目录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 2](#_Toc77257346)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序 2](#_Toc77257347)

[附記 2](#_Toc77257348)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第一 3](#_Toc77257349)

[書 一 3](#_Toc77257350)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第二 55](#_Toc77257351)

[書 二 55](#_Toc77257352)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第三 112](#_Toc77257353)

[書 三 112](#_Toc77257354)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第四 169](#_Toc77257355)

[雜 著 169](#_Toc77257356)

[文疏 207](#_Toc77257357)

[德育啓蒙 220](#_Toc77257358)

[附 錄 224](#_Toc77257359)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補 227](#_Toc77257360)

[書 信 227](#_Toc77257361)

[序 跋 疏 248](#_Toc77257362)

[法 語 開 示 253](#_Toc77257363)

[上堂法語（居普陀山時代友作，六十七篇，出自原三編手抄本） 254](#_Toc77257364)

[論 文 267](#_Toc77257365)

[碑 記 269](#_Toc77257366)

[題 辭 271](#_Toc77257367)

[偈頌 願文 對聯 272](#_Toc77257368)

[傳記 記事 祭文 274](#_Toc77257369)

[附 錄 275](#_Toc77257370)

#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

##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序

靈巖印光老法師嚴淨毗尼，弘揚淨土，言爲世則，行爲道範。以文字般若，廣度羣倫，法雨普澍，四衆推爲蓮宗第十三祖，近代以來，未曾有也。自維弱冠發願皈佛，顧善根微薄，因循未果。民國卅一年間，外侮侵陵，生靈塗炭，衆苦交煎，莫能遣拔，重讀文鈔，憬然有省。乃歸命投誠，念佛茹素，此皆文鈔之賜也。其後偶於丁福保居士處，見師手翰二十餘通，皆文鈔正續兩編未收錄者。因念遺稿乃法乳所寄，何可任其散佚，謹錄存副本，是爲搜輯茲編之嚆矢。師西歸後，弘化月刊徵求遺稿，紛紛應徵，所獲頗豐。尤以靈巖妙真和尚，杭州修侖法師悉以所存見示。諸方以手跡或副本見貽者，亦不下四五十人。慘澹搜求，計得書牘近七百通，雜文一百三十篇，其篇幅與增廣文鈔不相上下，題曰文鈔第三編。珍惜藏之，以俟勝緣。果獲問世，將大有助淨宗之弘揚，與法門之維護。數載鈔胥，區區微意，願將東土三千界，盡種西方九品蓮，共沾法益，同登覺岸云爾。

公元一九五○年庚寅十一月初四日，老法師圓寂十週年，私淑弟子上虞羅邕鴻濤頂禮恭序

## 附記

此次印行印光法師文鈔三編，乃蘇州靈巖山僅存之孤本，系羅鴻濤居士編輯遺稿，慧容法師繕寫本，增加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和德育啓蒙兩編，因早有別行本，爲羅稿所未收入。排版規格一依初續編文鈔爲準。校對同仁限於水準，錯脫在所難免。仰冀十方緇素教友，不吝賜教，以供再版時改正，不勝懇禱之至。

福建莆田廣化寺啓

一九九○年仲冬

#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第一

## 書 一

#### 大師自述

民廿八年冬，外國人某氏至靈巖，謁見大師有所請問，互用筆談，大師自述略歷行願如左。

經歷光緒七年出家。八年受戒。十二年往北京紅螺山。十七年移住北京圓廣寺。十九年至浙江普陀山法雨寺，住閒寮。三十餘年不任事，至民十七年有廣東皈依弟子擬請往香港，離普陀，暫住上海太平寺。十八年春擬去，以印書事未果。十九年來蘇州報國寺閉關。廿六年十月避難來靈巖，已滿二年。現已朝不保夕，待死而已。此五十九年之經歷也。一生不與人結社會，即中國佛教會，亦無名字列入。

近來動靜自到靈巖，任何名勝，均不往遊。以志期往生，不以名勝介意故。

行事每日量己之力，念佛並持大悲咒，以爲自利利他之據。一生不收一剃度徒弟，不接住一寺。

主義及念佛教義對一切人，皆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爲勸。無論出家在家，均以各盡各人職分爲事。遇父言慈，遇子言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人無貴賤，均以此告。令一切人先做世間賢人善人，庶可仗佛慈力，超凡入聖，往生西方也。並不與人說做不到之大話，任人謂己爲百無一能之粥飯僧，此其大略也。

#### 復弘一大師書

昨接手書，並新舊頌本，無訛勿念。書中所說用心過度之境況，光早已料及於此，故有止寫一本之說。以汝太過細，每有不須認真，猶不肯不認真處，故致受傷也。觀汝色力，似宜息心專一念佛。其他教典，與現時所傳佈之書，一概勿看，免致分心，有損無益。應時之人，須知時事。爾我不能應事，且身居局外，固當置之不問，一心念佛。以期自他同得實益，爲唯一無二之章程也。

#### 致真達老和尚書

光三四十年承兄照應，不勝感激。今晨精神陡疲，若將死者，因將上海各絡索事大概交德森法師。過二句鍾，又覺無甚關係，雖不即死，死也不免，不妨預爲談敘。光生性不喜多事，死了也同死一個平人一樣，否則便是加光罪過矣。

#### 復德森法師書一

所寄之附錄，昨二點鐘後方到。以與客談話久，無精神看。今晨逐一看過。適孟庵來令看，讚歎不置。續鈔上本已定，若下本屢附之文多，則二本厚薄不同。宜將此冊附於上本之後，則兩本適均。附不必定在末後，上本後亦是附，不可決定附於下本之後。現各處款收齊將近二萬，用報紙也不過印二萬上下。若用毛邊，一萬隻能印三四千部。樂居士之心，可謂盡善，惜不知時宜。光自印書來，尚不用毛邊，何況報紙。後以毛太破碎太多，剔出少半作廢紙賣，而其紙價仍算於書中。況福建江西出紙處，都遭兵災，以故只好用報紙。樂蓋不知光之本心，萬餘部書，在印處覺得很多，若分出去，實爲甚少。樂之論，系太平時世之常法。光之意，乃饑荒時世之權法。不執一，則二俱合理。一執一，則二俱未善。今說一譬，以明其義。譬如有人於米珠薪桂之時，以十萬濟飢。以十萬有限，饑民無窮，當用稍賤之糧，以期多濟時期及窮人耳。若用上等食糧，善則甚善，錢盡後將奈之何。文鈔之感發於人不少，非紙好而得。鄭哲侯六十歲前，與佛爲怨，六十歲看文鈔，將從前韓歐程朱之所說，置之度外，極力提倡佛法。可知真欲利人，宜以廣佈爲事。有謂多則被人遭踐，有損無益。須知佛經儒書，不能令絕無遭踐之事。吾人業力凡夫之書，何能絕無遭踐之事。現在中外信佛者多，固不須作此深慮。當念無佛法處之大通家，尚有不知佛法之苦。若曾左李閻（閻丹初，朝邑人，曾爲副相。人極淳樸，不謗佛，亦絕未研究）， 皆不謗佛，亦不知佛之人。可不哀哉。祈慧察是幸。此字不可附入文鈔。

#### 致德森法師書二

凡上海所有之款，通歸印文鈔，不必一一報明。光大約不久了，故將已了者了之，不能了者亦了之。光死，決不與現在僧相同，瞎張羅，送訃文，開弔，求題跋，斂些大糞堆在頭上以爲榮。以後即不死，外邊有信來，也不要寄。信來，師願結緣，則隨意答覆。否則原書寄回。五臺之信不寫了，法度尚不以爲然，寫之亦只自討煩惱，任他明心見性去。藥師經今日爲寄去，以後師當與彼商酌，光不問事了。光自民六年漸忙，忙得不了。只爲別人忙，自己工夫荒廢了。倘阿彌陀佛垂慈接引，千足萬足。至於作傳作銘贊誄聯者，教他們千萬不要斂大糞向光頭上堆，則受賜多矣。祈慧察。師幫光十九年辛苦，不勝感謝。光死，亦不必來山，以免寒涼。

#### 致德森法師書三

此刻似不如清晨之疲怠，諒不至即死。然死固有所不免，當與熟悉者說，光死仍照常爲自己念佛，不須爲光念。何以故，以尚不與自己念，即爲光念，也不濟事。果真爲自己念，不爲光念，光反得大利益。是故無論何人何事，都要將有大利益的事認真做。則一切空套子，假面具，都成真實功德。真實人方是佛弟子。光見一大老死，一人作像贊云，於穆大雄，出現世間。又一弟子與其師玉嵀作傳云，其行爲與永明同，殆永明之後身乎。光批云，以凡濫聖，罪在不原。玉師雖好，何可作如此贊乎。玉師有知，當痛哭流涕矣。好好的佛法，就教好名而惡實的弄得糟透了。吾人不能矯正時弊，何敢跟到斂大糞的一般人湊熱鬧，以教一切人爲自己多多的斂些。意欲流芳百世，而不知其實在遺臭萬年也。光無實德，若頌揚光，即是斂大糞向光頭上堆。祈與一切有緣者說之。

#### 致德森法師書四

去臘擬將廣濟之信作罷，由師慫恿，於除日起隨意書之。妙師見之令錄，光本無意於入續鈔也。絡絡索索，有五千言。其初說打千僧齋之流弊，裁去另呈。內中說參禪不易得益，以五祖戒爲證。戒師非常人，尚未斷見惑，況了生死乎。東坡守杭時，尚不拒絕娼妓，可知其仍是具縛凡夫。師詳閱之，可附即附，亦不必執定。光目力益衰，信札益多。去臘立春日，因與妙師說，若常住肯料理，則光不問事。否則一概退回。妙師令人代理，凡求皈依者，空函固多，亦有具香敬者。前二年凡來寺皈依，香敬及特別送光者，通歸常住。凡信中寄來者歸光。今則特別送者歸光。來山皈依香敬，信中香敬，通歸常住。上海有求法名者，師代爲書，香敬亦歸師零用。續文鈔事，光不過問，隨師料理。若上海求法名者，轉來亦是代書，何必無事找事做乎。費福純有一片字，何福遐亦有一張字，略說節慾之利益，生二子，均十餘日死，當是不節慾，故先天不足所致。此輩青年以欲爲樂，又欲生強健福壽之兒女，適得其反，可不哀哉。去臘方慧淵有信來，言湯屢病，且不肯忌生冷，每私喫不宜喫者，則遂發病，病中又常念妻子，念亦無益，可知其人由業力故，竟成顛倒矣。光雖未死，且作死想。以故一切事，既不能料理，則不過問，以後隨師作主辦。錢財在上海者，光俱不要。有力多印，無力少印，再無力不印，均隨財力爲準，切勿負債，以致棘手勞心也。祈慈諒。凡有信心者，令彼一心念佛，不必以光爲念，亦勿特來相看，免得費錢費時，了無所益也。

#### 復如岑師代友人問書

所問略爲說之，不能暢敘。

（一）既有佛堂，彼何須又在寮房供佛。今人多半是粗心浮氣，殿堂上尚肆無忌憚。正念誦禮拜時，尚敢出下氣，則寮房之放肆，更不堪言。若寮房供佛，當作大雄寶殿想，或可少招罪過。否則其功甚少，其過無量。每見高座法師，尚不以出下氣爲罪，而於念誦時竟敢行之，況悠悠泛泛之學人乎。座下所說，乃於無可設法中，與彼作一方便，當以在殿禮拜，爲免招罪過之第一法。

（二）觀想之法，亦非全靠外相。如以外相爲事，則報化本是一體，又何有報化相礙之處。譬如人子見盛服之父母，與見常服之父母，並不作此是彼非，彼是此非之想。其人觀佛，作此種執相之見，若非自誇工夫，便是固執不通。此種人，久久或致著魔，非真修行之士也。

（三）像之可以供可以存者，供之或存之。其不能供不能存者，焚化之。毀像焚經，罪極深重，此約可供可存者說。若不可供不可存者，亦執此義，則成褻瀆。譬如人子於父母生時，必須設法令其安全。於父母亡後，必須設法爲之埋藏。若不明理之愚人，見人埋藏父母以爲行孝，則將欲以活父母而埋藏之而盡孝。或見人供養父母以爲孝，遂對已死之父母，仍依平日供養之儀供養之。二者皆非真孝也。經像之不能讀不能供者，固當焚化之。然不可作平常字紙化，必須另設化器，嚴以防守，不令灰飛餘處。以其灰取而裝於極密緻之布袋中，又加以淨沙或淨石，俾入水即沉，不致漂於兩岸。有過海者，到深處投之海中，或大江深處則可，小溝小河斷不可投。如是行者，是爲如法。若不加沙石，決定漂至兩傍，仍成褻瀆，其罪非小。而穢石穢磚，切不可用。

（四）阿彌陀佛四十八願，豈有不救苦厄之事。觀音菩薩隨機示導，豈有不接引生西之理。念佛人臨終親見佛及聖衆親垂接引，何得此種死執著。果如是，則佛也不足爲佛，菩薩也不足爲菩薩矣。生西當以信願爲本，若遇危險念觀音，有信願命終決定生西方。或只專一念彌陀，有苦厄亦必解脫。古書所載，難更仆數。今於塵勞中則事事圓通，於修持中則事事死執，不當圓通而妄圓通，不當執著而死執著，此苦海之所以長沸，輪迴所以無息也。作此見者，直同小兒，如是之人，何足與議。

#### 復如岑法師書

接手書後，又接思歸集，不勝感嘆。以座下提倡淨土法門，光目力精神，二俱不給，不能相助，爲憾歉耳。因將所提之例，並所商各條閱之。所商條內，在字傍加圈者爲贊成。或有稍批一二句者，系祈再酌。唯法藏追頂法，利人處伏有誤人之禍，萬萬不可錄。其詩雖好，亦祈取消。此人乃佛法中怨，初親近天童密云悟祖，得小悟處，便欲爲千古第一高人，自謂無師自悟，密云欲付彼法，不肯受而去。密云追之，追至某處追及，猶不肯受。云強之，乃以三玄三要令密云答，方強受其源流。所說之事，均是妄造。士大夫信奉之若活佛。有談及法藏破處者，必有大禍。故其語錄，及其徒弘忍，具德，崇師蔑祖之胡說巴道。通奏康熙附入明藏中。至雍正十一年選各語錄，備悉訛妄，即令毀板，並禁私藏流通。錄其法藏弘忍具德所說，悖道悖倫，妄造悖理之各語言八十餘段，一一闢之，名揀魔辨異錄，凡四卷二百多頁。其文，凡讀書人閱之，都增長莫大學識。而於參禪之人更爲有益（今之禪者多不知古人言句，皆作拆字會，則禪氣也未聞著）。至十三年始脫稿。上諭令入藏流通。未幾賓天，乾隆繼位，未能親身料理，令謄清刻板。當時法藏之外護甚衆，僧俗不敢談及，故未入藏。但將上諭列之於首以爲序。而官家之事，不派於己者，不敢幹涉。致鈔寫之人不甚明白，或有鉤挑不清而文理反，或有省寫不察而寫成訛，如草寫謂字作爲，竟有一百多謂字，皆刻作爲字。世宗所刻經書，均校正的確，唯此書之訛，不勝屈指。板已刻好，印若干部，賜王大臣及高僧。但僧以法藏之外護盛，恐貽禍，均不敢流通。致此後博學多聞之僧俗，均不知其名。光緒三十年諦公請藏經，令光隨去料理，經已印完，尚須幾日方行，因至琉璃廠各書店看看，一店中有二部通請來，以一部送諦公，冀彼流通。一部自存，三十一年往南京楊公館，知東洋弘教書院印藏經，祈仁山先生將光之一部寄東洋。民國三年狄楚青來普陀，光勸伊流通此書。云當向諦公處請其書。伊云我有。問從何而得，云在北京爛貨攤買的。伊回申，即付印刷所，照式石印一千部。以八部送光，留二部，餘送有緣。遂息心按文義校正。民七年刻板於揚州藏經院，印三百部送人。若郵路通時，此書當多請幾部，以送具正見之緇素。閱此可知法藏之爲人，與其法徒等之所說，多分是憑空妄造。光以座下不知其人之真僞，一經列入思歸集，後世又將大宏彼法，則於禪於淨，均有大損。今亦不說彼之行爲，但不一提及，若閱揀魔辨異錄，則人各悉知矣。郵票已忘其數，仍爲寄還，以減我過。

思歸集稿本中，所錄俗體甚多，俱不能標。唯段字相傳多訛作叚，此須改正，叚即假字，凡俗體破體帖體古體，於經書中用之，殊覺不恭。令有學識之士大夫輕慢所著所印之人，非小可事也。

五十三參之名，決不可用。以兩土世尊，與末世凡夫同列，大失尊卑故也。

阿彌陀佛名下所錄之願，宜標第幾願云。每願如是，祈注意。

四祖五會念法，從未聞見，疑是後人僞造。張觀本謂此法能興淨宗，光殊不以爲然。祈再詳酌，以定去取。

序文本不能作，以無精神，何能發揮淨土妙義。繼恐座下見怪，但書光之所信，企免責斥耳。故與信中所說各異。

#### 復應脫大師書一

汝年始弱冠，當先參學。不宜標奇顯異，作行頭陀之狀。似宜往天台山國清寺親近靜權法師。現今講師頗有其人，而光所知者唯此人，故作此說。其他光不得而知，故不敢妄令汝親近也。汝祖母汝母法名，附函寄來。祈令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則與德純德一相符矣。以後不得再來信，來決不復。亦勿來蘇，以報國不能住，蘇無可住之寺。況汝十八物頗累贅，往返不易。天台國清學教，縱不能作大通家，決不至於染時派。故爲初發心者所當審慎而行也。

#### 復應脫大師書二

光粥飯庸僧，畢生掛搭他寺，何得如此過譽。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已於去年十一月登新申兩報，拒絕一切信札。座下發菩提心，備十八種物，欲行頭陀行，實爲行所難行。然光竊不以爲然。以時局危險，各處災荒，冒難遊行，梵網不許。是宜覓一真實辦道之處，死心蹋地，修持淨業。較比日日遊行，奔跋勞碌爲有益也。吾國風俗，不比佛在世時。因時制宜，方爲通人。如或決定不肯改所定章，光亦不強。然以後不得再來一字，來決不復。子行子道，吾守吾志。況光旦夕將死，又何敢幹涉他人之事。大悲咒之像，何以知其爲僞。以咒之義理無量，何可以一像爲準。此咒乃無量劫前，千光王靜住佛所說。何得將釋迦佛弟子阿難亦說之。又何得將釋迦佛去世後之馬鳴龍樹亦說之。四明法智大師大悲懺儀，人不理會，每每以像爲事。足見後世之僧，多屬不明教理也。汝既以持律爲事，當閱梵網註疏等十八種物。何須光一一詳說乎。所作偈甚好。稍有不甚恰當者，略爲改之。當依古人懺悔之語句爲準。以今人所作，終不能詞理周到如古人也。汝行腳何可寄光錢。本擬爲汝寄書，恐起單無投處，並遊行難擔負，故不爲寄。

#### 復應脫大師書三

南無阿彌陀佛，乃西方極樂世界教主之號。某某魔子依從前魔子之解，更張大之，欲令一切瞎眼漢謂彼大悟，故作此魔說。明眼人見之，知其著魔，喪心病狂，不依佛經所說，妄以魔語增廣。汝何不知阿彌陀經云，舍利弗，於汝意云何，彼佛何故號阿彌陀。舍利弗，彼佛光明無量，照十方國，無所障礙，是故號爲阿彌陀。又舍利弗，彼佛壽命，及其人民，無量無邊阿僧祇劫，故名阿彌陀。此是釋迦佛所說。某某魔子不依，而依從前魔子所說，豈非魔王眷屬，實爲謗法。若以送人，來生不墮地獄，也當瞎眼。汝若不毀滅此書，亦當瞎眼。今爲略解。南無阿彌陀佛六字，通是梵語。南無，亦作有曩謨者，經中通作南無。此翻恭敬，歸命頂禮等。此二字，乃直示恭敬歸依之意。阿彌陀佛，此翻無量壽。亦翻無量光。謂此佛之壽命光明悉皆無量。某某魔子不依佛菩薩祖師所說，反依魔子所說。其人尚不足爲正人君子，況可謂善知識乎。現在邪師說法，如恆河沙。只可自知，不可與彼相辯。何以故，以彼欲藉此以得名聞利養。不但不肯依從，或反增彼魔力。輕則肆口謗毀，重則或招暗禍，不可不知。覺策表，尚是勸人念佛。其詩亦無深妙之發揮。與其看他的詩，何若看中峯國師楚石大師省庵法師之詩乎。

#### 復應脫大師書四

修淨業人，必須嚴持淨戒，生真信，發切願，志誠恭敬持佛名號。無論聲默，均須攝耳諦聽。能常聽見念佛的聲，則心自歸一。此法最穩當。無論上中下根，均可得益，絕無受病之虞。今爲寄五經十要等二包，祈詳閱之，自可知其法門之廣大宏深。不至被別宗知識所搖奪。光老矣，目力不給，以後不許再來信，來決不復，以目力不能應酬故也。

#### 復明心師書

閉關專修淨業，當以念佛爲正行。早課仍照常念楞嚴，大悲十小咒。如楞嚴咒不熟，不妨日日看本子念。及至熟極，再背念。晚課彌陀經，大懺悔，蒙山，亦須日日常念。此外念佛宜從朝至暮，行住坐臥常念。又立一規矩，朝念一次，未念前拜若干拜（先拜本師釋迦牟尼佛三拜，次拜阿彌陀佛若干拜，再拜觀音勢至清淨大海衆各三拜，再拜常住十方一切諸佛，一切尊法，一切賢聖僧三拜）。念佛或一千聲，或多或少，念畢再拜若干拜。午前一次，午後一次。再歇一刻做晚課。初夜念蒙山，後念佛若干聲，拜若干拜，發願迴向，三皈依後，心中默念佛號養息。臥時只許心中默念，不可出聲。出聲則傷氣，久則成病。雖是睡覺，心仍常存恭敬。只求心不外馳，念念與佛號相應。若或心起雜念，即時攝心虔念，雜念即滅。切不可瞎打妄想，想得神通，得緣法，得名譽，想興寺廟。若有此種念頭，久久必至著魔。若不與汝說破，恐汝以此爲好念頭，妄想日日增長，必定著魔無疑。縱令心淨妄伏，亦不可心生歡喜，對人自誇。有一分就說有十分，此亦著魔之根。凡有來者，皆勸彼念佛求生西方。又須遇父言慈（謂教子依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道以行，是名爲慈。若溺愛不教，乃教令學壞，則名爲害，不名爲慈。此事世人百有九十九不識，故成此互相殘殺之世道。若人人都教子以道，則世道太平，無有壞人。壞人皆彼父母養成的，惜無人提倡，知者絕少，可不哀哉）。遇子言孝。遇兄言友（友愛也）。遇弟言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各人盡各人職分，是爲善人。又與女人說（亦可與男子說），女子從小就要教彼性情柔和。縱遇不如意事，亦不生氣。習以成性，不但於自己有無窮之好處。且家庭得和睦之祥，而兒女必不夭死。性情賢善，國家得賢才之慶。氣性大的女人，生子必多死，或多病。以一生氣，乳即變成毒汁。氣大極，喂兒立刻即死。稍小點，半天一天方死。小氣雖不死，亦必定生病。此一定不易之事理。吾國醫家絕未言及者，光以發明。現因時局不靖，道路梗塞，無法廣傳，故與汝及清泰說。凡學醫者，皆爲說之。一年當救無數小孩，於必死必病之頃，即轉而爲安然無恙以成人也。放生功德大，此比放生功德更大。以此功德，迴向往生，必能滿願。有肯常與一切人說者，亦培莫大之功德。以汝知醫，此爲從根本上救人，而無形跡可見之善法。吾鄉人士，絕未聞見此語。汝能與相識者說，必可一傳十，十傳百，以至千萬而無盡也。入關儀式，亦無定章，總以至誠恭敬爲主。要在先日禮佛，陳己志願。當日大殿禮佛，至關房令護關人鎖門。門上只貼（不慧明心，發心閉關，專修淨業，普爲自他，懺除宿咎，增長善根）作兩行寫於一紙上，貼於門正中上節。不必學不洞（音董）事的人，用三叉封皮寫封條，俗鄙之極。日期自擇，亦不可請人封關。此種都是擺空架子，光極不以爲然。

#### 復明性大師書

手書備悉。譽我過甚，令人不安。光之爲人，心直口快。不過譽人，不受人譽。年雖八十，一無所知。故止以念佛爲自了計。但以業重，絕無所得，由有六十年之閱歷，所說不至誤人耳。座下既不以文鈔蕪穢見棄，當依文鈔所說而修，決不至誤汝大事。至於來山一事，實可不必。淨土法門，絕無口傳心授之事。任人於經教著述中自行領會，無不得者。蓮宗九祖，非各宗之一一親傳，乃後人擇其宏淨功深者而稱之，實則尚不止九十也。光出家後，發願不收徒衆，不作住持，不作講師，亦不接人之法。當唐宋時，尚有傳佛心印之法。今則只一歷代源流而已。名之爲法，亦太可憐，淨宗絕無此事。來山尚不如看書之有益。古人云，見面不如聞名。即來與座下說者，仍是文鈔中話，豈另有特別奧妙之祕法乎。十餘年前與吳璧華書末云，有一祕訣，剴切相告，竭誠盡敬，妙妙妙妙。又楞嚴經勢至圓通章末後云，佛問圓通，我無選擇，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爲第一。無選擇者，遍用根塵識大以念佛也。念佛仗佛力了生死。禪仗自力了生死。今人能悟者，尚不可多見。況證四果（藏教）及七信（圓教）乎（四果七信，方了生死）。都攝六根，入手在聽。無論大聲念，小聲念，不開口心中默念，均須字字句句聽得清楚，此念佛之祕訣也。信願行三，爲淨土綱要。都攝六根，爲念佛祕訣。知此二者，更不須再問人矣。

#### 復義通法師書一

接手書，知宏法衛道之心，至深且切，不禁令人景仰不已。現今之世，土匪察其人稍有積蓄，則不是搶，便是綁票。彼貞女一女流，所與居者皆女流，當此亂極無法之世，理宜精修淨行。何得捨本逐末，以建築爲事哉。性願法師，覺圓大師及座下，何皆未慮及此。李俊承之母，埋之墳中，土匪尚掘而抬去，勒令取贖。非彼父母及彼自己於地方有厚德，則南洋總商會誰肯打電政府令其送回，則其贖也，不知要許多萬。爲陳貞女計，既到南洋，已經開緣，則其緣收來，暫存於可靠之銀行。待大局稍定，土匪不作時，再建築未晚。南京，揚州，凡寺廟尼庵人家皆住兵，受彼蹂躪，何可以言形容。南京法云寺，已募四萬八九千元，擬先蓋大殿，光極力阻止，幸未蓋。若蓋成，則必被兵住。而且慈幼院，亦須住兵。先前怨光阻止者，近皆知光所見不謬，而許以有遠見也。座下與性願法師覺圓法師之未慮及此者，乃當局者迷也。光之學問道德文章，比座下則萬不及一。然多喫飯三十六年（虛度六十八歲），閱歷稍比座下深。既是法門中友，當盡友誼，故爲此一上絡索。若認做不願成就他人之善舉，亦只可付之一笑。

#### 復義通法師書二

接手書，知宏法衛道之心，至深且切，令人景仰不已。但其過譽不慧處，未免爲擬人失倫之過。光蓋一頑固無常識，迂腐木頭傀儡活死人耳，何可如是過譽。不但令光負罪，座下亦不能不負罪矣。古德云，譬如官路土，有人造作像，愚人謂佛生，智者知路土，一朝官欲行，毀像復填路，像本不生滅，路亦還如故。只好牛馬任人呼，自守頑固無常識之路土本分耳。葉慧眼，初則慧眼未開，謬求皈依，後則慧眼大開，仍以路土視之耳。座下謂光之高足弟子，是未知彼心者之言也。李慧覺，既由葉慧眼介紹。久爲詩文唱和朋友，當面與說，必能歡喜應許。何得用萬言書，又轉寄與光而爲寄之乎。此座下未能原彼素志之所致也。彼之景仰於座下者，當過光萬分。使早數年遇座下，豈肯見屈於路土之偶像乎。然彼尚厚道，雖知是路土，究亦不作是非想耳。至於彼之與光寄洋五千，皆彼自發心，光並未一字特勸。初之二千，係爲其父母作佛事，並作別種功德。後之三千，皆用爲印書，光一向不向人募緣。南京法云寺魏梅蓀等發起，以光爲名譽會長。平地起買四百四十畝，暫蓋十一間。後即開九口放生池。又開慈幼院，已三年矣。孤兒上百。現法云寺尚未正式建築。光未與一弟子說，令彼出若干爲法云寺建築，爲慈幼院經費。有不諒者，求光轉募緣，光則隨己力相助，絕未一爲介紹。座下既與李慧覺爲法門莫逆交，當將座下之書，夾書包中，掛號寄彼。又爲說其大意，彼必能仰座下爲法之心，而爲大發舍心也。又光向不喜過恭維人，亦不喜人過恭維。座下切勿爲文爲詩以見贈，以期各適其適，則幸甚。

#### 復傳度和尚書

接手書，不勝感愧。座下三十餘年，俾烏尤煥然一新。光則數十年只在人家寺裏隨行喫飯而已。所作二文，詞甚樸陋。但迫不得已，姑塞其責耳，何堪過譽。大士頌，文鈔，當於明春寄幾包來，以期結緣。現已任者多，不能遍送有緣，當先盡任者發送耳。文鈔新者尚未排完，大約年內或可開印。此又添數十篇，貴寺之文亦添其中。閉關修淨業，實爲最善。但宜於信願一心處著力。不宜於見淨境見佛處著力。若不善用心，唯欲速見淨境。只此妄念固結不解，日深一日，唯此妄念，則必至宿生怨家爲現淨境。待其見已，生大歡喜，則魔便入竅，不可救藥矣。當以此勖而告之。所言念觀音求生西方，有何不可。不觀楞嚴云，求妻得妻，求子得子，求富貴得富貴，求長壽得長壽，如是乃至求大涅槃得大涅槃。大涅槃乃成佛所證之理體，是究竟成佛尚可得，況往生西方乎。且觀音與彌陀，同爲一度衆生事，有何分別。然亦須於朝暮念佛，方爲事理圓融。不觀大悲經觀音令禮拜持咒者，先念彌陀名號乎。

#### 復塵空法師書一

昨接來書，並囑題創建蓮社，以勖諸人等語，今已書好，連同寄上查收。但座下宏化，多揚淨宗經典。淨土法門，理極高深，事甚簡易。由吾人在生死輪迴中，久經長劫，所造惡業，無量無邊。若仗自己修持之力，欲得滅盡煩惱惑業，以了生脫死，其難逾於登天。若能信佛之淨土法門，以真信切願念阿彌陀佛名號，求生西方。無論業力大小，皆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唯座下每日講經畢，須率衆念佛一小時，迴向世界和平，人民安樂。勿多談玄妙。今之世道人心，陷溺已極，天災人禍，羣寇頻繁。若不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爲訓，決難收效。當知我佛所說三世因果生死輪迴之事理，昭如日月，乃無明長夜之慧炬也。而講經念佛，迴向求生極樂世界，乃生死苦海之慈航也。欲挽浩劫，舍此末由。（民二十六年正月廿二日）

#### 復塵空法師書二

自正月至七月中所接四書，及蓮宗三種擷要樣本，淨土三字經樣本，並朱立知介紹譚浩然君皈依等，足見爲法心切，愛我情深。囑寄淨土十要二十包，淨土聖賢錄二十包，初機先導十包，歧路指歸二十包，物猶如此二十包，八德須知十包，三經注同公餘修養十包，統紀一百一十包，已發郵寄黔。兌來之款五百二十元，已交印局。唯座下所纂輯蓮宗三種擷要，淨土三字經，此二書，其法至良，其意至善，簡捷明晰，隨機設化，可爲蓮宗要中之要。速即付印流通，以廣宣傳。普使見者受持，作度生之寶筏，爲樂邦之資糧，不負座下之無量悲心也。至於貴林之簡章，不必執著一定照靈巖章程組織。以因地施法，隨機所制，照時勢人情訂立故。世尊制律，祖定清規，爲使學者七支四儀有所法守也。近來國難嚴重之際，座下弘化，多闡揚因果報應，家庭教育之道，詳說而開導之。俾彼諸人同皆敦倫盡分，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必至生入聖賢之域，沒歸極樂之邦。方便勸導，將見賢才蔚起，劫運頓消，天下太平，人民安樂。（廿八年七月廿日）

#### 復秉初和尚書

佛法法法圓通。若以志誠心受持，必有不測之感應。然唯念佛念觀音，尤爲易於感通也。而普通人無不知觀音大士救苦救難者。當令志脫喫長素，日常禮念南無阿彌陀佛及念南無觀世音菩薩聖號，必有感應。今爲取法名爲通暢。謂念聖號，俾宿業消滅，心地通達，語言舒暢也。早晚念佛若干，念觀音若干。此外從朝至暮，專念觀音（無論出聲念，默念，均須攝耳而聽。聽則功德更大。行住坐臥，均可念。臥及衣冠未整齊，手口未洗漱，均宜默念）。楞嚴經觀音謂，我得佛心，證於究竟。能以珍寶種種供養十方如來，傍及法界六道衆生。求妻得妻（求妻者，求得賢善之妻也），求子得子，求三昧得三昧，求長壽得長壽，如是乃至（如是乃至包括一切所求在內）求大涅槃得大涅槃。大涅槃者，究竟佛果，尚可求而得之。況其餘之小事，有不能得乎。當發善心爲自利利他。則隨求者心之誠，與行之淳之大小，而得其感應。若欲做惡事求菩薩，則不但不得福，而且有大禍矣。凡一切醫不能治之病，均以此一味阿伽陀藥而治之。（民廿九年八月初五日）

#### 覆宗靈法師書

凡有心者，皆堪作佛。何得謂盲聾喑啞不得往生。佛說八難中有盲聾喑啞，謂其難以入道而已。果能專精念佛，雖聾子不能聽經，及善知識開示。瞎子不能看經，究有何礙。喑者無聲，啞者不會說話，但能心中默念，亦可現生親得念佛三昧，臨終直登九品。何可云此等人不得往生。此等人不認真念佛，則不得往生。非此等人雖念佛亦不得往生也。至於殘廢缺手缺腳者，與此盲聾喑啞者同。此之說話，蓋是誤會往生論偈之所致也。偈云，大乘善根界，等無譏嫌名，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乃是說西方極樂世界，是大乘善根人所生之世界，絕無有可以譏毀可以厭嫌之名字耳。下即列出譏嫌之名數種，即女人六根不具足之人，及聲聞緣覺之二乘人。故曰，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乃謂西方無有女人，與六根不完足人及小乘人（西方雖有小乘人名字，然皆屬發大乘心者，絕無不發大心之聲聞緣覺人耳）。非指此世界之修行者說。無智慧人，認做此等人不得生西方，其錯大矣。汝右手有病，乃宿世殺害衆生之惡業所招。當志誠懇切念佛，爲彼宿世怨家迴向，令彼超生淨土。果能常念，業自消滅。業消則病好矣，何須鋸手。縱鋸手亦不能消業。當依我說，認真念佛。再加念觀世音菩薩。決定不須一年，手可痊癒。汝作上項邪說，害人無量，切須知之。且心中信根願根不具，不能往生。不是身體有不具者，不能往生也。汝看我文鈔，何以不知此義。

#### 復妙蓮和尚書

前接手書及碑文，以冗忙之極，敬復一片，諒已寓目矣。茲者本欲於碑記原稿，略加一冒，餘則略爲潤色。豈知拙工作器，不能隨意而成，故成另撰。原文旁所批者，及至謄清，又復非本所擬。總因才拙，筆不隨意之所致耳。所擬之文，大致尚有可取，文字實爲拙樸。又署座下之名，乃屬正理。光前作過，不必又署光名。如此辦法，似比原文鋪張者爲得體。祈與對鳧老居士閱之。如有不妥之處，祈彼改之。不必又寄普陀，以光年老事繁，無暇料理也。明年秋間，定離普陀。居無定處，以免信札應酬之勞，得以預備臨終資糧而已。

按書中所謂碑文，即指濟南淨居寺恭請大藏功德碑記而言。

#### 復寶靜法師書

接手書及旬刊，不勝感愧。光以粥飯庸人，現又發生目疾，兼以普陀山志，本寺退居特命鑑訂，相托年半，尚未動手。又有校對文鈔（此在排中）不可錄（此尚未排）等事，叢於一身，無暇爲座下效力。倘世不至大亂，明年春間各書出（觀音頌亦在內），當寄若干，以期結緣。現今救世要法，必須注重因果報應，家庭教育（亦須注重因果報應）。俾一切人各各敦篤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喫素念佛，以深信願，求生西方，如是宏揚，方有實益。若不在此處著手，則唯上根人得益。又或修持佛法，或有不知因果，不盡倫常等弊。勿道中下之人墮此不知，上上根人亦多有之。是以教人須在平實處腳踏實地，切實行，爲最上一著。勿曰此淺近法，何須提倡。夫千里之行，始於初步。九仞之山，亦一簣所積。江海之洪闊深廣，由聚衆流而成。若輕平實一法，恐難得其實效。

#### 復太虛法師書

昨聆手教，言欲往寧，若至中秋，或可再來。愚意座下學問文章，口碑載道，此行一去，必有挽令主講，推令出世者，紛沓相尋。再來白華，恐徒成憶想而已。光年雖未老，神體極衰，入息雖存，出息難保。縱令座下再來，其復瞻懿範，重讀佳作，未可預料。竊念現今世風澆薄，師友道喪。多從諂譽，不事箴規。致令上智遲入聖之期，下愚失日新之益。光本北陝鄙夫，質等沙石，每於良玉之前，橫肆粗厲之態，必欲令彼速成完器，爲舉世珍。縱粉身碎骨，亦不暇顧。座下美玉無瑕，精金絕礦，何用箴規，豈陷諂譽。光之驢技，了無所施。然欲繼往開來，現身說法，俯應羣機，引人入勝，似乎或有小補。因取座下答易實甫詩而敷衍之，用申昨日相緣而動，擇人而交之意。非曰吹毛求疵，實欲玉成完德。而語意醜拙，有刺雅目。祈愍諒愚誠，相忘於文言之外，則幸甚幸甚。

#### 復道傳大師書一

汝之眼高而無實。汝之心大而無用。看文鈔，聽要解，尚有此問。可知汝是一向向外馳求，只知求博而不知守約。法華三昧，非汝之所能修，縱汝能修亦恐不能即生解脫。若肯信光言，請將臺教暫時置之高閣。專心研究淨土。觀汝心性，久而久之，恐有著魔發狂之事，不可不防。否則任汝作大通家，莫再來書，來也不復。

#### 復道傳大師書二

觀此番來書，閉關未久，尚能作如是頌（即無量壽經頌，雖與經文不甚相關，於初心修淨人頗有策勵，故特許之），可知汝用心精勤。今將頌文寄來，待汝心華開放之時，再將經文剖開，分科判教。如作註解，將頌夾入經文之內，低一個字。首加頌曰，令人易知非是經文。否則令無知識者，謂此是經，獲罪非淺。待汝頌完，謄清時寫大些字，以備光之目力不佳，亦可校閱。校畢與弘化社排印流通。

#### 復顯蔭法師書

接手書，不勝欣慰。座下宿根深厚，聰明過人。不幾年於宗於教於密，悉已通達。恨光老矣，不能學座下之所得。唯望座下從茲真修實證，則臺密二宗當大振興矣。但現在年紀尚輕，急宜韜晦力修。待其涵養功深，出而宏法，則其利溥矣。聰明有涵養，則成法器。無涵養，或所行所言有於己於法不相應而不自知者。此光區區愚誠也。了道師已來，勿念。春風易於入人，祈保重調攝，當勿藥有喜矣。

#### 復諦醒法師書

接九月十三日手書，知已進關靜修，不勝欣慰。所言常有境界，當是未曾真實攝心，但只做場面行持之所致。使真實攝心，則內無妄念，專注於一句佛號中，必能消除業障，增長福慧，何至常有境界之苦。修行切不可以躁妄心，求得聖境界現，及得種種神通。只期心佛相應而已。所謂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外無佛，佛外無心。若能如是，譬如杲日當空，霜雪俱化。又何得有不如法之境界，爲苦惱於身心乎。若不如是用心，平常專欲得見聖境，不知聖境之得，須到業盡情空地位。否則勿道所得者皆屬魔境，即是聖境亦無所益，或有大損。以不知精進力修，反從此生大歡喜，未得謂得，則必至著魔發狂。楞嚴經謂，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者，此之謂也。況汝之境界，乃屬俗染境界乎。但自提起正念，俾從前所有淫慾瞋恚等心不起。即或偶起，當即覺照，令其速滅。喻如賊至其家，若主人識得是賊，其賊即時便去。若當做家裏人，則其家便被賊劫掠淨盡矣。

#### 復恆慚法師書一

接手書，知去年所寄之書俱收到，慰甚。妙吉近亦有一函，言所與之書亦收到。爾我以道相交，何得學市井俗派，過頭稱讚，使光無地容身，是豈直心修道者之所宜哉。至云雖乏精進，持名頗具欣厭。須知淨土一法，乃吾人之大靠山。倘平常忽略，或致臨終不得力。顯蔭天姿甚高，顯密諸宗，皆得其要領。但以志尚浮誇，不務真修，死時顯密之益不得力。念佛之事向未理會，亦不得力。雖有多人爲彼助念，而自己已糊里糊塗，不省人事。此可爲年輕之聰明人一大警策。良由顯蔭天姿雖高，氣量過小。無韜晦涵養之真修，有矜張誇露之躁性（在東洋回國，往寧波看其師，當日即病，次日即往上海）。因聞其師令閉關靜修一語，即日便病，次日即去，竟至延纏以死，可不哀哉。汝所問各節，本不須問。只因未詳閱淨土著述，故成一大問題。使詳閱後，當自發笑。不但淨土著述未詳閱，即光文鈔亦未詳閱。果息心詳閱，斷不多此一問。此問文鈔中通有所釋。今再爲略陳，佛土有四，所謂凡聖同居土，方便有餘土，實報無障礙土，常寂光土。㈠凡聖同居土者，娑婆世界雖屬穢土，亦有佛菩薩二乘聖人同生其間。然凡聖所見之境，與所受用，天淵懸殊。西方約帶業往生之人論，則生凡聖同居土。然此土清淨微妙，如彌陀經，無量壽經所說。此土雖屬帶業往生之人所居，亦有法身菩薩及佛同居其中，爲其說法，故亦名凡聖同居土。但此爲淨土往生之人，雖未能如佛菩薩所見所受用之殊妙，然其氣類相同，不比娑婆之條然各別也。此土亦分九品，若中下六品，則多須時劫。若上三品，則速得悟（悟無生，方能入實報）無生忍，登不退地，證入實報寂光矣。㈡方便有餘土者，乃已斷見思，未破無明之人所居之土。言方便者，以其所修系入真實之前方便。言有餘者，雖斷見思未破無明（塵沙無體，說不說俱可。若說，此九方便人，正破塵沙惑耳），故言有餘。若破無明，可稱分證無餘。若無明淨盡（九方便，即藏教二乘，通教三乘，別教三賢，圓教十信。此九種人，同斷見思，未破無明），則是究竟無餘矣。㈢實報無障礙土者，即佛菩薩不思議福慧莊嚴所感之報土。㈣常寂光土者，即佛菩薩所證之理性也。此二土本屬一土，約所感之果報土言，則名實報。約所證之理性言，則名寂光。圓教初住，初破一品無明，證一分三德，即入實報土，亦得名分證寂光。若至妙覺佛果，則是上上實報，究竟寂光矣。講者欲人易悟，且將分證者歸於實報，究竟者歸於寂光。實則分證，二土俱是分證。究竟，二土俱是究竟耳。實報土，唯破無明證法性者得見。何得以帶業往生之人，便擬生實報耶。生同居，由信願而念佛，蒙佛接引而生。蓋彼雖未斷煩惑，由內承心佛自性之力，外蒙彌陀慈悲之力，感應道交。雖未斷煩惑，而煩惑不復用事，故得往生最極清淨之同居土。汝疑所生之土，當不能清淨，並阿彌陀之勝妙色身，此等衆生不當即見者。乃以汝所見者爲是。以彌陀之誓願，釋迦之言教，諸菩薩祖師善知識之發揮著述皆錯也。唯汝所見爲最的確最高超，汝作此見，乃謗佛謗法謗僧，將來當與提婆達多同享極樂於阿鼻大地獄中。其爲樂也，莫能喻焉。恐盡未來際，尚不間斷其受用於種種樂事。汝欲享此樂，請依汝知見而說。如不欲享此樂，縱令勢促威逼亦不可說也。下品下生，乃五逆十惡之極重罪人，由臨終阿鼻地獄之相已現，生大恐怖，遇善知識教以念佛，由怖苦求救之心，猛切之極。雖所念無多，而一念心光感佛，故佛即垂接引以應之，遂得往生。其在華中十二大劫者，以在生罪業重而善根淺，故華開最爲遲延也。然此人在華中之快樂，勝於三禪天之樂（世間之樂，三禪最爲第一），又何欠憾乎哉。實報土，唯法身大士得見，固無娑婆極樂之分。佛之慈悲誓願，正爲未斷惑者無由了生死，特設此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一特別法門。俾凡有心者皆能修。凡具信願念佛者皆能生。此我釋迦彌陀普度衆生之大慈悲心。思之當爲感極涕零。尚何暇胡思亂想，依自己種種知見爲難也。岡野增次郎，圓山和尚，不以光之文蕪穢不堪見棄，殆宿世曾有緣之所致。汝只帶一部，彼諸位難以遍看，今特寄兩包，共六部，祈爲轉送二位並有緣者。至云譯餉東人，竊謂譯之一字，似不必用。何以故，以彼與光有宿緣故。若無緣者，見之恐取以代薪覆瓿耳。又縱謂有利初機，宜照樣排印，庶所益者廣。若參以和文，只可令識和文之東人看。若華人及各處不識和文之華僑，皆不能看。況日本書冊藏，一木版，二鉛版，並此次之大正刊經會之藏，皆盡華文，不參和文，以故華人多有請者。使參入和文，則流通便滯塞矣。依光愚見，若欲流通，不須用譯。至圓山和尚材德弘備，何竟俯欲見光。以光本一無道無德無知無識之粥飯僧，一部文鈔，備將滿腹草料，徹底吐盡，見之又有何益。況光已衰老不能勤學，若色力強壯，彼既來華，光當學彼所得。今老矣，除持名外，無一法應學。以死期將至，恐所學愈多，心識愈難淳淨。或致與佛感應不交。則一不往生，永劫流轉，豈不大可哀哉。汝年齒猶輕，固宜勤學。然一座大須彌山之靠山，切勿視作泛常而忽之。則庶乎不墮顯蔭之覆轍，而得與諸上善人同親炙於彌陀願王也。

#### 復恆慚法師書二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之文，何可以於彼全無佛法之處，爲之開示。此言殆汝過譽之詞，絕不能成爲事實也。前寄六部，恐猶有送而無書可送。今日令上海太平寺再寄五包來，當可足送有緣矣。所問諸節，固屬多事。以世人知見，如海波無有了時，若遂彼究詰，則直無暇應酬矣。今且隨順汝問，一一釋之。是否祈自裁度。

㈠ 問，佛世時，雖分有菩薩比丘二衆，比丘形雖異俗，持戒一依佛制。結夏時，雖離佛獨居，亦尚無何等標記持犯，不過各藏蠟人一枚以志之耳。夫然，則求戒之制，固非始於佛世時也明矣。今人既多以戒疤有無判別僧俗，則戒疤關於僧也，蓋亦重焉。且戒之數必十二者，畢竟於法有何所表。今世僧人對此，絕鮮有知其所從來者。若不明其出處，及其作用，將焉以答外難。無智陋僧，又焉知戒之可重耶。

答，佛初成道，即說梵網經菩薩戒。至於比丘戒，乃因有犯而制。何得說求戒之事，非始於佛世乎。至於坐夏之法，特用蠟人以驗其戒力之全否，此不過表示人各宜嚴持淨戒而已。如世之行功過格者，居心動念行事，其善惡畢記。其記者，爲防非止惡，力修善行耳。非以記爲行善止惡之必要也。能時時省察，不記亦無礙。不省察，記亦無益。自己持戒之全缺，自己豈有不知。雖不用蠟人之驗，能自瞞乎。自既不能瞞，則佛菩薩神通聖人，與天地鬼神，皆不能瞞。所暫能瞞者唯人耳。而人縱能瞞，戒德元著與不著，人亦可得而知。是則人亦不能瞞矣。但期著力於持戒，不必定欲取驗於蠟人也。汝既受過戒，開示苦行，令燃身臂指供佛，以凡夫未得忍，但止燃香而已。此語，楞嚴六卷末四種清淨明誨中已說。梵網法華皆有其說。汝不在燃香供佛上作道理，在戒疤上作道理，即成捨本逐末。然末世衆生，事事作假，由有此戒疤，分別受戒與否。今則普通剃髮，疤之標幟，固屬要緊。其數乃隨人發心，何必問其所表。但知此燃香供佛，乃燃身臂指之一少分之苦行而已。北京傳戒，燃臂香不燃頂香。有南來參學者，則補燃頂香。今則唯燃臂香，斷斷不可，以俗人悉光頭故。未聞北京已改其燃香章程與否。

㈡ 問，上海各地，每有男女百十爲羣，敬獻香金皈依，或云拜師父，此事出何經典，始於何時，佛在何處，說何經，對何衆生開此方便。若無明誨，拜者既蒙然不知，皈依後宜如何護持齋戒。被拜者又不思德之稱否，濫受信施，恐大好佛法，未免等與陳貨滯物齊價，非大可悲痛耶。請詳開示，俾拜與被拜者，知所誡勉，庶免不信者謗。

答，佛初成道，尚未開化，欲往鹿野苑度五人，道逢商人提謂，奉佛麨蜜，佛爲彼說三皈戒，並五戒十善。佛即佛自己，法即佛與彼所說之五戒十善，及佛後來所說一切大小乘法。此時尚無一僧，故於皈依僧一條，則云皈依未來僧，以僧決定即有故。此皈依三寶之最初第一人也。此後凡國王大臣以及士庶，凡信佛者無不皈依，何得云無出處。至於香敬之說，乃借物以表其誠敬而已。佛世僧不立煙爨，致金銀於無用之地。而飲食衣服臥具醫藥之奉，與送資財固無少異，此方信心人少，凡所作爲，必賴錢財。是以彼既見信，必期於供養以備所需。此香敬之由來也。此方聖人設教，來學者須備束脩以爲贄金。與香敬名雖不同，而意無異也。不徒此也，凡天子諸侯燕會，必有嘉餚，又必有珍物相饋，亦猶之乎既拜而又供養也。既皈依三寶，當必持五戒，修十善。然今之人情多屬虛設，是自己不依教之過，非佛法之過。僧之能持與否亦然。固宜分別師之真僞，與徒之真僞，不得概謂皈依三寶爲非而斥之也。若無人皈依三寶，佛法將從之斷滅。以縱有真僧，了無外護，誰肯供養恭敬汝世外之人。況佛法不獨是僧分中事，實一切世人皆應修應行之事。不使皈依，即是斷滅佛種耳。一切世人應修應行之義，文鈔中屢說。

㈢ 問，昔有某居士問，皈依佛不墮地獄，捨身後不墮耶，抑永劫不墮耶。並問近來上海等地皈依者，半屬操業不規青樓之女子，當時雖稍有愧格之念，過後仍守故業造罪，使皈依後永劫不墮地獄，則二元四角之香金，孰甘吝惜，果二元四角可保造罪永劫不墮地獄，則鐵圍山之內，夫何地獄之有云，天下寧有如此便宜之事耶。又曰，所謂皈依佛之佛云者，過去佛耶，現在佛耶，抑未來佛耶。若云過去，則已過去。現在無佛。未來，未出世。夫何佛皈依之有云。若云皈依彌陀或釋迦之像，則但赴各像前敬禮足矣，又烏藉乎香金耶。弟子言塞，不克剖答，畢竟如何，深企示誨。

答，此事當從真實行上說，不可止在皈依上說。皈依佛法僧三句，雖分說不墮地獄餓鬼畜生，不可執定謂皈依佛，但能不墮地獄，猶不免墮餓鬼畜生。若執定說，則是癡人說夢矣。佛大慈悲，汝尚不知，妄說道理。青樓女子所作下賤，果能信仰於佛，常生慚愧，常念佛號，求生西方，尚可蒙佛接引，直登九品，與諸上善人聚會一處。佛種種方便引誘衆生，種出世因，故於五戒任彼受一二三四及全。何以令不全受，以彼或有勢不能守故，如屠戶不能持殺戒，尚可持餘四戒。娼女不能持邪淫戒，酒保不能持酒戒等。佛之深恩厚德，如天普覆，如地普載，不以一眚棄其本具之佛性。世之自高自大者，見人一短，即有千長亦不以爲然，佛則不如是。龍舒淨土文，有普勸門一卷，詳說所以然。凡列名有三十多，內有屠戶，漁人，做酒者，即在風塵青樓女子者，皆言如能改業固爲最善。如不能改，當生慚愧，念阿彌陀佛，求生西方。果能信願真切，亦可高登九品，何止不墮地獄等乎。若不生慚愧，亦不修持，以此爲榮，只以拜一師爲事，則不墮與否，非光所敢決斷。至云皈依三寶，佛屬何佛，汝受戒曾有此種開示。有佛世之三寶（此即所謂住持三寶）。有佛後之三寶。佛世，佛，即釋迦佛。法，即四諦等法。僧，即隨佛出家之人。佛後，佛，即釋迦之種種形像（謂金銀銅鐵土木繪畫刺繡等像，乃佛之形儀，當視同真佛。而彌陀藥師等佛，亦攝其中，以釋迦爲現在教主，故專說耳）。法，即黃卷赤軸之經典。僧，即剃髮染衣之人。又有一體三寶，此則於自心之覺義，正義，淨義，謂之佛法僧三寶也。若詳說太費筆墨。佛初成佛，尚未有僧，但令提謂長者皈依未來僧，以僧爲負荷繼續法道之人故也。若自大自高，止知佛與法可欽仰，而藐視僧人，不肯皈依。其人於佛法中縱能得益，但以慢心，恐難得真實之益耳。

㈣ 問，智者大師，人均以爲釋迦再世，如金粟如來之現維摩居士，龍圖佛之現身子比丘，今之崇賢首者，多有辯難，以致我見嚴固，是非蜂起，或云五教美於四教，或云智者非釋迦再世，或云智者判四教時較早清涼，參考書不及唐時完備，故所判教義有所缺欠，或云智者既是釋迦後身，作止觀時，云何不能遽決六根功德優劣，而在拜經臺拜般剌密諦未譯之楞嚴經，以經爲道規耶，經既爲佛所說，智者既是佛，宜於經洞然，若云佛亦有隔胎之昧，則烏足克稱無上正等正覺耶，是等疑問，羣然雜出。自非老人俯愍羣情，曲剖此難，爲學界司南，深恐臺賢學子相謗有不能已者。噫，自相攻難，佛教其不淹沉也，幾矣。

答，天台賢首開法之人，或是古佛應世，或是菩薩示生，不得以此輕彼，以彼輕此。縱所說不全同，而各有所見，並非妄說。彼妄以門庭相爭者，皆佛之逆子，各宗祖師之罪人也。四教五教，本是一佛教。汝曾見蕅益大師彌陀要解序否（原本十要，被成時大師略去，可嘆）。其文云，不敢與二翁競異，亦不必與二翁強同，譬如橫看成嶺，側看成峯，縱皆不盡廬山真境，要不失爲各各親見廬山而已。此語系用東坡遊廬山詩，橫看成嶺側成峯，遠近高低總不同，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夫廬山乃塊然一物，尚隨人所居之地而成異相。況如來所說之法，如隨色摩尼珠。彼定謂此珠是何色者，乃不識珠之人，而隨青黃赤白，現青黃赤白，即說爲青黃赤白，亦非不可。若定謂是青，非黃赤白，及是白，非赤黃青，則不可。圓會經義，諸祖皆爲如來功臣。板泥一語，宏法即是壞法魔黨。智者作止觀，即與楞嚴六根功德義相符。復聞梵僧稱其合楞嚴義，故有拜經祈早來，以證己說之不謬。汝何云不能遽決六根功德優劣乎。爲是自立章程，以屈智者，作如是說。爲是不知所以，妄聽人言，以爲如此也。拜經之事，蓋有之矣。若云，日日拜，拜多年之說，則後人附會之詞耳。智者勿道不是佛現身，即真是佛現身，以既現爲僧，便當隱實示權。故必須有經可證，方爲宏傳之軌。倘自以爲佛，自說未來之經，即爲彼後世著魔之徒，皆說我是某佛某菩薩而爲先導，此弘法之法身大士不顯本之所以也。汝既知法華身子內祕外現之義，何獨於智者而疑之。又文鈔李長者一段文（在淨土決疑論中），亦發明此義，何不引申推類而知，必欲絡索而問也。

㈤ 問，相宗判一代爲三時教云，先有，次空，後中，但有別之時，而無通之時。天台判五時，通別互用，版見學者相攻相非。臺者毀相宗三時，爲徐六擔板，義極不圓，非佛本旨。相者斥臺爲儱侗，泥漲，亂云，漫霧，鮮有能匯通者。究孰是否，望垂弘範。

答，此語宜於第四段領取。自知諸佛說法，隨衆生機。今之弘法者，多違機說，所以佛早已授記，謂末法爲鬥諍堅固之時也。哀哉。

㈥ 問，佛未顯本前，各聲聞等皆由修成，開權後，一切八部亦皆是大菩薩乘願輔化，然則佛弟子既無一是凡夫修成，佛出世烏裨於衆生也。

答，汝只會執崖板話，就不曉得此等人示現之所以然。彼法華會上之人，俱已證阿羅漢等，在先皆不信佛法，皆由聞佛種種化導，方入佛法。是以四十餘年長隨如來，且問汝此等人數十年，絕無引人生信，改惡修善，皈依佛法，了生脫死者乎。汝作此問，可謂癡極癡極。

㈦ 問，法華經舉手低頭，皆能作佛，佛又於無量劫前，曾說法華，由是觀之，無量劫前，曾有所謂佛者，於世度衆生矣。衆生既種善根於無量劫前，則此曾種善根之衆生，至今應皆成佛，或成菩薩矣。則應佛菩薩多而衆生少，何故佛菩薩不少概見，而衆生滔滔皆是耶。將無量劫前之衆生，悉未有舉手低頭之善根耶，抑種而未熟耶。若曰種而未熟，畢竟至何時而熟耶。今之衆生種舉手低頭善根者，又須歷幾無量劫能成熟此善根耶，抑永不能成熟耶。

答，佛菩薩多衆生少，佛菩薩少衆生多，此二語，須在佛菩薩所居地土看。譬如鄉間小民，只知鄉間之平民多，並不知國家輔弼，其多無數也。然世間法不足敵喻，汝何不看華藏海衆之多，非佛剎塵數可喻乎。佛能度衆生，而不能度無緣者。故有番番示生示滅，令衆生番番種，番番熟，番番脫。而衆生界無盡故，佛菩薩之誓願無盡。汝以斷滅知見論，故有此種種之問也。其問似乎有理，不知乃衆生之情見，渺不知佛菩薩之境界。汝果能一心念佛往生西方，將嘆其菩薩多而衆生少也。吾故曰，當於佛菩薩之居處看，不當在衆生之居處看也。

㈧ 問，弟子無論居何地，清旦盥漱後，即披衣禮拜觀音大士，至精神睏乏後，即就地趺坐持名，有時過於勞倦，坐即昏沉，或胡思亂想，間亦有身心暢適，坐半時許，如數分鐘之短者，亦有時手捻念珠，不覺從頭至尾三百餘顆之念珠，斯須即盡，心亦似知朗朗稱誦，但不甚明了焉爾。亦有時持咒，忽忘所持之咒，不覺糊里糊塗念誦佛號。此等畢竟是何境界，尤望發引。

答，坐久不覺久，念久不覺久，此係心靜神凝所致。但不可以此爲得。從茲努力做工夫，自可上進。若以此爲得，則即此亦不得矣。況上進乎。持咒昏沉念佛，念佛昏沉持咒，此係意識隨妄心正念轉變而現。初修者固多有此，若工夫有把持，庶可不致顛倒錯亂矣。然此顛倒錯亂，猶屬工夫所使。設無工夫，則並此糊里糊塗之念亦不可得，況明白不錯乎。般舟三昧，非今人所能行。汝作此說，其好高務勝耶，抑真爲生死耶。如真爲生死，當依凡夫通行之法。若博地凡夫，妄擬效過量聖人所行之法，則必至著魔退道。且請息此念，庶可得益耳。光文鈔，意雖可取，文不足觀。蒙圓山，岡野二開士欲爲流通，實深慚愧。然菩薩爲利衆生，即頭目髓腦尚肯舍，況光之蕪穢語言，蒙二大士提倡，俾一般初學，信仰淨宗。則光亦可仗彼二大士之功德，消除罪業，增長善根，得以往生西方，實爲莫大之幸。至於凡屬弘揚佛法之書，皆不得示有版權。若示則弘法之功德，不敵阻遏流通之罪過矣。光冗事甚多，不得常如此問。不但光學識有限，所知無幾，不能置答。即能答亦無此精神工夫也。喻昧庵輯高僧傳四集（彼在直隸省長公署作科長，請別人代爲抄寫，彼自己略爲標指，故致漏者不勝其多，即彼書中之錯謬，亦不勝其多。光但依彼之書略加校正，及稍改削而已，此書當爲後來修者之指本而已，固不足以成書也），成於前年九月，寄來祈爲彼校。光以學淺兼無暇辭。彼云期三年則固可了。去年一年未看，今春方看其書，頗欠精詳，錯訛甚多，看一二天，耽擱幾天，於昨日方看完。以故汝信於廿三來，至今日方復耳。顯蔭之死，亦以只知求勝求名，不知息心靜養。聞病中日常談說，不靜養，故得此果。

#### 復明道法師書

汝欲在靈巖閉關，真師已允許之，此再好莫有之機緣也。但當通身放下，並將躁妄之急欲得益之心放下，則自可得益矣。否則或恐著魔。凡著魔者，皆由躁妄之心所致耳。真師果能成就汝閉關，當念報恩。切勿妄想做大通家，或可有心佛相應之事。不求做大通家，或可作大通家。所云無心者得，有心者反失。佛法要義，在無執著心。若預先存一死執著得種種境界利益之心，便含魔胎。若心中空空洞洞，除一句佛外，別無一念可得，則庶幾有得矣。

上段執政書

夙欽盛德，灼具正知。現國主之身，行如來之事。護持佛法，功德難量。逖聽下風，莫名歡贊。乃聞近日內務部將應薛京兆尹之請，頒佈寺產登記條例。山野愚見，竊謂不可。夫苛法擾民，仁者不爲。況寺廟財產，所以供養三寶，實爲衆生福田，尤非尋常可比。民國十年修正管理寺廟條例文中，明載與普通人民受同等保護。既曰同等，豈宜別訂苛條。且以宗教言之，似亦不應稍有歧視。乃今所擬登記條例，專屬寺產，而不及教會財產，甚非所以示政令之大公也。查前頒管理寺廟條例中，又云寺廟財產，當向地方官廳登記。雖未明定登記之法，然既言各宗教與普通人民同受保護，則當然與民產登記事同一例。明文已見，何庸更由內部重行頒定，致與前令牴觸。爲特不避冒昧，上瀆鈞聽。懇請廣運慈心，迅予飭部將是項建議取銷，以免苛擾。深仁厚澤，寧惟緇流感戴不忘。一切諸佛，當亦同聲贊善也。無任迫切待命之至。

僧諦閒印光謹啓

附覆函

逕啓者，奉執政發下來函一件，內稱內務部將應薛京兆尹之請，頒佈寺產登記條例，懇請飭部取銷等情。奉批，查止等因。除函內務部外，特此函覆，即希慧照。

臨時執政府祕書廳啓

#### 與高鶴年居士書一

光幼失問學，長無所知。只因久居普陀，每有命其代筆者，略錄一二以自備覽。去秋蒙閣下攜至上洋，錄出四論，以登叢報。竊思叢報，乃諸大居士吹大法螺，擊大法鼓，其義理洪深，若天高地厚。其文詞妙麗，如玉振金聲。光文列中，何異擲瓦礫於珠林，布荊棘於瓊苑，徒刺雅目，無益賞心，慚愧慚愧。根祺師回，又令作論。但以色力尪羸，眼目昏花，欲不奉命，恐負盛情。因將先所支差舊稿，謄寫五篇，其體裁語句，鄙陋卑劣。閣下閱之，當發一笑。然彼此相知，或不見怪。至於登報，則恐貽笑於大方家矣。（四月初八日）

按印光大師隱居普陀山，初無人知。高鶴年居士遊山，乞其論文四篇。一淨土法門普被三根論。二宗教不宜混濫論。三佛教以孝爲本論。四如來隨機利生淺近論。皆登於上海狄平子居士創辦之佛學叢報。其第一篇，署名常慚，登於叢報第九期。系民國三年陽曆二月十五日，即民國二年陰曆九月初二日（陰陽曆日，語不可解，恐有誤字）出版。其第二篇，亦署名常慚。第三第四篇，則署名普陀僧。此三篇，則於叢報第十期中登出。此四篇論文，可謂印光大師初轉法輪。從此龍天推出，大放光明矣。承鶴年居士出示右書，未舉年份。推書中所云，去秋蒙閣下攜至上洋錄出四論，以登叢報，則右書確爲民國三年陰曆四月初八日所寫。此書至有佛教歷史價值，未見於正續文鈔，爰付本刊以公諸世。

覺有情半月刊編者陳法香識

#### 復高鶴年居士書二

前次兩至上海，皆蒙照應，不勝感愧。茲接來示，如見其面，欣慰無似。知居士志期利人，不以勞苦爲念。故致三尊加被，身心常得宴然安樂也。光於閣下去之日，會了餘和尚及陳錫周，言章嘉不日來山，恐山上無知之僧，照常化小緣，致失體統。著光即速回山，預爲主人交代，以故寧波觀宗皆未去。九月初八日到山，是日頗有風浪，光暈吐受風十餘日，甚不安適，過此仍復如常。聞欲往雞足，竊謂不須遠去。但取可安身處，隨緣念佛即已。雞足之行，若在海道，則頗費錢財。若在陸道，則苦不堪言。何如倒卻門前剎竿，隨時隨處與迦葉尊者晤對之爲愈乎。惜有限之精神，辦末後之事業。其老年人之第一要緊著子也。（民七十月十五日）

#### 復高鶴年居士書三

去冬一別，不覺又周寒暑，光陰迅速，誠可畏懼。自今春正月接手書後，概未知的實消息。至七月，因往揚州刻經，至滬上書局詢之，言已往泰山修茅篷去。光意秦地撩亂，不能安生，致令閣下舍之而去。秦川之人，從茲以後，無人引導沐佛法潤矣，心甚惻然。今接手書，知在華山。尚企平靜之後，復返終南，不禁預爲秦人快愉而慶幸焉。光無狀，道不加長，目日加昏。前年勸應季中出資刻辨異錄，由不太平，遲至今秋方至藏經院，委託該院主人代理，先刻揀魔辨異錄（共二百六十餘紙），次刻三十二祖傳（約六十紙），二書皆世宗遺著，皆應季中出資刻。次刻安士全書（約六百六七十紙，內有新附數十紙），此書乃朝邑劉門村劉芹浦避難來申，發心出資。其人頗篤厚誠實，惜佛法緣疏，於九月十九日捐軀而去。倘多過幾年，則淨土善根，便能發生滋長矣。然仗此刻書功德，縱不能往生，其來報當不至劣於今生矣。待至明年四月，當復往揚州，料理其已刻成者印送，未刻成者校對。明年畢竟要了此二宗書事。光見類管窺，學等面牆，由閣下多事，惹起徐蔚如，周孟由，張云雷等，播揚醜跡，殊深慚愧。去秋鄉人王幼農來山，見其蕪稿，遂欲出資刻板。光以蕪穢不堪傳世固辭。今春蔚如排印五百本，於三月下旬來山，又持其餘蕪稿，在京編排，刻木版，大約明年夏季，或可完工。幼農雖知蔚如已刻，仍欲爲刻，當於二書告竣之後刻之。今夏五月，蔚如所印蕪鈔，有人持至安徽迎江寺，監院竺庵師，馳書言欲刻板，並要其餘底稿。光令遲至明年京板刻好，印出當即寄上。光數十年來，印光二字，不敢露出。因閣下多事之故，致令賤名劣作，遍刺雅人耳目，愧何如之。去歲妄企親證念佛三昧，而念佛三昧，仍是全體業力。今年自知慚愧，於九月半起七，至明春二月底止。念佛三昧，不敢高期。但企懺悔宿業，令其淨盡耳。誰知宿業，竟與真如法性，同一不生不滅。佛光普照法界，我以業障不能親炙，苦哉苦哉，奈何奈何。書此愚懷，以期知己者代我分憂而已。（民國八年十二月初四日）

謹按云棲遺稿有偈云，二十年前事可疑，三千里外遇何奇，焚香擲戟渾如夢，魔佛空爭是與非。憨山大師說，此是云棲老人悟道偈。今大師親見宿業與真如法性同一不生不滅，竊謂即此偈意歟。

#### 復高鶴年居士書四

昨接手書，欣慰無似。光意中途或有阻礙，而居士一向意之所企，勇往直前，了無掛礙。一則心力不可思議。一則吉人天相，自可無往不利矣。羨甚。任心白居士亦有信來，言一月半後，定可出書。光處一百二十部，儘夠用了，不必續請。揚州之行，當在七月中旬。以刻藏緣起，尚未刻成。此書一成，即可去彼料理刷印矣。然此只五十幾張，書系明書冊藏之募緣序。原文十八篇。光又將紫柏大師最初發起之文補刻之，共二篇。何以原文無最初發起之文，以此文中有世道變亂之語，恐國家見惡，故不錄耳。今則隔世，了無妨礙矣。天台爲智者弘法道場，其山常有羅漢住止。光以色力尪羸，不能一去巡禮，愧何如之。文鈔收據已收到，勿念。

#### 復高鶴年居士書五

二十三日接手書，如見故友，不勝欣慰。羅浮杯渡，雁蕩天台，天下名勝之地，悉入居士眼中，真宿生栽培所致也。光色力尪羸，不能遠行，坐老海山，無所見聞，每一思及，慚感無喻。杯渡一山，居士蒞至，當必有興發之氣象，慰甚。光於九月二十四日回至法雨，至二十九日，即將何東夫人之開示，寄至上海交甘璧生居士。彼十月初六來函，云恭錄一張自存，以光原稿並書同寄去。十一月初二來信，云已將光之法語楷書兩分，一送照南居士，一送何東夫人。然先寄法語，尚未得其迴音，若迴音至，當即奉告耳。法語近二千字，文鈔刻時，當附入。安士全書，託尤惜陰，張云雷，丁福保三位料理。而惜陰意欲遍佈全國二千四十一縣。惜陰之友劉木士與惜陰心願相同，擬令南洋相識之富商各出資助印。半歸南洋新嘉坡，檳榔嶼，荷蘭施送。南洋各島中學校，以慾海回狂，作修身教科書。半於祖國施送，令彼各各培植本生國界。此心誠溥，其果遂與否，尚不能定。近來本國所募印者，當已至萬，待至明春印時，二三萬部或可湊成。若南洋華僑肯發心助，則一二十萬尚未可定，且任緣辦。若吾國及南洋之人宿有善根，得聞佛法中之即俗修真，隨機可入之道，天龍當爲感動。有心世道者羣起而共贊之，則全國各縣，各散百十部，亦不爲難。若國人無此法緣，則人將以印光無道無德，不肯見信共相感發，止以所募一二萬，了此心事而已。此事雖是私事，實於國計民生大有關係。其大成與否，皆有定數。光與尤劉張丁四居士，豈能令無緣者轉爲有緣，而溥遍流佈乎。今寄上辦法章程一紙，以慰遠懷。貞節堂碑尚未作。自回山至今，了無閒暇。光訂正安士全書（以縮板有圖，及目次等各項，另行排一樣子），次則校對安士全書。又有揚州慾海回狂，萬善先資，及印光文鈔，並格言聯璧等，不時寄來校對，兼復往來信札。夜不能用目，日間直無暇時。幸三寶加被，目尚能成天用，爲萬幸事也。末法衆生，多多皆是不知因果。佛經深奧，看亦不能領會，故成今日之現象。光常曰，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轉凡成聖之大權也。當今之世，不將因果昌明，而欲世道太平，佛法興隆，不可得也。（民九）

#### 復高鶴年居士書六

久未會晤，兼不知閣下行蹤，是以未曾致書。前者張瑞曾居士來函，言因他事，蒙居士厚愛，爲之轉旋，未至受壞人之累，故欲赴滬申謝，光因附函問候。次接梅蓀函，言居士與柏農居士十八日到寧，一視法云形勢，以定殿基。又許建大殿時，當復再來，不勝欣慰。茲接手書，知尚在南園聽經，所言琥珀朝珠，供養菩薩，實爲難捨能捨，莫大功德。但此寺香火門頭，來人甚雜，必不能掛於菩薩項中。但可存於衣鉢寮或庫房。然此等寶物，既不能用，後必至令見小之人竊去。則未得實益，而令此竊者徒受其損。不如仍向真達師處收回，或轉送人，或賣之，以作功德。方爲有實益耳。鄙見如是，不知居士以爲然否。

#### 復高鶴年居士書七

碑文強湊九百餘字。而語言拙樸，意義膚淺，恐不堪上石，祈另請高明作之。如其唯求省事，尚祈力爲改削，勿致貽人譏誚。又其中規矩，不過臆度大概，尚須斟酌妥貼，再行改定。

#### 復高鶴年居士書八

昔紫柏大師大悟以後，遊歷名山，以廣見聞。凡中國所有名山聖道場地，無不親歷其境，以其色力強健，日行三百餘里故也。後此能若是之遊者，未聞其人。近世以來，多有賴佛偷生者。禪教律淨，一無事事。唯奔南往北，販買零碎東西，以求微利而恣所欲。雖至名山聖道場地，絕無一念慚愧景仰之心。居士即俗修真，隨緣進道，執持一句彌陀，當做本命元辰。抱著慚愧二字，以爲入聖階梯。聖地不厭屢登，錄其跡以開人耳目。時僧倘一接見，代爲語以撐佛門庭。末世之僧，求其如此之真切至誠者，實不多得。況喫得肉已飽，來尋僧說禪之大方家耶。去秋尊駕去後，每念居士爲佛門庭，焦勞成疾，不久當至陝西，宴坐於觀音降龍之地（南五臺大茅篷）。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反念念自性，性成無上道。其爲樂也，莫能喻焉。至正月初七得接手教，方知去歲仍復遊杭，皖等省，欲至北京，以天寒身病而返，居士誠可謂爲法忘軀者也。然以光愚見，似乎可以止步休歇矣。縱慾廣遊，宜以神不須以身。彌陀三經，華嚴一部，當作遊訪路程。宴坐七寶池中，遍遊華藏世界。神愈遊而身愈健，念愈普而心愈一。其寂也一念不可得，其照也萬德本具足，寂照圓融，真俗不二。十世古今，現於當念。無邊剎海，攝歸自心。較彼披星戴月，冒雨衝風，臨深淵而戰兢，履危巖而驚怖者，不啻日劫相倍矣。鄙見如是，不知居士以爲何如。又來教云，光陰迅速，勝於瞿塘灩澦之水，誠然誠然。古教有云，證無生者，方見剎那。居士此言，與見剎那相去不遠，慰慰賀賀。又謂不慧蕪語，爲當機之法，一展卷令人如漁父誤入桃源等，何失言之甚也。將欲引不慧而進之，則不慧身雖未老，心力早衰。日見其退，寸步難進矣。又呈示黎公，蒙憫其愚誠，錄存備印，益覺慚愧無地耳。果如是，是以腐草投彼寶山，以殘羹雜於王膳，黷人耳目，赧我面顏，取憎閱者，有浼法道。又況前三論系開如和尚於前年冬月命作，以供尚賢堂演說之稿。念佛法門普被三根論，即於是冬載於彼堂紀事。餘二篇用與未用，不得而知。若謂文雖鄙拙，意誠可憫。當於前三論，署釋開如名。宗教不宜混濫論，署釋常慚名。印光二字，千祈勿書。又洋紙之害，甚於洪水猛獸，窮國屈民，斷滅儒釋聖教，其禍無有底極。於初四日已爲黎公略言其概，祈居士勿惜慈力，遍與諸居士言之。令立一章程，凡佛祖經論，概勿用此紙印。又須通告各刻經處，令其一體知悉。庶不至以流通而致速滅亡。此不慧痛心疾首籲訴無門者。今欲以居士爲紹介，懇祈諸大居士各各發菩提心，出廣長舌，遏此習風，以永法道。諒必憫我愚誠，特爲遍告耳。所寄蕪語慚赧卷藏，送開如和尚。五十三參圖，以前者引緣師已將彼所受者送之，故送於了一和尚。以居士曾對彼說過，後忘記耳。光之楞嚴咒袋，送與了清師，令其帶至廣東，以結法緣。餘悉照單分送。悟開師於去歲十一月二十二日未刻厭世，去時光景，具於黎居士書中，今不詳書。長安雖好，諸事艱難，倘無大礙事，當於南方專修淨業，護持法道，較比北方，事半功倍。何必以衰老之身，強置於困苦之地，然後爲道也。

#### 復葉玉甫居士書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何人斯，敢當此說。然既命爲說，不說則有過咎。竊謂閣下欲匡時救世，而不能隨心，遂將此念放下，勉求自度，正宜以自己之學識，爲同人之倡導。俾一切信佛法者，悉知三世因果。以至令一切不信佛法者，亦知三世因果。知因果報應，則自利自私之心，漸可消滅矣。又世少善人，由於家庭無善教。而家庭之善教，母教最要。以人之幼時，日在母側，其薰陶性情者，母邊最多。是以女人以相夫教子爲天職。使無賢女，何有賢妻賢母哉。由是言之，善教兒女，令知三世因果，實爲平治天下正本清源之道。現在上海信佛之男女甚多。以閣下之學識名望，登高一呼，羣相依仿。此風果能大行，世道自然太平。所謂正本清源，固在此而不在彼也。

閣下既不能即時挽回世道，何不期於十年二十年後之賢人蔚起乎。光常曰，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又曰，教子爲治天下之根本，而教女更爲切要者。以今之專事武力，不顧道義之或官或匪，皆由最初未受賢父母因果報應之善教而致然也。使幼時得聞善教，即殺身亦不敢作此了無天日之慘酷事矣。其罪過實由其父母起，不專在彼本人。當今之世，若不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等事理，而欲世道太平，雖佛菩薩聖賢同出於世，亦末如之何矣。是以光十年印安士全書，擬募數十萬，只得四萬。然現並木刻所印者，已有五萬四五千矣。現印大士頌，明後年印二十四史感應錄，皆欲人知因果耳。知因果，則不敢損人以利己，傷天而害理矣。世之強暴，語以道德仁義，或絕無動心處。語以因果報應，勿道即信，縱令不信，亦當惕然驚懼。閣下居位，不能即挽回狂瀾，何不現居士身，以此爲未來之挽回計乎。以此度人，即以自度。何得遠適異國，訪未見之經，拜佛之遺蹟，以爲自度乎。今之人多帶一分誇大氣派。如未弘法，先要求外國未譯之經，而本國已有之經，曾一一研究已極否。況佛經中義，得其一二，即可以上弘下化。況數千卷之多，尚不足用，而欲訪之於印度各國乎。凡此種提倡，光皆不以爲然。其意皆出於好高務勝，見異思遷，以爲我當出人頭地。若人云亦云，則不足爲奇，有負我本領矣。以閣下之才論，當依光所說，其爲利益大矣。否則擇一寂靜隱晦之處，力修淨業。將從前所得之學問文章，拋向東洋大海外，作自己原是一個無知無識之人。於不生分別心中，晝夜六時，專持一句洪名聖號。果能死盡偷心，當必親見本來面目。從茲高豎法幢，俾一切人同歸淨土法海。生爲聖賢之徒，沒預蓮池之會。方可不負所學，爲大丈夫真佛子矣。至於遠遊印度，不過開眼界擴知見而已。於生死分上，欲得自度，則在此而不在彼也。況道路遙遠，所費不貲。而閣下色力，亦不過健，受此奔馳勞碌，則所損甚多，所益甚少，光絕不贊成。今引一例，孔子謂孟公綽爲趙魏老則優，不可以爲滕薛大夫。光之兩說，乃爲趙魏老也。印度之遊，乃爲滕薛大夫也。閣下試詳察之，當不以光言爲謬妄也。

大士頌，約於年內先印二千部，以送任印者先睹。然至今尚未排成一半，恐年內斷難開印矣。今附寄說明辦法一張，閱之自知。閣下四百圓，當得一千二百部書，祈示此書寄歸何處，或代爲施送，以便遵循。二十四史感應錄，發起於南京魏梅蓀欲挽殺劫。光令將二十四史中因果事，大爲搜輯，廣佈於世，當有希望。因以彭希涑之錄寄去，令增廣之。彼遂以光言爲然，大加搜輯，分門別類，復於每段之下，註明出某書幾帙幾卷幾頁，明年或可出書，當爲大加提倡，令其廣佈，以爲將來人心世道之一助。想閣下當表同情爲提倡焉（此事魏未實行，但爲許止淨編輯歷史感應統紀之緣起。請查印公統紀序自知所以）。

#### 致關絅之居士書一

光無知無識，謬蒙青盼，不勝感愧。前日所贈百金，命印文鈔，實爲要務。友人黃幼希，一傢俱皆淳善，而宿障所纏，貧病交迫。前者光往，愍其苦狀，以孫月三所送之兩半疋洋布送之。十九夜在淨業社，聞江味農居士言，其病甚危險，現已轉機，即從此好，當須養二三月，方好於印書館作事。彼作事之薪，尚難開消，況幾月閒居，將何以處。欲大家爲之矜恤。光聞之惻然，兼欲爲之倡，隨交十圓於味農。今思將閣下之百金，轉爲救急之資。有此百金，可以支持一月。其利益雖不如施文鈔之大，其恩德深於施文鈔多矣。以彼事可緩圖，此景甚危急故也。光素知閣下大慈與樂，大悲拔苦，以故不爲預先呈白也。

#### 致關絅之居士書二

半年未晤，幾多錦繡江山，豐富人民，皆成凋殘困苦，不堪寓目之況。世相無常，三界火宅，於此益信。閣下乘宿願力，弘揚淨業，正好藉此以作大衆修持淨業之頂門一針，俾彼各各死盡再生人天，享受癡福之偷心，則利益大矣。法雨寺天王殿材料已朽，勢難久支。和尚於進院初，即議揭底重修。奈二年來或收成欠缺，或兵災連綿，致令所捐止三四千。尚欠多數，擬欲差人往新嘉坡，檳榔等處募緣。以彼處有鶴鳴庵廣通大師住持兩處道場，其地之人，斷不至疑爲假冒。去年六月，彼已面懇閣下，即蒙允許。今派明德，含業二師前往，令光致書閣下。祈向外交交涉使署，領事官處，討取遊外洋各國通行登坡護照，庶無阻滯。若所募可圓殿工，實閣下之賜也。此書本宜彼出。而令光出者，蓋彼未喻閣下護法之誠，但爲成全菩薩道場，不在人情親疏上生計較也。然此種功德事，得以干預，亦有利益，故不肯辭，謹爲呈白。祈不惜鈞力，滿彼所願，則幸甚幸甚。

#### 致關絅之居士書三

初二函諒已收到。現今世運改革，一般無知之人，於此時間，妄倡毀滅佛法之說，殊屬危險。所仗以不即滅亡者，以閣下與諸大居士多方維持之力也。否則如來慧命，從此永斷。芸芸衆生，了無出苦之望矣。險極險極。昨南京妙蓮和尚寄來一字，系民國元年孫大總統復佛教會各居士書。此書載於佛學叢報第一冊，不知閣下與諸大居士曾看見否。其云三月，恐不的確，當詢有存佛學叢報者一考實之。似宜登各大報，以令妄倡妄爲者，知孫大總統有此弘護佛教之事也。若登報者，宜云孫大總統保護佛教之公函。下用小字注云，出佛學叢報第一冊。或云由江蘇佛教分會抄寄。祈爲裁度。

#### 致關絅之居士書四

久未會晤，不勝渴想。居士發菩薩心，以市廛爲道場，以同倫爲法侶。身雖在家，行等頭陀。將見慈化所及，舉一切善惡同倫，相將以出此娑婆，生彼極樂。以上慰釋迦彌陀觀世音之慈念者，不勝欣幸慶快之至。昨接友人張瑞曾居士書，言前月以失票因緣，與人結訟公庭，被告之援力大，幾致反坐，承居士愛念，潛爲斡旋，未至受惡人之大累。光聞之喜不自勝，直同身受，感謝不既。本擬直寄貴寓，以地址門牌號數概未知，不能發郵，故令瑞曾居士來滬代呈，祈垂慈諒。

#### 復關絅之居士書

接手書，不勝感激。當此法弱魔強，祖道凋零之秋，幸閣下與諸居士極力挽救，不至即見滅亡，非乘願而來者，能如是乎。幸仗大力，得成立各佛化會，當不至一推即倒，扶起末由也。所可慮者，僧界中人知識薄弱，不易令人生信。猶幸有諸居士爲之宣揚，俾明理之人，知佛爲大聖人，其教有不可思議之事，實爲大幸。初二之函，是與一亭居士共者，掛號寄去，縱未收到，亦無礙。所說亦祈爲護庇之意。

#### 致（關絅之，王一亭）二居士書

昨接許止淨書，知因居士林駐兵事，二位與政府接洽，允爲維持，且允保護江浙名山，不勝感激。現今佛法衰殘，若非有乘願而來之大力外護，則當見滅亡矣。二位可謂手挽狂瀾，戈回落日，護世護法之菩薩。不但法門中人受其覆庇，亦使未來衆生得聞佛乘，其爲功德，惟佛能知。光每於課誦迴向時，爲二位及凡於佛法有功勳者，皆爲迴向。光既無才智，又無精神，不能爲法門效力。唯願二位鼎力維持，則幸甚。

#### 復丁福保居士書一

適接來書，不勝慚惶。印光以隨行粥飯僧，迫不得已，搬出許多殘羹餿飯以塞責。其氣味酸臭，形質腐敗，瀆人法眼。而蔚如喜其有益餓者，爲之傳佈。閣下縱亦欲引餓者飽餐王膳，先以此種接其氣息，則已甚屬垂青過盼。何得以省庵之後，推爲第一。使光能爲省庵提鞋，當不至搬弄出此種過活，況曰文章奪過乎哉。擬人必於其倫，閣下愛光雖深，其如自己失言何。須知省庵之後，有大高人，其過與否，不敢以凡情妄斷。當在比肩齊驅之列，絕無稍遜其學問見地操持德業者，徹悟禪師也。蓮宗十祖，毫無慚德。光尚不敢謂爲後裔，況曰同列乎哉。觀世音菩薩尋聲救苦，隨類現身，事多義廣。光昔欲修普陀志，遍閱羣籍，悉會萃而輯錄之。其有人所疑議不能徹了處，加以評論。以期於凡屬同胞，咸霑恩澤。但以宿業不消，有目如盲，無從措手。今閣下發此大心，可釋印光一大憾事，感極慰極。白衣咒未見出處，想菩薩俯順劣機夢授之類也。然以至誠心念者，無不所求皆應，有願必從。但佛門知識，不以此教人，以無出處，恐啓人杜撰，及妄謂佛經皆非的確從佛國來，多屬後人僞造之端耳。俗念增數句，乃祝願之詞，有亦無礙，無亦無礙。王漁洋所記未附入函，亦不須寄來。菩薩隨機施化，不可以常格測度，豈可以凡夫知見而爲判斷。但當仰信而奉行之，則其利溥矣。杭州昭慶經房，有觀音靈感賦，但內中敘事多有節略過甚，詞不達意處。又有觀音持驗記，閣下不知有否。去歲孟由託蔚如由東洋藏抄出寄來，系周克復集，只三四十頁。若無，祈函示，當即奉上。海南一勺，其事蹟甚多，皆堪採集。光愧目力不給，不敢從傍輔贊。倘目力好，當爲閣下效力，令成完璧。雖死亦無遺憾矣。昨已與云雷函，令爲光印五百部文鈔。其留板用紙等，皆祈伊與接洽。今日法雨有開祥大師至申，令交云雷一百洋元，閣下五十元，亦交云雷。迨其印出，令彼按書價算，五十元共請多少部，分做兩分。一分知會閣下，自差人去印書館取。一分直寄普陀交光。此番所請，光實無力奉送。其一百元書，乃爲二三友人預備而已。（六年三月四日）

云雷信，祈送洋時持去，彼不常在館，當於下午五句鍾去，則不錯過。

#### 復丁福保居士書二

昨接佛學初階一書，不禁感愧之至。光乃無所知識，強應世緣，隨自己愚見所說之蕪語，雖意稍可取，而文不雅馴。閣下於後載其數篇，恐大雅通人閱之，或譏閣下失審矣。閣下唯以啓人正信爲心，光去歲曾擬以佛學起信編結緣，閣下乃以自己發心，拒不取資。今有福建福寧福鼎縣北關高邵麟者，宿有信心，近數年來專修淨業。三年前光曾與伊寄去經典數十種，約值廿多洋圓，以其地僻居山中，兼以苦寒，無力購請故。近一二年又有陳延齡者，亦當縣北關人。蔡茂塘者，乃南關人，每有信來。光去歲將所刻安士全書，三人各寄一部。伊等亦欲利人，遂於秋間起一講演會，請一僧人放蒙山一堂，大家同念佛迴向，然後隨自力講演善惡果報及淨土法門。去歲入會六七十人，今年只有五六十人而已。伊等以當縣從元明來，未聞一開講會，今夏特請臺宗法師講經。然此事亦不過發起當地人之信心而已。若曰解了其義，則實非易事。況地方窮苦，亦不能常常舉行。竊念閣下所著佛學初階，於彼頗爲合機。以其先說因果，後說淨土，凡通文義者，皆能領會。讀之者，自有欣欣向榮，欲罷不能之勢。演說者，亦可就文宣說，不須東摘西採，誠爲勸善入佛之初步。本擬令彼等向貴局購請，但恐彼等法財不給，或致失利。倘閣下肯發大慈悲，行大法施，寄三幾包去。令彼每月按文講演，俾當縣人民，悉知因果，咸修淨業，其功德固勝於施富貴人千萬倍矣。其佛學指南起信編，六道輪迴錄，亦各寄一二冊去，以便彼等採取演說耳。如寄，當於皮面寫福建福鼎縣北關交高邵麟收。佛學初階末後之靜坐法精義，名實不甚符合，似宜云諸宗要典略紀。至下似宜云，近來刻行佛教諸宗之著述極多，若不得其要，或恐望洋而退，以故於各宗中擇其要者標示一二。欲研究某宗，先取某宗之要書讀之，自可由約而知博，一了而百了矣。去歲印光蕪鈔寄來時，擬爲高邵麟等寄三幾包，以每年二月有李俊景居士（亦在北關，其人樸實，不通文理）者，陪諸善信來山進香，欲待其來，令彼帶去。誰料今年未來，後以要者多，故致散完。待印書館出書，當將閣下樂施之書寄去，令彼當縣人民，沾閣下之洪恩於無既也已。（六年四月十八日）

#### 復丁福保居士書三

印光幼失問學，長無所知。寄食普陀廿有餘年，一切緇素，概無交遊。不意閣下以博學鴻詞，宏宣大教，俯賜大著。而且稱之爲同志中之同志，感愧無極。光生即病目，今年臨耳順，衰頹愈甚。不但大著之字不能多看，即藏經之經寸大字，亦不能多看，宿惡業力，奈何奈何。一二日間，稍事涉獵，見其注語頗契初機。語語有根，言言合道。不謂於今得見斯人。其中亦有光見不到處。欲逐一請教，以除疑障。繼思我未明心，人有異見。昔於佛學叢報，頓起杞人憂天童子贊簀之念。因上章程九條，企其改定成規，有光法道。一乘居士置之不閱，今敢又蹈此敗辱乎。今寄印光文鈔一本，祈垂麈政。此鈔系海鹽徐蔚如排印施送者。民國二年高鶴年至山，紿印光蕪稿至滬，黎端甫令錄四論以登報。彼固知光素不欲人知，遂以上佛學報館書之別名署之。徐居士見之謬加佩服，遍詢其人而不能得。既而知爲印光，即託狄楚青爲紹介，欲於未會之先，預通信札。光以人微德薄，學業膚淺固辭。彼遂遍詢友人，得其蕪稿若干篇，並佛報中所錄，排以刷印。今春三月末，持三十本至山訪光，又將其餘蕪稿，一併要去。擬欲將已印未印一併編輯，刻諸棗梨。光數十年來，無事不親翰墨。或爲人所差，及與友敘懷，禿筆俗話，絕不堪觀。彼既謬加讚賞，只可將錯就錯任緣而已。其文鈔中，尚有上十錯字，以目力不堪，故未曾標。宗教不宜混濫論，被佛報館添百餘字。一往觀之，似乎暢順，細心研之，頗不安適，因令仍依原文錄之。普陀乃香火門庭，專心研窮經論者少。兼以印光絕不預事，不與士大夫結交，識人甚少，無由推行經股勝事。然一念愚誠，竊爲閣下貢之。流通佛經，非報紙小說等比，必須慮及久遠，方有實益。鉛印雖便，究非久遠之計。以鉛印墨中，多加藥汁，久必褪落。宜刊木版，方可傳遠。印光上佛報館書，正爲此事。文鈔所錄，乃爲友人節錄數段耳。異地同心，異室面談，既以同志相許，當不以不隨某某之讚譽見責也。（民六六月十八日）

#### 復丁福保居士書四

印光於十八日奉上蕪函及拙鈔，不知曾收到否。不意閣下亦於茲日復示手教。其同心相感歟，抑偶然符會爾。所云念佛儀軌，須分同衆獨修兩種。若同衆修，當依日誦中念佛起止儀，庶可通途無礙，彼此攸宜。至於獨修，雖可隨人自立，然其念誦次第，不可錯亂。所云放下身心，閉目凝神，念淨法界護身咒，及默想贊佛偈，禮佛及三菩薩畢。若誦經，則誦彌陀經一遍，往生咒三遍畢，然後朗念贊佛偈畢，即接南無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接引導師阿彌陀佛。即唯念南無阿彌陀佛，宜圍繞念，或數百聲或一千聲。末念觀音勢至清淨大海衆三菩薩，然後念發願文。文畢念三自歸。是爲一期起止。若欲多誦經，多持咒者，當另立一誦經時。若一時並行，當先誦經，次誦咒，次贊佛念佛，次發願三歸。此決定不易之次序也。

十念一法，乃慈云懺主爲國王大臣政事多端，無暇專修者設。又欲令其淨心一心，故立盡一口氣爲一念之法。俾其心隨氣攝，無從散亂。其法之妙，非智莫知。然只可晨朝一用，或朝暮並日中三用，再不可多，多則傷氣受病。切不可謂此法最能攝心，令其常用，則爲害不小。念佛聲默，須視其地其境何如耳。若朗念無礙者，宜於特行念佛儀軌時朗念。然只可聽其自然，不可過爲大聲。過爲大聲，或致傷氣受病。倘所處之境地不宜朗念，則只可小聲念，及金剛持。其功德唯在專心致志，音聲猶屬小焉者耳。除特行念佛外，若終日常念，固宜小聲念，金剛念，默念。以朗聲常念，必至於傷氣。未證法身，必須調停得中，方可唯益無損耳。朗念費力，默持易昏。散持雖亦功德難思，較之攝心淨念，何啻天淵。光於此數則，曾頗費研窮。去歲得一巧方便法，書示知己，皆同讚歎。若已成片，固不須此。若未成片，及一切初機用之，皆無不宜，唯益無損。閣下即無須此法，亦當爲修淨宗不得其門者試之，以普告來哲云。其法在印光文鈔第四十五紙第八行下，祈檢之。前見大著贊佛偈，相好光明，作相色光明，意其排印偶錯耳。今函又作相色，知閣下有意改之。夫此八句，乃宋桐江瑛法師，撮舉淨土三經之大義而立。無一字無來歷，何得妄改。觀經云，阿彌陀佛有八萬四千相，一一相中，有八萬四千隨形好，一一好中，有八萬四千光明。閣下深通佛法，何以見不及此。兩箋註中，此類甚多。光擬欲詳言，恐人不見諒，故曰我未明心，人有異見。茲因虛心下問，不妨特發其凡。閣下果真爲佛法爲衆生計，當不以衝突見責。若唯欲讚美，當向趨時附勢者商略。印光雖劣，不願行此蹊徑。王耕心彌陀衷論，不識如來權實法門，不識衆生根機差別。凡有與己不合者，皆指之爲誤。抹殺千五百年諸善知識，獨推出一省一大師，以顯己之由聖師傳得佛真宗。雖曰弘法，實伏壞亂佛法，疑誤衆生之深弊。其書斷斷不可流通。周孟由曾向光贊其痛切，光略說其弊，彼猶不死心，遂寄其書來。光宿造失目之業，今敢仍蹈此轍，遂極陳其弊。彼猶未能盡信，將光之書寄徐蔚如，蔚如謂光所批判，具有特識，因將楊仁山駁語見寄。孟由將彼此所說，一併見示，故知印光實非臆說。而仁山先生駁語，多在文言，印光駁語，多在大體及心病耳。流通佛法，大非易事。須求契理契機，斷斷不可師心自立，矜奇炫異，以取悅一時新學知見而已。既屬知己，不妨直詞以進。（民六六月廿三）

#### 復丁福保居士書五

前月廿八日敬接惠函，並所著儒佛諸書，捧讀之下，感愧無極。印光尋常粥飯僧耳，無事不親翰墨。迫不得已，禿筆俚語，聊取塞責。何得過爲讚譽，致失切磋琢磨，麗澤輔仁之實益也。閣下博學多聞，爲儒門躬行君子。所著讀書錄，及少年進德錄等，悉皆精微純粹，吾無間然。允爲聖教金湯，後生模範。至於佛經箋註，雖大體淵懿美妙，而其中頗有小不恰處。瑕瑜不掩，斯之謂矣。以閣下之學問見地，何爲亦有見不到處。良以佛法乃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法，其中若文若義，若事若理，有與世共者，可以常情測之。有不與世共者，不可以常情測之。印光固愚癡無似，出家三十餘年，不敢疏經之一字一句，以己未明心，曷能仰契佛意故也。古人注經，有十年八年注一部者。有畢生只注一部者。若天台，賢首，永明，蕅益等，實系久證法身，乘願弘法，未可以泛常比之也。閣下研究佛經，不過三數年，便能窮深盡奧如此。若用十餘年工夫，印光當於所注，一字一拜。一以報弘經之恩，一以企永劫流佈耳。今以謬許同志及與知己，又令一一指其見不到處。然光目等生盲，不能一一詳閱，姑就所見，略標一二。而愚忠無補，狂言駭聽，但可作研究商量之微資，未可依決定無疑之確論也。祈垂麈政海涵，則幸甚幸甚。如來生期，多有異說。雖則皆有理致，究不如周昭王二十四年者爲恰當。以漢廷效夢時，通人傅毅，博士王遵，以此見對。而又據周書異記作證。今雖周書異記不可得見，而漢廷問答，決非杜撰。況歷代禪教著述，多皆以此爲準。斷不可舍衆人之所依，而自立新義，以添後世無學之人之疑。縱有一二部書依此而說，乃繫有志衛道，而未博覽羣書，意以莊公七年恆星不現，夜明如晝，非佛出世，何以當之。不知非常之人誕生，及非常之法流佈，皆有非常之瑞。豈唯如來方有，而其餘縱法身大士示現概無乎。禪書記南嶽讓生時，白氣屬天，太史上奏，則此祥瑞，其軼逸不傳者，不知凡幾。若必以莊王九年爲是，閣下後來詳閱佛門典故，其前後年代皆不能致論。何以故，以佛生在後，佛弟子及佛遺蹟事實在前。既不肯謂佛生在前，又不能挽此諸事於後。若緘默不論則已，論則自相矛盾矣。況序中以昭王二十六年注之（有謂甲寅屬二十六年，然作二十四年者多），經中以莊王九年注之，一人之著作，豈可立此歧論，實大有礙於初機。故以閣下無我而志在利人，不得不少盡愚誠。惜無多聞性，不能一一援書而證明之，殊深歉仄耳。

諦法師彌陀經箋註序，謂通經居士出手眼疏解者，概喜繁言莊飾，並下二句，其說頗不妥貼。注中引紀大奎謂華嚴名義極繁，然實頭緒井井，自應只就本文名色體會，清涼添出行布圓融四法界十玄等名色，爲裝塑，爲疊牀架屋等，實令人驚駭無似。不意以黃居士及閣下之見地，而引此以注諦師之序，致通人咸所驚怪。啓後人皆競駁古，其弊誠非淺淺。故不得不言，不忍不言矣。竊以佛所說法，被九法界。後世注者，各隨一類之機而立言。其欲利初機，非詳釋訓詁字義文義不可。其欲利大機，非詮釋大義仰體佛意不可。二者各有所主，非二者各有是非。故天台釋經，有因緣約教，本跡觀心之不同，以經義淵深，未可以一文一義而盡也。若只許依字義文義釋經，則盡世間識字讀書文人，皆悉道高清涼，心契佛心，而清涼反爲破壞華嚴第一罪人矣，有是理乎。君子一言以爲智，一言以爲不智，言不可不慎也。如唯依文義，而華嚴入法界品，海云比丘謂如來爲我演說普眼法門，假使以大海量墨，須彌聚筆，書此法門一品中一門，一門中一法，一法中一義，一義中一句，不得少分，何況能盡。便爲妄語，便爲自破華嚴。而天台賢首諸尊宿，皆佛門之罪人也。紀大奎之言，何可引以爲證。然推其本心，亦非故作排斥。但以世間文字知見，論出世間不思議大法，其原由未親近明眼知識，遂致弘法而直成謗法也已。

下論彌陀經箋註，初閱星即三千大千世界，不勝驚異。再閱過十萬億佛土注，及三千大千世界注，又不勝驚異。何閣下既知其實事實理，作此無稽之說。祈下次出版箋註雜記第一段或全取消。否則將星即世界等文，改令與後注相符，則有益而無損矣。如來舌相，覆面至發，此三藏佛舌之常相。若爲界內小機衆生決疑，則出此舌相，以表不妄。遍覆三千大千世界，亦可作譬喻說。若謂絕無其事，歷來注者，皆是呆看呆解。葉錫鳳之流見之，便稱讚不已。通人達士觀之，當痛惜嗟吁，謂閣下以極力弘經之心，竟作此謗佛謗法謗僧之語矣。葉錫鳳一介儒生，經文血脈語意，尚不了明，便肆無忌憚，謂古之作是注者，誕妄不經，無理之極，殊足令人發一大噱。彼作此說，亦以凡夫知見，測度如來不思議境界，而經文絕未明了而致然也。今不避繁芿，聊爲釋之。三千大千世界，爲一佛所王之土。當釋迦如來說西方極樂世界依正莊嚴，彌陀光壽，衆生持名，即蒙接引等事之時。東方有恆河沙三千大千世界，有一世界佛名阿閦鞞，一世界佛名須彌相，乃至一世界佛名妙音，於東方恆河沙數三千大千世界之佛中，略舉五名，下以如是等超略而全舉之。其恆河沙數諸佛，各在彼自所主三千大千國土，聞釋迦說此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欲令法會大衆生信發願修行，各各皆於其國現大神通，出廣長舌相，遍覆三千大千世界，說誠實言，汝等衆生，當信是釋迦牟尼佛所說，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下五方皆如此。即唐譯十方，不過廣其所略。實則秦譯不減，唐譯不增。葉氏不知各佛各有國土，當作此一世界東西等方，有恆河沙數佛，遂慮其牴觸，憂其山川人民無可容處，而更憂其諸佛之舌陵躐而無地安放，直令人笑得齒冷。而彼固洋洋自得曰，吾補經之缺，正僧之訛，淨土三經，今而後可以無憾矣。夫娑婆世界三世三千佛，其出各有時節，前後不亂。一佛出世，一切諸佛縱慾助宣法化，皆不得現作佛身。故觀音文殊等，悉皆隱十力德，現菩薩身。一如天無二日，民無二王。法道統緒，必須歸一。葉氏不知此義，尚令閣下受其迷惑，則其惑人之多，多於恆河沙數矣，惜哉。

雜記第二紙第一行，星球二字宜去。

十五紙，非是算數之所能知（注云多至不可勝數），義雖明了，字未訓清。算數者，算計之數也。此方，則一十百千萬億兆京秭垓壤溝澗正載是也。佛經，則如華嚴阿僧祇品所說，有一百四十數，而無量無邊，皆其中之數名。故蕅益云，阿僧祇無量無邊皆數名，實有量之無量。以既是數名，則有量，然經中實總顯不勝其多，則是無量之無量矣。

觀世音經箋註爾時無盡意菩薩下，宜加註云，爾者此也，其也。爾時者，即說妙音菩薩品已竟之時也。

十六紙十八行（第二行小字），觸訛作觴。

心經箋註雜記第二紙十一二三四行，高宗心經石刻，咒語不同者，系高宗初年章嘉喇嘛將一大藏咒，通用蒙古喇嘛念法譯之，名滿蒙番漢合璧大藏全咒。其滿字，蒙古字，番字，皆不可識。即漢字雖可識，而有二字三字四字書作一處者。若不向蒙古及西藏人學之，則不能讀，讀亦不得其法。然自漢至宋千有餘年，譯經之人，若非法身示現，亦屬出類拔萃英烈丈夫，豈皆不通咒語。而必於章嘉所譯者生崇重心，起奇特想，則是舍衆聖之同然，而守一賢之獨然矣，其可乎哉。

金剛經箋註第十三紙，第九，十，二行四句偈，古今所說不一。彌勒爲補處之尊，以無我相等答者，對病發藥也。如禪家無論問何義，皆指歸於向上一著耳。若謂彌勒極盡經中四句之義，則是門外漢之知見耳。中峯國師謂，於此經中，受持乃至四句偈等，其四句偈上，必有乃至二字，下必有等之一字，是指未能受持全經，或大半卷，少半卷，乃至最少四句，及一句耳。中峯此言，甚得釋文之法。而從來注者，每崖板謂偈必非散文，不知西域梵經橫書，每排以三十二字爲準，故記華嚴字數曰，有十萬偈，非全經皆偈也。又無論文字多少，以詮義盡者，即爲一偈。非必於經文外，唯指四句者然也。若謂偈即是偈，則全經皆無功德，唯偈方有功德，豈非謗佛謗法謗僧。只此最淺近之乃至四句偈等六字，多少腹蘊萬卷，文雄一世者，尚不奈何，佛經豈易言之乎。

四十二章經箋註九紙第十，十一，二行，三世諸佛及無念無住（住字訛作任）無修無證之者，當依蕅益三世諸佛，約藏教果頭。無念住修證，約圓教初住以上而說。否則屈極尊爲下寮，推下寮爲極尊。縱能強說理致，終是徒造口業。佛經豈可唯執訓詁而解釋哉。十六紙十行（注小字二行），長者如母（母訛作女），又十八行，功曹，當作元帥講，則經義自明。以下文功曹若止，從者都息，故功即功能，曹即曹輩。曹輩之功，皆歸統領一人，謂元帥爲功曹。

佛遺教經注十七紙第五行，善導，當作導引行路而說。故下云導人善道，道，路也，即引行好路，若導者指以正路，而聞者不行，非導者之過也。經以佛爲大導師者，皆以引人行正道而立名也。

盂蘭盆經注四紙十六行（小字二行），始竊道士之名，竊，訛作窮。

高王觀世音經注雜記一紙十三行，云棲大師擔荷法道，深恐後世無知，效尤作僞，故作是說。非云棲未閱法苑珠林等書，而冒昧言之也。此經無文理，乃確論也。有功德者，以盡屬佛菩薩名，念之自能消業障而增福慧矣。菩薩隨衆生之庸常心，故夢授此經。若專門研究佛學之士，自有一大藏經在，何須致力於此。古今多有夢感神授等經，然皆不敢流通，深恐妄人憑空妄造，開僞造之端，斷唯知儒門道義，而未深明佛法者之善根（謂彼謂佛經，皆後人僞造）。故大明仁孝皇后（永樂後）夢感佛說，第一稀有大功德經，當永樂時即入藏，至清高宗三十年奉旨撤出，以防杜撰。故翻譯佛經，必須奉旨。其譯場中，有譯梵文者，有譯語者，有回綴者（西方語多倒，故須回綴。如波羅蜜爲彼岸到，乃到彼岸也），有證義者，有潤文者。其僧俗，少則數人，多則數十人。其潤文者，率皆當權重臣充之。如此認真，絲毫不容苟簡。而後世無知儒生，尚謂佛經皆僧徒剽竊老莊而爲之。何況直以渺無來歷之經流通，欲令不因此經以疑西來翻譯之經，豈不難哉。閣下注此經，宜將云棲護衆生心，護佛法道之心，表而出之。勿謂云棲正訛有訛，則兩全其美矣。云棲，蕅益，乃末法之大導師，真模範也。祈觀彼著作時，推原其心之用意處，則自法法頭頭，皆與機理符契矣。

佛經精華錄三十六紙九行，未曾有經。十二部經，通於一切諸經。有一經具足十二部者。有少一二三四五部者。所謂十二部，華言即長行，重頌，授記，孤起頌，無問自說，因緣，譬喻，本事，本生，方廣，未曾有，論議。內中長行，重頌，孤起頌，三者約文而立。其餘九者，皆約義而立。未曾有部，記佛菩薩種種不思議大神變事。此經亦以此義，故立此名。不可以爲十二部經之一。四十紙六行，梵網經中十戒因緣法業，皆悉顛倒錯亂。查閣下注語，有無不一，然系錄合注之文，殺戒（在十三行），方便殺（殺字脫落），十四五行，殺因，殺緣，殺法，殺業，何得作殺業，殺法，殺因，殺緣。因謂發此殺心。緣謂方便助成殺事。如設方定計，及礪刃合藥等。法謂持刀劍毒藥去殺。業謂其人命斷，殺事已成。凡事成者，概名謂業。其先後次第，深淺親疏，秩然不亂。何閣下自立科條而移易之乎。殺盜二戒，則業法因緣。餘下八戒，皆又作因業法緣。

妄語戒中，妄語緣下注，全錄合注。何以節去以顯聖德四字。須知行來動止，語默威儀，種種方便，皆欲令人謂己已證聖果，故曰以顯聖德。去此四字，便不顯妝模作樣之一片妄語本心矣。此經文本無錯謬，而合注又極明了。何得違經叛注，自立章程乎。一條則曰偶錯，十條豈是偶錯乎。

凡錄佛祖經論，須先經，次論，然後方及此方著述。經論又須先大乘，次小乘，不可前後倒置。如綸音告示，不可倒列。一部中不能如此列者，一門斷不可不依此而列。否則令無知者藐忽佛經，而大方家謂不知法耳。

又梵網經妄語戒注，前人領解。前人，即指爲彼所說妄語之人。領解者，其聽妄語之人，已領會解了也。若不領解，則業尚未成，領解則業成矣。今改作使人領解，其解與不解，未可知也。第十戒中亦然。又第十戒原文，若佛子自謗三寶，教人謗三寶，謗因，謗緣，謗法，謗業。而菩薩見外道及以惡人一言謗佛音聲，如三百矛刺心。略作菩薩見人謗佛，如予刺心（注云予字讀與）。祈改正而削除之。

蕅益大師久證法身，乘願再來。其學問，見地，行持，道德，不但末法不多見。即隋唐佛法盛時，高人如林，若在此時，亦屬出類拔萃之不思議大士。凡所著述，機理雙契。閣下但將唯執訓詁爲是之心放下，息心研窮而體會之。其法喜之樂，當獨契於心，而不能開口向人言之。何也，以其所得皆失，而歸無所得也。

法雨寺有明南藏及清藏，又有許多寧揚等處新刻書冊經。但發心看者頗少。一則真發道心者少，一則真有學問天姿者少，爲可惜耳。

譚鬼之末，穆彰阿一事，閣下所判雖佳，而究非實義。今不惜口業而略明之。穆彰阿之居心行事，無不是惡，而臨終預知時至，別衆坐脫者，其人宿世有大修持，定慧力深。今世雖迷而造業，依現生而論，當直入阿鼻地獄，窮劫受苦。而今世之惡業未熟，宿世之善業發現。倘能承宿善力，力修淨業，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則今世所造惡業，即可不受惡報。倘不知此義，仍舊循業而已，則宿世之善業盡時，今世惡業即復發現，其苦有不可勝言者。於現生中善人得禍，惡人得福，凡夫不知前生宿業，謂爲因果有差，報應多爽。有他心宿命通者，見其絲毫不乖，情理兩得。穆彰阿之善終，非幸也。楊繼盛之屈死，非不幸也。各各皆有前因與後果，爲之酬償對越也。報應之道，種種不一。未可以現生爲斷也。故經明三報。三報者，謂現報，生報，後報。現報，謂現生作善惡，現生受禍福，此世間凡夫所共知共見者也。生報，謂今生作善惡，來生受禍福，世間凡夫雖不知見，而大力鬼神天仙猶能知見。後報，謂今生作善惡，至第三生，或四五六七生，或十百千萬生，或至無量無邊恆河沙劫，方受禍福。若三四五生及十百千生，天仙或能見之。若至五六七八萬劫，聲聞道眼猶能見之。若至無量無邊恆河沙劫，非如來五眼圓明者不能見也。依餘法門，仗自力斷惑證真，了生脫死，多多皆是但植福慧善根，不得高預聖流。王十朋，蘇東坡，黃庭堅，曾魯公等，皆是前生錚錚出衆之高僧。而此生已不如前生，來生又不知如何結局。思及此，可爲痛哭流涕長太息。若不發憤專修仗佛慈力往生淨土一法者，非夫也。印光狂妄無知，辱承厚愛，於六月三十接第四次書，即欲復書，以人事攪擾，兼以夜不能書，故遲至初二日得接第五次書，遂忘其固陋，信筆亂塗。亦知見刺雅目，藉茲略表愚誠。其當與否，祈垂慧察。（民六七月初五）

印光目力甚衰。藏經大字，尚不能看。閣下著述，字過小，不敢多看，但只隨便翻閱而已。故隨所見者而標之。總而計之，二十分中，未能看於一分耳。

制序發揮，須求名人。印光活埋海島，兼且無學無德，禿筆土語，何能發揮奧妙。是以不敢承命，祈垂原諒。

如來舌相，義意無盡。以目力不給，且就急者而論之。

#### 復丁福保居士書六

昨接手教，及八朝全詩，感謝不既。竊念印光北鄙庸僧，於佛道法，了無所得。縱有談說，多分狂妄，不見罪責，已屬大幸。何堪過譽如是之甚，感極愧極。光宿多罪咎，生即病目。六月之內，號啕哭泣，除食息外，了無休時。幸承夙善，得睹天日及與佛經，是爲大幸。閣下所注，字跡過小，概不敢看。二十分之一者，此一分中分十，於雜記中居其八九，注字只居一二而已。但取便略看，絕未一張畢業者。然閣下居心如是謙虛，何待盲人一一見示。當必是是非非，自己無不了知耳。

黃居士知過勇改，可謂躬行實踐之士。以儒門之英彥，作佛法之金湯。謹爲法門衆生賀，其法運將通，禦侮有人焉。進德錄，前書已言，吾無間然，有何錯謬耶。八朝全詩，雖不能看，當寶而藏之。一則作爲遺念，一則以備考稽耳。

摩訶般若，即指第四時所說般若經而言。分而言之，則有八部。而八部實皆六百卷般若之各會也。總而言之，止大般若經而已。華嚴海空者，華嚴一經，通越衆典，理冠羣經，具無量法門，顯一真法界。猶如大海普納衆流，猶如太空具含萬象，故云海空。又華嚴所說，乃即生成佛之法。縱已成佛，不過親證其本具之心性而已，了無一法之可得。故楞嚴云，圓滿菩提，歸無所得。心經云，以無所得故，菩提薩埵，乃得究竟涅槃。金剛經謂，滅度一切衆生已，實無衆生得滅度者。所謂空有不立，一道清淨，故謂之爲海空也。鄙見如是，不知閣下以爲何如。

月之初九日，中華書局寄來靈學叢志三本，系三，四，五期所出，因大概閱之。見其教人改過遷善，詳談生死輪迴，大有利益於不信因果及無三世之邪執人。至於所說佛法，及觀音文殊普賢臨壇垂示，皆屬絕不知佛法之靈鬼假託。在四期冊中，文殊佛教二十四乘天，普賢佛教二十四乘位次，皆是胡說巴道。至於佛頂混元經，乃剽竊金剛經心經之義而僞爲之。其中縱多系真經中語，亦不可流通受持。以邪正夾雜故，如嘉餚置毒不堪充飢故。無量度生經，更屬瞎說。竊恐閣下信心真切，亦以高王經一例觀之，因而讚揚流通。則其壞亂佛法，疑誤衆生，過非淺淺。既冒爲知己，敢不略陳芻蕘，以防其善心而招惡果之後患乎。閣下既屬丙號會員，但當令其發揮改過遷善，及孝弟忠信，禮義廉恥，戒殺戒淫，允恭克讓，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等事。若夫如來無上妙道，豈靈仙乩壇之所能宣揚演說者哉。覺明妙行菩薩，王定九相國，皆因乩而深戒扶乩，當以之爲圭臬。紀文達之論扶乩，甚有道理，以真者少而假者多。達人哲士當敬而遠之。不可專致力於此，而爲諸小鬼小神之所惑也。如靈學叢志第三期雜纂第九篇，盛成述生魂上乩，謂其父一日焚符請仙，乩大動，就盤中作兩○一│，歷二時之久，無他異。其父與在壇諸人，謂爲不肅，觸神怒。相續拜叩，又如是畫，衆皆恐懼。適家人有歸自單家橋者，言橋下一擔糞夫昏臥道中，口中囈語喃喃，狀類急症，宜速救之，遲恐不及矣。其父即焚送符往視之，擔糞夫已蘇。且言曰，吾夢往一處，香燭輝煌，諸人向吾叩拜。吾無以應，乃就盤中繪吾二桶一扁擔以示之。彼等叩拜尤甚，且敬，吾不得已，只有數數繪吾生活圖耳。成自謂由是信之之誠，與日俱進。吾謂盛成之信之誠，可謂知進而不知退耳。夫請仙而擔糞者來，畫扁擔糞桶不計其數。使無人來自橋上，將謂此圖有許多玄妙，怕是仙聖所示，執中貫一，執兩端而用其中之奧旨。定不敢臆斷曰，此糞桶也，扁擔也。及經擔糞仙人說破，則一文不值。半日勤懇於擔糞夫，不勝慚惶矣。故須知實有真仙，而僞者又不止擔糞夫一人也。智者可以悟已。光擬於月半後他往，月餘即返。返時或繞道至滬，當趨貴局一晤，以請教益。祈此後概勿發信，免致誤失。（民七七月十二）

#### 復丁福保居士書七

相別數月，企慕實深。適接來函，並所注二經，如覿法顏，感愧無極。光以業障深重，目等生盲。雖常時懺悔，業仍如故。謹將普賢行法經二序，各閱一遍。大心之序，可謂以己立立人之心，行自利利他之事。其決十疑而顯十益，豈徒爲閣下諸經之序，實爲古今弘經者之通序也。不意中州有此偉人。末後品之一字，似不甚妥。彼雖非有意僭竊，但從無此法。有冒經式，宜改作總序。鈍根之跋，意甚推崇，依宗依教，兩皆不合，然亦無大關係，且自隨他去了。閣下序中，初引演宗之言，可謂不刊之論。末引胡氏之說，足見就正之心。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能存畏後之心，斷不至違經叛古，貽誚將來也。凡注佛經，當另具隻眼。不可以凡夫境界，測度如來不思議微妙境界。如紀大奎葉錫鳳等，坐此之故，以弘法而竟成謗法，曷勝惜哉。餘以目力不堪，皆未敢閱。又經中名相大小相同者多。釋大乘經，不得引小乘經中之義爲之詮釋。如六念末後念天，小乘即念欲色等天，大乘則念第一義天，大涅槃天。若大乘經引小乘義釋之，則爲壞亂經宗，不可不慎。只此一義，餘可類推。（民七十月廿六）

光現在打七，祈勿來書。縱有商量，且待明年三月。若於三月前來書，概不奉復。祈慈諒。

念佛一法，當依淨土經論爲準。末世衆生，業重障深，依觀經修觀，尚難成就。是以蓮宗諸祖，多皆專主持名。以持名易故，相續即生。至於攝心方法，種種不一。隨其人之根器用之，自得其益。若夫最爲切要之法，總不過大勢至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八字。大心念佛三昧法門，雖各有見處，不堪普遍教人。以下根不能修，而上根雖能修，固不須用此方法也。至於書額，佛之一字，寫得潦草古怪。足見其人之平日，實未能於佛分上至誠懇切矣。凡此惡套，須力戒之。

劉演宗述法華六十五種不思議力，可謂深入法華深固幽遠之藏。而一一與淨土對舉而論其勝劣，實爲不達如來權實法門。唯能利於南嶽天台以上之根性。下此皆被彼斷其往生西方之善根矣。此書斷斷不可流通。若流通，雖能令人尊信法華，而令彼一切不通權實教理者，從茲藐視淨土而不修也。夫寂光淨土，當處即是。能圓證者，唯佛一人。等覺菩薩，尚是分證，況其他哉。今以登地登住所見所證，爲博地凡夫擔任，其可乎哉。華嚴於證齊諸佛之後，尚令往生。今爲具足惑業者，令舍彌陀淨土，而修本師娑婆淨土。其心誠爲宏博，而其害有不能盡言者。夫安養娑婆，原一實報寂光（實報寂光，原是一土。約所感之報，名爲實報。約所證之理，名爲寂光。寂光無相，實報具足不思議佛剎海微塵數莊嚴妙相，雖具塵剎莊嚴，原是一法不立，雖則一法不立，而復具足莊嚴，如明鏡了無一物，而復胡來胡現，如虛空體非羣相，不妨日照云屯）。此實報寂光之淨土，唯登圓初住者方能得見。彼西方凡聖同居土，無有衆苦，但受諸樂。此方凡聖同居土，則惑業苦三，如惡叉聚。輪迴六道，了無出期。以此之實報寂光，與彼之凡聖同居對論，其違叛經旨，錯投法藥者，可勝嘆哉。何不以此之凡聖同居，與彼之凡聖同居對論，而爲契理契機，三世諸佛皆悉印可之說乎。爲是智識未精，爲欲自闢門徑，以顯當改革時，亦有乘大願輪者，改革如來三根普被，華嚴末後歸宗結穴之法門，令其良善也耶。印光無道無德，少參少學，不能爲法門效一言一字之力。然欲一切有情同生西方，不得不衝冒大家，以獻其他山頑石之見耳。倘以法爲重，當即見原。否則縱謂光爲邪見謗法，亦歡喜領受，而無或怨惡也。

光目力衰劣，近又頭火大發，更加衰劣，以事關法道，不得不略陳愚誠。

#### 復丁福保居士書八

易云，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況其邇者乎。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況其邇者乎。演宗居士一片婆心，極力推崇法華不思議力。奈未能詳知其所以然，遂援引經文，剖判優劣。不但與三世諸佛究竟普度衆生之法門相反。即本經本跡開顯之義，亦屬背戾。徒費好心，貽誤自他。前已奉復，略陳其概，謂斷斷不可流通。近三二日有數位在家友人，曾閱此書，不勝痛傷。知印光直心直口，敢於陳諫。於數千裏外，各寄書並此冊，令印光再賦厲石，陳其利害，令勿流通。保全劉君現生名譽，未來果報。勸善規過，以盡法門友誼。竊念印光人微德薄，言誰見聽，一瀆已甚，何敢再焉。繼思印光宿生不幸，致令今生生即病目，出家三十餘年，雖常勤懺悔，由業障深故，心不入道，目日昏盲，諒屬宿生妄說佛法，瞎人正眼之所感召。興念及此，痛愈煎心。推己及人，勢不能止。欲令劉君及一切人，世世生生得明亮肉眼，世世生生得清淨法眼。深達佛意，徹證自心。普導含識，同登覺岸。永離印光感報之苦，印光亦可藉此稍消宿業。縱謂指斥通人著作，當永墮阿鼻地獄，長劫受苦。但令一切衆生受益，唯我受苦，亦屬莫大幸福，受賜無窮。祈告劉君勿再印刷。先所印者，除售出外，凡所存者，悉付丙丁。且勿謂如此則枉費若干錢財，事難依行。須知世人每以錢財作諸功德，斷不肯以錢財買諸罪咎。又有不作功德，卒遇盜賊水火，亦復虛耗。況此有誤人處，燒之即是功德。若不諒愚誠，依舊流通。深恐彼諸熱心護佛法道者奮袂而起，作論闢駁，出冊登報，遍佈神州。則名譽利益，兩皆受損。倘能憫我愚誠，隨即取消。則人必謂劉君到底見地高明，故能從諫如流，唯理是尚。雖一時之失檢，實非故意妄爲。人非聖賢，孰能無過。過而能改，善莫大焉。從茲名譽日高，德望日著。將來必能居高位以治國家，弘法化以利羣萌。立功立德立言，自覺覺他覺滿。耀祖光宗，榮先裕後。俾億萬斯年永仰芳猷，則何幸如之。否則初步一蹶，便難振興。事過而悔，則無及矣。非若印光混飯海島，以寄殘生。食息之外，百無一能。唯其無能，故亦無求。縱令推之九天之上，不能令其少增。揉之九地之下，不能令其少損。何也，以無能無求，故無地受增受損。縱慾增損，只成徒勞耳。唯其如此，故敢直心直口，爲法門摯友告也。其見聽與否，任彼自裁。但盡我忠告之心而已矣。（民六十一月初一日）

#### 復丁福保居士書九

光宿業甚深，有目如盲。每事懺除，業仍如故。諒必多生以來，曾以己見妄說佛法，喪人法眼，誤人正智之所致也。以故此生不敢以人情好惡而立言爲論。寧令人見憎見罵，斷不敢探其所好而譽之，以自陷陷人也。從去夏至今，與閣下書將及萬言。其愚誠固悃，閣下當已徹見肺腑矣。茲於本月廿四日恭接所惠佛學指南一冊，隨即翻閱大概，見其上編所引，諸名公所記之因果事蹟言論，洵足以振聾發瞶，啓迪世人。縱有不大恰當處，但大體有益，小疵何傷。倘若能逐條評議，則其利更溥矣。當令時事新報逐一登報，以新世人耳目，以暢閣下宏願。下編大體固好，然仁山十宗說，端甫大藏大略，已於佛學叢報載過。三國佛教略史，原本亦甚粗略，今復更略。餘皆類是，登不登皆可。其中不無小疵，但以不關緊要，兼以目色不給，以故不標。閣下所著諸品，唯此爲益最溥。以中下根人，必由因果報應而入，方有實益。否則只作口頭活計，不知主敬慎獨，以期親證實到。彼世之狂慧者，皆由最初未服此因果報應之藥。而以佛祖直指人心，當體即是之言，反認做肆意任業，了無忌憚，惡不須斷，善不須修之據。以凡情而測聖智，即醍醐而成砒霜，可不哀哉。此書一出，當必有戰兢惕厲，葸葸不安之懷。從茲務得實益，務遠實禍。自一人以及多人，自一生以及多生。蒙法利而沐佛恩，出苦海而登覺岸者，相繼無盡也。謹以此爲閣下賀。及觀末後書目，猶列劉仁航法華經力之冊。去冬閣下以虛心請正，已經呈其不可流通。後因友人遠致其書，令光直陳法諫。又復切陳其非，並其流通則必致招人駁闢。縱演宗執固不從，何閣下復代爲流通也耶。印光與演宗素無一言一面之交，前兩次書，多分爲仁航計，少分爲閣下計。今則專爲閣下計矣。閣下深通佛法，豈不知自作教他，見聞隨喜，同受善惡業果之報乎。仁航則是自作，閣下代爲流通，則具足自作教他，見聞隨喜。況光兩次致書陳其利害，閣下仍爲流通乎。在閣下意謂第二次書，乃光之託詞，實無人致書令諫。豈知光於此事頗費周折乎。以彼必欲逐條著駁，廣爲印送，以期衆所共知，不受其害。光謂文人習氣，每有心尚未了，即欲發揮之弊。吾當勸其焚燬，永不流通即已。何須多煩口吻，多費錢財爲哉。因將第一次書，及第二次書，一併寄去，且令勿以光書示人。彼回光書，謂光欲無形取消，彼此各得其益。讀之令人淚落。不意今年閣下尚爲署名流通，則閣下之回印光書，乃其止小兒啼之作略，非中心悅服之言論也。印光之愛閣下，甚於閣下之愛印光，故復呱呱而啼。閣下若肯見憫，無論仁航謂己所著何高何深，汝欲流通，汝自流通，即以威福相迫，我亦不肯代汝流通，即不啼矣。否則印光只自怨其宿生口業甚深，故致言無人信。十法界隨人自造，與我何干。雖其心實未慰悅，而啼亦不復起矣。何也，以於人無益，而於己有損，曷若已之。豈效杜鵑之空啼無用乎哉。閣下發弘誓願，欲普利一切衆生，而於害衆生慧命之書極力流通。爲是法眼未能徹見其弊耶。爲是人情阿其所好耶。光不得而知之矣。若繼此而復流通者，光則不敢向閣下開口矣。

去歲八月，張云雷先生來書，光回書中略言，世道人心，日趨日下，君主事報館，宜於戒殺放生等言論，及因果報應等事蹟，日載一二條，俾閱者睹茲殷鑑，戒慎存懷，漸摩漸染，日趨於聖賢之域，而不自覺。彼回書謂當另闢一欄，專載佛門言論。光已起七，故不陳其所以。彼與葉伯皋應季中等數十人，議訂章程，逐日登載。推葉伯皋主閱。閱過，方可登報。至臘月有以徵文啓見示者，方知其辦法。繼則周孟由屢次來書，令光作論，光初辭之甚力。繼則不得已而應之，將素所錄蕪稿若干篇寄去。聞正月間所登，皆光蕪稿。亦有非光所寄，乃光寄彼人之書，彼自寄於報館者。光於乞食之餘，留得些子殘羹餿飯。彼諸名人取之，以供衆人耳目，不禁慚愧殺人。然亦無可如何，只好隨他去了。書此以博一笑。（民七正月廿五）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

久未函候，不勝渴想。開春以來，諒必起居納福，諸緣如意，賀賀。光之蕪鈔，已經出版。於去冬即通知云雷，令商務印書館出書時，包十二包，共六十部，通信閣下著人去取。餘六十五部，通歸於光。以五十元，彼以七折與光算，則請百二十五部書耳。但彼膽小，恐書售不出，則折本，只印二千部，及書出而請者甚多。凡光所請者，悉勒不發。云雷屢催仍不發。想彼留之作門市實價售，待再印出方發耳。想閣下之六十部，恐亦未發。適接手書，不勝感愧。及學佛捷徑，將光之蕪語，參於諸大祖師諸大居士之中，更爲慚赧無地。光乃無知無識之人，其於佛學了無所得。雖於淨土一法，頗深嚮往。然業深慧淺，何能發揮。縱有一二看佛敬僧者，有所詢問，亦只是以己所恃以活命之殘羹餿飯，以攢草聚葉之法，塞其責斥，何堪與諸大祖師大居士並列乎哉。竭誠方獲實益論，本欲廣搜敬褻罪福證案，以爲現今人一大法戒。但以目力不給，故止錄一二則而已。安士全書，於世諦中含有佛法。故仁山先生亦收入大藏輯要之中。閣下編入大詞典內，則有大利益。云南去歲曾重刻，約於年底告成，尚未寄來。光蕪鈔亦編入之。雖文字鄙拙，然亦可爲初機作拙導。慧命經，乃外道專以佛法證煉丹法，反多方毀謗佛法。以閣下之高明，兼以極力宏揚，何爲將此一書列於佛典。不但有誤閱者，且於閣下研究佛學名譽，大有關係。明眼人觀之，必謂閣下邪正不分，尚從事乎煉丹。且止說煉丹，尚無大害。此書全引佛經祖語，而作煉丹之證。挽正作邪，令人莫辨，其有不能合者，則改其字句。如法華，唯有一乘法，餘二則非真。彼以慧命雙修，且畫其圖於腎藏，書其二邊，一屬慧，一屬命，謂慧命雙修，方可成道。引法華此文爲證，而改餘字作除字，謂除慧命雙修，則非真矣。凡佛經所說禪教律淨密，及六度萬行等，無不破斥。此種書，皆一班下劣無知輩，私自刊行，私相授受，正人君子見之，則焚燬之不暇。不意閣下列入詞典，其害有不勝言者。祈將現印之書，或用墨塗，或用刀剜。必期於不誤閱者，亦所以保全自己見地。下次再版，當於版上削之。則一鍋美羹，不被一鼠糞污穢矣。此書光初出家時曾看過。至北京亦聞有此輩人。南來雖未見，而杭州經坊現有流通。此種流通佛經人，即佛所謂可憐憫者。而有勢力人不去禁制。則具信心而入邪法者，因茲到處皆是也。辱在知心，故直詞無隱。祈垂原諒。（民七元月廿五）

玉峯法師行持雖好，見理多偏。其所著述，依之而修，亦可往生。但其偏執之語，未免有大妨礙。即如念佛四大要訣，其意亦非不善。而措詞立論，直與從上古德相反。不除妄想，不求一心，全體背謬。經教人一心，彼教人不求。夫不除妄想，能一心乎。取法乎上，僅得其中。豈可因不得而不取法乎。若以不得而令人不取法，是令人取法乎下矣。大勢至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彼極力教人散心念，不讚揚攝心念。念佛雖一切無礙，然欲親證三昧，能靜固好。不能靜，亦無妨即動而靜。彼直以靜爲邪，謂大違執持名號憶佛念佛之旨，其過何可勝言。且念佛一法，圓該一代一切法門。而靜之一字，尚隔其外。豈可謂爲淨宗真善知識。祈二次再版，刪去此四大要訣。庶初機不至受病，而通人無由見誚也。弘法利生，大非易事。稍有偏執，其弊叢生，不可不慎。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一

前所惠佛學指南，甚有益於學佛者，及不信因果不信佛法者。其中所引名人之言，亦有不甚如法者。以目力不給，故不標出。繼思閣下以此爲入佛法海之指南針，其針稍有彎曲，未免致失去向。故今以曾見者標示之（光目力不給，未能遍閱，此乃標其所見者耳）。若未見著者，亦可引類而知。或略改其文。或評論於後。俾見聞者無或疑誤，方可以暢閣下宏法度生之心矣。

上編十七紙後幅第六行，今徒曰某月某日觀音齋期等一段，乃不知佛曲垂方便，令其由暫而常，由減而斷之所以。宜於其下，詳論佛制齋期喫素，原爲永斷殺業，與食肉之方便法耳。觀紀公所記諸篇，知其信因果而不知佛法。佛法之難聞若是。其有聞者，蓋宿生之栽培，殆非淺鮮也（若不加評，當於第五行信夫止，下皆刪去）。

又三十紙八行，公一生不肯入廟，神佛見之，往往起立。以袁子才之博達，而以神渾稱神佛。則其不知佛法，亦可知矣。（十一行云）他如如來，仙子，關公，蔣侯，皆未之見也。夫蔣侯尚未見，則其起立者，乃城隍土地五道等神耳。而渾云神佛，不亦誤人太甚乎。（第十三行）惟是神是佛正直聰明，（八行）應云，神見往往起立。（十三行）應云，惟神正直聰明。則不至無知無識者，謂佛敬胡公也。

上編三十三紙末行至三十四紙六行，當刪去。此段系道家修煉法，不是佛法。參於指南，恐疑誤人。佛法毫善弗遺，唯不許學此。要緊之至。

下編第一章系卅五紙第七行，當云，夫人詣嵐毗園，見一大樹，名曰無憂。如是，則文清惺矣。第一章系卅五紙十三行至後幅第四行，此係宿怨索命，現此異相。以文獻公尤君玉之明達，不識其所以，而以菩薩示現擬之。初則命名佛奴，繼則焚化建塔，了不知宿世怨家，索彼義子夫婦之命。佛法之難知，邪正之難明也，如此。

又卅五紙後幅十四行，鬼方，即西域也。易云，高宗伐鬼方，三年弗克可證。商曰鬼方，周曰獫狁，漢曰匈奴。

下編第卅八紙後幅第八行，入三摩地下，當云，由我供養觀音如來，令我身成三十二應，隨機說法。令諸衆生，於我身心，獲十四種無畏功德，及四不思議無作妙力。如此，方不背經義，而語意亦暢。若只云我供養觀音，令十方衆生觀其音聲，則有頭無尾，語意不圓。下行，謹案菩薩與佛，品位本通。當云，佛屬果位，菩薩屬因位。縱過去已成佛道，而復現作菩薩，亦不得與佛渾稱。菩薩垂形六道，無身不現。何得以所現者，擬其品位乎。閣下特未深思所引經文之義，致有此失（我爲菩薩時，乃指其往昔未成佛前而言也）。

七十九紙後幅六行，剖蚌得羅漢，得觀音，從第八行是蚌中見佛菩薩像。記載常有之下刪去。又古有破豬頭於大牙中，得肉身佛。殺羊煮蹄肉不熟，破之得銅佛像者。殺牛割取其腎，破之得肉佛像者。獲大蚌，剖不開，意欲放而自開，內乃一尊珠佛者。此皆佛菩薩以大慈悲現異類身，卒顯其本。令諸衆生戒殺護生。了知一切衆生，由迷背本性故，墮落惡道。其本源心性，與佛了無有異。我若不早覺悟，將來亦復墮於此諸類中。敢不自憫憫他，自傷傷他，大聲疾呼，同令速登覺岸乎。至於普陀蚌殼有佛，乃奸人僞造，店中長年出賣，已數十年矣。乃剖其殼作兩半，安銅佛像於內，而復合之。有云系取活蚌，剖殼安之，仍養於水中，待長渾全，則取而賣之。其死活造法，究不清楚。僞爲乃的確之極。噫，奸人求利之心，亦可謂委曲周到之極矣。而一張人皮，往往由茲賣卻。可不哀哉（普陀之蚌殼，一段刪去者，去僞存真也。不刪則人必競買，或致因僞而疑真矣，不可不慎）。

八十三紙十行，按大悲咒，出於密部大悲陀羅尼經。觀世音菩薩說此咒已，地搖六震，天雨四華。諸佛歡喜，衆會獲益。大梵天王請問此咒相貌，菩薩言大慈悲心是，至第十句無上菩提心是。宜如此書，文雖略而來歷清楚。梁公不標示來歷，遂致十句皆成破句。

八十三紙後幅第四行，二十餘則，第七行，以護法之金剛，釋般若之金剛。至云黨同伐異，不顧理之是非。亦何不知經義如此其極也。翁覃溪書寫多年，作如是說。梁恭辰侍父親見，作如是記。可見覃溪及梁氏父子，皆信佛而不知佛法之人也。總由宿世善根不真，故今生於如來大法畢生受持，而終爲門外漢耳。當云，先生嘗言金剛經義理深奧，三世諸佛，從此經出。若能志誠書寫讀誦，則無福不臻，無禍不滅。故經云，是經義不可思議，果報亦不可思議。

八十三紙後幅第十一行，九十以後至佛不答我也，應刪去。以袁子才之博達，上編胡寶瑔傳，則以神渾稱神佛，謂見胡公起立。中又云他如如來，仙子，關公，蔣侯，皆未之見。末又云，惟是神是佛，正直聰明，故知其爲貴人正人而敬之。子纔則才子也，其於紀事作文，何糊塗一至於此。此章則謂楊氏拜佛，佛像起立答拜。此乃宿惡業力，怨家債主，幻現此境。企其生大歡喜，謂爲得道。則便著魔發狂，破壞前功，以報其怨。幸其功德力深，未受其損，卒得正念往生。子才與彼祖母等，認爲實然，可不哀哉。佛爲三界大師，等覺菩薩禮拜，亦不阻止。況答楊氏乎。正眼未開，不識魔境。子才尚如是，況其他哉。（民七正月廿八）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二

適接惠書，不勝愧怍。光任意狂言，何堪奉爲圭臬。但一念愚誠，深爲閣下憫納耳。佛學指南，光但累閱其上編及下編之餘論。餘皆未能遍閱。隨便見其不次第者，略標一二。近來目力更加衰劣，全書遍閱，似覺喫力，實難奉命（作序一事，光學業膚淺，筆墨疏淡，數十年來，一切知交，皆未開此一端。祈原諒）。時事報館，亦令備將上編及下編余論，逐一登報。下編正文，但言有已登於佛學叢報者。有三國佛教略史中累錄者，似不必登（光又爲云雷言，丁君所著少年進德錄，少年之模範，大有益於世道人心，宜於佛學欄外備登之，以爲挽回世道人心之助）。大藏大略，何以知其爲端甫手筆。佛學叢報出此文時，端甫親任編輯。且已應頻伽華園之聘大半年矣。端甫學識高明，筆墨超妙，近時緇素，罕有其匹。摘錄成言，以輔教理。縱不標名，亦非掠美。若冒以己名，堪作是說。未標己名，何須過謙。因果報應，乃儒佛二教入道之前導。亦儒佛二教證道之綱宗。世人但以淺近視之，致令芸芸庶類，不出斷常二見。不是追蹤闡提，便是說食數寶。劉君之書，早已送去，功德無量。此書之害，有不堪詳言者。雖贊法華，不得贊之之道。其悖叛法華，已屬可焚。況破三世諸佛究竟三根普被，直使各各現生了脫之淨土法門乎哉。友人之痛心疾首，含淚告光。光故有二次再陳利害之書。如不信者，倘來普陀，當以原書及回光之書取而閱之，自知光非妄語。光無學無德，迫不得已，但效集字掃葉之跡以應之。唯企塞責了事，何堪過譽，不任慚惶。居士爲現今第一極力宏揚佛法之人。化他須以自行，固宜常齋。即其妻子朋友，亦宜令其長齋。縱入道未深，不能全斷。當令由漸而斷，此爲要義。世人不知物類皆由業力所致，謂天生此種，原爲養人。若知一切衆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之一番深理，當有食之不能下嚥者。居士固宜以身率物，當即永斷肉食。即肉邊菜，亦不須效往昔大士之跡。以宏法之人，須識時機。今之時非古之時。如滴水成冰之日，斷不可以夏間之服食示人，以致誤人性命耳。貧民教育社之舉行，具見婆心真切。惜光一貧如洗，不能隨喜，歉甚悵甚。佛學小辭典，雖未見其書，觀其序，知其便於稽考，大益同倫。但有光紙落墨，藥水輕者，只可經十餘年。能經二十餘年者甚少。藥水重者，數年即落。光曾試之屢矣。光昔上佛學叢報書，特爲此事，隨便兼呈九條。前年爲周孟由，寄著法雨幼僧抄錄。彼懶於寫字，故前之書信，及後之三條，悉略之耳。亦將此意陳於端甫。時事報中登出，當知鄙懷。彼唯利是圖之商人，固不堪與言此意矣。閣下唯欲宏法利生，須以久久不落，方有實益而獲溥利。若落則徒費資財，致失實益。敢請閣下大發慈悲，一切有益世道人心之書，皆勿用此紙。唯一閱即作廢紙者，用之無傷。光無力作功德，擬以此言當做施經書於天下後世之信心佛子。或亦可以仗此消業累而獲往生耳。

時事報館，亦開標示瑕疵一紙，與閣下書同，無須抄寄。

教育芻議，文理俱佳。但末後一段，似有致人輕蔑三教之弊。夫教會中人，孰能所作所爲超乎三教之上。孰能於三教外自立一教，以爲敵抗。縱其熱心至極，亦只遵三教聖人之意，而極力奉行而已。縱令外洋各教及回教之不信三教者，豈其教果出於三教之外，不被三教如天如地之道理所覆載乎。不過聖人隨方設教之跡，稍有不同耳。以愚見觀之，似宜云，吾國聖教，大宗有三。曰儒，曰佛，曰道。儒以己立立人爲懷。佛以自覺覺他爲事。道雖恬退，大體同儒。而修煉家，尤以積德累功濟世救民爲要務。今教會中人，仰體三教一視同仁，天下爲公之心。發而爲老安少懷，不獨各親其親，各子其子之事。其赤誠熱心，直可以塞天地而貫日月。倘舉國之人同發此心，同行此事，則無一人不得其所。俾大同之世，復見今日，其利溥哉。吾願各省。（下如文）

近人著述，每有揚攄過當。其意實欲人諦信其法。其蔑古破法之弊，亦基乎此。孔子所謂一言而興邦，一言而喪邦者。一則伏其後益，一則伏其後患之所致也。筆之於泛常不關緊要之書尚不可。況筆之於宏法利生之書乎。古德謂，此事如金鈚刮翳，稍不如法，則其目立壞矣。可不慎哉。紀文達謂，遍觀祕書，知後人之著述，遠不及前人。縱有似乎精微者，乃依前人藍本而脫出耳。敢自詡爲千古第一無侶，及謂前人皆悉紕謬乎哉。閣下虛心爲法，故敢獻此讜論。

印光於教育學校一事，實屬外行。但感公直欲備取天下之善法以立法，因以愚見上呈清覽。貧兒教育，似宜提一班天姿高者，異日必能爲官爲紳，輔國善民，專以平常學校之法教之。其止能爲工爲商自食其力者，似宜教藝兩兼。如近來孤兒院之章程，似乎校會省費，而貧兒獲益實深也。光見寧波佛教會孤兒院之法則，凡孤兒能自穿衣喫飯，不需人照應者，方許入院。其教之之法，則讀書，寫字，學算，學畫，打草鞋，編涼蓆，涼枕，涼帽，石印，訂書，裁縫等，一體兼學。待其十五六出院時，即能自食其力。即去學工學商，亦自易易。平常學校，七日一假，及節假年假暑假。一年之內，除假期外，只剩六個多月。況一日之中，八句鐘上校，四句鍾出校，此中止七句鍾，又有空時。若非十分天姿，學得成個甚麼。只是虛度光陰，枉費辦理諸人一番苦心。而天下學校，悉以爲例。止利其教員，而不利於校中學生，良可慨嘆。孤兒院中，不立假期。其日中所學時刻，當亦加長。以兼作工藝，短則一項不能了辦耳。其所制造種種物件，自用之外，悉以出賣。此種出息，亦可少助校費。貧兒孤兒，相去幾何，真欲令其上中下根，悉能自立。似此一法，最爲得宜。但須經理之人真實辦理。否則只有虛名，一事無成。此吾國向來辦公事者之通弊也。倘以佛菩薩度人，聖賢經濟之心，全副用之於此。則吾國之興，可立待矣。況貧民得益乎。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三

適接來書，謙譽過甚，令光慚愧無地。光所閱者，只上編及下編余論，餘皆未閱。其所標者，乃閱過者。語不成文，何堪刻於卷端。倘不見棄，待光徐徐將下編詳閱一遍。其當更改者，另逐一標出，大家商量。如肯見聽，光當於後累贅幾句，以作巨燭之跋。至於光標示更改之語，斷斷不須提起。然光目實不堪受用，當須數十日方可回覆。（民七二月初七）

若通冊更訂過，當令報館通冊齊登。前以內中多有不甚合宜者，恐貽誤人，以故令其止登上編及下編余論而已。今承幾次雅意，諒能依光愚見，當先書其大意，不妨大家裁度。然光以衰頹心目，近又諸事叢集。所刻千餘紙，業已刻出一半，皆未校。又以來往人情信札，不能專以此一件爲事，故須遲遲耳。揚州之行，當在五六月間。至彼即修改刷印送施。又有續刻者，以待來年，再去料理。（又白）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四

昨接手書，並大著句解序，不勝感激。法華妙典，得一善本，排印流通，實爲大幸。然依閣下所標，亦有剜肉作瘡處。光固不得不爲一一詳陳也。 方便品，若草木及茟，茟字有作筆者。云棲正訛集，謂茟字音緯，草木花始生也。若詳其意，未必是筆。以童子戲頑，隨所得之草木，及草木之花葩，並以指爪之甲而畫。故此畫並非畫於紙素，乃隨地下壁上物上而畫之也。字彙，字典，皆引爲證據，似不必屈云棲而申聞達也。　茶字，日本經中通作荼，不止鳩槃茶一事。考字典，荼亦有茶音，兼亦同茶。是故不得依日本而斥中國經書皆訛也。若以荼爲定論，則荼之音固多多也。將讀荼音，爲讀塗音，爲讀餘諸音也。　形體姝好，端正姝妙，作殊也可，作姝也可。不必歷引諸書作證，但於本文決斷可也。豈一切書中，於此一字，皆無異致乎。楞嚴於三昧一法，尚有三種用法，不能劃一，況其餘字眼之可通者乎。三種者，三昧，三摩提，三摩地。一經之中，紛紛不一，況羣書乎。　末之爲抹，皆可不必過執。若謂古爲是，則今之五經四書，其字皆須改除大半，方可略順近意。若更求當日原文，則恐一字不能用矣。　及之爲乃，實屬確訛。但光尚未見過此之訛本，固非盡今本皆如是也。　名之爲明，亦可不究。句解謂名字通貫下文，此列衆何無一條又用名字。若此條獨用名字，便成譯法混亂矣。月天子，明月天子，固非一非二也。如有人稱閣下爲居士，又有稱爲大居士，豈以一大字而爲礙乎哉。　冥固是瞑。盲冥固是盲瞑。字有古今，義無增減，何必斤斤然苦較長短哉。　貞，樹身也。實，樹果也。句解尚欠分疏，諸本多訛作真，實可痛傷。　集者積集。習者修習。字雖不同，義皆可通。此字不但法華有相混者，華嚴亦有之。固無害義處，亦各隨其本而各存之可也。　受是得義。授是與義。不知以義定名，何貴乎弘經也。固不待有所證而知其訛也。　論議之議，作義亦無傷。以論字中具有議字之義。而所論議者，乃其義也。　伐之爲罰，訛之實甚。居士執古過甚，故以爲是。不知小過則罰，若小王叛逆，輪王征討，亦作罰。則禮樂征伐，武王伐紂，皆須改作罰矣。　怨賊既是各執刀加害，則繞字義長，擾字義詘矣。　怨之爲冤，經書混用。怨，怨恨也，怨仇也。冤，冤屈也，冤枉也。華嚴中有近百，而二字各居其半，是宜改正。即法華亦是二字通用也。　哆之爲多，亦屬一本。光見者固是哆字。　貪著，貪樂，義皆可通。不必遍引羣經，以證其訛。　處即是受，受即是處，擬作一律，似乎過執。孟子，吾惛不能進於是矣，願夫子輔吾志明以教我，我雖不敏，請嘗試之。此四句話，出於一時一口，尚不能劃一忽吾忽我。何況各方梵天所說之頌，必欲改而劃一乎。　道之作慧，雖似不恰。然細研速成就佛身之下句，則慧字固無大謬也。各存其各本，可也。　數之爲諸，光絕未見如此之訛本也。

聞則聞香，乃一十之與二五也。抑此揚彼，抑彼揚此，皆過也。各守其本可也。　燒，焚，亦然。　得之爲當，光亦未見此本，不得謂今本皆然也。　武帝太康，惠帝永康，諸家皆未查三藏記集大唐內典錄，固無從正其訛。以高僧傳，未標譯法華之年月故也。　其脫落之字，查近流通本皆然。然不脫義亦不增，脫之義亦無減。宜各守一本可也。若必欲考彼本而正此本，則成捨本逐未，徒費精神。於經於人，究有何益。弘經之人，當依四依。四依者，依法不依人。依義不依語。依智不依識。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也。經傳數千年，遍天下，欲字句一無參差得乎。但取義意通暢而已。固不宜過爲執泥也。（民七二月廿八）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五

前十八日接所寄書，隨即奉復，至廿日閣下手書方來。郵局函物各包，每有先後到者。閣下所說海南一勺，此書於人，損益各具。光初執理甚嚴，恐人受病，絕不一啓齒令人閱之。嗣後念世間善書，絕少盡美盡善。但能得益，不妨令看。即其有受損處，亦只可隨彼人之知見而分其利害。若有不恰當者，一概拒之，未免失於引人入勝之方。故近來亦頗令人請而閱之。著此書者，其人系江西籍，姓徐名謙，字白航。三十外即入翰院。以賦性真樸，不欲爲官，亦曾作過一兩任山長。繼則家居，專以勸人爲善爲事。兼以扶乩，其士庶拜門者甚多。後以江西省城一舉人，教門徒扶乩看病頗靈驗。撫臺之母有病，醫藥不效，因請伊徒扶乩開方。藥甫入口，氣即斷絕。細察藥方，內有反藥。因執其人理問。彼以其師對，遂以其師抵償。徐謙聞之，遂不教人扶乩。唯以改過遷善，積功累德爲事。其子孫皆令各專一業，不令置足仕路。壽至九十有六。臨終時，有摯友于路聞天樂聲。歸即詢問，即於此時，衆聞天樂而逝。其門弟子甚多，法雨前住持了一者，在家時爲伊之最後門生，今年已七十九矣，曾爲光言之。所可惜者，徒有好善好佛之心，絕未入具眼知識之爐韛煅煉。致成邪正不分，是非混濫之糊塗知見。其所著書，以佛經乩語並錄。以真經僞經同視。彼每有議論評判，其文理亦多膾炙人口。而心經之僞造者，其文理鄙劣，不堪寓目，彼與心經同視。真是魚目與真珠，作全同無異之物矣。然所錄郭蘭石所書之心經，實爲同本異譯，非僞造者，又不可不知。其所謂觀音懺法，乃無知俗僧，剽竊梁皇及水懺中成文而爲之。以文理不清，欲爲更端，遂致有事理與教相違處。其內函四本，多半皆屬乩語，不堪流通。彼自以爲至精至當。其外函六本，多屬菩薩感應事蹟。雖不無濫收之弊，然於世道人心實有大益。甚矣，宿世種善根時，斷不可混濫。混則今生邪正不分。徐謙以宿世之混濫善根，今生雖有數十年之精修，只成得一個流俗善士。其沒也，雖有天樂之異，乃生天也，非生西方也。以彼於佛法，絕未知的實至義。況淨土法門乎。古人謂共君一夜話，勝讀十年書。若博聞之士，不與通方作家討論數番，則食古不化，反成大病。打頭不遇作家，到老終成骨董。不但徐謙爲然，世之同徐謙者，實繁有徒矣。（民七五月廿一）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六

昨接手書，知閣下欲流通成道記注，不勝欣忭。此書三十年前，於紅螺曾得一見，法雨向無。隨即向前山問一友人，言有一本，被本庵當家持去二三年，而其人又不在家。因令於庫房經廚中搜之，未能得見，其師許以寫信問伊。然一薄本書，若不珍惜，或致遺失。因又致書觀宗根祺書記師，令於觀宗遍問大衆，有則即將原書掛號寄來。待其排好，仍復奉還。此之兩處，或有一得。若在山抄寫，頗難得人。佛祖機緣，隱顯有時。神物冥佑，當能如願。（民八三月廿五）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七

閣下所著六道輪迴等冊，實能令狃於見聞不知大道者，頓開眼界。迴心轉念，知自己一向以坐井之見，妄測蒼天。而先賢所記，蓋以宿根深厚。承佛遺囑，故能不昧己靈。以世諦語言事蹟，轉如來隨機度生法輪。從茲生正信心，發菩提心。畏輪迴之劇苦，慕安養之極樂。當必一唱百和，相率而出此娑婆，生彼極樂者，非算數譬喻之所能知也。光閱之慶幸不已。擬欲作序讚揚，但以目力不給，兼以俗冗無暇，因遲至今。雖則集字千餘，以學問淺陋，見地庸劣。於即心自性，及隨機利生之道，如盲人於濃云厚霧中，仰視日光，徒增憒憒。故於佛祖道妙，並閣下心事，未能發揮顯露。心知此序斷不可用。然欲表其愚誠，特寄呈座右，祈垂斧政。（民八五月十五）

三冊中有請教處，另紙書之。

又烏煙之害，不能盡言。去歲與陳錫周談及，彼遂言伊昔曾吃煙，其癮甚大。後得一方，隨即斷根。因不勝欽佩。今年又來山，因令將其方抄出，以餉同人。然光僻居海島，不與人交。雖有其方，亦難利人。前者有友人由哈爾濱來，言彼處大開菸禁，了無畏忌。然亦有欲戒無由者，每發憂思。因將此方寄去，祈彼展轉傳播。俾有志戒菸者，同得利益。今思閣下有心世道，兼以行醫。其交遊甚廣，信向甚多。倘有此病，欲永斷根本而不得其方者，或可以此見贈也。故附寄之。（又及）

仙傳戒菸絕妙神方（即素稱國手之名醫，亦不可妄加一味藥，倘加一味藥，便不靈驗矣，至禱至禱）

好甘草半斤　川貝母四兩　杜仲四兩

用六斤水，將三味藥共煮。及至水熬去一半，去渣。用上好紅糖一斤，放藥水內再熬。少時收膏。

初三日，每一兩膏，放煙一錢。二三日，一兩膏，放煙八分。三三日六分。四三日四分。五三日二分。以後一兩膏，放煙一分。再喫十日八日。喫到一月後，無用加煙，永斷根本矣。

若服膏期內，有別外毛病發作，可將煙多加一分。服一二日即止，仍照原方服膏，再勿多加。此方止病，比吃煙更勝一籌。縱日喫幾兩煙之大癮，依此方戒，無不斷根，且無別病。屢試屢驗，真神方也。

陳錫周先生日喫三四兩煙。後得此方，即熬一料服之，藥盡癮斷。不但無別毛病，而且身體強健，精神充足。從茲遍告相識，無不藥盡癮斷。因與談及煙之禍害，彼遂說自己戒菸來由，隨祈抄出，以醫同受此病者。又戒菸之人，須具百折不回死不改變之心，方能得其藥之實效。若心中了無定戒之念，勿道世間藥味，不能得益，即神仙親與仙丹，亦不得益矣。戒菸之士，祈各勵志服之，則幸甚。

立言之道，千難萬難。縱學問淵博，欲有著作，或節錄成言。必須詳審斟酌，察其文勢，按其語脈。方可不致因詞害意，及以訛傳訛之弊。前見佛學指南，引指月錄，有略之文意不貫者，及老病死僧，作生老病死。意謂閣下未及詳察，偶爾筆誤耳。今試檢本錄，亦作此說，不禁嘆息。大凡後世聰明人之著作，多有不審諦處。以才力有餘，遂不肯再三斟酌，率爾命筆。雖能利人，人以己爲通人，隨之以訛傳訛，則其過亦非淺鮮。光無道無德，少參少學。叨蒙以法門知己過許，常欲竭其尋行數墨之力，以答知己。然目日見衰，實難遂願。今將曾見者略標之。俾事堪塞責，言不空發而已。

指南第四十紙一行，波羅門（波應作婆）先阿彌陀佛而入滅，當作先釋迦牟尼佛入滅。

四十紙後幅十三行，神僧傳下敘事及年月，錯雜不倫，實不依神僧傳及宋高僧傳，當依此二傳改正。

七十五紙後幅四行，而釋者尤多紕繆句，心經註解甚多，今所流通者，有五家作一本者。其他散見於各方或各書中。然經義無盡，隨人所見而爲註釋。閣下以尤多紕繆判之，不禁令人心驚膽戰。若謂箋註易於領會，頗利初機則可。若謂古注紕繆，而加以尤多則不可。若果紕繆，祈將五家注中錯謬之處，一一指之，以釋光疑。否則祈將此句改之。庶不致令無知無識者藐視古德，起謗法謗僧之咎也。

閣下利人之心甚切。以急於成書，故立言多有不審。如諦師序注之駁清涼，彌陀經注之論六方，雖屬他人言句，何得以訛傳訛。春間見此書頗合時機，企欲目力倘好，當竭盡愚誠，細閱一番，用效微力。今目既日加衰昏，故止標示大概而已。光素不與士大夫結交，故於敘談不諳法式。或有衝犯，千祈勿怪。

佛學起信編一百七紙後幅表內淨土宗

梁任公久在日本，其所敘佛法，大略皆依日本人之成書而論。日本淨土宗，以善導爲初祖，此語頗不恰當。夫淨土一法，自遠公以後，極力宏闡者，代不乏人。即吾國以善導爲二祖，亦屬偶爾。非謂遠公以後，無人宏揚此宗也。如此節目，似宜依古，依吾國向例。何可以訛傳訛，致啓後人疑議乎哉。

又禪宗西天二十七祖內，無有世親。然世親乃法身大士，當亦徹證禪宗。但此係表示遠祖，斷不宜濫列其間。

一百十四紙二行表禪宗下，言印度無。下又云，中國特創。此七字亦不恰當。西天固有二十八祖，何得言無。（又前一百十三紙後幅第一行）論禪宗一段，似只執定二十八祖傳而爲定論。須知此傳，不過敘明前祖次祖授受之事而已。非二十七祖一生，只有此一段事蹟。又其真僞固不易辨。即云真矣，上句誤人實甚。既去上句，下句亦無著落。宜去此三行半文。足見梁任公心粗膽大。若以詞害意，唐堯在位數十年，其發號施令，不過三幾件政事而已。以古人質樸，加以年遠，故所傳無幾，非此外了無一事作爲也。西天諸祖之事，比例可知。光學等面牆，不過以知己之故，不妨說其所以，企免膠執論古之失而已。梁公文章蓋世，聰明過人。惜於佛法未深研究，但依日本人所論者而敘之。故致雖無大礙，頗有不合宜之論，間次而出也。孟子曰，博學而詳說之，將以反說約也。使梁公息心研究十餘年，然後秉筆著論，當懸之國門，易一字者，賞以千金。窮年竟月，了無一人敢得此賞。況印光之無知無識，敢舒長喙以論其微疵哉。梁公如是，閣下亦如是。皆由急於成書，未暇斟酌之所致也。

大聰明人，大名人，立言必須詳審，不可率爾。以人以己爲模範故也。若平常人有錯謬處，人尚易知而易改。若名人則人必以訛爲正，而互相訛傳也。如龍舒淨土文後李氏夢記，其文甚平實，亦無深文奧義。但以少用一初字，後之錄者當作直敘。將生前之事，竟作死後數月，夢感獲益後之事。而凡錄此文者，通皆如是（如淨土指歸集，淨土聖賢錄，居士傳，蓮宗寶鑑，及仁山楊公略傳），可見大家更須細心。光一無學問，二無見地，三無行持，故於佛法不敢註釋一字一句。近來由一二友人妄傳其爲人支差之殘羹餿飯，不禁慚惶無地，而無可如何耳。

又三冊之中，每一條下，皆具書名。唯紀文達語，概無書名，不知尊意如何。若以愚見，亦當具名，以起人信心，及查考有據耳。

又佛學小詞典，字小不能看，即日交與友人看之。初接到時，但略翻幾翻，並視其前之取字法而已。偶見五十二數內，下注云，即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妙覺菩薩位也。妙覺乃佛，何得列於菩薩數中。若泛明聖位則可。若專明菩薩位，則大錯大錯。此數週安士先生亦曾如此而數。故知名人多有失意之誤耳。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八

茲十五日接到佛學撮要一包，靜坐法精義一本，隨即一閱。知閣下於三教靜坐等法，各得其宗緒。但宏揚佛法，不宜以道家煉丹運氣之事與之並存。恐彼邪見種性，援正作邪。則欲令受益，而反爲受損也。儒家論坐論參究本體，全體取禪家參究之法而變其名目。且又絕不言及佛法。雖則造詣高深，於己於人皆有利益。然以襲人之善以爲己有，其於誠意正心之道，致成罅漏，不禁令人慨嘆。十五頁八行佛遺教經，制心一處，無事不辦。此一處即念念在道，心與道合，心與佛合之謂。下文閣下所釋，過於著跡。十一行，緣中，乃指心之所緣之境中。故下即云，若眉間，若額上，若鼻端，此是所緣之境，非緣中亦是境之名目。若緣中亦是境之名目，下當云及，不當用若字。道家剽竊佛典，不解其意。妄安緣中之位，而又欲與佛各異，名爲黃中。其可笑一至於此。以閣下之博覽，尚襲道家謬解，而直以爲所緣之境。足見宏法參雜，有誤人處。至於十二行止心丹田，此屬治病之法。故下云經久則多有所治。非不因治病，亦以丹田爲所緣之境也。十五六行爾時當繫念鼻端，令心住在緣中，無分散意。可知繫念鼻端，即是心住緣中。若謂緣中是境，則一心繫念兩境。豈不心境分張，何由成定。前十一行初學系心緣中，若眉間，若額上，若鼻端，雖說三境，畢竟止緣其一。故一一皆用若字。閣下隨道家妄說所轉，何不一體貼文意，以爲本旨乎。道家剽竊佛典，類多如是，當置之不論可也。若濫引之，又不別其是非，則便爲邪見人之護身符矣。煉丹家每以治病等法爲稀奇，作煉丹運氣之證。而閣下不知其用處，又與繫心之緣同論。則彼異道，遂謂佛法亦運氣煉丹矣。寶誌公系法身大士，普現色身，何得與弄精魂之出神並論。此處一混，則門臼姑娘，直可與純陽呂祖覿體無二矣。禮云擬人必於其倫，閣下失言，光不能爲閣下諱也。十九頁九行，言主一，說得甚好。閣下何不取此義，以釋制心一處之義。十六七行說回光，亦道家著跡，而不知本體之說。廿一行所說法身之義，亦非本有法身。九頁卅行以下，抱朴子微旨篇，系節取感應篇中之文，不當云感應篇之祖本。按佛祖統紀卷五十四，漢靈帝光和二年，老君降天台山，以感應篇授仙人葛玄。可知微旨，是摘錄其大綱而已。卅一頁十五行，謂印光嚴淨毗尼，精通十二部經，不禁慚惶殺人。佛法不可作人情，閣下竟以佛法作人情。雖屬厚意，然令識破光之底蘊者，不免謂閣下之言爲失實也。佛學撮要，寄於山西省城，令友人分施有信心人，兼爲諸人致謝。現今人情世道，無可救藥。除如來三世因果之道，縱有四無礙辯，對彼說法，亦屬徒然。唯知有因果報應輪迴生死之事，則其心惕惕然，唯恐其有惡因而罹惡果耳。遂於舉心動念所作所爲，不敢肆無忌憚，任意所爲。雖在暗室，如臨帝天。使如來不開因果之法，則後世之人慾生於天地之間，而能克善厥終者，蓋亦鮮矣。而狂者畏其拘束，愚者恐妨己事。從茲不謂之爲著相，便謂之爲渺茫。閣下遍搜羣籍，輯以成書。雖於本分似未詣極，然於人心未死，天理欲復者，大有所益也。（民八六月十九）

溫州周羣錚讀了凡四訓，謂其文理精摯，擬令商務印書館排印結緣，令光作序，兼以香期之中，每有人來，致稽遲數日，歉甚歉甚。

#### 致丁福保居士書十九

久未會晤，念念。茲有陝西一弟子王尊祖，病肺已久，各醫治均無效。聞居士爲治肺專家，因求光爲介紹。光五六年來，所印各書，恐居士無暇看，故不特寄。普陀清涼二山志，曾爲寄過也未，今亦記不清。今與峨眉普陀清涼三志，一併令彼帶來。外有遠公文鈔，喪祭須知，念佛懇辭，坐花志果，一同包作一起，祈暇時一閱。坐花志果後，附醒迷錄，亦頗中時流之病。此係四川人所集，一居士寄來，因附於其後。

王尊祖，乃友人王幼農之第四子。幼農前年作陝西民政廳長，現任賑災會主席，爲現今政界中所不多見之人。陪尊祖來者，乃其次子，字次彬，常住蘇州。

#### 復屈文六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此次法會，是護國息災。凡是國民，當盡心從事。光旦夕課誦，亦各爲祝。今蒙會長及諸公之命，固當盡我愚誠。切不可用近時虛克己派，以致不成護國體裁。光一生不入人社會，獨行其志。在普陀時，初常住普請喫齋亦去。一頓齋，喫二三點鐘，覺甚討厭，遂不去喫齋二十多年。此次乃個人盡心之事。若作平常請法師講經之派，則完全失宜。打七辦法，雖不能隨衆。仍須守打七之規矩，無論何人概不會。以若會一人，則非累死不可。光民十到杭州常寂光，彼照應事者絕無章程，來者屢續而來，兩日口內通爛。此次已成行家，固不得不先聲明。光來時當帶一茶頭，凡飲食諸事，歸彼料理。早午晚三餐，在房間獨食。早粥或饅頭或餅，只用一個。午一碗菜，四個饅頭。晚一大碗面，茶房會說。光數十年喫飯不剩菜。故只要一碗菜，喫完以饅頭將碗之油汁揩淨。切不可謂菜喫完爲菜少。此外所有絡絡索索的點心，通不用。七圓滿，亦不喫齋。即會中辦齋，光亦不同喫，無精神相陪故。圓滿之次日，即回蘇，亦不許送。送至門外即止。若又送則成市氣，不成護國息災之章程矣。（民廿五九月十七）

又光不會客之話，說與招待諸君。即或有所饋送，均令彼持回。如不肯持回，即歸會中。食物如是，錢財亦然。作彼供養會中，不作彼送光。又光與茶頭來去之川資，皆歸光。會中不得私犒勞茶頭，以彼亦國民應分之事，不得特爲厚道，反致不合法體。光是一特立獨行僧，恐或不悉，故爲再陳。

#### 復屈文六居士書二

前日信寫好時，令德森師看，彼云，當祈居士以不會客，不受贈饋食物錢財，登新申報新聞欄，俾大家悉知，光以爲招搖。昨日彼以報示光，謂已登報矣，是宜將此事登報。今早又接昨信前日信，謂居士以自己之汽車接，不令會中出汽油費。承居士厚愛，不勝感愧。但光一向不喜人恭維，又須往各處。若叫黃包車，隨我所宜。若有汽車，反如有所禁系，不得自在。千祈勿克己，以便各適其適。又光之說法，與一切法師不同。諸大法師多注重在談玄說妙，光不會說玄妙，多注重在教人敦倫盡分。民十幾年（忘其年）光到寧波，黃涵之請到道尹衙外念佛社說開示。一某大老官坐轎來，時光已演說。後說到敦倫盡分，父慈子孝等處，其人乘轎而去。然光素抱此志，不以人不喜聞而改方針。況此次是護國息災，念誦尚是枝末，敦盡乃屬根本。無論人願聽不願聽，我仍以是爲宗旨。至於皈依一事，非光所宜。以佛教會會長乃主人，光是客人，彼皈依者，當皈依會長，此決定不可移易之至理。又光目已盲矣。看書用手眼二鏡，也只彷彿，何可升座，爲人說三皈五戒。又人既多矣，法名亦不能爲題，此事決不承認，以免令人見誚。此次來申，專爲護國，念誦雖不能隨衆，然仍與隨衆同一規矩。以免分心而有名無實耳。若用平常恭維法師之辦法，則彼此俱錯，故光預爲陳白。（民廿五九月二十）

光一向所說，悉隨便而無有定章。此次是護國息災念誦佛事。初日先略說護國息災之意，即說念佛法門功德利益。次日再詳說根本護國之道，以期挽回世道人心。光初出家至一居士家，其傢俱信佛，其婆媳二人兒女三四個各供一佛，供佛之桌，系一長桌，媳燒香供水撣灰，只在己佛前，婆之佛桌灰也不撣，光見之心痛。以爲此種人，未聞善知識教訓，致以身謗法。此光注重於敦倫盡分之來由也。又見多有收許多徒弟，皆不是真修行人，故發願不收徒弟。見僧人向人化緣之卑鄙，故不願做住持，做法會。今老矣，尚不至有負初心，而甘守討飯本分。庶已生西方之友人，不在蓮臺中誚我也。

#### 復屈文六居士書三

二十信發之後，至晚方知芝老歸西，不禁慘傷。佛教去一護法魁首，實佛教之大不幸也。光一向於至親厚友，均不引吊賻，但於朝暮課誦迴向時，爲之迴向一三五七，或多日而已。今爲芝老亦如是。前接佛教會入會章程，以不易看，交德森師，彼言須入會。今填（基金百元，來時帶來）志願書基本二字，及光名三字。介紹人請圓瑛法師及居士自填。至於後面各項，以七十六歲旦夕將死之人，似不須絡索也。居士來書言接，只可於十月八日到太平寺則可，六七日決不可。何以故，人各有志，拂人之意以敬人，何若已之。否則光即回蘇，決不到淨業社來矣。此事光甚厭之，豈肯於爲國息災，而復受居士之格外恭維乎。既以光作外人，光當以外人自任，回蘇入關，獨自念誦耳。凡事均須體諒人情，好恭維之人則可，不好恭維之人，則愧怍不安，何苦以好意令人愧怍不安乎。至於圓滿之次日，說三皈五戒，若照光平常說，則無甚儀式可觀，若欲鋪排場面升座，光決不能，以目不能看字。如必非升座不可，則請人代說，光不臨筵。至於法名，光也不能爲書。無論多少人，無論多少香敬，光一元不取。除送代說師及站班師外，通作會中費用。如此辦法，似乎適一切人之適。若以光爲普通講經法師待，則便失護國二字體裁。且小看於光。何以故，特爲護國，於中取利，光雖不慧，不願於將死之日，得此護國會中之財。（九月廿三日）

#### 復許止淨居士書

禮懺無定規，但致志誠懇切即已。臥室供佛，除貧無餘屋則可。若有餘屋，斷不可在臥室供也。功課各隨己意，亦無定章。光則早晚必按朝暮課誦直念。凡起腔唱者，亦作直念，但稍緩點。光絕未學唱念。然在叢林中，只可小聲，不得聲聞於外，以致驚動別人。先則日禮數百拜，近數年來事多，只二時功課。冬則日過百拜。夏則只數十拜。亦只拜釋迦，彌陀，淨土三經及諸大乘經，觀音，勢至，清淨海衆，盡虛空遍法界過去現在未來一切諸佛一切尊法一切賢聖僧（彌陀之拜，多少不定，按精神天時增減，餘各三拜）。近來日間絕不能看經拜佛，所有信札及託校證校對者，則已不暇給矣。令夫人既能長齋五月，何不能長齋一年。以殺業最礙往生。即不往生，更須不食肉。庶免未來償身命債。念佛喫素往生西方，是世間第一功德事。忍令妻子不得決定蒙益乎。至於工人，若欲令彼種善根，不妨爲彼說其所以。將肉食之費用作犒勞，則彼以多得錢故，斷不至猶生訾議也。今夏各處水災，饑民甚多，尚宜切戒家人認真念佛，以防意外之禍。如其不能受辛苦，當念饑民之苦，及富室或有被劫之苦。則自可忍此念佛之苦矣。此本非苦，以一向不慣，故以爲苦，然此苦乃出苦之苦，若不能受此苦，則將來之苦，蓋有說不能盡者。（乙丑）

#### 復焦易堂居士書

初一接手書，不勝欣慰。既以菩薩心腸，作護法事業，則當今適逢其會。民國肇造共和，奉教自由。以三民主義互相號召，今已十有八年。而於僧人則越格虐待，其意蓋欲驅僧奪產，而俾全國了無一僧，方可快意。又恐礙於輿論，姑以管理之名，用爲驅奪之據。其所立二十一條，如第四，第五，第九，雖冒其管理保護之名，能不令有知識者痛心，挾野心者歡愉乎。此種立法，尚得謂之爲奉教自由乎。尚有民生，民權，民族之實際乎。尚是共和國之開國政令乎。如此主義，乃實行令民死，奪民權，滅民族耳。若曰，此係於僧界爲然，非統國民如是也，試問僧非國民乎。若國民通作此等法令，尚有可原。今唯僧爲然，非以其微弱無力，遂用此強陵弱衆暴寡之手段乎。日本以蕞爾小國，稱雄全球，不以佛法爲贅疣。吾國自後漢以來，佛法流通於東西南北各國。今欲國界統一，人民安樂，以陰翼郅治，顯淑民情之佛法爲贅疣，而欲去之。是何異欲樹之茂而先截其根，欲流之遠而先塞其源。佛法之益世在精神上，非凡愚可得而見，如樹之根，水之源。世之淺知見者，只在條幹枝葉上批評，氾濫充溢上議論。於其所以榮枝葉條幹，致氾濫充溢處，則莫之能知。豈非所謂北轅而適越，卻步以求前乎哉。前月二十九日，上海佛教會諸緇素，往京請願，昨接其來信，召在會各緇素委員同來。光本無門庭，無徒衆，無作爲之一待死老僧。彼會以光微有虛名，故亦置之於其會員之中。然光固置此身於度外者，若民國相容，則不妨盡其餘年。若不相容，則不妨與河伯海若結爲伴侶，免得窒礙民國地界。豈須請願求容，以期久存永世乎。只因佛法乃人天眼目。當此互相殘殺迄無止息之際，而欲興利除弊，先從事於滅法。則恐蹈魏武，周武，唐武之覆轍，而徒膺報於自己，貽誚於後人，而於國於民有損無益也。以故不避忌諱，直陳利弊。冀居士發爲國爲民之心，極力維持。俾以前所頒之條例，不成事實。則共和奉教自由，三民主義之號召，其有益於國於民也，大矣。豈徒僧界蒙福利哉。（五月初三）

今之講男女平權者，多多皆不知女人之權，大於男子多難稱喻。世道之亂，亦由女權不振所致。世道欲治，當急令女子無負天職，各各恪守其權。光嘗謂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以其克盡婦道，相夫教子，於家於國，利在不知不覺中。祈詳視嘉言錄諭在家善信數章，可以悉知。此外求治，則非光之淺見劣識所得而知也。

#### 復潘對鳧居士書一

昨接太平寺明道師函，知閣下又寄四十元，謹收存，以待來年仍作印書之用。嘉言錄十包，系令大中書局寄，想不久當接到。閨範亦當收到。夏間妙蓮和尚，以請藏經碑記，遵閣下之命，命光筆削。光以事繁，先復一片，待回山後再講。至臘月初二到山，諸凡堆積，於十九日掛號寄去。原文文字甚好，惜閒話過多，佛法之所以然，未能點出。本欲略改，豈知光之學識，無隨方就圓之妙，遂成另擬一篇。用妙蓮口氣，以妙蓮爲寺主人，與其用閒話恭維，不如以實事垂後。如此辦法，似覺得體。已令呈閣下鑑訂，如有疏漏欠妥之處，不妨修改。光之爲人，絕無我相。所不願聞者，過分恭維，此外則一無執著。想閣下久已了知大略耳。今年印書最多，已逾二萬元。明年前半年，尚有許多書當印。秋後則作一南北東西了無定處之遊。以免信札應酬，徒爲人忙，誤己大事也。閣下老矣。世道如此，宜將此境緣以作警策。俾求生西方之心之事十分周摯。又祈與令嗣及闔家，常說臨終助念之利益。及預爲洗浴換衣哭泣之禍害。使彼等利害明了，斷不至爲行孝故，致成落井下石之事也。光今年六十七，精力已衰。若再不見諒，則定貽法門之辱。現今文鈔等紙板，均已備好。有欲印者，向大中書局接洽，便可如願。文鈔又打四付紙板。安士書，寶鑑各二付。嘉言錄，彌陀經白話注，感應篇直講，通打四付。觀音頌又打二付。此外尚有戒殺放生現報錄，學佛淺說等零碎小書，皆已留板。是以明秋可以一去，不計其地而爲修持也。吾人閱世，不過六十餘年，所有之現象，以有天地以來之人，多多皆未之見。世亂極矣，非極力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則無可希望其太平矣。（二十二日）

#### 復潘對鳧居士書二

某居士去年去世，彼先妄發大心，要在此世間度人。九年至山被光呵斥，似乎轉念。故後，其子訃來，言睡三日，不食不語遂逝。看此光景，殆非往生之相。是以欲求往生，當放下此世間。並放下過分之狂妄心（如同菩薩在生死中度脫衆生，此須自己是菩薩始得。若自己尚是凡夫，便欲擔任此事，不但不能度人，且不能自度。世間多少善知識，皆受此病，尚謂之爲有大菩提心。須知此心先求往生則有益，以此不求往生，須是菩薩則可，否則爲害不淺）。過分之狂妄心，爲真修行者之一大障礙，不可不知。再者某居士之爲人，過於好名。故其所作之書，全彷彿經之口氣。其以凡濫聖之過，殊非淺鮮。故致宏法之功，不得實益。百年身世，瞬息即逝。但祈專心致志於念佛求生，則某居士即爲一大警策也。

#### 復潘對鳧居士書三

接手書，不勝感嘆。閣下厚德及人之深，以致潰兵土匪，亦相戒勿擾。此非真有可動人者，曷能得也。食爲民天，能惠民者，天必佑之。此種潰兵土匪，豈有道義之心。但天地鬼神加被之，令彼存其道義耳。曾見陰騭文注證載一事，與閣下之事氣分相類。今鈔以呈覽。乾隆辛巳，豫省黃河潰決，陸地水深丈餘，民間廬舍，半被淹沒。陳留縣有曹姓者，居宅沉沒，已三晝夜，咸謂無生理矣。及水退，牆舍並未崩塌，眷口亦安然無恙。衆問之，云日來唯覺霧氣瀰漫，不見天日，初不知在水中也。有司見而異之，詢其有何善行。曰每年租課所入，除衣食足用外，盡以濟鄰里之貧乏者，至今未嘗少替。已歷五世，百有餘年矣。憲司俱賜匾額，以嘉其異。水固無情，而有鬼神護佑，雖全體淹沒，而未見其水。是知人有實德，天有奇報。彼剝削百姓脂膏，以求子孫富貴者，率皆滅門絕戶。而其神識，當永墮惡道，無有出期，可哀也已。是以欲救世人，非極力提倡因果報應，斷斷不能收實效。

#### 復周浦陳家駿居士書

人生世間，禍福互相倚伏。唯視當人之用心何如耳。善用心者，困苦艱難，皆爲解脫之本。不善用心者，富貴榮華，悉是墮落之因。汝母守節撫孤，受苦多年，實爲今日修持淨業求生西方之基。今既母子同皈依，又須令家中眷屬同皆喫素念佛。一以防汝母往生時，彼等或致未曾練習，不能念佛相助。以致預爲揩身，換衣，哭泣，破壞正念。一以時局危險，日常念佛並念觀音，則便可逢凶化吉，遇難成祥。今爲汝母取法名爲德懿，謂能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以爲子孫鄉里儀範，其德最爲美勝。爲汝取法名爲慧俊，謂能修淨業，自利利他，其智慧超出平常人之上，故名慧俊。今爲汝寄淨土五經，十要，聖賢錄，文鈔，嘉言錄，飭終津樑（此書看看，則臨終不致誤事），了凡四訓，安士全書等，作二包，祈詳閱而實行之。必須恭敬，不可褻瀆，則便可得真實利益矣。餘不多及。光老矣，目力精神俱不給，以後勿再來信，亦勿介紹人皈依。以無精神應酬故也。（四月十三日）

#### 復屈翰南居士書

手書備悉。遊石屋洞記，大有心融妙理虛空小，道契真如法界寬之慨。然此是文字邊事，切勿專學此派。當如子憶母，以念佛求生西方，庶可實證。此刻專以此爲事，則於己無益，於人有損。何以故，以多半皆學口快活之空談，不以真修實證爲事也。今人若不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念佛，絕無實證之希望。續文鈔，有正月元旦與五臺山廣濟茅篷廣慧和尚書，約五千言，爲從來未有之切實相勸者。九十月間當寄於積善坊巷，當爲轉交。汝夫妻欲皈依，今各爲取法名。又云汝父欲皈依，今爲寫一法名，其名汝自填之。七十多歲，來日無多。放下一切，一心念佛，則決定可以出此五濁，登彼九蓮。若或猶有來生後世之心念，則往生便難決定矣。祈詳爲說之。餘詳文鈔中，此不備書。附求子疏及求子三要，此實人各宜看者，勿以不求子而置之，祈慧察是幸（香敬十六元收到，以爲印送續文鈔之費）。（民廿九年庚辰八月十五）

#### 復神曉園居士書

手書備悉。年過五十，來日無多。正當認真敦倫念佛，以期生入聖賢之域，沒歸極樂之邦耳。所言敦倫，恐汝不會其意，今爲略釋。世人多多不知敦倫之義，包括得廣。但以能孝親敬長，遂謂敦倫，是亦甚是，然是小焉者。善教兒女，俾彼悉皆爲賢人爲淑媛，實爲敦倫之大者。以兒女既皆賢善，則兄弟，姊妹，妯娌，兒孫，皆相觀而善。從茲賢賢相繼，則賢人多而壞人少，壞人亦可化爲賢人善人。天下太平，人民安樂之基，皆於教兒女中含之。能孝親敬長及外面一切都善，而不能善教兒女，此人亦未可直名爲能敦倫之君子。如能孝親敬長與一切通皆如法，又能善教兒女。其人即居家無所作爲，其培植國家社會也，大矣。今世亂已極，究其本原，皆爲父母者不善教兒女之過。使人各善教兒女，何得有此種惡劇，以極力扮演而促行也。汝兒女已大，然不可不與彼說其所以。俾後來爲人父爲人母時，不至隨世浮沉，知養而不知教。俾有天姿者習爲狂妄，無天姿者狎於頑愚。汝言世亂伊于胡底，故與汝說挽回世亂之根本法門。切勿當著閒話，則汝之子孫與汝之婿及外孫等，均可爲賢人善人，而爲汝之光榮於無既矣。長女已孀，正好一心念佛，求生西方。次女待字，若能常念佛及念觀世音，則宿業消除，善根增長，自然會得其賢善夫婿。而後來生兒女時，亦無產難之苦。而所生兒女，均屬賢善。兒子肄業學校之暇，必須令彼熟讀感應篇，陰騭文，以爲前途之導。即二女亦當讀之，以期藉此自修並以化人。天下不治，匹夫有責，此實匹夫令天下治之根本法。又須令兒子多看安士全書，歷史感應統紀，及有益身心之善書。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曉，謂以智慧自行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喫素念佛，決定現生求生西方。而復以此勸於家庭之兒女妻室等，及外之鄉黨鄰里親戚朋友。俾彼共曉此世出世之實益，庶不負汝發心皈依佛法之誠心也。至於念佛修持種種，文鈔中屢言之，此不備書。無要事勿來信，光已七十，精神不給。又有校正印書等事，無暇答覆故也。（民十九年九月廿六日）

#### 復許煥文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法名另紙書之。開示以目力不給，不能詳書。今爲寄甲乙二包經書，祈志誠恭敬讀，自可知其修法及利益。外有歧路指歸，初機先導，物猶如此，坐花志果，一函遍復，各一包，以爲自利利人之據。讀佛經書，不可依儒者讀儒書之態度。今之儒者，完全不知敬書，故致世無真儒。若以此種漫不恭敬之態度讀佛經，則未得其益，先獲其罪。（民廿五二月十八日）

#### 復許煥文居士書二

賑資已交上海捐資處，今將收據寄回。光老矣，旦夕將死，何有精神辦此大事。然光自民七年至今，所流通各經書，皆爲預息災禍之急務。但不逐捐賑之隊耳。汝之所說，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光自出家以來，發願不住持寺廟，不剃度徒弟，不入各社會。自民七以來，各處慈善團體將捐冊寄一或十至數十者，皆將原冊掛號寄回。隨我之力，另寄若干（不書於冊，以免此冊無用）。每年均在一千以上。若再倡募，不至勞死不能也。光無寺廟，無徒弟，所有[貝+親]施，隨來隨用，絕不向人開化緣口。以僧多化緣，光不願與彼同。縱謂光無慈悲，亦所不計。期免無知之人，謂光藉此以求利耳。所言張某之虎，乃從小養的，豈是有道以伏之乎。彼善畫虎，故屢養虎。前養一虎已死，前年又買得一始生小虎。日須以牛肉喂之，一年當喫二隻多牛。乃玩物喪志，又令虎喫牛。實造殺業，何足稱述。光謂其友曰，宜勸彼以素食喂之，勿令喫牛。又彼日日畫虎撫虎，恐來生託質虎身，則可憐矣。是日其人與其兒女並一狗同來，狗尚欺虎，其兒女均可撫虎。去年來時，尚不及一歲，已很不小。來時提一洋鐵罐，有時不聽招呼，則將洋鐵罐口向之，則便順從。蓋以其口大，恐喫他故。光一向不喜瞎張羅，故於從小養之虎，完全不介意。若是以道德所伏者，尚可稱述。此絕無稱述之價值，何得無事生事。（民廿六五月十六日）

按王薳居士予與印光大師因緣篇曰，亡友張善子，畜一虎，在網師園，予偶言於師，師以野性難馴，終恐殺人，予以皈依請，師首肯，乃偕善子曳虎師前，爲說三皈，並賜法名格心，自是虎遂柔伏，未幾化去，亦一異緣也。陳海量居士於此文加以按語有云，善子擅畫虎，畜一虎自娛，師見之曰，此虎兇心尚在，當慎之，皈依未久虎斃，殆仗大師慈力加被，已脫畜生道歟。大約當日煥文居士遠道亦聞有此說，故具書大師而詢之。而大師之答書老實開示，絲毫無自矜之意。大師一生，以不要學大派頭爲主旨，觀於此書而益信。

民卅二年十一月十六日羅鴻濤敬記

#### 復朱仲華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令嚴已於十一月廿六日去世（哀啓尚未來，亦無須看哀啓，可以了知生西與否）。幸於未去之前，切囑汝等依文鈔，嘉言錄所說，以致正念往生。雖汝父宿根現行所感。亦汝兄弟姊妹不隨凡情，深信佛法，及遵父訓之所致也。幸何如之。然人子之心，總願親常在世。而世間相，本系生滅不住，豈能常存。今既去矣，不宜過爲悲哀，宜認真念佛。俾吾親之靈，得其實益。未往生，則祈得往生。已往生，則增高品位。切勿隨順劣俗，以喪事作戲事，瞎鋪排，胡張羅，得罪於親於天。汝父於未終前潔淨，終後仍潔淨，此實身心清淨之表示。有業力者，此時不但不能潔淨，尚有自食其糞者，乃表示墮落之相。人生一切事都可僞爲，惟臨死及死後所現之相，均不能僞爲。人於臨死，顏容即變。況死後二日，更加和悅，且帶笑容，此係表示往生之相。又死經數日，全身已冷，額猶帶溫，此亦表示往生之相。以凡夫死時，熱從下至上。於頂門後滅者，必歸聖道了生脫死也。汝不詳知，按去後面色，及去時大家助念，成就淨心，必得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也。汝父如是，汝母亦應如是。人子能如是助父母之道，俾得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則世間所有之孝皆不能及。然吾身乃吾父母之遺體，持父母之遺體，敢不戰兢惕厲，以期無忝所生乎。是以必須要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敬惜字谷。能如是者，可謂善人，可謂孝子，可謂尊親。再能依淨土法門，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則生入聖賢之域，沒歸極樂之邦矣。何幸如之。又現今世道人心，壞至已極。天災人禍，不時降作。禍患之來，莫能預料。避無可避，防不勝防。若能依文鈔，嘉言錄所說，至誠念佛及觀世音，必能於冥冥之中，得蒙加被。或轉有爲無，或轉重爲輕，決不至與不念佛人同一受殃也。現今之世，非數十年前之世。欲世道人心轉回，欲家庭兒女賢善，若不認真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即父慈子孝等做人道理），則絕無希望矣。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二法相爲輔翼，互爲經緯，方有實益。且勿謂汝一出家人，何汲汲然以此諸事爲人說乎。以今之世，廢經廢孝，廢倫免恥等各學說，蠱惑人心者，相繼而興。子女從幼，若不以因果報應，及做人之道，熟與講談，則後來欲不隨邪說所轉者，甚難甚難。天下不治，匹夫有責。謂其善教兒女，俾成賢善。以之風於一鄉一邑，以及天下之謂也。吾常謂教子爲治平之本，而教女爲尤關切要。以女有相夫教子之權，女若賢善，則其婿與兒女皆賢善矣。故又曰，治家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乃真語實語。欲家門興盛，子孫賢善，當以吾言爲圭臬，則所求皆得矣。又提倡因果報應，莫善於教人受持太上感應篇，文昌陰騭文。以善惡類書，一目了然，易於獲益。彭定求從小日誦此二書，至中狀元作尚書時，猶日日誦之。且得暇恭書送人，題爲元宰必讀書。跋曰，非謂讀此可以作狀元宰相，而狀元宰相決不可不讀此書。可知此書之要矣。光於朝暮課誦迴向時，稱汝父法名，爲迴向一七，以盡師弟之誼。餘祈熟看文鈔，嘉言錄，此不具書。（十二月十三日燈下）

#### 復朱仲華居士書二

手書備悉。喪中如此辦法，不但於亡人有益，實令闔家均種莫大善根。此後縱不能長素，當少喫。以不在家親殺爲定章，庶少結殺業。汝姊欲專一念佛，本無定章，若照平常念佛之章程，則五更起禮佛（多少拜隨己立）畢，念彌陀經一遍，往生咒（三遍，或七遍，或二十一遍）畢，即念贊佛偈，繞念若干聲，然後靜坐半點鐘，再出聲念若干聲。即跪念觀音，勢至，清淨大海衆菩薩，各三稱（若欲禮拜，先拜佛若干拜，九稱菩薩，即作九拜），念發願文，三皈依，此爲早時功課。喫早飯畢，靜坐一刻，再念佛時，即禮佛三拜，或多拜畢，即念贊佛偈，念畢，繞坐皆照前。唯念佛畢，不念發願長文，但念願生西方淨土中四句即已，禮拜而退。早或二時。午飯後二時。晚課與早課同。夜間再念一次佛，仍照早飯後章程。念畢發願，當念蓮池新訂發願文，畢，念三皈依。此雖有起有落，然心中總將一句佛號，持念不令間斷。行住坐臥，著衣喫飯，大小便利，均於心中默憶佛號。於七日中，不令起一切雜念。如子憶母，無時或忘。念時固然是念，歇氣不念時，心中仍然是念。只求心佛相應（即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中除六字洪名之外，無有一切雜念，故名相應）。切勿起即欲見佛之心。但求佛號外，無二念而已。若不明理性，急欲見佛，多招魔事，不可不慎。亦不可太勞，勞過，則次日便難清爽如法矣。或者每次念佛，皆念彌陀經，往生咒，但早起發願，念長髮願文，晚亦如之，餘皆念四句即已。或者早起第一次念彌陀經，往生咒，以後但接續念佛不斷，至晚念發願文，三皈依。人在世間，不能超凡入聖，了生脫死者，皆由妄念所致。今於念佛時，即作已死未往生想。於念念中，所有世間一切情念，悉皆置之度外。除一句佛號外，無有一念可得。何以能令如此，以我已死矣。所有一切妄念，皆用不著。能如是念，必有大益。今之小知見人，稍有一點好境界，便自滿自足，以爲我得了三昩了，此種人，十有九人皆著魔發狂。以心念與佛相隔，與魔相合，故致然也。十元香敬，待後印出各書，當爲按錢寄幾包來。光廿三下山，至上海陳家浜太平寺，料理印書事。六月仍回山。七月下山，則不歸矣。八九月印書事了結，即滅跡長隱矣。以年時已過，應酬日多，精神日減。若不另行一道，勢必累死。於己有損，於人無益，以故不得不如是也。現今世道，是一大患難世道，禍患之來，無可逃避。唯有念佛念觀世音，或可不遭患難。即不幸而遭，亦可逢凶化吉。近來因遭患難，念佛念觀音得感應者，多難勝數。汝家尚稱豐裕，當令家中男女大小，通皆日念若干佛，若干觀音，以爲預防之計。無事時念，就無有禍患。即禍患臨頭，能至心念，亦復功德不可思議。世人皆欲安樂，每每所作所爲，皆爲其反，致成空妄想，無有實益。此一上說話，實爲汝家計，慮之至深且切者。（二月二十一日燈下）

#### 復朱智貞居士書一

光自七月廿五至申，今日回山，適由山轉來汝書，知汝父將欲去世。須知人生百歲，亦有去日，切不可作無益之悲傷。但宜勸彼一心念佛，如在牢獄，思歸家鄉，不可有一毫留戀心。汝與家中眷屬，宜分班在前念佛，令彼攝耳詳聽。至若去世之時，彼若能自行澡浴換衣，則甚好。否則切不可先行爲彼洗澡換衣，以致搬來搬去，身心不安，或生瞋恨，則其害匪淺。即不難受，由搬動故，心亦不清淨，便難仗佛慈力，往生西方矣。當此之時，家中眷屬，通皆念佛。一直念到斷氣，過三點鐘，然後停佛聲。爲彼抹澡洗衣。若臂腕已硬，穿衣不便者，當用熱水毛巾，拓在肩上臂腕上，不久即活動可穿矣。最忌者，未死先哭，令彼生悲戀心，便難往生矣。此等事，文鈔，嘉言錄，皆已詳言。恐汝不留心，故又說之。至於死後，只可念佛。切勿做水陸，念經，拜懺。以此等事，皆是做場面耳。虛張聲勢，殊少實益。又喪中一概不可用酒肉。儒家古禮，喪中嚴禁酒肉。若用，人便以爲失德。今世禮全喪，以故食肉，飲酒，作樂，唱戲，無所不至。然汝父皈依佛法。汝亦皈依佛法，豈可猶依時世惡套而行。祈與汝兄弟等說其所以，勿以大不孝爲孝。當以念佛令親神識得所爲孝。能如是，則汝父固得利益。汝兄弟子侄，亦皆得利益。切勿謂光所說者，爲不可依，則存亡均益。汝太不洞事，爲汝父之事，請開示於師，尚不言頂禮稽首等，只云合十。汝試想想，此種重大事，止以合掌了之，不成自視其事爲不緊要乎。光以汝不知故，爲汝說之，非求汝恭敬也。（十二月初一午前 即日回山）

#### 復朱智貞居士書二

汝何得不知事務，無事生事，令承洵兩次來滬，以問受戒之事。又文鈔，嘉言錄雖深，豈全不知，而欲光又爲開示淺近之法乎。淺近者，有彌陀經白話註解，豈有不洞（音董）之理乎。光不妨爲汝說一簡略之法。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爲宗。必須要真爲了生脫死，以發上求佛道下化衆生之大菩提心。以深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極樂世界。故徹悟禪師云，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此十六字，爲念佛法門一大綱宗。此乃最簡便之要訣。又念時必須心口耳字字句句，歷歷明明。念得清楚，聽得清楚，心自不散。又須心常存正念，不使一切貪瞋癡種種不正之念稍生。若偶生起，即以佛念制令消滅。汝父與汝同皆皈依，承洵兩次來見，但只稍舉兩手。即深作一揖，皆不肯施。如此不但輕僧，亦是輕父。見父之師，來問佛法，尚不稍施敬意。而欲得佛法之利益，便難得矣。光已決定滅蹤，然欲利人，故不妨爲汝說之耳。（四月初九燈下）

#### 復陳渭恩居士書

適接龔宗元信，言汝欲皈依。本欲與宗元書，但以宗元乃法名，不記其原名，兼無號頭，恐不易交。又恐彼在無錫，故直與汝書耳。須知佛法，原與儒教無異。凡佛弟子必須要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欲依佛法了生死，必須敦行世間倫常，以爲賢人善人。否則縱學佛法，亦難得真實利益。以根本既缺，便難完全得佛法之真利益也。須知佛法乃一切衆生之公共法。無一人不當修，亦無一人不能修。彼理學以種種謬說闢駁佛法者，乃昧心違理之言，非大公至正之論也。彼謂佛以因果輪迴，爲騙愚夫愚婦之據，乃憑空妄造，實無其事。是開天下後世了無忌憚之端。馴至於今，遂現廢經廢倫喪仁喪德之慘相。學說誤人，一至於此。今當極力提倡因果報應，庶可挽回頹風。尤當至誠念佛念觀世音，以期生則消除惡業，增長善根。沒則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又須以此內而勸其父母兄弟姊妹妻媳兒女，外而勸乎鄉黨鄰里親戚朋友，俾一切人同沐佛恩。以此功德，作我往生資糧，則必得徑登上品矣。今爲汝取法名爲宗法。宗，主也，至也。謂以佛法爲宗本，而敦行世間倫常，以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也。若有淨土各書，則甚好。否則按仿單向弘化社請而閱之。則其法門之所以然，與修持之各法，則當各了然矣。光老矣，目力精神工夫，各不給，不得常來信。以肯息心看文鈔，嘉言錄，淨土十要，佛學救劫編，正信錄，則無須函詢矣。若不注意，雖日日函詢，亦無所益。又一函遍復，實爲一切人所當共寶守而修持者。文雖不嘉，義備各道，尤當依行。（民廿二年三月十二）

#### 復何希淨居士書

修淨業人，以真信切願爲本。能念到一心不亂，則甚好。切不可存未得一心不亂，便不能生之心。若常存此想，得則可。不得，則由常存不得生之心，便與佛不相應矣（此弄巧成拙之大病）。薦親，只期往生西方，何問落於何道。此意似好，實爲障礙。以人之神識，隨業所轉。汝以至誠心爲母念佛，仗佛力故，即可往生。問落處，便是作未往生想也。汝既看過文鈔，十要，固不須又求光再開示也。今人每務虛名，不修實行，此是學道之一大障礙。若不作假，則一滴雨，一滴溼。作假，則如夢中喫飯，無益枵腹。所請各書，現不能寄。以軍事需用，及難民甚多，所有包裹，郵局不收。然不知何時了結，當勸大家至誠念觀世音菩薩，以爲早結之祝，並預防之計。光現無記性，平靖後宜再來信請，則可。否則一過目，一日即忘之矣。祈慧察。希覺病未愈，汝常頭痛，均以念觀音爲治之之方，定可速愈矣。（民廿六七月廿三）

#### 復張佩芬慕蘭居士書

近來兵匪各災，相繼而來。其根本，由於家庭無教育所致。學佛之人，必須各盡其分。所謂盡分者，務須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此八種事，一人皆備。上有父母，則是子職。下有兒女，則是父職。自己用人，則是主職。爲人作事，則是仆職。餘職分均好盡，惟父母之職分難盡。實非難盡，以舉世無人提倡。大家只知溺愛而不知教育。以致養成敗類，互相殘殺。弄得國不成國，民不成民。所言教育者，兒童從初開知識時，即與彼說因果報應，及做人之道理。必使心有畏惡報而慕善報，則不致犯上不肯依教而行。小時如是，習以成性，養成良善天姿，是名爲育。育者，養也。若不知此，則養成兇惡性質，輕則忤逆不孝，重則殺父殺母。溯其本源，皆由其父母，小時不教所致。吾常曰，世間最大的功德，莫過於善教兒女。世間最大的罪過，莫過於不教兒女。人人善教兒女，天下自然太平。人人不教兒女，天下決定喪亂。故曰，天下不治，匹夫有責。此語舉世無人說，故與汝等略說。至於喫素念佛，求生西方，自有所寄各書在。光已七十九歲，朝不保夕。以後不得再來信，亦不得介紹人皈依，以無目力精神應酬也。（民廿八正月廿八）

#### 復王照離居士書一

前接手書，並款六百元，即復一函。以一百元託友人交金陵流通處，彼有信與君，想已收到。茲近數日，又接到三百四十四元，文鈔，安士，嘉言，寶鑑，四種之書及郵費，通已兩清。彌陀經白話注，感應篇直講，不久當可寄來。又有學佛淺說，頗合初機，今年二次各印二萬，又擬另排略大之三號字，年內或明正可出書，如要祈示知。又下次匯款，宜在交通銀行匯。交通銀行接到信，並信與銀一併送來，頗便利。中國銀行接到信，先送其信與票，令簽名去取，尚須有別銀行之保證。其意似慎重，其事實欲多延日期，以求得息，可惡之極。光固無礙，若小人家不能得此種保證，則受其抑勒不小。此種借名慎重，特令延期之手段，直是惡劣之極。如無交通，則中國亦可。否則不必令彼匯也。八九月間令大中書局寄（掛號寄）三十包安士書（一百二十部），乃光陪水溼者，曾收到否。幾次信中，皆未言及。此雖不算費，收到亦當示知，以釋繫念耳。紙板擬送新加坡及貴堂。前接新加坡一弟子信，言彼處人工紙價，比上海貴數倍，令千萬勿寄，不知貴處如何。若便宜，即將紙板寄來。若在貴處反貴，則何須作此喫虧事。當在上海印以寄去，較爲便宜。此語實因新加坡之說，恐反喫虧，非捨不得此紙板也。現擬將文鈔，安士書，觀音頌，壽康寶鑑，又設法打四付紙板。以原只兩付，去年燒一付，只留一付。中華書局雖有兩付，不肯借用。又且印書之價，比餘書局貴。是以光又欲舍一千元，打此數付紙板，以作後來人得書之緣耳。現嘉言錄，彌陀經白話注，感應篇直講，學佛淺說，家庭寶鑑，紀文達筆記摘要，江慎修放生殺生現報錄，蓮池放生文合刊，龍舒淨土文，護法論，此九種，俱要打四付紙板。俾後來之人，易於流通。光之爲人，了無私心，以故一生不收徒衆，不立門庭，不結社會。有人送光之錢，不用於印書，即用於賑急，不令由他人之錢，長自己之業。況今已六十八歲，來日無多，正好爲自己與他人作往生西方之緣而已。（民十七十月十四燈下）

#### 復王照離居士書二

初九一函，想已收到。今日寄閨範廿五包，五十部（四十四元），每部八角八分。感應篇直講六十三包，一千零八本（一千本，一百二十元），每本一角二分，郵費（十三元二角，共一百七十七元二角，所餘八本不計）共八十八包，其款可以一算而知。此款當直寄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交明道大師收，即可無誤。收到當即寄一收據。感應篇直講，印二萬本，此一千本，系從先寄者，以光不久即回普陀。閨範最初印時，任者無幾，陳正有任一千，餘多系光墊出。後竟任三千已滿，故光將正有之五百元撥來，及真達師孫採丞之二百撥來，以備零碎結緣，及與請者。明年若平靖，或可再印。若欲任者，當預通知。此書八角八分，系自買紙，自付石印，自令裝訂。否則非一元二角不可（大中書局估一元二角，中華書局估一元五角二分）。其紙尚難如此之好。現今人慾橫流，若不以古人之懿範，淑其耳目，振其志氣，則將隨彼邪說，載胥及溺矣，哀哉。（十一月十七燈下）

#### 復景正倫居士書

接手書，備悉陳飛青之款，作如此辦，甚好。彌陀經白話注（每本一角六），五百本，早已寄去，想今已收到矣。學佛淺說五百（每本二分一釐，每包加二分包紮費），不久當可寄來。感應篇直講一千（每本一角二，每包十六本），尚須待三數十日。放生殺生現報錄（此未成，不能訂價），已另排板。作省紙辦法，並蓮池等放生文附之作一本，實爲一大觀。此於明春當印萬本，印出即寄一千。紀文達筆記摘要，尚未印。家庭寶鑑已完，須明春再訂印事。以後若匯款，仍匯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交明道大師即妥。光明年三月初，即來上海料理印書各事。（十一月廿九燈下 ）

#### 復蔡錫鼎居士書一

汝母已六十七歲，來日無多。當極力勸令生信發願，一心念佛，求生西方，是爲真實行孝。今爲汝母取法名爲德誠，謂以誠心念佛，必蒙佛慈接引也。汝妻金地，既肯喫素，何以不肯念佛。以念佛爲羞，可謂不知好歹之極矣。今爲取法名爲德清，謂能一心念佛，則業力消除，善根增長，自知好歹。雖對萬衆，亦無畏懼而爲朗念，令彼聞者同種善根，同得清淨三業，往生西方。悟行法名德懿，學行法名德淑，二女同皆胎素，乃宿世修行人，何不教以念佛。此係汝不知事務。既有宿根，不令念佛，譬如好田，不復耕種，亦無收成。雖有懿淑之宿根，不得懿淑之真益矣。現今外道乩壇，各處林立，既皈依三寶，不可仍修外道工夫，作扶乩事業。徐陳照西及媳云霞，法名另紙書之，祈爲轉交。餘詳長信，此不備書。（十一月初九）

#### 復蔡錫鼎居士書二

薛某之妻與子，乃宿世有大怨者，故必以快心爲事。然三日工夫，產婦尚無恙，豈非念大士名之感應乎。凡夫不知前因後果，一有不效，便退信心。豈知宿怨之深者，累生累劫，皆圖報復。縱承念大士之洪名，尚不見效。使不念大士洪名，便可產婦猶能無恙乎。臨產念觀音即見效驗者，有百千萬。何可以一事不靈，便退信心乎。當具無畏之心，爲人說之，令一切人皆得安樂。又當以勿結怨業爲勸。怨業若重，佛力亦難救度。此正可作勸人知因識果之一助。汝自不明理，故於此便無可決斷矣。彼薛某者，當由此愈生信心。而反退信心，則恐後來或又有宿怨所致之大禍發現也。臨終可用助念法，臨產不必用助念法。但令家人及產室照應人，並本產婦念之即已。以後不必領衆助念也。念觀音名號，大則大應，小則小應，絕無不應之理。只管放開大膽對人說，彼不見感應者，亦未嘗無感應也。（十二月十六）

#### 復蔡錫鼎居士書三

玉皇經，乃道家竊取佛經之義僞造之經。汝不知是僞，故認做成佛已竟，方爲玉帝。玉帝乃忉利天王，是欲界第二天（下是四天王天）。上還有四天。此六天爲欲界。再上即初禪三天。再上即二禪三天。再上即三禪三天。再上即四禪九天。此十八天，爲色界。再上即無色界四天。非非想天，乃是第四天，福壽八萬大劫，壽盡尚須墮落下界，或直墮三惡道。故曰饒君八萬劫，終是落空亡。況玉帝在欲界第二天乎。汝見玉皇經說得極高極深，而不知是妄人僞造之經。汝但持清淨戒，若爲生子偶行房事，當沐浴淨潔，不可常行房事。誦經之人，必要清潔。若起淫慾，便污穢了。不過爲生子故，不妨或年或季偶一行之。能如是節慾，所生之子，必定聰明福壽。切勿謂望子不可不常行。須知常行房事，反難生子。即生亦難長命，以先天不足故也。女人受孕後，永斷房事，所生兒女，不但相貌端正，心行純篤。而且無有一切胎毒痘疹等患，即生時亦容易生。若受孕後，多行一回房，胎衣就厚一次。所以生時便難生，而且有種種胎毒等患。光因友人祈代印達生篇爲之校閱，故將其中要義，爲汝說之。以冀汝子子孫孫，皆成賢善聰明智慧耳。切勿謂光乃出家人，論人行房事。不知此事是世間第一生死關節，正宜救濟。令彼一切人之自身子孫，皆得福壽康寧，何樂如之。（十二月初七）

#### 復劉德惠居士書

十餘日前，接所寄令業師西泉先生論孟分類，以目力不給，兼以人事冗繁，注字太小。不易看，亦不暇看，但稍暇時略翻而已，並未一齊全看。此書若在五年前出，光當爲省費易看起見，爲之另改章程。正文作二號字（現書正文，即二號字），注作三號字，頂格當加一墨線，則主伴易分，注字大則老年亦可看。現今物貴民窮，凡每卷作一起落，接住排，則省紙多矣。凡卷中每章，亦若目錄，上標數目於頂格，下標某篇某章，庶書生者看之，不致費心翻閱目錄。論語分類作上下二冊，上冊稍多點，下冊將諸子各篇實錄之，不空。前人之事完，加一墨線，以示不渾。中縫一一皆按前後標之。下冊空紙太多，太妄耗紙。勻上冊之半於下冊。下冊一人之各節，接連著排，則很合宜。正文中有無關緊要者，即不必另起頭，亦省紙之一端。此光多年來所計畫熟者，謹爲汝說之。然隨汝及諸人之辦法，光並非定要如此。以若欲大流通，一部省得一張紙（注意），一萬部即省一萬張（注意），十萬部則省十萬張（注意），其費不在小處。至於作序，以目力精神來不及，固有儒門通人作，光實不能用心目也。書籤論孟分類（論上論下，孟上孟下），一目了然，不可渾而不分。現鉛字排，比刻木板省錢。且字跡清秀。或用中紙印，或用洋紙印均可。如欲多流通，多打幾付紙板（或四五六付），則數十萬亦可印。木刻本，若揚州南京經房印法，五六千部已模糊。書店中印法，可印一萬多，以彼不認真，印出之字，似有似無故，經房所印，無一字不明顯。一付紙板，可鑄六七次鉛板。一次鉛板，大書局有託機，印數十萬亦無礙。小印書局買不起託機，印一萬多後，字便粗笨。以印書機壓久，則鉛字便見低而平。故字粗而不清秀矣。排時須請極細心人校對。校對之手續，書局當爲說之。然光現只能說，不能干涉，以無目力兼無精神故也。祈慧察。書皮當用一百廿磅牛皮紙，堅實之極。此書皮價仍不賤，乃糟碎不牢，何苦用貴价買糟紙乎。（民廿六六月廿二日）

人都要好看，我只要堅實。以前有勸光用著色書皮者，光以貴而不堅實，隨他說總不一許可。知世人多多是做場面，不計利害。程朱注書，也是做場面，只顧博大理學之名，闢因果，闢輪迴，以致生出殺父殺母之禍。使儒者各提倡因果，則何至世道人心，陷溺一至於此乎。

#### 復劉蓉閣居士書

手書備悉，光自去冬夜校書，目力受傷，因拒絕一切信札應酬。汝夫妻欲皈依，今爲各取法名，另紙書之。至於開示，殊覺喫力，故爲寄十一包書。若肯息心研究，則自利利他，有餘裕矣。以後勿再來信，以目力不能應酬故也。亦勿介紹人皈依。明年遲早當離蘇遠隱，祈慧察。現在時局危險萬分，無論老幼男女，均當至心念南無阿彌陀佛，及南無觀世音菩薩，以作預防。今之劫運，避無可避，防不勝防。唯仗佛慈，或於小險中得蒙被佑。若夫大險禍來，或致大家同歸於盡。雖念佛人不能獨不受劫而死。然死後之去處，各各不同。念佛人當承佛力生西方。縱不生西方，亦生善道。決不與不念佛之人同墮惡道也。此意不可不知。（民廿二年十二月初九）

#### 復李爾清居士書

學佛之道，在於實行。若只張羅門面，不修實行，則亦只得門面之空名而已。既欲往生西方，自利利人，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上自父母伯叔，以至兄弟姊妹妻室兒女，及諸仆使，並及鄉黨鄰里親戚朋友，凡一切相識之人，皆宜以如上所行爲勸。若自己實行上事，人自相觀而善。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世出世間事，無一不以身爲本者。若自不實行而教人行者，唯上智之人則可依從，只取其言之益，不計其人之能行與否。若非上智者，必腹誹背譏，反令造大口業。欲真利人，當事事盡己之分。則日用行爲，皆含化人之機。久而久之，人自見信而依從之，固有不期然而然者。今爲汝取法名爲宗清，宗，主也，本也，清則永無垢染。凡貪瞋癡慢等習氣，必須對治，令其不起。則三業清淨，與佛相應矣。平時既相應，臨終自可蒙佛接引往生西方矣。曹惠川，法名宗惠，惠即仁愛。仁愛之念，常存於心，則仁愛之事，遍於日用。就中最大之惠，莫過於勸人喫素，念佛，求生西方。次則莫過於教人善教兒女。人果各用善教，則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矣。宗惠之義，大略如是。若善體貼，則其利大矣。至於淨土法門之利益，修持之方法，當看嘉言錄，文鈔，此不備書。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不許再來信。來決不復，以目力精神，不能應酬故也。郵局若寄書，當爲汝二人寄一二種切要者，不寄則已。（民廿二九月十五）

郵書已通，爲寄二包，人各一份，拆開分與。

#### 復黃子云居士書

手書並法幣收到，謝謝。現在諸物昂貴，紙貴之極。文鈔續編與文鈔格式同，只二百多頁。出書當在明春夏間。在德森法師意，欲明春紙或賤點。光恐明春更貴數倍，也不可料。若一時不太平，恐吾國人民同歸於盡。當此時世，大家都要一心念佛念觀音菩薩。以祈生則蒙佑，死則接引往生西方耳。祈以此意與一切有緣者說，則幸甚。（十一月廿八）

#### 復（沈淨心，金 談）二居士書

念佛一法，方便之極。行住坐臥，穿衣，喫飯，均好念。何得午夜方念乎。一切時，一切處，均好念。潔淨處，出聲念默念均可。大小便時，不潔淨處，並睡時，只好默念。默念功德，仍是一樣。何只午夜好念乎。從前隱居山林則好，今則人心壞極，爲幾升米，一件衣，就肯殺人。汝且在家念佛，勿萌隱居之念。祈慧察。以後不許再來信，以無力應酬故也。

#### 復嚴文樸居士書

三十九人法名，各另紙書之。二十五元香敬，已令報國寺盡錢寄書矣。三四日當可寄來。以後不得又來信，來則退回。實無此目力精神，非不近人情。汝將人名寫於紅紙，看不見，令人抄出方知。汝少年人，不知老年人之苦，寫於紅紙，究有何益。今將法名掛號寄來，待西方公據，初機先導來，各爲分送。（民廿七十月十三）

#### 復胡慧徹居士書一

三老人求皈依，當爲彼說，要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不可只知種善根，求來生福報。生西方，即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求來生，則因福造業，因業墮落三途惡道。餘照長信，此不備說。邵吉成，法名慧成。邵張立志，法名慧立。有志者，事竟成。能自立，則無往不吉。張馮修成，法名慧修。依佛智慧而修，則決定可以現生了生脫死也。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即所說之佛智慧也。祈與彼等說之。（民廿二十一月二十二燈下）

#### 復胡慧徹居士書二

南通乩風大興，江易園被乩讚歎得頭腦已昏。且以乩語號召通海啓如四縣。在彼意尚欲號召全國，汝等切勿隨彼所轉。世間正人君子，亦不肯過讚譽人，況得道之聖人乎。乩皆靈鬼假冒（百有九十九），又多半是扶者僞爲。易園以好譽而迷之至極，竟將乩語視作聖旨。設不好譽，即以所譽而責之。則何至喪心病狂，真僞邪正不分乎。祈與各蓮友說之，庶不至壞亂佛法，疑誤衆生，了無底止也。（民廿八五月廿）

念佛真利益，唯大智慧人及愚夫愚婦能得。其似有智慧，不願隨愚夫愚婦之班者，皆不能得。若易園者，初則知見尚好，提倡頗切，屢有感應。今則正知見已無，專欲將其師嗇公，奉於蓮池海會之中，以報其恩。由此私慾之物，障蔽其心。正知正見，遂轉爲邪知邪見。若不速改，則將來亦莫由往生。欲隨徐邱願月之後，恐無由而得矣。半月刊從未請的看過。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凡無關緊要之書報，皆不看，以無此目力故也。

#### 復胡慧徹居士書三

切誡社友勿染易園之癡風。否則便成佛法中之外道，反破壞於佛法。疑誤衆生，了無底止。易園之下劣，一至如此之極，此光絕料想不到者。其病在好戴高帽子，並想以張謇爲菩薩。而不自知其全身墮在糞坑子裏，何可謂爲清淨香潔也。當切教兒女，知好歹，後來不會以邪爲正，以臭爲香也。現在國運危岌，天災人禍，相繼而作。宜令一切人同念佛號及觀世音號，以爲預防之計。（民廿八七月初二日）

#### 復胡慧徹居士書四

三月初六之信，未曾見過。馬周巧貞，可謂宿有善根。此種種的確有據之事，何用光證。如無瑞應可據，求證猶可。有此神遊淨土，又觀音告以生期。又求證，則成不知淨土法門人之知見也。祈寄佛學書局，令登半月刊。彼正要材料，與新申報性質各別。雖然，弘揚佛法，務須真實不虛。若隨意粉飾，其過亦非小小。何以故，以令無知之人，因此粉飾，遂謂古今諸往生者，例皆無實。若的確無僞，則不妨刊佈。否則去其粉飾，存其本質發刊。若無重要根據，當取消爲準。至云皈依，已生西方，入聖位，親覲三聖，用皈依凡僧做麼。光一向不喜人作僞，果真實不虛，固當刊佈。否則作文之人有罪過，亡人亦絕無利益可得也。（民廿九三月二十八）

#### 復萬梁居士書一

光粥飯僧耳，無所知識。迫不得已，姑以自己所知所能者告人，何得如是過譽乎。文鈔，壽康寶鑑，山上已無，過幾日當令上海友人代爲寄之。所言皈依，何不擇道德高超者，乃以老頑固腐敗之傀儡僧爲師乎。雖然，欲得佛法實益，專在自己誠心。今汝以傀儡僧爲師，須知傀儡雖無長處，亦無短處。以無機心私慾故，傀儡亦自可取法。未可以他人之定評，而一概棄之也。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梁。謂以智慧於生死險道作爲橋樑，普令一切直出險道，登安隱所。現今世道壞至其極，推究根源，皆由家庭無善教，從小時並不以做人之道理教之。況福善禍淫，因果報應等事理乎。以故此種人一聞邪說，即便依從。殺父奸母之事，彼固以爲正分。即不如此，亦是得其權則任意妄爲，流毒天下。不得其權，則結黨橫行，爲地方累。其源皆由於無賢父母之善教所致。故曰，天下不治，匹夫有責。而人之初生，資於母者獨厚，故須有賢母方有賢人。而賢母必從賢女始。是以欲天下太平，必由教兒女始。而教女比教子更爲要緊。以女人有相夫教子之天職，自古聖賢，均資於賢母，況碌碌庸人乎。若無賢女，則無賢妻賢母矣。既非賢妻賢母，則相者教者，皆成就其惡，皆阻止其善也。此吾國所以弄得國不成國，民不成民之根源。汝欲宏法，當以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爲主旨。兼以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俾一切人知其苦因苦果。再令其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以期親得其樂因樂果也。餘詳文鈔，此不備書。嘉言錄寄一包來，此書簡略，頗合機宜。（民十七年六月初一）

#### 復萬梁居士書二

古人云，因地而倒，因地而起，離地求起，決無是理。今世道亂極，廢孝，廢倫，免恥，直欲人與禽獸了無異致，而始稱快。其源皆由於理學撥因果罪福報應，及生死輪迴等事，以爲此亂之總根。其發榮暢茂，在於家庭無善教，學堂只知習舉業，求功名，絕不提及克己復禮，誠意正心等事。以故讀書人多半皆是機械變詐。降至近來，歐風一吹，則此種未受善教之人，其誰不以放任自慶乎。以故殺父淫母，尚自鳴高。此等惡風，皆由不講倫常父子夫婦等天職，及不講因果報應，得以大興特興。使人各注重倫常孝友等，及知善惡各有報應。縱以殺身之威脇之，令其行殺父淫母等事，則只可任彼即殺，決不肯依彼所說而行也。是知天下之亂，由於家庭無善教，及不講因果報應以釀成之也。幾多政軍學界中人來者，問以亂源及令治之源，皆答不出。則是不知倒之因，又不知起之因也。汝既膺學務委員之職，宜先將此意，與一切學生及一切人言之。然後再令其依佛教五戒十善，及淨土法門修持，則可易於感化，不至反對不入。否則彼等必難相從。以彼尚將理學及近世之盲論爲事，何能令其心悅誠服也。陳鵬鯤等既欲皈依，今爲各取法名。須令彼等各各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先作世間善人。再依淨土法門而修，則可謂真佛弟子矣。否則有名無實，究有何益。陳鵬鯤法名慧超。劉韜法名慧潛。楊鳳儀法名慧淑。廖彭氏法名慧貞。所印各書，皆已無多，待後印出，當酌寄幾包，如嘉言錄，彌陀經白話注等。（民十七十月初九日）

#### 復萬梁居士書三

手書備悉。三人法名，另紙書之。以後勿再來信，亦勿介紹人皈依，以無力應酬故也。來亦不復。家庭教育叢書稿，千萬勿寄來，若寄來，當即爲寄回。以光目力衰極，即此來復之信，尚須手眼二鏡，始勉強看復。代光校對之師（謹按即德森老法師），因前年贛州政府，要滅彼之壽量寺（破極之古寺）。開馬路，做小菜場。彼向各軍政偉人處呼籲得免。政府又逼著即時便建築，否則仍廢。遂竭力經營，得以恢復。去年彼區專員，以軍事退後，作善後之計畫，呈文中央，提寺產善後，中央令提十程之八。兵區之寺廟一空如洗，絕無積蓄，再提十程之八，則僧將完全餓死。又託各界偉人呈文，一概不通消息，以中央辦事人壓而不呈。至今年祈與此專員有深交者疏通，始得止息。二三年來，爲江西事勞悴已極，人已成病。九華志，按例前年冬即可出，由此停止。不知明年後年能出否。光七十有七，旦暮將死，無論何等事，均不敢經手。弘化社中人，亦無閒工夫，且無此手眼。恐汝不諒，故爲略說原由，祈慧察。廖云峯法名慧峻。周曉初法名慧朗。周洪生法名慧深。爲寄淨土五經，歧路指歸，飭終津樑，各一包。（民廿五年九月初四日）

#### 復顧宗況居士書

淨土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一種好高務勝者，每每妄以禪宗求開悟爲事。其意在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不以西方極樂世界爲然。此種意旨，似乎深奧，實則多半皆成說食數寶之下劣派，切勿效此惡派。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而念，自可決定往生西方。彼唯重理性，不務事修者，乃弄巧成拙，求升反墜之流也。若染此習，則了生脫死，須待驢年。（民廿八五月十五）

#### 復夏壽祺居士書

汝父年高，當令即刻通身放下，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念時須心中念得清楚。口中念得清楚。耳中聽得清楚。即不開口，心中默念，亦須字字句句，聽得清楚。以心一起念，即有聲相。自己之耳，聽自己心中之聲，仍是明明朗朗。能常聽得清楚，則心歸一處，神不外馳。故眼也不他視，鼻也不他嗅，身也不放逸，故名都攝六根。如此念佛，名爲淨念（此三句，師自加密圈）。以攝心於佛號，則雜念雖尚未全無，然已輕減多多矣。若能常常相繼，便可淺得一心不亂，深則得念佛三昧矣。此係平日勖令專心致志之要義。日日常作將往生想，心中不留一事。有宜交代者，即預交代之。子孫有宜問者，即預問之。待至臨終，則全家念佛。無一事可問，亦無一事交代，大家同聲念佛。若自己有把握，自己會洗澡換衣，則甚好。若自己不能，則萬不可預爲抹澡，換衣，問事，哭泣等。一有此種瞎張羅，定規破壞正念，不得往生矣。令將亡人面向西方，面前供一尊接引佛，作隨佛往生想。一直念到氣斷已過三點鐘後（此至少時，尚宜多念），再爲洗換哭泣等，則不致貽誤大事。哭泣亦不可廢，當以息哀念佛爲事。切弗以哭泣做假場面。老人臨終如是，年輕人亦如是，則定可往生。又女子從小，須令性情柔和，不生氣。習久則成天性。其利益說不能盡。未嫁前生大氣，或停經，或血崩。嫁後亦然，或墮胎，或所懷兒女成暴惡性質。兒生後餵奶時，生極大氣，兒喫奶時即死。不極大，則半天一天死。無一不死者。小氣雖不死必病，無一不病者。若連一二三日生氣，則兒之毒，屢積屢大，亦難不死。此吾國古今名醫神醫，均未言及者。以此義與一切男女說，即是救命於未生之前。而女子性情柔和，則家道亦可和睦。所生兒女性情，亦悉慈善柔和。吾嘗謂教子爲天下太平之根本，而教女爲尤要。以人生稟母之氣，視母之儀，比父爲多。有賢女則有賢妻。賢妻之夫，必爲賢人。賢母之子，定是賢士。太任有胎教，故文王生有聖德。蓋教之於未生之前也。光已八十，朝不保夕，所有信札，令常住書記代，光不顧問。以汝在遠方，特別注意，故交光看而爲復。其修持方法，自有淨土各書及文鈔在，此不備書。冶公，宗況，祈亦以此信中所說告之。（民廿八年五月十五日）

不得常來信，常來則光不能爲復矣。今之僧人，多系俗派，四十五十，也舉行祝壽，有以此事語光者，光曰，我寧受斬頭之刑，不願聞祝壽之名。有欲爲光祝壽者，是拉光於最下劣之下流坯一派也。

#### 復穆宗淨居士書一

光老矣，又有迫不容緩之峨眉九華志事。以各處信札太煩，致年餘不能了事。現已於十一月後力拒一切信札，以後切勿再來信，來決不復。今爲汝取法名爲宗淨。謂宗佛淨土法門，自行化他也。又爲汝寄文鈔，嘉言錄，淨土聖賢錄，佛學救劫編，共一包，祈詳閱之。以後千萬勿來信，亦勿令別人來信，此次已是破例，決不二破三破。（民廿一十二月初三）

#### 復穆宗淨居士書二

何得如此粗心，來信有省無縣，將何所寄。又不寫俗名，只用法名，用久則可，初用則人莫能知，此亦少閱歷人情世故之失。一貴州弟子來信，令寄南京其弟寓處，掛號寄去，閽人不知彼之法名，言無此人，遂爲退回。不久彼自來蘇，始知彼不知世務。令岳母令子法名，另紙書之。令岳母懿德堪欽，故名德懿。令子宿有慧根，故名福睿。睿，即智慧。有福有慧，便能自利利人。念觀音，不獨邀淨友念，當於村中及近村宣告，無論老幼男女，通皆喫素，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大家各人在各人家裏，一路做事一路念。於行住坐臥中常念，決定可以不遭瘟疫。前年各處虎疫甚劇，陝西澄城縣寺前鎮附近，死數百人，一弟子村中有五六十家，人皆令念，只死兩個壞人，餘均無恙。甘肅甘谷何鴻吉居士提倡念佛，凡念佛處，疫不入境。汝邀淨友念，是小辦法。教全村中老幼男女念，是大辦法。頂好喫淨素，如其不能，亦須少喫。即未喫素，亦要念。當此兇險之時，唯念南無觀世音菩薩，爲能救護。彼怕死願安樂者，當不至猶不以爲然而忽之。聚道友念，宜分三班。一班出聲繞念，兩班靜坐密念。如此成天念，不至過勞。若一同出聲念，久則過勞，或致受病。由不善設法，反令無知之人謂佛法不靈，徒造口業，不可不知。（民廿四元月初四）

#### 復穆宗淨居士書三

令郎法名犯祖諱，當隨改。今作智睿，當不至又有犯者。若又犯祈自己改之，不必又令光改。南北鄉風，各不相同。南方亦有嚴論諱者。亦有子用父名之要字，如父名鵬，子名小鵬，父名謙，子名續謙。至於法名，有專用一字者，則祖孫父子同一上字。光不用字派，隨用字，人多而無表白者，則同一上字，已有表白者，則各用上字，以免違俗之嫌。曾子字子輿，孟子亦字子輿。子思學於曾子，孟子乃子思之門人。古人寬而今人嚴，於此可見。然大事當依理，小事宜隨俗。此持身涉世之準則也。（民廿四元月十五）

#### 復穆宗淨居士書四

楊母法名，另紙書之。光之相片不便寄。以戰事，郵局不肯收包裹。今寄勸念觀音文，祈爲廣勸。本令印五十萬，以戰事停工。此後或印出，郵局肯寄，或可寄來。亦不能定，以時局故。德森師病，已好八程。汝以後不得絡索一無所謂。又未會過，來信即復，勿道病人，即十分強健，亦日不暇給。光於民國七八年來，在普陀法雨寺了無一事，來信即復。致日日以覆信爲事。彼講經之法師，萬不能來信即復，以無此功夫精神應酬故也。戰事劇烈，以持大悲咒念觀音爲要。無要事，切勿來信。戰事未息，永不許來信。以持誦來不及，無暇答覆也。（民廿六八月十九）

修淨業，與學教不同。一注重開解。一注重實行。縱有不知者且置之，再三看幾次，多有前後發明處。即令不了然，且體貼上下文義，當可以意會。若隨有所疑即問，倘絕無一事之人，則亦無妨。若終日忙不及的煩瑣之人，何忍加之以勞乎。光老矣，不能應酬諸所問。即德森師以江西壽量寺及專員提寺產事，忙以成病，亦不可再貽以勞也。

#### 復穆宗淨居士書五

三十餘法名，另紙書之。麗澤蓮社章程，甚好。光目同生盲，藉手眼二鏡，勉強能見，故字多不如法。從此以後，祈永勿來信，來決不復。有欲皈依者，令皈依當地僧，或皈依德森法師。若不見諒，即是欲令光永不見天日於朝不保夕之暫時，想諸位必不至如此之不諒人情也。（民廿八年十一月十二）

光目乃光之宿業所致，不得於蓮社中爲光祈禱。及效法無知俗人祝壽，以敗佛門。光一生聞見僧祝壽代爲發羞。汝等自己修持，不得拉光名於此無道理之俗派中，令有知見者譏誚，切切。

#### 復穆宗淨居士書六

所誤寄之法名，在近處，不幾日即寄來。另寫寄去今加之名，當不再錯。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永勿來信，亦勿介紹人皈依。以朝不保夕，死則徒勞，即不死亦不能長支此差事。當以安老爲事，不當以役老爲事。光自民七以來，日爲人忙，現欲再爲人忙，而目力已不能爲我所用矣。凡諸同志，皆以此語爲說。以免彼此徒費心思，了無所益也。（民廿八十二月二十一）

#### 復高慧蔭居士書

手書與家鑫祖芳之函，具悉。欲學佛者，必須要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喫素念佛，求生西方，方爲真學佛者。若倫常有虧，或只求人天福報，則皆與佛法不相符合。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今爲彼二人各取法名，另紙書之。其詳細開示，不能備書。今爲彼二人各寄淨土五經，淨土十要，印光文鈔，嘉言錄，各一部，作一包，共二包，以作開示。以後不許再來信，介紹人皈依，以無力應酬故也。若向弘化社請經書，亦不許順便與光書。（民廿四十一月初六）

#### 復獨山楊慧芳居士書一

了生脫死，是人生最大的一件事。念佛法門，是佛法中特別的一法門。此法上至等覺菩薩，下至逆惡罪人，皆當修習。皆可仗佛慈力，現生往生西方。其功德力用，與佛一代所說一切大小乘法，迥然不同。何以故，一切大小乘法，皆仗自己戒定慧力，了生脫死。勿道具縛凡夫不能了，即已證初二三果之聖人亦不能了。四果阿羅漢方了。此約小乘說。若約圓教說，五品位所悟，與佛同儔，而見惑尚未能斷。五品後心，斷見惑即證初信。此位菩薩，約斷惑，與小乘初果相同。其功德智慧，神通道力，超越初果千萬億億倍。直至六信後心，斷思惑盡，則證七信。此位菩薩，方了生死。了生脫死。豈易言哉。是知仗自力了生死之難，難如登天矣。六信位菩薩，尚不能了，況具足惑業之凡夫乎。唯淨土法門，仗阿彌陀佛大慈悲願力。無論老幼男女，貴賤賢愚，在家出家，若肯生真信，發切願，至誠懇切念佛聖號，無一不於現生臨終得往生者。世之念佛人多，往生人少者，一以不依佛教，口說往生，心戀塵境。一以不教眷屬念佛，並不預說助念之利益，及瞎張羅，預先抹澡，換衣，問事，哭泣等禍害。及至臨終，眷屬不唯不助念，反爲破壞正念。功敗垂成，事依俗見，令亡人沉生死苦海。可不哀哉。吳廷傑之往生，得力於全家助念。其全家能助念者，由慧衷習聞汝說助念之利益，及瞎張羅之禍害而得。致令廷傑於念佛聲中，安詳而逝。逝後面容光潤，手足伸直，一方之人，咸皆驚異。可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衆生心力不可思議。一切衆生皆具不可思議之心力，由無佛力法力加持，則只能造業，不能得其受用。徒具佛性，了無所益。一旦聞善知識開導，歸命投誠，與佛慈誓，感應道交，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回視六道往還，如輪上下者，不勝憐憫也。幸其子孫皆具宿根，闔家歸依，同修淨業。則獨山一邑，高出諸邑之上。其皆生入聖賢堂奧，沒登如來封疆，方不愧與天地並立爲三之人，與親爲彌陀弟子海會良朋矣。

#### 復獨山楊慧芳居士書二

吾人自無始以來，各有宿業，各有宿善。善用心者，惡業發現，亦可增長善根。不善用心者，善根發現，亦可增長惡業。汝之病足，病痢，病目乃宿業。由念佛而轉後報重報，爲現報輕報者。人唯事事依天理人情而行，則其現生雖不得大利益，冥冥中消除業障，增長福慧於不知不覺中。當益加努力，以爲往生左券。

#### 復獨山楊慧芳居士書三

手書備悉。光於前年十月初十，避難於去蘇垣廿餘里之靈巖山寺。今已七十九，旦暮將死。目力衰極，藉手眼二鏡，始能彷彿看來書與復書。以後切勿來信，作爲或已去世，或目不能視。有發心者，令皈依當地僧，以免彼此勞神，而兩無所益。凡皈依者，務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戒殺喫素，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庶可不負皈依三寶之名。否則以身謗法，乃佛教儒教之罪人，非佛弟子也。弘化社，光不問事。現在困苦艱難，無力贈書。而道路梗塞，郵費重大，無有辦法。每包書郵費，仍一角五分，轉一汽車，加四角，二三四五轉，則二元多矣。而兵匪充斥，又不知能到與否。凡請經書者，須先備款來，按期寄書。但以交郵局有查考爲止，到與不到，不負責任。如請經書，直寄蘇州報國寺，光不能代轉。而紙及人工，日漸加大。學佛之人，當極力寶貴經書。否則頗難購請矣。附寄一函遍復一張，以作開示。經驗藥方一張，以行方便。（三月十五）

當與諸皈依者說，不許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以無目力應酬故也。

#### 復獨山楊慧芳居士書四

兩函，前後三日接到。貴州路遠，皈依者當擇真實修持者。若泛泛之流，及不孝不賢之輩，均勿介紹。至香敬一節，有無均可。若以郵票代，只可以一角爲限。此次五角，直無用處。若以經書寄外國，則一包二元則有用，然亦甚少事。以若多，則或託貨箱中帶。偶爾一包，只可單寄。所言德森法師，光不敢煩。以其人常有病，而事極繁。此端一開，必致勞以成病。光何敢令膺此苦乎。其人比光體質更衰，故不願貽戚於彼也。凡皈依者，務必戒殺喫素，敦倫盡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爲不信佛法者之模範。令一班無信之人，增長信心，則其利溥矣。祈慧察。一函遍復，系最周到之開示，當爲諸人說之，則不虛此生此遇矣。（民廿八八月初七）

#### 復羅省吾居士書一

閣下既知淨土法門，但當一志修持，何必皈依。光與閣下爲蓮友可也。須知學佛之人，普願人人悉知佛法。雖極深怨家，亦願彼速出生死。至於皈依，則不敢隨便。彼以輕心慢心而求皈依三寶，若即許者，即爲自輕佛法。亦不能令人深種善根。此依住持法道之義，與前不同。以輕心慢心皈依者，便無由生誠敬心。世間學一才一藝，下至剃頭修腳者拜師，尚須三拜九叩。況皈依佛法僧三寶，以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絕不肯自屈一句。空自屈話，尚不肯說，只以謹上二字爲事。光雖庸愚，何敢自輕。故祈閣下但自力修，不須皈依也。（元月十六日）

#### 復羅省吾居士書二

春間之函，已忘其事。光一向坦率，凡有來信問佛法者，無論彼如何倨傲，皆與彼說。唯求皈依者，若不用自屈之字樣。或婉辭，或直陳其不合禮而辭之。汝正月間，想也是謹上。光已說其所以，不敢自輕佛法，亦不敢令人輕法。皈依不是隻皈依光一人，以皈依佛法僧三寶故。今觀汝之信，亦可謂誠懇之至。然於署名下，仍是謹上。今且以汝之誠，破例爲之。爲汝母（法名德純）及汝（慧修）與汝妻（慧淑）子女（福深）各取法名，另紙書之。須各喫素念佛，求生西方。庶可永出生死苦海，常享清淨安樂矣。又修淨業人，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真信願持佛名號，決定求生極樂世界。自行如是，化他亦然。果能如是，則病者愈，弱者健，愚者慧，諸凡順遂。家縱貧不至有禍，亦不至凍餓。以真實修持，必蒙三寶加被，不令過爲困苦故。然亦不可以念佛之故，妄欲得分外之好處。既有此心，致或反成不吉耳。世間禍福，相爲倚伏，福能善享，則其福愈大。否則福未實得，禍已大臨。此種禍尚無禳解之餘地，以是因福而致之禍，其禍更爲酷烈也。令汝妻善教兒女於甫開知識之時，則必成賢善。若小時一味溺愛，嬌慣成性。縱天姿好，亦難成正器，況平常者乎。（七月廿四日）

詳看文鈔，不可常來信。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不能應酬。

#### 復吳思謙居士書

接手書，知從前所謂道者，皆魔外之道。嗣後閱大乘諸經，皆仗自力了生死法門。法門雖高深玄妙，欲依此了生死，又不知要經若干劫數。以約大乘圓教論，五品位尚未能斷見惑。初信位方斷見惑，便可永無造惡業墮惡道之慮。然須漸次進修，已證七信，方了生死。初信神通道力，已不可思議，尚須至七信位方了生死。了生死事，豈易言乎。即約小乘藏教論，斷見惑即證初果，任運不會行犯戒事。若不出家，亦娶妻生子。若以威逼令犯邪淫，寧肯捨命，決不犯戒。初果有進無退。未證初果則不定，今生修持好極，來生會造大惡業。亦有前半生好，後半生便壞者。初果尚須七生天上，七返人間，方證四果。天壽甚長，不可以年月論。此仗自力了生死之難也。念佛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仗佛慈力，可以帶業往生（約在此界，尚未斷惑業，名帶業。若生西方，則無業可得，非將業帶到西方去）。無論工夫深淺，若具真信切願，至誠稱念，無一不往生者。若是凡夫，欲仗自力修持一切法門，欲了生死，其難也難如登天。汝欲光令汝圓覺妙心，廓然開悟（此心乃佛所證之心）。寂光真境，常得現前（此境乃佛所居之境）。蓮池願文，雖有此語，切不可發癡欲其即得。若欲即得，必定著魔發狂，佛也不能救矣。譬如小兒，扶牆而走，尚難不跌倒。而欲飛行長空，遍觀四海，豈非夢話。但求往生，即了生死。若欲悟此心，見此境，尚須漸修，方能分悟分見。若圓悟圓見，非成佛不能。汝太不自量，光已說破，當以決志求生西方爲事。越分欲得，反爲墮落魔外之本。祈詳閱文鈔，其修持方法，利益弊病，均可悉知，此不具書。念佛須音聲高低適中，緩急合宜。若高聲如趕賊之猛烈，始則心火上炎，或至吐血，以成不治之病。須心中念得清楚，口中念得清楚，耳中聽得清楚。即默念，亦須常聽。以心一起念，即有聲相。自己之耳，聽自己心中之聲，固明明了了也。勿起壞念頭，又何有心熱如火之惡感乎。續文鈔，九十月郵路通，當寄一包。

#### 復孫藝民居士書

世間聰明子弟，於情竇開時，其父母兄師不爲詳示利害，以致由手淫與邪淫送命者居大半。能不即死，也成殘廢，無可成立。汝既深受其害，當常存嚴恭寅畏之心。不令一念念及女色。努力修淨土法門。久則或可強健。汝娶妻否，未娶則且待幾年再娶。已娶則與妻說明，爲養身體，另室以居，相視如賓，決不可以夫妻視之。彼此互相勉勖，切勿一念及乎房事。待其身體大健後，或年一相交，季一相交。若常行房事，則又將重復舊患矣。宜與一切少年說此禍害，以培己福（知識未開者，勿與說，已開者，當極力爲說其禍害）。至於修持法則，文鈔乃爲初機入道之要書，不可不看。念佛人靜坐也須念佛。非外道只靜坐而已。念佛行住坐臥都可念。行時聲默隨意。臥時宜心中默念，不宜出聲。坐時切不可掐珠，掐珠則神不能定，久則受病。臥時亦然。無論行住坐臥聲默，都要字字句句，心中口中念得清楚，耳中聽得清楚。默念不開口，心中仍有聲，自己的耳，聽自己心裏的聲，與開口朗念無異。此爲念佛最切要之妙法，且不喫力。楞嚴經大勢至菩薩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爲第一。耳能聽得明白，則六根都攝無遺矣。如此而念，名爲淨念。淨念能常相繼，則可得念佛三昧矣。祈努力依行，決定可以出此五濁，登彼九蓮。凡見一切女人，均作母姊妹女想。即自妻亦作此想，則淫慾魔無如汝何矣。念佛求生西方，以真信切願爲前導。以至誠持念爲正修。切不可求開悟，明心見性，看念佛的是誰，此是參禪人的工夫。即真明心見性，若見思惑未斷，尚無了生死之分。況未到明心見性地位乎。此係仗自力了生死者。念佛乃仗佛力了生死法門。若看念佛的是誰的人，決定無有真信切願。未斷惑，則不能仗自力了生死。無真切信願，則不能仗佛力了生死。求升反墜，弄巧成拙，許多癡人，均以此爲高超玄妙，可哀孰甚。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淨。謂以佛智慧所說淨土法門而修，決定可以往生淨土也。（民廿八八月初七）

#### 復章以銓居士書一

今爲汝取法名爲慧全。能依佛智慧而修淨業，即爲慧全。方可以自銓所應修之法門。並可以銓一切人，而爲說此最爲契理契機之法。一切衆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何可謂不遵父喫肉之命爲不孝乎。設汝父一旦發狂，謂汝言，我很愛汝，汝當割我身肉以喫，我心方大歡喜。汝若不割我肉喫，即是不孝。不孝之人，天地鬼神均當殛誅。汝若喫我之肉，則爲大孝尊親，天地鬼神當永保佑，令汝永遠吉祥。汝肯從此命乎。汝以不遵父喫肉之命爲不孝，且謂有大罪，乃不明之瞎說。但可婉諭其意，不宜決烈抗拒。又須勸汝父母喫長素，以免生生世世常受殺報，能如是方爲真孝。世人以肉行孝，乃無知之人之作爲。既皈依佛，何又以世俗之迷情爲是乎。宋黃山谷勸戒殺生食肉詩云，我肉衆生肉，名殊體不殊。本是一種性，只爲別形軀。苦惱從他受，肥甘爲我需。莫教閻君斷，自揣應何如。祈將我字與汝父看。汝父若肯依我說，實爲不可思議功德。如仍欲喫肉，只可少備點，以過過癮。切不可儘量供給，以添汝父之殺報。又只可買市中現物，不可在家中殺。家中殺生，便是殺場，其不祥孰甚。

#### 復章以銓居士書二

手書備悉。在家閒居，當以淨土法門，爲雙親認真講說。俾生正信以得往生，則功德大矣。雖讀大乘經典，仍以念佛爲正行。倘一心研究經義，將念佛付之腦後，則大通家或可彷彿做到。即生超凡入聖，恐讓愚夫愚婦，而自了無其分矣。須知念佛法門，乃教中之特別法門。除此之外，勿道凡夫不能即生了，即已證初二果之聖人，亦不能即生了。且莫心高，謂爲明佛經義，便可得大利益。若作此想，便與店鋪作司賬者無異。雖曰有數千數萬數十萬，經我料理，到底不是自家的。及乎謝事，自己只得薪水之少數而已。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不得再來信。有願皈依者，即令皈依當地僧，或高豎法幢者。若光者，實無目力精神應酬也。三人法名，另紙書之。一函遍復，以作開示。（民廿八二月初二）

#### 復章以銓居士書三

猛獸毒蛇蝗蟲之類，均由人心兇惡，故致傷人。若向彼念佛，及教一切人各念佛，彼當自去。豈殺之而能爲民除害乎。乃是引人造業，永生永世受殺報。汝學佛戒殺，而發此最可惡之言論，若不懺悔，必遭天譴（龍梓修在江北某縣作知縣，民以蝗蟲爲災請驗，至一處，其地踏著，頗松陷腳，問蝗蟲何在，云腳下即是，有數寸厚，數里寬，十多里長，尚未長翅，翅成一飛，則將蔽天日，嚇極不敢出一言，遂拜天地，求賜民命，未經二三小時，忽大雷雨，蝗蟲隨雨而滅，此以不能設法，而求天滅蝗之一大感應也。若出令令燒埋殺，試問有此大力乎）。一幼女買一拍蠅器，遂見蠅即拍，未幾時，全屋均被蠅扒滿。其祖母遂大開門窗，念佛求蠅去，而蠅遂盡去。以此女尚有善根，遂以此相，止彼殺業。否則日日殺生，己亦隨之夭壽矣。孫叔敖之事不可學，試問誰有此好心乎。無此好心，則自造殺業，教一切人造殺業也。且雙頭蛇，系不多見之異物，故叔敖殺而埋之。猛獸毒蛇蝗蟲，非殺能止之物。唯大家發慈善心，同念佛號，彼必遠去。汝何不見普門品，若惡獸圍繞，利牙爪可怖，念彼觀音力，疾走無邊方。蚖蛇及蝮蠍，氣毒煙火然，念彼觀音力，尋聲自回去乎。汝以不知世務，發此自陷陷人之極重惡話。若不爲汝說破，則前路通是怨家矣。話可妄說乎。八人皈依法名，隨人自領。上海是打七，不是講經。是午後說一點多鐘開示。不可去，以人多反爲徒勞。光概不會客，不私與人說一句話。亦不受食物錢財。如此方可維持，否則必至累死。此章程已定，萬不能方便，祈慧察。二位法名，另紙書之。廠中肯提倡喫素念佛，生意必定發達，亦可以爲同行之導。人之好善，孰不如我，無人提倡，則無由發起。開示錄，大約月底可送到。於無意中念觀音，是宿世中常念之緣熟。淨土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能生信修持，便可現生超凡入聖。人而不知，及知而不修，可不哀哉。

#### 復徐志一居士書

前日接手書，知汝少年發心修淨業，不勝欣羨。昨本欲復，以有人客未暇。今爲寄淨土五經一本，此淨土法門之根本，詳觀光前後兩序，自可知其大義。淨土十要，一部五本，此爲古人發揮淨土最切要之著述，序中詳說之。淨土聖賢錄一部，此古今往生之事蹟。嘉言錄一本，了凡四訓一本，此爲一切人所宜常閱之書。飭終津樑一本，救劫編一部，歷史統紀一部，此書有分類表，若考查孝不孝之事實，於卷首分類表查之，即可見全部中之孝不孝事。安士全書一部，西歸直指亦在其中。歧路指歸，物猶如此，若二包分兩不足，則加之，足則不加。祈恭敬詳讀五經，十要，則淨土法門之所以然，可以悉知矣。佛一代所說各法門，仗自力修持，斷惑證真，以了生死，其難也逾登天。若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則萬修萬人去。然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喫素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化他。普令一切人同修淨業，同生淨土。汝年尚幼，須極力注意於保身。當詳看安士書中慾海回狂，及壽康寶鑑。多有少年情慾念起，遂致手淫，此事傷身極大，切不可犯。犯則戕賊自身，污濁自心。將有用之身體，作少亡，或孱弱無所樹立之廢人。又要日日省察身心過愆，庶不至自害自戕。否則父母不說，師長不說，燕朋相誨以成其惡，其危也，甚於臨深履薄。曾子以大賢之資格，及其將死，方曰，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而今而後，吾知免夫。不到將死，尚常存儆惕，今將死矣，知必無所陷。蘧伯玉行年二十，而知十九年之非，及至行年五十，而知四十九年之非。孔子於七十之時，尚欲天假數年，或五年，或十年而學易，以期免大過。此聖賢存養省察之道，乃學佛了生死之基址也。餘詳文鈔及各書，故不備書。汝名鑑章，再加之正智慧，則無往不與佛聖合，無往不爲世俗法。今之人，稍聰明，便狂妄，此皆不知爲學日益，爲道日損之義。爲學日益者，以聖賢之道德，蘊於我之身心。爲道日損者，從茲嚴以省察，必致起心動念，了無過愆之可得也。否則便是書櫥文匠，既非爲學，何況爲道。現時時局危險，宜勸一切老幼男女，日常虔念觀音聖號，以作祈和平保身命之上策。除此之外，別無有法可設矣。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但看文鈔等，勿來信，以無力應酬故也。

前寄法名經書，此次來信，但云謹稟，未免太傲慢了。念佛之法，各隨機宜，不可執定。然於一切法中，擇其最要者，莫過於攝耳諦聽。念從心起，聲從口出，音從耳入。行住坐臥，均如是念，如是聽。大聲，小聲，心中默念，均如是聽。默念時，心中猶有聲相，非無聲也。大勢至念佛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爲第一。念佛時能攝耳諦聽，即都攝六根之法。以心念屬意根，口念屬舌根，耳聽則眼不他視，鼻不他嗅，身必不放逸懈怠，故名都攝六根。攝六根而念，則雜念漸息，以至於無，故名淨念。淨念能常相繼不間斷，便可得念佛三昧。三摩地，即三昧之異名。吾人隨分隨力念，雖未能即得三昧，當與三昧相近。切不可看得容易，即欲速得，則或致起諸魔事。得念佛三昧者，現生已入聖位之人也。故須自量。隨息之法，在淨土十要第五寶王三昧論第九，此生他生一念十念門，觀之自知，故不多說。祈慧察。當此大劫臨頭，家國身命存亡不定之時，固宜一心念佛，念觀音，以祈和平。不宜泛泛然求開知解，以期做大通家也。

#### 復王海泉居士書

凡皈依者，必須志誠懇切，修持淨土法門。若仍用外道煉丹運氣等工夫，則成邪正不分。或至以邪爲正，以正爲邪。此種人千萬不可令彼混入。若先曾學外道法，後知非正道，完全丟脫彼之修法則可。否則不可。又有相信扶乩者，此種亦不可令皈依。以乩多是靈鬼假冒仙佛之名。上等靈鬼，雖不知深理，尚不至誤事。下等靈鬼，或至誤人大事。念佛之人，千萬不可結交此等人。今爲各皈依者，各取法名，祈爲抄而交之。祈爲彼等說，必須要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生真信，發切願，喫素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方不負皈依二字。否則有名無實，了無利益之可得。且有輕法慢法之罪過矣。欲消浩劫，必須令一切老幼男女，同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四十餘人之力，何能敵百千萬人之宿世現生之惡業乎。今寄勸念觀音文，及一函遍復，祈令皈依者看。

#### 復周善昌居士書一

陳永譽來信，謂汝少孤，近因母逝，感身世無常，欲報親恩，喫素念佛。是可謂孝得其道。世人每每所行之孝，皆是爲親加罪過（生則殺生以養，死則殺生以祭，及待吊者，只顧悅人之耳目口腹，不計累親負罪於九泉，可不哀哉）。其行流俗以爲孝，實大不孝之孝。此孝於己於親，均無所益。但博無知俗人之稱美虛譽耳。然汝尚有祖母庶祖母，當勸彼同皆喫素念佛，求生西方，方爲有益。若待亡後，再爲念佛，何若趁此勸其自念。並以汝念佛功德，爲彼迴向。祈其消除宿業，增長善根，生則康強安樂，沒即高登蓮邦，爲真實利益也。汝既發心皈依，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昌。謂以智慧昌明淨土法門，自利利他，同生西方也。念佛之人，必須要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凡與我有相交涉者，均當以此教之。而汝妻尤當令其修持也。現今世道，危險萬狀。常念佛人，固不至於危險中，不得出路也。又女人常念佛，則可免產難。若臨產當出聲朗念南無觀世音菩薩，便可安然而生。即難產之極，人已將死，教令念觀音，並照應者及家中諸人，同大聲念，無不立刻，安然而生。當以此話，遍告一切人，則不但無產難之苦，且所生兒女，通皆賢善。切不可謂裸露不淨，念恐得罪。須知此係無可奈何。非能恭敬潔淨，而不肯恭敬潔淨者比。只取心誠，勿計外相。我語本佛經，非出自臆見，祈放心行之，令大家蒙益。其餘修持各法，嘉言錄中悉言之，詳閱自知，故不備書。

#### 復周善昌居士書二

手書及陳慧恭之信，通收到。香敬十二元，亦收到。吾人在無量劫來，均各種得有善根。由其無人提倡，故致善根不會發生，爲可惜耳。世人求子，不知先斷欲，保養身體強壯，日日常行夫婦之事，不死即是大幸。如此縱生子，或不長壽，或孱弱無能爲，皆由不知在根本上培植故也。汝夫婦能依此義，定規後來得生福德智慧之子，切不可著急。斷欲愈久愈好，此戒要汝夫婦二人，同爲祖宗繼嗣大事而守。切不可未經一二月，即欲相親，較彼不節慾者雖好，然猶爲先天不足，其子決不能有成就也。汝祖母既發心念佛，當常說念佛往生之利益。若能令汝二位祖母通得往生，方可謂能盡人子之分。今爲汝祖母取法名爲德淳。謂其修持淨業之心淳篤懇禱也。汝庶祖母法名德定。謂其一心念佛，決定求生，了無疑惑及懈惰也。汝妻法名慧安。謂一心求生安樂世界，自利利他也。餘詳文鈔。月底當有長信寄來，此不多敘。 汝祖母望曾孫心切，我教汝三法，汝夫婦能依而行之，必能得有福有壽聰明智慧之令子。一則汝夫婦日常禮拜，持念觀音聖號。二則必須心存慈善，多行利濟人物之事。三則夫婦各居一房，斷絕房事。待其身體養強健，候女人天癸淨後，於天清氣朗之夜，偶一同宿，必能受孕。從此仍各分居，切不可再爲同宿。以念觀音之故，其子必有善根，聰明智慧。以心存慈善，常行救濟等事，則其子必壽。以身體養健故，其子必身體強健。以一受孕再不同房故，其子永無胎毒及瘡疹等。此求子必得之道。若日日與婦同宿，常行房事，或致送命。即令生子，或難成立，無甚能爲，以先天不足，精神才思皆不能充足。世人不明此理，當做常與婦居爲能生子，其誤大矣。祈以此義告汝祖母，庶可年餘，即得佳兒也。

#### 復周善昌居士書三

手書並前後二十元，俱收到。十四人法名，另紙書之。必須囑彼等各各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喫素，念佛求生西方，方爲佛真弟子。光目力不給，爲寄念佛懇辭一包，祈爲各送一本。以其中有念佛的規則，並一函遍復，爲益甚大。祭祖改素，功德甚大。光自申歸，月餘了無少暇，祭簿之序，現無暇，後若有暇，當作而寄來。請善書者，恭楷書之，並圈點句讀，俾閱者一目了然。又將其稿寄上海佛學書局登半月刊，則或有相繼而行者。

#### 復周善昌居士書四

前日任君來，持汝書，並二食物，謝謝。待客以素，是名大敬。以殺生敬客，殊失敬意。而世俗習慣，反以爲敬，大可哀憐。今人多多好大喜功，一動即欲建築。由欲建築，而與地方官衝突，其幹事之人之傲慢，可想而知。禁止亦是好消息。否則聲勢日大，或有大禍。以今人不明因果，官長多不詳察。若得罪一小人，彼遂造謠肇釁，則無法維持矣。光從來不提倡建設機關事。即欲藉此提倡，則宜小不宜大，以免忌者借釁耳。文鈔中有與王與楫書，觀之可知。光目力益衰，蓋年老精神衰弱之故。至於飲食起居，尚不異昔。明道師死，弘化社亦歸光主持。彼善募緣，光一生不喜募緣。隨我之力，錢財有助者大辦，無助者小辦，俾人我各適其適即已。時局危險，當勸家人及鄉人同念佛號及觀音號，以作預防之計。此時之禍，與古不同，避無可避，防不勝防。除念佛及觀音外，別無良策。又須認真教兒女於初開知識時，即注意。稍大，則便不受教矣。

世間聰明人，每謂自己聰明蓋世，無所不知。故古有一事不知，儒者所恥，此話也是空說。何以故，即事事皆知，誰能識得自己。自己尚不知，何得自詡爲無所不知乎。賢英宿世亦有善根，故生有正信人家。而各姊均歸依，彼能踵而皈依，後來當可爲閨閣中作一善導。今爲彼取法名爲宗賢。宗，主也，本也。賢即蓮宗九祖思齊實賢大師。大師勸發菩提心文，好極。光之名彼爲宗賢者，欲彼常依菩提心文而發心也。既能依此文而發心，則其素所執著之常見斷見，自不須特破，而便消滅無餘矣。今爲彼寄安士全書一部，祈於吾一十七世爲士大夫身一段注及證，及萬善先資，慾海回狂，西歸直指各書之問答辨惑處，詳細研閱。方不至自己把自己當做無根之人。雖暫活幾十年，一死便消滅無有，豈不可憐之極。若知身死而神不滅，則其爲壽也，何止天長地久。若肯修持，求生西方。則盡未來際，作一切衆生之大導師，豈不偉然大丈夫哉。彼諸問答，俱極恰當，此不具書。又寄八德須知二集一部，能依此而敦倫盡分，方爲真佛弟子。祈與彼說之。

王寅威處，爲彼夫婦及小兒，各寄經書共四包。極言人之成就，全在幼時之善教，而母教又居多半。若小時任性慣，大則便難成就正器矣。所言羅某，三四年前，來一蕭老師，系以手向人治病，後無所效，蓋邪術炫惑世人者。信蕭者尚少，後羅來更加神乎其神，手中能現出佛菩薩相，令童男女或受法者見。一時蘇州有學問智識之人，均學其法。然初或有效或無效，此邪術頗涉嫌疑。不如蕭之以手向病人，羅蓋以兩手在其身上推拿，或一小時，後政府禁不許行。彼說光亦受彼法，可知是冒充他人招牌。普陀一弟子，在南昌提倡諾那密宗，與一切人說，光也皈依諾那，聞者問德森師，方知彼等藉此招搖耳。現在邪魔出世之時，吾人只可自守其道，決不可與彼相較。一經較量，彼必更加黷謗。爾爲爾，我爲我，汝不來找我，我決不找汝。否則必定更要妄造謠言。蔡振紳張載陽等所開之明善書局，多半僞造之經書。誰有此精神，理彼之事乎。若上峯官有正知見，理尚有益。否則反受其害，何苦要找苦頭喫乎。

#### 復陳慧恭居士書

去年在大生，今年在居士林，兩次感應，均足感化愚俗。凡做功德，仍以念普佛爲事，不必改念地藏經。念佛一法，最易得益。以文少而易念。即有人持刀欲殺，亦能念，念即得益。蘇州楊鑑庭因於城門向東洋兵鞠躬，心念觀音聖號，其人不喜鞠躬，即以刀砍下（此蓋前生怨家，今以破頭皮了之），及至頭，則成平的。頭皮已破，血流許多，而頂骨一毫莫傷。若非刀轉爲平，則頭已成兩塊矣。是知最危險之時世，當以念佛爲主。彼矜奇競異者，皆不注重在救苦難，注重在顯己之智識高超耳。華嚴會上四十一位法身大士，其數有無量無邊，皆受普賢菩薩教，以十大願王功德，迴向往生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此其人爲何如人。此其事爲何如事。況我輩值千古未有之刀兵大劫，何可改向之念佛爲念經乎。地藏菩薩救苦心切，然比阿彌陀佛臨終接引，令得往生，則又相去懸遠。固宜婉勸慧甲，仍照舊規爲事，易行而利益多多矣。十三人法名，另紙書之。汝與彼之[貝+親]施，收到。謝謝。今寄龍舒淨土文一包，共十四本，彼能看者，則與之，令其恭敬不可褻瀆。不能看，祈代爲送人，以爲彼作福。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切勿介紹人皈依，以無力應酬故也。今在靈巖，即無一文亦好過，非報國寺大家皆由光供給者比。

#### 復陸培谷居士書

無垢子心經注，似是而非，不可看，亦不可流通。以彼用宗門之言句，作煉丹之表示，令未識禪家宗旨者，走入煉丹運氣一派，其誤人壞法也大矣。所言之病，當系房事過度，由不知斷欲，故醫藥無效。當從此斷欲，與婦各宿。即日間相見，彼此均勿作夫妻想。當作兄妹想，或作客眷想，不使慾念稍萌。若偶起慾念，即想毒蛇吞己男根（此法妙極。若是女人，當想毒蛇入己女根）。則欲心直下消滅矣。十分復原後，尚當多養若干日。以後尤當有節，不可常行房事，則可望壽康矣。不到十分復原以後，決不可謂病已大好，不妨同房。倘或如此，決難望好。此語當與婦說明，係爲愈病，非永遠斷欲。固宜彼此互相誡勖，無令或有不能忍處，則可速愈矣。今爲汝寄大悲香灰一包，以書夾之。此灰用大悲咒加持四千多遍，果能志誠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定可不日痊癒。此一包灰，可衝五六十回。如嫌煩，可取六分之一，放大碗中，用開水衝之，攪攪，候灰質沉下，將清水倒在壺中，或瓶罐中，日三四服。必須喫素，日常念觀音聖號。若大見效，下次止衝。以留水不如留灰。病好後，所餘之灰，掛於高潔之處，或供佛龕下旁邊，不可褻瀆。若有危險病症，衝而服之，必可起死回生。即世壽已盡，服之亦有利益。衝過之灰質，當加水潑於房上，或倒於井中，不可倒於污穢之處。此比大悲水功效大。以大悲水或加持數十遍或數百遍，即被人要去，無有經三四月之久者。此灰爲備遠路不能寄水者之預備。（乙亥九月初十日）

#### 復季國香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粥飯庸僧，於禪於教，皆未從事，唯依念佛以爲依歸。至於爲人作師，實不敢妄充，亦有誤聽人言，求取法名者，亦赧顏應之。以期彼於佛法中生信心，種善根。非曰光即可以爲人師也。至於閣下，禪教俱通，戒行精嚴，堅持八戒，常行午食。光尚未能持午，使此時冒冒然應之，汝後縱不當面唾罵，必至憾昔未察，以致於求福田中，反成輕僧慢法之舉，故不得不爲說其所以。祈轉拜高人，庶得大利益矣。又因坐明心一語，亦非可輕易而說。若對未知佛法人略明理性，或可說之。若克實說，明心不到大徹大悟田地，誰敢自詡，以此祈閣下自審。若實如六祖聞應無所住而生其心，與龐居士聞待汝一口吸盡西江水，即向汝道，大慧聞薰風自南來，殿閣生微涼田地方可。否則何敢妄說明心。光本下劣僧，不敢說過頭話，亦不敢以過頭話恭維人，故有此衝冒。至於所說六則（筆記）均好，唯六祖，神秀二語之利弊未標出，特爲補書。秀大師之話，悟與未悟，依之皆有益。六祖之話，若未實證，依之則其禍不淺。祈垂洞察。（除夕燈下）

#### 復季國香居士書二

泥塑木雕之佛，作真佛敬。極之可以成佛，況其餘者乎。光固一土木偶像耳，汝必欲作真佛敬之，亦只好任汝。然土木形骸，仍然不變。其所以消除業障，增長福慧者，彼敬心所致耳。今爲汝取法名爲慧修，謂以智慧修習自利利他之法也。所謂自利利他之法，不可看得過大過高過深。即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而已。而今之亂極之由，由於不講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之所致也。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及教子女。汝宜隨分隨力，與一切人說此諸事理，則於佛法於儒教，兩俱有益矣。

悟道容易，證道甚難。今人多多皆未真悟，依稀彷彿，知其少分。則以爲無生死可出，無佛道可成，任心肆意，將來皆爲閻羅之囚。至此方知前來之悟，乃誤也。汝能於悟得原無一物之後，審知三毒習氣，不易消除。歸心淨土，以求現生了脫，可謂宿有善根。彼聰明自負，不肯下真實工夫，卒成自欺欺人者何限。願始終秉此志，與令慈及妻子同念彌陀，同生淨土。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汝上有老母，下有妻子，千萬不可作斷滅想。果有不測之禍，無法可設，亦當至誠求佛加被，以期免脫。縱定業難免，亦當一念投誠，即獲接引。豈必七日不食方能哉。預存此想，便是著魔之根，故爲說破。所寄廿元，當致書上海太平寺真達和尚，令代寄觀音頌四包，嘉言錄三包，彌陀經白話注三包。待明年感應篇直講印出，當寄一二包，以爲教子女，化鄉里之助。光明年三月，即往上海了印書事。秋間當作東西南北之人，了無定處，以便專心念佛，免被應酬信札，誤我大事也。以後有欲請經書，其款直寄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交真達和尚收轉。彼收到即回一收據，有書則即寄，無書則待有方寄。款切不可寄定海寧波，煩神之極。（十二月廿一）

#### 復黃葆戉居士書

前日接手書，不勝感激。此事頗勞閣下清神，不勝歉仄。在對鳧固不在省費，只期早了此一心願而已。今既不改前議，已令提前趕辦。尚期閣下過幾日再行調查，爲果印也未。若不調查或致說過不究，則又重閣置矣。至於出後所贈，光實不須，但送太平寺者，令寄一分與光一閱而已，無須多也。所問來滬，恐無其日。已過七旬，尚有幾日。安住關中待死而已。若出則於己有損，於人無益。故只期早往生，不計重向大衆聚會處行走也。願閣下發菩提心，行方便事。庶可令子福慧日增，大有成就也。（初九日）

昨將原函，已與對鳧寄去，以慰渴望。

#### 復寧德晉居士書一

昨由普陀轉來手書，知吾秦尚有發心慕道，修持淨業之人，不勝欣慰。光在普陀住三十七年，以年老難於應酬，故前年七月下山，擬往香港（前二年有弟子屢請，已許之）。友人以泛海遇風，或恐受傷，留住蘇州閉關。外面一切，俱皆謝絕。閣下既看文鈔，宜依之而行，則決定會得大利益。切勿因讀大乘經，或遇宗教密等等知識，喜其法門廣大深妙，與其開示親切高妙，遂舍淨土而修其他法門。則不至徒有種了生死之因，決難即生得了生死之果矣。何以故，以一切法門，皆須自力修持到業盡情空時，方可了生死。否則任汝功夫深，見地高，功德大，倘有一絲一毫煩惱未盡，則仍舊仍是輪迴中人。既在輪迴中，則從迷入悟者甚少，從迷入迷者甚多。又不知還能遇佛法否。即遇佛法，不遇淨土之法，則仍舊出苦無期。仗自力則舉世難得一二，仗佛力則萬不漏一。淨土法門，以自己之信願持名感佛，佛則以誓願攝受。譬如乘輪渡海，非己力之所可比也。然既欲現生了生死，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以此自行，復以此化其父母，兄弟，妻子，鄉黨，親戚，朋友，俾彼等同沾法潤，同修淨業。則自己之功德更大，而其往生爲決定無疑矣。倘或貌示慈善，心懷毒惡。則心與佛悖，斷難往生。譬如服藥，不可與相反之藥同服。若同服之，則殺身可得，愈病莫由矣。今爲汝寄書二包，以作自行化他之據。光已七十有一矣，精神不給，勿常來信。有文鈔嘉言錄之主，有餘書之助，亦無所欠憾矣。此約真爲了生死說。若欲做大通家，則盡世間之書，皆應讀之。縱能做得大通家，了生脫死，更無望矣。（民國二十年正月十八日）

#### 復寧德晉居士書二

手書並二包書，均接到，以後不必寄書來南。南方善信所印之書甚多，不於無處送，而寄於有處，則爲倒置。麻疹祕方，前年所印之達生福幼合編中，當有其方。以我關中均無其書，故亦不願要來一查。汝既宿有信心，欲皈依，當認真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方爲真佛弟子。每見學佛者亦有僞爲，其實則居心行事，仍然是利慾是務，依舊是瞞因昧果，欺佛欺人。此種假善人，實爲佛門之賊，當深以爲戒。勿道大者不可自欺欺人，即起心動念，亦當以誠爲事。果能真誠不欺，久而久之，必爲人所信向。人既信向，則天地鬼神當常護佑，令其常得吉祥也。況佛菩薩大慈大悲，有不垂慈加被者乎。秦地旱路，彼此來往不便，殊難與同志者會晤。當尚友古人，及常閱文鈔，嘉言錄，安士書等，以爲師保。日受教訓，自可進德。若假善人，或修外道煉丹運氣法者，則宜勿與相交，以免受彼傳染。汝既發心皈依，今爲汝取法名爲德晉。晉者，進也。若能依佛法以修持，即可現身入聖賢之域，臨終登極樂之邦，是之謂德晉。然須髮菩提心，隨機勸導，則於自修大有裨益。汝伯母，當常以淨土法門之利益修法告之。令勿學外道之法，及以念佛求來生福報。俾彼得以往生，實爲大孝。須知了生死一事，非同小可。大禹大聖人也，尚不能令其父不爲黃熊（音乃，平聲，三足鱉也。亦有作能字者，然皆讀乃，平聲）。緬想及此，吾人真有莫大之幸。汝之三弟，亦當隨分隨機而爲開導。以後但熟閱文鈔等，不得輒來信，以光無力支持。文鈔，嘉言錄，即是普爲一切專修淨土之總信。若泛學各宗，則非當機之論。今人若不專修淨土，縱能深通經藏，徹悟自心。生死到來，還用不著。何以故，若不念佛求生西方，必須斷盡煩惱惑業，方有了生死分。但能通達經論，悟明心性，而煩惑未斷，依舊輪迴。況未能深明經藏自心者乎。念佛了生死，全仗佛力。由自己真信切願念佛之力，感佛垂慈接引，故能帶業往生也。汝其志之。又今日有一弟子，言其母其妻，去年同發瘧疾二三月，因思此病頗厲害，今將治瘧絕妙之方開來，祈爲印送廣傳，實爲利人之一端。（二月廿四日燈下）

#### 治瘧疾神方

烏梅（兩個）　紅棗（兩個）　胡豆（一歲一顆，其人十歲，即寫十顆，十一歲，即寫十一顆。餘可類推）

用白紙一條，寫此三種，折而疊之，於瘧將發之一點鐘前，即半個時辰，鄉下無鍾，故須說半個時辰，捆於臂幹之中，即手之上，肘之下，即不發矣。並不要買藥，但寫此三種捆於臂間即已。須分男左女右。捆時不須與別人說。此方妙極。安士全書後載之，以字過小，恐人不介意，故不得實益也。

#### 復寧德晉居士書三

數日前接手書，值代爲友人校書，且其友歸期已定（其人在蘇講四月初一即去，三月底已交代），須按期交代，頗爲忙迫，故不暇復。次後相片到。次後所寄之點心蓮粉到。書中有十二元郵票，悉收到。於十餘日前，已令再寄十包書，想已收到。汝真不知世務，數千裏遠寄食物，彼此費事費錢，究竟有何所益。只拆此包，亦須好久，點心盒與點心，通壓破碎。光數十年來，不喜零喫東西，凡有送我之藕粉葛粉，一次皆未曾衝過，通令大家喫之，以後萬勿以此種事擾我。汝家有飯喫，何得受區長之職，致與羣小結怨，貽害後來。今幸因念佛辭職，此係佛啓汝心，保護汝家，當生感激，實心修持。切不可有名無實，或求虛名，則其益非淺。若欲提倡，當知身爲其本。自己果能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又以文鈔，嘉言錄，安士全書等，令通文理者看。併爲其說近世念佛之感應。彼飽服韓歐張（橫渠）程朱李（二曲）之毒者，由是亦不得不漸漸轉彼邪執，歸心正法也。所重在令一切男女，各人在各人家中，實行敦倫念佛之道。不得學今之提倡者，先立一大建築之機關，則所費不貲。問人募錢，人便不甚佩服。況事大非用人料理不可，用人則薪水從募中來，便爲大礙。光與汝說一最妙之辦法。於村中或自己有空屋，立一機關，無則或附近之廟或祠堂均可。其借辦之所，牌用活的，可掛可取。約定一月一次，在此講談淨土修法及與利益。雖不能拒絕女人，然年紀過輕者，祈勿來聽，免生閒議，或致狂徒因茲生事。此外汝若無農商專責，如有一二相信人家，欲令女眷通沾法利，當約定日期請到彼家，爲諸女人講演淨土法門。其請之人家，必須有具知識之男子，方可受請。若唯有女人，或男孩並老漢不能行動者，皆不受請。此種講演，不許外人來入，唯限於彼請主之家屬，及本家並親眷而止。到彼家，當設一法位。不必供佛，但以此爲佛位。即向位頂一禮，令彼聽者亦頂一禮。即坐之講說。說畢自己到座前一禮，亦令請者聽者亦作一禮。不受食，不受供養。如此方無異議。後縱有欲行者，亦必須如此。其蓮社，當名敦倫蓮社。凡入此社者及演說者，必須要注重敦倫盡分。而遇父言慈，遇子言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各各要儘自己職分。而爲父母教訓兒女，實爲天下太平之根本。而欲人各盡分，非認真提倡因果報應，決無實效。汝能如是行，當必有相觀而善者。此外不可濫攀同門。即彼以同門相訪，亦勿即與彼交涉。以今之假名善人甚多，若一濫交，必受其累。蓮社序跋，待暇當作以寄來。二令弟處，汝當先致書於彼，說其代爲彼求皈依之所以。先將法名寄去，令彼來函禮謝，則便可下真實開示。若毫無交待，便去開示，或恐不入，兼於禮節有所虧。彼若來信，須稱弟子寧□□，法名德□頂禮字樣。此種事，固不須說，然有不知世務者，欲求皈依，尚不肯用一自屈之字樣，則成輕法慢人。若許，則彼此均獲過咎。光老矣，不得常來信。與汝所說，再參酌文鈔中所說，斟酌行之。待後正信錄出書，當寄若干。彼飽服毒藥者，可以令其完全吐出，以從新做真正儒人。彼程朱等，非徒違背佛法，完全違背聖人心法。今之廢經廢倫，廢孝免恥，殺父殺母，皆由彼理學家破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所致也。彼謂有所爲而爲善，即是惡，便止人爲善之欣慕心。彼謂人死形既朽滅，神亦飄散，便開人無忌憚之路。彼實願與佛相反，而大興儒教，而不知儒教由此而得滅亡也，可不哀哉。然汝學問未廣博，且認真提倡。至於貶駁理學之處，且從緩。否則或招拘墟者暗禍，不可不知。祈慧察。我一向不計較隨便用紙寫，故其紙大小不一。此係過冬糊玻璃之紙，棄之可惜，故於知己者用之。二弟忠武，法名德恆。人若無恆，不但不能學佛，亦不能做人。能以恆心恪守倫常道理，以盡爲人之分。又以恆心虔修淨土法門，以行自利利人之道，則爲德恆。三弟憲武，法名德復。吾人本心，與佛無二。由迷昧故，反爲衆生。若能力行敦倫盡分之道，並及信願念佛之法，則復本心源。即所謂唯聖罔念作狂者，今則仍用此心，反而求之，便可復本心源，克念作聖矣。祈與彼抄而致之。（民廿年四月初三）

#### 復寧德晉居士書四

敦倫蓮社緣起序，湊成八百六十八字。文雖拙樸，義本佛經祖語，實可依從，了無疑義。須請善書者楷書之。若用半行半草，及帶隸帶篆等，則只可作悅目之具，非爲利人之據也。故凡欲一切人同皆一覽了然，決定用不得行草隸篆等體格也。又須各用正體字，凡俗體，帖體，破體，均屬輕佻，有礙莊重，亦不宜用。又有寫家，每有寫重，寫落各字，均不標改，但於末章節附註之，亦皆不足爲法。以改正則文義顯明，彼只圖好看，置文義於不顧，此乃大通家之惡習。若多，則點一大點於字上，或用一△於其字之旁。若脫，則補書於上下相交之處，庶可一目了然。又宜用點句法，俾人人念得成句。若不點句，又逢不聞佛法之人，則殊難領會其文義矣。至於其中所說之義，並其所說之人，多看淨土著述自知。以精神不給，不能爲汝詳錄也。善導，法照，飛錫，慧日，四位大師，皆秦地唐朝之宏淨土者。欲知其詳，當查看淨土聖賢錄自知。（五月五日）

#### 復寧德晉居士書五

茲初三日接汝書，知五月初五掛號所寄之敦倫蓮社序，尚未接到，故不即復，企接到回信來，再復也。今已初九，尚未來信，恐系遺失，或忘記，幸此次尚留一稿，如未來，祈來函說明，當爲抄寄。汝四弟以幼稚之年，欲求皈依，而其性明敏，若不持之以謙，則不但不得其益，或致反受其損。古今聰明人多受聰明禍者，以仗己聰明，或慢人侮聖，或謗佛毀法，或妄生臆見，以期現世之名利，與身後之虛譽耳。不知既無謙德，則天地鬼神皆惡之，而況於人乎。故每每皆成狂妄之流，或歸於奸惡一派耳。若持之以謙，則愈聰明愈有實益。必能窮則獨善，達則兼善。況能依佛法之淨土法門以自利利人乎。汝兒當名宗心。汝侄當名宗惠。以能宗主於心於惠，則其田之收穫者，小之則爲世間之賢人善人，大之則爲出世間之聖人。是在自己勤耕與否，及耕之得其道，得其最上之種子與否耳。明道師乃友人真達師之弟子，先亦皈依於光，以光誓不收徒，故依友人出家耳。黃涵之忙得要命，不可與彼通信。三餘堂之題跋，一時絕無其暇。凡演說均有設座之事。但說者立而聽者坐，不但於儀式不合，而且勞逸各爲過分，決不可依，宜各坐以說聽耳。繞佛不能圍佛繞，但在佛前圍繞，亦與圍佛繞同。朗念默念，兩俱有益。然朗必不能久，當多主於默，則不至受傷致病耳。南無，舉世皆念納莫，汝何得要照本音念。念佛功德，無量無邊，不讓念經功德。減壽以求福壽康寧，何如勸彼念佛喫素，求生西方之爲愈乎。前所寄之麻疹方，令一名醫視之，言其方雖好，又須分別是何病相。若一概用之，亦有不利之時，故不加入達生編後。現今之宰官身，頗難現。若可以謀生，當以不爲官爲第一高著。汝之所說，似乎有理，實則其弊無窮。須有親疏遠近之分，然後行一體同觀之事，則甚善。若從來不分，則力不暇及，必當視親若疏，便成禽獸不如之人矣。汝以後說話，要斟酌斟酌。否則得罪誤人，其禍非小，道理豈可亂說乎。今之廢倫者，謂父女母子，均可自由愛戀，亦是亂說道理，自以爲是之流弊所致。世之亂，由於不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使真知之，何敢任意妄爲，以取生生世世之禍乎。劉伯溫之文，乃極俗淺之文，雖其說似乎有理，然血盆經乃俗僧僞造，以誘愚俗者。彼據爲佛典，實足以暴其所見之不廣。餘各條，皆強說道理，較彼宋儒破斥因果輪迴，俾要高明不高明之儒士，同陷於邪見深坑中，莫之或知。今有正信錄一書，可以專治宋儒之病。宋儒之毒既消，彼劉伯溫者，尚有可掛齒之價值乎。此書已排好，七月底或中秋後即寄幾包來。此書報紙四十幾頁，大約須五分上下耳。先印一萬，若欲消宋儒之毒，惟此爲最合機。汝之心念，高之則聖人所立者，尚不滿意。卑之則欲於此極亂世中，現身救人。皆由不量己力，故有此種知見希望也。明道師後日往上海，令寄靈峯宗論於汝矣。蘇州經房所無。汝求起法名，開數十諱字，以後若又有求，則必須又開，光亦無心記汝此種事，又須將已取之法名，亦皆開來，庶不至重。光既無門庭，故不作常住想。所有皈依者，除常有函札，及或有事體相關係外，概不登記。汝以一百元，印一千達生編，又以十元作與光小資，又以十元作弘化社戒願，下餘盡數刊印嘉言錄，或留社以送人，或著量以寄鄠，汝何不知帳算之若是耶。可知汝說話，亦有不實在之病。我非責汝此語不實，實恐汝一切處犯此種虛張聲勢之病。百元之資，除印千本達生編印資寄費外，又除二十元，縱有餘亦無幾許，尚用得著此種大話乎。我以書送人，亦不敢以大話與人，恐人謂我有驕矜心。若是他人犯此病，我亦不說。以汝頗似欲躬行實踐者，或因此便成白圭之玷，故不得不說也。法名作名，有何不可。書初首頁，謂與二弟取法名，令同沾佛恩法潤，恩德之極，雖天覆地載，亦難喻其萬一，何好虛之如是耶。此種派頭，唯專制時代，於皇帝前或可用之，餘處用之，則不成話矣。（六月初九燈下）

#### 復寧德晉居士書六

前與明道師書，並與光之款，及後與光之書，均接到。本欲即復，以西方公據，彌陀經六方佛後，落去舍利弗於汝意云何，何故名爲一切諸佛所護念經，二十字，幾人屢校，皆未看出，實爲業障心眼，令成大罪過也。現另排三頁板，已印之六千本，皆印割貼之樣子，印出當爲寄來。汝處有二包，凡自存及已送人者，皆一一爲之貼好，庶免遺漏經文之罪。殆後印出寄時，即不再寫信。所言疫災，令大家同在家中念觀世音菩薩。於早晚到堂中禮拜若干，及念若干句。此外一任行住坐臥，並做一切事，除作文算帳之用心事外，餘做一切事，均好念。睡時念，宜心中默念。若衣冠整齊，手口洗漱了，出聲念也好，默念小聲念均好。若睡下，或初起，衣冠尚未整齊，或洗澡，或抽解，或至不潔之處，心中默念，亦是一樣有功德。若出聲念，於儀式不合。譬如小兒念母，一日之中，無時不想念其母也。縱睡眠洗澡抽解之時，豈能令心中完全忘卻念佛之事。既記得無礙，則心中默念亦無礙也。人雖至愚，無不怕死，念觀世音可保不染此惡疫。若教一切人一日之中隨便念，則念觀音之聲，達于田地道路矣。汝只知向菩薩前念，則能可有幾人。又誰能跪念五百聲。念佛之法，當先立念偈後念名號，第二聲即行圍繞。或地方寬則作圓繞，地方窄作直繞。圓繞則從東至南，至西，至北而行。直繞則壁直走向前，又壁直回頭。然亦須依由東至南至西至北之規矩以回身。切不可由東至北至西至南，此名逆行有過。迴向之偈，廣大無礙，有何不可。但跪念五百聲，斷斷不可。以多人不能如此。或久則致病。當此極苦極惡之世，唯阿彌陀佛，觀世音菩薩爲可憑依。普令一切老幼男女，日常在家念觀世音，管保不遭災禍，多獲禎祥。觀音堂但於早晚去念。此外隨各人行住坐臥，各自隨便念，實爲最方便之道。女兒家從小肯念，後來出嫁，便無難產之苦。或者受孕即日常念之。若至臨產，須令產婦自己出聲念觀世音菩薩。旁邊照應的人，同皆大聲幫產婦念。家裏的人在別室中，也可爲產婦念。縱難產將要死了，一念即不久安然而生。切不可謂裸露不淨，念之恐得罪，不知此係無可奈何，非能恭敬潔淨，而不肯恭敬潔淨者也。不但無罪過，且令母子同種善根。世人每知守經而不知達權，致有免苦種善根之法，而不敢用，令其受苦，或送命也。可不哀哉。臨產萬不可心裏默念，必須出聲。以此時，努力要送兒出，心中再默念，或致受病。即不受病，而默念之功德，比朗念爲弱小。世人舉重物，必須以聲相助。況此生死頃刻之時，可不盡力以求菩薩加被乎。光從前不知世之迷信謂產房念不得佛，且念佛之人，不敢到產房。故文鈔中一未提及。近四五年始知其弊，故常與一切人言之。亦願彼母子同安樂。亦願彼所生兒女同具正信，同爲善人，以故與汝說過。以汝絕無體貼文義之心慮，致文鈔中說了許多行，住，坐，臥，洗澡，抽解，通好念佛。汝尚以行止坐時忙時閒時，隨大小默念可乎，爲問。知汝只知跪念爲有益，是令多數人不敢發心念也。三障者，即煩惱障，業障，報障。煩惱即無明，亦名爲惑，即是於理不明（即貪瞋癡也），妄起各種不順理之心念。業，即由貪瞋癡煩惱之心所作之殺盜淫等之惡事，故名爲業。其業已成，則將來必定要受各種苦報。三途，途即道也，路也，相通之義。由有殺盜淫之惡業，故當受地獄餓鬼畜生之三途惡報也。八難有通有別。通則水旱疾疫等是。別則生在佛前佛後（一），無想天（二），北俱盧洲（三），世智辯聰（四），盲聾喑啞（五），地獄（六），餓鬼（七），畜生（八）。此八種，雖苦樂智愚不同，然皆難受佛化，故併名八難也。（立秋日）

#### 復寧德晉居士書七

手書六元郵票（交弘化社），俱收到。汝之性喜絡索，已過之不要緊之事，又何須再說。即如前欲寄月餅，以郵局不寄包裹，又一說再說，此種廢話，說之做麼。我已令汝不可再寄食品，汝尚如此。春間寄來者，完全粉碎，秋初又欲寄，豈非自擾擾人。汝初學佛，只可認真念佛。洞得的也隨他去，洞不得的也隨他去，庶不致耽擱工夫。汝欲得最完善之詞典，恐得此詞典，便日以尋詞典爲事，無暇念佛矣。欲查梵語，當閱翻譯名義集（六本）。然初心不知其類，亦不易查。即查出，其所釋之文義，亦恐不能明了。欲查數目名相（從一至十百千萬等名詞），當看教乘法數（六本，此簡略而名目多），及大明三藏法數（十六本，此所釋詳明而名目比教乘法數少）。欲查佛法歷代通塞事蹟大略，當看釋氏稽古錄（五本）。又丁福保所輯之佛學大詞典，其名相甚博，而於考究殊欠詳審。大約卅中必有一訛，唯通家方可了別，否則或致由彼致誤（此依東洋人之成書而增訂者，用洋碼1234567890皆洋字，不識洋字，便無從下手）。此一部須十餘元，現不知有無。此數部書，若是通家備而不用，若或不甚明白，一查即了。汝以全不明白之人，若有此數部書，則成天專用工夫於查名相矣。是以尚不宜即請也。待其漸染深時再請之，則有益矣。況且現在南方水災，爲千古所未有。而日本又佔東三省，我國極力抵制日貨，恐惹起全世界之大戰爭（可怕之極）。當此危如壘卵之時世，只好專心念佛念觀世音，以求默佑。況汝尚有家務，何暇研究此諸書乎。前數年陝西之災，南方屢爲捐輸。今湖北，江西，江蘇，被水所淹之處，慘不忍聞，亦不忍言，募捐之法，種種不一。曹崧喬（蘇州人，亦皈依光）數年來爲陝西所募，當近十萬，通匯交朱子橋。此次政府派彼往江北辦急賑，蘇州所捐，亦有六七萬元，而各種舊衣，並特縫新冬衣，當有數萬件，然仍是杯水車薪，莫能遍及。而江堤河圩，坍處甚多，救災民尚無款遍及，況修堤乎。修堤之款，比救人之款當多數十倍。堤若不修，一發大水，即成澤國。若修則其款無從而取。天禍中國，此次實爲最巨。此種天災人禍，皆由大家不講因果報應，致成廢經廢倫之世道。人情如水，禮法如堤，破除禮教，致人反不如禽獸，故成此堤圩通破，洪水橫流之世道也。趕快教家屬親朋念佛，以作預防。其不要緊事，且從緩再進行。（二十年八月廿二日）

#### 復寧德晉居士書八

必欲受戒，當於本月十七阿彌陀佛誕日，佛前自誓受戒。先須禮拜懺悔，隨己工夫閒忙，而定多少時期。至日更須起殷重心，禮拜懺悔，向佛稟受五戒。在家人衣之有無，均不關緊要。與其僭用，不如不用。但著長衣，或著僧袍，均無不可。聞城中有韓某者，大開五教大同之教，其神通廣大，能知人宿因，又能令病人立即痊癒。汝且讓一切人得彼益，汝千萬不可想得彼益。倘一去親近，必隨彼魔力所誘，以致失正知見，增邪知見，反以一生能了之資用輪轉於長劫，無有出期也。現今災禍日亟，須令一切人同念佛及觀音，以預防禍害，及逢凶化吉之備。（廿年十一月初四日）

#### 復寧德晉居士書九

手書備悉，五元收到勿念。所立課程，雜亂無章。早起洗漱已，至佛前焚香一炷，或三炷，念香贊一遍，香云蓋菩薩三稱。一心頂禮常住十方三寶（三稱三拜，或一稱一拜），一心頂禮本師釋迦牟尼佛，一心頂禮阿彌陀佛，一心頂禮觀世音菩薩，一心頂禮大勢至菩薩，一心頂禮準提菩薩，一心頂禮摩利攴天菩薩，一心頂禮清淨大海衆菩薩，（各三拜，或一拜畢，念）南無蓮池海會佛菩薩三稱。即念彌陀經一遍，往生咒三遍。如加準提摩利等亦可。即接念贊佛偈。偈念完，即念南無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阿彌陀佛。隨即念南無阿彌陀佛，或數百聲，或一千聲，宜旋繞念，或繞念一半，坐念一半。佛號將完，即歸位。佛號完，即跪念觀音，勢至，準提，清淨大海衆各三稱。念畢即念發願文。文畢即念三皈依。畢即禮佛而退。或可早念大悲準提，往生，白衣，摩利攴天，六字等咒，各一遍，念完。念心經，如課誦中之次序儀式。晚念彌陀經，大懺悔，念佛等如前。早晚香贊不念亦可。叢林中朔望做功課，則先念香贊，餘日均不念香贊。此法乃居士中多有好張羅者所立也。叢林做功課，大家到齊，禮佛三拜，即念（早念南無楞嚴會上佛菩薩，念楞嚴咒。晚念南無蓮池海會佛菩薩，念彌陀經）。在家人雖可隨意自立章程，然不可有幾起幾落之紊亂無章也。夢授經，雖有利益，不必念，以經咒甚多，何須念此。心經功德極大，何不念。凡修持總以簡略爲宜，若所念太多，反不如專念一種爲得也。惟現在人民，無日不在水深火熱中，宜加念觀世音菩薩若干。或另作一時，或於當課念佛後，接念觀音若干聲。然後各菩薩或三稱，或各十稱皆可。至於教初發心人，益以簡略爲妙。須知念佛根本道理，是要人生信發願，求生西方，了脫生死。不可只求世間富樂，不求生西方。能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世間災難，亦可消滅。非念佛不能消滅災難也。觀世音菩薩，接引衆生，往生西方。念觀世音，亦須先求消除災難，正求往生西方。宜與有緣者說，各各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志誠念佛及觀世音，或可轉宿業而得不罹種種天災人禍之苦厄也。又今人奢華，已達極點。秦地素樸實，聞近來亦染時風。當勉勵家屬，常作逢災難想，庶不至染此惡風。若已染者，力即改除。小人更須學質樸。汝太不洞事，何可於早晚課誦禮佛時，將印光之名，列於佛前而禮之。何不知尊卑聖凡，一至於此。勿道印光是一無知無識之業力凡夫。即古德有佛示生，有菩薩示生者，仍然不能按本地而列。以既現身爲僧，定須列於佛菩薩之後，方爲本跡兩顧之道。汝若心感於光，或可於功課通畢，心中默想，頂禮一拜。則於人情天理，均可無違。若汝此種安頓，不但汝罪過得不了。亦令光隨汝得罪。則汝非恭維光，乃毒害光也。汝能志誠念佛，自利利人，即不拜光，亦何所欠。（廿一年七月十四日 ）

####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

前接來信，言有糖果一匣，粳小米各二升，作一袋。汝真癡人，數千裏寄此物，豈非無事以自擾擾人乎。米袋至今未來，故今始復。無要事，來信悉復，汝一人即可，況不止汝一人乎。何可出怨言，以爲不可教乎。何不體諒老弱，不能應酬乎。若如汝所說，則累死也來不及，以後切勿作此種不知世務之計較，亦勿以食物遠寄。所寄十元收到，以作印書之用。明道於十月十九丑時死，二十一運龕歸靈巖，二十五遷化。其人絕無真實修持之績，以在佛教會數年幫辦，一班不知世務之人，定要與彼修塔，擬以土偶作真金像，亦只好任他去。此種俗劣惡派，切勿效法。以後無要事，勿來信。現不出關，弘化社事，亦歸光任，則更爲煩瑣矣。（廿四年十一月初四日）

臨濟正宗出家。然光以淨土法門爲宗，不以禪宗爲主。居士問此，了無關係。光亦無徒，死即了無遺物矣。照片亦無。多拜佛，比拜我好百千萬倍。近聞一戒菸神方，用方方一尺紅洋布，剪作二十四條。吃煙時，先以煙籤子插布上頭，下接一碗。點著，布灰落碗中，用開水沖服，再吃煙。不待廿四條布條喫完，即可斷癮。當令吃煙者試之，果靈，則煙禍可救也。

####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一

八德須知十三包，想已收到。接信即函詢上海印經會執事作某價，彼云照最初價，經四百五十元，郵費廿元。今日即令匯去，不日當有幾包寄來。凡來當記帳。其函數卷數，當詳爲查看。有錯誤，即直與上海威海衛路七一四號影印宋藏經會執事費範九居士接洽（範九亦皈依弟子，法名慧茂）。不得又令光轉。經之樣本，尚未見過。過幾日當令靈巖山持一函來一看（靈巖之經，系五百八十三元，此係後增之價），再爲審察其標列名題，以便檢閱，不致紊亂耳。此款不須著急，明年遲早交還，或後年交還亦可。但於匯款之先，須來字說明。候光函示，再行匯寄何所。以光明年遲早出關，當離蘇州，現尚不能定其往何處耳。然總在南方，不回北方。以年老畏寒，棉衣被等拿不動。棄了又置不起，故不敢回北耳。（二十五年十月十二七句半鍾，今天天陰，不看見，電燈下書）

####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二

宋藏，想已寄來若干包矣。今將彼會與光之信，並收據，隨函寄來。光近來目力更衰。一切筆墨差事，均不能支。已於十三十四日登上海新申二報，十五登佛學半月刊。以後無極要事，不許來信。作序之事，現不能看。明年倘稍明點則作，否則置之。現以九華山志未了，系德森師料理，又有遠公文鈔，此二書，明年了結，當離蘇他往。當與汝說其所住，今尚未定。此函收到，即寄回示，言收到即已，不許多說無益之絡索話，祈慧察。外筆畫佛像四張，指畫石印佛像廿餘張，以一函遍復等，包作一包掛號，祈查收。（二十五年十一月十五）

####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三

十八日接汝書，備悉一切。昨接茂盛德號匯來洋一百元，收到勿念。汝說許多話，通是無事找事做之話。光不回秦，汝來光就會回。光若回秦，蘇州上車，長安北門下車。汝來只爲光添麻煩，而來去之費數十元，置之無用之地，豈不可惜。須知現在時局，究不知若何。當安住家中，即有風潮，尚有主人。若遠出未歸，則兩處通操無益之心，何苦作此有損無益之事。至謂住汝家中，不見一人，究與未回何異。光何能住汝家中乎。普陀，五臺，峨眉志，各寄一部，作一包。坐花志果，系說因果之書，亦寄一包。過二三旬，當有惜字單，及勸念佛之書寄來茂盛德號，汝爲報告匯到。（廿五年二月廿日）

####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四

今日王幼農以陝西匪災籌賑，爲光寄捐冊十本。光一向不募捐，況當此困苦艱難之時，遂以印書款令匯一千元，捐冊寄回。汝請經之款，已還一百。所餘之款，若現可交，祈送省城五味什字陝西省賑務會，交王幼農居士，爲陝南賑用。若一時不便，遲早現成，仍交王幼農。若會散，則交城內西北陳家巷十號彼家中。隨彼作何賑款。（廿五年二月廿九）

####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五

日前接汝書，知以光之款湊成四百，汝亦捐一百，以賑災民，欣慰之至。十七日一弟子以百元交光賑災。又將餘人與光之款，湊成五百，以匯與幼農，聊盡我心。所言念佛念觀音，均能消災免難，平時宜多念佛，少念觀音。遇患難，宜專念觀音。以觀音悲心甚切，與此方衆生宿緣深故。不可見作此說，便謂佛之慈悲，不及觀音。須知觀音乃代佛垂慈救苦者。即釋迦佛在世時，亦嘗令苦難衆生念觀音，況吾輩凡夫乎。出關去處定後，當爲函示。於此不定行止之時，說之反成搗亂。近來舊章全廢，字與書完全不知敬惜。今印單張八萬，爲寄一包，祈爲分送。又宜諄諄勸勉，以期各培福祉。（廿五年三月二十日）

####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六

念先人之苦節，當力行其佛化，令一切人悉得了生脫死之利益。俾吾親之名，標於西方寶蓮之上。比此間碑銘之虛榮，當天地懸殊也。孝親者，當務其大者。其小者可行可止，不必專以此爲志事也。（廿五年十月）

####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七

何得說許多空套子話。此種虛浮習氣，非學道人所宜。況於師前說之，更爲不宜。日人以豺虎之心，欲吞吾國。吾國許多人私受日人之賄，爲彼作走狗，致彼之兇勢益大。使無人爲彼用，決不至有如此之橫蠻也。蘇州日有飛機三五隻經過，初曾炸過幾處，近來但經過而已。蘇人逃去十程之七。然逃之外邊，其苦更甚。不逃者，尚安樂些。光老矣，一步不能移動。不該死，總不會死。該死則寧受炸死，不以遷移而受此種冤枉苦。毒乳殺兒，比打胎溺女爲多多。惜從古名醫，均未言及。不知者均歸咎於命，而不知其非命也。凡女人氣性大者，其兒女多死（生大氣則死）。縱不死，亦多病（小氣則病）。女子從小，就要習其柔和，則終身受福多矣。否則不但自己多病，兒女多死多病。家道不和，以致衰禍日現，此實立家立國之基本也。又現今戰事酷烈之極，爲從來所未有。以後兇器愈精妙，人民愈難生活。無論老幼男女，均當念佛求生西方，庶不至生生世世受此苛虐。現在國難甚劇，凡一切人，均當一心念南無觀世音菩薩。以祈戰事速息，人各安生。光於六月廿八，以所作普勸全球同胞，同念觀音聖號之廣告，寄上海新聞報申報館，令各登十天。七月初八開仗，報雖出而發送難周，又令漕河涇習勤所印七寸見方單張五十萬，郵寄各省佛教機關，以戰事停印。此文不獨爲戰事，平靖後不妨再印。達生編後所附，當於平靖後相機而辦。戰事未息，事事不能進行。勸念觀音廣告，於報裁寄一分，祈展轉普告大衆，則利益大矣。（廿六年八月初三）

####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八

常念恭敬觀世音菩薩，乃常念常恭敬。常字貫下恭敬，何可作朗念恭敬觀世音菩薩乎。須知南無二字，即是皈依頂禮，恭敬，度我等義。現上海習勤所，已印二三十萬發往各處。而南京，南通，漢口，無錫，各有印者。汝印只在秦地分送。一心念佛，無事不辦。而觀音慈悲尋聲救苦，當此極苦之時，令念觀音，較彼令念佛，尤易生信。以佛之威神，人多不知。經中於救苦救難之事，絕少發揮。觀音救苦救難之事，則大乘經中屢屢發揮。如法華經普門品，楞嚴經第二十五觀音耳根圓通章，華嚴經善財參觀音章（第二十八參），大悲經則專說大悲咒及觀音救苦之事，悲華經說觀音因地發願救苦之事，其他經中說者甚多。因此因緣，世無不知觀音救苦救難者。當此大劫，令上等人（乃上等智識）念佛則易。下等人（乃下等智識）以經中未曾說及，或不生信，故令念觀音也。汝何可以佛與菩薩果位神通等較量乎。須知觀音與我世界有大因緣。乃於無量劫前，久已成佛，號正法明。但以慈悲心重，不離寂光（乃佛住處），垂形九界，以行救濟耳。況示跡爲阿彌陀佛法王子。如民衆欲求皇帝恩澤，即向太子求耳。念觀音發願求生西方，亦可滿願。以彌陀觀音同一度生之事，非有二義也。德恆充渭陽師範教員，而欲光開示（了凡四訓，安士全書，令彼常看）。須知吾國之大亂，其根本由於程朱闢因果輪迴。謂人一死之後，形既朽滅，神亦飄散，縱有地獄剉斫舂磨之苦，其將何所施。又神已散矣，令誰受生。是無地獄，無輪迴，作善作惡，均無報應。是阻人爲善，任人造惡也。此後理學，皆不敢說因果輪迴。則善無以勸，惡無以懲。以馴至於大加提倡，實行獸化矣。須知此之大亂，由程朱闢因果輪迴以開其端。由國家不提倡教育事，致家庭父母，只教兒女開智識，不與兒女講因果報應，道德仁義。學堂先生，只知教學做文章，於學聖學賢躬行實踐，一句也不提及。以此種先生，從少至老，也不知讀書是爲學聖學賢。只知道做文章，求功名。及功名已得，則借勢欺人，爲地方害者，十有八九。爲地方益者，但一二耳。古人云，師者人之模範也。模不模，範不範，爲害不小。須知人與天地，並稱三才，才者才能。天不知多高多大，地不知多厚多廣，人以五六尺六七十歲之小小東西，何可與不可測量之天地並稱乎。須知天地雖能生成萬物，若無人以參贊教育，則不成世道。故以人能繼往聖，開來學，此乃爲父爲師之責負。若知我爲人師，縱我無德感人，亦當自己一舉一動，皆不失儀。所謂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唯恐人以我之不肖而效之。則可希聖希賢，超凡入聖矣。宜多錄幾張，以公有志爲人者共閱之。蘇州飛機，日來三四五六七八次，也不定。有日屢下炸彈，有日不下。有勸光他往者，光寧被炸死，不願奔跋勞苦死。切勿多說空話，以後不許再來信，以大家在死裏求生，尚可應酬閒事乎。（廿六年九月十八日）

####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九

汝信及十元，均接到。當此大劫雖未曾遭，亦宜戰兢惕厲，加力修持。數年以來，信亦不少。又加所寄各書，並與宋藏。若肯取法，即文鈔一部，已有餘裕。不肯取法，縱以大藏經，也無所益。二弟不知能依我所說否。光老矣，目力不給，不能多書，以後切勿來信。亦勿介紹人皈依。以無目力精神答覆也。（廿六年十月）

#### 復呂智明居士書

來信何得姓名俱不寫。若寄己家尚可。若令人轉，則有不知誤事之虞。臨終欲不昏沉，必須平常有真行持。平常泛泛悠悠，臨終何能清白。朱榮鑫事，若非虛說，決定可以往生。一因其宿有善根。二因全家助念。助念之事，利益甚大。若不爲助念，便成破壞正念。勿道無功夫之人不能往生。即有功夫之人，由家人破壞，亦不能往生。故當深勸家人同修淨業，方可不致功敗於垂成，或仍沉淪於生死苦海也。汝兒不敢見女人，然在家人日日常見女人。若見女人老者作吾母想，長者作吾姊想，幼者作吾妹想。無論何等女人，皆作此想。久之則見他女人與見己母姊妹無異矣。又見女人以其美而起邪念，常想此人肚皮裏盡是屎尿。只一張薄皮包著，似乎好看。若把此皮去了，則無一點好看。女人如是，自己也如是。未見時作此想，當見時此想現前。久之則邪念自消。若娶妻亦作此想，不致貪色早夭。否則危險之極。不但尼寺不可去，凡親友家均宜不涉嫌疑（如在密室，及不見人處坐談）。古人嫂叔不親授，非授不得，以或致有邪念起，故立此爲防閒之法。瓜田不納履，恐遠處望見謂摘瓜。李下不整冠，恐遠處望見謂摘李。正人君子無邪念，尚須如此執著。況一見女人便起邪念，何可不執著乎。煩惱是妄，何可云不能斷乎。所言不能斷者，乃系真性。真性在未證前，隨惡緣則成煩惱，而仍不變。隨善緣淨緣而成菩提，亦不變。譬如真金打做馬桶夜壺，雖日盛糞，而金性仍然不變。打做佛像菩薩像，雖極其貴重，而金性仍然不變。世間人各具佛性，而常造惡業，如以金做馬桶夜壺，太不知自重了。若知此義，誰肯常作馬桶夜壺之下作東西乎。然人爭著做馬桶夜壺。百千萬億中，或有不肯作馬桶夜壺，一意要作佛像菩薩像，連天帝大王之像亦不肯作者，蓋甚少甚少也。

#### 復錢士青居士書一

日前接令祖功德史，閱之不勝感嘆。凡爲民上者皆肯師法，則天下永久安樂矣。唯有一事，普通人萬不可效法，效之必致大禍。強弩射潮而潮退，乃水神感王之德，故潮不復來。無德之人效之，必致水神興怒，而洪潮湧波，則民居危險之極矣。光緒十二年中秋日，下南五臺山（在長安城外，乃觀音現老僧降妖龍而開山者，文鈔後附有碑記），往北京紅螺山。未動身前，即聞太原遭洪水災。至九月初至太原，始有人行之小路，因進城以觀其象。系六七月間，一日起蛟水，在城西傍城南流，勢甚洶湧。巡撫某登城看，令開炮。打一炮，一打即時水漲幾倍，順城南流。城門已關，幸未進城。南關爲進京大道，街市甚長，衝得房屋樹木牆垣一無所有，成一片新塗田，平平坦坦，無一人不遭此一炮之劫。而損失財物，不知有幾萬萬。可知鬼神敬德非畏威。無德之人當此，只宜領衆懇求，懺悔求勿傷民物爲禱。縱令無益，決不至釀成大災也。如再印時，似宜表明此義。庶不致後之居官者遇此，不諒己德，徒效王威，以招禍害民也。

居士已六十七，縱壽百年，已去大半。當此歸田無繫累之時，理宜專修淨業，自行化他。令一切人皆歸不用看之現成故宅，其利非佛莫知。若潛心於風鑑，縱能利人，也有限的很，光絕不以此語爲然。令祖不依填湖之語，其識見高於尋常萬萬。使依之，恐勞民傷財，或致有損無益也。光於佛法絕無所得。自光緒十九年，至普陀法雨寺住閒寮。至民國六年，不與外邊人往還。即山上令支筆墨差事，亦不用印光二字。民國六年，徐蔚如得三封信，印數千冊送人，名印光法師信稿。次年又搜得二十餘篇，名印光法師文鈔，由北京印出。來普陀求皈依，光令皈依諦閒法師。從此日忙於書札應酬，了無止期矣。居士所看之文鈔，不知是何年所印之本。恐當時稍閱一二，即已置之，今爲寄一部，文雖刺目，意有可取。祈詳閱而修持之，便可以大展窮達皆可兼善之大議論。續文鈔只二本，近三百頁左右，比前利人處多，而文字更加蕪穢，大約八月底可以出書。居士若不嫌蕪穢，至八月底九月初，便無妨親至太平寺，問德森法師要二三部，以結法緣。光於風鑑，絕未染指。然所見今之自稱爲大通家者，均是指斥前人建築之非，任意改革。實則得吉者少，而得兇者多。凡醫與風鑑，求光讚揚，光不出一字以應之，恐由我而誤人耳。光與彼直說，光若讚揚，須深知其道，並確知閣下之本事則可。光不知其道，又不知閣下之本事，何可以他人之表彰者，人云亦云而表彰之。光雖愚劣，亦不肯冒昧送此人情也。

#### 復錢士青居士書二

接大札，不勝欽佩。及閱大著，知武肅王之世德猶存。每羨縉紳家之世德，唯宋范文正公最久。閱貴家乘，則武肅王之德澤，超過範公遠甚。竊謂貴集，當名錢武肅王世澤，則更令人景仰矣。光粥飯僧，無爲人師之才之德。但以一人傳虛，竟致聞者不察，誤以爲實。閣下既入班禪之門，又皈依光，則恐兩不適宜。但認真修持，即可得大利益，固不在皈依與否。今附一函遍復，及藥方，以答厚意。光目力衰極，此來去之信，仗手眼二鏡，方勉強看復。武肅王事蹟，用三鏡略視端緒。若用三號字，固當以三鏡作數十日之功，必期卒讀也。若不嫌刺目，待八九月續編文鈔出，祈函向上海北成都路太平寺德森法師處要一部，亦可以爲益世益人，無量恆河沙數之一小沙耳。

#### 復錢士青居士書三

昨接大札，不勝感愧。光之頌，意雖可取，文甚拙樸。閣下譽以闡明真理，萬古不磨，乃由令祖之德所致也。閣下推令祖之德，一歸於信佛，亦是闡明真理，萬古不磨。竊謂近來信佛之人，稱揚祖德宗功，絕未有如此窮源徹底者。此文亦當附於西湖祠徵文冊中，何止貴文集中宜附已也。光亦擬附於續文鈔頌後，祈令書記另寫郵去，恐有草字，或有誤認之弊。子陽自大，未知其人，祈爲註明，俾閱者咸知法戒。文鈔體例，凡宜抬頭者，均不抬不空，以祈省紙省費故也。此跋若附，亦歸一例。

羅鴻濤按，後漢書卷五十四馬援傳，載援告隗囂之語曰，子陽（公孫述字）井底蛙耳，而妄自尊大。子陽自大之典，當出此。大師博通經史，宜無不知之理，當由一時失於記憶，茲敬爲補註。

#### 復智（牧，聲）二居士書一

圖書館已有二部藏經，千餘種各宗經典著述。雖圖書貴多，而當此大劫，殆朝不保夕。如居積薪之上，下已燃火。何可泛泛然覽諸經典著述，而不專心致志於念阿彌陀佛，求生西方，及念觀世音菩薩，以祈逢凶化吉乎。凡來館閱者，無論何等資格，皆當以此奉勸。俾知此大火宅外，尚有最極安樂之清淨世界。倘從此生正信心，專志西方，其功德比深入經藏，徹悟自心，而未斷三界內之惑者，大百千萬億倍。而一班人士尚不以爲憂，而專志於不急之務，可不哀哉。鄭琴樵等各法名，祈爲轉交。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當與彼等說，不得來信，及介紹人皈依。以無目力支持故也。

#### 復智（牧，聲）二居士書二

當此時世，除念佛念觀音外，別無良法。無論老幼男女皈依不皈依，均勸念佛念觀音。雖不能喫淨素，當以少喫爲主。庶可於危險中無危險也。世界大戰，世無一人安樂。被人殘殺者固苦。殘殺人者，現在亦極苦，來生後世欲做犬馬牛羊亦不可得。惜舉世皆是癡人，同以殺人殺物爲志事，而不自知其惡因已種，惡果自相隨而來。此一類可哀孰甚。祈慧察。

#### 復羅智聲居士書一

手書具悉。放生之款，用於放生之各種零費，只期自己無有他用，固無所礙。然亦不妨於衆集時，爲衆說明。則自他俱可無慮矣。光一向不主張於佛菩薩誕期，及各朔望好日期放生。此事已成鐵案。捕生者特爲放生者多捕，則買而放者，亦多有因放而捕來耳。然人情多好名，此各日放生則有名。又人情多以因循了事，若不於此各日放，則便不肯特爲買放矣。光雖爲人如此說，究亦只成空談。 又生亦不可亂放。放之於江，則無不可。放之於池，凡害魚之魚亦放其中，是放賊於人民之聚處，則羣魚皆爲彼之食料。然欲一一如法，實難做到。是宜極力提倡戒殺喫素，以爲根本解決之法。其於放生略爲舉行，以期人各體會放之之意而已。若儘量放而設法未能合法，則亦只功過不相掩耳。 放生之舉，事雖爲生，意實爲人。人若止殺，則固用不著此種作爲。然人食肉之心愈盛，不設此舉，久而久之，將舉非洲之野蠻行爲，遍行於世。可不預爲設法，令彼嗜殺嗜肉之人，同生反躬自省之誡乎。 放生者，但以不忍殺生爲念，不能計及彼之食生物與否。魚多食小魚及小水蟲。若如所論，則放一大魚，必日殺無數小魚水蟲，則放一以殺多，是放之功少過多也。然穿山蛇獺，究無幾何。既不能盡生物皆買放，則似宜從緩，庶免閒議。 放生以志誠爲彼念佛持咒爲本。所有儀式，亦不過表示法相而已。如有其人，固宜按儀式行。否則但竭誠念佛即已。

又凡生欲放，若夏日當宜速行。倘泥於等齊，按儀式作法，或至久經時刻，有礙生命。居士放生，宜從省略。若真誠無僞僭之心，即按儀式行，亦非絕不可行。若妄效僧儀，則成我慢矣。法固圓融，當善用心。在家居士可放蒙山，則此放生儀，固無所礙。然須絕無僭越之心，深存度生之念方可耳。

按民國二十二年癸酉，鼓山湧泉寺新建放生園落成，大師爲撰碑文，勒石於白云堂前，於放生之理，已發揮無遺。今福州怡山長慶寺第一山門放生池，增築圍牆，迨工告竣，而大師年已八秩，力衰目病，不敢再勞老人筆墨。謹檢老人曩日來諭真跡，指示關於放生要旨六則，勒石池左，願與現未從事放生者共勉之。（中華民國二十九年歲次庚辰仲春吉日皈依弟子羅智聲敬識）

#### 復羅智聲居士書二

雞卵喫素之人不可食，以有生機故。即無生機，亦不可食，以有毒質故也。有謂無雄雞之地，卵無生機，此地甚少。昔一人好食雞蛋，久則腹中餘毒，生許多雞卵及小雞。諸醫不識其病，張仲景令煮蒜食之，則吐出許多雞子，及已有毛並無毛之雞。令一生勿再食，食則無法可治。可知雞卵之禍大矣。

按福州喫素佛弟子，往往患乏滋補，藉口無胚之雞卵，不具生機，儘可食啖，相習成風，貽誤不鮮，幾等於破戒，故弟子特懇大師開示此文，宜廣爲刊登，庶可警人。弟子羅智聲謹注。

#### 復羅智聲居士書三

手書備悉，大病已愈，曷勝欣慰。靈巖山寺，專修淨業，其功課與平常打七相同，實爲江南第一認真行道之處。現今世運危險，無論何人，均當以志誠念佛念觀音爲主。以期消除惡業於目前，往生西方於臨終，則可謂因禍而得福。否則自茲以後，益難做人。以殺人害人之法，無奇不有，無處可逃。唯有生西一事，爲安身立命，千穩萬當之計。願爲一切人說之，則其利益深且遠矣。所生麟兒，當名宗誠。宗者主也。誠者真實不虛，即所謂明德也。能宗乎誠，則便可明明德矣。乃性修雙彰，體用圓顯之義。以此爲名，令其顧名思義，以期實有諸己，則可以丕振家聲，自利利他矣。法名當名契覺。覺即佛性。衆生迷故，不與佛性相契相合，能契乎覺，即迷消覺著也。此二名如不犯從上祖父之諱，則即終身用之，不必又另取冠名等也。壽昌經禪師，閩人，生時難產，其祖於其窗外念金剛經，只念出金剛二字，即安然而生。其祖喜，因爲取名慧經，冠亦不另取名，後出家亦不另取名，此乃明萬曆間高僧。是知女人臨產，當志誠念南無觀世音菩薩，無一不安然而生者。要出聲念，不可默念。旁邊照應者，亦出聲念。切不可謂臨產裸露不淨，念之恐獲罪咎。須知此係性命相關，無可奈何，非平常能恭敬而慢忽不致恭潔者比也。光前數年絕不說及此事，後屢聞難產殞命，並愚人因家有生產，平素念佛之人，不敢在家住，須過月餘方歸，謂血腥一衝，前功盡棄，此種胡說巴道，誠可憐憫。故近數年常與人說之。依而行者無不應驗，可知菩薩真大慈悲也。

#### 復羅智聲居士書四

世之聰明人，每每欲爲千古尊崇之人，卒至學說偏僻，立異樹奇，以致遺誤後人，爲聖道障。在當時則人皆推尊，其學說之毒氣大發，則知此種學說，實伏禍根於近千年之前耳。程朱闡儒宗，專主於正心誠意，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皆謂之爲無有。又謂有所爲而爲善，即非真善。彼既欲與佛立異，故後之儒者一宗其說。既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則善無以勸，惡無以懲，大家都在迷夢中。以致世風日下，正人日稀。及乎歐風一至，則一切推翻禮教，越理犯分之事，汲汲然提倡，而欲舉世實行。使程朱不破斥因果輪迴，後儒各各相傳相守，歐風縱烈，誰肯依彼邪說乎。由是言之，今日之各種惡劇，其禍根實從程朱破斥因果輪迴起。今欲家庭社會保存古道，當以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爲急務。知因果輪迴，信因果輪迴，雖庸人亦能誠意正心。不信因果輪迴，雖上等天姿如程朱者，亦不能完全誠意正心。何以言之，彼由佛學發明聖人心法，反闢佛。此心意爲正耶誠耶，或邪耶僞耶。彼欲與佛立異，將聖人因果報應之事理皆抹殺。將格物致知說得泛而不切。非彼全不知格煩惱之物，致本有真知。但不願與佛氣分同，故作此說。其違經畔聖也大矣。此心此意，皆欲天下後世推尊於己，謂爲直接道統者之妄想。使未見歐風之禍，誰敢說彼之所說，乃有如此之過愆乎。光欲汝等各各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以爲挽回世道人心之據，因推本言其近世禍害之所由來。光作此說，非逞己臆見，妄論古人，實爲平心和氣，準理準情之論。恐汝等或不知致力，故爲激發耳。

#### 復羅智聲居士書五

醫之宏揚淨業，較比餘人爲易。倘志在利人，即此便是修行。豈必須避世長隱，方能修行耶。光之慾長隱者，精神不給，故有此議。非唯求己利，不願利人也。妻女同修，實爲居家學道之懿範。以此風於一鄉一邑，必有隨而和之者，相繼而作。現今之世，切不可萌出家之想。以在家方便，出家則反爲滯礙不自在也。

#### 復李慰農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浩嘆。學說誤人，甚於洪水猛獸。理學先生涉獵佛經，取其要義而宏儒道。知佛法之高深，恐後世所有聰明人通入佛法。特憑空造謠以阻之，謂佛說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乃迷惑愚人之據。吾儒但盡義盡分，誠意正心而行即已。若有所爲而爲善，便是私慾，便是求利，便是惡，便與小人穿窬之心無異。此種語言，似是而非。孔子七十，尚欲天假數年，欲以學易，以期免於大過。以易明吉凶消長之道，令人趨吉避凶，以實造乎無吉可趨，無兇可避之地。則所謂明明德而止至善也。此聖人身分上事，雖大賢尚做不到。所以曾子臨死，方說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而今而後，吾知免夫。未到臨死，必須朝惕夕厲，唯恐其有所差失也。理學所說，是以聖人深深造詣，令一切人同皆如此。而其能勉力企及於此之法（即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等事理），彼完全棄斥不用。則此種語言，其利益只一二，而其害則罄竹難書矣。以故後世讀書人，絕不以學聖賢之道爲事，而學其文字，遂爲機械變詐之助。從茲傷天害理，損人利己，殺害民物，竊玉偷香之事，皆以爲得意，而肆無忌憚。在昔尚不至太甚，近以歐風東漸，則廢經廢倫，廢孝免恥，犯上作亂，禍國殃民之事，均有大力人爲之極力提倡。推其禍根，實由理學破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等，而潛伏之。由千百年來人不注重此事（即因果等），縱有少數知者，亦只自心中凜凜，而絕不敢以此公然提倡。故致歐風一至，如風偃草。使大家通通極其認真於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等事，則歐風縱厲，如吹鐵人，了不能入矣。

薛靖蘭，亦聰明有宿根之人，得彼竊玉等業緣，尚自得意，以爲風流之雅趣，一見言因果報應等言，遂懷悔莫能及之憾。以是知此等罪過，半屬自己，半屬理學破其戰兢省察之法，而使然也。幸彼尚知好歹，當生大慚愧，虔持佛號，爲彼所污者回向。令其消除惡業，增長善根。存者恪守婦德，死者超生淨土。則自他之淫業消滅，自他之淨業深植矣。今晨做早課時，坐以念佛，彷彿一裸體女子立於其前，年只十三四歲，久而始滅，心竊疑之。天明送早飯關門，有封信靠之，隨即拆閱，方悉其故。想彼由此而死，特求超度者。以故不避絡索而推本言之。彼既發心皈依，今爲彼取法名爲德馨。德即明德，即本源心地。馨即懲忿窒欲，克己復禮。以期本有之真心，不被貪瞋癡等惡妄念所污皁，而常得戒定慧等功德，以驅除諸妄令其淨盡。則明之功到，而明德遂得大明而全彰矣。尚須努力修持，勿致始勤終怠。則由此惡因緣，憤發大志，自利利人，將見生入聖賢之域，沒登如來封疆矣。作佛墮獄，皆此一念。

道院一事，汝等恐未能知其所以，彼令人做好事，及誦經念佛，亦可取。至云三教一家（三教是一家，豈無尊卑長幼），及究竟所重之道，皆以煉丹運氣爲事。誦經念佛等事，彼實藉此以聯絡人心。彼所注重者，煉丹運氣之道。而且極其祕密，雖父子夫妻均不肯與說。且云六祖亂傳法，以法傳與在家人，以故和尚皆無真法，真法已歸我們。世間外道名目，雖有百千萬種，究彼所注重之真道，通是煉丹運氣之道。煉丹運氣亦有好處，亦有壞處。運得好，則身輕體健，延年益壽。至言成仙，則或有之。言了生死成佛，則是胡說。運得不好，則生瘡生癤，瞎眼聾耳，亦常有之。又煉丹運氣之道，不過提腎水，降心火。彼特神乎其詞，謂爲坎離交姤，嬰兒奼女交姤。由有此種名詞，正人則亦藉此以表示其法。妄人難免節外生枝。而傳道之時，關於密室，外設巡邏，一師一徒，密相告語。若是心存邪念，爲女人傳道，遂指坎離嬰奼交姤，爲實行交姤。其初未必便是淫女，由彼種種做作，以導其欲。又加誤認與師行淫，乃屬傳道。可憐幾多無知女人，受此污辱，而猶以爲是道。直是罪大惡極耳。民十一年上海護軍使何豐林之繼母來山，求皈依，光令皈依高人，彼不肯，光謂彼立一女道院，外雖以三教一家爲名，實則以燒煉爲事。而且扶乩均與佛法宗旨不合。彼云未用此工，亦不扶乩。未動身前，與人言來山求皈依，若不得則被人譏誚。凡師所說，均願依行。乃爲取名。世間何處無好人，何處無壞人，不過彼等最初立法之人，早已立得一容易作弊之法。致使壞人據此以造業，爲可痛可憐耳。

扶乩一事，皆靈鬼依託扶者之智識而爲。亦或多由扶者自行造作而成者。且非全無真仙，殆百千次偶一臨壇耳。至言佛菩薩則全是假冒。但扶乩者多是勸人爲善，縱不真實，因其已掛爲善之名，較之公然爲惡者，當勝一籌。又可證明有鬼神禍福等事，令人有所畏懼。所以吾人亦不便故意攻擊。奈因其所說，不拘與佛法合不合（稍知佛法之人扶之，即能常說淺近相似之佛法。不知佛法之人扶之，則全是胡說巴道），終多是以魚目爲明珠，壞亂佛法，其害甚大（真知佛法之人，決不附和扶乩。佛制三皈，即已分明詳切告誡，何況深義）。故凡真佛弟子，切不可隨便贊同。如上所說，是爲汝二人說，切不可發表。恐人無知，謂我造謠言毀謗人，則不唯無益，而且有害。佛法無祕傳，佛令人萬行齊修，毫善弗遺。而煉丹運氣，乃爲切戒。以宗旨與佛法相反。佛令人首先看破此身。彼令人保護此身爲真。彼尚以真得佛之正法爲詞，可以悉知其謬妄也。

#### 復李慰農居士書二

智上之函，想已交到。令祖母宿因深厚，故得一勸即行。觀其臨終景象，頗可用慰汝等。倘頂門後冷之話，不是虛飾，則必可往生。然爲人後者，當常發導親神識得所之心。不得謂親已往生，用不著吾等追薦。須知凡親沒後，諸眷屬必須至誠念佛。以期未往生即得往生，已往生則高增品位。此不但有益於親，實則有益於己。以其以親之故，令諸眷屬種出世之大善根，較比唯爲己修持者，功德更爲殊勝。以由孝親之心，致與佛所立之淨業正因相合故也。祈與汝母汝姑汝妻子汝兄弟姊妹說明此義。則汝祖母之死，即是現身接引汝諸眷屬也。今人多好虛名，不務實行，每每訃啓粉飾得極好極好，冀人觀之以爲榮。而不肯認真念佛，令親真得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實益。並現在眷屬亦皆各各種臨終往生之因。豈非好名而惡實哉。願汝革矯近世弊，則幸甚幸甚。

#### 復李慰農居士書三

冒善甫既有此因緣，當勸其認真念佛，求生西方。以期永離衆苦，但受諸樂也。若猶不肯發心念佛，求生西方，則民斯爲下矣，佛也不能救。縱此生不即墮地獄，而後一二三四生墮地獄，乃決定無可逃避之事。人惟未見此苦，又不信佛言及古今載籍，則無從導引。彼幸得親見，真知實有其事。若無出苦之法，則無可如何。今有淨土一法，如仍不肯修，其孤負佛天之恩德也，大矣。

#### 復李慰農居士書四

冒善甫七十一歲，發心皈依，亦可謂宿有善根。使宿少栽培，壽不到七十一即去世，豈不成虛生浪死。一生虛生浪死，倘無遇淨土法門之機緣，則生生虛生浪死矣。思及此，不禁爲善甫幸。而爲一切人懼也。所有開示，祈爲轉致。又須力勸認真念佛，則娑婆世界，便可橫超於極樂世界去矣。

#### 復李慰農居士書五

近因校對歷史感應統紀，了無閒暇，以故杜絕一切人事。現三號大字書冊本，將已排完，此種先印二萬部，每部四本，三百五十餘頁。又須排一四號小字報紙本，以期青年學子同購閱耳。此書除非不看，看則皆可獲益。明箴能喫素念佛，當教以恪盡母職。母職維何，即善教兒女，切勿任性憍慣。世之不肖子女，皆其母不盡母職之所致也。母若賢，一則秉其氣性，二則觀其作爲，此係以身立教者。次則教以爲人之道，如孝弟忠信，禮義廉恥等。又須切切實實示以因果報應。迨讀書時，先將感應篇陰騭文令其熟讀。畢生每日須念三五遍。再與講其大義，則如熔金入於好模中，決無不成好器者。此母教爲治平之根本也。世人皆不注意，故有今日之戰爭現象。以致國運危岌，民不聊生也。光不須爲小兒說法，且爲汝夫婦說教小兒法，則小兒自可仿效儀型，克成正器矣。明箴法名智範。謂以身爲子女之模範，及女衆之模範也。若模不模，範不範，則其害有不可勝言者。果能顧明箴及智範之義，則何幸如之。樹德法名宗德。樹義法名宗義。宗，主也，既樹而宗之，如種樹然，已栽之，又須深爲培植，無所搖動，則根基鞏固，自可莖幹端正，枝葉繁茂，果實充盈矣。待統紀出後，當寄數包於汝，或崔宗淨處，祈分而閱之。又與明箴所說一番說話，當爲一切女衆說之。亦救國救民，不現形跡之一大事因緣也。

#### 復李慰農居士書六

家庭諸事，只可以父母兄弟情分論。不可以我是彼非事理論。兄弟不睦，多半由於父母偏愛所起。由偏愛故，事事均須佔便宜。若喫虧之兄弟，能作退一步想，譬己生於貧家，衣食住皆無有，又當與誰相爭乎。又父母所留之錢財，父母之兒女得之，比兵匪得之，當好多矣。若兵匪來搶劫，又有何法能捍禦之。令祖父雖身入黌門，實於聖賢躬行之道，絕未聞之。尚以爲恥，欲報而不得，擬汝代彼報也。使稍回想唯孝友于兄弟，則當以十餘年訟爲恥，不以弟多得爲恥也。汝於此理，亦不明了，尚以報復之志薄弱爲憾，亦可慨也。須知汝父子兄弟之不睦，實汝祖不知睦兄弟之感報也。汝既奉佛法，當向根本倫理上看，爲汝祖三兄弟念佛，消彼鬩牆之業。俾彼等同預蓮池海會，同證無生法忍，此實汝報汝祖之大者。至於汝父，但爲彼懺悔，祈其業障消除，善根增長，冥冥中尚有迴轉，既無迴轉，而我之心已盡矣。愛子之道，不是姑息。姑息非愛，乃害也。如芳雖由汝母溺愛，亦由汝絕未分疏其所宜非宜。故一味仗勢強悍，不受約束。將來出嫁，則又何能克盡婦道。汝既欲彼種善根以消惡習，今爲彼取法名爲慧賢。慧賢，即世俗稱讚女人之賢慧也。賢則孝友恭恪，慧則勤儉柔順，具此德者，人敬之，神護之，生有令名，死生善道，亦正合彼如芳之名之義。又令後之兒女媳等，繼其懿範，以作閨閫母儀，以此芳徽，永傳裔世。彼雖強悍，總願人說好，既有願人說好之心，則不妨於不如法時，稍稍點破。若有宿根，或可轉機。又須懇求觀世音菩薩，所謂若有衆生多貪瞋癡，常念恭敬觀世音菩薩，即得離貪瞋癡矣。又凡有大病，皆宜勸其念佛，戒殺喫素，此於醫道甚有關係。倘肯利人，比他人易於得益。

#### 復李慰農居士書七

讀手書，知智範五月臨產，得大病，後以念觀音聖號而愈。且生產易而兒相端正，菩薩誠可謂大慈悲父母也。湖南一回回（回回皈依者只此一家人）馬舜卿，與其妻及子女五六人先皈依過。去年秋間來信，言其妻前生兩兒尚好，後每生兒血崩可畏。今不久將生，問有何法。光令彼夫婦同念觀音聖號，信至之次日即生，絕無難產血崩之事。後寄信來謝，說其所以。須知欲子女賢善，非積德積功，利人利物不可。且勿謂我無錢財，不能積德利人。須知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遇父言慈，遇子言孝，遇兄言友，遇弟言恭，凡遇一切人，令各盡己職。又爲彼說善惡因果，生死輪迴，令彼心有所畏懼，則必定改過遷善，以爲良善。又爲彼說佛法之利益，令其信奉而修持之。凡遇大病，皆令念佛及念觀音。凡遇婦女，皆令預念，不至因產受苦及殞命。令彼一切人勿造殺業，心存慈善，利人利物即是利己，害人害物甚於害己，如此種種，豈要錢財方能辦乎。然家若豐裕，亦宜以錢財作功德。又當爲智範說，兒女之賢善，多半在其母之鈞陶化育。所謂母者，即兒女之模範也。倘只知其姑息之愛，任性憍慣，即天姿好者，都會學壞，況本不好者乎。此女人之責任，比男子爲獨深重者。汝幸有三子一女，當爲祖宗振家聲，以善教兒女，爲兒女積功德，以祈佛天護念也。今爲三子取法名爲宗道。道者，天理人情之本然，而爲一切諸法之準則者也。若能宗而主之，則小而一舉一動，大而明明德，止至善，悉皆由此而得。兒雖小，即以此名之，以期大時顧名思義，必冀名實相副而後已。世亂極矣，不在家庭教育上著手，則如憑空造樓閣，決定無有成效。欲自己兒女好，須認真教一切幼年男女，令其知有聖人爲人之道，並善惡因果之決定不爽，以爲彼開其茅塞，令成坦道也。祈將此意與智範說之。又宜與一切人說之。所謂一言而興邦也。

#### 覆冒善甫居士書

古人云，不爲良相，必爲良醫，以醫能救人故也。須知佛爲大醫王，能治人身心及生死等病。汝年七十一歲，惜昔年未知佛法之所以然，今幸知之，亦不必以遲聞爲歉。但當認真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切不可求人天福報。須知佛開念佛法門，唯期一切衆生現生即生淨土。若人順從佛言以修，必能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較比生入大富大貴處尚容易。何也，以依佛言教，佛必垂慈加被故也。今爲汝取法名志錫，謂自己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復以此化其家中眷屬，並及鄉黨朋友，及一切相識之人。俾彼等均知佛所說之念佛法門，使彼等生死大病，從此生即完全了脫。如詩所謂孝子不匱，永錫爾類。汝能以此法自行化他，即是彌陀如來之孝子。由己修持，人皆信受，即爲錫類普益也。祈顧名思義，自可親得實益。餘祈詳閱嘉言錄，文鈔自知，故不多說。如無，宜備價向報國寺弘化社請之。

#### 復東海居士書

淨土法門，以深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不可發來生及生生世世之願，有此願，便不能決定往生矣。一切法門，亦有現生即了生死者，然不過千萬之一二耳，故須髮生生世世之願。汝謂盡未來際，帶業往生，此話殊失淨土宗旨。現生即求佛慈接引，帶業往生。何可云盡未來際乎。行菩薩道，當以盡未來際爲限。現修淨土，何可以盡未來際往生乎。汝雖看文鈔，猶未知淨土法門之所以然。今爲汝寄淨土五經一冊，文鈔一部，淨土十要一部，淨土聖賢錄一部，飭終津樑一本，閱此各書，淨土法門之蘊，發揮殆盡矣。今爲汝取法名爲契海，謂以自己念佛之因心，上契如來所證之覺海。尚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當勸父母兄弟姊妹妻子，並及鄉黨鄰里親戚朋友同修此法，同求往生。三皈五戒，當看文鈔中所說，於佛前自誓以受，然須一一真實方好。世有好名之人，事事要冒假名，事事不修實行。不知名爲實之賓，實充而名自著，何可用意邀求。邀求之名，一時或可悅人耳目，後來必受人人唾罵。凡事以誠爲者，決定有好結果。以虛假爲者，徒自欺耳。世人尚不能欺，況佛菩薩乎。淨土法門，不可以金剛經之道理，及禪宗之道理論。各別論之則有益，混融論之則有損。以汝曾看五十三家注，或有此見，故爲說破。淨土法門，其大無外，等覺菩薩欲成佛果，尚須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況此下之一切菩薩及學者乎。光老矣，去冬夜於電燈下校書，目受傷，遂拒絕一切。凡來信，皆云以後永勿來信，來決不復，以目力不能應酬故也。淨土之要，有五經，十要，聖賢錄，可以備知，切勿隨今之好高務勝者，求明心見性，及現身成佛，則便可如佛所說者，悉可親得矣。嘉言錄，一函遍復，尤宜注意。以一切時一切處，均可以此法，利益一切人也。餘不多說。

#### 復陳飛青居士書一

前由張伯岸居士，言及閣下志切利人，欲開道場於濱江，命光作疏，並商酌辦法，及住持等。知閣下殆乘願而來，普爲濱江人士作大導師，俾知出世之道，生爲三業清淨之人，沒入極樂賢聖之會。但以庸劣，不敢以一字見瀆。昨化雨師來，言極樂道場，工已圓成，不禁歡喜之至。又以閣下之函見示，不勝感愧。閣下欲拜高僧爲師，當擇道德高超者，何得謬以光之粥飯庸僧，認作高僧，而欲奉以爲師乎。又云，讀文鈔初編，去年濱江流通處請新印之文鈔百多部，何閣下未之見，今寄一包，祈查收。又三大士實錄二本，此中多屬禪機語言，不可誤會。辟邪集，見聞錄，同本二本。辟邪集，不可令無涵養者看，以現在外道勢盛，恐依此與之相論，或至招禍。見聞錄，則宜設法流通，庶人知因果，不敢作昧心事。揀魔辨異錄，三十二祖傳各二部，此係清世宗所著，其詞理之圓妙，如走盤珠，如摩尼寶，令人不勝景仰。光特校正而刊行之。其因緣具詳序中。但今人固宜專修淨業，方可得其了生脫死之實益。倘不自量，妄欲學古大人之自力了脫，則恐一誤以成永誤矣。光文鈔，文雖鄙拙，其意皆遵佛祖成言，絕無杜撰之意。倘不以鄙拙見棄，則固非無所裨益也。三大士實錄，辟邪集，辨異錄，三十二祖傳，祈自存一分。一分交倓虛法師。至於皈依之說，祈再斟酌。否則或致皈依之後，知其唯會喫粥喫飯，則悔無所及。以故光且以友道待閣下，不敢遽作師生論也。

#### 復陳飛青居士書二

手書備悉。但能常念佛，不見光有何所欠。祈決定與家中眷屬同修淨業，同生西方，是爲千生萬劫所難得之因緣也。所欲與光之二百餘圓，已令在宣講堂，及當地做功德矣。光明年秋間定規隱去，無有定處。隨意住南北西東，了無定相，以免信札之煩。

#### 復陳飛青居士書三

接手書備悉。既必欲以粥飯庸僧爲師，雖有高明者亦不肯轉求，是殆宿世有緣之所致。光固無可無不可。初之不允者，恐居士後來有追悔之心耳。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海。汝名爲瀚，瀚即海之別名。衆生一念，與佛無二。由迷而未悟，則全智慧德相，成煩惱業苦。心本是一，迷悟殊則苦樂異矣。是知一念心性，本是智慧功德海。由煩惱障蔽，無智慧照了，則全體成煩惱業苦海。今以智慧覺照之，則即煩惱業苦海，成智慧功德海。故華嚴經云，一切衆生，皆具如來智慧德相，但以妄想執著，而不證得。若離妄想，則一切智，無礙智，則得現前。是知最初一著，唯智慧爲要。有智慧則全妄即真。無智慧則全真成妄。慧海之義，如是如是。又在凡夫地，欲得真窮惑盡，亦非易易。而如來欲令一切衆生，同於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特開一信願念佛求生淨土法門。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以如來之萬德洪名，燻自己之無明業識。久而久之，習以成性。則潛通佛智，暗合道妙。所謂以果地覺，爲因地心。故得因該果海，果徹因源。法門之妙，莫此爲最（念佛時，攝耳諦聽，則不至大散。一心懇切，則自少昏沉矣）。至言持戒，且先守佛兩句略戒。其戒唯何，曰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此兩句包羅一切戒法，了無有遺。此係如來戒經中語，文昌帝君引而用之於陰騭文，切勿謂原出於陰騭文也。此兩句泛泛然視之，似無奇特。若在舉心動念處檢點，則能全守無犯，其人已深入於聖賢之域矣。日課當按自己功夫定。文鈔中與陳錫周書，列三種，分極忙，半忙，不忙等，自定之。至於持咒誦經，宜專主誠敬。按光所說之法則看（文鈔中有其文），則便可消業障而增福慧。若隨看隨分別，則便無大功德矣。既皈依佛法，當戒殺護生喫素。即家屬亦宜令喫素。以喫肉乃結殺業，將來以身命償。忍令所愛之眷屬，罹此苦果乎（即以衛生論，蔬食則有益，肉食則有損）。旁人世人，尚須如是奉勸，況自己之妻子乎。又須令其於夜間同念一點鐘工夫佛，以期消業障而增福壽。今日之世道，乃患難世道。患難中唯業所繫，若能念佛，即可於冥冥中轉禍爲福，逢凶化吉。此爲真愛眷屬之最妙計慮也（靜坐但默念佛號，切不可用煉丹運氣等工夫，此非佛法，乃葆養身體法）。天下不治，匹夫有責。求其世道荒亂之源，唯是家庭無善教之所釀成也。凡富貴家子弟，多不成器者，總因憍慣不教之所致也。吾常謂教子爲治平之本，而教女更爲要緊。以女幼時常在母邊，幼時受善教，則出嫁定爲賢妻。賢妻即可相成夫德。後來則爲賢母。人從幼時受過賢母之薰陶，必定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矣。世間最大之功德，莫過於善教兒女。世間最大之罪業，莫過於不教兒女。以兒女賢則有益於國家社會。不賢則有損於國家社會故也。今之世道，人心陷溺已極，幾於無可救藥。幸有如來所說三世因果報應之理事，猶可作挽回之據。吾常曰，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宜內而眷屬，外而知交及一切人，皆諄諄以因果報應爲勸。使人聞之而即兢惕於起心動念處，則利益大矣。回此功德，以求往生，則品位必高。極樂寺講經，亦必半參因果事理，庶東北人同獲實益矣。

#### 復陳飛青居士書四

接手書，知願心宏大，功夫淳密，不勝欣慰。但祈一心念佛，不必祈求見光。見與不見，一任因緣。能詳閱文鈔，依之而行，即見光心，豈不如見面之親切乎。人苦日在煩惱中，尚不知是煩惱，若知是煩惱，則煩惱便消滅矣。譬如竊賊認做家人，則所有家財悉被彼竊。若知是賊，彼即逃去。金不煉不純，刀不磨不利。不於煩惱中經歷過，一遇煩惱之境，便令心神失所。能識得彼無什勢力，其發生勞擾心神者，皆吾自取。經云，若知我空，誰受謗者。今例之云，若知無我，煩惱何生。汝之所譬，甚有道理。古云，萬境本閒，唯心自鬧，心若不生，境自如如。功課既做慣了，亦不必改。但須俱以迴向往生爲主。念佛宜念六字。或先念六字，至將畢則念四字。始終念四字，頗不宜。以南無二字，即皈依，恭敬，頂禮，度我，等義，人每圖快圖多，故多有念四字者。常聞有人主張專修之益，只令人念四字，發願禮佛，皆云不必，則完全一門外漢。只知自己做功夫，不知求佛慈悲力。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爲宗。彼只在行上講究。而行又去卻禮拜，其行便難十分懇切。久則涉於悠忽浮泛，祈依文鈔，勿依彼說。彼系自任己見，不依淨土宗旨者。衆生之心，須用種種善法調治。譬如喫飯，須用菜蔬佐助。唯刻期打七，可以專持一句佛號。一切經咒，皆不持誦。然亦不可並禮拜發願全廢之。除打七外，照常持誦，俱無所礙。修行人最怕師心自立。常聞之資性固好，見識有偏。專念一佛尚可，廢棄禮拜發願等，則大錯大錯。汝不須閉關，但在家中自修即已。現在兵匪充斥，汝常在家，彼等宵小尚不至生別種心。汝若常不在家，彼等或至乘隙偷竊，及與搶劫，可慮之至。倓虛師特爲汝留，不計及此，殆亦不甚洞事務。千萬不可離家。在家領妻室兒女媳孫等同修，其功德更爲殊勝多矣。光閱世六十八年，雖所學佛法，未能出人之上，至於慮事，似比人稍詳審點。汝既信光，不可師心自是。只可在家修，千萬不可在極樂寺閉關。即打七，亦不可在極樂寺，因此時不可按太平世道論。若在太平世道，雖無意外之虞，亦難令眷屬同種善根。待光閏月到上海，將黃智海所著之彌陀經白話解，寄幾包來。日間有暇，與眷屬說說，則大家都好生信心，修淨業，以期同生西方也。臨終之瑞相，不必預爲期冀。但平時須念佛相應。臨終自得隨佛往生即已。

#### 復霽清居士書

今日陳鶴年居士來，持汝書及佛學八識之批評，不禁令人長嘆。汝學佛有年，因錦漢之語，而疑佛經及歷代古德，或有不妥貼處，便成信道不篤。彼極破八識之三名，謂爲有訛，只以動力易之，謂能正佛經歷來之訛。其好名之心，可謂至極。加以不知羞，無慚愧，亦可謂至極無加。彼以真如佛性，皆謂之後天物，其不識心性，只知物質，爲可憐也。汝年近七旬，專精念佛，尚恐不及，何暇問及於此。豈後世凡夫所說，反勝於如來所說，而待彼訂正耶。所言受三皈五戒者，當如徐女士書中所說佛前自受。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清，謂以智慧，清淨自他之業，令其生爲聖賢之徒，沒登極樂之邦。至於化人之事，隨分隨力而啓迪之，當以古今人念佛之功效，與彼說之，庶可易於領受。若不注意於此，則誠可爲彼笑具。又汝年已老邁，來日無多，宜將念佛利益，與家眷說。並及臨終助念之益，破壞之損，照文鈔，嘉言錄所說，爲彼等說之，令其預知。庶不至臨終行落井下石之孝。又宜寫一章程，請二三同志爲之證明。俾將死勿破壞正念，以成就正念。死後勿殺生，免添我業累。若不如此，天地鬼神當必鑑察。以此糾正俗知俗見，庶可得正念昭彰，隨佛往生也。所寄批評八識之魔話，代汝焚之，故不寄來。以此種書，即不隨彼轉，亦令心紛歧，或致生煩惱耳。書此祈慧察。友人閱嘉言錄而疑淨土，此宿世惡業之所致也。今爲一喻，蛆在廁中，樂不可支。若與彼說廁坑之外，尚有極清淨開闊之樓臺屋宇，彼能生信否乎。即有好事者，不惜垂手從廁中取出，用清水香水次第洗之，亦只能成就其速死而已。於彼完全不得其益，亦猶是也。汝等一介愚夫，自己尚完全不識（唯大徹大悟人，方可謂識得自己者）。尚謂諸佛所說，諸祖所宏，諸大善知識所倡導者，不真實，乃騙人之寓言。誠可謂心粗膽大，不懼後來墮拔舌地獄也。全真成妄，乃約衆生心言。喻如水因風動而成波浪，全水成波。風息則全波成水矣。全真成妄，返妄則全妄即真。汝之聰明，實爲愚癡。

#### 復玉長居士書

念佛宜小聲念念，默念念，不可一味大聲著力念。否則必致受病。當靜心淨念，勿著急念。慾火消眼明，即是消火明眼之妙法。汝皈依佛法僧三寶，欲爲父母求壽，當志誠念佛，或念佛經。何得求竈王，念竈王經。竈王乃神，去玉皇尚遠得很。玉皇去羅漢尚遠得很。羅漢去佛尚遠得很。汝真真是糊塗蟲，不念佛號爲父母求壽，念竈王經，施竈王經。竈王經，乃俗流之人所僞造之經。以佛弟子念此種僞造經，即是邪見。然汝以誠心，亦不能說無功德，乃露水一樣。念佛功德，則如大江大海。汝不知念佛，亦可憐可憫也。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永不許來信，來決不復，祈慧察。一函遍復，當詳觀依行，則功德大矣。

#### 復傅慧江居士書

接手書，見玉師肖相，不勝今昔之感。光老矣，目力不給。所作頌，義意不周，字跡無狀，但抒我誠而已。以後無要事，勿來信。學佛之人作醫師，凡遇重病，均當以消除宿業爲主。令彼喫素念佛及念觀音。該好則決定速好，壽盡則決定善終。不至求生不得，求死不得也。餘詳一函遍復。

#### 復楊慎予居士書

手書備悉。汝父臨終景象尚好，當常爲念佛。祈其未往生即得往生，已往生則高升蓮品。至於汝之多年荒唐，不生信念，爲汝之宿業。亦汝父母於幼時，未能在倫理因果上，著實教誨耳。中也養不中，才也養不才，故人樂有賢父兄也。今幸知非改過，亦是宿世善根。當於兒女分上務盡爲父之職。則子子孫孫，賢賢相襲，無此種險途陷溺矣。所言禮拜種種震動，及黑暗中精光流露，皆提神過度所致。以後禮誦，但志誠懇切而已，不必過爲提神。宜心常向下想，或想在蓮華座上坐。而只想所坐蓮華，絕不計及自己之身在蓮華上。久之此種虛浮習氣，消滅無有。以此種現相，多半屬躁妄所致，尚未用工，即欲成就。不知好歹者認做工夫，則著魔發狂矣。然好境界亦不生喜，惡境界亦不生怖。怖則邪必乘之，喜則必先失正。汝乃輕狂小子，今日故有此相。合目亦是致病之本，以後但不他視，切勿合目。平常念佛，決不可過爲太急，急則傷氣，傷氣則或致震動。亦不可過慢，過慢氣接不住，亦致傷氣。行願品，普門品，金剛經，均宜受持。或日各持一遍，或日持一種，相間輪流。楞嚴咒，學否均隨意。須知無論誦經持咒，均以恭敬至誠爲主。均以普爲四恩三有，法界衆生，迴向西方，則其利大矣。若世間無知之人，事事爲己，則其利益隨心力而下劣矣。譬如一燈，燃百千燈，其燈光明了無減損。若不相燃，其光亦不增大與久。迴向時當知此意。不但爲自己父母恩人如是，即怨家亦如是。方能上契佛心，下結衆緣而解衆怨。汝母能喫素否，切勿以血肉奉親，爲盡孝。割他人之股以行孝，是名大逆，況殺命乎。自己亦應戒殺喫素。若謂在商場中諸凡不便，此係口腹之心未忘。若不圖美味，則青菜咸菜一二種，彼豈不許汝辦。所言妄語，不得一概。若無關緊要，則尚無大過。若有關係，致人誤事，則斷斷不可。重者既不行，輕者又何爲而特行乎。故知名之曰妄，完全是從妄心中發出故也。汝欲皈依，今爲汝取法名爲宗慎。慎即存養省察克念之謂。昔之罔念作狂，今豈不能克念作聖乎。聖狂之心體相同，聖狂之心相心用，天淵懸殊。所以說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孟子謂人皆可以爲堯舜，以堯舜之所以爲堯舜，孝弟而已。佛言一切衆生，皆當作佛。譬如一張素紙，畫個如來，就是如來。畫個乞兒，就是乞兒。當慎之於初，則不至上孤佛化，下負己靈矣。近世危險萬狀，當勸家人念佛並念觀音，以作預防之計。至於汝母，當力勸專修淨業，求生西方也。光老矣，精神不給，不得常來信。常看文鈔，嘉言錄，則用不著寫信請開示。然此但約修淨土說。若妄想心死不下，要做一個大通家，想於人前宣表自己智識，則專隨一法師，尚不能滿意，況此數本書乎。竊恐大通家做不到，並愚夫婦之修持亦廢之，則其結果，有不堪設想者，切宜慎之。

#### 復（了凡，冶公）二居士書

手書及玉嵀師傳，備悉。傳文敘事頗繁，然均無所妨礙。唯天朗及魔王外道，創立六部禪者，將此人列之傳中。不知者或致以六部禪爲高妙，此人禪氣尚不知。若知，何參透第一，又須二三四五至六乎。一段以智者暗況，一段以永明明說，以凡濫聖，其罪非小。光恐無知之人，各各效尤，則佛法由此而滅矣。不得不與汝說明。光一生不妄譽人，亦極惡人妄譽己。汝譽玉師作如此說，是率學佛之人作僞也，可不慎哉。如此報玉師恩，玉師有知，當即痛哭流涕矣。光已七十九，過二十日即八十，死或在年內，或尚要受幾年罪。光死只許你們認真以淨土法門自利利他。若爲光作贊傳誄等，傳送遐邇，乃系光之怨家。光一生不受人之虛譽，以死而無知而虛譽之，是爲欺心。光只要彌陀慈父肯垂憐，此外一不願聞也。

#### 復熊赫居士書

過去先亡，日爲念佛，求佛接引往生即已。不必取法名。五戒，當按文鈔第一冊，與徐福賢女士書所說之法，佛前禮拜自誓受。所搭之衣，按律是五條直條，名縵衣，無一長一短之橫紋。今人多不依法，或搭一長一短之五衣，或搭二長一短之七衣，皆爲違律。在家人即依法搭縵衣，亦只禮拜持誦敬禮三寶時可搭，不宜常搭。出家人從前五衣，系窄短的，如一條大毛巾，常不離身，故名作務衣。今之五衣，與七衣同長大，做事則不能搭。此古今之殊制也。現在無論何人，均當專修淨業，一心念佛，求生西方。近以戰事劇烈，當多念觀世音菩薩。今附普勸念觀音文一張，祈與一切人說之。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兼以日念佛念觀音及大悲咒，爲祝國祝民薦亡等，故無暇多說。

#### 覆宗願居士書

所記令妻臨終種種景象，足見助念一法，利益大矣。然既知助念之利益，可不於平時普勸一切人念佛求生西方乎。汝所說若無粉飾，則決定往生。至於品位，以素無正信，臨終未曾發大菩提心，則當在下品。且勿謂觀無量壽佛經所說，下品皆是造業衆生。彼平素惡人念佛，則是謗佛謗法謗僧。屢勸不信，則身口意均系謗三寶者。及臨終怕死，聞生西方之利益，始生信，決定在下品中。然生下品，比生天作天帝天王，尚高超無量無邊倍。業已超凡入聖，又何歉乎。今人多喜虛張，此事切不可作假。作假於亡人有損，於自己有以凡濫聖之罪。當以此語轉告社友，務修實行，是真佛子。否則便是魔眷。癆病多由平素濫行房事所得，以致短命而死。然於死時得生信心及助念力，乃以業因緣成善因緣也。今將壽康寶鑑，飭終津樑，了凡四訓，淨土聖賢錄，各寄一部，並求子疏，求子三要，祈詳閱之。庶不致後來兒女，遭此慘死矣。

#### 復羅鏗端居士書一

金剛經宗泐本，頗穩妥。石天基本，自詡甚好，實則違經義處，不一而足。心經南京有五家注一本，可以令一切人看。請金剛經注者，唯欲解義也，金剛經之義，非至誠受持讀誦，縱令解了文義，亦如云霧遮日，莫見真相。奈世人只知解義爲貴，不知真益在恭敬專精受持中也。彼十七人同願皈依，今爲各取法名，列於名單。當與彼等說，既發心皈依，須依佛法修持。凡外道之煉丹運氣等法，當屏棄之。若猶依彼外道之法修習，則成佛教罪人。譬如國民投彼寇盜。煉丹運氣，非無好處，乃養身之法耳。彼等謂此爲佛法真傳，反謂佛法不如彼法，是以無知之人，便認外道煉丹運氣爲佛法。誤人之罪，實超過養身之好處百千萬倍。故不得不爲說破，免彼等以好心而得謗法壞法之果也。現今人民皆在水深火熱中，當以念佛念觀音爲預防之策。令嚴之爲人，於末世洵不多見，足以風世。郭智勖之紀略，當爲筆削，以光文行。但近今頗煩瑣，不暇及，待後有暇，爲之屬筆。人子揚親之德，須注重躬行。自己果能立德行仁，則人自尊其親爲懿德之士。否則人必謂懿德之士，當有令嗣，子既不似，意者或有隱惡故致然也。所謂榮親，唯在自己躬行，不在文字語言。然無文字語言，則莫能令人興起。故光亦允與汝父作紀念耳。宜以此教一切爲人子者，則利益大矣。

蒙山照文念，並無甚祕密。至於結印，叢林中亦是敷演，實未按實義結也。故不必結印。

#### 復羅鏗端居士書二

受戒一事，當以至誠懺悔爲主。佛前自受，光代爲證明。然其要，在於起心動念處省察。能如是省察，自可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倘不在此處省察，則雖受戒而仍是常犯戒者。八月間各書，當可逐漸寄來。現今世道人心，陷溺已極。非認真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決無實益。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此聖賢佛菩薩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當今修持，唯淨業最爲第一。切勿聞禪之奧妙，教之淵深，密之奇特，而爲之轉移。令如來普度衆生之道，因此見異思遷而失之。致自己仍然在此娑婆世界，作生死輪迴中人，可悲可痛。必專修淨行，即生了辦，庶可不虛此生此遇矣。打七一事，宜依禪門日誦之章程，節其繁文，專注念佛，則利益大矣。八關齋，以過中不食爲體。今人體弱多病，而且打七念佛，乃精進行道，非息心坐禪者可比，似不必執著。否則或恐受病。又南方打七，喫點心度數過多。不但不能心歸一致，且令食不易消。當以多食爲戒，兩粥兩飯斯可矣。所言先日持八關齋，亦非確論。先日持，豈七中不宜持乎。須知念佛一法，事理甚深。吾人量力而爲，不須強人以難，致人無奮發之思，則爲得之。天下事，理有定而法隨機，目可更而綱不改，乃可望其有成焉。墨守成規，妄立新章，皆難收效。祈善裁度之，庶可親獲三昧矣。

#### 復慧清居士書

汝年已到古稀，兼以教學爲餬口，尚狂心不歇，欲研究楞嚴禪宗，欲得有禪有淨之令名，汝真可謂不到黃泉不死心者（世俗云，不到黃河不死心，乃巧以黃河代黃泉耳。若到黃泉，即不肯死心，也只得死心而已）。今之邪知謬見者，遍滿世界，誰能有此精神，與伊辯論乎。八識之批判，既知是非，何得復送人乎。今之知識各有所宗，汝且熟閱淨土各書，以古爲師，庶不致迷。若親近時髦知識，或有迷而不知其迷者。要解一書，汝尚不滿意，謂其學問不及蓮池。然古人所證，吾人何敢妄擬。若論要解之義理扼要，實爲千古所未有。藏經院有淨土十要，寶王論亦在內，何得又謂求之不得。開蒙之注，可有可無。通公之學，乃有通不通處。楞嚴古注，其多無數，何須看彼開蒙。開蒙亦系鈔錄前人之文，而彼尚安頓不次第。試看文鈔中與萬壽寺寂山和尚書，可以意知。欲看楞嚴大意，須推文句，註釋詳細，則唯指掌。汝年已近七十，淨土法門，尚未明白。癡心妄想，尚欲研究楞嚴，又欲知禪宗滋味。禪宗滋味，勿道不知，即知亦不名有禪。汝何不看光之淨土決疑論，及宗教不宜混濫論乎。汝欲得有禪，必須要做夢，否則不會有禪。心之所在，即在求之不可得處。此於能親見固爲大幸，否則一心念佛，念到極處，自可即知。即不知，得生西方，何愁不知。汝欲人指一定所在，則是癡人膠柱鼓瑟也。汝完全無有禪門氣分，妄謂古人將心與汝安等語爲儱侗，不懼墮謗法之罪乎。此係古人用心參究至極，故於一言之下，親見本來。如人飲水，冷暖自知。汝以卜度思量之心，領會文字皮面，宜其謂儱侗不親切分明也。純想即飛，謂其上升也。何得妄謂心在頂上，真是外道知見，胡說巴道。感應彙編所引之經，未曾校勘，然大義謂天神鑑察，不相遠離，亦不必死執其分寸也。心如止水明鏡，約本體而言。明鏡非臺，則聖凡情盡，能所兩亡。汝只作恐人執著，其錯奚啻萬里。金剛旁註，乃外道所說，汝當作佛法，可嘆孰甚。求的即是心，然須識得此心方好。否則不但求的即是心，即放的又何嘗不是心。即行殺盜淫的，又何嘗不是心。汝可謂多知多解，但於此中，不知何所歸趣而得受用耳。汝且死心認真念佛，勿作此種善能分別法義之大通家。則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否則生死到來，依舊隨業受報。再想遇見淨土法門，恐無此僥倖也。

#### 復胡宅梵居士書一

觀來書，可謂發大菩提心，以期自他俱利者。然曰自利心淡，利他心切，亦有語病。不能自利，斷不能大利於他，二者當以不分親疏爲是。然利他正一願而已，自利則必須竭盡心力。則自利一邊，何可以淡，而妄學大菩薩身分也。黃涵之彌陀經白話解（此時爲寧紹臺道，尚未皈依），將所引餘處經文，不先出經之本文，即以白話說之，實爲一大欠憾。當時光頗不以爲然，然未爲說其不可。十八年彼又著佛學大意（約二百頁），朝暮課誦白話（約二百多頁），亦如此。光令先出經原文，下再用白話注之。則經文可爲根據，白話但爲解義，爲有利益。實則但用明顯文話，方爲合機，固不宜專效近日學堂之章程也。彼先甚著急，欲即排，因此永不提及，光亦永不過問。蓋畏其費事而停止耳。閣下既得弘一法師爲師，又得胡寄塵爲之校閱，又祈範古農爲之校閱，何又令寄光乎。光年止七二，而精力目力均不給。所有外面寄來之件，均原件寄回，以自顧不暇，何能爲人效勞乎。此書未曾見過。聞古農於去冬回家，已辭佛學書局之職。而有關緊要之書籍，在家中猶稍爲料理耳。祈千萬勿又寄來，光實無精神應酬外事。況尚有未了之事，欲求人代而不可得，實爲焦灼之至。現今戰事如此激烈，全國人民均難安心，日間唯持大悲咒，稱觀音名，以求三寶加被息戰而已。（此指廿一年之滬戰而言 編者注）

#### 復胡宅梵居士書二

戰事之息，乃中國百千萬緇素善士，懇切祈禱之所感。光不過百千萬中之一數耳。若曰系我之誠感，則成盜名掠美，無功冒充，光豈肯受此稱譽乎。禮云擬人必於其倫。居士謂古佛再來無疑，是以佛爲凡夫，以凡夫爲佛。則比歸功於光之失，更大無量倍矣。汝我有緣，當以真實情意相待。若作此說，彼此均有罪咎矣。彌陀經，爲淨土法門之根本法門。行願品，雖廣大深妙，究非淨土法門之根本法源。故宜二經同念，斷不可只念行願，不念彌陀。只念彌陀，不念行願則可。只念行願，不念彌陀則不可。彌陀經爲朝暮課誦，或多念亦可。斷不可絕不念彌陀經，而專念行願品，以成忘本之修持也。二經固無高下，而對於淨土行人，卻有親疏。是不得與諸大乘經作一例論也。十大願王所說之益，系舉其勝者，將謂彌陀經所得之益，不能如是乎。若作此說，在勸導一邊，亦可作據。在體道明宗一邊，未免隨語生解。衆生生者，皆是阿鞞跋致，阿鞞跋致之人，固能隨類化身者。居士如此論彌陀經，爲光所未曾聞見者。此種閒議論，何若不開口爲有益乎。

#### 復胡宅梵居士書三

手書備悉。既欲利人，當依經文。無量壽經，何可作大阿彌陀經。大藏中，原有吳譯之阿彌陀經，又有宋王龍舒所校之大阿彌陀經。若作大阿彌陀經，則令人不知究爲何經。名字萬不可改，改則久迷其原。居士序中，稍有不圓滿處，僭爲改竄。無量壽經義疏，乃隋之慧遠所著。居士以爲晉之遠公。小說每以回名。吾人解經，自有成規，何得反效小說之用回乎。竊謂以白話解，須先列經文，後再以白話簡略注之。凡不關緊要之閒字，概不用，既明了又不枝蔓。每見有白話不幾個字，便弄成十數字，反費事。若完全把經文編做白話，萬萬不可。何以故，以久則不得其要，而失本源故。光老矣，目力不給，已於二十二年冬登新申報（按即新聞報，申報）半月刊，拒絕一切信札差事。序文不能作，以無精力目力，非不願爲經效勞也。即此來往之信，乃以手眼二鏡強勉從事。若用其一，尚不能見。當憫光老而業重障深，不以見怪，則幸甚。以白話解用譯字，未免有僭譯經之過，不可不慎。凡說話須按事實，汝之推尊於光，何異以平民稱皇帝，欲不累我以凡濫聖之愆，何可得乎。切戒切戒。

#### 復嶽明壽居士書

手書備悉。前去二年之信，以無緊要，故不復。今水鄧裴楊四位均蒞蘭辦公，提倡念佛，實爲甘地之幸。甘地佛法，久已絕響，近數年來，漸漸興復。楊漢公極力提倡，惜隴右樂善書局，大院住兵，彼住小院中，殊爲不便。又有郭漢儒，柯慧愍，皆頗真實修持。前年火藥局炸之日，一弟子李仙濤之菸廠中人，通往明水樓看戲，只副經理之子一人在廠。馬崑山廠中，全廠去完，無有一人。藥局一炸，幾條街通崩塌盡淨。仙濤廠經理之子所住之屋，一無所損。崑山廠中供佛一間，一無所損，玻璃均未破裂。仙濤雖有信心，尚未極力修持。崑山因仙濤之勸，始皈依，未至一年。此事實可以發起地方之信心。何鴻吉在甘谷，亦頗提倡，三年前虎疫，不入其境。鄭哲侯於六十歲前，與佛法爲怨家，六十歲見光文鈔，遂生信心，喫素念佛，今在平涼極力提倡。秦安鄧堯臣，李文湛等，均各提倡。世亂已極，民不聊生，夙有正知正見者，皆知佛所說之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事，真實不謬。咸欲出此五濁，登彼九蓮，故一聞佛化，翕然順從。今又得水鄧裴楊四位提倡，將見佛法大興，人心向善，禮讓興而干戈息，淨社啓而國運昌，可預卜矣。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不能詳爲開示，今爲各寄甲乙兩包經書。甲包系淨土五經（一本），此爲淨土法門之根本，宜常受持。淨土十要（一部五本），此爲淨土法門最切要之著述。印光文鈔（一部四本或作二本），此爲最淺近，最契時機之書。詳閱此書，則淨土法門之大意，便可悉知。乙包嘉言錄（一本），此係文鈔中摘錄要義，分門別類，看時最省心力。淨土聖賢錄（三本），古今念佛往生事蹟。了凡四訓（一本），此書文理精微周到，一切人均當熟讀。佛學救劫編（二本），此取佛經以淺近之因果輔之，以期人心向善。歷史統紀（二本），此取二十四史因果報應之事蹟，令人以古爲鑑。此書一部，有兩部之用，前有目錄，又一分類表。如孝凡全書中孝子，均按書卷數頁數列之，不孝弟不恭等共二十四類，如欲取材，即可向某類中查，按卷頁即可立見。此包稍欠，附各單張在中。水鄧裴楊及汝，人各二包，共十包。外有觀音靈感錄，嘉言錄，歧路指歸，物猶如此，皆大歡喜五種，各二包（此或無，則令寄初機先導）。以爲倡導之助，共二十包。祈查收。待通收齊，及木魚箱亦收到，宜寫一明片，報各書件均收到（此係防弊之法），不必多說。以目力不給，看頗喫力。木魚不好寄，非做一木箱不可。否則路上亂丟，到則只可燒火，因令買四個。以後此種東西宜省辦，此種比經書郵寄多許多手續。祈以此信與彼四人皆看之。學佛之人，務實爲本，不必用空套子話見寄。

#### 復周子秀居士書

接手書，不勝感愧。所言放生會之辦法，足見慈心毅力。必須藉此以普勸一切人戒殺護生，喫素念佛，方爲大放生。並自己同倫，通皆放之於蓮池法海中，俾永離生死苦，常享真常樂，方爲放生之一大結果耳。初七日與伯遒書，並寄四包文鈔，當已收到。所言晉蘇先生之道德工夫，不禁令人神往。雖然彼固以丹法爲事者。觀其自敘，謂得某先生之祕傳。而某先生爲上承六祖傳法與俗人之真正法脈，此語乃一切外道之普通話。晉君倘真得佛法之實益，決不作此掩耳盜鈴之語。閣下謂爲誘引初機，然則除以煉丹性命雙修外，便不能令初機入道耶。彼所修持，多主於佛法，所提倡多悖於佛法，是尚得爲心口如一，言行相應之盛德君子乎。至復伍廷芳之結語，閣下以爲明心工夫之證，實則借禪宗言句作護身符，而猶未得其禪宗。實爲不知大徹大悟，是悟不是證。勿道悟則虛空粉碎，人法兩忘，聖佛仙秩庸晉蘇，均歸於無何有之鄉。即令證得虛空粉碎，人法雙忘之理，仍聖佛仙秩庸晉蘇覿體全彰，不相混濫。況悟則猶是生死凡夫，證則方可出離輪迴。今人誰是悟者，況證乎。此如來所以大開淨土法門，普令一切衆生，同於現生了生脫死也。光昔受韓歐程朱之毒，而毀謗佛法者。晉蘇乃借佛法張其丹家之門庭。又恐或不得實益，而密默依佛法修持，以自防其或失。較跡則晉蘇勝光多矣。然光既知佛法，決不作陰奉行而陽排斥之語。晉蘇謂得六祖法傳白衣之祕傳，此語直掃滅六祖以後之諸大祖師。此其心，固不如光之直率無僞也。雖然，人各有所好，光豈強人以從我乎。但以有緣，不妨略一評論。如謂不然，請君大張彼道，遍佈天下，亦所深願而樂聞也。

#### 復周志誠居士書一

凡修行人，當在自己家中修，不必定到林中修。若皆到林中修，何有此大屋可容，人多則林中繳用多，諸人奔走辛苦，家中諸事，或有顧不到處。所有居士林，淨業社，不過作一提倡之機關耳。每月或一次二次，禮佛人多難容，宜分男女日期。禮佛後講演佛經一二時，即令其回家。庶不至外人懷妒忌造謠言耳。至於修持法門，固無高下，禪律密淨，皆是了生死之大法。然末世衆生分上論，則非修淨土法門，決難現生了脫。以餘法門，皆仗自力。淨土法門，兼仗佛力。佛力自力，奚啻天淵懸殊。不知此義，妄效大力量人之修法，殊難得其實益。以故禪宗百丈禪師，謂修行以念佛爲穩當。而祈禱病僧，化送亡僧，皆以往生爲事。從知西方極樂世界，爲一切上聖下凡，修佛道者之歸宿處也。華嚴經普賢行願品，盡華藏世界海諸法身大士，以十大願王功德，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況末世衆生，根機陋劣者乎。禪宗功夫，雖到大徹大悟地位，以煩惑未斷，猶不能即生了脫。五祖戒再爲東坡，草堂清復作魯公，是爲前鑑（五祖，寺名。戒，即師戒，人名。師戒曾作五祖寺住持，故稱五祖戒，乃云門法孫大覺璉國師法祖，見地高超，門庭高峻，學者多畏懼不敢親近，死後做蘇東坡，大有證據。草堂，寺名。清，人名。曾魯公名公亮，乃草堂清後身，五十七拜相，封魯國公，亦大有證據）。觀此可知仗自力了生死之難。禪宗每云明心見性，見性成佛。明心見性，乃大徹大悟也。言見性成佛者，以親見自性天真之佛，名爲成佛，乃理即佛與名字佛也。非福慧圓滿之究竟佛也。此人雖悟到極處，親見佛性，仍是凡夫，不是聖人。若能廣修六度，於一切境緣，對治煩惱習氣，令其清淨無餘，則可了生脫死，超出三界之外，不在六道之中矣。佛世此種人甚多，唐宋尚有，今則大徹大悟尚不易得，況煩惱淨盡者乎。密宗現身成佛，或云即生成佛，此與禪宗見性成佛之話相同，皆稱其工夫湛深之謂，不可認做真能現身成佛。須知現身成佛，唯釋迦牟尼佛一人也。此外即古佛示現，亦無現身成佛之事。無知之人，每每錯認，其失大矣。在家近事男女，以老實念佛爲本。居士信佛有年，想修持定有把握矣。切勿以淨土法門，看作等閒。並祈轉令貴地信佛男女努力修持，一心念佛。則爲最合時機也。

#### 復周志誠居士書二

去年居士遠聞虛名，千里而來。光乃無知無識粥飯僧，道德修持毫無，只會念幾句佛，何能作人之師。來意虔誠，不得不略談顯宗究竟大法也。昨接來信，知汝全家念佛，須知十方佛土，必須到此念佛地位，方可往生。博地凡夫障深慧淺，善根微薄，壽命短促，欲仗自力豎出三界，譬如沙子一粒，入水即沉。若以數萬斤大石裝於船中，石雖重大，因有船載，可以不沉。可見自力佛力之難易。念佛法門，全仗佛力。欲了生死，即須念佛。橫超三界，接引往生。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入三摩地，斯爲第一。居士宿根深厚，諒明此理。光年老矣，目力盲瞽，小字難書，以後勿再來信。尚祈自求精進。（廿五年五月六日）

#### 復蔣德澤居士書

今幸因病，而禮佛以瘳。由外道而復入佛道，非宿有善根，何能如此。當生大感激，生大慚愧。慚愧心生，邪僻心滅。慚愧爲入道之初步。既欲學佛，當極力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爲世間賢人善人，以立其基。良以佛以三皈五戒十善，教一切四衆。若不敦倫等，則凡三皈五戒之氣分也無，便是儒釋二教之罪人。縱有修持，其利益由於心不善，而反小之小矣。今爲汝取法名爲德澤，謂以自利利他之大菩提心，修持淨業，自行化他。俾一切相識，同沾佛恩，故名德澤。汝母年高，當勸其生信發願，常念佛號，求生西方。不能看經書，當爲說淨土之景象，修持之方法。俾現生即出生死，是爲大孝尊親。於妻室當相敬如賓，不可以忘身徇欲，此意當與彼說之，彼此同注重於保身廣嗣。則自無致疾夭折，不能齊眉偕老之虞。兒女當從小即善教，否則後來或入歧途，則是自滅自宗矣。今爲汝寄淨土十要，佛學救劫編，初機先導（此中有治麻瘋方），正信錄，文鈔，嘉言錄，壽康寶鑑等書。凡修持保身之法，則已具足無欠。但認真修持即可矣。至於從前所受外道之煉丹運氣法，當丟之乾淨。須知此係保身法，非了生死法。以清心寡慾保身，有益無損。以煉丹運氣保身，用之適宜，則可延年益壽，身體強健，用之不善，則瞎眼聾耳，生癤生瘡。近來同善社中人，多有身麻木而心癡呆者。切勿以有小益，而猶不肯置之也。光老矣，目力精神功夫均不給，不得常來信。以有文鈔，十要，救劫等書，固無須乎函詢也。若欲做大通家，則非函詢所能辦到。大通家極不易做。即做到，而了生死一事，亦以大通而不能現生即得矣。

#### 復莊炳火居士書

莊炳火，法名慧炬，謂以佛法之智慧炬火，破除自他一切愚癡黑暗。俾得大家同出黑暗鬼窟，同到正大光明，無上佛道中。如以一炬燃百千炬，炬炬相燃，永傳無盡。六十老人，正好提倡。須知了生脫死之法，唯佛法爲然。而一切法門，皆須斷盡煩惱惑業，方可了脫，倘有一絲毫煩惑未盡，依舊還在生死之中，以其唯仗自力，故其得益甚難甚難。唯念佛一法，全仗佛力。但有真信切願，無一不往生西方者。既生西方，自無生死可得。此之法門，爲佛法中最易修而最易成之法門。汝已至六十，幸遇此法，切須髮大菩提心（即自利利他之心）。以身率物，俾所有同道之人，同舍外道而學佛道，則其功德大矣。佛法是公開之法，無祕傳之事，任人發心，願修也好，修而中止也隨他，並不令人發甚麼惡咒。欲知大略，當先看嘉言錄光鈔等書自知，此不備書。

#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第二

## 書 二

#### 復周伯遒居士書一

今晨同接兩函，備悉。文鈔已散之將罄，今再寄四包，以後若有欲看者，當向商務印書館請也。慈悲鏡，已送出。所命作序，不妨懸說，雖不貼題，要不失爲提倡戒殺喫素而已。周子秀天姿頗好，惜未知佛法，妄謂煉丹運氣，即爲佛法，良可深慨。閣下雖以蕪函文鈔見示，恐彼尚謂光爲門外漢。晉蘇爲登堂入室之高人，而愈生景仰也。然光固無意於人之見毀見譽，但以貴會先函見寄，固不得不盡我愚誠，以答見饋之意。此外皆任人所爲，我豈妄行期冀乎。

#### 復周伯遒居士書二

接手書，備悉。香珠收到，謝謝。前月廿六令上海寄二十包文鈔，想已收到。此文鈔酌量送人，及存閱經處。前子秀來函，謂晉蘇先生乃大徹悟者，但以丹法爲引導入法之方便。光略駁之，不知子秀以爲然否。亦曾與閣下閱否。二十包文鈔，若收到，祈示一片，以免致誤。極樂團章程，當注重於人將亡時助念。並須令本家依淨土法門之方法，不得照常時俗人於人將死時，先爲洗濯著衣等，乃落井下石之甚者。其法，則文鈔中備有，此爲最要。若死去送殯等，乃不關緊要。切不可張羅鋪排圖好看，以佛事作戲事。又蓮友交儲金十元，一年內死，領取原金。一年外死，領取助殯費三十元，此款從何而出。又其家貧富不一，何可概用助殯。然此事大衆議過，或有所出。光恐此法一出，後難永繼，故不得不預告耳。又當今欲轉變人心，非注重於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事理不可。又須教諸蓮友各各善教兒女，爲正本清源，以期人民安樂，世道太平之急務。佛法雖爲出世間法，實在世間法中做出。凡蓮友必須勸其力敦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果如是，則可謂真佛弟子矣。現今乩風大行，凡佛弟子不宜入此派中。以所有仙真，多皆靈鬼假冒。若事事取信，必有誤事之處。況彼所說佛法，多皆不知妄說。欲不壞亂佛法，疑誤衆生，其可得乎。汝既不以光爲無知而欲師之，且順汝現意。如後欲另拜高明，不妨取消此假名詞。今且爲汝取法名曰智遒。以人皆有正智，但被物慾所牽，其正智即變爲人慾。如水因風鼓，便失澄湛之性，而爲波浪，此智即不名爲遒。以遒者健也，勁也。健與勁，即剛之別名。孔子以未見剛者爲嘆，或以申棖對，子曰棖也欲，焉得剛。若念念在天理佛心中思惟計度，則是正智，即與智遒之名義相符。一涉偏私，則便是申棖之剛，不名爲智，直成柔惡矣。汝其勉之。汝妻法名智覺。覺者於一切時，一切處，了了分明，不隨情轉，不被愛縛。恪盡相夫教子之分，不以溺愛，俾兒女皆不成器，以此自覺，亦以此覺諸家人及與親友，是名真佛弟子，善女人。生爲閫範，沒預蓮池，其亦庶乎不負自己本具之佛性，與今日發心皈依三寶之誠心也。餘諸念佛等法，文鈔具有，此不備書。云南張拙仙來函，言其外孫，生一年零八月，於四月間念佛而逝。平時常到佛堂拜佛已，即圍繞念，餘事皆不顧。又其次女出嫁時，婿家送雙鵝行奠雁禮，彼即放生於華亭山云棲寺，已三年矣。彼二鵝每於晨昏上殿做課誦時，站殿外，延頸觀佛。今年四月，雄者先亡，人不介意。後雌者不食數日，彼來觀佛，維那開示，令求往生，不可戀世。彼遂爲念佛數十聲，鵝繞三匝，兩翅一拍，即死。拙仙因作雙白鵝往生記。噫異哉，一切衆生，皆有佛性，皆堪作佛，鵝尚如是，可以人而不如鳥乎。

#### 復周伯遒居士書三

光八月廿六下山至申，復由山轉來汝書，以人事冗煩故不復。茲又接汝書，附有郵票十元，當爲觀音頌印費。光此次下山，正爲此頌付排事。今將說明辦法寄數紙，一以備知所以，又祈相機勸任。此書於世道人心佛法，俱有關係。現已任及五萬部。光欲印數十萬，遍佈中外，恐無此感格。六萬部當可做到。人生在世，先須以利人爲心。汝之寡姨孀娣孤侄等，可憐可憫，正是汝培植福田處。不得意存煩怨，則正是行菩薩道。倘心存煩怨，則不但與菩薩道不合，且與自己天職性分不合矣。至於妯娌之不和處，當以大公大度待之。憫彼小見而開導之，俾彼等同沾法潤，則是實行佛法。若以爲怨業，則便有所怨憾矣。於必不可止之事，一有怨憾，功德便隨心量而小矣。前者子秀亦有書來，不久方復，彼殆知彼非究竟而以修持淨業爲依歸也。文鈔，商務書館用有光紙印，於門市售，且不印書根。待觀音頌排完，當令中華書局另排，以本紙流通也。智慶既皈依佛法，彼等待汝以養，斷不可於彼等前有德色。有德色，人雖受惠，感恩之心，便輕微矣。有若無，實若虛，犯而不校，此處家庭之妙訣也。我以謙往，彼必以和來，大率家庭不和，都因不關緊要之小事較量而起。能放下人我心，自可不和而和矣。

#### 復周伯遒居士書四

前月廿九一函，諒已收到。所言煙毒，不止鴉片。香菸之毒，甚爲酷烈。於衆會時，當爲提倡，勸勿吸食此物。吸久人必短壽。婦女吸多，便斷生產。此吾一弟子（趙月修乃武官，早已改業爲商矣）親見外國女教員說與女學生者。文鈔現另排，添數十篇，明年春夏間當出書。此爲書局永遠流通之備。初板當印一萬，除光所要三四千部外，均當由彼作價發賣耳。九月函中所言雞子事，與漢楊寶救雀事相彷彿。吾人但存一救生之心，切勿沾沾然冀彼三公之報，即有三公之報，亦當卻之以迴向九品，方爲真正利己利物矣。曾丙之染患，是其宿業。臨終之肯念佛，是其宿善。既自能念，又蒙大家助念，死後面色光輝，有此三事，當可往生西方。何可云當墜何處乎。人生所遇善惡諸境，各有宿因。宿世有怨，見即懷瞋。宿世有恩，見即生愛。婦女無知，任性縱情，以致不能轉怨爲親，令宿業消除也。明理之人，既知一見生瞋，當對治此瞋，偏以慈愛待之，則宿業由現業而消滅矣（善心亦名業）。觀世音菩薩，若能志誠懇切持念，不但愈病而已。果能志誠之極，則尚能了生脫死，以至成佛。楞嚴所謂求妻得妻（求妻者，求賢慧之妻也），求子得子，求長壽得長壽，求三昧得三昧，如是乃至求大涅槃得大涅槃。大涅槃者，佛所證之究竟極果也。但以世人信心及至誠持誦未能至極，且隨彼之誠而得其種種小利益。非謂盡此止此而已也。宜令內至家親，外而一切人，皆以己之徵驗，及觀音頌中諸感應相勸。俾各各得蒙菩薩慈悲護佑，此患難世道中，第一預防之妙法也。

#### 復周伯遒居士書五

兩次手書俱接到。令祖可謂真讀書人，不負所學。今之人讀聖賢書，行禽獸事者，其多莫測。此可謂優伶派頭，可悲可嘆。惜字棒，宜奉送通文理有熱心者，則便可推行勸導。文鈔，寶鑑，幸寄到。去臘廿四夜印刷公司走電，前面正房，物屋一空。帳簿皆未持出，幸未傷人。光損失在二千多元。以彼居心奸刁，只印五千（訂一萬）文鈔，二萬（訂三萬）寶鑑，云通印完，已發出大半。成本甚大，要支錢，待錢到手，方將單子寄來，只發出三千多文鈔，一萬三千多本寶鑑。錢已使過千餘元，言明年開春印。豈知天地鬼神不容，先日單子寄來，次日即遭火災。此事任彼良心，光之書有在釘作處，有在後面小屋，均未燒。然彼居心奸刁，能不借災討巧，只可任彼所爲。閏月當往上海續印。凡出錢者，按錢交清，一文不欠。結緣一事，只可從減量力耳。祈與汝母妻等說，要認真念佛，求生西方。庶可出此苦世界，作自在人也。

#### 復周伯遒居士書六

二十一函，已收到。惜字棒，孝弟忠信禮義廉恥，若不措之躬行，則成亡八字矣。何可將字字改作小子，其詞便成市井罵人之調，而下接八字，既亡已不叫應矣。凡佛法中文字，有關世道人心及大體，斷不可隨自意，亦不可全依來稿。即如南園說開示，此不洞事之無畏庵主，直與謗僧相同。而貴報淨業月刊，天津居士林林刊，皆照登，可嘆孰甚。彼云光禮佛畢，向東西兩邊作和南狀，和南即是磕頭，豈有法師欲說開示，先向東西男女磕頭之禮。蓋光禮佛畢，向東西拱手，彼便云作和南狀。又升座坐已，因下邊禮拜未加趺，即鞠躬合掌，以作示敬，彼云立於座傍鞠躬回拜，此雖未甚，亦失大體。又云戴眼鏡，此種事不錄，有何關係。光一向無事不戴眼鏡，以此次與大衆說夢東語錄第一段及第三段之故，不得不戴眼鏡，以眼花看不見字。此無畏庵主（此人恐是謝吟雪，乃初出家之女人，是日彼亦來會）太要體面，惟恐人不知道他能作文，而不知其文之有罪過也。亦如馬契西所作之印光法師傳，直是瞎造謠言，以凡濫聖。而海潮音一登，潘對鳧用朱印一千本。安徽佛光社刊亦擬登，因以稿寄光始止。而陝西佛教旬刊亦登。此種不相干破壞大體之文，登之有何所益。宜看文鈔卷一與潘對鳧及馬契西二書自知。非光太瑣碎，唯冀不令人譏誚耳。

#### 復周伯遒居士書七

接手書，並香珠，謝謝。此珠久則開裂，光於光緒卅年曾買過，未月餘即破，商人唯利是圖，何可受此誆騙。去年所寄，並今所寄皆送人，而且言其久則或破，免致人不滿意。甥婦純姑，可謂女中丈夫，若能於盡孝之際，婉勸其祖父姑嫜，令其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可謂真佛弟子。今爲取法名爲慧純，果能如我所說（詳在文鈔）而行，即是極樂之嘉賓，娑婆之導師。但以旅寓冗繁，不能詳說，令熟讀文鈔，則不異長與彼說，上師虞之二妃，周之三太，與命婦大家（音太姑）之法矣，祈以此書示之。

#### 復周伯遒居士書八

兩接手書，以外面冗忙無暇，故未復。慈悲鏡，已寄普陀，不曾轉來，勿念。今又接到寧波乾茂行信，言汝寄洋十六元，以後凡有款寄，當寄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交真達和尚，則無展轉去取之手續，何得不依前所說行。今爲汝寄來文鈔十包。壽康寶鑑，上海無多，待杭州書出再寄。令正令郎，宿具善根，當令髮長遠心，庶可親得實益矣。現今世道，危險之極，若不念佛及念觀音，則無依怙矣。

#### 復周伯遒居士書九

八月初一，以觀音頌印刷延遲，至申催印。光不要一切，唯要你們一心念佛，諸惡莫作，衆善奉行而已。廿三回山，由外面辛苦，目稍上火，而諸事叢集，日勉復三幾封信，欲其速愈，用藥擦三四次，致近二十日，不能一看文字，而文鈔排樣積百餘頁，種種冗務，日不暇給，汝信收到，故不復。汝母嫂等（汝母更當婉勸生信發願，此非世間之孝行所能比也），既皆發心，當常與彼等按文鈔中所說而爲彼說之。此時不暇開示。文鈔即是一部大開示。觀音頌，今年印六萬部，凡任者，自己要者，通交清。尚有令光結緣之萬六七千部，明年印出，再漸漸結緣。文鈔明年才能印。又有不可錄，一同印。觀音頌，已刻木板，大約明年秋可了。約五百元之譜，系一居士獨發心，以備後來零星請閱耳。現今世道，真是一個患難世道，大家都在患難中。幸而得聞佛法，當認真念佛，庶可蒙佛慈力，令生則遇危而安，死則直出苦海，即赴蓮池。前書事蹟，無暇詳談。今將法名，開於本單寄回，令彼各各努力覺返。寶姑更須努力，以衆生在迷，須常存覺照，庶不至或有塵情，壞此清操。一日未死，一日不可放縱，方可全受全歸。故曾子於臨死時，與門弟子云，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而今而後，吾知免夫。一切人皆當如是，而孀貞更當勉力。庶可師範女流，鎮定閨閫也。

#### 復周伯遒居士書十

新生機擷要，亦可爲止殺之漸。舊生活的批評，何得錄此。彼只知舊的壞，新的男女自由戀愛，打倒倫常，打倒廉恥，子弒其父，尚得獎譽。美術學校，使數女人裸體，數十男學生在周圍，以所見之何方面，各各描畫，當作一種功課，此無廉恥之女人，尚屬教員之職，月得薪若干。新的又何嘗有益於世道人心。欲挽回世道人心，何可登此種言論，自己宗旨，也不顧了。以後凡這些瞎搗亂之魔話，切不可登，免被明眼人見誚。淨業社記，不洞事務，亂說道理。作拱手狀，云和南。坐而未加趺，云立於座前。光最不喜人記錄文字，以記錄者多半皆不如法。前日之函未到，亦不須再寄，光事極冗煩，無暇看。文鈔令寄五包，壽康寶鑑令寄三包。釘好當即寄來。

#### 復周伯遒居士書十一

光於閏月初五下山，初七至申，所言西湖贖魚款，此不須撥。此時所最急須之款，即養狗費。以杭州市政府令人捕街上野狗，殺而丟之錢塘江中，已摔死百數十條。佛教會祈彼送之佛教會，已有近二千隻，每日一狗須一分五釐食費，二千則日需三十元。尚有派人料理，死則焚燒等費。光亦捐一百元，又撥友人助款四五百元。貴會欲助此款，當匯杭州新市場龍翔橋功德林，交鍾康侯居士，彼收到，當寄收據以報。現在風云變幻，朝暮不同，無要事不須來。如有事必來，宜先到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一問，或恐光未上山，則可就申會晤。去年浙江印刷公司被燒，今又令上海大中書局印文鈔（一部七角）五千，安士書（五角九）六千。杭州賠長支費一千六百元，印寶鑑二萬。漕河涇監獄，印彌陀經白話解（一角五分）二萬，嘉言錄（一角七分五）二萬，感應篇直講（尚始令排，約五十頁）印一萬。此諸書若了結，光明年當隱避於不通郵局之處，以專修淨業，免致臨終手忙腳亂，爲法門辱也。

#### 復周伯遒居士書十二

前來太平寺所捐四百元，次日交魏梅蓀居士作魯賑用。梅蓀次日即將收據送來，以汝云月底方歸，歸時尚欲來故，且存以待。至今未來，知已回去，故爲寄來，以免會中或有疑議。光大約十五回山，七月復來滬，以清印書事。彌陀經白話，嘉言錄，此次已無多少，待下次印出，當爲寄來。此次若文鈔有餘，當寄數包。彌陀經白話注，嘉言錄，多寄一包。

#### 復周伯遒居士書十三

接五月十五手書，知由往返勞頓，虛火上炎。想目疾已經好之久矣，如猶未愈，當至心念觀音聖號，必能立效。所捐四百元之收據，於五月初七由郵寄去，想已收到。初以汝言復來，故且待之，至初七，知已回去矣，故爲郵去。現今之政，如出一轍，於正人心正風俗等，皆置之不問。凡預作逐僧奪產之前茅，皆認做莫大之要務，而切實行之。此種固不宜袖手旁觀，圓瑛法師尚在泉，當相與斟酌挽救，或不至過於酷烈也。

#### 復周伯遒居士書十四

六月初五一函，諒已收到。茲接五月廿一函，云眼疾尚未愈，而熱無避處，又加時疫。此衆生同分惡業所感。祈遍令鄉人同戒殺生，念觀世音聖號，以期疫癘消滅。果能懇切志誠，決定有大效驗。即汝之眼疾，亦當由宣佈此語，而得痊癒。茫茫大苦海，觀音爲救苦之人。倘人各志誠持誦，若或疫死，天地亦當易位，日月亦當倒行。若泛泛默念一句二句，即欲得起死回生之效，雖菩薩大慈，非不肯救濟，但以彼心不真切，決難感通。祈與鄉人詳說之，則幸甚。

#### 復周伯遒居士書十五

前收據函已知。茲接月刊並放生報告，俱悉。觀音聖號，乃現今之大恃怙，當勸一切人念。若修淨業者，念佛之外專念。未發心人即令專念。以彼志在蒙大士覆被而消災禍耳。待其信心已生，則便再以念佛爲主，念觀音爲助。然念觀音求生西方，亦可如願耳。

#### 復周伯遒居士書十六

去年兩接手書，以冗忙未復。今二月下旬，當往上海料理印書事。六月仍回山。七月下山，則不歸矣。八九月印書了結，當滅蹤隱於一切人不知之地，以期終此餘年，專修淨業。否則終日爲人忙，必致誤自己生西大事。近來精神日減，應酬日多，若不隱去，則後來更難支持矣。佛法中人，通皆做夢，不顧大體，只期自便，以致法道日衰，外侮日衆。幸有一班居士爲之衛護，尚未即滅。否則佛法之名，早已不聞於今之世矣。近來人心之壞，壞至其極，而有修持者，頗多感應，尚可稍爲維持。不然便從此湮滅矣，哀哉。

#### 復周伯遒居士書十七

接手書備悉。毀佛風潮，到處皆有，若無人維持，則佛法將斷滅矣。所寄十元，爲寄十部閨範，每部紙工印費合八角八分。包內夾二本陰騭文圖證，及二包觀音頌，皆結緣者。南華女子學校，若得是書而爲懿範，則所有學生，便可以爲閨閫之懿範，作女流之儀型矣。去年印三千部，今年本欲多印，以時局不靖，只印二千五百。光於九月間定規滅蹤，所有有紙板之書，當交居士林經手，有發心任多數者，則不妨與彼交涉。閨範系石印，不便印。若有多數如二三千部者，則須問居士林能經理否。汪與汝詩均好，光向不會詩，兼以冗繁之極，今爲附函寄回。無要事不須來信。若到九月，則萬勿來信，免致誤事。

#### 復周伯遒居士書十八

所言臨隱時賜一函，以爲圭臬。然則一部文鈔，皆系閒言語乎。程子云，遵所聞，行所知，何必及門求吾哉。今謂只此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此八句，若能依而行之，爲聖爲賢，了生脫死，皆有餘裕。佛法要妙，唯在乎誠。汝能始終守之以誠，則更無可言矣。談玄說妙，弄口頭，求神通，宜置之東洋大海外，方可親得實益耳。況彼猶以煉丹運氣爲道者乎。彼三節婦，均能持齋念佛，當令彼決定求生西方，切不可求人天福報，庶不負此數十年之冰操耳。陳德芳法名智德。張普糖法名智普。周悅禪法名智禪。彼等既皆住於寺廟，當須至誠恭敬，禮拜持誦。切勿夾雜煉丹運氣，或頂神附鬼等，以招無知者之恭敬供養。能如是，則是真佛弟子，決定可於現生出此娑婆，生彼極樂。恐彼等不大通文理，祈爲彼方便演說。令其知佛法固自有真實道理也。智覺行持，可謂難得，所謂法門伴侶，出世友朋，居家學道，此實爲可移風易俗者，幸何如之。

#### 復周伯遒居士書十九

十六元收到勿念。當爲寄書之費。開士傳收到。現在是一患難世道，除大士則將何所依。果能志誠懇切，決定冥濛加被。是知菩薩之心，與衆生之心，覿體無二。但由衆生迷背，故致相隔。或以患難之故，專心憶念，自可立見感應。譬如戴覆盆者，常不見於天日，倘去此覆，則天日固在頭上也。祈與一切人說菩薩之靈感，令其常念，較談玄說妙者，其益多多也。

#### 復周伯遒居士書二十

光本擬九月底即隱，以歷史感應統紀排印因緣，故致遲遲。香港早已函電催促，明年正月當即前去。廈門寄住，且作罷論。歷史感應統紀，過數日當即寄幾包來。此書可以作挽回世道人心之據。此次排二付紙板，各印二萬部。

#### 復周伯遒居士書廿一

令慈及智覺久困脾瘧，幸已痊癒。今寄一截瘧妙方，祈爲印送。庶可同人，均免此苦。

治瘧疾神方

烏梅（兩個）　紅棗（兩個）　胡豆（一歲一顆，如其人一歲，即寫一顆，十歲即寫十顆，照此類推）

用一條白紙，寫此三種。烏梅紅棗是崖的，唯胡豆須按其人之歲數寫。寫好折而疊之。於未發一點鐘前，捆於臂腕之中（即手上肘下之中間）。即不發矣。亦不買此三種物，但寫此字而已。其靈不可思議。捆時勿令人知，須分男左女右。

蘇州曹崧喬，去年將此印許多，下鄉收租，令其分送。鄉愚不識字，即將所印之紙捆之，並未另寫，亦會不發。汝不細心，此方已載於安士全書之後。奈其字過小，人不介意。宜廣爲印施，實爲莫大利益。念法華經，也須要以此功德迴向西方，則與念佛功德無異。若不迴向西方，則是自分其心，念不歸一。臨終便難定得往生。此實最要之一著也。

#### 復周伯遒居士書廿二

接手書，知近數年來，全家安樂，不勝欣慰。所饋十元，當作印書之費。光近來目力精神均不給。近十餘日以人事校對，信札積二十多封，均未復。已於去冬力拒信札，凡來均云以後再勿來信，來決不復。仍舊源源而來，以交通太便故也。

#### 復周伯遒居士書廿三

手書備悉。經濟艱難，當從簡樸，不可硬撐架子。南洋之行，且祈取消。自民十七，南洋商家多半破產。有往南洋募緣者，均不敷川資。南洋以橡皮膠爲第一齣產，英政府把持不許賤賣，每擔賣一百六十多元。十七年受某國人騙，謂若不賤賣，再過兩年，吾國樹大，則無人買汝之貨矣。遂偷賣。一家賣而全市賣，不到一月，大商家倒數十家，現在更賤得不堪。光一弟子將此情景說與光，故云南云棲寺虛云和尚之徒修圓，以云棲寺虧空，欲往南洋化緣，光勸勿去。不聽，後由云南匯款去，方得回國，南洋所化，尚不足供川資耳。光近來目力大衰，無十分要事，勿來信。

#### 復謝子厚居士書

徐某肯提倡淨土甚好。彼上前年以醒迷錄一本見寄，祈爲排印，前年附於坐花志果之後。去年臘月，同一川僧來報國，住多日過年，其僧袍子也未帶。過年後，光呵斥之曰，汝爲僧，當於歲末年初祝國祝民。汝遠出過年，袍子也不帶，可知汝成年也無禮誦持念之事。幸同徐居士來，否則報國單也不掛你的。徐既由支那內學院結伴來，則徐亦是隻說空話，不務實行之人。否則何肯相伴，令彼辱及於己乎。此種人，如來說爲可憐憫者。

#### 復謝慧霖居士書一

光去年以料理刻經事，故於七月廿六日下山往揚州。順便至滬蘇金陵，至九月初五由揚回滬。友人邀以往杭，由杭回滬。以縮小排印安士書故，又耽擱數日，至廿四日方到法雨。見閣下所寄七月廿六七二函，並壇經，天樂鳴空二書。以月餘未在山，外間信札頗多，一時不能遍復。至十月初三日復閣下書，又寄商務書館所印文鈔五部，新刻刻藏緣起一本，作一包付郵，諒已寄到貴府矣。安士全書，爲天下古今善書中冠。光緒七年張鳳篪先生之尊人溥齋先生名守恩者，刻於揚州藏經院。其板筆畫過細，故未經刷多少，而字跡模糊，兼之錯訛甚多。光十餘年前，早欲另刻，爲之詳校。至七年得友人劉芹浦出資，故其志方滿，八年始刻成出書。一二年來，刷二三千部。去秋友人以世道人心陷溺已極，以故天災人禍，頻頻降作，勸光縮小排印安士全書，普遍流佈，以爲挽回之計。光遂不揣淺陋，爲之提倡。蒙政商各界贊助，至臘月計已有二萬部之承任。十七日接到重慶佛學社章程，知佛源老法師被官紳推出，於長安寺弘揚法化。因致書源公，祈告當道，將安士書印萬餘部。川省各縣各散百部，較在一處講演，更爲獲益廣溥。以此書淺深俱備，真俗並詮，深則見深，淺則見淺，斷無一人不能領會，不得利益者。又恐渝地一處，或以費鉅，難以全任，又爲閣下致書。祈閣下告之成都當道官紳，協成共舉，則八九千元不至喫力矣。今正月初七接到片香集，以冗務甚煩，略爲翻閱少分，遂置之。至十九日方接閣下寄片香集之函，方知閣下已在重慶學社。所言八月已出門，則光十月之函與書，當在家中，並臘月之函，當並要來一閱。光之此舉，法頗嚴明，絕無弊竇。倘閣下不以光之狂悖，祈與首長言之，祈其設法廣佈，亦未始非國民之福。即不能每縣百部，減數亦無所妨，詳觀章程辦法自悉，此不備書。片香集既欲令名人質證，以祈流通，似不宜一本轉致。光目力不給，不能多看，當即寄徐蔚如（名文霨）。至於李證剛居士（名翊灼），宜另寄一本。證剛未與光通信，其住處光知之，在江西南昌府松柏巷劉園臨川李宅即是。劉洙源文理甚深，觀張君行狀，不勝感佩。川中既有高人，又爲提倡，實爲川民之幸，亦屬法道之幸。至於弘法一事，當觀時機。當國家太平，人心淳善時，宜多分依實際正弘。當此慘無天日之世代，當先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等，化其剛強，旁攻側激，動其良心。知所法戒之後，再用正弘，方爲唯一無二之道。（元月廿一）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

接手書，不勝感愧。重慶佛學社，既由舒次範主任，當不至或有失誤。文鈔刻二部，殊非易易，以現今刻工甚貴，全部文鈔若刻，當須九百多頁，每頁非一元不能刻。光前在揚州藏經院刻一部，四百多頁，作四本，此係民十商務所印之二本者。此次增廣文鈔，系打四付紙板，二歸中華書局，二歸光。去年杭州燒去一付，只餘一付。如欲廣爲流通，似宜照樣另排一付，多打幾付紙板，較爲便宜。上海漕河涇監獄排工，比書局賤一半多。四百十五六頁，不過二百元（每頁不到五角，中華書局須一元多）。打紙板亦頗便宜。整理天下之心誠善，而其事雖聖人亦不能爲。且於家庭鄉里，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尤須注重於教女。俾家喻而戶曉之，亦聊以副整理天下之心而已。四書五經，由無通方眼，每每與聖賢所說背馳。唯識自本心者，方能發明聖旨，不致誤人耳。因果之理，儒者視爲異端，其悖聖道而啓後世之戰爭者，皆此種理學所致也。汝既欲皈依，且作將錯就錯之計，今爲汝取名慧霖。蓋以火宅烈焰，非智慧霖雨不能息滅。自行化他，悉皆如是，且勿曰吾何有此大力哉。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天下不治，匹夫有責。果能依儒釋聖教而行，未有不羣起而應之者。令郎思孝，當名宗慈。以梵網經令行放生業，謂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於一切有生之物，皆作宿世父母眷屬想，生慈悲孝順心。不但不妄殺，亦不宜食其肉，以肉皆由殺而得。若用錢買放，其放有限，若不食肉，並抱此志願勸導一切，皆悉愛惜物命，則其功德大矣。宗主於慈，其於仁民愛物之道，庶得其實。若殺而食之，猶曰愛物，此掩耳盜鈴之計畫，物若知之，必不生感恩之想。感應篇彙編，宜令熟讀，此正本清源之要務。以五經四書所說者，或散見於各處，或義晦而難領會。此既熟讀，讀五經四書，一見此種話說，即便心領神會。理學務躬行，而不知此義，反指爲異端者，皆見理未的，救世無術之流類也。慧庸有信來，已收到。觀音頌，想次範必能分給。現光已回山，秋間猶當至滬，以了印書各事。擬明年避居不通郵局之處，專修淨業。免致徒爲他人忙，自己大事仍成空話。（五月二十）

#### 復謝慧霖居士書三

接手書，不勝欣慰。居官乃行道救世教民，其關係甚大。今人多以官勢斂財造罪，殊可嘆恨。閣下以大菩提心，行一邑父母之善政，乃一邑生佛。又宜以因果報應，時爲告諭，則其利溥矣。文鈔揚州藏經院系木板，比此少上百篇，其價比此貴多矣。此次印二萬部，商務印書館以紙不易辦，未曾私印。其意蓋欲用有光紙，故現無發行之書，亦未定價。即日令友人寄十包，至則代爲結緣。待後定價，當爲通信。（元月廿三）

#### 復謝慧霖居士書四

接手書如面，訓詞好極，但恐學生不能領會，則辜負婆心多矣。念佛會簡章，適宜合機即已。今之無論學堂佛會，皆須認真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庶可望後來之太平，否則便無望矣。（十二月十七日）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五

五經四書，本是教人爲善之書。世多以文視之，則便當面錯過。若感應篇陰騭文等，直陳因果報應之事，俾人一目了然，實爲有益。彼大言理性，不提因果報應者，徒欲得高出人上之名，而不知所以高之實。且無普引一切人悉皆遵依五經四書之道之法。如是人者，光固不願人學也。以其只能作自了漢，不能普利一切也。（三月廿四）

#### 復謝慧霖居士書六

今人稍聰明，便自大自是。末世凡夫欲證聖果，不依淨土，皆屬狂妄。參禪縱到明心見性，見性成佛地位，尚是凡夫，不是聖人。光極庸劣，無學問，而確有不隨經教知識語言文字所轉之守。汝若肯信，且從易下手，易成就法上著力。如不以爲然，一任汝直證十地，作真名儒。人各有心，何可強勉。光照像有何可觀，何不常觀佛相乎。（八月廿六）

念佛一事，行住坐臥均可念。若用心事，則不便念。不用心事，一路做事，一路念佛，兩不相礙。豈照應兒女，便不能念佛乎。唯佛前長念，爲不便耳。但取心中長念，固不必定在佛前念。早晚宜禮佛念十念。此外則隨分隨力，皆能念。小兒亦當令常念。以小人無事，終日頑耍，若令念佛，則不知不覺消除惡業，增長善根，是爲最有益於身心性命之事。現今新學派多多不認父母，或復殺害，當於知識始開時，即教以做人之道理，因果報應之事理。則大時自不至爲邪說所轉，否則難之難矣。今寄到光明之路一包，末後有非洲喫人之一篇，可知習慣之可畏矣。

此係與湖南一居士書中所附，因誤寄退回，故成無用。因附書中，以作勸家屬小兒之助。

#### 復謝慧霖居士書七

前接手書，昨又接所印各件，備悉。修行唯隨己身分而立功課，非可執一以論。但決定不可不依信願念佛，迴向往生一法耳。一門深入，萬善圓修均可。若棄捨淨土，於別種法門一門深入，並萬善圓修，均不可。以仗自力，決難現生了脫故也。世之聰明人，每小視淨土。某甲之守祕傳觀法，動云有所證悟及先知等，蓋已涉於魔外氣分。既不受諫，當各行各道。不必與彼往返，亦不必屢言彼事，以免暗禍。所印之上政府各條件，均好。奈政府志在奪產，不在明理，恐難得效。然由此亦可消彼酷烈，而稍形和平耳。某乙乃某丙弟子，未見其人，今見破尊孔論，乃完全一無知無識之惡劣小人。何可振興佛法，宏闡密宗，爲震旦現世之釋經三藏乎。打倒廢滅剷除孔教，則二帝三王之心法，三綱五常之倫理，亦當打倒剷除。不意以欲興佛法之人，出此極惡劣鄙陋之語。則彼將來之興佛法也，未必非滅佛法之基址也，可懼孰甚。與某乙書，剴切著明，恐彼魔氣深厚，不肯見聽。若能見聽，則利益大矣。某乙乃某丙弟子，彼師徒均有好立異議之病。在彼只欲顯己之德之才，而不知其令具眼者不肯一掛齒吻也。上海尚未見聞其書，以故汝之書亦不願分送，以期泯而無跡，不爲佛法累也。若其書已行，則固宜遍爲散佈也。上海現有名某丁者，亦某丙弟子，令人持咒（每表示己有神通），謂一百日即可成佛。不具眼之信心人，如蟻聚烏合，已達千數百人。佛法垂末，現此怪像，可慮之至。光擬於八九月印書事了結，即滅蹤長隱。以後無論何人，均不與之相往還。以免竟月窮年爲人忙，於己有損，於人無益，待至臨終，或難往生，不得不預爲計慮也。五月底當返普陀，過六月七月下山，則不歸矣。八月前有信，寄上海太平寺。八月後千祈勿再來信。以既滅蹤已，則無地可投，亦不再答覆也。現在所最急務者，在注重因果報應，及與躬行。彼談玄說妙者，若不注重因果報應及與躬行，則適以助其邪見。法無定相，須契時機。（三月十七日）

#### 復謝慧霖居士書八

現在時局，危險萬分。滬地除租界外，凡中國地界，大都搬去。今午一句餘鍾，江梵衆居士持書至。問其爲何而來，言欲觀名勝，並參拜高人。光令速即回川，彼云可遲一星期否。光云汝無要事，何得故遲，設若戰事一起，則進退維谷矣。明日即歸，以免高堂倚門之望。彼云明日定歸，隨即告退。日人兇惡之極，中人只好與彼對抗。凡□□□□□□各華僑，通令回國。日人之在中國者，亦皆回國。一二八之戰事，尚未有此命令。此次吾國縱不亡，而人民之死亡，當在十之八九。唯有勸一切人念觀音聖號，以爲生死之善計。死即往生，生或化吉。昨已函申新報令其登勸詞，日期尚未定。又令漕河涇遊民習勤所，印四五十萬單張，發寄各處，以盡我心。汝見息災會法語，函滬加印寄川，此係佛教日報社所印，非光所印者。光所印者，比日報社多。靈巖開示，又數驗方，及毒乳殺兒之廣告。此事從來未曾發明，去年始發明。本擬印六萬本，令先印三萬，再續印三萬。續印之書，已將裝釘。若無戰事，又須續印四萬，藉以宏法，而廣佈防止毒乳之禍。汝擬刻板，此事若已行，則不須中止（若刻一二張，亦可止）。否則刻一付板，印的認真，只六七千本。若照書店中印法，其字均不十分明了，可印一萬多本。若用鉛字排板，打幾付紙板。一付紙板，可鑄五六七次鉛板，一次鉛板，大印刷公司有託機者，印萬十百萬亦無礙，小印刷所買不起託機，也可印二三萬。如其戰事不成事實，光印之書，汝願任若干元，隨汝發心。不任亦當爲川寄若干包來。如此辦法，省錢省事，而且不須屢次校對。光於民十二三年欲將排印之書，通打四付紙板，一留以自用，一寄四川，一寄哈爾濱，一寄新加坡，俾彼各得自印。因寫信三處問其能辦與否。各回信來，言彼地之紙，比在滬印成之書並寄費尚貴。而印刷之技，遠不及滬。由是取消寄紙板之心矣。此事我已辦十七八年，汝不悉知，故爲絡索一上。（七月初一三句三刻）

#### 復謝慧霖居士書九

前復一函，諒已閱過矣。以戰事故，上海交通阻滯，不能由航空遞。靈巖開示，乃去冬十月十七，由滬直往靈巖，夜間所說，歷敘往事，次日即回報國入關，非爲靈巖住持也。上海戰事起，習勤所現停辦，倘戰事早結束，當續印四萬本（初三萬次三萬）。有十萬本之傳佈，則後世不至常罹毒乳殺兒之禍。所匯十元，即爲印資。光頗畏奔跋，不但川湘甘地不願往，即靈巖也不願往。死生有命，何得徒勞。況老年氣力衰弱，與其奔跋勞碌，不如受炸之痛快。況未必便炸乎。是以絕無一念他往之心也。（七月廿五）

#### 復謝慧霖居士書十

謝職閒居，專修淨業，幸甚。今之宏法者，多喜自立章程，不肯依前人之省心力，省工夫之法以行。雖其心廣大，然論其實益，則當遜古人所立之淨土法門多多矣。爲顯我爲通家，不依前人成法，若是上上上上根人則可。否則固宜從省心力處用功，則利益易得矣。（七月廿三）

#### 復謝慧霖居士書十一

孝經略義，已看一遍，其論議甚淳正，唯廣揚名章，駁俗學，誤解名義爲名譽，則與所謂利益者同科，其相去無幾何矣。夫君子之名，何得獨立於名譽之外。但宜以實副名，則爲君子之名。否則或爲求其空名，則必至種種邀求沽釣。則其名也，正是天誅鬼責之鐵案也。所謂利益，儘子臣弟友之分者，豈無利益乎。以身率物，相觀而善，何得不是利益。此語甚有病，雖絕未駁佛，已含有駁行種種利人利物之病在言內。當此弱肉強食，自私自利之極之時，何得用此種語言，以起人藐視作利益事乎。夫欲樹一醇儒之幟，以期天下後世指而稱之曰，當某時有某先生者，爲能躬行實踐子臣弟友之道，以繼往開來，俾聖人心傳，得以不絕。其能令斯世之人，或從或違，俱所不計，則可矣。若猶欲不解此文義者，及唯以口說作實行者，悉皆以子臣弟友之道，實實落落行去，不借重因果報應，利益禍害。則其所望者，亦只空名，並利益亦不得矣。（七月初二日）

#### 復謝慧霖居士書十二

孝經略義覆函，當已收到。觀孔子紀念之文，實爲得其綱要，於講道理則得，欲藉此挽回世道人心，尚是隻輪單翼，頗難收其實效。先王淑世善民，有教有政，當人心淳善之時，只說其理，人自服從。現今是何世道，汝只知守舊章程，不知變通。於留純儒之名邊則可，於普轉中下人心則難。是故當以因果報應之理爲之輔翼，即所謂政教並施也（因果亦如刑政，可以折服強梁）。汝守儒分，亦非不能發明因果，福善禍淫，惠吉逆兇，以及古聖賢聿修厥德，永膺多福等。豈儒者亦不宜言及乎。而洪範五福六極，實示人以三世因果之理。在儒書中，此爲最深，最有關係。先儒不信有前生後世，故一歸於皇極，而絕不肯發其深蘊。以致因不知因果之故，現出廢經廢倫等禽獸行爲之相。今當此相大現之時，仍只守說理一途，則用力多而得效寡矣。洪範五福，壽，富，康寧，攸好德，考終命，此五者，豈由王者之所主乎。六極之兇，短折，疾，憂，貧，惡，弱，亦非王者之所主也。此實前因後果之大宗，乃約前生今世而論福善禍淫之天道也。實則天亦無權，不過隨彼所作之善惡而畀之，儒家所謂命也。此命亦自作之而自受之，天何嘗與此厚而與彼薄乎。三世之理，唯佛爲大發明。儒教聖賢，亦略示端緒。無如理學以欲有異於佛，竟將聖人治天下之大本，廢棄不講。徒欲以盡義盡分以宏儒教而啓牖人。適見其知見之偏，而背畔乎聖與天也。五福六極，若不約前生之因說，則向之與威，從何處施。可憐哉，後儒也。可憐哉，天下羣黎，被此等高明人，抉去其希聖希賢樂天知命之眼目也。光之所說，不知是抉人之目，抑爲與人以明也，祈裁酌（編者按，朱子晚歲失明，豈非報乎）。整理佛教，實爲護法之要務。然須審察利弊，庶可得其實益。至於送僧於藏學，擬溝通川藏佛法，此實外行人之計畫。吾國佛法，法法完備，所欠少者，唯密宗耳。言溝通者，須明本有之法，然後以其餘力，學彼密宗，以輔翼本有各宗。今以未曾致力於各宗之僧，令從留康某等之魔王學，學成之後，必能壞亂佛法，疑誤衆生。如某某之慾打倒廢滅剷除二帝三王之道。其於儒教佛教，均大有關係。汝是明理之人，劉公一番好心，固不得不遵。然古今立法，均須詢及哲士，方可施行。豈不計利害，而但取其即行爲是耶。使不見某某之魔知魔見尚可，已知其爲魔，而又令未魔者依魔去學，則不爲魔民魔女者，蓋亦少矣。此事關係甚大，光不得不說。不過光與汝說之言，不可向彼不知者直述。當委曲婉轉引前之禍，爲後車之鑑，則可矣（宜先學本有之佛法，不學此法，即是舍家珍而行乞耳）。不學佛而不能知儒。不宏儒而無由宏佛。五倫三綱，皆菩薩六度萬行中事。某某佛教新青年會章程，教人行六度萬行，八大使命，而無一字言及因果報應，綱常倫理，及與淨土。吾不知六度萬行作麼而行。此亦某弟子某某之伴侶也。祈閱畢付之丙丁，切勿示人，以免彼黨見忌。（七月十八日）

#### 復謝慧霖居士書十三

前日真達和尚由上海來，持居士書並講演稿，閱之不勝歡喜。楊棣棠數年前，頗爲提倡，故居士將其書札印爲兩本。後欲著儒釋一貫，欲光作序，託山東臧貫禪轉光，貫禪亦不說楊之住處，光亦不問，仍交貫禪。次年楊有函致謝，亦系由上海居士林轉來，此後了無消息，已四五年矣。光問居士林，棣棠曾有書來否。云無。或者放下身心，切實用功，欲得大明儒佛之道於世，亦未可知。汝所講者甚好，實爲根本要義。唯第一章論孔子之天命一段，完全師法宋儒，完全與孔子詩，書，易，春秋之理與名義相悖。儒教諸書說天，那有約佛教理性第一義天之義。宋儒見此義高深，竊取其名義以自尚，欲與佛教爭衡。而竟將實事說做空理。汝學佛有年，何得尚不知宋儒之過，而欲襲之以開人正知乎。佛教事理，性相，修證，因果等，不相混濫。宋儒專取其最深之理諦，其餘事相，概皆抹殺。以故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謂天即理也，鬼神者二氣之良能也。由此一般眼中無珠者，奉其學說，大家皆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爲佛誑人之法。縱有見得及者，以門庭虛榮心盛，欲百年後主入文廟，亦不得不人云亦云。道學之明由宋儒，道學之滅亦由宋儒。自茲以後，多半人，皆以因果生死輪迴爲渺茫，以致善無以勸，惡無以懲。向無歐風，尚可支持人道。近來歐風東漸，竟公然廢經廢倫，廢孝免恥，殺父殺母之學說，與其實事，通通演出。此之禍根，完全從宋儒來。光每一思及，不禁爲儒教痛。偶與一二知己者言此義，絕無一人謂爲不然者。在彼當日倡此學說，其意恐人謂儒教之義，淺於佛教。得此義以維持，庶不至天下後世之人，完全崇奉佛教，而藐視儒教。不知數百年後，竟得此之結果。所謂欲大明儒教，適成其滅除儒教也。哀哉。儒教聖人之本，吾人不得而知。論儒者，必須按儒教所立之地步身分而論，方可無弊。汝後之諸說，均好。唯此一段，光已知汝佩服宋儒之固執甚堅。當此羣滅儒教之時，尚不知因何而得有此事，而襲此故套，欲今後同師宋儒執理廢事之說。又欲貢之棣棠，若棣棠是真通家，決不讚許汝此說。若尚依附人言，則將引棣棠入於執理廢事一門，其禍豈有既極。光是以不寄與棣棠。而略說宋儒心病，及因此致成此時率天下之人，同歸獸域之惡極世道也。汝若謂光所說者不是，請熟讀詩，書，易，春秋說天處，看畢竟是宋儒之失，是光之妄也。孟子荀子告子，及所有儒書之言性處，若按儒家本宗論，則光不敢置喙。若按佛教論，則彼之所言性者，皆屬於情。雖名爲性，不得謂之真如不變之性。倘此處一儱侗，雖能利人，亦伏有誤人之機。若知是情，則謂善，謂惡，謂善惡混，均可。若認此爲真如不變之佛性，謂之爲善，尚屬贅語。況又謂之惡與善惡混乎。古今大聰明人，每好自立門庭，不肯人云亦云，故致有此種議論。正所謂世界原清平，唯人自擾亂耳。又汝久慕棣棠之名，欲與之相磋磨，此稿何不令人抄好，而潦草如此，殊失交友之道。光直心直口，不計人之然否，祈爲慧諒。（楊朱之學說，於世毫無所益，何可與墨並論，補論。）

又，許止淨又將歷史統紀，略爲增修。李耆卿擬刻木板，以期永傳（請一極高寫宋字人寫而刻，亦甚認真，不惜工本）。此須二年後，方可出書。現又令照舊式排板，亦排兩種，緩辦不急，大約年內或可出書。此板排成，紙板打好後，去年所打之八付紙板，悉付祝融，庶以後同得閱此善本矣。無事勿來信，免得彼此勞神。某某由此二書，真有正知見人尚肯掛齒乎哉。梟鳴獍嗥，誰聽此音，何須提及。（五月十三日）

#### 復謝慧霖居士書十四

今日之世道，乃患難世道，欲其於患難中不遭患難，非志誠懇切持念觀音聖號不可。而況身膺邑宰，當土匪軍橫行之時，若不仗佛慈威，欲以自己才智料理，則難如登天，險於履冰矣。若秉除暴安良之大慈悲心，即得此種惡類，勢必須辦者，但存哀矜之心，自不至於結怨與遭禍也。去年一弟子曹運鵬，在安徽廣德作縣長，因辦一案殺過人，其黨侶謀報仇。彼於十一月間退回上海，至臘月十三來十人至其家，問彼在否。其妻言出外去，其妻與女十九亦皈依光，見其形勢，志心念觀音。匪搜其箱得二千元一摺子，及百餘元現洋，遂坐其家候彼回。彼回家，見十人各執手槍。問其所以，言特來報仇。問爲何事，言爲辦殺彼之人。問以何故行殺，遂言由上憲發來令殺。彼云此係上憲之命，非曹某自殺。匪徒不以爲然。問汝等可認得曹某否。云認得。相談許久，匪徒不耐煩，謂大家曰，我們且去，明天再來，遂去。曹運鵬與匪談說許久，問認得否，言認得，而竟不認得。且不問汝是甚麼人而去，期以明日再來。匪去後，運鵬打電話於銀行，令勿給錢，恐匪又來，挾家同往青島去矣。此種感應，多不暇書，能實力持念，決定逢凶化吉。演稿包內，附閨範一部，壽康寶鑑二三本，令子弟詳閱。庶不致斫喪元精，致成孱弱，及與夭折也。明道師在上海赫德路佛教淨業社辦流通，若欲請所有諸書送人者，照章程直與彼信可也。

#### 復謝慧霖居士書十五

接手書，知爲法爲民之心，猶如昔者，足可徵其具堅剛之志力，不與時俗浮沉矣。涪陵，系佛法不到之地，最初開辦，不宜即於高深處下手。宜先表示其高深處，非今人素未修習者所能即得。然佛法固有大方便法門，令無力即得高深者，修持淨土法門，並須極力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又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果能如是以修，則可以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若得往生，則所得利益，較彼能修至高至深之法者，亦絕無所歉，尚有過之百千萬倍者。以一則專仗自力，一則兼仗佛力故也。如此以說，彼決不敢小視淨土法門，而修高深者。若不如是以說，彼必以高深自期，以淨土法門歸之於愚夫愚婦。究其實益，或少知名相，自高自大，畢竟難以得斷惑證真之實益。究其結果，則慾望彼愚夫婦仗佛力帶業往生者之肩背而不可得。此天下古今好說大話，好以通家自詡者之通病。吾人既欲利人，若仍踵襲其跡，則成宋儒欲衛儒教，故破佛說。究其所得，則成廢經廢倫廢孝免恥殺父殺母之實禍。使彼亦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人當有所畏懼，有所冀慕，世世相承，不敢以此等事爲佛騙人之妄語。則歐風再烈，何至少數信從乎。況胥天下之偉人傑士悉信從乎。嗚呼哀哉，滅儒教者，非歐人也，乃宋儒也。宏揚佛法，不在真實行持處注意，唯以玄妙爲事者，其弊亦與宋儒相同，故不敢不與汝一發揮也。近來密宗大興，然某某某之劣跡，已大爲露布。聞重慶佛學社，完全變作密宗道場，彼成佛之易，往生之易，直同反掌，居士恐亦爲之感動。但思某某多年專學密宗，其見識如此，決非成佛及業盡情空之氣分。則彼之所學者，殆非如來所傳之密宗。使真正如來之密宗已得，何致香臭亦不知，而任意侮蔑聖賢也。（六月初九）

#### 復謝慧霖居士書十六

學說之誤人，只在最初幾希之間。其後之結果，則無法可收拾矣。宋儒竊取佛教理性道理，而不知理性由事修而爲成始成終之據。以故撥無因果報應，及生死輪迴，致成今日之滅絕倫理之世道也。汝於佛學，頗有見處。對於初機，不先以事修爲事，而以第一義諦爲訓，其錯也莫能喻焉。百丈錯答不落因果一語，按實理亦非有錯。以教不投機，致人誤會，遂致墮五百生野狐身。所以古人謂寧可著有如須彌，不可著空如芥子也。上帝臨汝，無二爾心，在帝左右，簡在帝心等，當極力爲彼等說其事相理致。令彼等均皆嚴恭寅畏，常凜對越之誠。若爾即不發明第一義天之深理，而亦決不至於悖謬。若完全不按事說，專按第一義說。俾上焉者雖悟深理，不務實修。下焉者便成肆無忌憚之狂徒矣。可不哀哉。汝欲利人，不但宋儒之派不可學。即鳳篪先生之派，亦不可學。以彼重在理性，不注重事修故。宜步趨周安士先生，則其爲益也大矣。今之人通害執理廢事之病。汝又從而導之，其禍寧有底極。然不以光之所說爲非，乃汝之大過人處。多有明知自己錯謬，尚復極力辯護者，何止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也。楊子之學，直不足以掛齒之學。孟子當日，猶以爲論，雖屬闢彼，實因此抬高彼之聲價。使孟子不屑掛齒，後世誰知有楊子其人者乎。教人先要識彼來機。否則且注重於事修，則爲最穩妥之法則。楊子亦不可以爲哲學。哲學用之而善，尚有益於世。楊子之學，似乎自任天真，實則戕賊人道。以人各不相爲，則水尚無由而喫，況穿衣喫飯乎。世之人無一不仗人力，方能爲生者。上自皇帝，下至乞丐，莫不皆然。彼拔一毛而利天下不肯爲，不知彼穿衣喫飯，完全皆他人之力所得成就者，彼無一毛之利人處，彼亦不應受人一毛之利。此種邪說，尚有以爲一家學說者，真是廁蛆與神龍並論矣。聶云臺處，切勿再寄信，彼大病年餘，今雖稍愈，不能用心及多說話。彼之相命，依子平家皆謂前去二年決難過，幸已過矣，但復原不知在何時也。許止淨事頗繁，兼以色力不甚佳，以故不甚應外緣。楊棣棠已託明道師向居士林打探消息矣。歷史統紀，令明道師寄十包，每包五部，大約可以足用。開會演說，體裁頗好，而辦事之人，實不易得。今之無論何界，一動即立章程，求其能依章程實行者，則便難其人矣。若知其難，當從省心力處辦。但期有益，不必定要合大章程。若必欲合大章程，或致小益亦莫由得，以人情太下作，不樂遵正式範圍故也。（六月十七）

#### 復謝慧霖居士書十七

明道師昨有信來，言楊棣棠之件，已寄去。云臺之件，面交於彼，現比前較好點，能於房內行動矣。以後與楊通信，可直寄檀香山中華會館，即可收到。尤宜書何國何島（恐是夏威夷島），記不甚清，須問郵局自知。又宜用外國字，恐郵差不識中文，則或致誤，頂好中外文並用。

#### 復謝慧霖居士書十八

近來念佛相應，欣慰。陳海超於民九，十年間皈依過（法名志淨）。其人好談理性，蓋聰明習氣所使也。曾來信多談理，光頗不以爲然，後不來信。至民十九年（或廿年春不記得）令友人將一念成佛法門寄來，光見其序中推尊，且後印版權所有，又一本售洋三元，因將其書與其友寄回，而深斥其以凡濫聖，借佛法以求財利，彼後來信道歉。上海打仗，其廠已燒，則其紙型，當亦成灰，想彼利人心切，或又排印也。此種書唯大通家看，則不受病，稍聰明而事理未能了然者，便即以明白此一念爲到家，則誤人處正在其欲利人處。當今之時，人皆學空套子，此種高調且以不唱爲是。不久當有歧路指歸十包寄來。八九月間，當有物猶如此十包寄來，此書專記物類之懿德懿行，雖不言戒殺放生，實爲戒殺書中之冠。因印六萬冊，其緣起序中說之。（六月十九）

#### 復謝慧霖居士書十九

玉砫師人極誠實，與光同住紅螺山半年。彼所說禪淨之義，乃只在用功一邊說。若謂此義高深玄妙，圓融透徹，則便有違經之咎。淨土一法，俾凡夫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撇去此義，唯以一念不生，一心不亂，相同爲事。直是違抗佛經，自立章程，以誤初機者，故不得不爲說破。光粥飯僧耳，老實念佛。人有問者，亦以此答。兼說因果倫常，何可云不測。以粥飯僧加以不測二字，豈非以凡濫聖，令光同汝俱獲罪咎乎。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

汝謂川中危險，欲來蘇州，然須知甚難。所言籌六七千以作全家過活之資，而自不能帶，帶則更恐有意外之危險，匯則百元須三十多元之匯費，此虧豈喫得起。現在蘇州似乎安靖，倘東西洋戰事一起，則上海及近海之地，均成彼等水陸戰地，則蘇州之危，危於成都矣。此光臆度之見，究莫能知後來之吉凶若何。唯匯水太大，此固人所共知者。祈至誠念觀音一日，拈鬮問其進止，或吉或兇，再做道理。五臺志排好六七成。峨志尚未理好。五臺志排完，即可接排，或可年內了手。九華志定在明年夏秋間。靈巖志亦當爲彼修輯。畢則便離報國，遠隱於人不及知之地，以終餘年。報國非我所有，不過作客暫寓耳。人心通壞了。當權者倚勢虐民，剝民脂膏，以助洋人之富，此心不知何所取益，無他，自私自利之心重，卒至自害害人，同歸於盡。此之禍根，由程朱破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謂爲佛以此騙愚夫婦信奉其教耳，實無其事，以人死之後，形既朽滅，神亦飄散，縱有剉燒舂磨，將何所施，又有何者復託生乎。此語大開一肆無忌憚之端。彼唯知教人盡誼盡分，正心誠意，而復將督責人不得不正心誠意，盡誼盡分之權，完全毀滅。後之學者襲取其謬，欲得純儒正學之名，致治身治國之法，皆成枝末，了無根本。及乎歐風一至，則完全通身擔荷，其弊而更加甚焉。所以現今事事皆是作僞，即如近世道學張鳳篪，其父艱難困苦，竭一二年之力，以刻安士全書，彼無一語及之。此蓋受宋人唱高調之毒者。鳳篪篤實君子尚如此，其他澆薄奸僞之流，則又何能掛齒乎。人心全死，國何能存。所幸者尚有一句南無阿彌陀佛，及南無觀世音菩薩，當死生守之，庶不至來生並天地父母之名字不聞也。若不決定求生西方，來生便成禽獸人矣。何勝嘆哉。（九月十五）

謹按，慧霖奉到此諭，全家齋戒敬誦觀世音聖號一日，然後在佛前拈鬮，連拈三次，皆爲留成都吉，遂罷東下之議也。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一

前航空信，即接到，並送二位友人矣。前日寄一信，想已接到。今之宏法者，通是崖板章程，不知變通。仁王固可護國，講之殊難領會，念之亦無有多少。若以普門品爲救國而講演，則三歲孩子，也會念觀世音菩薩。若仁王經，則百千中之一二人矣。如此宏法，只得宏法之大名，難得護國之實益，可嘆孰甚。思仁之法名，當名宗垚，此即古堯字，而完全是土，而亦不失宗堯之義。三土之高厚以自勵，內盡孝弟，外行仁慈，兼以佛法爲依歸，則可爲世模範，幸何如之。當須善教，切勿效今人皆自陷子女於罪海中。彼方以爲我愛兒女，是愛有甚於殺。故致羣起而殺父殺母，皆其父母不知教導之所致也。汝爲成都具瞻，以後真欲利人，切勿死守成規。若前二次之救國舉動，光不禁心痛。舍簡求繁，舍易求難，舍無耗費而大耗費，卒至會念者寥寥，其爲益能不寥寥乎。今年有一小女年九歲，得一怨業病年餘，中西醫看之無效，光令念觀世音菩薩，並令飲大悲水，兼洗其患處，旬餘即愈。一小男十一歲，亦如是。當大急難時作佛事，當愈簡便愈有益。故曰愈病不在驢駝藥，救急還須海上方。汝知之乎。（十一月十一燈下）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二

昨接汝普告文，詞理均周到，所可惜者，不甚知事務。當此大劫臨頭，只靠一西僧，數百和尚，誦楞嚴大悲，便能止息大劫乎。何不普告全城全邑全府全省全國全一切人，日常志誠念觀世音菩薩，以消此大劫乎。以懇切至誠之心，作清晰顯了之文，痛哭流涕而懇告之。人各有心，當必大家發起，展轉相勸，則觀音佛聲，震動虛空。匪縱不能滅，當不至於過甚。十餘年前川中一居士，提倡持楞嚴咒救國息災，以不能念者印咒作一小卷，俾帶之身上，懸之門首，供之家中，其費亦頗有可觀。而不知教一切人念觀世音，則不需費。而一切老幼男女，同種莫大之善根。彼以章程與一小卷咒寄普陀，其時日已到，即寫信已來不及。光但嘆傷而已，並不與彼通信。今年川中又發此會（或是去年，記不清），又舉前者爲例，此不知是何人說，並非本會通函，故亦只可付之一笑。汝昨之說，亦復見不及此。是舍簡便人通能行者，而只期一西僧五百多和尚消此大劫。非謂西僧和尚不能消，何忍令一切當受災者，不令深種善根乎。是知措大事者，不計及小，究則以虛張羅爲極致，誠實普行爲不致意。光一向不喜多事，而一函遍復，固一一指明。何欲滅大劫，不一採取，而普勸同人咸念觀世音乎。念觀音除不發心者外，雖三歲孩子，也能念。念楞嚴則萬中一二人耳。念觀音毫不費事，亦不須費，念楞嚴非數千元不能畢事。爲民上者舉一事，亦須慮及於此。則事行則同，而實惠大相懸殊也。（十一月十四）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三

汝無甚餘資，何必爲光寄錢。春間由重慶匯五十元於弘化社，匯者並未說明，弘化社亦不來問，遂去信重慶，月餘亦未來信，後因德森師信中，方問弘化社，始知款來月餘矣。遠路寄物，必須標示清楚。近寄之中國政教略義甚好，然欲行古聖賢之法，必先揭後世衛道害道之禍。如療病然，不去邪毒，即行輔助，則輔助反成禍害矣。當此大劫臨頭，欲爲天下後世謀治安，尚畏忌不敢言先哲之弊，先哲有知，當痛哭流涕，聲震大千矣。光一向認理而不認情。當此時際，尚不敢指斥闢因果輪迴之非，而欲復古聖之至治，乃北轅而適越之見也。光殊不謂然。（五月廿三）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四

兩次航信，以人事冗繁，未能即復。所立功課，無有不可。女校訓詞，已於二次航函來之次日，並汝之信，一函寄云臺矣，勿念。密宗道理，不可思議。而今之傳密宗，學密宗者，各以神通爲事，未免失其本旨。傳者尚無真神通，學者誰得真神通。諾那來上海太平寺，言及密宗，亦以往生西方爲事。而阿彌陀長壽陀羅尼，持之開囟門，即能隨意長壽，或即往生，此語何可一概。勿道爾我不能，即諾那也不能隨意往生。諾那言，被達賴閉之土窖，日從上釣下點稀飯以度命，以手摸其窖土，六年得穿，逃之中國。云窖中一無所有，並筷子也無一根，手摸窖穿，其苦何可勝言。況閉之窖中，則屎尿狼籍，臭穢不堪，何不於此時往生西方乎。光初聞彼言，以爲其人完全不知佛法，否則當志誠持咒，祈其自出，何用手摸乎。後又聞其能爲人治病，頗有效，因茲景仰者衆。一弟子以此事問光，光復之曰，此事理，實爲的確有之，但不可謂人之均能。顯蔭已得密宗真傳（諦閒法師之徒），回國看其師，以其師言，汝聲名甚大，當閉關，真實用三年功方可。彼學得一肚皮佛法，聞其師之言，如刀刺心，即得病，次日即往上海居士林將養，年餘而死。死時不清楚，咒也不念，佛也不念，一班居士爲彼念佛。顯蔭顯密俱通之大灌頂阿闍黎，尚如此。大愚在上海宏密宗，向之者趨之若鶩，令人一百日成佛。三層樓洋房租六七座（在金神父路，此地空房甚多），可知其人之多。十七年下半年來，至十八年夏，北京有欲藉此以獲利者，以一千多元作川費，接之北京，舉國若狂，直同活佛出世。四十八日即可成佛。至下半年，已有嫌疑，聲名漸減。後因欲發財者，欲得勝者，向之皆言可得，通皆失敗。其人恨之切骨。從此北京天津無人理，此時正好以長壽法往生，乃回家做俗人去。足見密宗所說現身成佛等義，皆非普通人可希望之事。彼徒皆侈談神通。數年前白喇嘛在南京，做金光明法會，時天旱，又求設壇求雨，至圓滿，一滴未下。今夏班禪在杭，作時輪法會，杭比別處旱災更大。後到上海，一夥信者，求彼祈雨亦一滴未下，且將中國之錢，買槍炮，擬運西藏，也有被強盜搶去者，也有買者作弊，得錢而逃者。彼若有真神通，何於此種事皆未能知。須知密宗要旨，在三業相應，果三業相應已久，便可從心所欲。未到心空而妄欲得者，或至著魔，此密宗一大關係也。（九月廿八）

此信不可發表，以免暗禍，今大勇之徒，悉歸而宏密矣，不可不慎。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五

當此時局危險之時，只好靜守。若萬不能守，再行逃避。若輕於妄動，一經離家，家業半屬別人。欲回而又整頓，復原則難如登天矣。所言川僧聽脈念佛者，民十七年，其徒以其師所作之文與偈，持至太平寺，祈光爲改削流通，又祈作序。光閱之，謂汝師倒是有所悟者，但以禪淨宗旨不明，以禪爲淨，以淨爲禪。俾念佛者不致力於信願，而致力於參究。縱有所悟，由無信願，不能仗佛力往生西方。由未斷惑，不能仗自力了生脫死。汝要流通，我也不打破，汝自爲之，我亦不爲汝改削，亦不作序，汝印出來也不要送我，我也不肯爲汝施送，其人遂去。向大中書局排印數千本，從前之名不記得，大中書局老闆，送光兩本，名禪淨言行錄。其偈居半，似有道理，但宗旨混濫，亦可令無知之人種善根，亦可令真修淨土人棄信願，此種書，光不肯幹預。川中每出異人，有劉某者，皈依寶一法師，寶一庵中有湖南二女居士。劉爲僞撰自知錄石印若干送人，專門以大菩薩所得不思議境界，爲此女人所經歷之境界。意欲由此抬高其師之聲價，其師亦於頂格批之以流通。有丁某寄光，祈光詳批作序。光閱之云，此書萬不可流通。雖無外道話，但專談自己所得之境界，絕不說如何用工。初心人看之，均想此境界，必至著魔。此女人既能得此境界，何得不知誤人乎。祈通通燒之，勿再送人。現在時局危險，不必專以打觀音七爲事。七固不可不打，當令城鄉老幼男女，日常念觀音聖號。以期冥爲加被，俾匪焰消滅。此時提倡，人必信從。若大家都怕死肯念，當有大效。若只以打七爲事，乃少數人所爲。若令人民各各常念，則其益大矣。彼不知世務者，動必援古。不知因時制宜，隨分隨力以設法，則用力多而獲益少矣。（九月十六）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六

指歸淨土，乃禪不禪，淨不淨之書。亦可令無信心者種善根，亦可令真念佛者棄信願。所種之善根在未來。所棄之信願在現在。具眼之人，決不流通。彼以禪淨自名，而不肯依淨土真宗旨，可嘆之至。今之提倡淨土者，多是此種知見。深恐人以己爲不通宗，故成此宗淨俱失實益之結果耳。（九月初八）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七

兩函均收到，勿念。峨志前開單時，意每包五部，擬一百部歸峨山，故開二十包。後因重，只包四部，峨山之百部，尚欠二十部，故又令寄五包，以足一百之數。餘均不再補寄。又王鏡湖所畫佛相，前寄王曉曦義比洋行，並書已與佛學社說，令其追問，彼又欲寄峨山結緣，直寄成都汝宅，想已收到。當爲看門者說，令其回信報收到，以免彼企望。峨山明時尚不乏高人，而木皮殿之鐵碑，自嘉靖時豎立，至今令人痛心。聖欽記載，直以彼爲全國僧人領袖，竟將鐵碑錄出，交王曉曦寄來。而且每篆之傍，各音楷字，尚不知其爲謗佛法之文。當日鑄碑之僧，縣誌尚載其名，彼亦不知其爲謗佛法之文（今與汝說者，恐一班無知僧，謂爲毀古蹟也）。今果能毀此四百年長謗佛法之文，實爲一大快事。尚祈爲峨山大衆說其所以。庶不至瞎眼者，謂毀古蹟也。（正月二十一日）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八

昨接手書，不禁爲廣安人民慶。所作各學訓，通皆契理契機。然或廣訓，不可不以因果爲前提。自程朱闢因果以來，儒者皆不敢談因果。一則固守黨同伐異之陋習。二則冀爲純儒入廟之偷心。以致治國，治民，治家，治心，均無根本。近來廢經廢倫，殺父殺母之風，皆由闢因果之學說而來。今則視堯舜禹湯文武周孔，通不如洋人。又何必顧畏固執者之攻擊，而不敢說其癥結。以致聽者猶不知愈病之真訣，豈不大可憐哉。德森師於八月初八離蘇，經江西幾處瞻觀（九江，廬山，吉安），至廿五始到贛。其母尚健。壽量寺觀音殿已成，可以安僧行道矣。大約十月半前，可以返蘇。許止淨近亦來報國。待德森師回，光當出關，仍住報國。明年九華志出後，再定行止。今寄淨土五經二包，念佛懇辭十包，憨山年譜一包，遠公文鈔一包，坐花志果十包，安士全書三包，觀音頌三包，淨業指南五包，人生指津五包，飭終津樑一包，了凡四訓一包，嘉言錄三包，共四十五包。以助教民之至意。（九月二十一日）

####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九

兩接手書，不勝感嘆。保甲公約甚好，惜全國各縣長不致意於此。德森師本月初七回來。許止淨九月初來。明道師病久，於本月十九早二點半鐘去世。二十一運龕至靈巖，廿五遷化，入靈巖普同塔。六十元收到，當爲印送經書之備。此次或有大禍，光實無有遷移之念。以老病畏寒，不能遷移，勿道光不移動，即德許亦不移動。以光若一去，報國即廢，無人維持矣。況蘇州數十萬人，均不去，吾僧徒何特畏死以去，以令蘇人增大惶懼乎。廿一年蘇亦垂危，去者十之七，尚有決不爲動者，凡逃難者，均遭搶劫之難，不逃難者，安然無患。有幾處函邀往彼者，光復云，若有危險，當隨炸彈而去，較比路上受搶劫，長時懷憂懼，爲優勝多多。此次若起戰事，當以不動自守。死乃人各難免，與其流離失所而死，不如安住不動而死之爲安樂也。現在弘化社事，悉歸光任，隨分隨力以辦，並不願廣爲募化，以令人生厭，而起疑光貪財之心也。祈放心勿念。三界無安，西方極樂，唯此爲所遷之地，此外則一無所遷。現不出關，以省各處講演之煩。以後無要事，不必來信，以免彼此勞神。

#### 復謝慧霖居士書三十

前聖欽師來，持汝手書並廿元，供養二字，何敢當。即爲寄閨範等十餘包，以祈有益貴處耳。現今法弱魔強，聰明者多分歸於某某之派。彼抱一革命之成見，以大權未得，不能滿彼所願。倘令得權，則即行驅僧奪產，以作彼眷屬永世之祖業。餘所驅出之僧，當爲分配各寺，以爲作撐門面之具。此種人，何能和衷共濟乎。光素知法門事難維持，以故不主寺廟，不收徒衆。今已老矣，一切事皆不干預。以汝不知所以，故爲略說。像片一事，小之小者（聖欽和尚已持去），何得云令聖欽墊款，後當歸還。況汝有廿元來，光縱見小，豈有此不近人情之舉。汝作此說，亦未三思耳。過謙失中，跡近於毀，於一切人前，均宜渾厚，切勿如此耳。

#### 復郭漢儒居士書一

佛法浩瀚。博地凡夫欲於現生了生脫死者，除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外，別無有能滿其所願者。世有多少聰明特達之士，專以研究大乘經論爲志事。而於此最簡便最圓頓之法，反淺近視之，而不肯修。蓋其平素注意深妙之理性，而不詳思佛力之叵測，以故棄佛力而仗自力。自負爲大通家，卒致只得其名，罕得其實。反遜愚夫愚婦無知無識者橫超三界，高登九蓮。致自己仍在生死苦海中沉淪莫出，豈不大可哀哉。此世間學佛者大多數之通病。光宿業深重，生甫六月即病目，經六月之久，目未一開，除食息外，晝夜常哭。以此因緣，目不如人。後出家，得見淨土法門，遂專心於此一事。有不以我爲庸愚者，均以此告之。其有負大通家之聲望，亦任人爲大通家。汝欲皈依，志期了生死則可。若欲爲大通家則不可。今且將錯就錯，爲取一法名爲慧融。謂依佛智慧，於此淨土法門，融會貫通一切諸法。俾一切人由約而入，不致有日暮途遠之嘆。今爲汝寄書數種，讀之則淨土法門之所以然，悉可備知。淨土五經，十要，宜格外注意。而於光所作之序，尤宜篤信，不可以文不雅馴而忽之。於此經此書，信得極，則可謂真佛弟子，能自利利他。當此危險莫測，無法可救之時際，舍此一法，佛也無法可設矣。祈詳閱。光目力不給，祈勿常來信，以免徒勞。（丙子六月二十日）

#### 復郭漢儒居士書二

提倡佛學，當以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爲本。能如此，則於世出世法均不悖。否則尚是名教罪人，何堪學佛，以望了生脫死乎。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此佛戒經中之略戒，文昌陰騭文引用之，人唯知陰騭文有此語，不知其來也遠。末世學佛所宜注重者，在知因果與修淨土。以知因果，則不敢自欺欺人，作傷天害理損人利己之事。修淨土，則雖是具縛凡夫，便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諸餘法門，皆須煩惱斷盡（三界內見思二惑），方可了生脫死。否則縱令大徹大悟，有大智慧，大辯才，曉得過去未來，要去就去，要來就來，尚不能了。況具足煩惱者乎。講淨土，要將淨土爲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下凡與上聖共修之道，末世衆生不修此法，則但種未來之善根，絕難現生出輪迴等道理詳說。地藏經，說因果頗顯豁，其註解，唯科注可看。揚州藏經院刻有地藏開蒙，不可看。以原本不甚好，又經一不通之人修之，愈加不好。十餘年前有人以此經注送光者，光令其持去，以光不敢轉送故。今將光所存之科注寄來，其注頗詳明。以不足包，因將一弟子送光之孝經注附之。此人博聞而好名，故其注以廣爲事。然藉作參考，亦非無益。又附淨土五經二本，若詳知光之前後二序一跋，則提倡佛學，當不至舍仗佛力之法門，宗仗自力之法門矣。又寄無量壽經頌一包，此頌雖未能將經義徹顯，然亦可以爲初機者，作一助緣。隋道綽禪師一生專弘淨土，講淨土三經近二百遍，可知一年之中當講四五遍，不以繁重爲忌，唯期人各悉知。今人則必不肯如是重重屢講也。古人以利人爲本。今人以求名爲本。若專講淨土，人或見輕。所以不肯專精緻力於一法也。（六月初五）

#### 復時若居士書

前者藺伯操言，汝欲請觀音頌五十部，因令中華書局代寄八包，系五十六部。後每因郵路不通，或書阻不發，或中途擱置，現今想已寄到。前三四日伯操來，交洋三十餘元，一時不記，恐是三十六元。言二十元系交觀音頌之資，觀音頌每百部三十四元，每包書局寄，必掛號，則是二角，爲防送者作弊，非掛號不可，二十元即已清。今日與汝寄文鈔，安士全書，壽康寶鑑，學佛淺說，彌陀經白話解，閨範，感應篇直講等，共十三包，亦不必算錢多少。光以秦人，其數年來以郵路梗阻，不能寄書令吾鄉人得聞佛法，實爲一大憾事。嘉言錄已無，故只寄一二本，待十一二月二次三次印出，當再寄幾包。汝於去年託伯操求皈依信，未接到。今爲汝補書法名爲慧泰。蓋以時紀順若，則爲泰象，泰則業消智朗，障盡福崇矣。凡欲學佛，必先學爲賢善。若不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則尚是世間罪人。譬如疥癩瘡潰之人，何能承事天帝，故須先從倫常立基，以爲學佛之本。祈詳觀文鈔，嘉言錄，則一切自利利他之法，皆可悉知矣。

#### 復梁慧棟居士書

光現以年老精神不給，又有迫不及待之三山志須修理，早已拒絕一切。因汝之誠且爲略書數語。汝弟與何映西，爲取法名。樑柱法名慧柱。何映西法名慧西。謂立志篤修自利利他之淨土法門，如柱之撐天，月之映西也。餘詳一函遍復。以後不可再來信，來則不復。（七月廿五）

#### 復張曙蕉居士書一

觀所作詩，其聲調意致，實不讓古人。但只是詩人之詩，其衷曲愁怨，似絕未聞道者之氣象。即與君題序者，皆與君同是一流人物。君既有此慧根，忍令以悲怨而消磨之乎。一切衆生，皆有佛性。我既有佛性，可任其被煩惱蓋覆，歷劫不得發現乎。當移此愁怨以念佛，則生入聖賢之域，沒預蓮池海會。倘真有宿根，當不負老僧此一呵斥也。

#### 復張曙蕉居士書二

接手書，不勝欣慰。但以香期人事冗繁，未能即復爲歉耳。大凡聰明人，多皆傲物而自是，不肯受人呵斥。光愧無學問道德，不能稍益於世，因茲抱一他山石之素願。欲令純金良璞，皆由我粗礪之質，以成世寶。是以三次相見，不以贊而以勉，不以人情而以佛法爲指示。其書與三次之語，呵斥頗切，意必此後絕不過問。而書中所敘，頗生感激。足見宿根深而見理明，不自是而肯聽善言。倘能將才人習氣，西歐虛派，盡情放下。以敦本重倫，躬行家庭教育，俾一切女流，同仰懿範。再加以生信發願，自修淨業，自行化他，同期解脫，以爲閨閫母儀，女流師範。則吾國之興，斷可必矣。然文人所說，多屬虛浮，果真實如書詩中所說而實行之，則光前所期望者，皆必定可成事實也。好高務勝，見異思遷，乃文人及虛浮學道者之通病。須知堯舜之道，孝弟而已。如來之道，戒定慧而已。縱使萬聖萬佛相繼出世，亦不能稍變章程也。了此則自知見異思遷者，皆由心中無主，非受道法器之所致也。佛法法門無量。若欲仗自力，於若禪若教若律若密中得其指歸，尚不容易。況由此證無生而了生死乎。淨土法門，乃普令一切聖凡，同於現生往生西方，了生脫死之最捷，最圓，最頓，最簡易，最玄妙之法門也。若不以文鈔文字刺眼，祈詳閱而實行之。此後再閱古德淨土各著述，則勢如破竹，循流得源矣。汝之詩意義甚佳，然欲避綺語之譏，須當行其事。否則何止綺語，乃妄語戲語欺三寶語也。光四十餘年不作詩，故不爲和。

#### 復張曙蕉居士書三

接手書，知前次之書，尚不討厭。此次除過譽不慧外，皆屬實情。一息不來，即屬後世。此時縱才高八斗，學富五車，亦無用處。若不及早修持淨業，待到此時，方知虛受此生。枉將宿生所種善根，盡消耗於之乎者也中矣。可不哀哉。淨土法門，貴乎實行。今既知之，當隨分隨力行之，方有實益。若但研究而不肯持佛聖號，以期近則消業障而增福慧，遠則出三界以登九蓮，則仍是文人習氣。有此習氣，欲真實了生死證無生之利益，實萬難萬難。果能發大菩提心，於公私之暇，實行愚夫愚婦老實念佛之行。則將來之母儀閨閫，師範女流，與預會蓮池，親承佛記，皆可必得矣。願將身體力行之不遑，不敢故作戲論，以開罪三寶，常念勿忘，則幸甚。此後不須來信，光約於月半後往滬。

#### 復張曙蕉居士書四

君於民十六年見光時，光頗嘉其聰慧，而又能受人指斥，故光常冀君爲浙地女界之善導。其後絕無音問，意其在普陀時所發起之善根，以無人提持，遂復消滅矣。然光亦不肯再多事，以強人所不欲也。及見所匯之詩，其意致完全不與此道相應，因略一啓迪。後見所復，遂大暢慰。是知入道，各有因緣時節也。所寄弘法社刊，以冗繁無暇，只看曾女士孔節婦及某女士傳，並八識四賓主頌。文意俱好，然宗門中語句，意在言外。四賓主似有文義，聰明文人，可以模仿。若酬機之無義味語，決不可以文義會。如其真有所悟，不妨爲之提倡發揮。若只以聰明模仿，且勿妄動筆。此與教大相懸殊，極宜慎重。果真念到一心不亂，亦可頓識彼之意旨。未能真知，切勿含糊，冒充通家。因近世人好剽竊，光頗不願人因此獲罪，故爲君言之。

#### 復張曙蕉居士書五

午後接海漚集一包，隨便閱其題目，亦有已在寶靜法師弘法社刊登者。其秦始皇論，頗涉激烈，殊失中道。稱始皇之才處，可謂具眼。至完全推尊始皇，而以焚書坑儒爲大作略，則其過可勝言哉。彼欲愚民而焚書，非恐其邪說誣民而焚書也。若凡邪說者焚之，固爲有功。彼系悉焚言政治道德之書。以易爲卜筮之書，故不在焚燒之列。聖人在位，善人執政，惡人自可向化。而彼所坑者，是不附己者，此種處何可推詡，而猶恨其未能坑盡乎。居士才力有餘，涵養不足，只圖一時快口，並不計誤無知之狂人。光旦暮將死之人，於世無所益，唯以居士宿根深厚，特加磋磨，不知居士以爲然否。

#### 復張曙蕉居士書六

世間聰明人，每以聰明自負，不肯虛心受人指斥。汝宿根深厚，實爲進德之基，觀手書不勝欽佩。宗門語句，勿道不悟，即悟而不善識機，以致誤人，則自實得禍。前在迦葉佛法中，百丈山主人以一語不契機，致墮五百劫野狐身。至唐百丈懷海禪師座前表明其事，始得脫去。是知以宗語作兒戲逞口辯者，可畏之至。居士但實行禮誦，待至凡情聖見悉不得時，所有酬機之語，直下俱皆明了。然雖明了，猶不可不慎重其事。如前百丈所說，實在不錯。但以誤機而自遭五百劫野狐之報。況所答完全是錯乎。至於所匯十元，仍爲居士寄各要書，以期寧地閨閣英賢，同沐佛化。然人多書少，何能遍及，故寄一函遍復，一包五百張，令學堂學生人各一張。得居士爲之演說，彼等必欣欣向榮。若最初志在顧本及求利，則小乎小矣。非光所望於居士者。寧波信佛者固不乏人。然以粲華之舌，錦繡之筆，於日用倫常中，孝弟忠信禮義廉恥各法中，提倡佛法之淨土法門，則實不多見。居士固有此資格，惜數年來尚未真實發心。今既發心矣，忍令一切坤倫，同終其身不沐佛化，不知了生脫死之出路乎。此光所以代兩土教主而勸駕也。

#### 復張曙蕉居士書七

接手書，似深知其病。然以文字習氣太深，雖自知而實不能痛改，則畢生終是一詩文匠。其佛法真實利益，皆由此習氣隔之遠之。故佛以世智辯聰，列於八難，其警之也深矣。讀永明宗鏡錄詩，聲韻鏗鏘，非夙有慧根者不能，然亦是修道者之障。以此種言句，皆系卜度而成，非真得道人隨口吐出者可比。居士欲死作詩文之偷心，現在人無能爲此種決裂開示，今引一古事以作殷鑑，則詩文匠即可爲擔荷如來慧命之龍象，而永爲閨閫母儀，女流師範於無既也。其事在普陀山志，妙峯大師傳中，清涼峨嵋二志亦載之。以此大師於三山均有因緣，故不厭其詳。此師乃叔季不多見之人，其得益在山陰王寄鞋底於關中，遂得大徹大悟，不復以詩偈爲事矣。

#### 附錄妙峯大師傳以資參考

明妙峯名福登，山西平陽人。姓續氏，春秋續鞠居之裔。生秉奇姿，脣掀齒露，鼻昂喉結。七歲失恃怙，爲里人牧羊。十二歲投近寺僧出家，僧待之虐，逃至蒲阪，行乞於市，夜宿文昌閣。閣系山陰王建，請萬固寺朗公居之。一日山陰王見之，謂朗公曰，此子五官皆露，而神凝骨堅，他日必成大器，當收爲徒，善視之。未幾地大震，民居盡塌，登壓其下無所傷。王益奇之。乃修中條山棲巖蘭若，令登閉關，專修禪觀，日夜鵠立者三年。入關未久，即有悟處，作偈呈王，王曰此子見處已如此，若不挫之，後必發狂。遂取敝履割底，書一偈云（這片臭鞋底，封將寄與汝，並不爲別事，專打作詩嘴），封而寄之，登接得禮佛，以線系項，自此絕無一言矣。三年關滿，往見王，則本分事明，具大人相。（節錄清涼山志妙峯大師傳）

#### 復張曙蕉居士書八

世間多少聰明人，皆被之乎者也所誤，畢世不得實益。居士慧根夙植，固爲難得。然以多知多見，反爲障礙。既信淨土法門，何不於此法中死心做去。而修返聞數息唯識等觀，此各種法，均是大乘法門。然皆屬自力，未可與仗佛力之法門論其利益也。今既發心念佛，當以心佛相應，生前得一心不亂，報盡登極樂上品爲志事。不必求其大徹大悟，明心見性也。宗門以開悟爲事，淨宗以往生爲事。開悟而不往生者，百有九十，往生而不開悟者，萬無有一。此義認不準，或致因求悟而反不以往生爲事，則其誤大矣。今修念佛法門，當依大勢至菩薩所示，如子憶母之誠心，修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之實行。果能死盡偷心，則一心不亂，念佛三昧，或可即得。然念佛三昧，乃三昧中王，且勿視爲易易。縱不即得，當亦相去不遠矣。都攝六根，爲念佛最妙之一法。念時無論聲默，常須攝耳諦聽。此乃合返念念自性，與返聞聞自性之二義而兼修者。返聞單屬自力，返念兼有佛力，則爲益大矣。心念屬意，口念屬舌，耳聽屬耳，眼皮下垂，即見鼻端，則眼鼻二根亦攝。五根既同歸一句佛號，身根焉有不恭敬嚴肅之理乎。故知都攝六根，下手在聽。能都攝六根，則心識凝靜而不浮散，便名淨念。以六根既攝，雜妄等念潛消故也。淨念又能常常相繼無或間斷。則念佛三昧，可即得矣。故下曰得三摩地，斯爲第一。此大勢至菩薩，以教化九法界一切衆生者。實三根普被，有利無弊也。果肯依之而修，當必有觀行相似等利益可得也。

#### 復邊無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五臺山廣濟茅篷（或稱寺），現於去年由光與山西現主席趙次隴（名戴文）。將山上各寺及碧山寺子孫串通一氣，並五臺山區長，縣長皆與彼串通一氣，欲將廣濟茅蓬僧逐下山，以便彼等喫肉喝酒，人不經見。以廣濟茅篷皆成年修持之人，兩相形比，自己覺得太難爲情。而又不肯改良，致成誣謗，謂茅篷之僧，惡於本山僧十倍。區長縣長受賄，致閻錫山趙戴文亦以爲真，其勢甚危。鬍子笏在山，亦無法可設，遂與廣慧和尚同來見光，將事實一一說明。光令茅篷大衆念文殊菩薩，當有感應。初臺林逸來報國寺皈依，彼系山西省政府駐京辦事處主任，光以此事託他與趙次隴詳細說之。次隴前與光通過信，未曾晤面。林與趙說，趙遂派僧俗十人上山料理。與碧山寺子孫一萬元，前已與過幾次，約二三萬元，令彼遷出（移去二十餘里）。才成了一個清淨道場。上海聶云臺，王一亭，屈文六等諸居士，各代爲料理緣簿，已曾敘中說明。佛學新聞報社在上海，豈有不知其事者。蓋小人生忌妒而壞人之事，或想廣慧送他些錢，其人亦可想而知。光非但此次發起，乃發起前之摧邪輔正，爲文殊菩薩留一清淨道場之根本發起人也。人心之險，險於春冰，佛學新聞會說此話，完全沒有人格了，可嘆可嘆。太平後去五臺山朝文殊菩薩，住碧山寺，自知光言不謬。滬戰雖烈，光了無所畏。不但貴地不肯去，即靈巖山亦不肯去。今住于飛機長來之地，日誦大悲咒，念佛念觀音，尚不敢住而逃之遠方，豈不令人見誚。若光只孤孑一人，去住均無關係，況尚有弘化社事。光雖非寺之住持，然諸事皆以我爲主。主人去，他人或亦各去，則其事便成廢弛。於流通益世益人之經書事，大有關係。若大劫臨頭，大家同歸於盡，光與之同死，亦分所應爾也。（廿六年八月初四）

#### 復邊無居士書二

手書備悉。汝前所寄摩利攴天經咒，光不傳人。何以故，當此大劫當頭，當以最易念最有靈感之法教人。摩利攴天雖慈悲，當不能超出觀世音之上，此只七字，雖三歲孩童也能念。摩利經咒能念者，百無幾人，故不願以難念者，另教一切望救之人也。上次所寄之贊咒經，頭緒不清，令外人無所適從。若無人指示，頗不能了知。凡印經咒，必須眉目清楚，主伴註明。令發心念者一目了然。儀不可太繁，繁則易於生厭。惜令師空公及般若行者，未爲說明。念字不可加口，加口則便失意。汝欲皈依，今爲取法名爲慧通。以既無有邊，則其智慧無所不通。至於念佛求生西方法門，汝似未悉所以。而救世救國最初下手末後成功之道，當以大家提倡因果，爲標本同治之法。文鈔中詳言之，祈細心閱之，想已早有此書。若郵寄無礙，當寄一部，數種共作一包，以爲自利利他之據。若不能寄，則待平定後，光若不死，尚可寄。（民廿八年七月初六）

#### 復邊無居士書三

光七十九歲，目力不支，不能爲汝特爲鑑訂作序。救災當以盡人能念者，爲有大益。若摩利攴天咒，所印雖多，亦難於大劫臨頭時用，宜取消。令人念觀音聖號，雖三歲孩童也能念。此咒甚長，且咒與音釋夾雜，非通家尚不知作麼念。今人好異。觀音救苦救難，大乘顯密諸經，均讚歎提倡而不用，反用只一經所說之摩利攴天咒，極力提倡。且勿謂攴天咒之利益大，念觀音之利益小，縱此咒即觀音示現，亦當以念觀音爲事。汝信心雖好，不知一法普攝一切法之至理，及不知要緊之時，愈約愈妙。儒教亦云博學而詳說之，將以反說約也。汝若知此義，當以光言爲至論。否則任汝，光旦夕不保，不能隨汝意應酬也。（廿八年十一月一日）

#### 復方耀廷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光乃一粥飯庸僧，但以一人所傳之虛，人每誤以爲實，殊深慚愧。以故前霽光言及，疑係偶爾之談，故不敢即爲通信。今既來書，知尚不以虛名爲誤，則只好將錯就錯。今爲居士起法名爲德仁。謂以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自行，復以此普化一切。俾一切人於世間法悉無欠缺，於出世間法，咸於現生得其實益，則其仁慈也大矣，是爲德仁。仁爲善首，仁即慈悲。名雖相似，而以佛法了生死之實益教人，較彼世間法只利及色身者，實天淵懸殊也。令夫人劉志慈。法名德慈。女人家以相夫教子爲天職，再能篤信佛法中最圓頓直捷之淨土法門，其慈也，非世間之所謂慈也。以世間之慈，但在色身，不及神識。但在現生，不及來生，況永劫乎。果能以敦倫盡分，及信願念佛等，教其兒女，及與仆婢，並及相識。俾彼現生同爲聖賢之徒，臨終直登彌陀聖域，是名德慈。此慈之利益，直至盡未來際，了無已時。願二位各各努力，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也。現今是一患難世道，無論何人，均當常念阿彌陀佛及觀世音聖號。縱令遇水火刀兵及怨業病等危險，能志誠念，決定不至危險。又女人臨產，須志誠朗念觀世音聖號（此時不可心裏默念），便可安然而生，決無難產之苦。即難產將死，教令念之，則即刻安然而生。能以此普告一切人，即爲預救產難，預救性命。而自己女媳等，亦得同蒙佛菩薩慈悲加被也。切勿謂此語，非光所應說，古人云死生亦大矣。臨終助念，是助死者得往生。臨產念觀音，是助生者母子離危險。近數年來，屢聞生產之苦，又詳知世人謬執（有念佛人家，有生產則逃往外邊，過月餘方回者），故常與一切人說之，祈慧察是幸。餘詳文鈔，此不具書。（民二十一年八月廿三）

德仁居士，前在江西政績頗著。今既潛居靜修，固宜以敦倫盡分等事，並信願念佛等法，隨順機宜，以告於素所服從信仰者。俾彼等同得世出世之利益也。今爲寄文鈔，嘉言錄，歷史感應統紀，正信錄，各一分，以作自行化他之據。又壽康寶鑑，感應直講，各一分，以爲教兒女，爲人與保身之根據。此各書，如欲利人，少則向漢口泰安裏八十六號田申甫處購，多則向蘇州報國寺弘化社請。

#### 復方耀廷居士書二

手書備悉。近來念佛人多，其感應亦時有所聞。前日淮安觀音庵寄一舍利，如粟米大，色如翡翠，云是一蓮友佛前燈華所結者，寄來欲爲之證明評論，以起人信心。光隨即盛一小瓷盒中，令大家看，看畢供於佛前。昨早朝課畢，啓盒看，則無有矣。想是回彼庵去，昨已去信問之。有許多人尚只以研究爲事，而不肯實行，則是當仁固讓之流也，哀哉。令慈年近八十，尚欲皈依，可謂宿有善根。然當此風燭高年，固當深爲計慮。今爲寄飭終津樑三本，自存之外，給與王陳二人。當令家中眷屬，換班日陪令慈念佛。一則以娛高堂。二則令彼各種善根。三則練習慣，則令慈歸西之時，大家均爲助念之人。若不令常練習，並不常爲說臨終之助念，及瞎張羅哭泣之利害，則所有眷屬，通是破壞正念者。此事最爲要緊。若無人說，難免貽誤，則無邊利益，以此失之，殊堪痛心。光不能詳說，飭終津樑乃詳說之書。人子於親，臨終助念，當竭誠從事。故先須要家中眷屬預爲練習也。既常念，並常聞助念及破壞之利害，則便可一致進行，而爲助其往生也。今爲取法名爲德超。謂以一心念佛，以期超出三界，直登九蓮也。此信雖爲汝說，然陳王二人，亦當如此教其眷屬，以免自己臨終誤事。亦當令彼各皆看之，光無暇另寫。陳明鏡法名德明。謂能一心念佛，自可明其明德也。王士林法名德林。林，衆也，君也（出爾雅）。君即主義，能以信願念佛爲主，以利大衆，則功德大而人各景從也。今爲二人各寄文鈔，嘉言錄一部，並飭終津樑各一本，祈爲轉交。不滿包，則以一函遍復湊足分兩，此一篇，實爲大有關係於現在時世之文。若能依而行之，其利益當自知之，固不待述說也。國運危岌，天災人禍，相繼降作，不於此書求出生死，則爲自負。白居易云，餘年七十一，不復事吟哦。看經費眼力，作福畏奔波。何以度心眼，一句阿彌陀。行也阿彌陀，坐也阿彌陀。假饒忙似箭，不廢阿彌陀。日暮而途遠，吾生已蹉跎。旦夕清淨心，但念阿彌陀。達人應笑我，多卻阿彌陀。達又作甚麼，不達又如何。普願法界衆，同念阿彌陀。（十一月十一燈下）

#### 復方耀廷居士書三

淨土五經寄到，不久當有歧路指歸寄來。七八月間，當有物猶如此寄來。此二種，皆在上海漕河涇遊民習勤所寄。一系專說念佛。一系令人戒殺護生，而不說戒殺之話，專輯物類之孝，友，忠，義，貞，烈，救難，恤孤等之懿行。戒殺中之特品，當印五六萬，散佈於有學識者，則其益大矣。令友易君仲孚，既欲皈依，當令常讀五經。尤當注意於光之二序一跋。庶不致爲禪教密諸知識之所搖奪。歧路指歸，物猶如此二書寄來，祈與彼一冊。（民廿四年五月初二日）

#### 復方耀廷居士書四

手書閱悉。呂德法居士爲沈淡巖居士所作往生記，頗好。唯前之四行，不合本人身分，故勾之。而後作一跋，云蓋世極功，當不起一個矜字，彌天大罪，當不得一個悔字。淡巖能知先人所操之業不善，親在勸其改業，親沒竭誠懺悔，深合孝子諭親於道之義，與如來慈心不殺，修十善業之教。具此功德，便可往生。況又篤信淨業，竭誠念誦乎哉。呂記前半議論，失其身分。竟成淡巖先作屠人，後始懺悔修持，故不令用。祈與德法說之。（民廿四年十月十九）

#### 復方耀廷居士書五

昨令弘化社寄淨土五經二包，想已收到。現在人心不古，大家通以相爭相攘爲事。今日靈巖當家妙真師來言，彼有祖庭東巖寺，爲歷代老祖庭，在武昌洪山之左，相去幾里。伊師公月霞師圓寂後，建塔於此。一徒孫某看守之，近來其人已死。月霞之徒慈光，來爲看守，有壞人勾結，共欲奪而有之。以慈光之人，既老而柔和，便乘此而行欺，祈居士爲之調停。俾彼欲奪之人，息此狂心。則彼本人名譽無損，佛法大體，亦無所傷。倘或狂心不歇，竟以法律從事，則彼個人與佛法大體，均無光彩。祈爲婉轉俾無形取消，彼此同得各適其適，何樂如之。居士德望素著，依理勸諭，必能見聽。此亦正人心敦風化之一端也。祈費神調停，則幸甚幸甚。（民廿五年五月十八）

#### 復任慧嚴居士書

來函既云學密，甚慰。須知學密，身口意持咒，三密相應外，觀相準確，方有相應。若得即身成佛之地位，恐不容易耳。佛法廣大，方便多門。念佛一法，知易行難。若能一心不亂，亦是無上法門。三根普被，帶業往生。前領淨土十要，及一函遍復，有暇多多閱覽。佛力自力之易難，當可明白。念佛一法，尤其專心無二。若學此學彼，縱將三藏十二部讀得爛熟，仍於生死無關。勸足下一心念佛爲佳。如不聽光之說，以後不準來信。（廿六年十二月三日）

#### 復常逢春居士書一

凡讀書人稍聰明者，莫不受理學闢佛之毒。周元公爲理學之宗師，惜當時但以渾然亡人我自他之相爲主。至程子則變本加厲，闢駁不遺餘力。其所闢駁者，不注重於心性之微，反致意於因果輪迴之粗跡。於是儒者皆不敢言因果輪迴治天下之大本。但只一正心誠意而已。彼已破斥因果輪迴爲佛騙愚夫奉教之據，則正心誠意有何所得，不正心誠意有何所失。一死永滅，何須孜孜爲善，以自受冤枉之困苦乎。此風一倡，至今則殺父殺母不以爲恥，反以爲榮。皆理學闢因果輪迴之說以釀成之也。彼作此說時，固未知爲禍之如此其烈。意欲因此，人悉不學佛法，則儒道日見興隆。況佛法妙義，已於文注中略示端倪。而己之所得，人何由而知之，此其本心也。由彼破斥因果，治天下者皆無所本。縱有施設，均屬皮毛。今日全國學校，不讀儒書，是彼欲滅佛而反成就其滅儒也。程朱以後之理學，無一不偷看佛經，無一不闢駁佛法者。劉憲臺人譜之太極圖說，完全襲取佛經之意。彼且反以佛爲異端邪說，謂袁了凡奉佛，所求皆應，此語無稽。以了凡正人，豈被彼邪說所惑乎。其心之奸惡，無可爲喻矣。一弟子欲排印人譜，以次本寄來，令光校。光見所載嘉言懿行甚好，縱一二語有相沖突者，蓋儒門之常態耳。其後將初本持來，光閱其序，謂之曰，此序三四百字，其闢佛之酷烈，爲從古所未有，此書決不忍自行流通也。二曲亦飽經者，凡所到處聽彼所說，皆喫肉反教。彼與後世之瞎眼者，皆以彼爲德。而不知其爲殺父殺母之先導也。民十五年四川陳敦五夫婦來普陀皈依，謂光曰，我最好陽明，陽明完全是佛學，何以又或有闢佛處。光曰，汝知彼之心否。曰不知。光曰彼爲入文廟耳。遂大聲叫曰，我明白了，我明白了。程朱以後之理學，皆偷學佛，皆極闢佛，實皆爲入文廟耳，不計聖道之利害也。光之爲汝說此者，恐汝尚未認清治亂關頭。欲家風不墜，非提倡因果不可。欲天下太平，亦非提倡因果不可。此千聖不易之法也。本此法而行之於家，則家齊。行之於國，於天下，莫不皆然。舍此言治，皆屬皮毛之事，決無大好成就。汝既於淨土生正信，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揚。謂依佛智慧，宏揚淨土，俾彼一切同倫，咸皆現生了生脫死。汝以周子，邵子，范文正公擬光，光何能望彼三人肩背。然三人未遇淨土法門，光幸得遇耳。此法遍佈人間，幾多人終日持誦，仍然漠不相關，有如未曾聞見者，又有聞而不信者。信而能行者，殆亦少矣。汝現可生正信矣。然須老實頭念佛，庶不至被別宗知識之所搖惑。孫陳等贈汝書數十種，今爲寄淨土十要，佛學救劫編，淨土五經，淨土聖賢錄，飭終津樑，各一部。此十要，乃當日原本，非前木刻之節略本。讀此而能信得及，則一切知識，一切經教，各種法門，皆不能搖動其信心矣。學佛之人，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使一切人相觀而善。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現世亂已極，不以佛法爲救正，則無法可設矣。光粥飯僧耳，汝初以元公，康節，文正公相擬，已爲失倫。繼以彌陀後身，本師前導等妄譽，何不懼罪過一至於此，以凡濫聖，罪在不原，汝知之否。孔子曰，朝聞道，夕死可矣。不恨聞道晚，但怕因循不肯實行耳。既知念佛有感應，當率其妻子而同修持。念佛之人，尚欲普渡衆生，況自家眷屬，何忍令其錯過此生乎。錯過此生，則塵沙劫又塵沙劫，一錯永錯矣。光於去冬以夜間校憨山年譜疏稿，其寫字過淡，目力爲傷，至今不能復原。現有所看，非眼鏡手鏡並用，不能看，不能寫。故於去冬拒絕一切信札，凡來信均囑以後不許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以精神目力均來不及故也。一函遍復，頗與一切人有關係，宜隨緣提倡，則其利大矣。（六月十四）

#### 復常逢春居士書二

慧佐之死，乃其父母祖母所致。其家生此聰穎之子，不告以保身寡慾之道，乃早爲娶妻。又不說節慾之益，縱慾之禍。彼二青年只知求樂，不知速死。及已經得病，尚不令其妻歸寧。以致年餘大病，以至於死。將死見其妻，尚動念，故咬指以伏欲心耳。天下此種事多極，姑述二事。一弟子家貧，其父早死，學生意，資質淳厚，十五六即娶妻，人已受傷。先在綢緞店司帳，其友人令住普陀法雨寺，養數月，已強健。其母與介紹人吵鬧，恐其出家，挽彼店中老闆及彼岳父，來叫回。光與來人說，回去則可，當令其妻常住娘家，非大復原，不可相見。此種人通最不知事務者，通不依光說，仍在店中司帳。光往上海至其店中（店老闆亦系善人，素相識），見其面色光潤，知尚能撙節。後光回山至寧，見面色大變，問汝回去過，言到家只住四天。已與未回去之相，天淵懸殊，後竟死亡。此子文字尚通順，若非其母硬作主宰，當不至早夭。又一皈依弟子之子，其岳父亦皈依，其人頗聰明，英文很好，以不知節慾，得病要往杭州西湖，云我一到西湖，病當好一半。其父母不知是不敢見妻，不許去。又要去醫院，因送醫院，尚令妻常去看，竟死於醫院。其岳父與光說，光說汝等是癡人，以致彼欲不死，而必令其死。惜彼不明說不敢見妻，見即動念失精。慧佐至死，見妻咬指，汝認做厭，尚非真情，乃制慾念耳。至於死時得大家助念之力，自己向有信心，故致死後相變光潤。乃知佛力，法力，衆生心力，均不可思議。衆生心力，不承佛力法力不得發現。由承佛力法力得以發現，故有此現相也。後世子弟愈聰明，則欲心愈重，情竇未開，不可告。情竇已開，不爲說保身寡慾之道，或致手淫邪淫，及已娶忘身徇欲，均所難免。男子則父與師當爲說。女子則母當爲說。使慧佐之妻知此義，何至一病近年而死。古者國家尚以令人節慾爲令。今則病將死，尚不令其分隔。此所以冤枉死亡之青年，不知其數。而一歸於命，命豈令彼貪色無厭乎。慧佐之死系冤枉（若其父母早爲訓誨，深知利害，斷不至死，故曰冤枉）。慧佐之生西，乃是僥倖。若無人助念，則由淫慾而死，縱不墮三惡道，難免不墮女身及娼妓身耳。由大家助念，承佛慈力，得此結果。此子之事不必發表。如欲發表，須依光說保身節慾之意，合而言之（不必全依文，但依其意）。則於爲父母者及諸青年有所感發，亦顯佛力法力衆生心力三皆不可思議。助念用手術，不如用心觀，宜以後不必提倡此法。此法光先見一弟子依興慈法師而立。後四川慧定法師以彼所著應用唯識學，決定生淨土論見寄，知興慈法師依彼而立。光謂佛號功德，不可思議。舍大衆助念，仗一人手運喚佛，乃是輕視佛號，重視手術，不足爲法。祈勿作異，致無知之人，相率而捨本逐末也。（十一月廿一日）

#### 復常逢春居士書三

手書備悉。李嗣勳之事果真，則決定往生。但今人每每粉飾，欲悅人耳目，此爲大過。於親於己，均無益而有損。何以故，以欺人自欺，以凡妄稱爲聖故。未往生，眷屬至誠爲念佛，亦可往生。若粉飾，則非真實心，乃虛假心，故難得實益也。祈以此事切告同人。續文鈔一部二本，共三百頁，一包三部，擬寄四包，令問郵局，云不能寄。現許多地方，只可寄信，即小卷亦不寄。祈與念佛人說，認真念佛。以後欲得提倡之書，亦甚難甚難。光鄉有四百多元錢，去年寄來，今一部亦不能寄，可嘆。河清無日，寄書絕望矣。祈慧察。禮觀音求子疏，及求子三要，各寄一分。香敬送常住，以光旦夕不保，不願留於身後故。目力益衰，無要事切勿來信，以免看復喫力。二法名，另紙書之。（十月初十）

金榮名慧貞者，所關甚大，非指能守節也。易曰，貞者，事之幹也。人若無貞，則一事無成，當以慧貞自行化他，則其益大矣。蕪湖一女回回，深信淨土法門，近來勸一極聰明不信佛之人，發心皈依，亦以能貞故也。此實古今不多見之事，回回頂難教化故。

#### 復常逢春居士書四

觀所述，決定可以往生。以佛有大願，又得大衆助念之力，故可決定往生。然亦不必登報，以人人依此法，人人皆可往生，並非稀奇之事。若人人登報，則煩不勝煩。或有大不思議境界，非尋常所見聞者，則不妨一登，以令見聞咸生正信。否則當以不登爲是。何以故，極平常，不稀奇故。今將原文寄回，祈與其孝眷說之，令其永爲定範，則其利溥矣。（正月初六日）

#### 復常逢春居士書五

郵票收到，以後切勿再寄東西。一心念佛，又不可專事閱覽。念佛是正行，行路等何必看書，只好念佛。看書與念佛兩不相同。念佛行住坐臥都好念。看書，非凝神靜慮，不得其義意。念佛之要，在都攝六根，淨念相繼。欲都攝六根，只長聽自念之佛聲，則得之矣。至於開法名之首字，以後代爲皈依，此事光絕不贊成。以有流弊，故不開其端。

#### 復常逢春居士書六

光老矣，無目力精神應酬，已於前月登新申二報聲明，以後無論何人，不許再來信，亦不許再介紹皈依。有信心者，不妨如儒者拜門生例，拜汝等爲師，然不得名爲皈依師也。以皈依佛法僧三寶，居士何可僭稱。但汝處無真知佛法之僧，且作求學之例，以期人各沾惠。若謂我爲某人皈依師，某爲我皈依弟子，則成八佾舞庭，雍詩徹祭，直是佛門罪人，不名宏法利生矣。五人法名，另紙書之。如欲閱各經書，當直與弘化社接洽，亦不許順便附與光函，附亦不復。淨土法門，爲佛法中最易修易成之法門。當依文鈔嘉言錄及淨土諸著述所說而修，決定可以仗佛慈力，了生脫死。若不以此是務，而欲仗自力了生死，恐經塵沙劫又塵沙劫，仍在六道輪迴中，可不哀哉。（十二月十九日）

#### 復常逢春居士書七

手書並劉文章書，備悉。所開單，本欲書於名上，而目力不給，不能細書，因另紙書之，祈爲分送。至於開示，總以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自行化他爲準則。念佛下手，最要莫過於聽。聽則心沉而一，所謂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者。今爲汝寄書二十五包，大部頭無多者，存會中大家看。單本多者，除留會外，擇通文理，有信心，能恭敬者送之。劉文章好學，而住處遠，無論大小，每種各送彼一分。不可來信攪擾，但自認真修持而已。二十五包書收到後，只寄收到信片，不得多絡索。光目力不給，看字亦甚喫力，不可不體諒，祈慧察。並與諸人說之。（二月廿一日）

#### 復常逢春居士書八

十法名，另紙書之。彼等多有入同善社及理門等，今既皈依佛法，不可又做以前之外道工夫。凡屬外道，均守祕密，妄說彼等得六祖之真傳，彼傳道之師，乃某佛某祖師降生。此種大妄語罪，其報甚慘。一氣不來，當直墮阿鼻地獄。以其壞亂佛法，疑誤衆生故也。所云念佛記數，只取其心歸於一，不許又記百記千。汝所立之法雖好，恐久則心力不堪，或致受病。所云懺法，唯以虔誠禮誦爲主。或禮淨土懺，小淨土懺，均可，十要中有文。所寄之書若無，當備價向弘化社請。常爲續送，光何有此力。今爲寄一函遍復一包，祈與各皈依者一紙，以資彼前途修持。（五月廿七日）

#### 復常逢春居士書九

去年十二月初十之信，昨午後方接到。前已說其目力不給，勿再來信，故去冬一信不復。汝等意謂未奉供養之故，故特寄三十三元，諒必爲復也，此實不知光之苦況。現今交通便利，無論多遠，皆可來信，雖已拒絕，猶不能絕無來者。又附近蘇州數十里一二百里，坐火車汽車，不半日即可到，日中應酬，已佔一半工夫，還能常常爲汝等覆信乎。懺悔七日，自誓受戒，甚好。須知五戒前之四戒，系性戒，無論何人，均當持。即未聞戒名之人，犯了仍然有罪。以體性是有罪故，故亦名爲性罪。受戒者犯，成兩重罪。於性罪外，又加一犯戒之遮罪。唯飲酒爲遮戒，犯之則名遮罪。未受戒者，飲之無罪。已受戒者，只一犯戒罪耳。又未受戒人，犯大妄語，其罪極重。受戒之人，則更加重。如外道每謂彼等得佛法之真傳，六祖亂傳法，法歸於在家人，僧人皆無法，彼師乃某佛某祖師一轉，說此法者，總爲求名聞利養故。受戒之人，亦有好名，或求利養，未得言得，未證言證。是人縱有修行，以心地不真，必不得佛法之實益。而壞亂佛法，疑誤衆生之罪，不知何年何劫，方纔消滅也。今爲汝等寄書二十包，待四月間尚有數包歧路指歸寄來，不復來信。此書於初發心者，頗有益，故早擬爲寄也。李尚德之母，法名宗誠。尚德法名智德。其弟尚信，法名智信。李王素卿，法名智素。李邵文翰法名智章。祈與彼等說，皈依佛法，必須敦倫盡分。否則不但爲名教中罪人，且爲佛法中罪人。女人家最要緊的事，是善教兒女。子女初開知識之時，此時失教，後難成就矣。（正月廿八日）

#### 復常逢春居士書十

手書來幾日，以冗煩無暇，故未即復。今晨爲書其大義，當必不至又生疑義。世間事均有流弊，彼好名而惡實者，知之則以無爲有，以凡濫聖，此種行爲，破壞佛法，退人信心。當令一切念佛之人，真修實行，勿以虛名邀譽爲事，則利益自可親得矣。十元香敬，爲寄十元之書，過此數者，則爲光送。（八月二十）

現恐將有戰事，令一切人均念佛及觀音，以作預防。否則避無可避，防無法防，可不慎哉，可不慎哉。（又及）

#### 復常逢春居士書十一

張慧泉嬸母，依所說之相，的可往生。但不知所說無虛妄否。其女與子福慶，尚欲其母皈依，何得自己不皈依，尚恐母未得實益，而自己何不願得其實益乎。今爲其母，取法名爲證淨。言其已生西方，得證清淨莊嚴之依正二報也。其子法名慧敬。其女法名慧孝。謂以佛智慧以行孝敬也。祈爲開示彼等，所作一切念佛人往生及不往生之證據。此非特爲慧泉嬸母而說，文中帶說，爲公共無私之文。（四月初二日）

送時，必囑恭敬，爲其女其子各寄甲乙二包書，能看即與，否則另送別人。

#### 復常逢春居士書十二

昨接手書，知王蘭馨飽受程朱韓歐之毒者，亦得由汝勸化而得往生。否則此生毀謗佛法之業，來生斷難如今生矣。法華經云，善知識者，是大因緣，所以化導令得見佛。惜其人信太遲，設與汝同時生信，則其勸導更爲得力。然以倔強之極之人，能以病苦至誠念佛。其前生因於佛法之淨土門種深善根，未終之前，即知終時，且知西方之勝妙，不可以言語形容。至斷氣後復甦，以語不能見岱揚，且知仍能助念得益。其業盡情空，於此可見。但以眷屬無知，預爲揩身換衣哭泣，幾誤大事。得汝開示，同念佛號，致仍熱氣歸頂，以彰生西而入聖道。此之一事，實爲無始以來之極大幸事。使最初汝不以念佛勸，則死後難免墮落惡道。以一生隨人語轉，造謗佛謗法謗僧之業，頗難消滅也。幸已往生，故爲取法名爲證淨。謂已得實證淨土之利益，從茲親炙彌陀，參隨海衆，自可親證無生法忍，登不退地矣。其妻馮氏，法名希淨。希者，冀望也。當一心念佛，希望臨終往生也。合羣法名智融。以涉身社會，必須圓融無滯，方可令人無厭，以便行其勸導修淨業之事，故名智融。安羣法名智韜，韜者隱晦之謂，於衆人中不自矜有智，遇關要處一言爲斷，人自佩服。若嘵嘵自誇，縱所說皆當，亦失渾厚，況未必當乎。此爲持身涉世之導，亦爲持淨業之本，當令彼妻及二子恪遵之。至於代出香敬，亦甚合理。光一生不在己身上用心，但願一切人皆修淨業，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北方苦寒，佛法不易流通，故屢屢寄書，以期同沐佛恩。今仍爲寄各經書，祈酌量送彼母子，餘隨宜施送。必須令其恭敬受持，切不可以儒者讀儒書之態度讀佛經。否則未得其益，先獲大罪，宜與一切信心人說之。經書十包，祈查收。（四月廿四日）

#### 復常逢春居士書十三

手書備悉。常開祥等四人，臨終景相，均可往生。開祥固執理學之謬，若非汝認真勸導，及時局危險，恐仍舊執迷不悟，作虛生浪死漢矣。此四人者，當割取其文，寄上海佛學書局，令登半月刊。光於二十六年十月初十避居靈巖，至十七八蘇州已陷。政府本擬棄蘇不戰，故蘇州之災，比附近各縣如崑山常熟等較輕。現在水旱道，通阻塞，各貨物均不能來。紙比前貴五六倍，恐後來更要貴許多倍。弘化社事，直無法辦。光現不問事，只在靈巖待死而已。貴處水旱迭遭，何得又寄香敬。以後無要事，切勿來信。一則道路或有匪兵，二則光乃朝不保夕。但認真念佛即已，固不必要皈依於光也。但肯依佛言教修持，均可蒙佛接引，往生西方。四法名另紙書之。藍田法名慧植。當繼父之志，深植善根，庶不負此嘉名。祈與諸同志說之爲幸。（九月十三）

#### 復常逢春居士書十四

二十人法名，另紙書之。誤者改正。所寄二本歌，甚好。惜紙貴之極，待後稍賤，當爲排印。開示當以一函遍復爲最周到。祈與彼等擇要說之。（十月廿四日）

#### 復真淨居士書

貴地二師來，持汝書相示，所作之贊，乃以凡濫聖，致汝與光均獲大罪，以後萬不可稍涉此派。若不知所說，其過尚小。若知而妄說，則兼有戲論之過。禮云，擬人必於其倫，不以其倫而擬，如以庶民妄稱帝王，稱與所稱，均獲大罪，可不慎乎。光一生不肯虛譽人，亦甚惡人之虛譽我。光已七十有九，再過三十二日，則八十矣。然朝不保夕，恐未必至八十而死。無論在生已死，切不可用今人之惡派，妄爲讚譽。光文鈔中，於我父母師長均不提及者，蓋恐人疑爲飾說，致成大辱耳。今人父母師長去世，求名人題贊。光極不願隨順此惡派，而辱及其親與師也。我死之後，當極力提倡淨土法門。令見聞者生爲賢善，死生樂邦，此則唯功而無過。若妄作贊誄，則是毀之於衆也。千祈勿襲此惡派。雞卵之食否，聚訟已久。然明理之人，決不以食爲是。好食者，巧爲辯論，實則自彰其愚。何以故，有謂有雄之卵，有生不可食。無雄之卵，不會生雛可食。若如所說，則活物不可食，死物即可食，有是理乎。此種邪見，聰明人多會起，不知皆是爲口腹而炫己智，致明理之人所憐憫也。晉支道林博學善辯，與其師論雞卵之可食否。彼以善辯，其師不能屈。其師沒後，現形於前，手持雞卵，擲地雛出。道林慚謝，師與卵雛俱滅。此晉時所決斷者（佛法初入中國，大小分弘。大乘一切肉均不食，小乘則食三淨肉，五淨肉。三淨者，不見殺，不聞殺，不疑爲己殺。加自死，鳥殘。鳥殘者，鳥獸所食之餘也，爲五淨也。至梁武帝時，悉依大乘，永廢小乘。道林乃高僧，乃依小乘爲論耳）。近人多生肺病，光頗不以爲然。後世人業重，情竇早開。十一二歲，便有慾念。慾念既起，無法制止。又不知保身之義，遂用手淫。如草木方生芽，而即去其甲，必致乾枯。聰明子弟，由此送命者，不知凡幾。即不至死，而身體孱弱，無所成立。及長而娶妻，父母師長絕不與說保身節慾之道。故多半病死，皆是由手淫及貪房事所致。故孔子答孟武伯問孝曰，父母唯其疾之憂，乃令戒房事。不戒房事，則百病叢生。能戒房事，則病少多矣。孟子曰，養心者（以善養身者，必由制心不起慾念，故云養心），莫善於寡慾。其爲人也寡慾，雖有不存焉者寡矣。其爲人也多欲，雖有存焉者寡矣。古人重民生。禮月令，仲春先雷三日，遒人以木鐸巡於道路曰，雷將發聲。其有不戒其容止者（即房事），生子不備，必有兇災（或肢體不全，或生怪物。其夫婦或死亡，或得惡疾，故曰必有兇災）。此國家政令也。今則父母師長，絕不與兒女談及此事。及至得病，醫生亦不令戒房事。蓋不以人命爲重，而冀病日重，而屢爲醫療也。醫如是用心，其罪浮於截道劫財之強盜矣。汝之病，無論是因何而起，均以永斷房事，爲速愈之策。待大復原後，或年行一次，季行一次，以期不失承先啓後之道，切不可常行。則所生兒女，體質強健，性情慈善，壽命長久，其爲榮也大矣。光與來師壽康寶鑑一本，其文理均可依從。唯所戒日期，於小神通亦列，似乎不當。蓋以鬼神大者，則當敬，小者或致有因此招禍之事，切勿妄議爲幸。以此自利，亦以此利他。由是自修淨業生西方，若操左券而取故物矣。女人亦然，欲節慾者，必先與婦說其所以，當不至或有窒礙。世有青年喪夫，其原因多半是不善節慾所致。與其守空房而寡居，何若同節慾而齊眉偕老之爲愈也。然此對女人說，男子亦當知與女人有性命相關之禁戒，則爲麗澤互益之德配矣。光語多絡索，所謂只因悲心切，或致人厭聞。淨土五經，爲淨土法門之根本，詳觀其序，大意自知。淨土十要，爲淨土著述之最切要者。第一要，彌陀要解一書，爲此經註解之冠。安士全書，爲善書中冠。感應篇直講，文字顯淺而不俗鄙，雅俗同觀，均易得益。印光文鈔，文雖拙樸，義有可取。依此而爲提倡，決無悖倫誤國之誚。壽康寶鑑，當爲已知人事子弟之續命書。不但青年應當看，即老年也應當看。欲子弟長壽，全靠老年爲之常談禍福耳。

#### 復錢曉朕居士書 （附來書）

疑問求答

（一）瑜伽焰口有云，罪性本空由心造，心若滅時罪亦亡，心亡罪滅兩俱空，此則是名真懺悔。其他編著中，亦有引之者（字句稍異），不知原出何經何卷。

（二）習見之大慈菩薩贊佛偈，十方三世佛，阿彌陀第一等百八字，出何書何卷。

（三）徑中徑又徑卷二，引天如法師淨土或問，引經言受持佛名者，獲十種勝利。不知淨土或問所引，出何經何章。

（四）念佛有十種勝利，如上述，供奉念誦地藏菩薩有二十八種利益，見地藏本願經，不知供奉念誦觀世音菩薩名號之利益，有無如上列舉之經文，曾見何經何卷，其文如何（六十華嚴卷十六偈中所言及大悲陀羅尼經除外）。

曉朕居士鑑，汝有此閒工夫，究此不急之事。

（一）瑜伽施食懺悔偈，既知其勝妙，即依此懺悔，則便可得大利益，何必要問出於何經。施食中所有偈，有引經成文者，而專依其事而作者居多半，將謂不出於經，便不見重於世乎。即謂出於瑜伽施食，有何不可，還屢屢問人。汝真是問橋之後嗣，只顧問橋，致誤勝會大利。徒生懊惱，有何所益。

（二）大慈菩薩發願偈，甚好。古今均未註明其爲何時人。吾人又何能獨知之（龍舒淨土文，云棲諸經日誦均未標）。

（三）十種勝利，云棲大師曾標於往生集後，亦未說及出於何經。實則勝利無窮，何止十種。若詳說之，當有無量無邊之無量無邊種耳。此不過略示一二，令人生信心耳。

（四）汝真癡人說癡話，普門品莫讀過。若有衆生多於淫慾，常念恭敬觀世音菩薩，便得離欲。瞋恚愚癡亦然。三毒既滅，三學圓明，其爲利益，豈限數量。汝以地藏之廿八種疑觀音，不知此廿八種，對凡夫心量說耳。至於觀音，遍塵剎感，遍塵剎應。則二十八塵點三千大千世界之微塵，也標不盡。何以故，以菩薩無心無境，以衆生之心之境而爲心境故也。以故楞嚴觀音圓通四不思議之第四云，我得佛心，證於究竟。能以珍寶種種，供養十方如來。傍及法界六道衆生，求妻得妻（求賢慧之妻，蒙菩薩加被，即得賢慧之妻，不可錯認爲菩薩即與之以妻也。求子亦然），求子得子，求三昧得三昧，求長壽得長壽，如是乃至求大涅槃得大涅槃。大涅槃乃究竟佛果，尚能令得。況其餘世出世間所有之一切人天福樂，及三乘果證乎。汝看經無擇法眼，由地藏之廿八種，而疑觀音。人非不能答，特藐視汝而不屑答耳。光恐汝以爲汝之本事，常找些人不注意之事而問人以自誇。而不知其爲自輕也。從此生大我慢，謂我能問倒一切人，則汝後來著魔發狂，大有日在。何不以此心思一心念佛，以期心佛相應，生爲真佛弟子，沒爲蓮邦淨侶乎。汝且放下狂心，看文鈔中與顧顯微居士書，則必能得益，令病根淨盡。此實與顧友潘承鍔說，以與彼未會過，顧祈光醫彼之邪執。故不避忌諱，直言無隱。潘閱之，即皈依諦閒法師，始終不敢與光通信。觀音以得佛心，而遍應世出世間一切凡聖之心。而各人之滿願，豈數量之所能說乎。地藏與觀音，均系古佛示現。經中所標，蓋欲凡夫之人生正信心。若廣說者，每難領會。汝於地藏觀音之威神功德能善會，則可謂明白有智慧人。否則癡人之窠臼，畢竟莫由而出也。祈慧察。

#### 復章緣淨居士書一

光民廿五年曾做一夢，當時很清爽，後竟忘失淨盡，既知是夢，故絕無可說。光老矣，絕不願人多事。有言爲光祝壽者，光云我寧受斬頭之刑，不願聞祝壽之名。有祈光爲其寺指導者，光云若用印光二字，光當蹈東海以遊西方。以人心不測，善惡難測。（廿九年六月初）

#### 復章緣淨居士書二

接手書，知文鈔已寄到矣。所言夢者，乃閣下之誠心所感。自心之知識爲之開示。光一博地凡夫，豈有如此神通道力乎。但依光所說，斷不至誤，爲可自信耳。管子云，思之思之，又重思之，思之不得，鬼神將通之。非鬼神通之，乃精誠之極也。須知心通法界，果能專精緻志，不但自心之知識，能爲啓發。而法界中之佛菩薩知識，亦能示現啓發。然泛泛悠悠者，不可起此種想念。恐以此故，招感魔事，至禱至禱。現今戰事甚烈，祈於念佛外，加念觀世音，以爲前途恃怙。

#### 復章緣淨居士書三

接手書，知閣下宿根深厚，感得妻室兒女同皆篤信佛法，克敦孝道，欽佩無似。世人每每不修實行，專求好名。凡人在世，多多與常人無異，及其死，則稱述其平生心行，直是出格之賢人。閣下素務真修，諒不至粉飾其事。觀令夫人之臨終景相，則往生西方，可以無疑。至於扶乩所說，究不出理事判斷之外，可以無須疑豫。唯亡後只念半小時佛，即舉哀，放倒揩身，尚覺太早。光文鈔中，順人情，令過二小時後再舉行，尚屬太早。以恐人情耐不得，實則宜四五時方好。尚有經一日者，爲尤好。閣下上有老母，當與兒女輩預講此義。臨終聞佛聲，心清淨，亦可隨念。聞哭聲，心悲痛，正念便失。孝子事親，當在實際上致力，不當在世俗派調上襲行。又宜於佛教會中，與同人講談。俾各各父母兄弟妻子眷屬之死時，成就其正念。彼有宿根，即可直下往生。縱有不生者，亦復承此功德，生於善道。世人所行，悉是落井下石之事。如未斷氣，即洗澡著衣哭泣，弄得身心痛苦難忍受，說又說不出，心中必定生瞋恨及情愛。由瞋恨情愛心生，必致墮落。又用葷以祭及待賓客，爲一死人，不知殺幾多活物，以撐窮架子，謂爲盡孝敬客。喪禮用素，儒教自古皆然，彼尚不知三世因果輪迴之道，蓋以人事而爲法制。況今人悉知三世因果人畜循環，何忍爲親殺生，令親與己同於未來以身償此撐窮架子之惡報也。其人不謂之爲癡，無可名矣。常如是提倡，則所救生命多多矣。令夫人宿世大有栽培，故能一聞即信。其修持未能常時精進者，一以無人勸進。二以未實知其生死之苦，及佛法之益。臨終所說之話，頗合觀經三種淨業正因之第一條。文云，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念二侄之未成立，屬十善業。無夫妻母子之情愛，亦屬十善業。有此正因，再加以正信心自念，眷屬助念，何慮不生。所不生者，由情愛一起，正念即失，斷不能生。勿道工夫淺，即工夫深亦不能生，以凡情用事，與佛聖氣分相隔故也。世間事事可以僞爲，唯臨終不能僞爲。既能起坐觀西方三聖像，口念佛菩薩名，不生西方，將何生乎。況死後身有異香，面貌如生，頭髮光潤，此皆系生西瑞相。若此事不實，則便難說決定往生。若一一是實，不須問乩，自可決定判其往生耳。至疑工夫淺，戒品未全，不知臨終一念之關係甚大。勿道向來做工夫，即向不做工夫之人，臨終果能聞善知識開導，及他人助念，己隨之念，其左右眷屬善巧將護，不使其起情愛及瞋恨心，皆可往生。善導和尚臨終正念文，當亦看過，何須致疑。生西方邊地，已得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何疑於不會寫，豈非笑話。不退轉者，謂其所修所證無有退墮，何得以臨壇說話而懷疑。將謂此即退轉乎。扶乩一事，非無實事，但假託者多。令夫人之事，據理了無疑義。豈須問乩，方始可決乎。兒女爲母念誦，其功德母亦具得，而兒女自己亦具得。如以香奉親，自己亦聞其香，比不奉親，唯爲己聞者無異。反是則爲親殺生，自己具得殺報，親亦得殺報。如一人殺人，則罪歸本人。受人所使，並二人同意共殺，則二人同得殺人之罪矣。惜世人不知此義，每每以行孝而陷親與己於惡道，而不能出，可不哀哉。病發不省人事，因至誠念大悲咒，未終即清醒見佛菩薩。乃閣下之誠心，夫人之宿善根所致，何得謂爲是魔。又何得云感佛菩薩，何不即逝世。此種語，竟成無謂之極。只因自己不識邪正真僞故也。其臨終既念菩薩名，所言接菩薩，便不可謂爲接地方神。凡事皆有因果，若念菩薩令接神，則因果不相符矣。書此順候禪安。祈上勸令慈，下勸兒女，同得此益是幸。（四月十一）

#### 復德培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法寶壇經，乃禪宗之要典。禪宗唯明自性，非吾輩鈍根所能得其實益者。若不深切力修，或致錯會六祖之意，則無益而有過矣。淨土法門，三根普被。未成佛前，皆當修習。我輩既不能斷惑證真，仗自力了生死。若再不以念佛求生西方爲志事，則縱有所修，皆歸人天福報。欲了生死，當在驢年（十二相中無驢）。何況年已六十二歲，即壽登八十，亦只十七八年。而人之死期，誰能自主，故當汲汲以專修淨業也。自既修淨業，當教眷屬通修淨業。一以利彼，一以防己臨終，被不會念佛之眷屬破壞正念，致不得往生。今爲汝取法名爲慧耕。謂依佛智慧所說之淨土法門，自行化他而爲耕耘。俾內而家屬，外而世人，同種善根，同修淨業。即伊尹耕莘，以先覺覺後覺之至意也。念佛在對治煩惱習氣。煩惱習氣減一分，即念佛功夫進一分。當時常自念自聽。大勢至菩薩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即注重於聽之一法耳。今爲汝及慧止各寄淨土五經一本，飭終津樑一本。常誦淨土五經，則知淨土之所以然，不爲一切經論知識所搖奪。閱飭終津樑，則知預防，而不得不令眷屬常爲練習也。餘詳文鈔，此不備書。又爲汝二人寄淨土十要一部，以湊起一包，祈慧察。以後依此諸書而修，切勿來信。以光目力衰極，不能答覆故也。

#### 復德培居士書二

時值末法，人根陋劣，唯念佛一法，最爲當機。有許多人凡所祈禱，皆以人不能盡念誦之經咒爲事。不知阿彌陀佛萬德洪名，持之尚可成佛，豈不能消災乎。觀世音菩薩，於我此世界最有緣，亦當兼念。但期至誠恭敬，必定有感即通。即平素修持與因事祈禱，同從人人能念者爲事。四川屢做祈禱，均以人不能念之楞嚴咒爲主，令人可笑可憐。彼繫好說大話做難事，彼自己則可，令全川男女皆念，則不能念。不知念佛念觀音，三歲孩童也會念。汝以後辦蓮社，做祈禱，當以念佛念觀音爲主，則利益大矣。又蓮社多固好，多而濫則不好。切勿以多爲事，以致濫漫混雜，則功不敵過矣。

#### 復德培居士書三

三時繫念，乃後人所著，冒中峯國師之名。此書有二種，派頭大同，文字不甚同。乃平時提倡之派頭，何可用以助念。助念須專一念佛。若至將終，並彌陀經亦不念，方可令命終人心歸一處。此書乃法師升座，連念帶講說一段，大衆坐聽講說畢，念一次佛。蓋以講說爲重，念佛爲助。著此書者，實不知助念之道。而世之不知淨土法門者，以爲助念佛事。亦可慨也。臨終助念，以專念佛號爲主。弘化社有飭終津樑，備說法則，閱之則知助念，不是陳說不切要之理事，以消耗光陰之事。聞貴處有兵災，不敢寄。若兵災已消，當備款直寄蘇州報國寺請。每包約二元，現紙貴數倍，二元尚非按低價，按低價當三四元，款多加書，款少減書，稍有餘，郵票找回。時局艱難，空函不復。又郵路之費，每月有加，轉一次汽車，每包加四角，二次三次均照加。但以交郵有查考爲止，寄到與否，不負責任，以隨時有兵匪之衝突故也。當此時世，弘法甚難。將來之事，尚難預料。光自至靈巖，專一待死，不過知其辦法，與汝說知而已。光目不見字，藉手眼二鏡，勉爲看復，以後不許再來信，以光無目力精神應酬也。當問郵局如能寄，當爲寄一包，以後請與弘化社接洽，光不能介紹。（三月十五日）

#### 復德培居士書四

密宗不經阿闍黎傳授，不得誦咒結印，否則以盜法論，此係至極尊重之意。若有有道德之阿闍黎，固當請彼傳授。若無，則自己至心誠誦，即有感應。既有感應，當不至有罪。若定有罪，未經傳授念結，均當遭禍，今爲一喻。如讀書人按書所說而行，即爲聖賢之徒。而以身率物，令一切人皆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即是不據位而教民，亦能移風易俗，補政治之缺歉，則無有能議其非者。若自以爲我之所行，超過地方官之所行，即發號施令，以實行其勤政愛民之道，則跡近反叛，必致國家以刑罰加之矣。祈詳思之，自無疑誤。當此人民困苦艱難，一無恃怙之時，不仗佛菩薩經咒之力，其能安寧者鮮矣。若死執未經傳授，念咒結印，皆犯盜法之罪，然則未經傳授之人民與孤魂，均當不蒙其法益。彼既能蒙其法益，此必不致因依法修持而遭禍。若以此推之，固兩相成而不悖也。（六月初五日）

#### 復尹全孝居士書一

孝之爲道，其大無外。欲令全備，非世法佛法一肩擔荷不可。世法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佛法必須戒殺護生，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化他。必使內而家庭，外而社會，一切同人，同修此法，以期現生即了生死。佛法法門無量。所有一切法門，同須斷盡煩惑，方可了生脫死，煩惑若有絲毫未盡，仍然莫出輪迴。唯念佛一法，全仗佛力。若具真信切願，決定可以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較彼一切法門，其難易相差，奚啻天淵懸殊。吾人既無斷盡煩惑之道力，若不以念佛求生西方，爲自利利他之專注大事，則塵沙劫又塵沙劫，仍在六道輪迴中。欲全孝道，固當汲汲於修持淨業也。其書前曾與特生寄過許多。今八月間又寄一百本淨土五經，此經當常誦，則淨土法門利益備知矣。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普，謂以佛智慧所說淨土法門，普令同倫同出生死輪迴，乃究竟全孝錫類也。大悲咒咒水治病，當發至誠懇切心，方有靈驗。每日持咒之先，先禮釋迦彌陀及常住三寶。如圖簡便，即念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南無阿彌陀佛，南無十方一切諸佛一切尊法一切賢聖僧（一拜），如是三稱三拜。次念南無大慈大悲觀世音菩薩三拜，即念大悲咒。初一遍右手作寶手印（即右手大拇指，壓第二食指，第三中指，第五小指頭一節，舒第四無名指）。畫梵書唵[口+藍][ 照靈巖繁體版紙書造字 ] [照靈巖繁體版紙書造字]字於水上。左手結金剛拳印（左手大拇指，壓第四無名指下節。第二食指，第三中指，第五小指，壓於大指之上。如難常結，不結亦可，或初念時至將畢時結，亦可。凡持咒時，均宜結此印）。大悲咒念若干遍，臨畢再結寶手印，畫[ 照靈巖繁體版紙書造字 ] [照靈巖繁體版紙書造字]字。此在末後一遍大悲咒初念時畫。大悲咒念畢，照大悲咒遍數，念部（上聲）林（去聲）二字若干遍。多念亦好。念此部林字，以祈速得圓滿成就也。不貪名，不貪利，唯欲救人病苦，則便靈。有或持靈後，貪名利，或破戒，則便不靈矣。凡事無一不以至誠爲根本者。光老矣，目力衰極，用眼手二鏡，方可勉強看信寫信。汝信來數日，以無暇因遲，故用航空快信寄。以後切勿來信，已令新聞報於明日十三日登。申報後日十四日登。佛學半月刊十五日登。拒絕一切信札。以目力精神不能應酬也（一函遍復，爲隨機利人之要文。戒菸方甚靈，治瘧疾方治無不愈，治瘋狗咬方亦甚靈）。軍人能以除暴安良，訓誡兵士，以百姓之父母兄弟姊妹，作自己之父母兄弟姊妹。唯期不受損害，不敢起藉兵勢以欺侮姦淫，則是百姓之救星。凡所到處，善神皆爲擁護，即所謂火裏蓮華也。兵若知此義，戰無不勝。天下自然太平矣。（十一月十二）

#### 復尹全孝居士書二

手書數日前接到，即令弘化社寄經咒選錄，文鈔，淨土五經，以二十元爲額。以冗煩不暇復書，昨又令寄十要，嘉言等，以二十元爲額。汝處請書不易，光之錢不用於賑災，即用於印書，爲汝寄書，比他處爲宜。十元留以自用。汝父母妻法名，另紙書之。所要在於決定求生西方。汝父母已老，當詳看飭終津樑，臨終不致誤事。否則十有九人，皆以孝心害親長淪生死苦海中矣。又教兒女於初開知識時，方爲真慈。勸百姓各各明因識果，方爲根本興利除弊之道。學佛之人，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此自行，復以化他，方爲真佛弟子。餘詳文鈔諸書，此不備說。近有人說一戒菸妙方，祈令吃煙者試之。若靈，則當廣佈，以滅此禍根。用方方一尺紅洋布，剪作廿四條。於吃煙前，以煙籤子插布上頭，於碗上燒之。其灰落碗中，用開水沖服。再吃煙，不待廿四條布喫完，其癮即無。亦不念咒。果靈，則是天將滅此禍種矣。又前寄之戒菸方後之治瘧方，靈極，治無不愈。又大麻瘋，爲古今中外不能治癒之病（只可減輕，不能全愈），二十一年一弟子龐性存得一方，能使全愈。現各省通有熬膏濟人者。初機先導後附之。法則通有，但少說熬時，須用一二寸多寬一長板，下頭去楞角，與鍋底合，常鏟底推攪。庶不致鍋底焦而藥無力矣。連藥熬六點鐘，去藥渣，以藥汁又熬六點鐘。若不推底鏟攪，必致鍋底結焦。此藥兼治瘋溼，不獨治大麻瘋也。 蒼耳草一味，不加別藥，如不認得此草，到夏天向藥店買幾顆蒼耳子拿上，看有草之子同此子，即是蒼耳草。已令寄念佛懇辭，後附此方。（十月三十日）

#### 覆露園居士書

學佛而不欲做大通家，專心致志於淨土法門，可謂宿有慧根，具擇法眼矣。既欲即生了大事，當以淨土五經爲常課。金剛經念也好，不念也好，無礙。日暮途遠，固當專一其心。夜間念佛，晝則泛研經論，或致精神注重於義路，淨業難達於一心。主賓倒置，在種善根邊則有，在了大事邊則欠矣。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爲宗。若具真信切願，縱未到一心不亂，亦可往生。閣下以一心不亂爲期，而日唯研究各經論，似乎與所期望不甚相符。至於皈依與否，均無關係。既不肯自屈，還是不皈依好。力修淨業，往生西方，親炙彌陀世尊，更不須以下劣庸僧爲師也。光與閣下同是蓮池會中伴侶，不必用此假名字以自屈。然欲皈依，決不能以不自屈見允，以破壞維持法化之恆規也。（乙亥三月廿一日）

#### 復承恩居士書

手書備悉。光一粥飯庸僧，本無爲人師之資格。但以一人傳虛，大家遂信以爲實。故致十餘年來，常有信札詢修持之所以。光無論彼若何措詞，均爲彼答。唯求皈依者，不肯自屈，或婉辭，或明說所以，俾彼此不獲輕法慢法之咎而已。須知佛法有住持法道，直示真際二種不同。在凡夫分上，當依律儀而行。否則便爲輕法，輕法則不能令人增長善根（律中廣明其相）。如求法之人禮貌不恭，便不爲說。況求皈依三寶乎。光於問法，固不過執。唯不自屈，而求皈依者，決不敢允許。非求人恭敬以自大也，乃欲人深生敬信，以得實益也。若夫已證聖果之法身大士，若現凡夫身，仍依世儀而行。若現聖人身，則了無成規。如法華經中常不輕菩薩普禮四衆，而爲授記曰，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乃至彼四衆以杖木瓦石打擊，避走遠住，猶復禮拜稱讚。此係大菩薩直示真際之宏規，凡夫何敢妄效。妄效則壞亂法道，其過極大。光恐居士或於經中見此行爲，遂以住持法道之法爲非，故爲略說二種不同之所以，以期了無疑議也。既必欲皈依，只好將錯就錯。今爲居士取法名爲德誠。誠爲世出世間一切諸法之本。而淨土法門，更宜注重。故能以因地心契果地覺，雖博地凡夫，即生便可出此五濁，登彼九蓮，與觀音勢至同爲伴侶也。餘詳文鈔，此不備書。光目力甚衰，不宜來信。果常閱文鈔，於念佛一法，當無疑義。若泛研經論，則非光所能宣說也。（乙亥五月初七）

#### 復覺僧居士書

接手書，知青海尚有弘揚淨土法門者，不勝欣慰。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所有信札，概不過問。無關要者置之。有關要者寺中書記代書。以汝在遠，又有要書之事，故特與光閱。光朝不保夕，所有筆墨差事，概不能應。幸數年前與廣東潮陽作居士林序，江蘇常熟一弟子於半月刊見之，書而刻石送光五十分，尚有一分，今爲寄來。文雖拙樸，義尚可取。但改地名人名，請善書者書作二寸楷字，或刻木榜，或貼於榜上。俾凡來者咸皆得閱。切勿用帖體俗體隸體草體，以昭敬重，而便閱覽。凡句讀皆爲О，俾學問淺者，亦念得成句。現在寄書極爲不易，汝欲皈依，爲取法名契覺。以後切毋來信，一則朝不保夕，二則無力應酬。某法師往生記閱過，當按實事另作。切不可無中生有，以啓無知之人效尤。則似是弘法，實開敗法之釁，其禍大矣。某法師臨終不許諸居士來，及斷氣後，方令來，此於臨終助念，未能深究。何以故，臨終大家助念，則不至或有破壞。氣雖斷而實未即死，倘遇無知，或手探暖，或爲已死，羣相驚訝談論，更爲誤事。既不許人來，當限斷氣後五點鐘內不許人來。未斷氣前來即念。則斷氣後，決無別種驚訝之舉。以後助念，不可依此爲法。（五月十八日）

#### 復德明居士書

當此大劫，宜勸大家一致進行求生西方。否則後來之苦，比此更甚。以人心愈趨愈惡，殺人之法愈趨愈妙，則成人間地獄矣。況由此奮發噁心所感之真地獄乎。倘有知識者聞之，當不至漠然置之。後有信者，令皈依當地僧。光目力精神均不給，又朝不保夕，或成徒勞。（正月初二）

#### 復逢辰居士書

光出家五十五年，絕不說教人出家一句話。以今之人一出家，皆變作懶惰懈怠之類，此是上焉者。下之則破齋犯戒，無所不爲。以故我誓不收徒弟，不勸人出家（此猶是清朝的景象。民國以來，政府屢欲驅僧奪產，廣東陝西河南許多大寺，均拆毀改造。然猶有一班僧俗極力維持，尚能苟延歲月。否則早已全國了無僧人之聲跡矣）。汝且在家修持，是爲最穩當之修持。我已七十有五，旦夕將死，一身尚嫌其多，豈肯又收徒弟。如不聽我說，即非我皈依弟子。任汝所爲，汝切勿見我。見我水也不許你喝。我連我都照應不來。你即欲以一封皈依信，要我供給你一生。我無此精神財力，供給此不受師教之人。你把出家當做一件大快活事，不知今日之僧，直是無有生路可走耳。要尋死路，又何必以出家尋之。（廿四年十二月廿四）

#### 復拜竹居士書一

光老矣，精神目力均不給。且有迫不及緩之三山志未了，以故近來拒絕一切筆墨差事，以期此志速得告成。今爲汝取法名爲慧竹。謂依佛修持，當如竹之心空而節勁。力傲霜雪，不伍俗派也。餘詳一函遍復，當依之行。以後永勿來信，來則決不答覆。亦勿介紹人來皈依，以免彼此煩神費事而無所益。（癸酉十二月初十）

#### 復拜竹居士書二

汝欲母往生西方，欲父身心康健，生享安樂，死歸淨土。當率其家屬男女老幼，同皆認真念佛。以祈佛慈加被，消滅罪業，增長善根。何得但以百聲千聲佛號爲事。世間爲人做工者，爲一二角錢，終日勤勞不息。汝以此大事，反不如求一二角錢者之勤勞，亦無怪乎無有感應也。感若至極，決無不應之理。汝如此感，乃泛泛悠悠，何可消大業障於現世去世乎。汝諸眷屬爲父母念，比專爲自己念功德還大，以其有孝心故也。現在時局危險，不知何時即發生戰事，尚不肯念，若到殺劫臨頭，試問有何所恃。汝侄之病，亦是宿業，觀汝父母及侄，足知汝家殊欠世德。今當時時留心，以力培植。並普勸一切人同修淨業，以挽回之。後來當必有災退祥集之慶。尚彬既欲皈依，今爲取法名爲宗元。元爲諸善之長，亦爲乾卦首義。乾爲天，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爲其象辭。果能自強不息念佛，自強不息改過修善。決定能身心康健，大有成就矣。一函遍復，爲一切人求福求壽求愈疾求生子之方法。果能依之自行化他，則無邊利益，均可親得矣。（甲戌九月初五日）

#### 復拜竹居士書三

尚彬皈依法名之信，早已寄去，或是郵誤，或是轉者所誤。今爲另取法名爲宗誠。宗，主也，本也。謂以誠爲主爲本，自可業消病癒，轉弱爲健。所言次子長子婦之瘋顛，亦是宿業所使。亦或被外道以汝反彼教，役使邪鬼邪神作祟，欲汝仍崇信彼教耳。汝能不爲所動，而病者亦不爲所動，則彼邪鬼邪神無奈正何，故悉得愈。外道多有此種邪法，蠱惑無知無識之人。所言三皈五戒，在佛前自受者，文鈔中與徐州徐福賢女士書中，有說此事。祈查閱之。尚彬痛爲廢人，而念佛日止二三千聲，何得所望者大，而修者小乎。當盡日常念，自可步履如勇士矣。所言念佛妄想多，當一心念，攝耳諦聽，字字句句，勿令空過，久而久之，心自歸一。此念佛最妙之法也。楞嚴經大勢至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爲第一。聽即都攝六根之法。此法無論上中下根人，用之皆有益而無弊。凡一切人皆以諦聽告之。餘詳文鈔，此不具書。（甲戌十月初五日）

三摩地，即三昧之別名。此云正定正受。謂一心念佛，不爲外境所動，不爲雜念所侵，故名正定正受也。

#### 復拜竹居士書四

淨土五經，乃念佛法門之根本。當送通文理，有信心，能恭敬者。詳閱光二序一跋，即可知淨土法門之所以然。再閱此五經，則知其廣大高深，凡聖同歸矣。念佛妄念多，當攝耳諦聽。大勢至所謂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者，即此也。所言普及念佛會，乃設法勸人念佛念觀音，並無別種用意。總會亦無管轄之權，不過藉此令人發心而已。此大約是鄔崇音居士所提倡（別號寒世子，浙江奉化人，上海道德書局，系彼開辦）。佛學頗知，不十分透徹。熱心提倡，近實少有。所要之書，當另爲寄。此十三元五角，通爲寄書之用，不久當有歧路指歸五包寄來，七月間有物猶如此二包寄來，祈爲分散。現在時局危險，無論老幼男女，通當念佛並念觀世音，以作預防。否則大劫臨頭，將何所恃。光老矣，目力衰極，以後不須來信。即書寄到，只用明片報收到即已。以後向弘化社請經書，直與彼接洽，不令光轉，亦勿介紹皈依，以目力不給，不能應酬故也。只此來去之信，乃用手眼二鏡，強勉應酬耳。（丙子五月初八日）

#### 復拜竹居士書五

世間愚人，每好自立門戶，竊取三教之語言，立一祕密不許爲人說之道。由其祕也，人莫知其內容，故皆如蒼蠅之逐臭而投之。由其未授道前須髮咒也，故致愚人死也不敢違背。世間一切外道，仗此二法，遍佈天下，莫之能滅。使彼等無此二法，則無一外道，能存立世間也。汝等幸出迷途，歸於正道，當敦倫盡分，恪遵佛法。武左二人，法名另紙書之，爲彼二人各寄書四包，以作開示，祈與彼等說之。年內當有二次書若干寄來。（八月十三日）

#### 復淨土宗月刊社書

接華翰，不勝感愧。淨宗得諸公之宏揚，將見遍界人民，咸被其澤。光旦暮人耳，目已垂盲，不能看書寫字。即此蕪函，乃戴八十花鏡，又持顯微鏡所寫，以故拒絕一切筆墨差事。即偶有信札，稍答幾句，亦不留稿，以一向不留稿。佛學書局半月刊，偶有登載者，皆系收信者所寄，光從未寄彼一次，況現在目盲之時乎。所出之刊亦勿爲寄，以字小看不見，何可以有用作無用乎。所交之單，已交弘化社。遇有請經者，文字圓通者，則附於包中，或可有效。至於當地之人，與光絕少交情，故不能分送耳。祈諸公愍我老病待死，勿以罪責，則感謝無既矣。

#### 復楊真居士書

觀汝書，知汝之罪，上通於天。然此罪之源，乃由汝父母於小時一味憍慣，不加教訓。待其惡性已成，方自悔恨。於子無益，於己有損。此世間一切人之通病。今爲汝發明者，冀汝生賢善之兒女也。幸汝宿世尚有善根，中途知悔。倘至死不改，則地獄欲出，恐難夢見矣。觀世音菩薩大慈大悲救苦救難。以汝極不孝極淫蕩之人，一念至誠稱念，即得所作如意。彼謗佛法欲滅佛法者，直是陷天下後世之人於苦海之中。彼尚囂囂自得而誇其功，思之不禁爲此等人憐憫耳。汝於十四五歲，已自戕其元氣。十年來淫慾無度，其精神之傷，何可勝言。況又有兩個少婦。若不知節慾，不但不能生兒女，或致短命而死。從此以後，凡見人之婦女，作母姊妹女想。見己之二婦，作道友想。日常念觀音。夜與二婦另寢。身體養得十分復元，偶行夫婦之事一次。二婦年各一次，則夫婦之情達，彼此均不受傷。決定所生兒女，龐厚聰明，心性賢善，無病長壽。可以光大汝之門庭，以爲一鄉人之模範。若以行房當做樂事，則樂事未久，大苦即來。精枯身死，無藥可救矣。又以此義，與二婦說，大家同各守此禁戒，可得多好兒女。汝三人齊眉偕老，生享五福，沒登九品。今爲汝寄安士全書一部，壽康寶鑑一冊，嘉言錄一冊，觀音頌一部，飭終津樑一冊。安士全書內有四種，初陰騭文廣義，廣談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之意義。二萬善先資，戒殺。三慾海回狂，戒淫。四西歸直指，勸修淨土。觀音頌，備細說明觀音靈感之事。壽康寶鑑，閱之則不敢不節慾。嘉言錄，備明修持之要，此乃文鈔中摘其要者。飭終津樑，閱之則便可使汝母決定生西。今爲汝取法名爲宗真。宗，本也，主也。謂居心動念行事，必期真實不僞，至誠無僞，方可爲世間善人，亦可爲出世之資糧。李氏取法名爲宗貞。何氏取法名爲宗潔。女人以貞潔爲德，況念佛求生西方，若不以貞潔爲本，則身心污穢不淨，何能往生淨土。汝三人陪汝母念佛，勸汝母勿求人天福報，專求往生西方。若能助母之道，則是大孝。以此孝行，懺除從前不孝之罪，譬如從地而倒，亦復從地而起也。光老矣，去冬夜於電燈下校書，目大受傷。看信覆信，須眼鏡手鏡並用，方可彷彿看。以後不許再來信，亦不許介紹皈依，亦不許向弘化社請經書順便與光信。以目力不能應酬故也。

#### 復慧泰居士書

日間校對所印書並信札，又有求鑑訂者，頗無暇。功課在晚間五更做，頗勞碌。汝不可萌出家之念。年時已過，參學不能，苦行不能，誰供養你老徒弟。在家一心念佛，於己於眷屬，均有大利益。出家，則眷屬永無出苦之日矣。光誓不收徒，勿作此想。現有五臺，峨眉，九華三山志，靈巖山志未付排。待明後年此各書出，當隱去，以期專修淨土耳。否則終無閒暇之時日矣。已令再寄三包，長信宜恭楷抄作一本傳家。（十一月廿二日）

#### 復慧昭居士書

去臘因兩月餘校對歷史統紀，以排二付紙板，各印二萬，冀藉此挽回世道人心。至臘月二十，已經了結。次日受寒，臥病旬餘。今雖痊癒，精神尚未大復。不日將隱，故略敘所以。前令明道師寄書十包，想已收到。所言馬君觀想有效，亦屬竭誠盡敬所致，有何奇特。以一馬君之相應，遂於蓮宗諸祖通常教人之法，生諸疑念，是尚可謂信佛信法者乎。觀想本佛所開示，但以世人每每不能徹底息滅妄想，以躁妄欲得之心修觀，則甚危險。古今來著魔者，多坐此故。故古德謂，境細心粗，觀難成就，或起魔事。非謂絕不許人修觀，亦非謂修觀通皆著魔也。今以馬君一人有效，遂並從上祖師真實爲人之語而疑。可見汝與諸友，同皆在重今輕古之流派中。似此見解，必致見異思遷，以求所謂奇特玄妙者。異日有提倡高超玄妙之餘法惑人，於少時間便成佛道之誑言，定當隨之而舍此修彼。如浮萍無根，隨風盪漾，信道不篤，焉能爲有無。孔子早已爲之授記矣，光又何必多說哉。馬君之好處在誠懇。雖不知發願之儀，因其有觀念百八聲佛，加以接引我到西方之語，即是有願。但加此以念，不可效法。今人每見一法有效，則不加揀擇，完全襲行。致有未得實益，先受大損者。譬如食瓜果宜去其皮核，非可完全食，亦非可完全去。是在學道之人善用其心耳。祈慧察，則幸甚。又葉照空前有信來，本不欲復，以與汝相契，故連絡書之，祈爲轉致。光以庸劣粥飯僧，被虛名所誤，十餘年爲人忙，致自己淨業荒疏。何可以法華父療子疾相喻，不懼獲以凡濫聖之咎乎。修淨土人，注重信願行三法。至於定境中之八觸及與六妙，不應注意。倘或工夫發現，亦當視爲平常，不加欣幸。否則或恐以爲勝妙，致將正修淨業，反視爲等閒。伊字三點，且勿妄自擔任，乃法身般若解脫三德祕藏。圓教初住菩薩，始能證其少分。唯佛方能圓滿徹證。汝何人斯，敢說過分大話。須知見理縱能與佛齊，修持當遵普通事相。庶不致執理廢事，落豁達空，撥無因果之無底深坑耳。三子欲取法名，今爲各取一字以名之，新唐法名德新。雍唐法名德雍。熙唐法名德熙。能日新其德，則可以斷貪瞋癡，絕殺盜淫，而三業清淨矣。雍者，和也。敦篤倫常，修持淨業，以至誠心希聖希賢，是世法與佛法，自心與聖賢相和也。熙者，光也，明也。力去煩惑，不使障蔽自心，則本有良知真知，悉得顯現矣。餘令彼詳讀嘉言錄，當自知之，故不多及。四十八願九品觀章頌隨人所好，用否隨意。總之念佛之人，以省事爲妙。若過爲張羅種種行儀，或致疲勞。然法無定相，不可固執，亦不應氾濫。唯取得益合機爲事耳。

#### 復智圓居士書

手書備悉。十圓郵票收到，待後當爲酌寄各書。往生淨土，固貴久修。然其所重，在乎決定不易之志願耳。彼終身念佛，心常冀人天福報者，縱令精進，因其心願尚戀此娑婆，何得有生極樂之望乎。固知信願，實爲吾人生西方大根據也。張德瑜臨終之景象，甚好。一則由己有決志。二則由有衆人助念，幸無破壞者。此種人功行甚淺，使無助念，再有破壞者，則便無往生之希望矣。臨終助念甚好，然仍須平時常以臨終助念之利益，破壞之禍害，與一切人說。令諸子孫眷屬，皆能爲助，不至破壞矣。請人助念，或有力不能爲之時，若眷屬詳知，則其利大矣。

#### 復項智源居士書

接手書，知尚能不退信行，慰甚。修持日記冊，甚好。無錫陶頌銘，立一百多蓮社，人各送一本。一本十二頁，備列各日。每日下列經咒佛。（女人十有八九，男人十止一二。）此以人多不能詳列橫表，但於日下作幾層書之，亦方便引人精進之法也。緣起刻之於首，頗爲有益。所問入佛問答之覺海，約本而論，一尚不可得，說甚無量乎。約各人所證未證，有不同得受用覺海之實益者，則亦未可以一而不二言也。譬如虛空，本無有二。由以有質礙之物間隔之，則彼此各別處，不勝其多也。若將質礙者去之，則復歸於無有彼此矣。衆生與佛，心性無二。由衆生迷而未悟，種種執著。故於一覺海中，遂成隔礙而成業海。能將煩惱斷盡，如撤去有質礙物，則成無二之空。故華嚴云，十方諸如來，同共一法身，一心一智慧，力無畏亦然。心佛衆生，三無差別。其差別者，乃幻妄相，非本體也。後世人多以生之者衆，非持五戒，種善根者多也。古人云，一人生二人，十世一千丁，何得不多乎。佛言人身難得，於一尺中，從於地下乃至天上，其中衆生，多於四天下人數。其有由惡道而出，由天界而降者，不知凡幾。昔之人少，以生之緣少，今之人多，以生之緣多。不得謂因人比昔多，便爲今持戒者多，故能如此。不知六道中胎卵溼化之微細蟲，其多無量。況尚有鬼道中者乎。況地獄道乎。故云佛觀一鉢水，八萬四千蟲，汝何得作此種一偏知見乎。光老矣，今年春夏間，尚有數種書要印。廿三即下山，往上海，寓太平寺。六月仍回山過夏。七月下山，則不歸矣。八九月印書事結束了，即滅蹤長隱矣。以數年以來，日只忙應酬信札。近來精神日減，應酬日多，若不另行一路，則不至忙死，斷無止期。於人無益，於己有損。豈不大可哀哉。無事不須來信。此後數月，均在上海陳家浜太平寺。八九月，則無地址可說矣。

#### 復劉慧焯居士書

令慈法名德懿。庶慈法名德貞。懿，美德也。能以喫素念佛，求生西方，爲閨閣作師範，方爲德懿。貞者，定而不可轉移之謂。守節名貞，乃貞之小焉者。一心念佛，決志求生西方，任何知識令修他法，均不改此志，方爲德貞。宜努力修持，庶可出此五濁惡世。否則後來之苦，有不忍詳言者。當全家喫素念佛，以爲青海之倡。念佛極願寂靜，頗不合宜。有此厭喧之病，現已發現病相。若仍如此，久後則無可救藥矣。當靜鬧一如。在靜亦不怕有鬧來，在鬧時我心仍靜，而不生憎惡，則無驚厭魔事發生。若不速改，後當發狂。念佛發悲痛，亦是善相，切不可常常如是。若常令如是，必著悲魔。悲魔既著，終日悲痛，或至痛死。此種皆由不善用心所致。頂門痛癢，皆提神過甚，心火上炎所致。當一心靜念。普爲一鄉宣說，常在稠人中念。則此種驚怖心痛癢事，均可日見消滅矣。

#### 復理慧才居士書

汝弟既的確如汝所說，決定往生。汝雙親當生大慶幸。一心念佛，求速往生。此種萬惡活地獄，沒有法子可出，則當念兒子已現出生西之榜樣，還不一心念佛，也隨兒子去，還要在此萬惡活地獄中做人。何不知好歹，一至此極。祈以此語，令汝雙親看。汝亦宜隨緣度日，得過且過。預先發愁，有損無益。（廿九年四月十二日）

#### 復鄭琴樵居士書

汝年已六十五，戒受過兩次，尚未喫素。是隻知肉之味美，而不知肉之禍烈。喫時雖好，試思還時之苦，當不能下嚥矣。今當勿再喫葷，一心念佛，求生西方。若世壽未盡，當可速愈。世壽已盡，當即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一生西方，則了生脫死，超凡入聖，較比生天爲天帝天王，尚高超無量無邊倍。以天福有盡，故須念佛求生西方。一生西方，漸次進修，決定成佛。切不可怕死，有病即願往生。壽未盡即能速愈。若怕死唯求病好，壽已盡仍當死，決難往生。勸人念佛，求生西方，即是成就人成佛。汝不可以汝之凡夫知見，生疑不信。光以汝病中心頗不安，而求光救汝，故爲汝作此說。若猶不信，則佛也不能救汝矣。何以故，光之所說，系佛經已說之話。不過取其義而撮略說之，切勿認爲光平空妄造。汝病好後，遍閱淨土經典，自可悉知。若生西方，更可一一證明，光不欺汝。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明。謂以佛慧，明教理，以修淨土法門也。佛所說一切法門，雖高深玄妙，圓頓直捷，皆須斷盡煩惑，方可了生脫死。若斷而未盡，則尚不能了，況完全未斷者乎。唯念佛法門，仗佛慈力。若有真信切願，至誠念佛，無一不往生者。然念佛人多，往生人少者。以愚癡無知，只求來生人天福報，或不生慚愧，常行不孝不慈，不忠不義等事，心與佛背所致。過在自己，非佛不慈悲也。若其人未發心念佛前，曾作諸惡，今既念佛生大慚愧，痛改前非，則亦可決定往生。佛視衆生猶如親生兒女，兒女不依父母之教，父母無可奈何。衆生若肯改過遷善念佛，佛決定於彼臨終親垂接引也。

#### 復倪文卿居士書

閱與妙真師書，不能喫飯，麥飯饅頭能喫，不足爲病，又何須求中西醫醫治乎。所云日誦地藏經一卷，今又欲默讀法華經一卷。若精神足則可。否則專以佛號代經，則省心力多矣。汝家眷屬，尚欲汝開葷，可謂癡之其極者。尚須以臨終助念之利益，及預先揩身換衣哭泣之禍害，爲認真訓示。否則或致行羅剎女之愛之孝，則彼與汝同受實禍矣。此事須常說令聽熟。現在就要令兒女媳孫於朝暮陪念。念熟，則臨終之助，方有可靠。否則王少湖朱石僧之話，恐被一念孝心所破壞。不做到推之下井，又加以大石羣相打擊，決不甘心。世之孝子賢孫不知佛法者，一千人絕無一個不是如是之孝。此與羅剎女謂所喫之人曰，我愛汝，故喫汝，了無二致。羅剎女因愛而喫，是爲真愛。無知眷屬因孝故令開葷，因孝故預先揩身換衣哭泣，使亡者正念全失，念佛之功盡棄。本可以了生死超凡入聖，必使其聖境現而覆滅，又復入於地獄餓鬼畜生之三惡道，方肯歇手。此無知眷屬之大孝特孝也。陳飛青將死，其子有信來，光爲說臨終助念之益，瞎張羅之禍。幸其子依我所說而行，故頗好。三日前接光信，人已神識不清，話每錯亂。光信內加點大悲香灰，隨即沖服，神識即清。即爲助念，伊尚掐珠，念至斷氣後許久，手尚作掐珠動。光亦與其子說，世之孝親者，多半都是羅剎女之愛。汝若肯依我的話，方爲真孝。光之話激烈，故二子頗爲感動。今又欲汝之兒女媳孫，與飛青之二子同，故爲略述如上。汝之病，不算大病。香灰水服之，或可好。即不好，何必定要喫飯。麥粥比米粥養人力道大，饅頭乃北人日日當飯喫的，又何足介意。至於發願求病好，或可如願。即不如願，亦不可發癡固求，或恐反致有損無益。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而念。世間事一一通身放下。眷屬再能與陳飛青之子同，則可決定往生矣。若或有生人天之念，則西方便無分矣。以生死心熟極，一絲毫力，可敵了生死心千鈞。書此，祈慧察。（民廿七十月十四日）

#### 復隆智居士書

觀汝來信，知世之具正知見者，甚少甚少。又知有人提倡，則宿具善根者，皆得開正知見。汝由同善社，又入金丹道，若不遇佛經，則終身爲外道之導師矣。險哉，幸哉。由看佛經，又遇淨土法門，可謂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今令父母及諸眷屬，同修淨業，同生淨土，可謂大孝尊親，孝思不匱矣。此次皈依者，共三十四人，必須令彼戒殺喫素，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學佛之人，務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以此自行，復以化他。則生爲聖賢之徒，沒入如來封疆矣。現今世亂已極，其根本皆由大家不講因果，故致成有天地來之第一大亂也。爲今之計，無論何人，皆須明因識果。明因果，則轉互相殘殺，爲互相維持。否則父母之大恩，尚欲殺之，況其他乎。光常曰，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乃標本同治之妙法也。宋儒闢因果輪迴，是決堤而治水，欲不滔天，何可得乎。八九月續文鈔出，當爲寄幾部，此次比昔救苦之語，較多些。（七月廿六）

#### 致沈彬翰居士書

貴州之信，煩爲轉交德森法師。待彼寄來，當爲直寄範居士，勿念。近一弟子以治瘧疾方，爲常州一人治實年月十三年半之久瘧，亦一治即愈。鄉間此種病甚多，祈半月刊中長登。佔地位不多，俾見聞者皆脫離瘧疾之苦。及一函遍復，臨產念觀音，並息災會開示錄後附之毒乳殺兒之廣告，若能常登，則所救嬰孩，不可以算數說也。其爲功德，何能名焉。（十月十六）

#### 復慧華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現今內訌外寇，民不聊生。能秉除暴安良，維持地方之誠心，則即軍事爲佛事。於自於他，均有大益。又須以此意戒勖軍人，俾視人猶己，思使安樂。見人之困苦顛連，如己之困苦顛連。見人之父母，如己之父母，而欲得安樂。見人之妻女，如己之妻女，而不起邪念。人生世間，數十年耳。若肆意妄爲，則永劫不能復得人身矣。又當常念觀世音菩薩聖號，以期默佑。軍人果能常存善心，不存擄掠姦淫等惡事，再常念觀音。縱到槍林彈雨中，亦不致有大危險。若妄行擄掠姦淫等事，則便難蒙菩薩加被矣。祈與一切弟兄說之。今爲汝寄淨土十要一包，共三部。一自存，二送有信心，通文理，能恭敬者。此書爲淨土法門最要之書，看光之序自知。佛學救劫編三包，嘉言，正信，一函遍復，共一包，一共五包，祈查收。國運危岌，人心散渙，不以佛之三世因果，六道輪迴，及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法維持之，則人將與禽獸無異，而互相食啖矣。

#### 復慧華居士書二

兩接手書，以無暇又無要事，故未即復。十要想已收到，今又寄十要一包，救劫編一包，前曾寄救劫編否，此書下冊普賢行願品二五頁十一行上，脫去如今世尊毗盧遮那八字，此行不好補寫，當補寫於本頁二行我皆隨學之下，則文義圓足矣。此係諦閒法師所著，普賢行願品輯要疏所脫，許止淨依之作淺注，未取經對，光令排校，亦未取經對，故致有此錯誤也。心經新疏一包，生無生論疏一包，此四種，皆宜贈於通文理有信心能恭敬者。初機先導一包，淨業指南一包，了凡四訓一包，西方公據一包，飭終津樑一包，共十包，以作提倡之助。以後無要事勿來書。光精神目力日衰，各處信札日多，直是無力支持。汝既信得及，即以文鈔等爲根據而修持之。即文鈔或不足法，而十要乃諸佛諸祖所讚歎而宏揚者，當遵守之。如忠臣之奉明主聖旨，孝子之遵慈親遺囑，切勿見異思遷。現多大言欺世之人，不但專戀嬌妻美妾，尚加冶遊飽食酒肉，肆行無忌，猶自命爲菩薩應世之大通家。謗毀喫素持戒者爲小乘，到處肆其狂妄知見，亂人聽聞。亦有許多盲徒，認爲談說玄妙，隨聲附和。直所謂盲引衆盲，相牽入火，可不哀哉。望汝慧察，切勿爲彼所惑是幸。

#### 復韓覺安居士書一

合十二字，不可用。以皈依佛法僧三寶，何可以合十爲禮。以汝不知，故特說之。光老矣，現臥病數日，今稍好點，以後不許再來信，以無目力精神應酬故。

#### 復韓覺安居士書二

契者，符合不異之意。覺即佛所證之無上覺道。現在以自利利他之菩提心，信願念佛，念之久久，業消智朗，即與佛所證之覺道相契相合。故楞嚴經大勢至念佛圓通章云，若衆生心，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去佛不遠，不假方便，自得心開，如染香人，身有香氣，此則契覺之義。汝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修，則其利益，唯佛能知。若學一種下劣根性，佛尚未真實念，便欲開悟，則是欲契覺而反背覺矣。以念到極處，自能開悟。開悟更要認真念。此種下劣知見，把念看做等閒，把悟認做得道，當做悟後就用不著修了，則成契迷不是契覺。以後不得再來信，以無目力精神應酬故也。今又寄一函遍復，經驗藥方，以作自利利他之一助。治瘧疾方，治無不愈，雖二三年十多年之久瘧，亦一治即愈。今年一弟子治十三年半之久瘧，亦一治即愈。

#### 復丁普瀞居士書

來書備悉。須知佛法，具足世出世間一切諸法。從前理學家，以棄倫理，明因果報應，生死輪迴而闢之，謂其無父無君，惑世誣民。即此語而論之，不但不知佛法之精深義理，即佛法之粗跡，彼亦未得而知。佛法於父言慈，於子言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世間倫理，毫善弗遺。因果明過去現在未來三世輪迴，顯天人修羅鬼畜地獄六道。果能執此理以導民化俗，不亦大有益於二帝三王周孔之道乎。彼乃嫉之若讎，恨不得全國悉無聲跡，乃自矜其智，謂佛爲愚，特爲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言，以蠱惑愚俗。竟致襲其說者，皆以因果輪迴爲無稽。於教人正心誠意之根據事實，完全廢弛。空守正心誠意之語言，以爲宏闡儒道之本。上焉者或能正誠，然以一死永滅，亦不能發大有爲之心。中下則以一死永滅，堯桀同歸於盡，又何必繩趨尺步，徒受束縛乎。於是任心肆志，爲所欲爲，此毒已伏近千百年。加以歐風東漸，競尚物質文明。則一切以強凌弱，慘無人道之惡劇，通通演出矣。究其禍根，皆由理學家破斥因果輪迴之所致也。學說之謬，其禍烈於洪水猛獸。俾吾國羣黎死於刀兵饑饉苛政匪盜者，不計其數。其幸保殘生，亦同受水深火熱之痛。可不哀哉。今欲自利利人，淑身淑世，當從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做起。內而家庭，外而世人，悉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爲勸導。俾人各修善因，以冀樂果。畏苦果，以息惡因。則家庭子弟，不至淪於匪盜。鄉邑社會，漸可復其禮讓淳樸之風矣。此只就世間事說佛法之益者。至於出世，亦仍以此爲本。但當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則人人皆能修，人人皆能得其實益。此佛法中之一特別法也。三根普被，凡聖同修。愚夫愚婦，皆能入於其中。大聖大賢，不能超出其外。若於此法能生信心，雖是業力凡夫，即可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倘不於此法認真修持，而於如來所說一切諸法中，隨修一法，或兼修各法，欲了生死，勿道即生不能了，或經百千萬生及百千萬劫，尚不能了者，多多也。何以故，以念佛求生西方一法，專仗佛力。自己但具真信切願，持佛聖號。則於臨命終時，決定蒙佛接引，往生西方。其餘一切法門，必須修到業盡情空之時，方可了脫生死。否則任汝工夫深，功德大，煩惱若有一絲一毫未盡，則仍然不能出離六道輪迴之外。以自力了生死，比仗佛力了生死，其難易奚啻天淵懸殊也。汝幸宿有善根，於此法門能生信心。然須立深重誓，決不隨其餘經典知識言教，舍此法門，另修他法。庶可不負此宿根與現緣也。若讀諸大乘經，見其義理深奧，或親近禪教律密各宗知識，聞其所說親切，遂視念佛爲平常，視彼爲奇特，舍此修彼，則如稚子舍父母，重病棄良醫，欲得成人愈病，何可得乎。汝既看文鈔，何不細心體察，何得又有此六種疑問。

（一）佛即是心，心即是佛，乃約吾心之本體而言。由其有無量無邊之煩惱惑業，必須仗惑業淨盡，福慧圓滿，有大誓願之阿彌陀佛大慈悲力爲之加被，令其往生。漸次修習，以至究竟親證此是佛之心而後已也。汝將謂是佛，便不須念佛乎。譬如大圓寶鏡，經劫蒙塵，雖具有照天照地之光明，若不加磨礱之功，經劫亦無發光之時。錯會即是，其禍可勝道哉。至許止淨謂諸佛無身，而般若實爲其母，即諸佛從智慧而生之義。智慧爲六度之首，舉智慧則六度無不圓備。則其修持事業功夫，豈筆墨所易顯示乎。汝且著實於前所說之敦倫盡分，於後所說之信願持名，認真行去。則決定可以慰汝人世無常生死難了之念。若只執著一二理性，而遂以事修爲徒勞。則恐後來尚有永墮惡道，長劫不聞天地父母之名之時。可不預防而慎修乎哉。

（二）念觀音求生西方，亦可往生西方，但不可謂何必更念阿彌陀佛。以觀音乃阿彌陀佛之輔弼也。彌陀是主，觀音是賓。彌陀如國王，觀音如冢宰。善會其意，即可無疑。

（三）多劫不能成佛，由修自力法門故。須知淨土法門，縱臨終始聞，能生信願而念，即可往生西方，了生脫死。況未至臨終，即已預修乎。

（四）乩壇多屬靈鬼附會。玉仙乃一進士，而知見卑鄙，不堪言狀。何足以彼所宣傳者，而掛口齒乎。

（五）持佛號時，雜念紛飛，此是多知多見，心無正念之現象。欲此種境象不現，唯專心痛念自己將欲命終。唯恐即墮惡道，勵志念佛。了不起他種念頭。久則自可澄清。

（六）喫素不難，貪口腹而欲喫素則難。三淨肉及肉邊萊，乃爲下根人所立法也。祈慧察。

#### 復（俞慧鬱，陳慧昶）二居士書（附來書）

弟子業障深重，賦質愚蒙，幸聞淨土法門，而得皈依座下。惟有恪遵吾師老實念佛之訓，以期速了生死，不負婆心。夫既爲佛子，應發自度度人之心，今弟子等未能自度，焉云度人。然遇親友方便勸信，亦分內事耳。乃每有二種人所見所說，其自誤誤人，實非淺鮮。一曰佛無慾，阿彌陀經所說種種金寶，似仍爲欲，不若金剛經一切皆空，爲高超玄妙。因茲藐視淨土法門，而不生信。此蓋不知金剛彌陀二經之義，而隨己意亂道者。一曰佛既令人看破一切，何自己反生此種種貪慾（指阿彌陀經所謂金寶）。吾人又何苦舍目前之實有，而希冀身後之渺茫乎。此則執著邪見，任意謗佛謗法者。然此二者，雖品有高下，其爲邪見則一也。其自誤誤人則一也。弟子等力告以西方種種境界，皆系阿彌陀佛功德，現化之莊嚴實相，自在享用福德之報，與五濁惡世業力所成就者不同。況娑婆所有，悉皆苦空無常，故應棄之而求得實際也。然愚夫之言，縱不乖正理，終不克啓其正信。伏念吾師所有言論，如杲日麗天，無暗不照，敢乞聊書數語，以破此種邪見。

來書所說二種邪見，乃以凡夫知見，測度如來境界。孔子所謂好行小惠。孟子所謂自暴自棄。此種人本無有可與談之資格價值。然佛慈廣大，不棄一物，不妨設一方便，以醒彼迷夢。佛由其了無貪慾，故感此衆寶莊嚴，諸凡化現，不須人力經營之殊勝境界。豈可與娑婆世界之凡夫境界相比乎。譬如慈善有德之人，心地行爲，悉皆正大光明，故其相貌，亦現慈善光華之相。彼固無心求相貌容顏之好，而自然會好。造業之人，其心地齷齪污穢兇惡，其面亦隨之黯晦兇惡。彼固唯欲面色之好，令人以己爲正大光明之善人。而心地不善，縱求亦了不可得。此約凡夫眼見者。若鬼神則見善人身有光明，光明之大小，隨其德之大小。見惡人則身有黑暗凶煞等相，其相之大小，亦隨惡之大小而現。彼謂金剛經爲空，不知金剛經乃發明理性，未言及證理性而所得之果報。實報無障礙土之莊嚴，即金剛經究竟所得之果報。凡夫聞之，固當疑爲無有此事。金剛經令發菩提心之善男女，心不住相，而欲度盡衆生。雖度亦不見我爲能度，生爲所度，及與所得之究竟涅槃之法。所謂無所住而生心，以迄無所得而作佛。將謂金剛經所成之佛，其所住之國土，亦如此五濁惡世之境界乎。爲是空空洞洞，一無所有乎。淨佛國土，人一聞名，身心清淨。彼謂之爲貪慾，是蛆蟲日居糞坑，自命香潔，以栴檀爲臭穢，不願離此糞坑，聞彼香氣也。盜蹠聚徒數千，橫行天下而爲盜，反自命有道。而痛斥堯不仁，舜不孝，禹淫佚，湯武暴亂，孔子虛僞，爲無道。正與此二種人之知見相同。又如近來廢經廢孝廢倫裸體遊行，以爲稟天地自然之德，不假造作，然夏則競裸，冬何不裸。謂稟自然，不假造作，掘井，耕田，紡織，方有飲食衣服，非造作乎。惡人阻破人之爲善，每每如是。謂善須無心爲，有心即非真善。然古之聖賢，無不朝乾夕惕，戒慎恐懼，如臨深淵，如履薄冰，是有心乎，是無心乎。總之此種人，意欲以不修持爲高上，故作此種極下劣之瞽論，以自炫其明理，冀人以己爲高明，爲大通家，爲真名士。而不知其全身在糞坑裏。除彼同知見者，其誰肯相許乎。

#### 復羅鴻濤居士書一

閣下既自名爲佛弟子，何得以己之凡夫知見，測佛境界。將謂出人意表者，皆不足取信耶。須知佛之所以教人，皆爲對治習氣。以由習氣障蔽自心，不但佛之神蹟不能知，即己之從生至死，見聞覺知，又何嘗自知乎。今既信佛，而不於能得真實利益處致力，而泛泛以己之知見不及處詢問，誠所謂舍家常茶飯，而欲得天廚妙膳，其失計也大矣。（民十七年三月初一）

#### 復羅鴻濤居士書二

接手書，責光所答非所問。不知此係庸劣者之護身符。乃閣下謬以無知無識之庸僧，爲善知識。根本之錯，實在閣下，不在印光也。閣下既信佛，當由佛之理致而論，何唯據神蹟而談。且神蹟無量，閣下又未指明何神蹟，而欲光之素不研究耶教，辨其耶佛神蹟之異同。又謂光謂閣下以凡夫知見，測度佛智佛境界爲誤會。則閣下之所問，在光分上論，固當以不答爲是。恐謂光以凡夫知見，測佛境界爲遁辭，故復爲此。是否祈自裁，再來則不復一字。此請慧察。 印光再書

登東山而小魯，登泰山而小天下，觀於海者難爲水，遊於聖人之門者難爲言。閣下知耶教之謬妄，又信佛至乎及極，不於理致論神蹟，是何異謂溝渠溪澗與大海無二無別也。自智既不能知，又欲善知識得其圓滿之答覆。且請閣下不以凡夫知見測佛境界，則善知識不須答覆，自可了了矣。（民十七年三月初二）

#### 復陳士牧居士書一

昨接手書，知宿世深種善根，得遇淨土法門，即生信心，慰甚。丁氏所注之經，多皆專找證據，於文義殊未發揮。彌陀經箋註，訛處更多。然彼於徵引事蹟一邊，頗可令初機得益耳。宋明諸儒，多取佛經之義，以撐儒者之門庭。但取說得高妙，而絕少實按佛經行者，則其病，在未能深信生死輪迴之事理。使彼深信，誰肯以了生死大利益，置之度外。專取佛家發明理性之話，作講學之冠冕，而又不按此以實行乎。淨土一法，上聖下凡共由之路，能一聞即信，非宿世種大善根不能。光粥飯僧耳，於宗於教，皆無所知。唯自諒陋劣，專以淨土爲事。由徐蔚如排印應酬之稿，致一人傳虛，萬人傳實，皆謬以爲知識，令人慚愧無既。汝既謬以光爲知識，不妨以謬爲是。今爲汝取法名曰智牧。汝以士牧，縱能繼往聖，開來學，以先覺覺後覺，恐只世間希聖希賢而已。須知了生死一法，非以智自牧不可。能以智自牧，則煩惱惑業自可消滅，功德智慧自可顯現。以智自牧，亦以智牧人，則其繼往開來，自覺覺他，方爲究竟實義。然欲以智自牧，必須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凡諸善惡，俱從起心動念處斬除而擴充之，方爲實踐，不付空談。若欲以智牧人，須從父母妻子始。父母在，當勸令喫素念佛，求生西方，不可以殺生之業，累及父母，謂爲奉甘旨，此世間人之謬見，斷斷不可依行。如父母不肯喫素，但至誠代父母念佛懺悔，令其消除宿業，便能喫矣。妻子乃自己最切近者，不能以佛法引導，何能引導世人。刑于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世出世莫不皆然。由家而國，方爲行遠自邇，登高自卑之道。當念佛時，愍彼苦惱衆生，心酸淚流，系善根發現。然不可以此爲德，常令如此。若常如此，則墮悲魔，切要切要。念佛以信願爲主，有真信切願，決定得往生。至於證三昧，不可不發此心，實則今人絕少證三昧者。以能證念佛三昧，現生便已超凡入聖矣。切勿等閒視之。光文鈔，汝不知有否，今寄一部，祈詳閱之。其修持用心法，俱可了然。又現有木刻本，比此多百四十餘篇，欲看，當致書揚州大十三灣張瑞曾居士求施一部。彼廣施善書，無求不應。所施善書甚多，不止此一種。又現在商務印書館排將完工，大約三月底可以出書，比木刻又多百餘篇。已由友人任有二萬部，排好開印，當印三萬，每部大約四角大洋，郵費在外。如欲利人，宜任若干部，以結淨緣。任法，誰出多少錢，即按其錢交書與彼，此中並無絲毫私處，系令大家做真實功德耳。若欲任者，祈將其款匯到上海寶山路華字四十五號商務印書館總務處，交任心白居士，彼收到即寄一收據，待書出即按錢交書矣。此係按三萬部作價，比零買當便宜得一半矣。如來一代所說之法，皆令自力斷惑證真，以了生死。唯淨土一門，專重佛力。以佛力故，雖罪業深重，若具信願，皆得往生。若能斷證，則所證更高。此法普利上中下三根。世多以愚夫愚婦能念，而遂以爲愚夫愚婦之事，致不愚者，反爲愚者所憐憫，其原皆由無智以自牧也。使能以智自牧，當必圓證即心本具之天真佛性，以成福慧具足之佛道矣。（甲子年正月二十一日）

#### 復陳士牧居士書二

前月十八接手書，以目疾未愈，後以函件堆積，故遲至今。所言以智自牧牧人者，即克敦倫常，篤修淨業，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汝於此外，論自牧牧人之道，便成言行乖張，不知即此就是大般若智。汝既作此說，猶是將此等言句，當做等閒之知見。觀世音普門品，亦是念佛法門。其求世間福報者，以不知有出世間法。兼不知自己心性，與佛無二故也。汝妻既有信心，當多方勸策，令其增長。汝父母之不信，乃宿根淺耳。當以己之持誦功德，全體至心爲親迴向。何得只限三遍大悲咒。汝且莫說爲親迴向，自己便無有分。汝能真實爲親迴向，比但持誦，不爲親迴向，功德更爲殊勝。所以佛門凡有禮誦等事，悉皆普爲法界衆生迴向。況生我之父母乎。譬如一燈，燃百千萬億無量無邊燈，此之本燈，猶復如是。若不燃，一燈又有何增益乎哉。況大菩提心之生髮，固非世間燈光之所能喻，不過取其片義而已。前任心白云，汝有函來，匯到孔蜀生洋四元，待四月書出，當即寄來，每部不過四角（郵費在外）。光二十五六即下山，無要事勿來信，如有事通信，當寄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交真達和尚轉。以光或有他往，須交彼耳。大約有二三月之耽擱。（甲子年三月十二日）

#### 復陳士牧居士書三

接手書備悉。今之同室操戈，生民塗炭，皆由彼有權力者，宿世只知培福，不知求生淨土。故致今生仗福力以誤國害民。而百姓之受彼所害者，亦由宿世不知戒殺護生，唯知口腹之樂。不知彼此同一身體，同一性靈，而忍心殺而食之。實則較比自殺自食，更酷萬倍。而愚俗不知，方以肉行孝，追遠，燕賓，待客。若無肉，則有若無顏對人，辱浼無似者。而不知造成此互相殺戮之大劫。雖佛菩薩大悲救苦，亦末如之何矣。汝能素食勸其父母，可謂知本。而妻子眷屬，忍令長造殺業，長受殺報乎。必須全傢俱素，並以此化及一鄉一邑，則救未來苦，爲不可量矣。又須令其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生信發願，求生西方，庶可斷除苦種矣。人子孝親，唯此爲大。倘不致力於此，則父母未能往生，其墮落者固多。即令一生二生不墮落，終必有墮落三途惡道之日。靜言思之，心何能安。須知世間所最重者是神識。即功成名立，究竟於親之神識無所裨益。大禹，大聖人也，不救於鯀之神識，化爲黃能（音乃，平聲，三足鱉也），入於羽淵。思及此，則勸親念佛求生西方之心，油然生矣。否則便是忤逆不孝。以不顧父母之神識墮落，其罪甚於殺親也。未聞佛法人，則無可如何。汝已皈依佛法，光固不得不按實與汝言也。祈以光言與汝父母看，或可易生信心耳。文鈔曾收到否，今又寄兩包，祈送通文理，有信心者。戒殺放生白話，並初機淨業指南合釘一本，其書局不知，汝若要訂印，或單戒殺白話，或同淨業指南，祈致書上海極司非爾路二十六號黃涵之居士。或祈彼代汝訂印若干。或汝到上海往見，再行議辦。或彼處有存，用錢盡買皆可。彼現不爲官，家居靜修。寶一師只聞名，未曾通信，如欲親近，亦非不可。但彼有一女弟子所出之自知錄，切勿看。看之恐不致力於一心，而專欲得好境界，則必致著魔，此爲要義。（上海杭州餘姚見者，皆欲石印。光極言其弊，故皆止印。）（甲子年十二月廿八）

#### 復陳士牧居士書四

接手書，不勝欣慰。自知錄，凡外行人看之，無不欣躍欲爲流通。而不知其爲著魔之過多，令人真修之功，被此境界所阻。如置毒於醍醐之中，食之則必至殺人，可嘆孰甚。黃涵之利濟爲懷，必能代辦。但去年聞有病，現不知已愈否也。汝父母之不發心，一則自視渺小，不發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心。二則不知其所以然，故不發心。倘汝妻通文義，日以文鈔中義，爲之講說，自可感動其心。如汝妻不能講說，侄女甥女能看文鈔，當能講說。又宜請初機淨業指南寄去，此亦黃涵之白話，當易於領會矣。天下不治，由於家庭無善教。而家庭善教，母教最爲喫緊。以人之小時，日在母邊，果有賢母，兒女日薰陶之，其習與性成，雖欲令爲不肖，亦不可得。今爲汝妻取法名爲智育。謂以智慧自育其德，俾人慾淨盡，明德顯著。又以此智教育兒女，俾兒女同爲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之成德君子。由茲推而廣之，其利益有不可思議者。世之愚人，不知修德，唯欲借奉佛以滅罪。乃徒取其名，不務其實，豈可親得實益乎哉。君英，閨英，既有宿根，再讀文鈔，當必有大發善根之時。不妨預爲授記，令彼懋修厥德，以爲女流師範。即彼無心皈依，但能按文鈔所說而修，亦是蓮池海會中人。彼再能發自利利他之心，則豈止女界蒙益乎哉。今爲君英取名蓮英。閨英取名淨英。以彼果能克治女習，專修淨業，以己所知，將來以之餉彼翁姑夫婿，及與妯娌兒女。則一家仁而鄉邑悉相觀而善。則現生即爲女中之英。英者超羣出衆之謂，即所謂女中丈夫也。將來往生西方，爲阿彌陀佛弟子，觀音勢至眷屬，所謂於蓮華清淨世界，同爲如來真子，英之實義，如是如是。彼肯信行此語，當不付諸空談。晨朝十念，忙人決定須用。即閒人能作正課，於正課前，用晨朝十念，亦可。非能作正課，便不可用也。古人多有畢生用晨朝十念法，然後再作正課者，何妨礙之可云。今之世道人心，陷溺已極，皆由家庭不以因果報應爲教。又今之女校，多皆慫動學生，擬操政權，作督軍省長大總統，全不在相夫教子處提倡。致一班學生如顛如狂，近爲家庭之累，遠貽社會之殃，爲可惜耳。祈以此與君英閨英詳說之。（乙丑二月二十四日）

#### 復陳士牧居士書五

接手書，不勝痛傷。吾國多年以來，不是天災，便是人禍。雖其源，皆由過現惡業所致。亦半是執政之人，專務己見，不依公理，以致亂中生亂。而一班可上可下之人，悉作匪類。直是無法可設，莫能救藥也，可痛可嘆。印大士頌十元，已收到。潤甫果能實行戒葷酒，不枉光費一番心思矣。蓮英昨日有信來，問令父母往生之法，似乎未能體貼文鈔中意，否則斷不至有此一問。光極言念佛之利益，並守貞之利害。如其能守得牢，則善莫大焉。否則當依天理人倫而出嫁，比守貞而失節，則高超百千萬倍。當令常看文鈔，不可常來信添忙。淨英之夫家，有礙於喫淨素，當不礙於少喫肉，或自己於肉中喫菜。又彼決不監視其喫飯，但存不忍之心，即不能喫清淨素，其所帶之葷腥，固無幾何。又彼既通文理，亦可與其夫婉說其益，久之當不至仍復爲礙。即礙，但當念佛爲所食諸衆生迴向。亦可稍補其憾，而無復殺業矣。彼念佛發光，乃屬魔境。急爲寫信，令勿以爲是，久則自息。倘以此爲聖境現前，則將來恐致魔鬼附體，著魔發狂，不可救藥。良以吾人從無量劫來，所結怨業，無量無邊。彼等欲來報怨，由其有念佛修持之力，不能直報。因彼想好境界，彼怨業遂現其境界，令彼起歡喜心，謂我修行功夫到家，或謂我已成聖道。由此妄念堅固，遂失正念，魔鬼遂入其竅。則發顛發狂，佛也不能救矣。世多有用功修行，發顛發狂者，皆因自己不知在息除妄想，攝心正念上用功。每每皆是尚未用功，便想成聖。由終日唯以妄想聖境爲事，如飲毒藥，昏亂無知，謂天轉地覆，神奇鬼怪。實則皆自己妄心所感召之魔鬼作用也。當教彼一心念佛，除南無阿彌陀佛名號之外，概不許心生諸念。自然如長空霧散，天日昭彰矣。其一心念佛之利益，與躁妄心想見境界之禍害，文鈔中皆屢言之。祈以此信抄而寄去。又須令其力依吾說，不以此境爲是。即再發現，亦不生喜，亦不生懼，則其境自消。如賊入人家，認做自家人，亦受害。知是賊而妄恐怖，亦受害。若不喜不怖，概不理會，彼便無立腳處矣。文鈔此間無，當寄信祈真達師寄三五包，以作光救荒之備。此間作事大須費心，一不過細，人受其害，己受其過，其苦有不堪言者。（乙丑四月十八日）

#### 復陳士牧居士書六

佛法利益，非凡情所能測度。彼愚人唯知以醫藥治病，及禱神祈鬼求愈者，皆所謂擔麻棄金，背道而馳之流類也。汝以一病，得知工夫非泛泛悠悠，能得實益。又知佛法實有點石成金（此係喻，勿錯會），以凡作聖之功勳。亦屬宿世善根所使，亦系現世修持所得。宜善用心，勿以此爲奇特而退墮前功，則將來當更有深益可得也。所言深益，不必在境界感通上求，當在往生西方上認定。方可不負此番三寶加被之深恩耳。鍾英宿根固深，智識不開。夜半念佛，見一金甲神，恐是魔試，便不敢念，何無知一至於此。凡念佛人，但宜至誠懇切，一心正念。絕不妄想見佛見境界之事。以心若歸一，見佛見境界，皆不至妄生歡喜。遂致得少爲足，便成退惰。不見佛不見境界，亦了無所欠。心未歸一，急欲見佛見境界。勿道所見是魔境，即真系佛境，以心妄生歡喜，即受損（謂生歡喜退惰）不受益矣。當以至誠念佛爲事。勿存見佛見境界之心。倘正念佛時，或有忽現佛像及菩薩諸天等像。但心存正念，勿生取著，知所見之像，乃唯心所現。雖歷歷明明顯現，實非塊然一物，以心淨故，現此景象。如水清淨，月影便現，毫無奇特。了不生誇張歡喜之心，更加專一其心，認真念佛。能如此者，勿道佛境現有利益，即魔現亦有利益。何以故，以不取著，心能歸一。佛現則心更清淨。魔現則心以清淨不取著，魔無所擾，心益清淨，道業自進。今則偶有所見，便生畏懼，不敢念佛，其心已失正念。幸非魔現。倘是魔現，由不敢念佛之故，便可令魔入彼心竅，令彼著魔發狂，喪失正念。何不知好歹，一至於此。恐是魔現，正宜認真懇切念佛，彼魔自無容身之地。如明來暗自無存，正來邪自消滅。何得怕魔現而不敢念佛。幸非是魔。若果是魔，則是授彼全權，自己對治之法，全體不用，則任魔相擾矣。哀哉哀哉。念佛偶生悲感，亦是好處。然不可專欲興此感想。若心常欲興此感想，則必至著魔，而不可救。宜持心如空，了無一物在心中。以此清淨心念佛，自無一切境界。即有魔境，我以如空之心，不生驚懼念佛，魔必自消。今恐是魔，不敢念佛，譬如恐強盜來，自己先將家中護兵，移之遠方，令勿在家。則是替強盜作保護，令其了無所畏，肆行劫奪淨盡耳。何愚癡一至於此。文鈔付印，大約在年底可出書，此時且緩緩。心經中下卷，系魔徒僞造。居士林施送，光未曾見。或者未曾檢閱耳。此種書萬不可流通。否則瞎人正眼，其罪非小。□□□，狃於習俗，實爲法門之玷。一行居集，不韙天台在家二衆。唯制邪淫一段，恐汝未詳察，未得彼之本意。今亦不須查檢。此戒是佛所制，天台乃宗佛之意著疏。彭居士何敢妄逞臆見，不過自己欲實行絕欲，實深契佛心。如爲繼嗣，行夫婦事，亦不背佛戒。但爲求嗣則上，年行一次，即可得嗣，則宜止。若以佛不制正淫，日日行之，則與道與佛，與自己之名分，皆相悖矣。善宿之義，乃常獨宿。或爲求嗣而暫一偶宿。汝何死執認做偶宿，同家常茶飯乎。何不知道理，一至於此。祈與鍾英說，勿作癡人行事，則後來當必有大利益在也（謂業消智朗，障盡福崇，及往生西方，非謂境界也）。大士頌，於陽曆五月三十一日，六月五日，兩次寄二十七部，已清。孫智澤並汝父，皆交清。以印壹萬部，任多者少交，任少者交清。免得費事，當在天津會內存之。（乙丑六月初二日）

#### 復陳士牧居士書七

接手書，不勝欣慰。汝父之法名，與孫輩首字同，宜改作法和。和者，合也。乃效法觀音菩薩上合十方諸佛本妙覺心。下合十方一切衆生同一悲仰之意。祈令真實生信發願，則聞道之益，方有實際。否則不生西方，縱有人天福報，直同曉露，斯須即無，有何實益。汝妻既發心念佛，宜專以念佛爲事。靜坐亦須心中默念，方無弊。彼同善社之坐，恐是運氣。以凡一切外道，通以運氣煉丹爲祕訣。不肯與未入門者言，不知此係養色身法，於道無干。佛教人以斷除煩惱習氣，明心見性。而衆生業深慧淺，未能即生得證。故大開方便，令其信願念佛，以期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也。彼之靜坐，不得謂爲禪定。禪名靜慮，以彼不知禪之名義，妄取正法之名，而心中夾雜邪外妄想，故致著魔發狂也（煉丹，運氣，求神通，見神見鬼，其心慮紛紜，何嘗是靜）。須知佛之教人，以力敦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喫素念佛爲事。絕無不可與人言者。彼關門閉戶，私相傳授之道。勿道其中有別的壞處，即以煉丹運氣之正者說，亦非了生死之道。況未必是正者乎。祈專修淨業，靜坐則息心默念佛號。勿帶彼之工夫。則無礙矣。（乙丑十一月初七日）

#### 復陳士牧居士書八

汝母可謂宿有善根，得遇汝全家爲之念佛。依汝所說近終臨終逝後諸相，倘真實不虛，決定可以往生。若粉飾其詞，則無益於親，反有大過。但當節哀念佛，並令家人通通念佛。雖曰爲薦親而念，實則較專爲己念者，功德更大多多也。以此爲說，彼等悉可發其孝思。光當於朝暮課誦時，爲汝母迴向七日，以盡友誼。今人多好名作傳作記，此皆虛華。但竭力修持，俾親未往生則立即往生。已往生則高增品位。方爲人子盡心於親之要務。餘皆世俗耳目中之熱鬧而已。汝父年高，急宜力勸勤修，免致落汝母后。人生事事可讓人，唯此事不可讓人。故孔子曰，當仁不讓於師。所言黃紙書梵咒，何可無利益。然其利益之本，在於誠心。心果誠，則利益便大。若漫同兒戲則利益便輕微。語云，人心果誠，金石爲開。況佛菩薩豈得無感格乎。終七請僧念經，亦當改作念佛。若有清淨僧則可。若但喫葷酒僧，則可省此錢，作周急用。但家屬念佛即已，何必效世俗套以行乎。普陀之來，亦不必定，順便則來，否則勿來。光之面，見之了無所益。固不若專心依文鈔而行爲善也。現今世道人心，壞至其極，無可挽回，唯有極力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而爲轉之之機。家庭教育，亦須注重因果報應，而教女須更加喫緊。以世少賢人，由於世少賢母。使子女小時，受賢母之教，熏陶成性，則後來必能相夫成德，教子女悉爲賢人。女人以相夫教子爲天職，其責任，比男子爲重爲大。世人不知在此處講究，妄慾女人作男子政治之事。其不知事務，一至此極。以故世亂日甚，而賢人日稀也。（民十五年九月九日）

#### 復陳士牧居士書九

接手書，並閩佛化社書，及大綱大事記。備悉此社尚正當，但尚欠專注淨土一門，以期即生便出離此娑婆世間也。其章程中，尚不能決斷。其女部研究學期中，則可以知其社人尚是泛學，未極了知淨土道理。彼等既肯皈依，當爲略陳要義。餘令看文鈔耳。蓮英之孝思唯殷，誠可欽敬。悟正謂不迴向，亦能獲大益，此語欠妥。以凡夫無正念迴向之力，則所修俱歸人天福報。不迴向，令久亡父母獲益超度，唯得道聖人則可。悟正之語，混凡聖爲一概，不可依從。依之則勿道不得往生，即人天福報，亦不穩妥。以無感不能仗佛力，但任己修持，比誠感者相去懸遠。至言視子女行願道力，以判往生，則尚有道理。然亦不可崖板執定，謂自己得上品上生，父母得下品。以子女之心願，父母之宿根，與現所發心，各有不同故也。圈點經典，須必誠必敬。若同老學究圈文章法，則褻瀆之罪實多，切須戒之。凡人總須務實，彼倡異毀謗楞嚴起信者，皆以好名之心所致。欲求天下後世，稱彼爲大智慧人，能知人之所不知之虛名。而不知其現世被明眼視爲可憐憫者，歿後則永墮惡道，苦無出期。名之誤人，有如此者。汝甥與諸居士，固皆宿有善根，故能知佛法之正理，不爲外道所迷。彼等既投函求皈依，當與彼各取法名，並函及章程直寄福州。文鈔增廣本，將排完，現添百十頁，二三月當印，倘欲結緣，祈早來函。此次四百多頁，又加近來紙貴，一部大約須七八角，或八九角，以未排畢，故未定價，若錯過此次總印，後來請則更貴矣。

#### 復陳士牧居士書十

接手書，備悉。臥佛殿募啓，甚好，然亦甚難興復。以各處兵災救命不暇，何力及此。正月初十與福州佛化社書，並大士頌四包，又一包系彼佛化社章程大事記，並四部無量壽經疏，特掛號寄去，了無回信。二月二十二復與羅鏗端函，問書與信悉接到否，至今亦無回信。文鈔以戰事之故，延遲未了。近日上海資訊尚通，書局連幾次信，皆無復來，究不知如何。所言五十元印書款，當匯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交真達和尚，切勿寄普陀。普陀郵匯等皆不通。縱匯定海或寧波，猶須託人去領，甚不便。匯上海則甚妥。現今大亂方興，宜認真念佛。此外別無所囑。

#### 復陳士牧居士書十一

接手書，備悉，欣慰之至。淨業指南，今寄一包。心經口義，上海印者系唐大圓居士原本。天津流通處陳正有居士所印，系光略修者，較彼原文稍順暢點。祈向佛經流通處請之。文鈔已印，當於二十幾可出書，寄送各任戶矣。

大士頌，本欲四月底即往申付排，後以事延，而風潮旋起，須待風潮平靜，方可去，出書當在明年。此約近時付印，若一時不平靜，更不知遲若干時日也。瀚江之信，末後名下，只云謹上。光先未詳看，及答覆已，方看見，故批於信末。彼不唯不知佛法，即世諦人情，亦所不知。問人之佛法，如此倨傲，是人尚能得佛法之真實利益乎。亦不過湊鬧熱而已。彼自擬法號善根，光爲取名慧海，此非爲彼取皈依法名。以彼未求皈依，即求亦不應許，以心不肯屈，便無皈依之實情故也。光凡來信札，隨彼作何倨傲皆答，當斥則斥，然必以直道相與，並不計及人之恭敬與否。若致書皈依，不肯致屈，則拒而不許。亦有二次又懇求者，亦有不復來函者。禮教陵遲，可嘆可嘆。

#### 復慧明居士書

八十三歲老人，來日無多。中華民國國運，危如累卵。際此二事，當汲汲念佛，以求往生。又須率其家人一致念佛，以作汝去世時，彼等悉能助念之預備。又須叮囑臨終不可預爲洗身，換衣，及問事（此當預先交代），安慰，哭泣等。隨彼坐著死也好，睡著死也好，大家一口同音念佛。一直念至斷氣後，再過三點鐘後，再爲安頓，萬不可早。不但老人死如是，即年青人死，也須如是。此末後最要緊之一大事。若不預爲操練，及說其利害，未有不被眷屬瞎張羅所誤者。念佛一法，乃佛普度一切衆生之最大法門。若有危險，念之即可逢凶化吉。無事時念之，則可消災增福。然必須要求生西方，方爲究竟大利益。法名九張，另紙開之。宗遠宗持等，皆令宗崇以前之宏揚淨土祖師也。宗，本也，主也。遠即晉遠公（名慧遠）大師，爲蓮宗初祖。持即其弟慧持。永即慧永。綽即道綽。照即法照。巒即曇巒，亦作鸞。導即善導。乃令其依蓮宗大祖師以修持故也。小孫名福遐。福既遐遠，其壽必長。餘不暇敘。王幼農並未皈依。其夫人與四子，皆皈依。第二子，一女，未皈依。今爲寄感應篇直講十包，一百數十本。災童可令讀誦，又爲解說。後來當不至不知因果，歸於匪類之窠臼中。

#### 復張德田居士書一

求子之道，人多背馳。汝欲得身體龐厚，性情賢善，福慧壽三通皆具足之子，須依我說，方可遂心。世人無子，多娶妾媵，常服壯陽之藥，常行房事，此乃速死之道，非求子之方也。幸而得子，亦如以秕稻種之，或不出，或出亦難成熟。第一要斷房事，或半年，至少或百日，愈久愈好。當與婦說明，彼此均存此念，另屋居住。若無多屋，決須另牀。平時絕不以妻作妻想，當作姊妹想，不敢起一念之邪念。待身養足後，待婦月經淨後，須天氣清明，日期吉祥，夜一行之，必得受孕。從此永斷房事，直到生子過百日後，或可再行。婦受孕後，行一次房，胞厚一次，胎毒重一次。且或因子宮常開，致易墮胎。此種忌諱，人多不知。縱有知者，亦不肯依。故致或不生，或不成，或孱弱短命。不知自己不善用心，反說命不好，反將行房當常事，日日行之，不死就算大幸。又要心存慈善，利人利物。利人利物，不一定要錢，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凡無利益之心之話之事，均不存不說不行。滿腔都是太和元氣，生機勃勃。又須志誠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就依此念），愈多愈好。早晚禮拜念若干，此外行住坐臥都好念。睡倒雖好念，也要心存恭敬。宜穿衫褲，不可赤體。宜默念，不宜出聲。默念若字多難念，可去南無二字，但念觀世音菩薩五字。白衣咒，念也好，不念也無礙。汝如是存心行事念。亦令汝婦也如是存心行事念。及至臨產還念。臨產不可默念，要出聲念。旁邊照應的人，須大聲幫他念。管保了無苦痛難產之事。臨產默念不得，以用力送子出，默念或受氣病。女人一受孕，不可生氣，生大氣則墮胎。兼以乖戾之氣，過之於子，子之性情，當成兇惡。又喂兒奶時，必須心氣和平。若生大氣，奶則成毒。重則即死，輕則半日一日死，決無不死者。小氣毒小，雖不死，也須生病。以故愛生氣之女人的兒女，死的多，病的多。自己喂，僱奶母喂，都是一樣。生了大氣，萬不可喂兒奶，須當下就要放下。令心平氣和，過半天再喂。喂時先把奶擠半茶碗倒了。乳頭揩過再喂，就無禍殃。若心中還是氣烘烘的，就是一天也喂不得。喂則不死，也須大病。此事古今醫書均未發明。近以閱歷方知其禍。女子從小就要學柔和謙遜，後來生子，必易，必善，必不死，必不病。凡兒女小時死病，多一半是其母生氣之故,少一半是自己命該早死。天下古今由毒乳所殺兒女，不知有幾恆河沙數，可不哀哉。汝爲悅親，故爲汝詳說。須勸汝母喫素念佛，求生西方。汝與汝妻，亦各如是。

#### 復張德田居士書二

汝九月之信接到。光以老無目力精神辭，現在路上兵匪充斥，每每信件難到。並汝牒文寄回次信未接到。十二月之信接到，光頗不以汝之辦法爲然。擬至二月間無事時，作一祈嗣章程。初令節慾修德，以培先天。次令念佛菩薩，以求福德智慧之子。再令從小認真教訓，俾成賢善。如此則子愈多愈好。否則不節慾，縱生子，亦孱弱無所成立。不教訓，則養成敗類，爲祖宗辱，反不如無子之爲愈也。光若作好，當爲寄來，祈勿再來信。光信至遲二月底即付郵，此不是即刻要用之文字，故不必汲汲也。

#### 復張德田居士書三

去年與汝書云，二月底可寄來。近因真達老和尚三年多未會面，今同舊皈依弟子及德森法師於本月二十日相偕來山，以故無暇操筆。已與德森法師說，令商務印書館制鉛版。光出五十圓制版費，或可足用。版存上海德森法師處，以備信士隨時刷印。待版制好，祈彼暫定一價。汝請若干，當令郵局郵匯上海北成都路太平寺與德森法師接洽。紙向後恐更貴。向後之價更加貴，不得以初印之價爲例。此事汝若料理，決難一一如法。德師幫光校對十餘年，決定一一如法。但印出能否寄溫，尚難預斷。如有可靠朋友能帶，則爲便利多矣。

#### 復施元亮居士書一

信中當並書俗名。不可但止用一法名，姓亦無有。幸有仇居士，否則覆信亦難即達。以法名人多不知，必致有所遲誤。彼六人慾皈依者，各爲取名，祈爲交彼。又須爲彼等說，既皈依三寶，必須認真修持淨業。又須各盡己分，俾世人同欽己之能盡倫常，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道，方可謂真佛弟子。否則縱得皈依之空名，絕無修持之實行，則成好名而惡實之人。以無其實，併名亦不可真得矣。現今世局危險，無論老幼男女，均當念佛念觀世音，以作預防。餘詳嘉言錄等，此不具書。光老矣，精神目力工夫均不給。切勿常來信，以期彼此無擾爲好。

#### 復施元亮居士書二

法名三十三張，另紙書之，包於包香灰之書包，掛號寄。餘書二十包，不掛號。彼等均須要戒殺喫素，念佛求生西方，當按嘉言錄而行。閉關一事，亦不必，以汝有眷屬職務者，況現時時局不定。至於家道豐裕，華山受戒也好。否則不必湊此熱鬧，受方便戒亦可。蓮社乃提倡之所，不宜常常在此念。平常在家中念。少年女子，只許午後來念一進，聽聽講演即去。較比成天在社念者，要少多少是非。此法兩方面均不相礙。若令成天在社念，即無壞事，難免壞人瞎造謠言，則兩各罪過矣。女衆來不許說家常是非。若不依規矩，祈下次勿來，如此較好點。

#### 復施元亮居士書三

四法名，另紙書附上，祈轉交。凡皈依者，令彼各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在家人受五戒，及受菩薩戒，不能受比丘戒。受比丘戒者，方名圓具，何可妄稱。在家受戒，戒牒上但書皈依某寺某師，用不著法派等。受戒也要持戒，不受戒也要持戒。非未受戒，便可不持戒也。以殺生，偷盜，邪淫，大妄語（未得謂得，未證謂證，名大妄語，其罪極重），名爲性戒。其體性當戒故。飲酒一戒，名遮戒（遮止也）。唯受戒者，不可飲。未受戒者，飲之無罪。

#### 復施元亮居士書四

手書備悉。華山受戒，遲亦無妨。小兒臨終，知念佛，又得助念之力，竟得往生，亦可謂因緣湊合，方獲實益。所言政府改讀儒書，汝欲許止淨另注，許已老矣，不能用心。即能，人誰肯依。此事且勿過慮。朱子註明德之義，完全借於佛經之義。其不能令人直下明了者，以不直說性德修德之所以耳。親民新民，均無不可。親字包括得廣。新乃親之發現處。汝且令小兒先各念佛。能知佛法之好處，則彼宋儒之壞處，也可爲佛法之一助。否則兩無所益也。香敬二十元，令寄書十餘包，想已收到。近二三日以曬經故，遲遲其復。佛像如其不適宜，改造亦無妨。佛菩薩藏中所安置之各物，亦屬俗情，並無深意。大乘經咒，安於藏中，則有益。餘均俗派。即彼密宗所說，亦仍是俗情。所最貽害後人者，裝藏用金銀寶物，以致後來無知之人，便毀像以取寶。寶豈有許多，名目而已，而害人之禍，便基於裝藏之時。此亦可以爲戒者。昔山東一人夜偷二郎神藏，次日神附人，謂我之藏，被人偷去。問是何人，言此人厲害的狠，通身都是毛，頭上長一隻腳。言此人我們找不到，只好你老人找。後其人在野地抽大解，見一小狗在旁，狗向糞門一咬，腸拉出來。其人言我偷藏時，恐神認得，反穿皮襖，頭上戴一隻棉襪子。方知通身是毛，頭上一隻腳之話。鄉間小民無利不求，所以塑像切不可裝藏，若裝後必被愚人所毀。

#### 復方子藩居士書

令姨丈染腥紅，當是用心過度。祈令彼通身放下，一心念觀世音菩薩，當可即愈。又大悲香灰水飲之，或可見效。前所寄二千圓功德主，系甘肅平涼人，姓鄭，名浚，字哲侯，年六十四歲，曾作議縣知事等。人極正直，而不信佛。六十歲前，聞佛法避之若浼。六十歲見光文鈔，安士全書，生正信，急欲往生西方。故以一萬三千圓匯來，令光爲齋僧，放生，薦祖先父母，超度怨家，並請各經書。普陀以五百圓打一堂千僧齋。於靈巖南京法云寺，江西壽量寺，各爲分配。甘肅苦寒之地，無鉅富，此人亦非鉅富，但以志切往生，故爲此破天荒之一事。然亦不能繼續，而爲此大施也。淨圓寺放生園，可補黃涵之遺憾。光老矣，精神目力均不給，如本寺有通家，即請其人作，固不必只取虛名也。如不肯作，此事亦願效勞。但須詳述來歷，庶不至有遺漏。聞最初發起，系令慈與白云庵當家，其名亦當表出。當立一大碑。今爲寄其折本，祈閱之，以便照辦。又凡作事當圓通，不當崖板。其一千五百圓放生，當作三分。一分放生，一分買食料，一分作基金。以不放生，則違施主之心。無食料，則生尚有累他人。無基金，則後難爲繼。以後所有款項，均當以此爲準。又款項雖多，不宜一時盡款買。以防後有欲買無款之慮。

#### 致華叔琴居士書

近聞移居常熟，想可專一淨修矣，慰慰。世道不好，諸事均不易辦。觀音頌，自居士發心刊板以來，至今數年，尚未至於完全了結。可知世間多少好事，均由兵災不能成就也。昔妙蓮令揚州人刻，戰事屢次發生，每有彼此不通音信之時。及乎刻好之後，觀音庵又覆住兵，以故妙蓮於校對頗欠精詳。而卷首未刻，遂作了結。至去年居士發心印施，乃命慈幼院人向妙蓮於楊公館要板。及後印出，所有籤條書面與卷首皆無。即令詳查，知系未刻。隨即令刻，而四百部書，至近日方始交清。光後詳校，知其大錯，亦有三四百。而小不如法者，更爲多多也。因標一部，令其修板。此次所印之書，印一勘誤表。凡送書者，均夾於書中，庶得書者可按表改。汝處五十部，去年已寄到，想已散出。今幼農居士來觀新宅，祈彼帶勘誤表五十張。凡前所送書之人，祈各與一張，庶可改正。現今世道，難即太平。當以阿彌陀佛與觀世音菩薩作爲倚靠之泰山，庶不至於危險耳。然世間之險，險之小者。若不生西方，則將來輪迴之險，當有甚於此時之險百千萬也。祈與慧源並諸兒女同修淨業，庶可出此五濁，生彼九品。則今日世道之險，未始不爲往生西方永離衆苦之前導也。

#### 復楊宗慎居士書

手書備悉。世間愚人，不知因果。見爲善而得禍，便謂善不可爲。見作惡而得福，便謂惡不可戒。不知禍福之來，有近有遠，遲早不定。近則人俱得見。遠則或隔生隔若干生，非具宿命通者，不能悉知。今設一喻，以期易知。作善作惡，如種穀然。其人雖善，以前生所作不能無過，故今日所受不能無逆。今生之身，名爲報身。以今生之爲男爲女，或好或醜，以及壽，夭，貧，富，智，愚，康，病等，乃前生之所作所爲所感之報，故名此身爲報身。謂其爲前世所作之果報之身，以前世之因，爲今生之果。今生雖善，前世之業重，不能即得其爲善之報，而先得其前世之惡報。如人去年未種穀，今年雖勤勞耕種於未收穫之前，亦不免於無糧。此無糧，非因今年之勤勞而無也。今年之無糧，乃去年不下種所致。今年既勤耕種，則收穫後及明年則有糧矣。爲惡之人，尚未受禍，以有餘福未盡。如人去年勤耕種，今年不耕種，而仍不至飢餓，乃去年之所餘。喫完，則今年未種，將無所食矣。須知善人得惡報，使不爲善，其惡報當更甚。由作善，而惡報隨之減輕。惡人得善報，使不爲惡，其善果當更大。由作惡，善報亦隨之減輕。世人於衣食供身之物，悉知預備，不致臨時失措。而於關於身心性命之事，不但不知預修，且以人之預修者爲癡，而以己之肆志縱情，恣行淫殺，爲有福，爲有智。不知世間盲聾喑啞殘廢無依之人，與牛馬豬羊或爲人服役，或充人口腹者，皆此種自以爲有福有智之人，所得其福智之真實好報耳。修行之人，須具決烈之心。任彼誚謗，我總了無疑慮。若聞人誚謗，便生退心，此種人亦是前生善根浮淺所致。不以佛所說者爲依歸，而以愚夫愚婦所說者爲根據。固當長在生死輪迴中，永受三途之苦。而欲得人天之身尚難，況了生死超凡入聖，以至成佛之大利益乎。淨土法門，以真信切願念佛，決定求生西方爲宗旨。若念佛人不願求生西方，即爲違背佛教。譬如王子寄居他國，不信自是王子，但願終日乞食，不至餓死，便爲志得意滿。其知見之下劣，能不令人憐憫乎。王高氏嫺熟經典，而作不敢妄想生西之說，其心志之卑劣，亦何至於此極。其平日所親之師，亦系盲修瞎煉之輩。使其師知淨土法門，何得長作此想。祈爲彼說，若不求生西方，決定不許皈依。肯求生西方，則可許皈依。今爲彼取法名爲宗信。謂深信佛言，不敢違背。自己修持淨業，又須教諸兒女媳孫輩，同皆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念佛及念觀世音，以期現生業消福長，臨終往生西方。如此自行，並化及家庭及與親朋。則其往生，定可如願。佛開淨土法門，教人求生西方。汝是什麼人，敢不以佛言爲是，而各任己志乎。故須一以佛說爲宗主宗本而信奉之。不敢一念或違，方可謂宗信。其女胡王氏，法名宗淨。世間夫婦兒女，無非前生所結之業緣。彼夫早死，子未娶而夭，女甫嫁而寡，約世情論，則爲不好。然能因此知世相無常，專志修持。則此諸苦況，實彼出苦之善導。彼富貴人夫婦兒女，一堂團聚，其精神皆耗於忙生產婚娶中。縱慾一心念佛，亦不能如意。彼能作此想，並教女一心念佛。則其夫其子其婿，乃爲反助彼之道業者。彼果能一志往生，則其夫其子其婿，亦當因彼之修持以生西方。正所謂金以煉精，刀以磨利，不經一番寒徹骨，怎得梅華撲鼻香。天之成就人者，有逆有順。人能樂天知命，則逆反爲順。否則順反爲逆。是在人之善用心與否耳。又現今是一大患難世道，凡刀兵水火，瘟疫蟲蝗，或怨業病，醫不能治者，若肯志誠念佛念觀世音，決定便能逢凶化吉。又女人臨產，必須出聲朗念南無觀世音菩薩，決定不會難產。即難產將死，令彼念，則即刻便可安然而生。此話要與一切人說，使其悉知。則世間便無難產，及因難產而母子俱死之事。切不可謂裸露不淨，念之恐有罪過。且此時乃母子性命相關，出於無奈，不得與平常能致恭敬致潔淨者比。又須出聲朗念，不可心裏默念。以默念感應力小。又此時用力送兒出，心裏默念，或致受病。屋內照應的人，也大聲幫他念。家內另屋中，亦可助彼產婦念。女子能從小即念佛，後來決定不發生此種苦痛。將來臨終，尚可往生西方。否則一受孕即念，或臨生前三四日即念，或臨生始念均可。世人每以阻人善念，如婦女生產，大家視作畏途。不但本產婦不敢念，或其婆其母因其媳女生產，預先逃居外邊，過一月餘方敢回來。此種皆受外道，但知平時恭敬之道，不知因事適宜之權。致世間許多女人，受極痛苦，或致死亡，可不哀哉。拉雜書之，以期利人。

#### 復嚴伯放居士書一

來函一味說虛套子話，過爲讚譽，實令人不堪（許君與汝同一氣派，光不以爲然）。汝父已失明多年，今肯一心念佛，求生西方，返照回光，令心歸一，或可目復原狀。即不能復，而心地清淨，則必能感應道交，蒙佛接引矣。故名德明。汝舅父之喘疾，果志誠念佛，當可即愈。但將一切家務，及與自己身心，均勿掛懷，一心念佛，俾無他種心念夾雜。故名德淳。今寄大悲香灰一包，此一包，可作二十次沖服。每衝一次，作十幾次服。志誠懇切，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勿喫酒肉。衝時取二十分之一，放大碗中，用開水衝之，攪攪，候灰質沉下（灰質加水澆樹），將清水倒一器中，作十餘次服。日可三次，喫完再衝。若好，則將所剩之灰，放高潔處，不可褻瀆。凡有危險病，送令沖服，或可即回機漸愈。汝欲利人，當認真當一件要事做。此書三號字儘可，五號字老人便不能看。而且絕未詳校，弘化社，幾處皆作弘光。汝所標之字，亦欠妥當。書中間之字，光不能看。況有藥方，若有錯訛，關係甚大。汝如此粗心大膽，光何敢令汝照應印各種文字乎。以後切勿再寄此書來，免得人謂由光送的，或謂光不知事務。

#### 復嚴伯放居士書二

日前接汝信，知汝承舅父之栽培，得有今日。寄洋五十圓，以期報母恩，舅父恩，繼母恩，及度妹。此等極重要事，與靈巖寺當家信，署名云謹言，一屈字亦不肯寫，與光信云跪稟。汝若無此各重要事求人，又當寫何字。爲人子，爲受重恩之甥，作此寫。何不知世禮，一至於此。況佛法之禮乎。光爲汝親，朝暮迴向，尚須禮佛。靈巖近百大衆，爲念普佛，每堂各拜二十四拜。則汝之所求者輕，即諸師誠懇，亦難得殊勝感應。汝勿謂光求人恭敬，實愍汝無知，不易感三寶垂慈加被。當於佛前懇切懺悔，庶可汝母，汝舅，汝繼母，汝妹，蒙佛慈悲接引往生也。又汝過去祖宗，現在眷屬，各得三寶加被，離苦得樂。汝以光爲師，此種事若不說，光便失爲師之資格。汝若不以爲然，則汝亦失爲人子甥兄徒之資格。以後則作路人，不必又稱弟子矣。

光一生不與流俗同起倒，什麼八十不八十。有爲光言祝壽者，光不但不領情，且深惡痛絕，以爲大辱。祈勿以此事爲光言。若對光言祝壽，是視光爲流俗矣。（又及）

#### 復慧溥居士書

數年未晤，當此大劫，尚安居無虞，不勝欣慰。此世界萬不可久居。當與眷屬及諸親朋，同修淨業，同生西方，乃最上第一之計畫，故名談陳氏爲宗淨也。宗，本也，主也。淨，即修淨業，以求生極樂世界清淨佛國也。欲生淨土，當以喫素念佛，戒殺護生爲本。由宿世之殺業，感遇此之殺劫。今則以清淨身口意之三業，再加以信願行之三法，則與阿彌陀佛洪誓大願相應。及至臨終，決定仗佛之慈力，接引往生。其爲利益，非筆舌所能宣說。祈以此意與彼及一切人說之。外附一函遍復，爲最周到最簡明之開示。自留一份，與談一份，俾大家同看。又藥方一張，亦頗有神效，戒菸方，治肝氣胃氣痛，雖名醫西醫不能治者，均一治即愈。祈勿忽而棄置之。

#### 覆宗淨居士書

數日前接汝書，即爲汝寄續文鈔一包，相片夾於書首頁。汝子之死，事系醫誤。實爲引汝念佛往生，超凡入聖耳。且莫悲哀，當慶幸。汝淨土各經書都看過，當不致猶與無知識之女輩相同。當此破天荒大劫之時，宜以身率物，自行化他。普令有緣，同修淨業，同生西方。近來女界直成妖精，其裝飾更下劣於娼妓。汝當恪守古規，痛洗時派之惡習。布衣布履，勿著綢緞華麗之衣。勿擦粉，勿擦香水。守聖人冶容誨淫之訓，俾一切人見之生欽敬心。彼好時髦之人，乃是令一切人於他起染污心，豈非自輕自賤乎。君子正其衣冠，尊其瞻視，儼然人望而畏之。如此則一切人皆生敬心。再與說淨土法門，必大有感動。正鈔中淨土決疑論，續鈔中與五臺山廣慧和尚書，當詳閱。則淨土法門之所以然，可以悉知。於一切人前，可以隨意演說矣。蕪湖有一女回回，深信佛法，前年函祈歸依，彼常勸人念佛。有一極聰明之儒，不信因果，不信佛法。彼與其人辯論，令看文鈔，不數篇而祈彼代祈皈依。此蓋以嚴正服人，故人敬奉其言。若是妖精之打扮，何能令大學問人相信而依行乎。回回頂難教化，此人之父母兄弟戚屬，亦頗敬重他，而不肯依他喫素念佛。他所勸化的都是漢人。湖南馬舜卿，亦是回回（正鈔中有與彼之信），夫婦與六兒女皆皈依，餘無一人焉。

#### 復德誠居士書

汝書說得很熱鬧好聽，急宜自抑。凡做不到的事，決不肯說。汝把發願之話，當做平日實行之事，那一樣做得到。發願系所期者遠，故無病而有大益。若平日行得到者，則可說。行不到者常說，久則著狂魔。只顧說空話，一毫也不行，若不痛改，定規魔死。汝與關東一後生，直似一母所生。其人函祈皈依，過二三年來函云，要遍通佛教各宗，遍通各國語言，要把佛法流佈全球。光謂汝所說者，縱古法身大士，也做不到。汝是何人，何不自量。若仍不改，後必魔死。過二三年決欲出家，光抱永不收徒之願，明道師招來出家。人頗老實，絕無勇猛勤學之志。事非己分，任何等需要，亦不肯代人之勞。汝之話，說了就會做到還好。說了永世也做不到，向無知之人說，尚能令人或信或不信。向有知識之人說，人將看汝不值半文。汝看各書，尚無擇師訪友之識見。而求光開示，是賣汝真實耶，是顯汝狂妄耶。出家事已妥，何問我乎，足見汝完全是虛派。光一向不喜弄虛派，故特直言無隱，以期益汝。肯受與否，一任汝意。出家後，切勿來靈巖。恐汝之性格，與此道場不合，則更爲無益。光老矣，目力不給，以後不得再來信，來決不復。以各經書及文鈔，汝不依從，更何又須一封信乎。

#### 復琳圃居士書

遺傳之病，亦宿業所感。當至誠懇切念佛及觀音聖號，當可即愈，而不復遺傳矣。所言解脫之門，唯有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此係仗佛力了生死法門，即生可以做到。若不專修此法，修其他種種法門者，非博地凡夫一生兩生所做得到。吾人從無始來，至今尚在生死輪迴中者，皆因其中未遇淨土法門。或遇而不修所致也。今幸遇之，切勿錯過。今爲汝取法名爲宗信。以信願行三法，爲淨土正宗。第一要有真信。有真信，必定有真願真行。否則不名真信。念佛一法，尚能超凡入聖。況遺傳病有不即愈乎。既皈依佛法，必須力行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及格致，誠正，修齊之六事，以期國治而天下太平也。古語云，天下不治，匹夫有責。其責何在，在物不格耳。物若肯格，則知致，意誠，而心正，身修矣（一人如是，亦有大益。人人如是，則太平矣）。物者何，即心中之私慾。格者，格除屏棄。人心中無有私慾，則知見自正。譬如愛妻愛子之人，由彼心中有一個愛情錮蔽到，女人兒子之壞，總見不到。若無愛情，則妻子之是是非非，直下如鏡照像，一點也不會錯亂。切不可以朱注中推極吾之知識爲致知，窮盡天下事物之理爲格物。若如此說，雖聖人也做不到。正心誠意之事，即一字不識之匹夫匹婦，但無偏私之慾心，均做得到。格致誠正修齊治平八事，從本上說，乃格物一事。物既格，則知致，意誠，心正，身修矣。朱子以極親切極簡易之根本，認做極疏遠極難窮之枝末，埋沒聖人治天下之道本。致後學學聖人，不得下手最親切之法則，遂完全務外而不內省。加之破闢生死輪迴，因果報應爲無有。遂致壞亂五倫八德，打破道德藩籬。一切生靈塗炭之罪惡，皆由此發起。可不哀哉。此遺傳之病，至大至毒，非大覺世尊之大醫王莫能治之。此語光只對汝說，汝不可亂對無知者說。否則恐大家皆按劍而起，則無法可救矣。既皈依佛，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喫素念佛，以深信願，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化他。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

華蓀職業，頗難修持。然有誠心，自有感應。今以一事爲證，北京阜城門內大街，有一大葷館子，名九如春，生意很發達。一夕經理夢無數人來，向他要命，心知是所殺諸物。與彼等說，我一個人，償你們許多人命，那裏償得完。我從今不做這個生意了，再請若干和尚念經念佛，超度你們，好吧。多數人應許曰好，少數人不答應，曰，你爲幾圓或幾角錢，殺我們多苦，就這樣，太便宜你了，不行。多數人勸少數人曰，他若肯這樣做，彼此都好，應允許他。少數人曰，他可要實行纔好。經理曰，決定實行，否則再來找我。因而一班人便去。適到五更要殺的時候，店中夥計起來要殺，雞鴨等皆跑出籠四散了。趕緊請經理起來說之，經理云，我們今天不開門，不殺跑出的。在店內的收起來，跑出去的隨他去。天明請東家來，說夜夢，辭生意，決定不幹了。東家云，你既不願殺生，我們不妨改章程，作素館子。遂改做素食，仍名九如春。因此喫素的人頗多，更發達。汝果能發利人利物之心，至誠念佛及觀音聖號，求加被，東家及經理之人，則可取消殺豬一事。以京貨是正事，賣肉乃帶搭耳。汝謂牀上坐到念怕褻瀆，不知睡到也好念。但默念，勿出聲。汝母愛汝，謂喫素身體瘦弱，不知喫肉有毒不衛生，且背命債。當婉勸汝母喫素念佛，求生西方，妻子亦令喫素。如不能淨素，總以家中不殺生爲事。即買現成的，也不可多喫。多喫多還，少喫少還，不喫則不還。汝果能將店中東家，經理感動，此後相繼提倡者必多。其功德由汝而始，利益大矣。常看文鈔或嘉言錄（此係文鈔中摘其切要者，分門別類列之，以便初學者易閱覽耳），今爲汝取法名，爲宗願（宗者主也，有主則不被他法所轉矣）。念佛有信願，決定會臨終往生西方。無信願，則只得人天福報而已。有信無願不名真信。有願無信不名真願。信願二法，如車之二輪，鳥之兩翼，缺一不可。今爲汝二人各寄童蒙須知一本，此書雖小，後附學佛感應事蹟，及光所作五篇文，均於世道人心大有關係。毒乳殺兒一事，爲古今名醫所未發明。知人生大氣，乳會殺兒，則知喫肉於人有大損害。命債償還，乃系後世之事。毒乳殺兒一發明，則知凡女人多生少育者，及兒女多病者，皆由其母愛生氣所致。大氣則即死。小氣雖不死，必常病。凡欲兒女體壯無病者，當須習成柔和之性，則可得矣。祈二位各詳察焉。

#### 復蔡章慎居士書

昨接大啓，不勝愧怍。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外邊筆墨差事，概不能支。因勉書八字，以塞其責。竊念榮親之道，在於嚴教子孫。俾各各聿修厥德，並篤修淨業。庶可長髮其祥，百世其昌。閣下親作一碑，宜刻作字帖式。俾自己子孫，與鄉邑後輩，同得仿效讀誦，咸各憤發力行。則其利益大矣。光於十餘年前，爲康寄遙作其母往生紀念冊發隱。文極拙樸，意有可取（見增廣印光文鈔卷四，雜著）。不妨取其意而以妙筆發揮之。則其有益於世道人心，較但表山水嘉勝，與築墳墓之孝思，奚啻天淵懸殊也。（九月廿五日）

#### 復念佛居士書

昨接來函，具知一一。光近來作一格物致知確解，今爲陳之。解曰，格除幻妄私慾物，致顯中庸秉彝知。此物，即心中不合天理人情之私慾。一有私慾，則所知所見皆偏而不正。若格除此幻妄不實之私慾，則不偏不易，即心本具之正知自顯。一舉一動，悉合情理，了無偏僻。此聖人爲天下後世所立修己治心之大法。修齊治平在是。超凡入聖亦在是。於此用功最省力。而其所得之利益，隨各人之工夫淺深，爲賢爲聖，乃至爲佛，悉由是得。況其下焉者乎。惜後儒不察，以物爲事物，以知爲知識。則是以根本之根本，認爲枝末之枝末。又以枝末之枝末，認爲根本之根本。不但不得聖人之意，亦亂聖人之文。何以言之，以欲誠其意，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此極省力，極簡便，舉念即得之法。棄之不講，令人推極吾之知識，窮盡天下事物之理，以期誠意正心者，則舉世難得其人矣。由宋儒誤認物爲外物，故後儒只云誠正，而不提格致。此理極明顯，以自命得聖人心傳者錯解之。致聖人教人修己治心之道，晦塞不彰。可不哀哉。若專主自治，則格物一法，便可足用。以私慾一去，則衆惡悉除，衆善悉生，故云足用。若欲令舉世之人悉去私慾而顯正知，非提倡因果報應不可。以凡欲自利者，固不暇計及人之利與否。若知善惡因果，如影隨形，如響應聲。聲和則響順，形直則影端。了此，則不期格物，而自肯格物矣。故孔子之贊周易也，最初即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積善，積不善，因也。餘慶，餘殃，則果矣。箕子之陳洪範也，末後方曰，向用五福，威用六極。此實明前生之因，今生之果。向，順也。用，以也，得也。威義，當是違。極，窮厄也。由前生所行，違背正道，致今生得此窮厄之果也。後儒不察文理，一歸於王政，則成違天理而誣王政矣。小兒生於富貴家，即享福，生於貧賤家，即受苦，豈王政令彼生乎。五福之四，攸好德，乃前生修道修德之習性。一壽，二富，三康寧，五考終命，乃前生修道修德所感之果報也。六極之一兇短折，二疾，三憂，四貧，五惡（貌醜曰惡），六弱（身柔曰弱），乃前生多作不順道義之事之果報，何得皆歸於王政乎。

#### 復鬱連昌昆季書

汝父因病思食肉，以不知一切衆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故任意殺食。若知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則此貪味之心，直下消滅烏有矣。吾秦當洪楊未亂之先，興安某縣一鄉民與其母，居家貧，傭工養母。後其母死，止己一人，便不認真傭工。一日晝寢，夢其母痛哭而來，言我死變做豬，今在某處，某人殺我，汝快去救我。其人驚醒，即往其處，見其殺豬之人與夢合，而豬已殺矣。因痛不能支，倒地而滾，大哭失聲。人有問者，以無錢贖此死豬，言我心痛，不便直說。從此發心喫素。鄉愚不知修行法門，遂募化燈油，滿一擔則挑送武當山金殿供燈。募人一燈頭油，三個銅錢，錢作買香燭供果用，已送過幾次。後有一外道頭子欲造反，事泄而逃，官府畫圖到處捉拿。其人與化油者，同名姓相貌，因將化油者捉住。彼以母變豬化油對，不信。又得其帳簿人名數千，系出油錢的名，遂以爲造反之名。在湖北邊界竹溪縣署，苦刑拷打，因誣服定死罪。又解鄖陽府重審，彼到府稱冤，因說娘變豬化油事。知府甚有高見，以其人面甚慈善，決非造反之人。聞彼說娘變豬之話，謂汝說之話，本府不相信，本府今日要教汝開齋。端碗肉來令喫。其人一手端碗，一手捉筷，知府拍省木逼著喫。其人拈一塊肉，未至口，即吐一口血。知府方知是誣，遂行文竹溪縣釋其罪。令在竹溪邊界蓮花寺出家。以蓮花寺，系興安鎮臺，鄖陽鎮臺，每年十月，兩省在此寺會哨，故有名。其人出家後，一心念佛，頗有感應。後回陝西故鄉，地方人稱爲周老禪師，建二小廟。洪楊亂，徒弟徒孫均逃去。將示寂，與鄉人說，我死以缸裝之，修一塔，過三年啓塔看，若壞則燒之。不壞則供於大殿一邊。後啓塔未壞，供大殿內。現身爲鄰縣縣少爺看病，病癒不受謝。云汝若念我，當往某處某寺來訪。後來訪，言系大殿所供之僧名，閱之即是。因此香火成年不斷。此人，印光之戒和尚之師公也。經五十八九年，其人名廟名，均忘之矣。此人若非娘變豬，亦不過一守分良民而已。若非鄖陽府逼令喫肉，肉未入口，血即吐出，則其案決無翻理。以彼視此肉，即同娘肉。以官威強逼，不敢不喫。未喫而心肝痛裂，故吐血。故官知其誣，而爲設法行文釋罪，令其出家也。汝父若知此義，必不至長思肉味。若再起此念，即作喫自己父母之肉想，則其念即消滅矣。人死變畜生，尚是好的。若墮餓鬼地獄中，比畜生不知更苦幾多萬萬倍。祈以此字與汝父看。不但不肯想喫肉，且不肯想長在此間做人。當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免得又復墮落三途惡道也。可曉得不了生死，縱有修行，亦難保來生後世不造惡業。以七十歲之老人，長齋多年，尚欲喫肉。何況來生後世能不造業，而仍如今生修持乎。以故佛祖皆勸人求生西方也。以一生西方，即入佛境界。凡心已無，佛慧日開。較比參禪研教，大徹大悟，深入經藏者，勝過無量無邊倍矣。（民廿九二月初二）

#### 復倪慧表居士書

往生全仗信願真切。若先有怕不能往生之疑，則不能往生矣。何侃如君，淨業純熟，神遊淨土，頗爲難得。然不宜發表。何以故，以今人多好妄充通家。或致好求名者妄造謠言，以自誤誤人。此語乃正大光明之說，且勿認做忌人之美。汝所作之偈甚好，奈法雨二字，頗不如法。光乃粥飯庸僧，何可如此標指。十年前北京有自知錄出，上海，杭州，餘姚，各欲廣印流佈。此書乃完全捏造者，光止之（不令印）。後有二人亦仿彼之意，來函請證。光以自知錄事戒之。汝究少閱歷，不知求名者，比求利者不相上下也。故祈自己認真修持，勿炫此事。雖能啓人信心，亦能開人冒充之端。（民廿三十二月初二）

#### 復趙蓮洲居士書

養氣寡慾二歌，詞理圓妙，實有益於身心性命之作。然近世儒者，不於躬行上用功，專以空談爲高尚，則成說食數寶之流。縱說得滴水不漏，亦只成戲論而已。不敢謂閣下與此輩同，然亦未必決不與此輩同也。所幸者，既有信心，當勤念佛。煩惱現前，立使消滅。能如是養氣，則氣不至餒。如是寡過，則過可漸無。舍念佛以言養氣寡過，終非究竟之道，而且費力。故知念佛一法，實爲儒釋一貫之道。若不以此法自修，而欲求得儒佛心法，難之難矣。以其只有自力，無佛加力故也。（十八日）

#### 復江有朋居士書

吾人是生死凡夫，不可瞎造謠言。己所知者，不可不提倡，所不知者，何可妄充通家，而糊塗讚揚乎。風鑑家固能令人趨吉避凶，然勞而多費。周易是教人趨吉避凶之書，乃逸而無費，以唯在進德修業，改過遷善處注意。不在改門易竈，拆東補西處用心也。餘居士之信還他，光現無此精神作文。吾鄉一地師爲人看地，數十年後之吉凶，均預知之。其子之十餘日死，其父之三四月死，均未言及。是知專靠地理，不如專靠心德也。

#### 復陶德乾居士書

當此荒歉亂離之時，欲令同人共沐佛恩。宜以隨分隨力，而爲勸化修持。則所費少而爲益多。若一插手，即以建築是務，又不肯簡樸從事，則財無來源，不免爲難。其稍有力者視作畏途，而不敢來矣。今當事事從簡，亦不必一期即令圓成。凡四鄉信心者，令其各在自己家中修持。亦不廢事，亦不曠修。又能令家庭眷屬同生信向。光見各處提倡者，皆以建立道場爲先，竊不謂然。若是世道清寧，人民豐裕之時，則可。當此民不聊生之際，又無獨任之大功德主，則便覺難之又難矣。所言作文，此事萬不能爲。自去冬十一月於電燈下校書，其字過細，目大受傷。因茲拒絕一切筆墨差事。凡來信均囑以後不許再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即向弘化社請經書，亦不許順便與光書。以目力不能應酬故。即此來復二信，均用眼手二鏡，方可朦朧看寫。否則看不見。尚欲令支差，則萬不能也。文鈔中有可取者，何妨錄以示衆。

#### 復易思厚居士書

觀汝來信，知汝宿有善根。但以未讀佛經，而且文字義理尚不明白，設若明白，當用不著第一之問。以其文云，觀世音菩薩於無量劫前久已成佛，號正法明。但以悲心無盡，慈誓莫窮，故復於十方世界現菩薩及人天凡聖等身，以施無畏而廣濟度。普門品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普門品有三十二種，人天凡聖男女之身，何可以外道瞎造之香山卷爲據而疑之乎）。又何不觀下文云，不但現有情身（人天凡聖男女，皆爲有情身，謂有心識知覺也），即山河，船筏，橋樑，道路，藥草，樹木，樓臺，殿閣，亦隨機現。總以離苦得樂，轉危爲安爲事。汝若明白此一段文，斷不問是男是女。以世人未看佛經，見菩薩像微妙莊嚴，以塑畫雕刻者無超格妙手，便似女相。世人遂認爲女身。而菩薩一切隨緣，以世人心中，菩薩爲女身，故於夢中所現，多爲老太婆身。以衆生善根淺薄，不能見菩薩微妙莊嚴之法相，故只隨彼之機而現耳。佛法中無一書名卷者。凡種種寶卷，皆外道借佛法中一事而瞎造者，以誘惑無知之人。其所說總以煉丹運氣爲本，以三教同源爲靠山。瞎拉儒佛道教經書中話，挽正作邪，以證明彼煉丹運氣之道，爲無上最尊。凡入此道者，雖有好心，皆是糊塗人。使具真正知見，當遠離之不暇。況拜彼爲師，而從之修學乎。

汝引彌陀經上話，乃經上絕無之話。或是要充通家，實是通而不通之下劣膽大人。所注之文，彼絕不知小三災大三災之所以，遂把火水風三災混而爲一，亂說一套。劫者，梵語劫簸，此云時分。時之長者名爲劫。一大劫，天地一成壞。如現在名爲住劫，以一大劫有四中劫，即成住壞空。成壞空三劫，與住劫長短同，均無人。住劫有二十增減小劫。二十增減劫盡，則大地起火，以至初禪天，通皆成火。經二十增減劫之久，方壞完。又空二十增減劫之久，方漸漸成。又經二十增減劫之久，方入住劫。有人及一切衆生矣。此三中劫，善人或生二禪天，或生他方世界。惡人則生他方世界三惡道中受罪。世界如是火燒七次，至第八次，則成水災。直淹至二禪，如水消鹽，一無所有。水災經二十增減劫之時，方壞盡。又空如許時，而成而住。凡七次火災後，第八次即是水災。七次水災後，又七次火災，即是風災。風災則壞至三禪天，吹得一無所有。共有七八五十六次火，七次水，一次風，此乃火水風三災也。彼將三災認做一個，瞎說胡說。此話汝還不明白，且一心念佛，勿以胡說巴道的話爲是即已。此世界成後，善人惡人，又復來此。譬如人家，屋壞，人全搬出，屋成之後，又復搬回。他方世界壞時成時，亦如此方之移來移去。

高王經，大藏所無。然誦之頗有靈感。以其中多有佛菩薩名號故，此經於隋唐以前就有。而宏法之人，亦不勸人念，亦不阻人念，隨在家俗人之意而爲之。度劫尊經對心經，又有心經中卷下卷。心經中卷有二種，皆外道僞造者。

皈依者，皈依佛法僧三寶。以期依教修持，了生脫死，不止如世間拜師而已。然世人拜師，讀書，或學手藝，下至剃頭修腳，也須三拜九叩。汝函祈皈依，且問許多話，又要幾種書，不但不用頂禮，併合掌也不用。如此祈人開示，也太無理。況要皈依，則皈依一事，不值半文，成一無可尊重之事矣。行人問路，尚須拱手點頭。汝皈依請開示要書，只以敬上了之。若無此三事，不知又若何傲慢也。光依佛普度衆生之心開示汝。依維持法道之義拒絕汝。否則光便是自輕佛法，亦令汝輕慢佛法，故將汝之過處說破。汝必欲皈依，當向常熟寺中求之。光老矣，無目力精神應酬也。以後切勿來信，來決不復。

寺中皈依，若升座說，則未升座前，客堂頂禮知客師，方丈頂禮和尚。和尚上座，跪拜要經一小時多。下座，送和尚到方丈，又頂禮。又頂禮站班各師及知客師。汝函祈皈依，頂禮之字，都不肯寫，太把皈依三寶事看得輕了。光若不說，光亦罪過，故再說之。（丁丑八月十二日）

#### 復智章居士書

衆生心性，與佛無二。佛則究竟斷盡煩惑，故能得大受用，法法頭頭，悉皆自在。衆生則全體在迷，反以佛性功德之力，以作起惑造業之本，可不哀哉。縱有曉了此義，意欲背塵合覺，志心念佛者，但以熟處太熟，生處太生，故亦不易與佛相應也。若患難臨身，果能一念投誠，無不立蒙感應者。以苦惱逼迫，一心求救，其餘一切情見，概不現前。故其感應之妙，有不可思議者。世間諸法，了無定相，禍福互相倚伏，損益惟人自召。善得益者，無往而非益。甘受損者，無往而非損。汝果能常將遇難將終念佛之念，存之於心。則決定可以於此身報終之時，俯謝娑婆，高登極樂。爲彌陀之弟子，作海會之良朋矣。願吾徒智章常存戰兢惕厲之心。以期不負彌陀世尊現身救苦之一番大慈悲恩。則幸甚幸甚。（戊辰八月）

#### 復李慧實居士書一

汝之性情，每好作無謂之話說。汝家不充裕，兼有老親，何得云欲覓清淨處所，而一心辦道乎。且汝在電局，若看經參禪，人事繁劇，則誠難用功。若云念佛，但恐汝不發真心。若真發了生死心，則人多也不至有妨。以念佛只一句，縱然打差（音岔），亦打不掉。倘汝心不討厭，則固無甚障礙。汝心若生厭，則便一刻難過矣。不能捨家覓靜處念佛，何得請我決斷，豈非以此爲戲乎。汝果能勸老親，勸妻子，同修淨業。豈不如汝獨住靜處念佛乎。又人情應酬，汝果以修行從減從略，人必不至見怪。或迫不得已，略爲應酬，可省即省，有何不可。居塵學道，若修別種法門，則誠難得益。若修念佛，則實爲穩當之極。但以汝之無事生事之妄想太多。勿道未得靜處難得益，即得靜處亦難得益。汝何苦以有用之精神，用之於無益之話說計較，而自擾擾人乎。當力戒此病，隨分用功，詳看文鈔，自可一切處，皆自在安樂矣。（四月初八）

#### 復李慧實居士書二

汝之性情，專門在不關切要處講究。譬如好古董者，滿室古董，也有價真貴者，也有不值一二文，而自以爲貴莫能酬價者。平時有客人來，引之一觀，固可邀其賞鑑。由茲心存矜誇，謂天下貴寶皆歸我手。及至禍患臨頭，此種寶器，適足以加禍喪身，了無一文之益。汝之所研究而請問者，與此了無有異。今幸得一警策，急欲以了生死爲事。而度親之心，付之往生得忍後。何不於此時間，與父母妻子說其生死輪迴之苦，食肉殺生之禍。俾二老與妻子同念佛名，同生佛國乎。汝果真實發志誠心，於佛前代二老懺悔。雖不相信，亦當相信。誠之所至，金石尚開，而況愛子之二老乎。果能將從前瞎講究之習氣，拋撇淨盡，則必可得大利益。否則便與玩古董者，了無異致。得種遠因，固是幸事。尚有妄談佛法之罪，亦非小可。念佛一法，一切人皆當修，一切人皆能修，何不於此時婉勸二老乎。汝作此說，知汝看文鈔，尚是騎走馬觀燈之看法，絕未詳審所說之事。祈於文鈔，安士書，全身靠倒。壽康寶鑑，雖或自尚無關緊要，當爲傳家寶。又須對一切年輕人說其利害。對一切年老人令依此以誡子孫。以此自行，以此化他。仗此功德，必能令老親及與妻子同出苦海矣。今爲汝取法名爲慧實。謂以智慧用於實事實理，不復東牽西拉，及但取口解脫，了無實益等。汝詳看文鈔，自不至現以二老置之度外，以期於往生得忍後度也。光於閏月往上海。三月恐尚在上海。普陀不來，可以即勿來。若必欲來，宜到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一問，或在此，或往他處，均可悉知。光甚欲人都念佛往生西方，所以有此一上絡索也。

#### 復李慧實居士書三

去冬初則校書，至臘月廿一又臥病旬餘，現已復原，故了汝願心，爲作一序。至於用原字及用照片，皆屬求名以取辱之道，爲光所痛恨者。祈千萬勿效近世浮華之俗套。大家從實行儉樸，專志修持爲事，則有大益矣。民國九年有數弟子於上海排印文鈔（十年正月出書，系二本之文鈔），即以照片小傳請。光謂如此，則並文鈔亦決不許印，遂止。汝不知此事，故爲汝說，以免汝轉求照片而妄印之。光縱不能挽回近世虛浮奢靡之惡派，決不肯隨波逐浪以效彼之所爲耳。序文四百餘字，作一頁排之。功德人名後迴向偈，但用華嚴經成文。願將以此勝功德，迴向法界諸有情，普願沉溺諸衆生，速往無量光佛剎。即已，固不須另作也。

#### 復王誠中居士書

接手書，備悉。光乃無常識之一粥飯劣僧耳。年近七十，一無建樹。閣下謬認爲善知識，已大誤矣。而且又欲皈依，是欲學愚夫愚婦之本領者。既學愚夫愚婦之本領，則大通家之本領，斷無希望矣。若不以爲誤，不妨以誤爲準。今爲汝取法名爲慧中。謂其以智慧誠於中，必能以智慧達於外。使一切有緣，同依誠中達外之旨，修持淨業，自利利他也。今日之世，以興佛法，不患不知高深玄妙之理性，患不知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而實行其所當行耳。果能一切人皆實行其所當行者，則天下太平，人民安樂，佛日增輝，法輪常轉矣。是以光每爲一切人說，必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茹素，信願念佛，決志求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此自行，以此化他。內而父母兄弟妻子，外而親戚鄉黨朋友。俾彼同修淨業，庶可謂之真佛弟子。能如是則生爲聖賢之徒，沒登極樂之邦。世出世間之利益，悉於此得之矣。此愚夫愚婦所能爲者，並非有高深玄妙，不能企及之處。惜人多所求在彼而不在此，故難得其真實利益也。所言照料林事，不能專修，深恐難得一心，未得往生或難如願者。須知菩薩行道，以利人爲先。淨土之法門，以信願爲導。有真信切願，雖未得一心，亦可往生。無真信切願，縱已得一心，亦難往生（宗門人念佛，多不講信願，則仍屬自力難蒙佛力。以其彼既不感，佛難垂應，此一著要緊之極，故爲道破）。但肯以光所說以上之事，實力行去。則與觀經淨業正因相應，與佛本願相應。固不必疑豫其難得往生也。現今世道人心，壞至其極。凡入林念佛者，必須令其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又須注重教女。如是則以後之賢人蔚起，壞坯滅絕，或有希望。否則所學皆機械變詐。機械變詐，愈精愈妙。天災人禍，愈烈愈酷矣。正本清源之道，即在此平常無奇之中。（九月十一日）

#### 復卓智立居士書一

念佛一法，唯死得下狂妄知見者，方能得益。任憑智同聖人，當悉置之度外。將此一句佛號，當做本命元辰，誓求往生。縱令以死見逼，令其改轍，亦不可得。如此方纔算是聰明人，方纔能得實益。否則由多知多見，不能決疑。反不如老實頭一無知識者，爲易得益也。

皈依之名甚易得，皈依之實極難修。須持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之五戒。並須去心中幻現之貪瞋癡。修性中本具之戒定慧。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上勸慈親，中勸兄弟，下勸妻子仆婢，同修此道。如此，則是自利利人，己立立人之道，常行於日用倫常中也。其功德利益，何可稱量。

極樂世界，不但佛之光明無量。即樹網池臺，各有光明。言晝夜者，略明時分。何可以此間日光已落，黑暗無觀者爲夜乎。不觀無量壽經以鳥棲華合爲夜乎。然彼世界，與此世界，天淵懸殊。所有指陳，特藉此間之事，而形容之耳。實則妙不可言。何可呆板執此間之事境確論哉。生彼國者，常念三寶。彼雖已是僧，猶有上位之僧，如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豈無俗，便不可立僧之名耶。僧者和合爲義。心與理和，心與道合，兩無差別，故名爲僧。又清淨爲義。貪瞋癡等雜念妄相，了不可得。戒定慧等功德利益，具足圓滿。是名真清淨僧。華嚴經十地品，地地皆不離念佛，念法，念僧。況初生彼土之人乎哉。

舌耕一事，善用心者，可以繼往聖，開來學，不據位而行政，不居功而治國，豈可以厭情當之。宜唯日孜孜，死而後已，方可不愧舌耕二字。今之舌耕者，多皆誘彼少年，作狂妄之流。至於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大經大法，皆置之不論。以故世道人心，日下一日，莫之挽回也。倘能秉淑世牖民之心，以爲教員。化其同事及與學生。則其功德，何有涯涘。

易蒙卦，象辭曰，蒙以養正，聖功也。其塾宜名正蒙。蒙然得養以正，則可直入聖賢之域。然斆學半，汝能念終始典於學，厥德修罔覺。即是自利利他，己立立人之道。豈徒令彼幼學，得其正哉。

教授生徒，世間第一行教化事。倘將來學者，作吾子吾弟觀，則其利益大矣。至於因果報應，乃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何止下愚者，藉此格其非心。大聖大賢，無不由此而成聖成賢。特以世儒不知道本，欲與佛教分途異道，遂致伏其亂天下之萌於扶豎名教之中而不自知。尚囂囂然以此自鳴其高，豈不令具正知正見者，深生憐憫乎哉。汝能撤破藩籬，足徵宿有善根。然須戰兢惕厲於視聽言動之間，庶可內省不疚，人皆景從。若日說因果報應，與生徒講感應篇，陰騭文，覺世經。而所作所爲，皆與三者相反，則成登場優人，只供臺下人一時悅眼娛耳而已。優人只得優人之值，斷無生前沒後之真利益也。願汝深體吾言，則儒佛之心法，及究竟之實益，豈必令前人獨得，而汝或不得者哉。

心淨則能生淨土。是以念佛之人，必須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世間人果真有信願，皆可往生，何況聖人。不修身而念佛，亦有利益。於決定往生，則百千萬中難得一個。雄俊，惟恭，乃其幸也。所撰兩句，是而未切。宜云，智斷煩情超苦海，立堅信願入蓮池。則確切。於用功法則，皆指出矣（煩即煩惱，乃通指。情則專指淫慾）。

醫肯以濟世利人爲心，則其利大矣。而醫只能醫病，不能醫業與命。倘再以因果報應，及念佛消業開示人。人必易從，則即醫而宏法矣。

天下事無定，而理有定。理者事之貞幹。事者理之表發。君子處世立身，守經達權，斯爲得之。否則必至於違理而徇人，其失大矣。故君子曰，可與共學，未可與適道。可與適道，未可與立。可與立，未可與權。權者，因時制宜之謂。乃守其常理，而復加變通其法，令其合宜耳。若反經，則全體已失，何能合道。則其權，便爲非理之權矣。佛法貫通世間，於修齊治平，無一毫隔礙。惜世人不察，每執一端而論。便令無知者，因之生罪咎耳。汝之所言，仍未詳其所以。故以布施之極則，爲以身滅法。此事理，已於文鈔中略發明之，不可一概而論。文鈔對治煩惱篇中，有住持法道之凡夫，有唯了自心之菩薩。各有所宗，不可混濫而論。如太公負戟從徵，夷齊叩馬而諫，二者各行其道。雖聖人亦不能以此爲得，彼爲失也。祈詳細看書，具此才思，自當有得。然尤重在於念佛也。

#### 復卓智立居士書二

接來書，知又得賢嗣，不勝欣慰。汝看安士書，何不見揚州開南貨，壞良心，得二孫，其子誓改父之行爲，而二子同死之事。何不見文鈔中有四因之文乎。何不見報通三世之理乎。念佛人死子，則咎在念佛，不念佛人絕不死子乎。須知遇災而懼，側身修行，乃超凡入聖之大因緣。若一不順心，便生怨尤，乃永墮三途惡道大因緣。汝讀書明理，於此事覺得難爲情，是執德不弘，信道不篤，仍與不聞佛法之人見識無異。幸得令子，賜自佛天。倘永不得，汝將從此遂不生信心乎。君子於世，以身率物。若於事理不明，便隨愚情所轉，尚得謂之爲聞道人乎。

#### 復卓智立居士書三

接手書，知某某夭殤，不禁長嘆。觀汝前之所說，似未通道理之知見。後之所說，頗合不怨不尤，自省自艾之道。禍福無定，損益在人。善得益者，無往而非益。甘受損者，無往而非損。過去諸佛，皆以苦境爲師。以致斷盡煩惑，成無上道。汝果能如俞淨意，袁了凡，改過修持。豈但賢子復錫自佛天，當必親身直入聖域矣。至於教書，說因果報應之事理，則不妨。若說念佛修持，須擇其有智識知好歹者，庶不致衆議紛紛。然必須先自發露自己修持之未至，故屢蒙不如意之警策，實爲立身行道之一大因緣。倘事事順心，或至驕慢放逸，不加修持。彼世之成家立業者，多由貧苦。傾家蕩產者，悉屬富樂。乃殷鑑也。

人生世間，當各盡其分。禍福苦樂，雖由宿業主持，然努力修持，則業便隨之而轉。宿世之業，當得惡報者，或不受惡報。若修持功深，則反受善報矣。倘或任意放縱，作諸惡事，則宿世之善報未受，今世惡報已臨矣。心能造業，心能轉業，惟在當人自主。天地鬼神，只主其賞罰之權，不能主轉移之權。轉移之權，操之在我。既知在我，但知希聖希賢，學佛學祖。聖賢佛祖，豈拒人哉。涉世宜含厚，立身宜嚴肅，庶不至爲邪教所忌，並所惑也。毫釐一差，天淵懸隔。未開眼人，敢借口於超格大士乎。

念佛一法，無求不應。非止祈雨祈病有靈也。

人各有所應盡之分，當知素位而行，乃君子之本分。若超分而行，非出格大丈夫，決定不能得真利益。何也，以彼不能盡分於易處，何能盡分於難處。出家一事，語其易則易於反掌。但穿一件大領，就是和尚。而此種混光陰敗佛門之和尚，多半將來在三途中過活。欲得爲人，恐萬中亦難得一二。若要做頂天履地，上弘下化之和尚，則難於登天矣。汝尚不能於家庭父母妻子具足時，思立一爲人子爲人夫爲人父之程度，何能出家即證果，而普度怨親耶。只緣汝當做一出家，則百事不掛懷，不知出家之事，比在家更多。汝欲清閒自在，逍遙快樂，則決不能做好僧。以棄捨父母妻子，則成大罪矣。光是出家僧，深知其利弊，故爲汝詳言之。若遇愛收徒弟之壞和尚，則便騙汝爲他作徒弟，你就拉倒了也。且安本分修淨土法門，令汝父母妻子同作蓮邦眷屬，則其利大矣。

一句佛號，包括一大藏教，罄無不盡。修淨業者，有專修圓修種種不同。譬如順水揚帆，則更爲易到。亦如喫飯，但喫一飯，亦可充飢。兼具各蔬，亦非不可。能專念佛，不持咒，則可。若專念佛，破持咒，則不可。況往生咒，系淨土法門之助行乎。

金剛經中每云，若有善男信女，受持此經，乃至四句偈等。是說善男信女持經，或一卷半卷，乃至最少四句三句二句一句耳。以先說受持此經，然後說乃至，然後說等。若單說偈，則當云受持此經中某四句偈，不應前說受持此經，乃至後，又說等。乃至者，超略之詞。等字，是舉例之詞。世人不知經中詮義究竟，即爲一偈，非專指同詩者之偈也。文鈔中金剛經線說序，金剛經次詁序，皆說過。汝何竟不知，而復問我乎。世人不善會經文，便死執爲偈。然則全經皆無功德，唯偈纔有功德乎。睜著眼說夢話者，不知有幾多，可哀也已。色見聲求四句，令人悟法身實相之理。豈令人廢修持種種之法門乎。經前不云乎，菩薩不住色布施，不住聲香味觸法布施（布施乃舉例，六度萬行，皆以不住色聲等行，非獨一布施而已）。乃令布施而不住著於色聲等，並不住著於布施而行布施。非令人不行布施，爲不住也。邪見人不知此之深意，一聞破執之語，便棄實行，可不哀哉。

菩薩像，微妙莊嚴，不易塑畫。每有似是女相，乃系凡夫不能形容其妙之故。汝認做女，真成不知佛法人之說話矣。吾人之心，與菩薩之心同一體性。吾人由迷悖故，仗此心性，起惑造業，受諸苦惱。若知即此起貪瞋癡之心，即是菩薩圓證戒定慧之心。則起心動念，何一非菩薩顯神通說妙法乎。

外道各剽竊佛經中之義，而自立爲宗。如取乳投水中，或取乳投毒中，既已投水中毒中矣，何得可說是佛教之一宗乎。其不知邪正之糊塗漢耳，何問是正見否。真念佛人，專一念佛，成佛尚有餘裕。修行固以專一爲貴也。真念佛人兼念觀音，亦可爲念佛之助。何以故，佛度衆生，尚須觀音相輔而行。況吾人上求下化，兼念觀音，豈有不可之理乎。汝所問者，皆是見理不明，故成擔板之見。只見一邊，不知尚有那一邊也。

現今之世道，乃患難世道，觀世音菩薩大慈大悲，尋聲救苦，宜於念佛外，兼念觀音。果能至誠懇切，自可蒙恩覆被。

八字一事，何可代造。有求造者，當以因果宿緣開導。如其不聽，只可推脫。斷不可看情面而誤人一生也。

佛弟子自既戒殺，何可爲人買而送之，而令其殺乎。如其自己尊長所逼，亦宜設法勸諭，令其勿殺，以市現物。何得便謂爲無法可設乎。須知人子之道，當預爲陳其殺生之禍害，俾親減除殺業。即不然，亦當懇其勿親殺。庶不至令親與己之殺業，結而不可解釋也。是宜平時於三寶前，代父母懺悔。果真誠摯，自無有不感格者。

懸崖撒手，乃宗門中語，意取直下徹底親見耳。凡宗門中語，概勿理會。以意在言外，非汝所堪。又須自己參究，而始得悟。知識只教其參究之法則，不說其語之義意。以說則不能開悟矣。此事勿道不能悟，即能悟亦難了生死，以仗自力故也。若不知妄說，則其罪極大，名爲妄談般若，報在地獄。以其能壞亂佛法，疑誤衆生故也。切戒切戒。

聞雷而懼，的系宿生有惡因，今生少培德。今宜以畏雷之心，兢兢業業，日勵修持。則此之惡因，又成善本。損益由人自取，禍福無不自己求之者。但一心念佛，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往生西方，決定成佛，則離一切怖畏矣。否則怕亦不是，不怕亦不是。彼窮兇極惡者，有何所怕，然彼一氣不來之怕，特彼自知耳。以故活閻君，活小鬼，世常有之。皆欲令彼一切不怕者之怕景象耳。

知有所不能，而竭力勉其所能，則爲菩薩大慈大悲心行。知有所不能，而概不戒，則成地獄種子矣。邪見人每以有所不能者阻人，謂人之一吸，即有無數細蟲入其腹中，皆爲殺生，皆爲食肉，汝何能不殺不食。此正如通身埋沒於圊廁，亦欲拉人入中。人不肯依，曰汝以我爲臭，汝身上常有蠅子，蚊子，蝨子，蚤子，屙屎，屙尿，還不是在圊廁中，還說我臭乎。此種知見，皆屬邪見，皆生於聰明人，可畏哉。

念佛不分聖凡。聖指三乘，即聲聞，緣覺，菩薩。凡指六道，即天，人，阿修羅，畜生，餓鬼，地獄。但天以樂故，不能念者多。三途以苦故，不能念者更多。修羅以瞋故，亦不能念。惟人最易念。而富貴之人，便被富貴所迷。聰明人，以聰明迷。愚癡人，以愚癡迷。芸芸衆生，能念佛者，有幾人哉。既知此義，當勇猛修持，勿致慾念而不能念，則不負此生此遇矣。

牛皮爲鼓，非特爲作鼓始殺。以此間號衆，皆以鐘鼓，亦隨俗耳。須知牛被人殺，取其皮以爲鼓，於作佛事時擊之，於本牛有大利益。五臺山之人皮鼓，乃一僧虧空常住錢財，置私產。死而爲牛，即耕其田。至牛死，託夢於徒。令剝皮蒙鼓，送於文殊寺，上書其名與事，令作佛事擊之，則其業可以速消。否則雖其田變滄海，業尚莫能消滅也。見清涼山志。絲綢制幡，亦可類推。然佛制不許用絲，而後世用之，其功過當在至誠與徒設上分輕重。如古人繡佛繡經，每於針下得舍利，可知繡佛繡經之功大，用絲綢之過小也。繡佛繡經，決非在布上繡。今人肆無忌憚，一令戒殺，便以充類至盡之事來阻。其話雖有理，其心實欲人任人殺生，不須忌避耳。哀哉。

見人殺生，能救則救。否則發大慈大悲心念，以期殺生者，並所殺之生，各各消除業障，增長善根。而所殺之生，即從此往生西方，了生脫死。豈可不依佛意，妄生瞋自瞋他之煩惱，而通宵不寐也。不觀周安士先生見一切神祠，及一切畜生，皆勸發菩提心，令求生西方乎（此係依佛言教，非彼自立）。縱彼不領會，而我之悲心已誠摯懇切矣。此實助成淨業之大宗也。

念佛人遇傷風感冒等，不妨求醫。遇怨業病，只可至心念佛及大士。果十分至誠，無不業消病癒者。鬼祟屬邪，能至心念佛，以佛感，神當避之遠方。普門品念菩薩者，滿世界惡鬼，尚不敢以惡眼視之，況復加害。汝未見否。唯心淨土，自性彌陀，當處即是，無往無生，此理甚深，非法身大士，不能領會契證。然法身大士亦不廢事修。所謂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彼則唯論理體，此則理事雙融。故爲上聖下凡，同修之道。平生專精一志，則臨終蒙佛接引，彈指即生。智者大師謂臨終在定之心，即淨土受生之際者，此也。然佛菩薩天地鬼神，欲令人世咸知此事，故每每有死而復生者。見其作惡者受罪。爲善者或生人間富貴處，或生天上。念佛者或生西方等。此係權法，企世知念佛往生，實有其事。並非念佛之人，一一皆經到陰間，由閻君審明，方送其往生也（汝只知念佛之正理，不知天地教人之權巧方便。詳看光護法錄序，可知天地教人之大慈悲心矣）。汝謂趙孟之所貴，趙孟能賤之，此語不當。何也，念佛乃自修其德，德堪往生。非無德徒仗天帝閻君等令送之力以往生也。若無德，縱送亦不能往生。即天帝閻君等，自己尚不能得，何況他人。其判令往生，如吏部依帝命而放官耳，非己力也。且己之官，己亦不能自主，況他人乎。至謂假淨土，則不成話矣。以汝未知權法，但據常理，故疑此爲僞託。實則天地鬼神權設，非記錄者之僞託也。以知淨土正義者少，故欲人念佛，於有入冥者，特現此以堅其信向耳。

#### 復卓智立居士書四

接手書，備悉。汝所附問之事，實爲貴地沐佛法之漸。以貴地人以橘爲出產，倘能以至誠心持大悲咒，咒淨水一百八遍。然後持此水向橘樹灑之。隨行隨念咒隨灑。其蟲縱有，決不至太甚。倘極其恭敬至誠，當可不生。如不會大悲咒，念準提咒，或往生咒，或心經，皆可。即全不會，但至誠念南無大慈大悲救苦救難觀世音菩薩一萬聲（預先供淨水一碗，念畢向樹灑之）。去時隨行隨念，至樹處隨行隨念隨灑。倘肯日日常念，或在樹林周圍念，其樹必定茂盛繁實。世間人不知道，唯知利。果能依此，不生蟲，多結果實，則人皆肯念矣。若有蟲，則難令不捕。須令其不生，乃根本解決法。生而不捕，斷做不到。凡事順人情則易從，逆人情則不從。汝先作此法，倘真靈，然後以此勸其一鄉，則一鄉便可通沐佛化。至於宣講，甚好。然須有有工夫之人。若事務煩劇，何暇宣講。欲化導一鄉，宜先從此事起。所謂法不孤起，必有因緣，方能發起也。凡修行人，必要心地好。心地好，再加以恭敬至誠，斷無不靈者。心地不好，又不恭敬，既無有感，何能得應。此事理所必然者，祈慧察是幸（若常念，不必並大慈大悲救苦救難念，但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即已。凡怨業病，醫不能治者，及犯鬼犯狐，念之即可解消遣散。凡刀兵水火惡獸惡人等危險，若至誠念之，即有大轉折。若心不至誠，兼有疑惑不信之心，及心存惡念，欲成就惡事者，則無效驗。汝果能真實如是行，如是化導，則汝鄉便可家家觀世音，人人彌陀佛，爲佛鄉矣）。

善知識出世，乃一切衆生之善業所感。大傢俱造惡業，故善知識不復多見。當宋時圓通本禪師會下，有二百個大徹大悟的門人，餘則百數十及數十個者多多。今則求一二大徹大悟者，而不可得。若光者，何足數也。以光爲知識，則法門無人矣。

大士雖以尋聲救苦爲懷，而衆生不生信仰，則不能感應道交。譬如杲日當空，若處覆盆之下，則不蒙其照。求大士之心，即具有仰觀揭盆之事，何得不蒙其照。鬼神有邪有正，邪鬼神，則真妖以求人敬者。正鬼神，則護國佑民之善神。若求大士，固不須求鬼神。如得其王，民自順從耳。又鬼神於小災或能救，於定業則不能救。若大士則大小定不定通能救，唯視其人之誠與否也。竭誠方獲實益，持經利益隨心二論，汝未見否。佛不救人人自救，汝此言出於疑心。汝若真悟此理，則念大士念佛，雖大士與佛止之，不可得也。雖是衆生自度，非仗大士與佛爲增上緣，則不能也（知此理，縱令諦閒法師病不愈，亦不疑大士有所不及。而諦師是年七月即講經，汝未之聞乎）。

大丈夫生於世間，凡所論說，據理直陳。外道謗佛之書甚多，何能通毀，須明其是非。亦不可學鄉愚，唯求人稱其愚謹。如或勢有不便，但可緘默。斷不可是亦好，不是亦好。是言好則有功德，不是言好則有罪過。一語誤人，或致累生不能消其業報，可妄學求人歡喜乎。如絕無所益之書，當以燒之爲妙。而勢所不能，亦當令同人咸知其弊，斯爲得之。

宴客之用酒，亦可從減。何以故，以酒爲罪媒。凡諸不如法事，皆由酒爲助發。凡諸有利益事，皆由酒而破壞。禹惡旨酒，儒教已然。況自己欲挽頹俗，以身爲範乎。祈於朋輩生徒鄉黨知識間，皆諄諄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及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爲勸。倘有一二相信，如火之始燃，泉之始達。將來必可大遏惡習，大開善風。況自己果出於真誠，斷不止一二人耳。

汝所說者，頗有理。但須躬行實踐，人方服從。否則只是場面做作，有如優伶演劇，苦樂悲歡，皆非從心中發。人亦多分以假裝視之，故無所感觸於衷也。現今兵戈連綿，宜專精緻志念佛及觀音。並以勸家人及一切有緣。念佛宜六字。四字亦可。如初念則六字，念至半，或將止，則念四字。若始終不念南無，便爲慢易。經中凡有稱佛名處，無不皆有南無，何得自立章程（此條系答代俞覺鮮居士之問）。

#### 復愚僧居士書

迴向者，以己所修念誦種種各功德，若任所作，則隨得各種之人天福報。今將所作功德得人天福報之因，迴轉歸向於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作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以至將來究竟成佛之果。不使直得人天之福而已。用一回字，便見其有決定不隨世情之意。用一向字，便見其有決定冀望出世之方。所謂回因向果，回事向理，回自向他也。所作功德，人天因也，回而向涅槃之果。所作功德，生滅事也，回而向不生不滅之實相妙理。所作功德，原屬自行，回而向法界一切衆生。即發願立誓，決定所趨之名詞耳。有三種義，一，迴向真如實際，心心契合。此即回事向理之義。二，迴向佛果菩提，念念圓滿。此即回因向果之義。三，迴向法界衆生，同生淨土。此即回自向他之義。迴向之義，大矣哉。迴向之法雖不一，然必以迴向淨土，爲唯一不二之最妙法。以其餘大願，不生淨土，每難成就。若生淨土，無願不成。以此之故，凡一切所作功德，即別有所期，亦必須又復回向淨土也。

#### 復周智茂居士書一

觀汝（十一月十六）來書，殊多浮詞。師弟之間，何可用此套話乎。今人體質多單弱，不得妄效古人。人每每以好名而過爲苦行，則反爲於道於身，皆無所益。佛法真益，要在至誠中得。非做一場面，即能了事也。光老矣，精神日減，應酬日多。今於二月下旬，即往上海，料理印書事。六月仍回山過夏，七月即下山，去上海結束印事，則不回山矣。八九月當往天南地北，人所不知之地，以終此餘年，專修淨業。免終日爲人忙，自己大事反誤了。祈以此意與一切相識者說之，免得誤事。修行之人，必須質直無僞真實做去，方爲實行。故古人云，少實勝多虛，大巧不如拙。餘詳文鈔，此不備書。（己巳年正月十一燈下）

文鈔中戒菸方，加煙尚欠周詳。當云按癮大小，加十程之一。如日喫一兩，即加一錢。若喫五錢，即加五分。則癮小者，不致多費矣。又此方善治氣疼。一河南女人避亂至上海，來皈依，言自十六歲得氣疼，諸醫莫治，日發二三次，疼得要命，今已五六十歲矣。光令彼念觀音聖號。因令以此方熬膏服之。彼不吃煙，但只用藥。彼熬一料，第一天服之，即不發矣。不止十日，身體面色，悉皆強壯，特來致謝。祈與一切氣疼者說之。

#### 復周智茂居士書二

但熟讀淨土十要，其修習法則，即可備知。仁山先生之觀法，用不用皆可。以心若至誠，自能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心不至誠，則法乃空談，非實行也。今人多多都是心高如天。即如化三，其父往外洋，其母其弟在蘇。當此干戈擾攘，不腳踏實地，就事以顧養育，而欲入藏學院，擬備西行。不西行將不能了生死乎。現在蘇常已作戰爭地點，其兵劫尚不知若何結局。何暇談及入藏學院，預備西行乎。祈詳審，熟讀淨土十要及文鈔，以立定信心。庶可得佛法之真實利益矣。

#### 復周智茂居士書三

接汝書，並化三書，備悉。汝書所說，過於崖板。化三所說，過於寬廓。若資本有餘，請的人多，則流通固當如是。今以無資本，而又無多大方通家請，則當照光前所說。凡淨土經論著述，必通請。其餘經論，揀常受持之經，亦爲請之。至於部頭大者，但存其名。有來問者，須與彼訂妥交若干錢，再爲購請。如此辦法，絕不喫力。不至經律論請得許多，無人來請，將錢佔到。久或生蟲，以致折本。凡事不可崖板，相機而行。若如光所說，與汝與化三兩不悖。而無流通有偏，及資本有虧之過。汝當依從，不可更張。至汝先說但求不墮惡道即已，此言千萬不可萌於心，形於口與筆。若有此念，便不得往生。往生全仗決定信願。存此念，即無決定求生之心，有決定不生之心，其害非小。淨土宗旨已失，何能得淨土真實利益。至於化三一心念佛，誓生極樂，能生不生，皆不作念，至不生亦善，即是遠離疑慮之心，乃學宗教家之說大話。汝若是法身大士，則此語方爲實義。然法身大士欲利益凡夫，亦不可說此話。若是博地凡夫，又求生西方，說此話，則是胡說巴道，自誤誤人，害豈有極。千萬不可依從，依之則往生無分。凡夫往生，全仗至心切念。彼一切付之無念，則何能感應道交。其感應道交者，全由至誠懇切之決定念。證無念者，則可說此話。未證無念說此話，皆成東坡臨終之誤。可不哀哉，可不痛哉。至云莫謂研究起信，並可隨力堪任廣讀三藏十二部。此話與上智之人說，即爲契理契機之良言。對中下人，即有氾濫無所指南之過咎。談何容易。試問汝與化三，是此根性否。宗門教人，看一句無義味語。淨土教人，專持佛號者。以約則易於得力，博則難於得益故也。即教家雖曰講演非博不可，然亦須有專業，方爲實修。又看經有爲種善根，有爲開知見，有爲作功課之不同。爲種善根，則三藏同，無分彼此。爲開知見，則取其易於明了而復契機者。爲作功課，則專心受持一種二種，至誠懇切，驀直看去，解也不分別，不解也不分別，看之久久，即當業消智朗，障盡福崇。化三所說，乃好高務勝，而不知其要之話。祈以此書與化三看之，庶可砭彼痼疾。

#### 復周智茂居士書四

法弱魔強，此等傷心事，無處不有。若地方有好長官，好紳士，方可整理。否則何能爲力。但當藉此爲求往生之警策，以力修淨業，隨力勸化而已。力不能爲之事，何可妄幹，以致己事亦荒，此事亦不能成就。倘有有大勢力財力者，可爲勸說者，不妨盡己之心。否則任之而已。古語云，君子思不出其位。無此財力勢力，而強爲之，則或致起諸障礙。凡事俱不可不慎思其情勢可否耳。

#### 復師康居士書

光年時已過，應酬日多。上十年來，忙於此種外務，自己功夫殊難專精。今若不另行一路，則將忙死。於人無益，於己有損。現所有文鈔，安士書，觀音頌，壽康寶鑑，嘉言錄，彌陀經白話注，感應篇直講，各紙板，均打四付。又有報紙本小本頭學佛淺說，助覺管見，初機學佛摘要合編，江慎修殺生放生現報錄，蓮池等戒殺放生文合編，格言聯璧（此張瑞曾託排者），家庭寶鑑，紀文達筆記摘要，此七種，亦打三四付紙板。此後凡有發心印者，直向大中書局，或漕河涇監獄署接洽。以故亦不必光再爲料理。汝之所說，過於高大。佛法猶如大海，誰能一口吞盡，一踏到底。但按自己天姿而爲修持。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縱未能圓徹諸法，只要能依此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法門，有何所欠。而作此種難而又難之說話，以又欲長請益也。文鈔等不足以爲訓，淨土經論語錄，均不能依止乎。所要緊之遺囑，在於保身。汝之一身，關係全家。汝父已往外國去，汝家內尚有母親，二弟小妹皆依靠汝。汝若不知慎重守身，則全家危殆矣。論汝性格，亦斷不至淫蕩，然於夫婦之際，亦當有節，不可任意貪快樂。於壽康寶鑑之忌諱，當詳審記憶。亦令師昭詳閱，庶可齊眉偕老，同得壽康。彼世之青年孀居，與娶未久而妻亡者，十有八九，皆由不自慎重以送命耳。豈一一皆屬生來本命如是耶。羅濟同與某商人及某商之子，使彼詳閱壽康寶鑑，已熟知忌諱，豈有即死之事乎。光是以憫彼無知，特輯此書（已印五萬本）。恐汝以爲我必不至犯邪淫，何必看此，則便成大錯。同治皇帝亦因病未復原，而行房事以死，此事實爲守身淑世之要道。古者皇帝尚令遒人以木鐸巡於道路（即街道村巷），而報告之。今則父母亦不與兒女說。待其犯忌諱而死，則只知叫號，豈不大可哀哉。我與汝父有深交，汝母與汝夫婦又皈依，直將汝夫婦作兒女看，故有此絡索也。其餘善知識，斷斷不言此事。不知汝以光言爲是與否也。餘則有經典在，固不須光說也。（己巳年二月初二）

#### 復周壽超居士書

汝何不明道理，一至於此。目疾發生，不知懺悔宿生此生一切惡業，乃歸之喫素。然則喫葷之人，便絕無目疾乎。汝以喫素爲善爲惡。若謂喫素爲惡，喫葷爲善，則強盜殺人亦是善，較喫葷爲更大。若謂喫素爲善，爲善斷無反遭惡報之理。其偶得惡報者，乃宿世惡業，由念佛喫素，轉大苦爲小苦。於此不生警懼而生怨尤，豈樂天知命，逆來順受之君子哉。汝但志誠懇切念佛，決定喫素。縱比目疾苦萬倍，亦不食一切衆生肉。能如此居心，如此行事，決定會業消目明，心地開通。不似此無知無識之糊塗不識好歹也。汝未見金剛經云，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此經，被人輕賤，是人先世罪業，應墮惡道。以今世人輕賤故，先世罪業即爲消滅，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乎。此人之罪，應墮地獄。由持經之故，受人輕賤。墮地獄之罪，悉皆消滅。尚於未來得成佛道。此佛金口所說者。汝於世間正道理全不明白，故一遇逆境，便生怨尤，尚歸咎於喫素。可謂枉讀聖賢書矣。念佛以志誠爲主。若志誠，則不會大散。當用隨念隨聽之法。掐珠不過爲防懈怠，掐之有礙，則不必掐。隨念隨聽，比隨息好。當云隨息，不可云數息。光文鈔隨念隨聽之法，恐汝不善用。則但念得清清楚楚，聽得清清楚楚即已。但依我說，決無有誤。若依己愚見，則便絕交，不須謂光爲師矣。

#### 復東舍西客書

楞嚴有何不可研究，但須以淨土爲主。則一切經，皆發明淨土利益之經也。楞嚴開首徵心如此之難，則知末世衆生，猶欲以禪了事者，其爲自誤誤人也，大矣。而況廿五圓通，列勢至於觀音之前，其主持淨土也，大矣。其發明五陰魔境處，破色受二陰之人，尚有著魔之事。足見自力了生死之難，佛力了生死之易。能如是研究，則其利大矣。凡研究時，必須息心靜慮，凝神詳閱。則如入大寶洲，必有所得。倘如趕路只圖快速，恨不得一下看完。則不但經義莫得，久之或反受病，以致傷氣吐血等也。善得益者，無往而非益。甘受損者，無往而非損。楞嚴一經，實爲弘淨土之妙經。然未知淨土法門者，每每因楞嚴而反藐視淨土法門。所謂仁者見仁，智者見智。由己未具正眼，以己意會經意之所致也。

#### 復葉沚芬居士書一

人生世間，壽夭窮通，皆由宿因所致。而有大善大惡者，則亦有轉禍爲福，轉福爲禍之種種不同。以故聖賢皆注意於修持，佛法亦注重於懺悔也。能懺悔往愆，聿修厥德。則一切受用，皆非宿業所感之舊矣。宜詳閱袁了凡立命篇，則可悉知。豈但禍福隨己轉變，即凡聖亦隨己轉變。了此則當致力於作聖了生死一法。否則縱令大孝尊親，極世間之孝養。富貴學問蓋世，亦幻夢中所現之虛華幻相。至現過之後，又有何實跡可得哉。則凡功名也，兒女也，學問也，名譽也，究於生死分上，了不相干耳。閣下但能志誠念佛，念觀世音，兒女有無，何須在念。汝弟有子，汝縱無子，豈絕先祖之嗣乎。今之殺父殺母之子，其父母當時，何嘗不以爲承先啓後之令嗣乎。閣下當此時世，年已五十，尚嘆伯道無兒。然則受子所殺者，想死後亦仍欣欣然以爲吾有子在，不至有所遺憾乎。今爲汝寄安士全書，並各種書一包，祈詳閱之。或不至猶以世間虛華已過之境爲念也。令郎雖聰明，抱憂國憂民之心，惜絕未聞道。其所奔走呼號，亦不過隨順瞎搗亂之潮流，以至於死亡也。使彼知亂之所由起，在於不致意於家庭教育，及因果報應。以此仇日貨之辛勤，用之於根本圖治之道。則其人便爲聖賢之徒，不徒只空負豪俠之心志而已也。聰明反被聰明誤，其可憐爲何如也。閣下以光爲善知識，光雖不足爲善知識，然不得不以善知識之詞意以白閣下，以冀無所歉憾也。如閣下求子之心，仍不能已。祈先節慾，以令己之身體強健，以爲育子之本。積陰德以轉天心。持佛名以普益自他。又令令夫人亦如是居心，如是行事。又復禮拜供養稱念觀世音菩薩。心果虔誠，必有丕振家聲之令嗣降生矣。普門品云，若有女人，設欲求男，禮拜供養觀世音菩薩，便生福德智慧之男。設欲求女，便生端正有相之女。宿植德本，衆人愛敬。閣下欲求令嗣，當依光所說之方法求，則求無不得矣。否則縱令能得，或難保其不被潮流所陷，以趨乎大逆之途矣。書此祈慧察。光於九月定規滅蹤，相片不願遍刺人目，故不爲寄。若能依光所說，則見光之心。區區醜相，何堪齒及。

#### 復葉沚芬居士書二

前書於十六日寄去。觀汝之書，不禁可笑。不能節慾，急於望子。不知生子之本，在於培養身體與陰德也。不節慾，則精薄而不能成胎。即或成胎得生，亦必孱弱難成。若欲生上繼家聲之嘉兒，必須斷欲一年，或半年。俾身體強健，精神充足。待婦天癸盡後，一相交合，即可受胎。從此永斷房事，則所生之子，必定龐厚篤實，性情良善。決無關痧等患，及不久即死之虞。宿世惡業，至心懺悔，虔誠誦經，自可消滅。何得信受生經，生於某年，當還若干受生錢。此做經懺僧妄造之經，汝何得信以爲實乎。須知從無量劫來，由貪瞋癡，造殺盜淫，所結怨業，無量無邊。當發自利利人之大菩提心，志誠念佛誦經，以期消滅。並以此功德，超度自己現生父母，歷代宗親。俾彼同皆消除惡業，增長善根，出此五濁之惡世，生彼七寶之淨邦。庶可不愧爲人子孫，不愧爲佛弟子矣。汝問何經最好，不知一切大乘經，均好，汝能一一受持否。既不能遍持，則即長持金剛，心經，彌陀經，大悲咒，皆無不好。但須志誠恭敬，則功德大。否則或有功德，或有罪過。以心不虔誠，或致褻瀆故也。又須以念南無阿彌陀佛，爲終日常修無間之功課。則以如來萬德洪名，燻自己之業識心。久之久之，自可心與佛合，心與道合矣。

#### 復王修本居士書

凡夫之心，熟處過熟，生處過生。非將死字掛在額顱上，決難令妄想投降。妄想既不能投降，則妄想成主，本心成奴。是以多少出格英豪，被妄想驅逐於三惡道中，永無出期。可不哀哉。念佛一法，爲佛法中最易下手，最易成功之法。一切諸法，皆從此法流出，悉皆還歸此法。所以名爲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法門。祈弗以等閒視之，後必有得益之日。光除印書及作公益外，均無須錢。以一無徒衆，二無地方，三不喜蓄積無益之物。雖未至死日，然平日固常以死時爲念。故不同世之僧，專欲積蓄，以期自己身後用，及子孫用也。（六月十八）

#### 復陳蓮英女居士書

念佛法門，如如意寶珠，能隨人意，雨一切寶。但能懇切至誠念佛，自然消除罪業，增長善根。超度先亡，俱生西方。何不可云仗佛慈力，往生西方。

又問當如何修，能令父母往生西方。汝如此問，太不明理。念佛之人，每日早晚，尚須以己修持功德，迴向四恩三有，並及法界一切衆生。何況父母，而不能令往生西方。但須恭敬至誠之極。又須髮普度一切衆生之心。凡一切有緣之人，皆以此法相勸。以自己修持之功德，及迴向一切衆生之功德，及勸人之功德，爲父母迴向，決定能令父母往生。然須真實力行，方可。若泛泛悠悠，非無利益，恐未必即能往生也。念佛須有真信切願。須恭敬至誠。須攝耳諦聽。須髮普度衆生之心。須戒殺護生。須喫素。須諸惡莫作，衆善奉行。須時常自省，凡有不善心起，立即令其消滅。凡有善心，必須令其擴充。即力做不到，其心決不可不生。平時總以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爲治身治心之法。如是念佛，可爲真佛弟子。決定可於此世界普度同倫，出離生死。何以故，以能實行，人自易於感化耳。否則便是假善人，假心行，便不能得真實利益。

一切衆生，從淫慾而生。汝發心守貞修行，當須努力。倘有此等情念起，當思地獄刀山劍樹鑊湯爐炭種種之苦，自然種種念起，立刻消滅。每見多少善女，始則發心守貞不嫁，繼則情念一起，力不能勝，遂與人作苟且之事。而一經破守，如水潰堤，從茲橫流，永不能歸於正道，實可痛惜。當自斟酌，能守得牢則好極。否則出嫁從夫，乃天地聖人與人所立之綱常，固非不可。守貞守得好，較比出嫁，好得何止百千萬倍。守貞守不好，不如出嫁百千萬倍。以男女居室，乃天理人倫。男女苟合，乃畜生行爲。畜生不知理，不知倫常。人知理知倫常，要行苟合之事，實乃不如畜生。汝舅以我爲師，說汝有善根欲守貞，我非破汝守貞之心。恐汝有始無終，反得罪於天地父母佛菩薩也。故不禁絡索一上。又汝何以不發心喫素。汝試將汝身上肉，割到喫，能喫否。自己的肉不能喫，何得日日殺的喫。一切生靈，即不是汝殺，乃以錢令人殺，殺業是一樣的。況汝要生西方。佛以慈悲爲本，汝既喫肉，即無慈悲之心。此語乃爲汝真實修行者說。若泛泛悠悠之人，雖不喫素，亦可念佛。非喫葷者，就念不得佛，不可不知。餘不暇敘，但熟看文鈔，羣疑皆釋。光冗事多極，不可常來信。縱有所說，亦不出文鈔之外。佛法廣大，雖登地菩薩，不能盡知。然欲得實益，只此一句南無阿彌陀佛，便可出生死，證涅槃，圓成佛道。我等下根凡夫，非從極約之法門做，則只成種善根而已。欲得現生就了生死，夢也夢不著。汝能依我所說，即可謂蓮英。否則雖名蓮英，恐成罪藪矣。（四月十七日）

#### 復沈授人居士書

接手書，知修持精勤，注意潔敬，欣慰之至。凡修行人，必須以念佛爲正行。以持咒誦經，及作種種利益事，爲助行。正助合行，則如順水揚帆。在此生死苦海，速得入於薩婆若海矣。若不生信發願，求生西方。泛泛然念佛持咒等，皆只爲來生福報而已。淨土法門，徹上徹下。將墮阿鼻者，念佛尚得往生。已證等覺者，尚須迴向往生西方，以期圓滿佛果。切勿以密宗有現身成佛之義，遂將往生西方置之不論，則其失大矣。持咒固宜虔潔，念佛亦須虔潔。但盡心盡力即已。若曰，如大富貴人家之另設佛堂，則餘皆無修行分，有是理乎。汝名敬時，字授人，當以念佛法門，授與眷屬。令其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果能志誠念佛，自然業障消除，身心安樂。何唯知畏懼，而絕不知以佛法引導之。是尚得謂之發菩提心，自利利他乎哉。眷屬如是，外人亦然。凡不可語者，則置之。可與語者，必爲之勸勉。其功德大矣。今之天災人禍，相繼降作，了無止息者。蓋因一切衆生，同分惡業之所感耳。惡業之中，唯殺最多，唯殺最慘。欲得世道太平，人民安樂，必須大家戒殺護生，喫素念佛，方爲根本解決之論。汝既發心念佛，又兼持咒，理宜長齋。如曰外面應酬，難得如法，且於應酬時，權爲方便。而其由我自主之時，斷不可仍舊喫一切衆生肉。即應酬時，亦不得任意貪喫，庶幾可耳。而眷屬之中，常爲講談因果，令其勿喫，方可謂真修行人。且勿謂我修行，當喫素，彼等不修行，喫葷無礙。須知一切物被殺之苦，及將來償報之苦，試一思之，身毛爲豎。非但不忍，且不敢耳。念佛之人，各隨己分。專念佛號亦好。兼誦經咒，並廣修萬行，亦好。但不可了無統緒。必須以念佛爲主，爲正行，餘皆爲賓，爲助行，則善矣。否則如一屋散錢，皆不上串，不得受用。又如入海無指南針，無所適從矣。所供佛菩薩像，畫者雕者皆可。但須以此像作真佛視，自然得福得慧。若仍作紙木等視，則必至折福折壽矣。今爲汝寄新印文鈔一部，及善導觀經疏一部，善導乃彌陀化身，其所示專修，最喫緊。在上品上生章注中。祈詳閱之。

#### 復龍澄徹居士書

上月二十九，令弘化社寄經書十四包，收到否。此非弘化社書，光以錢請，令彼寄耳。光一向凡需請書送人，皆照售價出資。一免經手人因光作弊。二可隨意多少，無人敢生嫌意，及光不敢隨意。我出資則兩不相妨。現已作即死之想，已無餘蓄。如再請，可直與弘化社接洽，光不預聞矣。嶗山乃憨山大師弘化之地。陳飛青欲修寺，以大師年譜鈔本持來，祈排印流通。光寄信各圖書館問年譜疏，皆無有。後聞北京嘉興寺有書冊全藏，託人請來鈔出付排，故寄二包。憨山於佛法有大功，於明社稷有大功。若不謫廣東，以談笑而息大亂於始萌者幾次，則其危也，甚於累卵矣。光於六詠頌略標大要，事在有心人。唐陶鎔月初來信，爲三人祈法名。內有張勳棟者，以文學自豪，覺得蕪地，惟有我高。唐與說因果不信。唐令閱文鈔，閱幾篇，即求代祈皈依。然念佛求生，尚不肯盲從。若看到與顧顯微書，當不敢不盲從也。唐以明年來山住數月爲請。光不許來，即來只可住數日即去。此人乃居士引進，其志較比泛泛悠悠之男子，尚爲真切。況又是回回乎。（民廿九年）

#### 復方聖照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令繼慈念佛生西，不勝欣慰。夫人生必有死，死而不得往生，則未來之苦，何可言狀。今既得生淨土，可謂極世間之富貴，亦難比其萬一，爲不虛生浪死矣。小傳略爲修改。光以粥飯僧，謹守佛祖成規，勸人念佛求生西方。何可云當代淨宗泰斗乎。但敘明其事即已，固不宜過爲虛譽也。令姊丈滌庵，數日前送居士印書洋五十圓，及令妹湯慧正之二十四圓香敬，均已收到，勿念。白云庵所踞位址忘記，故令滌庵代轉。

#### 復方聖照居士書二

老人當以念佛爲正行。寫經要志誠恭敬，一筆不苟。又須過細校對，不令有錯。若或有錯，當另寫。不可剜補，以免久則糨性退而落脫也。寫一句，校一句。寫一行，校一行。一頁寫完，通頁再詳校二三次，方可無錯。若錯不願寫全頁，則將錯字點一筆，即寫正字於其旁。千萬不可剜補。汝之字，不甚好，不必又寫華嚴。以字不甚好，後來人不甚注重，還是一心念佛好。若念佛有妄想，當用心聽。字字句句，都要聽得明白。無論大聲小聲，心中默念，都要聽得清楚。久而久之，心自歸一。楞嚴經大勢至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爲第一。即是攝耳諦聽之法。當依此而念，不至仍舊妄想紛飛耳。（正月廿九）

#### 復方聖照居士書三

手書具悉。前因滬地未寧，不便即寄。後又疑醫院或移，以致延於今日。今共寄六包。四包居士自收，一包祈轉交方慧淵，一包直交滌庵居士。今夏之熱，可謂罕有。而現今又復亢旱。人民之生計，甚可悲憫。不是天災，便是人禍，二者每每同時降作。當此時世，只好認真念佛，求生西方，此外則無法可設。幸居士闔家尚安樂，尤當念佛以期出離。諦公前者聞人言有病，特令馬契西打聽，彼云不久彼往見尚安樂。今接居士信，知病已月餘，是殆契西見後始病耳。諦公實爲法門砥柱，倘或有不測，則佛法將無住持之人矣。光在蘇亦頗冗煩。待三五部書出後，當離吳門，唯以念佛待死耳。（六月廿七）

#### 復方聖照居士書四

接手書，知身心安樂，利人之心，與日俱進，不勝欣慰。光擬二十三日下山，二十四日午間到功德林。祈通知彼等，二十四日午前到功德林，即日便可歸去，亦不須先日即來。以數人先日來，在寧波歇，不但多花費，且不便。現今是一患難世道，祈令令郎志勤並其媳，每日須念觀世音聖號若干，以爲預防災禍之備。令媳去年在居士林勉強皈依，不知尚能勉強修持也未。光今歲秋初，將印書事了結清楚，八九月當滅跡長隱，以免終日窮年，爲他人忙，反誤自己生西大事也。六月仍回山過夏，七月下山，則不歸矣。八九月一隱，則永與一切人不相往還交涉矣。

#### 復方聖照居士書五

前書想已收到。所言妄念多者，由汝一向應酬外緣，致心中雜念紛至沓來。當作將死，將墮地獄想，一心念佛，則妄念便可消滅矣。正不在經之生熟也。所言普利佛七，以經相送，此係以佛經超度孤魂，何可云有輕慢罪。此事乃與自己迴向功德更大。若無事人不求，而自己強送人，而人尚不在意者，此則實有輕慢佛法之罪。令妹識字通文理，能令其夫與兒女皆生信心，其功德不可思議。何得妄欲回南，以期一見光面。且見光究有何益。彼果能依嘉言錄以自行化他，勝於見光多多矣。修行人外功內功皆當修。汝一向多方幫助各善舉，乃外功。一心念佛，乃內功。外功爲助行，內功爲正行。正助合行，利益甚大。然人至半百，來日無多，固宜偏重內功，少作外功。庶不至被善舉所轉，終至仍在娑婆也。

#### 復方聖照居士書六

衆生習染甚深，欲令改弦易轍，頗不容易。子勤夫婦，念佛之機緣尚未熟，不能勉強。然居士已設法薰染，或當漸漸生信。上海附近曹行鎮一婦，每念佛，其婆輒罵而阻止，婦仍不更改。久之其婆亦念佛，亦皈依。今則其婆比媳更加精進。祈緩圖之，勿生煩憂。理即理性，即佛與衆生同具之佛性。此性具一切功德。事即修持，及斷惑證真等。由自性中具此功德，故修之及極，則稱性顯現。故名理事圓融。若徒知性本具足，不加修持，則盡未來際，亦不能親證此性具之理。所謂執理廢事，理亦不圓。以故修行人既悟性具之理，必須要切實修持。而修持方法，唯持名念佛，最爲第一。是故當專主於信願持名。再以諸惡莫作，衆善奉行，而爲助行。則其益大矣。胡來胡現，謂心如明鏡，鏡本空寂，了無一物，而復隨感而應。胡人來，則鏡中便現胡人之相，漢人來，亦然。端坐念實相，即一心專注於不生不滅之真如佛性，以期徹悟而實證耳。此種工夫，頗不易得。倘理路不明，或起魔事，不必用此工夫也。（三月十四日燈下）

#### 復方聖照居士書七

古云，大人不倡遊言。居士因靜靄法師捨身興感，一心念佛則可。若稍有欲效靜靄之跡，則不可。以此種大士，固屬法身大士，了無身見及諸煩惑。不過示生世間，爲化衆生，現此父母所生之身，以行教化。非吾等業力凡夫所可效法也。我輩所宜致力者，乃生真信，發切願，以志誠懇切持佛名號，求生西方。其往生之期，任緣遲早。不可預作一即得往生之心。恐此心固結，而心實未與佛相應，則必起魔事。遠凡唯恐居士此心決定，故爲極力勸解，亦人子所應盡之天職也。祈以後勿以此種言論在意，及示兒輩。則彼等心無憂慮矣。

#### 復方聖照居士書八

昨接附到志梵信，知所學尚有進境，道心益加堅固，慰甚。子勤醫病，宜於難愈之怨業病，令其稱念觀世音聖號。並勸令戒殺護生，愛惜物命。不但病人得業消病癒之善，而子勤醫道，當由此日益發達。近來西醫，每見喫素者有病，皆勸其開葷。謂肉食養料富，而不知其有礙衛生，且結殺業也。志梵信，附函奉還，祈查收。

#### 復方聖照居士書九

手書備悉。諦公之逝，的確往生。其去之景象，尚不至驚天動地者，以講說時多，專用淨功時少也。在常人如此，則頗不易得。在諦公則猶未能副其身分。諦公既去，座下法將如林。其知命之法子，光皆不能望其項背。函中謂佛教二大砥柱，已折其一。其一以光當之，則不知光但一喫粥喫飯之庸僧耳。承諦公不以無狀見棄，相交三十多年。然光於人事應酬，概不舉行，只朝暮課誦迴向一七，以盡我心而已。所言令親友欲皈依，何不就近皈依高豎法幢者，而復捨近求遠，擇一粥飯僧而皈依乎。即曰彼固發願欲皈依光，若順便來蘇，則甚好。若特爲皈依來蘇，固不如以函祈求之爲兩便也。至云居士親自陪來，則何敢當。凡事均須以簡略省事爲妙。十要已排完，不久當開印，大約八月底即可出書。現排佛學救劫編，此書乃潘對鳧居士請許止淨居士編輯者。此書排成，則排淨土聖賢錄。而清涼，九華，峨眉志，隨後排之。前年來蘇，因普陀志未了，因茲又排數種，今尚仍有此五事。至此五事了，則當避地多念佛號，以期臨終不至手忙腳亂爲人譏誚也。

#### 復蔡契誠居士書一

先後天衰弱，當以善於保養爲事。若欲靠食物滋養，食素人宜多喫麥。食麥之力大於米力不止數倍。光吃了面食，則精神健壯，氣力充足，音聲高大。米則只可飽腹，無此效力。麥比參力尚高數倍。有錢人服參，乃是錢無處用，故作此消耗耳。非真能補人也。又大磨麻油，亦補人。小磨麻油，以炒焦枯了，力道退半。人但知香，實則是焦味耳。蓮子，桂圓，紅棗，芡實，薏米，皆可滋補。豈必須血肉，方能滋補乎。總之皆不如麥之力大。如不能喫，則兼帶著喫。久則自知，亦自好喫矣。喫雞卵之偈，乃妄人僞造，不可依從。保養之法，第一是寡慾。若不知好歹，任意嫖蕩，則死期將至，仙丹亦不靈矣。即不嫖蕩，自己室人，亦須相與說其保身之由，暫斷房事一二年。否則或半年一相親，或一季一相親。倘日日行房事，則精髓枯竭，不死何能。節慾之人，所生子女，體壯少病，易於成人。多欲之人，或不能生，以精薄故，不能受孕。縱或生子，或即夭亡。即不夭亡，亦殘弱無所成就。汝不知已娶妻乎。若未娶，且緩娶。若已娶，決須暫勿同房，以期身體復元耳。此光切實爲汝之言。汝能善體光意，自可福壽綿長，子孫發達矣。（民十二元月初六）

#### 復蔡契誠居士書二

接手書，備悉一切。現今之世，乃魔王外道出世之時。若宿世中未種真實善根，有信心者，盡入魔罥。以彼等羣魔，皆有最稀奇怪異之法子惑動人故也。江神童，乃鬼神附體之能力，非真系生知之神童。前年友人張之銘，以江神童息戰書見寄，命光看。有不合宜者批之，當轉致。及光指其弊病，此友概不提及。什麼宗教大同會，什麼釋迦化身。有智識者聞之，當直下知其爲顯異惑衆之魔王，豈待問人。彼同善社老師，亦在四川。凡入會必須要出錢做功德。及出錢，則云寄至四川，由老師調派。什麼唐煥章，什麼鄧紹云，皆系妖魔鬼怪之流類。引一切善男信女，同陷邪見深坑。佛法那裏教人煉精氣神。無論什麼外道，離煉精氣神，便無道可說矣。若是正人修之，亦可延年益壽。若了生死成佛，乃是說夢話。彼並不知如何是生死，如何是佛，胡說巴道一套，以騙人家男女。倘是邪淫之徒，則便借坎離交媾，嬰兒奼女交媾等名詞，誘諸少年婦女，悉爲所污。且以此爲傳道。而無智之人，雖受彼污，猶不以爲非法，以其是傳道，不同無道之人夫婦行淫也。哀哉，世人何迷至此。靈學扶乩，乃靈鬼作用。亦有真仙降臨，乃百千回之一二。其平常俱靈鬼冒名，斷不可以此爲實。光文鈔亦略談之。江神童之道德，亦扶乩故，與靈學會同一臭味。學佛人不應入此種會。而今之學佛人，有幾多依佛行知佛法者。以故聞彼等之鬼怪奇特，遂如蟻聚烏合，蝦蟆逐鬧，熱處跳了，可嘆孰甚。令友王君入魔已深，喻如狗子喫屎，謂無上美味。彼並不知佛，亦無正知正見。一向如狗子尋屎，蒼蠅逐臭，蟻子赴羶，名爲學佛，實爲學魔。今之出家者，有幾多知佛法者。每每亦學煉丹運氣扶乩等。指竅之說，最爲惑人之本。若遇少年女子，多被此種法子所亂，罪大惡極。邪正不兩立，正法昌明，則邪法自可消滅。今魔種遍天下，亦衆生同分惡業之所感也。靜坐須提起精神，息心念佛。倘不提精神，一靜即睡著矣。此衆生通病。化修紫竹林大殿香，乃是喫喝嫖賭無資本，作此種事，借修佛殿爲騙錢計，此阿鼻地獄之種子耳。紫竹林大殿完完全全，要修做什麼。汝且一心持戒念佛，任彼魔王外道，顯什麼鬼本事，皆勿理會。則可不被魔徒牽入魔黨矣。六月前可來信，六月後不可來信。以施省之發心修杭州梵天寺（系光勸發，故必要光去），即蓮宗十一祖齊大師道場，須光去料理商量。不過一二十日，又要到南京法云寺。梅蓀以法云寺成立，必要光到，方可遲早隨光往南京。亦不過一二十日，由南京到揚州，以安頓文鈔事。文鈔將刻完矣，一出書即又另排。已有數友任一萬部，大約九月半後，即可回到普陀。否則十月初必到。以天氣一冷，外邊不便故也。（民十二四月廿一日）

#### 復蔡契誠居士書三

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欲學佛道以脫凡俗，若不注重於此四句，則如無根之木，期其盛茂，無翼之鳥，冀其高飛也。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博地凡夫欲於現生即了生死，若不依此四句，則成無因而欲得果，未種而思收穫，萬無得理。果能將此八句，通身荷擔，決定可以生入聖賢之域，沒登極樂之邦，願汝勉之。

#### 復蔡契誠居士書四

接手書，並郵票二十元，不謬，祈放心。放生池疏，實欲人看之，生戒殺放生喫素念佛之心，非徒爲募捐也。汝上有老母，下有眷屬，當以勤心照顧店鋪爲事。所言修持，隨人身分。若身無有暇，則只可一心念佛，稍閱淨土典章即已。固不須遠往他處，以圖靜修也。汝家有店鋪，店主人不在家，或是夥計作不法事（賭博及外宿等），或致小人乘間偷竊。汝且莫心高，欲作大通家居士。但一心念佛，並在家於夜間，勸令母與眷屬同念。汝知生死事大，無常迅速。何不念吾親已老，敢不多方勸誘，令其同我念佛，並諸眷屬皆令念佛。一則可悅親心。二則一人念，未生信心之人，便覺無有興趣，由多人念，則便覺有興。暇時將淨業指南，及光文鈔之合於初機者，詳細爲令母及各眷說之。倘能生信心以生西方，則其孝爲何如也。祈再勿往某寺。就在店中家中，隨分隨力修持，則有益無損於己。且可令親與各眷屬及各夥計，時經薰染，漸種善根也。若不依吾言，則世間出世間，皆犯忤逆。恐久久尚有意外之慮。汝當知好歹，切勿任己意而不改也。所寄之二十元，待光於八月往金陵去，帶之以交。所言老齋婆，既看過光文鈔，如能來也可，不來更好，免受辛苦，兼費錢財。觀音菩薩遍法界中，隨感而應。家中禮拜供養，亦是一樣。何須遠來普陀，方爲朝禮乎。當與淨業指南令看。其念佛用工之法則，文鈔中已具言之。即見光亦不過仍是說此等話，豈單有私相傳授之祕訣乎。有私相傳授之祕訣，即非佛法，即是魔王外道。彼魔王外道之徒，動則上千上萬，皆由以私相傳受之祕訣。及欲入其門，先發惡咒之術。以迷惑愚夫愚婦，同陷於邪知謬見之萬丈深坑，而莫之能出也。哀哉。凡有信心者，皆令依文鈔念佛，即是隨緣度生也。

#### 復蔡契誠居士書五

去年十月到南京，適值友人魏梅蓀王幼農等，買放生道場地，議甫成。光即以鄧契一之百元助之。彼等拉光作發起人，令光作疏，一則募緣，二則普勸一切人戒殺放生。梅蓀令刻板普遍流佈。有肯發心助緣者，亦好。不助緣，肯依此疏戒殺放生，喫素念佛，亦好。現在此道場已開建，名法云寺，以效法云棲念佛放生故名。梅蓀年六十二，前清翰林，品行端方，民國來不作事，從前年與光認識後，長齋念佛。以現今兵災匪災天災相繼而作，皆殺業所感。故極力提倡戒殺放生之事，以冀挽回殺劫耳。法云寺現已修五間蓮社，旁邊一面三間，且開一大池，二小池，尚有一大池未開，現已用萬二三千元，其修大殿等，尚待有大慈善大財力者成就之。今寄疏十本，若肯發心助緣，隨各人力助之。其款匯南京南門高岡裏交魏梅蓀居士收。彼接到，當寄手據來。其會址在南京羊皮巷觀音庵。住持名妙蓮，當家名心淨。法云寺，亦請彼二位做當家住持。馮夢老年七十餘，即馮夢華，乃梅蓀之師，系探花，現亦家居，專提倡慈善事業。王幼農，光同鄉，民國作廣東高雷道，後升閩海道，聞孫文要獨立，六年夏即告退。龐性存，在陝西作幾處知事，頗厚道慈善。法云寺唯以念佛爲事。不剃度，不付法，不傳戒，不趕經懺。若施主來寺中念佛，打念佛七，則允許。此章程皆光所立。梅蓀極欲人戒殺放生，將云棲法匯中，凡屬戒殺放生之語句，通匯一冊，名云棲戒殺放生匯錄，已刻板矣。光之疏，亦附之於後。當刻出時，普遍流通。汝流通處，亦宜請以流通。放生疏刻出，山東一友，願登山東報（此係梅蓀信中說）。北京一友，願於北京重刻。云棲戒殺放生匯錄，板存羊皮巷觀音庵，此處亦是一佛經流通處。

#### 復蔡契誠居士書六

前所寄書，諒已收到。今年八月，光到上海，馮夢華諸人，欲於去年所買之放生念佛道場內，附設一慈幼院。以去年彼等買此地時，適光到南京，彼等即拉光於中。今年彼等擬立慈幼院，亦拉光於中。前日寄捐冊五本來，冀光于山勸捐。光在法雨乃客居，不能提及募緣事，因寄之外方友人。今以一本寄汝，祈與楊振仁陳得祿等，同各隨力捐助。並於知交之可與語者，亦勸其隨緣樂助。若能成爲巨數亦可。否則必須上百。助好時由廈門直匯上海北成都路廣仁裏一巷廣仁善堂（此係盛杏蓀宮保獨辦之善堂，馮夢華乃其會長，故慈幼院籌備處，設在其中也。餘峙蓮專司帳目會計，堂中人多，即使彼有事，別人皆當代理，決不致誤），交餘峙蓮先生收。彼收到時，當即給一收條。捐冊亦須另包同信寄交餘峙蓮。又須與光一信，以便悉知。光一向不願作事，今被彼諸大老拉，亦無可如何，只可隨緣隨分，以爲幫助提倡耳。馮夢華，名煦，探花出身，曾作安徽撫臺，民國概不預政，專辦善舉，年已八十一，而甚強健。魏梅蓀，名家驊，翰林，民國亦不預政，長齋念佛，法云寺事，全屬他料理，年已六十二。葉爾愷，字伯皋，亦翰林，亦隱居念佛。關炯，字炯之，乃上海會審官，長齋念佛。姚煜，字文敷，海關監督官，亦長齋念佛。黃慶瀾，字涵之，會稽道尹，亦長齋念佛。王震，字一亭，亦長齋念佛。上海慈善事，無不幫忙。此等皆欲人心世道有所挽回，故孜孜矻矻爲之，盡心於義舉也。

#### 復蔡契誠居士書七

接手書，知近來境遇及流通，皆悉不嘉。前信以汝系流通，故令汝請文鈔。既不能流通，則不必請。光豈強汝爲之乎。嘉言錄，上次所印，錯訛甚多，此次當的確矣。然尚未排，以須彌陀經白話注排畢，方排耳。白話注，先系大字。以要者甚多，無力大流通，故另排如文鈔式，庶省費耳。此係一弟子黃涵之所著，即作初機淨業指南之黃慶瀾耳。先印者已無，此次尚未出書，出當爲汝寄來，勿念。此二種，皆先印一萬本，打四付紙板，以期普利一切耳。汝但熟讀文鈔，勉行世善，兼修淨業，是爲真佛弟子。若或不守規範，喫喝嫖賭，及作種種陰謀如某某者。則生爲天地間之罪人，死爲閻羅王之獄鬼。不但孤負佛恩，並父母生育之恩亦孤負之。所謂虛生浪死，於世無益，於己有損，可不哀哉。果能依教奉行，則生入聖賢之域，歿歸極樂之邦，其爲樂也，莫能喻焉。汝既以我爲師，我不能不爲詳示利害得失，以盡我之天職本分也。祈慧察是幸。

#### 復蔡契誠居士書八

念經不能記，但志誠念佛。有暇，則志誠禮拜。久久業障消除，則心識明了。不但能記，且易領會也。汝事務多，無暇看。且看文鈔及淨土宗經書。不必遍看他宗經書也。志誠懇切念佛，乃了生死第一徑路，不可不認真。此刻所出之文鈔，年內不能請以流通。以印六百部施送，一時印不出。藏經院尚未定價，明年春夏間請，則可耳。然商務印書館，已另排將半，今年不出書，明年二月定可出書，宜流通此書。此書比木刻尚多六七十篇。其字與行法寬容，與前印同。而每行加高五字，每頁推出兩行，仍作兩本。每本有一百五六十張，大約一元可請兩部。若欲流通，當多請此書，則省錢而易於郵寄矣。如某氏者，乃魔王乘願而來，破滅佛法者。彼既破斥一切各宗及各經論，不問而知其爲魔王惡賊。入我法中，破壞我法，何必懷疑。既云懷疑，當知心中尚謂彼惡賊所說者或不錯，而可依從以修持耳。其人之知見，已經下劣不堪。譬如惡賊持刀揭旗，云保護地方。彼尚前請懇祈，冀其從茲以後，得所依靠。而不知其入我之室，操我之戈，以逼逐我棄家走出。否則即見殺害也。某氏之爲人，乃欲作天下古今第一高人，所以其言如此。令不重實行，專事口說之徒蟻附蠅趨。足見今之學佛者，絕少正知見。使有正知見，若此人者，尚不肯用目相視，況肯依之學乎。其人之貪之瞋之癡，可謂世無其二。稍有知見者，無不視爲惡魔。吾徒某某，在彼處住三年，彼尚念佛，初去某氏極力呵斥不許。彼極力抵抗反詰，某氏不奈彼何，任彼念不問。其處所供的佛菩薩，皆屬某宗者。而且成年不燒一炷香，成年不行一次禮。看經同看戲本，了不恭敬。古人所著，與己不合，則直云放屁。而且貪心無厭，以刻全藏因緣，遍募瞎眼信心人錢財。如此種人，當被雷打。雷既不打，是佛法當被彼滅矣。奈何奈何。

#### 復蔡契誠居士書九

所謂學佛者，必須要敦篤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再加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戒殺護生，普度一切。如是之人，是爲善人。是善學佛，乃爲真佛弟子。若某某君者，忤逆不孝，居心險惡，貌雖學佛，心與佛悖。是人生若不遭橫禍，死亦必定墮落。何須提及。至於念佛實驗，豈不能折伏科學者之讒口。汝何不看淨土聖賢錄，是諸人之臨終實驗，何不許人談。而今之談佛者，又何必舍此種實驗，而徒嘆束手。真是懷抱夜明珠，徒自恨黑暗。可不哀哉。去年觀音頌，募有八萬部，以汝久無音信，恐打退鼓，故亦不令汝任。增廣文鈔，已印出，尚未釘妥（上海排工，另出六百元，每部尚須八角。用現成紙板鑄鉛板，每部五角。上海多一千二百元，光定於一萬二千部書中，通作六角。則請者與光皆不喫虧矣。排工紙板，另出七十五元，每本尚須一角一分，杭州每本八分，上海印五千，杭州印三萬）。八月上海印二千部，已送完。杭州印一萬部，除交任者外，尚有三數千結緣。以故令寄廈門王拯邦卅包，壽康寶鑑四包，令分與汝等，大約月內外則可寄來。汝若要請以流通，每部六角，郵費另出。若要多少，當函知。又有印光法師嘉言錄，彌陀經白話注（此二種皆一本，大約一角五六分，以尚未排完頁數，不知實數），皆於年內外出書。嘉言錄乃摘錄文鈔中要義，分門別類，另輯成書，爲捷要之觀覽。彌陀經白話注，乃黃涵之所著，頗明白，利初機。二種各打四付紙板，以祈普及耳。

#### 復顧德谷居士書

孔子以格物致知，爲誠意正心之本。程朱誤認物字，爲天下事物之物。不知此物字，乃指當人心中不合理之私慾而言，非外物也。以心有不合理之私慾，則其知見便不正，而是是非非均失其當。如人愛妻愛子，其妻子再不好，他總覺得好。以正知爲私慾障蔽，而成偏邪。若格去此愛，則此妻與子之不好，自然悉知悉見矣。格物致知，方能誠意正心。雖一字不識之人，亦做得到。若如程朱，以推極吾之知識，窮盡天下事物之理，爲格物者。乃致知爲格物之本，而世之能格物者鮮矣。勿道平常人做不到，雖聖人也做不到。既無由格物，誠意正心從何而得。故程朱平常，只言正心誠意，不言致知格物。乃以根本爲枝末，以枝末爲根本。倒行逆施聖人治心治身治家治國平天下之法。致世界之亂，無由解決。爲國家者，果能心無不合理之私慾，則互相殘殺之根已無。又何由互相殘殺，了無止期也。光說此話，不知汝爲然否。如猶不能了了，且請至誠念佛，後來當不以光言爲錯謬也。瘧疾將行，光前之治法，治無不愈。現一弟子夢一老人，令書瘧疾調理丸五字於白紙條，於未發一點鐘前，焚於開水中，服之即愈。以免無知之人，遺棄字紙，亦極靈。宜與一切人說之。

#### 復金振卿居士書

人之入道，各有時節因緣。既因文鈔而知佛法，從事修持，即是皈依。不必又復行皈依禮，方爲皈依。不行皈依禮，不名皈依也。但願汝能依到底不中變，即真皈依，又何須每日頂禮於不慧也。果以禮不慧之禮以禮佛，則彼此均得巨益矣。錫箔一事，雖非出佛經，其來源甚遠。古農雖不知來源，所說本於天理人情。何得又自作聰明，不以爲是。光昔看法苑珠林，忘其在某卷，有二三頁說錫箔（此即金銀）及焚化衣物（此即布帛）等事。其文乃唐中書令岑文本，記其師與一鬼官相問答等事。其人彷彿是睦仁茜，初不信佛及與鬼神。後由與此鬼官相契，遂相信。並令岑文本爲之設食，遍供彼及諸隨從。睦問冥間與陽間，何物可相通，彼云金銀布帛可通。然真者不如假者，即令以錫箔貼於紙上，及以紙作綢緞等，便可作金及衣服用。此十餘年前看者，今不記其在何卷何篇。汝倘詳看，當可見之。其時在隋之初，以此時岑文本尚在讀書，至唐則爲中書令矣。汝之性情，過於自是。古農所說，雖未知其出處，然於天理人情，頗相符合。汝尚不以爲然，便欲全國之人廢除此事。倘真提倡，或受鬼擊。世有愚人，不知以物表心，專以多燒爲事，亦不可。當以法力心力加持，令其變少成多，以遍施自己宗親與一切孤魂則可。若供佛菩薩，則非所宜。佛菩薩豈無所受用，尚需世人之供養乎。但世人若不以飲食香華等表其誠心，則將無以作感佛菩薩之誠。愚人無知，縱用此以供佛，於一念誠心上論，亦有功德。喻如小兒供佛以沙（阿育王前身事），尚得鐵輪王報。若愚人不知求生西方，用許多金錢，買錫箔燒之寄庫，實則癡心妄想。俗人以自私自利之心，欲作永遠做鬼之計，恰逢不問是非，只期有佛事得經資之俗僧，便隨彼意行之。故破地獄，破血湖，還壽生者，實繁有徒。然君子思不出其位，但可以此理自守，及爲明理之人陳說。若執固不化之人，亦不得攻擊。以致招人怨恨，則於己於人於法，皆無利益也。汝果真欲皈依，當以吾言爲準。否則縱親來皈依，亦是有名無實。有何師弟之誼，與皈依之益乎。祈慧察。光老矣（今已七十有一矣），精神不給，不得常來信。（民廿年六月初四日）

#### 復邵慧圓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昨明道師往申，令匯汝一百六十元，以了汝事。汝雖與光相識多年，究不知光爲何如人，今故不得不與汝略說之。光乃犯二絕之苦惱子。二絕者，在家爲人子絕嗣，出家爲人徒亦絕嗣，此二絕也。言苦惱者，光本生處諸讀書人，畢生不聞佛名，而只知韓歐程朱闢佛之說。羣盲奉爲圭臬，光更狂妄過彼百倍。幸十餘歲厭厭多病，後方知前人所說，不足爲法（光未從師，始終由兄教之）。先數年，吾兄在長安，不得其便。光緒七年吾兄在家，光在長安（家去長安，四百二十里），遂於南五臺山出家。先師意光總有蓄積，云出家則可，衣服須自備，只與光一件大衫，一雙鞋。不過住房喫飯，不要錢耳（此地苦寒，燒飯種種皆親任）。後未三月，吾兄來找，必欲令回家辭母，再來修行則可。光知其是騙，然義不容不歸。一路所說，通是假話，吾母倒也無可無不可。次日兄謂光曰，誰教汝出家，汝便可自己出家乎。從今放下，否則定行痛責。光只好騙他，遂在家住八十餘日，不得機會。一日吾大兄往探親，吾二哥在場中曬穀，須看守，恐遭雞踐。知機會到了。學堂佔一觀音課云，高明居祿位，籠鳥得逃生。遂偷其僧衫（先是吾兄欲改其衫，光謂此萬不可改。彼若派人來，以原物還他，則無事。否則恐要涉訟，則受累不小。故得存之），並二百錢而去。至吾師處，猶恐吾兄再來，不敢住，一宿即去。吾師只送一元洋錢，時陝西人尚未見過。錢店不要，首飾店作銀子換八百文，此光得之於師者。至湖北蓮花寺，討一最苦之行單（打煤炭，燒四十多人之開水，日夜不斷。水須自挑，煤渣亦須自挑出。以尚未受戒，能令住，已算慈悲了）。次年四月副寺回去，庫頭有病，和尚見光誠實，令照應庫房。銀錢帳算，和尚自了。光初出家，見楊岐燈盞明千古，寶壽生薑辣萬年之對，並沙彌律，言盜用常住財物之報，心甚凜凜。凡整理糖食，手有黏及氣味者，均不敢用口舌舔食，但以紙揩而已。楊岐燈盞者，楊岐方會禪師，在石霜圓會下作監院，夜間看經，自己另買油，不將常住油私用。寶壽生薑者，洞山自寶禪師（寶壽乃其別號），在五祖師戒禪師會下作監院，五祖戒有寒病，當用生薑紅糖熬膏，以備常服。侍者往庫房求此二物，監院曰，常住公物，何可私用，拿錢來買。戒禪師即令持錢去買，且深契其人。後洞山住持缺人，有求戒禪師舉所知者，戒云賣生薑漢可以。禪林寶訓卷中，五十四五兩頁，有雪峯東山慧空禪師，答餘才茂進京會試，求腳伕力書。大意謂，我雖爲住持，仍是一個窮禪和。此腳伕爲出於常住，爲出於空。出於常住，即爲偷盜常住。出於空，則空一無所有。況閣下進京求功名，不宜於三寶中求，以致彼此獲罪。即他寺有取者，亦應謝而莫取，方爲前程之福耳。近世俗僧多多以錢財用之於結交徒衆俗家。光一生不願結交，不收徒弟，不住持寺廟。自光緒十九年到普陀，作一喫飯之閒僧（三十餘年，未任一職，只隨衆喫一飯）。印光二字，絕不書之於爲人代勞之紙。故二十餘年很安樂。後因高鶴年紿去數篇零稿，登佛學叢報，尚不用印光之名。至民三，五年後，被徐蔚如周孟由打聽著，遂私爲徵搜，於京排印文鈔（民國七年）。從此日見函札，直是專爲人忙矣。遂至有謬聽人言，求皈依者，亦不過隨從彼之信心而已。富者光亦不求彼出功德。貧者光又何能大爲賙濟乎。光緒十二年進京，吾師亦無一文見賜。後以道業無進，故不敢奉書。至十七年圓寂，而諸師兄弟各行其志。故四十年來，於所出家之同門，無一字之信，與一文錢之物見寄。至於吾家，則光緒十八年有同鄉由京回家，敬奉一函，仰彼親身送去。否則無法可寄，此時未有郵局，而且不在大路（今雖有郵局，若無人承轉，亦無法可寄）。次年來南，消息全不能通。至民十三年一外甥聞人言，遂來山相訪，始知家門已絕，而本家孫過繼（此事在光爲幸，以後來無喪先人之德者。即有過繼者，亦非吾父母之子孫也）。以故亦不與彼信。以民國來陝災最重。若與彼信，彼若來南，則將何以處。無地可安頓，令彼回去，須數十元，彼之來去，了無所益，豈非反害於彼。故前年爲郃陽賑災，只匯交縣，不敢言及吾鄉（吾村距縣四十多里）。若言及，則害死許多人矣。今春真達師因朱子橋（近二三年，專辦陝賑）來申，與三四居士湊一千元，祈子橋特派往賑吾本村。西村亦不在內。然數百家，千元亦無甚大益。由此即有欲來南者。一商人系吾宗外甥，與光函云，有某某欲來南相訪者，作何回答。光謂汝若能照應，令其得好事，則甚好。否則極陳來去之苦，並無益有損之害，庶不致於害死彼等也。此事真師一番好意，並未細想所以，兼又不與光說。及光知，事已成矣，無可挽回。聞數十年前，湖南一大封翁做壽，預宣每人給錢四百。時在冬閒之際，鄉人有數十里來領此錢者。彼管理者不善設法，人聚幾萬，慢慢一個一個散。其在後者，以餓極拚命向前擠，因擠而死者二百餘人。尚有受傷者，不知凡幾。府縣親自鎮壓不許動，死者每人給二十四元，棺材一隻，領屍而去。老封翁見大家通驚惶錯愕，問知即嘆一口氣而死。不幾日其子京官死於京中。是以無論何事，先須防其流弊。光豈無心於吾家吾村乎，以力不能及，故以不開端爲有益無損也。靈巖先只上十人，大家以姚某之病，遂方便彼住於其中，此事豈可爲例。彼寺年歲好，所收租金不上千。不好，則又要減，此外一無進款。近三年因有皈依徒，知靈巖系真辦道。每有託其打念佛七者，稍爲津貼，故住二三十人。然光絕不於靈巖有所求。靈巖寺諸師，每有供其父母牌位於念佛堂者。報國代光校書之德森師，並其友了然師（現亦在報國），均以孝思，各供其親之牌位於靈巖。光則絕不言及此事。光若言及，彼固歡喜之至。以光有此舉，即涉有攘功及自私之跡。況素未見面，只汝一信而皈依，即可在此養老乎。如此則凡皈依之苦人，皆求光養老。光手中若能出金錢穀米，則亦非不願。惜無此道力，何能行此大慈悲事乎。昔福建黃慧峯，每以詩相寄，稍有薄信，光爲寄各書，彼復求皈依（與光年歲相等），後又要出家，光極陳在家修行之益。彼自詡爲發菩提心，實則求清閒，爲兒孫減養老費也。且其言決裂之極。光曰我在人家寺裏住三十年，一身已覺多矣。況汝又來依我出家，汝決定要來，汝來我即下山。何以故，我自顧尚不暇，何能顧汝乎。從此永不來信矣。可知前之道心，是爲子孫求利之心，非真有道心也。汝人頗聰明，然亦有不以己心度他人之心之蔽。在己分則知其艱難，在人分則謂其容易。不知光比汝尚爲苦惱，以後祈汝自量己力以做事。若再令光代出錢財，則萬難如命以償。何以故，光不止識汝一人，亦不止汝一人有求於光也。倘止汝一人，數年來用三五百元，亦不甚要緊。又有此處災賑，彼處善舉，又將何以應之。即如印書一事，亦不能任意令寄。彼原有章程，想已看過。若隨人意要者即寄，雖有數十萬家當，亦辦不到。況大家湊錢支持乎。如要當按照本發請，此則可以滿願。如謂有益於人，即當如我所要爲寄，則此社當即關閉矣。普陀志，從前系請一不知佛法，不信佛者所修。而且爲光亦作一傳以附之，光極斥其非。後以一二事彼不依光，光遂完全辭之不過問。及彼修好，交與法雨退居，放大半年，才求光鑑訂。光以無暇，故遲幾年。故此書絕無光之名字，以彼所錄光之書併名者，通去之不存。其請人寫，排板刷印，不派普陀一文。山中請書者，接紙工價每部六角。共印三千部，除任者一千多部外，只存千多部，光尚須送人。汝令寄數包來代送，其心甚好，但亦是未知其難。祈以後常存施諸己而不願，亦勿施於人。凡事以己之心度人之心，以人之心度己之心，則汝後來決定會做到光明輝耀，人神咸悅地位矣。不知此苦口之藥，以爲然否，祈慧察。又教誨淺說之板，萬不可存弘化社。以此事不定一年兩年即關閉。無基金，無定款，時局不好，人不相助，則不關何能支持乎。佛學書局交通寬，營業性質，能持久。交彼則於彼於汝均爲有益也。

#### 復邵慧圓居士書二

教誨淺說，稍一翻閱，其文理意致，悉皆甚好。唯末後有著作權四字，光不解其意。及每部實價大洋一圓二角，亦不詳知。竊以吾徒以聖賢己立立人之心，行佛菩薩自利利他之事，著爲此書，以喚醒愚蒙。又蒙法部准許，各省監獄一律購用。而不許人翻刻印行，不但令爲公之人，心生痛息，誠恐監犯見之，亦以汝爲說真方子賣假藥者。何以故，以利人之事，爲自利之據。是道也，而退爲藝矣。光嘗謂造味精及素肥皂者，爲藝也，而進乎道。不意吾徒抱如是之大志，反出於彼二者之下。爲聖賢佛菩薩負人乎，爲人負聖賢佛菩薩乎。如不以光言爲非，祈速改之。又爲發表文以自訟。如不以爲然，請以後縱有談敘，勿用假名之師徒字樣。則光固不願多幹人事也。（十月二十三日）

#### 復邵慧圓居士書三

小學韻語，乃依據小學而作。小兒讀之，可知儒禮之大要。其得益，較不如感應篇直講之寬廣深遠也。此書十八年爲校其字句，標其節段。毀佛之處，尚未改，因生病置之。次年到蘇，即另排統紀增修本，普陀山志及各書，遂忘其事。祈以感應篇教子孫，終身誦之，勝於小學韻語多矣。巧談昨晚方寄來，於世道人心頗有益。但光所印各書，需款甚巨（光一向不募緣，有信心者送來則收，其餘皆光之香敬耳），無力兼顧。此書雅俗同觀，愁無人助印。現忙極，直是無常要來，迫不及待。此序待稍暇，當勉爲作。以後無論何人何事，概不許介紹筆墨事。以三山志，迫不及待故也。

#### 復邵慧圓居士書四

手書備悉。曾丁彭三人法名，隨函寄來。歐陽如三，前袁福球函中，已爲寄出矣。教誨淺說之款，光實難爲臂助。報國一文無出，年需一千五六百圓。光一向不向人募，亦甚困難。彼各監催要，急如星火，豈通要汝送他看。要人白送，何可急如星火之催。祈向上海慈善家商量。光前年各處及陝賑之捐，已是無力支持，以故隱居。倘同有基業者，則當爲設法。而光以一介孤僧，而且素抱不向人募緣之願，故無由爲之設法也。

#### 復邵慧圓居士書五

手書備悉。孫君之病，令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向太平寺德森法師討大悲米沖服，果至誠，必可即愈。吳澤南之母將終，往太平寺請僧助念，德師贈大悲米。至家則舌僵不能說話，急衝水向舌點之，則會說話。隨衆念佛，臨去大聲念三聲，遂逝。此米乃以大悲咒加持上萬遍者。二法名另紙書之，以一函遍復爲開示（此爲最周到之開示）。小學人譜二書，乃屬勸世善書。小學有幾處闢佛。世間之嘉言懿行，人悉不注意。闢佛之語，則個個欲作名教功臣，而全身頂戴。人譜上卷，借佛法以釋太極圖。闢佛之文，上下卷均有，上卷爲甚。其序先引袁了凡學佛得大感應，後隨駁云，了凡乃正人君子，豈被異端所惑，可知此事乃其徒捏造者。此種話，出於講正心誠意者，誓欲舉世之人，咸認無有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其心方快。釀成目下人人自危無處投奔之世道，皆此種知見所發起也。小學韻語，光曾列科段。繼思此係嘉餚中密下砒霜，不可令人嘗試。嘗之必中其毒。吾人不能有益於人，決不敢因欲利人而反害人也。

#### 復鄔崇音居士書

前三日接到歧路指歸二本，見後附之徽章，頗不謂然。民國二年北京法源寺道階法師做佛誕紀念會，以釋迦佛像爲徽章，光絕不知其事。事後道階來普陀，送光一徽章，光痛斥其褻瀆。至十二年仍復如是。上海亦仿而行之，今居士亦仿而行之。作俑之罪，始於道階。道階尚能講經，而於恭敬尊重，完全不講，亦可嘆也。彼會中所來之一切人員，各須身佩一徽章。若佩之拜佛，亦不合宜。佩之拜人，則彼此折福。然現在由道階提倡，已成通規。光亦知此事不易收拾，然以居士過愛，不能不爲一說耳。放生一事，即上海一處亦辦不了，何可大張全國之名。全國人民通在水深火熱中，無法可救，而況全國放生會乎。光以勸人喫素，爲真放生。大場以前之生，一住兵，則通爲兵作食料。以後永無戰爭則可，否則又是爲兵儲蓄食料耳。居士護生熱心，可謂第一。然須詳審情理，方可得其實益。諦閒法師慕慈云懺主之名，祈盧子嘉以西湖爲放生池，大家都去放生。壞人偷捕，政府屢次要賣，諸居士幾次贖，用數千元，猶令遷之他處。此之殷鑑尚不知，而徒張闊大之名乎。（乙亥五月十五日）

#### 復張覺明女居士書一

所言以文字書畫音樂，接引初機，入佛法海，乃菩薩大願。然須自審有不隨境緣所轉之定力，則於己於人，均有大益。否則一味向外事上用心，恐於了生死一著子，弄得難以成就也。學佛之人，必須要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方爲真佛弟子。淨土五經，須於前後兩序注意。自知淨土法門之廣大微妙，庶不被他宗知識所搖惑。所言做夢，乃汝誠心所現。非光能爲人現身於夢中也。光博地凡夫，然每有言夢見，或有訓飭者。此皆由彼之誠心，感觀世音菩薩應機爲現。正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菩薩尚現山河，大地，樓臺，殿閣，橋樑，道路，什物，器具，況人乎哉。光目無病相，祈慧察。（民二十五年七月初五）

#### 復張覺明女居士書二

來書備悉。今令弘化社寄半身像四張，畫像四張。此畫像下有一封長信，頗與初發心者有關係。畫此相之人，乃無錫人，素不相識，畫而交於皈依弟子，彼遂並長信而照之，送弘化社若干張。

#### 復張覺明女居士書三

所言相片，與所夢相同者，此中大有深義，切不可以己意妄認。光業力凡夫，豈能於夢中現相。蓋以汝之誠心，感觀世音菩薩爲汝現作光之形相，令汝生正信心。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橋樑，道路，樓臺，殿閣，山水，草木，無一不現。當知神通妙用，在乎能現之人，不在乎所現之境。汝認奴爲主，不免以凡濫聖。俾光與汝同獲莫大之罪過，孤負大士爲汝現象之心矣。千萬不可繪，亦不可紀。免得好做假招子者，照樣仿行。此種夢事，每每有之。蓋以佛門無人，菩薩欲令增長信心，故以木雕泥塑之相，作神通妙用之相。以發起正信，而不令退失。深長思之，菩薩之慈悲引導，無微不至矣。（民二十五年八月十八）

#### 復張覺明女居士書四

至於畫全身立相，也無關緊要。但不可以凡濫聖，妄爲推尊。庶後來之人，不至疑爲僭越，又不至妄生效法也。（民二十五年九月初八）

#### 復張覺明女居士書五

光本一土木形骸，被汝裝飾得金碧輝煌矣。雖可暫悅衆目，實則常愧我心也。（民廿五）

#### 復張覺明女居士書六

前書來時，適趕筆削護國法會開示錄，未暇作復。佛像光相均好。前日令將三聖像及光相，各照二十張，云須每張大洋二角。今又寄十張。光相旁加聯，文意均好。當爲寄之遠方（寄吾家鄉）不易得處云。

#### 復張覺明女居士書七

昨接手書，備悉一切。畫像之事，系靈巖當家，擬畫蓮宗十二祖師之像，令光各作一六句贊，以備遇歸西日上供之用。又各作七言八句頌，擬書於像上。光以律詩太拘，妄效古體塞其責。彼本擬請居士畫一二幅。光謂彼逃難寄居人家，恐不能畫。若能畫者，宜令一手畫之，方無體格不一之弊。今閱復書，當即作罷，隨當家請何人畫。此事在光本意，亦不甚贊成。何以故，南方潮溼，不十餘年，又須另裱。此之費用，爲數不少。若供牌位，一二百年亦仍完好。以彼事事要好，尚不惜屢屢求人也。在莊嚴道場，則似乎有益。當此局勢，亦或致招禍。事事考究，殊非所宜。祈將此事置諸度外，一心念佛，以期實益。祈將二像掛號寄來。（己卯二月十二日）

#### 復張覺明女居士書八

徐老太由香灰水，危病回機，亦其家眷之誠心所感。何德牧之喜談詩，而不注重念佛，乃業力所感，故不知輕重。如小兒，與以銅錢則喜，與以摩尼寶珠則不受。乞丐爲騙錢，肯念佛，也種莫大的善根。光緒十八年，光在北京阜城門外圓廣寺住。一日，與一僧在西直外，向圓廣寺走。一十五六歲乞兒，不見有飢餓相，跟著要錢。光云念一句佛，與汝一錢，不念。光云念十句佛，與汝十錢，還不念。光將錢袋取出來令看，約有四百多錢，爲彼說，汝念一句，與汝一錢，儘管念，我盡此一袋錢給完爲止，還不念。遂哭起來，因丟一文錢而去。此乞兒太無善根，爲騙錢，也不肯念。乞兒果發善心念，則得大利益。即爲騙錢念佛，也種大善根。光從前不持大悲咒，民二十一年在報國關房，西華橋巷吳恆蓀之母，病勢危急，恆蓀在北京，急打電令歸。其妻令人到報國求光咒杯大悲水，光即念三遍，令持去，服之即回機，無危險相。恐恆蓀著急，急打電，云病已莫要緊了，恆蓀遂未歸。其小兒九歲，生未兩月，遍身生小瘡，春則更厲害，經年不斷，醫亦無效，因求大悲水，服之即愈。因是每有人求，日日總念幾遍。後求者多，即用大器盛。前年避難到靈巖，當家言大悲水還要持。光謂現無瓶可買，且無買瓶費，當以米代之。香灰，則前在報國亦備，以遠道水不能寄，灰則一切無礙。若當地則不用灰。無錫秦效魯三種病，醫不好，以大悲水喫擦得好，遂歸依。治瘧疾方，並無祕訣，凡識字人均可依方而寫。無錫一當兵的壞人，曾在袁總統下當親兵，遂習成壞性。喫喝賭冶遊全來，煙癮甚大。將及餓飯，眼已看不見，年已五十七八。其兄死，秦效魯去吊，見其苦況，極力勸誡。其菸酒肉，即日盡斷。日常念佛，眼遂好。居然成一善人，提倡念佛。鄉人不敢與往還。後瘧疾大發，彼一一爲治，通好，從此鄉人皆相依從。四月間曾帶十餘人來皈依，居然一老修行居士。此人姓華，名貫千，已六十四五矣。若此人者，可謂勇於改惡遷善矣。今爲寄香灰一包，以便自他需用。又寄學生修養德目五本，用示小人。喪祭須知二本，以汝舅姑及何德牧之母，並徐老太，皆年老，得此亦可以隨緣開導。令其勿以隨順俗習，以爲父母親朋加罪過也。現今古禮廢棄，喪中用酒肉，唱堂戲，真是不成事體。聞一商人某，其母死大殮時，大孝子與來客飲酒划拳以爲樂，其心已死。使稍有天良，決不如此，誠可謂實行獸化。然兔死狐悲，彼反不如異類矣。

#### 復張覺明女居士書九

十五一函接到，知徐老太病已大有起色。凡臨終人，神識昏亂。若服大悲水，或香灰水，大悲米水，均可神識清明。若又有人助念，決定念佛而逝。一二年來，已有三人如是者。於十七日與汝一包香灰，連皮及藥方重四兩，作八封信寄，想已接到。念佛一事，約現生得利益，必須要至誠懇切常念。若種善根，雖戲頑而念一句，亦於後世定有因此善根而發起修持者。故古人大建塔廟，欲一切人見之而種善根。此一句佛，在八識田中永久不滅。佛在世時，一老人慾投佛出家，五百聖衆，觀其八萬劫來，毫無善根，拒而不納。其人在祇園外號哭，佛令召來與之說法，即證道果。五百聖衆，莫明其妙，問佛。佛言，此人於無量劫前，因虎逼上樹，念一句南無佛，遇我得道。非汝等聲聞道眼所能見也。是知肯念佛固好，不肯念，爲彼說，彼聽得佛號，亦種善根。聽久亦有大功德。無錫近來念佛者甚多，一人會做素菜，凡打佛七，皆叫他做菜，彼日日聽念佛聲。後其子將死，即曰，我要死了，然不能到好處去，你把你的佛與我，我就到好處去了。其父云，我不念佛，那有佛。其子曰，你佛多的很。你只要說一聲，我就好去了。其人曰，那隨你要多少，拿多少，其子即死。自謂素不念佛，何以有佛。明白人謂，汝做菜時所住之屋，近念佛處，日日常聽大家念佛，故亦有大功德。此係無心聽者。若留心聽，功德更大。念經則無有重文，不能句句聽得明白。即留心聽，亦難清楚。況無心乎。可知念佛之功德殊勝。

#### 與張覺明女居士書十

昨日將欲以信件付郵，靈巖當家來言，蓮宗十二祖像，祈張居士畫幾軸，不知有工夫否。若心緒紛煩，不能操筆，亦無礙。若尚能運從前之妙筆，先畫一軸，掛號寄來，再爲斟酌其規則。其第二三等，即可照樣用四尺宣紙，上書八句七言古體詩頌。前標祖師名，後標年時，另紙書，裱於上。頌名師名，均書於像下傍之下。庶不致招以凡夫之名，加於祖像之上之過。紙祈居士代買，以免寄時疊折。十二祖，即世稱蓮宗九祖，於八祖蓮池大師下，加蕅益爲九祖，截流爲十祖，以思齊賢九祖爲十一祖，下又添徹悟禪師爲十二祖。佛祖道影后，附九祖像。唯蕅益截流二師無像（今皆有矣）。徹悟則有紅螺照像。竊以古代之像，皆後人意想畫之。其諸祖理宜無須，惟善導乃長須長髮。此恐意想，未見有提及留須髮事。亦有短短之須者。惟徹悟之須，清秀而長。若以佛制論，似乎不用須好。若依世諦，則亦無妨。唯善導之長須發，爲可疑耳。此且從緩，待後再定。祈慧察示覆爲荷。（己卯正月）

#### 復張覺明女居士書十一

今寄初祖半身像一張。徹悟禪師全身坐像一張。十二祖皆依徹悟像爲標準。但依其坐位而已。不必通皆搭衣也。徹悟之衣環太低，須向上二三分，方好。至於像傍所畫之莊嚴，不必過繁，愈簡愈好，通歸一致。此像一出，或能照以傳佈。光作之贊，不必書。以諸祖均有七言八句頌，題於像紙之上，如世所常行法。祈費心先畫此二像寄來一看，再爲定度。如肯全畫，亦好。然此不須著急，即經數月，亦無妨礙。如不能全畫，或二三張亦可。當以汝畫之格式，再求能畫者畫之。（己卯正月二十六日）

#### 復龔宗元居士書一

吾人從往劫來，固有種善根之時。但以未遇仗佛力即生了脫之法門，故致仍然在六道輪迴中，不能自出也。汝之幼時，隨母信佛，乃是天性。及後飽服韓歐之毒，則其惡習也。至於夢中所見之境，亦屬宿世善根所致。而迷之至深，故致一時尚難立即回頭也。此之關係，極險極險。若不自振，則長此迷昧，恐連佛名亦莫由聞矣。今既知之，當爲努力。又淨土法門，與其他法門各別。他種法門，皆仗自力。唯此法門，全仗佛力。南方宗門頗多，切不可參入宗門，圖得禪淨雙修之嘉名。宗門總以看念佛的是誰，爲開悟之一著。而絕不講信願求生。勿道不悟，即看到念佛的本來人的面目，只算得是悟。去了生死，尚大遠在。若不到業盡情空地位，決定不能仗自力了生死。又不注重信願，求生西方，則與佛相背，不能仗佛力了生死。以故念佛人帶著宗門氣息，則得利益處少，失利益處多也。教則更爲難以得力。而密宗語氣甚大，危險之極。汝且專注於信願念佛一門。而輔之以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此自行，復以化他。則可決定往生矣。又凡居心動念行事，須以真實不虛爲主。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餘詳文鈔，嘉言錄，此不備書。光老矣，無力應酬，祈勿常來信。（民廿六月廿）

#### 復龔宗元居士書二

當此時世，只可自守本分。其喪心病狂者，任彼所爲，絕不與彼相爭相詰。以明理人少，糊塗人多，一有爭端，若魔黨勢重，則反增彼勢。知好歹者，勉令勿入。若不知邪正者，只可放棄。譬如狗子喫屎，以爲香美。若以臭穢阻令勿喫，必懷瞋恚，謂欲奪彼佳餚。不唯無益，或招大禍。外道之法，祕而不傳。欲說而恐污我口，欲書而恐污我手。但以至誠念佛念觀世音，爲轉彼之法。即不能轉，豈爲彼所轉乎。外道之得以遍行全世界者，以祕密及發惡咒二種。使去此二種，則冰消瓦散矣。光本欲略說，恐忌者降禍，姑說其大略而已。魔徒熾甚，無法可設。今寄潮陽居士林序，裱而掛於林中。令知文理之人閱之，必可令生正信，而爲護持。光老矣，朝不保夕，以後切勿來信，亦勿介紹人皈依。以無目力精神應酬故也。

#### 復龔宗元居士書三

接手書，知爲蔡宇青皈依事。前月下旬，已有信來，此信未曾收到。觀蔡君之境遇，可謂苦荼之極。然苦樂禍福，本無一定。善用心者，即可以苦爲樂，以禍爲福。不善用心者，固多由樂得苦，由福得禍。宇青既知世相無常，急欲皈依三寶，以修持淨業，而求仗佛慈力了生脫死。則此之所云苦者，乃玉成彼了脫生死之大善根也。否則子孫滿堂，家室雍睦，只知眼前愉樂，誰計身後歸趣。彼既發心皈依，今爲彼取法名爲宗淨。謂專主於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也。然須放開心懷，不可常存臨老得此子亡孫死之憾，加以常生怨天尤人之心。只可自怨自艾宿世少栽培，致今生得此結果。又須常生歡喜，我若不因彼等死亡，決難發出世之心。此心不發，縱令死後仍生人中，決難永遠不造惡業。既造惡業，當墮三惡道，長劫在畜生餓鬼地獄中受諸苦楚。今因彼等之死，令我發出世之心。是天以彼等之死，以玉成我出世之善果，乃我宿世之善根發現處。安守本分，不生怨尤。與寡媳孫女同修淨業，以期同生西方。果能如是，不但己與媳孫女得生西方，而已亡之妻，與二子二孫一媳，當亦蒙此法益，亦得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切不可作愚癡無知之知見，常懷愁嘆。以致雖念佛而此心反作障礙。致不能與佛相應，而誤己大事也。今爲附一函遍復二張，祈依此自行，復以此化他。人必以己知識高明，修持精進，而樂從也。其功德大矣。所有修持方法，恐有未諳，今寄嘉言錄一本，祈息心詳閱。則西方之勝妙，修持之法則，臨終之助念，家庭之教育，悉可知其方向矣。孫女尚幼，當認真教訓。培植一賢慧良善之資格，俾後來爲女流師範。其光榮也，比兒孫作大官，發大財，尚超勝多多矣。何以故，以賢女必爲人賢妻賢母，使夫與子孫皆成賢人故也。祈以此令彼閱而依行之，則幸甚。

#### 復王慧常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此一年來，遊歷數萬裏。其開通知見，與修持淨業，折伏我慢，急求往生之心，當比從前真切百倍。娑婆之苦，不可一朝居。當通身放下，一心念佛。並勸眷屬一心念佛。從前之事業乃夢，今不復做。專做往生西方之夢。迨至此夢成後，再乘佛慈來入娑婆。普度怨親，同生淨土。庶可不虛此生此遇矣。若放不下，則後來只有惡夢，決無好夢。此種惡夢，聽尚不願，何況再做。若再做者，便是癲子。幸眷屬無恙，當相率而同做生西方之夢。以期與諸上善人，俱會於蓮池也。（民廿八七月十二）

#### 復王慧常居士書二

去年接手書，疑光無信。知學業大進，能見人之見不到處，故不願復。至某和尚謂光死，此是實話。以人格已失，是偷生。今又念及，別無所說。念佛念觀世音，較彼生兜率天，其難易安險，奚啻百千萬億之天淵懸隔。汝名慕儒，光雖爲釋，尚有儒之氣分。只此二句，乃剖心瀝血之言。餘俱不敘。（民廿九八月廿三）

#### 復楊慧明居士書

茲有貴邑宋公具覺寺住持源幢來山見訪，言居士鳴琴此邑，仁風藹然，邦人歌頌。光聞之不勝欣慰。學佛之人，皆當以菩薩之心，行聖賢之事。況身爲邑長，作民之父母乎。居士能以菩提心行仁政，則可謂真佛弟子，何幸如之。源幢師云，新修山門，擬請居士題一額，以光揚法道，增人信仰。祈光爲通白，諒不至惜一揮翰之勞耳。因令將尺寸量好，隨函呈於左右，以系石碑上刻者。額或寫不二法門 同登覺路 一超直入 三解脫門。（九月初一）

#### 復楊典臣居士書一

由山轉來手書，以排印歷史感應統紀，日不暇給，所有信札，概不能復。閣下既於佛法及淨土法門深生信心，理應拜高明者爲師。如光之庸劣，人固多不見重，若以爲師，當成屈辱矣。雖然，既是有緣，不妨相交以道。今將文鈔等寄上，以爲日後自行化他之據。令郎幼典，欲得災障消滅，福慧增長。當令日日禮拜持念觀音聖號。則是自求多福，聿修厥德。何得效愚俗故例，以袋掛菩薩手，以求默佑乎。此袋於菩薩前稟明，代爲焚之，以免後來遺棄。若閣下夫妻及與令郎常念觀音，則是心繫觀音。心繫觀音，自蒙觀音護佑。以菩薩之心，與衆生之心，息息相通。但以衆生迷背，自形隔礙，故不蒙佑耳。咎在自己，非菩薩有所偏私也。光行將滅跡長隱，所有不關緊要之物，概置度外。所言尊照，恐普陀友人知光此意，故爲留之，亦未可知。此後不復往普陀去。滅跡亦無地可指明，以免信札應酬之煩耳。歷史感應統紀，由工人不細心，於校對二次打紙板時，須將其所排之字極力擠緊，每有碰磕字。或躍出，則隨手亂插。以致錯訛甚多。十餘日後當有校勘表印出，即可備知。普門品圖證，足爲仰求觀音之前導。文鈔，嘉言錄，文雖拙樸，而涉身處世，治家治國，即俗修真，居塵學道之要，當可悉知。若能實行，何善如之。若不實行，惟欲談玄說妙，以圖口快活，其所得利益，亦只此口快活而已。（十二月初八日）

#### 復楊典臣居士書二

接手書，知慈心頗深，故不惜多金，見必買放也。感佩之至。所云念多寶如來，或七如來，或往生咒，或準提咒，大悲咒，皆可。何得誦世人所作之咒，光甚不以爲然。閣下深知佛理，何於此種咒文，尚復認爲有益。而佛諸咒，反若無所益者。是亦宿世信道不篤之習氣。習氣存時，自己有所不知。如官僚派之習氣，唯無此派者知之。自己有此派之習氣，雖他人說之，自己尚不知其何所指。學道之人，須去習氣。傲慢習氣，實爲入道之障。閣下於言動中詳審體察，或可能知。知則尚有勝益可得。此語無人肯說，光一向直心直口，不避忌諱。欲閣下真得實益，故爲略述所以。

#### 復嚴德彬居士書一

汝父及妹志先，張夫婦，範母子，法名另紙書之。幽冥戒，於十五夜七點鐘授。汝欲弘揚淨土，報父母恩，何只喫三年素。不知近多年來之殺劫，皆由殺生食肉而起。汝欲爲一切人說淨土法門，自己尚不斷肉食，則人亦當效法喫肉矣。光老矣，旦夕將死，以後不許再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以無目力精神應酬。今爲汝寄一函遍復一張，以此自利利他，則爲真佛弟子。香敬不須補寄，此非市井買貨之例。以後再來信，決不答覆。（九月十一）

#### 復嚴德彬居士書二

汝書來數日，以冗繁不暇料理，前日方將書單交弘化社，想已寄來。汝年已十八，何不認真學字。並寫信之稱呼等，均不甚適宜。人生世間，勤則有成。若懶則一事無成矣。且莫謂縱才能不出人上，而家業尚有可恃。須知越富貴，越要勤學。富貴家子弟多敗類，少有成正器者，皆因有家業可恃。卒至可恃者不足恃，而自己之德之才，由其有可恃者，皆不成就。至可恃者不能恃，而自己之德之才一無所有。則不爲庸人與寒賤，何可得乎。汝既發心皈依佛法，必須先要做好人。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一舉一動，雖在暗室，不可放逸。務必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爲世間賢人善人。能如是，方可爲佛弟子。所請之經書，必須格外恭敬。現在當詳閱嘉言錄，文鈔，感應篇直講。勿效騎走馬觀燈，則當可得益。文鈔，嘉言錄，即是開示。以後不許再來信，以光年老目花，不能應酬故。此次之書，乃作送。以後再請，當按仿單備價請。若以此爲例，則無此財力矣。（十月十八）

#### 復王子立居士書一

人貴自知，不可妄說過分大話。觀汝之疑議，看得譯經絕無其難，只要識得外國文，就好做譯人。譯人若教他譯經，還是同不懂外國話的一樣。你要據梵本，梵本不是鐵鑄的。須有能分別梵本文義，或的確，或傳久訛謬之智眼，方可譯經。然非一人所能。以故譯經場中，許多通家。有譯文者，有證義者。其預譯場之人，均非全不通佛法之人。汝完全認做爲外國人譯話，正如讀書人識字，聖人深奧之文，了不知其是何意義。此種妄話，切勿再說。再說雖令無知識者誤佩服，難免有正見者深痛惜。光一向不以爲悅人耳目而誤人。若不以光言爲非，則守分修持。否則不妨各行各道。他日陌路相逢，交臂而去，不須問你是何人，我是誰。

#### 復王子立居士書二

一無量壽經有五譯。初譯於後漢月支支婁迦讖，三卷，文繁，名佛說無量清淨平等覺經。次譯於吳月支支謙，有二卷，名佛說阿彌陀經。以日誦之經，亦名佛說阿彌陀經，故外面加一大字以別之。又有趙宋王龍舒居士，會前二譯及第三譯，並第五趙宋譯，四部取要錄之，名大阿彌陀經。當時大興，後因蓮池大師指其有不依經文之失，從此便無人受持者。大藏內有此經，各流通處均不流通。有謂另有一種者，即此經也。第三譯，即佛說無量壽經二卷，現皆受持此經，即曹魏康（國名）僧鎧譯。第四，即大寶積經，第十七無量壽如來會，此經王龍舒未見過，乃唐菩提流志譯。前有元魏名菩提留支，非唐人，世多將留支訛引之。第五譯，名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經，趙宋法賢譯。原本二卷，以宋人以所譯經多爲榮，故分兩卷，於絕不宜分處而分，今刻書本作一卷。就中無量壽如來會，文理俱好，而末後勸世之文未錄，故皆以康僧鎧之無量壽經爲準則焉。

#### 復王子立居士書三

無量壽經中，有三輩。觀無量壽佛經，有九品。下三品，皆造惡業之人，臨終遇善知識開示念佛，而得往生者。王龍舒死執三輩即是九品，此是錯誤根本。故以下輩作下三品，其錯大矣。故上輩不說發菩提心，中輩則有發菩提心，下輩則云不發菩提心。無量壽經三輩，通有發菩提心。在王居士意謂下輩罪業深重，何能發菩提心。不思下輩絕無一語云造業事，乃系善人，只可爲九品中之中品。硬要將下輩作下品，違經失理，竟成任意改經，其過大矣。在彼意謂，佛定將一切衆生攝盡。而不知只攝善類，不及惡類。彼既以善人爲惡人，故云不發菩提心。死執下輩即是下品，故將善人認做惡人。不知九品之下三品，臨終苦極，一聞佛名，其歸命投誠，冀佛垂慈救援之心，其勇奮感激，比臨刑望赦之心，深千萬倍。雖未言及發菩提心，而其心念之切與誠，實具足菩提心矣。惜王氏不按本經文義，而據觀經，硬誣衊善人爲惡人，竟以惡人爲判斷。王氏尚有此失，後人可妄充通家乎。既有無量壽經，何無事生事。王氏之誤，蓮池大師指出，尚未說其何以如此。今爲說其所以，由於死執三輩即九品也。書此一以見會集之難，一以杜後人之妄。魏默深，更不必言矣。膽大心粗，不足爲訓。（廿九年八月廿日）

#### 復葉福備居士書一

汝父已許汝出家，當發至誠懇切心，一心念佛，求生西方極樂世界。一切衆生，從無始來，在六道中無業不造。若無心修行，反不覺得有此種稀奇古怪之惡念。若發心修行，則此種念頭更加多些（此係真妄相形而顯，非從前無有，但不顯耳）。此時當想阿彌陀佛在我面前，不敢有一雜念妄想，至誠懇切念佛聖號（或小聲念，或默念）。必須字字句句，心裏念得清清楚楚，口裏念得清清楚楚，耳朵聽得清清楚楚。能如此常念，則一切雜念，自然消滅矣。當雜念起時，格外提起全副精神念佛，不許他在我心裏作怪。果能如此常念，則意地自然清淨。當雜念初起時，如一人與萬人敵，不可稍有寬縱之心。否則彼作我主，我受彼害矣。若拌命抵抗，彼當隨我所轉，即所謂轉煩惱爲菩提也。汝現能常以如來萬德洪名極力抵抗，久而久之，心自清淨。心清淨已，仍舊念不放鬆，則業障消而智慧開矣。切不可生急躁心。無論在家在庵，必須敬上和下。忍人所不能忍，行人所不能行。代人之勞，成人之美。靜坐常思己過，閒談不論人非。行住坐臥，穿衣喫飯，從朝至暮，從暮至朝，一句佛號，不令間斷。或小聲念，或默念，除念佛外，不起別念。若或妄念一起，當下就要教他消滅。常生慚愧心，及生懺悔心。縱有修持，總覺我工夫很淺，不自矜誇。只管自家，不管人家。只看好樣子，不看壞樣子。看一切人皆是菩薩，唯我一人實是凡夫。汝果能依我所說而行，決定可生西方極樂世界。極樂世界無有女人。女人，畜生，生彼世界，皆是童男之相，蓮華化生。一從蓮華中出生，皆與極樂世界人一樣，不是先小後漸長大。彼世界人無有煩惱，無有妄想，無有造業之事。以仗佛慈力，且極容易生，但以念佛爲因。生後見佛聞法，必定圓成佛道。十方世界，唯此最爲超勝。一切修持法門，唯此最爲易修。而且功德最大。汝且莫聽別人話，自可得此最勝益。

#### 復葉福備居士書二

昨日當家師以汝書交光，光閱之，知強盜來搶汝物，一無所失。對房老太婆，搶去一箱及諸衣物。此即三寶加被之明證。但當勉力念佛及念觀世音菩薩，何可妄生怖畏，欲移他處。你看那裏是安樂處。幸此處淡薄，尚無大禍。若在富庵，恐更危險。蘇州景德路合發紙店郭振聲，民十九年陪彼本家一老頭來皈依。光爲彼說，現在是一個患難世道，當至誠念佛並念觀音聖號，即可逢凶化吉，遇難成祥。次年臘月去上海，上海戰事起，不能回蘇。至二十一年春，不能不回來。火車路斷，坐小火輪，繞嘉興回蘇。但輪船來去，常被強盜搶。振聲怕搶，心中默念觀音聖號。不久強盜來，一船人通搶得精光。振聲大胖子，穿的皮袍子，在人衆中，強盜並不問他。可知念南無觀世音菩薩，決定能蒙菩薩加被，不至或有意外之禍。汝信，光看過，今欲復汝，遍尋無有。因思此係菩薩示汝一心念佛念菩薩防禍保身之兆。汝果至誠，強盜見汝，或看不見，或看見是他不要的東西，不至於汝有所損傷。現在無論何人，都要念阿彌陀佛，及念觀世音菩薩爲靠山。但一心常念，不必怖畏。

#### 復葉聘臣居士書

佛念衆生，比衆生念佛，當切百千萬倍。若肯依佛言教，念佛求生西方，決不至仍留娑婆，何特於光乎哉。所言寂照不二，真俗圓融之義，下文極爲發揮顯示，何不體認以求了解乎。今先將此四字之義說明，則自勢如破竹，一了俱了矣。上說吾心本具之道，與吾心固有之法，原是寂照不二，真俗圓融。何名爲寂，即吾不生不滅之心體。有生滅便不名寂。何名爲照，即吾了了常知之心相。不了了常知，便不名照。何名爲真，即常寂常照之心體，原是真空無相，一法不立。何名爲俗，俗即假義，謂雖則一法不立，而復萬法俱備，萬德圓彰（萬法萬德即事相也，事故名俗）。寂即是體。照即是體之相狀與力用耳。此體相用三，原是一法。具此三義，故曰寂照不二。真即是理性。俗即是事修。此理性本具事修之道。此事修方顯理性之德（所謂全性起修，全修在性也）。故曰真俗圓融也。下去離念離情，不生不滅，謂此寂照真俗之體相理事，均皆離念離情，不生不滅也。詳觀下喻，並所斷之數句，自可了然於心矣。如仍不了，則是宿欠修習。但至誠懇切持佛名號，待業障一消，則明如觀火，必有相視而笑之一日也。此鸚鵡，由遇阿難，爲說四諦法，生歡喜，並平常見僧歡喜，預報家人之功德。即得七返生六慾天，然後生人中，證阿羅漢。是知了生死之難。七返六慾天，其爲年月莫能算也（人間五十年，四王一晝夜，上皆加一倍，忉利一百，夜摩二百，兜率四百，化樂八百，他化一千六百。又壽長亦加倍，四王五百歲，忉利一千歲，以上各加倍）。此係小乘法，任運自力了生死者。若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則無有不於現生即生西方者。生西方，則生死已了矣。當發懇切心。此念佛法門，實爲佛大慈悲，普度一切無力了生死之衆生，而令其即生速了之無上要道也。四諦者，苦集滅道是。此四法，皆是審實不虛，故名爲諦。諦即審實之義故。又有以理爲諦者，謂其真實不虛之理也。苦，即指吾人所得之色身，並所住之國土，無不是苦。集者，聚集也，謂由不了真空，於諸境界起貪瞋癡也。滅者，滅除煩惱，得證不生不滅之理性也。道者，能通之義，謂修戒定慧道，即可斷貪瞋癡之集，證不生不滅之理性。以出離此苦世界，與脫離此苦報身也。此四，皆先果後因以說。集是苦因，苦是集果。道是滅因，滅是道果。作此說者，令其知苦斷集。慕滅修道也。真達和尚欲印西方公據，彼自己另編輯，不甚用原文。凡文鈔中三皈五戒十善等皆錄之。又令光將三轉四諦法輪，略釋其義，有近二千字。又有臨終三大要，亦二千多字。不久當排印施送，待出時，觀之即可了然。現排增修歷史感應統紀，南京又刻木板，排者年內可出書，刻者須明年年底。又將排淨土十要原本。此諸事雖有人料理，然亦不能不經目，及與商酌，故甚忙迫。（十月初二日）

#### 復郝智熹居士書

接手書，知宿習深厚，不易消滅。然學道之人，以治習氣爲修行第一步工夫。若能克除一分習氣，其工夫方始實得一分。否則有因無果，難得與佛相應也。汝既知性情暴戾，當時時作我事事不如人想。縱人負我德，亦常作我負人德想。覺自己對一切人，皆有愧怍，歉憾無已。則暴戾之氣，便無由生矣。凡暴戾之氣，皆從傲慢而起。既覺自己處處抱歉，自然氣餒心平，不自我慢貢高以陵人。學佛之人，當具擇法眼。佛法，法法都好，然須知有自力佛力之不同。禪教密等各宗，皆須斷惑證真，方可了生脫死。斷惑證真，豈易言哉。密宗雖有現身成佛之義，亦非人人可以如是。況密宗每以神通吸動人。師既以此吸引人，弟子不能不志慕神通。倘希望神通之心，真切至極。則其危險，有不可勝言者。祈勿以彼之神通爲事，則幸甚。宗門言句，意在言外。故須屏棄一切，專精參究。若唯讀得禪書幾種，便學著弄機鋒，則其罪極重。譬如軍中口號，非營外人所得知。若只順字面解機鋒，則如營外人妄意營中口號爲某，便自混入，能不送命於當下乎。汝且按嘉言錄文鈔修。並令妻妾兒女，皆按家庭教育而行。則汝與妻妾兒女，均可以入聖賢之域於生前，登極樂之邦於歿後。若不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則基址不立。縱能依淨土法門所說而修，終難得其實益。以心與佛不相應，故不能得真實利益也。今爲汝取法名爲德厚。唯厚德，則不見人非我是，人劣我勝，我可陵人，人不得陵我。如是則暴性自消滅於無何有之鄉。令妻法名德溫。溫者，寬厚柔和也。能寬厚柔和，則相夫教子御下，當不至於苛刻酷虐，及與溺愛等種種之弊病矣。令妾法名德恭。小心翼翼，承順夫與夫人之意，則家庭肅睦，子女效法。又以至誠懇切念佛，求生西方，了無一念懈怠之心，是之謂德恭。德恭之意，如是如是。今爲寄書四包，以爲前途善導。至於光之相片有無，均無關係。光老矣，已虛度六十九年，當於年內滅蹤長隱。此後不須寄信，恐隱後徒勞無益。現今欲挽回世道人心，非提倡家庭教育，及因果報應，則了不可得。祈與一切人將此二事常說之。家庭教育，須從兒女纔有知識起。又須注重教女，女若賢，後來夫與兒女，並兒女之子孫，通皆賢善矣。

#### 復劉元仁居士書

欲薦親往生西方，當率家屬同念佛號，方是直截修持。觀世音經，心經，功德不可思議。然須以此功德，爲親迴向。念佛法門，乃畢生常修之法門。何於母逝後，反不以此爲事。汝久客杭垣，何竟不知念佛能薦親往生西方乎。知佛法人，不談道經。何以故，以道經是求人天福報之法，非了生脫死之法。至云念經換氣有缺者，汝原不知念經之規矩。念經乃一直念去，換氣並不須特換，以隨氣出入，何致拉空乎。但令普通無道心人念經，即從頭至尾，念完不漏一字，功德也有限得很。還是自己志誠念佛好。即請僧做場面，也是念佛好。念佛之章程，是先念阿彌陀經一遍。次念往生咒三遍，或七遍，二十一遍。次念贊佛偈。念佛，先繞念，次坐念，次跪念三菩薩名，次念發願文，次念三皈依畢，禮佛三拜而退。此頭一次之法則。二次照此也好，或不念彌陀經，往生咒，但焚香禮佛後，即念贊佛偈，念佛。以後均與初次同。如不知，當問念佛居士，自可悉知。汝欲親得實益，當依吾言。

#### 復吳桂秋居士書

法名另紙書之。既知同善社之無益有害，當將所有學說工夫，徹底棄置。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務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喫素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勸其父母兄弟各眷屬，及其鄉黨鄰里各同人，同修淨業。現今科學發明，殺人之法妙不可言。若不生西方，下世再做人，比此刻當更厲害百倍矣。文鈔文雖拙樸，義本淨土各經論。文鈔看過，再看淨土經論，均可順流而導，勢如破竹矣。切不可加雜禪家意見。一經加雜，則禪也非禪，淨也非淨，二門俱破，兩無所益。（廿六年七月廿四日）

#### 復施智孚居士書

古德云，不爲良相，必爲良醫，以其能濟世救人也。無知之人，專志求利，於貧者則不介意，於富貴者則不令即愈，以期多得謝金。然以此存心，上天必減其福壽。其子孫必難發達。來生即不墮惡道，亦屬大幸。決定貧病交膺，無可救藥。倘能以人之病爲己之病，兼勸病者喫素念佛，以消業障。則人感其誠，必能信受。是由醫身病而並醫心病，以及生死大病也。以此功德，迴向往生，便可永離五濁，高登九品矣。相片不可掛於佛旁，當掛於去佛遠處，以免獲罪而折福。（五月初三日）

#### 復蔣淨信居士書

竹林念佛社也好，淨業慈善社更好。汝妻不孝，當爲懺悔業障，業消則可孝順矣。切不可與彼結怨。時局不好，令汝母勿來，在家一心念佛，勝過見光多多矣。所有經書，難得一字不錯。不過認真校對，則少錯耳。安隱，乃一切經中之字。安穩，乃土話。未看過經者謂錯，切不可妄改。汝不是通家，且莫聽妄充通家之話。凡各經書中，不敢說無一錯字。然亦不多，何必如是過慮。康熙字典，乃皇上家所編之書，其大字，錯者無有，亦有筆畫不恰當者。小字之錯者，當有數百，可知校對之難。汝欲護國息災打佛七，即名護國息災佛七。一七乃至七七，雖數十七，數十處，均可以此名之。切不可妄立七名，反把護國息災之正義埋沒了。至於起止，隨己自立，光何能代立。以須諸人諸事妥貼方可。今爲汝寄去年上海息災法會法語，真安筆記，各一包。普勸念觀音文，及一函遍復各單張，共一包。祈送有信心通文理能恭敬者。七中專照平常打佛七法也好。或早起，念大悲十小咒念觀音聖號，以後每次，即以觀音偈起念觀音，至晚課，念彌陀經念佛迴向，以了一日之功課，亦可也。（九月十八日）

#### 復唐瑞巖居士書一

念佛念字，萬萬不可加口。許多人皆作念，則失義之至。持名念佛一法，普利三根。觀像觀想，唯心地法門明白之人則可，否則或致起諸魔事。持名念佛，加以攝耳諦聽，最爲穩當。任憑上中下根，皆有利益，皆無弊病。汝喜念金剛經，當以此功德迴向往生，即爲淨土助行。然淨土五經，其功德亦不亞於金剛經。所寄之經書，宜詳閱光所作之序，則其大義可以悉知。再息心恭敬讀之，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七月初六）

#### 復唐瑞巖居士書二

寫信當用姓名，不可只用法名。光老矣，何能記憶是誰乎。汝行醫肯發心利人，實爲便利。人當病苦臨身，一聞有得安樂法，無不生信心者。大危險症，令彼念佛，並念觀音，必可有效。即命盡當死，亦有效。乃轉危爲安，始命終也。吾常謂世間有二種人，最易勸人爲善念佛。第一看相者。見好相，令極力修持，保全好相，否則相或變矣。見壞相，令極力修持，則相當變好。醫生尚須人請，方好說。看相者，無論何人，一見面，都好說。惜看相者無真本事，只知求利。弄到一生，總是無所成就。可不哀哉。（八月廿九日）

#### 復唐瑞巖居士書三

莊子云，夏蟲不可以語於冰者，篤於時也。井蛙不可以語於海者，拘於墟也。曲士不可以語於道者，束於教也。儒道耶回，皆世間人天乘教。唯佛包攝各教，而爲出世間了生脫死，識心達本，究竟成佛之大教。儒教最易化，故佛法入中國二千年來，通人達士依佛法修持者，不知凡幾。而道教則每每偷竊佛經之文，改頭換面，僞造道經，且多毀謗佛法。耶回二教徒之團結力甚大，不易轉化。然今則西洋各國，亦大有人研究佛學，建立佛教廟宇矣。回教絕少信奉者，十餘年前，湖南馬舜卿好送佛書。初以彼所印書寄光，乃多屬乩壇文字。光以前印安士全書文鈔與彼，彼已深信，遂息心研究。夫妻二人並五兒女，皆皈依。民十八年秋來函云，其妻生五兒女，初二尚好。三則血崩，四更甚，五更甚。今不久又要生，若再血崩，恐無命矣。祈垂救，併爲未生兒起法名。光令念觀音聖號，臨產仍念，必無危險。先日信到即念，次日即生，甚安樂。文鈔中馬舜卿幾封信，乃十五年彼知中華書局另排文鈔，寄書附入者。光一向信不留稿。現在世道危險，無人不願安樂。汝父母亦不能於危險不動心。若語以念佛，則必謂爲叛教。若聞念佛，生則可以消災增福，逢凶化吉。沒則可以超出三界，由是漸修以至成佛。果有小事之驗，即可漸生正信。若不婉爲設法，是棄親也。能以言化，甚好。否則向佛及觀音菩薩前，代親懺悔罪業。汝果至誠，必能迴心向道。（八月廿九）

#### 復唐陶鎔居士書

汝夫肺病而死，又復失明，恐系病中不肯斷房事所致。無論何病，均以斷房事爲根本治法。否則神醫亦難奏效。汝既行醫，當以病未十分復原，萬不可行房事，爲第一切要之極重事。肺病宜靜養，尤宜常念觀世音聖號，便能速愈。汝夫業醫而病中不以念佛爲事，亦泛泛悠悠之人，無真實信心。故致一家數口，非汝無可爲生矣。彼蓋未遇真知念佛法門之人，故一心參禪。設一心念佛，或不致肺病不愈，而又失明也。汝若殉夫，致多數人失養，其過大矣。今由龍居士引汝入道，當以引人改邪歸正，念佛求生西方，爲報佛恩及善知識恩。以修淨業求生西方爲第一要事。汝當以文鈔爲所依，何可遠涉冒險以見光乎。見光也是說文鈔中所說之話。佛法中絕無祕密不傳，亦非要口傳心授之事。外道邪徒，本無道理。以祕而不傳，誘人入彼道中。若公開不祕，則人皆知其陋劣，便無人依從彼矣。汝當以行醫爲事，勿兼教書。以果真盡心於醫，日尚不足，何又能教書。認真則需費精神，否則恐誤人兒女。且聽我說專務一門，須注重念佛。則仗佛力，醫道必能大行。但以利人爲志事，不希望發大財。倘醫道無誤，則人皆信服。勸人喫素念佛，人當依從而樂爲之。則是藝也而進乎道矣。此係以醫弘法之章程。凡病皆令斷房事，一年不知少死許多人，其功德唯佛能知。又女人臨產念觀世音聖號，決定無痛苦。即難產得要死，一念即可安然而生。況從小即常念乎。又女子從小，父母即令不許生氣，習成一柔和慈善性質。一生之好處，說不能盡。倘性情暴躁，未嫁前亦有苦事，尚不多。以月經時生大氣，或停經，或血崩。嫁後生大氣，或墮胎，或胎兒感得暴躁之性質。生後餵乳時，生極大氣，兒隨喫乳即死。大氣不甚烈，或半天一天死，無一不死者。小氣不死，必定生病。若連天常生小氣，前毒未消，後毒又加，則危險之極。此事吾國名醫神醫均未言及，今已發明，當與一切人言之。則是救命於未生之前，其功德大矣。醫生宜各注意，蛋不可食。邪見人云，無雄之蛋可食，此話切勿聽信。又蛋有毒，以雞常食毒蟲故。

#### 復志梵居士書一

手書具悉。爲神鐘山請影印宋藏一部，功德甚大。現在尚可訂請，再遲則或無有矣。淨土五經始出書，今寫一字，著人到太平寺請二包，以分與令慈，及令姨丈令姨，及諸真修持者。五姨等欲皈依，今爲各書法名，祈爲轉交。所言香敬，不須寄來，以作神鐘山請藏費萬分之一，以令彼等消業障而增福慧耳。麻瘋病，貴地不知有否。今寄傳單二張，有則明年可以照方制藥，無則隨便送人，亦可留之以爲治此病之根據。此病從來中外醫家，均難完全斷根。此方則不用錢買藥，但只用人工柴火，而且能完全斷根。以故章鑑虞極力提倡，以期舉世咸知也。又南方害大腳瘋者頗多。以鮮木瓜用布籠於腿上，其腫即消。若無鮮者，以藥店幹木瓜片籠之，亦有大效。一老人率其女（年二十五）同來皈依，言其女害腿腫，有七八年矣。光令念觀世音菩薩，以消宿業。又令買木瓜，無鮮者則買木瓜片籠之，不四五日完全好矣。且此女病此七八年，想亦曾令醫治，何以不知此之妙法乎。居士習醫，想已知之。亦不妨再爲告訴，以便於隨見而行方便也。（六月十二日）

#### 復志梵居士書二

手書備悉。汝書過爲謙虛，令人懷慚，以後不須如是。書信一事，關係甚重。若常用草體，或成習慣，久久或致誤事。馮夢華厚德君子，其子與孫皆死亡。前年過繼之孫，又復死亡。只一一二歲之曾孫，以爲其後。而一家之中，寡婦四五人，亦可謂景況悽慘矣。豈天特酷待厚德之人乎。緣此老一生，喜寫草書。與人信札，非用盡心力，按文義推測，則不識者多。其中難免有誤，以故致受此報也。汝學醫，若習慣過爲潦草之書，後來或於醫方亦用此套，則危險之極。光故爲汝母說，令勿學此派也。實懼後來誤事，非僅以不恭爲檢點也。午餐雖系冷飯，必須煮熱方可。倘日常冷食，久則受病，不可不知。醫藥爲治病之本，而大醫王之法藥，又爲治業之本。病由業生者多。由外感內傷而得者，藥能治之。由業而生者，藥不能治，唯法藥能治之。能兼世藥法藥以治諸疾，則若自若他，俱獲實益矣。茹素及三淨，宜斟酌行之。能淨素，則淨素。不能，則三淨亦可。但宜多食菜，少食肉耳。世有愚人，謂己未淨素，便安意多食肉，則其過非淺。宜發菩提心，誓度此所食之生。且不安意多食則可耳。諦法師以靜權法師離觀宗，不能來滬講經。以研究弘法兩社，無人主持故也。白骨骷髏，曾於紅螺見過，其形畢肖。蓋百年前親王送夢東禪師者。若常觀之，則可以破我執而成淨業，幸甚。無要事不須來信，免得彼此紛煩。（三月十五日）

#### 復志梵居士書三

前林彤煒居士逝後，餘遂莘與光書，說其大略。光復書，恐彼說之庵，郵不能通，因寄與汝四嬸慧淵，令其代轉。以與遂莘一包書，信中說光爲彼朝暮課誦迴向一七，以盡師生之誼。以殊少暇，故未與其兄滌庵書耳。前日接其訃文，知其人過於聰明。今接汝書，知其以聰明自誤處不淺。彼雖皈依光，實只見過一次，而所語亦無幾句。文鈔嘉言錄，當不至未見。而徒以大願於此作功德爲事，不以大願求生西方爲事。於命垂終時，已與姊妹同夢佛光銀臺。不於此時一心求生西方，反發此種植生死根之四大願。於此可見彼平日絕不以光所說者爲志事，由茲遂失往生之好因緣。而蒙菩薩加被而愈，及至惡夢現而病隨發，幸臨終尚有助念諸人。而由此深植生死根之願，致猶不能得往生之徵兆，爲可嘆也。胸部後冷，乃生人道之驗。汝謂現身說法，彼豈是此身分。然能因彼之不能力求西方以自誤，大家遂引以爲戒，決志求生。則其利益，亦不讓現身說法矣。至於追悼會，乃滌庵兄妹之情，按理所不應作。但以念佛求得往生爲事。至於念經拜懺做水陸，光絕不肯一語提倡。以難得如法，只張羅場面而已。所言一函遍復，實於在家人家，有絕大之關係。而要數十張，何得言及印費寄費。如此說話，直是以光作市井商人看。若數千張，則可作此說耳。或十字是千字之訛。今令寄一包，只四百八十張，代爲結緣。果是千字訛作十，當函示以便令國光再印。去年初次印四萬，洋八十圓，共印二次，今年當不至漲價。此篇附於佛學救劫編中，西方公據之後，初機先導中。以期永遠傳佈耳。佛學救劫編下冊，普賢行願品淺注二五頁十一行上，脫去如今世尊毗盧遮那八個字。此係許止淨依輯要疏所著，未曾取經校對，光爲排印時，亦未對，故有此錯誤。及知，因取佛學書局所排之輯要疏看，則知系諦公一時忽略，以致一誤而成數萬誤也。是知越大通家，越要細心。已令另排此一頁板，亦令佛學書局另排此頁。今將補法說明，祈將寄來之書，補寫好。十一行上地步太窄，不便填寫，祈寫於此頁第二行，我皆隨學之下。此行只六個字，地步甚寬，補寫於此最好。另排之板，仍在十一行上。若有此書，亦爲補足。佛學半月刊，亦令登之。因此書以二千零一二百部，歸佛學書局領去結緣也。現今夏令，瘧當發作，今寄一治瘧妙方。又十餘日前，接達一師書，云汝將往德國遊學，來彼處辭行，可有此事否。人宜知足，但取藝精，不以遊學之名，爲前途之目的。則不遊亦可，遊亦無礙。若欲以此取名聞，光頗不以爲然。或恐以名自誤，亦不得不預爲詳計也。林女士以聰明自負，欲擔荷弘法利生之事。而不知求生西方，方能弘法利生。不以求生西方爲事，其孤負佛恩也大矣。世多有不自量人，往往以菩薩所行之事，直引爲己任。而不知自己在苦海中未出，何能遍救苦海之人。使彤煒計及於此，則當直下超凡入聖矣。

#### 復志梵居士書四

前所寄金剛新疏接到，以冗煩未復，勿念。今知寶鑑，文鈔，各寄到，欣慰。諦公深得講演之益，故年已七十，隨講隨疏，不以爲勞。足見佛法之利益，不可思議也。排時宜用現時之宋體字，仿宋字萬不可用。不但易破難校，而且貴得一倍。何苦將錢作無益之事，令工人稱快乎。宜令印書根，中華有此機器。若別家或無有，當令特辦。鐵的須二百多圓。去年浙江印刷公司做一木機器，云只三圓，光令做一付，送於太平寺，轉送漕河涇監獄。如肯買鐵機固好，否則令照漕河涇監獄之樣子，做一二付。光亦要一付，以備不時之需。書根印字易檢收，且不至久而忘記，爲益大矣。凡所印書，通通都令印書根。中華之機，由光印安士書而始，先亦無有。汝嫂可謂女中丈夫，五年中作許多功課。當即乘此功德，往生西方。雖云少亡，不名短折。以能念佛往生，則必定證無量壽，大爲德門之光。非可以世間俗情而爲論斷也。祈勸令兄，亦須於念佛一法注意。凡有大病，非醫能療者，於醫治時，兼令念佛。仗佛力故，必有奇效。於己於人，均有利益。倘平時修持有素，待至百年報盡，直往西方，庶可對於陸氏元配了無愧色。否則彼以女子已得超凡入聖，我以丈夫猶在生死輪迴。有血性漢子，能不愧死。（正月十三）

#### 復鬱智朗居士書

汝欲令慈往生西方，超凡入聖，當竭力供養，至誠頂禮。何可止一香爐，而燈燭時花，一概不用乎。且汝於起首一日禮拜，以後何可不以禮拜爲事乎。當於每早禮佛三拜，或多拜。念彌陀經一遍。往生咒三遍，或七遍。念贊佛偈畢，念南無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阿彌陀佛。（隨即繞念）南無阿彌陀佛或一千聲，或五百聲。然後坐念半點鐘。欲拜即在坐畢時。拜佛，或二十四拜，或四十八拜。觀音勢至清淨大海衆各三拜。念發願文，或先蓮池文，後發願偈。或先偈後文，均可。畢，念三皈依。禮佛三拜退。朝暮各如是。日間定四時，或六時。但念贊佛偈起，念佛與前一樣。若一七隻一起落，也不以禮拜爲事，久則懈怠漫無章程，便難精進。禮拜不須出聲，但心裏念。繞念當出聲，不可音聲太大，以免傷氣。坐念不昏沉，則默念。昏沉，則朗念。無論念經念佛念往生咒，都要心口念得清楚，耳朵聽得清楚，不使有一切念頭。猶如就要死了，任事通置之度外。每頓喫飯，須先供佛，供過再喫。不可喫過飽，飽則昏沉。所言一心，並非專念一句佛號，就會一心。心若肯一，即念經念咒禮拜，也是一心。且汝在此七日內，喫飯喝水起坐時，不礙一心。何念經咒禮拜，便礙一心乎。未入關前七日，須與女人另宿。須喫淨素。夜臥不可脫衣，或止脫外衣。靠身衫褲，切不可脫。凡大小便後，須先洗手，務取精潔。凡小孩婦女，概勿令來。便桶當另放一屋，切不可在本屋中放。七日之中，概不會人。即護關之人，亦只說交代事之一二句話，不得隨便談心。既是汝兄護關，彼在外邊，亦當念佛。但不宜音聲太大耳。（十一月二十九日）

#### 復（韓宗明，張宗善）二居士書

末世外道充斥，縱有信心，多半歸於外道，以無正法之可聞故也。近來交通便利，佛法經典得以流通，實爲大幸。然不得既學佛法，又修外道法，以致邪正混亂，則爲害非淺。佛法法門無量，求其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者，無有過於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也。良以一切法門，皆仗自力修戒定慧，斷貪瞋癡。若將貪瞋癡斷盡，則可了生脫死。倘斷而未盡者，則猶不能了，況不能斷者乎。念佛法門，但具真信切願，至誠念佛。及至臨命終時，必蒙佛慈接引，往生西方。喻如小孩，由父母提攜，即可直達本家也。近人多好立異，不肯做老實工夫，故有學禪宗相宗密宗者。此三法門，均不可思議，然均屬自力。密宗雖有現身成佛之義，而現身成者，究有幾人。莫道學密之人，不能現身成佛。即傳密宗之活佛，也不是現身成佛之人。汝等且莫隨此各法門知識轉，則現生便可出此五濁，登彼九品，爲彌陀之弟子，作海會之良朋矣。念佛之人，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方可以身率物，自利利他。倘於倫常有虧，人便不生欽敬之意。明理之人，尚可觀化。不明理者，以自己躬行有虧，便不肯聽其所說。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凡事皆以身爲本，況教人念佛了生死乎。今爲汝等各取法名，另紙書之。恐汝等未能直下信受，今爲汝等各寄淨土五經一本，嘉言錄一本，飭終津樑一本。讀淨土五經，則知佛願洪深，法門廣大。縱屬逆惡，一念回光，尚能往生。讀嘉言錄，則知法門之妙勝，修持之法則。讀飭終津樑，則知平常即叫眷屬念佛，臨終自可不受破壞。外有一函遍復，則一切人前，均好提倡。而臨產念觀音，實爲人生第一要事。世間大事，只生與死耳。能如是提倡，其利益大矣。（六月十八日）

#### 復永業居士書

近世少年，多由情慾過重，或縱心冶遊，或暱情妻妾，或意淫而暗傷精神，或手淫而泄棄至寶。由是體弱心怯，未老先衰。學問事業，皆無成就。甚至所生子女，皆屬孱弱，或難成立。而自己壽命，亦不能如命長存，可不哀哉。汝恐亦犯如上諸病，有則改之，無則加勉。既長持念菩薩名號，必須懇切至誠，自可所願皆遂。倘仍悠悠忽忽，則亦只得悠悠忽忽之感應，決不能如願悉償也。光冗事太多，不得又有所求。現料理印書事，秋間了結，當滅蹤長隱。以精神日減，應酬日多，無力支持故也。

欲學佛法，必須要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屏棄酒肉。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化他。俾內而父母兄弟妻子眷屬，外而鄉黨鄰里親戚朋友，咸沐佛化，同修淨業。則可生入聖賢之域，沒歸極樂之邦矣。願慎旃哉。

#### 復石金華居士書

手書備悉。食肉一事，關係治亂升沉。欲了生死出輪迴者，當凜凜於此事，庶有希望。密宗法門，不可思議，而今之傳者學者，多失其宗。以持咒三密之功，消除煩惑，則爲正義。而傳之者，以神通吸動人。學之者，無一不以得神通爲事。則是尚未能扶壁而行，而欲騰空遠遊，何可得乎。西藏蒙古喇嘛皆喫肉，以其無什米糧，尚有可原。今之學密宗者，多開葷喫肉。反大嘉美其事，謂爲吃了就度脫了，則成魔說矣。喇嘛做大佛事，尚須喫素。可知平常喫肉，固非正義。密宗提倡即身成佛，乃以了生死爲成佛。一班無知之人，便認做成福慧圓滿之佛。則是以松栽爲棟樑，其材可以爲棟樑，非現在即可爲棟樑也。十七年有某某在上海提倡密宗，一百日成佛。上海有信心者，咸依之學。十八年夏，有豔其名，欲藉此求利，請至北平。四十八日成佛，比在上海快一半。至十九年，北平天津上海皆不能容，回家還俗，可嘆之至。了生死法，淨土法門，最爲穩當。無論何等根性，若具真信切願，至誠懇切持念佛號，求生西方者。臨終必蒙佛力加被，往生西方。此之法門，乃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一切法門，皆須以戒定慧之道力，斷貪瞋癡之煩惱，煩惱斷盡，方可出三界了生死。在昔頗有此種人，而今則恐全世界也無一二人可得也。是以愈向後，愈宜專修淨業也。

#### 復王悟塵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閣下與妻妾二女全家念佛，信願行三字，銘諸肺腑。何得又嘆年逾半百，膝下猶虛，不孝之罪，永劫莫贖。夫子之有無，乃屬於命。有妻有妾，非如不娶，以致無後者比。何引爲恨，謂爲不孝。夫不孝者，不能居仁由義，以辱乎親之謂也。及有兒女不教訓，以致或成庸愚，或成頑鄙。縱有多子，其不孝也更甚。既有二女，當善教之，俾知婦德婦言婦容（容者，容止。乃指舉動莊重而言。近世俗儒不識字義，遂作容貌美好說，可嘆）婦紅。具此四德，而後再加以知因識果，信願念佛。則將來出嫁後，必能儀型閨閫，師範女流。相夫教子，俱成賢善。若此女者，豈不爲祖宗之光。今之世道，亂至極點，皆因舉世不知教女之所致也。以人之性情及與習染，資於母者最深。幼時若有賢母，長時再有賢妻，其人有不爲賢人乎。是知教女乃治國平天下之根本法輪也。而世人夢夢，專以憍養豔妝爲事。以故多半婦女，皆相成夫惡，教子以機械變詐。俾有天資者，盡成狂妄。無天資者，悉作頑民。可不哀哉。汝讀書人，此義不知，只望生子。近聞有殺父奸母者，其爲父也，當是孝乎。當非孝乎。即宗祧一事，侄也可繼。即無侄，侄女也可繼。況念佛人，固宜斷娑婆之業種。以期永世不至有污辱祖宗之裔，何幸如之。發什麼痛嘆。汝既如此，豈是真實念佛之人。妻妾二女，法名俱好。顧名思義，克實修行，即是菩提眷屬。現在入聖賢之域，將來生極樂之邦。其爲孝也，慈也，大矣。汝何不書姓名，了緣亦不知爲誰。安士全書，現已送完。明春郵路若通，當寄文鈔，壽康寶鑑，彌陀白話解，嘉言錄等。然二三年來，陝西頗不易寄經書。願閣下極力提倡因果報應，提倡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並及敦倫盡分，修持淨業。俾一方之民，相觀而善。其爲功德，莫能名焉。光，秦人也。然二三年來，秦地實未寄多書。近雖開單令寄，究不知能到與否。不能到，便失之，殊屬可惜。

#### 復王悟塵居士書二

前者藺伯操來，言汝欲皈依。又將汝所書之字條見示。所言手續者，固無一定之儀式。如面受皈依，升座宣說，則爲時須在一小時以上。於法座下，頂禮跪受。或圖省事，亦可方便宣說，則爲時不久。汝人在數千裏外，遙祈受皈。禮宜預於三日前，朝暮志心禮佛，或二十四，或四八，或百八若干拜，以懺宿業。至本日清晨，即於佛前禮拜畢，自宣我弟子某某，遙稟吾師印光之命，皈依佛，皈依法，皈依僧，從今以往，乃至壽終，決不皈依天魔外道，及外道典籍，與外道徒衆，一頂禮。如是三說，三頂禮。再拜若干拜，即已。今爲汝寄文鈔二包，觀音頌二包，安士全書二包，彌陀經白話解一包。常讀此書，則取法有地，墮魔無由矣。所寄之書，除自存受持外，餘送通文理，有信心，能恭敬者。倘邪見文人，漫無忌憚，切勿與彼。恐或褻瀆，致令獲罪。吾秦佛化，甚是否塞。汝既發心，當須著力修真實行。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悟。謂以智慧了悟世間出世間法，自行化他。以期離世間生死之苦，得出世間真常之樂也。出世間法，無量無邊。唯念佛求生西方，最爲第一。詳看文鈔自知。然欲往生西方，必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真切，決志求生。不得有一念求來生人天福報之心，庶可得其實益。又須將上所說之事，上而勸其父母，中而勸其兄弟姊妹，下而勸其妻子，此約家庭中說也。外而勸其親戚朋友鄉黨鄰里，及一切相識之人。則自己之功德，更爲廣大。往生之品位，便可高增矣。

#### 復王悟塵居士書三

治瘧疾方，治無不愈。一弟子以其方治數百人，每令用過字紙勿棄，仍有棄者，心頗憂之。夢一老人謂曰，但用白紙一條，寫瘧疾調理丸五字，焚於溫開水中，服之即不發矣。試之奇效，亦須於未發一點鐘前服之。焚字條時，宜以長針或錐子戳於紙條頭，以免火燒手，或致字未焚盡。世間有許多事，不可以情理測度。一廣東弟子以治瘧疾方，治無數人。或問是何道理，不是咒，不是符，不是藥，而能治病。彼云，此乃無道理之道理，名爲不可思議。

又女人臨產，念南無觀世音菩薩，決定會安然而生。蘇州一貧家婦，生子死去，其夫到醫院請西醫來開肚皮，西醫要二百元，方肯開。其家辦不到，西醫去。隔壁乃開醫學館之館長家，伊夫婦皆皈依光，其婦聞之去看。令其家念觀音，伊亦幫他念。不久產婦活而兒子生矣。一函遍復已說之，祈與一切人說之。此亦自利利他之一端也。（六月廿九日）

#### 復王悟塵居士書四

現在浩劫當前，大家通要認真念佛，求生西方。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縱得福報，也只暫時。福大則造業大，既造大業，必受大苦。若生西方，則永離衆苦，但受諸樂矣。王慧茹法名，另紙書之。開示，以一函遍復代。

#### 復陸治平居士書

世間醫藥，能治身病，不能治心及生死等病。佛爲大醫王，能治身心生死等病。汝既以濟世活人爲志事，當兼用佛法，則其益大矣。因爲汝取法名爲慧醫。光老矣，旦夕將死，目力精神均不給，不能多書。今寄一函遍復藥方等各一張，以爲自行化他之據。又開示錄一本，毒乳殺兒之廣告，當爲一切人說之。

#### 復費師敏居士書

手書備悉。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不能詳爲開示。雪白紙耀眼不能書。今爲寄一函遍復，及淨土五經十要文鈔等二包經書。倘肯息心詳閱，當可悉知淨宗宗旨。然須恭敬，切不可照讀儒書之絕無恭敬也。儒者不敬書，故世道亂而不已。設儒者敬書，則凡讀書人均是希聖希賢之士，何至亂至此極乎。讀佛法中經書，必須淨手潔案，正身端坐，如對佛面，親聆圓音。果能如是，則業障日消，智慧日長。以己所知，導利一切，是爲慧懋。懋，勉也。以淨土法門自行化他，自勉勉人，則便現生出此五濁，登彼九蓮。即書所謂德懋懋修，功懋懋賞也。然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此二句乃佛經中之略戒經，陰騭文引用之）。方爲真佛弟子。方可令人相觀而善。故曰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世出世法無不以身爲本也。

#### 復化凡居士書

手書備悉。淨土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非宿有淨因，頗難生信。禪者以見性成佛自雄。講者以宏揚教觀自矜。不但不肯提倡，極力破斥者，居其多數。末法衆生，不遇淨土法門，縱能明心見性，深通教觀。誰能不斷煩惑，了生脫死。光宿業深重，生甫六月，遂即病目。從此一百八十日，未一開眼。除食息外，晝夜長哭。迨好之後，尚能見天。入塾讀書，深中韓歐程朱之毒，幸無諸公之才，否則當受生身陷獄之報。後知彼非，因即出家。宗教門高，無力窺測。唯期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二十年前，掛搭普陀法雨寺，住閒寮。印光二字，絕不形諸紙筆，故得安樂無擾。民六年，已有二人將與友人書排印數千送人。次年徐蔚如印文鈔，此後則日無暇晷矣。光只以淨土法門爲彼說，一任人謂我無知無識耳。汝既讀文鈔，安士書，了凡四訓等，以此自行化他，足可綽綽有餘。若再研究宗教，竊恐見宗語之妙，教理之深，又將淨土弁髦視之。反不如老實頭一無所知，一心念佛之爲穩當也。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無極切要事，勿來信，以無目力看與復也。今爲汝取法名爲師遠。遠，即晉廬山慧遠大師，乃創興蓮宗之祖。以遠公爲師法，則不至被現今各宗知識所搖惑。世之學佛者，率以開悟爲志事。不知悟而未證，尚不濟事。若依大乘圓教說，初信斷見惑，與小乘初果同。七信斷思惑盡，方了生死。初信至六信，尚未了生死。初信位菩薩，其神通智慧，已非凡情所能測度。況二三四五六信位乎。參禪之人，每以宗家機鋒轉語，淨宗教宗皆無能答，爲道高妙，而人不能知。實則起此知見之人，亦不知古人之意。果真知者，必無自雄自矜之態。何以故，以絕妙之語，亦極平常之語。不但會得不濟事，即大徹大悟亦不濟事。直須完全證得，方爲了事。後世能證者，實不多覯。五祖戒禪師（五祖寺名，師戒禪師爲五祖寺住持，故稱五祖戒），於宋初名喧宇宙，門庭高峻，若龍門然，死後爲蘇東坡（有事蹟可證）。東坡以前世慧力，其文字見地，俱不平常，而復不拘小節，其守杭時，尚常邀妓自娛，可知戒師並初果尚未能證。何以故，以初果得道共戒（自然而然），任運不會犯戒。若不出家，亦娶妻室。縱以殺身之威脇之，令犯邪淫，寧肯就死，決不肯犯。禪者若知此義，何敢藐視淨土，高推禪宗。讓愚夫愚婦，仗佛力以往生。自己甘處輪迴，不願出離乎。光說此者，恐汝不知所以然，被禪者所屈，而舍佛力以仗自力，致了生死於驢年（盡未來際亦無驢年）。一函遍復所附偈語，抬光過高，令光慚愧無似。今寄藥方一紙，以白紙不能批，今附於此。瘧疾方，不拘其病一二年，或十餘年，均一治即愈。戒菸方，又可治肝胃氣痛，雖數十年，亦一治即愈，但不可加煙。麻瘋膏，又名蒼耳膏，若用大鍋熬，須用一四寸寬，半寸厚，七八尺長竹板，或木板（短則人隨板大動，太喫力。長則小動，不喫力）。下頭去楞角，要與鍋底合。不住氣推鏟鍋底，以免鍋底結焦，致藥失性。小鍋亦須用小板推鏟，此係熬糖之法。因此膏久熬，非如此必定鍋底結焦，不可不知。北方此病少，南方及西洋各國皆有。各處醫者，只能減輕，不能斷根。此藥能斷根，故特詳說熬法，以期有利無弊。

#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第三

## 書 三

#### 復楊佩文居士書

舍利未至原處，更爲神變無方矣。此殆佛菩薩欲令汝與一切見聞者，深植善根，特爲示現耳。梵語舍利，亦云設利羅（此名現絕不用）。此云身骨。此約佛涅槃後，焚身化作八斛四鬥舍利而說，乃約多分而言。亦有非身骨之舍利，如宋人刻龍舒淨土文板，得三顆舍利於木中，三顆系三處得。又善女人繡經，針下有礙，視之得舍利者。又有念佛口中，得舍利者。有高僧洗浴令其徒揩背，聽錚然有物落下，視之乃得舍利者。雪巖欽禪師剃頭，其發變成一串舍利。宋長慶閒禪師圓寂，焚化日大風旋吹，煙至四十里外。煙所到處，屋上樹上草上均有舍利，收之有四石多。外道不知舍利，乃戒定慧力所致，謂爲精氣神之所煉成者。此係竊佛教之名，而絕不知佛教之義，便妄造謠言也。多分屬遷化而得，如刻板繡經，及念佛口中得者，並汝燈花上得者，乃因精誠之極，佛慈加被，爲之示現者。又佛舍利，更爲神變無方。如隋文帝未作皇帝時，一梵僧贈舍利數粒。及登極後視之，則有許多粒（數百）。因修五十多座寶塔。阿育王寺之舍利塔，可捧而觀。人各異見，或一人一時，有大小高下轉變，及顏色轉變，及不轉變之不同。是不可以凡情測度者。世人以凡情測佛法，故只得其損，不受其益也。汝欲皈依，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潛。謂其心與佛智慧，潛相符契也。即古人所謂愚夫愚婦顓蒙念佛，即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之謂也。現在大劫將臨，無論家屬外人，同須勸彼志誠念佛，並念觀音，以爲預防之計。否則禍患一至，了無所恃。且勿謂念佛必無喪身殞命之者。即喪身殞命，而靈魂所趨，各不相同。固不得以不能免劫，以爲念之無益也。今爲汝寄書一包，又有一函遍復一張，則若繁若簡，均可依行。不得又復來信，以自擾擾人也。

#### 復（開生，寧生）昆季書一

昨接汝書，知汝父病極沉重。不可作世間癡心妄想，當依佛法爲之助念南無阿彌陀佛。祈其壽已盡，則速蒙佛慈接引往生西方。壽未盡，則速得痊癒。汝父年已七十多，當此危險世代，固宜全家一心念佛，求佛接引往生西方。若其世壽未盡，亦可以助念功德，令得速愈。但不可只求病癒，不求往生，如其壽盡，便失大事。當爲汝父一心助念。彼能念，即隨之念。不能念，則一心聽汝等念。凡要緊事，當先問問。不要緊事，概不可提。若有志誠懇切之居士，宜請幾位。同你們分班相續不斷的助念。一直念到斷氣之後，還是一樣的念去。如此接連再念三點鐘，方好停念。又切不可未死以前，及才斷氣，就揩身換衣哭泣。此等行爲，皆是拉他下海。世間人以此爲孝，其破壞正念，不能往生，反令墮落，罪同殺親，要緊之極。靈巖今日即請十僧打一佛七，佛七資一百圓。又爲立一木牌位，永遠供到念佛堂內，長年念佛，利益甚大，須五十圓。此一百五十圓，當由郵局直匯木瀆靈巖山寺妙真大師。佛七亦是求佛接引。若世壽未盡，亦必能速愈。汝等欲減己壽而增父壽，光不以爲然。何以故，當此高年，又經亂世，後來之事，不知如何。固宜祈親速生西方，以免後來或不如現在，則更難助念矣。今附大悲香灰少許，沖水澄清服之。縱死服之，亦能神識清明，正念往生。若不至死，則可速愈。至於死後，切勿瞎張羅，開弔會親友。即至親厚友來，必須用素，永斷酒肉。喪葬，敬神，待客，通通用素。萬不可用酒肉。喪中不用酒肉，儒家古禮如是，不獨佛教爲然。皇太子居喪，偷著喫酒，史官必書其事，以傳後世。現在禮廢，居喪作樂殺生，當做體面，汝等切勿學此極惡之派。又將亡人行狀印出，請名人題贊，遍送親友，此事亦極無禮。將親之像，印於其上，人一收到，看過便丟於廢紙中，不知如何褻瀆。汝等必欲榮親，當念念省察自己，居心動念行事，不敢有一念對不住佛菩薩天地鬼神。果能終身如是，方爲大孝尊親。否則所行不善，人必謂汝父損德，故有此不肖之子。所以人不可不自重也。

#### 復（開生，寧生）昆季書二

手書備悉。世間爲兒女者，於親臨終，多是落井下石。汝兄弟肯聽我言，致汝父往生西方，是爲真孝。汝須知無論老幼男女，臨終均宜如是助念。均宜氣斷以後，至少須三小時，不動彼體，不停佛聲，不行哭泣，愈久愈好（恐不洞事的人，久則不能依，故止云三小時）。神識不清，喫大悲水後，神識便清。可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衆生心力亦不可思議（即汝等誠心）。吳澤南之母臨終，舌硬不動。澤南以大悲水點於舌上，頃刻舌軟而能念佛。一向聲極小，此時連念三大聲佛而去。汝父臨終之象，果非虛飾，決定往生。平常人死，熱氣一無，身體便硬。念佛人數日不硬，乃是常事。回煞一事，乃世人俗見。凡寺廟中死人，均無回煞之事。吾鄉名爲出殃。念佛人往生西方，不可依俗人瞎安頓而行。今爲汝等立一儒釋兩兼之辦法。當回煞時，全家至誠念佛，或一小時，或二三小時即已。切不可照俗人回煞之辦法，則於亡人及存者，均有大利益。至於開弔宴客，實在失禮之極。宜以此費作賑災費，以此功德，迴向西方，是爲最善。即不能無一客來，決不可用酒肉，即敬神亦用素。光於汝前來信時，朝暮課誦，已爲汝父迴向往生。今當再爲迴向三七，以盡師生之誼。至於請名人作贊作誄，皆虛場面，並與亡人了無所益。當此國破民困之時，當以勿行此等虛華之事爲是。汝等當知爲人子，當以不辱其親，爲終身之孝。若實行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之事。人以汝等所作所爲，通通皆好。雖口不說汝父母之德，心中已仰慕欽羨汝父母之德。此爲榮親之大者。若喫喝嫖賭，無所不爲，縱將父母之德，說得再多。人心中必謂汝父母必有損德之事，不然何得生此種不肖之子。其辱親也大矣。光以汝父之故，爲汝等說此。汝肯依與否，我不能強。汝試深思而詳審之，此語爲可依與否。

#### 復吳敬仁居士書

手書備悉。欲國民富庶，當從提倡因果報應起。人能知因果，自不作越理犯分之事。亦不肯務求華美，以耗費有用之金錢，爲玩物喪志之棄擲。數十年來，以人民之脂膏，買自殺之器械。一年不知輸於外國幾千萬萬，此吾國互相戕賊之本也。此權雖不操在無位之人，何妨與一切人說說，俾勿隨此流也。汝既求皈依，今爲汝取法名敦本。敬爲德本，敬則必能懲忿窒欲，諸惡莫作。仁爲道本，仁則必能仁民愛物，衆善奉行。再加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勸一切人勿造殺因，免受殺報。往生西方，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由家而鄉而邑，不惜心力而爲奉勸。則是藝也而進乎道矣。至於修持之要，文鈔具有。祈詳閱之，自可悉知。其要在於實行與至誠。否則不是敦本，乃是戕本。今寄一函遍復及藥方，以期普利同仁。

#### 復振鶴居士書一

汝既發心皈依，今爲汝取法名爲慧邁。謂依佛智慧所說之淨土法門而修，即可超出三界生死之外，故名慧邁。汝既有文鈔等書，但依之修持，即可得真實利益。光目力不給，不能詳書。既皈依三寶，必須要戒殺護生，喫淨素。即一時不能即喫淨素，亦須持十齋或六齋。尤須深知食肉之過，即非喫素之日，亦須極力減少食肉。更須一心念佛。如有佛像，朝暮在佛前燒香禮念。除此之外，行住坐臥都好念。即喫葷之日，亦要念。要日日時時常念。又要教家中一切人，及外面一切人都念。又要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方爲真佛弟子，方有往生西方之資格了。餘詳文鈔及一函遍復。

#### 復振鶴居士書二

去臘之信，未收到。今爲汝妻書一法名，又寄書二包。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永勿來信，亦勿介紹人皈依，以無目力工夫應酬也。即向弘化社請書，亦不用信內附與光之信。附亦決定不復。此二包書系送汝，亦勿寄錢來，以免彼此煩神。女人以相夫教子爲天職，文鈔嘉言錄中屢說之。一函遍復亦略說之。肯依之而行，一生受用不盡。

#### 復念佛會諸居士書

白慧修來，持手書，令訂助念團章程。此有飭終津樑所訂章程，可斟酌用之。光老矣，精神目力均不給，已於去冬力拒一切信札差事。凡來信，均囑以後勿再來信，來決不復，亦不許介紹人皈依，庶不至因過勞而喪明及殞命也。所有十一法名，悉開出。香敬六圓，並白慧修白福勁之二圓，共八圓，悉爲貴會寄初機所看之書，並淨業日課。以後若再來信，則定規不復。祈各各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庶可不愧爲佛弟子，現生便可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矣。祈與諸位說之爲幸。一函遍復，關係甚大，一切人均當依之而行，則利益大矣。

#### 復喬恂如居士書

去冬接手書，知在太平代真老著書，卓有成績，不勝欣慰。凡事無論大小，既屬於我，當盡心力而爲。所謂獅子搏兔，亦用全力。人生世間，一瞬即過，幸在世間，當認真爲。否則年時已過，欲爲而不能。光已八十，一事無成，只會穿衣喫飯。所謂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汝年志方強，當黽勉從事，庶無徒傷悲之遺憾也。

#### 復白靜修居士書

手書備悉。天熱事冗，不暇多敘。今爲汝取法名爲慧修。謂依佛智慧而修淨土，自利利他。餘照一函遍復所說而行，則世出世法，兩皆具足無欠也。恐汝見聞未廣，今爲汝寄淨土十要一部。末世之人，不依此修，則雖是修行，亦可憐也。以不知仗佛力，而偏欲仗自力，則恐永無出生死之日矣。佛學救劫編一部，安士全書一部，飭終津樑一本。有此諸書，爲前途導師，自不至或隨聰明自負者所誤也。

#### 復節慧竹居士書

世間愚人，每好自立門庭，竊取三教之語言，立一祕密不許爲人說之道。由其祕也，人莫知其內容，故皆如蒼蠅之逐臭而投之。由其未授道前發咒也，故致愚人死也不敢違背。世間一切外道，仗此二法，遍佈天下，莫之能滅。使彼等無此二法，則無一外道能存立於世間也。汝等幸出邪途，歸於正道。當敦倫盡分，恪遵佛法。武左二人法名，另紙書之。爲彼二人各寄書四包，以作開示。祈與彼等說之。年內當有二次書若干寄來。（八月十三日）

#### 復駱季和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幼失問學，老無所知。人皆以訛傳訛，妄謂光爲知識。迫不得已，只好以土語湊集塞責。不意閣下亦以萬人傳實者爲實，而不察其實爲一人傳虛也。心經序，不加罪，已爲分外，況復過譽，愧何有極。貴刊改作月刊，甚爲有益。至謂光之蕪稿，何堪佔此好地步。而況冗務多端，代勞無人。縱有一二差堪入目者，亦無暇鈔寄也。至謂出家專修之說，光絕不以爲然。以閣下才智足以宏法，率其家人同修淨業，是爲兩得其益。若一出家，家人困苦，必起謗法之心。是未能自利，先害家人，忍爲之乎。佛法無一人不堪修，亦無一人不能修。但能念念知不修淨業生西方，則長劫輪迴，莫之能出。以茲自愍愍他，自傷傷他，大聲疾呼。俾近而家人，遠而世人，同修此道。其利益，較之唯求自了者，何止天地懸隔也。當今之世，壞亂至極。欲挽世道人心，尤須以因果報應之事理，爲第一著。知因果報應，自可勉爲良善。倘唯說玄妙，不注重於因果，或致成口口說空，步步行有之派。其益亦不過作未來之種子耳。若注重因果，則便存改過遷善之心，此現在宏法之所宜急講也。

#### 復駱季和居士書二

廿四接手書，不勝感愧。光之文，殆同聚葉。而閣下與李契源踵訛襲謬，以爲可以令人生信，光亦只好將錯就錯。奈近數日人事偏多，直無暇晷，以故延至於今，不勝歉仄。佛法要論，本欲看兩遍，以無工夫，只看一遍。以原標凡破體字皆標，光亦效之。其中有可以商酌者數字亦標之，祈爲裁度。序文湊六百數十字，支離絡索，殊無可觀。不過藉以塞責。若弁之書首，亦只是弁髦之設，於本書絕無發明處。廿六日方遠凡以閣下之始終心要鈔，寄二本來，祈爲一校。隨即看兩遍，次日即寄去。以排時校者尚有遺漏，恐彼或印勘誤表，故不敢久延耳。廿八蓮航居士亦寄一本，想閣下已經閱過。其訛字亦已備知，故不寄來。唯十九頁十七行，及二十頁二行，似有脫文，祈詳察之。如果有脫訛，祈標示改法，寄於上海閘北青云路恆裕裏七十四號交方遠凡居士。彼寓其姨丈家耳。李契源之函，隨函寄回。

#### 復駱季和居士書三

接手書，及所改之文，甚好。此書文義俱好，唯此處似有欠缺。以故光乞閣下補之，以備再版時添入耳。此外悉無欠缺。所有錯字廿餘，皆抄者粗心所致。光擬爲再版計，故於錯字並俗字，及圈之多者缺者，一一標之，以寄方遠凡。今將所標之本寄來，祈一覽。此係校對微事，何可謂鑑訂。有諦公序，足可發人景仰，何須光序。況光冗事繁多，不久要往申料理觀音本跡頌事。又另排文鈔，擬每頁加二行，每行加二三字，添三萬言之文，尚可不加紙面，亦省費之一法。又以青年不知節慾，並房事忌諱。由茲死者無算，成殘疾者亦無算。因發心排印不可錄，增上萬言，改名壽康寶鑑。一居士出一千六百元印送，可印近三萬本。此次往申料理付排。秋後文鈔壽康寶鑑俱可出書。由是之故，頗形忙碌。大約五月半間，或可回山。心經淺說，未見寄來，此不須慮。縱有一二錯字，亦無大關係。通文義者，自能知之。

#### 復駱季和居士書四

十一日一函，諒已收到。昨接手書，不勝感愧。彼此心交，何須格外謙虛。心經淺解，無甚錯訛。以見閣下凡破體字，時或標出。故光按例詳標。間有一二改者，祈詳察之。庶不致剜肉做瘡也。大士頌，以去年打仗，所訂之紙不敢發（中華二千多件）。至後水涸，不能出山。今正尚未來，因權用毛太，印一萬，以備衆覽。當於此月內可發送。閣下用可否惠賜幾部，何視光之小也。光擬募印數十萬，遍佈中外。雖未能如願，然已有六萬部。雖全歸任者自送，而亦有萬餘部，祈光送者。閣下問已出版則可，言可否惠賜，則過爲謙虛，反成小視印光也。光冗事實繁，無暇作文。於廿一二當往申料理觀音頌事，並將文鈔令中華另排。又以不可錄增訂付排，大約年內俱可出書。不可錄以一居士蒙三寶加被，不藥而癒數月之痼疾（因其妾以終身喫素禱，即日病回機，不藥而癒）。以久病尚未復元，即犯房事，遂致殞命。光念世人未知忌諱，故致死亡者，不知幾何。遂發心印此，以拯青年於無形之中，致治於未亂，保邦於未危。使此居士知此，斷不至得此結果。其人尚誠實好義，非下流派。惜不知其忌諱，以致送命。而以至誠禱夫病癒之賢妾，竟成殺夫之惡婦。皆其平日昧於夫婦房室之道，有以致之。閣下行醫，益宜以其忌諱爲囑。俾一切人不至誤送性命，其功德比用藥治病之功，當更廣大。此後無要事，勿來信。以出門事繁，無暇答覆。大約五月半間，可以回山。以有去年三月，本寺退居所託鑑訂普陀山志（系一儒生修）。一年之久，尚未暇看。回山當先了此事，俾其流通也。（三月十四日）

#### 復龐契誠居士書

所附之戒菸方，好極。光於安士書文鈔木刻鉛印二板皆附之。又遍寄與各處知友，祈其流佈。其依此戒好者，十居八九。其不好者，大半其人先有色癖，一戒即出別種毛病。此非藥之不靈，乃屬彼之底虛。是特別性質，非通途常法。恐或有一二不靈，謂其方不善，故爲敘其所以。噫，吾國之人，一迷至此，以鴆毒作補養，安見其不家敗國窮人民頹廢也。嗚呼哀哉。

#### 復柏齡居士書

今之學堂，直是一個陷人坑。不陷於邪說中，便陷於自由戀愛，任意冶遊。須知人只四五尺一動物耳。而與天地並稱三才，則人之名，尊無與等。名既尊貴，必有尊貴之實，方可名之爲人。否則便是衣冠禽獸，以其無有人之氣分故也。才者，能也。天能生物。地能載物。人能繼往聖，開來學，補天地之化育不及。故與天地並稱之爲三才也。若只知飲食男女，不知孝弟忠信，禮義廉恥，則較禽獸爲惡劣。是人也，空得一世人身，絕無一點人氣。則一氣不來，當墮地獄。經百千劫，了無出期。欲爲禽獸，尚不可得，況又得爲人乎哉。汝最初不知此義，聞惡友之誘即冶遊。及惡毒已受，疼痛不堪，好後又行又發又犯。亦太不知好歹，太無志節矣。須知男子冶遊，與女子偷人，了無高下。世人每以女子偷人爲賤，而於男子冶遊，則不以爲怪。此皆不知人之名義，所以有此惡劣知見也。幸汝以屢次受苦，始知回頭，亦是宿世善根所使。而光又詳說所以者，恐汝此心未死，後來或復蹈此覆轍。故欲使知人名尊貴，而不致自暴自棄。並以此勸諭一切青年男女，同凜人之尊貴名稱。實行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之世善。又復發菩提心，普利自他，同皆生信發願，念佛聖號，求生西方，以修出世之善。是則可名爲人。雖不能繼往開來，參贊天地之化育，如古聖賢。然亦有少分繼往開來參贊之功德，則人之名，方有實際，不成空談。今爲汝取法名爲宗誠。宗，主也，本也。謂以真實至誠，自行化他。不使有一絲毫虛假，及惡劣念頭，以至孤負人之一字也。五戒且先自持，既能真持，久之則受，又有何難。倘心仍猶豫，是則名爲兒戲。不但汝自罪過，光亦同得罪過。（六月八日）

#### 復慧華居士書

數日前接汝書，不禁令人心痛。吾國各省天災人禍，重重降作，民不聊生，誠可痛息。推求其故，遠因程朱破因果輪迴。近因當權棄古聖人之法，行西人之道。以致舉國若狂，人心愈壞，天災常臨也。汝家既近江岸，不但房屋已無，且恐田地亦壞。顧目前計，將老母家眷搬到省中。有汝之薪金，尚好維持。若心想過奢，欲恢復舊有之房屋田地，恐無此力。若強爲之，或有不得不隨現在人之行爲者。則是猶嫌災小，更造大災之因，實爲癡人之計慮。果能通身放下，只顧現狀。大災之後，決不敢又造災因。則後來當有不期然而自然之好現象。君子素其位而行（現在也）。此乃素患難，行乎患難之良法也。至於設法救濟，光實無此大力。今年零碎賑濟及公益，用千多圓。又以他人所施印書款，令彼撥賑陝災有二千多圓。況光一向不肯向人募款，不過彼既發心，令其轉移而已。所當致力者，要極力提倡舊道德因果報應。目下排印八德須知，待出當寄數包，以爲提倡之根據。光現忙極，一切應酬通謝絕。以去春起，修正清涼峨眉九華三山志，請許止淨標其大致。修理安頓，悉歸於光。一年多來，未了一部。今清涼志已排，若不拒絕一切，則實難求如法。大約明年此時，或可俱了。若有所出，亦當爲寄。祈勿來信，即書收到，只簡略說其收到而已。

#### 復陳伯達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令嚴所有靈感甚多，不勝欽佩。若約受法時，大士與天龍八部皆現。尚有密宗禁戒，不許宣傳之妙境。此豈爲素奉基督曲爲示現乎。若依此義判，必定有所證。若無所證，聖決不率爾虛應。至謂起信之見應身，乃念佛人臨終之相。以未破無明，所見皆應身。報法之身，非彼善根所能見者。至於普陀梵音洞之見，乃曲令衆生增長信心。人人得而見之，不可引以爲例。若引，則便致一切人，皆依此以造謠言矣。五臺之文殊，古人見者頗多。然皆有大因緣，或有深工夫。見則必有悟解證入。光，光緒十二年朝五臺。先在北京琉璃廠遍求清涼山志，只得一部，日常看之。以天冷，至三月初，方到山。住山四十餘日，見來朝山者，多說見文殊菩薩，實少真行持者。固知朝山者說見，皆附和古人之跡以自誇耳。使其果見，其人必與隨流打混者金鍮各別。否則文殊便不自重，而輕以現身，所爲何事。理即佛，即一切衆生是，非指背塵合覺而言。若背塵合覺，則便屬名字矣。某君之入定則同毗盧遮那，出定仍是凡夫，乃不知慚愧，大言欺人耳。使果同毗盧遮那，斷不至仍是凡夫。彼蓋欲以密宗壓人。不知光縱不知密宗，豈不知是非，而即可籠絡乎哉。汝父一生靈感甚多，即在千百里外者聞之，亦當發生信心。況汝母去時，金臺現瑞。又復回報汝兄弟及諸婦。尚不生信，亦可謂強項之極矣。汝父母現生歿後，皆有事蹟超凡入聖。不於此大利益處生感激，而乃於家道貧富上計較。謂奉耶而富，奉佛而貧，因茲不生信心，是與見摩尼寶珠，隨人心意而爲雨寶，仍復輕視此珠，而寶貴魚目，以爲至寶者，了無有異。喪心病狂，一至於此。致勞汝母又爲現身，始稍止謗語。真可謂婦有長舌，唯厲之階，孤負佛恩，孤負母恩矣。逆境苦況雖惡，然欲成就道業，尚賴此以警覺。否則日奔馳於聲色貨利之場，何暇顧及自己本有佛性，而汲汲然欲得親證，以得其受用也。衆生之生死不了，皆因有我。使其無我，則貪瞋癡，殺盜淫，從何而起。由妄認此四大假合之我，遂將常樂我淨四德之真我，全體埋沒。此所以世道人心，日趨日下。殺人盈野盈城，而不生憫恤，皆由爲我之故耳。光系直心腸人，不能不爲汝實說。（乙丑十月二十六日）

#### 復陳伯達居士書二

汝說自利須出家，利他須不出家。不知修戒定慧者，唯出家爲易。若修淨土法門，則在家更爲得力也。倘謂在家決難修行，則出家亦不能修行。何以故，以在家不著力，出家能認真乎。此可預決其不能之勢耳。汝家有妻子，無所依靠，何可作此妄想。此係因循推託之情。使汝真出家，汝仍是懶惰懈怠，無所成就。光見之多多矣。至於受戒一事，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乃三世諸佛之總戒。誰不許汝自己發心受。即五戒，誰不許汝向佛前自誓受，何須要到普陀，方能受乎。普陀千萬勿來，以來須用若干川費，經若干日，亦不過但授以五戒之名相而已。即必欲從師受，常熟亦有清修僧人，豈不能授。而必欲從光受乎。學佛之人，先以知因果慎獨上下手。既能慎獨，則邪念自清，何至有所不如法處。若有，則當力令斷滅，方爲真實行履。否則學在一邊，行在一邊，知見愈高，行履愈下，此今學佛自稱通家者之貼骨大瘡。倘能以不貳過是期，則學得一分，便得一分之實益矣。現今之世，乃一患難世。光前請許止淨所著之觀音本跡感應頌，已令付排。今寄說明一紙，有欲利人者，不妨令其任印流佈。現已任及五六萬部矣。光擬印數十萬遍佈中外，恐不易到。上十萬部，當可做到。（乙丑十一月初七）

#### 復周文珊居士書一

末世衆生，欲於現生了生脫死。若不念佛，求生西方，決定做不到。何以故，以無力斷惑故。念佛求生西方，仗佛慈力，未斷惑者，亦可往生。既往生已，惑業苦三，悉皆消滅。喻如片雪當於大冶洪爐之上，未至而化。以西方乃佛菩薩境界。凡夫到此，凡念不期斷而自斷。汝若欲了生死，當請印光法師文鈔（上海佛學書局有），過細看，自然了知所以。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切勿來信。來亦不復。以文鈔即是一部開示，何得又要一篇乎。又況旦夕將死，不能應酬乎。（八月十二）

#### 復周文珊居士書二

十四接手書，備悉。以冗繁未即復。五元當爲文鈔續編排印之資。光本不欲再印，故從民十五年中華書局增廣文鈔排好，所有應酬文字，概不留稿。而報國當家明道師，令人私鈔。廿四年去世，彼所鈔之稿，歸靈巖當家。彼又蒐羅於半月刊等書中，只好隨他的意。現派人鈔作真體，免得排時錯訛。汝決定要求生西方，當向本埠佛學書局，請印光法師增廣文鈔及嘉言錄看。如其有暇，則請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此二皆光所排印者），淨土五經（此係書冊本，亦光所排印）看。則淨土法門之大致，便可悉知矣。既欲生西方，必須三業清淨。當戒殺喫素，亦勸父母兄弟姊妹妻子均喫素念佛，求生西方。生西方，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何忍令生我之人，及同氣連枝之人，不得此殊勝之利益乎。旁人世人尚須勸其修持，何況自己父母眷屬乎。須知念佛求生西方，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多有參禪講經者，不以此法提倡，宜立定主宰，無論他如何說，汝總不依他的話，另修別法。何以故，以念佛是仗佛力了生死。有真信切願，志誠懇切念，個個人都好了。其餘法門，皆須斷盡煩惱（即三界內見思二惑），方能了。其難易相去天淵。（八月十七）

#### 復馬宗道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道念日純，不勝欣慰。今年之亂，千古未聞。此皆吾人往昔劫中惡業所感。故雖未實受害，而其驚慌慘悽，何可名言。閣下既知氣憤爲害，何不當發氣憤之時，作我已死想。死則任人所爲，絕不相爭矣。若常時作將死想，則道念自切，情念自息矣。今人好發起新章程，彼廢倫免恥等，尚可公然提倡，欲推行全國。吾人遵佛教誡，戒殺喫素，又何懼同教中之異議。當仁不讓，見義勇爲。尚祈以身作則，引彼拘於教者，入大乘法門。以期不孤佛恩，不負己靈，方爲救世之道。

老年人固宜一心念佛。看大乘經論，不過明理性，種善根而已。若必欲現生了脫，請如到臨命終，如墮大水火以求救而念佛。則必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否則難保定矣。祈熟讀文鈔自知。

世人每以教界相拘，致畢世不聞大法，尚自以能遵守本教爲功。若果本教之聖賢，只許人依本教之理教。他教之理，縱有勝於本教者，亦不許入，即入亦不讚許。如是直與市井小兒知見無異，是尚得謂之爲聖賢乎。是知以教自拘者，皆悖本教聖賢之心也。汝本回教，能信奉佛法，皈依三寶，可謂豪傑之士。然須力敦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自可決定即生出此五濁惡世，生彼清淨蓮邦。不致上負佛恩，下負己靈也已。今爲汝取法名爲宗道。汝妻爲宗德。文慶爲慧暢。文裕爲慧豐。文智爲慧純。文馨爲慧馥。俾彼等同皆喫素念佛。如不能淨素，切勿恣意令食。一則保存慈心，一則衛護身體。汝教食牛，固宜切戒。以牛於人有功，食之更加罪過。湖南人喫飯，不吃盡，此風甚劣。食爲民天，何敢暴殄。宜與兒女及婢仆等說其所以。雖一粒半粒，亦不宜棄。人若拋撒五穀，必定來生無飯喫。今生亦有即得飢餓之報者。人若糟踐字紙，必定來生無目及愚癡無知。宜令兒女等同讀陰騭文，感應篇，爲彼講說。俾知爲人之道，及三世因果之理，則將來自不至流爲暴惡。彼殺父殺母廢倫免恥者，皆由最初不知爲人之道，及因果報應。一聞邪說，遂極力依此，以逞其肆無忌憚之心，爲可哀也。今寄彌陀經白話及心經注，學佛淺說，感應篇彙編，共一包，以爲汝教訓兒女等立身修德之據。

汝蓋未悉心詳閱文鈔。縱閱，亦只泛泛然過目而已。（一）所言先從十念進行，不知十念一法，乃爲極忙之人所設。以終日無暇，但只晨朝十念。若有工夫人，豈可以十念了之乎。如先念十念，再按自己之身分，所立之功課做，則可。若但十念即已，則不可。況此患難世道，禍機四伏，若不專志念佛及念觀音，一旦禍患臨頭，又有何法可得安樂。況汝家道向有豐裕之名。現雖不比以前，然一班癡人，固常欲奪而有之。汝不知淨土法門即已。既已知之，何可泛泛然修持乎。即謂世緣或難無礙，但宜有事時從減。無事時，何亦可作有事時之預備，免間斷之咎而不修乎。（二）按理宜淨素。雖勢難即淨，但宜少食。即食，亦當存一憐憫度脫之心。非喫葷人念不得佛也。（三）念佛豈有定章，但取適宜。清醒時，金剛念，默念。昏沉時，小聲念，大聲念。（四）禮佛一拜，罪滅河沙。當量自己工夫，勿只取其安逸。（五）禮佛唯取志誠恭敬，固不在世儀出世儀也。（六）彌陀經，宜朝暮作功課。若有暇，清晨洗漱畢，或先用十念法，後再禮三拜佛，念彌陀經一遍，往生咒三遍，念贊佛偈，念佛五百或一千聲，再念觀音勢至清淨大海衆各三聲，再念迴向文，三皈依。照文鈔及彌陀經白話注後附之修行法。餘金剛經等，當另一時念。隨自己工夫定。（七）佛號，彌陀經，均無甚別音字。飯食讀反寺，仍是世音，四書五經皆是如此。以人多忽略，認爲特別音。汝試查查字典。然飯食讀本音，亦可。讀本音，飯即是飯，食即是喫。讀別音，飯（反）即是喫，食（寺）即是飯，固兩皆可通也。唯佛號上之南無二字，必須要作納莫之音讀。其義，白話注後詳說之，不可讀本音。（八）念佛宜量自己之房屋，地步寬窄。如其能繞（繞行），固宜先繞。或於屋外繞，亦可。繞時亦可舒暢氣息（繞佛乃表示隨順佛意），不徒表示隨順而已。自己修持，但取誠敬。跪，立，坐，繞，各隨其便。若欲如法，誦彌陀經宜跪，立誦亦可。至念佛時，則先繞。繞念一半，則坐念。坐念將畢，則跪念十聲。再念觀音勢至清淨大海衆各十聲，或各三聲。庶身心調適，不過勞，不過逸，氣暢身適，有益無損。所言令慈在堂，固宜以此理奉勸，令其生信念佛，以期出生死海，何可謂爲過傲。父母愛子之心，無所不至。彼若知其有益，豈有不肯讚許之理。彼若不知其益，尤宜多方啓迪。俾生我者，得佛法之實益，是之謂孝。如彼固執己見，不肯生信，但當代爲懺悔罪業。誠之所至，金石爲開，況母子天性相關。汝果真誠爲親懺悔，親必有蒙三寶加被，轉生信心之日。又當令宗德慧暢等，皆如是行。則一門骨肉之親，同作蓮邦諸上善人，何幸如之。

世事日非，宜勤念佛及念觀音。真達師朝九華去。光於七月廿五即到太平寺，以印書事，恐須十月間回山。楊棣棠之儒釋一貫，尚未出書。此書遲出，則所擇必精。然今日之要務，唯在認真念佛而已。凡事須按時節因緣，及己之能力而論。譬如遇難之人，欲遠逃避，雖金珠滿屋，皆不敢攜。所必不可不攜者，唯糗糧也。以一日無糧，則不可以生。金珠若攜，或至招殺生之禍。汝於此時世欲得利益，有淨土諸書，已可以無憾矣。若不專心致志，縱博極羣書，或致反等閒視淨土矣。

早晚宜誦彌陀經，不宜但十念。釋迦當於最初時，先禮三拜。願文隨意。必須按文發心，方爲願。倪夫人若按所說之景象，則決定可往生。其先見白須老人，不見佛及蓮華者。蓋以功行尚淺，故所見較劣也。所言品位，當在中品中生下生之間。然西方九品，乃大概而論。實則一品，俱有無量百千萬億品。但得往生，即已超凡入聖，了生脫死。雖在下品下生，已高超生天百千萬倍矣。近又印感應篇直講二萬，尚未釘出。出時當寄一包，令兒女等同皆讀誦受持。則長大決不至隨潮流，以行廢倫免恥等事也。欲兒女皆成賢善，非從此著手，則無由矣。閨範，去年由魏梅蓀提倡，印一千部。光亦任五十部，今年光自提倡印三千部。此係石印，無板，別無賣者，今與汝寄一包來。又淺說一包，感應直講一包，此書當令兒女同念。則不至隨惡潮流轉矣。汝且詳閱淨土經典，及諸著述。及與法華楞嚴等大乘經，若一味研究，或將淨土法門，反忽略視之。則所研求者，非所倚仗。所倚仗者，以不專研求，或至反不能倚仗。則茫茫苦海，何由而出。豈非求升反墜，弄巧成拙乎。

娑婆世界，凡聖同居。聖若降臨，亦復示作凡夫。彼必於倫常躬行，加人一等，令人可欽可佩。後或示其從迷得悟，極力修持。或終身不示修持佛道之相，而於死後示現異跡，發人深省。儒道耶回四教，皆有聖賢。然其所發明之理性，但只佛教中人乘天乘而已。於自心本性，皆未能究竟發明。有不知此義者，以爲皆是聖人，便謂悉皆平等，無有高下。或者以所說未臻道源，謂非聖人者。以在彼當教，堪爲聖人故，皆爲未徹之論。世之講道論德者多矣。求其將真妄源本，生死原由，與心性之極致，生佛之同異，發揮盡致，了無隱遺者，舍佛教則無有也。菩薩度脫衆生之誓願，無窮無盡。隨類逐形，種種方便而爲感化。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所云說法，亦不專指口說。或以身說，或以歿後異跡說。馬玉高之媳，與昔之乞婦畢生之躬行，直可以鎮坤維而立閨範。此舉見聞之跡所言也。至其死後所現之相，非儒道耶回經中所有，乃佛教得於現生證果之相。惜世之知道者少，無能發明其事。但作一種奇異事蹟以傳，爲可惜也。菩薩欲化外道以入佛道，若不現外道之跡，則彼外道無由而生信仰，以起修持也。所示之跡，非言說所能窮其方便。普門品所說，不過舉其大概而已。現今世道壞至其極，而信奉佛教念佛念觀音之靈感，甚多甚多。光以冗忙，精神不給，以故皆不記錄。若錄，當成巨帙。

汝頗有家資，值此時世，當竭誠盡敬，與宗德慧暢等念佛及觀音聖號，以作恃怙。至於研究教義及密宗各義，亦不過開發智識而已。若欲資之以了生死，則斷斷不能。何以故，以彼各宗，皆須自力修到業盡情空，方有了生死分，否則縱令悟處深，功夫高，功德大，皆莫能了。唯淨土一法，不斷惑業，可以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此之法門，非一切法門所能比擬。若無真善根，斷難徹底信。所言觀經，即觀無量壽佛經。文鈔中引，或節三二句，下即發揮義致耳。汝既未指頁數，亦不便查。佛告阿難及韋提希，系觀經之文。觀經二字，乃經之題，而約略書耳。

各教在不分門庭一語，亦不可儱侗。若混然不分，則大小邪正，何由而辨。若究竟歸本，則不歸佛教，將何所歸。譬如大江大河，已自寬廣淵深矣，然若不歸於海，則從來未有也。海則從有天地以來，日日如是，納了不見其增益。大江，秋雨發時，便浩瀚汪洋矣。汝所言死歸一轍，亦非至當。唯死是一，而生六道與證四聖，其苦樂蓋天淵相懸。何得云一轍乎。各教隨所修而得罪福，天堂地獄固無二。至以爲一，各教不應皆有真義，此語汝尚未知各教之真，亦不能一一平等。在彼教則爲真，若在佛教則皆真之少分，不能完全皆真，了無差殊。既完全皆真，又何必用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乎。張純一者，乃耶教之頭首。因其學問淵博，後方知佛。五六年前，與其妻同皈依光。彼法名證理，其妻名證慈。楊棣棠與純一書，蓋以純一先信基督，後入佛教。汝混以現身爲實義，不體現身爲俯垂接引，同登覺路。足見汝於道理，尚未認明。故其所說，混而無所揀別。若執以爲是，則自誤誤人不淺矣。且祈認真改過遷善，念佛名號，久之當自發一笑。古人釋如來，不捨穿針之福，曰如八十翁翁作舞，爲教兒孫故，現身說法，亦猶是也。汝即以現彼身爲得究竟道，則與菩薩現身之義，完全相悖矣。若如汝說，各教皆有得道者，何須菩薩又俯現彼教之身，而弘揚彼教耶。不知菩薩之現，乃權巧方便，示與同事而引彼入於佛乘耳。汝並文皆不明白，況義乎。而自以爲已知已悉，故有此種言論。若非光點破，恐別位知識礙於情面，含糊分疏，則汝之洞子，且難鑽出矣。光老矣，無能爲也。上十年來，應酬極繁。今則應酬日多，精神日減。長此以往，勢必累死。則於人無益，於己有損矣。以故定於二月下旬下山，往上海陳家浜太平寺，料理印書事，至六月仍回山，以上海過熱。七月下山，則不歸矣。八九月了印書事，則紙板存留處，隨人印刷，向書局交涉。各事安頓妥貼後，即長隱滅蹤矣。以後永不與一切人，相往還交涉矣。汝但依文鈔嘉言錄以修，決不至不得了脫。如妄欲作大通家，將淨土法門視作等閒，隨各宗善知識學宗教密等法門，大通家或可做到一二程，而欲靠此一知半解，想了生死，則夢也夢不著。此光末後爲汝之語，不知汝以爲然與否耶。

念佛一事，所求皆得。爲現在椿萱求福壽，爲過去祖禰求超升，均無不可。然須至誠之極，方有感應。若泛泛悠悠，則其利益，亦是泛泛悠悠。迴向之文，宜於正迴向後，自己依所求之意，作數句。但表其心，不必鋪排。汝既知淨土法門，尚宜與一切人說其利益，令彼修持，況生我之父母乎。爲父母迴向，固爲至理。而不勸父母，自己修持，便失真實孝親之義。若父母天性與佛相反，當至誠代父母持念迴向，消除宿業。久而久之，自會生信修持。誠之所至，金石爲開。況父子天性相關，而有不能轉移之理乎。兒女等，當認真教以因果報應之理，及爲人之道，如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等，各各自盡其分。汝果能依我所說，則生入聖賢之域，歿歸極樂之邦，乃決定無疑之事也。

現今之世，危險萬分。宜率家人長時念佛及念觀音聖號，當必有不思議之感應。至於喫素一事，實爲至易。但以未深體察，故覺其甚難耳。吾人既懼兵災，當念一切生物自受屠割烹炮，以供吾人口腹之慾，彼豈願死而樂供人服食乎。聖人以忠恕爲教，謂爲違道不遠，以施諸己而不願，亦勿施於人，爲發揮其義。試思我與彼同賦此心，同知貪生怕死，同知趨吉避凶，同知感恩懷恨，何得猶日日食彼等之肉。既能忍心食彼之肉，則與土匪劫賊同一心行。何得於土匪等之劫掠殺傷，則不欲得。於水陸生命之殺戮烹炮服食，則心安而意樂也。其故皆由於不肯反省，故致違道懸遠也。淨土法門，但恐信不及。若信得及，一切人皆得往生。有佛大慈悲力，何須光爲。近來之人，多多見異思遷。有信心者，每每不知淨土之所以，或學禪學教學密等法。若欲作大通家善知識則可。若欲即生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則或致因所學者多，藐視淨土。由是既不能斷惑證真，以自力了。又無信願念佛，以仗佛力了。則將來三途六道之苦，當比此時之苦，勝百千萬倍矣。

現在人民，無不在水深火熱之中。而一班有勢力者，各欲爲己子孫得永久之富貴尊榮，不惜人民貧困死亡。此種禍根，皆程朱理學破斥因果報應，及生死輪迴之所釀成。使彼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則後世儒者，皆不敢以爲無有。彼縱慾行損人利己，傷天害理之事，以有惡報，恐後受苦難堪，因茲不敢耳。因程朱以爲無有此事，則彼惡劣殘忍之人，敢於爲惡，無所忌憚矣。又加歐風一吹，則廢經廢倫殺父奸母之事，通皆極力提倡，而期其實行也。其禍之原，殆由理學所基。可不哀哉。是宜認真生信發願，以求生西方也。

金剛經飯食讀反寺，亦非佛家之義，乃儒書之義，人自不察耳。其字句之不同者，如即與則，諸本互用，此無關緊要。經是即，即讀即。是則，即讀則。以則即義，無甚差異故也。有杜撰者，謂高麗國王諱稷，故改即爲則，此不知事務之盲論也。又有忍辱波羅密等，有作兩句，有作三句者。須知作兩句，義亦完全是三句。非兩句，即無三句之義。但照本念兩句三句，均無所礙。經本作三句，即念三句。作兩句，即念兩句。願樂欲聞，是樂阿蘭那行者。樂字讀去聲，作要字音。行字經中凡是說所行之行者，儒家讀興去聲，皆讀限音，實行之變音耳。大悲咒等，彼此稍有不同，不妨照本讀之。以咒系梵語，人莫能知。但志心念，則有大益。不須在字體上講究也。湖南所流通之本，亦未見，不能指其是非。但志誠持誦，自獲不思議功德。萬不可以或有差錯而懷疑，則必能得其利益矣。經題理當念。淨土約事，則實有至極莊嚴之境象。約理，則唯心所現。良以心清淨故，致使此諸境界悉清淨。理與事固不能分張。不過約所重之義，分事分理耳。汝但詳看宗教不宜混濫論中，真俗二諦之文理，及約境所喻之義，自可了知矣。汝見地如此，只好學老實頭一心念佛。若以好高務勝之心，妄生臆見，恐未得其益，先受其損也。當此天災人禍瀰漫之際，固宜率其家人認真念佛與觀音聖號。其餘一切不能了明之義，且勿理會。待其業消智朗時，自可一目了然。否則縱令明白文理，亦只是口頭活計。災難臨頭，生死到來，決定用不著。事理二法，兩不相離。由有淨心，方有淨境。若無淨境，何顯淨心。心淨則佛土淨，是名心具。若非心具，則因不感果矣。汝意謂，事則但是事相莊嚴，理則但是心性理體，理在事外，事在理外，何名理事乎。譬如築室，棟樑椽柱牆壁，事也。屋空，理也。唯其有棟樑椽柱之有，方能得其屋空。由其有此空，方可施其棟樑椽柱。理事互相爲用，亦如空有互相爲用耳。何得死執偏見，謂有則無空，空則無有耶。此種義理，若不明白，當勤持誦，勿妄猜度。久而久之，業消智朗，自可一笑而喻。古人最初，皆在認真用工上著力，不在卜度思量處用心。故古人一舉一動，皆非今人所能及也。

#### 復馬宗道居士書二

前函收到，以無關緊要，故不復。所詢某某之爲人，蓋宿有因緣，而因循不振者。彼系金壇馮夢華弟子，與魏梅蓀爲同門。前數年曾見過光，去歲以某事頗感光，遂與梅蓀說，欲皈依。曾託梅蓀求光，爲雷峯塔經，題數句作紀念。然以因循，故未即行。至云親族駭怪，乃藉此以飾懶惰懈怠，不肯修持之跡耳。汝亦藉此以爲疑義。夫學佛法者，曷嘗棄捨本宗。但於本宗外，加以佛教之修持耳。世之人作種種惡事，不懼親族之駭怪。今也學如來之大法，反懼親族之駭怪。是尚得謂之爲真心學道乎。舉世皆濁我獨清。衆人皆醉我獨醒。吾行吾志，誰能御我，令不爲聖賢之徒。況學出世之大道乎。光之滅蹤，並非爲他人所障礙。以年時已過，精神日衰。應酬日多，力不能支耳。若作他會，則成誤點。念佛一事，固貴純一無間。所以一切時，一切處，均宜念。誦經則不能如念佛之常不間斷，又何必於污穢處誦也。持名若至其極，則不作觀，而淨境亦可具現。倘工夫不純，妄欲見聖境者，或有著魔之虞。所以古德多多皆主持名，以下手易而成功高故也。淨土法門，若果信得及，守得定，隨己所樂。諸大乘經論，皆當讀誦。倘此道尚未究明，一涉博覽，或恐舍此取彼。則欲了生死，難之難矣。有謂光禁人讀大乘經者，此乃不知利害，妄充通家之所說耳。彼有謂依彼法，修一百日或四十八日，即可成佛者。汝且讓人成。汝若欲同成，或成佛，或成魔，則非光所知。臨終一著，最爲要緊。汝縱不能化及別人，當與妻子熟說所以。俾彼悉皆信得及，守得定。如汝母臨終，爲之開示念佛，及爲助念，必有大益。此法無論男女老幼，均宜助念。即平素不念佛人，亦有巨益。當照嘉言錄生死事大之臨終切要所說而行。即不生西，亦種大善根，此實最要之義。至謂彼教所拘，乃汝自拘之，教豈拘汝哉。若曰世有超遠吾教之道，亦不許學，則是世間小人之心行，豈立教之人所宜有者。若有此意，尚得爲教主哉。是奴投主兵投帥之法耳。汝於學佛尚懷疑畏，是學佛之心，不如彼造業之心之剛勇決裂也。豈真信佛之人乎。宗德已生也未，今爲取名爲慧懿。懿，美德也。唯有智慧，所行均爲嘉美。以此命名，並不須又爲另取餘名也。凡念佛人，於一切時，一切處，俱宜將一句佛號，默持於心。若衣冠整齊，地方潔淨，則聲默均可。若未能如是，則只可心中默持。至於女人生兒子時，則須出聲念南無觀世音菩薩，決定可以無有產難等苦。有謂此時裸露不淨，念則獲罪，此係不知經常達變之道。此時有性命相關之憂，不能不裸露污穢，非有意褻瀆者比。而且菩薩以度苦爲心。譬如兒女墮於水火，呼父母以求救援。斷不至父母以身體不潔淨，衣冠不整齊，而不肯垂救也。以後凡有生產者，皆令彼預念。及至產時，正須認真念。不但易生，且種大善根。當詳與宗德說，並與汝女等說。此係預救性命及免苦厄之無上妙法也。友人託光爲彼排達生編，附有治慢驚風法，當印八萬本。二萬歸光，或結緣，或備別人請取。待出當寄一包，序中亦說念觀音話。光本擬九月底即滅蹤，現因排歷史感應統紀，只好遲一月耳。此書於世道人心大有關係，乃許止淨於二十四史中採其感應事蹟，加以評論，洵爲勸善最有力之書。以其事皆屬正史中事，彼邪見人不敢謂爲虛構故也。此次排成，即印二萬部。又排一四號字報紙本，其價便宜，庶青年子弟，亦可購閱耳。人生世間，須盡人道。孝弟忠信，禮義廉恥若存，方可謂人。否則形雖是人，心是禽獸。當極力教慧暢等，令知做人之道，及知因果報應。則汝之家風，當不至漸墜矣。慧豐之豐，何可作禮。此係禮音，亦屬禮意，非光所取，當爲改正。慧豐者，智慧豐裕，無微不照之義。

#### 復馬宗道居士書三

兩接手書，知生一嘉兒，而且了無他患。是知佛菩薩之慈悲加被，有不可得而思議者。所最宜注意者，當善爲教訓。俾彼諸兒女，通皆爲賢人善人。則於汝家庭於國家，均有莫大利益矣。光常謂教子爲治國平天下之根本，而教女爲尤要者。以人之成器與否，多半在於其母鈞陶化育於初開知識，以至成人之時故也。道義德行，爲爲人之根本。自幼時即令彼步趨法效，則大時自無悖逆忤犯，及種種惡劣行爲矣。宗德之夢，系菩薩默示，令知賊來之兆。否則所失大矣。所夢之菩薩要慈梅子，系他人要。此語頗有深意，殊難思索。今且以臆見測之，雖非菩薩之本意，亦不至與菩薩之本意相反。此殆菩薩憫念汝教中人，不識大道，欲汝與宗德隨機訓誨，令於佛法生信心種善根耳。梅字一半從木，一半從每。每爲誨之一半，木爲根之一半。汝等一家既沐佛化，尚有此種感應。以理以事，均可自信。何可默而不宣，不令有緣者，同沐此莫大之利益乎。凡事最初，均由一二人而爲發起，以後漸至擴充。既多人集汝家，令求現相。足知幽顯感應，決難形容。汝夫婦果能發菩提心，爲彼拘墟者指示無量無邊之天，彼自可出彼之墟，以得見天日，及與大海也。汝但一心念佛，何問光之生辰。知光之生辰，究有何益。當以此種利益，先婉勸於汝母。次婉勸於親朋之明理者。明理而知感應之事，則便可生信矣。又汝已兒女有五個，而宗德已生八胎，氣血兩虛，宜從此斷欲，專修淨業，庶不至累得宗德更加虛損。男女居室，原爲上繼祖宗父母之香菸。已有幾個兒女，便可不致有後嗣之慮。若猶不肯息淫慾，則便爲不自愛，並不愛其妻之忍人矣。況汝與宗德皆欲修淨業，生西方。若男女情慾不能斷，則淨念便被慾念夾雜，不易得益矣。汝且勿謂光爲僧人，尚論人夫婦房室事。須知世間有作爲人，皆須節慾，況學佛之人乎。況宗德生已損傷，不堪再生之人乎。

#### 復溫光熹居士書一

妄想起時，只一個不理，便不會妄上生妄。譬如小人撒賴，若主人不理，彼即無勢可乘。若用剛法抵制，彼亦以剛法從事。若以柔法安慰，彼必謂主人怕他，又必益加決烈。二者皆損多而益少。只置之不見不聞，彼既無勢可乘，只得逡巡而去。汝尚不能自利，何得便籌度利人之事乎。君子思不出乎其位。須知此心雖好，亦是學道之障。古人云，只怕不成佛，勿愁佛不會說法。汝但自行有得，如神龍一滴水，即可遍灑全國。若非神龍，縱得全江之水，亦無所濟矣。

作惡有因緣。自心，因也。外境，緣也。若深信因果，知小惡必受大苦。縱遇極大之緣，亦不能作惡。古今作惡者，皆是信因果心微弱之所致也。否則外緣再剛烈，亦無如我何。

念佛知有妄，是念佛之好處。若不念佛，汝何由知如是之多妄乎。

密宗實爲不可思議之法門，實有現身成佛之事。彼宏密宗者，皆非其人。有幾個真上根，皆自命爲上根耳。妄藉此事，以誘彼好高務勝，貢高我慢之流，便成自誤誤人，害豈有極也。餘不須提。□□及□□氣焰甚盛，自命固已超諸上根之上。其罵孔孟，更甚於市井小兒罵人。不知罵孔子，即是罵堯舜禹湯文武，即是滅世間倫常正理。吾不知彼所學之密宗，欲何所用，爲盡傳於廢經廢倫廢孝免恥殺父殺母之人乎。爲復傳於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人乎。若爲傳於廢經殺父之人，彼說尚能強立。若傳於孝弟忠信之人，彼已欲打倒廢滅，剷除孔子所稟承之二帝三王之道，復取以爲善而教之密，則彼亦莫能自解。若□□及□□者，真可謂敗壞佛法之魁首矣。此人現身亦好成佛，不妨到阿鼻地獄，受毗盧遮那之自受用三昧於刀山劍樹鑊湯爐炭中也。又顯蔭之根性，約時人論之，亦可云上根矣。自己發心出家，未幾年臺教要旨，亦頗悉知。往東洋學密宗，東洋人極佩服崇重。死後尚爲修塔於高野山，謂得密宗之正傳。亦不能說彼不能現身成佛。及至臨死，佛也不能念，咒也不能念。比愚夫婦之念佛安坐而逝者，退半多多矣。此又上根人得密宗正傳之結果矣。其餘又何足論。現身成佛，與宗門明心見性，見性成佛之語大同。仍須斷惑，方能證真，方可了生脫死。若謂現生即已三惑淨盡，二死永亡，安住寂光，了無事事，則爲邪說，爲魔話。彼嫌淨土偏小遲鈍，讓彼修圓大直捷之法，現身成佛去。吾人但依淨土言教以修，彼此各不相妨。何必引往生咒阿彌陀佛，以爲即彼密宗乎。須知佛隨衆生之機，說各種教，其語言雖有不同，其精神悉皆融通。譬如大地分與一切人民，雖有此疆彼界，不能彼此截然斬斷，絕不許人到我界上來。以若斬斷，則彼亦無生路可走矣。彼以往生咒等即密，何得又謂念佛不如修密乎。今簡直說，文殊普賢馬鳴龍樹等，則名上根，則可現身真實成佛。若不及者，且勿以上根自誤誤人。以蹈顯蔭之邪見，及顯蔭之糊塗而死之結果，令愚夫愚婦見誚也。

汝繼祖母柴老太夫人事，已忘記。汝果真發孝心，即柴老太夫人墮於惡道，汝能以至誠心爲彼念佛，亦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況未必墮惡道乎。是在汝之誠否。不宜以柴老太夫人之去時景相爲斷也。起法名，亦是場面上事。世俗爲亡人說幽冥戒，則起法名。然必以竭誠盡敬，爲彼念佛，爲最上之策。切勿只取世俗場面上事，以了結其孝思，則於汝有大利益。非爲柴老太夫人念，汝便不得其益。當知汝以孝心報恩心，爲柴老太夫人念，比專爲己念功德更大。是以要人普爲四恩三有法界衆生迴向。況受大恩之老太夫人乎。汝能隨類以推，則亦可隨機導引矣。

#### 復溫光熹居士書二

汝稟備悉。汝之窮妄想，打得很光明宏大。而不知其皆是向下走，不是向上走也。當此時世，你有何神通道力，欲做驚天動地之事。即在政界中做事，孰不是齷齪運動而入。既以齷齪運動而得，能正立不媚上峯乎。文官不愛錢，若不剝民脂膏，則運動之本錢，尚不能得。況供獻上峯乎。供獻上峯還在次。上峯之用人，都要按時按節送禮。以企於上峯前說好話，不說壞話。若是真爲百姓，不但無錢可得，或恐性命難保。你做這種大夢，真是志大言大，而不知自己是甚麼材料，及在甚麼時候。 當與彼說節慾縱慾之利害，則於理於情，均可相顧矣。汝只會說大話，不知大話要從實行中出，方有益。學問須從實踐中出，方能自利利人。否則學問愈大，愈易壞事。故曰，有德者必有言，有言者不必有德。若自己正見未開，妄學外道魔學，鮮不隨之而化。某某之壞，汝尚不知。某子之壞，非由無學問，由不知自諒，妄充大通家。汝正分事尚未得，何得發此種心。欲入虎穴，則身葬虎腹，斷可必矣。汝前於無錢財勢力時，慕彼有勢者之榮貴，擬以之誇耀於鄉里，謂爲光宗耀祖。祖先若有靈，則眼當哭枯矣。恐汝一得意，則完全喪其先志，而或至比彼等更甚。何也，以熱衷於不義之富貴，故一得富貴，便隨富貴所轉也。可不哀哉。汝完全是一無正知見之人。久事念佛，會疑念佛召鬼而生怖畏。具此知見，豈能不隨富貴官勢，而不造惡業乎。某生與某某，皆通唯識者。若以唯識賣錢，則何敢說追玄奘之後塵（因汝前言玄奘三藏後塵）。汝欲見人就說因果，而令一切人悉信受奉行，而又可以賣錢，無論甚麼大老官，苦惱子，男男女女，都好與彼談論，使彼皆生歡喜者，唯有看相一法，最爲有益。果真藝精，則隨便甚麼剛強難化之人，一經指示其前因後果，當必服從。此事爲江湖中最易行之事。若再能看八字，則更爲廣廓矣。清咸同間，一人學看相而不得，請達摩相亦莫明其妙。後遂竭誠禮拜，久則放光。遂並家中人之前生事，均可知之。一日早遇數兵，持符往火藥局取藥，因問取幾桶。曰六桶。曰六桶不夠，當取七桶。彼云軍令何敢違。但說我教汝取，明日當知，否則我受罰。遂取七桶。其夜適賊偷營，六桶藥用完，尚不去。及開七桶，則賊退矣。此看相者，乃一心求三寶加被之化。故能知前生後世之事也。汝宜留心相學，而又專志於禮拜大悲靈感觀世音菩薩摩訶薩。雖未能如此人之高明，當可超出現今之相者。兼因果罪福之理事，而爲評論。則錢財名譽功德，皆可得之矣。此現今最穩妥之事。操此術以行，無往不通矣。列答如次。（一）陽明乃儒者，按儒者之義而發揮，與佛法道理相近。若如汝所說，則能令儒者通皆依行乎。古人發揮道妙，多借喻以赤子之心，渾然無分別。彷彿人慾淨盡，天理流行之無分別。汝便執赤子之心，與真如本性相較。豈可謂善教人以入道者乎。舉扇喻月，動樹訓風。汝便於扇上求光明，於樹上求披拂。則完全不知教人之方便法。縱說得有理，卻非利初心之法。況儒者絕不知真如佛性。不於此提持之，則無由而入。（二）儒者說話，要顧本宗。若說佛心，則是闡揚佛法矣。彼固學佛有得，其所說仍依儒之範圍。不過意義與佛相近。汝知之乎。（三）陽明書，初未閱過。四年前，因請一部陽明全集，略一翻閱，豈有暇學彼。前年欲隱香港，遂寄郃陽圖書館矣。（四）汝於今日，念念以成名建祠，爲顯親之事。其志之污濁下劣，已辱汝繼祖母柴老太君於九泉。況實能達柴老太夫人之目的。則恐令汝祖父母父母同到阿鼻最下一層去矣。哀哉。（五）袁子才乃狂士，初何嘗信佛。信佛何又闢佛。晚年閱歷深，知佛法不可思議。故於感應各事悉記之。然絕未親近知識，及多讀大乘經論。故所說者，多不如法。戒律之不傷一草，則不許喫菜。以喫菜爲殺生，此種話，皆是阻人喫素，勸人喫肉之矯妄話。何不曰，我亦肉也，請先喫我。此話縱殺彼身，亦不肯說。則以喫菜爲殺生，與喫肉相同之邪說，不攻自破矣。人生世間，誰能不呼吸。以呼吸傷微生蟲爲食肉殺生，而勸人日殺大生而食肉。此種邪說，與愚人見人以糞肥地，則五穀顆粒飽滿，菜蔬嫩肥鮮香。謂糞爲至美之物，當專食此物，更加美妙不異矣。此種不按道理之邪說，世人多據之以破人素食，獎人殺生。昔年有以此問者，我爲一喻以復之。吾人生天地間，誰能不呼吸。因呼吸而傷微生蟲，謂喫素爲不合理者，小人阻人爲善之惡劣心也。譬如有人生長於圊廁之中，每念圊廁之飲食，實爲最勝最美。而彼處有大富長者，恐其人未曾享過此之美味，因折柬相邀入彼廁中赴宴。長者罵曰，汝真不知羞恥之人。汝通身在糞坑裏，日以糞爲衣食，何敢邀我入汝住處。糞坑中人聞之，生大瞋恚，而罵曰，汝這糞坑子，何敢罵我日食糞穢乎。汝肚子裏邊，屎尿充滿，背到這糞桶，還要講清淨。蚊蚋蚤蝨在汝頭上身上屙屎屙尿，汝完全是一個糞坑子，何敢罵人。又汝所食之米及水，皆有蟲屙屎屙尿其中。汝不是喫屎喫尿的人，何敢罵我爲喫屎喫尿乎。此長者雖潔淨，然糞坑中人所責備者，均皆不免。爲且依做得到者，講乾淨。爲依糞坑中人所說，而往彼赴宴乎。此既只能按做得到者而做，何得又以做不到者而責人乎。必欲令人食肉，何不請食我肉乎。此說亦可爲彼邪見之一明鏡耳。汝所著之勸修行戒殺喫素文一書，其書將來再版時，汝宜將此意引入，以示天下後世之無知見人。（六）汝作此說，頗有理。然汝破陽明，汝此處與陽明竟有何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空談則易，實行則難。汝溫光熹，且莫想發財做官。果溫光熹發財做官，決不能超出流輩，立大功業。以汝未在富貴，暫寓嵇家，先已失守。後來何能有守乎。（七）以佛之金口誠言，爲寓言，則此即邪見，謗佛謗法，還說甚麼因果感化人。重慶富家女子願當娼，亦是以聖人所制夫婦之倫爲虛設。彼意中亦爲豈夫婦定有不可混雜之理哉。（八）科學家如此說，亦非無理由。其不知唯心所感，唯心所現之義。故成邪說誣民，毀謗佛法，阻人進修矣。（九）汝作此說，則汝之心肝，完全顯露出來。則所說學道，不是學道，乃學藝耳。（十）感應篇，其原出抱朴子。然以其言，於世有益。故尊之以爲太上君子，不以人廢言。能知五千言者，可有幾人。知五千言之平人，則不如知感應篇之平人，爲得其誠意正心修身齊家之益多多也。汝論甚入正史不入正史，但取其有益於吾身吾國而已耳。（十一）定慧二法，舉佛道而包括之。若只認一靜字，則其小焉者耳。陳白沙，朱晦庵，謂落入空渺，乃是認頑空爲佛家之靜。若非巧謗，便是不識佛家真靜之義。敬之一事，乃入道之門。若違心論理，便是逆天，爲大不敬。理學先生皆主於小敬，而通通犯大不敬。以所論心性至理，皆是逆天悖理。故曰犯大不敬，汝宜知之。（十二）朱子教人勿誦經，是謗佛法。我教人勿誦經，乃慎重其事。以父母恩深，宜認真請有道心之僧念佛。不宜請趕經懺之僧誦經拜懺做水陸，以徒張虛文也。汝何不看上下文，割中間一句，而妄說是非也。是知汝心粗氣浮，凡事草率也。汝以後再勿來信，來則不復。若復則無此精神，汝知也否。願汝夫婦兒女勤勤念佛，祈慧察。

#### 復溫光熹居士書三

汝自發露在重慶電影院起淫念信，已收到。人情如水，禮法如堤。男女授受不親，聖人預防人之因授受而或起染念也。欲握手，未握已有幾分淫念。彼跳舞者女人，著如羅如紗之衣，男女相抱十餘分鐘。及第三次則暗其燈，若不見其人者。此種情事，完全是禽獸行爲。而通都大邑，大張旗幟，立跳舞學校，跳舞場。政府及教育家，皆不過問。其世道人心，尚可想及良善耶。宜努力斬斷此種不如法之情念。所謂去一分習染，得一分利益也。念佛所見之境，惡境不可怖畏，但攝心正念，其境即消。善境不可歡喜，但攝心正念，必有所得。謂業消智朗，然有淺有深，不可即生滿足想。攝心正念，善境或愈顯，或即泯，切勿以爲念。但使念不離佛，佛不離念即已。見善境，心地清涼，了無躁妄取著之心，亦不必定是入定。此是了知唯心所現，不是對境無心。不假方便，自得心開，謂此如子憶母之念，即是最上方便，不假借其餘之方便。汝誤將不取著，認爲掃蕩，故有此與建立相反。如子憶母，何可謂之掃蕩。聖境若現，知屬唯心，取著則非唯心矣。以初心一見聖境，多多不知唯心，故生取著。一生取著，則不是得少爲足，便是著魔發狂。故經云，不作聖心，謂己已證，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著魔發狂。汝是一不洞事之癡漢，何可將平日用功，與臨終地獄相現之著力哀懇相比喻。如孝子平日思親，雖極懇切，斷不可如親已死之哀痛，不顧身命也。汝且按事相，志誠懇切修。若說理而心實不通，則無益而有損矣。境現而勘，汝謂是分別。汝既能見境，勘又何礙。勘者非特起別種法，乃攝心於佛，不令起二念耳。由汝不識勘之事，意謂另有勘之一法，反成分別。念佛人並不是一儱侗，無分曉。乃於一切境，如鏡照相。相來即現，相去即無。汝所說者，通是未著魔而欲著魔之話，非防著魔之話。以汝躁妄心，急欲得此境，故反成障礙也。當此大劫，好不志心念佛。而妄想紛飛，論說空話乎。密宗之危險，殊非筆墨所能宣。祈死守淨土修持，讓他人通通成佛去。祈慧察。

#### 復溫光熹居士書四

初二寄重慶一函，諒已收到。凡修行人，只可息心淨念，不可起越分之希望。即如閉目見白光，心不以爲有所得，固是好消息。若以爲得，則輕則退惰，重則發狂。病人一心念佛待死，壽若未盡，則當速愈。壽若已盡，則決定往生。倘於病時，急於求好，絕無求往生之念。即或壽未盡，以急於求好，不肯一心念佛。縱念佛，以求好之妄念過重，反致與佛不相應矣。決難速愈。若壽已盡，以求病癒之心切，決無往生之事。則成求墮三途六道，永不出離耳。今之人多是越分打妄想，想得神通而學密宗（真修密宗者，在例外）。如傅某之魔死北平，某諸弟子有欲發大財者，反致虧一二百萬。有欲得權利者，反致數十人關閉牢獄。有欲即成佛者，反致著魔發狂。某奉某喇嘛爲師，其師有神通，能知過去未來。彼必問及獨立之事，則當日獨立，當日送命。某喇嘛及某之神通，致許多極崇奉之弟子倒楣。可知師與弟子，皆是不安本分。無神通，何可充有神通。學佛法，何可作瞎搗亂，謀發大財，得大權乎。因地不真，果招紆曲。汝且守分，一任人皆成佛。汝縱無大得，幸有此許多佛，必不能不相度也。

#### 復溫光熹居士書五

接成都令內竹虛書，備悉利生深心，不勝感佩。至謂印光真能以佛知見爲知見，光何人斯，敢當此過譽乎。不過直心直口，說我所見而已。若或當不當，一任閱者判斷，光決不計乎此也。從前諸祖宏法，均按時機，導利後學。不得謂爲偏執。須諒當時苦心。唯心淨土，自性彌陀，語本無病。病在學人不解圓義，死執一邊，便同徐六擔板耳。宗家未得之人，只執唯心淨土，自性彌陀。謂淨土彌陀，皆非實有。此種人本不知宗，何況淨土。淨土諸古德所說之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乃謂西方淨土，不出唯心。阿彌陀佛，不出自性。性相，理事，因果，悉於此中圓彰。閣下病其偏執，不能普攝。謂學者根鈍，難以領會則可。謂古德此語有病，則不可。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與生則實不生，去則決定去。均理事並明之法言，何必過爲計慮。不過今人多是事理俱未了解，則寧可按事說，不宜按理說。免致誤會，以成豁達空耳。光慚愧之極，理性亦未大明。若學鸚鵡學人語，亦非全不會說。唯自既不以通家自居，彼亦不以不通爲嫌，即不妨以不通告之。故不主張說理性與玄妙也。閣下妙年入道，學識淵博，利生心切。但以未深體隨機施教，因時制宜之道。遂致謂古德爲謬，此亦是涵養未到之徵兆。至於佛菩薩之行願，一攝一切。後人之發揮，各從所見，何得以此短古德。若執此義以行，即釋迦本師，彌陀世尊，亦各難免。光之先入關，實恐誤人，非欲自利。願平其心，和其氣，真實行去，則自可爲當世導師。否則恐溫光熹之是非，與王耕心不同，而溫光熹之自負，與王耕心無異也。以閣下道人，光亦道人，故直言無隱。

#### 復溫光熹居士書六

觀汝所說，足知汝雖看文鈔嘉言錄，依舊絕不注意於禪淨之區別處。汝若於禪淨界限之說，信得及。何必行經七省，以求人抉擇乎。趙州八十猶行腳，乃宗門中抉擇見地中事。念佛之人，但能依佛所說之淨土三經，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固用不著又復展轉求人開示也。古人立言，各有所爲。對機不同，故所說亦不同。當自量自己是甚麼資格，則方可於古人對機之說，不致或失本意。今人絕無古人之辦道之緣。自己色力單薄，心量狹小，或復狂悖。而所有知識，欲得如古人之具眼者，實千萬中難得其一二。有此仗佛力了生死之法門，猶然視作等閒。尚欲向仗自力法門知識中，討了生死捷徑，已經是不知利害。況所見者，或有是大權所示之行於非道之人乎。汝若死得下癡心妄想，決定會現生往生西方。若未修而即欲見好相，則後來之著魔發狂，大有日在。譬如磨鏡，垢去明存。垢未去淨，何得有好相現。汝謂現今未能一心，臨終恐難得力。亦是隻知檢取古人所說，不自量自己所行而爲議論。汝才發心，但期無一切無謂之雜念，已是很不容易。何得便於此時，即欲觀見好相。譬如初生女子，即欲生兒，有是理乎。汝若是宿根已熟之大根性人，固無甚難。否則必至因急發狂，永斷善根矣。欲報祖妣柴老太夫人及父母之恩，不於念佛一法注意，豈非舍大利益求小利益乎。念佛一法，重在佛慈加被。雖屬具足惑業之凡夫，亦可承佛慈力，帶業往生。餘一切法，則絕無此義。汝云五六年來，自出校後，病骨支離，已同半死。得非燕朋相聚，共看小說。以致真精遺失，手淫相繼，因茲有此現相乎。此現在學生中十有八九之通病也。以父母師友均不肯道及，故病者日見其多，而莫之能止也。光以此事排印壽康寶鑑印八萬本，凡後生見光，必明與彼說其利害，令其保身勿犯也。縱手淫邪淫，均能守正不犯。而夫婦居室，亦須有節，兼知忌諱。庶可不致誤送性命也。否則極好之人，或因此死。羣歸於命，而不知其自送性命也。汝年甚輕，且有病，當常看此書。亦令德正常看。彼此互相警策，庶所生兒女君巽等，通皆龐厚成立，性情賢善。汝夫婦齊眉偕老，同生西方也。所言大官大教授大資格，若其能移風易俗，躋斯民於仁壽聖賢之域，固爲榮幸。若只能助廢經廢孝廢倫等，則其資格愈大，其罪業愈深，其辱爲何如也。汝尚以此冷笑爲苦，則汝便成一不識好歹之人矣。汝欲謀事，爲求名乎，爲行道乎。行道則當謀，求名則勿謀。以汝尚有飯喫，祖父興全公陰德不少，何得爲此空名，屈居人下。雖欲不作業，有不可得者。汝且息此心，庶不至後來有噬臍不及之悔。德正幸賢慧，宜令彼熟閱嘉言錄，閨範，歷史統紀，俾成一女流師範。而所生兒女，當皆成賢人善人，則何幸如之。汝家計頗豐，宜將歷史統紀印若干部，分送川地。俾後起之俊秀，同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亦善民淑世之要務也。若欲印者，當與某接洽。光於四川，數年來所寄之各種書甚多。一以川地過遠，又以吾師乃峨眉出家者。惺惺，乃省悟明了之謂，汝作何用。而所說者，乃糊塗話，又自謂方寸惺惺極矣。用字當留心。總之汝既皈依佛法，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又須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決定求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此自行，復以化他。是爲真佛弟子，可謂無忝所生矣。願汝與德正共勉之，則幸甚。

#### 復溫光熹居士書七

汝之性情，直同小孩子一樣。前與汝一長信，恐汝好名入軍政界，已極陳利害。何得不以此種言論，爲前途導師。又恨閉關不通示，又嘆茫然無所從。汝若聽我說，何茫然無所從。汝不聽我說，則茫然無所從之日，尚在閉目之後。汝家計幸不缺，理宜於此時加力修持，以祈免禍。而且欲刺頭於禍窟中，得此不值一嘆之虛名，而不計生生世世之永墮惡道之極禍。汝之狂，真可謂極狂矣。嘉言錄，文鈔，不是開示，前書及書箋等等，不是開示。若如汝之意，縱牛載之驢馱之，也不適汝意。汝真所謂可憐憫者。祈一心持大悲咒及觀音名號，庶可不至罹諸禍患矣。近蘇省有數善人，令人念摩利攴天咒，以保身家，而祈太平。印十萬張，本地見家送一張。外埠於各機關善舉處，則寄若干，以祈分散，併爲重印。其跋系光代爲修飾，彼必欲光署名，而欲人見信，故隨彼意而署之。彼又請二十窮無所食之善人，令到彼辦善舉之會中，念此咒一百日。每日供其飲食，並給咒資，以爲養家之據。可謂一舉而數善備矣。當此茫茫大劫，不發一番利人利物之心，則到玉石俱焚之時，豈不徒嘆前失乎。今爲寄三張，祈兼念之，當必有不可思議之感格矣。汝之信，屢言汝忙，忙得做麼，真忙得無謂。數千裏遠來，以見光爲名，及見一宿，並不肯住。光與汝極一生之大致，俱示之於汝。所求之外，即長信，汝如未見一字，亦不提及。又屢屢嘆其欠緣，真是可笑之極。果能死心塌地，依我所說，則此去當有無窮之樂。不然，則如啞子喫黃連，有苦不能說矣。祈慧察。此光末後之付囑也。

#### 復溫光熹居士書八

汝妄想紛飛，尚欲急得一心不亂，此心即是著魔之本。故光謂淨土法門，重在信願。信願若真切，雖未得一心，亦可往生。若無信願，縱得一心，亦不能仗自力以了生脫死。故不令汝汲汲於求一心也。以汝之妄想紛飛，一求一心，定規著魔。汝不察光意，遂謂一任隨便。眼前隨便者，決非信願真切之人。使信願真切，決不至泛泛然隨便，而均不得往生也。理本無障，因汝以無理爲理，而自生障礙，又復尤誰。觀音大士，乃過去古佛。考證家以如豆之眼光，亂說道理。汝何不一讀法華第七卷普門品，楞嚴第六卷觀音圓通章乎。讀此二經，則各家考證者，俱可付之一笑。本跡頌，非不詳言。特汝心粗氣浮，絕未將前後文意語氣理清，故茫無所從也。妙莊王三女，系訛傳，不可依從。高王經是僞經，誦之仍復功德不少，以佛名號甚多故。此經於六朝時已流佈，真通佛法人不提倡。然欲俗人種善根，亦不力爲阻止也。汝真可謂第一狂人，世榮心，如海波洶湧。而又欲立刻風平浪靜，澄湛不動。其急欲求不動之心，正是羣動之本。又如釜沸，極力加火，以求不沸，其可得乎。光與汝所說者，乃息風抽薪之事。汝不詳察，尚謂是揚波益沸。豈不大可哀哉。汝且詳閱文鈔嘉言錄，當不至有負於汝。否則勿以我爲師，另拜高明，光亦不汝是問也。

#### 復溫光熹居士書九

長信已接到，以汝有即行之言，擬寄重慶德正，故且遲復。昨日接汝書，知尚不回川，故略說之。今之殺劫，可謂亙古未有。當此世道人心，陷溺已到至極之時。作百姓固然是苦，作長官之苦，比百姓尚有深恆河沙倍者。汝父桓君翁，與汝之眼光近，均未照到。今之軍人，總以勝敵爲事，其所以勝敵之法，則從朝至暮而思慕之。汝欲即得一心，即見好相，而尚有此種妄想。幸光與汝說破，否則決定著魔。約汝身分而論，且守定至誠恭敬禮念即已，勿汲汲於求相應，則有益無損。否則其險甚於臨深履薄矣。汝謂作軍官，則人不敢欺，試思鬼敢欺否。既作軍官，便不能不以殺敵爲事。若殺得好，尚不至於顯受天罰。否則如貴省之鮑超，湖南之郭子美，不大可憐乎哉。宋初曹彬爲帥，不妄殺一人，而數代尊榮。曹翰乃彬之副帥，以江州久不肯降，遂屠其城。不多年身死，子孫滅絕，而且屢屢變豬（明萬曆間，託夢於劉玉綬），受人宰割。今之被人作食料者，多多皆是此等大人物所轉。何得以一時喧赫爲慕哉。若主帥有曹彬之仁，自己既知佛法因果，從軍政便可除暴安良，庶可於己於民有功。若今之視人命如草芥，而且兵無紀律，到處擄掠姦淫。汝既受人所制，能不盡職乎。盡職又不能依己心想，則完全依人所命。如是雖能令鄉民敬畏，竊恐鬼神不敬畏，而將欲降之以禍，以至於己無益於親有損也。汝父雖是一善人，然好體面心頗大，故當此亂世，尚急欲建祠堂。試思窮人家無祠堂，亦可做人。何必於亂世得一官職，即建祠堂乎。汝從與否光不阻汝，但不得不與汝說其利害耳。汝若知此，于軍政兩界，亦甚有益，非無用之閒言語也。汝太不洞事，光喝斥汝，乃是因汝不明而教導之。其言不切，則不能動汝之心。汝便以爲怒而用兩個萬死，用三個萬望勿介意。汝直以我爲瞋毒無狀，兇不可觸之粗惡鄙夫看。何其不知事務，一至於此。無事不得再來信。

#### 復溫光熹居士書十

汝何不知事務，一至於此。光何人斯，何可以與蓮池大師並論乎。汝作此說，以爲恭維光，不知其爲毀謗光也。以後不得如此以凡濫聖的恭維吾。吾見此語，如打如嘲，愧不能支。（一）心清月現，何可死執以論。須知凡夫有凡夫之清現，聲聞有聲聞之清現，菩薩有菩薩之清現，唯成佛方爲究竟清現也。若如法說，其餘一切皆非清現，唯佛方是清現。蓮池大師所說，便成錯謬。不知自己完全未開正眼，故有此種盲論也。何苦如此。凡夫之清現，乃觀行之清現。聲聞斷見思，乃相似之清現。菩薩在內凡位，從初信至七信，亦與聲聞同。八九十信破塵沙，證法空，何可云破法空乎。初住即破無明，證法身，此分證位之初位。至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等覺，乃分證位之後位。分證位，凡佛所證者，皆證之，但未圓滿究竟證耳）四十一位，乃分證之清現。唯佛方爲究竟清現。且即一位中，尚有無量無邊淺深之不同。譬如外國人到中國，一到中國界上，即可云已到中國。而從茲尚有數千裏之途程，方可到中國京都。在汝意既云到，即無所謂途程。既未得道，說清現便成錯謬。且於仗佛力帶業往生之事相違。其咎在汝好充通家，非蓮池大師所說有不恰當也。以後認真念佛，少張羅所說。要是如此以凡濫聖的恭維光，即是教天下後世人唾罵光。何苦作此種有損無益之事。（二）蓮池大師乃圓融無礙之說。根機若深，依之修持，則有大益。根機若淺，或有執理廢事之弊。只宜按事相志誠持名，方爲穩妥。理一心之說，做不到者，說之無益。但不提倡即已。排斥二字，何下之無謂也。是心作佛，是心是佛。若不作佛，說是心是佛，即可排斥。若念佛說是心是佛，正是勸人之根本，何可混言排斥。若排斥，則成邪見，其罪極重。凡作觀持名，通名爲作佛。（三）蓮池大師此語，對專志作觀者說。汝將汝之散心所想者引例，則成不知身分之話。凡夫心如猿猴，刻不能定，何能想某相即見某相乎。若深心作觀，觀此見彼，即不相應。故名曰邪，言不相應也。汝又作魔，則過矣。然不相應不覺察，久則或有魔事。（四）汝真真是不知天高地厚的糊塗蟲，竟敢引善導大師捨身爲例。善導念佛口出光明，乃大神通聖人。臨終登柳樹說偈，即跳下立化。汝認做從樹上跌死了，汝真罪過，瞎著眼專好瞎說。汝要捨身，則是枉死鬼。想生西方，夢也夢不著了。善導大師傳中，或有文筆未能顯此妙義，故致汝認做捨身而死。汝曾見金剛經感應朱進士事否。彼以聽金剛經四句偈，生歡喜心。不久夢隨五人，坐車至一家。五人皆飲湯，彼欲飲，其領彼之人不許飲即醒。心甚異之，訪至其家，云生六狗，有一死者。以此專持金剛經。至八十九歲登樹說偈，乃跳下立化。此人現生變狗，由數十年持金剛經，尚能由高至下而化。況善導大師之大聖人，神妙不測者。汝認做捨身，可憐可憐。此與愚人以佛涅槃爲佛死，同一知見。（五）汝窮妄想，比海中波浪，還要沸騰得很些。但諒己身分而行，何怕人譏誚。若回成都家去，固當將彼心相，說與汝父桓君翁稍微放鬆些，庶可兩將就。汝果精誠念佛，眷屬亦會有轉機。汝祖父興全翁尚遺有家業，尚謂苦得不能忍受。倘汝本是一個窮漢，汝將不要做人乎。今極力的要撐空架子，而自己又完全起此種不按道理之妄想。汝這個妄想，是耀祖光宗，儘子職，報答繼祖妣柴老太夫人，盡佛教徒之責任否也。既知感人引進之恩，何得自己又作普負親恩佛恩之事乎。汝此後但看文鈔，切勿再來信。我實在沒有精神應酬汝這些魔話。

#### 復溫光熹居士書十一

手書及匯票收到。觀汝此書，知汝境遇之窮，知汝不安本分。汝無餘錢，何得於光分上，尚硬撐架子。君子素其位而行，窮則不以錢財爲禮。況自己認以爲如父如母之師乎。是知汝一向都是此種情見，因架子撐不起來，便要尋死。不知汝此種心行，死了更比此架子撐不起來，當難受無量無邊恆河沙恆河沙倍矣。汝前謂重慶佛學社頗尚密宗，汝欲另設一專修淨土之機關。此亦是不安本分之話。凡建立機關，第一要人皆信服。第二要有錢貼墊。雖募衆人，亦須自己先能調動。汝二者一皆無有，何得起此種分外之計慮乎。家中既有飯喫，不須又要發財鉅萬。今之軍政兩界，汝若不顧來生頭面，則非不可入。若猶顧及來生頭面，則以莫入爲最上上策。當詳告德正嵇氏，放下富貴驕奢之習氣，作鄉間田婦之服飾。與彼回成都家庭，恪守祖父之業，乃爲究竟妥當辦法。餘皆先已說過，用不著再說。

#### 復溫光熹居士書十二

觀汝書，不勝歡喜。彼七日即可往生，即可成佛，則遍世間人均可成佛。我們業力凡夫，當有無量無邊之佛度脫，何幸如之。且守我們本分，讓彼成佛度我們，豈不更爲穩妥。彼等若有危險，我此法門，絕無危險。若聞彼說得好聽，不禁心熱起來，成之則爲幸，敗則便成魔眷，實令人寒心。某之神通，已完全失敗。某及某之言論，直是誣衊聖賢。彼等既已成佛，何得有此種現象。是知完全與市井小兒，了無有異。說甚有得佛心乎哉。餘不多及。

#### 復溫嵇德正居士書

汝夫德中溫光熹言，汝發心供養我。我當以此印書利人。汝幸嫁富家，絕不知人世諸苦。若再無人勸導開示，則虛度一生。以後之輪迴六道，將何能免。幸汝夫光熹，稍知佛法。汝雖未能即信，然漸摩漸染，久則當有善根發現之一日。汝於夢中見怪像，即生恐怖，求我爲汝說救護之法。不知此之苦相，比之輪迴三途六道之相，小得不可爲喻。輪迴之苦如大地，此苦如微塵。衆生心量小，故見小而不見大。汝於小苦生恐怖，求說救苦之法。何於生死大苦，絕不介意乎。我今爲汝說一統救大苦小苦之法。汝若能依我所說，汝必定現在無此小驚怖，將來必定常安樂。其法維何，即是志誠懇切念佛及觀音菩薩名號耳。其念的法則，當問光熹。切不可止知安逸，虛度光陰。又須恪盡己分。所謂孝順父母翁姑，和睦兄弟姊妹妯娌，夫妻相敬如賓，勸善規過，善教兒女，寬待下人。能如是即是賢人。再能戒殺護生，念佛名號，求生西方。即生死大恐怖，當可全皆消滅。況夢寐中之小小恐怖，有不立止乎哉。我是凡夫，我此話能令一切人超凡入聖。汝當志心信受，則利益大矣。閨範已無。待有人到上海去，當令請女子二十四孝，女四書，烈女傳等寄來，送通文理知倫常之女人。又達生篇，亦當寄一二包。此書於未生，將生，生後各事，皆詳言之。而光之一序，發明臨產念觀世音菩薩名號，必定無產難。而且母子兩全，種大善根。汝能以念佛念觀世音化諸相識女輩，俾各展轉勸導。則於汝自己於相識者，均有大益。但不可長存驕傲懶惰，好作無益之事，如賭錢遊觀，則自不至不獲巨益矣。君巽君靜錦渝兩女之病，亦以念觀世音菩薩醫之。觀世音菩薩求無不應，但恐人不志心耳。祈汝夫婦二人善體我心，則幸甚。

#### 復江易園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閣下提倡淨土之利益，屢屢而見，欣慰之至。當寄上海淨業社，令載月刊中，俾閱者同生信心。至所言氣體甚虧，似宜以哀慟心，移之於爲親念佛。則存歿咸得利益矣。又何必拘拘以哀毀爲孝也。三月二十五，光至上海太平寺，二十六南通即將二百元款匯來。初以事繁，致失通知書局。後令寄若干，不知曾寄到否。今且由普陀寄一包來，祈爲一閱。待二次三次印出，當即寄來。一百元可得三百部。即閣下不寄錢，光亦須寄若干部，以祈大士慈恩，人各共曉耳。現已任及七萬部。以去年戰事，紙未出山。今年又旱，致稽遲至四月耳。佛光社，得閣下提倡，有何所欠，何須光再饒舌。但修淨業人，著不得一點巧。倘或好奇厭常，必致弄巧成拙。此所以通宗通教之人，每每不如愚夫愚婦老實念佛者，爲有實益。若肯守此平淡樸實家風，則極樂之生，定可預斷。否則不生極樂，亦可預斷矣。祈切實令社友如是信，如是行，則利益大矣。

#### 復江易園居士書二

久未通信，歉甚。前接油印之佛光一週紀念特刊，見周孟由之印光贊，直令人慚愧欲死。孟由無知妄作，閣下何得錄此，以深印光之罪。祈以後凡帶此派者，皆爲刪削，免致閱者議論。茲接手書，並吳君蜨卿之款，及佛光社刊，備悉。吳太夫人福壽兩全，所欠者不知淨土法門耳。今令嗣蜨卿誠心追薦，當必承佛慈力，得以往生。其洋二百，以一百打佛七，念佛僧十六位。現在炎熱非常，光擬每人格外奉[貝+親]一元，共十六元。餘八十四元，待新排文鈔，及壽康寶鑑（即增廣校訂不可錄，擬印數萬，以拯青年於未得病之前），明年印出，盡數寄吳宅，以期結緣。觀音頌，二次印十餘日。七月初二，工人全體罷工。此次以要求非理，中華書局勢難應許，恐一時不能了決。致若印若排，皆悉稽遲也。社刊甚好。但字過小，老眼頗難看。紙厚郵費須多若干。馮不疚書，光無有稿。今既登社刊，光令錄之附入文鈔。餘皆無大關係。唯慎修先生造天地日月不運行，得婢陰氣方運行一段，頗有關係。附入文鈔，亦可破除邪見，令知正法。但其中所錄多脫文，餘俱不要緊，唯第二段一陰一陽之謂道，上層六行，混入誠即明德，明即明明德之明誠明，十三字，其中亦有訛字，然無大關係。餘略一閱，尚無多訛。唯此一篇頗多耳。光目力心力俱欠，而冗務繁重，致於社中不能效筆墨之力，歉甚。閣下既極力提倡，故羣賢畢集，實爲人生一大樂事，亦爲貴地一大幸福也。吳宅念佛收據，隨函寄來，並祈以餘百元之用告之。真達師擬助百元經典於社中，令光開一普通多看者之經書，待月底到上海，當請以寄來，勿念。光於明年新印增廣文鈔及增廣之壽康寶鑑出，亦擬寄社若干，以結淨緣。閣下與友人書讚譽不慧，有以凡濫聖之愆。祈以後萬勿用此一派，則彼此各適其適矣。

#### 復江易園居士書三

接手書，不勝感嘆。令師嗇庵，以實業爲事，未能認真修持淨土法門。然閣下以志誠心爲之追薦，當必蒙佛慈力，接引往生矣。光以大士頌延遲日久，因於本月初一下山。初三至申，與書局接洽。初四至寧，商酌法云大殿事（明年方建）。初七至申，令侄知源之函，並匯款俱到。太平寺現有佛七，不能並行。因至淨業社，與關絅之商，彼頗歡喜，定於初十日起七。彼處念佛僧只數人，居士則甚多。光謂居士來者，須必供其飯食，恐人多或致貼補。彼云貼少許亦何妨，藉此令大家種善根，何幸如之。施省之黃涵之等，日間或有事，夜有空，當亦去念。初十夜祈光爲開示。此之佛七，較單請十餘僧念，其利益當多多矣。此亦閣下誠心所感，及令師宿因之所致也。真達師爲佛光社請百另七元之經，候有順人回婺，當爲帶來，勿念。閣下之書，初八由普陀轉來，備悉。光不久仍返普陀，待明年三四月，當復來申，以料理大士頌等之賬目耳。

#### 復江易園居士書四

前復一函，諒已收到。昨晚五時至淨業社，問關絅之有幾僧人，言有九位。居士男女，則有百餘。昨晚由彼等通知，來者倍多。光略敘緣由，並念佛利益，爲時一句五分鐘。今日將前所請經，請至太平寺，共二十五小包，外用蒲包捆作四大包，其發票共四張，隨函帶來，以便查收。真達師祈閣下令人將所請經書，一一寫其名於書根，若安士全書等，則不致錯亂難尋矣。內中有一二三四五部者。若以餘者提出，另行結緣，則不須分別。若同留社中，須每一部一樣寫法。庶不致彼此參差不齊，致不雅觀。其書待有回婺順人，當令帶來。今先將發票隨函寄來，書到即可按查。

#### 復江易園居士書五

前接手書，知令慈念佛往生，不勝爲令慈慶，爲閣下悲。雖然，令慈既已超凡入聖，固不宜效世俗人徒作無益之悲傷也。閣下提倡淨土，初則令夫人往生，今則令慈往生。足見一切衆生皆有佛性，道在人宏，倡必有和。但以光冗繁之極，不能即爲撰述，殊覺歉仄之至。三字鏡，略爲筆削。前日雪惺來持去，彼擬錄之，即代爲寄。令慈之傳，殊多疏漏。今將原稿隨函寄回，祈爲添補改削，俾歸完備。再令有朋抄幾份，分寄各佛報。以光近來冗務頗多，不能詳悉斟酌耳。前所寄之八捆書，收到，慰甚。光定於九月底滅蹤長隱。以應酬日多，精神日減，若不長隱，則將窮年終日，爲他人忙，了無止期。所有近印之書板，通交居士林。彼擬開佛學書局，以廣流通。不過彼帶有營業性質，比光之只算成本者，當貴近一半耳。

#### 復江易園居士書六

七人法名，另紙書之。時局危險，須令各各喫素念佛，及念觀音，以期佛菩薩加被，令戰事早息。庶國家均得安樂矣。所最要者，要知因識果。吾國亂至如此之極，皆前人唱高調，闢因果，以有所爲而爲善即是惡之學說，以釀成之也。若尚不肯說破，則欲太平恐無日矣。

#### 與江易園居士書七

久未通函，念念。前月令侄守先，以續詩寄來。光冗忙之極，歷半月之久，方得徹頭徹底一閱。覺續編比正編更爲關係深大。因寄去，想彼已函告矣。閣下之著作，其益宏大。詩文足可引無信者生信矣。願宜葆養色力，修持淨業。

#### 復陳慧誠居士書

手書備悉。光明年春秋間，尚有許多須料理事，一處皆無暇去。唯冬則欲往溫暖處避寒。此後則行蹤不定，到處是家。不三五月，又復他往，以免信札應酬，以致自誤。念佛偈內中，有上下文義不關切者，或韻有不協，或詞有未善，稍爲改正。至末後一偈，及後之五言偈，語意過傲，故爲改之。凡人不可自高自大，自大則人不重，不可不知。龍舒文未寄，蓋已送完無有矣。此文貴極，每本三角，故無力多印也。王朱氏等，既欲皈依，今爲取法名，王朱氏法名慧淑。馬袁氏法名慧懿。袁三姐法名慧貞。祈令彼等均依文鈔嘉言錄，以自行復以化他，則可不愧爲佛弟子矣。冗事多端，不暇詳述。（十二月十日燈下）

#### 復王智卓居士書

末世衆生，欲了生死，非仗佛力，決難如願。至於各宗法門，俱應研究。而智識淺鮮，世務紛繁之人，何能兼顧。欲學餘宗，必須淨土已得大通，了無疑惑，方可。若淨宗不通，一學餘宗，稍有所得，便將淨土置之度外。將來所得之益，只可作未來得度之因，決不能即生便出生死也。汝於淨土，尚未知門徑，何得便欲學唯識。今之學佛者，多半皆屬好高務勝，欲於大衆前作通家，並非爲了生死以學佛也。汝欲學佛，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能如是者，乃真佛弟子。若所作所爲，與佛相反，則縱能精修，亦難感格於佛。以心行與佛相背故也。今爲汝取法名爲智卓。謂以智慧卓然自立，則自可得其實益。教小兒常以陰騭文，感應篇，爲入德之門。俾幼時即知爲人之道，與因果之理。則後來決定不敢作越理犯分之事。否則被彼邪見所誘，則其行或至如今之廢孝廢倫免恥者，以現今此種邪說甚多故也。今爲汝寄書一包，祈詳閱之。光極忙迫，切勿來函。

#### 復何慧昭居士書

接手書，不勝慨嘆。慧鏡志心弘法，忽爾殞命。恐於生西，尚難實得。生死之險，誠可畏懼而預防也。但彼雖由其母墳旁，他家又葬，以致衝犯。當知此之衝犯，亦是宿業所招。若有大德，或有不期然而爲之補助者。此事只可歸之於命，不必歸咎於人。若歸咎於人，或致彼此更結怨業。祈與其家詳言之。人各有所主之地，不能主於人家之地。自家葬過自家地中，可不令他家葬。他家地，何能不令他葬乎。知此理者，雖實衝犯，亦不敢怨人。況未必是的確因衝犯而死者乎。此所以君子不怨天不尤人也。汝之清磬搖空，乃靜極所現。後知齒舌相擊，並非外境所現。有此一知，方不至或生一種稀奇玄妙之想。由茲起自矜心，則便非得益之處矣。所言耳根發音，諸淨典不甚提倡者。以淨土法門，其要在於信願行等。此等境界，乃用功人自得之各別境界。善知識何可預先發表。若發表則得益者少，受損者多。如自知錄然，專門表示境界。實則此之境界，尚是理想。彼蓋欲藉此以張大門庭，故特做出此不思議境界。使光不阻止，則不知印幾多萬，以引人入魔乎。汝淨功雖好，於機於教，尚欠閱歷，故作此說。若有閱歷，即大有所得，亦不疑古人爲斂默也。江公望之所示，乃反聞之法。善用之，固能得益。不善用之，或有歸禪家專仗自力一門。凡修行人宜存正念。除佛號外，所有諸念，皆不令生，是謂一心。故金剛經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汝但一心念佛即已，何得妄欲高攀大士耳根圓通。汝須知大士之反聞，並不聞音聲，乃聞聞性。故曰，反聞聞自性，性成無上道，有聲音無聲音皆聞。若如汝說，必有音方能聞。吾人念佛，隨聞此佛音聲，固亦反聞之氣分。切勿以圓通自居。專一以往生自期，則有益無損矣。否則必有從此反令其心分張於分別法門勝劣一派。而無量無邊之真益，斷送於此多知多論中矣。所作四章，聲韻清暢。光向不作詩，故不爲和。現今忙得了無有暇。以急欲滅蹤，又有關世道人心之歷史感應統紀，未得排成，或致日夜均須料理。現三號字書冊本已排完，印出一萬部，二十後當可出書，寄來幾包。第二萬已經刷印。又排四號字報紙本，只排一半。此若排完，印一萬部，或二萬，便可長往。大約在十二月半後，往香港去。以免終日應酬信札忙，致誤己大事也。

#### 復（慧淑，慧慶）兩女居士書

人生世間，必須各盡自己之職分。能儘自己之職分，方可不負天地覆載，日月照臨，父母生育，師長教誨之恩。否則名雖爲人，實與禽獸不相違遠，便成虛生浪死之倫。則將來沉淪惡道，了無出期，可不哀哉。所言盡職分，在女人分上，實有最大之關係，而且了無形跡。世之治亂，家之興衰，悉由女人能盡職分與否耳。言女人職分，即孝翁姑，和妯娌，相夫教子等。以能孝友溫恭，則宜家。能輔助丈夫，令其德業日進，過愆日減，則宜室。能宜家宜室，則兒女相觀而化，均成賢善。兒女既成賢善，則從此以往，世世子孫皆成賢善。故光常謂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又謂教子爲治國平天下之本，而教女爲尤要者，此也。否則不但不能相之教之以成善士，或反相之教之以成惡人，以致今日無法無天之世道也。汝等皆宿有善根，得與慧融爲夫婦。雖生在佛法泯滅之時，幸而得聞如來普度衆生之淨土法門。但肯生真信，發切願，稱念阿彌陀佛萬德洪名。決定可以現生消除惑業，增長善根。臨命終時，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實爲千生萬劫所不易遇之無上大法也。汝等既是夫妻姊妹，必須互相愛敬，互相勉勵。不可同未聞道之無知女人，日以爭吵嫉妒交相謗黷爲事。如是，則心地日暗，福壽日促，一氣不來，難免墮落於三惡道中。其爲苦也，莫能名焉。汝等既同皈依，即是同門，同修淨業。將來同生淨土，同見彌陀，同聞佛法，同證無上道。皆於此時大家同心戮力修持中來。可不勉哉。以慧融欲令汝二人同沐佛化，祈爲賜名及與開示，因爲說此一上絡索。誠恐汝自顧藐小，不知衆生與佛，一念心性，了無二致。而迷悟不同，遂成天淵懸殊也。今爲略示所以，餘詳文鈔嘉言錄，祈慧融與汝等說之，則可悉知矣。

#### 復徐蔚如居士書

昨接手書，知令叔之來去，頗爲奇異。閣下所言伽藍神者，殆屬實情。是小伽藍，非大伽藍也。其喫素誦經，皆其宿根所致。惜未遇淨土法門之知識，以致仍歸護法神通。此人殆與平常人知見相等，於大士境界皆未得見。使向能以智力知大士境界，斷不至糊里糊塗過一生，而仍歸彼護法神通中去也。令弟不於此極力爲彼培植歸西之事，猶欲令彼位次增進。其心固嘉。若按實理爲令叔計，當令其子於淨土法門，極誠栽培，爲之迴向，以祈謝神道之舊職，入極樂之佛國。所言培植功德，當以開人智識者爲第一。現今增廣文鈔已經排完，尚未結收。以候壽康寶鑑排畢，即止續入付印耳。現已有四百二十頁，尚未能定其實數。大字每部須八角上下，以前年大士頌尚三角四，只有二百十頁，此多一倍。而近來戰事紛紜，紙價愈漲。令弟若肯任若干自己施送，俾一切閱者，知往生淨土之所以然。以此功德，爲其父作往生之券。加以至誠，必可如願。是爲最有利益真實功德。雖與普陀似乎不涉，然亦非不涉。以人皆曰普陀印光法師文鈔故也。其次則普陀山志，將欲鑑訂。鑑訂過，即刻板。明年春夏間，即可出書。若肯任刻資，以之迴向，亦比別種功德爲殊勝而悠久耳。

#### 復李圓淨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感愧。所言大著編撰體裁，足見虛心不恃己見，欽佩欽佩。今之弘法者，每欲引人入佛法。自己先從人行事，則大體已失，何以令人重法。閣下初以仿新法，今尚欲令大衆皆不蹈輕法之弊。可謂真得宏法之體統矣。至於印光文鈔，文實樸陋不堪。然於初機非無小益。以故數年以來，排印五次，刻板一次板存揚州。徐蔚如在京排兩次，上海排一次，光先排一次，今又排一次。四月當可出書，印出者有數萬。此次所排，比先多一百二十頁，名增廣印光文鈔。常有寄函要者，知初機發心者，多分不以樸陋見棄也。閣下再爲提其要者，分門類爲之流佈。則較彼全書用費少而利益多，實爲不可思議功德。光初出家，見諸知識教人修持，了不提因果倫常等事。致有修持頗好者，或於倫常不能恪盡己分。因是或令不知佛法真理者，多起謗心。光久蓄矯此流弊之心，故於一切筆墨中屢言之。閣下倘不以所言者爲贅，似宜即錄以作挽回世道人心之助。閣下年未三十，已現衰相。固當舍博守約，專修淨業。淨業大成，再宏餘法，庶得自利利他之實。否則雖能利人，亦非究竟現生獲出生死之道。而自己本分事，既不能斷盡煩惑，以了生死。又以素未專志淨業，或致因通途教義，疑特別法門，則又無從仗佛慈力帶業往生。雖種善根，倘以坯器未火，或被再生之雨爲之消滅，則可惜耳。顯蔭具大慈悲，特恐青年聰明有慧根人失大利益，特爲現一可作警策之相。未始非深勸閣下力修淨業之真實開示也。

#### 復李圓淨居士書二

接手書，不勝感愧。閣下此一編輯，則眉目清醒，利人多矣。竊謂此錄皆取材書中，即論疏序跋等中，亦可節取。非書中可節，餘皆不可節也。且此錄原屬節錄，固不宜恐涉斷章取義之嫌。而今之時勢，尤當以注重因果誠敬倫常，爲救國救民弘法利生之要務。凡涉此義，似宜多采。所立十科，頗爲通暢。略有字句不均，及不甚暢亮之處，因另開於旁。一讚淨土超勝。二誡信願真切。三示修持方法。四論生死事大。五勉居心誠敬。六勸注重因果。七分禪淨界限。八釋普通疑惑。九諭在家善信。十標應讀典籍。祈爲裁度。

#### 復李圓淨居士書三

光常謂家庭教育，爲治安之本。因果報應，爲制心之法。家庭母教爲要。果有賢母，又於兒女幼時常爲講談因果。其兒女長大，決定不至作傷天損德等事。惜在家出家之倡導者皆不致意於此，可嘆也。昨信已封，郵差來又接手書，因勉作題詞四十韻。但以向不作詩，諸多牽強，祈爲改正。臨終舟楫要語，傳之已久，多有錯訛。而且其中有意義不圓之處，遂僭爲補足。後之論偈，光曾見者皆有，不知何意刪去，致語成無根。但原文亦未將本論之名標出，爲一憾事。祈爲裁度。又此偈恐是宗瑜伽論而作。臨終舟楫，只低一字。要語二字，似宜去之。仍用同樣字，以過小則老人看時，多有喫力。當於題上加附錄二字，則正附清楚矣。現因戰事，紙不能來。安士書，文鈔，皆一時不能即印。祈緩編，勿著急。則人既省力，事且從容。光所排書，皆打四付紙板。此書排成，亦宜多打紙板，庶可一勞永逸。

#### 復李圓淨居士書四

嘉言錄，昨閱過一半，今日當可閱完。尚須詳看，併爲設法以期醒目。其中錯字，當標一本寄來，以作再版改正之據。光校之本，則爲詳標，以作排版稿本。將來校對之事，光當自任。陳太太既任排工，紙板及千部之資，則便省力多矣。當令文鈔萬部印完時，先印此書。仍恐在十一二月間，方可出書。光在此候孫厚載居士，待其來後，方可返滬。

#### 復李圓淨居士書五

昨接汝書，心甚欣慰。前聞上海開仗，想三寶加被，當不至有所危險。今知於無可逃時，而圓明竟敢以汽車來接。而日兵又不以兇惡相加。菩薩救苦救難，真有非思議所及者。祈勸一切人同念觀音。以祈菩薩加被日軍首領，息滅噁心毒心。則戰事自可止息。切不可以噁心咒詛，則與菩薩平等大悲不相符契矣。（壬申正月初九日）

#### 復同影居士書

九月接汝兄書，言汝有病，心志不定。或急於求醫，若不暇待者，或醫來開方不肯服藥，或並請二醫等，直同小孩子性情一樣。如此求醫治病，適足添病，何可愈病。以心念煩燥，是自己添病。雜藥亂投，是令醫生添病。汝發心要出家修行，了生死大事。即此富貴驕態，一毫不能去，出家有病，當致急死。汝有此種驕性，尚能甘受澹薄，視此身若附贅乎。又學道之人，凡遇種種不如意事，只可向道上會。逆來順受，則縱遇危險等事，當時也不至嚇得喪志失措。已過，則事過情遷，便如昨夢，何得常存在心，致成怔忡之病。汝既欲修行，當知一切境緣，悉由宿業所感。又須知至誠念佛，則可轉業。吾人不做傷天損德事，怕甚麼東西。念佛之人，善神護佑，惡鬼遠離，怕甚麼東西。汝若常怕，則著怕魔，便有無量劫來之怨家，乘汝之怕心，來恐嚇汝。令汝喪心病狂，用報宿怨。且勿謂我尚念佛，恐彼不至如此。不知汝全體正念，歸於怕中。其氣分與佛相隔，與魔相通。非佛不靈，由汝已失正念，故致念佛不得全分利益耳。祈見光字，痛洗先心。當思我兄一夫一妻，有何可慮。即使宿業現前，怕之豈能消滅。惟其不怕，故正念存而舉措得當，真神定而邪鬼莫侵。否則以邪招邪，宿怨咸至。遇事無主，舉措全失。可不哀哉。今爲汝計，宜放開懷抱，一切事可以計慮，不可以擔憂。只怕躬行有玷，不怕禍患鬼神。汝若在家好修行，則與汝兄及汝妻等，互相輔助以修淨業。如其不然，則當往上海寄居於佛教淨業社。日常得聞講說，兼日常隨衆念佛。現在淨業社移於簡家南園，有十二三畝田地基，是一最大道場。明年諦法師在彼講涅槃經疏。彼處房屋多，不比愛文義路之促逼。汝若去，每月貼若干飯食錢，定可如願。過幾月回家看一回，與汝兄談家事，與汝妻敘契闊。不幾日又去，實爲第一稀有之辦道方法。光謂汝能如此，比出家利益，勝無量倍。但當把小孩子及市井之無知之見識丟開。則無邊利益，即可親得矣。

當此危險世道，宜放開心胸眼界，努力修持淨業。所有吉凶禍福，悉不計慮，隨緣應變。縱大禍臨頭，亦當想及同罹此禍之人，不知有幾千萬億。於無可如何中，尚有阿彌陀佛觀世音菩薩，可以恃怙，有何可畏。以念佛念觀世音，作爲無畏之據，放開心量，勿預恐嚇。則病自痊癒，身自安樂矣。若不知此義，則是未遇危境，自己先陷於危中，雖佛菩薩亦莫能救。所以君子素患難行乎患難，故能無入而不自得焉。

#### 復觀心居士書

數日前由山轉來手書，知慕道心切，修持唯謹，不勝欣羨。但以冗繁未能即復。昨因事來杭，略有暇晷，遂書大概。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爲三世諸佛淨業正因。汝能孝親，能儉樸，則必不至取非義之財。其行其心，頗與佛合。若再加以信願求生西方，必可如願。然既爲人子人父，當思所以究竟令我親我兒女，得究竟安隱之道。可不力勸吾親與吾兒女，令其同修淨業乎。此且約親而論。而一切衆生皆是佛子，我既知之，忍不令我弟兄姊妹親戚鄉黨，一切相接之人，一一咸知乎。汝欲皈依以期往生，可不發弘誓以預行隨分隨力度人之道乎。今爲汝取名爲慧宏。謂以大智慧，行自利利人之道。即爲一切人說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文鈔中屢說之，今復爲說者，恐或不注意以致錯過，以故不妨再說也。又今日世道之亂，爲開闢所未有。究其根原，總由家庭失善教，及不講因果報應之所致也。天下不治，匹夫匹婦與有其責。能注重家庭教育及因果報應，則賢才自然蔚起，而天下漸可太平矣。祈與一切人皆以此說懇切告之。亦居塵學道，自未得度，即行度人之一大要事也。祈慧察是幸。餘詳文鈔，此不備書。

#### 復李吉人居士書

十五日接手書，以冗事無暇，故遲至今。皈依若能親來面受，固爲正理。如其不能親來，但以至誠懇切心如親受一樣，則固無所同異也。即面受而不以受皈依爲事，仍然心行作爲同舊，則是名爲皈依三寶，實是魔王眷屬。佛法利益，豈能以虛名而即得乎哉。念佛必須攝心，使雜念無由而起。若欲攝心，則當諦聽。若能字字句句聽得清楚，自然心不至於大散。雖不作觀，亦同作觀。若心不能攝，觀境不清，理性不明。妄欲得生上品，任己意以作觀，則著魔發狂者多多矣。往生上品，豈作觀方能哉。念至一心，並有大菩提心，又復自行化他，廣行六度，誰不能登上品。而以作觀爲上品之因，亦一往之說也。攝心念，爲上中下共修之道。其得益則隨人而分大小。作觀，則不知所以然者，斷斷不可盲修，以其或致著魔也。汝果能一心念，豈不許汝生上品哉。大悲咒，但依現時所教之師念，即有無邊利益。固宜日日常念，何須十齋。又喫肉一法，其害無窮。汝夫婦既發心生上品，何不常時喫素，而只十齋耶。不獨自己喫素，尚宜令家人兒女通喫素。細看文鈔，自知（南潯放生池疏發揮頗詳）食肉之過，不食肉之利。此固宜努力，不得狃於習俗，且以十齋了之也。洋菸一事，其害甚深。文鈔後附有戒菸神方，靈極，許多人皆戒好。有戒不好者，皆彼身體另有痼疾。汝且依之，作雙倍日期緩戒，則可斷此禍根矣。至於往生，固不在戒與不戒也。即有此毛病，能生真信，發切願，一心念佛，無一不往生者。現在世道人心，壞至極點。欲令國家漸復元氣，非以家庭培植不可。壞亂世道之人，皆賦有異質。而家庭失教，遂將此輩異人之姿質，作狂妄縱任邪辟之用。使此種人有善教，則窮則獨善，達則兼善矣。以故光極力提倡教子教女，以期天下太平，人民安樂也。其要在令其知生死輪迴，因果報應。常途教法，其益膚淺極矣。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此千佛萬佛普度衆生，令其近出生死，遠成佛道之一大法門。詳看文鈔，自可備知。

#### 復林贊華居士書一

前接手書，以冗忙未能即復。古語云，卜以決疑，不疑何卜。汝所問，念佛爲主，閱教爲助。隨緣化人，迴向安養。何須更問可否。至於智靜讀誦楞嚴，何須用禁。念佛誦經，理無二致。但宜潛心持誦，不宜唯以研究文義爲事。如是則尚可以得佛意，況文義乎。李卓吾雖有過人知見，然其行爲，多所悖謬。即其過人知見，亦未免有偏僻。何得概指詆者爲頑固耶。蕅益所引之語，蓋不以人廢言。汝將謂蕅益既引，則其言皆足爲法乎。卓吾之書，絕未見過。見居士傳中卓吾之傳，並前人指摘卓吾之悖謬處，亦可知其爲人。蓋其天姿高而涉於狂悖。未能從聖賢誠意正心克己復禮以力修，爲可惜也。破科學哲學之迷執，固當以唯心唯識爲主。然須提倡因果報應，則唯心唯識之義，方得完滿。爲現今計，宜極力提倡敦倫盡分，明因識果，以及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今之世亂日極，民不聊生，皆由不講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之所致也。知好歹者，當不以吾言爲謬妄也。光相何如佛像。宜常禮佛瞻敬，勿以光相爲念。

#### 復林贊華居士書二

通俗教育演講，既不許說佛法，當以儒書中倫常道理爲主。並引儒書中說因果報應事理，如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活。又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等。令彼等知因果之理，儒教固有此理此事。既知因果，則便不敢爲非作奸矣。格致誠正修齊治平，須從忠恕做起。忠即不欺自心，恕則推己及人。能忠恕，則孝弟忠信禮義廉恥等，悉皆能行矣。汝既爲汝父母求法名，併名亦不書，可謂粗心。今爲取法名爲德深，德淵。祈勸以決定求生西方，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若來生得人天福報，則福報即成禍本。福報愈大，則造業愈大。造業愈大，則受苦愈大。能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即可謂德深德淵矣。否則便是業深業淵，從劫至劫，莫能出離。可不哀哉。宣講大全，未知此書，當爲詢之。今年九月，當滅蹤長隱。八月即不可來信，免致失誤。

#### 復林贊華居士書三

三友欲皈依，今爲各取法名。餘詳文鈔及長信，此不具書。祈大家各務實行，切勿徒取虛名，則無真利益可得矣。所存之函，隨汝安頓，光不過問。臨產念觀音一法若大行，則天下便無難產，及因產殞命，與產後血崩各危險，並兒女生後急慢驚風各危險。宜各恭抄一本，以爲永遠傳家之備。此係佛說，而前人未加提倡。今人殺業情慾俱重，故產難甚多，不得不爲表示也。

#### 復林贊華居士書四

當今之世，舉國若狂。俗固可惡，僧亦堪悲。彼此違法，致成此象。各處佛教會，皆系虛演故事，暫御外侮。久而久之，當必潰決，無法可設矣。普陀佛學院，名目而已。欲學教，不往寧波觀宗寺，而欲往普陀乎。某某近幾年頗受新潮之影響。今夏大病，始知慚愧。云欲十年用功，方始宏法也。現今之世，除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縱佛菩薩聖賢同出於世，亦末如之何矣。祈詳讀文鈔，當自知之。果能審察，自無疑不釋矣。

#### 復林贊華居士書五

外道邪說，皆無可慮。所可慮者，僧多不知法。及一班狂僧之妄謂爲宏法，而實爲滅法。然彼勢力甚大，非神通聖人，無可如何。光乃粥飯庸僧，既無道德，兼無聲望。何能轉彼內外魔眷，令其心存正念，不受彼邪說所惑乎。勿道不作論，即作亦無所益。倘彼諸僧俗悉能依佛之言，行佛之行。即彼意欲滅佛之人，觀其道行，亦當欽敬不已，加意護持。況其更深遠之行爲者乎。現在欲護持佛法，莫急於躬行實踐，敦行倫常仁義之道，及信願念佛之法耳。恐汝妄冀光爲作文，故特示及無可救藥之狀耳。惟洞察之。

#### 復林贊華居士書六

此之大劫，系多年釀成，今始發現。如生瘡然，愚人不於平時攝養，其瘡發現，則便難即愈矣。縱不可不盡人事，然亦難必其定能挽回也。了此，則不至空生懊惱，怨天尤人。聶云臺現因用心過度養病，與人不通往來。□□□聞往湖北去。此人已受某某之薰染，其知見唯以唯識爲是。餘諸行門，悉皆藐視。今夏大病，方痛悔誤。不知近來究竟何如。祈勿與此等人相往還，免隨彼轉。現今所有之現象，正是催人專修淨業，以求往生。於此時猶泛泛然欲做大通家，則既不能自利，又不能利人，其失計也甚矣。

#### 復林贊華居士書七

講經，豈必年講一經，不可重復乎。然則日日喫飯，何不厭其重復耶。心經義理淵深，初機何由得益。縱有所得，亦只解路。何如淨土法門之即聞即可實行乎。即行願品，亦不必定要講多日。佛以六百卷大般若之蘊奧，以二百六十字發揮無遺。豈必要鉤枝延蔓，只取廣多以逞口辯乎。道綽禪師乃出格高僧，專弘淨土。壽七十餘歲，一生講淨土三經近二百遍。即二十歲講，五十多年，年須二三次方可。徹悟語錄與一居士書云，一夏兩終楞嚴。何畏行願文長，而非七日所了乎。七日過促，或作十日。講經豈定規要任講者儘量東拉西扯，不在肯綮處指點乎。汝之知見，是知涉博而不知守約。欲以博益初機，則是門庭建設中事。共君一夜話，勝讀十年書，愈病不在驢駝藥，皆守約之古訓也。然現今戰事發生，後來之事，不可逆料。當令一切老幼男女，同念阿彌陀佛，並念觀世音菩薩。以祈生免災禍，死歸樂邦。講經尚非當務之急。所急宜佈告一切老幼男女，同念觀世音菩薩。至於平定後講經，尤當以初機淨土之正信爲先。倪商勤，施立謙，既知皈依，各爲各起法名。倪商勤法名宗勤。念佛求生西方，自行化他，須以勤爲本。若懶惰懈怠，則難克有成矣。施立謙法名宗謙。謙則不自滿足，如海納百川，空含萬象。種種罪業，由謙而消。種種功德，由謙而成。今爲汝與彼二人寄淨土十要一包，祈爲分與。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不許常來信。但按十要所說而修，又何所欠，而欲常問乎。若不以淨土專修爲事，欲遍通教義，亦非一函二函之所能得其目的也。祈慧察。十要一書，爲淨宗至要之書。且勿作好高務勝之計畫，便可得至高至勝之利益。一函遍復，亦人人當務之急。

#### 復林贊華居士書八

爲人子者榮親之道，在於勵行修德。俾一切人均以敬己而追念於所生，方爲最要之方法。每見世人親死之後，廣發訃文，謬述事實，到處求有名有位之人，爲之題贊作傳作銘表。而不在己躬下黽勉修德行仁，以期貽親令名爲事。吾常謂世人多好名而惡實，特欲以一時作場面，不思以躬身爲紀念也。汝父母既信受佛法，汝亦已知心具心造心作心是之義。將來親死以後，凡喪葬祭祀待客等事，均當依佛制不用葷酒。戒殺行善，以爲一鄉倡。吳智馨等，亦當早以此等道理吩咐其子孫。至要。淨業社緣起記，已爲撰就，今寄去。豎碑不如懸榜之利益大。碑字不能大，以大石費錢故。又誰肯立以看之，肯看百之一二耳。榜用堅固木做，或刻或裱而貼之，掛於座隅，則看者必多。寫時必須用正體楷書。須勿過細，勿令錯訛遺贅。光忙極，已拒絕一切。此係格外，以後不得又以筆墨事見差。如再來，決不復信。疏文前數行，頗有詞意不大順暢之處。後文雖順暢，而只期語句華美，於事實殊欠發揮。文人作文，多半是筆到意不到。說到華麗之極，事實上但能影響，已算確切矣。今寄淨土五經一包，祈自存外，餘用結緣。光以五臺峨眉九華靈巖四志，迫不及待，故拒絕一切，以祈早了此事耳。緣起記宜抄一分，以寄孟由。

#### 復林贊華居士書九

學醫一事，大須詳慎。中醫未學好，何可又學鍼灸（音久，時人每訛作炙。即時行之醫書亦然，何可不知其字）。蘇州鍼灸傳習所，未知其事，即有亦非寒家所能學。太乙神針，非祕傳，但須心細，按穴以灸。北京同仁堂有賣現成藥針。藥方亦可開，隨人可做。方中有麝有全蠍，此二亦可不用。若念佛人以大悲咒觀音聖號加持，當更有效。唯後所附之各法（書名忘記），似乎不合時宜。其他書籍，光悉不知。陳竟非前云，欲住山修行，光已說其不可。汝欲光痛下棒喝，而以時時作非非之想說，何不說明其事，何其不知事務如此。光目已成盲，精神大減，不能應酬，以後來信，決定不復。

#### 復林贊華居士書十

汝以教員兼弘佛法，宜隨分隨力。何可強求各界人士之信仰。以身率物，是爲根本。若於其中或有侵蝕，人便不生信心矣。外學縱高，真行無有，汝欲兼通，亦徒然耳。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此自利利人己立立人之鐵章程也。莊嚴佛像，金當以色爲定，豈崖板東西。誰家常好，誰家常壞，若自己親身買則可，若託人則或致作弊，此非光所能代詢者。凡事要依章程。畫像中有當機跪前，則可作摩頂式。無當機在前，則不可改舊章而妄更變。垂手接引，甚好。蓮社中人敢在佛前罵人，罪該萬死。夜夢神責罰，登報固可警人，但於社規，有令人藐視之失。社規嚴肅，自無此種鄙態耳。吃煙亦然。無志鄙夫，若不肯改，令其退職。今寄書一包，內系五臺山志二部，憨山年譜疏十本，治瘋狗咬方若干張。

#### 復繆智修居士書

自皈依後，老實念佛，不稍懈惰，欣慰之至。朱蓉棠居士代父充軍，孝思可嘉。既知人生多苦，是以篤修淨業。如此之人，方爲真佛弟子。彼已七十三歲，與光同庚生。今欲皈依，不必遠來。但依嘉言錄，飭終津樑所示，自己修持。並教家中兒孫，以期臨終能助念。不至破壞淨業，仍在輪迴六道中受生死輪迴之苦也。今爲彼取法名爲德蔭。謂能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必能承佛慈蔭，接引往生。然於平日以此自利，復以化他，則便可令一切人均蒙佛慈蔭，故名德蔭也。祈與彼說之。隨於何日，在佛前頂禮，自誓皈依，即可。

#### 復王硯生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光一粥飯僧，何可如是過譽。乩壇一事，光向不闡揚。以其中所說，多皆冒名，非一一皆真仙降臨，況佛乎。此次觀音所說之文，亦屬冒名。憶此文當是舊文而錄示之，否則何以文詞每有詞不達意之處。至其所說，亦多散漫，不甚顯豁指其出要。光固不敢自作聰明，以諸位將以爲觀音所說，或致貽人譏誚。因稍爲筆削，比前較順暢點，切勿指明光爲筆削也。邱公之生淨土，來此間固無可疑。以執經文不會經意，遂成大疑。娑婆一大劫，極樂一晝夜，此顯示極樂時間耳。至云一日一夜，七日一劫，十二大劫等，皆約此方之時期言之。何以知之，此方利根，或鈍根誠懇至極之人，即能數十日或數年，或大徹大悟及親證三昧。豈往生西方，住於佛菩薩不思議神通威德所常加被之勝妙境界中，其得益比此方更遲得日劫相倍乎。此事此理，豈待智者方知乎。以諸位不善會意，顛倒說話，故有此失。況時劫不定，佛菩薩神通道力，能促長劫爲一念，能延一念爲長劫乎。執定五年不當來此，是執經文而悖經義也。得光此一說，羣疑自釋。況始往生即來報示者，皆承彌陀威神，欲藉此以開導迷濛，實非自力專擅者可比也。計公即時生西，不逾時回報，皆屬此義。所云須陀洹七生天上，七反人間，乃誤以此間之須陀洹，論極樂之須陀洹。其錯謬誤人，實非小可。以彼國雖有此種小乘名字，實皆已了生死入菩薩乘。不過暫以所證者立此名耳。諸位直以此之須陀洹而論，則是西方極樂世界，尚未了生死，仍舊輪迴矣。何不體兩土實理實事，而妄生此種謬論，不懼違經誤人之如是。現在人通通皆當恪修淨業，方有實益可得。若學口頭禪，則雖是善因，定招惡果。現今世道，壞至其極。若欲挽回，必須提倡因果報應，又須注重教女。以女若失教，則不唯不能相夫教子以成德，反相夫教子以爲惡。此吾國荒亂之根本也。舍此二法，欲天下太平，人民安樂，雖佛菩薩聖賢同出於世，皆無實益可得。況今人之狂悖主見乎。諸位既奉乩，則便與修淨業之宗旨不合。然諸位尚明理，較彼餘奉乩者尚高一籌，以故爲諸位寄書，倘肯詳閱，或可備知其中所以。光冗煩之極，以後不得常如此絡索來問。但詳看文鈔等，則無疑不釋矣。餘詳文鈔，此不備書。

#### 復王硯生居士書二

來函備悉。佛菩薩爲度衆生示生世間，在衆生見之，則同有生死。在佛菩薩分上，實無生死。譬如夢幻，雖有非實。有生死則有苦，無生死則無苦。何得以了生死苦了生死分之爲二。死即是苦，由有生死。既了生死，自無有苦。須知佛菩薩之生死，乃爲衆生示現其相耳。非實先未了而今始了也。魚子放生，載於編內，雖有佛言二字，亦未見出於何經。豈以此故，致人謗法。世有多少人放魚子乎。須知南方近海之處，與普通江海不同。海魚一見淡水即死，江河中魚，一見咸水即死，未能知其所出。縱能生，亦不能生矣。放生是感發人戒殺喫素之慈心耳，豈專欲以多爲事，而作此不急之講求乎。須知世間事，多有不能以理事論者。一友言，一年江北一處生蝗，地方人祈官去驗。有數里長，二三里寬。蝗子尚未生翅。蠕蠕動，有一尺多厚。人履其上，則陷下數寸。不禁驚惶之極，急令挖坑掩埋。而午後一場大雨，完全消滅矣。此蝗子究是何蝗所下之子，蓋其化生，現此災象耳。今年江北亦有數寸厚蝗子者，火車軌道都沒，先須驅去，方敢開。凡修行人當在大關緊要處著力。若泛泛然講求，恐無此精力以克辦也。

#### 復傅法霖居士書

野術收到，尚未霉。江西一友言，不制而食，則脹氣。彼能制，當制而結緣。汝所開之書，有無有者，有則與汝寄來，無則無能爲辦。然有文鈔，安士全書，嘉言錄，感應直講等，雖其餘無有，又復何憾。所可憾者，雖有其書不看，則與無同。看而不能依之修持，則與不看同。善書貴於流通，然須其人稍有信心，通達文理，然後可以送彼。送時又須誡以恭敬，切勿褻瀆。若或褻瀆，必有罪咎。此種書，皆爲入聖超凡之前導。不得與一切小說閒書一例看。則或稍有益彼處。今將所有之書各寄一包，書若收到，當寄一信與太平寺明道師。以後再勿來信，以光已滅跡，無人料理故也。汝年尚幼，當極努力做人。必須要孝順父母，親近有德之人，遠離荒唐之輩。必須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現今乃一大患難世道，災難之來，不能預料，避無可避，防不勝防。若能常念阿彌陀佛及觀世音菩薩，當必有冥冥中不可思議之轉移。庶可逢凶化吉，遇難成祥（所言祥者，非有格外好事，遇難而不受難，即爲莫大之祥）。今之世道人心，壞至極底。廢經廢孝，廢倫免恥，殺父殺母，汲汲然以爲提倡。直欲使人與禽獸了無有異，而後爲快。推原其故，皆因一向不講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彼聰明者讀書，但學成一機械變詐之技而已。以故一聞此種邪說，遂如浮萍從風，悉聚於此種邪惡隊中矣。其罪雖由彼作，實則彼父母亦得其一半。何也，以從小無善教，而且教彼機械變詐之技所致也。汝既知好歹，當向正路上行。勿道向正路上行，則天相之，人敬之，家門可以興盛，子孫皆成賢善。即或宿業已熟，或有橫逆境界，斷不是因學好之故，方有此逆境而遂怨天尤人也。方可不愧讀書，不愧學佛矣。祈詳審而力行之。

#### 復黃德煒居士書

手書備悉。哆哆菩薩所示，可謂真實之極。覺明妙行菩薩，與哆哆菩薩，如出一轍。足見扶乩之不可依據。菩薩行於非道，通達佛道，先以欲鉤牽，後令入佛智，即此可見一斑。哆哆菩薩既有大恩，實不可忘，然亦不宜加入念佛儀中。念佛儀，雖文殊普賢地藏彌勒尚不加入，況其他乎。然此等菩薩，同攝清淨大海衆菩薩中。若加入哆哆菩薩，在本社固無所礙，然他處不知，反招疑議。但宜另供一處，朝夕禮拜即已。

#### 復程筱鵬居士書

光自問卑劣，一向不好爲人師。前徐蔚如已體光意而止，何閣下竟仍然矜卑劣爲高上乎。不得已只好曲順閣下之意。譬如取土爲像，明知是土，而以像供養之，亦非不可。即曰此某地之土，俾還本位，亦非不可。取捨在人，土無擇焉。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潤。謂以智慧云雨，普潤枯槁衆生。俾得法芽發生，道果成就耳。然欲普潤一切，先須以智自潤。倘所言與所行各不相顧，則自己先已枯焦，何能普潤一切也。此無足人所望登云路者之衷曲也。光冗繁已極，無暇應酬。上海名人多矣，何必光作，方爲有益乎。

#### 復周陳慧淨居士書

接手書，知修持精進，誓願廣大，欣慰之至。所謂教化人，要在自己能依法修持上致力，不專仗口說也。一切諸法，皆以身爲本。如自己事父母公婆能盡孝。待兄弟姊妹妯娌悉皆友愛柔和，善相勸而過相規。與自己丈夫，必須互相恭敬，勸善規過，謹守禮法。切不可以夫妻至爲親密，漫無禮法，以致家規廢弛，兒女無所取法也。兒女孫等，切不可任性慣。纔有知識，即與彼說做人之道理，如孝弟忠信禮義廉恥等，並因果報應。小時知此道理，大了就不會越禮犯分，爲非作奸。今之世道，壞至如此，總因世之爲母者，只知愛兒女，不知教彼爲賢爲善之所致也。教兒女的功德大極了。不教兒女的罪過，亦大極了。女人家能相夫教子，即能令天下太平，人民安樂。女人相夫教子之責任大極了。汝果能如是真實行去，凡在相識之婦女，自然相觀而善。再肯與彼按佛所說的最簡捷之淨土法門相勸，彼自然會感動於心，聽汝所說。然欲令彼信佛法，必須先勸彼盡倫常道理。女人有一大苦事，即是生產。須勸彼戒殺喫素。如不能自由，當少喫。切不可以既不喫素，便儘量喫。每日朝暮，隨自己身分，在佛前禮拜，念若干佛號。若無佛堂，或向西禮拜，亦可。以年輕女人，無自由權。此外隨便均好念。並每日念觀世音菩薩若干聲。但能至誠念，便好，固不在乎外相也。能如此，則宿業現業均可消滅。生產之時，決不會受苦。若有孕時，即常存善心，常念佛號，勿喫葷腥，自然所生兒女賢善。若到臨產，更要至誠念觀世音菩薩。凡房中照應產婦之人，通通爲彼念，其產決定無苦。且自己及所生子，皆種大善根。有不明理者，謂臨產裸露不淨，念之獲罪者，此係執崖理，而不得理隨事變之道。佛菩薩視衆生，比父母視兒女，還要親切得多。譬如兒女墮於水火，求父母救援，父母即往救之，決不以衣冠不齊，身體不潔淨，而不救也。我已進關，外面信札，概不答覆。因汝有欲度人之心，若不知其機要，則或不肯聽。故將最有關係，最好感發女衆信心之事，與汝說之，以作勸人喫素念佛之助。又今之世道，乃患難之世道。倘肯至誠念佛，決定冥冥之中，蒙佛加被，令不受危險也。凡有疾病，或遇兇禍，或求兒女，均宜至誠念佛，決定可以如願。汝之功課，隨汝之工夫，我亦不能另有所示。但須以至誠恭敬爲根本。須生真信發切願念佛。不須有若干心念，除念此六字外，了無一念當情（即在心也）。又須字字句句，念得清楚，聽得清楚。久而久之，則可心佛相應。汝所說自心作佛，是佛心度自心，我即佛，佛即心，心即佛。此種說話，上等人則得益，下等人則受病，不可注重於此。若注重於此，或致生大我慢。謂我即是佛，何用念佛。須知由其心即是佛，故佛教人念佛。若心完全與佛不相符合，如冰不可入爐烹煉。唯其心之本體，與佛無二，故佛令人念佛。以佛威德神力之智慧火，烹煉凡夫夾雜煩惱惑業之佛心。俾彼煩惱惑業，悉皆四散消落。唯留清淨純真之心，方可謂心即佛，佛即心。未到此地位說，不過示其體性而已。若論相（事相）與用（力用），則完全不是矣。佛之心，如出礦之金。吾人之心，如在礦之金。雖有金之體性，了無金之功能。是以自心是佛，更須要認真念佛，求生西方。愚人不知此義，不是高推聖境，自處凡愚，便是執理廢事，妄謂證道。汝之學問，亦不甚通。且按嘉言錄修持，可以保無或墮魔外之事。此書若有，則好。若無，當向孟由討，彼必尚有存者。光已七十，來日無多，以故拒絕一切，特爲閉關。此次答覆，屬格外方便。以後但照嘉言錄文鈔所說，真實修持即已，不必再來信。嘉言錄中，凡所修持法則，均已說明。專修淨土，何必又屢請開示也。縱請，所說亦不出此書所說之外。

#### 復榮柏云居士書

人生世間，數十年即成古人。此數十年中，若不努力修持，則前途之險，不可言喻。既發心皈依三寶，受持五戒，實爲多劫善根所致。然須堅定其心，只期愈入愈深，愈修愈切。萬不可一時高興遂發心，及乎久久，則置之腦後，不復顧也。汝名念橋，橋乃過度人之要物。若無橋，則彼此往來，頗形不便。淨土法門，乃從生死此岸，過涅槃彼岸之大法橋。汝能自行化他，自他皆可過度。故爲汝取法名爲慧度。以若有智慧，則由此岸登彼岸。若無智慧，則永劫在生死苦海中，莫之能出。既皈依受戒，當嚴持勿犯。否則成兒戲佛法，罪過之極。其居心必須主敬存誠，克己復禮。其行事必須孝慈友恭，真實無僞。又須以淨土利益，上而勸其父母，下而勸其妻子，中而勸其兄弟朋友鄉黨鄰里。若自若他，咸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愛惜物命。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若能如是，可謂真佛弟子。否則有名無實，但得空名，毫無實益。若皈依時，當於佛前，志誠頂禮若干拜。對佛自陳我弟子慧度，受吾師印光命，令於佛前自誓受三皈五戒。我弟子慧度，皈依（佛，法，僧）。自今以後，以（佛，法，僧）爲師，終不皈依（外道天魔，外道典籍，外道邪衆）。第二，第三，照旁改者說。每條說畢，禮佛三拜。又復禮佛三拜。受五戒，則云我弟子慧度，誓受五戒。第一不殺生，如佛盡形壽不殺生。我弟子慧度，亦盡形壽不殺生。第二不偷盜，第三不邪淫，第四不妄語，第五不飲酒，此照樣說。唯第三不邪淫，則云如諸佛盡形壽不淫慾。我弟子亦盡形壽不邪淫。以在家人有夫妻之誼，冀生兒女，不能斷欲，故只戒外色。若自妻妾，或貪樂，或行之不以其道，則同邪淫，不可不知。解詳文鈔，熟讀自知，此不備書。

#### 復某居士書

佛法乃一切人公共之法，一切人皆可修，皆可得益。若如汝說，則鈍根之人，不能深入教海者，皆無學佛之分。汝以汝智識能識得相宗名相，尚欲建立一淡薄淨土。汝作此說，乃未閱佛經，爲自出心裁。汝固深通教理者，以光之啞羊僧，尚不以汝之所說爲是，則深入教海之話，談何容易。某人豈念佛所誤乎，以彼心存速證，故得魔鬼附體。從茲妄造謠言，未得謂得，未證謂證。彼之學者，皆以彼爲活佛，故彼有百日成佛之說。凡去見者，有時預知其心，有時面受人欺。足知彼之神通，乃魔鬼作用。鬼來則有，鬼去則無。凡親近彼者，有得心地清淨者。有未得謂得，妄自稱尊者。亦有發狂不能令愈者。世之矜奇好異者多，故彼得售其技。使一切人皆能恪守本分，則彼之巧技無得而施。現已往北平去，聞其蟻聚烏合之勢，不亞滬地。光於彼亦不讚嘆，亦不立說破斥。以光系啞羊僧，不足以啓人信而折人疑。只好彼行彼法，吾守吾道。汝宿根頗深，觀汝所說，並所教人，多不知佛法系一切人皆能修，皆能得益者。若令一切鈍根女子，文理尚不大通，即以唯識是務。然則唯識未到中國時，淨土知識，通通皆是壞亂佛法，疑誤衆生乎。光定於九月間滅蹤長隱，以後永不與一切人相交涉，以專修淨業。免得今生不了，又隨彼已成佛之知識，並打倒剷除廢棄孔教之知識所轉也，祈慧察。

#### 復念佛居士書

接手書，所言決欲年內往生，此見不可執著。執則成病，或致魔事。念佛之人，當存即得往生之心。若未到報滿，亦只可任緣。倘刻期欲生，若工夫成熟，則固無礙。否則只此求心，便成魔根。倘此妄念結成莫解之團，則險不可言。盡報投誠，乃吾人所應遵之道。滅壽取證，實戒經所深呵之言（梵網經後偈云，計我著相者，不能生是法。滅壽取證者，亦非下種處）。但當盡敬盡誠求速生。不當刻期定欲即生。學道之人，心不可偏執。偏執或致喪心病狂。則不唯無益，而又害之矣。淨業若熟，今日即生更好。若未熟，即欲往生，便成揠苗助長。誠恐魔事一起，不但自己不能往生。且令無知咸退信心。謂念佛有損無益，某人即是殷鑑，則其害實非淺鮮。祈將決定刻期之心，改作唯願速生之心。即不生亦無所憾。但致誠致敬，以期盡報往生。則可無躁妄團結，致招魔事之禍。今之世道，只好各盡其心。至於未來之吉凶禍福，不能預斷。果能虔誠念佛念觀世音菩薩，冥冥中當有轉折，不至有大危險。若不在此事下著力，縱用盡機謀，亦難得好效果。以世局變幻，非可預料。彼榮貴赫奕者，旋即消滅烏有。況吾人乎。孔子曰，不知命，無以爲君子也。然猶須極力修持，方可言命。倘懶惰懈怠，任性委靡，則所得所失，皆不是命矣。

#### 復智正居士書一

接手書，備悉。佛法利益，唯親受者方知。汝家劫賊不入。令慈於不省人事時，心中尚能念佛，手指尚在掐珠，此實宿世善根，現生修持所感。當常與談淨土種種樂境，娑婆種種苦境。令生信發願，決定求生西方。不存一念得人天福報之心。日與眷屬，相拌助念。如文鈔與黃涵之道尹所說，則便可決定往生西方矣。人子報親恩，唯此爲大，祈努力行之，俾妻室兒女兄弟姊妹皆如是行。所謂度衆生者在此，篤倫理者亦在此。餘詳閱文鈔。徐君之魔，由於邪正不分，以邪爲正，以正作邪所致。倘能依光所說，自可速得消滅。祈爲轉致，並詳示利害。庶可祛邪魔而得真益矣。

#### 復智正居士書二

汝之所說，乃一切人之通病。欲治此病，非想念苦境不可。經云，思地獄苦，發菩提心。然地獄之苦，以未曾親見，無善根人，尚不能頓發出離逃避之心。最切要者，當想兩軍交戰，炮聲如雷，子彈如雨，飛艇在上，地雷在下，一時齊發，則兩軍之人同皆粉身碎骨，隨炮子以分散，化作烏有，我亦身預其中。當其將發未發之時，尚知念佛求生之事。此時惶恐萬分，而營官指揮，各執槍炮，不敢稍懈，懈則即時見殺。此時斷不至事務所牽，恐怖所礙，不能念佛矣。此種境界，不及地獄萬分之一，以凡夫心力所能想到，故想時便毛骨悚然，如親經歷也。汝之懈怠，由於不詳審未來之苦。倘能詳審以思，斷不至長時懈怠。至於事牽，亦屬浮泛之遮護語，非實情也。今爲一喻，如孝子思親，雖與人百凡應酬，其心中常常有思親之念，不能暫忘。又如貪淫之人，常想美女，彼雖終日各有事業，而其心中想美女之心，不能一刻相忘。汝能若臨陣之慾脫苦，孝子之思親，淫士之戀女。則一切時一切處，均能念佛，不能間斷矣。其餘種種法則，文鈔悉具。但熟讀精思自得，故不多及。

#### 復智正居士書三

一切凡夫，具有二病。一則狂妄，二則愚癡。狂妄者，謂我本是佛，何須念佛。心淨則土淨，何須求生淨土。此係執理而廢事。其弊至撥無因果，壞亂佛法，疑誤衆生。此人必墮阿鼻地獄，永無出期。以善因而招惡果，誠可憐憫。愚癡者，謂我係凡夫，何敢妄想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不知自己一念心性，與佛無二無別。但以煩惱惑業障蔽，故令即心本具之佛性功德，不能顯現。譬如大寶銅鏡，經劫蒙塵。智者知是寶鏡，愚人認做廢物。佛憫衆生迷昧自心，教令念佛求生西方者，以最愛惜衆生之本有佛性，恐其永遠迷失，故令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庶可親證此本具佛性。倘不求生西方，但求消災，及不失人身。猶如以無價之摩尼寶珠，換取一根糖喫。其人之愚癡可憐，不識好歹爲最第一矣。當以此意，與汝母說。彼自不生以前之下劣心想（本是與汝說，因語意不便，即作光直與汝母說矣）。

#### 復智正居士之母書

又汝既皈依佛法念佛，當依佛教而行。佛教你求生西方，你偏不肯求生西方，偏要求來生。你今活了幾十年，不知經過多少回刀兵水旱饑饉疾疫等災。若未遇佛法，不知出離之方。則莫有法子，只好任其死後輪迴。今既遇佛法，且復皈依爲佛弟子。偏偏不信佛的話，任自己的愚見，胡思亂想，想來生還做人。你要曉得來生做人，比臨終往生還難。何以故，人一生中所造罪業，不知多少。別的罪有無且勿論。從小喫肉殺生之罪，實在多的了不得。要發大慈悲心，求生西方。待見佛得道後，度脫此等衆生。則仗佛慈力，即可不償此債。若求來生，則無大道心。縱修行的工夫好，其功德有限。以系凡夫人我心做出來，故莫有大功德。況汝從無量劫來，不知造到多少罪業。宿業若現，三途惡道，定規難逃。想再做人，千難萬難。是故說求生西方，比求來生做人尚容易。以仗佛力加被故，宿世惡業容易消。縱未能消盡，以佛力故，不致償報。佛言世間有二罪人，一是破戒，二是破見。破戒之罪尚輕，破見之罪甚重。何謂破見，即如汝所說，求來生不求往生。乃是邪執謬見。乃是破壞佛法之邪見，及引一切人起邪執謬見。其罪極大極重。以其心與佛相反，復能誤一切人故也。我說這些話，汝且莫當造謠言騙汝。我要是騙汝，當有所爲。我不爲名利勢力。平白騙汝一素不相識，只見一面之老太婆，豈不成了癡子呆子了麼。因爲汝相信我，以我爲師。汝子對你說，你不信。教我對你說，要你現生就要了生脫死。永離世間一切苦，常享極樂一切樂。汝要知好歹。我如此與你說，你要不聽，還照自己愚癡心相，即爲忘恩負義。不要說孤負了佛的度衆生恩，並孤負了我這一番不惜精神與汝說這許多話的苦心了。你要發起決定求生西方心。又要教兒女媳婦孫子及親戚朋友，同皆發決定現生即生西方心。則教人之功德，輔助自己修心之功德。臨命終時，即蒙阿彌陀佛親垂接引你登九品蓮臺之最上品矣。我若騙你，便是佛騙人。何以故，我乃依佛之意與汝說故。佛豈有騙人之理乎。汝宜盡舍從前之下劣知見心，則定規得生西方矣。

#### 復徐紫焜居士書

觀閣下來書，知閣下固一盛德君子。所可惜者，邪正不分。初則誤以同善社所傳之法爲佛法。而不知其爲煉丹運氣養身體，以期其延年益壽，妄冀成仙之法耳。所言靜坐用功，皆是用運氣之功。絕無佛法氣分，妄謂此爲佛法。譬如以魚目作真珠而寶貴之，謂爲奇珍。及見光文鈔，雖能老實念佛，究竟不肯棄捨煉丹運氣之法，猶然謂此爲佛法。口雖念佛，心中仍然注重外道。而外道皆以種種境界神奇鬼怪惑人。若閣下既知佛法，盡情棄捨先所修之煉丹法。則心中正念昭彰，如杲日當空，何有魑魅魍魎興妖作怪之事。汝心地正大光明，彼妖魔鬼怪，自無存立之地。由閣下以邪作正，平常妄欲得神通，得先知，故惹起魔鬼，於汝身中妄現妖相。雖汝邪正不分，尚未全認作魔鬼之妖相爲是，尚有可救。倘認做得道得通，則欲不魔死不可得也。險極險極。汝既問光，當依光說，從此以後，將從前所做之工夫，完全丟脫，不存一絲一毫之寶貴心。至誠懇切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必須身口意三業，專注於修持淨業上。汝心中既無邪見，再加以佛名號之威德神力，彼魔鬼將逃避不暇，何敢少留而爲汝作障礙乎。其作障礙者，乃汝邪心所招。譬如主人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若言若行，悉合誠明之道。則放僻邪侈，肆無忌憚，所作所爲，悉皆闇昧之小人，何敢登彼之堂，入彼之室乎。如大明之下，了無黑暗。大暑之中，了無冰霜。汝能全依淨土法門而修，不復以先所期望者爲是。則如主人明悟，知彼是賊，則彼自當遠去。如其認做自己家中人，則彼便作主人，入汝之竅，令汝著魔發狂，以致喪身殞命也。無論彼是狐是鬼，是宿世怨家，但發菩提心，持佛名號，皆當消滅。如其不消，則天地當易位，日月當倒行者。所慮者，汝心不依正理，仍存以前之邪知邪見，勿道印光所說者不靈，即諸佛所說亦不靈矣。以根本既邪，正無由施故也。書此祈洞察，則幸甚幸甚。修持法則，文鈔備書，此不具說。凡靜坐時，但心中默念佛號。此外不加一點別的工夫，及別的念頭。久而久之，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佛不二，心佛一如。且問甚麼禪定有如此之深妙乎。甚麼工夫有如此之高尚乎。閣下能依此而修，管保業障消滅，福慧增長。現生優入聖賢之域，臨終直登極樂之邦矣。

#### 復唯佛居士書

所發之願，甚真切。然須如曾子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不到將欲西歸，決不敢放心任意始得。某某五六年前，來往信札併發願文，甚真切。光以彼僻處山間，兼且貧寒，寄去經書甚多。當地因彼勸導念佛者頗衆。彼則近一二年，直是下劣不堪，喫烏煙，犯邪淫。經光警誡，已經半年，尚不改悔，直是專待入地獄耳。汝言隨時隨地，得死便死之話。亦是求生之本，亦是招魔之根。死固人所皆有，但不得有求死之著心，求速往生。唯在一心念佛。若不一心念佛，唯求速死，必定招起無量劫來怨家，令汝橫死。不但不得往生，待至將死，魔力已去，則苦不勝言，當生邪見，必致墮落。此執著心不可有，有即是病，不可不知。所言寶一與無生居士者，蓋其心中皆有一分好名之心。否則決不肯以此等境界，筆以示人。況其批之推崇至極乎。其人蓋可想見。使此錄大行，則不明自心，不明教理之人，當必多多著魔發狂矣。丁桂樵寄來一看，即寄回，一本不留。切實言其禍害，故未再印。杭州王謀鳳亦欲求決於光。光亦以告桂樵者告之。此女人所說境界，當有幾分。而鋪張太過，竟致以凡濫聖。使真實到此，豈不知此語之誤人乎。彼既無此見地，則所說之相應處，定系以少分爲多分耳。否則佛境已達，焉有不了凡情知見之事乎。我等但老實念佛，只求臨終往生即已。至於現生之如何若何，一任其水到渠成，春來花放。倘先設一想念，則反成障礙。如斷其水源而欲渠成，正在嚴冬而欲花放。若能得者，便屬怪事。四書一部，乃五經之註腳。凡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道，無不備足。惜昔人皆作書讀，不作道學。故致終身讀書，不知所爲何事。在先只知做文章作根據，今則廢之而讀教科書。譬如棄摩尼寶珠而重魚目。以故天災人禍，日見頻仍，以道本已喪，立見亂亡故也。凡事當按時勢而論。佛世芳規，何能行之當世。今人流通經像，非全無益。但不能一一如佛所說之功德大耳。經像主，即發心造經像之人。若云僱，則輕視其人。經像之匠，亦不可自輕。故云莫云客作。作經像得物，即是所酬。但彼以誠心奉，此以不分別多少心取，則與賣佛像不同。若論價值，則與買與僱無異矣。此等事，若執著於現在，則欲經像不滅，不可得也。汝學佛不知因時適宜之道，而死執成規。是何異因孔孟之道不能行，而亦不許流佈孔孟之書乎。末法衆生，於百千萬分中，得其一二，亦堪自利利他。必欲全依佛說，即佛親現身於此時，定亦做不到。修淨土，唯論信願行。四威儀之如法不如法，何關禪堂之故。彼殆以禪堂之虛套子，當做禪門工夫。似此見地，何堪與談禪淨。而汝遽於此生疑。其平日讀誦古人言論，皆不深信，而唯以今人是效。豈非執德不弘，信道不篤之流類乎。學道之人，各隨其質而爲修持。何可立一崖規，令一切人悉皆膠守乎。良冶之子，必學爲裘，良弓之子，必學爲箕，以相近也。冶金子作不淨觀，浣衣子作數息觀，皆不得益。易之則各獲利益，以機教相契相合也。當此時世，任是神通聖人，欲救國救民，舍因果報應，生死輪迴，及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皆無成效。漫說一二崇重他宗之知識所說者，不至搖惑吾心。即令盡虛空遍法界，如來現身說別種甚深妙法，亦不至搖惑吾心。何以故，以理事決定無疑故。汝之所問，尚可謂有決定信者乎。徹祖省祖之少著作，亦各人之願心耳。其道德之優劣，固不以著作之多少爲定。古今有法身示現，但少數言句，無所著作者多多也。何得在此處生疑。須知吾人慾了生死，實不在多，只一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足矣。縱饒讀盡大藏，亦不過爲成就此事而已。是則多亦歸少，少亦歸多。多少同爲成就此事而已。則多不爲多，少不爲少矣。放生一事，固爲莫大功德。然須秉放生之心，勤勤懇懇勸有緣者，戒殺放生，喫素念佛。則所放者多，而且不費財力。二者並行，最爲有益。牆上貼佛號，亦有利益，亦有罪過。即貼亦必相宜而貼，庶可久存。若於露地，再不用好漿糊，則三二日即墮於泥塗中，或被他人之招貼蓋矣。此事亦不可潦草爲之。三師之苦行，令人欽佩。故得臨終各獲實益。所以修行人要在韜光晦跡也。

#### 復江有傳居士書

接手書，知宿有淨土善根，故一聞即便信受也。修習淨土，隨分隨力。豈必屏除萬緣，方能修持乎。譬如孝子思慈親，淫人思美女，雖日用百忙中，此一念固無時或忘也。修淨土人，亦復如是。任憑日用紛繁，決不許忘其佛念，則得其要矣。所言某君，乃煉丹運氣之流。既云皈依三寶，固當置此種工夫於度外。念佛之人，非不靜坐。靜坐仍是念佛。彼謂靜功有效，蓋是說運氣有效。汝不知彼所說之靜功爲何事，故令續做。若依正理，既修淨業，當依佛教。若兼修之，則邪正夾雜，或致起諸魔事。以外道煉丹，冀其出神，倘存此念，其害不小。若論煉丹，亦非無益。然其宗旨，與佛法相反。佛令人將此幻妄身心看破。彼令人保守此幻妄身心（出神，即妄心所結成之幻相）。彼既信願念佛，當依淨土宗旨。如其以煉丹爲事，又何必冒此淨土之名乎。所言書籍，現尚無有。待十一月或十二月，則有新印文鈔及壽康寶鑑寄來。明春正二月，當有嘉言錄彌陀白話注寄來。祈勿念。宜以光言說與某君，則幸甚。

#### 復福州佛學社書

初六日接陳士牧來函，中有諸位求皈依函，外有大事記及綱目二本。知諸位皆具正信心，實行修持，不勝欣慰。然光乃一平常粥飯僧，只知學愚夫愚婦之老實念佛，求生西方。倘或意謂有甚麼高超玄妙，人莫企及之見地與行持，則便成誤會矣。觀諸位來書，並所立章程，似與光之程度心相相彷彿。然自揣涼薄，絕不願爲人作師。而遠道函求，亦只可將錯就錯耳。現今時值末法，而欲挽回此極大極險之狂瀾，必須注重倫常，躬行實踐，方有效力。若不在家庭教育，因果報應，敦篤倫常，恪盡己分上著力。勿道不知佛法，無由得益。即知佛法者，或有說在一邊，行在一邊之弊。如是之人，雖曰學佛，實爲佛怨。以其以身謗法故也。凡入社者，必須教彼行孝行悌，以及一切所應行之事。其心中必須要閒邪存誠，克己復禮，戒慎其所不睹，恐懼其所不聞。能如是者，方爲世間善人，方可學出世法。譬如地基堅固，萬丈高樓，任意建造，必無傾覆倒塌之患。由茲發至誠心，修持淨業。必須決定求生西方，絕不求人天來生福報。佛法真利益，要以至誠得。無論念佛看經，皆須至誠恭敬，切不可學圓融不執著。否則便因之肆無忌憚，以成狂妄魔派矣。又貴地有提倡五部六冊者，此係邪見人依附佛法，傳煉丹家之法，諸位切勿陷於此中。縱昔有入者，今既學佛，當完全丟脫。倘猶兩含糊當做佛法，則其罪非小。現今無論何等根性，皆須以淨土法門爲主。蓋淨土法門，爲三世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之成始成終法門。語其淺近，則三歲孩子皆能修。語其深遠，唯佛與佛方能究盡。淨土，爲凡夫依之現生了生死者。若置之不究，縱將一切法門通究得十分通徹，誰能現生將煩惱斷得淨盡無餘，而到自力了生死地位乎。仗自力者，既不能得。仗佛力者，又以不知而不注意。則所學之佛法，皆爲現在撐場面，未來種善根而已。欲得真實了生死利益，則難之難矣。女人家，尤須注重因果倫常。凡安士全書，及感應篇彙編，印光文鈔，通文義者，皆須人奉一部。由此路上行，上焉者或可體會到此。否則只知圓融不執著，口口說空，步步行有，爲家庭之禍患，亦佛法之蟊賊。若論教育之權，女人比男人爲大。以相夫教子，冥冥中預爲操持。今之世道，人心陷溺，總由女教不昌之所致。使爲女子時，即知女人以相夫教子爲天職。則後來爲人妻爲人母，必薰陶化育，令其夫其子女爲良爲善。女人各能如是，天下豈有不太平之理乎。即不能人各如是，即有一人如是，而其人之夫與子女，亦可如是。由是而傳之於後，亦復良善相襲，而日益加多矣。光說話多絡索，且置之。今爲諸位寄四包觀音頌共二十部，人各一部，此書亦爲現今無恃怙時世之大恃怙。光之文鈔，諸位曾看過，去年又另排，現將竣工，三四月當出書，名新印增廣印光文鈔，比前添百一二十頁。若欲利人，當任印若干部。或施送，或照本發售。此刻若任，較比後來便宜。後來系中華書局自賣，此刻系光躉印之價。現以張數與紙皆未定，其價當不能決定，大約每部須七八角上下，以有四百多頁。前年所定之觀音頌，只二百零十頁，須洋三角四分，此有四百一二十頁，紙則加倍。況一二年來戰事屢起，紙源不通，今則紙比前年又貴許多，故當在八角上下耳。安士全書，近亦要印。又有壽康寶鑑，已付排，待排完時，即與文鈔同時刷印矣。此係不可錄增訂本所改之名，現今少年每每不知保身之道，縱情色慾。由之而死者，當有四分，由之受病以別病而死者，亦有四分。舉世之人，十分之中，直接間接由女色而死者，有其八分，亦可慘也。且勿道縱情花柳，即夫婦之倫，以不知忌諱，因之死亡者，不知有幾何萬數。前年十月事，光以一弟子久病，其妾以終身喫素禱佛，不藥而癒，其氣色淳淨光華，絕少同者，未月餘以犯房事死，故爲發心印此書，以拯不知忌諱者之死亡也。光之性情，不喜張羅。光之教人，隨己職分而爲修持，並不另起爐竈。諸位所立之章程甚好，但是要大家通講躬行，則何幸如之。否則便成空套子，則名大而實小矣。今之各外道，無不以祕傳引動無知者入彼教中。將願入時，必須發誓。以後若反其教，則得如何如何之惡報。實則多多都是騙人之法。而以發誓之故，縱有知其非者，亦不敢或有違背及與表章。甚矣，外道祕傳發誓之法之惑人深而羈人固也。吾佛無祕傳之法，一人如是說，萬人亦如是說。關門塞窗，外設巡邏，只許一人入內，而且小語不令外聞，此道焉有光明正大之事。願諸位悉知其弊，故略述之。所取法名，或因名立，或因字立，加之以智，則便非本名字之義。所謂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因一切人心中本具之理，由無智慧故，便不能克己復禮，格物致知。俾本有之良知，全體發現也。故今各按諸位之名字義致，而加之以智。譬如畫龍點睛，俾諸位一一各得受用本具之明德。則其所誘之人慾之物，自可消滅於無何有之鄉矣。儒釋道體，本無二致。而其發揮理體與修持工夫，則大相懸殊。不知者以爲同，則或致等寸木於岑樓。以爲異，則或致置瓶盤於金外。若是人者，皆儒釋二教之罪人也。光少時頗受程朱韓歐之毒，造諸口業。幸以宿世善根，得自惺悟。恐諸位於此同異處，未能分曉，故爲略標。新印文鈔中有儒釋一貫序，爲楊棣棠作，此書尚未出，及與湯宏昌書，論儒釋同異，看之則可悉知。光冗繁之極，願各努力修持。

#### 復尤雪行居士書

久未晤會，忽接手書，慰甚。令親沈顧氏，既欲皈依，當告彼要決定求生西方。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致如現今之有權力者，則可哀也。今爲彼取法名爲冀西。謂以信願念佛，冀生西方也。其五元香金，請隨便作功德即已。聞馬契西亦住林中，春間見其所作印光傳，光撕而切誡，永勿流佈。秋間又見與雪竇和尚者，光又撕而痛斥之。倘再流佈，當令出林，勿擾林衆。印光何罪，得此造謠言之皈依徒弟，以致令見聞者唾罵。閣下與光，心交有年。彼既欽仰閣下之道德，當切誡務實。勿只張羅虛名，致永貽羞辱與罪咎也。

#### 復某某居士書

所言異疾，殆宿世之怨業（怨，世每誤作冤。冤，屈也。怨，仇也）。怨業病，勿道（道，音到，言也）世醫莫能施功，即神仙亦無從拯救。汝果能生大慚愧，改往修來。以志誠懇切心，稱念南無阿彌陀佛聖號。彼宿世怨業，初則由佛號而即速遠避，繼則仗佛力以脫苦超生，決定不至仍舊纏綿。然若心不至誠，及不生改往修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之心。則自己之心，與鬼相鄰，與佛相反。縱稍念佛，亦難感格。乃己心不誠不正，非佛法之不靈不驗也。汝既發四弘誓願，修學六度，須先在自身及家庭做起。自身則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懲忿窒欲，克己復禮。見賢思齊，見不賢而內自省。家庭則盡義盡分，如孝父母，敬兄友弟。凡內而家人，外而鄉黨，皆以真誠相交。斷不可懷欺詐陵侮之念。又須憫世人之愚癡，多方勸諭。令勿殺害生命，以免未來互殺之苦。又令常念佛號，求生西方。則不至又生此苦娑婆世界，輪迴六道，了無出頭之日也。今爲汝寄文鈔一包三部。自存一部，餘送有信心，能恭敬，通文理之人。其修持法則，其內自詳。若欲易了，先看與徐女士書。次看與高邵麟書，陳錫周書。然後再看與永嘉某居士二十餘書，自可備知。文雖鄙拙，意實本佛祖經論。而以顯淺之語言發揮之，絕無杜撰之語。倘能依之修持，則當身心清淨，業障消除。待至臨終，往生淨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則此宿怨，實爲汝出苦海之大導師。彼亦當承汝修持之力，離苦得樂。所謂即病爲藥，以怨成恩也。若不發真實心，則怨報恐尚不止此也。

#### 復鄭慧還居士書一

接手書，備悉。所言文鈔，今寄二包，每包三部。安士全書一包，每包四部。又彌陀經白話注一包（十三本），嘉言錄一包（十一本），學佛淺說一包（五十本），祈查收。文鈔在上海大中書局印六千部，每部七角。安士全書印七千部，每部五角九分。彌陀經白話注在漕河涇監獄印，每本一角五分六釐。嘉言錄印處同，每本一角七分五釐（每包加包紮費二分）。學佛淺說，在國光書局印，書後有價。彌陀經白話注，嘉言錄，各印二萬，現一萬已出，尚不足分派。若貴會欲請，須待第二萬印出，方可如數令寄耳。所請之書，按價若干，匯款到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交明道當家師。並其書彼必收存，先寄一收據，待書出時爲寄耳。文鈔，安士書，壽康寶鑑（每本八分郵費在外），現在即可寄。餘須待一二月方可。壽康寶鑑，爲救青年人溺於色慾，隨之殞命之要書。去年在上海印五千（每本一角一分）。杭州印三萬，彼交一萬五，而舞弊火焚。今年賠所長支款，印二萬，數日即可寄上海。但由杭運至申，由申又運，比上海價廉，而運費較多耳。又有感應篇直講，現在方排，大約五十頁，其價亦在一角上下。所寄書共五包，若自己寄，每包一角五。若令書局寄，須掛號，每包二角。以書局每派人送，若不掛號，或致送者賣書舞弊。若有可靠之人帶，則不費郵費矣。祈詳審之。現今之世，若欲挽回世道人心，必須以敦倫盡分，知因識果，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爲主。至於談玄說妙，雖似高超，倘不重躬行，則成以身謗法。古語云，天下不治，匹夫有責。匹夫何能令天下治乎。須知天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果能人各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則賢才蔚起，而一切搗亂及土匪強盜，不復再生。其已作此種壞人者，亦可相觀而化矣。光文鈔中屢言之，此不備書。光大約月半後回山，七八月又來申，以了書帳耳。

#### 復鄭慧還居士書二

接手書，備悉。令友劉君志在利人，不勝欽佩。所請四種各五百部，惟壽康寶鑑，學佛淺說，不久即可寄來。嘉言錄，彌陀經白話注，尚須待一二月方有耳。至云每種加序，此事決做不到。以光所印者，皆以一萬爲準，何能爲五百特加一序。如必欲加，當自己刻之。待送人時，夾於其中，則頗爲兩便。今將序文隨函寄回。至云先匯定金二十元，此郵票已收到，此語未免以光作書賈看，可笑之至。如令友決定請者，光即照其數，待書出即寄來。若必令添序於首，則無此精神料理，請作罷論。但寄二十元之書，則便了結矣。祈慧察。令友高諒之慾皈依，今爲取法名爲慧卓。然欲皈依佛法，不得猶以外道煉丹運氣爲事。必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放生，屏棄酒肉。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內而家庭，外而鄉黨，悉皆按文鈔安士全書爲之化導，則可謂真佛弟子。如是則生入聖賢之域，歿登極樂之邦，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其慧超卓，名實相應。否則空名而已，有何利益。祈與彼說之。

#### 復鄭慧還居士書三

接手書（光大約十月底回山，以後寄書，系明道師代理）。並銀一百八十元，並前之二十元，正二百元，無訛。嘉言錄尚未印（大約十一二月即可寄來），彌陀經注，尚未釘出，待出隨時陸續以寄。茲寄學佛淺說五百本，壽康寶鑑五百本，其書價郵費，另開一紙，祈爲察閱。文鈔現已不多，寄四包，共十二部。又寄感應篇直講一包（又加寄學佛淺說五包，冀令貧人同得瞻視，此亦結緣，不計費），此五包不計費。令友前所說，乃木刻辦法，非光不以爲然，以排印每次一萬，若最初附名於中，即少數亦無不可。若以後加入，則無法可設。然做功德人，但取於世於人有益，固不計及有名無名。即有其名，人孰相悉。若有益於人，則天地鬼神咸知。閣下爲貧民計，可謂大慈普覆。然須爲彼說因果罪福，俾彼同皆得以不愧人道，則將來成立家業，必能與子孫同歸賢善，則其拯濟也大矣。（十月十一日燈下）

#### 復鄭慧洪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末法衆生，可憐之極。不知香臭，不知邪正。既無正法，致一一悉入於煉丹運氣之中。而復妄造謠言，以自雄詡也。汝未知佛法，一見文鈔，即生正信，可謂宿有善根。今爲汝寄文鈔二包，汝所見者恐系以前所印，比此尚少。安士書二包，嘉言錄一包，念佛直指一包，彌陀經白話注一包，壽康寶鑑一包，觀音頌一包，共九包，掛號以寄。最初當詳看嘉言錄，則一切疑惑，可皆破除。所言作論以闢哲學及理學。但能真實修持，及能會通此各書之義。彼等邪說，自無所惑。若以攻彼，亦復有恃。光不唯無暇作論，即書札答覆，亦頗不暇。今年將此諸事了結以後，當離普陀，居無定處。以免信札應酬之勞，得以專修淨業耳。現尚有未出之書，不能即寄。待出後，當與汝各寄一二包，以爲自利利人之據。汝欲來普陀，此心祈取消。但息心研究光所寄之書，則利益大矣。汝欲皈依，不妨爲汝遙取法名，須禮佛虔誠領受。今爲汝取名慧洪。謂以智慧大洪淨土法門，以期同登覺岸云。然學佛之人，必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屏除酒肉。加以生信發願，念佛名號，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內而父母兄弟姊妹妻子，外而親戚鄉黨相識，俱宜以上諸事告之。又須極力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又須注重因果報應。又須注重教女。欲挽回世道人心，舍此二途，雖佛菩薩聖賢同出於世，亦末如之何矣。汝但至誠懇切念佛，其利益有非凡情所能測度者。此九包書通收到後，祈來一信。此外不必來信，以免彼此煩神。

#### 復鄭慧洪居士書二

昨書一封，並經書九包，諒已收到。光念貴處佛法不易流通，是以今日又爲汝請十餘種經書，令掛號付郵。但願汝發真實心，自行化他。縱光出衆人所供養之香敬，亦所樂爲。倘汝泛泛然置之，則不但有負光心，亦恐有負與光香敬者之心。汝勿發來普陀見光及將來欲出家之心。以光明年決定云遊南北，居無定地。而且現今僧界危險萬狀，彼政學兩界，專欲驅僧奪產，以飽己囊。若出家，即是捨生路而尋死路走也。汝果能按文鈔所說修持，即在商場亦甚易修行。隨分隨力化度一切，實爲最有利益之事。若欲棄商專修，則便於倫常事親教子等事，大有虧欠也。

#### 復鄭慧洪居士書三

去冬今春二函，均收到。去冬一函，所說之事均不錯。而整頓僧伽，恢復試僧，乃萬萬做不到。外道均假借佛法之名，然皆鄙劣不堪。若真遇佛法能了大意者，彼豈能引誘哉。所引誘者，皆無知無識之流也。汝父用心於經學多年，惜未遇佛法，仍被程朱所關閉。今既不以光言爲謬，則已出關而可爲儒釋二聖作使者矣。外道通通以煉丹運氣爲道，其所立傳道之章程，已將其道之鄙劣，完全揭出。惜世人無知，反由此而爭先趨入。如蠅赴羶，如蛾撲火，誠可哀憫（所言揭出鄙劣者，即彼各守祕傳，及六耳不傳道，並欲入彼道，先發反道遭種種惡報之願等）。此等邪教，遍滿世界。真法既明，彼徒自無大勢力，不能昌熾矣。念佛一法，至極穩當。小慧之流，每棄佛力而修仗自力之法，非愚即狂，莫由挽救。吾人但當深信佛言，固守淨宗之旨。當不至流入邪外，及以意見明了爲親證也。近有高明真切用功，流入偏知謬見。貢高我慢，藐視念佛者，亦復不少。此等皆因不自量，而妄以己之能了知，爲能證得也。豈知坯器未火，經雨即化爲塵土耳。光於今年八九月印書事了，當即滅蹤長隱。此刻不說，後莫由說矣。汝父欲於一二年來浙見光，祈彼但依文鈔嘉言錄修持。又依之提倡。俾貴地之人同沾佛化，則爲彌陀弟子，大士良朋矣。光之粥飯僧，不見又有何憾。縱不滅蹤，當此時局不靖之時代，何必費許多川資，白喫辛苦，而只期一見於光乎。令表兄鼎才，既欲皈依，當爲取法名，又爲一書，祈爲轉寄。今爲汝寄文鈔，嘉言錄，彌陀經白話注，現報錄，觀音頌，陰騭文注證，普賢行願品，金剛經（相片夾於此中），各一包，祈爲分送。潛消劫運序，已見大意廣序，不須寄來。以光以印書事，日不暇給。況於此半年內，要了一切手續。否則九月尚不能了矣。楞嚴大義，當推楞嚴文句爲第一。其釋文，則楞嚴指掌爲第一。法華大意，則會義，釋文亦推指掌。此四部，當須十餘元。書之以作後來欲請之備。現須專修淨業。以時局不靖，非仗念佛念觀音之力，決難得所恃怙。當以此告汝父，及汝表兄，及一切世人。

#### 復鄭慧洪居士書四

七月之信，以無關緊要，故未即復。學道之人，以理自度。豈須一一問人，方纔可行乎。光之長隱，以精神不給。所言開導，仍自有其方。近所排印各書之板，交於世界居士林，令彼流通，斯爲久遠之計。慧和之信外道，惜宿業深重，以致邪正不分，金鍮莫辨。寶魚目爲明珠，欲爲萬世不易之寶，而不知其一文不值也。彼等所得者，偷竊儒釋道三教之語，妄造謠言，以爲道之本源，吾道得之。可不哀哉。念佛最初之親切，如貧人乍食美味，不知有多少香美。及食之久久，亦平常無奇。但不以此平淡爲非，久之必有進益。固不必以此爲歉。喜怒哀樂未發，不思善，不思惡，似乎一樣。而六祖云正恁麼時，如何是上座本來面目。汝何不在此處注意。有此一語，則與中庸空說中意，大有分別。彼則只能令人識得道理，此則令人親見本有。汝切莫在念而不念，不念而念上著腳。此境乃做到極處之境界。若未到極處，必成懈怠。參念佛是誰，亦有利益，亦有弊病。所宜致力者，唯在於誠一純篤。若夾雜禪機，稍有見處，衆生根淺，便視此爲最劣，視彼爲最勝。十三年狄楚青之夫人，即得此弊病。直至今日，楚青尚守其說不肯稍改。江西一弟子龍松生，於禪頗有會悟，光極力破斥，尚不肯聽。觀面色或有著魔之相。聽其所說，則直欲上續諸祖慧命。汝於外道充斥之地，若不按實事修，則或致彼魔外亦復藉口。汝欲開悟，豈須用參究工夫，但能念到念極情忘時，自可開悟。即不悟亦無所礙。須知有信願，不悟亦可往生。得悟無信願，仍是六道輪迴中人。汝欲舍坦途而趨險道，是尚得謂之知淨土法門乎。光現排許止淨所輯之歷史感應統紀，待排畢即隱。其書若出，當令明道師代爲寄一二包。此書於世道人心，大有關係。當排兩付板，一三號字書冊本，一四號字報紙本。現書冊排成，即印二萬部。以後有發心者，可源源而印施及售賣也。

#### 復鄭慧洪居士書五

手書，並與明道師書俱已看過。與敘州僧書，頗好。玉峯法師偏執過甚。四大要訣，實爲謬誤。許多人皆以爲要妙，亦繫心粗所致。夫不觀想，不貪靜境，不求一心，不參是誰，直下念去，實爲要務。但不可謂彼皆是邪耳。彼以求一心爲邪，彼畢生用晨朝十念工夫，十念法中，有藉氣束心，令心歸一之說。彼自行之而自斥之，誠爲一大憾事。以故光絕不一提彼者，恐人受彼偏執之病也。至於才舉話頭，便落話尾，亦是宗門家風。吾人修淨土，但抱定信願持名，求生西方。不須與彼較量，加以反問。但以至誠恭敬，俾此心無他繫念，斯爲要義。大藏經有無看否，皆無不可。以能修此省力法門，不至徒嘆欲了生死，莫得其法也。汝現上有父母，下有妻子，且有商業，爲一家所倚托。何得妄企閉關。汝妻秀英，已發信心，欲求皈依，今爲取法名爲慧英。謂專志修持，爲女中英俊也。祈與彼說孝親相夫，持家教子之道。俾所有兒女，皆受其鈞陶教誨，以爲賢善，則實根本興家治國之道。且無論光在何處，均無須通信。以有文鈔嘉言錄等書，自可不用再問修持方法。若欲作大通家，則日日請問，尚有不及。既不欲作大通家，竊謂可以無所歉憾矣。陳榮光，近亦有信來，以忙不暇復。彼既發心，今爲彼取法名爲慧章。謂人若無智慧，如裸露然，鄙陋難堪。若有智慧，如衣袞服，則有威可畏，有儀可象。同是一人，直隔天淵。是以知佛法人，爲可尊可貴。況淨土法門乎哉。汝父年高，當勸力修爲幸。（十二月初十日）

#### 復江德懋居士書

觀汝兄書，知彼之學佛，蓋欲作一通家，非欲爲了生死計也。何以知之，以若爲了生死，何以於其素有信心念佛之生母，年已將終，尚不以此爲勸。及至臨終，尚唯求菩薩，不肯請人助念，以爲駭俗。此念誠爲可笑。請僧恐駭俗，何不自己並家屬同念乎。幸其孝心真切，得蒙菩薩加被，得以清惺欲起，得見菩薩。此時尚不知令諸眷屬助念。殆至告以念阿彌陀佛，遂得朗然念一阿字，自己方纔念佛。其不知助念之利益，一至於此。幸仗彼孝心純篤，猶能念百餘阿字，遂至氣絕。則其心中止有阿彌陀佛一念，其餘念悉不現前，故致得承佛力往生西方。以故額際獨熱，手臂復軟，有前後各現象，則可以往生。以如來誓願宏深，其母向有信心，兼得汝兄一念真純，故得有此效果也。所可憾者，平素不提倡，臨終尚不知助念，此之景象，乃僥倖而得也。萬一不得，則將來之輪迴六道，又不知作何景象也。爲人子者，宜何如以此自行，以此勸親，並以此勸一切人。俾彼一切人，同得此利益。以此資吾親，未往生則即得往生，已往生則高增蓮品。然欲親與自己同生西方，必須所作所爲，不背佛法。如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明因識果。能如是者，生爲聖賢之徒，沒登如來封疆。雖曰駭世驚人，實爲證我本有。宜以此語與汝兄說之。學佛之人，心直行直。心有畏人譏誚之念，則便非真信佛法之人矣（勸修淨土文不記得見過否）。歷史感應統紀，大約十月半方可排完，十一月底可出三幾千部，印一萬部，一時釘不出，初一萬印過，又印一萬，共印二萬部，又要排一四號小字報紙本者，以便各學堂學生之買看耳。此乃二十四史感應事蹟，兼以許止淨之評論，足可挽回世道人心。以故光不惜精力，爲之設法傳佈也。汝若欲得，十二月初當往太平寺嚮明道師要。光此時已滅蹤矣。（廿七日燈下）

#### 復章道生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發勇猛心，不勝欣慰。但只以終身喫素，一心念佛，爲惟一無二，決不更改之行爲事。不食油鹽，固不必也。佛制無此一說，外道則或有之。但隨緣即已，咸淡了不分別。不以淡則生嫌，咸則起憎，即爲解脫法門。念佛當發志誠心，深信心，迴向發願心（謂以己念佛功德，迴向法界一切衆生，悉皆往生西方）。若有此心，功德無量。若只爲己一人念，則心量狹小，功德亦狹小矣。譬如一燈，只一燈之明。若肯轉燃，則百千萬億無量無數燈，其明蓋不可喻矣。而本燈固無所損也。世人不知此義，故止知自私自利，不願人得其益。牢獄爲逼人出苦之道場。汝若不入此獄，恐日徵逐於聲色貨利，將自己本具心性，置之不問。今幸由有十四年之長期，可以不幹一切家事，社會事，專一辦道。待其期滿出獄，則猶昔人而非昔人，便可大施化導。俾自己眷屬及親戚朋友，咸沾法澤，實爲莫大之幸。獄中亦不必求多看，有光去年兩次，今年一次所寄之書，詳細閱之。依之而行，即已大有餘裕。若多則心念分歧，致不得益。明因識果，喫素念佛，爲自利利他之要義。猶須素位而行，不怨不尤，方可以真得佛法之實益。祈常以自勉，則幸甚。

世人病苦，多屬宿世殺業所感。無論何病，若能懇切至誠，念南無阿彌陀佛，及南無觀世音菩薩聖號，決定可以消除宿業，增長善根，病自可痊。即令壽盡，則死後當生善道，不致墮落。若知淨土法門，有真信願，尚可往生西方，了生脫死。然世人不知深理，宜先以事告。鎮海柏墅方（地名）方文年之子，名子重，上前年，年十九，生腸癰。中醫沒法治，西醫云，非開剖，不能治。其父母不肯，遂不治。其母通文理，因看光文鈔，喫素念佛。一家大小並傭人，通常素。唯文年尚未全素，亦大爲減節。其母與一老娘姨（其人賢極，在方家數十年，其子亦好過，有孫請回家住，彼以同主母修行，不肯回去。主母亦不以娘姨待，作朋友看待），拼命念佛，念觀世音，兼念金剛經。三日內自潰，膿血從大便出。五日全愈。至誠念佛誦經，消除宿業，有如此者。世人只知造業，不知消業之法，則可憐矣。又海鹽徐蔚如（一向在京），以博學內虧，得一脫肛病，已二年餘。每大便後，須睡一刻，候自升入，方敢動。民國八年正月，大便後，有要事，刻不容緩，即坐車出門，因受磨，遂永不升入。七晝夜，痛如鍼砭，無一刻稍息。七晝夜未能閤眼。先雖念佛，亦不減輕。遂發大菩提心，謂此病苦極，願我多受點，總願世間人勿得此病。遂至誠念佛，未久睡著，醒而病癒，從此斷根。彼來信言及。光謂此病乃屬宿業，由閣下以此大菩提心，消此宿業，故病即斷根。汝表兄若知此義，則不但痔病可愈，生死病亦可愈。否則安居家中享福，醉生夢死，固不如汝之坐監爲得大利益也。境無自性，損益在人。汝能信我所說，其益便難宣說矣。

世間禍福，相爲倚伏。唯在人之善用心與否耳。汝由入獄得聞佛法，乃不幸中之大幸。當作良導想，則更能心得清淨矣。至於金剛經所云，汝未會通。經云，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此經（現善），被人輕賤，是人先世罪業，應墮惡道，以今世人輕賤故（業隨善轉，亦在現世），先世罪業，即爲消滅，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在未來，謂由此而得，切勿認在現在即得也）。善男女受持此經，乃現世之善。被人輕賤，系先世之業。然由人輕賤故，即能消滅地獄餓鬼畜生之惡業。又復能得無上正等正覺之佛果。此乃以善業轉惡業，俾後報爲現報，重報爲輕報也。汝謂監獄爲惡道，則過矣。古之監獄，苦不堪言。今之監獄，直同閉關一樣，有何苦受。彼不在監，奔波勞碌，謀衣食不得者，不知多少人。要知足，獄乃福堂。若不知足，縱富有萬萬，貴極一品，真是日在地獄過活矣。

人生世間，縱獲高壽，亦瞬息即過。倘不自勉力，則多多皆屬墮落惡道。欲再得人身，實非易事。汝今既能知非改過，力修淨業。則尚可格物（即克己，不可作格外物會）致知，生入聖賢之域。業盡情空，歿歸極樂之邦。即未能業盡情空，倘具真信切願，必能仗佛慈力，往生西方。是則不負所生，不負所學，亦不負此一番挫折。所謂因禍而得福者。宜髮長遠不退之大菩提心，則前所說之大益，當決定可得。如其了無誠敬，惟飾外相。冀人謂己爲真實修持，實則完全假做作。則便無實益可得矣。彌陀經白話解，在漕河涇監中排，尚未完工（監犯所排，不讓書局工精）。文鈔此次在杭州印一萬部，須於十月方可出書。以此前印安士全書七千部，約於中秋交書。又壽康寶鑑印一萬本，當與文鈔並行出，當各寄一包。今寄觀音頌一包七部，前或寄過，亦不記得。有餘，當送監獄長官教誨師，及同志之有信心，通文理，能恭敬者。雖有各書，仍須以念佛念觀音聖號爲主。不可只看不行，則如看佳餚，無益枵腹。今爲汝取法名爲慧誠。以誠爲道本，道不能擴充生長者，皆因愚癡無智慧故。倘能因誠發明（明即是慧），因明顯誠，則道自能生。誠即明德，慧即明也。慧誠具足，即明明德也。明明德，即誠明也。誠屬性德，明屬修德。性德人各具有，修德則有逆順。逆則墮落，順則超升。順之及極，則圓成佛道。吾人無此力量，但隨其心之廣狹，工夫之淺深，而得種種利益而已。

徐本茂既知修持，何以不能長齋。殆以肉食爲美，而不忍棄之耳。試思一切生類受殺時，苦痛情形，忍以悅口之故而食之乎。設身自處，能安心願人殺我以充口腹乎。種種貪饞殘忍之心行，一言以蔽之曰，弗思耳。使其詳思，斷不敢食。怨業要自己了，汝尚欲食彼之肉，則所有未至死地之苦，皆不名爲苦。今生食彼之肉，將必有被彼食之一日，則誠可謂怨業難了。彼之所說，似有悟機。然尚欲食肉，則悟只空話。空話毫無所益，譬如說飯能救汝飢否。光非逼人喫素。以彼所冀望與所行，兩不相符，故爲愷切言之。

汝姊妹皆已長齋念佛，想由觀文鈔而致。今當爲彼各取法名。汝姊云卿，法名慧云。汝妹行枚，法名慧行。若能以智慧云，普雨慧雨，潤澤自他菩提道芽，及依智慧以行世出世間本分事（世間即孝弟等事，出世間即慈善淨業），即慧行也。有慧無行，不名真慧。有行無慧，或反墮落。此命名之大義。至於敦倫盡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相夫教子等事，當按文鈔所說，爲彼詳說，使彼二人，由此趣入如來勝妙覺道。則其生也，爲女流之師範，作閨閫之母儀。其歿也，謝衆苦之娑婆，登清淨之佛域。則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祈與彼將此意而詳說之，則幸甚。待嘉言錄出，當各寄一冊，以便受持。

#### 復章道生居士書二

徐本茂既能力懺宿愆，屏除葷腥。則是真實修持，改往修來，以期復本心源者。陳國甫發願終身念佛誦經，其志可嘉。但須髮長遠不退心，切勿有始無終。今爲徐本茂取法名爲慧本。謂以智慧爲本，則一切所念所說所行，自可上合佛心與天理，不致仍舊迷昧，造惡業，墮惡道也。國甫名慧甫。甫，美稱也。若能痛改前非，心存正念。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敦行孝弟忠信等事。加以至誠念佛，求生西方，則是慧甫之實。否則虛名而已，有何益哉。其在佛前領受皈依之法，文鈔中已說，當按文與彼說之。世出世間事，皆以真誠爲本。願常省察己過，庶可日進高明之域。文鈔從去年排後，所有一切文稿，概不存留，以期省紙省事耳。函件任汝存棄，光不再料理矣。

#### 復章道生居士書三

久未通函，不知近來修持若何，念念。今爲汝寄新印文鈔一部，此比前年所印者，多百餘頁。雖無有發揮理致之文，然於淨業初機之疑礙，當又可消除一二耳。又壽康寶鑑一本，當爲少年人留心閱之。庶將來出圄歸家，對一切親戚鄉黨，得有所本，而施拯拔也。汝之性情頗聰敏。每有聰敏者，誤用心事，不惟無益，而又害之，最爲研究修持之障。吾於七月至滬杭各地，盤桓二月餘日，有一後生頗聰明，而所問者，皆非所宜致意，殊爲可笑且可憫耳。（一）問一切有情，皆具佛性，大小雖異，畏死是同，凡放生者，宜先注意於小生，則自悖佛性畏死是同之說。既知是同，固宜隨分隨力是救，何所論其先後。倘能暢演佛性是同，畏死不異之理事，則其利大矣。何得偏執先後之說。（二）謂水中空中，微生蟲無量無邊，人一呼吸，隨之吸入者，不計其數，將來之業報，何有了期。並謂既知人畜循環，則古今大儒通佛理者甚多，何不制以爲律，斷除殺生之事。又謂一切衆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不可殺害，亦不淫佚，而正式婚姻，或亦宿世之親者。此三種問，皆屬逞小聰明，妄以充類至義至盡之事相擬。不惟無益，而又害之。何也，以其不能因其細微者，並欲將粗大者而盡廢之也。譬如好潔之人，欲其不沾塵垢，詳察身內之屎尿膿血，身外之垢汗發毛，並及蚊蚋蚤蝨日在己身便利。因思此身內外之穢惡，竟與圊廁無異，遂不復致潔，而終日在圊廁中行樂耳。至謂古今名臣，何不以殺物命爲律。乃不知世出世法有權有實。縱彼知實，以人心未能完全皈依佛化，固不易以實理制律也。敬惜字而每言紙，以紙爲書字之物，雖字有各處各物之用，終不如紙之多，故每言敬惜字紙。非在紙上宜惜，不在紙上皆不足惜。且字固宜惜，字義尤宜惜。若人不依人道行事，則是棄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亡八字矣。人而亡八字，尚得謂之爲人乎。當致力於此，則其大本已立。縱不能斷一切物上之或污，然其污者，蓋亦鮮矣。君子素其位而行，凡非力所能及者，皆不宜引力所能及者，而破壞之也。知力不能及者，而格外注意於力所能及者，則爲大善。以力不能及者，破斥力所能及者令其勿行，則爲大惡。聰明人多多具此邪見。此種言論，光不知接過多少。唯恐人不善用心，而致罪咎。因思汝或有此種邪見，或同儕中有此種邪見。若不預爲剷除，將來或致自誤誤人，以故爲汝略說大端。至於光之折伏此種邪見之言論，固非窮數日之功，不能備書也。敦篤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此十六字，爲生入聖域，歿歸樂邦之本。願吾徒謹守而力行之，則幸甚。

誠之所至，金石爲開。又少實勝多虛，大巧不如拙。黃涵之作寧紹臺道時，發心喫長素，勸其母亦喫，爲備素菜，則但喫白飯。涵之函詢作何法方可。光示代親至誠懺悔，業消則能喫矣。未一月而長素矣。戚則周之女，年十九，雙目失明，伸手於前，亦不見。來信以告，時彼在山三聖堂，得信即欲回家，送其女於杭州尼庵。光令寫信與其女，令至誠念觀音聖號，未一月親自寫信告愈矣。一女人於十六歲時，得氣疼病，每日必二三次發，發時輒疼得要命，今年五十六歲，來求皈依。光令至誠念觀音。並與一藥方，即文鈔中戒菸方，但不加煙。彼即熬一料，頭一次喫，氣便不疼。四十一年之羣醫莫能爲力之痼疾，一經一次吃藥，即完全好矣。非至誠念菩薩名號故，得遇此方乎。此三者，皆用力少而得效大，乃誠也。汝爲母之痼疾，嘆無法設，光責以何不念佛求消母業。汝便寫出許多經佛禮拜，然亦不見功效。以是寫的所謂少實勝多虛。設汝果真實如此禮拜持誦。汝母之痼疾不愈，光當瞎眼，天地當易位，日月當倒行矣。有是理乎。光恐汝誠之一字，或未致意，故爲汝取名慧誠。即知汝誠在筆上，不在心上。使在心上，斷不至如此修持，了無所益也。汝欲生爲聖賢之徒，歿入極樂之邦，須完全將所有之假心相，丟到大海外，認真作實事。說到就要做到。做不到就不肯說。能如此，則於汝祖宗父母大有輝光。光亦可借汝之實行功德，消除罪業。若以爲光未親見，便好隨汝妄說。即使光認以爲真，天地鬼神諸佛菩薩亦認以爲真乎。汝具此心，即不孝以欺親欺師欺佛。親師豈真能欺乎，汝徒自欺耳。光以汝尚明理，故累下針錐。若以光爲過，則請從此勿相往還可也。君子可欺以其方，難罔以非其道。非光過爲刻論，以汝之所說，前後不相應。而且其事，頗非汝在監中所能辦到者。光雖無道德，閱世已六十八年，故不情之事，頗難瞞哄。祈痛改之。否則將終身爲儒佛之罪人矣。

#### 復章道生居士書四

接手書，知彼等尚能實行，欣慰之至。汝母病三十餘年，何不以志誠念佛及念觀音爲母迴向。並以此令妻及兒女亦如是念乎。人子爲親修持，其心果誠，當有奇應。又應致書婉勸汝母，自己亦如是念。倘能從此生信實行，則久疾即爲出世導師。今順汝意，亦爲汝母起一法名，以期實於西方七寶池中添一朵蓮華也。今爲取法名爲德超。謂其一心念佛，超越世間塵累於現在。以不念佛時，完全置心於塵累中。能一心念佛，則不見塵累能動其心，則即塵累超塵累矣。臨終則超越三界，直登九蓮。不但不受病苦，且將以拯一切病苦衆生，同離衆苦，同受諸樂也。

人子奉親，以服勞奉養爲初基，以立身行道爲大本。倘或心起邪念，即爲不孝。當立懺除清淨，俾此心無一時一念不可以對越天地鬼神，則其基已立。再加以信願念佛真切工夫，則其生入聖賢之域，歿歸極樂之邦，其誰能御之。若或口說修持，心存不善。欲冒正人君子真實修持之名，適成其爲機械變詐無廉無恥之真小人。本欲欺人，卒成自欺。如此之人，咸皆出於大聰明，大有作爲者。豈不大可哀哉。譬如干將莫邪，切玉如泥，用以割泥，則泥無所成，徒損鋒芒。願汝體光言，篤實做去，則聖賢佛菩薩，豈專在彼而不在我乎。

書云，唯聖罔念作狂，唯狂克念作聖。佛經云，世間有二健兒，一者自不作罪，二者作已能悔。改過不吝，爲儒者希聖之方。發露罪愆，乃佛子復本之要。汝數年通函，未能一發己非。光以汝尚肯發心修行，故亦不究已往，而與汝通函送書，冀汝生入聖賢之域，歿登極樂之邦。那知汝乃假飾其詞，以爲不欺人。今見汝謂先曾靜坐三年，於精神學頗有心得。令光痛心。汝既能如此，何得作彼種種行爲。一之爲甚，何況數年。十目十手，共見共聞。擬欲欺光，其可得乎。汝見此書，若能痛改前心，則尚不爲遲。否則永遠絕交，一任汝道學高超蓋世，光不干預。人以七尺之軀，得與天地同名三才，以其能代天行化，參贊化育也。否則人之惡劣，比禽獸當加百千倍。故孟子謂其幾希，豈唯幾希而已哉。前者上海漕河涇監獄寄來柴也愚所印之經二千本，今寄十本，以爲同住蓮友作前導。而光與彼之一書，願汝終身佩讀。則即此福堂（古稱監獄爲堂），便達樂邦矣。今寄安士全書一包，壽康寶鑑一包，二十五本。文鈔，已令浙江印刷公司與汝寄三包，以備與汝家叔伯及弟兄輩看耳。但須誡其恭敬勿褻。如或不能，祈轉送通文理有信心者，庶不致因福而獲禍也。餘不暇及，但詳閱文鈔，自足取法。柴也愚之一書，可與一切人作希聖希賢學佛學祖之切實訓誨。不獨是居福堂者之切實訓誨也。

#### 復施宗導居士書

三日前接汝父遺稿，知汝家祖德甚深。爲人子者欲榮親，當以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爲本。否則縱祖父功德一一彰顯，而身不行道，反爲辱親矣。吾國之亂，從古未有。此之禍根，乃程朱闢因果，謂是佛騙愚夫婦耳。又錯解致知格物，闢因果，則無治國治民之本。錯認格物爲窮盡天下事物之理，則有幾人能做得到。汝父續稿致知在格物，說得頗闊大，而實非正心誠意之根本。蓋此物字，指心之私慾而言。心之私慾一格除之，則是是非非，絕無錯亂。一有私慾，則所知不得其正。如愛妻愛子者，妻子再不好，彼總不知其不好。由愛之私慾，障蔽其真知故也。程朱錯認作外物，故止說正心誠意，不提致知格物。此處一錯，人各不在去私慾上用功，此吾國學術之一大不幸也。汝曾祖父皆躬行君子。汝兄弟三人，當仰承先德，力行世出世間之善法，以自利利人。則上爲曾祖父之光榮，下爲子孫之懿範，亦一鄉一邑之懿範。其爲榮也，何能名焉。汝姊青蓮甚賢，見於汝父之諭。由是知汝父母之家教，固無庸光又饒舌。然汝父子既以光爲師，不妨以師之身分而爲勉勖也。

#### 復濟惠居士書

六十餘歲，非世久客。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如喪考妣，如救頭然。法名宗惠，謂以此法普濟一切也。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不能詳書開示。今寄經書二包，祈至誠恭敬讀之。則無疑不釋，有願皆得矣。以後切勿來信，以無力應酬故也。

#### 覆宗義居士書

受戒事，隨己所願。再受也好，不再受也好。汝欲搭衣，當依佛制用縵衣，不可用五衣。縵衣乃五長條，五衣乃一長一短。現在多亂用。在家人不必定要搭衣，與其違佛制，何若不搭之爲愈乎。至於燃香於頂於臂，乃系發心供佛，非以燃香爲受戒也。祈務真修，勿只圖虛名與形式也，則幸甚。

#### 復湯錦中居士書

光於三月二十八日接海門二甲郵局王海泉信，云某名流依乩諭，聯絡南通，海門，啓東，如皋，四縣農工商學軍政各界，做祈禱世界和平道場，已經成立數十處。光與王說，從今以後，四縣無論已皈依未皈依者，皆不通信。縱掛號來信，亦原信退回。以免某某拉光於彼扶乩彀中。以四縣凡佛教機關，均受彼之號召，光不入彼彀中。後來之人，不能以扶乩，壞亂佛法罪光也。閣下皈依函外，未標縣名。若標名，當即退回，決不拆封。今已拆矣，察其挽三人爲介紹，其誠可想見，因茲爲取法名慧正。仍舊原函寄回，以免下次又有來信者。某某本厚德君子，向在學界教授生徒。以用心過度得病，中西醫均不能治。有友人勸其念佛，遂漸痊癒。民十一年光由普陀到上海太平寺，彼常來。次年彼回鄉勸人喫素念佛，大有感應。十餘年來，尚未改變。近來迷於扶乩，光知之，極陳乩之利弊。彼受譽已經喪心病狂，不但不受光勸，且將光信燒之。光與彼信後云，如不以光言爲然，即付丙丁。彼回光信，云遵諭閱畢付丙。且寄乩贊光之文幾篇，欲惑光。光謂得道聖人，決不如此過贊人。即此一事，可知是靈鬼假冒。原函寄回後，又寄幾篇。光謂彼雖贊光，適討光厭。人各有志，各是其是。從今以後，勿投隻字。光無力弘法，何敢以似是而非之乩法，以壞亂佛法乎。所言乩之利者，如賑災等善舉，勸募均無幾。乩壇所說者，誰也不敢違悖。實多半是扶乩之人僞爲，未必盡是靈鬼假冒。況真仙乎。至佛菩薩更不待言矣。此雖有利，而實爲弊之前導。故不願受其弊之害，並彼之益亦不敢受也。祈按淨土法門自行化他。並將此信令三介紹人看，庶彼等咸知所以。令勿來信，不至妄生怨尤也。

#### 復慧海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但以香期冗繁，不能即復。文鈔前日已請上海太平寺帳房令寄百部。若書已垂罄，則可減半，悉掛號，彼當即寄矣。濱江若好讀者多，光到上海，當再寄百部，以期結緣。其款皆不須寄。但能任觀音菩薩頌，則無願不周矣。眷屬之向化，亦當以漸。久之自可不知不覺與之俱化。但看自己心之誠否。誠則無有不感格者。若自己尚是空套子，假場面，則便無感化力。而反招誹謗之辱矣。世出世法，皆以身爲本。平常信札，但取認識即已，何須求工，以致引歉也。一切善事，皆願隨喜，實爲大菩提心。待後暇時，詳陳法云寺慈幼院之因緣，祈爲隨心贊助也。文鈔中有此二事之疏，可以意知。此事非光所倡，而魏梅蓀（梅蓀前清翰林，民國隱居不出，可知其概）等拉光於中，以助鬧熱耳。

#### 復慧海居士書二

接手書，備悉。所言舊疾，想已悉愈。匯票一紙，收到勿念。空三之往生，雖屬奇異，實則平常之極，毫無奇特。如人歸家，要去便去。若於心地上不先打掃乾淨，則便隨業所牽，自己一毫也作不得主耳。此事果實，諦公倓師自會記錄，以光大門庭，不須爾我代爲操心也。今之兒女婚嫁，一本於自主，只可隨他去。否則彼等後來或有怨言。然雖云無怨言，一旦情愛稍歇，則離婚別配者，不知有若干數也。國家將興，必從倫紀上振興。國家將衰，必從倫紀上廢弛。倫紀不講，說什家教。家教既無，國豈能有賢人乎。此吾國之一大不幸也。兒女事若了，當令彼自作主張，以撐自己之新場面。吾人專心念佛，以修自己之舊法門。則彼此各適其適。庶不至因過慮兒女事，以誤自己生死大事也。

#### 復慧海居士書三

念經念佛，皆可超度亡人。但念佛可無間斷，念經則不能如念佛不間斷。又念經比念佛喫力，是以光每勸人念佛。汝發願念地藏經，甚好。梅蓀近來頗真實念佛辦善舉。出家之說，乃謠言耳。至誠恭敬，實爲希聖希賢學佛學祖之本。人能心主於敬，則一切放僻邪侈之心，自無由而生。汝既如此真實行持，亦當令夫人兒女隨分隨力修持。方爲由親及疏自利利人之道，庶與佛心相合。

#### 復慧海居士書四

前接手書，謂黃適園將來滬過訪。昨日曾來，泛論淨密之所以。學密宗者，病在欲得神通，欲現身成佛。問之，彼皆謂無此念，實則無一無此念。以其倡導之人，先以神通吸動人，何能令學之者無此念乎。昨頗有五六位，非黃君一人，彼見信與否所不計也。彼學密而回向淨土，故是正理。但恐不屑生淨土，欲現身成佛，或致受病。使彼無此種知見，斷不至稱讚大愚。既稱讚大愚，則是以大愚所說爲至當之論。然大愚之成佛之弟子，並無成佛之表示。足知其爲妄稱許人，以期世人恭敬供養，尊己爲已成佛之高僧。其犯大妄語，以凡濫聖之罪，實非小可。我等但守淨土修持，讓一切人皆得成佛，以度我等，則何幸如之。二子同來平，當極力勸其學好。欲學好，必先以立志立品，知因識果始。不立志，則無所趣向。不立品，則所行卑污。不知因果，則無以閒邪念而存誠心。必至流入小人之域而不自覺也。

#### 復慧海居士書五

接手書，備悉。汝既喫素念佛，猶當以此無上利益，令眷屬同得，方爲自利利人之道。今之世道，乃患難世道。若不預爲修持，則後來究不知有何危險。倘能志誠念佛及念觀音，則可冥冥中得蒙呵護矣。前恐文鈔已送完，今真達師由太平寺回山，言尚有數百包。汝若欲結緣，當寄三四十包（每包三部）來。不須請商務館之有光紙印者。至於贄敬之說，地遠不便，不須效此俗套。即所寄文鈔，亦勿寄款來，以此書系備之以結緣者。若得哈地之人同生信心，其利大矣。待光秋間至申，將大士頌付排後，價估妥貼，當印一章程同書寄來。或汝自任，或勸友任，俾得廣佈，則其利無窮。金剛等持誦，亦不必廢。但以持經咒之功德，通用於迴向往生，則六度萬行，皆爲往生助緣，是爲圓修。

#### 復慧海居士書六

獻歲以來，起居納福，諸緣如意，賀賀。臘月二十九魏梅蓀由南京來信，並附汝書，知任印大士頌已逾三千，不勝欣幸。所言匯費郵費等，光當墊出。以哈地遼遠，即無任者，亦當寄若干部，以廣大士慈化。此不過一二百元，又何須斤斤計算乎哉。大士頌已排完，共二百零六頁，加兩頁功德名，成零八頁，每部當加一分，千部當加十元，然此不必令其補足。如後有欲任者問及，當以此告之，令知所以耳。至於匯款，此次若中華已付收據，即已。後若有寄，無論多人，只與匯款之人付一總收據，不必人人交收據，以此與捐款作善事不同。此有書交彼，何須又要收據。匯款人既得收據，知其款寄到不致誤即已。書出時，其書多數當由轉運公司寄於貴寓，祈按各捐戶爲之分發，較爲穩妥。梅蓀不在上海，故將汝書寄光，令通知中華云。功德名擬作省紙辦法，十元以上則名。十元以下但總計零任共若干部而已。以省一張紙，二萬部即省三十元，十萬部即省一百五十元。況此有書交彼，不致或有異議，謂錢沒落空等。其敘功德名並書數者，一以彰任者之善心，一以彰所流通有若干也。

#### 復慧海居士書七

昨劍青居士來，持汝手書，不勝欣慰。世教陵遲，婚嫁之事，多皆以殺生張羅爲事。不知男女居室，爲人倫之始，乃最吉慶事。行此吉慶之禮，致無數物類，歸之死地，且供人食啖，其兇惡不祥甚矣。而世人猶以爲榮者，蓋其惡習所致，不詳審以思也。使思之，當有惴惴不安之心，油然而生矣。風俗之轉，皆由一二人倡首而始。汝如此嫁女（即用素筵）當有效之者。或者奢侈之風，因之漸減也。吾常謂天下不治，匹夫有責。其責何在，在於家庭善教兒女，而教女更爲切要。以女若果賢，則必能相成夫德，模範兒女。從茲子子孫孫，相繼爲賢善之人。當令令愛詳知此義，文鈔中曾屢屢言之。使彼熟讀而力行焉，則其利益大矣。劍青居士道心真切，頗不易得。但以時促，只留一宿而去，悵何如之。大士頌，已於四月十八日寄五包去，想已收到，共三十五部。後又令再寄若干。餘待二次三次印出，方可全數盡交矣。文鈔已付排，約於年內可出書，比先加三四萬言。然但是聚葉堆沙而已。究於佛法心法，皆不相干耳。

#### 復慧海居士書八

接手書，知去職家居，日與眷屬修持淨業。以期同出此苦世界，登彼樂邦。常得親炙阿彌陀佛與觀音勢至諸上善人也。不勝欣慰。去冬杭州浙江印刷公司掛號寄去新印增廣文鈔二十包，每包三部。壽康寶鑑四包，每包二十五本。寄於花園街住處，不知汝已收到與否。此係送汝結緣者。若未收到，當到郵局一問，此書畢竟送交何處。又哈埠宣講堂，已寄去安士全書五十包，每包四部。壽康寶鑑二十包。文鈔恐尚未寄。以去冬十二月二十間，開發送單子來。以後三四日所發，則不得而知。至二十四夜走電，正房物屋一空。光之觀音頌，安士書，文鈔，寶鑑，四付紙板，悉皆灰滅。彼公司文鈔系令印一萬，寶鑑三萬。彼先印五千文鈔，二萬寶鑑。爲光說通已印完，已發出大半，要支錢。光令開發送單子來，彼支吾不開。及至於上海太平寺將錢要來，方將單子寄來，方知印了一半。其錢已用過頭千多元。先日接到此單子，次日即接被焚之信。此係一向奸刁，致幹神怒所致。光之書，約天良說，當不至燒多少。以釘成者，存於後邊小屋，小屋未燒。未釘成者，在釘作處。彼不昧天良，光之書完全交清，光尚喫虧上千元（此係使過頭者）。若昧天良，則光當損失二千三百上下。四付紙板不在內。此係光無道德，彼昧天良，一切淨業學人，少看此書之緣，故有此災也。閏月當到上海印。凡出錢者，通通按錢交書，一毫不欠。凡結緣者，則量力耳。不能如前矣。祈到宣講堂問問所說安士書寶鑑通寄到否。文鈔寄若干來。若全未來，則尚欠彼六十六元，夏間當寄來。若來全，則溢出二百元之外矣。哈地匯費太重，無論宣講堂與汝，皆勿匯錢來。光雖遭此災，尚不至緊迫無措。春夏間當有彌陀經白話注，及嘉言錄寄二三包來。此二書皆打四付紙板，擬以一付寄哈宣講堂，或極樂寺。庶以後不須在南方請矣。現今世道，無法挽回。若欲救世，除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不爲功。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而又以教女爲至切要。以無賢女則無賢母，無賢母何能有賢子女，此係根本法輪。今人所說者，皆是枝末。以幼未知爲人之道，及因果報應之事理，一被邪人所誘，則任意妄爲。彼廢倫免恥殺父奸母者，皆由最初無賢母以鈞陶之所致也。

#### 復李少垣居士書一

數日前，接李圓淨所轉之書，知居士近來修持頗切，而利人之心，又復甚爲真切，不勝欣慰。念佛團章程頗好。唯助念開示，頗爲失宜。略爲改正，並說所以。已交圓淨持去，想已閱過。光近來冗忙之極，以校對歷史感應統紀故。此書光於十三年曾勸魏梅蓀編輯，彼亦極爲歡喜，以精力不給，遂致中止。前年聶云臺請許止淨編輯，於八月脫稿。云臺有病，不能料理。光以滿我宿願，故一肩擔荷其事。現已排板將完。又須排一部四號小字，作報紙本，大約於十一月底可以排畢，了事，則便長隱。此書乃採二十四史之感應事蹟，又復加以評語。俾合佛所說之三世因果。倘一闡提輩不肯寓目，則無如之何。若一寓目，當必有改邪歸正之一日。以故光不惜辛勤，爲之料理也。現已募有二萬部之印資（並非特募，有知者願出資相助耳）。每圓可得書二部。作四本，三百五六十頁。現尚未排完，不能定其頁數。但大約如此，多少亦不過數頁耳。所言皈依，汝已決定，光亦只可隨緣。今爲汝取法名爲智圓。謂以圓融無礙之智，即俗修真，圓會諸法，專修淨業，以自利利人也（雖圓會諸法，決不可不專修淨業，否則便非淨業行人，乃通途修自力法門之人耳）。今之大通家，多多要高大門庭，所說之法，多非合機之法。或只談玄說妙，而專恃自力。或則真俗兩歧，而爲世所誚（凡學佛者，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不依此以教人，便爲失機。欲學佛法，必須要敦倫盡分，否則尚是世間罪人，何能得佛法之真益乎）。餘詳文鈔嘉言錄，此不具書。祈慧察是幸。汝所說往生者少，實由信願不真切之所致。信願若真切，即臨終始念，亦有得生之理。若悠悠泛泛，心中尚在做來生福報之夢，何能得生。此病根也，不可不知。（民十八十月廿三）

#### 復李少垣居士書二

接手書，及自知錄，知居士與諸公慕道之心，至真且切。惜乎未知修行之懿範，遂將憑空妄造之胡說巴道，當作至寶（指自知錄），而欲流通，以企人人皆得此境。而不知其爲引人入魔，至極可惡之魔話也。去年初夏，上海羅濟同居士得此錄，石印一千本送人。丁桂樵居士欲爲廣佈，令濟同寄光一包。而桂樵自己作書與光，祈光視其不至誤人，則爲詳批。又祈作序，以期廣傳。光閱之，不勝驚異。即將原寄之書，完全寄與桂樵，極陳此書之禍。以初心人率皆不在一心至誠憶念上用功，而常欲見好境界。倘一見此書，不去按胡女士之真實用功上學，專欲同胡女士見好境界。以急切之狂妄心，常作此念。必至引起宿世怨家，爲彼現彼所慕之境。及乎一見此境，生大歡喜，怨家隨即附體，其人即喪心病狂，佛亦不奈何彼矣。胡女士之所說，光亦不可直謂妄造，然亦不敢謂爲實而無僞。何以故，彼果得到此種境界，豈有不知此說誤人之理。祈與羅濟同說，從今切勿再行送人。所餘之書，當付丙丁，以滅禍胎。未及一月，杭州王謀鳳又得之，不勝歡喜。亦石印千本，有令寄光證鑑者，因修函並書寄來。光即將與丁桂樵所說之大意復之，王謀鳳方始停印。而以光之信，登於佛學週刊中，諸位何未之見。去秋至滬，問及濟同，已散完否，云尚有二三百本，不敢散，擬燒之。光贊其燒之功德無量無邊。今夏至滬，濟同由京回，打聽胡女士之實底。方知其人頗聰明，而煩惱甚重。住於極樂庵，稍不如意，即行罵人。後得吐血病，不久即死。死時不知是因吐血與否，亦未知其境界如何。而其人之文字，亦無此通暢。此係四川一居士所造，其人光知，不欲說名耳。六月有湖南一居士，曾在極樂庵住過，所說與羅濟同無異。可見彼等唯欲欺世盜名，而不計及引人入魔之禍。嗚呼痛哉。諸位欲得實益，當按佛菩薩祖師所說而修，決得真實利益。古德教人，只爲人說用功法。誰將自己所見境界，搬出來示人。遠公大師爲蓮宗初祖，至臨終時見佛，方與門人言，我已三睹聖相，今得再見，吾其往生矣。若論遠公身份，高於胡女士，何止天淵之隔。豈惟三睹聖相，別無一點好境界乎。然若到心空境寂時，又何境界之有。所云心佛相應，心佛雙亡。四相不存，三心叵得。無念而常念，即念而了無能念之心，與所念之佛。此處有何境界。倘念至此，不妨西方淨境，徹底全彰。然由念寂情亡，故於此更能得益。決不至生大歡喜，誤認消息，以致著魔發狂。倘未到一心時，心中念念想境界。此境界現，決定受禍。楞嚴云，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此尚非燥妄心所感之魔境，而一生歡喜，謂爲證聖，便成魔子。況最初即以魔心所感之魔境爲聖乎。祈熟讀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則取法有地，著魔無由矣。

#### 復淨善居士書一

醫業最易勸化人。凡有病者，無有不願速好。爲彼說其喫素念佛，消除宿業，增長善根，彼自肯信。信而能念，則病當速愈。且勿以學西醫，總教人喫肉，謂滋養料富。此種人來生皆要做人之食料矣。反說道理，害人自害。汝肯以此存心，醫道當必大行。二課合解已無，今寄文鈔一部。光老矣，但依文鈔修持，不得又復來信，以無力應酬故也。

#### 復淨善居士書二

人之入道，各有時節因緣。勸戒類編載，福建浦城令趙某長齋奉佛，其妻絕無信心。適值五十生辰，買許多生命，欲殺而宴客。趙謂汝欲祝壽，令此諸物皆死，於心安乎。妻云，汝之話均沒用的。依佛教，男女也不同宿。這些畜生也不殺，再過幾十年，滿世間通是畜生了。趙無法可設，遂任他去。至晚妻夢至廚房，見其殺豬，自己已變成豬。廚子捉其四腿，置砧上殺。用人從旁邊看，急叫彼救，皆不一應。殺了破肚抽腸，尚知其痛。豬殺已畢，又殺別物，己又變作別物，痛不可言。稍歇一刻，見一用人持一鯉魚，丫頭言，將此鯉魚交廚子，爲太太作魚羹。候太太起來，好作點心。遂斬其頭尾，刮其鱗甲，斬作小丁。一丁一丁，都知其痛。痛極而醒，心驚膽顫。丫頭持魚羹來請喫點心，不忍喫矣。令將所買之生，通通放生。以親嘗其味，故依夫喫素念佛，求生西方矣。汝妻或承三寶威神加被，亦親嘗其味，而始迴心也。鹿苑爲吳王養鹿之說，未足爲據。恐昔有鹿苑寺，年久淹沒，儒者遂取文王靈囿之義，以附會之。鹿苑蓮社，鹿苑乃佛初成道說法之地。蓮社乃修行人臨終往生西方之法。舉其始終，一代教義通包羅矣。現在兵聯禍結，何可大啓建築。建築即招匪搶劫，招機轟炸之基。建築愈好，災禍愈大。若真弘法利生，即以家庭露地，爲演說利益處。其修持不妨分作幾處，則不費力費財廢事。如趕集然，上集買物，到家中受用。大啓法筵，須待世道和平後方可。現在各省大旱，將有人各相食之慘。一旦潰決，則以何法爲御乎。光之知見，與今人絕不相同。依今人辦，或有小益，或招大禍。依光辦，雖無大振聲光，絕無小禍發生。緣起序，有龐德超所刻潮陽佛教居士林序，以爲底。但換其地名人名，並特別地點之少分而已。此不必光親撰。通文理，候建築成功，斟酌用之。現尚不提建築，文亦不須預作。善導少康弘揚淨宗，閭巷道路，佛聲廣播。如唱秧歌，人人願聽。如傳聖詔，各各遵行。誰謂無寺宇不能弘法。須知有真心，自可勸化。以身作則，俾人人各盡己分。引古爲範，庶家家即成道場。當此大亂之世，正好弘法於無形跡中。較彼大建築之喫力棘手，勞心擔憂者，相去大相懸遠也。

#### 復淨善居士書三

手書備悉。古云，大亂之後民易治。當此亂極之時，若有德望之人提倡佛法，令其戒殺護生，喫素念佛。爲彼說三世之因果，與六道之輪迴。有仁心者，孰不佩服乎。儒教講仁民而愛物，此話須從人生孩幼時做起，則其仁民也，方能究竟。若不在孩幼時做，則其仁民處，或致誤民，其愛直是空談。今爲說其所以。小孩無知，見飛走等物，必直殺，或取而頑耍殺。若大人無論何物，均不許殺。以殺則折己福壽，致天地鬼神，都不保佑。幼小時養成此習慣，大了決不至以互相殘殺爲樂。十餘年前有英人林某，住南京，來普陀見光。送光幾本書，云是他著。他中國話尚不甚好，何能作很好文字乎。有一本專提倡衛生，專門以殺生爲事。餘書均送人，唯衛生之書，光撕碎付字簍。恐無知者持去，則害人害物，無有底極。周君蓋深中西人之毒，而不知衛生利人之道。人爲萬物之靈，亦一種動物也。我與萬物同生於天地之間，彼未要我之命，我何得要他的命。打蠅之家，蠅更多。殺蜈蚣之人，常被蜈蚣咬。彼欲衛生於現生，而現生亦未必得益。由此一生常懷殺心，將來生生世世，常被人殺。但以未能親見，尚樂以忘疲而殺。古書中有惡蟻者，蟻盈其屍。惡蠅者，蠅集其體。無法可設，徒嘆奈何。光以此事即是大造殺劫之根本。若猶欲依己所見而爲，竊恐有後悔不及時，爲可憐可憫，無有可救援也。仁人君子，何得專以殺物爲事，令一切無知者，皆效法乎。十餘年前，一皈依弟子有一小兒，買一拍蠅板，以爲玩具，遂常拍之。一日蠅多極，極力拍之，忽全屋皆黑。大人遂開門窗，念佛懺悔，未久蠅悉去。從此焚其拍物，亦無蠅來矣。此係佛弟子佛慈加被，令斷殺業者。若無信心之人，恐無此兆。其來生後世，何可設想也。大悲米，單寄頗費事。今爲寄大悲香灰二包，比米更好檢拾。其利益亦與米同，而久不會壞。若遇醫不能治之病，取二分灰，放大碗中，用開水衝之。攪攪，候灰質沉下，將清水倒於一器中。作十次服。每日服三四次。好則不須再服。未好則再衝。其灰包，當供於佛龕下一邊。或掛於高潔之處，不可褻瀆。此係加持萬多遍大悲咒之香灰。凡危險病，即不好，亦當見輕而死。衝過之灰質，加水澆樹，或潑屋上。今用物猶如此，飭終津樑，壽康寶鑑，息災開示，了凡四訓，各二本，夾好。其填空之紙，不可棄。乃禮觀音求子疏，及求子三要，亦與一切青年人大有關係之文，無論老少，均不可不知。否則不知節慾而望生子，子尚未生，父已先死。或母因房事過多，而成癆瘵者，不知凡幾。屠友生頗聰明。今之聰明子弟，多犯手淫之病。令看壽康寶鑑，及了凡四訓，庶不至致成殘疾，及短命而死之苦禍。昔聖王設官佈告。今則父母師友概不說及此事，亦大家惡業之所感也。更有愚人，兒子有病，即爲娶妻。意欲病好，實則令其速死耳。可不哀哉。湖南一人兩個兒子，都由此死。第三子有病，尚欲如此，一友呵之遂止。此蓋前生誘人冶遊而死之果報。一個死尚不悟，兩個死了又不悟。若非友人呵，則絕門矣。愚人之心，何竟如此。非怨鬼使他，必不如是之愚也。祈慧察是幸。

#### 復淨善居士書四

汝說二問題（只一可談，二乃胡說巴道，就在第一中完全破斥了，不必再說。此語只可口傳，不可登報，以免某某人見之作禍。切要之至），汝妻不肯喫素念佛，試問汝欲常受日本人打罵污辱否，彼必不說常欲。無錫殺縣長，關城三天，捱家搜檢，令全家通走出去，彼搜檢得好東西，都拿去，誰也不敢響。袁麗庭家中許多人念佛，日本兵不來。其家有幾次搜檢者，則好東西通被他拿去。蘇州失守時，日本兵姦淫婦女，慘不忍聞。一女弟子以母死靈柩在家，不忍逃，關門念佛。日兵打門，見他念佛，不污辱他。指其箱，令開翻翻，不拿一物而去。若不是念佛，六七十歲的老人，尚污辱，況此三十餘歲之少婦乎。城門上檢察極嚴（最初就是兵搜，後才令女人搜檢），女人也要通身揣摸。持珠念佛者，多不過爲嚴察，亦有不察令去者。念佛乃亂世之救難救命妙法。日本人信佛，但是持珠之男女，必不過爲虐待。當令一切人皆念佛。凡出外皆持珠念，即要拉夫，也會放過。蕪湖一弟子吳滄洲，乃軍官。民廿四年在綏遠打仗，被日兵捉到，脫衣檢察，見項掛念珠，隨示敬不檢。領見司令，司令乃彼在日本學堂之教員，曰你也來了。吳云我來參觀參觀。司令令放他去。若不是這掛念佛珠，則性命便死於兵手，還有司令領他見乎。此現在逢凶化吉之無上妙法也。汝妻不肯念，若或檢察等事發現，則將何以處。此係人所作之禍。若宿世中怨家對頭來，不念佛只好任他所爲，有甚麼法子可免。宋朝陳企殺過人，一日見其人來，知來索命，急念南無阿彌陀佛，怨鬼即站到不前來。愈念的很，怨鬼即去。陳企遂認真念佛。又活數十年往生西方。尚回來附其孫女身，說他往生事。家人謂汝在家，未畫像。肯現像，當畫以供養，便現西方之像。民十九年，蘇州一後生，年廿四，名郭振聲。在蘇州景德路，開合法紙店。陪其本家一老人，來報國寺皈依。光與彼說，現在是一個患難世道，當常念佛及念觀音聖號。彼廿四歲大胖子，那肯聽受。次年臘月往上海，戰事起，不能回蘇，過年還打，不知何時才結束。火車路已斷，坐小火輪繞嘉興回蘇。來去均有強盜搶，彼遂常念觀音聖號，但默念不出聲。夜間強盜來，彼在下艙。下艙有許多窮人，強盜上艙搜刮完，到下艙，窮人的錢通搜去。其人大胖子，穿的皮袍子，強盜並不問他。一船人通搶光，唯他一個不問。乃佛光加被，強盜不看見耳。湖南一女人生產，怨鬼附體，發狂大笑。咬自己手上肉幾口還笑。其公婆看見，沒辦法，遂大聲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其人遂若呆不笑，而兒子生矣。蓋志誠念觀音，怨鬼遂去。汝妻不知，現在不定何時，就有天大的禍。倘曉得預先防禍的道理，打著令他勿念，他也要偷著默念，何用你勸。由其是糊塗無知識，故不知完全在禍患裏住著，反以爲安樂。至大禍臨身，無法可免時，恐怕如一聲霹靂，掩耳也來不及了。此之謂癡人可憐憫，而不能救之懵懂蟲。冤枉做一輩子人，可不哀哉。可不哀哉。你將我字教他看。若不識字，替他講說，或即可發心。否則任他向阿鼻地獄裏，常享受閻羅大王的鐵牀，銅柱，劍樹，刀山，鑊湯，爐炭的上妙供養。其爲樂也，樂無以加。試問他願享受此好供養，及願受此樂否。彼若願，也算是一個好漢子。恐怕他聽也不願聽了。不聽做這個好漢子，要做沒用的念佛老太婆了。汝行醫，切不可學今之頭痛醫頭，腳痛醫腳之庸醫。無論男女，均令彼斷房事。直至大復原後，尚須過月餘，方可一行。否則縱令不死，也成殘廢無用之人。除閨女寡婦不可說，餘俱爲說，切勿以爲礙口。求子者，須令斷房事半年，以培足先天。待婦天癸淨後，其夜天氣清明，日吉無兇，一行即可受孕。從此永斷房事，生子決定體格強健，心識聰敏，性情賢善。又令夫婦常念觀音聖號，決定可得福德智慧華國宜家之兒女。今之醫生，只知醫病，病之大忌，就是房事，概不肯說。不知由此死了多少青年男女，此雖不是醫生醫死，然不爲說病忌而死，亦不能不負誤人性命之罪。若無論什麼病，均令斷房事，則是與人強健長壽安樂，其功德大矣。再勸人喫素念佛念觀音，尚能令人了生脫死超凡入聖，則是藝也而進乎道矣。較彼只醫病者，功德更大多多矣。女人臨產念觀音，決定不會難產。一函遍復中已說。女子從小當學慈善，不生氣，後來好處說不能盡。若愛生氣，後來苦處亦說不盡。若喂兒奶，生大氣，其子必死。小氣其子必病。此從古名醫神醫所未發明者。女人性情柔和，家道也會和。子孫相觀而善，其利無窮。藥方中治瘧疾方，雖數年十餘年不愈者，亦一治即愈。去年一弟子，爲常州十四年之久瘧治好，十四年不知經多少醫生醫過。戒菸方治肝氣胃氣疼，雖數十年者，亦一治即愈。光目不敢在雪白紙上寫，故書於此。瘋狗咬方，多貴藥，藥店均以假藥代。大錢買假藥，反致誤人性命。此方極便宜，但有地鱉蟲。要病家爲此蟲念佛超度生西，則兩得其益矣。光老矣，以後切勿來信，以無目力精神應酬也。

#### 復典蘊居士書

昨接汝父書，言去年光寄彼書二包，汝看之甚歡喜，亦欲與汝妻同皈依。去年所寄之書過細看，不但修持淨業，得知法則。即持身涉世，事親教子，均有法則。現在殺劫瀰漫，人民塗炭，究其根源，仍是自作自受。何以故，世人貪口腹，以水陸空行之物，殺而圖悅口腹。殺業結久且大，則成殺劫。已過之業，只可志誠念南無阿彌陀佛，超度多生多劫所殺食之生命。從今戒殺喫素，以止殺業，且大衛生。汝父不知喫淨素否。汝宜承順父志喫素。即汝父尚未長素，當勸長素。既不喫肉，則一日少殺若干生。何樂如之。即兒女亦當令喫素，此是真愛。看毒乳殺兒之廣告，知食肉之害，於現生衛生，有大妨礙。何況來生後世，仍以身命相還乎。現在之時局，不知又作何變。當於念佛之外，兼念南無觀世音菩薩，以爲預防。果真志誠，定有感應。當以我話與一切人說，功德無量。去年所寄，書名忘之。今爲汝寄童蒙須知一本，此書前有教兒女發隱人字發隱，後有勸念觀音文，毒乳殺兒之廣告。此吾國從古神醫名醫，均未發明者，當與一切人說之。有財力，則廣爲印送，以期舉世咸知。今爲汝夫妻各取法名。爲汝取慧蘊。蘊者，心之所存也。心之所存者，皆與智慧相合，則是賢人善人也。汝妻法名慧存。存，即蘊也。念念與智慧合，則必能相夫教子，母儀閨閫，師範女流，何榮如之。光老矣，年已七十八，旦夕將死。人之將死，其言也善。願汝夫妻依我所說，則是真佛弟子。以後勿再來信，以無目力精神答覆故也。

#### 復李慧基居士書

慧敏宿有慧根，故能一念即得相應。須知學佛之人，當盡己分。必須孝順父母公婆，勸其喫素念佛，求生西方。至於兄弟姊妹夫妻妯娌兒女仆使，均宜以此相勸。能如是者，方爲真佛弟子。法名乃是空名。如上所說，乃爲實德。務須實行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念佛求生。及與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自行如是，化他亦然。此即俗修真之一大規範也。祈與彼說之。光老矣，不得常來信，介紹人歸依，以無目力精神應酬也。

#### 復鄧慧周居士書

現在人心叵測，事事均可作僞。光於皈依及說五戒，皆不登簿，無從查考。況年老神衰，隨過隨忘。金沙之二人，不知是否真假。雙墩十人，一時受戒，此從來未曾有過。若是同在一次，則恐不實。若非十人同時受戒，難定其真假。人心難測，當從此非知底細之人，及無熟識介紹人者，概不爲彼說戒。至於通知各林長，亦頗費神。當求韋馱菩薩示警於作僞者，俾改過遷善，究爲妥貼。所要之書，已令爲寄。光老矣，凡有皈依受戒者，皆令就當地師僧處受，以無目力精神應酬故也。

#### 復某居士書

人生世間，數十年光陰，瞬息即過。若或虛度，則欲再得此光陰，決無可得之時。人之成敗，全在幼時。幼時若已空過，若至二十歲時，已經失其機會。汝父母俱以餘爲師。餘於汝，頗存希望成一真正淳善之器，以慰汝父母愛汝之心。汝宜立大志向，學做好人。切不可隨順惡少，胡作非爲。凡行一事，說一話，必須要於己於人有益。汝現在已成人娶妻矣。不一二年即爲人父矣。汝若無真正志向，則將來汝之兒女，便學汝之隨順庸流，無所成就矣。父母者，兒女之模範也。譬如鑄器，模範不好，決不能令所鑄之器好。人雖至愚，決無不願兒女好者。不知兒女之好否，當在自己心行中求。況汝生於富貴，了未受過艱苦。須知汝之安樂，過上二十年，乃汝父之力之所加被耳。倘汝不立志，汝父在則猶可依靠。然已六十多矣，斷不能照應汝一生。此時不立志，汝父若一去世，汝一事不能爲。將有傾家破產，不免飢寒之憂。到此縱能知悔，已經來不及了。汝宜每日將太上感應篇，文昌陰騭文，關帝覺世真經，日讀三五遍，至少須一遍。亦令汝妻日日讀之，自可知爲人之道理。既知爲人之道理，則便可繼汝父之家風。凡一切人皆欽仰汝，以爲汝父素好善，故有此令郎。此其榮爲何如也。光宗耀祖，成家立業，只在能立志學好而已。豈有甚麼難行難做處。祈詳審思之。（民十八十一月十六日）

#### 復王尊蓮居士書

接手書，知居士之學，是爲己之學。非徒欲做一虛張聲勢之大通家而已。不勝欣慰。淨土經典甚多，鈔中多皆具錄。如觀經善導疏（現南京觀音庵新刻，頗比前楊仁山刻者的確多），無量壽經疏，普賢行願品疏鈔擷（此範古農所擷）。阿彌陀經，無量壽經，觀無量壽佛經，普賢行願品，爲淨土四經。往生論注，此須請北京新刻者。一則錯訛少，二則眉目清，此書好極。彌陀疏鈔，雖復廣大精微，但以文繁義廣，反令初機難以得益。而彌陀要解，實爲千古第一妙解，乃古今絕無而僅有者。切勿以等閒視之，則幸甚。大冥之書，尚有千餘部，擬欲盡寄關中，以滿彼法施之願，了我報地恩之愚誠耳。學道之要，在於對治習氣。每有學問愈深，習氣愈盛者，此乃以學道作學藝耳。故其所學愈多，畔道愈甚。此吾國儒釋俱衰之本源也。居士果能不以時派是趨，則吾鄉之大幸也。

#### 復鄭子平居士書

昨接十一月初一之信，不勝痛傷。現今各處皆有兵災，籌賑甚難。光已將一弟子印文鈔（二千）及法云寺大殿之款（一千），共撥三千元。或有同志相助若干，亦未可料。已祈上海大慈善家王一亭居士打聽道路，若通即爲匯寄於汝。又祈彼爲設法，或多或少，當定有之。光亦不敢遍向人勸捐，以現今災區到處皆是。而且種種善舉，通皆求光。光若常爲人勸，不但光不能做人，且人將光視爲畏途，而不敢一見光面也。此三千元，已是剜肉補瘡，竭盡無餘之辦法。嗣後無論如何，切勿再求光辦。如再辦，則只一空信了之。王一亭及真達和尚處，皆錄汝之信稿，彼等當有所助。楊叔吉在南京開一醫院，亦是慘澹經營。當與王幼農寄信去問，彼知叔吉住址。今人多不知因果，光緒二年，吾鄉凡出頭散賑之人家，無不滅絕及遭大禍者。以拿救命之錢糧，自己受用，坐視饑民餓死。縱令散施，皆作大弊，用遮面孔。此等人，天地間豈能容其生存乎。以故盡皆死亡滅絕也。聞上次陝西旱災，在上海籌去一二十萬，彼當權者悉自發財。以開汽車路，用遮面孔。此種心行，比虎豹豺狼尚惡萬倍。只知現利，不懼後禍，誠可憐憫。汝且莫作此負心事。若從中自取其利，則不但自己直下墜落惡道。且將累及令慈及先亡祖妣等，皆墜惡道。汝之妻子兄弟，皆當死亡墜落矣。歷觀古今放賑，凡有侵蝕，決無善報。凡能盡心盡力者，子孫決定發達。汝我不曾一面，因陝民之苦，光以萬不能移用之錢，移之於賑。汝宜由此以培德，切莫因此而作弊。若一作弊，人雖不知，天地鬼神豈能瞞哄。以自己心一動，天地鬼神通通了知。欲天地鬼神不知，除非自己不生此心。倘一生心，或善或惡，無有不明若觀火者。光愛護汝，故作此說。倘能實行，何幸如之。如或作弊，後悔無及。

#### 復朱石僧居士書一

尹王氏素不喫素念佛，一聞淨土法門，便能認真修持。而且改所有田莊爲慈云蓮社，俾有志修持女衆，同得依止修持，實爲難得。若非宿有善根，何能如此，誠所謂九品蓮華也。然彼恐未熟聞淨土法門，固宜令其生真信心，發切願心，決定求於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切不可帶外道煉丹運氣之工夫，以求長生。並冀爲大羅神仙等。則便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今爲彼取法名爲慧導。謂以智慧導引同倫，同生西方。又須令念佛者，各各盡己之分。如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則無知之人，不敢妄生譏毀。倘不能盡己之分，縱有修持，亦難與佛相應。而且招彼無知者，妄謂佛法無益於倫常世道也。歷觀古來大忠大孝，深仁厚德者，多皆由學佛得力而來。是以觀經三種淨業正因，第一即是孝養父母，奉事師長（師長即有德之人），慈心不殺，修十善業。能孝能弟能慈，能令身三（身三業殺盜淫），口四（口四業妄言綺語兩舌惡口），意三（意三業貪瞋癡），通皆是善。如是之人，乃爲國家社會之寶。令彼見者聞者相觀而善。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世間事事，皆須以身爲本。況且現在邪說異見，無奇不有。吾人學佛，若不認真從倫常居心動念處講究。則自己工夫亦難得益。他人見聞，或生閒議。是以須要從倫常上講究，從起心動念處體察。則本立而道生。世人見聞，不知不覺相隨而學。譬如風行草偃，水到渠成矣。其餘所宜與之說者，備在馬俊卿函中，均當與彼說之。然介紹人皈依，實爲最好之事。若心無正信者，切勿濫爲介紹。恐彼後來退墮造業，反爲不美。人心不同有如是。凡遇有宿根者，因宜引導。無善心者，不可妄引。以免反爲法門辱也。

#### 復朱石僧居士書二

凡皈依佛法之人，無論男女，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愛惜物命。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切不可用外道煉丹運氣之工夫，以求長生，及生天爲大羅神仙等。決定發願，求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若信願真切，人人皆可往生。若得往生，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矣。然欲往生，必須恪盡己分。如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按自己之職分，儘自己之義務。又當以此法門，勸其家庭父母兄弟姊妹妻子，並及朋友親戚鄉黨鄰里。俾一切人皆知此法，皆修此法。則勸人之功，自己所得利益，更爲深大矣。女人家以相夫教子爲天職。相，助也。助成夫德，善教兒女。令其皆爲賢人善人，此女人家之職分也。今之女人，每每嬌慣兒女，不以做人之道理，及因果報應相誨，故兒女多難成器。所以瞎搗亂之大聰明人，與胡作非爲之匪類，遍滿世間。弄得國不成國，民不成民。其根本皆由其父母，不知盡父母教訓兒女之職分所致，故使亂無已時。若人人善教兒女，世道自然太平矣。餘看嘉言錄等，此爲必備書。又念佛功德，能消一切惡業。凡遇刀兵水火瘟疫蟲蝗旱潦等災，若能至誠念佛念觀世音菩薩，必能逢凶化吉。女人臨產生不下，肯至誠念觀世音菩薩，決定即刻安然而生。平常肯念，更爲有大利益。切不可謂裸露不淨，念之恐得罪。須知菩薩以救苦爲心，此時乃性命相關，出於無奈。非能恭敬潔淨，而不肯致其恭敬潔淨之事也。不但產婦要出聲朗念，在旁照應者，也幫他念。縱難產將要死，均可即時安然而生。此話當與一切人說之。即是預救人之患難，及預救人之性命，功德甚大。

#### 復費範九居士書

手書備悉。序文湊起八百零六字。而語句拙樸，大通家不無訾議。如可用，祈請善書者恭楷寫之。圈點亦宜照用，以免文字淺者，念不成句。句既不明，義何能了。以故無論何種文字，均須點句。光一向與人書，即大通家也爲點句，以不願人稍於我之蕪語用心也。序中通未抬頭。通抬則太繁，不抬亦可。若欲抬，當於名家所畫之觀世音聖像一抬即已。（民廿七年九月初四）

#### 復陳薪儒居士書

手書備悉。四十八願中，十念稱名，即得往生，唯除五逆，誹謗正法。此約平時說。以五逆罪大，謗法不信，此種罪障，豈悠悠泛泛之修持所能滅乎。觀經五逆十惡，將欲命終，地獄相現，有善知識（此不論僧俗男女，但能教彼念佛者，即名善知識）教以念佛，或止十聲，或不及十聲，直下命終，亦得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此之十念，比平常之十念，其猛切有天淵相殊之勢，故得往生也。以地獄極苦所逼，其一聞佛名，乃以全副精神爲之稱念。除此念外，絕無他念。雖非親證一心不亂，然其心畢竟了無異念。當此之時，絕無有三心二意，疑信相參之心相，故不言及謗法。即平素謗法之人，亦必如墮水火以求救援，何暇生疑起謗耶。往生論謂謗法者，決定不生。以既謗正法，自無正信，何能往生。此極勸人生正信耳。若先曾謗法，後知改悔，則得往生。譬如病癒，即是好人。歸降，即是順民也。若謂謗法之人，後縱改悔，亦不得往生，便完全失卻修持準繩。與儒教尚不合，況佛以一切衆生同具佛性，皆當成佛乎。書云，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是知儒佛皆以改過遷善，以期希聖希賢，斷惑證真爲事也。世人不善會其意。徒執其文，自生障礙。可不哀哉。光一介庸僧，了無長處。見之何益，不見何損。若欲見者，又有何難。大約七月半後，必到太平寺，有二三月之耽擱。待其印書事了，即滅蹤長隱，永與一切人不相往還矣。汝欲歸依，今爲取一法名，名爲慧新。謂本有智慧，原是自己故物。但由惑業障蔽，不得受用。今以念佛之力，消除惑業，令其復得彰顯。雖是舊物，不異新得。故名慧新。又祈以此念佛法門，化度一切。俾彼咸皆自新其德，則幸甚。其修持之要，在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餘詳文鈔嘉言錄，祈檢閱之，此不備書。

#### 復康寄遙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安抵滬寓，一切如常，欣慰之至。世局不靖，且勿啓行。須待太平，方可動身。倘一不慎，悔將何及。固勿以日月定，宜相時而動耳。今之世道，乃患難世道。雖曰念佛能滅宿業，然須生大慚愧，生大怖畏。轉衆生之損人利己心，行菩薩之普利衆生行。則若宿業若現業，皆被此大菩提心中之佛號光明，爲之消滅淨盡也。若前生及昔日曾作大業，今雖止惡，未能力修衆善。及但泛泛然念佛。則功過不相敵，固難免或罹惡報耳。非念佛之功虛棄也。以未發菩提心，特以惡業廣大，不能相掩耳。倘能發大菩提心，則如杲日當空，霜露立消。世人多有作惡半生，後乃改悔。因未能全無惡報，遂謂佛法不靈，修持無益。居士既不以光爲外人，光固不得不與居士略陳所以，以期出迷途而登覺岸耳。念佛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爲宗。以菩提心爲根本。以是心作佛，是心是佛，爲因該果海，果徹因源之實義。以都攝六根，淨念相繼，爲下手最切要之工夫。由是而行，再能以四弘誓願，常不離心。則心與佛合，心與道合。現生即入聖流，臨終直登上品，庶可不負此生矣。志常須常與彼講說，令其狹劣女習，化作菩提正智，則功德大矣。修淨業人，必須普勸世人同修淨業。刑于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固與王化無二也。

#### 復康寄遙居士書二

接手書，備悉。秦地苦寒，淨業居，只好作素飯鋪，稍考究點。若照南方功德林之辦法，則必至虧本。此中既名淨業居，當將淨業功德利益，修持法則，請善書者用時行正楷體書之，懸於各壁，以作觀感興起。此不可辦以講演，恐來人多，無地步可容，可勿依行。行則反成障礙，於生意亦有礙。寂園蓮社，必須清淨香潔。主人必須恭敬至誠。不可傲慢於人，亦不可有德色於人之氣象。凡來者，悉溫恭謙遜以待之（按現各處佛會之規模稍大者，每犯傲慢於人惡習，讀此應痛戒。固宜不分貴賤，普令同沾些法味，植些善根也）。至於未念佛，及念佛畢，概不得談家常。有可談敘之要義，則談之。否則各歸原所。年紀太輕者，只可在自己家裏念。若常來，路近尚可，路遠或恐有意外之處，不可不慎。此不過爲地方作一提倡而已，仍須以專意在家念佛爲事。汝既提倡蓮社，家中大小，當悉斷除葷酒。倘仍照時人一樣，則便失於提倡之體格矣。淨業居簡章，文理俱好。而葷字訛作暈（音運）字，實爲失格。祈令改正。葷，正指蔥韭薤蒜之物，故從草。梵網經明五辛，大蒜，蔥（即韭），慈蔥（即蔥），蘭蔥（即小蒜，薤即是此），葷物，此方只有四種。西域加興渠，故名五辛，亦名五葷。有外道以芫荽爲葷者，又有以紅蘿葡爲葷者，皆屬妄作。此五葷，本是菜類，以其臭穢，故不許食。食之誦經念佛，皆無大利益。況肉乃衆生身分，活活殺死，以圖口頭滋味。世人習慣，不以爲怪。想一想真無理之極，可畏哉。光之回期，不能預定，何須要人接。只一空人，接反成障。千萬勿來，來則不回去矣。

#### 復康寄遙居士書三

接手書並經塔銘等，不勝欣慰。自述一篇，頗誠懇發露。但所說者，務必見之於行，方爲實義。否則便是妄語，自瞞瞞人矣。令慈之塔，不知作何儀式。按佛制，輪王方修塔，無級。出家證初二三四果，各以所證之果，分級多少。若是凡夫，不應修塔。近世僧各修塔，但作表式，不起層級，尚有可原。在家絕未聞修塔者。楊仁山諸弟子爲其修塔，其儀式幾同佛塔，不足爲法。但彼有流通弘揚佛法之益，故諸弟子尊之過甚耳。令慈雖一生清修，臨終正念往生，其所證未可知。在此方決不能以聖人冒擬之。擬則謂之以凡濫聖。若往生後所證，不能引於此方生前。故在此生彼，各按各處分位，方爲不違佛制。然已修好，只可任之以傳。但不得以此爲是，令凡有心者，皆襲而效之。此光之不容不說明也。八大人覺經，寫得甚好，令人看之生歡喜心。九月二十六，光下山，月盡到上海，意謂汝與家眷通回家去，以故絕未過問。至臘月初五，李級仁來，方知未曾全回。光回陝事，實爲不易。以陝地撩亂，又兼寒冷。若將衣物通丟了，到秦則置不起。若帶上，則東西累堆，實屬兩難。以故光絕無回秦之心。況現在普陀修山志，雖非光自主，然光固不能置之度外。又大士本跡一門，光託江西友人已修有八九個月，此事萬萬不能假手於人。須彼修好，光閱過，然後或合於山志中，或別行，皆須光自料理耳。汝既知一切衆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家中悉是本支眷屬，固當永斷葷腥，方爲實行。世之儒者，被習所錮，視喫肉爲理之所宜，絕不念及彼被殺時之痛苦。況論過去與未來乎。哀哉。此身不向今生度，更向何生度此身。改度爲修，頗不合宜。現在天開泰運，人慶豐年，緬想獻歲以來，諸緣如意，起居納福。志常與兒女輩，通皆吉祥安樂，不勝欣慰。書此順候禪安，兼賀新禧。並候闔潭均安。若無要事，不必來山。光恐三四月去杭州，順便可一會耳。

#### 復康寄遙居士書四

遊藝一事，損多益少。永免此科，爲最得體。前日安徽寄來教育季報，亦有此議。今寄來此書頗好。吾國人只知學外國法，不計利害，往往只得其弊。法豈可以己意立乎。必準之往聖，及與人情，兩不相違，方可無弊。近來人做大事者，多少年，率以立異學外爲是。觀堯舜周孔皆不足法。未得志則是狂妄梗化之民。已得志則成誤國害民之士。故致天災人禍，相繼而興。國運危岌，民不聊生也。所貴學佛者，要對治習氣，改過遷善。若無事儘管學佛，有事時便置學佛於度外。則便成空名，毫無實益矣。大冥四月間來信，言欲夏間奉母南遊，光力止之。彼云秋初當至上海，究未曾來。因果報應，儒家經史中多極。惜儒者不以生死爲念，故見如未見。魏梅蓀避難上海，念民生之苦，由於將吏。因錄迪吉錄三十六條，將吏不好殺好殺之果報，急欲刊行以告光。光謂現禍已成，無從救藥。欲消來禍，宜廣編輯二十二史中因果報應事，以遍佈全國，則其利大矣。因將二十二史感應錄寄彼。彼遂依光所說，極力搜輯。光令多倩書手，至少以一年爲限。此錄一成，刊印數萬部，或可爲未來作太平之基。文鈔當令先寄汝與王尊蓮，各數十包，當隨緣分送，以爲大冥法施。往生咒句，龍舒依藏作句，前人謂藏本離破，其句固不可依，當照流通本念爲是耳。阿彌陀佛，不可作信底用。前三年範古農以弘一師篆文鉤印，光知之，力言其褻瀆，古農因茲停印。宜將最警策人之言句印之，則有益無過矣。若印佛號在上亂寫，於理不當。六年應德閎與光書，箋上集晉帖字，至彌勒二字，便畫一彌勒，光立斥其非。今人好異，若不知檢點，將濫無範圍矣。尤惜陰之子化一，極信心，有行持，而以阿彌陀佛，畫作種種形式。惜陰已估價，將刊板。化三來山見光，光極斥其過，遂止。祈爲詳察。

#### 復康寄遙居士書五

接手書，備悉。楊叔吉來，知秦民之苦，將與地獄相去不遠。當此劫濁亂時，固宜提倡因果報應，及與淨土法門，方有實益。彼好高務勝者，恐一提倡，便隳其聲價。以故寧可令人不會，決不肯屈我門風。試問彼於調養身命之外物，能固執一法，不求變通否乎。夏葛而冬裘，渴飲而飢食。彼於一日之中，尚必取其合宜。其於弘法，則其智反不如養身之得計。謂其真欲利人可乎。文鈔送於有信心通文理者，即已。何必列一表，以寄來，豈非無事生事。鄭子平有信心，何不拜現在弘法之大法師，而欲以光爲師，亦其見地有未到處。光近來冗事多端，直是力不能支，當以少來信爲是。彼果相信，但依文鈔行持即已，又何須專函請教。豈所說者，出於文鈔之外乎。彼肯皈依高人，則莫大之幸。如其固執不回，祈代爲彼取一名即已。不必來信，令彼此俱勞也。

#### 復徐平軒居士書

接手書，知令慈握珠一事的確，實爲不可思議。其所以須詢問者，以今人多僞，皆是憑空妄造。光唯願以實傳實，不願說得好聽，以致以凡濫聖也。三日入殮，方沐浴換衣，極是。以一向皆以二三句鍾爲說者，以不洞事者，不肯等待至久也。果如是，理宜改作三日，方舉哀沐浴更衣。四十九日方舉哀，於理則無礙，於事則似乎太疏闊矣。不足爲訓。三日舉哀，實爲至當之極。江浙大戰四十餘日，百姓流離載道，慘不忍聞。戰地之人民家舍，生口器具，一無所有。即令逃之外方，得以不死，亦不能成立家室。每一思及，爲之痛心。上海倡辦善後，以故無從提及他處賑事。前紐元伯謂江西水淹三十餘縣，以捐冊寄光，冀光勸募。光只好自捐百元，以盡我心。貴會亦助百元。以光本無蓄積，此尚是支用大士頌之助印資耳。所願各帶兵之長官，知同室操戈，爲自戕手足及與身命。從茲放下爭競之毒心，發起共和之慈念。則國家幸甚，人民幸甚。否則鷸蚌相持，漁人得利。欲不同充彼腹，其可得乎。哀哉。祈正課外，加念觀世音，以爲預防之備。

#### 復唐大圓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大願無量，而復能隨緣，頗爲得時際之宜。今此國困民窮，凡欲建立法化，先須張羅建築，則喫力不小。俾彼小人效之以取利，富家畏之以遠避。若遇一切人，但教以各盡倫常，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放生，喫素念佛。則泯而無跡。彼此不妨職業，不耗錢財。似乎人之受化易，而己之擔負輕。而佛法之流行，又易普遍也。汝發露地學校，露地蓮社之願，固爲省事。然又不如隨地隨緣之爲方便易行也。上而清廟明堂，下而水邊林下，得其可語之人，即以此事相勸。文潞公發十萬人念佛求生西方之願，以結蓮社。吾謂一人以至無量人，俱當以令生西方，何定限以十萬也。

#### 復唐大圓居士書二

前接手書，謂欲歸湘，未知歸期定在何時。現今世道人心，陷溺已極。而郵傳之便，一日千里。每有無賴小人，若或有人與彼有隙，便妄造謠言，遍發傳單，及登報紙。只欲壞人名譽，不顧自己折福折壽，及將來墮落三途，受諸極苦，爲可憐愍耳。彼等既快所欲，其受此傳單閱此報紙之正人君子，固可備燭其肝肺。而流俗之人，則成一人傳虛，萬人傳實。不但世間正人之可爲極庸劣人。即古之出格聖賢，亦可爲極庸劣人。所以有法華楞嚴起信等，爲僞造之說。若不究是非，唯以所聞者爲是，則三教聖賢經典，皆當付之丙丁矣。光生而愚拙，概不預社會諸事。而以不附和，故妄受彼等誣謗，加以第一魔王之嘉號。而諦閒爲第二。範古農爲第三。以馬一浮爲破壞佛法之罪魁。其傳單有三數千言，想亦早已見過矣。光一無門庭，二無眷屬，三不作一事。縱誣語翻天，固無所得失。而亦藉此消罪業而增善根。不但無所破壞，且令受其資益。若諦閒古農，當道弘法。不知道理之人，一見此種言論，謂爲真實，便可退其信心，增諸口業，實爲可憫之至。是以凡觀傳單報紙，不可一觀即以爲是，而遽即筆之於書。以致展轉傳揚，有損自他也。

#### 復唐大圓居士書三

前日至一友人處，見海潮音五年第四期，汝與大休之書，不禁令人驚歎不已。此小人挾仇誣謗之語。而世情澆薄，好暴人惡，遂成一犬吠空，萬犬吠聲。不意汝亦不察，相爲唱和，竟錄於海潮音中。得不令具眼正人，謂汝之知見，不異流俗，不究是非，但據傳聞以爲定據乎。此既如是，則光與諦公古農，與一浮之誣語，亦當以是爲據。上而謂法華楞嚴起信之爲僞者，亦當以是爲據。否則韓退之所謂爲史者，述人善惡失實，不有人禍，必有天殃。汝發大菩提心，欲度盡衆生，而謬傳此誣人之語於海潮音。得毋污海潮音與傷汝之菩提心乎。以汝謬以光爲師，故不禁戒勖。若謂不然，請即絕交。

#### 復秦銘光居士書

淨土法門，爲佛法中最平常最高深之法門。若非宿具慧根，實難深生正信。勿道儒者不易生信，即通宗通教之知識，亦每每以宗教之義論判之，致於此令博地凡夫未斷煩惑，即於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不思議法，不但不肯自修，而且不肯教人者，以不知此法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彼以宗教之義爲準，故致有此過咎也。使彼最初即知此義，則其利大矣。聰明人多以明理悟心爲志事，而不知念佛乃明理悟心之捷徑。念念若能相應，自可明理悟心。即未做到，而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較彼明理悟心，未斷煩惑，仍復輪迴生死，了無出期者，已天地不足以喻其否泰。況既往生矣，親炙彌陀聖衆，當即親證無生法忍，豈止明理悟心而已哉。淨土法門，唯上上根人，與愚夫愚婦能得實益。而通宗通教之聰明人，多以志大言大，不肯仗佛慈力，而以仗己道力爲志事，甘讓愚夫愚婦早預聖流也。貴邑或有此種見解之人，故爲稍說其所以耳。既欲皈依，今爲取法名爲契光。梵語阿彌陀，此云無量壽，亦云無量光。果能一心念佛，即是以果地覺爲因地心。若能心心相應，則因該果海，果徹因源。極平常，極玄妙。若能信受，可謂超格大丈夫。光以宿業，生即病目，幸猶見天七十多年。今則目極衰昏，拒絕一切筆墨應酬。恐汝或爲他宗倡導所搖奪，故特略說特別通途二義。庶不至弄巧成拙，求升反墮耳。當常看淨土五經，則知淨土法門，爲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之總持法門。其有所未喻者，當常看淨土十要，則羣疑冰釋，一心月朗矣。文鈔語雖拙樸，於禪淨之所以然，與日用倫常之互相益，稍有發明，亦可以作自利利他之一助。

#### 復袁德常居士書一

欲表彰舍利靈瑞，當函致寧波鄞縣阿育王寺方丈和尚，求賜育王山志一部，閱之則有頭緒矣。光於光緒二十一年春，往育王拜舍利近三月，從去至後，日常隨看者即附之看。其色若天台菩提拿紅了的色，數十日不改。但其大小上下，隨看隨變。忽小忽大，其大若綠豆，小則或減三分之一之量。至光緒三十一年，因事往育王，又一睹。其大若黑豆，其色若黑豆上起白霉，緊靠鍾底不動。光以黑色又加白霉，意謂或是年必死，然亦無吉無兇。此種皆普通人常見之相，並無甚感應奇特之事。錄而刊之，亦無所益。切不可妄造謠言，以無感應爲有感應，則罪過不淺矣。

#### 復袁德常居士書二

前日接汝書，問三尊佛作何分別。釋迦佛作降魔印，即左手放懷中，手背在下，手面向上，右手搭膝上，手背向上。藥師佛作大三昧印，即右手掌，放左手掌上，放懷中。彌陀佛作彌陀印，即左手掌，放右手掌上，放懷中。今匯五十元，祈再買兩張六尺單宣，另畫觀音勢至二像，作結跏趺坐在蓮花上（雙跏趺），白毫作○相。光本欲自出錢，汝發心募結，今另畫之，則亦滿光願。所餘二元，作買紙及送像川資。祈慧察。

#### 復袁德常居士書三

楊蔭鴻發心護國挽劫，只教人戒殺喫素，不提念佛菩薩一句，可知於佛法，尚未具足正信。倘真知佛力法力不可思議，當此大劫臨頭，欲唯以戒殺喫素之願消之，其所見如察秋毫之末，而不見泰山也（決無此理）。通告社員書菩薩示現四字，萬萬不可用。用之則罪過無量。且令具眼者，謂印光與汝均屬狂妄之徒。敢以博地凡夫，妄稱菩薩。此尚無引人造罪之咎，亦可與爾我消其罪業。否則無知之人見之，則引以爲例，而一切僧俗，通以菩薩示現爲稱。此種大罪過，由爾我而始，則其流弊何所底止。宜以墨塗此四字，旁書洞鑑時機。庶於事於理，於自於他，均無妨礙矣。祈慧察。以後凡有提及光之文字，只直敘其事，不得妄戴高帽子。在汝意以爲榮，不知既不是自己之帽子，妄爲戴上，人便指爲假冒，爲瞎充，其辱大矣。民九年常州莊蘊寬到普陀法雨寺，作一首詩，光往彼房與光。光視之，笑笑，放在他桌子上，不拿去。何以故，以帽子太高，萬不敢戴故。然世之好名者，尚求人爲己做高帽子。光與彼心相不同，彼以爲榮，光以爲辱。祈以此語備告同門，至囑至囑。

#### 復袁德常居士書四

妙師昨交六元香敬，言汝寄。五人求皈依，法名另紙書之。祈爲彼說，皈依佛法，不可又皈依邪魔外道。當各盡各人職分，要孝順父母公婆。要助夫成德。要教訓兒女，令其爲賢人善人。要喫素。要念佛求生西方，不可求生天生富貴家。不可念血盆經，破血湖，還受生，寄庫，此是僞造的。不可學外道煉丹運氣。若仍照無知之人如是行，則西方便不能生。以一心要做富鬼，或要成仙生天，何能得往生西方之大利益乎。祈與彼等說之，則利益大矣。童蒙須知未閱過，或恐如小兒語，小學韻語，內中均有闢佛之語，故不敢作序。但作家庭教育，爲天下太平之根本發隱，或亦有助於童蒙須知之義意也。祈細心排校，圈點亦照排。前寄書包內，所書人字發隱，後錄蓮池大師佛前對聯，妙無以加，何得又祈作乎。書此，主極樂六八大願之慈尊，絕限量壽命光明，不離當處。過娑婆萬兆佛邦之淨土，妙莊嚴樓臺池沼，原是吾鄉。恐書遺失，故爲補書於此。

#### 復張仁本居士書

手書並生西記，悉知。如此，決定可以往生。然人於臨終，所最要緊者，全家眷屬預爲助念。若家道豐足，又當請僧俗蓮友助念。念至氣斷後，仍不一動。照常念至歷三小時後，方可料理揩身換衣等事。如此助念，決定可以往生。不可常以手探其暖涼。若神識未盡去，一經手觸，或致發生瞋念，則誤事不小。光說此者，以冀汝母臨終時，不致有所遺誤也。死後遷化最好。唯所買之缸上，俱有彌勒菩薩像，實爲褻瀆。宜買蓮華缸，勿買彌勒佛像缸。又當以此對一切信佛人說。汝父既得往生，當勸汝母亦持長齋。汝與妻子縱不能長齋，亦當少喫。須知多年來兵連禍結，皆是大家殺生食肉所感。家中永禁殺生，自然一切吉祥。喪中凡祭神待客，皆不用葷酒。今爲汝寄喪祭須知一本，童蒙須知一本，觀音慈林集一本，祈過細看。以後一舉一動，自可蒙佛菩薩加被，逢凶化吉，遇難成祥矣。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只此來往之信，皆雙用手眼二鏡而看而寫。以後切勿來信，亦勿介紹人皈依，以目力不能應酬也。（民廿七年七月初八）

#### 復王（雨，雪）夕居士書

佛法法門無量，無一不以戒爲基址，淨土爲歸宿者。汝二人既欲皈依三寶，當須認真持佛淨戒。在家人以五戒爲根本。五戒前之殺盜淫妄四條，乃性戒，無論受戒不受戒，皆不可犯。但未受戒者犯之，則按事論罪過。受戒者犯之，則於事上論罪之外，又有犯戒一層罪過。酒戒乃名遮戒，以佛遮止，不許人喝。未受戒者喝，無罪過。若喝而妄爲，則在所爲之事上論罪。故雖未受戒，亦不宜喝。若受戒者喝，則止得犯戒之罪耳。然既發心皈依三寶，固當五戒全持。佛大慈悲，雖有一二三四隨人意受之例。然此係有勢不能持之事，不可以此自寬。言事不能持者，如屠兒不能持殺戒，酒保不能持酒戒等。皈依佛法修持淨業之人，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化他。俾內而父母，兄弟，夫妻，兒女，姊妹，妯娌，男女仆使，外而鄉黨，鄰里，親戚，朋友，以及一切相識有緣之人，皆以此爲勸。凡欲勸人，必須自己實行其事，則人自依從。世出世間事，無不以身爲本者。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又須知念佛一法，乃佛一代所說一切諸法中之特別法門。其道理超出一切禪教律密之上。一切法門欲了生死，必須斷盡煩惑，方有了生死分。若煩惱惑業未斷，任憑你見地高，工夫深，智慧大，皆不濟事。此各法門，皆仗自力故難。淨土法門，全仗佛力故易。若有真信切願志誠念佛者，臨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既生西方，則煩惱不期斷而自斷。以西方所有境界，皆令人增長功德智慧，了無令人起貪瞋癡者。故龍樹菩薩稱爲易行道。馬鳴菩薩稱爲最勝方便。然此不但普度凡夫，實則普度一切凡聖。今爲汝等寄各經書，閱之自知。光老矣，目力甚衰，不能詳爲開示。此諸書則爲普遍開示，以汝之二十元作書價郵費。除自存外，送通文理有信心能恭敬者。若漫無恭敬之人，切莫與彼。免得彼褻瀆造罪，反爲有損無益也。機械廠，以制造殺具，如能謝事，或改制別種用器，則爲上策。今爲汝二人各取法名。雨夕法名智澤。雪夕法名智淨。以淨土法門，普澤一切，普淨一切，庶不負此生此遇也。近來念佛之人，多多不識淨土法門之宗旨，以故不是夾雜禪宗，便是崇尚密宗。舒次範處，祈爲說之，不另。（六月廿六）

#### 致張增純律師書

日前王宗一持閣下與彼三兄弟書，知於淨土早有修持。後遂廢弛，今重復發心，足見宿有善根。至於兢惕所業，謂易造罪。若約世俗知見，則誠然誠然。若不注重於錢，唯抱伸冤解紛，互相勸導之心，只知以理定論，不看孔方兄面，則其積功累德，當比他業爲易耳。然而財能迷人，一見孔方兄，不惜喪祖德，折己福，滅子孫，並死後墮落惡道者，萬有十千。是不可以不時時防孔方兄之誘惑也。汝既發心皈依，今爲汝取法名爲慧純。果能純依佛慧，則孔方兄其奈我何。以伸冤解紛之功德，作念佛往生之助行。則如乘大船行於大海，大張風帆，又遇順風。千里之程，一朝即至，何幸如之。至於汝言，前念佛七七日，稍有所證，此即退道心之根本。乃稍有相應及感應，何可認之爲證乎。得少爲足，隨即懈廢，初心人每每如是。以後當純一其心，愈有感應，愈覺歉絀，則可免此病矣。光老矣，不能詳爲開示，今爲寄淨土十要一部。此書爲淨土法門之最切要者，當息心讀誦。則法門之所以，修持之法則，舉凡自利利他，自行化他之道，均可悉知矣。淨土聖賢錄一部，佛學救劫編一部，嘉言錄一本，欲知此大意，嘉言錄最易探討。有此諸書，淨宗大意，炳然昭著。外附達生編，壽康寶鑑，以防子子孫孫之生育與保身立品也。一函遍復，爲一切人當務之急，依之而行，無往不吉也。光老矣，此後永不許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以精神目力工夫，均不給，已於去冬乃拒一切。凡來信均以此語拒其再來，以免過煩不支，或致喪明殞命也。（正月十九日）

#### 復（薛英慧，劉一鶴）二居士書

手書備悉。光乃無知無識之粥飯僧，唯安己愚劣之分。只知修持淨業，以期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二位若不欲做大通家，則尚不至因光之庸劣，而致誤所期。若欲做大通家，則完全適得其反。雖然，大通家談何容易。即令做到，若不依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誠恐塵沙劫又塵沙劫，仍在六道輪迴中矣。良以仗自力了生死，與仗佛力了生死，有日劫相懸之象。知好歹者，切不可效已了生死行菩薩道者之志願。必須要決定現生即生西方。待往生後，然後效之，則爲有益。未往生即效之，如坯器未燒，一經生死之雨，便成泥土。世每有好說大話者，以佛菩薩之身分自任，但成自誤誤人耳。願二位深思之。然學佛之人，必須各盡己分。所言分者，如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等。人若各盡其分，則天下自當太平。而其中關係最重者，唯父母之職分爲然。使世之爲父母者，各各善教其子女。則瞎搗亂與頑劣不法之徒，皆成賢人善人。何至有互相侵陵劫奪戕殺之事。天下不治，匹夫有責，即指家庭教育，俾兒女皆爲良善而言。此上所說，雖屬普通之話。然推類而明，固已包括淨盡矣。二位身任軍官，更當嚴以律己，爲士卒之模範。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也。世間無一事，不以身爲本者。至於對士卒，當以真誠待之，諄諄告誡。俾彼等各各守除暴安良，保綏百姓之志。視人猶己，視己同人，毋相欺陵侵奪。視人之婦女，若己之姊妹，不敢起非分之妄念。必期於不負衛國保民之職，則其軍可不謂之道德軍仁義軍乎。以道德仁義軍制敵，則所向無敵，必能得勝。故孔子曰，我戰則克者，此之謂也。近世年有戰事，稍有心存仁慈忠信，並念經念佛者，多皆在槍林彈雨中，絕不受傷，此其效也。二位既欲皈依，今且隨順來意，爲取法名。如後知其無知無識，不足爲師，另拜高人，實所欣願。薛英慧，法名宗慧。宗者，主也。謂一舉一動，以智慧爲主。則無所往而不善，無所往而不與世間聖人出世間佛菩薩心跡，相契相合也。劉一鶴，法名宗一。一者，純一無妄之謂。心中常能純乎道德仁義，而無別種與道德仁義相反之妄念，則可謂真儒真佛弟子。以此率物，固不難彼此咸有一德矣。然現今天災人禍，每相襲而來。必須常以信願念佛及念觀音，自行化他。以期生則消除業障，優入聖賢之域。歿則仗佛慈力，直登極樂之邦。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餘詳文鈔等書，此不備書。如欲看各書，漢口泰安裏八十六號田申甫處可請。去臘所印戒菸治瘧等三方甚靈。而瘧疾爲夏秋最多之病，此方不費一文，治無不愈，爰附二張，當廣爲人說，亦利人之一端。光已七十有二矣，朝不保夕。而且衰殘已現，精神不給。但祈按文鈔修持，切勿來信。以力難應酬，非不願爲人說。縱令詳說，何如一部書之具備乎。（四月初五）

#### 復某居士書

念佛之人，先要識得淨土法門之所以。然後遍閱經論，皆足以爲發明淨土之義，與切修淨土之行。若不知淨土之所以然，則一經研窮經教，便以經教之義理爲高深，以淨土之義理爲淺近。而正助倒置，或將淨土置之腦後。則只可種未來得度之益，決難現生即了生死，預會於諸上善人也。念佛不昏即散，是以泛泛悠悠之心了事之現象。若能如墮水火，遇盜賊，以急求救援之心念，自無此種毛病。宜分做幾期，某時研究，某時持誦。研究不得逾限。否則研究覺得有滋味，便成天研究。不但有妨念佛，或恐用心過度，因茲受傷。所謂翻嫌易簡卻求難，弄巧成拙深可憐也。現今人心壞極，外面行走，縱無有禍，亦甚危險。汝若能知此意，則念佛之心自切，研教之心自淡。何以故，以在患難中，不暇攖心於知見之解路也。又宜常以此誡兒女媳婦，令彼各各每日念佛及觀音。果能全家悉生驚懼，志誠念佛及觀音名，當不至罹禍。否則，欲永無禍，誠難可必。教兒一事，關係極大。教女比教子更加要緊。以女若賢，在家則可令兄弟姊妹相觀而善。出嫁則相夫教子有法，俾夫與兒女皆爲賢善。若女子失教，其禍有不可盡言者。

#### 復郭漢儒居士書

三尊佛，釋迦施無畏印，右手仰掌在懷，左手俯按左膝。藥師佛，彌陀佛，手印相似。藥師是大三昧印，右掌在左掌上。彌陀是彌陀印，左掌在右掌上。佛像折縐，當用熨斗下鋪桌氈，將佛像放桌上。一人兩手令伸平，一人執熨斗熨之。牀上氈萬不可用。或用長紙鋪幾層亦可。熨斗用淨火加香。底柄須揩乾淨。不可太熱，太熱則佛像受傷，但熨伸即已。現在西洋戰事劇烈，若不即結束，則將延於吾國。凡中外各國強弱不一，其受害固皆同等。非敗者受害，而勝者得利。按實而論，被人殺者固可憐，專殺人者更可憐。彼止知目前，則勝者似乎得益。若並來生後世看之，殺人者比被人殺者苦深萬倍。惜世人皆不知也。清涼山志，載隋代州趙良相，家資鉅萬，生二子，長曰盈，次曰孟，盈強孟弱。其父將終，分家資爲二，孟得其上。父死，盈盡霸孟之家業，但與孟園房一所，孟傭力自活。未久盈死，生孟家爲子，名環。又未久孟死，生盈家爲盈孫，名先。環爲盈家之仆，先欲朝五臺，命環隨行。環知其伯霸產事，思欲殺先，幸得其便。行至五臺僻處，持所匿刀謂先曰，汝祖霸我家業，令我世窮，我今殺汝以泄憤。先疾走，環追之，入一茅篷。一老僧止之曰，此處不可行兇。環曰吾殺怨耳。老僧令坐，各與一杯茶飲之，遂知前世事。各哭起來，遂在山出家。倘各國皆見前後世事，還肯專以殺人爲強國之要政乎。山門，按義當作三門，乃三解脫門也。一門而具三義，一空解脫門，二無相解脫門，三無願解脫門。由三解脫門，直入涅槃寶殿故。由空故無相，由無相故無願也。了知一切諸法，當體即空。則空有均不可名，故無相。無相則無執空執有之心願也。提倡佛學，當以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爲本。能如是，則於世出世法均不悖。否則尚是名教罪人，何堪學佛，以望了生脫死乎。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此佛戒經中之略戒。文昌陰騭文引用之。惟知陰騭文有此語，不知其來也遠。末世學佛，所宜注重者，在知因果，與修淨土。以知因果，則不敢自欺欺人，作傷天害理，損人利己之事。修淨土，則雖是具縛凡夫，便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諸餘法門，皆須煩惱斷盡，方可了生脫死。否則縱令大徹大悟，有大智慧，大辯才，曉得過去未來，要去就去，要來就來，尚不能了。況具足煩惱者乎。昨接貴地佛教會航空信，知甘地亢旱，與陝無二，不勝感傷。貴會三七日已滿，尚未得透雨。魏慧滋以靈巖山僧，皆真實修行者。然災相甚大，只好盡心力而爲之。其得普雨與否，不能逆料。慧滋航空信，亦於午後收到。即函令靈巖，於十六日請二十僧，念觀音聖號七日，求爲各旱區通下普雨。二十人按例須二百元，由光代貴會出，不須寄款來。貴會宜普告當地人民，同念南無觀世音菩薩聖號。不必多作儀式，但以念菩薩功德，爲嶽瀆靈聰迴向增長威福，爲諸孤魂迴向往生西方，較爲有益。即祭神祇，亦勿用葷腥。事事以誠敬爲本，不在儀式之好看也。

#### 復楊振仁居士書

古云，處世當如將軍對敵，作人當如處子守身。將軍一失敵，三軍俱傾覆。處子一失身，萬事皆瓦裂。宜如何戰兢惕厲，以全吾父母之遺骸，以保我本具之佛性也。五戒不言吸菸者，以佛世尚未行也。此係明末時始興起。僧既不修行，則是地獄種子。故下流行爲，無不備具。況大家同吃，彼更有何忌諱乎。汝既知彼爲敗類，何又問無此戒乎。彼豈一切行爲，皆不違戒，唯此違戒乎。香菸之害，甚於洋菸。吾國之窮，此居大半。光已深悉其毒，每勸人勿吸。其中有嗎啡海綠印等毒質。若少年婦女吸之，則便斷絕生產。此係一皈依弟子名趙月修字恆光，親見外國女教員戒女學生者。祈廣爲人說。則與保全人家嗣續同功。

#### 復張汝釗居士書

竺瑞蓮，人極忠厚，有志弘法利人，當受其聘。此之學法，不宜按學堂章程，當按修持而爲教授。最初須令讀四十二章經，佛遺教經，八大人覺經正文。兼以蕅益大師之注，爲之講演。次令讀淨土五經。俾於淨土一門，備知其所以然。則敢於一切人前勸修淨業，而不被他宗玄妙高深之教理所搖惑。次則讀梵網經。次則研究淨土十要，兼閱淨土聖賢錄。聰明者不妨多看淨宗諸書。亦不必特開一國學之名而學文字。佛經古人註解及與著述，皆文也。當令詳審其語意，賓主問答與其意致。則終日看經書，即終日習文字也。前月霞法師講華嚴，又請一老儒教國文，又請一講說文者講字義，光聞之頗不謂然。經非文乎。注非文乎。終日看經閱注，不足爲行文之方法乎。後未及一年，以用度太多而散，遂移至杭州海潮寺。彼有信令曾學者來學，光因以此意爲彼說。汝謂白衣爲比丘尼師，及講解戒律，或有與佛制衝突處。但不自居師位，以作同學，互相研究，則絕無妨礙。然須敦實行，勿徒以學文字爲事。文字是附身之用，德行是爲人之本。況彼等皆非幼年，倘以竺居士所設國學國文爲主旨，則是普通學堂之章程，非修持學堂之根本。彼於此事不甚明了，當以光言爲彼說之，彼必不至不以爲然也。以後凡有求作傳記者，當以誓不爲人作傳辭。否則好名而惡實者，日求作傳，以期一死即作高僧。便成以假爲真，令人謂真者亦是假造。則佛法之一敗塗地，皆此種聰明人之所致也。

#### 復蔡吉堂居士書

光四月二十六日，由揚州回申，見所寄桂圓及香，謝謝。觀音大士頌稿，雖寄來，尚須詳校，方可付排。恐今年不能出書。慈幼院隨緣以辦，能多亦好，少亦無礙。即不能助，空冊寄回，亦無所礙。光於一切事皆任緣，斷不以多少有無，起分別計度心也。真達師令附筆問好。尤惜陰居士，尚未動身，不久當南去。所住地址尚未定，待彼爲光開出時，當爲寄來。當此天災人禍，相繼降作，宜發誠心念佛，以祈覆庇，庶不負此好時光。否則如入大海，既無導師，又無指南。欲不沉溺，何可得乎。

#### 致心淨和尚書

今日有從如皋來，代崔宗淨之信，所說之鐘，大小適宜與否。如其適宜當向黨部買。尚有鍾架，若非朽腐，亦當同買，以免另做。亦可即擊，以察音聲。大鼓若有人發心即已，否則令彼募造。然須閤中，不宜太大。當示其尺寸大略，以便彼定做。鐘鼓之費，均須彼自己出錢，不須法云寺補助。當以此話說在前，庶不至或有難以應付之虞。

#### 復葛啓文居士書

大家宿業，感此惡果。汝在護國寺能誦經禮懺，實爲大幸。此時除念佛念觀世音求加被外，別無良法。且莫妄想得好事，果能志誠懇切誦經禮懺，自己也得莫大利益。若只圖了事，則欲佛菩薩加被，便難如登天矣。除志誠念佛念觀音，及志誠懇切誦經禮懺外，別無第二方法。祈慧察。

#### 復李覲丹居士書

接手書，知閣下衛道之心，極其真切。而彼欲爲千古第一高人之地獄種子，極可憐憫也。起信論之僞，非倡於梁任公。乃任公承歐陽竟無之魔說，而據爲定論，以顯己之博學，而能甄別真僞也。歐陽竟無乃大我慢魔種。借弘法之名，以求名求利。其以楞嚴起信爲僞造者，乃欲迷無知無識之士大夫，以冀奉己爲大法王也。其人借通相宗以傲慢古今。凡臺賢諸古德所說，與彼魔見不合，則斥云放屁。而一般聰明人，以彼通相宗，羣奉之以爲善知識。相宗以二無我爲主。彼唯懷一我見，絕無相宗無我氣分。而魔媚之人，尚各相信，可哀也。未受戒，不應著壞色五條之縵衣。此衣五條，不分塊（五衣，五條，每條一長一短）。亦非海青，海青即大袖之袍子也。今日法門無人，任意妄爲。故凡受五戒者，皆著五衣，乃違佛制。而僧俗悉各相安，亦可慨也。

#### 復康寄遙居士書一

念佛會章程，甚好。但青年婦女，令彼安住家中念佛，勿來預會。以現在人情過壞，兼有兵士。恐或途中有不如法，則彼人及念佛會皆無光彩。此爲避嫌遠禍之要義。楊叔吉已於前月十三下山。現今天下紛亂，陝地更甚。何可無事，萌遊行之心。豈非居安覓危乎。千萬不可出外。即欲大家遊觀勝境，須太平無兵災時方可耳。在家雖繁，不致別有他慮。當此亂時，身縱出外不逢殃禍，一日之中，心仍計慮家眷，豈能清淨無事幹心乎。希真之死，已屬天罰。彼得一進步之信，便欲盡殺一切政界中人。所以未至京即病，至京便死。使此人不死，必致大亂。老天有眼，令彼先死。則不致憑空擾亂也。熊大冥得一極有善根之子（未半歲，即知拉彼婆及父母令拜佛，若依之拜，則便歡喜），以預北戰，及胡憨之戰，其子遂死。彼竟同狂癡，來信告苦。光乃直指天罰。若不改行，其罰尚不止此。汝等既信奉佛法，當以佛心爲心，則有益。若大冥希真，所謂枉爲佛弟子矣。光目不佳，非常發疾。

#### 復康寄遙居士書二

前寄本校所出書，即欲復說我意。以事須深思遂已。繼而思之，遊藝之說，不可如是辦。且小兒知識甫開，即導之以作戲。恐不在行孝行弟上用心思，而向扮妝生旦淨醜上做工夫，則成捨本逐末，弄巧成拙矣。光幼時聞老人云，吾鄉三四十年前，各處皆調雜戲（即平民子弟，及工農等人，於閒時唱者）。但不唱武戲，餘與唱戲全同。有請唱者，須自具一切箱妝器具，但去空人。又須具全帖磕頭奉請，以不受錢，當上客待。迎來送去，大家以此爲樂。後以每調雜戲，必遭旱災，從此遂止。可見遊藝之說，不可即以作戲實之。夫凡夫之情，隨物所移。土木形骸，妝飾美妙，即生貪染之心。況幼年子弟，妝作女身。雖云高抬教化，實有誨子弟入輕佻之咎。況欲其妝扮逼真，不下一番心思，豈能令人悅目。光本僧人，何問人教育之事。但以爾我有緣，不得不爲盡一番計慮。行孝行弟之道，只可爲彼講說。若令彼做出，則勿道弊端。其曠誤工夫，何可勝計。士子專習舉業，尚不能變化氣質。以好頑之機，令其扮戲，遂欲變化氣質，恐變壞者多，而變好者少也。勿借聖人遊藝之語，爲子弟開一輕佻之端。數年前有遊學生數十住法雨寺，夜亦做戲。教員一邊坐視，彼便妝和尚，接香客，實侮僧。光聞之，不勝痛惜。堂堂學校，令生徒作此無益之事。不意汝皈依佛法，發心培植人材，亦極贊此事。光固不怕人謂固執不通，實爲不取而特言之。至於學生著作，雖不妨淺近。而屁打馬雞等說，究何所益。徒令明眼人痛心耳。縱紙不用錢，亦不宜印此種廢話。然此光之知見，是則依之。否則亦作屁話置之。汝自行汝之教育規章，光豈能必使汝勿行乎。文鈔熊大冥有一千元，當作二千部，聞已寄九百於陝汴兩處，祈打聽大冥回秦否。彼若回秦，餘千部當寄彼，令其分送秦地信心人。祈即示迴音，以便令上海書館寄也。現今時局，尚恐大變。當令家眷及一切有緣者，戒殺護生，喫素念佛及念觀世音。庶可逢凶化吉，遇難成祥。否則刀兵一至，其慘殆有不忍言者。

#### 復康寄遙居士書三

六月之書，已收到。以行蹤不定，故不復。茲接手書而已，餘皆未到。現今兵釁大作，民不聊生。當此時際，固宜一心念佛，以求出離。並以勸有緣。

#### 復康寄遙居士書四

接手書，知汝與秦中人皆在做夢。秦地民不聊生，而欲開道場，宏法化，請諦閒法師，彼豈肯受此艱難乎。何云不得不懇請，用此曲折作麼。某某師（其人斷斷請不得）會說大話，毫無真行持。請此種法師去宏法，欲人皆學空套子大話乎。抑欲真修實踐乎。光前已與汝說過，將謂我屈抑賢哲乎。至於令光示人，光常處海上，絕無一人與光往來。知誰是發菩提心，欲普利一切之人乎。此事實爲難中之難。若求喫飯穿衣僧，則誠有之。彼尚不願到北方苦寒地方穿衣喫飯去，況曰宏法利生乎哉。秦中之僧，亦如秦中之儒。將何整理而使其一一皆依儒釋聖人之道而行也。可勝浩嘆乎哉。捐冊公函，已於昨日寄回矣。

#### 復劉觀善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居士道念精純，身安心泰，慰甚。江蘇改廟宇事，光早與魏梅蓀王幼農二公通函，祈其轉旋。魏君將光書持之見韓省長，蔣教育長。蔣君幸是佛教中人，韓君允許撤銷。蔣君與幼農商，此係翻案，非各叢林聯名具呈不可。幼農遂拉出羊皮巷觀音庵妙蓮和尚（此人頗有老成氣概），令其聯絡。妙蓮往各處通說，各處皆退縮不敢出頭。後與毗盧寺和尚說，毗盧和尚力贊其事。妙蓮往蕪湖收租，經毗盧和尚，又復聯絡。遂訂於二十四日同到金陵呈稟。其文系妙蓮託友人作，經梅老改過。又令蔣君閱過。幼農以日期尚早，因寄光看。想此事已經撤銷矣。幼農（在十五前接到）謂此事定可解決。但教育會人勢力頗大，潛滋暗長，或可爲虞。當聯絡諦公道公二法師，具函內務部，或可永免後患。光得書即與諦公書，過四五日方報云，有病不能握管。光已先與莊思緘居士書，祈其至南京斡旋，向內務部疏通。想不至以光人微而不理也（羅鬯生居士來山，言思緘往杭將回京，與彼同行，南京尚須住一日，以故光即與莊書，羅十九下山，大約二十四日，思緘可到南京矣）。

#### 復劉觀善居士書二

接手書，知貴恙已愈，慰甚。江蘇一事，全在梅蓀竹莊幼農三人之力。而莊思緘居士又適逢其會。光致書祈其見省長爲之疏通，故得全潮悉落。若謂光之功，乃不過致書諸君，祈其斡旋而已，何足掛齒。若以此爲功，則是冒他人之功，以爲己功也。令戚喪子折孫，約人情亦不能不感慟。至於悲悼若狂則是知有子孫，而不知有身，何迷執一至於此。試思子孫受祖父之恩，則粉骨碎身亦不能報。子孫有喪祖父而悲痛若狂者乎。若是知倫理之子孫，則亦稍具哀忱，略陳儀禮，尚可慰悅祖父之靈。若是從小驕慣放僻奢侈之子孫，則日夕願祖父之速死，以期得隨意嫖賭逍遙，無人管束耳。果得祖父真死，則心中歡喜有不能以言語形容者。從茲將祖父力持之家業，悉用於造地獄極重惡業之事上。而培德修福之事，則一文錢直等割己身上之肉，寧死亦不肯出。以此喪祖父之家聲，貽祖父之羞辱於百千世者多多也。此種子孫，在乃祖乃父固猶作掌珠看也。推其故，總由己心太重，不知寬大深遠之理所致也。可不哀哉。昔范文正公視人猶己，視疏若親，視天下爲一家，視中國若一人。故能自宋初至清末，足一千年，子孫科甲不絕。長洲彭氏力行善事，於清初以來，科甲冠於天下。其家狀元有四五人。而同胞兄弟有三鼎甲者。以世世奉佛，奉陰騭文，感應篇。其志固長欲利人，而天固長施厚報也。令戚果是通人，當自慚薄德，故得此報。從此努力積德，以期天哀愍我。則當桂子蘭孫，相繼而生也。現今世道人心，沉溺至極。天災人禍，亦頻數之極。或流佈有益世道人心之善書，以期同登覺岸。或拯濟遭水遭風之窮民，以期死中得生。與其留資財以供子孫喫喝嫖賭，令人唾罵。何如自己做濟人濟世之事，爲自己培來生福，爲子孫作百千世之受用爲得也。今夏風災最慘，會稽道所轄二十縣，有十八縣報災。八月初十間，台州又發大水。有處民屋中，水深數尺，河地俱水，船行橋上，其慘狀可想而知。道尹黃涵之，名慶瀾，篤信佛法，長齋念佛。前年臺州災，大爲捐賑。今年災更甚。以捐款維艱，災民可愍，擬欲燃指籌賑，或可感發人心。救得一人，功尚無量，況多人乎。令光代爲勸募。光自愧薄德，言誰肯聽。因令戚之憂思，動光心之惻隱。倘彼憐憫兒孫中年夭折，爲彼行賑濟事，以薦其靈魂。爲己培福德，緣以邀夫蘭桂。或薦父母宗親。或祈家門清泰。但令出自誠心，斷無不得福報者。現今之人，多多借公濟私，以故人難取信。若論黃涵之之爲人，可謂官長中無二無三者。彼在寧波，每年施藥，當過二萬元。況其施送善書，及種種善舉乎。彼之爲官，乃以家資貼用者。非朘民誤國以肥家者比也。張瑞曾與彼爲施送善書之友。瑞曾於揚州立一借錢利平民之局（不要利，只交本），函祈涵之於寧波開辦，涵之即開辦。凡做小生意無本錢者，皆可無所憂慮矣。即此一事，可知其概。閣下親知中富家甚多。若張黃等彼固生於富貴，不知貧窮之苦。倘肯發悉爲天地之子女之心，以行救濟。則固無家門不幸，喪子折孫，及子孫敗壞家聲，令祖父含恨九泉之事矣。倘肯發心，當直交寧波道署道尹黃涵之收，光固絕不干涉也。光貧無卓錐，前年兩次撥刻文鈔洋五百元賑饑。去年幾處亦用百元。今夏以友人施文鈔洋百元，撥送黃道尹賑災。用別人之財，聊盡我之心而已。

#### 復劉觀善居士書三

節屆中秋，天高氣爽。想居士心月孤圓，亦如天上之月，光明皎潔，無境不照。欣慰欣慰。江蘇謀廟一事，已經撤銷。此事魏梅蓀斡旋之力居多。而王幼農亦復頗費心力。其妙處尚在蔣竹莊教。

#### 法幢和尚傳略

師諱行幟，號法幢，別號二雪。家章安，姓林氏，原名增志，字可任。其先出宋進士正仲公，十五傳以文學贈東閣大學士，得昭公，即師考。未脫襁褓，昭公見背。師孝友天植，性嗜學，十六遊庠，二十三乙卯舉於鄉。讀書興善寺，契禪衲，信出世法。二十七，母旌表節孝，贈夫人。江氏歿，師哀毀不欲生。思借佛法以報劬勞，因請諸法寶誦之，如宿習。自此所行，皆放生掩骼諸善事。三十三遷館頭陀山密印寺，即唐一宿覺道場也。日與受業師僧摩馬聘君往來講習，益知有向上事。僧摩曾見博山無異禪師，寺古殿將傾，適龍過山砦，草木盡拔，蕩然如新築，師於時即有改造之意。三十五戊辰成進士，高等擢某經第一，初筮楚蒲圻令。御史黃宗昌見僧摩刻有宗門三關語，因問師，儒亦有三關乎。師曰有。問初關，師曰不知爲不知，是知也。二關，師曰吾有知乎哉，無知也。三關，師曰吾無行而不與二三子者，是丘也。黃公豁然，結契甚厚。師嘗於官驛觸溺器有省，偈曰，奇哉藤溺器，通身黑漆漆，陡然勘破時，雪消地上溼。凡爲政以德教爲先，至誠格天，感甘露屢降，巡按宋賢異之。爲賀相公逢聖李大宰長庚同章進御。隨傳旨科道不必盡由考選，館員必須先歷推知，時議僉云，他日膺盛典者，必林蒲圻也。於是有楚蒲記瑞之刻。蒲民建甘露生祠，兩分楚闈。建中隱園於署，朔望講學，鄰邑生徒來聽如市。時有講學法羽之刻，任滿擢翰林編修。會東宮出閣選講讀，師與焉。進易師卦講章，惓切上爻，管六曹章奏，召對記注誥敕撰文纂修會典六子格言，晉經筵講官，轉詹事府右春坊右中允兼侍讀學士，復晉少詹事分校，癸未會闈，甲申李賊犯闕，師蒙國難，酷刑幾斃，抗節不屈，賊敗乃間關南旋。時明藩隆武起閩，堅以內閣大學士起師。既而隆武遷粵，師知天意有歸，遂就呂峯過遵耆宿剃染。時丙戌冬月師五十四歲也。大清一統，徵用天下遺老，師獨不奉檄。有司迫就道，師欲自殺。遵曰，子讀書不達其道，夫當國破時，清師仗義入關，一戰滅賊，爲烈皇報仇，誠有德於大明者也。子如不事二姓之主，往請巢由之志，未必不許也。師即以僧服赴，果遂所願。自是切磋厲行，究心生死大事。一夜聞鐘聲，礙膺頓釋。有偈曰，此夜鐘聲恰異常，一椎打破臭皮囊，百單八下如雷吼，情與無情何處藏。遂旋密印以了夙願，改創祖庭，事多玄感，具載重興碑記中。師向留意宗乘，每得悟處，略不自肯，至是切慕遍參。偶昆陽餘孔謙參雪竇云和尚歸，述竇語曰，法幢禪者，若要參方，還是我費兄當。師聞之曰，真善知識語，吾有以見雪竇矣。遂之四明上雪竇。禮拜次，竇曰，只如老僧不在，禮拜是，不禮拜是。師欲進語，竇震威一喝，師不覺汗下，頓見雪竇用處。至晚竇驀築一拳曰，作麼生。師曰，合取兩片皮。竇又築一拳。師曰，再犯不容。竇復掌師曰，不受和尚謾。次日竇舉香嚴，我有一機偈徵師。師曰，此處不消疑得。竇曰，畢竟作麼。師出禮三拜而退，即呈偈曰，瞬目當機換話頭，何如只用老拳酬，祖禪會得休輕信，一葉初飛遍界秋。一日茶次，語及當事，贈真覺再來額。竇曰，上座還承當得麼。師曰，承當不是好。竇曰，古人遂知是般事，便休喚甚麼作。師曰，盡力道不出。竇休出。師之武林，竇送以偈曰，乳峯剛兩月，獨步去錢塘，一句超方外，全機絕覆藏。臨濟正法眼，滅卻瞎驢旁，只這破沙盆，待將爲舉揚。至聖果山，掃馬居士墓，蓋師不忘所自，遍謁諸方，還雪竇受具，典藏鑰。一日竇落堂，忽打師一棒曰，道道。師曰，剜肉作瘡。竇曰，卻只道得一半。師曰，連這一半也不消得。自後箭鋒相柱，脫落無餘。中書君莫能殫述。癸巳春辭還東甌，竇大書卷首曰，親喫老拳，囑以偈曰，別我春風裏，臨行一句親，杖頭宣大意，足底播芳塵。往復乃無事，縱橫已絕倫，到家嚴面目，所以接嘉賓。竇之於師，猶應庵華之於密庵傑焉。甲午竇應密印之請，晉師西堂。解制後竇還乳峯，師覆上省覲。適四明紳衿請住鄞之大梅保福寺，師以漢尉舊隱，且慕常禪師高風，遂欣然赴之。竇題其頂相，有青出於藍誰似你，大梅峯頂看風雷之句。八百餘年荒庭，師不憚與諸禪衲披霜立雪，本分提持，近遠趨蹌，漸成叢席。是以費隱容和尚有法門領袖荷人望，八萬松杉記笑顏。牧云門和尚有峨峨太白祖燈傳，衆角雖多一麟足等贈。到天童，木陳忞和尚請師升座，見其提倡，大擊節稱歎，爲序大梅錄，舉風穴慈明祖孫東山照覺父子相證，以爲直令千秋振響，三尊宿又不啻妙喜之極口應庵矣。師住梅凡六年，以院事付日休寤首座，遂赴東甌請。庚子冬開爐密印，較梅尤盛。丙午應括蒼淨覺請，復以密印付多子無西堂。丁未夏季示微疾，舟還陀峯，八月十五日對衆說偈曰，七十五年閒打鬨，總無奇特出常倫，而今撒手懸崖去，一任諸方說幻真。寂然而逝。師生於萬曆二十一年癸巳，沒於康熙六年丁未，世壽七十五，僧臘二十三。

#### 復方家範居士書

欲生淨土，須先認清宗旨。普通修持，無不以開悟爲希冀。而開悟一事，亦非易易。若知淨土宗旨，決不預期開悟。若不注重信願，開悟亦難了脫。若能一心念佛，不悟亦可往生。汝信中謂縱具厭穢之情，未識自性奚若，是志在開悟也。開悟而有信願，是爲禪淨雙修，最爲高上。然世絕少真開悟者。何謂真開悟，即所謂明心見性。乃於自心中徹底明了，非只會說而已。會說不名開悟，且勿誤會。真到明心見性地位，尚須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世人凡求開悟者，皆不注重於信願求生。而欲以此依稀彷彿之悟了生死，則是自誤誤人。固不如老實念佛者爲穩當也。光老矣，不能爲汝詳說。今且爲汝寄書二包，汝息心讀之，當可備知淨土宗旨。若或不能於此各書生信，又去求明心見性，求現身成佛，光也不怪汝。但恐塵沙劫又塵沙劫，仍在輪迴六道中。然欲了生死，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爲世間賢人善人。若倫常有虧，三業多愆，欲於臨終蒙佛接引，以與佛氣分相反，何有無感之應。凡遇有緣，皆當以此告之。今爲寄淨土五經，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了凡四訓，印光文鈔，嘉言錄，歷史感應統紀，觀音頌，飭終津樑，念佛懇辭，初機先導合編各一部。至於受戒，當依文鈔與徐福賢書，在佛前自誓以受。今爲汝取法名爲慧範。謂以佛智慧所說之淨土法門，自行化他，以爲世範。祈顧名思義而實行之，則幸甚幸甚。（七月十六）

以後不許再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即向弘化社請經書，亦不許順便與光書。以無力應酬故也。

#### 復圓拙大師書

接手書，不勝嗟嘆。世人只知效跡，不究其是非利害。往往作福之事，反造大業。俗人且勿論，即僧人亦多如是。世所流通之西方公據，前刻法會圖，後刻彌陀經，往生咒，後刻九品蓮臺，各坐一佛。傍刻○，令人點。點完之後，將此經燒之。友人慾重訂而廣印。光謂點完必燒，經佛亦隨之而燒。以點得烏黎巴皁，亦不好受持。因商其辦法，不刻經像，但列九品蓮臺，並○以備記數。其訂正排印，皆光經理。何得云有大報恩塔之事乎。因往庫房求其附本，果有其事，而其頁數至二十而止。此塔之頁數，乃另起一二。足知以後欲契合俗情，乃後所增，足見俗情之難轉也。王大有所售之印度香，其盒四面共五十餘尊佛。光不許人買此香，並與彼店經理說其利害。雙掛號寄，祈其必復，然竟不復。吾人無權，將奈彼何。血盆經，壽生經，乃劣僧僞造以求利。令不知佛法之人，謂佛經都是劣僧僞造。無知之善信，非破血湖，還壽生不可。即爲全國最有名之叢林，亦無一剎不許作此佛事者。以此是利源，而不計及爲滅佛法之禍本也。現在書不能寄，一友以與李慧澄論焚經事，鈔附信中。李據別人說有功德。開首即以有功德起，而說其罪過。切勿誤會，謂光直許其有功德也。法門垂晚，訛謬太多。若常與人諍論，或致羣起而攻之。則反致無益於人，有害於法與己也。即此幾事，可以備知。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祈勿再來信，來決不復。祈慧察是幸。（十月初二）

#### 與陳燮和居士書

聞士牧將往云南，以老父已八十有二，不能常侍膝下，陪以念佛爲歉。光決於九月滅蹤，爾我有師弟之誼，不能不再與汝一番敘述也。人生七十古來已稀，況八十二乎。若其已得不生不滅之證，則固不必用光一番絡索。若其未得，固當如喪考妣，如救頭然，以生真信，發切願，持阿彌陀佛萬德洪名，以求生西方也。現今世亂已極，爲有天地已來之破天荒大亂。況當此衰年，朝不保夕，豈可如少年無知，因循過日，以致虛生浪死。雖遇佛法，仍莫由得其巨益乎。幸智育淨英等，尚能認真念佛。當於此時立一規約，若至臨終，切不可預爲著衣洗浴（詳看嘉言錄臨終所示，此不備書），及與哭泣。以致攪亂其清澄之心，令失正念。而與佛不相契合，莫由蒙佛接引，依舊輪迴此三途六道之中。則所謂落井下石之孝，其爲害也，莫能名焉。當看嘉言錄示生死事大數章，自可悉知。倘於此時不努力，唯圖逸適。則千生萬劫，了無出苦之日矣。如其心力衰弱，當令子媳孫女等，輪班助念。此一事有多種利益。一則輔助己之正念。二則曲爲彼等種最勝善根。三則開通風氣，以期大家效法。四則若至臨終，自不致張羅忙亂，破壞正念。臨終一關，要緊之極。即平時功夫得力，若遇不知法門之子孫破壞。則便留住此世界，不得往生矣。若知此義，子孫能助念佛號，成就正念，雖平素功夫不甚恰當，亦能往生。是以光於老人，特爲致意。切勿謂迂腐，則幸甚幸甚。

#### 與（羅鏗端，陳士牧）二居士書

日前接手書，知貴地佛法，將有復興之象。所作緣起，不能令人感佛恩德。光另作一篇，文頗繁瑣，用否任汝，光不強人。若用當做一木榜。請善書者，用恭楷書於八尺雙宣紙上。或貼或刻於木榜上，則可久存。或作四塊六塊（並文忠公發隱，或作八塊），以備時局不好，收而藏之。林文忠公行輿日課發隱，關係甚大，亦宜如此辦法。此文將從前古大人之隱，通爲發表，非止文忠公一人也。公乃閩人，有此一文，拘墟之士，便不敢妄加誹謗。所說林陽寺，照靈巖章程，萬做不到。勿道別人來做不到，即令靈巖當家妙真師來，也做不到。汝等少閱歷，故不知其難。光以五十餘年之閱歷，故爲汝等直言之。念佛堂對聯，明蓮池大師之聯好極，絕未見人用過。光屢爲人抄令掛之，由大師之德，感人必深。令光寫字，乃不知光一向不寫大字。近來目力衰極，非手眼二鏡並用，不能看字寫字。本欲早爲寄信，以紙昨日方來，今仍寄回。以後無要事，切勿來信，以無目力精神答覆也。弘化社，前之三人，皆由時局大變，亦變得很合時宜，均已去了，光不過問。德森師住上海太平寺候校，大約今年恐不能了。他回來時，隨他料理。所要之書，當可寄到。現在只照本一法，半贈全贈皆沒有。此次仍作送，以後均以照本辦。今寄童蒙須知，觀音慈林集二本，以毒乳殺兒之廣告，欲汝等爲一切人說也。祈慧察是幸。（八月十二）

主極樂六八大願之慈尊，絕限量壽命光明，不離當處。

過娑婆萬兆佛邦之淨土，妙莊嚴樓臺池沼，原是吾鄉。（明蓮池大師撰）

#### 復智牧居士書

接手書，不勝欣慰。一切衆生，皆有佛性。若無人提倡，則善根無由發現。如種子在地，不有時雨，則莫由發生滋長。汝父固宿有善根者，故一撥便轉。從前之謬執，隨之消滅。將來之往生，必可希冀。今爲取法名爲德和。以燮者，和也。若不知自心固有之明德，則不能上和諸佛之宏誓大願，而決志憶念，以至心佛相應，如水乳和。亦不能下發起一切同人深信切願，而一心執持彌陀萬德洪名，以期現生出此娑婆，登彼蓮邦，如母子和，永無背戾也。倘能悉心詳看文鈔，再看淨土三經，普賢行願品，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等。則其自利利人之道，即可知其綱要。再加以懇切至誠，諄諄然與家屬鄉黨親戚朋友說之，則其益大矣。以此功德，迴向往生，則必高登上品。汝父多生之善根，由茲得其實益。汝之事親之道，已得其大者。尚祈多方勸喻，令其信心增長，則其利溥矣。祈爲洞察是幸。侄婦心芝，具有善根，一聞即信。且欲皈依。今爲取法名心馥。以本有之真心，極其清淨，亦極其香馥。由種種妄念，相續而起。則便成污穢景象，失其香潔之本體矣。彼既發心修持，又當以此心香，燻其丈夫與其兒女。俾彼各各去其污穢之心念，復其本體之香潔。而女人家第一功德，在孝翁姑，相夫教子。既爲佛弟子，而不知孝親相夫教子。則於自己本分之責任未盡，人或由此指斥其非，便不能令人相觀而善也。若能篤盡己分，再加修持淨業。遠近見聞，皆生景慕。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匹夫匹婦若善，亦可移風易俗。若不善亦可移風易俗。今之學界不知此義，動以男子之職業，令女人習學。而不知以相夫教子爲訓。是學爲亂，非學爲治也。吾常曰，教子爲治國平天下之根本。而教女尤爲切要。蓋以人之少時，日在母側。受賢母之薰陶，未有不成賢人者。故於此覼縷言之，宜令親友女人悉知之，則幸甚。

#### 復丁福保居士書一

接手書，並大詞典樣，不勝欣慰。閣下此書一出，令彼研究佛學者易於入門，直同指迷途者令得正路，其功德何可稱量。但須過細考察，祈勿以訛傳訛。一切經下所敘古昔及外國光皆不知。但其敘事，多有錯謬。如明成祖作世祖，成祖永樂十八年刻大藏經，歷廿一年，至正統五年方圓工，此明北藏也。南藏乃太祖時刻，但以未有題跋，不可考其年月。決非成祖時刻也。成祖雖有兩京各刻並刻石之語，實止刻一北藏板耳。何以知之，以南藏規矩，函卷皆不次第，豈一人刻經，南藏另立一規矩乎。又北藏續者，南或未有，南藏續者，北或未有，可知是太祖洪武時刻無疑也。其石刻，並未施行。法珍尼刻藏事，人屬元朝，藏屬梵本。前藏藏下明，康熙二十三年，雍正六年，而我國清藏於雍正十三年開工，乾隆三年圓工，何全不提起。又京西石經山，晉琬公法師刻石經，貯封石洞，慮末法經滅淨盡，企有大士乘願開洞，印經以遍流佈。自晉至明末，尚有人刻而貯之。外用鐵條封其洞口，但能在外看，不能入其中。其石板皆實堆滿洞，有好多洞。紫柏憨山文集，皆載其事。又詞典二字，通而言之，一大藏教，皆可名爲詞典。局而論之，唯專發明名相等書，可以當之。如教乘法數，大明三藏法數之類。若宗門語錄，乃以機鋒轉語，專闡向上一著之法，尚不可以名之爲教，何可以名爲詞典。自馬祖後諸大禪師，皆有語錄，云門稍後，何在前者不名詞典，而獨以云門爲詞典。又云門說法如云雨，絕不喜人記錄，故香林遠，雙泉寬，各以紙爲衣，偷而錄之，即今所傳者是也。閣下敘之不甚清白，不知者，或當做云門自己私記，則成自禁而行之矣。祖庭事苑，乃載宗家言行之書，如林間錄，宗門武庫之類，亦不合名爲二次改良之詞典。以此二書，系記宗家直指人心之言句及事實耳。此第二篇序，似宜將宗改作教。敘如來說經，諸祖傳宏，遍傳中外，其中名相法數非讀破全藏不易了知。因茲有著教乘法數，大明三藏法數者，乃此書之本源也。光目力甚衰，加以精神不給。初始至山，以舟中受風，十餘日，頗不安適。自後雖好，日間或復書，或校書，略無少暇。六祖壇經，只看王柳劉三碑，餘皆未看。閣下志期利人，以一書爲諸經之總注，當多須三二年之考察研究力，俾閱者決了無疑，則其功德大矣。倘唯欲速以出書，斷難無訛。通家則無所礙，初機便致不知所以。光宿業深重，不能爲閣下稍效微力。但一念愚誠，唯恐舉世之人，或有不蒙其益者，故爲瑣屑言之也。

#### 復丁福保居士書二

昨接佛學之基礎，並手書，不勝欣忭。知閣下唯企人各各皆修萬丈高樓而速即成功，永無傾覆也。生髒者，食未化之部位。熟髒者，食已化之部位。故子在母腹，居於生髒之下，熟髒之上。閣下深通醫道，剖腹圖等悉曾熟悉，其部位自當知之。光但知其名義而已。佛學基礎，排得頗的確。但光之蕪語，列於瓊林，氣類不倫，不勝感愧。禪和尚序甚好，足可發人信仰，何須光之蕪評也。

#### 復丁福保居士書三

昨接所惠佛學小詞典一部，閱之不勝感激（不過翻翻而已，一排亦未卒業）。孫繼之居士發此大心，導利初機，功德無量。但其字過小，看久則必致壞目。此書久研佛學者，看不看皆無不可。竊恐素有信心，未曾入門，一見此書，便倚之爲重城爲泰山，勢非目不受傷，不肯稍置。閣下與孫君，同以利人之心，由茲而壞人之目，雖結法緣，恐亦貽來生目嬰痼疾之禍。印光生即病目，今則惜人之目，甚於己目。每見聰敏少年，多皆近視，問之，則曰看小書所致。竊謂書肆書賈，唯以稀奇炫異爲求鉅利，不問與人有利有害，瞞心昧理，力求獲利之道，此種人何堪與語，只好任他去了。閣下孫君發大菩提心，亦效彼等之式，殊爲光所不取。又以心交有舊，故不得不陳其愚誠。以期於一切同倫，肉眼法眼，同皆明朗。則閣下與孫君，當獲五眼圓明之報，永絕目昏之憂矣。此書再版，當宜改式。大詞典一部，萬勿用此壞目字法，則印光受賜多矣。揀魔辨異錄式，與南京揚州大小同。但內有雙行，老人看之便覺喫力，印光通改作單行，企其得益而不受損也。春間所惠佛學指南，叱令酌訂，光勉承雅命，擅自久許未及詳閱。因蔚如居士有友人於日本藏中抄出十一面神咒經疏，以傳之既久，頗有錯訛。因去歲彼依日藏所刻隨自意三昧寄光，光詳閱之，心不自安，遂妄行修治，隨即寄去。彼深加讚許，擬即重刻，又令作序詳陳所以。其序，閣下當於時事新報已垂青盼矣。因是之故，又令修十一面疏，其字甚小，光但看十餘紙尚未動筆，而目大受傷，廿餘日中不敢稍用。至今佛學指南及十一面疏概未寓目。恐閣下待久，或致責讓，故述其由。近來人事應酬外，尚有七百餘頁書未校，故不能速副雅懷。揚州刻工，托拉延緩。本期四月即去料理，今擬七月初去，早則無益。

#### 復丁福保居士書四

頃接來書，知閣下既已博學，而又不恥下問。光實無知無識，不妨以己之所知者貢之。按大明重刻方冊大藏緣起，第一篇陸光祖序云，昔有女子崔法珍，斷臂募刻藏經，三十年始就緒，當時檀越有破產鬻兒應之者。聖朝道化宏廣，越前朝遠甚，豈無勝心豪傑乎。不能倡而成之，而諉以爲難，是丈夫之志，不如一女子也。第二篇馮夢禎序云，宋元間，除京板外，如平江之磧砂，吳興之某寺，越之某寺等，俱有藏板，不啻七八副，法道之盛，此其一端。迨國朝僅有兩京之板。又云，因記磧砂藏板緣起，弘道尼斷臂募化，弘道化後，其徒復斷臂繼之，更三世其願始滿。吾儕丈夫，不能深心荷擔大法，鏤板流通，反一女子之不若，即生清世佛乘，空手入寶山，豈不愧死。陸云，女子崔法珍者，即馮所謂磧砂寺之弘道尼也。其法珍弘道二名，或一舉字，一舉號，並非二人。言女子者，優下文丈夫之志不如一女子之勢耳。言崔法珍者，古者度牒書名，皆冠以俗姓，故或有並俗姓稱之。如馬大師，王老師，沈蓮池之類，非謂此係在家女人，非尼僧也。下云聖朝道化宏廣，越前朝遠甚。又按馮序，知人非明朝。何以知其非宋而是元耶。以刻板一法，始於五代馮道九經板，刻數十年始成。至宋雖愈刻愈精愈快，照以龍舒淨土文之百餘頁書，於南宋之世，尚刻數月之久。以女子之倡首，三十年完全大藏，當在元朝無疑也。何以知其經屬梵本，其第五密藏大師序云，太祖既刻全藏於金陵，太宗復鏤善梓於北平，蓋聖人弘法之願，唯期於普，故大藏行世之刻，不厭於再也。後浙之武林，仰承德意更造方冊，歷歲既久，其刻遂湮，此佛經方冊之權輿也。古者凡屬佛書，皆用梵本。光在京曾見楞嚴會解，華嚴疏鈔流通本，皆梵冊。不但此也，即沈士榮所著之廣原教論，亦是梵本。可知古時佛典，概用梵冊也。自方冊流行以後，人皆圖便，遂無論經律論著述，皆用方冊，此刻藏緣起，閣下不知有否。今秋已令繕寫刻板，明春當可出書，出則當以數冊貢之閣下及一二知友，以結法緣。光所知止此，故即以所知貢之。其餘事蹟，則不得而知也。

刻藏緣起共十八篇，各人各規矩，故有實寫者，有空一格者，空二格者，以讓抬頭。十八篇外，有刻藏校對等規約共八十餘頁。光照現刻經款十行二十字，實寫共成五十頁。文系原文，法按現法，故省三十餘頁紙，庶易於流通耳。佛學大詞典，爲入佛法之初門，只可遲出三二年，不可欲速而有訛謬。雖閣下慧光普照，如日出遍照寰區，然在淺見寡聞者分上，不妨以淺見寡聞之見識貢之，以將其至誠嚮慕之愚忱而已。又法珍弘道，決非二人，若是二人，陸何以只說法珍，馮何以只說弘道，此種出格事，何可遺而不舉，況欲藉此以發起丈夫之殊勝荷法心乎。

#### 復丁福保居士書五

昨接手書，及佛教宗派注，不勝欣慰。光近來事務紛集，無暇詳看，只看其總序而已，餘皆隨便一閱，廿六頁第四行小字天冊之冊，訛作丹。武氏之武，訛作慈。此係排字者之疏略所致。萬君久親函丈，且受其指示，當不至有所剌謬也。安士書承閣下認收書資，並及流通，光當代爲國民日向三寶前禮謝矣。安士先生，最初立法，亦未盡善。以訓文與彼自立之徵事論心等俱頂格，爲主賓不分。閣下命改二號字實爲至理名言。但恐行法難調，或不如法。光擬除載事蹟之文外，餘皆令其低一格，庶無相混。於公四句，去歲滇督發心刻板，光已將帝君及四句事蹟錄出寄去。唐君雖退，書當刻成，但未寄來，當另鈔一分，附於卷首目次之後，並作一小序，以明所以。庶不動原文，而令若文若義皆無所欠，不知閣下以爲何如。安士書乃挽回世道人心之要書，雖曰擬印萬部，然多多益善，何可自畫。又令人出錢有似割人之肉，即現已得六千有奇，縱絕無一人再肯出資，亦差可告慰諸位之婆心耳。萬事隨緣，不必執定，方爲安樂法也。吳藝瑛女士所書之楞嚴，其夫爲之流通。莊閒女士所書之法華（即莊思之妹），其夫陸稼軒，亦欲與之流通。祈鶴年居士，以其經持來，令光鑑訂，並求題跋。因略閱之，見其字跡遒勁清秀，始終一律，但以字體多有文人習氣，或用俗，破，帖，變等體，或反以時行正體爲非，而改用古體。光以隨俗違時，不足爲法，作書斥之。令其重寫，兼須字跡稍大，庶受持者應赴者皆樂購請。其人見光書頗佩服，次日隨其夫來拜見，光命如進士對策書之，則功德大矣。聞其人頗守女訓，凡一切遊戲場概不一去，而爲盛杏蓀夫人之所欽敬者。莊吳之書，不知爲姊妹行耶，姑侄行耶。孰爲姊姑，孰爲妹侄也。倘若二次再書成，光不能不爲一題，又恐仍煩閣下爲之流通也。近來佛學風氣大開，閨閣英賢，亦多奮起，亦聊以解憂國憂民者之焦思耳。

#### 復丁福保居士書六

前惠佛學起信編，其因果報應，足可震聾發瞶。因隨便與一二友人言之，彼亦欣欣欲觀，但以無便人去申爲欠。光因擬隨順彼意，祈見字即寄佛學起信編一包來，其包止按郵局分兩爲準，不論本數多少。開一價單，一本請資幾何，待光六月底至申，當即如數繳還，必不致誤。

#### 復丁福保居士書七

前奉一函，諒已接到。昨日包玉堂君見訪，持閣下手書並佛學撮要一包。此書由淺而深，因果事蹟，輪迴報應，以及往生西方，了生脫死，直是於暗室中與人一燈，俾身前身後之修因結果，皆可預決，以故爲信心人所共好樂而不惜金資以流通也。伍君語刪之亦好。凡欲斷疑啓信，不可用半信半不信，及發揮義理不依實理之語。以此等語，亦能啓人信心，亦能開人疑竇故也。第八章，似宜加於其後，則於體裁亦合宜，亦可令人知有此等書可請而閱也。其該刪該添者，祈君自裁之。光近來事務多端，日不暇給，祈垂原諒。包君來時，光已勸其在家即俗修真，無須出家。恐出家之後，日與懶惰懈怠僧同處，久而久之，但成一賴佛偷生漢矣，未知彼肯依從否。

#### 復丁福保居士書八

茲接手書，並佛學起信編十八本，六道輪迴錄尚未來。每次寄書及信，常常作兩次來。六道錄光亦不能多看，所看皆無大謬。但此種書，當以發明因果報應爲主。若末後所譯外國靈學志等亦可證明，外國近亦信有鬼神。既有鬼神，則前生後世，當即不無，而了生脫死，尤爲急務。但閱者推不及此，便覺浮泛不親切矣。以後凡錄古事，今事，皆以因果報應，彰灼著明，能令人若聞若見，無不毛骨悚然，生警懼心爲主。至於泛論有鬼之語，當讓小說家爲之綴輯流佈也。有謂閣下謀利之說，亦非無因。閣下以宏法利生爲己任，不當效書肆，出一新書，便以新書訂價，不論紙張工本。閣下所刊諸書，當於工本外微加少分贏餘，庶大法流通，而亦不賠本。倘過於工本數倍，則人將功反議爲過矣（如佛學小詞典，其價過爲定多）。以叨認同志，故敢直言，祈垂原諒。

#### 復丁福保居士書九

光素無學問，兼盲於目，故於古今名人著述，皆未寓目。摩詰之碑未見其文，其上下文意語脈，皆不得而知。若不奉答，恐閣下致怪。今且按我盲人本分作摸象之說，以塞其責。是則未必全是，非亦未必全非。祈明眼者裁度而去取之，則幸甚。鼓枻海師者，殆指經中每言人入海採寶之謂。不知菩提之行者，殆指禪宗，即衆生煩惑示諸佛智體之謂也。意謂入海採寶者，不識本有家珍，至尊至貴，而能出生無量衆寶，向外馳求，何異懷寶迷邦，騎牛覓牛。須知貪瞋癡之實性，即是佛性。若能徹悟此之佛性，則覓貪瞋癡了不可得，當體即是真戒真定真慧。亦無真戒真定真慧之相可得。六祖所說大意如是。以此二句，爲反顯勝妙之文，此光之拍盲瞎摸也，不知閣下以爲何如。又禪宗貴在參，不貴在講。壇經雖有義路，若不開宗眼，不是挽宗作教，即是以迷爲悟。故裴公美云，得其旨則疾成佛道，失其旨則速入泥犁。光教亦不通，何況乎宗。但二宗門庭，頗知入路。惜無足，又兼無目，故不能一涉藩籬耳。此經亦能利人，亦能誤人。若能於法法頭頭，揭示直指人心見性成佛之旨。又復不背教義，即謂六祖出世，亦非過譽。否則既不能令人見性，又或致因宗背教，則宗教兩益皆失，應公美次句之義，固不如還他本來面目爲嘉耳。閣下利人之心甚切，光防誤人之心亦甚切，故不得不預白，而以盡知己之區區愚忱而已。

禪宗語句，須另具隻眼，若不善會其意，未免依文解義作三世佛怨。若或違背教義，只成離經一字，即同魔說。易則易如反掌，難則難如登天。非宗教具通，雙眼圓明之人，固不宜輕易從事註解此經也。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

光賦性愚戇，無所知識。兼以不解世故，不能曲順人情，以故發願畢生做一長掛搭僧。幸居士不以無狀見棄，凡有所說，縱屬狂悖，亦蒙獎譽，感愧無極。語云，蒼蠅附驥尾而致千里，光之愚誠，由閣下之力，直令一切信心人，同生敬畏經像之心，庶幾滅我罪愆，增彼福慧，推其本源，皆閣下樂道人之善心所成就也，感謝感謝。貴門人萬居士，問寶華三昧傳，法雨無有其書。貴局既無，則他處亦難搜求，宜問於寶華，則必得之。此人殆菩薩示現非常人也，系慧云馨公之徒，見月體公之師。見月於崇禎十年，在其座下受戒後，即嗣其位，至順治十年，已在華山作住持，尚不知入院已幾年矣。以此可知其爲明末人。靈隱晦公所說，即此人也。 顢頇佛性，儱侗真如，乃斥見道不真者之常談，何必問其出處。縱指出出處，亦未必即是最初之言，故不如不標出處爲得也。 菩提達摩傳衣鉢於中國，凡五代。至六祖唯傳法印，衣鉢不傳，當查六祖壇經，自知其因緣。吾人本有心源，皆被情識遮蔽，不能顯現。若能返照回光，直下看此幻妄情識，從何而起。則內不由心，外不由境，兩頭坐斷，中亦不立，所謂情識，化爲烏有。情識之障蔽既除，則心源徹底顯露矣。此即宗門大徹大悟之景象也。 剿，滅也。從刀不從力，從力則非其義。 後後遜於前前，亦教家常談，不能指其最初之語，何人所說，不若不標。大凡一切事，前人創而後人繼。雖在後之後，愈精愈妙，其功仍不能逾於在前之前，以前人系創立故。況佛法中著述前人之創者，多屬法身大士，乘願再來。後人繼者，縱其法之精嚴勝於前人，而其入理深談大綱要旨，何一非前人已發明者。即未發明，亦由前人語脈中推出。以故後後勝於前前，實遜於前前也。 光影門頭，即指見道不真之象。蓋以天月人形譬道，彼只見月光與人影，便以爲得，其可乎哉。又即以天月譬道，以月光月影譬道之流露處亦可。月光月影乃月之流露處，但當由光影而仰視天月，不當即天月之光，及水中之月影，便爲真月也。 惠果事，宋僧傳未載。自宋傳後，無輯僧傳者。明高僧傳二本，只就己所知者錄其一二，不足以名爲接宋僧傳之書。今北京道階法師請人廣爲搜輯，擬續宋僧傳之後以至於今，則其部帙當不下百十卷矣。 密宗以三密加持，能令凡夫現生證聖，其功德力用，不可以心思，不可以言議，故云不思議力用。雖然，此就密宗之本旨說，然須是其人方可。其人謂誰，如金剛智，善無畏等，苟非其人，道不虛行。今之學密宗者，皆得其皮毛。全無金剛戒力，菩提道心。不去持咒以斷惑證真，多效現字現象，以問吉凶禍福，前因後果，則與靈鬼作用相同。是之謂敗壞密宗，吾恐避罪不暇，說甚即凡成聖也。吾人但以淨土法門爲一座大須彌山，全身靠倒，庶幾不被一切知識所奪，而現生可以了脫矣。否則隨風倒浪，了無已時。哀哉。 大藏祕要，未見其書，想是東人所傳。奪人境等四句，乃臨濟四料簡語。奪即泯寂跡象之謂。不奪，即顯示理體之謂。人境，即人法境智之謂。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爲奪境不奪人者，顯能生之人，泯所生之境故。去則決定去，生則實不生，爲奪人不奪境者，顯所生之境，泯能生之人故。去則實不去，生亦實不生，爲人境俱奪者，人境兩寂故。去則決定去，生亦決定生，爲人境俱不奪者，以人境雙顯故。雖有四句，只是事實有生，理實無生耳。亦是彰照泯寂，彰寂泯照，寂照雙泯，寂照雙彰之妙旨耳。生必有其人，故謂爲人，去必有其境，故謂爲境。此理甚深，宜認真念佛庶可親得。否則便成口頭禪，妄談般若矣。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一

昨接手書，並觀世音經，大著詞典，不勝感激，謝謝。但以字跡過小，不能詳閱，只略閱其序與凡例數條而已。如河伯望洋，不勝浩嘆。自慚孤陋寡聞，空在佛門，了無所益，感愧無極。茲有懇者，奉化孫玉仙居士，近於佛學頗生信向。以彌勒菩薩示跡奉化，更切志流通其事蹟，企啓一切人信心。前年刻出錫六環一書，乃其先祖所著。去春來山送光一部，光閱之，其中所說，皆以凡夫知見所測度者，絕不知佛法之所以然，及彌勒之所以然。而且措意措詞，直同俚俗，謬妄褻瀆，動人痛悼。光詳陳其弊，謂此書流通，於尊先祖，於佛法，於衆生，皆無益而有損，祈勿流通。彼一經光說，遂即劈板，後遂刻彌勒傳。此書甚好，彼於春初即寄與光，謂於傅大士道場，得其語錄，亦欲刻板。光曾見興慈法師令彼皈依弟子所刻之本，其錯訛不勝其多，恐是此板，因問是否，彼即將其書寄來，系石印者，比興法師所刻，錯訛更多，因令緩刻。光前年勸興慈師另刻，彼亦應許，彼若刻，則不刻亦可，刻則照彼此次刻本，庶少錯訛。玉仙又謂傅大士碑記，系陳朝徐陵所作，文深義奧，閱者多不解了，令光懇求閣下爲詳註，則一切閱者，更能發菩提心，庶可現生往生西方，將來預龍華會。光謂注時，必須詳看語錄，庶知因由及與事蹟並其提倡大略。現在所刻，錯訛甚多，若不詳察，難免或一致誤。待興慈師二次刻出然後再注，一省心力，二無訛謬，庶可引證的確，開人正眼。彼心甚殷，至昨又致書，意欲即成此舉，以期與傅大士語錄，並彌勒傳共行。令光致書閣下，祈其爲衆生故，發菩提心，俾彌勒道奧，人所共知，不勝懇禱。光因將光所酌訂之傅大士集，掛號寄來，並將玉仙之書，一併封於信函。諒必滿玉仙與光之微願，而以大筆爲彌勒點出光明，令其照天照地於盡未來際也。

傅大士道場，僻居山陬，近來絕少高人蒞止。故其語錄，頻經抄寫刻板，每次必增其錯訛，或有贅疣，或有脫落。光見之，不勝痛惜。乃以下劣知見，爲之酌訂。興慈師重刻，當依此本。然世無善本，光無正知，未必一一皆能如法，其所改正者，當居多半，縱有改訛者，亦只居其少半耳。以世無善本，不能不爲酌訂。若死守慎重，不敢更換一字之例，則大士一片婆心，將封於錯訛脫贅之閒文字中，而無由彰顯矣（此光自不量力行酌訂之苦衷也）。按佛祖統紀卷七三紙後幅，天台六祖法華尊者，即徐陵後身。智者當陳朝，弘法京師，徐陵皈依座下，發願來生弘法故也。傅大士語錄，一書之中，有三四名。書籤封面，皆作集，卷一二作傳錄，卷三作詩偈，卷四竟無正名。碑文則云附錄碑文，餘則只有附錄二字。光酌立一名，通名傅大士集。初二卷旁書傳錄，三卷詩偈，四卷於碑文則標附碑文，各傳則云附某某傳。興慈法師本，已與彼寫樣子，此係光所存本，故未標示耳。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二

數日前，孟由之弟羣錚，擬欲施送閣下所著諸因果書，及龍舒文，並光文鈔。但以現世之讀書人，絕不以恭敬聖賢經書爲事，恐受者仍以讀儒書之態度讀之，則罪過無量。因致書於光，令作一勸告文，擬刊板印於皮面，庶有知者，不至仍以慣習爲事也。光即作一篇寄去，但以學識短淺，殊難令人警省，然必有因此少改故習者。又念書已訂好，加印實難，稍不留心，便可塗污。因思閣下若肯於所著諸經書之皮面，皆印此語，固於閱者大有利益，亦以法化人之一端也。今將其文另附呈。然此不過大致而已，倘閣下肯運大手筆，另作悚目驚心之文，則更爲美善，固不必定用光文。但期人知敬畏，則人各得益矣。欲得佛法實益，須向恭敬中求，此十方三世不易之常法也。惜今人多於此忽略，因茲只有虛研究之名，而不得親斷證之實也。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三

光無知無識，迫不得已，效攢葉聚草之法以塞其責，蔚如謬爲流通，亦不過暫時而已，久必湮沒。蒙閣下錄於大著各書中，決可遍及天下後世，真所謂蒼蠅附驥尾而致千里，感愧無似。慧命經，前次尊札文略，光未得其意。今接手書，知閣下欲遍拔邪見之根，標其名而引光語破斥之，可謂深慈大悲，至極無加矣，謝謝。光蕪鈔由閣下過爲讚揚，當流通遐方，於初機學佛者，大有裨益。待其已得門徑，不妨以爲芻狗，即仍爲圭臬，亦無不可，以法無優劣，取益在人故也。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四

接手書，諄諄以遍閱大詞典爲囑，足徵閣下虛懷無我，猶如大海，普納衆流，了無滿足之日。光目力類盲，愧不能一效尋行數墨之勞，愧何如之。廿三日，方接到黃君所注之大士碑。竊思此碑文字典故，極難詳悉，以故孫玉仙屬意於閣下，擬爲注出，以發起一切閱者之善根，俾現生得入淨土，將來輔助龍華，其利益實非淺鮮。今見黃君之注，凡人所不易知之典，悉一一指出，不但光與玉仙欣慰不已，即彌勒菩薩在常寂光及兜率天，亦當開顏而謂其能暢己出世本懷矣。此文一刻，必遍界流佈，永永無已。光以無知，更欲助其流通，因將其中有彼此傳寫之訛處，及注中發揮不甚顯暢處，用號碼法標之，另書於紙，以期再爲正訂。古人著書，不嫌三四易稿，知黃君與閣下心交，斷不以光之瑣屑見怪，而樂於更訂，以期於龍華會上，蒙彌勒世尊推爲多聞智慧第一也。所惜者，山川遙阻，不能面晤於著時以盡朋友切磋琢磨之誼。其所標者，未必盡是，但以光之愚見，只如此耳。譬如野人獻芹，童子奉沙，盡其自分，豈必欲人之見用哉。緬維閣下無我，黃君亦當無我，唯欲成就自他善根，當不以光爲多事也。若黃君肯另修，則何幸如之，如其不肯，祈即將原稿寄回，即令玉仙刻之可也。 大詞典七本，一○二九中層，印壞文成，下注謂熔蠟作印，置之泥土上，不的確。此殆指金泥，乃以蠟印印於熔化之金泥上。以金泥未冷，故軟而能受印，以雖能受蠟印之印而成文，而其熱力，隨即化其蠟印，雖則化其蠟印，而印文一一顯現，如是則印壞文成，同在一時。若作印於泥土，何能即令印壞。此雖不關緊要，聊表光之愚誠而已。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五

適接手函，不勝慚惶。印光何人，敢當此譽。閣下欲初機易於入道，曲垂方便，光實欽仰不已。至於惠施大衍法財，極爲感佩，但印光身不餘錢，近以刻板刷印等亦不妨爲閣下作功德。今日接蔚如函云，印光文鈔，又於商務印書館重排印。此款必須帶來，待排妥，即用此款請光蕪鈔結緣。又祈郵至普陀數十部，以廣閣下法施。又祈閣下交代商務書館留板，省得二次有要者又復重排。又祈交代，勿用有光紙。仍照蔚如所印紙印。蔚如於廿四日已進京去，祈閣下費心交代。又觀音靈感錄，第五章第二十二頁前幅，梁恭辰一段，觀音告梵王咒心十種相貌名義，第一大慈悲心是，乃至第十無上菩提心是。前年佛學指南中作如此句法。以是字置於每句之上。光已詳告，今又作如此句法，知閣下事多，絕未一一檢點故也。此雖小故，然令通家見之，則見誚。不通家見之，則相效。光固直心直口，常欲以他山之礪石，爲荊璧作資成之益也，故又白云。又十二行阿伽羅，羅字，系陀字之訛，乃阿伽陀也。友人以天台山萬年寺圖見贈，今轉贈，以作心遊之資耳。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六

適接手書，知閣下志期利人，而又慎重其事。恐或有不當，則於法道有礙，可謂真心護法，真心益物。又以光貧於財，特寄郵票十雙，謝謝。末世少真知識，每有無知俗僧，教人念佛，謂念佛一聲，陰間即有一錢。而愚人見小，謂日念數萬佛，即有數萬錢，世間生意，辛苦艱難，絕無如此大得利事，遂發心念佛，作積錢計，並不知念佛之所以然。由其心心念念，以至誠心作積錢計，故隨心隨業現而爲錢。張斌之事，的確不是妄造，所可惜者，未遇明眼知識，示其念佛所以耳。倘知其所以，以此懇切之心，發自利利人之願，則斌將高登九品，果證無生矣。尚何積幾倉金錢，以待至冥用哉。至冥君謂凡八齋戒至心念佛一聲，亦注一銀錢，足見世之以念佛作積錢用者多多矣。不知念佛功德，唯期死有錢用，如以如意寶珠，博貿一衣一食，豈不可惜。雖然，以尚書而因懇求織蒲鞋者，遂得還陽贖罪，其發大菩提心念者，其功德則非世間凡夫知見所能測度。故省庵云，暫持聖號，勝於布施百年，一發大心，超過修行歷劫，二語皆依經論所說而明，並非杜撰。凡錄此等事實，當於其後，原其佛法正理。並闡明凡夫見小，只知念佛積錢，遂隨心所感，隨業所現，實有金錢幾倉，貯於冥間耳。凡念佛者，當發普度衆生之大菩提心，則現生諸緣順適，臨終正念往生，從茲出凡夫流，預聖賢會，承佛慈力，及己願輪，回入娑婆，普現色身，度脫衆生，豈區區一尚書而蒙恩滅罪哉。如此則令閱者斷除下劣知見，開發真實信心。若止錄本文，絕不評論，愚人謂念佛乃積冥錢之一法，從茲一唱百和，只期做鬼有錢，便失生西公據。智者見之，謂集錄之人，絕無正眼。評其所以，則兩得，否則兩失。世間載籍，皆有與佛法互發明處，由其人未開正眼，故每致乖戾。如紀文達，袁子才，極欲令人深信因果，而自心未明，故每每自語相違。或錯認消息，以魔境爲佛境，況其他哉。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七

適接手書，並大士集，不勝欣忭。大士碑文，經黃君注出，則大士恩澤，遍沾羣萌矣。隨即與玉仙書，說其所以，並將閣下之信，一併寄去。注成刊板，固不必說，不刊，則彼何汲汲然欲祈閣下注也。但注成之後，當將原稿由光處轉寄，待彼閱過，則刊木板，或排鉛板，方可定奪矣。其萬君所問，當書之於後。大著大詞典，字過小，光目力不能看，偶見一二則，似有可商酌處，亦書之於後。蒙佛接引一段下，所說不錯。天親論，即無量壽經論，亦名往生論。大藏目錄，名爲無量壽經優波提舍。優波提舍，即論之梵語耳。隔陰之迷，陰謂色身，即五陰也。由此菩薩，未斷三界內之見思惑盡。一經受生，猶有所迷，故云隔陰之迷。許多大根器人，最初亦與凡夫同一迷悖。或遇逢緣，或一聞開示，立地便悟，直同兩世人一樣。皆因宿世深植善根，未斷煩惑。一經轉世，便成迷悖矣。以未死爲現陰，死而未受生爲中陰，受生則爲後陰。此後陰且約未死前說，若約受生後說，又名爲現陰矣。隔陰之說，指此。撥置西方彌陀，以爲心外取法，此參禪不得意人之通病。唯執有心不知有淨土，與淨土之教主也。意謂一切唯心，彌陀既在西方，即是心外取法。不知一切唯心，娑婆乃唯心之穢所感，極樂乃唯心之淨所感。西方之阿彌陀佛，即吾人自性天真之佛，吾人自性天真之佛，即西方極樂世界之阿彌陀佛。不達唯心，妄生取捨，其過可勝道哉。心外無境，境外無心。以心淨則佛土淨，心穢則佛土穢，境之善惡，由心之善惡所感。斷無有善心淨心而感惡境穢境，噁心穢心而感善境淨境者。以是之故，故曰心外無境，境外無心也。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八

接手書，知佛學撮要重修排印，廣結法緣，不勝欣忭。所寄二十本，未曾接到。初恐包裹另行，或有遲一二日者，故擬書到方奉復耳。至今尚未到，恐郵局失落。然此善書，但有人看，即爲得所，亦不必以光未見爲憾。然郵局所寄物多，倘皆如此，不幾誤人大事乎。當與郵局說明，庶或留心耳。廿二史感應錄刻本，閣下已有六七種，其諸史之奇聞異事，當無遺漏。閣下又肯並而排之，流通宇內，俾偏執斷見，及唯信史鑑，不信餘書所說因果報應者，皆得利益，是爲不思議功德。不但於佛法有益，實爲修齊治平之大法猷也。願成書後，特賜一部，以舒愚懷。亦當不辭煩劇，遍向衆有緣前宣說也。

####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九

適接所寄觀音靈感錄，佛學初階，不勝感佩。光於戊午年，即受陳錫周纂修山志之請。光擬將大藏觀音靈感事蹟，一一搜集於志中，以作發明山主本跡實義。奈目昏如故，無由措手。今見閣下所集，不禁爲娑婆無怙衆生，得蒙依怙之慶。當藏之經廚。倘萬一得遂目力重明重新修志之願，當採用之，以答大士之鴻恩，以慰閣下之苦心，而令嚴令慈之蓮品，當得轉陟上上矣。佛學初階，當相其有信心者送之，以廣閣下法施。前所寄八大人覺經，當已收到。其所飭作初階題詞，文詞鄙俚，不能發揮，所以不過塞責了事而已。

#### 復丁福保居士書二十

光本是毀謗佛法之地獄種子，幸承宿善，中道覺悟出家，修持淨業，以期脫此苦惱耳。豈料契西，必欲令我入阿鼻地獄，將我之地獄種子，竟然做成了一個活菩薩。美則美矣，但是閻羅大王，決不許以凡濫聖。必要請我這個假菩薩，到那鑊湯爐炭劍樹刀山等處顯顯神通，恐怕就將這付頭面送掉了。不但西方不能生，恐怕在阿鼻地獄裏常住不出了。你若憐憫我，快將此傳焚燬淨盡，令彼再不要做這號空套子事，則萬幸萬幸。

#### 復丁福保居士書廿一

接手書，及三藏法數，不勝欣慰。然光一向要書根印字，以後印書，通須書根印字，以便檢查，而防遺失，此法乃保存書之良法也。高僧傳尚待三年方刻板，五年始出書，其中錯訛甚多，以喻昧庵身有職業，代爲纂輯，寫排之際，皆未詳校。彼再三祈光校，而光直日不暇給。今日來信，言期緩三年，則不足憂。然其所閱書，多屬各省府縣誌，及所列種書固不甚多，其中遺佚當不在少。汝於羣籍，頗稱博覽，凡有出格古德傳中無者，當爲抄出，按訂年時，以備刻時隨科前後附入。又此集無論。光欲請許止淨居士作論。俾與前三集體裁一同。又梁唐宋三集，皆有遺佚，如於古書中見有出格高僧傳中無者，亦抄出，附一補遺一編於後。許止淨筆高萬英，文雄一代。現爲光作觀音感應頌。正文已成，光令加註，明年三月當可告圓，則大士恩澤，普被寰宇矣。

#### 復周羣錚居士書

了清和尚，以手書見示，深感居士爲法真心，愛我至意，而不知其爲愛之之道，故不得不略陳梗概，以去疑情。佛門匯載，乃欲以振興法道，開導愚迷，非理致淵深，筆墨超妙如海闊天空，金聲玉振，令人一見即能猛省，如暮夜聞鍾，頓醒幻夢者，何堪湊入。印光一介庸僧，百無一能，兼以久嬰目疾，不能遍閱經論，又以素無聞性，徹過徹忘，方寸之中，了無所有，何能預此嘉會乎哉。數十年來，無事不親翰墨，蔚如搜其蕪稿，爲之刻板，已屬過分，況今又作以貽時事新報館乎。語云，無米不能炊飯，光非不要體面，但以無米之故，不能以土石糠[禾+會]假充佳餚，以貽人誚讓。至於俗家族第，出家年歲，及所住之處，所作之事，乃大通家有功法道，後人錄之以作標榜，發人景仰企慕之心，不得不爾。若光之庸劣，食息之外，了無所知，了無所能，何堪用此一套。用此一套，乃成刻人糞爲旃檀，美則美矣，只是臭而不香。亦如以土木作金碧，華則華矣，但唯色而無光。光未出家，即以虛張聲勢爲愧，況今欲從諸上善人，優遊於安養世界，豈肯無而爲有，以欺世自欺乎哉。 一句南無阿彌陀佛，只要念得熟，成佛尚有餘裕，不學密法，又有何憾。一日念佛三十萬，則是意根舌根俱利。然不可徒羨其所念多，當致力於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而已。又今之泛泛然修行者，多多皆是不修實行，止圖虛名。光曾見許多日課十萬彌陀者，皆屬虛張聲勢，以自誑誑人耳。此種習氣，染之則徒勞無功，小則無而爲有，大則以凡濫聖，非徒無功，其罪有不可盡言者。 現今僧人雖多，能弘法者甚少，由請法師不易，故致如是。然聽經如爲修持淨業，發明自力他力之所以然，則其利大矣。若止求通達教義，不以淨土爲事，則斷惑證真，恐無此力。帶業往生，又以不生信願，雖有佛力，莫由依仗，則成有因無果之業識茫茫人耳。須知一代所說，皆屬自力法門，乃通途教理。淨土乃特別法門，全仗佛力。若能現生斷惑證真，不仗佛力，亦不爲過。不能現生斷惑證真，而又不仗佛力，則非愚即狂也。今之大通家，類皆如是，哀哉。 學道人事事從實，信札後何得空用百拜字，將以此虛套子爲恭敬乎。以後不宜如此，但云頂禮而已。 林心蓮信，問及李卓吾，此人蓋亦似是而非者。觀其出家而不受戒，便自說法，及地方人謂爲狂悖邪說，則又加冠爲儒。以卓吾之學識，何不能推陳儒釋心法，而便率爾還俗，則其行爲，無有定章，任己意見而爲，尚得謂之爲明理儘性之君子乎。居士傳特爲立專傳，實爲過舉。恐林尚不以光言爲是，故補書於汝書中。 汝久欲出家，不知若何懇切。今見汝在太平寺，蓋亦悠悠泛泛之倫。其欲出家，乃圖清閒自在耳。若果欲修持，斷不至如此寬泛。  楞嚴有何不可研究，但須以淨土爲主，則一切經皆發明淨土利益經也。楞嚴開首徵心如是難，則知末世衆生，猶欲以研究了事者，其爲自誤誤人大矣。而況二十五圓通，列勢至於觀音之前，其主持淨土也大矣。至於發明五陰魔境處，破色受二陰之人，尚有著魔之事，足見自力了生死之難，佛力了生死之易，能如是研究，則其利大矣。凡研究時，必須息心靜慮，凝神詳閱，則如入大寶洲，必有所得。倘如趕路之只圖快，恨不得一下看完，則不但經義莫得，久之或反受病，以致傷氣吐血等也。善得益者，無往而非益，甘受損者，無往而非損。楞嚴一經，實爲弘淨土之妙經。然未知淨土法門者，每每因楞嚴而反藐視淨土法門。所謂仁者見仁，智者見智，由己未具正眼，故以己意會經意之所致也。楞嚴貫攝頗明了，然釋文最易明了者莫如指掌。但指掌大關節，多有與文句不合處，是在各人之善會耳。初須將淨宗研究到無動惑處，方可泛閱各經論。倘淨宗未能了明，一經泛閱經論，難免隨經教知識語言轉，反將淨土置之度外。今人稍於經教有得，即注重於研究。稍於宗意有所發明，便注重於參究。其源總因不知自己是業力凡夫，不能自證解脫耳。極深妙者，即極平常者。譬如一句佛號，本極平常。念至及極，則百千法門，無量妙義，均可悉得。又如樹木，本極平常。而生根出芽，成幹成枝，出葉開華結果，實有不可思議之妙。故知看做平常者，方能實有諸己也。若唯知其深妙，則多分難以措之躬行，只成深妙之說語矣。 令友患病，只宜勸其回家將養，萬萬不可令來普陀。以彼系大派頭，食用須精，屋宇須華，供役須伶俐。一不如意，便生煩惱，法雨一件亦不能合彼之意。況彼自大自高，絕無信心。雖汝兄開名代祈歸依，光至上海絕未一次禮拜過（光非責彼不敬，由是知彼自大，兼乏信心耳）。何得令至山養病。若不將此種種說明，彼或受汝兄弟二人勸，冒然不思自己是甚麼身分性情，法雨是甚麼區處，或可即來，便成障礙，仍然不久即去，反成無益有損矣。千萬不令來山，以致彼此不安。 弘一師只好作自了漢，萬不能任事。以心行細微，任事必受傷，受傷則中輟耳，若自己用功，則自適其適矣。 買物放生，若依究竟自愍愍他而論，固當埋之，不可仍倒於水中，以死物浮水，究非善策。若謂已死，與家人食，並施與貧人，亦無不可。當令食者多多爲彼念佛，以此是放生物，否則食之有罪過。若能爲彼念佛，則彼此各有利益。以此相勸，亦能誘彼食者少種善根。即非放生物，本屬自己辦來食料，爲其念佛，亦於彼此各有利益。汝崖板如此，謂已說歸依念佛者，便喫不得，則是令食肉者概勿念佛也。彼等喫肉之人，只知肉爲美味，不知後來自己也做了美味教人殺的喫時心裏難受。他既是這樣不洞事，任他後來教人殺的喫便了，何必要費盡心思勸他。他要討到教人喫，你教他不要討此苦頭，他心裏反不安樂。盡他去，讓他替人做菜喫，到了那個時候，心肝疼爛也無益。那時他自曉得今日之錯，及我與汝之話，不是弄聳他，已遲了也。 藥是治病之物，有業則藥便不奈何。況要死，藥豈能回生乎。即無業能志心念佛，病自不生。有病，藥亦可用。若專靠藥，則富貴人醫生家，便皆無病長壽矣。 彼食肉者，貪心所使，欲令勿食，當從因果報應及被殺之生苦痛怨結上說，則易於動人。若但辨明是淨非淨，乃其末事。而且彼既要喫，那論涉及非淨之事。前有一大居士，弘法數十年，尚日日食肉（此人之名，光不說，汝可想而知之），況泛泛然者乎。汝若真欲利人，宜流通古人極慘悽之成訓。若汝所作之一人放生，十家獲益，及此非三淨說，乃講家支離瑣碎之義。有信心者，尚生善心。無信心者，或更誹謗。十種利益收到，送盡。詳細思之，頗有令門外漢起異議處，祈送完勿再印爲是。不謂汝所說不是，只爲未能得其要領。要領何在，在於結怨聯仇，生生世世互相殺戮。汝但至心念佛，爲彼屠者及所屠之物作超脫計，則有大利益。若區區然以一文登於各佛報，究有幾多人看。汝妻與妹定要用肉待客，此二人一死，定規要變豬羊雞鴨魚蝦。若不變此種被人殺而食之東西，則天地亦當易位，日月亦當東行。何以故。以如是因感如是果故。祈以光此語令彼看，或尚有可救。否則當常常作人待客之最好食料，不知他心滿意足，或痛苦望救而萬無可救之機緣耳。世之素食者多強健，肉食者多疾病。以肉食濁惡，易生欲心。素食清淨，欲心輕微。愚人不明理，以肉食養人，系欲自他來生後世皆變畜生耳。可不哀哉。 汝今之慾求即生西方，此念頭也好，然亦只任己之因緣。若特起一種之決烈心，必期於即去，則便成著魔之根，後來之禍，何堪設想。中庸云，君子素其位而行，素患難行乎患難。此行乎患難，汝今當仿而行之，爲素疾病煩惱而行乎疾病煩惱。視己爲常病之人，則無躁急求愈之心，而一心念佛，方能速愈。見所瞋所愛之眷屬，即作此人乃我做工夫之試金石，偏要宜生瞋者不生瞋，宜生愛者不生愛，即所謂轉煩惱爲菩提，轉病苦爲安樂也。一心念佛，求速往生，如其一時不能即生，切勿起一念躁急之心，則病苦自能消滅，眷屬自能調善，願深思之。  病未大還原，斷斷不可近女色。 現在除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不可挽救。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劉池諸君，可謂知病知藥。然未提及家庭教育，尚未能圓滿具足，祈與諸君詳言之。 如來說法，悉順人情，不強人以所難。如受優婆塞戒者，或一，或二，或三，或四，或具受之，悉隨人意。即如淫戒，出家則須全斷，在家則唯制邪淫。以男女居室，大倫所關，故不爲制。然既受佛戒，必須節慾。若不爲宗祀，唯圖快樂，雖不犯戒，亦有大過，不過比邪淫爲輕減耳。菩薩處俗既有妻室，雖無慾念，亦當俯順人情，時行夫婦之事。以凡夫不能無情，若欲絕不與相親，則或出怨恨，致起毀謗佛法之釁。不但不能增長善根，或致造謗業，墮落惡道。以故先以欲鉤牽，後令入佛智，乃曲順人情，巧設方便之大慈悲也。但當節慾，不必絕欲，一季一親，庶不致妻有怨望之苦，於汝修持亦無礙，且可以誘令修持淨業。當云，若不修行淨業，即永與絕交，彼自會勉而行之。至於生子與否，固不須論。以汝兄弟子甚多，豈必自己有子，方爲不絕先祖之嗣哉。良以夫婦相處，殆有夙緣。不能使其種善根，忍令致彼墮惡道乎。詩云，妻子好合，如鼓琴瑟。兄弟既翕，和樂且湛。宜爾室家，樂爾妻孥。孔子曰，父母其順矣乎。汝一意修行，斷絕欲事，彼或長時怨望，或致抑鬱而死。汝果上品上生，固無大礙。否則於親有拂意之咎，於妻成怨對之人，亦屬大累。較稍開欲事之累，深之多多矣。光爲僧人，斷不勸人造業。人既以身從汝，當盡夫婦之道。此實修行要義，倫常至情。祈發菩提之心，攝彼不知欲爲苦本者，同生無慾之極樂世界，庶可不負夙生有緣，今爲夫婦矣。  又妻若生子，則爲大累，無子則安樂之極。而侄子一羣，何一非子。刻實而論，汝之福，較汝兄汝弟爲殊勝多矣。但世人多看不到此，遂畢生爲兒女作奴仆。試一思之，實爲大幸。此語雖違情，實至理至情。 令友七祖兄弟，乃一父所生。五祖兒孫，皆一曾祖遺胤。二間邊屋之交涉三百餘元之出納，便欲經官理論，當必花錢。而諍訟一事，唯逞口辯，彼無理更欲反爲有理。使彼起噁心，發惡言，俾旁人世人，謂彼家祖德已衰，故此等子孫同室操戈，鬩牆見詠，其辱及先祖罪孰甚焉。家庭之間，屑小事體，當上顧祖恩，破格從寬，不得如同世人一樣論。即屬世人，尚有舉行義務，唯欲人各得所，雖千金不顧惜者，況同一曾祖遺胤乎。且七房各有產業，其家中用度，固不靠此以爲過活，何得彼此效尤，各不相下。爲爭此數十元之故，經官理訟，未必七房一元不花。縱一元不花，無如祖德已喪，其辱甚於破家敗產。彼一房自己，尚自給足。以祖業公產，欲爲獨得，致六房羣起不平之心，已是棄祖先於度外，唯欲爲子孫謀富耳。夫背祖德，犯衆惡，莫道三百餘元，即三百萬元，亦非子孫之福，乃爲子孫招禍以企滅者也。讀書明理，何闇昧如此。試觀古今凡屬濟人利物，尊祖敦族者，其子孫莫不居高位，享厚福，世德相承，綿綿不絕。其唯知利己，不顧祖宗國民者，莫不三世而滅絕相續也。何以故。其根本心地已壞，如以毒水灌溉花木稻菽，不唯無益，而又害之。彼既如是，其他六房，何可效尤。而必欲所行相埒，絕不肯高佔地步，而決定要同彼同廁足於卑污濁穢之中乎。當思先祖若不留此屋，將不復爲人乎。又先祖幸有厚遺，若一貧如洗，其將共誰爭乎。以此思之，讓彼堂兄弟數十元，有何不可。範文正義田爲周族人，況同堂乎。範氏從宋初至清末，科甲不絕。乃由文正公厚德，及子孫能世守以修祖德之所致也。令友同房兄弟等，皆是書香子弟。縱佛法甚深道理未聞，此等事想亦曾聞。何不見賢思齊，以培祖德爲事乎。祈將光此書遍示令友各房，或可各念祖德，歸於舊章。否則勸令友將己之資，爲公用之，以期息事。渠無子女，亦當作爲子女用之，則有光祖德，有光法道矣。過此以往，非光所知也。

#### 復李覲丹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粥飯僧耳，除著衣喫飯外，別無所能。幸尚肯學愚夫愚婦之派，不致徒嘆奈何而已。閣下欲受皈戒，何不擇道德學問高超者，而擇一粥飯僧。然則閣下亦將欲逐愚夫愚婦之隊，而不願附於高超奇特之班耶。雖然，當茲時世，尚是愚夫愚婦之所行爲有實際。倘高超奇特者，肯將高超奇特放下，其結局必有大高超奇特者在。若不肯放下，則其結局，亦只得高超奇特之虛名，決無高超奇特之實際可得也。念佛一法，理極高深，事甚平常。欲求心佛相應，第一是志誠懇切，第二是聽，反聞念佛聲，誠聽兼到，昏散自除。

#### 復李覲丹居士書二

接手書，知居士自任，及募任大士頌以二千部爲準，不勝欣慰。居士慨人心之不古，善書之散出者絕少效力。然吾國之人近五萬萬。安士全書，光先刻付木板，次令中華排印，募止四萬。中華帶印與另印共一萬二千部。若論效力，亦有一二。特人未詳察，多不知耳。關絅之之相信佛法，乃因安士全書木刻本起。志圓爲之講說，從之生正信心。使滬無絅之，滬地之景象，恐遠不及此。吾人但發一與人爲善之心，其人之能奉行與否則任之。印光之於淨土法門生信，由於龍舒淨土文下卷，足知書之益人也，深且遠矣。觀世音爲法界衆生恃怙，倘人各知之，由冀消災免禍，以迄了生脫死者，當大有其人。惜世之未有搜輯，致不習學佛法者，皆不得知。此光之所以請許止淨居士之著此（大士頌）書也。

#### 復李覲丹居士書三

日前明道師來，言汝之宋藏，送於顯寧，功德無量。彼自不量力，杭州破寺接到四座，皆由滬上各居士佽助及彼師維持。後山上三聖堂被回祿，燒其一半，其師無力兼顧。現欠工匠及各貨賬三千多元，無法可設。光處之餘資，多歸靈巖壽量兩寺，亦不能爲彼設法。彼惟求前已出過功德者，各借三百元，然恐未能一一全付。居士若肯救彼燃眉之急，則明年尚可進行。否則便成半途而廢，豈非功敗於垂成乎。

#### 復李覲丹居士書四

宗門中語，只好置之不論。若欲知其所以然之意，必須要有點悟處。否則縱看其書，亦如與外國人說話，完全莫名其妙。況年已及耆，而時世如此，何可以最可寶貴之時光，究此無頭腦語句。每有在宗門數十年，猶不知其話爲何意。縱用意猜度，也是在夢中說夢。祈取消此念，一心念佛，念到心佛兩忘時，一見此語，不禁好笑。即不能如是，但得往生，尚可親證其理，況解其語乎。若不以光言爲是，終日看宗門語錄，則宗亦未能通，淨也不注重，生死到來，便只好隨業受生去。

#### 復李覲丹居士書五

昨接手書，知聖定已生西方。臨終正念，歿後頂暖，面色愈好，酷暑不臭。即此數端，決可定其往生。至於生品，總在中品。以中品皆戒善世善所生，亦不必要好聽，定其上生。即下品下生，業已超過三界諸天之上，況中品之下生乎。四十九日佛聲不斷，不但於亡人有益，於現在眷屬大有利益。靈巖例不念經，拜懺，放焰口，做繫念，做水陸，傳法，收徒，講經，傳戒，做會。日常功課，與普通打七同。唯有信心，不務繁華者，求打佛七則允許。若廣招親友，及少年女眷，七先即來，七後方去者，亦不允許。十七年張鳴岐（系皈依者）打七七未去一人，十八年亦（系皈依者）打二十一七，亦未去一人。十九年有二十多七，不過五六家去人，然亦只住一二天二三天耳。二十年以人多屋小，大起修造，其七更多。今將碑記寄汝一張，閱之即知。汝若欲利濟聖定，在生常素，喪期想不至於用葷酒。至於葬及後來之祭祀，當戒令郎勿效俗例。光於朝暮課誦迴向時，稱彼法名，迴向三七，以盡師生之誼。

#### 復李覲丹居士書六

所言作事亦不忘念佛，此係念心純熟之相。何可名昏沉，歸於無記。然亦非無念而念，但系無念而念之氣分。若即認此爲無念而念，則有類於鑽木見煙，而謂得火，即便息鑽，火便無由可得矣。汝之功夫頗好。到此境界，亦不容易。然須專精用功，且莫學今之好高務勝，見異思遷者。則將來之益，自可有不思議處。然此是行門中事，信願門中，尤宜致力，庶可決定深得念佛之實益。若效他宗，專以工夫爲事，棄信願而不講，則便成仗自力之法門，其失大矣。三輪體空，即不居其功，不以爲德之意。如汝所說，便成混然無知，何名體空。所言體空者，了了分明，以分別其當施不當施。但不自以爲有功德於人，亦不以爲人受我恩惠而已。金剛經所謂不著色聲香味觸法而行布施者，此之謂也。若好人壞人不分別，儘量施於壞人，令彼得之造業，則成罪過，不名功德矣。

#### 復李覲丹居士書七

佛法廣大，無量無邊。吾人以博地凡夫之資，欲於現生了百千萬劫難了之事，當籌度己力之大小以修。且莫妄充通家，此法尚未真得，又去鑽研他宗。致於此最易得益之事，反弁髦視之。以致仍舊百千萬劫不能了耳。佛法猶如太虛，了無東西南北四維上下。所言東西南北四維上下者，約自己所立之地位言也。既自己不能與太虛相契相合，須必按自己所立之地位以論。不妨於無東西南北四維上下中約自己而定以東西南北四維上下。而禪宗，相宗，密宗，無一宗不好。然以年已半百之人，得仗佛力，能以具縛凡夫即了生死之法，而復致力於其仗自力之法門，雖能助淨業而圓通見解，誠恐心力不及，則以彼爲正，以此爲稍帶，必至難以得力。光並非拒人研究他宗，有不諒者，加以嚴厲之譏，謂禁拒人研究他宗。則光於冥冥中得福，而大衆以光爲佛怨矣，祈自裁度而定之。 又南京慈幼院成立後，汝出三百元，其年尚未開辦，次年開辦，故未再收。聞前年仍出三百元，去年去信云系特別捐，故今年亦不敢去信。前餘峙蓮說及，擬求汝任一長年捐。或數十元，或一百元，隨意。法云寺自去年以來，學生蒸蒸日上。有王建屏者，一商人耳，家道不過三幾萬金。而聞法云之慈幼院，特往瞻察喜極。爲各學生，縫衣，縫被。所有程度可以出而謀生者，彼包薦出於各行店。彼之門生，開行店者有二三十人，兼及朋友，故彼膺此重任。從去年至今夏，已爲薦出四十八人，尚有要者。以程度太淺，不肯令去。故學生加額至一百六十名，所有舊屋不敷用，又修十餘間作工廠。而王建屏又令彼店中作紐扣師來院教之，不要學俸。學生學好即按貨開工錢。此一宗，不須本錢，頗爲有益。又法云寺所作器物，人皆爭買，以堅實得受用故。近幾年來，雖有加入任捐者。而先所任捐之人，或有移之遠方者，或有去世者。而院中經費，比前較大，頗覺喫力。

#### 復李覲丹居士書八

法門秋晚，訛謬甚多。但能生正信心，持諸淨戒，則根本已得。其餘枝末，悉皆從寬。若一味依古，則今人既不深悉佛制，今時所行，一一皆不可依，便成拒人入佛法之言論矣。若一一皆依佛制，今之僧人，皆屬白衣道人，未必皆能合法合律，況在家二衆乎。又佛制亦有隨方俗所立之例，即如今日之僧衣，亦非佛國僧衣之制。然行之既久，固當爲法。又佛制僧皆露頂，跣足。露頂夏則悉依，冬則能依者，便無有幾。跣足，則更難見其人矣。是以不宜固執枝末以論，當從本源而修，則有利益。若一一要悉準佛昔日原制，則今日之經，皆不應受持。必取貝葉梵文者以受持，則方爲不背佛法矣。

#### 復李覲丹居士書九

宋藏，靈巖系光爲請。佛日系天津一弟子爲靈巖請，已有，故歸於佛日。福建一弟子，託光爲其鄉一寺請一藏。及請後，已交款（預約先交清），彼查一友已爲請之。故光爲請之一藏，歸於龍居（在佛日之前）。光已自出資請兩部，法云寺李耆卿請。安徽江灣佛光社亦有人爲請。汝之經，若肯送之遠方，當待月餘，光爲打聽一二處。若有，則不送，無則送之。昨靈巖當家師說，現住五十多人。念佛之人有四十位，餘各有職業（事務）。佛七或請四十人，或只請三十四人均可。又明道師又接一顯寧寺，風景甚好（去佛日七八里）。真達和尚，擬在此養老，或可送經於此，則省事。若送此，候明道師回，令將已來之經請太平寺去。以後再出版，令印經會將汝之經，送太平寺。佛日龍居二處之經均送太平寺。龍居乃古道場，住僧不堪，將賣與學堂。地方有二三信士不忍，強江西一僧接之。彼於佛法，未甚明白，因請前在報國寺住之了然師同住，以故光以爲閩師所請之經送之。了然師先注重於禪，近十年來，專以淨土爲提倡。

#### 復李宗本居士書

汝學佛法，何得學世間商人誇張虛浮。汝云寄一盒糕即已，何得說得如此好聽，如此貴重，又令光寫信再要再寄，汝直以光作小孩子看，汝太不知世務了。以後切戒此種虛浮誇張之劣習，念佛當可得實益。否則縱有修持，皆被虛浮誇張喪盡。到頭不濟事，尚不知自取之禍，反謂佛不慈悲，佛法不靈。而不知是自己自炫之所招感也，哀哉。光老矣，目力不給，拒絕一切信札。今見汝信，不禁心痛。汝見我信，能改前非，則後來定可往生。否則一派虛假，何能得其實益。依否由汝，且盡我心而已。所言貓瘟，不知爲何病，亦不知何藥可治。當令其家至誠念南無觀世音菩薩，戒殺喫素，當可獲效。此後不許再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若來信決定不復，以目力精神均不給故也。一函遍復中所說，無論何等人均宜依之而行，並傳子子孫孫。若能依行，家道自可興盛，子孫自可賢善。若以爲老僧迂腐之談，則其家聲欲振者，如敲冰而取火，決無可得之希望矣。

#### 與妙真和尚書

昨下午王幼農居士來言，前日往李柏農家，言靈巖將欲建念佛堂。柏農云，正值歲煞，不宜建造。光因時局之故，言法云大殿，幸未動工，且待時局平靖。幼農言，靈巖不宜建。即宜建，如此時局，亦宜從緩。今木料已來，宜堆於念佛堂後之屋基上下。須用石墊二尺高，庶不至潮溼霉爛。須二面太陽都曬得到，木頭面上，不可蓋草，蓋草則永遮日光，買幾領大草蘆蓆蓋之。柏農與滌民所說，雖各有理。但以時局關係，故宜仍依幼農之言。待來年秋後動工，較爲妥善，祈慧察是幸。

#### 復崔益榮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汝慕道之心，頗爲真切，意欲皈依。然光乃粥飯庸僧，實不足爲人作師。但能專志修持，依光所說而行，固無有不滿汝所願者。譬如無足之人，坐於三叉路口。有歸家者問之，則直示其所行之路。斷不可以彼不能行，而不依其說以自誤歸途也。今爲汝取法名曰宗淨。宗者，主也。淨則現所修之淨土法門，將來往生之極樂淨土也。淨土法門，爲佛法中至極簡便至極深遠廣大之法。若依餘法修持，誰能現生即了生死超凡入聖。若依淨土法門，但具真信切願，無一不往生者，此固宜專主於淨土法門之大義也。又凡欲學佛，須令心地清淨。凡一切不善心皆爲垢染，必須打掃乾淨。凡一切善心，必須擴充推廣。所謂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喫素念佛。自行如是，化他亦然。世人尚宜普化，況父母妻子等，豈可令彼不沾佛恩，仍舊輪迴，以失爲子爲父爲夫之道乎哉。今之世道，亂已至極。其源皆由兒女小時，未受父母因果報應，及利人即是利己，害人即是害己之善教。當與令妻詳說利害，令兒女必須認真教訓，勿任性慣，令其習以成性，致爲家國天下之害也。

#### 復崔益榮居士書二

前接汝募鑄鐘之信，以冗忙不能即復。旋致書梅蓀，彼極贊成。又以鑄之銅鐘之量，去信相商。以妙蓮往赤山，遲二十餘日。梅蓀來書言，初以妙師未在，今令商酌妥貼。所用之銅，並鍾之量，方可致書，祈師作疏。昨接汝書，知汝於此事尚未了然。必須說其若干斤，並用甚麼銅。該銅每斤需若干錢，方可令人取信。凡鑄鐘宜用響銅，則音聲自好。響銅甚貴，如不全用，也須用一半，大約連工帶料每斤總在一元以上。汝若以爲難，即便取消。如縱二三千元亦須要鑄，則待南京信來便可作疏寄汝矣。  汝侄之不知努力做人，乃從小失教所致。小時失教，大了便難成器。汝際遇如是，但當仰念汝父母，汝兄之故，勿生煩惱，認真念佛，求佛加被於彼，俾開知識，自可做好人矣。若自己生煩惱，則於彼無益，於汝之身，並教養侄之德，皆有損矣。汝果志誠念佛兼念觀音，一心懇求加被於彼，誠之所至，金石爲開，彼當漸漸轉變爲好人，不至長作浪子及廢人耳。宜勿分別，作己子不才想，但求佛菩薩憐憫加被，此是唯一不二之轉變妙法。  沙居士所作之二篇文，當寄之上海淨業社，登月刊中。光之勸戒殺喫素文，所該者廣。聶云臺曾照樣排單張送人，光令附於龍舒淨土文後。龍舒文彼印三千留板。但此次甚貴，合三角多一部，以後印時當省一半。觀音頌有七萬多部，文鈔亦另排。此文，文雖不好，頗將一切不宜殺生之理由說明矣。 拜經愈疾，乃業消災滅之祥。申江之行，以時局不靖，擬待九十月或來年耳。大士頌尚未付排，欲往申江，正爲此事。倘時局有變，則恐有誤，故不敢付排，即付排，至少亦須上十月方可出書。若出，自當寄汝及沙，範李諸君，不須再說。 關帝皈依智者大師（在隋文帝時），開玉泉山，此事出佛祖統紀。佛教以關帝爲護伽藍神，亦本此。待有暇，當爲文以表彰之。  喫素不難，難於不肯舍貪口腹之心。若不貪口腹，有何喫素之不便乎。雖喫華素，不喫素日，亦須少喫。以一切物類，皆是貪生怕死，皆知疼痛苦楚。但以口不能言，故爲人作食料。倘其能言，其臨殺之悲哀怨恨，尚忍聞之乎。思及此，則肉自不便下嚥矣。 拜經念佛，當以恭敬至誠爲本。恭敬大，則功德利益大。恭敬小，則功德利益小。若不恭敬，但做道場，則是自欺。欲欺人尚不能，況欺佛菩薩乎。祈真實恭敬行去，其利益莫大焉。

#### 復崔益榮居士書三

鑄鐘事，已與梅蓀言。令酌其大小量度，未見來書。昨到佛頂山鐘樓，見其鍾亦不甚大，言有四千多斤，然則法云之鐘，亦當須三千斤，況響銅每斤約一元多。汝發心募，亦不一定。多也好，少也好。多則用鑄磬，報鍾，火板。少則南京地方再爲湊集，固不必執定完全不多不少也。彼既不來信，當大約說三千斤。待後鑄再定準斤兩，序當爲作之。  光於八月初一下山往申，住陳家浜太平寺，大約須二三十日方可回，設法印大士頌。中華工人罷工，若不設法，不知延於何時。  放豬事，前得梅蓀書，已知。當寄於淨業社載之月刊，俾大家同生兢惕。 李仲和既欲皈依，不妨爲彼取一法名。彼名壽平，夫真實之壽，唯是自性。此性非智莫顯，有此智則知一切衆生，一念心性，與三世諸佛，六道衆生，悉皆平等。此平等之智，實爲最上最妙。今爲彼取名智上，以此最上之智，自行化他，修持淨業，俾一切衆生，同生西方，同證此平等無二之本壽，是爲最要之事。能如是，則不愧爲如來弟子矣。祈爲彼言之。

#### 復崔益榮居士書四

接手書，知全家念佛，不勝欣慰。念佛時突起妄想，但不隨彼妄念轉，久之自可不起矣。 不妄語，亦須漸漸練習，久之自無。 所言照片，光一向不喜照相，以徒耗資財，了無所益。若必欲要者，當到上海照以寄來。此間香會過，無照相者。 今寄文鈔一包，祈送李勉與其子，但肯依之而修，自可超凡入聖，了生脫死。若以文字觀，則殊堪刺目，不得實益矣。

#### 復崔益榮居士書五

佛七小引，此刻無暇，待六月遲早當寄來。其期宜於冬初，以此時收穫已畢，人各閒適，則念佛者多。然但以念佛爲事，不得張羅鋪排，及糊紙紮等。 至於來山進香，且宜作罷。以汝家不甚豐，且膺人家職務，往返旬餘，用洋數十元，尚不能隨意作功德，令凡所交涉者，皆生歡喜。觀世音菩薩無處不在，豈必唯在普陀乎。未曾去過，則一瞻道場。去過而家寒，事多，則不必也。 汝子與汝，殆有宿緣，宜善教之。切勿任性驕慣，致成敗類。世之不肖子弟，皆其父兄不善教養之所致也。

#### 復崔益榮居士書六

接手書，知健庵居士歸西，不禁爲居士幸爲如皋人嘆也（已失嚮導）。觀其平生信心，臨終正念，雖未聞見佛，而能隨家人默念，亦可往生。以佛昔有誓，若有衆生，至心信樂，欲生我國，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又十方衆生，發菩提心，修諸功德，至心發願，欲生我國，臨命終時，假令不與大衆圍繞，現其人前者，不取正覺。健庵居士平素修持，臨終正念，足可往生，況又有異香頂溫之證乎。此係仗佛力往生，往生即了生脫死矣，則可決定，斷其了無含糊。若修餘法門，勿道如此景象，不能了生脫死，即有大智慧，有大神通，要去就去，要來就來者，不能了生死者，尚有一半多，是以必須要專志修持淨土法門也。所寄事實擬另述一篇，附於新排文鈔之後。當與其子說，宜及早將訃啓寄來。有可採者，略爲採之。又彼以未見光爲憾，今則將其事蹟附文鈔中，亦可釋此遺憾。又光於朝暮課誦迴向時，稱彼名爲之迴向三七，以盡法門神交之誼。新排文鈔，三四月即可出書，令其子任印若干部，以施送於有信心通文理者。一可釋其父之遺憾，二可以傳其父之事蹟。較彼特印單張送人，看過則置之者超勝萬倍也。若肯發心，速爲通知，以便書名於後。此次比前多一百三十頁，共四百三十頁，以現候壽康寶鑑排完（即同付印），便止不附，故尚不能定準頁數。此次當印一萬部，以後則令書局自印而自賣耳。若向書局請，比此則貴，大約一部須八角上下。觀音頌二百十頁，尚須三角四分，此係前年八月所定之價。近來戰事，紙貴許多矣。又健庵居士，深通儒禮，前年陳正有寄來所作論喪中飲酒食肉之弊甚痛快，知居士素以儒道自任。況近又深信佛法，專志修持，其子當仰承其父之志與道，概不徇俗以用酒肉，滿其父之志願。若徇俗而行，不但與佛法不相應，且與其父相違抗。祈與其子說，否則或恐被無知者搖惑，則反爲不美也。

#### 復崔益榮居士書七

所祈作之文，已作好，名普勸戒殺喫素挽回劫運說。備說祭天地，孔子，關帝，祖宗，養父母，會客，自奉等，俱不宜殺生食肉。帶說娶妻，生子，祝壽，亦不宜殺生食肉。正文二千六百多字，附於觀音頌卷一之末（以此卷有大士示現於物類之關係），恰有三頁，已寄中華書局令排，排好即出樣張，當寄來與汝一看。觀音頌印二萬部，每頁三十元，此錢不須汝貼。汝願印五十部，系十七元（每部三角四分，以加十餘頁，加一分尚欠，且加一分耳），汝欲貼印此之印費者，當任印觀音頌二百或三百部即已。此文欲廣佈，單印也無益，宜附於大士頌後。若大士頌印十萬，此文亦有十萬。汝若肯出錢，若一頁兩萬部，三十元，二頁則六十元。汝若無力，亦不要汝出錢，我自會開消。又附於文鈔中，則文鈔印多少，此文有多少。當於正月初作，勿念。

#### 復崔益榮居士書八

本月初三，接李仲和及汝之書，以冗忙無暇，故未復。昨始將沙居士往生記作好，今寄一分，祈持與沙君毅，並項子清看。汝及仲和子清並其子之訃文哀啓皆不書名，而且絕不提及生平事蹟。今依項君及汝與仲和所說推情度理，略表衷曲。雖汝等未說，光絕未與居士一會，而心之意見，有可知者。所敘之事理，絕非憑空虛構者。若有錯謬，祈速示知，以便改正。否則即以此排印於文鈔中，以祈廣佈懿範。令後之拘墟者，因之舍謬知見而得正知見。趙尊仁亦爲一記。璞君欲作傳則可，欲修塔則不可。在家居士只宜作墓，況當此人多妄爲，不守本分之時，若爲倡之，是破壞法門儀範，祈與璞君說之。 文鈔近以戰事，毛太紙上海買不到，毛邊紙前中華書局估一價須一元多（須權作四百頁算，須九角多，大約排完，總在四百二十多頁，是以要一元出頭耳）。尚是印五千部價，若少則更貴矣。以彼須必將排板，紙板，鉛板，各工價算之於中。近聞北兵退，若不打仗，毛太紙當可續來。有毛太則定用毛太，則當少些。沙君毅欲任百部。且匯一百元於上海靜安寺路中華書局總廠，交俞仲還先生收，彼收到即寄一收據，待書印出，按錢寄書，若毛太可包三部，毛邊只能包二部。書局寄（每包一角五分，掛號五分，則成兩角。書局寄定規掛號者，以防送書者偷賣之弊耳。掛號有號票，無從作弊。以故書局無論大小件通皆掛號），定規掛號，百部即五十包，郵費則須十元。若上海有可託之人令帶，則省錢多矣。倘遲點毛太紙來，則書價郵費二皆省錢矣。 項君欲皈依，何不擇道德高超者以爲師，而欲以光之粥飯庸僧爲師，其主見已錯。然恐不允，或謂光爲不近人情，今且將錯就錯，爲彼取一法名爲智源。彼名本源，今名智源，須知智源即是自己真如佛性，一切福德智慧，皆由此源流出。世人迷背本性，以故真智不能顯現。所有知見，皆屬妄想計度。若能真知此源，念念返照，自能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再加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則現生便可優入聖賢之域，臨終決定往生極樂之邦。如是則可謂大丈夫真佛子矣。餘詳文鈔，此不具書。祈持此與彼閱之，即不以爲然，亦無關要緊。

#### 復卓智立居士書一

光陝西郃陽縣人，汝看文鈔，豈未見蔚如（名文霨）之跋乎。詩，在洽之陽，即指此也。以縣在洽水之南，故名洽陽。水於漢即幹，故去水加邑，作郃陽耳。在洽之陽之洽字，音合，不可念作狹音，餘皆讀狹音，不可讀合音。郃陽乃伊尹躬耕之地，故亦名古莘。幼從家兄讀書，初則值亂，耽擱兩年。次則多病，學無所成。初生半歲，即病目，六個月未曾開眼。除食息外，鎮日夜哭，不歇氣。後好，尚能見天。十餘歲時，見韓歐闢佛之文，頗喜，兼欲學理學，故於時文，俱不願爲。家兄以其長有病也，任之。二十一出家（光緒七年）。其修淨業，由彌陀經，淨土發願文，並龍舒淨土文起，絕無一知識開示者。以先師及所交遊者，皆禪家宗旨，光絕不受教導，以自量無此智識，故不敢耳。二十六（十二年）離陝西，至北京紅螺山。光緒十九年，由北京至法雨寺，至今已三十一年矣。在法雨作閒廢人（因法雨住持請藏經，爲其查考，彼遂令同來。以知光不願任事，故令閒住。以後各住持悉依舊例，故得如此之久耳），凡常住事務，概不預聞。初則凡山上有筆墨因緣，多令光作，光則用彼口氣。如不便用彼口氣，則用一別名。二十餘年，印光二字，未曾一露於外，故無一過訪與通信者。自民國元年，高鶴年居士紿（音臺，上聲，欺也）其稿去登佛學叢報，彼以光不欲令人知，因用一常慚之名，此非是名。而徐蔚如，周孟由見之，甚喜其與己之知見合。遍問諸人，皆不知。至四年，蔚如問於諦閒法師，諦師以光告。常慚，諦師亦不知。以鶴年持其稿，令諦閒法師看過故也。從此，蔚如蒐羅排印（在北京）。至七年，持初編文鈔來山求皈依，光向不收皈依，令彼皈依諦閒法師。八年，又排初編，次編。九年，又令上海商務印書館排印留板。從此以後，日見擾攘。欲求一日之閒，不可得也。自此以後，不能不用印光之名。故凡有求題跋者，皆書常慚愧僧釋印光耳。生性剛直，故絕不萌住持道場，剃度徒衆之念。近有拌命欲求光出家者，光則拌命辭。皈依初則拒之，今則只好任之矣。平生不好華飾，雖名人之字畫，亦所不須。照相曾有三幾次，有逼到令照者，除彼自取，光絕不要。即送來，亦隨便送人，概不留之。汝能依我所說，即我契友，何須要我之醜相。念佛人當專精拜佛，拜一粥飯庸僧，有何利益。今年六十有三歲，陝西鄉人，及督軍屢催回鄉。光初以庸辭，及勢不能辭，則以現事經手，不能遠行告。明年普陀志成，文鈔排印好，當回陝一次，尚恐復來。以梵天法云因緣，須待其大成，方可不去關顧。然人命無常，或即隕滅，固不能隨己預定也。六年，陳錫周祈光修普陀山志。光欲將大士感應本跡各事理，搜輯大備，用頌體頌之，仍於每句注其事。但目力不給，尚須懺悔，求大士加被，再行遍閱大藏之大士因緣。豈知從此以後，信札人事，日見增益，了無閒暇。前三年，知事欲修，光以此意止之。去年之知事，極力護持普陀，亦急欲修。光初猶以此意告彼，彼尚不肯息心，遂令彼託人修。光則無暇料理，無由滿我所願。豈知大士感應，來一江西居士，系前清翰林，筆墨超妙。見光，光問其喫素否，彼云喫華素（研究佛學已八九年，一心念佛，但未喫長素），光大聲喝斥之，彼極佩服。因令彼爲之，彼極願意。山志請一文學家修，大士一門，許居士修，成則合之。又排印別行以廣佈，令天下人沐大士恩德。此事今年可成，明遲早可出書。此志乃天下名山志書之冠也，幸何如之。汝所疑所悟者，另紙書之。

#### 復卓智立居士書二

接手書，知能反躬自勘，頗爲欣慰。但其問詞，多有固執偏見，不達經常達變之道。若一一俱釋，則非十餘紙不能盡了。今只與汝說其概，則自能體會，以光近來，直是日不暇給。因目力不給，二十年來，夜不用目。以夜若用目，次日便不能用矣。於十月半，以信札校對者，鑑訂者，索題跋者，堆積累累，僅於夜間了之。幸三寶加被，日間仍能照常，此蓋出乎意料之外。自茲夜了二三點鐘事，然後做功課。睡三點多鐘，仍起做功課，尚不至目覺喫力，而復不能悉了。十月十一月，來信有百數十封。只此一事，已不暇了，況校對等乎。汝閒無所事，想出種種當理不當理之問。雖是好學，亦顯不知深思。何以故。世間飲食衣服，人資之以活命者。若不知按己所宜，則飲食衣服，皆能殺人。及其已死，則得令世間人，盡棄飲食衣服乎。將令人酌量其宜，而爲服食乎。佛法大無不包，細無不舉，何得執一而論。汝所問者，似乎有理。實則皆屬不善用心。汝若信得及，請認真行持。待業消智朗時，不禁自笑其愚執而慚愧不已耳。若不見信，即不復以佛爲師。仍舊入彼外道，亦只可任汝而已。回也，聞一以知十。賜也，聞一以知二。知二者，因此而達彼也。非崖板止二，而不至於三也。聞一知十，則聞其始而知其終也。舉一隅不以三隅反，聖則棄之。汝必欲一一執崖而詳問之，光以衰老多事，能與汝作紙墨之閒談乎。至於外道謗佛之語，何可據以爲是（汝若見過釋迦應化事蹟，便知其概。即未見過，何得聞謗即便懷疑乎）。不見盜蹠之罵堯不仁，舜不孝，禹淫佚，湯武放弒，孔子盜道乎。汝又所問者多不當理，已概示之，不欲詳釋。繼思汝正信未固，正智未開。或經呵斥，便懷怨望，而生退悔。以故不得不略爲點示，以盡我老婆誘子歸家之心耳。

#### 復卓智立居士書三

接手書，知又殤一子，深爲痛息。雖然，明理之人，決不以己之境遇，謂天道無知，佛法不靈。吾人從無量劫來，所造之種種惡業，何能了結。昔日之果已熟，今日之因未熟，豈可以因兒屢殤，便謂無有因果。且汝欲以博地凡夫，現生即得了生脫死。若無苦境逼迫，則頗難成就真實欣淨厭穢之心。生，老，病，死，愛別離，怨憎會，求不得，五陰熾盛，八苦交煎。有血性者，決不於此世界生繫戀心。然既在世間做人，亦決不可放棄自己所應行事，而一味作厭世觀也。不於此處進德修業，反生怨望，則其心尚有自矜之念，即此足見器小量狹，未可以擔荷世間聖賢素位而行之道，況欲普度一切衆生，同生西方，了生脫死之無上大道乎。以此見識，完全是未聞世出世間大道之見識故也。準兒死相，似有宿根。汝宜以此，深明因果之決不虛棄。使汝不知念佛，賢準何能得此善相。又烏知非以此痛砭汝夫婦愛戀兒女之心，以期其成就厭離娑婆之心，而得決定往生之大利益耶。

#### 復卓智立居士書四

昨接來書，不勝嘆息。汝十數年來，完全不在自己心地上用功，但於表面上強支持。人生世間，各有職分。汝上有父母，中有弟，彼等既不能依汝，只可任之。自己但爲父母弟等，與所殺之生，念佛超度。爲父母弟等，解怨釋結，何可生此極大之瞋恨心乎（孝弟之心安在）。此心，即是墮惡道毒蟲之最猛利心。若是由此命終，汝不生毒蛇猛獸中，將何所生。學佛要解脫煩惱（盡己心，不計人之依否），汝反增長煩惱，試思汝若不聞佛法，還能與世異趣乎（恐汝好殺好喫之心，更盛於彼等）。祈從此只究自心，不計他非。俗知見人，能勸化則善巧勸化，不能則一心念佛。只生憐憫彼等若殺生者若所殺之生之心。又須生欣幸心，我若不聞佛法，現在同彼殺食生類。將來墮於生類，爲他所殺。生此二心，極力念佛，則瞋恨不生，善緣增長，前途必有大相應境，不至終日以佛法結惡緣。華嚴行願全經云（四十卷行願品中），牛飲水成乳，蛇飲水成毒。智學了生死，愚學入泥犁。吾言止此。

#### 復卓智立居士書五

人生世間，宜盡所當盡之義務。如汝所說，爲云遊集哀輓錄，尚要求光鑑定作序，你直把我當做奴隸。此種驕奢虛浮之惡習，吾人雖不能挽此頹風，何可附和而效法之。俾一切虛張聲勢無聊之惡後生，羣以此爲沽名釣譽之最上一著，可不哀哉。汝切勿爲此，即定欲爲之，切勿與我寄來，令我燒。你就自在當處燒之，免得彼此煩神。你學佛學到這樣知見，不學佛又當如何。彼妻子之孤苦無依，尚欲開此奢風，則是雪上加冰，於亡於存，均皆有損無益。光數十年來，爲先父，先母，先師，先兄（即讀書之師），了無一字之記述，以不願附此虛張聲勢之惡派，兼不願人謂此恐是粉飾之語，未必爲真實事蹟也。我豈肯爲皈依者，提倡此事。試問彼不過供職無忝而已，究於國家人民，有何功德，可令人歌頌也。此風一張，一班下劣不堪者，通皆效之，作俑之人，謂無罪咎，可乎。即其弟欲爲，亦當勸止，況汝欲勸其弟乎。汝能擔任此費用，尚不可。況汝絕無此財力，而勸彼弟乎。居士住寺廟，不過看廟之一道人而已。汝謂爲住持法道，則其僭也大矣。世俗以住廟僧爲住持，爲當家，彼亦如是稱，乃隨俗便，固無甚背戾。汝謂住持法道，則完全以凡濫聖之謬說。彼以何德住持法道乎，看廟而已。

#### 復卓智立居士書六

前智聲智牧有信來，祈鑑訂所作之圖書館緣起。光絕未將佛利生濟世之恩德表出，因另作一篇。以字數太多，恐難適用。又將林文忠公行輿日課發隱抄去。借文忠公之德望，以折伏拘墟者偏執邪見，亦是利人之一大榜樣也。蓮宗祖師向未見贊，董君之贊甚好，光亦作一讚。雖不及董君之好，然亦可以承用。淨土一宗，肇自普賢。震旦遠公續法源，中外廣流傳。遍令聖凡，現在證涅槃。華嚴經末後，普賢菩薩以十大願王導歸西方，此釋迦佛法中最初首倡也。（小乘見思惑盡便了生死，證真諦涅槃，故以了生死爲證涅槃。大乘成佛，方爲究竟涅槃。不可謂此涅槃，爲佛之究竟涅槃也。）

#### 復卓智立居士書七

光一向不喜照相。良以照相一事，皆爲耗費信施。以有用之錢財，作此無益虛華之事，豈行道人之所宜者乎。汝詳審吾言，深體吾心，雖未見面，當爲見心，何欠憾乎。否則縱與佛同居一室，心不依從。如調達，善星，尚須生身陷入阿鼻地獄，況今之泛泛悠悠者乎。祈以躬行實踐率彼生徒，及諸鄉里，則是餘之所望也。朝暮禮佛即已，何得於禮佛後，隨即禮光，禮光竟有何益。若必曰念指示恩，於朔望朝暮行之，平日固不必也。汝但能依光所說，即爲佛之真子。光與汝同於此生，即生淨土，爲蓮邦摯友，則幸甚矣。大殿之對，當以佛之道爲文。彼與汝之文，乃閒文。今另擬一聯。願重悲深，舉三根而普度。真窮惑盡，超十地以獨尊。三根，遍指六道三乘也。真窮者，所證之理，已證到極處也。惑盡者，所斷之惑，已斷得淨盡也。十地，即十地菩薩，將近成佛之人。唯，獨也。用獨尊，覺明了點。唯尊，或有文字淺者，不大明白，以獨字平仄略不如法，祈斟酌用。然此種對聯，非試帖詩，亦無關緊要。林鴻猷，二三年來夫婦各有巨疾，其殆宿業所招，固宜認真懺悔。又當省其所作，或有不法，極力懺除，改往修來。庶可即蒙慈佑也。祈將光意與彼說之。

凡屬外道，皆系偷竊佛經祖語，改頭換面，以爲己之經書。夫吾國自佛法東傳，唯初二三四五六祖，舉世皆稱爲祖。六祖之法孫，名道一，俗姓馬。因西天廿七祖有馬駒踏殺天下之讖，當時皆稱馬大師。歿後悉稱馬祖。此外無一直稱祖者。即初二三四五六祖，亦歿後人尊稱之，非當時即稱爲祖也。 天地間人數甚繁，宿根各異。雖受佛化，由彼之種性不善，故發爲邪見。如天地以陰陽二氣，化生萬物。陰陽之氣是一，而其所生則萬有不齊。甘者毒者，各隨種類。彼以同有念佛之語，遂謂爲同。何異謂同受陰陽之氣，即謂爲同乎。汝鄉無通佛法人，宜此等邪說大興。汝既無正智慧眼，只宜爾爲爾，我爲我，各守各法，各行各道。亦不附入彼黨，亦不攻訐其非。則雖與其同居，亦無相染及相忌等。和光而不同其塵，是爲守己之道。言和光者，非隨彼修持，但不攻訐，亦不讚嘆之謂。若隨彼轉，則便成同塵矣。同塵，則便成佛法之罪人矣。 凡夫修行，當發利人利物之大菩提心。其利人利物之事，則力能爲者，勉而爲之。不能爲者，必令此心常存。則固與大乘之願心，不相背也。 汝結瘤病，不用蛛絲，只念觀音，也會好。以汝究欠正信，故心心奔馳於醫藥中。彼世間出格偉人，每以小病由醫致命。彼之致力於醫，醫亦未必誤，特宿業使然。凡極難醫之病，均以念觀音爲治。果虔誠，必有奇效，汝何以瞋恨心如此之盛。可知宿世定是大有權勢之人，致其習氣，已成爲性。今當學謙抑，總知己不是，不見人不是。久而久之，涵養成性，習氣消滅矣。  譚命，宜以袁了凡立命篇爲本。則無論何人，均可獲益。於此留心，其益大矣。而改過，積善，謙德，三篇之意，均可相機爲說。較之良醫活人，功德更大。  汝果能秉正本清源之心，以行培植人材之事。即是不據位而行政，不升座而說法矣，何樂如之。至於念佛，豈便有礙。朝暮隨力稱念。若於此外，則不用心思時，隨便念念。但具真信切願，自可往生。若必曰躬耕而易念佛，不知躬耕之時，以辛苦故，決不能念也。汝作此想者，皆不反躬自省，這山看見那山高之情見。非深體自心，徹了世故之智識也。汝但以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深信因果，力敦倫常。兼以信願持名，求生西方。以此自行，亦以此化他。縱不能大有作爲，亦可以不愧爲人，不愧爲師，而頂天立地也已。  汝是凡夫，不是聖人，睡何能免，食何能止。但不貪睡，不貪食，取其養息充飢即已。若如汝所說，仗神咒止睡，果真持咒有大靈感，或可不睡。汝初持之夜便不睡，乃是心切之極，已稍傷神，故不睡。若傷神久，則睡便不醒矣。初心人，每每以一時精進過度，後便退惰。 褲腿敞開，此南方之習慣。若北方上等人，亦無此派，況學佛之居士乎。故居士亦應將褲腿紮起來方好。僧之真修者，睡亦不放開，況白日乎。 知有所不能，而竭力勉其所能，則爲菩薩大慈大悲心行。知有所不能而概不戒，則成地獄種子矣。邪見人每以有所不能者阻人。謂人之一吸，即有無數細蟲，入其腹中，皆爲殺生，皆爲食肉，汝何能不殺不食。此正如通身埋沒於圊廁，亦欲拉人入中。人不肯依，乃曰，汝以我爲臭，汝身上常有蠅子，蚊子，蚤子，屙屎，屙尿，還不是在圊廁中，還說我臭乎。此種知見，皆屬邪見，皆生於聰明人，可畏哉。 佛法以利人爲重，利人之道，當自親始。倘不於父母兄弟妻子前，以此道相勸，而勸他人，是爲捨本逐末，須二者齊施並行方可。  以文字勸人，是極好事。然也須有體格。若汝最初所寫之字，直是講究人上帳也不肯用。近雖不用從前之派，然亂說亂寫，直同瘋癲。若遇高明，便看汝不起。  且依凡夫章程修持，勿想出人頭地，則有實益。否則後來必有大發癲狂之一日在。由是反令無知之人，退其信心。祈詳閱文鈔及古德淨土著述，庶可去此習氣，不至著魔。否則難保不魔。掩耳持咒，何若息妄持咒。掩耳，亦是魔派。

業通三世，凡夫則避之而不敢當其鋒，聖人示生世間，則任業，如還債然。彼已超然於生死之外，不妨與世人示宿業今受，以息後世人之殺心。汝如此會，真所謂以凡夫心，妄測聖人，罪過無量。其僧之所證，雖不可知，然不可死執決無業報。以致世人不生警懼，而力持聖號焉。 由其現惡人而遭苦，則令其止惡。或由遭惡報而生善念也，則令其自新。爲畜生爲餓鬼之事蹟甚多，現面然餓鬼，大開濟度之門。今之蒙山，焰口，水陸，皆由此始。現畜生至末後顯本，則令現時後世，由茲生信念佛，斷惡修善者，不計其數。汝絕未寓目，而曰奚益，可不哀哉。 佛雖慈悲廣大，而欲度衆生，須有折攝。若慢佛，毀佛，佛實不生憎愛。然不行折伏，則無以爲勸。以故護法神，必令其遭禍，以儆其效此作惡者，其慈悲爲何如也。汝之所說，不洞事務之混賬話也。一切唯心，實爲至論。然亦不得不明折伏之意，而專說唯心也。 西方勝境，昭示目前。要其人心心念念，與佛相應方可。否則一見此境，反致發生魔事。喻如病體未愈，不敢受清涼之樂。蓮池之願，在念佛一心上，固爲正理。汝之說，在不念即見上，則爲胡說巴道。生盲不見杲日，鴟梟晝不見泰山，詎杲日泰山不出不在乎。以彼自業所障，故不見耳。 背覺合塵，指本體言，非指事修言。未修之本體，如未出礦之金。恐人不識是佛性，故名爲覺。修而顯發本體，則如出礦之金。則是由修顯性，因始覺而合本覺矣。如是，則如既成精金，不復爲礦矣。汝只曉得亂說道理，絕不肯深思其義，勞我枉費多少筆墨，與汝作引兒戲弄之行爲，何若已之。  如來從右脇而生，其母七日即逝世，生忉利天。後佛成佛，升忉利天，爲母說法。在天安居一夏，優填王思念如來，因始造像。讀文鈔，何以不知。至於臨終佛以大慈，示同世人吉祥而臥。欲警誡衆生，亦如病人身體不舒坦，謂曰，我今背痛。而後，恐諸凡夫視爲實然。復湧身虛空，現數十種神變。及其入滅，已入金棺，佛母自天而下，佛又從棺坐起，安慰其母。畢後，仍臥棺中。迨迦葉從耆闍崛山來，佛於棺中，露出雙足，迦葉奉足撫摩。詳見大涅槃經（此四十卷）後（此二卷）分。外道毀謗，作如此說。彼等猶如狗子，只曉得屎香，反罵嘉餚爲臭。若是狗子，則固信不疑。若非狗子，則污耳污口，豈以此掛口齒也。外道謗法之語，多分如是。唯明理者，自不受惑。 汝真不通世務之人。孔子惡其因俑而致殺人殉葬，故曰，其無後乎。汝以木魚例之。此等說話，真成兒戲。舉世之人，皆以魚爲餚膳，豈未作木魚之前，世人從未一食於魚之事乎。此種話，本不應答，以其戲也。若不答，汝將謂我有口辯，能令無知無識之盲師結舌。 行道比丘，不拜帝釋，汝何得除去比丘二字。以比丘是佛弟子，拜則不宜。非在家學佛，通不許拜。在家人雖通佛法，若世間正神，暫一設拜，亦非不可。若以日夕常同佛一樣拜，則亦非宜，是即所謂敬而遠之也。至於多生之父母說，亦屬強說。多生之父母，遍於六道，汝何不遍拜馬牛羊雞犬豕乎。是以佛令人戒殺放生，以其歷劫互生故。令其發慈悲心，以行救援也。 汝專會執邪見以爲正法。彼岸實應自登，若不念佛，至心淨佛土淨，能自登乎。汝聞理性，便欲廢事修。甘露灌頂，唯致誠至極，心佛相應者方能，何得名爲外鑠。以一刻工夫，令盡法界衆生皆悟，乃外鑠也。以自己未到心佛相契之時，何能蒙佛加被也。 前後陰則有，有而無用。佛三十二相中，孔門相具，即是後陰。馬陰藏相，即是前陰。馬陰藏者，謂如馬之陰，藏而不現於外耳。西方人生者，各有三十二相。以佛相推之則有。然西方無有女人。思食得食，所食者乃化食，食之亦無渣滓，故前後陰，皆不過示同世人而已。汝問化生之時，了與不了。可知汝看淨土書及文鈔，皆是囫圇吞棗，並不理會是甚麼滋味。念佛人臨終預知時至，不了了而能然乎。即不能告訴別人，既蒙佛慈接引，豈有糊里糊塗，如夢之不知是夢，亦不知何以而覺乎。汝真會說無道理話。 怒於生徒，何用發火不能自遏。不過略現嚴厲之相，俾其畏憚即已。若再過厲，亦不過如是畏憚，尚能有加乎。設教之策，宜嚴氣正性。一言一動，毫無苟且輕佻，則生徒自如臨師保。倘平素了無沉重氣象，又復與彼喜喜哈哈，如此縱怒至氣死，於彼何益。汝作此問，知汝及汝師，皆不善爲表率，否則決不至如此之怒。何況於說容其自改，及姑息養奸乎。一幼僧佻僻非常，一切人皆莫如之何，其師因浼光教訓（其師與光系至交）。光說其所以，以人當時面無血色，已懼之不已。後送來，光與彼和氣詳說，令勿違我命，違則決不輕恕。彼心雖畏懼，究未親試，不二日即犯規矩。光將打，與彼說其規矩不許動，不許哭。未打先避。光曰，此第一次，不加罰。再避，則定罰。遂打。如植木然。從此半年，未須一高聲說，況用如此不可遏之怒乎。此光緒十二年（在春天）事（至八月十五，光下山上北京紅螺山，從此未返長安，已卅八年矣）。  汝何專門用這種死執著，說論佛法乎。誰教你執中無權。執中無權，尚不可，汝先便在執一上著手，何曾有一點中之氣象乎。汝以六祖守網放生，爲破盜與妄戒，是孟子所說，不揣其本而齊其末者之見識也。汝真可謂是一腐儒，亦何不知輕重之若是也。須知佛教以慈悲爲本，通人以達權爲要。如汝所說，其父攘羊，而子證之，乃爲正道。坐視其嫂之溺，而不肯用手援，乃爲正道。既不能按此道行，必須致逾東家牆而摟其處子矣。何以故，以不親近非禮，此亦非禮，何必擇哉。如此說理，名矯亂說，佛不許答。因持殺戒，遂致不行罰，不治病，不喫飯。汝真是死執著人，食古不化。如此，何能自利利人。況曰貓捕鼠，蛇吞蛙，救此必殺彼。若依汝說，則戒殺必先殺殺生之物。然人於一世，殺生而食者，不知其幾何數。固當盡人而悉殺之，方爲不作殺生之果耳。可憐可憐，具此聰明，如此不通道理也。 持戒之人，逢人逢神，皆以輪迴生死爲諭。縱用素祭素飯，神人將從而怨之乎。況我持佛戒，彼邪鬼神，敢怨而加之以禍乎。若果怨之，是神尚得爲正神，人尚得爲正人乎。果自己所行真實，人與神當相感而化，何怨之有。若自己偷著喫，於敬神待客，則示以持戒。如此，則神必怒而人必怨以其僞也。僞君子，則如娼妓之逢人誇貞潔也，人誰信之。 汝真不洞世務之人。佛經義意無窮，雖不明白，如一極香之物，置之身中，其身自香。汝擬一切書亦如是觀，則如以臭物置之身中，其身會香乎。金剛經云，是經義不可思議，果報亦不可思議。他書不論好歹，有此義否。凡看世間書，心即散而不淨。凡看佛經，心即凝淨。此其義，可見佛爲大聖人，其言爲轉凡成聖之法言。故楞嚴經云，若衆生心，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去佛不遠。如染香人，身有香氣，此則名曰香光莊嚴。汝欲以一切書，與佛經同，則成不知香臭之人矣，哀哉。 災患之來，亦屬宿因。然能皈命佛菩薩，自可轉移。汝初以誠心，許願淡食，固是一番爲衆之誠心。及至苦境已過，心力稍疲，則便形困難。行道之人，固宜適中。顯異惑衆，佛所深誡。當以蔬食爲是，不必又復續行廢菜佐食之事也。但能憫彼無知，常相勸導，俾種善根斯可矣。 高王經，念之頗有利益，然此經實非佛說。真信佛人，固當依普門品所說，令人念觀世音名號，以祈加被爲事也。 地藏經所說服水方法，非泛泛悠悠者所能得效。固當以志誠念佛，爲消除業障，增長福慧之道。 大悲咒，摩摩下之所加，不必用，用則反成隔礙。古德持誦通不加，雖經中有之，非屬咒文，固無不可不用之典。囉多讀作拉音。 念佛兼憶兩菩薩名號，久則或致傷心力。念佛心憶佛像及二菩薩像，比憶名號尚省心力。凡學佛人，當依佛言教，何得自立章程。 牛乳取之於牛，雖不傷生害命，然亦有損於牛，固宜不食。食亦不涉犯戒之咎。 芥辣椒姜，是辛非葷。何得云，俱各辛臭，有似蔥韭乎。豈非無事生事，亂說道理乎。芥辣椒姜，是辛非葷，椒，姜，芥，素食人均宜服。辣椒固宜少食，以食多則於人無益故也。 心能造業，心能轉業。須心極誠懇，方有實效。爲人子者，曲從世禮，爲親所制，不得不行，持酒薦腥，亦無不可。但須心中常爲親懺悔宿業，冀其迴心。有機可乘，婉言勸諭，是爲真孝。若只知從世禮，不發度親之心。則是見親落井，隨之下石，以期立即殞命也。是故親無信心，當曲從以行世禮。親有信心，宜依法以益慧命。相宜而行，庶兩各有益也。 味精說明，有不如法。彼有地址，汝當去函詳說。而轉令我說，汝將謂我終日無一事乎。我有許多事皆不暇顧，那有工夫論此種。汝謂人微言輕，彼固爲求名，兼求利益。豈汝之正言，不肯依從乎。又須知彼印此仿單，不知印幾多萬。若改亦須將此用完，下次用改者。汝若見仿單未改，便謂彼不見聽，則爲不知事務矣。汝真算有心，我便不暇及。至謂由一語之不妥，便爲抱薪救火，助桀爲虐，何其不恕之甚也。然則廢棄此事，任人純食肉味，則火當煞勢，桀當仁厚乎。佛爲不能持淨素者，尚開三淨，及六齋日，十齋日，汝便一個字都不許言及。汝能令一切人皆不沾肉味也否。至光用一最痛心之事，令人閱之，中心忐忑不安，勢必少喫以至於斷。汝謂啓殺機而令削之，是汝之戒，嚴於佛多多矣，況光乎哉。汝何不量輕重之若是也。 汝與宏大善書局書，不知宏大之所以。使知，當不費此事。然其意甚有利益，此書當留之以令印善書者看，然亦不可死板。若將凡佔物命之藥通去之，則外科便難措手矣。吾人存心利物，且莫作此種推義至盡言論，則人當依從。否則人反以推義至盡者責汝矣。 人生世間，禍福相爲倚伏。椒山死於權奸之手，故得名宣宇宙。設無此禍，一經得志，決定滅佛。則於國於己，皆有大不利在。何以知之，彼在狄道作典史，爲民興利除弊，數百年之弊，皆爲革除。其年譜云（作典史之年），其地喜拜佛燒香，雖士夫有所不免，因嚴禁之。初以爲不便，未幾則皆知崇正而惡僧矣。狄道典史，不足一年尚如此，使爲宰相，能不行滅佛之大事乎。滅佛之事成，於社稷也有大關係，不但身死墮阿鼻地獄而已也。嘉靖向好道而惡佛，若大用椒山，的確能爲國爲民，興利除弊。而由飽服程朱之毒，必以滅佛爲第一大功德而奮志行之也。椒山完全未看過佛經，而年譜中敘受打刑時，了不知痛。其妾某氏爲念觀音。意爲觀音加被所致，故極刑不痛。此亦良心發現。其妻亦不知佛，上疏代死，己與二子，均無一言念佛者。人之將死，其言也善。若依椒山心行，宜深惡其妾之愚迷，方合彼心。彼既感妾之念觀音，何得嚴禁人民燒香拜佛乎。可知彼雖不信佛，及大難臨頭，良心上亦或吐出相信話耳。甚矣，學說之誤人也。以椒山之天姿，若再研窮佛法，則其於國，於民，於身，豈止如此而已乎。 汝既作詩作偈勸人，而不用正韻，用本閩韻，又不許改，寄我何爲。又汝將印光二字拈以作對，不厭其多，將欲何爲。以此寄我，爲表汝誠乎，爲作兒戲乎。拈名作對，及作偈，乃近世俗派。汝當做正經事做，豈非無事找事做，光豈悅汝如此之恭維乎。汝之利人利物之心，實爲難得，而不知事務。恐不爲說破，後來益發執著，必至做人不來。以故光憫汝之誠之執，說此一番絡索。若謂不然，則光秦人也，汝閩人也。地相去數千，人未曾一面。汝行汝志，以後不須再來信，免得與汝相沖突。汝如此問，我如此答。若有幾人，如汝之人，我將累死。汝文鈔有，淨土書有，不在此中取法，向我口頭筆下取。我若能普現色身固無礙。否則汝未得益，我先勞死。後若再有此等絡索，即不回覆。

#### 復蔡契誠居士書一

鬻香一事，最易培福，亦最易造業。制造不精潔，裝璜競新異，以佛菩薩像印作仿單，及印於香盒之上，又以佛菩薩像攝於香珠眼中，無知之人，競爲購取，褻瀆之罪，何可名言。仿單香盒，隨便丟棄。如此求利，吾恐不但子孫滅絕，恐其人一氣不來，永墮阿鼻地獄。以自彼發起褻瀆佛菩薩像，令敬佛者亦獲大罪，況了無信心者乎。上海某香店，一小盒四面有五十幾尊佛，光去年見之，致書於老闆，未得復。春間廈門某香店，託一居士，祈爲題字。以目力精神不給，只題四字。言有香付郵寄來，信去後數日香始來。其香有數種，皆不可聞。蓋只求其香，不計其物質之潔穢也。印度香不可燒，乃以麝添入香。不但香得令人頭昏，且恐花果孕婦，由此而致落花墮胎之禍。此種鬻香者，罪業之大，莫可言狀，彼尚以爲得意。前廈門某店，光已略說其弊，不知肯依與否。汝雖欲做此生意，恐完全不知其弊，縱令得利，其如得罪何。

#### 復蔡契誠居士書二

果必有因，切勿怨天尤人。君子素其位而行，素富貴，行乎富貴。富貴之人，有財力勢力當以己之財力勢力，利人利物。素貧賤，行乎貧賤，昔本富貴，今已貧賤，則勤儉節用，若向來就是貧賤之人。素夷狄，行乎夷狄。若遭世亂，舍家避難，於偏僻陋處，亦若就是陋處之人。素患難，行乎患難。既有憂患災難，則亦無所怨尤，若應該受此憂患災難一樣。是以君子無往而不樂天知命，中心坦然也。汝已貧矣，還想擺先前的架子，則憂勞不堪。恐由此或成廢疾，或致殞命，是嫌宿業所感之苦小，而自己不肯忘情於先前之景況，徒受憂勞，令其加大，不唯無益，反受大損。試思天下之人，比我苦者，不知有幾千倍。我幸半生尚好，今雖不好，較比生而不好多矣。世間男女，爲人作仆使者多矣。事事親爲，乃人生之本分。即爲人作仆使，只要我不存壞心，不做壞事，亦很有面子。若自己用人，就覺得榮耀，若爲人用，就覺得羞辱，此世間賤丈夫之心相。若大君子，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隨遇而安。雖富貴，而守貧賤之本分。即貧賤，亦覺得無所欠憾。汝學佛之人，幸有錢，就妄欲發大財。效做印度香，此香罪過，光絕不燒。此即是汝不善處富之現相。今竟貧矣，又復不做一事，妄想從前之富境，此亦是汝不善處貧之現相。汝能忘情於先富後貧之境，光許汝決定可以念佛往生西方，否則難免來生比今生還苦矣。

#### 復康寄遙居士書

某君之來秦，關係甚大。使彼冰清玉潔，循規蹈矩，則秦中人之善根，當斷大半。幸而貪瞋癡全體發現，被秦人藐視，則彼之所說，無人肯信從矣。汝所問書，非彼所知，均不能回書。幸汝一問，否則彼必謂秦無人焉。知之非艱，行之維艱。彼素信光者，以一函之誤，則成反對。可見其人，非真信心。忍辱未生而瞋恨滋熾，可不哀哉。光之爲人，無可不可。來者不拒，去者不追。來去任伊，於我無預。今年事務繁重，無暇回秦。以若回秦，則大士頌，普陀山志，悉無人校對料理矣。況尚有南京法云寺，增設慈幼院之事。彼馮夢老，王一亭等，悉拉光於中以助鬧熱。然光之所幸，在無貪心。使稍有貪名之心，則法云寺開山第一代，豈肯讓人。而光視此名位，直同牢獄囚犯，唯恐或被拘縶也。 汝於相宗，頗有入處。然藉此以折伏狂徒，使迴向淨土，則可。若專一用心於此，將信願念佛置之腦後，則恐娑婆世界常爲主人矣。以娑婆爲己有，亦很大名目。但被娑婆拘縶不得自在，則有不如無之爲愈也。 某法師學問頗高，但其性情好高務勝，不能俯循初機。則其利益，便以不能領會而小矣。 文鈔已出書，聞熊大冥之九百部書已寄去（系河南友人五百，陝西四百），不知已收到否。彼有二千部書，光擬稍平靖，當盡彼之書寄於陝西。一以普大冥之法施，一以伸印光之鄉情。若欲看者，宜向大冥處討之，恐一時難以寄來耳。終南規約，光不能干預。以今人無論何事，皆只空空一張規約。若能依得一半，已是萬幸。光固知其弊竇不易革除，以故絕不干預耳。 中華新報，既欲兼登佛學。則凡導淫導詐之小說，理宜不登。庶於國民，方有實益。如其只圖下流社會之投機，則多一分報，固不如少一分報之爲愈也。 秦民待賑孔殷，數十萬了不沾其實惠。縱大家少攢湊若干，豈能保其一出於爲公之心，而不涉弊竇乎。則是秦民之定業所使也，可不哀哉。光亦秦民，聞此慘狀，能不痛傷。今將流通文鈔洋撥一百元，以作賑災之費。祈持字往本埠陳家浜太平寺，向真達大和尚處領之。 中華新報序，當於三月初旬寄去。現校文鈔，了無有暇。文鈔寄來廿餘日矣，以香期人事甚繁，故遲至今耳。 令慈之紀念冊題詞，已有諸名人之作。光另行一路，語似浮泛，意頗切實，不知可用否。如不欲用，亦無所礙。光以今人事親行己，皆作一場套子話說說，便算數了。求其勉力修持，實難其人。汝昔所爲，大有過愆，今當極力實修以補之。若徒以虛華語言取悅人目，人必反斥其昔過而罪責之。縱人可瞞，自心其可瞞乎。自心不可瞞，故天地鬼神，悉不可瞞，況佛菩薩乎。以自心與佛，菩薩，天地，鬼神，相融攝故。以後事事求實，心心省己。當可與直心爲道之如來合。自可感應道交，生蒙加被，歿蒙接引也。

#### 復劉觀善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之所說，大似跛夫行路。若行者不以不能行見棄，則不妨歸家安坐，由一步莫行者而得之。令慈宿世於淨土有大因緣，當常以淨土不思議之事理相諭。則以慈善諷經功德，悉作往生資糧。決定俯謝凡流，高預聖會。世之尊親孝親，孰有過於此者。成就一人往生，即成就一凡夫作佛。可於生我者，不竭力勸諭，以期其必果所願乎。 徐友天性純摯，惜理路不明。以凡夫知見，妄測佛智。彼謂得丹獲神通，於人天中見母，方肯與母同生西方。此刻若以獨生，於心有不慊然者。其意雖甚善，其事與從井救人，相去不遠。一則少看淨土經論，一則未與淨土知識往還，故有此不通之愚見。夫古今緇素名人，以誦經念佛濟孤者何可勝數。徐君未必不聞其事。樂邦文類第四本，五十八九頁，臨終請僧念佛二次，即獲往生。由此令宗門大老，發心念佛。可知佛慈廣大，有願必從。固不計久修暫修，等垂攝受也。觀經下品下生，乃五逆十惡悉具之人。臨終地獄已現，而遇善知識教念佛名。彼念或十聲，或數聲，即便命終，尚得往生。今以純孝慕親之心，若能發弘誓願，稱念佛名（四弘誓願，必須普爲法界衆生，以不發此心，乃凡夫情見，不易感通），以此功德，爲親消除罪業，增長福慧，求佛慈悲，接引往生。而心與道合，心與佛合。何待彼與母同生，當必母先往生，彼後往生耳。 須知淨土法門利益，唯佛與佛乃能究盡。徐君何人，宜其不知，生此種不情之愚見，豈不大可哀哉。當令彼看樂邦文類此段，又當令看淨土聖賢錄等書。則盲猜瞎斷之臆見，便可消滅淨盡矣。 念佛時，毫無感應。系不知佛力，心不懇切。不知佛力，由未深研淨土經論故也。念觀世音自能懇切者，以習聞菩薩尋聲救苦故也。閣下謂彼宿生有業，此語亦頗的確。彼於淨土法門無宿業障，當聞斯行之。何待人勸之再三，尚以此爲皮毛，而以丹爲主體乎哉。然業由心造，業隨心轉。大丈夫生於世間，豈可任業牽縛，而一一聽命於彼乎。徐君若是個漢子，一聞此言，當如見母墮於水火，急求有大勢力之阿彌陀佛救援。豈肯且緩緩煉丹待成，神通具足時，方求彌陀接引乎哉。  念佛一法，徹上徹下，非此法唯被下根也。下根於他法不能修者，於此法固無一不能修之，此所以爲如來最大慈悲普度之法門也。攝心念佛，爲決定不易之道。而攝心之法，唯反聞最爲第一。閣下天姿聰敏，不以禪教自高，專心念佛，足見宿生於此法門有大因緣。不但閣下現生當獲實益，且令令慈，並與闔家眷屬，悉於現生了生脫死。可謂劫外優曇，火中蓮花，不勝欽佩。所云習氣尚強，光不知閣下所指。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閣下已長齋斷葷，斷不至有飲食之習氣。至於女色，亦不至有非理之涉。若其欲心不能即伏者，但常觀不淨，則欲心自息矣。不淨觀名相甚多，一一詳觀，乃專作此觀工夫者之事。吾人不專作此工夫，則儱侗觀之固爲省力。譬如見美色時，因愛生欲。其對色生愛者，不過一薄皮之光華所惑耳。試揭去此光華之薄皮，則愛心雖至濃，亦當轉而爲怕懼厭惡。從前愛心，了無絲毫可得矣。再進而觀其血肉屎尿等，則與死屍圊廁了無有異。雖具足莊嚴，直下見其底裏。能作此觀，則不見光華之薄皮，只見內外三十六物種種不淨。古謂觀空既久，不見全人。光謂能作此觀，則不見人，但見此種種不淨耳。若瞋習強，當常存憫念一切之心。凡有不如意處，悉當原諒他人之情，深培自己之慈。則怨尤不起，仁愛常存，而瞋習便化爲烏有矣。此世人習氣之大者。大者既伏，小者自無從生矣。一心念佛，則天清地寧，了無塵氛可得矣。佳作聲韻鏗鏘，惜以凡濫聖，致不貼題。光四十年來斷絕此事（以杜心中常時推敲之弊耳），故不能和。

#### 復劉觀善居士書二

昨接手書，並令慈傳心匯錄，閱之不禁慨嘆不置。光常謂之喪亂，由於家庭失教所致。教子固要緊，而教女更甚。以女若得其善教，則成就四德，相夫教子。俾有天資者，成就聖賢學問品格。即無天資者，亦必爲一循分良民。女若失教，不但不能相夫教子，於義於道，且將誘子爲非，教其作惡。凡古今之大奸大惡，皆非賢母所生。欲家之興，國之治，當從教養子女起，此根本解決之道也。春間見閣下出身富貴，少年老成。雖居滬上，志慕真修。意其家庭教育，當必有出於尋常富貴家之上者。今見令慈之純孝苦節，豈但閣下親炙休光爲之轉變，即千百年後，見聞其懿德淑範，亦當爲之轉變。惜世之講求治安者，棄聖道而崇夷法。不知其本何齊其末，以致愈欲治而愈亂，雖聖賢出世，亦末如之何矣。尚祈閣下與儕輩常言之，亦未始非敦本重倫，齊家治國之一助也。令慈坤德克全，所歉者，未聞淨土法門而已。祈閣下於朝暮迴向時，代爲迴向往生，則可謂大孝尊親也已。 法華經注，流通有數種。其大義當以法華會義爲首，其消文則法華指掌最詳。會義，科注，入疏，三種皆宗文句。而蕅益大師發揮，遠勝餘師。然欲得其實益，尚須依光前次所說爲主。 令慈已往，難已勸進淨業，只可代爲迴向。令本生慈，既有信心，可不日爲講論，以期其高登蓮品乎哉。人子報親，度生，皆以此爲第一。祈勉之，則幸甚。

#### 復汝愚和尚書

數日前接手書，知改建智者大師塔，令光作記。光文字拙樸，湊起八百六十餘字，實則錄諸記載，非我所作，故名爲述。高僧傳，釋氏稽古略，均訛作壽六十七。故將生，及出家，入天台，以及圓寂之皇帝年號，年月歲次。一一俱錄，以爲決疑之據。大師弘法數十年，何能備述，故略敘判教傳心，及弘揚淨土之各要義而已。當請善書者用楷體書之，不宜用俗體，破體，帖體等字，以昭鄭重。須先算定字數，寫一樣子。每面多少行，每行多少字，照樣子寫，自不至多寫或少寫。寫好，過細校對數次，再貼石以刻。若偶寫錯，或多或少，亦不須另寫，但剜補所錯，餘均不動。此係上石，非屏對等，剜補恐不好看。寫樣寫碑，通寫一行即校一行，庶不至大有錯也。光老矣，精神不給，以後切勿又令支差。續宗派三十二字，約淨土法門說，雖無大發明，然亦可用以取名，不必定以恭詞深義爲事也。

#### 復李濟華居士書

今爲取法名爲智脫。謂以智慧脫離煩惱，修持淨業。迨至報盡，直登蓮邦。如囚出獄，歸本家鄉也。汝娣張氏法名智燻。謂以佛功德香，用以自燻，復以燻人。俾彼一切，內而眷屬，外而親朋，並見聞者，同受其燻。燻之久久，則濁惡凡夫，皆具如來戒定慧功德香氣矣。黃本嚴，法名宗敬。嚴者嚴肅，即敬之存於心而表於外者。今又表之以敬，則於一切處，不致或有放僻邪侈之心。以此心念佛，則易得與佛相應，而必可往生，如其所羨矣。

#### 復項子清居士書

令妹預修淨業，臨終又得其夫，與子，與娣，爲之助念，故得有頂暖之瑞相。可謂宿有善根，現獲助緣，何幸如之。而又感其夫其娣，皆欲皈依佛法。所謂人以類聚，物以羣分也。

#### 復德元居士書

昨接德森法師信，知德貞已於十二日去世。此日佛事不多，故助念者多，亦無礙。若佛事多，助念者多，則無地多容，此亦德貞善根使然。雖無瑞相，亦無苦相，承大家念佛之力，當可往生。人命無常，汝於五十六歲時，頗尪羸，今已十餘年，比昔尚健。德宏，德貞均去，約世間法論，汝之命甚苦。約修淨土法論，一心念佛，求生西方，有大助力。切勿學愚人妄生怨尤，則於宏貞無益，於汝有大損矣。凡此苦相，皆爲成就汝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道。以眷屬雖好，若非真實修行者，則障道事多，助道事少。以故諸佛以八苦爲師，而得成無上道。祈勿生悲感，隨遇而安。光先爲彼迴向祈病癒，昨已迴向往生矣。

#### 致卓宏榮居士書

近接令郎智立書，言閣下兩次拾得觀音大士像。一次贖將熔之大士銅像，及夢騎古式武裝人。與夢食僧餈，及聞快快投誠修正果，脫離苦海見世尊。以此數事，知閣下宿世固有善根。惜此生不遇善知識，爲之啓發，故至今猶泛泛悠悠，若有若無，仍與從前無甚各異，亦大可慨嘆也。蓋由貴地士大夫，通法者少，無相觀而發起之益。然福州近來念佛者，亦頗不少。由羅鏗端介紹，函祈皈依三四次，當有五六十人，況又有皈依別高僧者。現今各處，均爲之發起念佛社，居士林。只無錫一縣，念佛蓮社有一百多處。有知識者，均知各各投誠修正果，以期脫離苦海見世尊耳。然此諸人，亦未聞見，或者不能發起閣下之信心。今請一位閣下最佩服者，來爲閣下說法，閣下斷不能不生景仰而效法也。此人乃閣下之老鄉，即林文忠公則徐也。此老之學問智識，志節忠義，即在當時，在後世，非喪心病狂之人，無有不景仰嚮慕。彼當政務繁亟之時，猶然不廢修持。特親筆恭楷寫彌陀金剛心經三經，大悲往生二咒，作小梵冊，以備來往轎中持誦。可知如此大人物，政務叢繁，於來往行輿中，猶誦經咒，以修持淨業。吾人比彼，萬不及一，何可於此一事，不加致意乎哉。此事爲舉世所不知者，今由其曾孫翔，字璧予，大任之弟，將其經本持來擬印，祈光作序而知。恐閣下猶未直下生信，今將其序之草稿寄來，祈先閱之。待其經印出，璧予當送數十本於光，再爲閣下寄數本。此序不須抄錄，寄璧予（其人在南京考試院銓敘部）之序，猶有略更改者。待經來，則文忠公學佛，古之大孝，大忠，建大功，立大業，道濟當時，德被後世之學佛，均可悉知其大略矣。故其序名爲發隱。非徒發林文忠公之隱，蓋遍發古大人之隱，亦冀發閣下之隱也。

#### 復白慧導女士書

廣西乃佛法不流通之地，汝以女身，能自得師，修持淨業，實爲難得。光於七月十七下山，十九至上海，二十八至杭州，八月三十復回上海。信札差事堆積，日不暇給，兼以人事冗繁。汝之信，由山轉來，亦不暇復。十月初六回到山，抽要復之。今爲汝由郵局寄觀音本跡頌一包，文鈔一包，壽康寶鑑一包，祈息心詳看。則佛法之大義，爲人之宏規。現生了生死之法門，匹夫援天下之道理，皆可悉知矣。今爲汝取法名爲慧導，謂以智慧自導，並導其父母，翁姑，丈夫，及與兄弟，姊妹，妯娌，親戚，兒女等。俾同沐佛化，同念佛號。現生作一真實善人，臨終直往珍池受生。古人嘗曰，天下不治，匹夫有責。匹夫匹婦，何能令天下治平乎。須知天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家庭有善教，則所生兒女皆賢善。家有賢子，則國有賢才。窮則自淑，化及鄉邑。達則兼善，普益斯民。如是之益，出於家教。家教之中，母教最要，此所以世人稱女人爲太太者，以其能相夫教子，以正乎內。故其效，必致丈夫成德業，兒女悉賢善。如周之太姜，太任，太姒也。汝果能按文鈔所說，自利利人，俾貴地同沐佛化。以此功德，迴向往生，則當直登上品寶蓮矣。所言匹夫匹婦，援天下之道，且勿誤會。即盡己之分，敦篤倫常。父慈，子孝，不負天職。又復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能如是，則一切人，自可期其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又復修持淨業，普利含識。其爲援也，如是而已。彼今人動云男女平權，欲令女人做男人事。不知相夫教子處發揮，可悲孰甚。明年尚有印光法師嘉言錄，彌陀經白話注印出，亦當寄若干包來。文鈔，觀音頌，壽康寶鑑，若有信受者，亦當於明春再寄若干，以祈普利貴地之人。念佛之念，不可加口。念字從心，加口則成呻吟之詞，非憶念之義矣。汝之詩頗好，然不宜常作。以常作則心中常事推敲，念佛成皮毛，作詩成骨髓，何能得念佛之真實利益。凡一切文人慾得實益，皆須如此。況汝是女人，何得以詩名乎。凡諸經書，說佛法者，皆須恭敬，不可褻瀆。欲送人者，先以此誡之，庶不致誤得罪報。

#### 復慧衷居士書

大危險中，一聲佛號，即無危險。可知從前儒者謗佛之自誤誤人，其罪深且大也。既一念即蒙加被，則臨終之往生，亦可無疑，而固當極力提倡也。信紙印紅字，只可略有微微之色，何得直印深紅色。即所附字之色，已過紅了。況諸惡莫作八字，直成擾亂。老目昏花，均不知爲何文。汝作此印，可知不諒人情處多多也。汝自己能看見，有看不清者，或致誤事。何可以我之信，令閱者費心力目力，究於自己有何利益，此種俗派，萬不可用，用則折福，且招人嫌怪。

#### 致楊慧通居士書

古人云，蓋棺方成定論。以具縛凡夫，隨業緣轉。未到啓手啓足之時，常須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恐陷恐墜。到啓手足之時，方可曰，吾知免夫。前朝有某大員，學問，功業，品行，爲世所欽。六十以後，遂放恣無度，某名譽一落萬丈，誠可惜可憐也。學佛之人，古今亦有。初則知見甚高，極力自利利他。後則知見僻謬，且引一班人學己邪知謬見，爲可悲可痛。究其受病之源，皆因好戴高帽子。致無知識之人，各以高帽子爲彼戴。戴之已久，正知正見已失，完全成邪知邪見。縱慾救援，反成按劍，只好任他去。凡好心學佛者，皆當令其立志自省，庶不至成此結果也。 前者寄對紙十分，爲汝寫六付。一釋迦，二彌陀，三地藏，四三聖通用。以精神不給，此付下聯亦照上聯寫，祈裁開調作一合。此很好改，故不另寫。五，六，乃學佛人客廳，寮房，俱好用。爲別人寫三付，共九付。有二隻各掉了一個字，不能用，作廢，故只寫了九付。六付掛號寄來，祈查收。光老矣，精神目力均不給，以後再有求汝轉祈寫者，祈婉辭之，勿答應。在商務印書館聞費範九前以千手眼觀音，並閻立本所畫之觀音，又以弘一之對，及光之對，同售一元。妙真師以像與對各異，祈光作二付。千手眼聯云，大士現千手眼，遍攜普照。衆生當一心念，皈命投誠。閻畫觀音云，妙相莊嚴，遍攝庶類。悲心惻怛，普度羣萌。記不甚清，意固不悖，範九印一萬分，任人請，只一元。欲求光寫字，當令請此二像，使得兩付對聯。表而供之，令見聞者生正信心。

#### 復王守善居士書

汝發心守墓，以期令慈未往生則得往生，已往生即高增蓮品，當念佛號。每日分二時，看淨土五經。金剛經功德雖大，於淨土法門，未能發明。不如看淨土五經，於亡於存，均有實益也。念大悲咒亦分一時，此外則專一念佛。念時，字字句句，必須聽得明明了了。即心中默念，也要聽得明了。

#### 復兆鏞居士書

閱汝書，可謂苦上加苦。須生感激心，切不可謂修持無功，而生退惰，及怨天尤（怨也）人之心。當知汝之宿業應受大苦。由修持故，改重爲輕。從今以後，事事利人，心心省己。則後來境遇，當可轉好矣。須知吾人宿世，業深滄海，罪高須彌。雖境不好，尚不至甚。回想幾多大富大貴者，家敗人亡。況我宿生無福，今尚不至凍餒。較彼苦相，尚勝萬倍。以勸人念佛求生西方，爲自利利他之法。心果真誠，則業消福增，日漸康泰矣。

#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第四

## 雜 著

#### 名山遊訪記序

人之智識，非學問閱歷莫由開通。而天下名山聖道場地，最足以感發人希聖希賢之志。其有關於立身修業成德達才也大矣。故古今負己立立人自利利他之熱心者，每不以跋涉爲勞。以期凡所見境，凡所悟入，皆資益於吾身心，開發乎智識也。古之周遍遊歷者，有千歲寶掌和尚，中天竺人，在天竺約五百年，於漢末來此方。歷三國兩晉宋齊梁陳隋，至唐高宗顯慶二年，一千七十二歲，方始入滅。以故凡南北名山聖道場地，無不親歷其地而住止焉。至明末時，紫柏尊者，亦復遍歷名山。以日行三百餘里，雖無寶掌之壽，其所遊歷，可與寶掌相齊。近世緇素中，唯高鶴年居士，遊歷最爲廣遠。凡四大名山，五嶽終南，天台雁蕩，羅浮雞足，武當云居，廬嶽黃山。或一至者，或二三至者。凡所經過之土地人情，與夫古蹟勝境及道場寺宇，並高僧名士所有事蹟，根據語言問答，各皆備載。一可以慰不能行腳者，無由得知聖道場地之勝蹟。一可以作初機學人尋師訪友之一大方針。以故民國元年佛學叢報，曾錄之以餉同志。今者王一亭，許止淨，聶云臺，狄楚青，簡玉階諸居士，又欲特作一冊。俾閱者備觀其全。亦未始非入佛海之前導也。

#### 藥師琉璃光如來本願功德經重刻序

佛與衆生之心體，（至）以期共知所以耳（與增廣文鈔卷三，藥師如來本願功德經重刻序，完全相同）。此前文，民國十一年壬戌仲夏，爲揚州張瑞曾重刻所作者。經之大義，流通之源委，已略說之。茲有陝西弟子馬崑山，與蘭州弟子無名，發心流通此經。崑山自捐並友人所助共七百圓。無名自捐並友人所助共三百圓。以此千圓匯蘇，祈光代辦。崑山業西煙於蘭州多年，人極誠篤，不知佛法。四年前由陝西同業李仙濤之勸導，遂歸依三寶，喫素念佛。前年秋蘭州火藥局爆炸，其日煙業同行，於明水樓敬神唱戲。仙濤廠中百餘人通去，唯副經理之子一人在廠。崑山廠中百餘人去盡，此亦不自知其所以然者。去後不久，靠城之火藥局爆炸。城外幾道街房屋，通皆震塌，傷人無數。仙濤廠中，唯副經理之子所住房未倒。崑山廠中，唯供佛一座房，巍然獨存，玻璃亦未破裂。餘皆倒盡。由此因緣，蘭州人士漸生信心。崑山信心益加增長。去年變兵，迭相騷擾。人民困苦，莫可言宣。因茲發心流通此經。所願讀此經者，必須主敬存誠，淨手潔案。正身端坐，毋稍怠忽。如對聖容，親聆圓音。又須敦倫盡分，懲忿窒欲。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則其利益，莫能名焉。設不至誠，及不盡分，則感應微小。非佛慈不普，由自心與佛不相應故。感應之道，如撞鐘然。叩之大者則大鳴，叩之小者則小鳴。世每有小感而大應者，乃宿生修持之功德所致也。贊曰

#### 藥師如來琉璃光，誓願洪深不可量。

#### 顯令生善集福慶，密使滅惡消禍殃。

#### 拔苦必期二死盡，與樂直教萬德彰。

#### 法界聖凡同歸命，蒙恩速得證真常。（民國廿六年丁丑季春）

#### 廣長舌序

法無定相，合機則妙。如來以一味法，作種種說。譬如大士珍膳，若遇成人，則和盤托出，令其飽餐。若遇嬰兒，不能咬嚼，必須代爲嚼碎，含而哺之。庶可資益身心，而速得成立也。苦行居士，以如來普度衆生之淨土法門，爲未發心者，以淺顯之語言，約略說之，冀其頓生信心。然後研究淨土諸經論著述，實益自得。又復如此淺顯之語，實如來廣長舌所宣揚。十方諸佛普度衆生，九界衆生圓成佛道之成始成終無上圓頓大法門也。故以廣長舌爲目，祈未發心者閱之，隨即發心。已入門者，固無須乎此。然嚼食喂嬰之法，固育嬰者之所宜講究者。在己雖無所用，亦不得不爲初機備也。（民國十二年癸亥十月）

#### 思歸集發刊序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如天普覆，似地均擎。上之則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下之則逆惡罪人，亦可預入其中。誠可謂三世諸佛之總持法門，一代時教之特別妙道也。但以法門大而攝機溥，用力少而得效速。致稍通宗教者，皆藐視之，謂爲愚夫愚婦之修持法門。而不知佛力自力之大小難易，不可以語言文字形容也。以一切法門，依戒定慧力，修到業盡情空地位，方有了生死分。業盡情空，豈易言哉。斷見惑如斷四十里流，況思惑乎。縱令見地高深，以煩惑未斷，仍舊輪迴。再一受生，退者萬有十千，進者億少三四。自力之不足恃，敢矜己智，而不隨順如來誓願攝受之道乎。修淨土法門者，但具真信切願，志誠懇切，如子憶母而念。其平素所作所爲，不與佛法世誼相悖。則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縱絲毫惑業未斷，帶業往生者，其所得，尚超過業盡情空之阿羅漢上，以種性不同故。況已斷者又何待言。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衆生心力不可思議。合此佛法二不可思議之力，俾自心之力，得以圓顯（此自力，與不仗佛法力之自力迥別）。固與專仗自力者，奚啻恆河沙數之天淵懸殊也。是知此之法門，不可以一切普通法門之道理論。以是特別法門故也。餘嘗有聯云，法門廣大，普被三根，因茲九界同歸，十方共贊。佛願洪深，不遺一物，故得千經並闡，萬論均宣。華嚴普賢行願品，盡華嚴世界海法身大士，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均一致進行。依普賢菩薩教，以十大願王功德，求生西方，以期圓滿佛果。彼矜己智而藐淨土者，爲超過此諸菩薩之上，爲是喪心病狂，求升反墜，弄巧成拙也。宏揚淨土經書，多難勝數。如岑大師錄其佛菩薩祖師及近世各學人言論（近世知識稱爲學人者，以前有佛菩薩祖師故，切勿疑訝），名思歸集。祈光作序。光少不努力，老無所能，但將五十九年所信之義書之，以塞其責。聊表普願同倫，同生西方之愚誠。至於大智慧人之譏誚唾罵，所不計也。奚爲之歌曰，應當發願願往生，客路溪山任彼戀。自是不歸歸便得，故鄉風月有誰爭。思歸諸君，祈各注意。（民國二十八年己卯冬至前三日）

#### 敬書華嚴大經以盡孝思序

大方廣佛華嚴經者，乃如來初成正覺，稱法界性，與一切破無明證法性之四十一位法身大士，說如來自己所證，及一切衆生性本自具之菩提覺道也。以故華嚴一經，王於三藏。而一切諸經，皆從此經流出。彼凡夫二乘，雖同在菩提場中，畢竟不見不聞，以非彼境界故也。雖則凡夫二乘不見不聞，實爲普度人天六道衆生之根本法輪。何以故，一切法門，皆仗自力斷惑證真，方了生死。念佛法門，但具信願，持佛名號，即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斷惑證真，末世衆生，頗不易到。舍此念佛一門，則芸芸衆生，出苦無期矣。此經於入法界品，善財以十信滿心，受文殊教，遍參知識。最初於德云座下，即聞念佛法門。及至末後至普賢所，普賢以威神加被，俾善財所證，與普賢等，與諸佛等，是名等覺菩薩。普賢乃爲稱讚如來勝妙功德，令生欣樂。隨即令其發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並勸華嚴海衆一切法身大士。夫華藏海衆，皆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等諸大菩薩，尚須迴向往生西方，方可以親證即心本具之菩提覺道。況其下焉者乎。而觀經下品下生五逆十惡，臨終地獄相現，有善知識教以念佛，或念十聲，或止數聲，亦可往生西方，得預末品。若非華嚴所說一生成佛之法，末後歸宗，歸於往生西方。彼世之禪教諸知識，能不以念佛法門爲權小方便非究竟道乎。而一切衆生，皆具如來智慧。但以妄想執著，不能證得。若離妄想，則一切智，無師智，即得現前。由聞此義故，一切凡夫，當不至高推聖境，自處凡愚也。是知此經，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究竟法門。無論何種根性，皆當依之修習。而其最切要者，唯在念佛一門。良由全性成修，故上上根不能逾其閫。全事即理，故下下根亦可臻其域。此經乃一大藏教之本源，一切法門之歸宿也。蘇州尤養和居士，雖出富貴之家，絕無紈絝習氣。而且篤信佛法，恪盡孝道。其母唯恐或爲習俗所移，故於彌留之際，囑其敬書華嚴，以期薰染成種，永爲道本。兼以上報四恩，下資三有，其母可謂善用其慈者。彼遂於喪期中，日爲繕寫，以冀增高慈母之蓮品，消除自己之惡業。設非宿有善根，何能如是也耶。今則經已告竣，爰託方外友文濤大師，祈光發揮經義。以冀後之覽者，咸生正信。竊以華嚴經義，雖用大海爲墨，盡未來際，宣揚一句一字之義，尚不能盡。況光之膚淺無知，何能讚揚一二乎哉。然亦不宜孤彼來意。且就其綱要，與其利益，略書大意以遺之。倘能依之而修，則究竟成佛，尚可必得。況其他文義乎。（民國十七年戊辰六月朔旦）

#### 大方廣佛華嚴經普賢行願品流通序

如來一代所說諸法，舉其大宗，其名有五。曰律，曰教，曰禪，曰密，曰淨。此五宗者，悉皆顯示佛之身口意三業，戒定慧三學，與夫一切三昧萬德。固無可軒輊抑揚，揀擇取捨者。然在學者修習，當詳審與自己根性相契之法而修。一門深入，較爲省力。而此五宗，無不以律爲根本，淨爲歸宿。此在佛世已然，況今末法時代乎。以淨土法門，徹上徹下，三根普被，凡聖同歸。上之則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下之則五逆罪人，亦可預入其中。良由一切法門，皆仗自力。非到業盡情空，不能了生脫死。淨土法門，兼仗佛力。若具真信切願，即可帶業往生。二法相較，其難易奚啻天淵懸殊。溯此法之緣起，實在華嚴一經。以未詳示彌陀因行果德，淨土殊勝莊嚴，行人修因證果，故致人多忽之，不肯提倡。昔如來初成正覺，與華藏世界海諸大菩薩，互相酬倡，說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妙覺，諸因果法。其預會者，乃已破無明，證法性之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法身大士。法門雖說十信，然以信位未破無明，未證法性，不能預會。況凡夫二乘乎哉。及至末會入法界品，善財以十信後心，受文殊教，遍參知識。最初於德云比丘處，聞念佛法門，即證初住，是爲法身大士。自此遍參諸知識，各有所證。末至普賢菩薩處，蒙普賢開示，及威神加被之力。所證與普賢等，與諸佛等，是爲等覺菩薩。普賢乃爲說偈，稱讚如來勝妙功德，勸進善財，及與華藏海衆。同以十大願王功德，一致進行。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並不一說彌陀誓願，淨土莊嚴，往生因果。以此諸大士咸皆備知，無庸復說。又華嚴一經，初譯於晉，只六十卷。次譯於唐則天朝，八十卷。二譯皆文來未盡，於普賢說偈贊佛後未結而終（從前無紙，西域之經，皆寫於貝多樹葉。以寫之不易，或有節略。又葉用繩穿，或有散失。文來未盡，由此之故。若今經書釘作一本，則無此弊）。至德宗貞元十一年，南天竺烏荼國王，進呈大方廣佛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四十卷之全文。前三十九卷，即八十卷華嚴之入法界品，而文義加詳。第四十卷，爲晉唐二譯所無者，乃普賢稱讚佛功德後，勸進往生西方之文。當時清涼國師亦預譯場，八十卷經，早已親制疏鈔流通矣。特爲此一卷經，制別行疏。圭峯造鈔，爲之弘闡。又爲此四十卷全經制疏。以屢經滄桑，致久佚失。近由東瀛復回中國，故知此一卷經，爲華嚴一經之歸宿。華藏世界海，淨土無量無邊。而必以求生西方，爲圓滿佛果之行。可知念佛求生西方一法，原自肇起華嚴。但以凡夫二乘，不預此會，莫由稟承。故於方等會上，普爲一切凡夫二乘，及諸菩薩，宣說無量壽經，觀無量壽佛經，阿彌陀經。令其悉知彌陀因行果德，淨土殊勝莊嚴，行人修因證果。俾一切具縛凡夫，與斷見思惑之二乘，及破無明惑之法身大士，同於現生出此五濁，登彼九蓮。以漸進修，直至圓滿菩提而後已。大矣哉，念佛求生淨土之法也。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咸資乎此。雖欲讚揚，窮劫莫盡。吾友逸人常誦此經，欲爲廣印，光勸一併同印淨土五經。使人悉知此經迴向往生之所以，則若事若理，若因若果，一一明了，絕無遺憾。彼以發願在先，故印萬冊。以後則專印淨土五經。故爲敘及此經與淨土五經之緣起云。（民國二十五年丙子堯歷仲春望日）

#### 憨山大師年譜疏序

孟子曰，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此約世間法論也。若約佛法論，達固可以兼善，窮亦可以兼善。嚴持戒律，敦篤倫常，以身率物，俾一切人相觀而善。待其欣欣嚮往之心發，則示之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事。心本是佛，念佛往生，方可親證之因緣。凡有心者，誰不樂從。故古高僧，隨所到處，每多歸依。較之王政教化，其益爲深。當明季時，王綱不振，大臣無權。其掌大權者，皆是無知無識之太監。奸惡者倚權以作弊。願謹者無智以設法。故致民困國危，無可救藥。憨山，紫柏，蓮池，妙峯，同於此時出興於世。其陰翼治道，冥庀民生也，大矣。憨山以弘法遭誣，謫戍廣州。其救粵人而延社稷也，深且遠矣。使憨山不戍廣州，廣州之民，早已挺而走險，爲國家憂。其撤採船，定民變，和欽州等大事，均以一席話而了之。非乘願示生，救民於水火者，其孰能之。葉玉甫等居士，於青島立一湛山寺。其地乃憨山弘法被誣之所。念憨山之盛德，特爲排印年譜疏。俾後之閱者，有所興起云。

#### 勸戒殺放生文序

甚矣，殺生食肉之情事慘，而貽禍深且遠也。夫人與諸物，同稟天地之化育以生，同賦血肉之軀，同具靈知之性，同知貪生怕死，趨吉避凶。眷屬團聚則歡，離散則悲。受惠則感恩，貽苦則懷怨。一一悉同。無奈諸物以宿惡業力，致墮畜類。形體不同，口不能言耳。人當憫其墮落，俾彼各得其所。何忍以形異智劣，視作食料。以己之智力財力羅而致之，令彼受刀砧燒煮之極苦，以作我一時悅口充腹之樂乎。經云，一切有生類，無不愛壽命，恕己可爲喻，勿殺勿行杖。黃山谷云，我肉衆生肉，名殊體不殊，本是一種性，只爲別形軀。苦惱從他受，肥甘爲我需，莫教閻君斷，自揣應何如。人唯不知設身反觀，故以極慘極苦之事加諸物。中心歡悅，謂爲有福。而不知其宿世所培之福壽，因茲漸漸消滅。未來所受之苦毒，生生了無已時。倘於殺生食肉時，一思及此。縱有以殺身見逼，令其殺生食肉者，亦有所不敢也。清同光間，福州梁敬叔先生，所著勸戒錄，載眼前殺報云。浦城令某公，久戒殺生。而夫人性暴戾，復貪口腹，日以屠戮衆生爲快。時值誕辰，命庖人先期治具。廚下豬羊作隊，雞鶩成羣，延頸哀鳴，盡將就死。公觸目憐之，謂夫人曰，爾值生辰，彼居死地，理宜放生，以祈福壽。夫人曰，若遵教，禁男女而戒殺生。則數十年後，人類滅絕，天下皆禽獸矣。汝勿作此老頭巾語，我不受人欺也。公知不可勸戒，嘆息而出。夫人其夜熟寐，不覺身入廚下。見庖人磨刀霍霍，衆婢仆環立而視。忽魂與豬合爲一體，庖人直前縶其四足，提置大木凳，扼其首，持利刃刺入喉際，痛徹肺腑。又投入百沸湯，撏毛刮身，痛遍皮膚。既又自頸剖至腹下，痛極難忍，魂逐肝腸，一時並裂，覺飄泊無依。久之又與羊合，懼極狂號。而婢仆輩嗤嗤憨笑，若無所見聞者。其屠戮之慘，又倍於豬。已而割雞宰鴨，無不以身受之。屠戮已遍，驚魂稍安。老仆攜一金色鯉來，魂又附之。聞一婢喜呼曰，夫人酷嗜此，正在熟睡，速交廚中剁作魚圓，以備早饌。有人遂除鱗剔膽，斷頭去尾。其除鱗則如碎剮，其剔膽則如破腹。及置砧上，錚錚細剁，此時一刀一痛，幾若化百千萬億身受寸磔矣。極力狂呼始醒，小婢進曰，魚圓已備，夫人可早膳矣。遂立命卻去。回思怖境，汗如雨下，因囑罷宴。公細詰之，具述如夢。公笑曰，汝素不信佛，若非受諸苦惱，安能放下屠刀也。夫人但搖首不語，自此斷葷茹素，同守殺生之戒云。此嘉慶中年事。夫人物之形體，由罪福而致異。既幸而爲人矣，固當憫彼物類，同此血肉之軀，同此靈知之性。設法救護，俾彼免離殺戮。則其人自可生生爲人。倘再能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則仗此慈心不殺之力，當必長揖娑婆，速出輪迴之苦。高登安養，永享真常之樂。倘視諸物爲食料，而任意殘殺。則一氣不來，其神識墮彼類中，則雖悔無益矣。且此夫人其殘忍悍惡之性，殆不可以情理喻。而以一夕之夢，遂斷葷茹素，戒殺放生。以知人之與物，本無二致。生之與夢，事理相同。倘不頓改先心，難免受此後報。一生異類之中，將生生世世常受殺戮。欲復人身，了無有日矣。是故一夢之後，隨即覺悟。以其苦慘酷，惟恐後世復受也。然此夫人宿世，固有大善根，故得配一慈善之夫。以迷之深故，雖經數十年之薰陶，尚不能化。倘不做此夢，則將來之苦，殆不堪言矣。奉勸世人，各作此想。則視一切肉，直同己肉。縱威逼刑制，有不敢食者。況無驅使者乎。會稽道尹黃公涵之，賦性仁慈，長齋奉佛，以近世天災人禍，相繼而作，其原多由殺生食肉而起。因作普勸戒殺放生白話文，鑄板流傳，以期閱者同發忠恕惻隱之心。固已無義不顯，無疑不釋矣。又得觀宗寺諦閒法師約同體緣生之義，及梵網楞嚴楞伽等經之旨，以爲之序。光乃約情理及近世事實以相輔弼。庶知自愛者，咸皆愛物矣。（民十三年春）

#### 丹陽金臺寺募結同生西方萬人緣序

大覺世尊，愍諸衆生迷背自心，輪迴六道。久經長劫，無救無歸。受諸苦荼，莫之能出。由是興無緣慈，運同體悲。示生世間，成等正覺。說法四十九年，談經三百餘會。其間教隨機異，法以緣殊。大小偏圓權實頓漸，各就機緣令得利益。於中求其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不斷惑業，得預海會。即此一生，定出輪迴者。無如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殊勝超絕也。以故華嚴法華等諸大乘經。文殊普賢等諸大菩薩。馬鳴龍樹等諸大祖師。悉皆極力讚歎，普勸修持。迨至大教東流，遠公大師隱居廬山，創開蓮社，宏通此法。最初結社之時，高僧鉅儒之預會者，凡百二十三人。若終公之世，三十餘年之內，其入蓮社而念佛名，蒙接引而得往生者，則多難勝數也。自茲厥後，代有高人，宏揚蓮宗，導利含識。至宋太真二宗之世，省常法師住持浙之西湖昭慶寺，慕廬山之遺風，結淨行之蓮社。而王文正公旦，首先皈依，爲之倡導。凡宰輔伯牧，學士大夫，稱弟子而入社者，亦百二十餘人。其沙門則有數千，而士庶則難計焉。後有潞公文彥博者，歷仕仁英神哲四朝，出入將相五十餘年，官至太師，封潞國公。平生篤信佛法，晚年向道益力。專心念佛，未嘗少懈。與淨嚴法師於京師結十萬人求生淨土會，一時士大夫多從其化。壽至九十二，念佛而逝。有頌之者曰，知君膽氣大如天，願結西方十萬緣，不爲自身求活計，大家齊上渡頭船。金臺寺者，丹陽之勝地，淨土之道場也。初爲道觀，乃晉諶母修煉飛昇之地。宋改仙台觀，自宋至清，興替不一。至咸豐間，一經兵燹，悉成焦土。逮同治中，寶林大師與同志四人云遊至此，遂結茅以居。漸建蓮社，接待往來。至光緒二十三年起建大殿。由是殿堂寮舍，稍稍完備，堪以安衆行道矣。其宗旨系專修淨業，冀登上品，故以金臺爲寺名焉。民國五年特立規約，永作十方常住。令法徒慧門，心安，學栽，培根等，相繼住持。其徒普道，於出家後，遍謁名山，遠至印度。凡釋迦顯著聖蹟，皆往巡禮。所見高人甚多。歸時請來玉佛一尊，如來真身舍利數粒。可謂慕道重法，不憚艱辛者。現住持培根，欲起念佛堂數楹，以爲長年精進淨業之所。又慮寺無恆產，後難永繼。兼欲普令有緣，同沾法利。愧無廬山昭慶之道，兼乏潞公嚴師之力。因斟酌其間，立一萬人緣會。凡預會者，人各出洋一元，以此萬人功德，盡數買田。以歲所收租，供念佛諸師衣單食用之費。庶得修持有資，行道無阻。畢生歸命，盡報投誠。其出娑婆而生極樂，超凡流而入聖會者，皆由萬人之所成就也。出資之人，制一蓮榜，書名其上，掛於念佛堂之兩壁。俾得永蒙佛光，常聞佛號。由佛力法力，衆僧修持懇禱之力，現時則災障潛消，諸緣順適，膺箕疇之五福，備華封之三多。臨終則蒙佛接引，往生西方，謝人間之八苦，離天上之五衰。從茲常侍彌陀，恆參海衆。聞圓音而頓明自性，睹妙境而徹證唯心。其爲樂也，莫能喻焉。其成就人者，旋自食其成就之報。盡未來際，了無已時。其有欲超薦先亡及自求往生者，請各書芳名，同登蓮榜。

#### 佛教淨業社流通部序

佛法者，無明長夜之燈燭，生死苦海之舟航。持身涉世，希聖希賢。窮理盡性，了生脫死。莫不資之以成始成終。良以如來說法，隨衆生機。機淺者，示之以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漸入漸深，必可至於三業清淨，一心圓明之地位。機深者，雖即與彼說心性妙理，令其直下悟入。而其修持工夫，仍不離敦倫盡分等事。所謂法無淺深，淺深在人。圓人受法，無法不圓。彼惟以談玄說妙爲事，而藐視因果事相，及與念佛法門者。蓋由未詳如來徹證心性，成菩提道，皆從歷劫遍修衆善，積功累德之所致也。欲證心性而成覺道，若不從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下手。何異鳥無翼而欲飛，木無根而欲茂乎哉。光濫廁僧倫，已五十年，於世出世俱無所益。每念世道人心，愈趨愈下。擬流通善書，及淺近佛書，以期挽回。民國七年遂有安士全書之刻。以此書即世間因果，顯儒釋真理。智者觀之，直登覺岸。愚夫觀之，亦出迷途。至十年友人勸縮小排印，遍佈全國。但以人微德薄，只募印五六萬部。自後陸續印者，亦達五六萬部。印光文鈔，亦印數萬。此外單本者，有十餘種，隨緣印施。黃涵之彌陀白話注，已印數萬。心經及朝暮功課白話注，當更爲學佛者所樂觀。許止淨觀音本跡頌，已印八萬。歷史感應統紀，已印六萬。此書後來，當有數十百萬印行之事，實爲挽回世道人心之一大根據。此各種書，均留紙板，或二三四付不等，以期後來續印耳。光老矣，欲滅蹤長隱，以待臨終。而王一亭，施省之，聶云臺，沈惺叔，關絅之，黃涵之等，與明道師商定，在淨業社內，設立流通部，安一二真心實行，自利利人之士，以料理印施等事。則源源相續，流通無已。除此板外，若有合機益世之書，亦當排印流通。但不得濫收邪正參雜等書，以致壞亂佛法，疑誤衆生。庶可現在未來一切同倫，同開正見，同沐佛恩。從茲知因果而慎罪福，息競爭而崇禮讓。移風易俗，何難世追唐虞，物阜民康，自可同享太平矣。

#### 無錫佛教淨業社第二期年刊序

世出世間一切法，均不出因果之外。有不信者，謂爲渺茫無稽。則成舍善因善果，取惡因惡果矣。以信因果，則戰兢惕厲，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而聿修厥德。不信因果，則放僻邪侈，天命絕無畏懼，聖言敢於輕侮，而肆無忌憚。故書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家之興衰，國之治亂，莫不因此而致。故孔子欲人明明德，而以格物爲本。物者何，即自心不合理之私慾也。格者何，如勇夫與賊戰，必期私慾相率遠遁也。自心之私慾既去，則本具之正知自顯。是是非非，悉皆明了。意誠心正而身修矣。然則格物一事，乃明明德之根本。既能格私慾之物，斷無不合理之邪知謬見。由是而進修不已，欲不到聖賢地位，不可得也。惜世多不察，率以推極吾之知識，窮盡天下事物之理，爲致知格物。是以枝末爲根本，以根本爲枝末，其失大矣。唯聖罔念作狂，唯狂克念作聖。最初一步，只在能格物與否耳。能格物則高登聖賢之域。不格物則或入禽獸之倫。學佛之人，修戒定慧，斷貪瞋癡，亦致知格物之意。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篤修世善。又以阿彌陀佛萬德洪名，日常稱念。久而久之，與佛氣分相合。自可生爲聖賢之儔，沒入如來封疆矣。無錫袁麗庭，從前是一狂徒，由聞佛法，知因果報應，皆由自心之所感召。欲舍惡果，力修善因。幸己已知，愍他未悟。遂糾集同志，立一淨業社。凡入社者，隨己資格，敦行世善，以期不負爲人之道。戒殺護生，喫素念佛，以期同生極樂之邦。今已三年多矣。以最近二年，社中所提倡之要義，社衆所修持之行跡，及所得之利益，並所作之事業，所用之經費，一一備載，以爲啓建以來第二期之年刊。將欲排印，索序於餘，因略敘因果格致之大意以示之。至於修持淨業之所以，自有淨土經論著述在，此不暇及。

#### 宏化日記序

天下事，最初皆由一二人爲之發起。卒至一唱百和，草偃風行。況如來大法，乃衆生即心本具之道。但以迷而未悟，各自背馳。一旦有先覺者告之，如臨寶鏡，親見自己本來面目，方知從前皆不自識之人。由是悲喜交集，情不自已。以己所知，普告同人。普願同證本具之佛性，以出幻妄之輪迴。庶不負作與天地爲三之人，具與如來平等無二之心矣。自大法東來，歷代聖君賢相，多皆護持流通。間有一二暴虐之君，偏執之士。或妄行毀滅，或妄爲闢駁。如仰面唾天，舉手遮日，初無損於天日。徒使無知之人效之造業，有智之士深生憐憫耳。後世儒者，未讀佛經，每蹈襲韓歐程朱之說，羣相闢駁。不知韓歐絕不知佛，妄以不與世合之跡而闢之。程朱乃門庭見重，陰奉陽違。欲天下後世謂己爲親得聖人心法，故每作掩耳盜鈴之說，以關閉後學，令其莫入佛法。若碌碌庸人，則畢生不能沐佛法澤，識自本心。若特達之士，始或惑於其說，終必信奉佛教。如近世張季直，沙健庵等，皆能詳閱佛經，深明其理。證之以經，印之以心。故不被彼特設之關所阻，而直趨乎如來是法平等，無有高下之菩提大道也。安徽婺源江易園居士，品學兼優，志行高尚。久膺教職，悉心講授。以過勞故，民國十年遂成篤疾。上海諸醫，皆莫能治。其於佛法，概無信向。一友憫其病苦，勸其喫素念佛，並念金剛經。略述念佛念經利益。易園信受奉行，則不藥而癒。感激之極，息心研究。方知佛爲大聖人，其教有不可思議之事。從茲方知儒教聖人之心法，多被先儒門庭知見之文字所埋沒。遂取下手易而成功高之淨土法門，極力提倡於其鄉。以此法普被三根，令一切人各敦倫常，各盡己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故爲一切人所信向。三四年來，生信念佛者甚衆。有瞽目重明者，有篤疾即愈者。有預知時至，念佛坐脫者。前年婺源亢旱，祈禱無靈。率衆念佛，甘霖即降。因茲起佛光社，喧傳遠近。邑人程筱鵬者，明敏篤實之士也。身膺教職，景仰易園之學行。頗疑其近所修持，不知其爲墮入迷信耶，爲真見至道耶。因造其門，以決所疑。蒙易園近取諸身，遠取諸物。證之以經，印之以心。不遺餘力，委曲訓誨。彼遂如沐時雨，如坐春風。隨即悉心研究，極力勸化。由婺源而休寧，而歙縣黟縣，而祁門，遍訪各處高明特達信望所歸之士，令其展轉化導。閱時大半年，共介紹四百餘人入社。凡所過之地，所遇之人，所經歷兵戈有無之境，所發起真信修持之事。並彼此之問答，主賓之倡和，擇其要者，約略記之。名曰，宏化日記。此不過隨地隨緣，錄其見聞宣說信向之事，以期報告於易園。以示其心悅誠服，力宏此道。及人同此心，心同此理。一經提倡，悉生正信而修持之一番情景而已。初非有意傳佈，以期遐邇咸知也。易園見之，喜其初聞佛法，即具此熱心毅力。而安徽各地，風氣未開，筱鵬半年倡導，便能令多數人生正信心，修持淨業。若非各具佛性，宿受佛恩，其能如是也耶。因爲作序，令付手民，刊佈四方。冀於世道人心，作一挽救之據。不慧與易園素稱莫逆，兼且廁名佛光社中，亦勉作一序，以攄我愚誠。冀見聞者同生正信，同修淨業，同生淨土，同成佛道云爾。

#### 家庭寶鑑序

曠觀古今，若家若國，其興衰治亂，未有不以當權個人之身，以爲之本者。故曰，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然欲家國崛興，又須知立身之本。所謂立身之本者，即閒邪存誠，克己復禮，敦篤倫常，深信因果，戰兢惕厲，唯恐隕越。能如是，庶可以明其明德，而止於至善之域矣。此理此事，凡有知識者，皆能行之。初非有奇特奧妙，欲求而不得者。以堯舜之道，孝弟而已。唯聖罔念作狂，唯狂克念作聖。匹夫匹婦，果能實行，則近而兒女以及兄弟姊妹妯娌，悉皆相觀而善。久之則風於一鄉一邑矣。故詩讚文王，謂刑于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者，即此義也。而天下不治，匹夫有責。以家庭者，天下賢才所從出之地。父母者，天下賢才所稟法之人。家庭之教育嚴正，則兒女之有天姿者，便可以明明德，止至善。窮則獨善其身，亦可以儀型鄉邑。達則兼善天下，立大功，建大業，恩周寰宇，澤被無疆矣。女子則相夫教子，以鎮坤維。作閨閫之母儀，爲女流之師範。如是則麗澤互益，懿德愈彰。能不俗美風淳，天下太平乎哉。如上所說，且就上等天姿者論。即中下天姿，亦復尊禮奉法，守分安命，決不至流爲頑鄙梗道之類。世之慾家國崛興者，固宜專注意於家庭教育一道也。一友具憂世之心，痛念天災人禍，常常降作。人民困苦，莫可控告。乃取石君成金傳家寶之敦倫十篇，並朱君鳳鳴之朱子家訓解，合而編之，名之曰家庭寶鑑，擬爲排印廣傳。俾世之慾興家國者，咸有所取資焉。謀既成，乃令光述其大致，遂援筆而序之。語雖不甚貼合，意實的確無妄。願世之愛國愛民愛兒女者，咸皆各手一編，以爲化導。其成績，當有出乎希望之外者。譬如因渴得甘露，不但止渴，且能頓蠲熱惱，身心清涼。此書文雖淺俗，實爲希聖希賢之門。待其既入，則直登閫奧，誰其拒之乎。舜乃大聖人，尚復好察邇言。況此貼切身心，精深純粹之至言乎。願各寶而存之，以鑑前途。則家庭幸甚，天下幸甚。

#### 大乘百法明門論講義題辭並序

世出世間法，唯是一心作。心生則法生，心滅則法滅。欲得滅心法，須知法根源。法根源既得，法滅心亦泯。五蘊既空寂，一真亦不立。圓滿菩提道，度一切苦厄。

大乘百法明門論者，天親菩薩欲令世人咸知心之本體不生不滅，常住不變，故造此論，以明世出世間所有諸法，舉其大數，厥目有百。此百法中，唯有真如一法，爲其主體。其餘諸法，皆依此立。若能了知一切諸法，本自不生。則一切諸法，皆是真如。則法法圓通，頭頭是道。寂照雙融，左右逢源。若隨機以利生，則萬德圓彰。若冥心以契理，則一法不立。觀世音菩薩以深般若照見五蘊皆空，五蘊即百法之略稱耳。既見其空，則五蘊悉成深般若矣。如佛光一照，羣暗皆消，更無少暗之或留者。學道之士，識此關要，則性相顯密，悉是一如。否則隨語生執，了無指歸。入海算沙，徒勞辛苦。季聖一居士宿根深厚，刻志勤學。久親觀宗諦公，得其臺宗心要。又復博覽性相各經論，圓會真俗各諦理。前注心經，今注此論。俾性相二宗，如融水乳。單復修持，各隨所好。措辭顯而易知，闡理深而可解。蓋欲閱者同開真正知見，同悟唯心法門，同於百法中證本具真如，同於五蘊中見諸法空相。學者果能於博中得約，衆中識主。則不但諸法不可得，即真如空相亦不可得。方可慶快平生，無所事事。其或根機陋劣，不克臻此。固當生信發願，念佛名號，求生西方。永明所謂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者，此也。光思歸未得，每念羈旅之人，故爲此說。且勿以節外生枝見責，則幸甚幸甚。（民國二十二年癸酉臘八日）

#### 佛說四十二章經新疏序

真如佛性，生佛了無二致。逆順修持，聖凡天淵懸殊。蓋衆生雖具性德，絕無修德。縱有修爲，皆與性德相悖，故謂之爲逆修。以故性德莫由顯現而得受用。佛則本性德之理體，起修德之事功。三惑由茲淨盡，二嚴由茲圓滿。修德功極，性德全彰。常住寂光，享受法樂。但以悲心無盡，又復示生世間，示成正覺。隨順機宜，說種種法。俾彼各各識取衣珠，就路還家。又以末法衆生，障深慧淺。若仗自力，斷難即生了脫生死。於是特開一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法門。令博地凡夫，與信解修證之諸菩薩，同仗彌陀弘誓願力，往生西方。以期徹證性德，了無遺憾。此如來出世度生之一大軌範也。然佛於周昭王二十六年示生印度。歷一千年至漢明帝永平十年，方請梵僧迦葉摩騰，竺法蘭二尊者，齎佛經像至洛陽。二尊者以華人初聞佛法，若即以圓頓深經見示，則機教不契，難以得益。四十二章經文義明顯，人易領會，故先譯之。而佛智圓妙，即淺即深。圓頓教理，仍復具足。見仁見智，是在當人之智識耳。此經註解，唯蕅益大師爲得其宗。其他亦各利一時之機。季聖一居士宿具慧根，皈依臺宗知識諦閒法師。親承講演，頗有心得。由是隨緣講說，而必以導歸極樂爲事。此係依華嚴末後結頂之一著，與天台大師之十疑論而爲提倡。以淨土法門，爲一切諸法之歸宿處。華嚴尚且如是，後學敢不依承。近有請講此經者，順時之宜，特制新疏。其立法頗易引新學之士，由茲入勝。以此輩人能生信心，則展轉勸化必廣。故詞不厭詳，必期於義無所隱而已。一日以其稿見示，又祈作序。光以生甫六月即病目，凡六閱月，未一開目，故目力遠不及人。今已七十有五，而目力益衰，不能詳視意義，姑舉大致以塞其責。所願閱此經此疏者，務須識心達本，解無爲法。及遠離財色，堅勇修持。庶可親證無念無作，非修非證之無上覺道耳。

#### 淨土生無生論講義發刊序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行門，無不還歸此法界。實諸佛圓滿菩提成始成終之道。亦衆生仗佛慈力即生了脫之法。其理甚深，其事甚易。故致人多未能識其底蘊。或求人天福報，不敢直下承當。或舍信願求生，專看念佛是誰。遂將如來普爲一切上聖下凡特立仗佛慈力即生高預蓮池海會之法，仍成自力。以既無信願，縱令親見是誰，亦只是大徹大悟而已。倘煩惑未盡，則依舊輪迴，濁惡境緣，迷失者多。欲了生死，當在驢年。可不哀哉。幽溪大師乘願示生。教開圓解，宗悟自心。篤修淨業，普利人天。愍世之昧者，不知西方極樂世界，原是唯心淨土。導師阿彌陀佛，原是自性彌陀。遂捨實事執空理，令人念自性彌陀，生唯心淨土。竟將如來普利聖凡之道，認作表法寓言。只期一悟，餘皆不計。致高明者反不如愚夫愚婦顓蒙念佛者，爲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即得往生也。其病由於好高務勝，實未深明高勝之所以然。竟致弄巧成拙，求升反墜，甚可悲傷。大師悲愍不已，特著生無生論。直顯心佛衆生，三無差別之心性。此之心性，具無量德。不變隨緣，隨緣不變。在凡不減，在聖不增。由迷悟之不同，致十界之差別。即此十界，一一無非心具心造，心作心是。求生西方，即真無生。以生乎心具心造心作心是之西方，非彼執理廢事空有其名，實無其境之西方也。乃決定生而無有生相。決定無生而無有無生之相之生無生也。以信願念佛，求生於自己心具心造心作心是之西方。故雖生而無有生相，雖無生而不住無生之相。此生無生論之大旨也。了此，則誰肯背性而作三途六道之因果。即出世三乘之因果，亦復不以爲極則，而直趣無上菩提之因果也。論凡十章，一一皆以心具心造，心作心是，三諦三觀之旨而爲發揮。俾循乞窮子，親見衣裏之明珠。旅泊孤客，還歸本有之家鄉。上契佛心，下契時機。故得論成講演，天樂盈空，以爲明證也。自明至今三百餘年，流通傳佈，代有其人。近來世道人心，愈趨愈下。有心人思欲挽回，知非佛所說之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不能改變人心。非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法門，不能即了生死。故皆研究佛學，而復獨致力於淨土法門也。海門季新益居士，宿有慧根，篤信佛乘。曾於諦公會下親承講授。於天台三諦三觀之旨，諦了無餘。因蘇垣諸居士之請，爲之講解此論。以其所講，錄之成書，顏曰講義，命光作序。因閱其文，可謂顯理深符實相，語妙比於天華。願我讀者同秉心具心造心作心是之義，以真信切願，至誠念佛，求生西方。方不負幽溪造論，季君講義之一番苦心也。

#### 李鳳岐先生夫婦壽序

人生世間，壽夭窮通，皆有一定，皆無一定。其一定者，儒者謂之命，謂之天所賦者。夫天，乃大公無私，何以所賦者高下懸殊，萬有不齊乎。豈天亦有厚薄輕重之偏私乎。儒家不言三世，故以前因爲天所命。而不知所謂天命者，即佛所謂果報也。佛以此身爲報身。報前生所作善惡之因，故感今生所得壽夭窮通之果也。此其有定者。其不定者，或勵志修持，積德累功，希聖希賢。與任意放縱，蕩檢逾閑，自暴自棄者。乃由今生所作善惡力強，轉前生之業報，或增勝與增劣耳。即所謂天定者勝人，而人定亦能勝天也。詩曰，永言配命，自求多福。書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禮曰，故大德必得其祿，必得其位，必得其名，必得其壽，皆約現生修持所感而言也。以是知命自我主，福自我求。壽富康寧之權，操之在我。天不過因我之修持，而鑑臨嘉許之，初非有厚薄輕重於其間也。鳳岐先生有志於此，故以篤志爲學之時，以家道貧寒，人丁繁盛，恐高堂或有憂思，乃業商於申，冀遂養志之念。豈知司理失人，未三年折閱過半。乃奮志時敏，專司其事。甫及一年，即獲厚利。由是商業發達，日見興盛。乃得以奉父母，睦兄弟，濟貧困，開學校。大立承先啓後之本，宏攄民胞物與之懷。而其德配黃夫人，賦性賢淑，溫恭莊慎。故得翁姑妯娌側庶等之歡心。家庭雍睦，人無間言。至於撫育兒女，則嚴慈並用，寬猛相濟。雖非己出，有逾親生。其懿德洵足爲閨閫母儀，女流師範。故感令嗣咸有樹立。遼祥則誠信無僞，丕承商業。榮祥則安居樂道，宏揚佛法。孫男女輩，悉皆性質淳厚。將來之成德達才，固可預知。凡此皆由先生與夫人厚德深仁之所培植而得來者。噫，洪範五福，無一不備。當此古稀雙壽，若不進而祝之，則自屈屈人矣。烏乎可。光佛弟子也。佛以欲令一切衆生，皆得成佛爲心。以一切衆生皆有佛性，皆堪作佛故也。佛壽無量，等彼十虛。衆生既具佛性，則其壽何以各異。但以衆生迷而未悟，背覺合塵，情生智隔，想變體殊。致有三界六道，種種苦樂現象。而人間壽命，高者不過百年。縱非非想天，壽八萬四千大劫，及至於盡，仍復下墮。究與蜉蝣朝生暮死者，有何可異。而阿彌陀佛普度衆生，但具信願，持佛名號。決定臨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既往生已，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親炙彌陀，參隨海衆。忍證無生，位登不退。即此一生，圓成佛道。其爲利益，窮劫難宣。較彼自命通家，買櫝還珠，棄金擔麻之拘墟漢，豈不天淵懸殊乎哉。此爲佛法中最易修持，最易成就之法。其利益又超出一切諸法之上。以其以果地覺，爲因地心，故得因該果海，果徹因源也。先生夫人果能不以人而廢言，則西方七寶池中，立見又生兩朵紫金蓮花矣。願深思之，願深思之。

#### 文鈔摘要序

藥無貴賤，愈病者良。法無精粗，合機則妙。修持法門，無量無邊。末世鈍根，實難遍通。況非證入，莫能獲益乎。光宿業深重，現行微弱。濫廁僧倫，已五十年。一句佛號，尚未持到心佛相應，遑論其他各種法門。十數年來，每有誤聽人言，謂爲知識，遂至信札往來，以求開示。然光固恪守本分，即以己之所知所修者奉告。若其識見高明，智慧廣大，即令轉求高人，決不敢以己之卑劣囿人。以致不能進於高明之域，而屈其天姿才德也。有謂光禁錮人讀誦研究大乘經論者，不知凡來光處求教者，或身羈俗網，或年時已過。對此事務繁冗，來日無多之人，倘泛泛然令其遍讀研究，而不先將淨土法門之所以，令其徹底明了。其於種善根，明教理，則或有之。於即生了生脫死，或恐無有希望。以注重於讀誦研究，以期開悟而自證。不復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爲事也。不知凡夫具足惑業，欲仗自力，於現生中了生脫死，其難甚於登天。以故光不避譏誚，而攄誠以告耳。有不嫌蕪穢者，爲之流佈，名曰印光法師文鈔。又有采取意致，分類編輯爲嘉言錄者。泰縣李慧實居士，又欲摘其有合初機，及引曾讀儒書，未明儒釋同而不同，不同而同之所以者學佛，共若干篇。擬排印而廣佈之，祈予作序。予謂既有嘉言錄，何必又印摘要。彼以上所說意固請，遂爲敘其大致云。

#### 般若融心論重刻序

金剛經者，乃佛令發菩提心，行菩薩道者，圓離凡情聖見，以行六度萬行之軌範也。故曰，我應滅度一切衆生，滅度一切衆生已，實無衆生得滅度者。良由內不見能度之我相，外不見所度之人及衆生相，中不見所得無餘涅槃之壽者相。四相圓離，六塵不著，故得稱性遍修六度萬行，以上求佛道，下化衆生也。正所謂無所住而生心，生心而無所住。若有所住，則所生之心，便墮於凡情聖見之中。便與三輪體空，一道清淨之義相戾。是故應無所住而生其心一句，實爲此經綱要。亦爲一切行菩薩道者之指南。幽溪大師融心論，約四教以釋之，而會歸於圓教。俾修持者得究竟實益，實爲深契佛心，有益法道。惜未流通，頗爲遺憾。善法大師得一鈔本，王謀鳳居士見之，願爲刻板，令光校正其鈔寫之誤。因略取金剛經之要義，以弁諸首。庶可作閱此論者之前導云。（民國十六年丁卯季秋）

#### 普勸學佛譚序

佛法大無不包，細無不舉。凡欲學者，當事實行。否則如讀藥方而不服藥，欲求病癒，何可得乎。是故念佛之人，必須要敦篤倫常，盡己職分，閒邪存誠，克己復禮，知因識果，希聖希賢，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又須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決定求生極樂世界。以此自行，復以化他。俾內而家庭，外而世人，同沾佛化，同生淨土。庶可不孤佛化，不負己靈。若其泛泛悠悠，研究種種法門，亦復依之修持。則其作大通家，並來生得人天福報，當可有分。而欲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恐難夢著。何以故，以一切法門，均須斷惑證真，方可了生脫死。非如淨土法門，仗佛慈力，可以帶業往生也。佛力自力，奚啻天淵懸殊。了此則不敢仗自力以棄佛力，以延了生死之期於未來若干數劫也。劉達玄居士，以大劫瀰漫，太平無期，遂息心研究佛典。方知佛法爲一切諸法之本。果能依佛所說而行，上之則斷惑證真，以復本性。下之則改惡遷善，而爲賢人。賢人以身率物，則內而家庭，外而世人，均可相觀而善。其移風易俗，固在於不知不覺中。孟子謂窮則獨善其身，若能如上所說，雖窮亦何難兼善其鄉邑乎哉。於是用通俗文，作普勸學佛譚數十篇。以期智愚共曉，人各修持。則天下太平，人民安樂，庶幾可以親見矣。範古農居士已發其蘊。不慧但將學佛之實行，及了生死之捷徑言之。使人人同於此生了生脫死。較比仗自力修其餘一切法，其難易不亦日劫相倍乎。（民國庚午孟秋）

#### 因果實證序

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孔子之贊周易也。最初即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此語依表面看，是說慶殃及於子孫。依實際論，其慶殃之歸於本人者，當更大於子孫者多多也。箕子之陳洪範也，末後方曰向用五福，威用六極。用，以也。極，窮困苦荼也。五福六極，實示前生之善惡因，及現生之善惡果也。儒經說前因現果，現因後果。孔子箕子此二語，最爲明顯。佛經說三世因果，最爲詳悉。撮要說之，則曰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人每謂現生所享受苦樂吉凶者爲命，謂天所命令，不知乃自己前生所作善惡之果報耳。天豈有厚於彼，而薄於此之命令乎。故感應篇云，禍福無門，唯人自召。善惡之報，如影隨形。果知此理，則上不怨天，下不尤人。兢兢業業，恐懼修省。格除自心私慾之物，則自心本具之正知發現。由茲罔念作狂者，咸得克念作聖矣。此就儒教所說因果，尚有如此之大利益。況佛教人修戒定慧，斷貪瞋癡，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初則斷盡世間煩惑，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次則漸漸進修，以至真窮惑盡，慧滿福圓。徹證自心，成菩提道。咸皆不出因果之外。故曰，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宋儒謂佛說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乃爲騙愚夫愚婦奉彼教之根據，實無其事。且人死形既朽滅，神亦飄散，縱有剉斫舂磨，將何所施。又神已散矣，令誰受生。破斥因果，令人無所畏懼，無所希求。則善無以勸，惡無以懲。以善惡均無因果，堯桀同歸於盡。無遠大志曏者，誰肯孳孳爲善，兢兢戒惡，以求身後之虛名乎。破斥因果輪迴，誤認格物致知。徒以誠意正心，盡誼盡分，爲覺世牖民，明道致治之法。而不知以格自心私慾之物，致自心本具正知，示前生現世，現生後世，因果報應爲敦督。何異決堤而冀水不橫流，廢食而冀民不餓死，何可得乎。幸人各具可以爲堯舜可以作佛之心。不幸而教之不得其法。則不免爲鄉人爲衆生，莫能返本還原也。永嘉周羣錚自幼至弱冠後，不知因果，已成罔念作狂之勢。自民國初從鄉先哲及善知識聞佛法，知因果，冀爲克念作聖之徒。不禁自愍愍他，自傷傷他，以見聞確切之因果事蹟，錄成一帙，名曰因果實證。將欲排印，以期人各知因識果，超凡入聖，祈爲序引。遂書此以明其大致云。（民國二十八年己卯孟夏）

#### 朝暮課誦白話解釋序

大教東傳，垂二千年。若緇若素，各隨性之所近而爲修持。雖修持法門，種種不一。而誦經，持咒，禮拜，懺悔，超薦孤魂，求生淨土，實爲大宗。以故古德於諸經咒，諸法門中，擇其要者，訂爲朝暮二時功課。俾諸行人依之修持。以之消除業障，增長福慧。報答四恩，超度孤魂。以廣佛慈，以盡己誠。其道固徹上徹下。其益亦冥陽靡遺。以故天下若宗，若教，若律，若淨之道場，無不奉爲定章。清初有著日課便蒙者，但略釋字句而已。近有興慈法師著有二課合解，頗爲詳明。但以文言稍深，不利初機。黃涵之居士，數年前曾著初機淨業指南，及彌陀經白話解釋，印達數十萬。外埠提倡佛學者，相繼購請。涵之固知白話不如文言之蘊藉莊重，以其能令學問淺者，由茲得入，遂將朝暮課誦，通用白話解之。誠恐己見或有不到，一一均祈其友顧顯微居士爲之修正。又以其中所說名相義致，或不悉知。因先述佛法大意一冊。心經白話解釋，與彌陀經白話解釋，篇幅頗多，均提出別行。二時課誦，得此解釋。初機之人，當相繼而得其種種不思議之利益矣。雖然，持誦經咒，貴在至誠。縱絕不知義，若能竭誠盡敬，虔懇受持。久而久之，自然業消智朗，障盡心明。尚能直達佛意，何況文字訓詁與其意致。否則縱能了知，由不至誠，只成凡夫情見，卜度思量而已。經之真利益，真感應，皆無由得。以完全是識心分別計度，何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一超直入，頓獲勝益也。每有愚夫愚婦顓蒙修持，所得利益，較聰明人爲多者。一則以竭誠盡敬，專心一志。一則以悠忽疏散，虛妄計度之所致也。願閱者咸知此意，則既已了知經義，於持誦時，仍復不生分別。如對聖容，親聆圓音，了無一念之可得。則其利益，殆非筆舌所能形容，此持誦之祕訣也。普願同人，勿忽此語，則幸甚幸甚。（民國十九年庚午仲春）

#### 巢縣魚山圓覺禪院傳戒序

如來以三事故，令正法久住於世，衆生悉蒙度脫。三事者何，曰戒定慧。以衆生一向背覺合塵，輪迴六道。今欲令其背塵合覺，趣證涅槃。非戒，則無所束縛，必至隨逐塵境，起惑造業。非定，則識波奔湧，何能心無所住。非慧，則本具之真心，何由徹證。幻起之妄惑，何由頓滅。故楞嚴經云，攝心爲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是則名爲三無漏學。須知此三，全三即一，全一即三。切勿謂戒，但爲定慧之初基而已。夫律儀戒，執身不作，可云初基。而定共戒，執心不起。道共戒，業盡情空，真窮智朗。豈非定慧之全體大用，何得唯以初基視之。然定共道共，仍以律儀而爲本體。但以持戒功用淺深，而立此二名。初非另有所說之戒本也。世人每以律儀爲論，致不知如來制戒大意者，或藐視之。而真戒真定真慧，無從聞燻而冀及，爲可嘆也。然如來法道，弘範十界。雖宏法大士，各皆三學圓明。而門庭建立，不能不各有專主。或專主於止作持犯，則爲律。或專主於修觀講演，則爲教。或專主參究本來，以期徹悟，則爲宗。宗名教外別傳。律教乃教內真傳。言別傳者，欲人於言外見本體也。非謂宗，迥出於教理之外也。試觀世尊拈華，迦葉微笑。本地風光，徹底顯露。了此則盡世間所有形形色色，無非世尊所拈之華，無不令人徹見自己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況如來金口所說之無上妙法，便非此華，便不能令人親見本來面目耶。而人天百萬，縱見世尊拈華，悉皆罔措。亦如騎牛覓牛，了不可得。若知直下便是，則多少現成，多少省力。由其迷不知返，如演若之頭，無端狂走，衣裏之珠，枉受貧窮，爲可哀也。須知律也，教也，宗也，此三者全，方可以續佛慧命，傳佛法道。若或有缺，則便不足以上證阿耨菩提，下度一切含識矣。盧舍那佛，以戒爲體。以惡無不盡名淨，善無不圓名滿。斷惡修善，乃止作二持也。是律爲佛身，教爲佛語，宗爲佛心。心語身三，決難分裂，決難互缺。否則只翼難飛，單輪莫運。欲自利利他，便難如願矣。魚山圓覺庵者，創自有明，延及當代。或仆或起，興廢不一。迨民國八年，住持境公和尚，發四弘誓，募化修葺。至十五年殿宇房廊，煥然一新。然而殿宇既成，乃欲傳戒，以建叢林當務。於是千里走函，索序於予，以發揮其義。予因其宏傳戒法，爲法門之正典，遂不獲辭。惟光於宗於律於教，皆無心得，何能不負所囑。但以平日聞於佛祖古德，而鄙見所領會者，撮略言之，以塞其責。遺教經云，汝等比丘，於我滅後，當尊重珍敬波羅提木叉。如暗遇明，貧人得寶。當知此則是汝等大師。若我住世，無異此也。梵網經云，我是已成佛，汝是未成佛，若能如是信，戒品已具足。又云，衆生受佛戒，即入諸佛位，位同大覺已，真是諸佛子。願受戒諸佛子，各各自知自己本來是佛。以迷背故，反承此佛性功德力，輪迴六道，受諸極苦。如轉輪聖王夢作蟻子，尋羶階下，自顧藐小。而牀上王體，依舊不失。及至於醒，方知幻作蟻形，了無實體。一切衆生，亦復如是。佛本是而未成，業原無而妄造。高推聖境，甘處凡愚。獨讓釋迦世尊，爲一雄猛丈夫。豈不大可哀哉。倘受戒諸佛子，各各勉旃。則不但不負境公傳戒一番婆心，亦可慰如來出世制戒一番聖意也已。

#### 蘇州弘化社第六屆出納報告清冊弁言

因果報應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淨土法門者，一切六道三乘，了生脫死圓證菩提之達道也。宋儒闢因果以後，治國治家治身治心之法，徒存枝葉，了無根本。以馴至於狂流莫挽，無可救藥。學佛不修淨土，縱能徹悟自心，深入經藏。若未到業盡情空地位，依舊仍在六道輪迴之中。生死海深，菩提路遠。欲仗自力了生脫死，則難如登天矣。不慧業重福輕，障深慧淺。雖有救國救民，自利利他之心，而無弘法濟衆，己立立人之道。只可量己之力，稍爲刊佈宣說因果淨土切要契機之經書。以期見者聞者，同生正信，同修淨業，同皆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聊盡我心而已。民十九年庚午春，明道師擬立弘化社，流通前數年所排印各經書於上海淨業社。蒙諸大居士佽助，得以開辦。不慧於夏初掩關蘇州報國寺，概不過問。次年弘化社移至報國寺，頗形發達。至今年十月彼去世，弘化社事，無人可託，只可自任。然以七十六歲粥飯庸僧，又復拙於應酬。倘諸大居士以爲法爲人之菩提心，仍舊維持。則弘化經書，固可遍佈遐邇，不至以不慧接辦而廢弛也。書此祈諸大居士慧鑑。（民國二十五年丙子仲春）

#### 杭州云居山常寂光蘭若七七念佛緣起

念佛一法，乃如來普度衆生之特別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之等覺菩薩，不能出於其外。下之逆惡罪人，亦可入於其中。不斷惑業，得預海會。一得往生，定證菩提。而況末世衆生，根機陋劣。不依此法，其何能淑。微軍老和尚有鑑於此，爰於杭垣云居山立一蘭若，名之爲常寂光。意以自他同念佛名，同生佛國。漸次進修，同得圓滿佛果耳。自微公逝世，其徒悉恪遵師命，永守成規。今妙燈大師以念佛一法，普攝定散。然必須專精用功，以期一心。庶可直登上品，速證寂光。擬於每年冬季，剋期專念七七日。冀心佛相契，以證是心作佛，是心是佛之義。感應道交，不負如母憶子如子憶母之誠。然法會既開，唯期普利。凡在家善士，欲隨喜修持者，皆所應許。唯閨閣英賢，固宜安住家中，一心念佛，不必入會。以期親得實益，而無諸譏嫌。生人景仰，而永息疑謗。各隨自分，勉力修持，實爲要務。普願見聞，同生信心，同修淨業。庶可同生淨土，同證菩提。盡未來際，受諸法樂也。（民國十三年甲子仲夏）

#### 福州海門蓮社緣起

真如性海，寂照圓融。無能無所，不遷不變。尚無涅槃之名，何有生死之事。但以衆生迷昧，全體埋沒。不了自心，妄逐幻境。由是於逆順等境，起貪瞋癡，造殺盜淫。從劫至劫，輪迴六道，了無出期。反承此寂照圓融，真如佛性之力，以作起惑造業，輪迴生死之本。豈不大可哀哉。大覺世尊愍之，隨機示導，說種種法。俾彼各得就路還家，親見佛性。無奈衆生根器不一，即生了脫，實難多得。因茲特開一信願念佛，求生淨土一門。冀彼若聖若凡，同於現生悉得解脫也。良以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初非於心外別有所得也。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衆生心力亦不可思議。生佛互攝，感應道交，故得易於成辦耳。海門羅禹曾居士，宿植德本，賦性慈祥。提倡淨土，不遺餘力。殆欲一切同倫，同證本具佛性，以故臨終得遂所願。其子鏗端，彥俊，勉承父志，家中設有佛經流通處。欲令附近淨侶，隨時念佛，故於流通處中，立一蓮社，顏其額曰海門。以諸佛法海，唯念佛最易得入。真如性海，唯念佛最易親證。以此念佛法門，乃爲入諸佛法海，證真如性海之門，故名海門。此約理而論。若約事說，則由其父海門居士提倡念佛。一切大衆，方知世有至極廣大，至極圓頓，至極深妙，至極簡便之淨土法門。凡來此念佛者，必須各各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閒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救濟急難。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能如是者，則心與佛合，心與道合。現生即入聖賢之域，臨終直登極樂之邦。庶可滿海門居士提倡之本願。而處處各建蓮社，一一仿效海門。將見佛法興隆，災障消滅。雨順風調，羣登大同之世。民康物阜，共樂熙皞之天矣。

#### 樂清佛教淨業社緣起

大覺世尊，愍諸衆生，迷本妙心，輪迴生死。示生世間，成等正覺。隨衆生機，說種種法。雖大小權實不同，偏圓頓漸各異。要皆爲令衆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究竟成佛而已。然衆生根有大小，迷有淺深，不能直下暢佛本懷。又爲末世衆生業障深厚，智慧淺薄，壽命短促，知識稀少，匪仗佛力，決難了脫。於是特開一總攝初中後法，普被上中下根之淨土法門。俾彼已證法身者，速成佛道。未斷煩惑者，亦出輪迴。其爲利益，超出一代時教之上。以一則專仗自力。一則兼仗佛力。譬如跛夫，盡日只行數里，若乘轉輪聖王輪寶，一日即可遍達四洲。故得九界同歸，十方共贊。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以其爲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也。溯自大教東來，遠公首開蓮社。當時高僧鉅儒之預會者，凡百二十三人。自茲厥後，代有高人，續焰傳燈，遍佈中外。如來大法，有律教宗密淨五種。唯淨土一法，最易修持，最易成就，爲律教宗密之歸宿。故古今律教宗密之知識，皆務密修，尤多極力顯化者。此法真俗圓融，機理雙契。不但爲學道者，立出輪迴之法。實爲治國者，坐致太平之基。故往聖前賢，通人智士，咸皆修持。若羣星之拱北，衆水之朝東焉。邇來人心不古，棄本逐末。歐風東漸，競尚唯新。廢經廢倫，廢孝免恥，以馴致於大加提倡殺父殺母矣。有心世道人心者，見此現象，恐人道或幾乎息，羣起而設法挽救之。於是各處咸立淨業社，居士林，提倡佛學。明三世之因果，示六道之輪迴。令一切人守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行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則必能懲忿窒欲，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而爲世間賢人善人。發菩提心，自行化他，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迨至臨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而爲出世間上善人。此各處立淨業社之大意也。溫州古爲佛教興盛之地。前者吳璧華極力提倡，故樂清虹橋，已有居士林之建立。今吳智馨，林智明，集合各信士，於縣城中立一淨業社，以期改轉人心，輔翼國政。深恐未諳佛理者，莫明其益之廣大深遠，特祈作記，以發揮其義致。庶即心本具之妙道，人人皆可親得而實證矣。至於其所建立與所修持，另有記者，此不備書。（民國二十二年癸酉孟秋）

#### 南通佛教居士林唐閘分林緣起

大覺世尊，（至）此各處立淨業社之大意也（全同樂清佛教淨業社緣起）。江蘇爲南方佛法肇啓之地。南通密邇蘇州，昔年固家家觀世音，處處彌陀佛矣。清季國運日衰，法運隨之而衰，以致經聲佛號，幾成絕響。近來世亂已極，民不聊生，有心者咸皆提倡佛學。居士林淨業社等，各處林立。陳慧恭居士糾集同志數十人，立一唐閘居士林。每月星期日，凡入會之林友，及隨喜之善信，同來念佛一次。暇則隨便演說淨土法門之修持方法，與其利益，及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三綱五常，十善八德。俾一切人咸知撥亂爲治之道，超凡入聖之法。庶不至徒具可以作佛之佛性，永劫長淪於三途六道之中，而不得受用也。諸林友祈示綱要，因略陳法門之大致，並立林之緣起。願見聞者悉注意焉。則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追蹤往聖，了無遺憾矣。（甲戌孟夏）

#### 南京佛教淨業社緣起

大覺世尊，（至）此各處立淨業社之大意也（全同樂清佛教淨業社緣起）。南京爲古來佛教盛興之地。今又立爲首都。凡偉人傑士，學博智深者，皆萃於此。不有淨社，則不易修實行而證淨果。又五方同處，龍蛇混雜。不有淨社，則何由出幽谷而登喬木。於是楊先芬，魏仰山等諸居士，於公餘之暇，率諸同志，修持淨業。以聞風隨喜者多，暫租妙峯庵以爲社址。又恐見聞及入社之人，不知法門利益，祈光作緣起以發明之。則即心本具之道，即俗修真之法，即念佛以護國，即潛修而輔世之益，皆可備知矣。（民國二十四年乙亥季夏）

#### 滬西念佛社緣起

大覺世尊，調御衆生，隨機說法。雖大小偏圓不同，權實頓漸各異。要皆爲令衆生親證即心本具之真如佛性而已。然此佛性，即心本具。非從外來，不自他得。如取家寶，受用現成。故其證也，乃極易事。無奈衆生久居生死，迷惑甚深。喻如寶鏡歷劫蒙塵，欲令即復本體，徹現照天照地之光明，固非一日二日揩磨之功所能得也。如來悲心真切，知衆生自力親證之難。縱有修持，以煩惑未斷，再一受生，不免復迷。從茲墮落者多，超升者少。於是特開信願念佛法門。俾彼已證法身者，速成佛道。未斷煩惑者，亦出輪迴。較彼唯仗自力修戒定慧，以迄了生脫死超凡入聖者，其難易蓋天淵懸殊也。以一則專仗自力。一則兼仗佛力。譬如跛夫盡日只行數里。若乘轉輪聖王輪寶，一日即可遍達四洲。故得九界咸歸，十方共贊，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以其爲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也。溯自大教東來，遠公首創蓮社，當時高僧鉅儒之與會者，凡百二十三人。自茲厥後，所有律教禪密，莫不以求生淨土爲返本還元之末後一著。以故蓮風扇於中外，法利遍及古今。邇來人心不古，棄本逐末。歐風東漸，競尚維新。廢經廢倫，廢孝免恥，以馴致於提倡殺父殺母等惡行矣。有心世道人心者，見此現象，恐人道或幾乎息，羣起而設法挽救之。於是各處立淨業社，居士林，念佛社，提倡佛法。明三世之因果，示六道之輪迴。表佛性之真常，贊淨土之超勝。令一切人守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行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則必能懲忿窒欲，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而爲世間賢人善人。發菩提心，自行化他，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迨至臨終，佛及聖衆親垂接引，令其往生，而爲出世間上善人。此各處立社建林之大意也。滬瀆爲古來佛教盛興之地。今又爲通商巨埠。於民國十年間，已由王一亭等諸居士，創立佛教淨業社，佛教居士林，訂立規章，克實修持。而滬西一隅，尚付缺如，爰由喬恂如，金善生等諸居士，在曹行鎮殿子廟，創立念佛社。每月朔日，率諸同志，虔持聖號，迴向西方。兼爲演說修持利益。恐見聞及入社之人不知所以，乃祈光作緣起，因爲述其大意。須知以上所行，乃即念佛而護國，即潛修而輔世。彼拘墟者，由無智眼，遂謂佛教滅倫理，無益人國。是何異生盲承天日覆照之恩，得以爲人，以不見故，謂之爲無。豈不大可哀哉。（民國廿五年丙子孟冬）

#### 淮安觀音庵普濟蓮社緣起

大覺世尊，（至）此各處立淨業社之大意也（全同樂清佛教淨業社緣起）。淮安在昔，亦爲佛法盛興之地。後遂寂然無聞。近來世風日下，有心人羣起而挽救之。於是於城中觀音庵，立一普濟蓮社。以期人各敦行倫常正理，修持淨土法門。住持無爲，亦具普濟深心。緇素一心，同宏佛化。有楊佩文者，平生業儒，不知佛爲何如人。因其孫未週歲而殤，頗痛惜。某居士勸令入社念佛，並令閱淨土典章，彼遂精進常念。未三月，佛前燈華，結一蓮華。中有舍利，大如粟米，色如翡翠。此殆彼之精誠所感，致佛爲現此瑞，以堅諸人之信心。願觀此文者，同生正信，同務真修。則現在消除業障，增長福慧，優入聖賢之域。臨終蒙佛慈悲，親垂接引，高登極樂之邦。唯願同人，咸各勉旃。（民國廿二年癸酉冬至日）

#### 靖江佛教居士林緣起

如來聖教，法門無量。隨依一法，以大菩提心修之，皆可以了生死，成佛道。然於修而未證之前，不無難易疾遲之別。求其至圓至頓，最簡最易，契理契機，即修即性，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爲律教禪密諸宗之歸宿，作人天凡聖證真之捷徑者。無如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也。良以一切法門，皆仗自力。念佛法門，兼仗佛力。仗自力非煩惑斷盡，不能超出三界。仗佛力若信願真切，即可高登九蓮。當今之人，欲於現生了生死大事者，舍此一法，則絕無希望矣。須知淨土法門，法法圓通。如皓月麗天，川川俱現。水銀墮地，顆顆皆圓。不獨于格物致知，窮理盡性，覺世牖民，治國安邦者，有大裨益。即士農工商，欲發展其事業。老幼男女，欲消滅其疾苦者。無不隨感而應，遂心滿願。今則人心陷溺，世亂已極。廢經廢倫，廢孝免恥，實行獸化。種種邪說暴行，極力提倡。若不挽救，則人道或幾乎熄。於是各處有心之士，羣起而提倡佛法。明三世之因果，顯六道之輪迴。示娑婆之濁惡，表極樂之嚴淨。以期斯世之人，克己復禮，生入聖賢之域。了生脫死，沒歸極樂之邦。靖江殷德增，朱慧超，黃慧真等諸居士，暨邑中士紳，於縣城立一佛教居士林。每月朔望，及佛菩薩誕期，集衆念佛。午後念佛畢，請通文理緇素，演說居塵學道，在野護國，敦倫盡分，閒邪存誠之道。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普令同倫超出苦海之法。俾一切人，知人皆可以爲堯舜，人皆可以作佛之所以然。實行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力究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則於一切時，一切處，皆爲希聖學佛之事。此實不居位而護國救民，不現形而移風易俗之大方便法門。林友咸以林既成立，當以大義普示來哲。庶若見若聞，咸發信心，共弘斯道。自可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矣。函祈不慧作序，乃書此以塞其責云。（民國二十八年己卯季秋）

#### 皋東佛學蓮社緣起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爲佛法之歸宿，亦世法之源本。約俗諦論，舉凡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離此則不能究竟圓滿。約真諦論，舉凡斷惑證真，超凡入聖之妙道，一塵不立萬德圓具之真心，離此則不能直下親得。況乎時值末法，人根陋劣。世道淪溺，大破綱紀。廢經廢倫，將成禽獸之區域。殺父殺母，共逞梟獍之行爲。若不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與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法門，爲之挽救。則人道幾乎息矣。於是有心世道者，羣起而維持之。如皋東雙墩諸善士，立一佛學蓮社，於已廢之火星殿。提倡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之世間法，以深立希聖希賢之基址。及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出世間法，以冀獲了生死之實證。使世人同知本具佛性，同敦罔念作狂。共喻出苦要道，共思克念作聖。孝弟之道，修於家庭。念佛之道，盈於道路。士農工商，均不廢其本業，而人心漸變作佛心。老幼男女，亦各盡其天職，而亂世何難成治世。根本培植既深，枝末暢茂自著。君子務本，本立而道生。欲家聲丕振，子孫賢善，國運昌隆，人材蔚起者，宜於此各盡其心焉。其研究修持各方法，自有古今著述在。此特表其所以然之大略而已。

#### 南通餘東袁家廟佛教淨業社緣起

佛法者，長夜之慧日，飢世之稻糧，險道之導師，苦海之慈航。近世人心陷溺，競興異計。凡古聖人所立綱常倫理，各欲推翻，竟成一無法無天之世道。大張旗幟，實行獸化。以其邪說灌輸於無知無識者之耳，肆意妄爲，無所拘忌。而不知其自絕於人類，以永劫常墮惡道也。人情如此，若不設法挽救，則此後之現象，何可設想。故有智之士，羣起而提倡佛學。以期人人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而勉力爲善，不敢作惡，生爲聖賢之徒。又令修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法門。則仗佛慈力，出此濁惡，得預蓮池海會。故餘東盛忠甫，江景春等諸善士，與本廟住持慈輝大師，組織餘東淨業社，以爲提倡。俾一切人咸知佛法，不徒闡明惟心自性之妙理，因果輪迴之深義。即綱常倫理，較儒教尚爲親切。故遇父言慈，遇子言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各各令其儘自己之天職。又輔之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說。則縱極頑劣，亦當稍戢狂心，遵行正道。以冀不招惡果，得受善報。況其斷惑證真之法乎。須知佛法法門無量，修之及極，皆可以了生脫死。而於現生決定可以了生死者，唯有淨土一門。其餘則多生多劫，尚未可決定即了也。良以一切法門，皆仗自力。念佛法門，全仗佛力。亦兼自力。由仗佛力故，易於仗自力者奚啻百千恆河沙倍也。又須知念佛法門，實爲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以故九界衆生離此法，上不能圓成佛道。十方諸佛舍此法，下不能普度羣生。若非宿種善根，何能得聞此法。聞而不修，與修而不力，則可痛惜哉。既修持矣，又當力敦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恤貧濟困。躬行實踐，以身率物。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則生有令名，沒登佛國。漸次進修，以至成佛。方可不負自己即心本具之佛性，如來說法度生之婆心。果能人人如是，則何有爾詐我虞，相爭相戕惡風。行看禮讓興行，干戈寢息。人禍既無，天眷常臨。則世返唐虞，人樂太平矣。縱世人不能盡如是行，而一人行之，其即可親得其益。而由一傳百，至千至萬，至無量無邊，亦唯在人之提倡勸勵之勤怠何如耳。世道壞時，由一二人而發起，以至壞得不可救藥。今欲令好，豈可不知此意，而推置度外乎。故曰因地而倒，因地而起。離地求起，決無是理。願入會諸人，與見聞者，同知此義，則何幸如之。至於淨土法門之修持法則，自有淨宗各經論著述在。此中固莫由詳說，特爲標其綱要而已。

#### 宜興佛教淨業社緣起

佛法者，心法也。此之心法，人人本具，個個不無。而爲世出世間一切諸法之本。唯我釋迦世尊徹悟徹證。深愍衆生迷昧，以故隨衆生機，爲說即心自性，及五戒十善，六度萬行，並三世因果，六道輪迴，與信願念佛，橫超三界等法。自東漢傳入中國二千年來，歷代王臣偉人智士，多皆崇奉修持，廣爲流通。試閱羣籍，於歷代所建塔寺一事，可以想見昔年佛法之盛矣。自清季來，國運日衰，兵戈迭興。哲人云亡，庸流日多。所有僧衆，大多數皆不自振拔，自暴自棄，以致佛法一敗塗地。僧衆既少倡導，儒者絕未一閱佛經，一覲高僧。徒守昌黎曲說，以佛爲異端，害世害道。以致社會庸人，同聲附和。遂成驅僧奪產，毀佛滅法之惡現象。而道德淪喪，並佚出儒教範圍諸動作，遂甚囂於塵上矣。使一切人，各各遵守五戒十善，及悉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事。何得有此禽獸不如之現象。推究禍根，不得不歸罪於昌黎之曲說也。又有愚夫愚婦，雖有好善之心，不得真實佛法，每每以煉丹運氣，當做佛法。雖有好心，或稍培世福，或趨入魔道，深爲慨嘆。由有此各因緣，致從前大興佛法之地，或竟無聲跡，或稍存形相。致大多數人，如處長夜，不見天日。豈佛法之不幸哉，乃吾人之大不幸也。須知佛法，是力敦倫常之法。是陰翼郅治之法。是智信，非迷信。是積極，非消極。是救世，非厭世。是兼善，非獨善。是合人生，非背人生。由世人不知佛法真相，致於此大有益於國家社會，並各人之身心性命者，加以各種譏斥之惡名，以自誤誤人。可不哀哉。同人等知見甚淺，初未研究，亦抱如上各種謬見。稍一研究，方知歷代王臣偉人智士之奉行修持廣爲流通者，以其能窮究宇宙真理。能解決人生因由。能改革社會習尚。能鞏固國家基礎。能促進世界文明。能普了諸法原委故也。嗚呼，今日之世界，非一大恐怖之世界乎。今日之中國，非一地獄式之中國乎。今日之人心，非一魔術式之人心乎。吾人處此險惡環境中，若不以佛所說之五戒十善，敦倫盡分，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事，極力提倡。則人將與禽獸無異矣。用是集諸同志，隨分隨力，爲之提倡修持。然佛法法門無量，唯篤修世善，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爲最切要，最普通，最易下手，最易成就之法。良以若不敦倫盡分，尚爲世間罪人，何能上希佛佑。若不念佛求生西方，誰能現生斷盡煩惑，了生脫死。是以我佛愍念不能頓斷煩惑之人，特說此仗佛慈力即了生死之法。俾一切若凡若聖，同於現生悉得成辦也。而晉之遠公大師，遂力宏此法。由晉至今，千五百餘年之緇素高人，繼續宏揚。以致今日我等，同得聞燻修持，幸何如之。

#### 慧濟居閱經室緣起

佛法者，乃十法界一切四聖六凡公共之法也。無一人不當學，亦無一人不能學。以佛法，即心法。人誰無心，又復人誰識心。世固不乏聰明博達之士，以其專主向外馳求，不知返觀內照。雖終日用心，終日說心，畢竟不知心爲何物。何也，以其只有辦事物之知識，絕無窮心性之智慧故也。今天下之亂，已至極底，廢經廢倫，廢孝免恥。直欲舉世之人，與諸禽獸，了無所異而後已。噫，可慨夫。詳觀古今治亂之由，莫不皆以家庭而爲根據。使斯民通皆敦行孝友，恪盡己分。知因識果，改過遷善。如是則世未有不治，家未有不興，人才未有不蔚起，天下未有不太平者。今之天災人禍，相繼而作者。皆因理學家破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俾上焉者無所勉，而懈於爲善。下焉者無所畏，而敢於作惡。相沿已久，殆將決裂。及歐風一吹，則人道將幾乎息矣。究其本源，乃理學家空談理性，廢棄因果之所致也。學說之貽誤，有如此者，可不畏哉。今欲挽回世道人心，俾天下太平，人民安樂。舍如來即俗修真，明因識果之道，其何能淑。良以如來遇父言慈，遇子言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一一各令儘自己之職分。則家敦和睦，人習禮讓矣。再進而修淨土法門，則即世間法，修出世法。不離倫常日用，直入如來法海。縱令根機陋劣，亦可仗佛慈力，得於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也。吳慧濟居士得聞佛法之後，深悲一切同人，未沐佛化。於是特請淺近各佛書，以送初機，期其由淺而入深，下學而上達。又擬於自己家中，另築一室，額之曰慧濟居。聚各種正知見之善書，及契理契機之佛書。冀同族同村之人，同得瞻覽，同敦孝友，同修淨業。以期生入聖賢之域，沒歸極樂之邦。其用心可謂懇切周摯矣。所願來此閱經諸善士，各各生恭敬心，生難遭想。所宜取法者，必使措之躬行。所宜切戒者，必須斷除淨盡。由是而希聖希賢，了生脫死。現身永膺多福，後裔長髮其祥。皆可畢得矣。良由以正智慧，修行世間倫常大道，及出世間最爲圓頓，最爲簡便之淨土妙法。則於身，於家，於衆人，於生死，均有所濟也。慧濟居之義，蓋如是耳。非彼妄以己之法名爲名，而欲人紀念不忘也。爰爲發其隱義，以告來哲。（民國十八年己巳夏六月）

#### 徹悟禪師念佛伽陀教義百偈小序

徹悟禪師深通教義，徹悟宗乘。晚年歸心淨土，自行化他。一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爲主。其所發揮，實爲近代所罕見。今錄其教義百偈，以爲修淨業者作一善導。

#### 畫佛兩利小引

觀經云，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凡憶佛，念佛，觀佛，禮佛，畫佛，皆名作佛。由其心念於佛，心中便現佛之相好莊嚴，功德威神。故曰，是心是佛。爲佛弟子者，可不致力於此乎。就中惟畫佛，更加親切。以不用全副精神，不能得其相好莊嚴，慈悲態度也。吾徒李仲和，向喜作畫，稍有可觀。近以皈依三寶，欲專畫佛，以利自他。又以家貧不能隨意作諸功德，因發心畫佛，定價出請。得此筆資，除給紙筆顏料香燭外，盡數作供養三寶及公益之用，決不自己私用。若用當獲盜三寶物，與欺佛欺人之罪。如此實行以期自他同種善根，同消惡業。現生則福增慧朗，報終則直往西方，爲彌陀之弟子，作海會之良朋。爰爲題之曰，畫佛兩利，並略敘其大意云。

#### 如皋募建薦孤弭災佛七道場小引

三界無安，猶如火宅。衆苦充滿，甚可怖畏。如來於法華會上，早言之矣。近世刀兵之慘，振古未聞。殺人之法，無奇不有。致令國運危岌，民不聊生。究其源由，總因衆生在迷，不了我空。故於違順等境，起貪瞋癡，造殺盜淫之所致也。然淫盜二事，賢者以禮自防，愚者爲法所制，尚不至甚。唯殺生食肉一事，世俗習爲固然，恬不介意。以致彼此生生世世，互相報復，釀成如此極慘之劫。可不哀哉。同人等救世有心，弭劫無力。竊以兵災所傷，一切孤魂，抱恨九泉，久必成厲。是以大兵之後，必有疫癘及凶年。若不依佛法超薦，不但死者魂識無歸，亦使生者心神痛怛。或致疫癘凶年。則如水益深，如火益熱矣。然佛法法門廣大，無量無邊。唯念佛法門，最爲第一。以彌陀因中，發大誓願。若有信願念佛者，必定垂慈接引，令其往生西方也。今訂於某月某日，於某處，起建七日念佛道場。凡屬善信，各宜發菩提心，來會念佛。以期孤魂各得超升，災障悉皆消滅。如不便來，亦須在家虔念。但以七日之中，所有供佛之香燭果食，供衆之茶飯點心，供孤之香燭箔錠，所費甚鉅。懇祈一切善信，各隨心力而爲贊助。俾來會念佛者，於七日中咸得仗衆人之財力，伸竭誠之供養，免來去奔馳之勞，得一心不亂之念。俾所薦之孤魂，仗佛力以直往西方。如邑闔境，消災障而長獲吉慶。當地各姓祖禰，悉託質於蓮池。法界所有衆生，盡棲神於安養。世界將見佛天云護，福祉駢臻，時和年豐，民康物阜，唐虞大同之象，或可見於今日。唯祈各各不惜心力憶念，不惜財力資助。則其利益，莫能名焉。

#### 如皋佛學會小引

世出世間事，若具熱心毅力，決無不成。鄧子璞君，前爲募建金陵法云寺大殿，立四十八願捐冊，手題其額曰，有願必成。且爲標其大意。未久而其願果滿。蘇州陸西林，年逾八旬，家不甚豐，慨任一願，隨即交清。洵足爲成就善舉者之模範。今閱如皋馬塘佛學會章程，並聞承辦之朱季等居士，悉皆認真淨修，而且力求撙節。當年經費僅需五百元。現雖入會者只數十人，但能廣引會員，則人捐二元，自可無虞。況尚聽人納八元六元四元乎。彼法云殿二千元一願，尚得即滿。況此區區數元，兼有徵信清冊，年終報告。誰不樂於入會，以期親沐佛化。現生爲清淨三業之善人，臨終作高登九品之聖衆。有願必成，敢爲創辦與修持者保任焉。

#### 寧波寶慶寺念佛堂置田碑記（代益舟師作）

竊聞如來說法，衆生得度，難易遲速，大有差殊。是以圓音頓演，機熟者即證菩提。一雨普潤，根小者但長分寸。由是頓漸偏圓，廣設逗機之教。律教禪密，大開利物之門。求其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即念念佛，即念成佛。匯三乘五性同歸淨域，導上聖下凡共證真常。不斷惑業，得預補處。即此一生，直登妙覺者，無如淨土法門之殊勝超絕也。誠可謂佛教之宏綱，出塵之捷徑。所以往聖前賢，人人趨向。千經萬論，處處指歸。在昔正像，代有高人。續焰傳燈，騰輝竺震。末世劣機，欲了生死，舍此法門，其何能淑。舟初預僧倫，即聞斯道。欲結廬山之社，用追云塢之風。昔以布金無地，多年徒存此心。今則助道有人，一朝方滿所願。茲有大護法某某，宿根深厚，篤信佛乘。欲轉穢土成淨土，爰舍世財作法財。遂捐金錢若干元，用置稻田若干畝。所收租課，充念佛費。延請七位師僧，執持六字佛號。畢生皈命，盡報投誠。自茲厥後，永守不替。用報國恩，並酬檀施。所願現在未來同行外護，及見聞隨喜善信人等，佛念一舉，凡情頓斷。福山聳而業海乾枯，罪霧消而慧日昭彰。知佛所知，即持名而深達實相。住佛所住，生同居而直契寂光。又願豎窮三際，橫遍十方，一切有情，同染此香。以此功德，恭祝國基鞏固，佛日增輝。八荒戴有道之長，四海樂無爲之化。

#### 濟南淨居寺恭請大藏功德碑記（代作）

如來大法，利益宏深。陰冀郅治，顯淑民情。使民日遷善，不知所以爲之者，非止唯令人斷惑證真，以自了出世而已。良由真如佛性，生佛體同。人皆可以爲堯舜，人皆可以作佛。但以迷而未悟，故於六塵境緣，妄生染著。起貪瞋癡，造殺盜淫。致令長劫輪轉，永無出期。如來愍之，爲彼說心具佛性之理，三世因果之事。令修五戒十善，四諦十二因緣，六度萬行，與即心即佛，及是心作佛，是心是佛之道。俾上根一超直入如來地。中根漸次修習證菩提。下根洗心滌慮爲賢善。芸芸衆生，無一不被其澤。又以末世衆生，上根絕少。於是特開淨土法門，冀若聖若凡，同於現生成辦道業。其法門之簡便易修，與利益之殊勝超絕。一代時教，悉無有二。故雖愚夫愚婦，若能依教修持，亦得現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因茲古今有心世道人心之偉人，莫不提倡修習，護持流通焉。對鳧居士宿受佛囑，乘願再來。愍濟南之道場湮沒，不辭勞瘁，特興淨居。所有因緣，具載前碑（見增廣文鈔）。又念寺雖成立，安衆行道，若無藏經，則何以備知如來立法之至意，與自行化他之所宜。妙蓮識等摸象，才堪驅烏。前委監理院務，已屬人不稱職。今又令充住持，能不即見隕越。然既莫能辭，只可勉力維持。遂同鳧老入都請經。雖蒙政府俞允，而紙料工資，皆須自備。非三千圓，不克竣事。幸蒙新河縣長潘君華齋，發菩提心，如數捐輸。其爲功德，何能名焉。奉經回寺，並諸建設，皆由善信出資贊助。又鳧老先募寺中養贍基金萬三千圓。近來諸凡擴張，殊覺歉絀。因又募七千圓，以爲輔助。多年經營，今得圓滿。鳧老與諸檀信之功德，自有佛天鑑臨，令其消災增福。生登仁壽之域，沒入極樂之邦。所願住此寺者，放下身心，專修淨業。暇則息心研究大藏經典，庶教理明而修持得宗。自行著而化他有據。能如是則邪見不信之輩，悉當深生正信，相率修習護持，以期永久流通焉。法無興衰，興衰在人。唯願現未大衆，各各勉旃。以此功德，恭祝國基鞏固，治道遐昌。佛日增輝，法輪常轉。俗美風淳，禮讓興而干戈永息。民康物阜，人心轉而天眷常臨矣。

#### 新昌石城寺重建智者大師衣鉢塔記

智者大師，久證法身。十地等妙，均莫能測。乘宿願力，示生斯世。降靈之夕，神光燭天。眉分八採，目耀重瞳。由蘊非常之德，故現非常之相。是爲梁武帝大同四年戊午歲也。甫離襁褓，臥必合掌，坐必向西。遇像必禮，逢僧必敬。蓋欲爲世模範，必謹之於其初也。弱冠出家，遍研經論。越三年，是爲陳文帝天嘉元年庚辰，聞慧思大師在光州大蘇山，特往禮謁。思師一見即嘆曰，昔日靈山，同聽法華，宿緣所追，今復來矣。即授以普賢道場，令修法華三昧。誦法華經，至藥王菩薩本事品，是真精進，是名真法供養如來，豁然大悟，寂然入定。親見靈山一會，儼然未散，獲旋陀羅尼。自是以後，照了法華，如杲日之臨萬象。達諸法相，似清風之遊太虛。遂以五時八教，判釋如來一代所說。俾閱經者知其指歸，不致望洋興嘆，莫識津樑。以三止三觀，傳佛心印。俾修行者，親見自己常住不變寂滅真心。其所修雖與禪宗小異，其所證實與禪宗大同。以故禪宗傳燈各書，均列智者於應化聖賢科中。如上教行二事，包括佛法淨盡。然皆屬自力進修之道，上根利智，亦可即生了辦。若根器稍劣，又不知經若干生，若干劫，方能了生脫死也。於是隨順佛慈，宏揚淨土。疏十六觀，決十種疑。以六即之義釋佛，令一切行人，知自己一念心性，與佛無二。而佛則修德功極，性德圓彰。己則惟具性德，毫無修德。性體不二，故六而常即。事修各別，故即而常六。知六而常即，故不生退屈，上慕諸聖。知即而常六，故不生上慢，下重己靈。末世衆生，定慧力弱，不仗佛力，其何能淑。又得如此妙釋，誰肯棄本具之衣珠，往貧裏以循乞乎哉。由是宗風丕振，舉國欽崇。上自帝后宰輔，下及淨信士女，靡不聞風依止，草偃風行。自法流震旦，德業之盛，無有出其右者。至年三十八，始入天台山。是爲陳宣帝大建七年乙未歲也。至則見其山境，與其僧定光，乃十七歲禮佛發願時，神遊之境，與所遇之人也。固知宿與此山有大因緣。自茲以後，或在山宏法，或隨機應緣，二十餘年大宏法化。具如本傳，此不繁述。隋文帝開皇十七年丁巳，揚州總管晉王楊廣，遣使迎師至揚州。師與使偕行，至新昌石城寺，知住世緣盡，遂略舉法要以示大衆。言訖，唱三寶名，如入三昧。是爲十一月二十四日未時也。世壽六十，僧夏四十。遺命靈龕歸於佛隴。諸弟子以師入滅於此，故爲建一衣鉢塔，以作紀念。令後世四衆見者聞者，同種善根。自昔至今，千四百年，地隨時變，頗不適宜。寺僧汝愚，與諸緇素議，遷於大佛巖之北。實爲來龍之總脈，衆山之關鍵。地勢高而矚望遠，庶可發起見聞者之善心。乃爲敘述其大略云。

#### 閩侯羅梓生居士生西記

世出世間，以誠爲本。誠之所至，金石爲開。況同賦此心之同人，與了無有心，以衆生之心爲心之佛菩薩乎。世未有誠不至而人興觀感，佛垂加被者。亦未有誠至而人無觀感，佛無加被者。故希聖希賢，學佛學祖者，唯當致其誠而已。吾於羅梓生居士生西事，得一證據焉。居士名禹曾，字梓生，福建閩侯人。昆弟三人，伊居其次。少業儒，壯入軍籍。八歲喪父。事節母，待兄弟，以孝友聞。賦性真實忠厚，儉樸廉潔。內不欺己，外不欺人。以故軍官信任，令管軍需。十餘年除薪水外，絕不染指。而且篤信佛法，頗厭塵境。中年喪偶，其念已同槁木寒灰。民國壬戌丁母憂，遂屏絕葷腥，專修淨業。其子鏗端與彥俊，偕諸同志，組織福州佛化社。居士鼓舞贊襄，提倡尤力。甲子夏社遷西湖開化寺，人地均稱適宜。但以寺建已久，棟宇參差，佛像剝落。居士欲令來念佛者觀感興起，遂獨任修葺而莊嚴之。工甫半而謝世。時在丙寅六月初九，壽六十歲。鏗端能繼父志，俾得圓功。可謂善於事親矣。初居士將終前十餘日，忽疽生於項，殆屬宿業。內潰，寒熱間作。居士欲藉此苦，速獲往生，令眷屬就室念佛，以助正念。亦有友人來助念者，每至數十。預囑眷屬，臨終不得先行洗濯換衣哭泣等。喪中無論祭神待客，俱不得用葷酒。殮服唯素布，不得用綢帛。子媳咸遵。雪峯達本方丈，特來開示。故十餘日中，雖有痛苦，心常鎮定，了無異念。至臨終時，正念分明，安詳而逝。眷屬等各節哀念佛五句鍾，方爲洗濯換衣哭泣等，可謂知法。及至入殮，頂門猶溫，四肢柔軟，可爲生西之證。尤異者，子媳皆發願終身長齋念佛。佛化社社友，爲其念佛念往生咒者，凡三十餘家。所念佛號，有一千五百餘萬。往生咒，有十一萬九千餘遍。俱以此祈蓮品轉高，無生速證。非平生至誠感人，何能如此。噫，若居士者，可謂一鄉之善士，如來之真子矣。或疑居士敦篤倫常，力修衆善，而且多年念佛，何以臨終尚生惡疽。不知吾人從無始來，所結怨業，莫能悉數。若不念佛，將長劫報復，無有了期。居士殆由念佛之力，轉後報重報爲現報輕報，以解脫生死諸苦，直往西方。高預海會，親炙彌陀，與諸上善人同會一處也。昔戒賢法師尚嬰篤疾。玄奘法師臨終亦有痛苦。各蒙菩薩指示安慰，謂是宿世惱害衆生之報。況博地凡夫乎。故爲略書所以。贊曰。

卓哉居士，足稱哲人。雖居塵世，不染世塵。

稟性孝友，勤儉仁恕。家庭之樂，融融泄泄。

律身嚴謹，接物和易。翹心淨土，冀證真諦。

既啓佛化，又新佛宇。金碧莊嚴，用表感慕。

年登耳順，即示西歸。眷友助念，功德巍巍。

故致臨終，一心憶念。隨佛往生，頂暖可驗。

其子與媳，悉發誠願。素食念佛，畢生不變。

以此功德，冀增蓮品。速證無生，回度堪忍。

社友祈予，記載其事。欲令見聞，同沾法利。

爰取行略，發其隱義。用滿如來，度生宏誓。

#### 江母汪太夫人往生記

淨土法門，利益宏深。自大法東流，以博地凡夫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因茲出五濁而登九品者，何可勝數。以佛力法力衆生心力，三皆不可思議。故得此奇特殊勝之果。實爲一代時教之所無，而惟淨土法門爲然也。此之法門，唯重實行。以感佛故，得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較彼專仗自力斷惑證真，以超凡入聖，了生脫死者。其難易，不可同年而語也。婺源江易園居士，初膺教職，每爲學生講說，必以篤行孝友，恪盡己分爲事。至爲講說義理，必期發揮盡致，了無餘蘊而後已。因茲過爲勞瘁，遂成痼疾，羣醫診視，均不見效。後有友人勸以息心念佛，遂得痊癒。由是屢親知識，專研淨宗。始知此法，實爲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殊勝法門。於是由親及疏，悉皆以此奉勸。其母汪太夫人，賦性賢淑，一聞其說，即發心持齋念佛。日必課佛萬餘聲。兼持觀音普門品，普賢行願品，往生，大悲等咒，以爲助行。今春因匪避地，值狹路，遇牛行擠轎。轎伕與轎，跌仆田中。轎已破裂，而江母竟不驚不怖，了無損傷。以在轎中，默持普門品故。是知江母之功夫綿密，故得此感應也。年七十有八，耳聰目明，絕無老狀。至五月末，示微疾，三十日聞其孫有朋，與人講四十八願，猶令侍者諦聽。因問明日是初一乎。蓋預計歸期也。至夜半睡醒，覺痰閉而欬吐無力。於是全家念佛，以祈速得往生。易園又復示以佛願弘深，當深歸向。若能通身放下，一心念佛。必定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歷一時許，至辰刻，安然坐逝。逝時猶見頷動。蓋心中默念，但無聲可聞耳。自辰及申，歷五時之久，念佛不輟。申後方爲洗浴著衣哭泣等。以人之將終，身力不支。若預爲洗浴換衣及哭泣等，必致破壞正念，不克往生。今既不移動，又不哭泣，大家同聲念佛。使彼心中惟有佛念，了無餘念。故得正念昭彰，隨佛往生，誠可爲法。願孝子慈孫，咸皆依此。其爲孝慈也，大矣。且江母預先囑其子媳，令終後首不戴佛，口不含錢，不著華冠繡服，衣惟布制，項掛念珠而已。所有紙衣冥器，均不宜用。喪祭概用蔬素，不得效世俗用葷祭神等。噫，江母之言之行，皆足以爲末世法。母儀閨閫，師範女流。其人雖逝，其德常存。願世之閨閣英賢，聞風興起。以江母之言行，是則是效。則相夫教子，以成賢善。俾二妃三太之懿行，又復見於今日。兼以深明即心本具之佛性，篤修即俗修真之淨業。庶幾人敦禮讓，世復唐虞。本此了無形跡致治之道，以作挽回世道人心之法。願各勉旃，則幸甚幸甚。

#### 善女人何王氏聖緣生西記

佛言一切衆生，皆有佛性，皆堪作佛。然佛性是同，而衆生心相，萬有不齊。或有信受，或有背馳者，何也。須知衆生雖皆在迷，由宿因現緣不同，以致發生逆順二種現相耳。佛性如種子，宿因如播種，現緣如時雨。種子既播於地，一經時雨，能不發生乎。而一切衆生，誰無佛性，長劫輪迴，決不能了無宿因。所最關要者，在善知識開導，及自己發決裂心耳。故法華經云，善知識者，是大因緣。所以化導令得見佛。楞嚴經云，若衆生心，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去佛不遠。如染香人，身有香氣，此則名爲香光莊嚴。若上海何王氏者，本一無知無識之婦女耳。自二十九歲，得聞淨土法門，遂皈依三寶，喫素念佛。深厭娑婆濁惡，決志求生西方。三十年來精進不懈，於今民國十七年，年五十九歲，至六月十九日，預知時至，囑咐家眷。吾於今夜十二句鍾歸西，汝等至時，當同聲念佛相助。切不可悲哀哭泣，以致壞我正念。因自行沐浴，著所制壽衣。先念大悲咒若干遍，次即專念阿彌陀佛聖號。至十一句鍾，闔家大小同聲助念南無阿彌陀佛。至十二句鍾，遂端坐念佛而逝。夫如此作略，雖古今學問功業蓋世者，亦不多見。況其下焉者乎。而何王氏以一無知無識之婦女，乃能於三十年精進修持，致臨終現如是相。足見一切衆生皆有佛性，皆堪作佛。及淨土法門，實爲轉凡成聖之第一法門。願見聞者，同事修持。庶可不孤佛化，不負己靈也已。

#### 樂慧靜優婆夷生西記

自大法東來，廬山結社。一切善知識，多皆主張淨土法門。以其仗佛慈力，較彼專仗自力者，其難易奚啻天淵懸殊也。而一切四衆，由念佛而親證三昧，斷惑證真，直登上品者，亦不乏人。其他以真信切願，持佛名號，感佛接引而往生者，則非算數譬喻之所能知也。定海樂斌章，雖作商業，然頗信佛。今春來滬，適光寓太平寺，遂與其妻同來，求受三皈五戒。斌章法名慧斌，其妻法名慧靜。因與文鈔嘉言錄等書，令其依之修持。慧靜從此專意念佛。至五月半間得病，以迄七月初，猶能勉強支持，禮拜念佛。此後則臥牀不起，然心中常自默念佛號。至八月初七夜，咳嗽一小時，遂睡著。夢見許多僧人，及諸童子，與幢幡等。及醒病苦全愈。至初九夜，又夢見觀世音菩薩，與衆僧及諸童子。初十夜，侍病者及諸眷屬，見彼口念佛號，手作拜勢者十餘次，遂睡去。醒云，佛已來過，吾將往生。問何時去，則云不知。次日令將所有衣服首飾，均變賣作善舉。勸家人爲善修德，明因知果。至午，眼忽發光。其光似黃非黃，似紅非紅。即云佛來也。面作笑容。其身先日已浴過。又令女傭再爲洗腳。自己洗面。眼光即發。謂慧斌曰，佛與大勢至菩薩，及諸童子，接我到西方去。慧斌欲再問，云莫攪亂我。但隨助念者，默持佛號，不數分鐘，即逝。夫慧靜以一弱女子，聞淨土法門未及一年，便能臨終有此瑞相。足見衆生皆具佛性，佛願不虛。永明所謂萬修萬人去者，爲的確可據也。慧斌持狀來。又以遺資助印歷史感應統紀。因節錄其事，並示法門大意，而爲之記。（十八年己巳季秋）

#### 楊佩文居士得舍利記

楊佩文，江蘇淮安縣城人，年四十四歲。向讀書訓蒙，近亦輟館。今夏六月下旬，以孫未週歲而殤，頗痛惜。一居士勸其入普濟蓮社念佛，並令閱文鈔嘉言錄等，頓生信心，念心頗純切。至九月下旬晚課時，見佛前油燈，結一蓮花。花心有一黑珠，後花落而珠流於案。大如粟米，色如翡翠。頗以爲異，而不知其爲何物。遂持至蓮社，亦無識者。十月中旬，以書並此舍利寄光，求證明。光即以小磁盒盛之，令護關師及三四俗弟子看。時其質，大於初開封時有二三倍。亦不甚介意，即供於佛前。次晨早課畢視之，已無有矣。遂即報書彼蓮社，謂此係精誠所感之舍利。昨看畢供佛前，今晨視之無矣。或復歸原所，祈爲詳察。後得彼書云，蓮社家中，俱無所有。而佩文愈生正信，知佛法不可思議，求皈依。因爲取名慧潛。蓋取顓蒙念佛，即可潛通佛智，暗合道妙之意。外道謂精氣神煉之久久，則成舍利。宋人刻龍舒淨土文板，及繡經，於刀下針下得舍利。及此燈花之舍利，是誰之精氣神所煉者。應以舍利身得度者，即現舍利而爲說法。（民國廿二年冬至日）

#### 阿育王佛舍利塔記實

浙江寧波鄞縣東鄉四十里鄮山，有廣利寺。原名阿育王寺，故人仍稱之。昔佛滅後，中天竺國阿育王，統王閻浮，威德廣大。所有鬼神，悉皆臣屬。意欲普利世人，啓其祖阿闍世王所藏之八萬四千佛舍利。役使鬼神，碎七寶衆香爲泥。一夜造成八萬四千寶塔，散佈南贍部洲。耶舍利尊者，伸手放八萬四千道光。一鬼捧一塔，順光而趨，至光盡處，則安置地中。東震旦國，有十九處。大教東來，次第出現。如五臺育王等是也。育王之塔，晉武帝太康三年，有僧慧達，乃利賓菩薩示跡。禮拜請求，從地湧出。遂建阿育王寺，供於殿內石塔中。塔門常鎖，有欲睹舍利者，先通知塔主。殿中禮佛，禮畢，跪於殿外階緣。每有人跪，凡欲睹者，均隨之而跪。塔主請塔出，先令居中跪者睹。次則遍令隨跪者睹。雖一日隨睹數次，亦不以爲煩。其塔高一尺四寸，周圍亦只尺餘。塔之中級內空，中懸一實心鍾，鍾底正中，有一針，舍利附於針端。四面有窗，華格欄遮，手不能入。即於華格孔中睹之。其舍利之形色大小多少定動，均無一定。平常人睹，多見是一粒，亦有見二三四粒者。有見舍利靠於鍾底不動者。有見一針下垂至寸許者。有見忽降忽升，忽小忽大者。有見青者黃者赤者白者。及一色之濃淡不同，並二色相兼之各種異色者。有見色氣黯然者。有見色氣明朗者。不獨人各異見，即一人亦多轉變不一。又有見蓮華及佛菩薩像者。亦有業力深重，完全了無所見者。見其小時，每如小綠豆大。亦有見如黃豆大棗大者。明萬曆間，吏部尚書陸光祖，篤信佛法，極力護持。與親友數人來睹，初看如小豆大。次如黃豆大。次如棗大。次如瓜大。次如車輪大。光明朗耀，心目清涼。時舍利塔壞，塔供庫房，陸遂發心重修塔殿。彼親友所見亦甚好，但無陸之奇特神妙耳。須知如來大慈，留此法身真體。俾後世衆生，種出世根。以由睹此神異，自可生正信心。從茲改惡修善，閒邪存誠，以期斷惑證真，了生脫死。直至復己本具佛性，圓滿無上菩提。此如來示現不思議相，曲垂接引之本心也。願見聞者，同深感念，則幸甚。光於光緒二十一年幸得虔禮數旬，兼閱育王山志，故知其詳。

#### 南通金沙區佛教居士林成立宣言

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儒教聖人注重因果，見於經傳者，多難勝數。孔子之贊周易也，最初即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須知既有餘慶餘殃以及子孫，則本人之慶殃爲更大矣。然本人慶殃，固不專在現生論，必並來生後世而論，方得圓滿周到。即此語以察聖人之心，其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已彰明顯著於言外矣。箕子之陳洪範也，末後則曰，向用五福，威用六極。此五福六極之說，深含三世因果之義。乃聖王教民希向五福，畏懼六極，修德立命，趨吉避凶之德政。世儒不察，歸之王政之賞罰。不但深誣王政，亦且事理矛盾。宋儒竊取佛經之奧義，以發揮儒教。恐人各學佛，以致儒門冷落，遂以如來所說治己治人治國治天下，普令衆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根本法，一刀砍斷。令一切人無希向畏懼。謂因果報應，乃佛設此以騙愚夫愚婦，奉彼教耳，實無其事。人死之後，形既朽滅，神亦飄散。縱有剉燒舂磨，將何所施。神已散矣，令誰託生。由此之故，儒者於因果輪迴，皆不敢出諸口。徒賴正心誠意，以維持世道人心。既無因果輪迴，一死即了。則正心誠意有何益。不正心誠意有何損。從茲善無以勸，惡無以懲。以馴至於提倡貪慾，獎勵惡行，不以爲恥，反以爲榮者。皆以破斥因果輪迴之語以釀成之。而人道將幾乎熄矣。於是有心世道之人，羣起而挽救之。居士林，淨業社等，各處建立。提倡因果輪迴，與超出因果輪迴之淨土法門，必使因地而倒，仍復因地而起。金沙居士林，已經成立，當於居士之名實事業，一肩擔荷。則世返唐虞，人希聖賢，當不久可親見矣。所言居士之名者，居家修道之士也。實者即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修行世善，以立其基。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普願自他，同了生死。能如是者，方可不負居士之名。事業者，即以身率物，宏揚佛化，唯以自利利他，己立立人爲志事。於虛名浮利，略不縈心。於倫理清規，決不違犯。俾凡見者聞者，悉生景仰之心。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世出世間，無一事不以身爲本者。本若不立，縱有作爲，悉是場面上事。既非真修，必招外侮。反令邪見人據此以謗佛法。自他二利既失，生死大事何了。若是入林林友，各發金剛堅固之心，誓行自他兼利之事。盡倫學儒，儘性學佛。追蹤過去先覺，不肯稍涉退屈。是名真佛弟子，是名真大丈夫。則居士之名實事業，可以光輝即世，垂裕後昆矣。（甲戌孟冬）

#### 題吳江費陂龍靈巖藏經圖偈

高高山頂上，建巍巍寶塔，塔中貯佛像，及與諸經卷。佛經在塔中，常放大悲光，凡夫雖不見，亦冥受其益。譬如陽春到，萬卉咸發生，由此勝因緣，種成佛善根。迨至機緣熟，精進修淨行，復本有佛性，直成菩提道。古人建此塔，深欲繼佛志，塔久遂傾毀，佛經乃出現。居士費陂龍，收得若干卷，裝璜送靈巖，及與諸親友。爰繪靈山圖，作後世紀念，緬惟佛慈悲，令諸含識見。其事實難思，或聞不信受，始以風俗事，反顯其勝利。世有極毒蛇，及與極瘋狗，或齧人衣服，其人即便死。又有齧人影，或目視其人，其人亦即死，以毒業重故。此衆生惡業，勢力尚如此，何況佛慈悲，逾天地父母。一得蒙見聞，即獲難思益，若深思此義，當痛哭不息。普願一切人，感佛大慈悲，當如救頭然，念佛求攝受。凡見佛化事，及與諸衆生，一一作佛想，不敢生輕忽。以此勝功德，迴向生西方，決可臨終時，蒙佛親接引。以此薦父母，是名真實孝，以故梵網經，令孝順父母。盡法界聖凡，皆悉令成佛，庶可爲盡倫，不愧爲佛子。費子欲薦親，祈書所繪圖，因推原其意，書此以勖勉。（庚辰秋季）

#### 普爲施資流通曆史感應統紀及展轉傳佈看讀諸善信迴向偈

三界一切法，唯是一心作。順道則善吉，逆理則兇惡。懿哉古大人，存心同天地。用己才智力，參贊其化育。事事欲普利，天下及後世。博愛而濟衆，了無居德意。功高名譽隆，德大吉慶蒞。生備享五福，餘慶覃後裔。此風若興行，世界自安治。人各懷禮讓，咸思盡己誼。哀哉諸小人，唯知有自己。存心與作事，絕不循天理。陷人以自安，損人以自益。唯務得現利，不知折宿福。及至結果時，苦報無窮極。徒爲人所憐，罪業莫由息。上啓於唐虞，下迄於明代。善惡各事蹟，諸史悉備載。今世道陷溺，有識咸憂懼。吾友聶云臺，設法爲救濟。特請許止淨，輯感應統紀。排印廣流通，法戒冀自取。幸得諸善士，出資逾萬元。敬印二萬部，用普結善緣。所餘之淨資，另排報紙本。字小而價廉，慰青年學悃。報紙印四萬，流佈於遐邇。舉凡見聞者，無不生歡喜。兩種出版後，止淨重校閱。稍有所增修，比初逾親切。李耆卿居士，願任剞劂資。寫刻請高手，必期永傳持。餘亦令重排，書報二種本。加以增修字，以期垂久遠。因果之理事，既以大明顯。有心世道人，得有所舒展。普願見聞者，設法廣流通。庶幾息競爭，直臻於大同。願彼發起人，及與編輯者。助印諸善士，看讀取法者。現在及未來，一切諸善人。同消諸惡業，同長勝善根。生則獲五福，沒則登九品。先亡生淨土，後裔爲世準。風雨常順適，物阜而民康。俾彼四夷人，咸來觀國光。（民國十九年庚午閏六月吉日）

#### 敬爲施資流通觀世音菩薩本跡感應頌及展轉傳佈看讀諸善信迴向偈

猗歟觀世音，誓願難思議。久成等正覺，復現菩薩身。隨類而逐形，尋聲以救苦。可惜世間人，多多皆不知。故特著此書，冀得廣流佈。幸蒙諸善信，任印已數萬。從此屢續知，屢續相任印。能至數十萬，庶慰菩薩心。又復遍翻刻，中外廣傳播。俾知觀世音，實一切依怙。譬如大火炬，普照於昏衢。亦如巨鐵輪，普渡諸沉溺。盲人之導師，病夫之醫藥。寇賊時城郭，饑饉時稻糧。須知菩薩恩，逾天地覆載。縱盡劫宣揚，亦止示少分。願諸任印者，業障悉消除。福慧咸增長，諸凡皆如意。生則獲五福，沒則登九品。過去諸祖宗，資之生淨土。現在各椿萱，咸皆獲壽康。所有子與孫，悉能振家聲。年歲常豐登，盜賊悉革心。家家崇慈善，處處行仁義。俾此澆薄俗，轉作淳樸風。法界諸有情，同得圓種智。（民國十五年丙寅春）

#### 普爲助印及讀誦受持展轉流通各佛經者回向偈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一切助印者 展轉流通者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升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 普爲施資流通及見聞受持展轉傳佈（學佛人可否喫肉的研究）諸善信迴向偈

近世之殺劫 振古所未有

推究其根源 實由於饞口

特流佈此書 欲藉以挽救

普願見聞者 戒肉咸茹素

茹素甚衛生 且不傷物命

庶我仁慈心 上繼乎往聖

殺業既不結 世道自太平

只此救物法 永利於羣萌

回諸君功德 往生佛淨土

見佛證無生 作六道恃怙

#### 蘇州報國寺關房題壁偈（民廿四年）

虛度七十，來日無幾。如囚赴市，步步近死。

謝絕一切，專修淨土。倘鑑愚誠，是真蓮友。

#### 禮念觀音菩薩迴向偈

稽首觀世音，慈悲大導師。久證無上道，安住常寂光。爲憐衆生苦，復現十界身。應何身得度，即爲現何身。近令生善道，遠令證菩提。菩薩慈悲力，諸佛莫能說。我弟子某某，從無始至今。由惡業力故，輪迴六道中。經歷塵剎劫，莫由得出離。幸承宿善根，得聞菩薩名。欲仗大悲力，現生生淨土。長時稱聖號，兼禮拜供養。懺悔諸惡業，增長諸善根。唯願垂慈憫，消我諸罪障。放光照我身，舒手摩我頭。甘露灌我頂，湔滌我心垢。令我身與心，悉皆獲清淨。我願盡此身，及未來際劫。普與諸衆生，說菩薩恩德。令彼咸歸依，悉發菩提心。願垂慈憫故，證明而攝受。

#### 題玉嵀大師心跡頌

玉嵀大師，乃光五十年前之同學。其性情質直而謙和，其修持切實而誠恪。不爲住持，不收徒衆，與光相埒。注重持律與念佛，故晚年多刻律宗之著作。蓋欲堅其基址，冀來哲同生極樂。幸師已歸安養，愧光猶在此世受驚噩。願師祈佛垂接引，庶可同隨如來學。

#### 華嚴經感應頌

華嚴一經，諸經中王。末後歸宗，導往西方。

無機不被，無法不攝。縱慾讚揚，窮劫莫竭。

若無宿根，名亦難聞。何況書寫，受持精勤。

是經義理，不可思議。果報功德，亦復如是。

紙格印妥，回祿已臨。越例夜送，人出店焚。

寫畢裝好，忽逢大劫。全家遠逃，物悉被竊。

唯獨此經，了無傷損。歸來一見，不勝欣幸。

劫屬共業，誠系別業。由誠感故，應亦特別。

經之大義，予序已明。今作此頌，用表誠靈。

願見聞者，各事修持。以期壽盡，會預蓮池。

印老法師爲崧喬居士再撰寫經靈感頌，回函並囑須將經過數險得保無恙之事實，略釋幾句於頌後，俾閱者同生信心云云。按居士寫經至付文新印肆所印，初印千頁，某日下午七時印竣，肆例逾六時貨不外運。此次忽破例送居士家，甫及門，則文新已被走電焚燒。殆別有驅使之者。否則何以外送，而有如是之巧耶。

甲戌三月十三黃昏時，居士公館比鄰失慎。僅隔一垣，勢將殃及。居士寫經，神不外馳，竟充耳無聞。迨家人驚促遷避，所寫尚有兩行未完。以自寫經以來，每一紙從未中輟，不願輕破此例，仍然安坐續寫。及寫畢，則火勢已衰，竟慶無恙。又若隱有神護者。

丙子春寫經圓滿，付湯家巷積古齋襯裱，剛裱完送回，次日對門高萬豐紙店即失火。既免殃及，又未點水濺污經頁。有如兵戎交加，俗謂子彈中人，確有眼睛者。設非神靈呵護，奚能如是。

丁丑秋吳門失陷，驟遭大劫。居士全家遠避，所有物件，被竊一空。唯經獨存，毫無損壞。尚有宅將被毀之事實發現，得以倖免，亦賴是經。佛法不可思議，竟有如是之明徵。世人仍多不信，反生毀謗，實是如來稱爲可憐愍者。故老人云，願見聞者，各事修持，以期壽盡，同預蓮池。實剖心瀝血之懇切語，統祈世人共勉之。 戊寅秋日奉印老法師命德森代述

#### 焦山吉堂上人往生頌

大哉淨土門，爲諸法歸宿。普投一切機，無一不得入。上則攝等覺，下不遺惡逆。萬流咸赴海，由佛大願力。偉哉吉堂師，慧根自宿植。幼即豎標格，入法超塵俗。從茲律教宗，三各得其旨。欲得現身了，遂專修淨土。特發三種心，冀登上品蓮。壽甫五十四，淨業已告圓。預知往生時，命衆念佛送。師猶朗念佛，忽爾入寂定。徒輩欲傳揚，祈餘述大致。願諸見聞者，各各悉注意。

#### 贈佛光社諸善人頌

三皈五戒六齋日，此是初機入道門。

若願花開親見佛，專修淨行種深根。

#### 贈佛光社社友大會頌詞

我佛拈花，迦葉微笑。道本在心，無他奧妙。

人同此心，心同此理。道心惟微，雖微實一。

人生有欲，欲生於境。前境若無，念亦不起。

衆欲紛乘，道心乃蔽。蔽之謂迷，覺則不迷。

迷曰無明，無明曰癡。貪心瞋心，俱生於是。

因惑造業，是謂惡因。既種惡因，苦果隨之。

佛憫衆生，發無緣慈。說戒定慧，治貪瞋癡。

因戒生定，因定發慧。慧爲般若，照破無明。

如斬妖劍，如暗室燈。由苦出樂，由凡入聖。

莫不由此，同登大乘。惟依般若，乃波羅蜜。

心經金剛，皆明此義。心經深行，在觀自在。

明心見性，五蘊何在。此乃理修，功在於解。

金剛一經，說空四相。真理既顯，四相皆妄。

書寫讀誦，爲人解說。經中讚歎，福德無量。

此何以故，自覺覺他。展轉饒益，無有限量。

此乃事修，功在於行。心佛衆生，三無差別。

道同心同，是故無別。禹稷顏子，易地皆然。

道同心同，所以皆然。若無衆生，佛法不立。

若不利人，何能自利。

顏子三月不違仁，禹稷本此救飢溺。

衆生個個有佛性，十惡十念生淨土。

大千世界同一心，是心成佛心作根。

無量光兮無量壽，靈山至今未散會。

#### 寶山居士林開幕頌

如來大法，爲諸法源。一塵不立，萬德俱圓。

舉凡世間，及出世間。因果事理，無不包含。

敦倫盡分，希聖希賢。必使心地，衾影無慚。

修戒定慧，斷貪瞋癡。自利利他，同證菩提。

譬如築室，先治地基。地基堅固，無往不宜。

是以學佛，先須敦倫。倫常無虧，方合道真。

末世衆生，業障重深。唯仗自力，難免沉淪。

如來悲憫，開淨土門。以真信願，持佛洪名。

生以誠感，佛以悲應。感應道交，如相現鏡。

都攝六根，淨念相繼。果能如是，萬修萬去。

又須始終，盡敬竭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

言教者訟，身教者從。相觀而化，其益甚隆。

寶山創建，居士法林。特書大義，發起信心。

念佛一法，普攝諸法。空含萬象，豁徹暢達。

願見聞者，同皆興起。庶幾劫運，從茲消弭。

人心既轉，天眷自臨。時和年豐，永享太平。

#### 王母程太夫人懿德頌

緬維王母，宿根甚深。幼嫺母訓，孝養雙親。

長歸王門，克諧以孝。相夫持家，恪盡婦道。

王公逝世，撫育兒曹。嚴慈並用，法巽雙昭。

子既成立，命出求學。以身許國，期追先覺。

柏齡近年，深入佛法。勸母一心，修持淨業。

及至臨終，念佛而逝。未見瑞相，齡頗憂慮。

特加精進，觀佛及母。得見母面，與佛相似。

母子在生，相依爲命。沒後勖子，復垂顧映。

懿哉王母，閨閫英賢。爰書大略，永用流傳。

#### 先德比丘尼像贊

自入空門，唯佛是念。二六時中，不令間斷。

念之既久，心與佛合。預知時至，屆期坐脫。

欲利坤倫，特爲頌讚。願彼後代，永守懿範。

#### 高鶴年居士像贊

人言居士性甚偏，我謂所偏即是圓。由偏故不理家計。由偏故深通教禪。由偏故云遊全國諸名勝。由偏故遍參宗教諸高賢。由偏故專修淨土特別法。由偏故普令同仁結淨緣。由偏故不立嗣續，舍家爲庵，安住貞節，俾全其天。今已將離此五濁惡世，直登西方極樂世界之九品寶蓮。因王一亭老友所寫之真，特表其偏之所以然。（民國二十五年丙子季春）

#### 飭終津樑提要

臨命終時，四大分張，衆苦畢集。若非三昧久證，誠恐不易得力。況眷屬不諳利害，往往以世情而破壞彼之正念。此飭終社之所由結集也。飭終云者，即助生之謂也。蓋以行人當此時節，得人開導而輔助之。則欣厭心生，貪愛情息。耳聞佛名，心緣佛境。自可與佛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往生西方。譬如怯弱之人，欲登高山。前有牽者，後有推者，左右有扶掖將護者，自不至半途而廢耳。即使平素不聞佛法之人，臨終蒙善知識開導，令生信心。又爲助念佛號。令彼隨大衆音聲，或出聲念，或心中默念。果能如法助念，無一切破壞正念等事，亦可往生。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衆生心力不可思議，故得此殊勝利益也。願爲人子孫與諸眷屬及父母等，同知此義，同依此行。方可名爲真慈孝親愛也已。

#### 靈巖山寺念誦儀規題辭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

#### 阿彌陀經白話解釋題辭

阿彌陀經，乃一切聖凡同修之道。亦決於現生了脫之法。文雖顯略，義極宏深。古德欲人皆修習，以故列爲日課。每有普通善信，文理不深，縱看古德著述，依舊莫知其義。黃涵之居士欲一切人同沐佛恩，俱獲實益。以白話體而爲解釋。俾稍識文字者，悉可了然。初次印千部，未久函索罄盡。乃作廣佈計，稍縮其式。同志任及二萬，以期修持淨業之初機學人，同得受持。所願得是解者，恭敬修習，展轉流通。普令同人皆得受持。以此功德，資益淨業。則盡此報身，直登九品。見佛聞法，證無生忍。其爲樂也，莫能喻也。

諸大乘經，皆以實相爲體。所說諦理，了無軒輊。若論機宜，則於無軒輊中，大有軒輊。以一切諸經所說法門，皆須自力修習。以至斷惑證真，方有了生死分。淨土三經所說，則博地凡夫，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兼以諸惡莫作，衆善奉行。雖具惑業，亦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此則一切諸經之所未有，乃如來普令一切若聖若凡，同於現生，得出六道輪迴之大法門也。而阿彌陀經，文略義豐，普透羣機。其爲利益，窮劫難宣。以故自佛說此法門以來，往聖前賢，人人趣向。千經萬論，處處指歸。有緣遇者，祈勿錯過，則幸甚。

#### 觀世音菩薩本跡感應頌題辭

觀世音菩薩，誓願弘深，慈悲廣大。隨類現身，尋聲救苦。世人凡遇疾病患難，若能以改過遷善恭敬至誠之心，常念菩薩名號。莫不隨彼誠之大小，而垂加被。小之則逢凶化吉，遇難成祥。大之則業消智朗，障盡福崇。以迄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也。可惜世多不知，故特遍閱藏典，及諸載籍。撰爲頌文，詳加註釋。俾舉世咸知菩薩實爲痼疾之醫藥，凶歲之稻糧，險道之導師，迷津之寶筏。伏願見聞此書者，同皆各隨己力，展轉勸導，印施流通。俾一切同倫，悉沐慈恩，共沾法化。庶可慰菩薩度生之悲心，滿當人感聖之素志也已。

佛法廣大如法界，究竟若虛空。語其淺近，凡夫皆可與知與能。語其深遠，聖人有所不知不能。世間聰明人若有涵養閱歷，便可入道。否則必以小慧自負，遂致妄以己見，毀謗佛法。以故世智辯聰，佛列於八難之中。其所警誡者，深且切矣。其病由於以凡夫知見，測度佛菩薩之境界。使知佛菩薩之境界，決非凡夫所能測度。則可廢然止矣。勿道佛菩薩境界，非彼所能測度。即彼從生至死，起心動念之主人翁，彼又何嘗稍能知見。若能親知親見自己之主人翁，便可漸知佛菩薩之境界矣。彼小慧自負者，譬如盲人不見天日，遂謂爲無。羣盲聽之，贊爲識見高超，的確無謬。而不知其爲自誤誤人之邪說。豈不大可哀哉。是故古今凡出格大通家，莫不以佛法爲淑世善民，窮理盡性之本。其建大功，立大業，發揮聖賢不傳之妙者，皆由學佛得力而來。以聰明自負者，何足知此。病夫知醫，浪子憐客，不禁感慨悲歌，陳此忠告。倘能嘉納，則幸甚幸甚。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悉皆令人敦倫盡分，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淨邦。故當格外恭敬，不可褻瀆。此書具明觀音往劫本跡，此方感應。卷一半卷，多屬經文。卷四一卷，完全是經。餘雖出自羣籍，既明觀音拔苦與樂之事，即與經同。以恩從聖施，故言由聖尊也。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倘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矣。譬如盲人觸寶山，反更受其損傷。可不哀哉。

#### 敬告向未研究佛學諸君看讀方法

此書頌文三卷，分二大段。從卷一第一頁起，至第二十五頁六行止，皆頌經中菩薩往劫本跡之事。此下皆頌此方菩薩隨機應感之事。若向未研究佛學諸君，看時宜先從卷一第二十五頁第七行看。及至三卷看完，再看卷四經證。經證看完，再從卷一第一頁看。庶無或難領會，不欲卒讀之想。決定踊躍歡喜，大生感激之心。凡前人所幸免者，己亦欲免。凡前人所幸得者，己亦欲得。舍凡夫之執心，順菩薩之宏願。自憫憫他，自傷傷他。從茲常念菩薩聖號，亦復普勸一切同人。當必消除無始惡業，增長最勝善根。近得諸緣順適，無往不吉之因。遠獲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果矣。

#### 敬告閱者務須至誠恭敬自得實益

世出世法，以誠爲本。誠則能感聖應。不誠則無感，聖無有應。譬如月麗中天，影現萬川。水若昏濁鼓盪，月影便難顯現。由水所致，非月之咎。故曰，欲得佛法實益，須向恭敬中求。有一分恭敬，即消一分罪業，增一分福慧。有十分恭敬，即消十分罪業，增十分福慧。若無恭敬，則但結遠緣，難得實益。倘更褻瀆，則獲罪無量矣。又卷三第十六七八三頁，牖慧之頌與注，內多有禪機。此等語句，唯實有所悟者，方知意旨。不可以文義卜度推求。縱令智同生知，亦是愈推愈遠。禪家語句，悉皆如是。倘能主敬存誠，執持菩薩聖號。一旦業消智朗，則所有禪機語句，一一了然。如開門見山，撥云見月矣。

#### 安士全書題辭

#### 讀書須知

此書凡孔孟薪傳，佛祖道脈，格致誠正，了生脫死，與凡日用云爲，居心動念，一一發明，堪爲規範。誠可謂借世間之因果，示作聖之玄猷。實如來隨機利生之妙道，衆生離苦得樂之真詮。讀者當與佛經一律看。宜存敬畏，切勿褻瀆。則福無不臻，災無不消矣。敬呈讀法十條，祈鑑愚誠。

（一） 將開卷誦讀時，應先發恭敬心。如見大賓，如對先哲。庶在在悟入作者之深心處。

（二） 將開卷誦讀時，當先發至誠心，出懇切言。讚歎周公安士以救世宏心，成救世傑作。並欣己之有緣得讀。

（三） 將開卷誦讀時，先洗手漱口，就淨室潔案，而後展誦。

（四） 將開卷誦讀時，當先正襟端坐片時，懺悔一切嫉妒輕慢驕狂等惡念惡語惡行。

（五） 誦讀時，於一字一句悟入處，當起大歡喜。並隨時記錄其心得，勿任忘失。

（六） 誦讀時，當廣思其義。始以書攝心。繼以心轉業。終以進而不已之心，廣行勸導。轉五濁惡世界，而爲極樂世界。

（七） 心起妄念時，則恭敬安置，而暫止讀。

（八） 讀後歡喜依法奉行，當常起羨慕周公宏法之心，悉力仿效之。

（九） 全書讀畢，當廣思隨現在社會趨向，以宏攝化，而善爲流佈之。

（十） 全書讀畢，得可以迎機宣說之處，廣爲不識字人，方便宣說，作大饒益。

#### 題後

此書措詞闡意，精詳曲盡。其于格致誠正修齊治平，窮理盡性，經世出世，悉皆有大裨益。允爲挽回世道人心之第一奇書。讀者務必恭敬虔潔，息心體究。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或褻瀆，獲罪不淺。如不欲看，祈轉施人，慎勿置之高閣。又祈種種設法展轉流傳。俾現在未來，一切同胞，共出迷途，咸登覺岸云耳。

#### 學佛人可否喫肉的研究題辭

震大法雷　演大法義　破執救劫　利益無既

#### 印光法師嘉言錄題辭一

因果報應者，儒釋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家庭教育者，匹夫匹婦敦本盡分，培植賢才之天職也。信願念佛者，具縛凡夫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妙法也。此書文雖拙樸，義甚切要。似特爲修淨土者說，實寓提倡因果報應，家庭教育之道。祈得是書者，常與父母兄弟妻子鄉黨親戚朋友，講說而開導之。俾彼諸人同皆敦倫盡分，克己復禮，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必至生入聖賢之域，沒歸極樂之邦，何幸如之。願讀誦者恭敬信受，勿致褻瀆。展轉流通，毋或棄置。將見賢才蔚起，劫運頓消。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矣。此不慧所馨香禱祝者。

#### 印光法師嘉言錄題辭二

淨土法門，諦理甚深。唯佛與佛，乃能究盡。由其大小不二，權實一如。以故上自等覺菩薩，下至逆惡凡夫，皆須修持，皆得成辦也。末世衆生，善根淺薄，匪仗佛力，將何所恃。倘能仰信佛言，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加以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敦倫盡分，閒邪存誠。果能如是，萬無有一不往生者。淨土經論，文義顯明。淨土修持，隨機自立。既無幽深莫測之悶，亦無艱難困苦之煩。且又不費錢財氣力，不礙職業營生。若能隨分隨力，常時憶念。則神凝意淨，業消智朗。自然身心安樂，諸緣順適。其爲樂也，何能名焉。願見聞者悉皆修持。各懷自利利他之心，共發己立立人之願。恭敬受持，隨緣倡導。展轉流通，令遍國界。俾一切同倫，同沐佛恩，同生淨土，實爲大幸。

#### 感應篇直講題辭

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書曰，惠迪吉，從逆兇，唯影響。又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皆因果之說也。至於佛法，則更爲彰著。前究過去，後明未來。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後世果，今生作者是。了此，則善惡報應，不爽毫釐。吉凶禍福，皆由感召。人雖至愚，決不至幸災樂禍，避吉趨兇。惜無殷鑑，每致所作反乎所求。此憂世君子，汲汲然流通感應篇直講爲急務也。

#### 陰騭文圖證題辭

世亂已極，人咸望治。不得致治之道，徒望究有何益。是宜提倡家庭教育，及因果報應也。家庭教育，須從兒女幼時起。俾彼詳知慈孝友恭，和順仁忠，爲父子兄弟夫婦主仆之天職。從茲各各恪盡己分，以期無忝所生，而爲賢善。又爲宣說因果報應，庶有法制心，不至越理犯分。則自私自利之惡念自消，爲人爲物之善心自生。如是則相爭相戕之事滅，而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矣。以故與諸同志流通此書。冀諸閱者受持依行，展轉傳佈，則幸甚。

#### 江慎修先生放生殺生現報錄蓮池大師戒殺放生文合編題辭

黃山谷云，我肉衆生肉，名殊體不殊。原同一種性，只是別形軀。苦惱從他受，肥甘爲我需。莫教閻老斷，自揣應何如。願云禪師偈云，千百年來碗裏羹，怨深如海恨難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夜半聲。慈受禪師云，飲食於人日月長，精粗隨分塞飢倉。下喉三寸成何物，不用將心細較量。世間養人之物，不勝其多。如法烹調，味都甘美。何得爲我口腹，殺彼生命。致令生生世世，互相殺戮，了無已時。可不哀哉。故流佈此書，冀挽殺劫。願見聞者，咸皆信受。幸甚。

#### 壽康寶鑑題辭一

人未有不願自己及與子孫悉皆長壽安樂者。若於色慾不知戒慎，則適得其反，誠可痛傷。故孔子曰，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孟子曰，養心者莫善於寡慾。其爲人也寡慾，雖有不存焉者寡矣。其爲人也多欲，雖有存焉者寡矣。由是言之，人之死生存亡，繫於色慾之能寡與否，居其多半。不慧絕無救世之力，願存壽世之心，爰增輯刊佈此書。以期自愛而並愛其子若孫者，得是編而詳閱之。則利害之關，明若觀火。內而戒勖子孫，外而戒勖同倫。又祈展轉流通，俾遍寰宇。庶一切同人，咸獲壽康。是所馨香而禱祝者。

#### 壽康寶鑑題辭二

人從色慾而生，故其習偏濃。一不戒慎，多致由色慾而死。古聖王以愛民之故，即夫婦房事，不惜令遒人以木鐸巡於道路。冀免誤送性命之虞。其慈愛爲何如也。及至後世，不但國家政令不復提及。即父母與兒女亦不提及。以致大多數少年，誤送性命，可哀孰甚。不慧閱世數旬，見聞頗多，不禁悲傷。因募印此書，冀諸同倫，咸獲壽康。所願得此書者，各各詳閱，展轉流通。勿令徒費心思錢財，而毫無實益，則幸甚幸甚。

#### 羅兩峯居士正信錄題辭

堪嘆世間人，多以己爲智。自己真面目，尚不知名字。何況過現未，前生後生事。儒教古聖人，注重在經世。此種深道理，略示其大致。儒者不深究，遂謂無此義。佛既廣發揮，如長夜燈炬。凡有宿根人，悉皆同歸趣。致彼理學家，欲阻其進轡。特極力闢駁，以期咸關閉。不知大根人，決不受彼制。堪嗟庸碌者，便隳其正志。從茲破因果，及輪迴理事。謂人一死後，永滅無神智。由是作惡者，大得其覆庇。以致至今日，亂極無法治。幸有大心人，種種諸行詣。羅君爲錄輯，以貢現未世。故特爲排印，以期廣流佈。願諸見聞者，知儒釋正意。展轉爲流通，使遍現未世。庶幾儒道明，佛道亦無替。人民得安樂，守道而居易。生爲聖賢徒，沒登極樂地。轉此澆薄俗，同敦仁恕誼。如此區區心，智者諒不棄。

#### 陽復齋詩偈續集題辭

易園居士十餘年來，專修淨業，爲一鄉之善導。凡遇境逢緣，隨機酬答，每爲詩歌。頗能豁人心目，感發信心。去年曾爲料理排印。今又有續集一本，又欲付排。寄光令閱，不禁歡喜感嘆之至。惜光之精神目力不給，不能代爲校對，不無遺恨。爰作俚語，以示我心。

易園之詩直是話，婦孺聞之咸驚訝。

佛意祖意悉融攝，最要尤在生淨界。

易園之詩直是畫，心境性地彰纖芥。

度厄普令五蘊空，歸命願王勸禮拜。

易園之詩直是卦，禍福吉凶呈法戒。

又令圓超禍福關，淨念相繼求西邁。

若人常讀易園詩，身口意直無瑕疵。

現生優入聖賢域，臨終定赴七寶池。

我本尋常粥飯僧，除卻念佛百不能。

普願法界諸賢哲，咸與海會結良朋。

#### 甘肅定西縣郭公子固暨德配馮孺人事略題辭

爲人子者，當以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道勸親。令親於此生中，即得高預蓮池海會，親炙彌陀世尊。使與彌陀世尊，同其壽量光明。其爲孝也，方爲真孝。至於傳佈親之行實，雖爲孝行之一，曷若自行化他，普令見聞同修淨業，同生淨土，同證無生，以至同成覺道之爲愈乎。然郭公夫婦竭力養葬，雖爲世俗之孝，似亦大不易也。今爲藉轉人心，特書二十八字如左。

一鄉之懿範，兩間之完人。普令見聞者，咸濟乎真淳。郭公夫婦，懿德堪欽。

#### 塵空法師創辦蓮社紀念題詞

老實念佛。

#### 塵空法師由蘇至黔，創辦蓮社紀念，以勖蓮宗同志數語。

悲世衆生，根鈍業重，唯念佛定可剋期生死。當觀如囚赴市，步步近死。凡我念佛同志，必須念念屏息諸緣。決要真信切願，當修念佛正行。以信願爲先導，念佛爲正行。信願行三，乃念佛法門宗要。以四字洪名不離念，念佛聲不斷，佛心自然相契，三昧自成矣。（元月廿二日）

#### 莫王智睿女居士哀輓錄題辭

智睿居士能一見文鈔，即生信心，持齋念佛。爲期未久，即能預知時至，念佛而逝。可謂女中丈夫，不愧智睿之名。願世之須眉丈夫，閨閣淑媛，無讓彼獨得解脫也。則幸甚。（民十八己巳二月十七日）

#### 題高杭生居士所藏無量壽佛扇面

外息諸緣 內心無喘 心如牆壁 可以入道

#### 念佛隨筆

法華經藏，深固幽遠，無人能到。吾人有志趣入，且請志誠懇切，專持阿彌陀佛聖號。若能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自可潛通佛智，暗合道妙。現生即可頓出五濁，高登九品，以至證無生忍，成菩提道。此語雖極平常，實爲諸佛祕要。若是通家視之，必定爲之一笑（此文靈巖寺留有真跡，但無題目，此題由濤僭題。慧容識）。

#### 淨土法門說要（王求是，龔云伯記）

原夫衆生與佛，本性原無二無別。只以衆生不守自性，爲塵勞所污，習染所蔽，致迷悟攸殊，生佛迥別。惟衆生迷有淺深，根有大小。如來乃隨機設教，對病發藥。爲實施權，開權顯實。於一乘法，作種種說。善根成熟者，令其直登覺岸。惡業深厚者，令其漸出塵勞。是以四十九年中，大小漸頓半滿之教，隨其種性，施以教化。

宗教法門，多仗自力。縱令宿根深厚，徹悟自心。倘見思二惑稍有未盡，則生死輪迴依然莫出。況既受胎陰，觸境生迷。由覺至覺者少，從迷入迷者多。上根猶然如是，中下又何待言。生死了脫，是誠不易。惟念佛求生淨土法門，專仗彌陀願力。無論善根之熟否，惡業之輕重，乃至五逆十惡，但得生信發願，持佛名號，臨命終時，定蒙彌陀接引，往生淨土。善根成熟者，固頓圓佛果，即惡業深重者，亦得幸預聖流。較之仗自力者，其中難易得失，不待煩言而解。故此淨土法門，乃三世諸佛度生之要道，上聖下凡共修之妙法。諸大乘經，咸啓斯要。歷代祖師，莫不遵行。　顧或以淨土法門至簡至易，雖愚夫愚婦亦能爲之，遂藐視淨土。不知淨土一門，三根普被，十界齊收。華嚴入法界品，善財童子於證齊諸佛之後，普賢菩薩乃以十大願王勸進善財，及與華藏海衆，令其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夫善財位登等覺，華藏海衆無一凡夫二乘，乃四十一位法身大士，破無明證三德之人，尚爾迴心念佛，願生西方。又華藏海中，淨土無量，而必迴向西方。可知往生極樂，乃出苦之妙門，成佛之捷徑也。

又永明禪師，爲修行人確示要道，開出四料簡。（一）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爲人師，來生作佛祖。（二）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三）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四）無禪無淨土，鐵牀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此永明四料簡，乃大藏之綱宗，修持之龜鑑。先須認準如何是禪，如何是淨，如何是有，如何是無，然後逐文分剖，則知字字的當，無一字能移易。禪者，即吾人本具之真如佛性，即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即無能無所即寂即照之離念靈知，所謂純真心體也。淨土者，即信願持名，求生西方（非偏指唯心淨土，自性彌陀）。有禪者，即參究力極，念寂情亡，徹見本來面目，明心見性。有淨土者，即真實發心，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禪與淨土，是約教約理。有禪有淨土，是約機約修。一理一事。理雖如是，須如理起行，行極證理。務使實有諸己也。倘參禪未悟，或悟而未徹，皆不得名爲有禪。倘念佛而無信願，或有信願而不真切，悠悠忽忽，敷衍故事，或行雖精進，而因地不真，心戀塵境，乃至求來生富貴，生天求樂，皆不得名爲有淨土。

（一）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爲人師，來生作佛祖者。其人徹悟禪宗，明心見性，又復深入經藏，備知如來權實法門。而於諸法之中，惟以信願念佛一法，自利利他。其人有大智慧，有大辯才，邪魔外道，聞而喪膽，如虎之戴角。有來學者，隨機說法。應以禪淨雙修接者，即以禪淨雙修接之。應以專修淨土接者，即以專修淨土接之。無論上中下根，無一不被其澤。豈非人天導師歟。至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上品。一彈指頃，花開見佛，證無生忍。即最下證圓初住，能現身百界作佛，故曰，來生作佛祖。

（二）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者。其人雖未明心見性，卻是決志淨土，求生西方，志誠念佛，感應道交，定蒙攝受。力修者，固得往生。即五逆十惡，臨終十念，亦皆蒙佛化身前來接引。非萬修萬人去乎。既生西方，見佛聞法，雖有遲速，然已高預聖流，竟不退轉，漸證聖果。則其開悟，可不待言。故謂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

（三）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者。其人雖略識心性，而見思未盡。直須磨厲淨盡，至於無餘，則生死方可出離。若一毫未斷，六道輪迴，依然難逃。生死海深，菩提路遠，即便命終，歸途莫測。十人之中，九人如是。故曰，十人九蹉路。蹉者，蹉跎，即俗所謂耽擱也。陰境者，中陰身境，即臨命終時，現生及歷劫善惡業力所現之境。眨眼之間，隨其業力，便爾受生，一毫不能自作主宰。如人負債，強者先牽，心緒多端，重處偏墜。故曰，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

（四）無禪無淨土，鐵牀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者。其人既未徹悟，又不求生淨土，悠悠泛泛，修諸法門（非指埋頭造惡不修行者）。既不能定慧均等，斷惑證真。又不能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以畢生修持功德，感來生人天福報。現生既無正智，來生即隨福轉。享福愈大，惡業愈多。既造惡業，難逃果報。一息不來，即墮地獄，償其夙債。所謂鐵牀並銅柱是也。如是造業之人，譬如慧日，盲者不見。雖有諸佛菩薩垂以慈悲，以彼惡業障故，不能獲益，永劫受苦。故曰，沒個人依怙。

夫一切法門，專仗自力。淨土法門，專仗佛力。一切法門，惑業淨盡，方可了生死。淨土法門，帶業往生，即預聖流。又佛在世時，衆生色心業勝，依仗自力，或可證道。今當末世，根劣障重，知識稀少，若舍淨土，無由解脫。永明禪師恐世不知，故特舉料簡以示來茲。誠迷津之寶筏，昏衢之明燈也。

修持淨土念佛法門，當以信願行爲宗。信者，當篤信佛力。彌陀如來在因地中，發四十八願，願願度生，中有念我名號，不生我國，誓不成佛。今者因圓果滿，故我今念佛，必得往生。次信佛力慈悲，攝受衆生，如母憶子。子若憶母，如母憶時，定蒙接引。次信淨土法門，如永明禪師四料簡所言。較諸餘法，其間大小難易得失，迥然不同。雖有餘師稱讚餘法，不爲所動。乃至諸佛現前勸慰，令修餘法，亦不退轉，此乃真所謂信也。願者，願以此生誓往西方。不取多生修習，於穢土中頭出頭沒，從迷入迷。復願既生西方，回至娑婆，度脫一切衆生。行者，真實依教起行。大勢至念佛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爲第一。則知念佛之法，當都攝六根。都攝六根之前，尤當先攝二三根。二三根者，何也。即耳口心是也。將南無阿彌陀佛六字，一句一句，一字一字，口中念得明明白白。心中念得明明白白。耳裏聽得明明白白。稍有不分明處，即是不真切而有妄想（只念不聽，易生妄想）。念佛固要字句分明，不加思索。其他看經亦然。切莫一路看一邊分別，則獲益少而情想多。昔有寫經者至誠寫經，專心一意，只管寫經，別無情見，迨天已黑，仍抄寫不輟。忽有人告以天黑，何能寫經。爾時寫經之人，情念一動，遂不能寫。夫明暗之分，衆生之妄見也，衆生之凡情也。故當專心一意，妄盡情空之際，只知寫經，不知天之既黑，亦不知天黑則無光，而不能寫經。迨至爲人提破，無明動而情想分。妄念一動，光明黑暗，頓時判別，遂致不能寫經。故知用功之道，端在專攝，不事情想。若無思想，那有邪見。邪見既無，即是正智。

又修淨土者，當提倡因果。在上智之人，固本乎倫常，了知其所當爲，與其所不當爲者。對中下之人，若不將因果之說，詳細剖明，報應事蹟，昭然揭示，何以警其操行，而束其身心。故因果爲入道之初門。且篤信因果，亦自不易。小乘初果，大乘初地，乃真能篤信因果者。初地以降，初果以還，一遇違緣，殺盜淫妄，且不可保，起惑造業隨之。而聰明之士，猶或小視因果，以爲此不過爲中下人告。不知粗知其意，不足稱爲信也。知而不能躬行實踐，亦不足稱爲信也。惟初果初地預流聖人，乃能不受後有。不受後有，不入色聲香味觸法之人，乃能稱爲篤信。故夢東云，善談心性者，必不棄離於因果，而深信因果者，終必大明乎心性。顧何以世間念佛人多，真能了生死者少。只以念佛之人，無深信切願，但求福報，希圖來世富貴。不知希圖來世富貴，譬如仰天射箭，力盡則還，非但無益，且有損也。即如今世念佛，感人天福報，有福報而無正智。以有福報故，則有勢位富貴。以無正智故，則愚癡而不信因果。夫以不信因果之人，處勢位富貴之地，如虎附翼，益增其惡。故福報愈大，造孽愈多。既造惡業，應受惡報。此所謂三世怨也。故念佛者，斷不可存福報之心，當以猛利直前，往生西方，爲了脫生死之妙法。故徹悟禪師云，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十六字，爲念佛法門一大綱宗。又云，一句彌陀，我佛心要，豎徹五時，橫賅八教。甚哉，一句彌陀，微妙難思，惟佛與佛，知其究竟。等覺以還，尚有未盡，所謂菩薩少分知。若我輩凡夫，尤當信而行之。

#### 江浙戰後開示法語

現今江浙戰事已息，而人民一時難以復原。傷哉，人民罹此鞠兇，總因宿世惡業，感此極苦惡報。固當以三世因果與一切有緣者說，勿令再造此種業報之因，則將來自可不受此種惡報之果矣。此種惡因，多半因殺生食肉而起。凡一切人皆當令其戒殺護生，喫素念佛。則爲從根本上解決之無上妙法也。惜乎，人只知有己，不知有人。尚論推及一切物類乎。及至惡報臨頭，則人之受刑殺，比畜之受刑殺，又何各別乎哉。經云，菩薩畏因，衆生畏果。畏因則可不受果。畏果則毫無所益。倘移畏果之心以畏因，則世界自可清寧矣。

#### 開示五則（陳景藩筆記）

示修行方法（一）凡修持宜專不宜雜。念佛一法，超過一切。或薦亡，或祈親壽，並一切所求，皆可如願。但以求生西方爲主。萬不可求來生福報。若求來生，便無往生之利益矣。宜熟閱文鈔，其所以然之事理自知。至於今人之病，及對症之藥，文鈔中亦俱說之。總以提倡因果報應，爲挽回世道人心之據。

示修行方法（二）修行用功，固宜專精。然凡夫妄想紛飛，若不加經咒之助，或致悠忽懈怠。倘能如喪考妣，如救頭然之痛切。則於一行三昧，實爲最善。若以悠忽當之，久或懈惰放廢，固不如兼持經咒爲有把握。汝祈我決，我與汝說其所以，汝可自決。總之生死心切，誠敬肫摯，則專兼均可。否則專落悠忽，兼落紛繁。良以根本不真切，故致一切皆難得利益矣。

示法海梯航不契機著書立言，大非細事。祈且一心念佛。待其業消智朗後，欲使初機得益，再爲屬筆，庶少機教不合之弊。汝之此書，究於現在人之病根，及其治法，未曾指明。雖泛示佛理，亦能令人生信。而初機之人，於此各別名詞，多不明了。必致互相徵詰，無事生事。而於念佛一事，反爲不關緊要。此光之不贊成汝書之本意也。既不贊成，又何得略改而略批。以期汝知其所以，不致猶夢夢不已也。

示不必注意詩文汝法海梯航不次第，詩文亦不真次第，但審慎讀有益身心之書，及認真念佛，不必注意於詩文。若於書得其所以，於念佛得其利益。自然詩文超格。否則亦只強配硬排，究於心法，有何關涉。

示辦同善會　 凡作公益事，不得沾染分毫。否則不但欺人，且成欺心欺佛。改惡遷善，須從起心動念處論。何況公然實行其欺人之事乎。今之瞎搗亂者，皆不知因果，不知罪福報應之極愚癡人也。使彼有真心智慧，即以殺身之威脇之，令其如此而行，亦必不爲也。望注意是幸。

#### 淨業社開示法語（寄塵記）

今天，是念佛七的第一日。我把佛七的來歷，說與諸位聽。現在打念佛七的地方很多，其所修方法及開示的言辭，大致亦復相同。我今先將此次念佛七的因緣說說。再將念佛的大綱說說。如此可以明白念佛宗旨之所在。否則根本未知，立不定腳跟。或隨經教知識語言所轉，以致舍此而修餘法門也。念佛一法，如阿伽陀藥。梵語阿伽陀，華言普生，亦云總治。以普生總治一切病故。念佛一法，能除八萬四千煩惱，亦復如是。所以念佛法門，包羅萬象。一切諸法，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諸法，無不還歸此法界。以其爲諸法總持，故得無法不備，無機不收也。佛唯欲衆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然衆生根機不一，心願各別。或有衆生求福求壽求財求子等，只要心誠求之，有求必應。此雖是世間法，然接引下根，漸種善根，故亦滿願。若論佛之本意，唯欲衆生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仗佛慈力，臨終接引往生西方。一得往生，便出三界輪迴之苦。從茲漸進，以致成佛。方爲念佛究竟實義。

第一因緣 若論來因，此話很長。曾記民國十一年，光至申，住太平寺。江易園居士因大陸輪船失火，欲作佛事。光勸他念佛七日。又令彼公司主事者，陪念到底。以念佛利益，比他種佛事功德殊勝。欲令燒死溺死之人，得真實利益，故令專一念佛也。前年江君夫人死，欲作佛事，寄洋一百元，祈光爲作佛事。於是在普陀法雨寺打一佛七。圓滿之夜，頗有靈感。然江君本來對於念佛心甚切。其全家被他感化，念佛亦甚切實。因於喪事中全家念佛。不特此也，江君於家鄉頗著名望，其對鄉人也平時皆勸其念佛。一方之人，皆受其感化。凡鄉間送奠儀者，悉皆卻之。告人言，凡來弔喪者，念佛一枝香，勝於送奠儀多多矣。自是鄉人分作數班，一日來一班念佛。念至數日方了。由有此種原因，江君的兒子，名叫有朋，於法雨佛七圓滿之夕，夢見來許多信。就中取一封上樓上佛堂看之。佛堂之燈，明逾電光。打開信封，系一圖畫，即極樂世界之境象也。法雨打佛七，共有十六僧人。於先一日，光對衆僧說，你們念佛，要老實懇切，自他俱得其益。因此僧人各各認真。此亦靈感之一因也。此事略狀，已登居士林林刊。欲知其要，可檢閱之。去年江易園居士父親死，彼亦寄洋，祈光爲打佛七。今年其友吳長榮之母死，亦寄洋祈打佛七。彼信寄普陀，光於本月初三來滬，初四到南京，初七回滬，始知其事。商之太平寺真達和尚，但太平寺已應趙竹君家佛七，不能並行。復轉商於關別樵居士，就佛教淨業社爲道場。關居士面允，所以今日就此處爲佛七道場。江易園居士平生最歡喜念佛。對於念佛法門，提倡不遺餘力，頗著靈感。去年婺源地方亢旱，易園勸大家一心念佛，不幾日即下大雨。因此立一佛光蓮社。入社念佛者甚多。亦拉光爲名譽會長。其念佛靈感，種種不一。如禱雨祈晴及愈病等事，皆頗彰著。可知念佛利益最大。此爲第一種因緣。又去年李云書居士，因其弟婦病重，來太平寺欲作佛事。我勸他打念佛七。其弟婦之病，經許多醫生醫不好，末後一醫生憫其受苦難堪，令喫快活藥以速死。云書因爲設法求佛加被，故此來與光商。光令打念佛七。不久光回山，亦不知得何利益。至今年四月初七，光往居士林看諦閒法師。李云書亦來，言去年當打佛七第一天，他的弟婦得了一夢。夢見在三聖堂同僧衆在一處念佛，工夫甚久，且甚清爽，病遂漸輕。云書對彼說，我在太平寺爲你念佛，不是三聖堂。彼弟婦言，不是太平寺，是三聖堂。後來打聽方知太平寺是普陀三聖堂下院。可見有病之人，若能念佛，必蒙佛力加被，令病痊癒。此其明證者一也。今年七月間，李云書自己有病，當病重時，請數居士念佛，後以昏迷不懂人事乃止。繼思去年弟婦打佛七事，著人至太平寺訪我，及真達和尚。因我二人同在普陀，遂寄信祈來滬打佛七。以七月間普陀香市已過，時正清閒，遂在普陀三聖堂打佛七，擇於七月十四日開壇，二十日圓滿。光十三日即與云書信，十七日彼回信，云已好了八九了。現在李云書病體全好，只是體氣尚未復原。李云書如此重病，藉佛七加被，得以痊癒。靈驗如此，此其明證者二也。

第二綱領　 現在的人，多多好奇，好鋪排張羅。如護國仁王法會，金光明法會，持楞嚴咒法會，大云輪法會等。此種法會，功德利益，不可思議。但以今人財力單薄色力單薄。雖云舉行，難獲勝益。以非人人能行之事故也。若念佛念觀世音菩薩，則無有一人不能行者。故其利益，非一切法會所能比也。以念佛法門，三根普被，最爲逗機。雖孩提之童，亦能爲之。若念經只可少數人，不能人人皆念。四五年前，四川一通告寄來，言川中戰事不息，欲祈消滅，令一切人念楞嚴咒。要知楞嚴咒能諷誦者，千人之中，難得其一。且刊印許多令人佩帶，及貼於門首等。事頗煩瑣，所費又多。何如念佛，或念大悲咒，或念觀世音菩薩，較爲直捷了當。故我見彼誦楞嚴咒的倡議，甚爲好笑。以其徒事鋪張，無補實事故也。既然如此，則遠不及念佛利益。以一句阿彌陀佛，即佛所證之無上菩提覺道。吾人若能以此名號自燻。久而久之，即能與佛氣分相同。況此一句，無一人不能念。即或懶惰懈怠不肯念，聞大家念佛音聲，亦有利益。兩兩比較，故勝於念經多多矣。以念佛最極簡便。即不念佛者，聞佛音聲，一歷耳根，即種善根。由此一句佛號，灌入八識田中，將來遇緣即發。設使怨鬼惡病逼迫，念佛便能卻之。所以凡具信心念佛的人，應當以此普勸修持。不獨家人父子，應當勸導。即一切有緣之人，亦當如是勸導也。問，念佛一法，何以見得三根普被。答，五逆十惡極重罪人，臨命終時，地獄相現，聞善知識教以念佛，或念十聲，或念數聲，即可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以其苦逼，發懇切心，故得成辦。不得以泛泛悠悠念者爲比而生疑也。此爲下根。若論上根，以初發心住，乃至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法身大士，皆須念佛迴向往生，以圓滿佛果。由此言之，一切法門，皆以念佛爲其歸宿。若唯務高深，談玄說妙，則如數他人寶，自無半錢分，畢竟自己受用不著。以業盡情空，方了生死。但能談說，有何利益。須知見思二惑，即是生死根本。不到業盡情空地位，何由得了生死。念佛則仗佛慈力，利益宏深。故清涼國師說，愚夫愚婦，顓蒙念佛，即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念佛法門，最合末法時機。善導和尚說，若論學解，一切法門，都應當學。若論修持，須擇契理契機者，方有實益。念佛一法，因該果海，果徹因源。最爲契理契機。今人俱宜修持。然念佛法門，亦有多途。求其妥當，惟有持名。即如觀像觀想，亦有流弊。以心地不明，觀法不知，或起魔事。若觀實相，則誰能徹契。是故念佛之人，不可務爲高遠，當事實行也。緬甸一後生，念佛甚切，頗現淨妙境界，自以爲得。光令但期一心，勿希境界。否則難免著魔。今年四月間來信，所有境界，極其險惡。光與彼書，當攝心靜念。所有境界，皆作幻化。好勿歡喜，惡勿怖畏，自可消滅。須知千江有水千江月，萬里無云萬里天。若到心佛相應之時，有境界無境界皆可。未到心佛相應之時，妄欲即見勝妙境界，即是招魔之根。古人云，餘門學道，如蟻子上於高山。念佛往生，似風帆揚於順水。華嚴一經，圓該諸法。究其歸宿，乃在迴向往生西方。諸大乘經，無不讚揚淨土。四經專明其致。西天，則文殊，普賢，馬鳴，龍樹等菩薩，自行化他，悉皆指歸淨土。東土，自遠公廬山結社以來，曇鸞，道綽，天台，善導等，代有聞人。良以佛懸知後世衆生，根器薄弱，特開念佛法門。故諸菩薩祖師極力提倡，以期一切衆生，同於現生了脫生死。語云，少實勝多虛，大巧不如拙。念佛法門，須以實行做去。故蓮池大師臨終囑大衆曰，願大家老實念佛。諸位果能老實念佛，則不負如來說此特別法門之大慈悲心矣。

#### 南京素食同緣社開示法語 （黃懺華，龔慧云）謹記

印光無知無識，少參少學。今承諸大居士之招，實深慚愧。竊維佛法有五乘。（一）人天乘。人乘持五戒，得生人道。天乘行十善，得生欲界天。加四禪四定，則生色無色界天。（二）聲聞乘。修四諦，得四沙門果。（三）緣覺乘。觀十二因緣，得辟支佛果。（四）菩薩乘。修六度萬行，證菩薩果。（五）佛乘。行大慈大悲，成正等覺。人天乘，而兼菩薩乘佛乘者，其唯淨土法門乎。蓋人天乘，只修五戒十善，俱是有漏功德。惟此淨土法門，乃能出三界，了生死。修淨土者，必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加以四弘誓願，廣大其心，自行化他。普令內而父母妻子，外而鄰里鄉黨，皆修五戒十善，並修淨土法門。以深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是人雖系凡夫，實即菩薩。何以故，以心廣大故。昔有一沙彌隨一尊者行路，沙彌忽發自利利他上求菩提，下化衆生之願，尊者即令其前行。沙彌後忽轉念衆生若是之多，如何度脫得盡，不如自利爲得，時尊者即令其隨後。沙彌忽又轉念，仍當度脫衆生，尊者復令其前行。沙彌異而問之。尊者曰，爾初發大菩提心，即是菩薩，我雖羅漢，乃系小乘，故請爾前行。繼爾退菩提心，則我乃聖人，爾乃凡夫，理應在後。後爾又發菩提心，故仍請爾前行。由此觀之，發菩提心，功德無量無邊。我等欲增長善根，非發菩提心不可。現當末劫，禮教云亡，欲挽回世道人心，必先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世間聖人所說因果，如積善之家，必有餘慶，作善降之百祥等語，辭簡義賅，後人每習焉不察。出世間聖人所說因果，至爲詳盡。上智得以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中下之資，鑑於行惡而得惡果，行善而得善報，亦可勉於爲善。雖窮兇極惡之人，亦有憚而不敢爲。故因果報應，實徹上徹下之一法。或以因果報應之說，系屬小乘。不知六度萬行，亦是因果。如來成正等覺，乃至凡夫墮阿鼻地獄，亦無非因果也。故佛教倡明因果，其有利於人者，深矣。昔文王發政施仁，澤及枯骨，然不及二三百年，而殺人殉葬之風，遍於天下。而且以多爲榮，天子諸侯大夫士，皆隨力而爲之，竟有至數百上千者。以秦穆公之賢，尚殺百七十餘人以殉葬。子車氏三子，乃國之良臣，皆殺以殉葬。況其餘者乎。其原皆由於不知三世因果之故耳。自佛法入中國以後，史冊上未聞有殉葬之舉。此亦未始非如來三世因果之說有以致之也。當今之世，殺劫方盛，尤當提倡戒殺喫素。殺劫者，殺業所成。殺業最大者，曰食肉。因食肉之故，感得一切天災人禍，旱乾水澇，淫雨瘟蝗。食肉之害甚多，說不能盡。姑舉一喻以明之。昔列國時，魯有二勇士，各處一地，一日相逢，沽酒共飲。一曰，無肉不能成歡，當買肉。一曰，爾我皆肉也，何更求肉乎。乃互相割食，兼復割以互奉，以致於死。此事在吾人視之，以爲大愚。不知食肉之人，不悉因果報應。他日人死爲畜，畜死爲人，其互相啖食，何異於是。不過隔世同時之別耳。且尤有甚者，二勇士互食而死，其因果報應，一時俱了。而食肉之人，因果且糾纏不已，報應亦無有已時。楞嚴經云，以人食羊，羊死爲人，人死爲羊。如是乃至十生之類，死死生生，互來相啖。經有明文，至可悚懼。茲又略述數義，以明不宜食肉之理。（一）由不忍之心，一切含靈，皆是同體。由仁民而愛物，太和元氣，佈滿人間。則知殺戮生靈，了無義理。一切衆生，悉皆貪生怕死，我何忍殘生害命，以充口腹。（二）因果報應。一切生靈，皆由往昔不知因果，墮落畜類。今我殺食其肉，他年彼之惡報既盡，我之殺業方成，則我亦將爲彼俎上肉矣。是故戒殺喫素，非特爲生靈計，亦爲自身計也。明翰林劉玉綬，船泊蘇州，夢一偉丈夫求救，自稱宋偏將軍曹翰。因屠江州，世世作豬。此對門屠者，頃所宰第一豬，即我也。祈爲救援。醒而果見屠將殺豬，遂買而放之閶門一寺中。凡呼曹翰者，其豬皆回首望之。是可爲人變畜生，畜生變人之證。載籍上活閻王活小鬼之事甚多。此皆天地鬼神，透露一點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消息，以警戒世人也。（三）一切衆生，皆我過去父母眷屬。吾人既明因果輪迴，則一生有一生之父母眷屬。歷劫多生，有歷劫多生之父母眷屬。如是歷劫多生之父母眷屬，輪迴六道。其間若有造惡者，難免不投入三途。故吾人對六道衆生，應作父母妻子想。豈有孝子賢孫，而食其親者乎。豈有慈父慈母，而食其子女者乎。此際一思量，不忍食亦不敢食矣。即祭祖先，亦不應用肉，以名爲敬之，實則害之也。至於以肉食奉父母，皆令父母折福獲殃。父母有福德善根者，損其福德善根。無福德善根者，增其受殺惡業。昔佛在世時，一寡婦爲夫週年，購肉以祭。途遇如來，如來謂之曰，此肉汝夫之所轉變者也，何能以彼之肉，祭彼之靈乎。即推而敬天地，祀鬼神，亦不應用肉。天地鬼神，豈有不深明因果，貪此穢濁腥臊之肉，而來格來享乎。是則用血食以奉祀者，欲求福而反更得禍也。（四）一切衆生，皆是未來諸佛。以一切衆生，皆具佛性，皆當作佛，故是未來諸佛。且畜類中，時有佛菩薩化現於其中，方便度生。如清涼志中載薄荷事。一僧在五臺，遇一異僧，出一函，囑交薄荷，未言地址。一日過衛輝，見一羣小兒呼薄荷。僧問薄荷何在。小兒指牆下所臥之豬曰，這不是。僧取書呼薄荷擲之，其豬人立，以兩蹄接而置口中，便立化。方知此豬，乃菩薩所現。其屠所殺甚多，若其豬至薄荷前，則便任其宰殺，了不逃走叫呼，故其屠愛惜薄荷。凡欲殺豬，牽薄荷至其豬邊圍繞之，則直同殺死者一般。以故多年養而不殺。以其豬清潔，愛食薄荷，故以爲名。初其僧受異僧之函而去，於途中思之，此函將投何所，乃私拆其封。大意謂，度衆生若得度脫，即當速返，免致久則迷失。僧異之，復爲封訖。至是，方知薄荷乃大菩薩也。繞豬一匝，而羣豬即證無生法忍。其威德神力，豈可思議乎哉。又唐文宗喜食蛤，一日有一蛤堅合不開。帝親開之，中有肉身觀音大士像，莊嚴異常。由此觀之，肉尚可食乎。倘誤食佛菩薩所化之身，其罪過可勝言哉。吾人若知此理，自不敢食肉，亦不忍食肉矣。吾人當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不須別修他法。若仗自力修禪定，欲了生死，甚難甚難。以其須至業盡情空，見思惑盡，方出生死。佛在世時，見思惑業斷盡無餘者，固不乏其人。末法時代，根性陋劣，斷惑證真者，誠不易得。惟有淨土一門，能於臨命終時，仗佛慈力，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即已了生脫死，超凡入聖矣。又淨土法門，不可看得太輕。以法身大士，如觀音，勢至，文殊，普賢等，皆不能出此法門之外。亦不可看得太難。以凡有心者，皆堪作佛。但持阿彌陀佛萬德洪名，則往生一事，如操左券。修淨土者，當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身三，口四，意三，皆歸於善，是爲三世諸佛淨業正因。次則受持三皈，具足五戒，不犯威儀。次則深信因果，發菩提心，讀誦大乘，勸進行者。但皆以孝養父母等世善爲根本。若依餘法門，皆仗自力。如渡海然，有翼者固能飛渡。能浮者，已不足恃，況不能浮者乎。仗佛力，則如乘輪渡海，須臾即達彼岸。又如平民致身貴顯，殊非易事，而王子甫誕，即爲儲君。此其間自力他力，難易得失，不可同時而語也。顧號爲通宗通教之人，往往不信淨土法門，且目爲愚夫愚婦之所爲。曷不觀夫大智律師，五祖戒草堂青之已事乎。大智律師，初頗藐視淨土，後讀續高僧傳，見慧布法師云，方土雖淨，非吾所願，假使十二大劫在蓮華中，受諸快樂，何如我在五濁惡世教化衆生乎，遂生誹謗。後因大病，始知毫無把握，遂發願盡此報身，弘揚淨土。二十餘年，手不釋卷，以淨土爲依皈。五祖戒禪師，草堂青禪師，其功行之高，迥出恆流。徒以見思惑未能淨盡，又復輪轉人間。故知了生脫死，入聖超凡，舍淨土別無長策。念佛一門，須信願行具足。信之既深，則發願必切。發願既切，則行持必力。但念彌陀，莫加他法。當以真信切願，執持名號。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心念耳聽，字字句句，念得分明，聽得分明，便是往生正因。既以此法自行，必須又以此法化他，則化功歸己，實爲往生最勝資糧。惟當先勸自家父母兄弟妻子，以身爲本，由親而疏。又念佛功德，不但能往生西方，並能消除奇災橫禍。凡怨業病，醫不能治者，若至誠念佛，久之皆得痊癒。以醫者只能醫病，不能醫業。惟念佛則身病心病，無有不治也。伏願諸居士都要發菩提心，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戒殺護生，喫素念佛。所謂以果地覺，爲因地心。故得因該果海，果徹因源。誠所謂甚難稀有之法也。（丙寅七月）

#### 世界佛教居士林開示法語（顯蔭筆記）

佛法的最要問題，就是了生死。若論了生死這樁大事，很難很難。我們凡夫，根機劣，知識淺。而且五濁惡世，邪師外道甚多。要了脫生死，究竟如何了脫呢。惟有念佛法門，真信切願，精進念佛，求生淨土。佛法之中，方便多門，參宗學教，都可以了脫生死，何必一定要念佛呢。因爲參宗研教，都要悟到極處，如實修證，纔有希望。這是全仗自力，談何容易。念佛是攸賴佛的願力加被。是兼仗佛力，自然確有把握了。譬如渡海，仗自力如飛渡，仗佛力如駕慈航。飛渡難免墮落之虞，駕慈航決定有到彼岸的日子。其中難易安危，想大家都能辨別的了。總而言之，仗自力參禪悟道，了生死，未證到家，總是不易了。念佛求生淨土，只要信願真切，行持堅固，就有了脫的功能。若論自力他力，禪淨難易，講得最清楚最明白，莫如永明延壽大師的四料簡。照四料簡說來，不通宗教的人，固然要念佛。就是通宗通教的，更要念。雖通沒有證，總要念佛了脫生死，纔是道理。永明大師，是阿彌陀佛化身。大慈大悲，開化衆生。其四料簡是，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爲人師，來生作佛祖。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無禪無淨土，鐵牀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以上十六句四料簡偈，真是慈航，望大家注意些呢。要明白這四料簡的意思，先要明白怎麼叫做禪。怎麼叫做淨。怎麼叫做有。怎麼叫做無。拿這禪淨有無四個字看清楚，就明白四料簡之意思。所以將禪淨有無，略爲抉擇一下。所謂禪者，直指人心，見性成佛。如教中明大開圓解，徹證一念靈知本覺理體也。所以要親見本來面目，方能算有禪。否則不能算有。所謂淨者，是淨土三經，深信切願，求生淨土的法門。自心淨，則國土淨。自力感，則佛力應。第一要信得真，願得切，行得精進勇猛。所以須有決定不疑的信心，至誠懇切的發願，且有一定不移的行持，纔算有淨土。否則不能算有。世人每以爲枯坐，看看死話頭，就算有禪。悠悠揚揚的念幾句佛，就算有淨。乃是大錯而特錯了。總而言之，有禪，乃是有明心見性的功夫。有淨土，乃是有念佛往生的把握。這是最要緊的道理。然而明心見性，但是開悟，還沒有證，總不能了生死。悟得就無生死，非門內語。當知悟是開眼，悟後纔有真修實證的徑路。不悟者未免盲修瞎練，墮坑落坎。因是之故，先須開悟，這是初步功夫。若論要證到家，正須火上添油，加功進步呢。四料簡中第一句，有禪有淨土者，謂既有大徹大悟明心見性的功夫。更能真信發願求生西方。大徹大悟，猛虎相如，且有念佛了生死的把握，豈非如虎生角麼。故曰猶如戴角虎。以自己所悟的，自己所行的，拿出來教化衆生。應以禪機得度者，便爲說禪。應以淨宗得度者，便爲說淨。應以禪淨雙修得度者，便以禪淨法門而化度之。如是言不虛發，機無不攝。開衆生眼目，做人天師範。故曰現世爲人師。以明心見性人，念佛求生。徹見自性彌陀，克證唯心淨土。臨命終時，上品上生。一彈指頃，花開見佛。便證圓教初住位。百佛世界，分身作佛。隨類應現，化度衆生。夫是之謂真精進。夫是之謂大丈夫。將來作佛祖，真語實語。伏望大衆諦信。第二偈料簡者，謂未曾大徹大悟。仗自己的力量，難望了生死。所以發願求佛接引，修行淨土法門。故曰無禪有淨土。只要能深信，只要能發願，只要能念佛。無論何人，都可以往生去的。故曰萬修萬人去。若有不懂道理的人，念佛只想求富貴，求生天，此等之人，不能算有淨土。其不得生西方，只怪自己不發願，不能怪彌陀慈父不來接引。若能發願求生，總是能去的。既得往生，親見彌陀，聽受妙法，即時開悟。一生便證阿鞞跋致，不退轉位。故曰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從此看起來，淨土法門，真是再好沒有的了。第三偈料簡。謂雖能大徹大悟，若不發願求生淨土，因未證到家，不得安身立命的受用。故云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也。夫所謂十人九蹉路者，謂雖能開悟，而未能一定證到家，故云蹉路。或云十人九錯路者，錯路二字誤也。豈有大徹大悟之禪家，而錯路者乎。大徹大悟的人，未有安身立命的真地位。恐怕生死關頭，未必確能作主。臨命終時，循業流轉，隨多生之善惡業陰而受生去，可懼可畏。誠不如求佛接引，爲最穩當，最靠得住也。故曰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也。此陰境，指無始以來之善惡業境，非指五陰魔境。蓋大徹大悟之禪家，豈五陰魔而不知者，有是理乎。第四偈無禪無淨土者，謂一般不知道修心的人，既無明心見性的功夫，又無發願念佛的行持，乃是真正可危。就是修心未得開悟，總是盲修瞎練，不得解脫。雖然修得福報，無非生死業因。福報大，造業更深。福盡禍來，罪報難逃。地獄之苦，豈能倖免。生死輪迴，誰爲依靠。所以讀了第四偈料簡，尤爲觸目驚心。望大家知生死苦，發菩提心。無淨土者，速速發願修行，變成有淨土。有淨土者，還須精進勇猛，以決定生西爲期望，要緊要緊。大家要曉得仗自力修持，自有何種力，但是無始以來的業力。所以萬劫千生，難得解脫。仗阿彌陀佛的弘誓大願力，自然一生成辦。人身難得，佛法難聞，既到寶山，切莫空手而回也。又復當知念佛法門，不是專被下根。是三根普被的。無論利根鈍根，上智下愚，直至等覺菩薩，都是迴向這個法門，然後能成佛。所以華嚴經善財童子遍參諸大善知識，證入法界海會諸陀羅尼門。最後普賢菩薩，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從此看起來，淨土法門，真是最高尚，最圓滿的法門。若誣爲愚夫愚婦之行者，直是謗佛謗法，地獄種子。不信淨土者，其愚狂墮落，是至可憐愍者也。所以淨土法門，有如是之高上者，因爲普通教理修心，全仗自力。惟有淨土，是兼仗佛力。是特別的教理，非是普通的教理。以普通的眼光，來觀特別的教理，自然不得其當矣。普通教理，仗自力，如同功名上進，逐步高升。淨土仗佛力的特別教理，譬如生在王家，出胎便爲國儲。其難易曲直，不待智者而知之矣。淨土，道雖高貴，法無奇特。只要切心求佛，自蒙加被。當知佛的護念衆生，過於父母愛子，所以有感必應的。而且我們本具的天真佛性，照天照地，亙古亙今。雖十惡五逆，他的本具靈光，不減一絲毫。但如明鏡蒙塵，愚者以爲沒有光明。卻不知拭去塵垢，其光明還現現成成。所以念阿彌陀佛，就是佛念遣妄念。乃是去塵垢的最好方法。念來念去，無非顯自心本具的阿彌陀佛。自他相應，感應道交，往生妙義，可勝言哉。念佛的人，只要至誠懇切。心佛之心，行佛之行。有一分恭敬，得一分利益。具一分虔誠，得一分受用。望大家努力。現在世道日衰，人心日壞，欲根本補救，則須注意家庭教育。治國平天下，自齊家始。所以治國平天下的權力，婦女操一大半。婦女注重母教，教子循規蹈矩。童而習焉，長而行焉。良好的人格，便肇源於孩提之時。所以婦人之相夫教子，職任重大。一般女居士，須知婦人之得稱太太者，以周朝開國之初，太姜，太任，太姒，皆極賢德，母儀天下。所以稱婦人曰太太。諸女居士當知太太之可尊可貴，各盡相夫教子之職分，爲治國治天下的基本，庶幾名副其實。修心者講到極處，還在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二語。此二語三歲孩童說得，八十老翁行不得。究竟能做到這兩句，便是諸佛地步。所以望一般修心的善男信女，大家注意注意。千言萬語，總是要修心了生死。若論修心了生死的最要關頭，就是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發願念佛。望大家將這幾種意思，牢牢謹記。自然生死可了，佛道可證。勉之勉之。

#### 世界佛教居士林釋尊成道紀念日開示法語（古農速記）

今日是釋迦佛成道之日，亦是我等成道之日。何以故，釋迦佛今日成道後，即爲衆生說種種成佛之法。我等但能依法修因，即可成就佛果，與我釋迦佛無異。梵網經中，佛已與我等授記云，我是已成佛，汝是當成佛。大衆能知自己是當成之佛，即能奮勉，不復暴棄，掃除一切業障，積集一切功德，當來成道，今已決定。故曰亦是我等成道也。法華經云，如來爲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欲令衆生開佛知見，示佛知見，悟佛知見，入佛知見。所謂佛說法門，其旨趣無非欲令衆生成佛。但以衆生根器不一，根器大者，修習大法，現生成佛。根器小者，不能修大，更設方便，教令漸修。現生能了生死者，雖有其人，甚少甚少。佛以大慈大悲，在一切仗自力法門之外，設一仗佛力法門，即是令念佛往生淨土法門。於是根器無論大小，皆得仗佛力以了生脫死。而我佛大事因緣，亦於是得以圓滿矣。現在我等壽命又短，智慧又少，皆應依念佛法門修持，往生西方。切不可自大，以爲西方何足生，輕視念佛法門。須知念佛，則汝心是佛。若不念佛，則汝心不是佛。觀經云，是心作佛，是心是佛。人即不念佛，不能無念。既不能無念，則若不念佛，必念六凡。妄想顛倒，皆成生死根株，所以應當念佛。行住坐臥，不離此念。念來念去，念到生死根斷。西方去時，便是上品上生也。教下諸宗，性相教理，精深浩博，研究非易。即能研究，亦只是語言文字上道理，非是心性上道理。要究徹心性上道理，甚少甚少。此是仗自力的法門。宗下或密宗，理多是妙。非根基淺薄者，所能領悟。宗下用功，要大徹大悟，明心見性，見佛成佛。但亦尚是宗門初步。既悟之後，再須修道，廣行六度。於一切境上，斷除煩惱習氣。教下用功，先要大開圓解，與宗門徹悟是同。既開悟後，亦再須廣行方便，斷除習氣，甚難甚難。念佛法門，是帶業往生。往生之後，即不退轉。壽命無量，一生成辦。彼修禪宗已經徹悟者，念佛往生，固是上品上生。證菩薩地位，便能化身他方，普作佛事。若不念佛往生，未斷煩惱習氣，仍不能了生脫死。非若念佛法門，無論悟與不悟，煩惱習氣，縱尚未斷。但得往生，便是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也。修密宗者，三密相應，即身成佛。但不善用心，即易著魔。即善用心，修此法門，便與其他法門相隔。非若修淨土法門，與其他法門多無妨礙。故修密宗者，若能得益，固然是好。若一著魔，便成廢物。我佛法門無量，總要量自己身分，擇法而修，莫使求益反損也。淨土法門，是十方諸佛下化衆生，諸大菩薩上求佛道，所常用之法門也。根無大小，皆可修持，有大便宜，快修快修。不要聽人說何法，便修何法。今日張三，明日李四。口頭上說得天花亂墮，心地上絲毫也用不著。所以古來大法師，大宗師，對此淨土法門，莫不提倡。有不提倡者，不知此法門之廣大故也。今試言之，惟此法門，未成佛前，仗以自修。已成佛後，賴以度世。三根普被，凡聖兼資。上至等覺菩薩，下至阿鼻種子。高之不能超此外，卑之亦能預其中。廣大圓滿，無以復加矣。證諸華嚴經，善財菩薩經歷百城，遍參知識，其第五十三參至普賢菩薩所，其時善財已證等覺之位，與諸佛齊等。而普賢爲之讚歎如來勝功德後，對彼善財及華嚴會上四十一位法身大士，教以廣發十大願王。以此功德，迴向往生極樂世界。良以圓滿佛果，舍此末由也。其聞此法者，最下亦是初發心菩薩。修此十大願王功德，皆須迴向西方，方能勝進。再證諸十六觀經，下品下生，是五逆劣根。臨命終時，地獄相現。遇善知識，教以念佛。仗佛願力，滅罪往生。即得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淨土法門，神妙難思。苟於此信得極者，修此法門，萬牛莫挽矣。然修此念佛法門欲生西方，須於身口意三業之間，修善斷惡。方可與佛合德，命終自然感佛來迎，故曰淨業。業淨則心淨，心淨則感通自易。十六觀經，以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等，爲淨業正因。何以故，乃造屋固基之法也。基若不固，屋雖造高，不免傾頹。欲生西方，須做好人。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此二句，在字面上看來，固若容易。然究其實際，蘧伯玉行年五十，方知四十九年之非，曰夫子欲寡其過而未能也。孔子讀易，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卒以學易，可以無大過矣。若賢若聖，皆不能承當此二句者。昔白居易爲杭州太守，謁鳥窠禪師。問曰，如何是佛法大意。答曰，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此惡字，通身口意。無明四十一品，等覺大士，尚有一分無明未破，三德未圓，即是其惡。又九法界皆爲惡。佛法界爲善。所以此兩句，便是佛法大意。白居易曰，此二句三歲小兒亦能道。師答曰，八十老翁行不得。此是總戒律，能修到，則一切戒律，皆修到矣。如此等人，再來念佛，未有不生西方者。

今日諸位啜臘八粥，是何等因緣。須知即是慶祝佛成道的意思。但是應該昨天啜。何以故，因佛成道以前，啜乳麋故。原夫釋迦佛未成道前，爲悉達太子，十九歲出家，五年修習世間禪，知非究竟。乃入雪山，思惟佛道。六年苦行，日食一麻一麥。以致形容枯槁，消瘦不堪。出山以來，浴於尼連禪河，攀樹而起，身力不支。時諸天人，知悉達太子將往菩提道場成道，佛須相好莊嚴。乃化作牧牛女，獻佛九轉乳麋。何謂九轉乳麋，蓋先從千牛[轂-車+孑]乳，以飲五百牛。次[轂-車+孑]五百牛乳，以飲二百五十牛。次[轂-車+孑]二百五十牛乳，以飲一百二十牛。次[轂-車+孑]一百二十牛乳，以飲六十牛。次[轂-車+孑]六十牛乳，以飲三十牛。次[轂-車+孑]三十牛乳，以飲十五牛。次[轂-車+孑]十五牛乳，以飲八牛。最後乃以八牛乳，和以香稻煮成粥麋。太子啜此乳麋，形體復原，相好圓滿。乃赴菩提樹下，端坐思惟，斷盡煩惱。於十二月八日明星出時，佛睹明星，豁然大悟。心鏡開朗，得正等覺。即今日佛成道之事也。臘八粥，即仿乳麋。佛啜乳麋，而後成道。我等即以啜臘八粥，爲慶佛之成道，其因緣如此。故西域以乳麋爲上供。佛在世，多以乳供佛者。及佛滅後，有一居士以純乳煮粥，供養一大德。大德啜之而嘆。居士問故。答曰，居士之粥，雖爲美味。然不如佛世飲水。以我福薄，衆生報劣，是以嘆耳。佛福德厚，水勝乳味。衆生福薄，乳不及水。末世衆生福更薄，切勿作越分想。念佛法門，大家要修持。要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敬婦從。在世爲賢人，出世爲佛弟子。以此教人，尤須以身作則，方可令人生信。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也。無論在家出家，皆應如是。切不要談玄說妙。即能談說，亦須腳踏實地。但能談說，不能受用，如畫餅不可充飢。修佛法如食，要他不飢纔好。明楚石禪師淨土詩有云，西方有路少人登，一句彌陀最上乘。把手牽他行不得，但當自肯乃相應。

#### 世界佛教居士林釋尊聖誕日開示法語（希覺速記）

諸位，今日釋迦佛誕，佛爲何降生人間，無非爲末世衆生作標榜。法華云，佛爲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大事者，即開示悟入佛之知見。衆生本有佛性，業已迷失，應以戒定慧修持，反其本有。但衆生根機不一。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法門，修持不易，衆生未易擔荷。所以又特開一淨土法門。淨土法門，至簡至易，三根普被，利鈍全收。蓋念佛一法，亦可了生脫死，超凡入聖。須知淨土法門，其大無外，爲一切法門之歸宿。行者切莫以爲已經徹悟。倘不依此法門修，恐未易言了脫超入也。

念佛人要生信發願，持佛名號，願生西方。離信願行三者，則無有是處。只要深信切願，即未到一心不亂。都可仗佛威力接引，往生西方。倘使大徹悟人，再加以念佛，必能蒙佛接引，品位加高。參禪只管叫人蔘，重在開悟。然開悟後，能將煩惱斷盡，固好。否則恐未易言了脫超入也。又有持咒者，云現身成佛。夫現身成佛，不過只能見自性佛，並非證佛果位。持咒人不明教理，不重戒行，只想得神通。由此心勇猛故，必將累劫多生怨業現前，容易著魔。倘以此心爲消除罪障，助長修持，仍須念佛，或有好境。

又修行人不可未得謂得，未證謂證。此乃犯大妄語戒，最最不可。昔有某居士，云已得阿羅漢果。有人謂既已得果，可以現點神變。然彼卒不能。而煩惱卒不能除。豈有羅漢而不斷煩惱者乎。諸位切莫小看念佛法門。

觀音勢至，都是古佛示現。文殊普賢大菩薩，尚求往生。吾等凡夫，安能輕視。念佛法門，爲一切法門之大海。非其他法門，如小小溝渠可比。

諸位須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世人學佛，往往不真。瀏覽經典，研求義學，不過圖爲大通家耳。大通家於斷惑一層，恐不易易。現諦閒法師在覺園淨業社講徹悟禪師語錄，諸位可常常往聽。印光對於密宗持咒之法，竊以藉此可以消除罪業，切不可妄求神通。務望大家留意，採納鄙言，發心念佛。古人所謂把手牽他行不得。靠人相牽，殊無是理。望諸位各本自有佛心，老實念佛。

#### 上海法藏寺念佛開示（馬契西記）

念佛法門，其大無外。至圓至頓，至簡至易。但須明白其所以然。苟明其理，生信發願，無不得益。否則隨別種境界所轉，不生真信切願。雖有念佛工夫，亦不能得佛之利益。佛說法門，均須仗自力往生，必須業盡情空。非然者，恐戛戛乎難矣。果能業盡情空，再加以念佛工夫，必可以上品上生。便能與觀音大士，同一力量。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矣。如做不到業盡情空地界，不如老實念佛。不存輕慢之心，不以意識卜度。臨命終時，尚有感應之望。蓋念佛法門，全仗佛力。不比餘門，均系自力。自力與佛力相較，何啻天壤之隔。所以從古愚夫愚婦，老實念佛，多有往生。而通宗通教者，或多失之交臂。誠可惜也。修行人須知娑婆苦，極樂樂。要願離娑婆苦，願得極樂樂。不可求人天福報，譬如處牢獄之求歸家鄉。然娑婆世界，乃一大牢獄也。極樂世界，方是好家鄉。古人詩云，自是不歸歸便得，故鄉風月有誰爭。諸君果能一心念佛，求生西方，西方有誰爭哉。要歸家鄉，不可猶豫，謂再過幾年，則不能與佛相應。至誠懇到真信切願即是西方種子。蓋淨土一門，以信願行三法爲宗。如鼎三足，缺一不可。或專崇行持，而不尚信願，則執事廢理，仍屬自力法門。與專以自性唯心，而不仗佛力之執理廢事，同一過失。所以蕅益大師云，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品位高下，全由持名之深淺。篤哉斯論，不可不知。古人說法，窮無涯際。唯永明四料簡所說，誠爲末世衆生指歸家鄉之一條大路也。請言其略。

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爲人師，來生作佛祖。此禪淨二字，必須分別明白。尤須知何謂有禪，何謂有淨。世之人於看話頭，參念佛的是誰，便謂有禪。執持名號，便謂有淨。非也。禪者，即吾人本具之真如佛性。隨緣不變，不變隨緣。即寂而照，無能無所，純真心體。是宗門所謂父母未生以前本來面目也。淨者，信願持名，求生西方。非偏指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也。有禪者，須參究功深力極，山窮水盡，念極情亡。一旦徹見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置之死地而後生，可以稱之。有淨者，須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上宏下化，自利利他，乃無愧色。其人苟徹悟禪宗，明心見性，備知如來權實法門，唯以信願念佛，爲通途正行。邪道斂跡，魔外喪膽。如虎生角，威猛莫敵。上中下根，利澤均沾。豈非人天導師乎。當來上品上生，證圓教，躋等覺。豈非來生作佛祖乎。

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者。其人雖未明心見性，然而決志求生西方故，勇猛精進。亦得蒙佛接引，證諸果位。果位中人，莫不大徹大悟。所謂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也。阿彌陀佛，大慈大悲，有四十八願，願願度生。不但上善稱名，可以嚮往。即五逆十惡，苟能起大慚愧，發露懺悔，無論一念十念，佛亦必攝受之。時雨潤物，萬物無不沾益。大海納川，百川悉皆匯歸。萬修萬去，的實非謬。

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者。此指參禪而不念佛者說。禪者，雖已明心見性，若見思煩惱，少有未除，六道輪迴，依舊莫出。生死海深，菩提路遠。躑躅中途，蹉跎濡滯。故曰十人九蹉路也。蹉者，蹉跎，諺釋耽擱也。陰境，乃中陰身境，臨命終時，方始發現。各隨其善惡業力，以支配於善惡道中。五祖戒，草堂青，真如喆，是前車之轍也。夫以三公之悟，與見地高超如此，尚不免昏迷。遑論吾儕博地凡夫矣。瞥爾，謂一眨眼，喻其速也。陰境，有指五陰魔境。蹉路，有解錯路者。均非。安有徹悟禪宗，深明教理，而不明五陰境界，而走錯路途乎。所關甚大，不可不知。

無禪無淨土，鐵牀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者。世之人悠悠泛泛，不真參力究，不真信切願，或復兼修餘門，皆可謂無禪無淨。雖感得來生福報，而因福造業，因業墮獄。鐵牀銅柱無人依靠。雖有佛力，亦莫奈何。截流大師說，修行人不了生死，爲第三世怨，可懼也已。

永明禪師，乃阿彌陀佛化身。所有提倡念佛偈句，通皆機理雙契。此四料簡，尤爲參禪修淨之無上警策。雖局於偈語，然言略意周。更無一字可以增損其間。學者宜細細研之。淨土，乃特別法門。其餘，乃通途法門。離則兩益。合則兩害。若夫修持法則，宜善言善行。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唱婦隨。各敦倫常，不背世法。始可謂真佛弟子。否則，乃名教所不容，如來之罪人。念佛貴乎攝心，大勢至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入三摩地，斯爲第一。可知念佛時，宜萬緣放下，都攝六根。綿綿密密，驀直念去。自有得三摩之時。三摩，此翻正修正見，或譯正定。華嚴經普賢行願品，普賢以十大願王，勸導華藏海衆，以歸極樂。華藏海衆，乃大菩薩地位，尚須嚮往。可知如天普蓋，似地均擎。大地山河，宇宙萬有，其能出天地之外者乎。淨土法門，普攝餘門，無以異也。世移運衰，末法人根淺劣，欲求豁破無明，斷惑證真，甚難甚難。自未能度，而欲度他，何異溺海渡人。奉勸諸賢，不可我慢高大。還是真信切願，仗慈力念佛求生西方好。

#### 贖遷西湖放生魚募緣疏

凡在生死輪迴之中，悉皆隨業受生。忽焉爲人，忽焉爲物。當其爲人時，則以強陵弱，以衆暴寡，不知栽培來福，任意造諸惡業。及其宿福已盡，殺業已深，難免墮於異類。口不能言，心無智謀，身無技勇，只好任人割烹咀嚼。然推究其心，其貪生畏死之情，臨危望救之念，慘悽何可名狀。所以古之賢哲，多皆愛惜物命，不忍傷害。如子產蓄魚，襄子放鳩，隨侯濟蛇，楊寶救雀，此皆本其不忍之心，以行救濟之事。尚未知一切衆生，皆有佛性，皆於未來，當得成佛。及從無量劫來，互爲父母兄弟妻子眷屬等義。迨至佛教東來，此義大明於世。是以仁人君子，爲報恩故，爲免劫故，倍復注意於戒殺放生，持齋茹素也。然有大多數未聞佛法者，習以爲常，任意行殺，以期悅口。由是之故，釀成兵劫。試思兵劫之中，人被殺戮，與彼物類受宰割以充口腹者，相去幾何。倘作此想，則殺彼身以悅我口之念，能不消滅乎。又我既貪生，彼豈愛死。我若一芒刺指，即難忍受。彼則臠割其身，心豈能甘。雖力不能敵，無可如何，其怨恨之心，固結莫解，生生世世，必爲報復。是以賢哲之士，欲令世人同息殺業，冀合乾父坤母，民胞物與之道，種種設法，買而放之，令盡天年。須知此舉，重在救人，非單爲救物也。以其冀人因見買放，不忍特殺。既不忍殺，則怨對不結，而未來之殺劫可消，後世之福壽自永。此放生之究竟宗旨，真實利益也。不知者，每謂虛費錢財，了無所益。試設身處地，爲當願人放我，爲當願人殺而食我耶。杭州西湖，自宋真宗時，即爲放生池。自後縱有廢弛，不久即復。今政府以爲湖魚過多，致湖水昏濁，有礙衛生，擬標賣之，令彼漁人，一網打盡，以益民生。杭州上海各慈善大居士，不忍以歷來放生之魚，悉令復作食料。特派孫厚在居士來杭，懇求政府買而遷之他處。則於衛生放生，兩俱適宜。政府准以八千圓承買，作三期交，即日交三千圓，明年陽曆二月二十九，與四月十日，各交二千五百圓。遷移完竣，以六月三十日爲限。承買正價八千，而數十頃湖，欲令遷盡，殊非易易。須僱許多漁船，日事打撈。又須人力挑運，而其經理監督者，每船當須幾位。彼船資挑資，及日間食用所費，亦須數千。懇祈十方善信，隨力隨心，各出淨資。俾彼待烹之輩，復得其所。諸大居士所願圓成。其有宿具善根之人，見此義舉，當悉愛惜物命，不忍殺傷。由此因緣，庶可消滅殺機，增長仁風。其爲功德，何能名焉。將填溝壑老僧釋印光，謹爲無數量過去父母未來諸佛，至誠懇禱請命。若蒙慧察，則不異身受其救濟也。謹疏。

#### 贛州壽量寺重興緣起疏

實際理地，歷塵劫而不變不遷。佛事門中，隨因緣而有興有敗。雖否極泰來，屬於天運。而革故鼎新，實賴人爲。昔世尊將入涅槃，以法道付囑國王大臣，令其護持流通。蓋預鑑後世法弱魔強，若非仗有權力之偉人，保綏禦侮。則人天眼目，如來慧命，或幾乎息矣。壽量寺者，贛州千五百年之古道場也。當蕭梁時，防禦使盧光裯爲僧道誠所建。初名盧興延壽，尋改聖壽。至宋祥符間，真宗特敕賜今名。元明清來，代有興復。至清光緒間，忽罹回祿。民國四年，又遭洪水。致莊嚴佛剎，竟成丘墟。唯丈六之鐵觀音像，巍然無恙。地方正紳，請光孝寺大春和尚兼任住持。遂與住僧德森大師，竭力經營，建觀音殿。後大春去世，德森離贛，繼住僧無狀。致市政公署視爲廢地，擬改菜市場，開馬路。當地緇素通知德森，因函懇各界偉人，請求保護。中國佛教會，亦一再函電，請其維持。並一面遴選妥人，前往籌畫興復。遂令取消前議，且力任護持，令速恢復。而當地士紳劉君汲甫等，斡旋贊助，並願爲後盾，圖復剎竿。蓋法道之興，各有因緣。不因經此風潮，則此寺殆將湮沒矣。惟現今時值末法，人根陋劣，匪仗彌陀大誓願力，往生西方。孰能現生斷盡煩惑，了脫生死。是故此次恢復，專修淨土法門。並附設居士林，流通處，俾當地人士，咸知出五濁登九品之要道，與敦倫常，盡己分，知因果，慎修持之良規。如是則蓮社啓而宗風丕振，禮教興而國運昌明。庶可副古人建剎命名之意。亦可慰諸君子一番維護之熱心也。但以寺無恆產，僧無積儲。祈不慧代爲疏引，用懇諸大護法，及各善信，發菩提心，行方便事。輸金輸粟，轉勸轉募。俾含空寶殿，指日成功。滿月金容，經劫常住。淨宗興行，人知出苦之道。因果彰顯，羣趨希聖之途。將見佛天云護，吉慶駢臻。家門清泰，人眷平安。富壽康寧，現身獲箕疇之五福。蘭桂芬芳，後裔納伊訓之百祥。唯冀同登隨喜，共登芳銜。（民國癸酉孟冬）

#### 紹興偏門外婁江村興教禪寺（即小云棲）募修大殿疏（代源湛師作）

如來調御衆生，隨機說法。由衆生根機不一，故所說法門無量。求其匯歸統一，唯律教禪淨四法。律者佛身，教者佛語，禪者佛心，淨者佛境。律教禪淨，行人歸宿之所。亦究竟圓成佛道，普度一切凡聖之法也。四法並非各別。必須法法圓通，法法俱備，方可以上續佛慧，下化衆生。不過約其注重者論，遂立律教禪淨四宗之名而已。興教禪寺，創建於晉，則爲律爲教。至唐鳥窠禪師重興，則爲禪。明末蓮池大師徒孫內恆銓公復興，則爲淨。善知識觀機逗教，因時制宜。但取益物，不執陳跡。故令一切衆生，咸沾法益也。由明以來二百餘年，其間住持法道之高人，亦復不少。清末以來，法道式微，殿堂寮舍，悉形頹敗。而大殿爲安住如來法身之所，亦屬四衆祈福之場。棟樑腐敗，椽梠差脫。若不設法修葺，必至直下傾覆。湛住持其中，心常驚懼。以故特述愚誠，遍募護法檀信，懇祈各舍淨資，成就善舉。俾含空寶殿，指日成工。滿月金容，經劫常住。將見佛天云護，吉慶駢臻。富壽康寧，現身獲箕疇之五福。高爵尊徽，後裔納伊訓之百祥矣。惟冀不吝，共登芳銜。（民國十五年丙寅）

#### 湖州道場山萬壽寺募化長年齋米疏（代作）

食輪轉在法輪先，無糧難修深妙禪。若肯布施助道業，定感福壽廣增延。

道場山萬壽寺者，五代高僧伏虎志逢禪師所建之大道場也。禪師於峯頂結庵行道，一夕宴坐，毫光燭天。四方人士，謂遭回祿。次晨往觀，見師深入三昧，知爲放大慈光。由是善信感化，各輸淨資，營建寺宇，成大叢林。咸謂師爲地藏菩薩化身，故又稱其山爲小九華焉。自後代有高人，住持其中。及至清初，宏覺禪師曾主此山。德爲世祖所欽，因賜寺額爲萬壽焉。蓋以萬國咸寧，同登壽域，一人有慶，共用太平是祝也。從此道風丕振，云水咸歸，雖諸方大剎，無能過焉。至咸同間，一遭兵燹，遂賦式微。幸仗前人慘澹經營，得免泯滅。衲以菲材，濫膺住持，雖欲廣安大衆，專修淨業。日常朝暮課誦，三時念佛。每至臘月，打一佛七。以此功德，用祝國運昌隆，人民安樂。轉競爭爲仁讓，變澆俗爲淳風。但以寺無恆產，道糧莫出。以故謹遵佛制，入裏託鉢。懇祈諸大檀越，各供長年齋米。俾所住清衆，安心辦道，十方云水，得所棲遲。將見佛天云護，吉祥駢臻。福壽康寧，現身獲箕疇之五福。簪纓爵位，後裔納伊訓之百祥矣。唯冀不吝，共結勝緣。

#### 杭州南天竺演福寺募修大殿並各堂寮疏

觀世音菩薩（至）重興淨土橫超道場（以上已見文鈔續編）。今夏蒙就近諸居士，開通左右來路。並建立山門，修葺茅蓬。佛學會諸居士，亦允贊助建大殿事。因祈光作疏，遍募檀信。俾千餘年菩薩道場，又復重興。庶普被三根之道，即生了脫之法，得以廣佈矣。懇祈十方貴官鉅紳，富商大賈，一切善信，悉皆發菩提心，行方便事。打開寶藏，培植福田。輸金輸粟，轉勸轉募。俾含空寶殿，指日成功。滿月金容，經劫常住。蓮社開而宗風丕振。佛法興而天下太平。將見佛天云護，吉慶駢臻。富壽康寧，現身獲箕疇之五福。簪纓爵位，後裔納伊訓之百祥矣。唯冀不吝，共登芳銜。

#### 普陀山息來禪院募修大殿疏（代作）

普陀名山，乃大士示跡之勝地。息來禪院，實檀信植福之精藍。溯自吾祖潮音禪師，徹悟自心，深通經教。住持普濟，十有餘年。布大士之慈云，闡祖師之心印。故致道傳四海，德感九重。屢蒙賜帑賜紫，重新圓通道場。益加爲法爲人，期培將來法種。但以歷年既久，勞不自勝。特築息來，以備退隱。由其宰官景仰，士庶欽崇。所以規模制度，頗爲宏敞。自昔迄今，年越二百。所有殿宇，悉將傾頹。衲忝爲其後，勉力修葺。羣房略已復新，大殿尚未施工。若不徹底掀翻，必至直下傾覆。擬欲幻出樓閣，當須衆力支撐。因茲疏述愚誠，遍募十方檀那。懇祈發菩提心，行方便事。打開寶藏，培植福田。俾大雄寶殿，指日成功。滿月金容，經劫常住。將見佛天云護，吉慶駢臻。現身獲箕疇之五福，後裔納伊訓之百祥矣。情如不吝，共登芳名。

#### 香光莊嚴匾額跋語

如來福慧功德之香，慈悲攝受之光。豎窮三際，橫遍十方，普皆燻照。具縛凡夫，絕不聞見，如瞽齆者當午過旃檀林，了不知有檀香日光也。倘生正信心，常念佛號。以如來萬德洪名，冥燻加被。則業消智朗，障盡福崇。自可隨己分量，或得三昧而稍聞見。或證無生而大聞見。迄至以佛莊嚴而爲莊嚴矣。監院妙真大師，冀蒞此者同染佛香，同蒙佛光。祈題此四字，並以跋告來哲。（民廿八年己卯秋）

#### 淨土五經跋

戒定慧三學，爲學佛及修淨業者之根本。而戒尤爲要。故觀無量壽佛經，開示淨業三福，一則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二則受持三歸，具足衆戒，不犯威儀。三則發菩提心，深信因果，讀誦大乘，勸進行者。初二，多屬戒學。三則三學圓具。具此三福，則淨業大成，往生上品。故於淨土五經後，附華嚴經淨行品，及楞嚴經四種清淨明誨，以期淨業行者，於律儀戒之執身不作。進而得定共戒之制心不起。及道共戒之超情離念，斷惑證真。然縱得定共道共二種實益，猶當兢兢業業，執持律儀戒，以爲自利利他，維持法道之軌範。則空解脫人，無由以大乘藉口，而因之以壞亂佛法，疑誤衆生也。（民國二十五年歲次丙子仲春）

#### 摩利攴天陀羅尼跋

摩利攴天，雖現天身，實是菩薩。以其度生心切，救苦情殷，故說此咒，以作救度之本。若人每日虔誦此咒，愈多愈好。縱遇水火刀兵等災，亦能逢凶化吉。今歲長沙之變，罹禍最慘。聶云臺在上海率其各房全家同持此咒。而長沙聶氏各房屋宇，竟無傷毀。是知此咒有大神力，可爲恃怙。所望同人，同發改過遷善之心，同行敦倫盡分利人利物之事，以爲感格菩薩垂佑之本。則其蒙佑，當更殊勝矣。如不識字無記性者，但志誠念南無摩利攴天菩薩，或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其利益亦與誦咒相同。得此咒者，必須安置淨處，不可褻瀆。否則其罪非小。（民國十九年庚午孟秋）

#### 淨土法會課儀跋

如來一代所說一切法門，皆須斷盡煩惑，方可了生脫死。惟念佛一法，若具真信切願，即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念佛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爲宗。信願爲前導，念佛爲正修。有以專求一心，不講信願。及注重開悟，不求往生者。皆不知念佛之宗旨者。棄佛力以仗自力，忽佛智而矜己智。其自誤誤人也，大矣。念佛之心，必須懇切至誠，如子憶母。縱有他境當前，終不能令此憶母之心，或有忘失。當念佛時，或聲或默，均須攝耳諦聽。不令一字一句，滑口念過。大勢至菩薩所謂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者，即此隨念隨聽之一法也。果依此說，決定往生。若或討巧，定成大拙。自誤誤人，害豈有極。

#### 飭終津樑跋

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可不悲哉。竊謂徒悲，究有何益。須知生死大事也。信願念佛大法也。既知死之可悲，當於未死之前，修此大法。則死不但無可悲，且大可幸也。何以故，以淨業成熟，仗佛慈力，直下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得以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永離衆苦，但受諸樂。漸次修習，直至成佛而後已也。然欲得此大幸，必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以培其基。加以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便可決定即得矣。至於臨命終時，無論久修始修，皆須眷屬及與淨友爲其助念。庶可正念昭彰，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往生西方矣。即平素不念佛人，臨終請善友開導助念，亦可往生。是知助念一事，最爲緊要。修淨業人，當於平時與家屬說其利害。俾彼了然無疑，決不至臨時，以世俗情見，破壞正念。而於存者亡者，均有實益。念佛飭終津樑，及飭終須知，用意措詞，悉皆周摯。實爲保護成就行人一大事因緣。若肯展轉流通，俾一切同人咸知其益。其爲功德，唯佛能知。願世之爲人子孫，及爲人父母兄弟朋友者，各皆依行。以期亡人神超淨域，業謝塵勞。蓮開九品之華，佛授一生之記。實爲大幸。（民國十九年季春 ）

#### 三餘德堂名說跋

堂名大義，已爲宣示。然欲利人，先須克己。倘言行或有不符，則尚難化及妻子，況鄉鄰乎。果能真誠無僞，雖異類尚能感格。況於同類之人乎。故一切法，皆以身爲根本。故曰，身不行道，不行於妻子。使人不以道，不能行於妻子。欲爲天地行化育，欲爲祖宗著潛德，欲爲子孫立懿範，若不以躬行實踐爲事，則如貧無立錐者，妄欲富貴蓋世，只成癡心妄想，了無實事可得。戒之戒之。

堂名三字四字，各有取義，固非一定，不可更變。南方一逸老，修庭堂，上樑時，飛來十八個白鶴，遂名其堂曰十八鶴來。意其有十八翰林之徵也。

#### 一切念佛人往生及不往生之證據

如來一代時教所說一切法門，皆令衆生修戒定慧，斷貪瞋癡。了幻妄之生死，證真常之心性者。然衆生根有利鈍，惑有厚薄。根利惑薄者，或可即生了生死，或二三四五生了生死。根鈍惑厚者，十百千萬生，或十百千萬劫，猶不能了。此係依通途教理修持而論。乃仗自己修戒定慧力，斷盡貪瞋癡煩惑者，其難也難如登天。任汝見地高，功夫深，功德大，智慧大。若三界內見思惑未盡，決不能出三界外以了生死。唯念佛法門，全仗阿彌陀佛大慈悲願力，若具真信切願，至誠懇切，念佛名號，求生西方者，無論根之利鈍，惑之厚薄，皆可於現生臨命終時，蒙佛慈力親垂接引，往生西方。既往生已，見思煩惱，不斷而斷。以西方極樂世界境緣殊勝，一一皆能增長人之功德智慧，絕無令人起貪瞋癡者。此如來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不得以通途教理而論。世有深通宗教，不信淨土法門者，蓋以通途教理，論特別法門也。使彼知是特別法門，則自行化他，莫敢或違矣。張福泉嬸母劉氏，生性淳篤，是其宿根。及病而信福泉宗淨等所說而念佛。又加家人助念，故得吉祥而逝，面色轉勝於前。逾十四時，通身冷透，頂猶溫暖，肢體柔軟，蠅不至室等瑞相。按大集經說臨終徵驗偈云，頂聖眼天生，人心餓鬼腹，畜生膝蓋離，地獄腳板出。以人將死時，熱氣從下至上者，超生。從上至下者，墮落。若通身冰冷，唯頂上熱者，必生西方入聖道。眼及額顱熱者，生天道。心熱者，生人道。腹熱者，生餓鬼道。膝蓋熱者，生畜生道。腳板熱者，生地獄道。念佛之人，若是一心念佛，不念世間家業兒女，決定可以蒙佛慈力，接引往生。無論修持久近，乃至臨終始得善友開示，一心念佛，或止念上十聲即命終，亦得往生。以阿彌陀佛四十八願中，第十八願云，若有衆生，聞我名號，志心信樂，求生我國，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由此因緣，平素不念佛人，臨終善友開示，大家助念，亦可往生。常念佛人，臨終若被無知眷屬，預爲揩身換衣，及問諸事與哭泣等。由此因緣，破壞正念，遂難往生。以故念佛之人，必須令家中眷屬平時皆念。則自己臨終，彼等均能助念。又因常說臨終助念之利益，及瞎張羅哭泣之禍害。便不至以孝心而致親仍受生死之大苦。乃得即生西方之大益也。

#### 張慧炳往生西方決疑論

一切衆生，皆有佛性，皆當作佛。但以從未悟故，迷而不知，起貪瞋癡，造殺盜淫。沉淪於生死苦海之中，從劫至劫，莫之能出，大可憐憫。張慧炳宿世固有善根。惜其生於無佛法之區域，及其讀書之後，漸染於程朱韓歐之學說（程朱闢佛之力，比韓歐爲巨）。則於即心自性之理，更加錮蔽，無由發明矣。所幸者，閱世既久，常罹禍亂，不免常存厭心。恰遇常慧揚以念佛求生西方相勸。則如久旱之苗，忽逢甘霖，即得勃然發生，勢不可遏。雖於佛法未能大明，而於程朱韓歐之心曲，固已灼知深見，反由此更加信心。自聞淨土法門以來，刻論時日，不滿二年，遂得正念往生，亦可謂勇猛丈夫矣。至於臨終中風失語，乃宿世惡業。當在死後來生受者，以現生修持功德，轉後報重報作現報輕報而了之也。死後面色光澤，屍體柔軟，面帶笑容，頂熱炙手。此種景相，均爲往生之瑞相。然面色光澤，屍體柔軟，面帶笑容，生天者亦可有之。唯頂熱一事，生天者所無。經中說死後生各道之證據，有偈云，頂聖眼生天，人心餓鬼腹，畜生膝蓋離，地獄腳板出。以人死熱氣由下而上者，爲超升。由上而下者，爲墮落。若通身都冷，頂上猶熱者，則超凡入聖。生西方，爲超凡入聖之最勝者，故曰頂聖。若熱在額顱及眼者，則生天。熱在心者，則仍生人道。熱在肚腹者，生餓鬼道。熱在膝蓋者，生畜生道。熱在腳板者，生地獄道。以通身全冷，唯此處獨熱爲準。然念佛之人，平素若有真信切願，臨終又蒙善眷助念，不爲惡劣眷屬預爲揩身換衣哭泣問事瞎安慰等所破壞，定規可以往生。慧炳臨終失語，或有因此懷疑者。頂熱一事，可以爲證。況又有面色光澤等事乎。前年云南保山縣鄭慧洪死，其母愛子心切，服毒端坐，念佛而逝，絕無苦痛之相。其地向來不知佛法。其父名伯純，乃一宿儒，不樂仕進，初研易經數年，繼研丹經，後參禪宗。慧洪商於昭通，寄信求皈依，專修淨業。屢勸其父修淨業，請許多淨土經書祈看。伯純由是生信，自行化他，作念佛懇詞，懇人念佛。民廿二年慧洪罷商回家，次年春死，無甚祥瑞。而其母服毒往生，較平常善終者，無所欠憾。由是一方之人，爲之感動。以伯純乃文行兼優之士，爲之提倡，又得其子其夫人之奇異，雖固執邪見絕無信曏者，亦不得不爲感動也。宋儒讀佛經，得其妙義以自雄，反從而闢佛者，恐後人識彼之妙義所從來，故昧心爲之。以致後儒皆不敢講因果輪迴，以故善無以勸，惡無以懲。近幸修淨業者多，猶可以稍挽狂瀾。否則人道或幾乎息。今由慧炳，令一方知往生西方之相。當有相繼而往生者，愈久愈多也。因書此以明其實義。凡見聞者，各宜自勉。

#### 謝絕函件啓事

印光庸僧也，無所知識。十餘年來，多有謬認爲善知識。乘郵政之便，函件紛投。光不自量，來即答覆。去冬夜校書於電燈下，目大受傷。以後凡來信，皆戒之後勿再來，而又失效。至今來函件者，較前仍未減。因不得已，故今登新申兩報，並佛學半月刊，以期周知。倘此後再有來信，決不開封，亦不答覆。如屬有關係掛號信，原函退回。平信則付字簍。以圖靜心養目，而可保守見天日之光也。若仍謬以光爲知識者，祈直接向上海佛學書局，或蘇州報國寺弘化社，請閱印光文鈔，印光嘉言錄。其所獲利益，較信實多百倍。再進而閱淨土五經，及古德淨土著述。則定可以因地心，契果地覺矣。（民廿四年二月一日）

#### 普勸全球同胞同念觀音聖號啓事

觀世音菩薩，於無量劫前，久已成佛，號正法明。但以悲心無盡，慈誓莫窮。故復於十方世界，現菩薩及人天凡聖等身，以施無畏，而垂濟度。普門品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不但現有情身，即山河，船筏，橋樑，道路，藥草，樹木，樓臺，殿閣，亦隨機現。總以離苦得樂，轉危爲安爲事。凡遇刀兵，水火，惡病，惡獸，怨家對頭，惡鬼，毒蛇，種種危險者。果能至誠稱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即可蒙菩薩加被，轉危爲安。現在殺劫瀰漫，全球皆無安樂之處，亦無安樂之人。願中外同胞，同念觀音聖號，同以觀音救苦救難之心爲心，同以觀音利人利物之事爲事。則人我念空，鬥爭事息。自可同享太平，共樂天常。縱令定業難轉，喪身失命，亦可仗菩薩力，往生西方。則是因宿業而殞身命，蒙佛力而出苦海也。凡我中外同胞，祈共鑑此愚誠。（民廿六年）

#### 答善燻師問（問詞略）

（一）外道守祕密，恐人知其法，故不許人出聲念佛。佛法中，無祕密之說。念佛隨各人氣力大小，而爲大聲小聲。然出聲念久傷氣，故又須靜坐默念。無論大聲小聲默念，總要自己聽自己之佛聲。默念中亦仍有聲，故亦須聽。能常聽，心自歸一。此念佛最妙之法也。

（二）除佛法外，所有各門，皆是邪教。何但清淨門乎。各邪教，皆以煉丹運氣爲正道。以念經念佛勸善，爲引人入此教之根據。

（三）同善社，亦是外道。此云莫學齋公，蓋指學外道之人說耳。不可一概包括。

（四）扶乩，也非正法，多是靈鬼假冒。至於喫酒喫肉之僧尼，乃自救不了之地獄種子。何可藉口彼等之行爲，而指責佛教乎。

（五）五葷，我國只有四，即蔥韭薤蒜。薤，即小蒜。西域有興渠，吾國無此一種。有以芫荽爲五葷之一者，乃外道所立耳。

（六）三厭者，謂天厭，地厭，水厭。天厭，即雁。雁有夫婦之誼，故不可食，此道家所說。佛法中，一切肉，皆不得食，何止此三種乎。彼謂老人爲白厭，何以死人請僧做繫念乎。胡說巴道，何可依從。

（七）念佛記數，是防懈惰。如無懈惰之心，不記亦可。記數也可不用掐珠子。最初當用珠子念一點鐘。以後快慢，照此一樣，念一刻，半點，一點，均可知其佛數。又文鈔中記數念佛之法，最能攝心。閱之自知。

（八）有佛像，當向佛拜。無佛像，或心中默拜，或向西拜。有香燭固好，無亦無礙。隨各人力量而行，豈崖板法乎。

（九）金剛經，說心地法門。故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汝不知看經上文說的話。獨以此兩句，疑念佛求生西方。不知有有相三昧，有無相三昧。凡般若部中許多經，並禪宗所說，皆是依無相三昧發揮者。凡諸大乘經，備明修因證果，並開示念佛求生西方者，皆是依有相三昧而發揮者。汝完全不知世間道理，況出世間道理。而復自作聰明，妄論佛法。欲不招惡報，其可得乎。汝既有淨土十要（此甚深），嘉言錄（此最宜詳閱），何不過細看。而一味將外道無知無識之話爲是。

#### 答慕西和尚問

問，千佛衣，是否繡佛像於祖衣上。龍華衣，是否繡龍繡華。請垂示。

答，千佛衣，即賢劫千佛所制之衣。即吾人所搭之五衣七衣祖衣。無知之人繡佛像於衣上，則罪該萬死矣。愚人不知罪過，反以爲榮。又復繡龍繡花，以堂堂比丘，而學女人派調。其人之資格，已半文不值。蓮池大師正訛集第一條，已說之。

問，養髮，養爪，戴銀，銅圈，爲頭陀相耶。

答，頭陀，是行苦行之名。頭陀行，有十二種。今人不能行，而妄以魔王外道相充之，可嘆孰甚。

問，閉關人，爲人念經念佛，是否邪命。

答，閉關要有正念，真實念經念佛。若專爲施主念，不知自己本所修行之事。雖曰邪命，亦非不可。若只以閉關騙人供養，則成大邪命矣。

問，有人以此關房，爲某施主所供養，乃念經酬他，法寶是否可當送禮品。又僧人爲人看經，計卷論值，而寫一誦經票與之，此等僧人，有何等罪，在俗人有何福。

答，人以財施，我以法施，亦非不可。若不知佛法，專門爲人念經。與爲人鋤地掙工錢相同，已經下作。倘再不看，只寫一經票爲憑。比打劫稍體面點，實則同一拐騙耳。念不念不定，恭敬不恭敬亦不定，何能定他的罪。在家人有正信心，出錢請念。即僧人不念，只用一紙騙去，亦不能謂絕無功德。以後不得再來信，我無此閒功夫，論此閒事。

#### 答念佛居士問（即周孟由）

徹悟大師復香嚴居士書，直須深信諦了，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全心即佛，全佛即心，一念現前，即一念相應，念念現前，即念念相應，但使此念常現在前，便是真實效驗。離此念外，別求效驗，便是間斷，便不親切，便入歧途矣。經云，是心作佛，是心是佛，正此之謂也。一大段，雖信爲修淨之肯綮，而反覆玩索，其理莫易貫通，今謹臚列疑難，仰乞詳賜剖釋，藉茲增植淨因，誠爲大幸。

（一）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全心即佛，全佛即心，如何謂之心，如何謂之佛，向只依稀解說，以現前起念爲心，不識當否。

答，現前念佛之心，即是心。現前所念之佛，即是自心所作之佛。故曰，是心作佛，是心是佛。

（二）此四句，與心經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意義相似否。

答，心經之色空，比觀經之作是較闊大。觀經作是，比心經之不異即是，更親切。

（三）既云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復云全心即佛，全佛即心，是何旨趣。

答，下二句，重釋上二句之義。

（四）一念現前，及念念現前之念字，與心佛之心字，意義相同否。

答，心與念，只是一個。不過約常存者，名之爲心。約現起者，名之爲念耳。

（五）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四句，是否指性德。一念現前，一念相應四句，是否指修德。

答，二俱是修德。以心外無佛，佛外無心，是功夫所致故也。

（六）一念現前，即一念相應四句，初機即能是，久修即能是。

答，初機有初機之相應。久修有久修之相應。何可死執。

（七）深信諦了，以圓融說，未到諦了，不名深信。若稱深信，便具諦了。以次第說，深信易而諦了難。未諦了，不妨深信。此書所謂深信諦了，是圓融說，或次第說。

答，此不須如此分別。以不知彼是何根機故。

（八）上云直須深信諦了，下云但使此念常現在前，便是真實效驗，似謂深信諦了後，始有真實效驗。

答，此是信與悟。

（九）於是但使此念常現在前。

答，此是實行。

（十）然未具深信，或未得諦了，即使此念常現在前，自不有真實之效驗乎。如此，則深信諦了者，不多見，而真實效驗者，亦不多見矣。

答，未能信了，得常如此現前者，亦不多。然老實頭念到極處，亦可到此地步。

（十一）弟子夫婦惡習深重，悛改不易，因此所生諸子，荒怠乖張，殊無立達希望，擬於此時預將彼等作當來墮落想，放開懷抱，自適其適。果真臨了墮落離散之日，以觀想既熟，自不致大受惱恨，如此想念，可否行持。

答，可行持。

（十二）昔曾文正常謂凡人最忌逆臆日後之屯蹇，而讀書人此病尤甚，皆是薄福之徵，此語是否的確。

答，是的確。

（十三）又陸放翁家訓有云，居鄉，以困畏不若人爲哲，如何解說，並求指示。

答，既知困知畏，知不若人，何敢與人相訟。訟者皆無此三心耳。

（十四）弟子每夢念佛飛昇，常爲一室頂鋪玻璃所遮障，身體上騰，室與玻璃頂蓋，隨之上騰，欲衝出玻璃，凌虛翱翔，輒不如意，未識是何業障。

答，此夢亦不易得。若能衝出，則更好矣。然只宜一心念佛，不可專想做此夢。免得因益反損。

（十五）有以勸人念佛求生爲主，自修爲助。有以自修爲主，勸人爲助，並出至誠，功德孰勝。

答，後者勝於前者。

（十六）一僧講因果，營寺宇，爲利四衆之修淨，而人我名利之念頗重。一僧嚴戒行，專念佛，爲諸衆生作往生之迴向，且人我名利之念殊微。其優降如何。

答，後者勝。

（十七）行者臨終生西，乘蓮華臺，或坐，或跪，或立。

答，坐。

（十八）有時欲行一事，自覺居心亦似慈憫心，亦似瞋妒心，或慕勢貪利心，不行恐損慈憫，行則恐墮情見，當前不能自知念頭善惡之輕重，又不能權量事緣利害之緩急，又無善知識之諮決，然則如何處置是妙。

答，臨事當以義爲準。否則便成無主宰之人矣。

（十九）竊見有僧，未營寺宇，意爲若得完成一寺自利利他，乃可專心念佛，一意生西。迨因緣湊合，寺宇既成，漸又依戀寺宇，謀充產業，展轉攀緣，蹉誤往生，此舉一例耳。他如欲通教理，成著作，及俗人求家道寬裕，子孫顯達等，皆是弟子自量身分，懼蹈覆轍，願隨緣念佛，不圖造作，雖未能逮，誠欲勉之，可乎。

答，可。

（二十）昔在上海三女夭亡，痛惜不解，因爲略作功德，嗣承賜示慰諭，謂仗三寶力，汝女當生淨土，弟子即決定相信不疑，爲黃葉止啼，哀情頓息。又樓閣咒經云，寫此咒語著屍身，亡者即得生淨土。常將咒紙，印送親友附殮，亦作決定信，謂此人必生淨土，不起疑念，心甚歡慰。其有未信者，願以修持功德種種方便，令生堅固信仰，同沾法益。如此操心，當亦自度度他，真實受用之一種方法乎。未悉有何偏誤否。

答，咒力不可思議。心力不可思議。若付於泛泛悠悠之人，當亦輕減其益矣。

（二十一）弟子日課佛號二點鐘，觀音一點鐘，忙則觀音停念。心境清淨日，念佛最相應（應字弟子向讀去聲，杭刻華嚴經讀平聲，未知孰是）。

答，平聲作心佛相應義。去聲作感應道交義。二音均可讀。

（二十二）至遇憂怖貪瞋熾盛之日，擬將二點鐘佛號，統易念觀音，俟憂怖等消釋日，仍念佛號，可否。

答，可。

（二十三）昔承慈示閱經之法，謂須端身正坐，如對聖容，親聆圓音，不敢萌一念懈怠，起一念分別，從首至尾，一直閱去，無論若文若義，一概不加理會。如是閱經，利根之人，便能悟二空理證實相法，即根器鈍劣，亦可消除業障，增長福慧。若一路分別此一句是甚麼義，此一段是甚麼義，全屬凡情妄想，卜度思量，豈能冥符佛意，圓悟經旨，因茲業障消滅，福慧增長乎。弟子似覺此段訓示，爲閱經無上妙法。但所謂不起分別，若文若義，一概不加理會，是否但以竭誠盡敬，將文字認得明白，音讀念得圓熟，如老太婆念經之模樣乎。以前弟子頗慮，照不分別不加理會文義閱法，或至難能心得，不生法喜。故每讀阿彌陀經，普賢行願品，即口誦心維極樂莊嚴，普賢慈悲縈迴胸臆，法喜盎然。繼思如此讀法，未免落於凡情妄想，卜度思量窠臼，縱使微有所得，譬如四大海水，澎湃汪洋，以手掬之，反只涓滴。正如師訓所謂豈能冥符佛意，圓悟經旨乎。

答，文義明顯者，何妨了了。但不特生心動念理會耳。非並讀而了了亦不可也。

（二十四）又見一僧，識字不解意，乃持誦法華，而歡喜之情，溢於眉宇，可知能生法喜，與不生法喜，非專關於文義之洞解與否。果能以恭敬心，慈悲心，不起分別心，不理會文義心，驀直讀去，自然獲受實益，增長法喜。意擬今後照此讀法，迴向菩提，未知於師訓原旨，有無違異否。

答，世間聰明人，多是心常理會。於義理則可得。於法喜則難得也。

（二十五）又讀與誦，功德孰大。

答，孔子讀易，韋編三絕，讀益爲大。否則孔子何得如此勞勞翻閱也。韋編三絕者，木板或竹簡之皮繩，已斷過三次。其翻閱之數，則不勝其多也。

（二十六）普賢行願長行，常隨佛學願文內（如今世尊毗盧遮那，如是盡法界虛空界），云云，其點句，應在遮那下，或在如是下。

答，上八字舉例，如是二字，承上起下。

（二十七）又諦老行願品輯要疏，謂偈頌，願我臨欲命終時，願我二字，改是人則彌顯矣。竊意若如是改，似與上我今迴向諸善根，爲得普賢殊勝行二句，及本節我時於勝蓮華生，現前授我菩提記，兩我字，皆不貫串，且長行臨終，因誦經力，承願王引導往生極樂，即見彌陀，偈頌面見彌陀，乃生極樂，似示此推彼挽（推字勉強形容耳），互爲表裏之意，並令行者，以希望彌陀之接引爲究竟，故說願我二字，想仍原字較妥，鄙見如此，未悉當否。

答，此意雖出清涼，於經文不符。乃旁意非正意。若作正意，則與經相違矣。不可從，從則有過。

（二十八）弟子近日常依淨行品發願，但逢境觸事，即默念當願衆生如何云云。只須念一遍，或可隨意隨力，連續不拘遍數念。又願文意義不甚了解者，亦可照念否。

答，修持之法，了無一定。專念佛人，則何能因機因境而念。此願文各隨所好。不可執此斥彼，執彼斥此爲得耳。

（二十九）前年蒙慈示，謂弟子年近半百，不可研經，只可死心念佛，以祈往生，以後即不作研究工夫。惟近披覽大智度論，紫柏集，頗得開拓眼界，警策身心之助。然於禮誦正課外，可否乘暇取此類論著，稍加閱覽，抑一概停閱爲妙乎。

答，修持非釘樁搖櫓之行，須活潑潑地。雖死心念佛，稍帶翻閱經論，亦非不可。但以主行，作稍帶，則成無所依倚之修持矣。紫柏集，雖警策，乃注重於參究。何不於淨土十要中用心乎。將謂十要，不如紫柏集之益人深乎。

#### 答卓智立居士問

問，淨土法門，既能三根普被，利鈍全收，我佛當日，何以不專談淨土，俾萬法歸一，一路同歸，竟爾兼談各宗，反啓後人多歧之惑，且失淨土之實益乎（師於問辭中何以不專談淨土句旁，批云胡說巴道）。

答，養人不止一谷，治病不止一藥。由有各法門，方顯此法門之妙。若止淨土一法，何以能引彼一切機宜，同入佛法乎。

問，世俗專認念佛爲送死，念觀音爲保生，以故修淨土未精者，及年未老者，臨終多因戀世，念觀音。助念者，往往徇其意，或從其家屬之意，因亦助念觀音，不念佛。果病癒，固無憾，否則既礙靈感之名稱，又誤生西之機緣。未知若遇此根性，如何辦法，始圓通。是否先念觀音以保生，及其既死，轉念佛號以送死乎。或始終專念觀音，亦可令彼壽未盡即愈，壽已盡即生西乎。

答，人有大病，即當作往生想，一心念佛。若壽未盡，由念佛故，即可速愈（阿彌陀，即無量壽，即是消災延壽）。至於爲人助念，何可爲念觀音，又爲祈壽乎。念佛，壽未盡亦能延生。念觀音，則無求往生之心念。若壽已盡，則誤事。非念佛定死，念觀音定不能往生。然癡人以無求往生之心念之，故亦只成誤事之一種業感也。無量光，即消災。無量壽，即延壽。念阿彌陀佛，極功尚能成佛，豈不能延壽而令速死乎（師於答辭中，癡人二字旁，抹三筆以警。後死者，切勿自誤也）。

問，近有勸戒殺者，因殺難戒，遂教以麻醉殺，冀免物類慘痛死，如求減斬罪爲絞罪，是法亦可謂方便法否。

答，但能減苦，也好。

問，太乙神針，針後須飲酒，持酒戒者，自宜勿用。但可以教人用酒否，並可用酒制藥否。

答，此亦非崖板法。有病，念佛念觀音，也會好。況不用酒，就定規不好乎。

問，糜谷爲酒，變救飢之食品，爲奢侈之飲料，實屬暴殄天物之甚者。世界果能全戒酒，不知又多多少救飢糧，則飲酒不止亂性已也。果能全家全戒酒時，家藏之酒器，是否悉毀之。

答，此亦不可死執。舉世無用，則可。有用，則不妨與人。

問，長素者，戒及酒與五辛，其宗旨不止戒殺一端也。未稔長素者，可代買五辛及酒與糟否，並可食酒制糟制之素藥，及酒糟所烹調之素食品否。

答，代買亦宜戒。酒制藥，不亂性無礙，素食酒氣太勝，則不宜食。輕則無礙，以不能醉亂故。

問，用活物以作藥，爲其念佛以度脫，此舉似有流弊，以彼等若殺及胎生卵生之動物爲藥品，亦以念佛解怨爲口實，頗覺難解說。立願凡遇此等方，置之度外，不必流傳，未知可否（師於可字旁加一圈，示許可）。

答，然亦不能死執。吾人只守己之誠而已。

問，醫者如遇惡人，以及屠子漁翁獵人等抱病求診治，教其改惡戒殺，彼不從，病癒仍作孽，是否任之，勿與醫。

答，此亦無理之談。如汝所說，則於物有損之物，皆當勿救爲是。醫者果以誠感，彼或能改業。佛尚令屠人受別種戒，可知佛之隨機化導之法。

問，家藏外道書，或邪正混亂書，以及耶教書，三官經，竈君經，血盆經，並教人特殺之醫書等，是否悉焚之。又朱注四書，有謗佛處，是否必須塗抹，或標改之。韓歐闢佛文，是否隨所見扯出悉焚之（師於竈君血盆二經，加旁抹）。

答，朱注之訛，宜批之頂格。凡世間書，多有此種毛病。若大醇小疵，則於頂格批之。大疵訛說者，則不可存留。

問，有字有佛像之衣服等，可作殮具否（師旁批云不可），經典可焚化以送亡人否（師旁批云不可妄焚）。

答，如焚當另備化器。不可以經灰歸錫箔灰賣。宜另包，用淨布作袋，內加淨沙，有人過海，投之深處。否則勿焚。不加沙，恐不沉，仍漂岸邊。

問，神能誅惡於既然之後，何不誅之於未然之前。如白起坑降卒許多萬之後，始受誅於冥府，何不於其將坑未坑時即誅之，俾其不得坑人乎。或是該降卒夙欠命債，固當坑，坑後舊怨甫平，新怨又結，始得冥誅以泄怨乎。或是作惡如服毒，必待既服入腹，始得中毒以自斃乎。

答，未行事而即誅，乃千百萬中之一耳。已行其事而方誅，乃天理人情常法耳。

問，謂神能護法，則何至被某帝滅卻許多寺乎。謂神不護法，則時有顯應降魔之事蹟。豈護與不護，悉由衆生同分業力之淺深而行止乎。

答，此事不可死執。蓋法運通塞，亦如寒暑之互相資成其歲序耳。

問，歷代祖師，如蓮宗諸祖等，身後須經何人評定，始得舉世崇奉以爲祖。

答，有大德，人自肯尊。豈崖板要人評定乎。

問，地理學說甚繁，精通此術靡易，地理不精，擇地猶之未擇。精擇其地，而不精擇其心，終至變吉爲兇，雖得仍同未得。所謂若無心田，亦無福地也。世俗但講地理，不講天理，只慮風水有傷，不慮報應不爽，事有拂意，便咎地理之不精，慮彼礙此，無事生事，往往釀成惡劇，忘本逐末，比比皆是，較之不講天理，並不講地理者，爲弊更甚。奉佛之人，爲防微杜漸，力矯俗弊計，如遇造墳建屋，是否隨緣相宜位置。但依佛理，存天理，不依俗理講地理。

答，雖不力講，亦不宜完全不令地師一看。所謂先盡人事也。若長年養瞎眼之地師，皆是不依天理，不明地理之狂妄人。

#### 答崔樹萍居士問

問，地藏王菩薩，爲奉行佛法之人，在陰曹職司幽冥教主，系入六道度衆生者。然常人每誤爲神祇，或靈鬼者，諸如此類，不一而足。然則奉行佛法的菩薩，與天仙鬼神，將何由判別耶。

答，神祇乃業報所感，可云職司。地藏菩薩，以弘誓大願，在幽冥度脫衆生，何可云職司乎。世人不識凡聖，一概視作神鬼，亦無怪其然。譬如小兒，只識其家之人，餘一切人，彼皆完全不知，當謂一切人，皆不如彼父母之尊貴矣。既知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者，方爲小乘聖人。破無明，證法性者，方可謂之大乘菩薩。而未斷煩惱，仗宿福力，得爲神祇，尚與天人地位相去懸遠。況已證法身之大菩薩乎。不知佛法，縱判也不能了知。已知佛法，用不著判。

問，感應篇，誰人著作。對於他教典籍，以何法辨別之。

答，感應篇通行本，有太上二字，謂爲老子所作。亦有謂本抱朴子而廣之。然不必究其爲何人所作，只取其書所說之益。所謂不以人廢言也。聖人立法，固不必定取聖人所說爲法，只取其益世道人心爲事。蟲文鳥書，大開文字之端，敢以蟲鳥不足重，而不用其文字乎。舉此一事，可以息彼妄論是非者之無益繁詞。此種繁詞，尚不如春禽晝啼，秋蟲夜鳴之有天然風味也。

問，何謂五部六冊。

答，此外道妄著之書，分五部類，而有六冊。故名五部六冊。此種書，何須問之。問此，如不以五經四書爲是，而欲研究里巷赤子所唱俚曲。枉費心神，了無所益。

問，萍任律師處文牘，職司撰稿。固隨時注意，免種惡因，然爲人申抑白冤，每遇有犯罪證據充分，委提刑訴時，雖出諸委託者之意旨，然因我作稿而坐罪，於心究有未安。而今之操律務者，就滬上言，已八百餘人。少存良心者，固不乏人，然多有不僅無此不安之心，甚至卑鄙不堪，直接間接蒙其禍害者，不勝屈指。敢乞開示，斯亦挽救人心之一端耳。

答，此種事，要常常存天地鬼神佛菩薩悉知悉見吾人之心，自可不造惡業。否則本爲排難解紛立此法，實爲敲詐良善，獎勵奸宄之據，可畏之至。倘有別種生計，固當脫離此範圍，爲最上一著也。

答幻修學人問

問，專修持名，願得念佛三昧，期生淨土，云何用功。

答，以深信願念佛。念佛三昧，亦不易得。然須常發此心。所謂取法乎上，僅得其中耳。

問，有云出聲念追頂持，有云金剛持，有云默持，有云記數，有云隨息等。欲得一心不亂，可是專持一法否。

答，追頂易受病。大聲，小聲，金剛，默念，隨自己精神調停而用。何可死執一法，以致受病乎。隨息不如靜聽。以隨得不好，也會受病。靜聽，不會受病。

問，時而金剛，時而默持，時而記數，時而隨息等，不知於一心有礙否。

答，一心在念，不在念的聲音。何可云礙。記數，亦只可動時記。靜坐時，只可默念，不可掐珠。掐珠必受傷。

問，學人現在於靜坐時，出聲持四字洪名，攝心切念，以心口分明，清楚執持，用耳諦聽之法，稍覺輕安。欲修一心不亂，專行此法，可能達到否。

答，此法甚好。靜坐宜默持。出聲亦可。一心不亂，在心專注與懇切耳。

問，隨息一法，尊鈔頗極提倡，但未說明如何念法。寶王論云，此法大有恃怙，亦只云稱佛名號，隨之於息，仍未詳如何念法。惟飭終津樑云，隨息念佛，用呼不用吸，一呼，或一句，或二字均可。學人疑吸息不念，豈非間斷，每每試練一呼一句，頗覺喫力，且念得不甚清楚。惟有隨吸時，念阿彌，隨呼時，念陀佛，既不間斷，且能清楚，又不喫力，不知如此念法，可否。抑或吸時，不能用否。

答，吸息不念，此中何可云間斷。一呼念一句，吸則不念。呼吸俱念，必傷氣。若只念二字，則一呼一吸念佛一句，則無礙。

問，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云何行持。

答，念佛的宗旨，是生真信（即信），發切願（即願），專持佛號（即行）。信願行三，爲念佛宗旨。念佛用功最妙的方法，是都攝六根，淨念相繼。都攝六根者，即是念佛之心，專注於佛名號，即攝意根。口須念得清清楚楚，即攝舌根。耳須聽得清清楚楚，即攝耳根。此三根攝於佛號，則眼決不會亂視。念佛時眼宜垂簾，即放下眼皮，不可睜大。眼既攝矣，則鼻也不會亂嗅，則鼻亦攝矣。身須恭敬，則身亦攝矣。六根既攝而不散，則心無妄念，唯佛是念，方爲淨念。六根不攝，雖則念佛，心中仍然妄想紛飛，難得實益。若能都攝六根而念，是名淨念相繼。能常常淨念相繼，則一心不亂，與念佛三昧，均可漸得矣。祈注意。但祈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則業消智朗，心地開通。何愁不解經義乎哉。祈勉力。

#### 答周文珊居士問

茲有所詢各節列左，敬求示答，功德無量。

（一）老法師念佛，是發何大志願。

答，願生西方，見佛聞法，證無生忍。回入娑婆，普度衆生。

（二）人身求了脫到何處去。

答，到極樂世界去。

（三）佛云衆生皆有如來智慧，是包括信願行在內否。

答，如來智慧，無法不包。在衆生分上，只是理性而已。切勿錯認。

（四）娑婆衆生妄想，是我見乎，非我見乎。

答，妄想包括一切凡情。我見乃其最甚者。

#### 答俞大錫居士問

謹將平時疑義，開列十四條於左，伏乞誨正。

（一）修行人止惡行善，是分內事，允當加勉。惟功課及二六時中，過現未三心憧憧往來，總不能除。心業未淨，於往生有無妨礙。

答，功課宜專不宜繁。專易攝心。繁難歸一。往生在信願真切。倘無真信切願，縱心能清淨，亦難往生。不可不知。

（二）古德云，愛不重不生娑婆，愛之宜除，固是理所必然。乃兒孫之間，利害之際，總不能漠然忘情，將何道以御之。

答，愛兒孫，要愛之以道。令彼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信願念佛。則愛便爲淨業助行矣。此又御害獲利之大根據。

（三）紫柏老人云，夢中作得主，則臨終作得主，是夢境甚關緊要。乃上牀欲睡，亦曾默念，至夢時，仍是紛亂與念佛無關，甚且有喫葷之時，或即覺，或不即覺，誠爲可恨可愧。將何法以挽回之。

答，欲夢境相應，當於日間力求相應。若醒時常相應，夢中自可相應矣。

（四）修行有得好境界者，或夢到西方，或面見彌陀，或聞異香，或見蓮花。湘省王季果居士常有見到。乃念佛十年，並無瑞相發現，設臨終亦如此，豈非難到極樂。究竟可否聽其自然，不生希望。

答，但求心與佛合。不須致力於見境界。心與佛相應，有真信願，決定往生。心若希求境界，或未相應，有境界現，或致著魔。

（五）年齡衰老，不能夜分即起，可否盡一日之長，盡心竭力以用功。至須誠敬之處，心不可見，多拜以表之，十大願王禮敬爲第一，其利益何如。

答，年老體健，多拜固好。否則但一切時一切處，常存敬畏。亦即意業禮敬。

（六）念佛時跏趺對像坐，口念耳聽，手數珠，心想無量光佛，以冀三密相應，乃昏散仍不能免。將從容以待其純熟，抑有何法以資都攝。

答，跏趺坐念，不宜掐珠。掐珠則心難靜息，或致受病。宜按鍾計數，一刻鐘念若干佛，即與掐珠同。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乃最妙之制心法。

（七）好善似出性成。只以力不從心，不能財施，亦無可法施，惟遇人勸導念佛喫素，兼前五年上午功課，下午出門，拾遺棄字紙。近來精力較弱，功課亦增，不及專誠出外去拾，惟於行路時注意檢取，究於念佛有無妨礙。

答，念佛人宜修一切善行，然須分出主伴正助。倘主伴倒置，則其利甚少。若能令伴助主，如一人垂拱，百辟佈政，何妨礙之可云。

（八）觀經三福三心，素所謹守，惟稍縱即逝，未免有不實踐處，每自怨自艾，所以常念懺悔文，究竟其罪愆可否消除。

答，罪愆消除，不可儱侗說。若罪愆淨盡，非圓成佛道不可。吾人之消除多少，惟其誠之淺深上見之。

（九）年老人即健亦不足恃，身後辦法，宜先預備，擬不開弔，殮時完全用布，只穿海青一件，其五衣臥具，安在旁邊，按佛制此不隨殮，今皆隨殮，可不拘。戴僧帽，穿僧鞋，一切均用素，做七請僧念經。

答，當將光文鈔臨終種種誡飭，預與兒孫談說，必須照此而行。庶不致兒孫破壞正念。

（十）念佛自知不得力，欲加課非但無力，且無時間，如長此以往，恐生西少把握，而此志又決計欲生，究用何法，能萬分可靠。

答，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何得妄說閒談，不以古人所說者爲指南。

（十一）此間龍華先天兩教盛行，勸阻之則牢不可破，說此教亦可生西，究竟可作助因否，如果可行，將從而學之，以爲又徑之徑。

答，汝歸依佛法，修持淨業，尚聽外道魔話，而欲學之。何不知好歹，一至於此。

（十二）念佛時心多散亂，或說是年齡關係，如年老心散，不能收束，則老年人決不能往生矣。究竟是否由於年齡，抑功夫未到家之故。

答，汝之不一心，由於心無正見。無正見，故無真信切願。有真信切願，未能一心，亦可往生。無真信切願，縱能一心，亦難往生。以往生由仗佛力故也。

（十三）此間道友中，有一人甚肯用功，受戒長齋，惟家爲鉅富，於功德事不肯舍財，於念佛生西，有無窒礙。

答，此種看財虜，其心地污濁卑鄙，尚欲令子孫長富貴。恐貪財之心，轉而得餓鬼之報。而念佛之善根，乃在未來劫中，方可受用耳。

（十四）一人終日念佛，與公同半日念佛，利益孰優（此地佛會，至禮拜三，集衆念佛半日）。

答，公同念佛，是提倡邊事。隨分隨力修持，固不關與衆及獨行。然欲真修，宜少張羅，庶有實益。

以上十四條，多是大錫切己弊病，故不憚冒昧，遠道請示，切求分條指導，即於原紙加批，不啻烹煉之爐韛矣。弟子俞大錫再叩。

祈熟閱文鈔，羣疑自釋。滬地人事繁，故不詳書。

#### 答緣淨居士問

問，念佛行人，首宜以嚴持五戒爲急務，庶念佛易得心淨，臨終亦穩往生。但在家二衆，處於佛法頹衰之地，難得高僧爲之如法受戒。幸梵網經曾開異方便，許以在佛像前，至誠懺悔七日，如見好相，即可自誓受戒。而地持經亦如此說，且無見好相明文，比梵網更爲便易。爾時弟子疑之，不知究遵何經爲是，後閱靈峯宗論，內曾闡明梵網爲未發心，地持爲已發心而設之理。今弟子等信願念佛，求生淨土，可算已發心，得依地持受戒否。即我師文鈔上教某女士自誓受戒，亦無見好相明文，亦是因其已發心得依地持，不必拘見好相否。但某女士貞操冰潔，弟子等業深障重，可否參照而行，又是一疑義，故不揣冒昧，再爲普通在家念佛行人請求判示，以便遵行。

答，佛法廣大猶如大海，隨人根性而爲受持。若欲受戒，有可受處，固宜以師僧受。若無其人，則向佛懺悔自誓受。所云見好相，談何容易。恐今人無此善根，或因不明心地，以躁妄心求，則著魔者多，得益者少矣。今之稍有行持者，動言見種種境界。此境界，皆是妄心所感。若是聖境界現，雖他人不得而知，而其人當必大有心行轉變之徵。若仍然照舊，則非聖境，乃魔境也。不可不知。凡一切人，皆當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此乃三世諸佛之略戒經，人人皆宜持，人人不可犯。持則有功德，犯則有罪過。持之及極，便可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乃至成佛。彼發心受戒，無師可授。當志誠懇切佛前懺悔一七日，於佛前自誓受戒即已。固無須云好相。亦無須云已發心未發心。今之時機，非佛世之時機。然爲往生西方受戒，當須真實受持。若徒求其名，則成戲弄，罪過實非淺鮮。

問，行人若不受戒，則永棄佛海，失大利益。如發心不真，顢頇受戒，犯之又一重戒罪，是受之恐致違犯，不受又失大益，似乎進退兩難。弟子對此，頗有愚見，以爲如果發心真實，自必懼罪情深，必少違犯，不妨立即受戒。否則習氣太重，或因一時心感，貪一戒名，昧然受之，將來必易觸犯，反不如依律秉持二三年後，果無違犯，再行受戒未晚。斯則既得戒益又不致徒增戒罪，似乎有益無害。此法弟子曾試之，勸人喫素，頗有效驗。因近數年幾遇發心修行，即勸其先持六齋，及戒殺，減少肉食，兼作衆生一體血肉不淨等觀，不數年間，因之而喫長素者，不下十餘人，今對於戒法，未知可否照此辦理。又有一輩行人，頗明罪福因緣，雖未受戒，而能照律秉持，孜孜念佛，求生淨土，若後往生，與已受戒念佛往生者，品位有無高下。若有，則與六祖心地無非自性戒，本來無一物，何處著塵埃之義，似乎相違。如無，而律又言如法受戒者，方發戒體，且得天神擁護，又顯與未受戒者，大有區別。弟子未明斯義，故特錄求指示。況前擬先秉持，而後受戒，如果不同，設此學戒期內有命終者，豈不失大利益，是此一疑義，尤不得不早求解決也。

答，既欲受戒，固宜真實。既不真實，又何須受。利益由真實持戒得。非有受戒之名，便得利益也。汝之疑，可謂無謂之極。凡修行在心地上論，不在形跡上論。未受戒而持戒，是爲真實修行人。豈真實人，行真實行，反庸劣乎。然佛菩薩極力勸人受戒，謂受之必持。非爲今之掛名受戒者發也。掛名受戒，以受戒人毀佛禁戒，罪加一等。汝之所問，皆是死執跡相，妄興議論。如此所說，皆名戲論。受戒發戒體，乃宿根深厚之人，非今之悠悠掛號者事。不受戒而能持戒，乃少數人，非多數人，故不得用此以難彼。此係特別性質，彼乃通途教道，何得崖板相比。直是本無一事，妄起風波，可嘆孰甚。利益在跡相上論，不究心地實情，則舉世之人，皆好假冒修道之人矣。

問，小女現年廿二歲，矢志不嫁，喫素念佛，業已數年。今春其母亡過，伊哀思篤切，數日不進飲食。後經弟子囑其爲母念佛，以期蓮品轉高，伊自後對靈念佛，寒暑無間。惟其念佛至純一時，往往見十方光明，內現佛像。曾記今夏文佛誕期，伊閉坐佛堂念佛，一日，親覺神遊淨土，腳踏地軟如氈，天花時墜，見佛及二大士掠虛而過，觀音菩薩並對之微笑，以手執柳枝灑甘露水於其額，並見無數或坐或立修行之士，相均美好有光，後因送飯伊喫，此境即失。弟子思伊所見，雖多與經論相合，然伊前曾依同善社法靜坐二年（現對同善社坐法業已停止數年），當時亦見有光明境界。今此念佛所見不知是否淨土境相，抑仍系前之坐功幻影，故特求我師判示。又此女對佛及觀音誕期，及祖母父母與己生辰，多持一日夜不食清齋，弟子因閱諸經論，並無讚歎不食之文，即所立八關齋法，亦只制過午不食，弟子因此令其改持八關齋，不知持日，定要依法在佛像前受過否。又弟子閱經不多，不知竟日夜不食，與過午不食，有優劣否。再家慈長齋念佛，亦已數年，靜中亦往往見有光明形像，如果不著此，亦得爲善境界否。尚乞我師統一判示。

答，令愛宿根頗深。立此志願，實堪欽敬。所言境界，或是聖境，然不可以此爲是。但取一心，勿慕見境。果到一心，境不見亦無礙。未到一心，或所見不真，或見之生歡喜，皆足誤事。近人多一用功便有境界，此實多半是魔境。即令是聖境，若心地不明，理路不清，一生取著，便致誤事。不可不知。所言清齋，經中未說，梁傅大士（彌勒示現居士身）每行之，亦非不可行。若勉強硬餓，則固不必行。若安然無損，自在如法，亦非不可。又今人只可按常行道修。不可特立異相。以杜好名顯異惑衆等弊。

問，弟子研究佛學，自閱楞嚴圓覺起信等諸大乘經論後，頗知天地萬物，及一切淨穢剎土，皆依一真幻現，對於心淨感淨土，心濁感濁土等義，頗能諦信確切。故雖閱宗乘語錄，不但於淨土不至生疑，且適足以堅其信願，此後似不至爲禪淨性相遮揚之語所惑。惟對於經論所說，佛界不增不減，衆生界亦不增不減之語，時起疑情。蓋就性體而論，諸佛衆生，體本相即，誠無差別增減可言。至發爲衆生界，雖屬紜紜衆多，然就幻形而觀，似不無數可言，既有數量，則諸佛應世，均度若干衆生成佛。佛性譬海水，衆生譬波泡，泡破歸海，言水無增減則可，而此泡相顯有數量，又何說無增減。或謂無增減者，爲因一泡已平，一泡又起故爾。如此則諸佛發願度生，似爲徒勞，且於衆生成佛不至再迷之理，亦爲有違。若謂泡破不復起，而此性海衆生，泡雖多，則一佛已度無量數，況後復有多佛應世，則所有衆生，不但日見減少，且終有度盡之一日，果爾又不第與經論無增減之言相違，而於衆生界最初究從何起之旨（經云無明無始，若衆生界有終，則無明即有始矣），亦透不過去。此又圓覺金剛藏菩薩曾有請問，佛答對佛界則引礦已成金，不重爲礦爲喻，以明佛不再迷之理。至對衆生本起無明，則云以輪迴心生輪迴見，意謂非親證圓覺，不能測度，此事並可如是分別，非爲正問，而起信義記亦引鳥飛虛空之喻，以顯衆生無量，故不可說有增減，究亦難使人決然無疑（衆生顯有頭數，何云無量。如真無量，除非一衆生能化多衆生，果此亦可免佛界不再起衆生界之疑。然一衆生一靈識，此理又說不過去矣）。然此義深遠，佛尚因衆生迷故，難以暢說，即說而衆生不知如故。弟子何人，何敢以凡夫知見，測度此事。惟敝處學佛士紳，以弟子學佛比伊輩頗早，意謂能解此理，多有質問者，弟子當雖援引經論以答，伊輩總不滿意，且疑佛學說理，亦有不圓而墮信心者，故特錄此一段，思求我師指示此理，可否另用譬喻，略爲闡明。一免弟子再起此惑，二令有以酬答彼等質問也，則幸甚。

答，佛界衆生界，兩俱不增不減，此是據理而論。汝何得據幻跡而論。不觀金剛經度盡一切衆生，不見一衆生得滅度者。若以跡論，佛語便成矛盾。若知直顯理體，則如示醉人迷人，謂屋轉方移者，謂屋本不轉，方本不移也。又何得以醉人之屋轉，迷人之方移爲是。而以不醉不迷者所言爲非乎。如汝所說，俱屬戲論。彼醉人迷人未悟之先，斷不能死心信其不轉不移，以親見故。及至一悟，方知是妄非真。汝將以彼爲準乎，抑以此爲準乎。了此則何須辨論。汝作海波泡說，皆在跡上執著。以佛欲人知自己全體是佛，由迷而有衆生之相。即此衆生之相，全體屬妄。屋轉方移，汝執著於轉移。可謂捨本逐末，將見常轉常移而不息矣。佛爲出礦之金，衆生佛性，爲在礦之金。在礦之金，絕未成金。不過明人知其有金，而始加烹煉令出，以得受用耳。佛恐衆生不肯承當，故注重於發明本體。以既知本體，斷不肯自輕而不修耳。若知從體上論，則無須疑。若舍體言跡，且請閣下另求大通家爲之論判。光之庸僧，無此智慧辯才也。

#### 批念佛居士書（頂格寫者，均系印公批答之語。其低一格寫者，則爲永嘉念佛居士之原書）

奉讀慈諭，極諄切，極方便，數載泣歧，一朝知正。今後當一心念佛，普爲衆生迴向淨土。其餘期圖，若俗若真，皆已放下，唯此一著，確可安身立命，自利利他，上慰悲願，而報鴻恩。乞賜加被，常行精進。茲擬來月或八月再事禁語，默持觀音聖號，日期長短，隨力隨緣。所有關中禮念儀式，及諸疑問，謹陳於後，即請誨迪，祗遵爲感。

心常存於修持，關與不關，皆無甚緊要。然須圓通，不可死執，或致心有不安，反爲無益。觀音慈悲廣大，決定有感即應。但不可過於急躁求應。譬如種穀，今日下種，今日即望收谷，便成癡人。而菩薩固有一舉念，即蒙加被者。但不可作此種崖板觀念期望，則有大益矣。

入關第一天

早起念十氣佛，盥漱畢，禮十方常住三寶，各一拜，本師釋迦牟尼佛三拜，西方教主四十八拜，淨土經論三拜，觀音三十二拜，勢至海衆各三拜，地藏蓮宗諸祖（現在師僧）各一拜，念供養咒廿一遍，念蓮大師西方願文一遍，念觀音贊一遍，繼續專念聖號，於其中間，除眠食外，兼於近午過午，近晚正晚，禮觀音三十二拜。

儀節以簡爲妙。

以後各天

早起念十氣佛，盥漱畢，禮觀音三十二拜，繼續專念聖號，於其中間，除眠食外，兼於近午過午，近晚正晚，禮觀音三十二拜，如第一天。

完滿一天

早起及近晚各儀如前，正晚聖號念畢，念西方願文一遍，禮西方教主四十八拜，觀音三十二拜，勢至海衆各三拜。

又蓮大師願文中，專念阿彌陀佛萬德洪名句，自應改爲專念觀世音菩薩萬德洪名，餘句尚須改易否。

宜酌量。

願文中首段，今於佛前翹勤五體，念至此句時，只須一禮便起，或須伏至以下某句才起。

久伏或致傷氣。不可不知。

通行觀音贊云，觀音大士，悉號圓通，十二大願誓弘深，十二大願四字，恐系誤引藥師如來因緣，應改何語。

十二大願無出處。改爲慈悲誓願最弘深。亦可。

臨臥如不成寐，只管憶念聖號，以治之，抑須暫停聖號，靜心以治之。

靜心念聖號。

慾念起時，須作已死想，抑作將死想，關中尚有應須注意之事，統祈指示。

事豈能盡指出，唯志誠恭敬，不急躁求靈應。但取心與聖號相應。不求感通，自獲感通。否則或至著魔。

平日屢夢，在屋內飛行念佛，惟被椽瓦蓋住，不能衝升。又一日在某寺見一幀水墨畫觀音像，身眼巨大，至今尚覺怖畏，以上二緣，未知是何罪障。

此夢繫好境界。但尚未至業力大消，故仍有礙。見像怖畏，亦無礙。然不得常存念在心。

又恩師嘗謂行人所見之境，有一分不可說一分一，亦不可說九釐九，過說亦罪過，少說亦不可。又謂此種境界，向知識說，爲證明邪正是非，則無過，若不爲證明，唯欲自炫亦有過。若向一切人說，則有過，除求知識證明外，俱說不得云云。然則行人見有境界，或因心想不周，或因文字疏拙，以致少說多說，亦有妨礙否。弟子曾蒙恩師三次示夢，當向某友等宣說，雖非欲自炫，亦非爲證明，實爲令其啓信，不知仍屬有過否。

夢境尚無大關係。禪定中之境，切須慎重。修行人每每犯未得爲得之病。

居家處世，見人有不如法，既無威德，足資制服，又不善勸諭，使令感悟，只好忍耐隨任，憶念觀音，以祈慈佑得乎，並懇開示幸甚。

誠之所至，金石爲開。即彼不得益，自己卻得大益。

#### 修持偈

敦倫盡分　閒邪存誠　諸惡莫作　衆善奉行

戒殺護生　喫素念佛　迴向往生　極樂世界

以此自行　復以化他　是名佛子　所應行者

若能如是　功德無量

#### 百丈清規序辨訛

按百丈禪師，生於唐玄宗九年，壽九十五歲，至憲宗元和九年正月歸寂。所著清規，首章即祝釐，次章即報恩，又次章即報本，此種極嚴重之佛事，若無佛殿，向何處舉行乎。自百丈寂後，歷二百餘年，至宋真宗景德元年，楊億爲清規作序。有不立佛殿，唯樹法堂者，表佛祖親囑受，當代爲尊也。竊疑乃前立佛殿，後樹法堂，正合佛祖親囑受之意，而近千年來，無人改正。今弘儲禪師，亦據此爲論斷，不禁痛心疾首。禪寺無佛殿，將絕無佛耶，抑傍邊小屋供佛耶，奉旨祝釐於偏傍小屋，不唯輕佛，其輕君也大矣。以此一事，知此不字，唯字，乃前字，後字之訛。揚州所刻清規證義，已令改正。今避難寓靈巖，見所錄儲公所作寶王殿記，深恐以訛傳訛，將人天師表之百丈，竟以魔外之行爲誣之。因略爲辯論，以期後之來哲，各各尊佛尊祖，以維持法道於無既也。知我罪我，所不計焉。

#### 示靈巖打七規矩（爲在家弟子說）

靈巖規矩，系光所立，與天下叢林不同（唯杭州彌陀寺彷彿，彼亦光立，後稍帶點應酬派，也放焰口）。常年功課，與打七同。有請打七者，不過多加三次迴向而已。無論請多請少，全堂通通照常念。所有[貝+親]資，全堂並外寮均分。無偏無黨，不以開多開少起爭執。一律同念，[貝+親]一律均分。但施主，請多人彼只得多人之功德，以故無一人不念。若照別處，則打七者打七，不打者便閒住。於功課有間斷，於僧衆有開否。此法實爲辦道應酬佛七之第一法，爲從來所未有，故人多樂於靈巖打七也。

#### 題佛舍利偈

如來無生滅，衆生有罪福。福感佛出世，罪感佛入滅。佛雖示入滅，仍不捨衆生。故留諸舍利，作得度因緣。當知此舍利，即是佛生身。亦即佛法身，宜瞻禮供養。恪遵如來教，專修淨土法。速出五濁界，期暢佛本懷。

#### 靈巖新建彌勒殿奠基祝願贊

緬維地神，護法功深。彌勒樓閣重建新，願輸保護心。俾此法門，萬古無災屯。

#### 張母王太夫人西歸頌

懿哉張母，宿有慧根。賦性賢善，慈和如春。

厚德載福，賙濟飢貧。子孫咸堪，詠吁嗟麟。

#### 敬恕堂匾跋

陶遺居士，相識有年。見其謙抑敬謹，知其所稟者遠。茲令爲書堂名，言先父惕甫公，修堂三楹，名敬恕。蓋欲後世子孫，永作規繩。意欲請有德者書之，不幸而居其間九日即逝。遺與仲兄，謹承先志。四十年來，額尚未書。祈光爲書，不計工拙。光愧無德，又不善書。爲塞責計，聊允其請。

#### 相醫要義

有心無相，相隨心生。有相無心，相逐心滅。以此四句，對一切人說。令有好相者力勉，無好相者力修。必期於好者永保其好，不好者即變爲好。相士常能以此告人，即居廛爲政，以相化民，其爲功德，最爲殊勝。以此迴向西方，定可滿其所願。其力勉力修之道，無越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化他。尚可超凡入聖，況世間數十年富貴福澤乎哉。醫士醫病，亦宜注意於此。能如此者，是名真醫，是爲大醫王之真弟子也。

#### 免難軼聞

此女人，命不該死，故坐於汽車之外。及車墮下河正下時，揚於其岸，故衣絕未溼。蓋佛天鬼神，於坐車時，已爲救之之法於前矣。想必如是。 又民十幾年，潘對鳧重修濟南淨居寺。開光唱戲，來客甚多。一人領一小孩，在井邊看。小孩墮下井，立使人下井撈，水面無一物。用竿子遍井底攪，亦無一物。其人回家，則小孩在家裏睡。如癡如呆，衣服盡溼。問何以到家，云不知。因刻一碑，蓋一亭，名其井爲聖井，拓之寄光。光送真師，真師裱而掛於太平寺大殿下客廳。此致夢庵，猜猜此夢。

民廿七年，避地甌江度歲。臘底有青田至金華公路汽車一輛。晚開出，隔麗水數十里之荒野江邊。司機不慎，車墮江中。乘客四十餘人，均遭滅頂。翌日黎明，前往營救時，有一婦人，年約三十左右，坐江岸道旁，如癡如醉，詢以何來，答言，昨暮乘車至此，問以全車遇險，爾何無恙，對曰不知。質以當時情況，亦不了了。連日兩處新聞披露，莫不咄咄嘆奇。還山後，曾以此一段新聞，備告師尊，當時亦只互相驚異。予歸寮舍，後師飭侍役持此字條見示。看後挾書中，亦未重視也。公今往生矣，用特檢出，以待裝池。殘零隻字，片羽吉光。曾憶某記載有保存王右軍沽酒數斤之字條者，異常珍貴。則吾師此紙之價值，不待他年評定也。庚辰除夕前二日敬識。辛巳花朝後數日，書於靈巖山寺之養心室中。甲午十月廿二日，奉妙真上人示，敬謹錄書。弟子慧健時年七十有七（慧健爲夢庵法名）。

#### 名賢題詠冊小引（代靈巖常住作）

貴客蒞止，爲古剎光。特備粗冊，祈題鴻章。　用鎮三門，結蓮社香。百年壽終，同往西方。

#### 詩人張永夫後身

張永夫，善詩性介，死而友盛青嶁，葬於靈巖山麓。越十八年，青嶁誕期，一少年翰林來賀，即永夫後身也。

#### 答丁福保居士代友人問一則

令友所問，以果地覺，爲因地心者。以阿彌陀佛所證之菩提覺道，即阿彌陀佛一句萬德洪名，包攝淨盡。念佛衆生，果能懇到執持憶念。則以彌陀果德，薰染自己業識妄心。燻之久久，業盡情空。心與佛合，心與道合。全衆生心，成如來藏。因該果海，果徹因源。以果地覺，爲因地心。如是如是。

## 文疏

#### 植福祈嗣佛七文疏

伏以佛光普照，如秋月以當空。法化流行，若時雨之潤物。所求皆遂，無願不從。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省，□□縣，□□名山，□□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鄉，□□界下居住，奉佛修齋，植福延齡祈生令嗣信（男，女）□□一心上叩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消災延壽藥師如來，現坐道場觀音大士，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金蓮座下。願舒蓮目，俯鑑葵忱。切念弟子，叨生盛世，忝預人倫。光陰已過四十，子息尚無一個。總因宿業深厚，現善微弱。致令子嗣缺乏，不能慰承先啓後之心。福慧淺薄，無由行愛物仁民之事。由是特發誠心，恭就□□寺，啓建佛七一堂。於□□月□□日開壇，恭請□□戒德師僧，逐日稱念無量壽如來洪名聖號，至□□日圓滿。又於□□日，設放普濟孤魂焰口一堂。於□□日，設如意大齋一堂。又以□□元，助修天王寶殿。以此功德，專祈佛慈加被，法潤深滋。罪霧消而壽山聳峙，石麟降而幹蠱聯芳。又祈祖禰同生蓮邦，現生眷屬悉增福壽。又祈雨順風調，民康物阜。干戈永息，中外協和。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衆生，同圓種智。恭幹三寶垂慈，證明攝受。謹疏。時維天運□□年□□月□□日具呈

#### 薦亡生西佛七文疏

伏以佛光普照，如杲日以麗天。法化流行，若甘露之潤物。有求皆應，無願不從。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省，□□縣，□□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鄉，□□界下居住，奉佛修因，啓建薦亡生西佛七道場，□□暨領闔家善眷人等，是日沐手焚香，一心歸命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極樂教主阿彌陀佛，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金蓮座下。願舒蓮目，俯鑑葵忱。切念□□，生於□□年□□月□□日□□時，歿於□□年□□月□□日□□時。痛念渺爾去世，永背音容。未修念佛三昧，難免隨業升沉。三途固屬苦荼，人天亦非安樂。若不往生西方，決難身心自在。由是恭就□□寺，啓建薦亡生西念佛道場七永日，仗憑戒德師僧，稱揚彌陀聖號。獻六味之香齋，供常住之三寶。六時憶念，七日精修。所集功德，專祈□□神超淨域，業謝塵勞。蓮開九品之華，佛授一生之記。又祈歷代祖宗，咸歸極樂。現在眷屬，均獲吉祥。四生九有，同歸淨土法門。八難三途，共入彌陀願海。恭幹三寶慈悲，證明攝受。謹疏。□□年□□月□□日具呈

#### 植福延齡佛七文疏

伏以佛天普覆，但有感而皆通。法海無邊，唯竭誠者得益。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省，□□縣，□□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鄉，□□界下居住，奉佛修因，啓建植福延齡佛七道場，信（男，女）□□本命□□月□□日□□時建生，現年□□歲，暨領闔家善眷人等。是日沐手焚香，一心歸命，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極樂教主無量壽佛，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金蓮座下。願舒蓮目，俯鑑葵忱。切念弟子叨生盛世，忝預人倫。善根微弱，未知出世之方。過咎滋多，久昧修因之路。又以天覆地載，師教親生。受恩則大越虛空，報德則少逾涓滴。若非投誠三寶，曷由普報四恩。由是謹於即日，恭就□□寺，啓建植福延齡念佛道場七永日。仗憑戒德師僧，稱揚無量壽佛聖號。獻六味之香齋，供常住之三寶。六時憶念，七日精修。所集功德，專祈罪山崩倒，業海乾枯。壽隨日增，福自天錫。現前眷屬，膺五福而培勝因。過去宗親，仗佛慈而生淨土。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有情，同圓種智。（下略）

#### 懺悔發願佛七文疏

（上略）切念弟子□□宿業深重，現過殷繁。雖則專志淨業，未得心佛相應。多年疾病纏綿，現今更加沉重。由是特祈□□寺，啓建念佛求生西方道場一七。懇祈彌陀慈父及諸聖衆，特垂慈悲，速來接我，令我正念分明，隨佛往生，不離當念，即生西方。見佛聞法，悟無生忍，承佛慈力，及己願輪，回入娑婆，度脫衆生。若其世壽未盡，願祈速愈。當盡此報身，弘揚淨土，廣度衆生，以報佛恩。又願先父，先姑，承此功德，神超淨域，業謝塵勞，蓮開上品之華，佛授一生之記。家母□氏，深信佛法，專修淨業。臨終正念昭彰，蒙佛接歸極樂。先室□氏，於此佛七罈中，蒙佛慈悲加被，不離當念，便預蓮池。又願歷代祖宗，累劫怨親。同登淨土玄門，共入彌陀願海。又願家門清吉，人眷平安，兵劫早息，中外協和。恭幹三寶慈悲，證明攝受。謹疏。

#### 植福延齡普佛文疏

伏以大覺世尊，實衆生之恃怙。藥師妙典，洵苦海之舟航。有求皆應，無感不通。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國□□省□□縣□□山□□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鄉□□界下居住，奉佛修因，啓建植福延齡普佛道場。信（男，女）□□暨領闔家善眷人等。是日沐手焚香，一心歸命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消災延壽藥師如來，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蓮座下。願舒紺目，俯鑑丹忱。竊念弟子雖生末法，幸處中華。蒙佛聖之庇庥，賴父母之撫育。不唯受恩而冀報，兼欲懺罪而自新。由是謹於即日，恭就□□寺，啓建植福延齡普佛道場一堂。仗憑戒德師僧，稱揚藥師聖號，虔禮藥師海會佛及聖衆。以此功德，專祈弟子□□業障消除，善根增長。壽與日而俱永，德隨時以益新。並願歷劫怨親，等蒙解脫。現在眷屬，各獲安康。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有情，同圓種智，恭幹三寶慈悲，證明攝受。謹疏。□□國□□年□□月□□日 具呈

#### 植福延齡佛七文疏

伏以佛光普照，如秋月以當空。法化流行，若時雨之潤物。所求皆應，無願不從。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國□□省□□縣□□名山□□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市□□路□□界下居住，奉佛修齋，植福延齡信（男，女）□□，暨闔家善眷，一心上叩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消災延壽藥師如來，極樂世界阿彌陀佛，現坐道場觀音大士，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蓮座下。願舒蓮目，俯鑑葵忱。竊念弟子叨生盛世，幸預人倫。賴祖先之德澤，致衣食尚無乏。每欲報德植福，修持淨業。無奈根機淺薄，罪障宏深。悠悠虛度，未得實益。現被二豎所困，愈驚三界無安。由是特發誠心，恭就□□寺，啓建專持阿彌陀佛萬德聖號佛七一堂。擇於本月□□日開壇，恭請□□位戒德師僧，逐日一心稱念佛號，至□□日圓滿。是晚設放普濟孤魂焰口一堂，以此功德，專祈佛慈加被，法利潤滋。罪霧消而身心安樂，慧月朗而諦理洞明。現在道業增進，優入聖賢之域。臨終形神俱妙，高登極樂之邦。又祈過去祖禰，同生西方。現在眷屬，悉增福壽。又祈雨順風調，民康物阜，干戈息而中外協和，禮讓興而風俗淳善。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衆生，同圓種智。恭幹三寶垂慈，證明攝受。謹疏。時維西元□□年□□夏曆□□月□□日具呈

#### 普利水陸請牒文疏

伏以大覺世尊，實衆生之恃怙。妙法靈文，乃苦海之舟航。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國□□省□□縣□□山□□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鄉□□界下居住，奉佛修齋，薦先延生，信（男，女）□□行年□□歲，本命□□宮，□□月□□日□□時建生。維日一心歸命娑婆教主釋迦世尊，十方三世無盡三寶。願展慈光，俯鑑葵悃。竊念弟子與諸衆生，自無始來，輪迴六道，迷心取境，背覺合塵。於真常中妄見無常，於極樂中翻受極苦。不遇良緣，則何由滅罪而增福。不修勝法，則無從薦親而解怨。逢□□寺糾集衆善，啓建萬年普利水陸，亦隨一分，以冀備膺福祥，均資恩有。每年於□□月□□日開壇，至□□日圓滿。於中一心奉請，十方法界四聖六凡，萬德萬靈，光降法筵，以申供養。伏憑清衆諷誦□□如上合集功德。仰冀三尊允鑑，萬聖垂光。宏開拔苦之門，大啓與樂之道。四恩三有，法界有情，悉皆頓出苦輪，即生樂國。預會弟子，生崇福壽，沒歸蓮邦。本壇依科修奉外，各給牒文一道，俾本人隨身佩執。俟百年報滿，仗此牒文，即生淨土。爲此具牒，須至牒者。給付預修培因信（男，女）□□隨身收執。時維西元□□年□□月□□日主修法事功德沙門□□給

#### 禮拜大方廣佛華嚴經文疏

伏以大覺世尊，實衆生之恃怙。華嚴妙典，乃苦海之舟航。有求皆應，無感不通。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國□□省□□縣□□山□□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界下居住，奉佛修因，植福延齡信（男，女）□□，行年□□歲，本命□□宮，□□月□□日□□時建生。是日薰沐焚香，一心歸命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極樂導師阿彌陀佛，消災延壽藥師如來，大方廣佛華嚴尊經，現坐道場觀音大士，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金蓮座下。願舒紺目之慈光，俯鑑愚誠之葵悃。竊念弟子自無始來，輪迴六道。迷心取境，背覺合塵。縱身口意，造殺盜淫。與諸衆生互相殘害。於真常中，妄見生滅。於極樂中，翻受苦毒。不遇良緣，則何由滅罪而增福。不修勝法，則無從報恩而解怨。由是特發誠心，虔請□□寺戒德僧□□大師，一字一拜，志誠頂禮大方廣佛華嚴經一部，八十一卷。茲值功德圓滿，佛事周隆。仰企三尊加被，萬聖垂光。俾弟子本身及闔家眷屬，悉皆災障冰消，吉祥云集。福澤深於東海，壽量高於南山。歷代先亡，蒙法利而同生極樂。綿延後裔，沐佛恩而均享安康。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有情，同圓種智。仰幹三寶慈悲，證明攝受。本壇因即給牒一道，俾彼隨身佩執。俟百年報滿，仗此功德，往生淨土。須至牒者。右牒給付修因企果植福延齡信（男，女）□□收執。時維西元□□年歲次□□□□月□□日

主修沙門□□謹具

拜經比丘□□恭籤

楹聯

三門

淨土法門普攝羣機實如來成始成終之道

彌陀恩德遍沾含識示衆生心作心是之方

彌勒閣

彌勒爲當來世尊遠本蓮經不宣實則久成無上道

樓閣乃法界全藏妙諦華嚴略顯觀茲可曉住斯人

寶閣覆十虛直同萬象空含圓彰法界修因事

分身遍塵剎宛若千江月印預攝龍華授記人

大雄寶殿

願重悲深舉三根而普度

真窮惑盡超十地以獨尊

地藏殿

衆生度盡方證菩提悲心無既

地獄已空始示成佛慈誓莫窮

觀音（二首）

妙相莊嚴普攝庶類

悲心惻怛廣度羣萌

大士現千手眼遍提普照

衆生當一心志歸命投誠

念佛堂（二首）

都攝六根淨念相繼

專注一境畢命爲期

莫訝一稱超十地

須知六字括三乘

贈法空大師

修行以對治煩惱習氣爲本

省己以不肯放縱自欺爲功

贈郭介梅居士

杯量容三千世界

渡生盡十二含靈

贈戴滌塵居士（二首）

勸親修淨盡儒道

祈衆往生暢佛懷

五蘊皆空一法不立

諸惡莫作衆善奉行

####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鄧慧載記錄）

自序（民二十五年）

印光，乃西秦百無一能之粥飯庸僧，宿業深重，致遭天譴。生甫六月，遂即病目，經一百八十日，目未一開，除食息外，晝夜常哭。承宿善力，好而猶能見天，亦大幸矣。及成童讀書，又陷入程朱韓歐闢佛之漩渦中，從茲日以闢佛爲志事。而業相又現，疾病纏綿，深思力究，方知其非。於二十一歲，出家爲僧，以見僧有不如法者，發願不住持寺廟，不收徒，不化緣，不與人結社會，五十餘年，不改初志。近在吳門作活埋觀。九月初，中國佛教會理事長圓瑛法師，菩提學會領袖屈文六居士等，以光年老，或有心得，而不知其只能喫粥喫飯。請於啓建護國息災法會時，來滬演說，固辭不獲，只好將錯就錯。至期，每日鄧慧載，及無錫二三居士，各於收音機，聽而錄之，持來求爲鑑定，即欲排印。所錄互有出入，而鄧之字大，遂依之略爲筆削。此稿，大通家固不要看。倘愚鈍如光，又欲即生了生死大事，及欲治心治身，治家治國，無從下手者，閱之或可不無小補云。

第一日說喫素念佛爲護國息災根本

印光本一無知無識之粥飯僧，只會念幾句佛。雖虛度光陰七十餘年，而於佛法，絕無徹底之研究。此次既以護國息災法會諸君之邀請參加，情不可卻，且事關國家福利，亦屬應盡之責。遂不辭簡陋，來預此會。但今天所講者，並無高深之理論，只述護國息災之根本方法。至於此次法會之要義，待明日再講。

此次法會之目的，爲護國息災，但何以方能達此種目的。餘以爲根本方法，在於念佛。蓋殺劫及一切災難，皆爲衆生惡業所感。人人念佛，則此業可轉。如只有少數人念佛，亦可減輕。念佛法門，雖爲求生淨土，了脫生死而設，然其消除業障之力，實亦極其巨大也。而真正念佛之人，必先要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尤須明白因果，自行化他。今日之非聖非孝，蔑道廢倫，殺父公妻等等邪說，皆是宋儒破斥因果輪迴，以致生此惡果。如人人能明白因果道理，則斷無人敢倡此謬說也。世間一成不變之好人少，一成不變之壞人亦少，大多皆是可上可下，可好可壞，所以教化最爲緊要。孔子曰，惟上智，與下愚不移。只要加以教化，無不可以使之改惡歸善，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惟在人之信念而力行耳。今日中國社會之所以如是紊亂者，皆無教化之故也。但教化須在幼小時起，所謂教婦初來，教兒嬰孩。若小時不教，大則難以爲力矣。何則，習性已成，無法使之改易也。故念佛之人，須注意教育其子女，使爲好人，存好心，說好話，做好事。果能人人如是，則災難自消，而國亦常蒙擁護矣。

念佛法門，根本妙諦，在淨土三經。而華嚴經中普賢行願品所示，尤爲根本不可缺乏之行願。蓋善財以十信滿心，參德云比丘，即教以念佛法門，得入初住，分證法身。從此歷參五十餘員知識，隨聞隨證，自二住以至十地，歷四十位，最後於普賢菩薩處，蒙其開示加被威神之力，所證與普賢等，與諸佛等，即是等覺菩薩。然後普賢菩薩，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勸進善財，及華藏海衆，一致進行，求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故知念佛法門，始自凡夫，亦可得入，終至等覺，亦不能超出其外。實爲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得九界同歸，十方共贊，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也。

凡學佛之人，更有應注意之事，即切戒食葷腥，因食葷腥能增殺機。人與一切動物，生於天地之間，心性原是相等，但以惡業因緣，致形體大相殊異耳。若今世汝喫他，來世他喫汝，怨怨相報，則世世殺機無已時矣。若能人人茹素，則可培養其慈悲心，而免殺機。否則縱能念佛，而尚圖口腹之樂，大食葷腥，亦未能得學佛之真利益也。

再者，今人好言禪淨雙修，究則所謂雙修者，乃看念佛的是誰。此仍重在參究，與淨土宗生信發願求往生，迥然兩事。又禪宗所謂明心見性，見性成佛，係指親見當人即心本具之佛性而言。密宗所謂即身成佛，蓋以即身了生死爲成佛。若遽認以爲成萬德具足，福慧圓滿之佛，則大錯大錯。蓋禪家之見性成佛，乃是大徹大悟地位，若能斷盡三界內之見思二惑，方可了生脫死。密宗之即身成佛，不過初到了生死地位。此在小乘，則阿羅漢亦了生死。而圓教初信斷見惑，七信斷思惑，即已了生死。七信與阿羅漢，了生死雖同，其神通道力，則大相懸殊。八九十信，破塵沙惑，至十信後心，破一品無明，證一品三德祕藏，而入初住，是爲法身大士。歷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方入佛位。其歷程尚有如此之遠，非一蹙即可驟至也。修淨土者，即生西方，即了生死，亦是即身成佛，但淨宗不作此僭分說耳。而與禪宗之純仗自力，較其難易，實爲天壤之別。尚望預會諸君，三復斯旨。

第二日說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

昨日講淨土法門，今天講護國息災法會之意義。所謂護國息災云者，是國如何護，災如何息。因是欲達此項目的，有二種辦法，一者臨時，二者平時。如能平時茹素念佛，以求護國息災，固有無限之功德。即臨時虔敬而求護息，亦有相當之效力，不過仍以平素大家護息爲好。蓋平素大家茹素念佛，願力相接，則邪氣消而正氣長，人人存好心，說好話，做好事，國家得護而災殃自消矣。古書有云，聖人不治已病治未病，不治已亂治未亂。蓋已亂之治易曉，未亂之治難明。夫治國亦如治病，有治標者，有治本者。治病者是已亂之治，若求其速效，所謂頭痛醫頭，腿痛醫腿，治其標也。其標既愈，然後再治其本，俾氣血周流，營衛舒暢。本既痊癒，則精神振起，方能奮發有爲。現者國家危難，已至千鈞一髮之際，餘以爲今日治國，須標本兼治。兼治之法，最莫善於念佛喫素，戒殺放生，而深明乎三世因果之理。現在世界之劫運，吾人所受種種災難，皆是過去惡業所招，以致感受現在苦果。故知此惡業者，即過去惡因之所造成也。欲免苦果，須去苦因。過去已種之苦因，念佛懺悔，乃能消去。現在如不再種苦因，將來即能免受苦果。何謂苦因，貪瞋癡三毒是也。何謂善因，濟物利人是也。若人人明達因果之理，則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災害自無從起矣。唯今人不明因果之理，私慾填胸，無惡不作，只知自己，不知有人。詎知利人即是利己，害人甚於害己。故餘平素常言，因果者，聖人治天下，如來度衆生之大本也。舍因果而談治國平天下，何異緣木而求魚，吾未見其能有得也。佛言，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如今生所作所爲皆是惡事，來世定得惡果。如今生所作所爲皆是善事，來世定得善果。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書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其理與吾佛所講因果正同。所謂餘者，乃正報之餘，非正報也。本人來生後世所享受者，乃所謂本慶本殃也。餘報乃在其子孫，餘慶餘殃，皆其祖父所積而成者也。

世人不知因果，常謂人死後，則告了脫，無善惡果報，此爲最誤天下後世之邪見。須知人死之後，神識不滅。如人人能知神識不滅，則樂於爲善。若不知神識不滅，則任意縱慾，殺父殺母，種種罪惡，由此而生。此種極惡逆之作爲，皆斷滅邪見所致之結果。人人能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則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然此尚非究竟法。何爲究竟法，是在念佛求生西方，了生脫死。並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則國運可轉，災難可消。蓋今日之災難，皆大家共業所招。如人人念佛行善，則共業可轉，而劫運可消。如一二八滬戰時，念佛之人家，得靈感者甚多。彼自己單修，尚得如此靈感，況人人共修者乎。故知國難亦可由衆人虔懇念佛挽回也。又如觀世音菩薩，以三十二應身，入諸國土，尋聲救苦。如至誠誦觀音聖號，自能得感應。古今得靈感而見諸載記者甚夥，諸君可自翻閱之。除普門品中所述外，凡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救度之。應以山河大地橋樑道路身得度者，即現山河大地橋樑道路身而救度之。現在之人，發信心者太少，不發信心者太多。若人人發信心，則何災不可消哉。且人之信心，須在幼小時培養。凡爲父母者，在其子女幼小時，即當教以因果報應之理，敦倫盡分之道。若待其長大，則習性已成，無能爲力矣。尤重者必在於胎教，孕婦能茹素念佛，行善去惡，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惡聲，身不行惡事，口不出惡言。使兒在胎中稟受正氣，則天性精純，生後再加以教化，則無不可成爲善人者。昔周太姜，太任，太姒，相夫教子之淑德懿行，故能成周朝八百年之王業。印光常謂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良以家庭之中，主持家政者，多爲女人，男人多持外務。其母若賢，子女在家中，耳濡目染，皆受其母之教導，影響所及，其益非鮮。若幼時任性憍慣，俾其自由，絕不以孝弟忠信因果報應是訓，長大則便能爲殺父殺母之魔王眷屬矣。是故子女幼小時，切須養其善心，嚴加約束。要知今日殺人放火，無惡不作之輩，皆從彼父母憍生慣養而來。以孟子之賢，尚須其母三遷，嚴加管束而成，況平庸者乎。現在大家提倡男女平權，謂爲抬高女人的人格。不知男女之身體既不同，而責任亦各異。聖人所謂男正位乎外，女正位乎內。正位乎內者，即實行烹飪紡織，相夫教子之事也。今令女人任男人之事，則女人正位之事荒廢矣。名雖爲抬高女人的人格，實則爲推倒女人的人格。願女界英賢，各各認清自己的人格所在，則家庭子女，皆成賢善，天下豈有不太平之理乎。以治國平天下之要道，在於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母任多半。以在胎稟其氣，生後視其儀，受其教，故成賢善，此不現形跡而致太平之要務，惜各界偉人，多未見及。願女界英賢，於此語各注意焉。世俗皆稱婦人曰太太，須知太太二字之意義甚尊大。查太太二字之淵源，遠起周代，以太姜，太任，太姒，皆是女中聖人，皆能相夫教子。太姜生泰伯，仲雍，季歷三聖人。太任生文王。太姒生武王，周公。此祖孫三代女聖人，生祖孫三代數聖人，爲千古最盛之治。後世稱女人爲太太者，蓋以其人比三太焉。由此觀之，太太爲至尊無上之稱呼。女子須有三太之德，方不負此尊稱。甚願現在女英賢，實行相夫教子之事，俾所生子女，皆成賢善，庶不負此優美之稱號焉。

其次須認真茹素，人與動物，原是同等，何忍殺其性命，以充自己口腹。己身微受刀傷，即感痛苦。言念及此，心膽慘裂，何忍殺生而食。況殺生食肉之人，易起殺機。今世之刀兵災劫，皆由此而來。古語云，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夜半聲。世有許多人，雖明佛法道理，而視戒殺茹素爲難行。民國十年，餘往南京訪一友，其人請魏梅蓀見餘，以信佛念佛，而不能喫素告。餘令其熟讀文鈔中，南潯極樂寺修放生池疏數十遍，即能喫素矣。以其文先說生佛心性不二，次說歷劫互爲父母兄弟妻子眷屬，互生。互爲怨家對頭，互殺。次引梵網，楞嚴，楞伽經文爲證。熟讀深思，不徒不忍食，且不敢食矣。魏居士未過二月，即絕不食肉矣。又上海黃涵之居士之母，不能食素，且不信食素爲學佛要事。黃涵之函詢其法，餘令其於佛前朝夕代母懺悔業障，以母子天性相關，果能志誠，必有感應。涵之依之而行，月餘，其母便喫長素矣。時年八十一，日課佛號二萬聲，至九十三歲去世。餘望一切大衆，從今日起，注意戒殺茹素。並勸自己之父母子女，及親友，共同茹素。要知此亦護國息災之根本方法也。今日餘所講者，爲護國息災之意義，而實行方法，乃在念佛茹素。諸君幸勿以爲淺近而不介意也。

第三日申述因果原理並以事實證明

前昨兩日，餘曾將因果道理，及護國息災的方法，略略敘述，今日本可不必再談因果。但有不得不申述者，擬進一步，將因果之原理，與事實，互證說明，俾大衆知所儆惕。現在世人不曉因果之原理，以爲妄談邪說。處處討便宜，不肯喫虧。殊不知便宜即是喫虧，喫虧即是便宜。如今之爲父母者，多溺愛其子女，不嚴加約束，致養成其好錢財，好貪便宜，以爲可以保守家產，不致損失。豈知適得其反，遺患終身。間接則與國家社會，亦有無限之影響。茲舉一事爲例。隋代州趙良相，家資鉅萬，有二子，長曰孟，次曰盈，盈強孟弱。其父將終，分家資爲二，孟得其上。及良相死，盈盡霸取其兄之產。止與孟園屋一區，孟傭力自活。無何，趙盈死，生孟家爲兒，名環。後孟亦死，生盈家，與盈之子爲兒，名先。洎長，而孟家益貧，盈家益富，趙環即與趙先作仆使爲活。諺云，天道弗平，盈者益盈。環一日聞其寡母曰，趙盈霸汝家產，致汝世貧，今至爲其奴，可不恥乎。環因懷恨，欲殺趙先。開皇初，環從先朝五臺，入峨谷東數十里，深曠無人。環拔刀謂先曰，汝祖，我父，弟兄也，汝祖霸我產業，致我世貧。今爲汝仆，汝其忍乎，吾今殺汝也。先即疾走，環逐之入林，見草菴，遂入。有老衲曰，子將何爲。環曰，吾逐怨也。老衲大笑曰，子且勿爲，令汝自識之。各以藥物授之，充茶湯，食已，如夢初醒，忽憶往事，感愧自傷。老衲曰，盈乃環之前身，霸他之業，是自棄其業也。先乃孟之再來，受其先產，父命猶在耳。二人棄家從釋修道，後終於彌陀庵。見清涼山志。因果報應，彰明顯著，如響應聲，如影隨形，絲毫不爽也。又如現在流傳五臺山人皮鼓一事，亦是因果最顯明可畏者，爲言其詳。唐北臺後黑山寺僧法愛，充監寺二十年，以招提僧物，廣置南原之田，遺厥徒明誨。愛死，即生其家爲牛，力能獨耕，僅三十年。牛老且病，莊頭欲以牛從他易油。是夕，明誨夢亡師泣曰，我用僧物，爲汝置田，今爲牛，既老且羸，願剝我皮作鼓，書我名字於鼓上，凡禮誦當擊之，我苦庶有脫日矣。不然，南原之阜，變爲滄瀛，未應脫免耳。言訖，舉身自撲。誨覺，方夜半，鳴鐘集衆，具宣其事。明日，莊頭報老牛觸樹死。誨依其言，剝皮作鼓，書名於上。即賣南原之田，得價若干，五臺飯僧。誨復盡傾衣鉢，爲亡師禮懺。後送其鼓於五台山文殊殿，年久鼓壞，寺主以他鼓易之，訛傳以爲人皮鼓耳。見清涼山志。蓋因果昭彰，無能或逃。然趙氏二子，夙世種有善根，能邂逅高僧，居然成道。若一般凡庸，焉可自蒙，而且撥無因果，自誤誤人，自害害人。今人皆唯看目前，不顧後世，好佔便宜，不願喫虧。其子女耳濡目染，相習成風。而社會風俗，亦因之險惡。爭奪以起，大亂以興，殺人盈城盈野，而目不爲瞬，心不爲顫，無非職是故也。且殺人者，殘忍惡毒，不以爲可悲可懼，反自矜其功，而他亦交相讚歎。甚有殺父母，殺兄長者，反自命爲大義滅親。噫，禍變至此，天理絕，人道滅。不僅道德喪亡，抑將浩劫相續。故現在欲救護國家，應從根本做起。根本爲何，即確信因果是。如洞明因果之理，而又篤信實行，則世道人心，自可挽回。餘以爲世界之宗教哲學，皆無佛教精奧而易行。今人之不信因果，大多受宋儒之影響。宋代理學，如程明道，伊川，朱晦庵等，由看佛大乘經，略領會全事即理之意致。及親近宗門知識，又會得法法頭頭，不出一心之旨。實未備閱諸經論，及遍參各宗知識。遂竊取佛經之義以自雄，用以發揮儒教之奧。又恐後人看佛經，知彼之所得處，遂昧心闢佛。精妙處不好闢，即在事實上闢。謂佛所說之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皆是騙愚夫愚婦奉彼教耳，實無其事。謂人死之後，形既朽滅，神亦飄散，縱有剉斫舂磨，將何所施。又神已散矣，令誰受生。由此之故，大開肆無忌憚之端，善無以勸，惡無以懲。謂天即理也，豈真有冕旒而王者哉。謂鬼神爲二氣之良能。謂打雷爲陰陽之氣擊搏而成聲。將實理實事，認作空談。專以正心誠意，爲治國治民之本。不知正心誠意，必由致知格物而來。彼以致知，爲推極吾之知識，以格物，爲窮盡天下事物之理。而不知物，乃心中私慾，由有私慾，障蔽自心，則本具真知，莫由顯現。由格除私慾，則其本具之真知自顯，真知顯，而意誠心正矣。正心誠意，愚夫愚婦一字不識者，亦做得到。若如彼說，推極吾之知識，窮盡天下事物之理，雖聖人亦做不到。故知此處一錯，治世之根本已失。又以無因果輪迴，令人正心誠意，以無有因果，一死永滅，善惡同歸於盡，誰復顧此空名，而正心誠意乎。又理學家謂有所爲而爲善即是惡，此語直是破壞世間善法。何以故，蘧伯玉行年二十，而知十九年之非，行年五十，而知四十九年之非，欲寡其過而未能，是有所爲耶，無所爲耶。孔子以德不修，學不講，聞義不能徙，不善不能改，爲憂。年已七十，尚欲天假數年，以期學易而免大過，是有所爲耶，無所爲耶。然自程朱以後，儒者皆不敢說因果。以說則受人攻擊，謂非純儒，謂悖先賢。故凡識見卑劣者，隨聲倡和以闢佛。識見高明者，無不偷看佛經以期自雄，無不痛闢佛法，以爲後來入鄉賢祠，入文廟之根據耳。在程朱當日之心，只欲儒教興隆，不顧佛教存滅。馴至於今，由彼破因果輪迴之餘毒，至今爆發，廢經廢倫，廢孝免恥，以成殺父殺母之惡劇，可不哀哉。

現在綏遠戰事甚急，災禍極慘，我忠勇之戰士，及親愛之同胞，或血肉橫飛，喪身殞命。或屋毀家破，流離失所。無食無衣，飢寒交迫，言念及此，心膽俱碎。今晨圓瑛法師，向餘說此事，令勸大家發心救濟。集腋成裘，原不在多寡，有衣助衣，有錢助錢，功德無量，定得善果。要知助人即助己，救人即救己，因果昭彰，絲毫不爽。若己有災難，無人爲助，能稱念聖號，佛菩薩於冥冥中，亦必加以佑護焉。餘乃一貧僧，絕無積蓄，有在家弟子布施者，皆作印刷經書用。今挪出一千圓，以爲援綏倡。能賑人災，方能息己災。現在一般士女，務尚奢華，一瓶香水之值，有三四十圓，至二三百圓者。何如將此靡費之資，移作助綏之用。又有一般人，多好斂財，生前既不願用，死後仍期帶於地下，欲其子女以厚葬之，或留爲子女用。殊不知現世有掘墓之危險，留之反受其害。如現在陝西有掘墓團之組織，專門做此工作。爲人子者，既孝其父母，何忍因孝而使其枯骨暴露於地，莫如將此鉅款以救濟他人之爲善也。又有貧苦之人，雖有志於此，而力未逮。餘以爲可以念佛爲助，既可息人之災，又可息己之災，果何樂而不爲乎。當滬戰時，蘇州曹滄洲居士之孫，奉父命由滬赴蘇，迎其三叔祖，及叔父等往滬，彼叔祖叔父通不願去。其人以其妻之珠寶等，纏之於腰，坐小火輪往滬。忽強盜來，欲跳上岸，適墮水中，所帶金珠，可值二三萬，均送與爲己換衣之一人，而自稱貧士，爲教蒙學之教師。倘大強盜知，則又不知要幾多萬令贖，豈非錢財之禍人耶。今人只貪目前便宜，不能看破，爲錢財而喫虧，其例甚多，不勝枚舉。昔有某居士，問餘以挽回劫運之方。餘曰，此易易事，在明因果之理，而篤行之耳。能發信心，必有善果。且作僞之心自消，心中坦蕩蕩，任何災難，皆冰雪消融矣。洪楊之役，江西木商袁恭宏，被匪所獲，縛於客廳柱上，門上加鎖，俟時而殺之。渠自意必死，乃默念觀音聖號。良久入睡，醒而身在野地，仰首見星辰，遂得逃脫。以是，甚望大家大發信心，秉乾爲大父，坤爲大母之德，存民吾同胞，物吾同與之仁，凡在天地間者皆愛憐之，護育之，更能以因果報應，念佛求生西方之道勸化之。倘人各實行，則國不期護而自護，災不期息而自息矣。

第四日說成佛大因果並略釋四料簡要義

前兩天餘曾將因果談過，今天仍談因果。須知前兩天所談者爲小因小果，今天所談者爲大因大果。

佛之所以成佛，常享真常法樂，衆生之所以墮地獄，永受輪迴劇苦者，皆不出因果之外。凡人慾治身心，總不能外於因果。現在人徒好大言，不求實際，輒謂因果爲小乘法，實爲大謬。詎知大乘小乘，總不外因果二字。小乘是小因果，大乘是大因果。小因，是依生滅四諦，知苦斷集，慕滅修道。小果，是證阿羅漢果。大因，是修六度萬行。大果，是證究竟佛果。種瓜得瓜，種豆得豆，有其因必有其果，未之或爽也。所以不獨世間人皆在因果之中，即菩薩佛，亦不出因果之外。若謂因果爲小乘，則菩薩佛，亦是小乘矣。其言之狂悖可知矣。

本會是護國息災法會，餘以爲但息刀兵水火之災，尚非究竟，須並息生死煩惱之災，乃爲徹底辦法。吾人昧己法身，斷佛慧命，可悲可痛，較之色身被禍，何止重百千萬倍。故必能護持法身慧命，斷生死煩惱，方算盡息災之能事。

佛教大綱，不外五宗。五宗者，即律，教，禪，密，淨也。律爲佛法根本，嚴持淨戒，以期三業清淨，一性圓明，五蘊皆空，諸苦皆度耳。教乃依教修觀，離指見月，徹悟當人本具佛性，見性成佛耳。然此但指其見自性天真之佛爲成佛，非即成證菩提道之佛也。密以三密加持，轉識成智，名爲即身成佛。此亦但取即身了生死爲成佛，非成福慧圓滿之佛也。此三宗，均可攝之於禪，以其氣分相同也。以故佛法修持之要，不過禪淨二門。禪則專仗自力，非宿根成熟者，不能得其實益。淨則兼仗佛力，凡具真信願行者，皆可帶業往生。其間難易，相去天淵。故宋初永明壽禪師，以古佛身，示生世間，徹悟一心，圓修萬行，日行一百八件佛事，夜往別峯，行道念佛。深恐後世學者，不明宗要，特作一四料簡偈，俾知所趣。其偈曰，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爲人師，來生作佛祖。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無禪無淨土，鐵牀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此八十字，乃如來一代時教之綱要，學者即生了脫之玄謨。閱者先須詳知何者爲禪，何者爲淨土，何者爲有禪，何者爲有淨土。禪與淨土，乃約理約教而言，有禪有淨土，乃約機約修而論。理教則二法了無異致，機修則二法大相懸殊。語雖相似，意大不同。極須著眼，方不負永明之婆心矣。何謂禪，即吾人本具之真如佛性，宗門所謂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宗門語不說破，令人蔘而自得，故其言如此。實即無能無所，即寂即照之離念靈知，純真心體也（離念靈知者，了無念慮，而洞悉前境也）。淨土者，即信願持名，求生西方，非偏指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也。有禪者，即參究力極，念寂情亡，徹見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明心見性也。有淨土者，即實行發菩提心，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之事也。倘參禪未悟，或悟而未徹，皆不得名爲有禪。倘念佛偏執唯心而無信願，或有信願而不親切，皆不得名爲有淨土矣。至於雖修淨土，心念塵勞，或求人天福報，或求來生出家爲僧，一聞千悟，得大總持，宏揚佛法，教化衆生者，皆不得名爲修淨土人。以其不肯依佛淨土經教，妄以普通教義爲準，則來生能不迷而了脫者，萬無一二。被福所迷，從迷入迷者，實繁有徒矣。果能深悉此義，方是修淨土人。眼中無珠者，每謂參禪便爲有禪，念佛便爲有淨土，自誤誤人，害豈有極。此已說明禪淨有無，今再將偈語，逐段剖晰，方知此八十字，猶如天造地設，無一字不恰當，無一字能更移。

其第一偈云，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爲人師，來生作佛祖者。蓋以其人既徹悟禪宗，明心見性，又復深入經藏，備知如來權實法門，而於諸法之中，又復唯以信願念佛一法，以爲自利利他通途正行。觀經上品上生，讀誦大乘，解第一義，即此是也。猶如戴角虎者，以其人禪淨雙修，有大智慧，有大禪定，有大辯才。邪魔外道，聞名喪膽，如虎之戴角，威猛無儔。有來學者，隨機說法，應以禪淨雙修接者，則以禪淨雙修接之。應以專修淨土接者，則以專修淨土接之。無論上中下根，無一不被其澤，豈非人天導師乎。至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上品，一彈指頃，華開見佛，證無生忍，最下即證圓教初住，亦有頓超諸位，至等覺者。圓教初住，即能現身百界作佛，何況此後位位倍勝，直至四十一等覺位乎。故曰，來生作佛祖也。

其第二偈云，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者。以其人雖未明心見性，然卻決志求生西方。佛於往劫，發大誓願，攝受衆生，如母憶子，衆生果能如子憶母，志誠念佛，則感應道交，即蒙攝受。力修定慧者，固得往生。即五逆十惡，臨終苦逼，發大慚愧，稱念佛名，或至十聲，或止一聲，直下命終，亦皆蒙佛化身，接引往生，非萬修萬人去乎。然此雖念佛無幾，以極其猛烈，故能獲此巨益，不得以泛泛悠悠者較量其多少也。既生西方，見佛聞法，雖有遲速不同。然已高預聖流，永不退轉，隨其根性淺深，或漸或頓，證諸果位。既得證果，則開悟不待言矣。所謂，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也。

其第三偈云，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者。以其人雖徹悟禪宗，明心見性，而見思煩惱，不易斷除。直須歷緣鍛鍊，令其淨盡無餘，則分段生死，方可出離。一毫未斷者勿論，即斷至一毫未能淨盡，六道輪迴，依舊難逃。生死海深，菩提路遠，尚未歸家，即便命終，大悟之人，十人之中，九人如是，故曰，十人九蹉路。蹉者，蹉跎，即俗所謂耽擱也。陰境者，中陰身境，即臨命終時，現生及歷劫善惡業力所現之境。此境一現，眨眼之間，隨其最猛烈之善惡業力，便去受生於善惡道中，一毫不能自作主宰。如人負債，強者先牽，心緒多端，重處偏墜。五祖戒再爲東坡，草堂青復作魯公，此猶其上焉者。故曰，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也。陰，音義與蔭同，蓋覆也。謂由此業力，蓋覆真性，不能顯現也。瞥，音撇，眨眼也。有以蹉爲錯，以陰境爲五陰魔境者，總因不識禪，及有字，故致有此謬誤也。豈有大徹大悟者，十有九人，錯走路頭，即隨五陰魔境而去，著魔發狂耶。夫著魔發狂，乃不知教理，不明自心，盲修瞎煉之增上慢種耳。何不識好歹，以加於大徹大悟之人乎。所關甚大，不可不辨。

其第四偈云，無禪無淨土，鐵牀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者。有謂無禪無淨，即埋頭造業，不修善法者，大錯大錯。夫法門無量，唯禪與淨，最爲當機。其人既未徹悟，又不求生，悠悠泛泛，修餘法門。既不能定慧均等，斷惑證真，又無從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以畢生修持功德，感來生人天福報。現生既無正智，來生必隨福轉，耽著五欲，廣造惡業。既造惡業，難逃惡報。一氣不來，即墮地獄，以洞然之鐵牀銅柱，久經長劫，寢臥抱持，以償彼貪聲色殺生命等種種惡業。諸佛菩薩，雖垂慈愍，惡業障故，不能得益。清截流禪師謂，修行之人，若無正信求生西方，泛修諸善，名爲第三世怨者，此之謂也。蓋以今生修行，來生享福，倚福作惡，即獲墮落，樂暫得於來生，苦永貽於長劫。縱令地獄業消，又復轉生鬼畜，欲復人身，難之難矣。所以佛以手拈土，問阿難曰，我手土多，大地土多。阿難對佛，大地土多。佛言，得人身者，如手中土，失人身者，如大地土。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猶局於偈語，而淺近言之也。永明禪師，恐世人未能將禪淨之真義，觀察清晰，故作此偈以明之，可謂迷津之寶筏，險道之導師，厥功偉矣。良以一切法門，專仗自力，淨土法門，兼仗佛力。一切法門，惑業淨盡，方了生死。淨土法門，帶業往生，即預聖流。世人不察，視爲弁髦，良堪浩嘆。今人每以話頭看得恰當，臨終去得好，便爲了脫，不知此語，乃未開正眼之夢話也。茲引數事爲例。如清乾嘉間，有三禪僧，爲同參，死後，一生江蘇，爲彭文章，一生云南，爲何桂清，一生陝西，爲張費。三人，唯彭記得前生事。後入京會試，俱見二人，遂說前生爲僧事。二人雖不記得，一見如同故人，成莫逆交。殿試，彭中狀元，何榜眼，張傳臚。彭也放過主考學臺，然頗貪色，後終於家。何作南京制臺，洪楊反，失南京，被皇上問罪死。張尚教過咸豐皇帝書，回回要反，騙去殺之。此三人，也不是平常僧，可惜不知求生西方，雖得點洪福，二人不得善終，彭竟貪著女色，下生後世，恐更不如此生矣。又蘇州吳引之先生，清朝探花，學問道德相貌俱好。民十年，朝普陀會餘，自言伊前生是云南和尚。以燒香過客，不能多敘，亦未詳問其由。十一年，餘往揚州刻書，至蘇州一弟子家，遂訪之，意謂夙因未昧。及見而談之，則完全忘失了，從此永無來往。迨十九年，餘閉關報國寺，至十一月，彼與李印泉，李協和二先生來。餘問，汝何以知前生是云南僧。伊云，我二十六歲做一夢，至一寺，知爲云南某縣某寺，所見的殿堂房舍，樹木形狀，皆若常見，亦以己爲僧。醒而記得清楚，一一條錄。後一友往彼作官（張仲仁先生，尚知此人姓名），持去一對，絲毫不錯。餘曰，先生已八十歲，來日無多，當恢復前生和尚的事業，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庶可不負前生修持之苦功矣。伊云，念佛怎麼稀奇。餘曰，念佛雖不稀奇，世間無幾多人念。頂不稀奇的事，就是喫飯，全世界莫一個人不喫飯，此種最不稀奇的事，汝爲什麼還要做。伊不能答，然亦不肯念。伊問二位李先生，君等念否。答曰，念。伊仍無下語。至十二月三十夜，將點燈時去世，恰滿八十歲。此君前生也很有修持，故今生感得大功名，大壽命。今生只盡倫常，佛法也不相信了，豈不大可哀哉。然此四人，均尚未有所證，即已有所證，未能斷盡煩惑，也難出離生死。如唐朝圓澤禪師，曉得過去未來，尚不能了，況只去得好，就會了乎。唐李源之父，守東都，安祿山反，殺之，李源遂不願做官，以自己洛陽住宅，改做慧林寺，請圓澤做和尚，伊亦在寺修行。過幾年，李源要朝峨眉，邀圓澤同去。圓澤要走陝西，李源不願到京，定規要由荊州水道去。圓澤已知自己不能來矣，遂將後事一一開明，夾於經中，尚不發露，遂隨李源乘船去。至荊州上游，將進峽，其地水險，未暮即住。忽一婦，著錦襠，在江邊打水，圓澤一見，雙目落淚。李源問故。圓澤曰，我不肯由此道去者，就是怕見此女人。此女人懷孕已三年，候吾爲子，不見則可躲脫，今既見之，非爲彼做兒子不可。汝宜念咒，助我速生，至第三日，當來我家看我，我見汝一笑爲信。過十二年，八月十五夜，至杭州天竺葛洪井畔來會我。說畢，圓澤坐脫，婦即生子。三日，李源去看，一見，其兒即笑。後李源回慧林，見經中預道後事之字，益信其爲非平常人。至十二年，李源預到杭州，至八月十五夜，往所約處候之。忽隔河一放牛孩子，騎牛背，以鞭打牛角唱曰，三生石上舊精魂，賞月吟風不要論，慚愧情人遠相訪，此身雖易性常存。李源聞之，遂相問訊，談敘。敘畢，又唱曰，身前身後事茫茫，欲話因緣恐斷腸，吳越江山遊已遍，卻回煙棹上瞿塘。遂乘牛而去。此種身分，尚了不了，況只話頭看得恰當，去得好，就會了乎。仗自力了生死，有如此之難，仗佛力了生死，有如彼之易，而世人每每舍佛力而仗自力，亦莫明其妙。今二語爲之說破，只是要顯自己是上等人，不肯做平常不稀奇的事之知見所誤也。願一切人，詳思此五人之往事，如喪考妣，如救頭然，自利利他，以修淨業，方可不虛此生此遇矣。

第五日略釋天台六即義兼說喫素放生

淨土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契理契機，至頓至圓，洵爲利生唯一無上法門。唯現在之人，或者自高自大，謂既云衆生即佛，則我即是佛，何必再念佛乎。或者以我既爲苦惱凡夫，何能了生脫死，唯求來生不失人身耳。此兩種人，皆不明因果所致，故今日仍講因果。須知衆生即佛者，以其具有佛性之真因也，設不修念佛妙行，佛性無由顯現，何能得了生死成佛道之實果乎。譬如寶鏡蒙塵，光明不現，實未失之也。若肯用力揩磨，自可照天照地矣。若言我是苦惱凡夫，不能生西方了生脫死，以至成佛者，乃業深障重，自甘墮落也。且今世之人，有下棋噪麻雀而累死者，不知有多少。若能以此勞苦，修行念佛，何愁不往生西方，上證佛果乎。蓋佛本是衆生修持得證佛果之人耳。隋天台智者大師，著觀無量壽佛經疏，立六即佛義，以對治自甘墮落，及妄自尊大之病。六即佛者，一理即佛，二名字即佛，三觀行即佛，四相似即佛，五分證即佛，六究竟即佛也。六明階級淺深，即明當體就是。譬如初生孩子，與其父母形體無異，而力用則大相懸殊。不得謂初生孩子非人，亦不得以成人之事令孩子擔當也。若能知六而常即，則不生退屈。知即而常六，則不生上慢。從茲努力修持，則由凡夫而圓證佛果，由理即佛而成究竟即佛矣。

理即佛者，一切衆生，皆有佛性，雖背覺合塵，輪迴三途六道，而佛性功德，仍自具足，故名理即佛，以心之理體就是佛也。無機子頌曰，動靜理全是，行藏事盡非，冥冥隨物去，杳杳不知歸。以一切衆生，未聞佛法，不知修持，而一念心體，完全同佛，故曰，動靜理全是。由其迷背自心，作諸事業，故曰，行藏事盡非，事完全不與佛性相應也。終日終年，昏昏冥冥，隨煩惱妄想之物慾而行，從生至死，不知返照回光，故曰，冥冥隨物去，杳杳不知歸也。

名字即佛者，或從善知識，或從經典，聞即心本具寂照圓融不生不滅之佛性，於名字中，通達了解，知一切法皆爲佛法，一切衆生皆可成佛，所謂聞佛性名字，即得了解佛法者是也。頌曰，方聽無生曲，始聞不死歌，今知當體是，翻恨自蹉跎。以從前只知生死輪迴，無有了期，今知佛性真常，不生不滅。既知當體就是成佛真因，則汲汲修持，反恨從前虛度光陰，以致未能實證也。

觀行即佛者，依教修觀，即圓教五品外凡位。五品者，一隨喜品，聞實相之法，而信解隨喜者。二讀誦品，讀誦法華，及諸大乘經典，而助觀解者。三講說品，自說內解，而導利他人者。四兼行六度品，兼修六度，而助觀心者。五正行六度品，正行六度，而自行化他，事理具足，觀行轉勝者。頌曰，念念照常理，心心息幻塵，遍觀諸法性，無假亦無真。既圓悟佛性，依教修觀，對治煩惱習氣，故曰，念念照常理，心心息幻塵。了知一色一香，無非中道，一切諸法，無非佛法，一切衆生，皆當作佛，故曰，遍觀諸法性，無假亦無真。

相似即佛者，謂相似解發，即圓教十信內凡位也。初信斷見惑，七信斷思惑，八九十信斷塵沙惑。頌曰，四住雖先脫，六塵未盡空，眼中猶有翳，空裏見華紅。四住者，一見一切住地，乃三界之見惑也。二欲愛住地，乃欲界之思惑也。三色愛住地，乃色界之思惑也。四有愛住地，乃無色界之思惑也。初信斷見，七信斷思，故曰，四住雖先脫。然由色聲香味觸法之習氣未盡，故曰，六塵未盡空，此但指七信位說。八九十信，塵沙惑破，習氣全空矣。習氣者，正惑之餘氣耳。如盛肉之盤，雖經洗淨，猶有腥氣。貯酒之瓶，雖經蕩過，猶有酒氣。眼中猶有翳，空裏見華紅者，以無明未破，不能見真空法界之本體也。

分證即佛者，於十信後心，破一分無明，證一分三德，即入初住，而證法身，是爲法身大士。從初住至等覺，共四十一位，各各破一分無明，證一分三德，故名分證即佛也。以無明分四十二品，初住破一分，以至十住則破十分，歷十行，十回向，十地，以至等覺，則破四十一分矣。初住，即能於無佛世界，現身作佛，又復隨類現身，度脫衆生，其神通道力，不可思議。何況位位倍勝，以至四十一位之等覺菩薩乎。頌曰，豁爾心開悟，湛然一切通，窮源猶未盡，常見月朦朧。豁爾心開悟，湛然一切通者，頌其分破分證之景象也。窮源猶未盡，常見月朦朧者，頌其猶有無明云，未能徹見性天真月之光輝也。

究竟即佛者，從等覺，再破一分無明，則真窮惑盡，福慧圓滿，徹證即心本具之真如佛性，入妙覺位，成無上菩提道矣。頌曰，從來真是妄，今日妄皆真，但復本時性，更無一法新。從來真是妄者，未悟以前，只此皆空之五蘊，而妄生執著，色法心法，互相形立，則苦厄隨生。既悟之後，亦只此五蘊，而全體是一個真如，了無色心五蘊之相可得。故曰，從來真是妄，今日妄皆真也。然此所證之真，並非新得，不過復其本具之真如佛性而已。故曰，但復本時性，更無一法新也。又衆生在迷，見佛菩薩，及一切衆生，皆是衆生，故毀謗佛法，殺害衆生，不知罪過，反以爲樂。佛既徹悟心佛衆生三無差別之心，見一切衆生，完全是佛，故於怨於親，皆爲說法，令得度脫。縱令極其惡逆不信之人，亦無一念棄捨之心，以見彼是未成之佛故也。

今晨黃涵之對餘曰，圓瑛法師言，道場將近圓滿，於圓滿日，舉行放生，於十六日，說三歸五戒，祈爲大衆宣說放生受歸戒之大意，俾大家同發利人利物之心，故不得不爲宣說也。本法會原爲護國息災，若推究災之來因，多由殺生而起。欲止殺業，須從戒殺喫素護惜物命，及買放物命而起。大家各須發心，護惜物命。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半夜聲，此語當奉爲箴銘，力加警惕。蓋放生之意義，即是使大家發心護生，自己放生，當然不再殺生，即己不放生，看到他人放生，抑又何忍殺生。如人人能護惜生物，不加殘害，則殺劫可消，而國運可轉矣。但世人，尚有一面出資放生，一面仍照常殺生喫肉，如此，雖有放生之小功德，何能敵殺生之大罪過乎。現本會定於圓滿日舉行放生，願諸位發心捐助，自利利物，功德不可思議。至於此次皈依弟子之供養，決定完全作爲賑災之用，印光絕不取用分文。蓋餘一孤僧，既無廟宇，又無徒弟，除衣食外，留錢何用。一旦命終，用火燒後，骨燼投入大海，不須造塔，及作任何紀念也。且此皈依之事，最初餘本不應允，卒以圓瑛法師，及屈文六居士之敦勸，以爲諸人求法心殷，爲滿彼等之願，情不可卻，故乃允許。餘素輕視金錢，不似他人每名弟子須出香敬若干，始準皈依，餘則即無錢亦可皈依，只要其能有虔心修持耳。蓋勿以皈依一事，如做買賣，須出價若干，方能購貨幾許看，則方是真實皈依佛法之信徒，方可得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大利益矣。

第六日以真俗二諦破諸執見及說近時靈感

世人執空執有，妄生己見，故迷而不覺。世尊設教，即欲令衆生破此二見，特設一念佛法門，俾其從有而至空，得空而不廢有，則空有二法，互相資助，得益甚大。況仗彌陀願力，故其力用，超過一切法門，而爲一切法門之所歸宿也。世有一種下劣知見人，教以念佛求生西方，則曰，我等業力凡夫，何敢望生西方，但求不失人身即足矣。此種知見，由不知衆生心性，與諸佛之心性，一如無二。但以諸佛修德至極，性德圓彰，衆生唯具性德，絕無修德，縱有所修，多屬悖性而修，反增迷悖耳。又有一種狂妄知見人，教以念佛，則曰，我就是佛，何須念佛。汝等不知自己是佛，不妨常念，我既自知是佛，何得頭上安頭。此種知見，由於只知即心本具佛性之佛，不知斷盡煩惑，圓滿福慧之佛。此種人若知性修理事，不可偏執，力修淨行，則遠勝生下劣知見者。否則自誤誤人，永墮阿鼻地獄，了無出期矣。故執空執有之謬知，下劣狂妄之謬見，唯念佛最爲易治。以是心作佛，是心是佛，若不作佛，則不是佛矣。此二句經文，爲破下劣狂妄二見之無上妙法也。克論佛法大義，不出真俗二諦。真諦一法不立，即聖智所見之實體也。俗諦萬行圓彰，即法門所修之行相也（俗，即建設之義，不可作世俗，俗鄙講）。

學佛之人，必須真俗圓融，一道齊行。以其一法不立，始能修萬行圓彰之道。萬行圓彰，始能顯一法不立之體。今爲易解，特說一喻。真如法性之本體，如大圓寶鏡，空空洞洞，了無一物。而胡人來則胡人現，漢人來則漢人現，胡漢俱來則俱現。正當空空洞洞，了無一物時，不妨胡來胡現，漢來漢現。正當胡來胡現，漢來漢現時，仍然空空洞洞，了無一物。禪宗多主真諦，即在萬行圓彰處，指其一法不立。淨宗多主俗諦，即在一法不立處，指其萬行圓彰。明理智士，自無偏執。否則寧可著有，不可著空。以著有，雖不能圓悟佛性，尚有修持之功。著空，則撥無因果，成斷滅見，壞亂佛法，疑誤衆生，其禍之大，不可言宣。吾人念佛，當從有念而起，念至念寂情亡時，則既無能念之我，亦無所念之佛，而復字字句句，歷歷分明，不錯不亂，即所謂念而無念，無念而念也。念而無念，無念而念者，正念佛時，了無起心念佛之情念。雖無起心念佛之情念，而復歷歷明明，相續而念。然此工夫，非初心所能即得。若未到無念而念之工夫，即不以有念爲事，則如毀屋求空。此空非是安身立命之所。古之禪德，多有禮拜持誦，不惜身命，如救頭然者。故永明壽禪師，日課一百零八種佛事，夜往別峯，行道念佛。況後世學者，不重事修，而欲成辦道業乎。以大悟一法不立之理體，力行萬行圓修之事功，方是空有圓融之中道。空解脫人，以一法不修爲不立，諸佛稱爲可憐憫者。蓮池大師云，著事而念能相續，不虛入品之功。執理而心實未通，難免落空之禍。以事有挾理之功，理無獨立之能，故也。吾人學佛，必須即事而成理，即理而成事。理事圓融，空有不二，始可圓成三昧，了脫生死。若自謂我即是佛，執理廢事，差之遠矣。當用力修持，一心念佛，從事而顯理，顯理而仍注重於事，方得實益。如等覺菩薩，尚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今以凡夫而不自量，視念佛爲小乘，不足修持，則將來定入阿鼻地獄矣。又念佛人，要各盡己分，不違世間倫理，所謂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若不孝父母，不教子女，乃佛法中之罪人，如此而求得佛感應加被，斷無是理。故學佛者，必須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己立立人，自利利他。各盡己分，以身率物。廣修六度萬行，以爲同仁軌範。須知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亦在六度萬行之中。世之不信佛者，如戴著色眼鏡，以觀察事物，紅綠彩色，由鏡而異，不得事物之本色。故大學有格物致知之說，良有以也。我等學人，切勿妄執己見，如妄執己見，坐井觀天，一俟閻羅索命，方悟前非，亦悔之晚矣。斯世澆漓，社會紊亂，天災人禍，疊環相生。欲謀挽救，須人人敦倫盡分，孝親慈幼，愛人若己，大公無私方可。以人心和平，世界自安，國難自息矣。現在最大之禍患，在於人存私心，私心之極，則親子可殺其父母。世人多羨唐虞之治，熙熙皞皞，天下太平。而嘆今之世風頹喪，人心澆漓。然一究其何以至此，則公與私耳。公極，則世界大同。私極，則子殺其父母。若彼此破除私見，無相殘害，則唐虞三代之世，又何難復見於今日哉。昔普陀一老僧行路，適腿碰其凳，遂將凳踢倒，連踢幾腳。此種知見，皆因任己我慢，絕不返省之所致也。此見大發，則必至殺父殺母，尚不以爲恥，反以爲功矣。現在殺機更盛，殺人之工具亦益見巧妙，大劫當前，誰能逃得，唯有大衆虔誠念佛，哀冀佛力之加被。滬戰時，閘北房舍，多成灰燼，獨餘皈依弟子夏馨培之寓所，未曾波及。蓋當戰事劇烈時，彼全家同念觀世音聖號。且最奇異者，戰事起後第七日，渠一家人，始由十九路軍救出。及戰停歸家，室中諸物，一無所失。非菩薩之佑護，何能如是。渠供職新聞報館已數十年，夫妻均茹素念佛甚虔。是知觀音菩薩，大慈大悲，遇有災難，一稱聖號，定蒙救護也。或曰，世人千萬，災難頻生，觀音菩薩僅是一人，何能一時各隨其人而救護之耶。即能救護，亦不勝其勞矣。殊不知並非觀音處處去救，乃衆生心中之觀音救之耳。觀音本無心，以衆生之心爲心，故能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如皓月當空，所有水中皆現月影，千江有水千江月，此月爲多爲一耶。不可言一，萬水之月各現矣。不可言多，虛空之月常一也。諸佛菩薩之救度有情，亦復如是。其不得感應者，唯以衆生之不虔誠，非菩薩之不救護也。如一池污濁之水，欲月現其中，豈可得乎。明乎此，我等大衆念佛，猶有不正心誠意，虔懇而爲之者，吾不信也。山西聞喜縣，一弟子葉滋初，騎騾行於大嶺間，一邊高峯，一邊深澗，雪凍成冰，騾滑而蹌，遂跌下澗，半崖有一株大樹，恰落到樹之中間，得以無虞，否則粉身碎骨矣。此樹何由而有，乃觀音所示現也。又民十七年，寧波蔡仁初，於滬開五金玻璃店，人極淳厚，與聶云臺善。云臺令常念觀音，意防綁票，仁初信之。一日，將出，自己汽車在門外，綁匪以手槍趕開車者去，匪坐其上。仁初一出即上車，隨即開去，方知被綁，乃默念觀音，冀車壞得免。已而輪胎爆裂，車行蠕蠕。再前行，油缸炸破，車遭火焚。匪下車恨甚，向之開三槍，而蔡以三跳免，遂乘人力車歸。其年六月，與其夫人，同至普陀皈依。又張少濂，爲某洋行經理，素不信佛。一日，坐汽車行於冷靜處，二匪以小六門趕開車者去。張云，君上車坐，令彼開往何處即已。二匪人各持手槍向張。張默念觀音，行至鬧熱處，適有二人打架，巡捕吹嘯，二匪跳下車逃去。蓋以念觀音之故，致匪誤會爲捉己故也。其舅周渭石，先皈依，一日請餘至其家，少濂亦皈依。又鎮海李覲丹之子，爲洋行買辦。得吐血病二年，有時吐，即不吐時，痰中亦常帶血。一日，爲匪綁去，覲丹畏懼異常，全家念觀音求救，復請法藏寺僧助念。後匪索銀五十萬圓，李家只允五萬，匪魁謂非五十萬不可。然每說五十萬時，頭即作痛，竟以五萬圓贖回。且自匪綁去，不但不吐血，連吐痰也不帶血了。二年多之痼疾，由被綁而全愈矣。以上所述感應事蹟，宜深信之。

現在學佛人頗多，然能深知佛法者甚少，外道之語，人多信之。江浙俗傳，謂念佛之人，血房不可入，以產婦血腥一衝，以前所念之功德，都消滅矣，故視作畏途。雖親女親媳，皆不敢近，猶有預先避居別處，過月餘方敢回家者。此風遍行甚廣，亦可怪也。不知此乃外道邪說，蠱惑人心，何可妄信。民十二年，袁海觀之次媳，年已五十多歲，頗有學問，有二子，二女。其長媳將生子，一居士謂曰，汝媳生子，汝家中一個月內供不得佛，也念不得佛。彼聞而疑之，適餘至滬，彼問此事。餘曰，瞎造謠言，歸告汝媳，令念觀音，臨產仍須出聲念，汝與照應人，各大聲念，定規不會難產，及無苦痛血崩等事，產後亦無種種危險。彼聞之甚喜，不幾日而孫生，其孩身甚大，湖南人，生子必稱，有九斤半。且系初胎，了無苦痛，可知觀音大慈悲力，不可思議。平常念佛菩薩，凡睡臥，或洗腳，洗浴時，均須默念。唯臨產不可默念，以臨產用力，默念必受氣病，此極宜注意。須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衆生心力不可思議，唯在人之能虔誠與否耳。明高僧壽昌慧經禪師，生時頗難，其祖立於產室外，爲念金剛經，以期易生。開口念出金剛二字，即生，其祖乃取名爲慧經。長而皈依，及出家，皆不另取名，其人爲萬曆間出格高僧。由是觀之，可知佛法之有益於世間也大矣。念觀音於生產有如是利益，豈可爲邪說所惑，而不信奉耶。

世人食肉，已成習慣，當知無論何肉，均有毒，由於殺時，恨心怨氣所致。雖不至即時喪命，然積之已久，則必發而爲瘡爲病。年輕女人，若生大氣後，喂孩子乳，其子必死，以因生氣而乳成毒汁也。人以生氣，尚非要命之痛，尚且如此。況豬羊雞鴨魚蝦要命之痛，其肉何能無毒乎。餘十餘年前，見一書云，一西洋女人，氣性甚大，生氣後喂其子乳，其子遂死，不知何故。後又生一子，復以生氣後餵乳而死，因將乳令醫驗之，則有毒，方知二子皆乳藥死。近有一老太婆皈依，餘令喫素，以肉皆有毒，並引生氣西婦藥死二子爲證。彼云，伊兩個孩子，也是這樣死的，以其夫橫蠻，一不順意，即行痛打，孩子看見則哭，便爲餵乳，遂死，亦不知是乳藥死的。其媳亦因餵乳死一子。可知世間被毒乳藥死的孩子，不知有多少。因西婦爲發起，至此老太婆，方爲大明其故。凡喂孩子之女人，切勿生氣，倘或生大氣，當日切不可即喂孩子。須待次日心平氣和，了無怨恨時，乃無礙矣。若當日即喂，或致即死，縱不即死，或遲遲死。是知牛羊等至殺時，雖不能言，其怨毒結於身肉者，亦非淺鮮。自愛者固宜永戒，以免現生後世種種災禍也。此事知者甚少，故表而出之，幸大家留意焉。由此證之，須知人當怒時，不獨其乳有毒，即眼淚口水亦有毒。若流於小兒眼中身上，亦爲害不淺。一醫生來皈依，餘問醫書中有此說否，彼云不知。世間不在情理之事頗多，不可因非科學而鄙視之。如治瘧疾方，用二寸寬一條白紙，寫烏梅（兩個）紅棗（兩個）胡豆（按病人歲數多少，寫多少顆。如十歲，寫十顆。二十歲，寫二十顆）折而疊之，於未發一點鐘前，男左女右，綁於臂膊上，即不發矣。百發百中，即二三年不愈者，亦可即愈。非符非咒非藥，而能愈痼疾，豈可以常理推之乎。世間事體，均難思議，如眼見耳聞，乃極平常事，人人知之。若問眼何以能見，耳何以能聞，則知者絕少矣。佛法有不可思議而可思議者，有可思議而不可思議者。神而明之，存乎其人，豈可以常情測度乎。

第七日論大妄語罪及佛大孝與致知格物老實念佛等

法會今日圓滿，七日之期，瞬息過去。但是法會雖圓滿，而護國息災，當盡此一報身而爲之，非人人喫素念佛，往生西方，不能謂爲究竟之圓滿也。

現世學佛之人，多有自謂我已開悟，我是菩薩，我已得神通，以致貽誤多人。一旦閻老索命，臨命終時，那時求生不得，痛苦而死，定墮阿鼻地獄。此種好高務勝，自欺欺人之惡派，切勿染著。有則改之，無則加勉。戒之戒之。

殺盜淫等，固爲重罪，然人皆知其所行不善，不至人各效法，其罪尚輕。若不自量，犯大妄語，未得謂得，未證謂證，引諸無知之輩，各相效尤，壞亂佛法，疑誤衆生，其罪之重，莫可形容。修行之人，必須韜光隱德，發露罪愆。倘虛張聲勢，做假場面，縱有修行，亦被此虛僞心喪失矣。故佛特以妄語爲各戒之根本戒者，以防護其虛僞之心，庶可真修實證也。修行之人，不可向一切人，誇自己工夫。如因自己不甚明了，求善知識開示印證，據實直陳，不可自矜而過說，亦不可自謙而少說，按己本分而說，方是真佛弟子，方可日見進益矣。

六祖大師云，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離世覓菩提，恰如求兔角。是知世間一切事事物物，均爲佛法。吾人舉心動念，都要了了明明，不要爲妄念所迷。即如世間極惡最壞之人，以及孩提之童，如有言其不善者，則怒，言其善者，則喜。其怒不善而喜善者，豈非其本覺之真心發現乎。所可惜者，不知自返而擴充之，仍復日爲不善，致成好名而惡實，入於小人之域矣。使其自返曰，我既喜善，當力行善事，力戒惡事，近之則希賢希聖，遠之則了生脫死，成佛覺道矣。其所重在自覺，覺則不肯隨迷情去，卒至於永覺不迷。若不自覺，則日欲人稱善，日力行諸惡，豈不大可哀哉。即自喜人稱己爲善之念，足證衆生皆有佛性。而順性逆性之行爲，一在自勉自棄，一在善惡知識之開導引誘也。現世之災難頻生，由於人多不務實際，徒事虛名，好名而惡實，違背自己本心之所致也。若能迴光返照，發揮原有佛性，不自欺欺人，明禮義，知廉恥，則根本既立，無悖理亂德之行，災患自息矣。

學佛之人，最要各盡其分，能各盡其分，即是有廉有恥。如父慈子孝，兄愛弟敬，皆當努力行之。大學所謂，大學之道，在明明德。上明字，即是克己省察之修德。下明德二字，即是自心本具之性德。欲明自心本具之明德，非從克己省察修持不可。進之，始可言在親民，在止於至善。此之親民，即是各盡其分之意。止於至善，即是居心行事，自行化他，悉皆順乎天理人情，不偏不倚之中道。能如是，爲聖爲賢，可得而致矣。且佛法之教人，在於對治人之煩惱習氣，故有戒定慧三學，以爲根本。蓋以戒束身，則悖德悖理之事不敢爲，無益有損之語不敢說。因戒生定，而心中紛紛擾擾之雜念漸息，糊糊塗塗之作爲自止。因定發慧，則正智開發，煩惑消滅，進行世出世間諸善法，無一不合乎中道矣。戒定慧三，皆是修德。由正智親見之心體，乃明德也。此之明德，在中庸則名誠。誠，指淳真無妄。明德，指離念靈知。誠與明德，皆屬性德。由有克己省察修持之修德，性德方彰，故須注重上一明字，則明德方能徹見而永明矣。佛法世間法，本來不是兩樣。或有以佛辭親割愛，謂爲不孝者，此局於現世，不知過去未來之淺見也。佛之孝親，通乎三世。故梵網經云，若佛子，以慈心故，行放生業。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道衆生，皆是我父母，而殺而食者，即殺我父母。佛之於一切衆生愍念而度脫之，其爲孝也，不亦廣且遠哉。且世間之孝，親在則服勞奉養，親沒則只於生沒之辰，設食祭奠，以盡人子之心。設或父母罪大，墮於異類，誰能知所殺而食之生物中，決非曾爲我之父母乎。昧三世無盡之理，而以數十年之孝責人，其所知見之淺小，爲可憐也。故佛教人戒殺放生，喫素念佛者，其慈悲救濟也大矣。或又謂，豬羊魚蝦之類，乃天生以資養人者，食又何罪。此以身未歷其境而妄說，若親歷其境，則望救之不暇，何容置辯。勸戒類編載，福建浦城令趙某，長齋奉佛。其夫人絕無信心，誕辰之先，買許多生物，將欲殺而宴賓。趙曰，汝欲祝壽，令彼等死，可乎。夫人曰，汝之話皆無用，若依佛法，男女不同宿，不殺生命，再過幾十年，滿世間通是畜生了。趙亦無法可勸。至夜，夫人夢往廚房，見殺豬，則自己變成豬，殺死還曉得痛，拔毛開肚，抽腸割肺，痛不可忍。後殺雞鴨等，皆見自己成所殺之物。痛極而醒，心跳肉顫，從此發心放所買之生，而喫長素矣。此人宿世有大善根，故感佛慈加被，令親受其苦，以止惡業。否則生生世世供人宰食矣。世之殺生食肉者，能設身處地而作己想，則不難立地回頭矣。

又有一類人說，我之食牛羊雞鴨等肉，爲欲度脫彼等耳。此說不但顯教無之，即密教亦無之。若果有濟顛之神通，未爲不可。不然，邪說誤人，自取罪過，極無廉無恥之輩，乃敢作是說耳。學佛者，須明白自己之身分力量，不可妄自誇大。至囑至囑。梁時，蜀青城山，有僧名道香，具大神力，祕而不露。該山年有例會，屆時衆皆大喫大喝，殺生無算，道香屢勸不聽。是年，乃于山門掘一大坑，謂衆曰，汝等既得飽食，幸分我一杯羹，何如。衆應之，於是亦大醉飽，令人扶至坑前大吐。所食之飛者飛去，走者走去，魚蝦水族，吐滿一坑。衆大驚畏服，遂永戒殺。道香旋因聞志公之語，當即化去（有蜀人，在京謁志公。志公問，何處人。曰，四川。志公曰，四川香貴賤。曰，很賤。志公曰，已爲人賤，何不去之。其人回至青城山，對香述志公語。香聞此語，即便化去）。須知世之安分守己者，一旦顯示神通，當即去世示寂，以免又增煩惱耳。否則須如濟公之瘋顛無狀，令人疑信不決，方可。

學佛者，務要去人我之見，須己立立人，自利利他，然後方可言入道。即如大學曰，古之慾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此所謂物，即是與天理人情不合之私慾。既有私慾，則知見偏邪，不得其正矣。如愛妻愛子者，其妻子再壞，彼不見其壞，以溺愛之私慾，錮蔽本具之良知，以成偏邪不正之惡知。若將溺愛之念，格除淨盡，則妻與子之是是非非，直下徹見矣。是知格物一事，所宜痛講，切不可以窮盡天下事物之理爲格物。格除自心私慾之物，乃是明明德之根本。窮盡天下事物之理，乃末之又末之事。以末之又末之事爲本，宜乎天下之亂無可救藥也。佛法之去貪瞋癡，即是格物。修戒定慧，即是致知。貪瞋癡之物，蘊之於心，亦若戴著色眼鏡，以視諸物，皆不能見其本色耳。物之禍害，可不畏哉。

念佛之人，勿自仗聰明智慧，須拋之於東洋大海外。不然，恐爲所誤，自貽伊戚，蓋以其知見多而不一也。反不如一般愚夫愚婦之念佛，正心誠意，而受益甚衆。故念佛一法，最好學愚夫愚婦，老實行持爲要。俗言，聰明反被聰明誤，可不懼乎。如云南保山縣，皈依弟子鄭伯純之妻，長齋念佛多年。其長子慧洪，上前年死，其母以愛子故服毒，了無苦相，端坐念佛而逝。且死後面色光潤，驚動一方。伯純以老儒提倡，而信者甚少。由其妻子之死，而信者十居八九矣。端坐念佛而逝，雖無病而死，也甚難得。況服毒而死，能現此相，若非得三昧，毒不能毒，能有此現相乎。

宋楊傑，字次公，號無爲子，參天衣懷禪師大悟。後丁母憂，閱大藏，深知淨土法門之殊勝，而自力行化他焉。臨終說偈曰，生亦無可戀，死亦無可舍，太虛空中，之乎者也，將錯就錯，西方極樂。楊公大悟後，歸心淨土，極力提倡。至其臨終，謂生死於真性中，猶如空華，以未證真性，不得不以求生西方爲事也。將錯就錯者，若徹證真性，則用不著求生西方，求生仍是一錯。未證而必須要求生西方，故曰將錯就錯，西方極樂。蓮池大師往生集，於楊公傳後，贊曰，吾願天下聰明才士，咸就此一錯也。此可謂真大聰明，不被聰明所誤者。若宋之蘇東坡，雖爲五祖戒禪師後身，常攜阿彌陀佛像一軸以自隨，曰，此吾生西方之公據也。及其臨終，徑山惟琳長老，勸以勿忘西方。坡曰，西方即不無。但此處著不得力耳。門人錢世雄曰，此先生平生踐履，固宜著力。坡曰，著力即差，語絕而逝。此即以聰明自誤之鐵證，望諸位各注意焉。

淨土法門，契理契機，用力少而成功易，如風帆揚於順水，以仗佛力故也。其他各宗，用力多而成功難，如蟻子上於高山，全憑自力故也。等覺菩薩，欲圓滿佛果，尚須求生西方。何況我等凡夫，業根深重，不致力於此，是舍易而求難，惑之甚矣。且今世殺人之具，日新月異，若飛機大炮，毒氣死光等，山河不能阻，堅物不克御，我等血肉之軀，何能當此。而人生朝露，無常一到，萬事皆休。是以欲求離苦得樂者，當及時努力念佛，求佛加被，臨終往生。一登彼土，永不退轉，華開見佛，得證無生，方不孤負得聞此法而信受也。唯願大衆精進行持，是所至禱。

第八日法會既圓爲說三皈五戒十善及做人念佛各要義

今日爲汝等皈依之日，汝等既已皈依，當明皈依之道理，茲爲汝等述之。

汝等爲何而皈依，餘想總不外慾求生西方，了脫生死而已。如何方能達到此等地步，即須皈依三寶，所謂皈依佛，皈依法，皈依僧也。能皈依三寶，如實修持，才得了脫生死，往生西方。且所謂三寶，有自性，住持二種。佛者覺悟義。自性佛者，乃即心本具離念靈知之真如佛性也。法者規範義。自性法者，乃即心本具道德仁義之懿範也。僧者清淨義。自性僧者，乃即心本具清淨無染之淨行也。住持三寶者，釋迦佛在世，則爲佛寶。佛滅度後，所有範金合土，木雕彩畫之佛像，皆爲佛寶。佛所說離欲清淨諸法，以及黃卷赤軸諸經典，皆爲法寶。出家染衣，修清淨行者，皆爲僧寶。皈者，皈投，如水皈海，如民皈王。依者，依託，如子依母，如渡依舟。人在生死大海，若不皈依自性三寶，與住持三寶，則便無法可出。若肯發志誠心，歸依三寶，則便出生死苦海，了生脫死矣。如人失足，墮於大海，狂濤洶湧，有滅頂憂，當此千鈞一髮，生死存亡之際，忽有船來，即便趨赴，是歸投義。由知自性三寶，則克己省察，戰兢惕厲，再求住持三寶，及十方三世一切三寶，則可消除惡業，增長善根，即生成辦道業，永脫生死輪迴矣。如遇救登船，安坐到岸，曩時兇險已過，現在得慶更生。無限利益，由此而得，是依託義。世事紛龐，煩惱苦痛，處此生死大海，當以三寶爲船，衆生得所歸依，鼓棹揚帆，不懈不退，自可登於彼岸。既皈依佛，當以佛爲師，始自今日，直至命終，虔誠敬禮，一息無容或懈，再不得皈依天魔外道，邪鬼邪神。既皈依法，當以法爲師，自今至終，不得皈依外道典籍。既皈依僧，當以僧爲師，自今至終，不得皈依外道徒衆。若已皈依三寶，仍信仰外道，尊奉邪魔鬼神，雖日日念佛修持，亦難得真實利益。以邪正不分，決無了生死之希望，其各凜諸（皈歸二字通）。再則須知所謂皈依者，乃皈依一切佛法僧三寶，非皈依個人。例如今日各位來皈依，我不過代表三寶，授證三皈，並非皈依我一人。每見僧俗有誤解皈依意義者，在家人則曰，我皈依某法師。出家人則曰，某是我皈依弟子。遺大取小，廢公爲私，可悲可嘆。故爲因便說明，免再貽誤。望各注意。

三皈之義既明，再述五戒之義。所謂五戒者，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邪淫，四不妄語，五不飲酒也。不殺生者，好生惡死，物我同然，我既愛生，物豈願死，言念及此，何忍殺生。一切衆生，原是同等，輪迴六道，隨善惡業，形體以變，升降超沉，了無底止。我與彼等，於多劫中，互爲父母，互爲子女，如是思之，何敢殺生。一切衆生，皆具佛性，直下與三世諸佛，無二無別，於未來世，皆可成佛。但以宿世惡業之力，障蔽妙明佛性，不能顯現，淪於異類，當具憐憫心，慈悲心，以拯救之，何忍宰割其體，以飽己腹。我輩今生既得爲人，乃前生之善果，宜保此善果，使之發揚光大，繼續永久，當戒殺生。如其廣造殺業，必墮惡道，酬償宿債，展轉互殺，此仆彼起，無有窮期。欲求生西方而免輪迴之苦者，又何敢造殺業乎。故須首重戒殺。

不偷盜者，即是見得思義，不與不取也。此事凡知廉恥者，皆能不犯。然人非聖賢，孰能無過，蓋私慾若起，則易爲物遷。若大利現前，能避之若蛇蠍，狂奔急走者，不數數覯也。且所謂盜，並非專指盜人財物而言。即居心行事，有類於盜者，亦名爲盜。如以公濟私，損人利己，以勢取財，用計謀物，忌人富貴，願人貧賤，皆是。又如陽取爲善之名，若遇諸善事，心不認真，事多敷衍。如設義學，不擇嚴師，誤人子弟。施醫藥，不辨真假，誤人性命。凡見急難，漠不速救，緩慢浮游，或致誤事。但取敷衍塞責，不顧他人利害，如是之類，皆名爲盜。心存盜心，事作盜事，社會因之紊亂，天下亦不太平矣。故須並重戒盜。

不邪淫者，陰陽相感，萬物以生，男女居室，人之大倫，生男育女，教養成人，上關風化，下關宗祧，故所不制。若非己配，苟合交通，是爲邪淫。此乃逆乎天理，亂乎人倫，生爲衣冠禽獸，死墮三途惡道，千萬億劫，不能出離。然人從淫慾而生，故淫心最難制伏。如來令貪慾重者，作不淨觀，觀之久久，則見色生厭矣。又若將所見一切女人，作母女姊妹想，生孝順心，恭敬心，則淫慾惡念，無由而生矣。此乃斷除生死輪迴之根本，超凡入聖之階基，宜常儆惕。至如夫婦相交，原非所禁，然須相敬如賓，爲承宗祀，極當撙節，不可徒貪快樂，致喪身命。雖是己偶，貪樂亦犯，不過其罪較輕耳。故須並重戒淫。

不妄語者，言而有信，不虛妄發也。若見言不見，不見言見，以虛爲實，以有爲無，凡是心口不相應，欲欺哄於人者，皆是。又自未斷惑，謂爲斷惑，自未得道，謂爲得道，是爲大妄語，此罪極重。以其壞亂佛法，疑誤衆生，定墮阿鼻地獄，永無出期。故須並重戒妄語。

以上四事，名爲性戒，以體性當戒故。不論出家在家，受戒與否，犯者皆有罪過。未受戒，按事論罪。已受戒者，於按事論罪外，又加一重犯戒之罪。故此殺生，偷盜，邪淫，大妄語，四種，一切人皆不可犯，犯皆有罪。已受戒者犯之，則兩重罪。

不飲酒者，酒能迷亂人心，壞智慧種，飲之令人顛倒昏狂，妄作無恥之事，凡修行者，絕不許飲。要知一切妄念邪行，皆由飲酒發生。故須並重戒酒。此是遮戒，唯受戒者，得犯戒罪，未受戒者，飲之無罪。然以不飲爲是，以其能生種種罪之根本也。

至於十善，亦當遵守。十善者，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是爲身三業。不妄言，不綺語，不兩舌，不惡口，是爲口四業。不慳貪，不瞋恚，不邪見，是爲意三業。若持而不犯，則爲十善。若犯而不持，則爲十惡。十惡分上中下，感地獄，餓鬼，畜生，三惡道身。十善分上中下，感天，人，阿修羅，三善道身。善因感善果，惡因感惡果，決定無疑，莫之或爽。此十善，總該一切善法，若能遵行，無惡不斷，無善不修。汝輩既皈依受戒，全須遵守。又須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不可疏忽。若不介意，及至臨終，方感爲緊要，而業風所飄，不得自主，悔無及矣。

學佛之人，於三皈，五戒，十善諸義，既已明了，當竭力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尤當注意者，任作何事，須憑天理良心。如作醫生，有良心者，救人危急，當可大積陰功。無良心者，可使人輕病轉重，從中漁利，良心喪盡，定得惡果。清蘇州孝廉曹錦濤，精於岐黃，任何險症，無不著手回春。一日，欲出門，忽有一貧婦跪門外，泣求爲其姑醫病。謂家道貧寒，難請他醫，聞公慈悲爲懷，定可枉駕爲治，曹公遂爲往治。曹公歸後，貧婦之姑枕下，白銀五兩，不知去向，想爲曹公偷去。婦登門詢之，曹公即如數與之。貧婦歸，其姑已將銀取出，婦大慚愧，復將銀送還謝罪。問，公何以自誣盜銀。曹公曰，我欲汝姑病速好耳，我若不認，汝姑必定著急加病，或致難好。故只期汝姑病好，不怕人說我盜銀也。其居心之忠厚，可謂至極無加矣。所以公生三子，長爲御醫，壽八十餘，家致大富。次爲翰林，官至藩臺。三亦翰林，博通經史，專志著述。孫曾林立，多有達者。彼唯利是圖之醫，縱不滅門絕戶，則已微之微矣。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所謂餘慶餘殃，乃報在子孫者。本慶本殃，乃報在本身者。餘慶餘殃，人可見之。本慶本殃，乃己於現生，及來生後世所享受者，世人不能見之，天地鬼神佛菩薩，固一一洞知洞見也。須知本慶本殃，較之餘慶餘殃，大百千萬倍。故望世人，努力修持，以期獲慶而除殃也。曹公甘受盜名，救人性命，而善報在於子孫。若自己更能替子孫念佛，求三寶加被，令子孫亦各喫素念佛，善報當在西方矣。汝輩既已皈依，當虔受三皈，爲翻邪歸正之本。謹持五戒，爲斷惡修善之源。奉行十善，爲清淨身口意三業之根。從茲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三業既淨，然後可以遵修道品，了生脫死，得預極樂嘉會。善惡因果，如影隨形，莫之或爽。實行其事，實得其益。若沽名釣譽，好作狂言，自欺欺人，自謂已得佛道，是大妄語，應受惡報。修行人，須心地光明，三業清淨，功德無量。觀經云，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是爲三世諸佛淨業正因。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有爲者亦若是。願各勉旃。

#### 由上海回至靈巖開示法語（民國二十五年十月十七晚說）

靈巖，乃天造地設之聖道場地。吳王夫差不德，不依乃祖太王，泰伯，仲雍，正心誠意，勤政愛民之道，唯以淫樂是務，遂於此築館娃之宮，其獲罪於天地祖宗也大矣。宮成數年，國亡身死，可不哀哉。至晉，司空陸玩，築室其上，後聞佛法，遂舍宅爲寺，此靈巖最初開山之緣起也。至梁，而寶誌公祈武帝又爲重興。智積菩薩，屢以現身畫像，顯示道妙，引導迷俗。至唐，宰相陸象先（蘇州人）之弟，病於京師，國醫無效。一僧求見云能治，令取淨水一盞，向之念咒幾句，含水噀之，立即全愈。謝以諸物皆不受，曰，我名智積，汝後回蘇，當往靈巖山會我。後其人至山問之，無有名智積者，心甚惆悵。遍觀各殿堂，見壁間畫像，乃爲己治病之僧也，因特建智積殿，而寺復中興。自晉至唐，所有住持，皆不可考。至宋，而凡爲此山住持者，皆宗門出格大老，靈巖道場，遂爲江蘇之冠，以地靈故人傑，以人傑故地靈也。明末清初，又復大興，聖祖高宗兩朝，數次南巡，皆駐蹕山上行宮。洪楊之亂，焚燬殆盡。後念誠大師，住塔洞中，適彭宮保玉麟公遊山相見，因爲查出田地六百多畝，蓋十餘間殿堂房舍。至宣統三年，住持道明，系軍人出家，性粗暴。因失衣打來人過甚，山下人起鬨，道明逃走，寺中什物均被搬空，成一無人之寺，此即靈巖道場復興之機。否則，縱能恪守清規，亦決不能成此全國僅有之淨業道場。禍福互相倚伏，唯在人之善用心與否耳。嗣由木瀆紳士嚴良燦公，命寶藏僧明煦，請其師真達和尚接管。真師派人往接，並命明煦暫爲料理，意欲有合宜人，當作十方專修淨土道場。民十五年，戒塵法師來，遂交彼住持。住僧以二十人爲額，除租金數百圓外，不足，則真師津貼。不募緣，不做會，不傳法，不收徒，不講經，不傳戒，不應酬經懺。專一念佛，每日與普通打七功課同。住持無論臺賢濟洞均可，只論次數，不論代數。但取戒行精嚴，教理明白，深信淨土者即可。若其他皆優，而不專注淨土者，則決不可請。自後住人日多，房屋不足，於二十一年，首先建念佛堂，四五年來，相繼建築。今大雄殿已落成，只欠天王殿未建，然亦不關要緊。光於十九年二月來此，四月即入關，已六年多矣。以老而無能，擬老死關中。因佛教會諸公之請，祈於護國息災會中，每日說一次開示，發揮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提倡信願念佛，即生了脫之法，以挽救世道人心。固辭不獲，遂於本月初六日出關往滬，以盡我護國之義務。十五日圓滿，十六日爲說三歸五戒。今晨由滬徑來此間，而蘇垣季聖一等諸居士皆先來。至山，見其殿宇巍峨，僧衆清穆，不禁歡喜之至。茲由監院妙真大師，請來堂中，爲諸位演說淨土法要。若但說法要，不敘來歷，及現在各因緣，則住者來者，均莫知其所以然，或致於此道場與他道場一目視之。在大通家則無所不可，在愚鈍如光，又欲即生出此三界，登彼九蓮者，則莫知趣向，故先爲敘述緣起焉（此段記者未錄，乃老人補記，故全用文言）。

我們所修持的這個淨土法門，是最殊勝超絕的，大家不要輕視了。爲什麼呢，因爲佛所說的種種法門，無非是觀機而說，好比對症下藥一般。如果自己的根機，和這個法門不相應，修起來，是很難得益的。一切法門，皆仗自力修戒定慧，斷貪瞋癡，必須惑業淨盡，方能了生脫死。或者煩惱尚有一毫未斷盡的，生死還是不能免，況全未斷者乎。這是要用自己的力量去幹到徹底纔可。

唯有念佛一法，是如來普應羣機而說的，亦是阿彌陀佛的大悲願力所成就的。無論上中下根，皆可修學。即煩惱惑業完全絲毫未斷的凡夫，只要具足真信切願實行念佛求生西方，亦可蒙佛接引，帶業往生。一得往生，生死就可了脫了，所以說是最超勝的。

佛在世的時候，十個人修行，就有九個可以成道。因爲那時的人，天性淳厚，根機是很猛利的。到了後來，衆生的業障逐漸增加，根機也就漸漸的陋劣下來，再要和從前一樣，是不可得了。然在晉唐時候，還有這種仗自力可以了脫生死的人，但已是逐漸減少，越後越少的。到了現在，已沒有這樣的人了。如此看來，就曉得仗自己的力量去斷煩惱了生死，是一件很難的事情。此時如仍不自量力，要說大話，輕視這個念佛橫超法門，而去別修其他法門，那恐怕要了生死，就比登天還要更難了。

我並非說其他的法門不好，實在是因爲法門有契理不契機的，有契機不契理的。唯有這個念佛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理機雙契，不可思議。尤其是在末法世中，更爲適合衆生的根性。所以大集經云，末法億億人修行，罕一得道，唯依念佛，得度生死。

爲什麼念佛求生西方，叫做橫超法門。古人有個譬喻，拿來解釋，就把我們具足惑業的凡夫，比做一條蟲，生在一根竹裏最下的一節，這根竹子，就比做三界。這個蟲子要想出來，只有兩個法子，一個是豎出的，一個是橫超的。豎出的，是自下至上，一節一節的次第咬破，等到最上的一節咬破了，才能夠出來。這是比喻修別的法門，定要斷盡見思煩惱，才能出三界的。見惑有八十八使，思惑有八十一品，這許多的品數，就比做一根竹子的節數。那蟲向上直鑽出來，就叫做豎出。例如一個斷見惑的初果聖人，要經過七生天上，七生人間的長久時劫修習，才能證阿羅漢，了生死。二果，亦要一生天上，一反人間，才能證四果。三果，欲界思惑已盡，還要在五不還天，漸次修習，才能斷盡思惑證四果。這纔算是出三界的無學聖人。如果是鈍根的三果，還要生到四空天，從空無邊處天，以至非非想處天，才能證四果。這豎出的法子，是如此艱難久遠的。橫超的，就是這條蟲子，不向上面一節一節咬，只向旁邊橫咬一孔，便能出來。這樣的法子，比那豎出的，是省事得多了。念佛的人，亦復如是。雖沒把見思煩惱斷除，但能具足信願行的淨土三資糧，臨終就能感得阿彌陀佛來接引他生到極樂世界去。到了這個清淨國土，見思煩惱，不斷而自斷了。何以故，以淨土境勝緣強，無令人生煩惱的境緣故。如此便得三不退，一直到破塵沙無明，成就無上菩提，何等直捷簡易的事。所以古人說，餘門學道，如蟻子上於高山。念佛往生，似風帆揚於順水。今且拿一段故事來證明這個豎出艱難的道理，大家且靜聽聽。

唐朝代宗大曆間，有個隱士，叫做李源，舍宅爲慧林寺，請圓澤禪師爲住持。後李源想要去四川朝峨眉山，因約圓澤同去。圓澤欲由長安經斜谷，陸道去。李源要自荊州入峽，由水道去。兩人意見不同，各有所以。李源不知圓澤之事，圓澤了知李源之心，恐到長安，人或疑伊想做官，便由荊州去。一天乘船到了南浦地方，因灘河危險，天未暮即停舟。那時有一婦人，身穿錦背心，負罌而汲。圓澤一見了他，便俯首兩眼流淚。李源問道，自荊州以上，像這樣的婦人，不知有多少，爲什麼生此悲感。圓澤道，我不欲從此路來者，就是怕逢此婦人，因爲他懷孕三年，還未分娩，就是候我來投胎。現在見了，已是無法可避了。請君少住幾日，助我速生，及葬吾山谷。三天之後，請來看我，我就對君一笑，以爲憑信。十二年後，中秋月夜，到杭州天竺寺外會我。說完了，就更衣沐浴，坐脫去了。李源後悔無及，只得把圓澤葬了。三天之後，就到那家去看，果然婦生男孩。因把詳情告訴他，並要求和小孩見面，果然一笑爲信。李源因茲無意往川，便回洛京。及回到慧林寺，才曉得圓澤在未行之先，已經把後事都囑付好了，因此越曉得他不是平常人。過了十二年，李源就如約去杭州，到中秋月夜，就在天竺寺外等候。果然月光之下，忽聞葛洪井畔，有牧童騎牛唱道。三生石上舊精魂，賞月吟風不要論。慚愧情人遠相訪，此身雖易性常存。李源就曉得是圓澤的後身，就上前問道，澤公健否。牧童答曰，李公真信士也。便略敘數語。又唱道，身前身後事茫茫，欲話因緣恐斷腸。吳越江山遊已遍，卻回煙棹上瞿塘。遂乘牛而去。如是看來，能曉得過去未來，和有坐脫立亡本領的圓澤，還不能了脫生死，逃避胞胎。何況我們具縛凡夫，一點本事也沒有，如果不念佛求生西方，要想了生死，是做夢亦做不到的。

有人說，禪宗明心見性，見性成佛的道理，不是很好嗎。殊不知見性成佛，是見到自性天真的佛，叫做成佛，並非是成福慧圓滿的究竟佛。爲什麼呢，因爲宗門下的人，工夫用到開悟的時候，就知道他自己的真性，原來是和佛一樣，所以叫做見性成佛。但他的粗細煩惱，絲毫尚未斷，不過能常自覺照，伏住煩惱，舉動就和聖人相近。假使是失了覺照的工夫，伏不住煩惱，那造起業來，比他人更要厲害。因爲他的煩惱裏頭，有開悟的力量夾雜著，就變做狂慧，所以造業的能力，也異常的猖獗。這樣不但沒有成佛的希望，而且還要墮落三惡道。所以已經開悟的人，更要加工進修，時時覺照。等到見思煩惱斷盡了，方是了生死的時候，並非一悟便了。類如前朝的五祖戒，和草堂青禪師，因爲悟後未證，仍不免輪迴之苦。覆轍昭然，是不可不知的。若說真成佛，更加差得很遠了。

福慧圓滿的究竟佛，是怎樣成呢。據臺宗來說，一個斷盡見思惑的圓教七信菩薩，修到十信的時候，才把塵沙破盡。再經過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的四十一個位次，每破一品無明，就升進了一個位次，得一分三德祕藏。這樣次第，到了最後的等覺地位，才把四十一品無明斷盡。再斷一品無明，再進一位，才能成就福慧圓滿的究竟佛。像這樣子，的確不是輕易的事情。大家曉得這個道理，就不會誤解了。

又有人說，我們各人的自性，本來是一塵不染，清淨湛然，就是淨土。自性本來不生不滅，亙古亙今，不遷不變，就是無量壽。自性本來具有大智慧光明，照天照地，就是無量光。如果離了這個本有的自性，另外要有個淨土可生，阿彌陀佛可見，那就是頭上安頭，無有是處。並且認爲這樣，就是禪淨雙修的道理，亦是錯的。因爲這樣的話，完全是偏於禪宗，對淨宗是完全不適用的。何以見得，因爲禪宗是不教人生信發願，也不教人念佛，只教人蔘究話頭，求明心見性。就說是離了自性，沒有淨土可生，彌陀可見。話雖不錯，但終是偏於理性的見解，不能和事相融通，亦就和事理無礙的淨宗隔別，所以說不是禪淨雙修。修淨土人，專以信願行三法爲宗，大家要明白的。

還有密宗即身成佛的話，縱然聽起來，是如此動人，但是事實上，並沒有如此快便。即身成佛的意義，是說密宗工夫，修到成功的時候，現身就可成道。然而這樣成道，不過是了生死而已，勉強說做成佛，或亦可以。如果是真的當做成了五住究盡，二死永亡的佛，那就大錯特錯了。譬如一個小孩子，剃下頭髮，人人就叫他名和尚。或是受了三壇大戒的比丘，亦叫他爲和尚。或是在叢林裏頭做方丈的，亦是叫做和尚。但如上的和尚，勉強亦可說得。如果是當做真的和尚，亦是不對的。就事實來講，是要有道德學問，能夠有使人生長法身慧命的力量，纔算是名符其實的和尚。

要知道我們這個世界，在釋迦牟尼佛的佛法當中，只有釋迦牟尼佛一人是即身成佛。再要到了彌勒佛下生的時候，纔可算又是一尊即身成佛的佛。在這個釋迦滅後，彌勒未來的中間，要再覓個即身成佛的，無論如何，亦是不可得的。即使釋尊重來應世，亦無示現即身成佛的道理。

在前清康熙乾隆年間，西藏的活佛到臨終的時候，能曉得死後要去那家投胎，叫弟子們到時去接他。且在出胎時候，亦能說他是某某地方的活佛。然而雖有這樣本事，也還不是即身成佛。何以知道呢，因爲如果真是即身成佛的，自然就能像釋迦佛那樣的，能說各種方言，一音說法，亦能令一切衆生皆能會得。何以西藏的活佛，中國的語言，他就不懂呢。如此一件小事，就可證明他不是即身成佛了。何況後來的活佛，死時亦無遺言，生時亦無表示，都是由人安排，拈鬮而定的，那更是不必說了。

又修密宗的工夫，要成功，也是很不容易。如專求神通速效，不善用心，且還有遭遇魔事的危險，還不如念佛的來得穩當。民國十七年，上海有一皈依弟子，請我到他家喫齋，便說他有個親眷，是學佛多年的女居士，學問亦很好，已有五十多歲了，可否叫他來談談。我說可以的，於是就叫他來。等到見面的時候，我就對他說，年紀大了，趕快要念佛求生西方。他答道，我不求生西方，我要生娑婆世界。我便回答他道，汝的志向太下劣了。他又云，我要即身成佛。我又回答他道，汝的志向太高尚了。何以那個清淨世界，不肯往生，偏要生在此濁惡的世界。要知道，即身成佛的道理是有的，可是現在沒有這樣的人，亦非汝我可以做得到的事。像這樣不明道理的女居士，竟毫不自量的口出大言，實在是自誤誤人的。

還有兩個要求生華藏世界的人，有一天，那個害了毛病，這個就去看他。後來因見他病勢不對，就趕緊的叫他念南無大方廣佛華嚴經，華嚴海會佛菩薩，大家亦在旁邊助他念。過了一刻，就問他看見什麼境界沒有。他答道，沒有。這樣的問過兩三次，都說沒有。到了最後一次，他就說道娘來了。唉呀，這個問他的，才曉得他們如此靠不住了。因爲在他的心裏，以爲念這樣的佛號，和這樣的希求，應當要看見華藏世界纔對，爲什麼反見娘來的陰間境界呢。自此以後，他纔回頭來修淨土法門了。要曉得華藏世界，是要分破無明的法身大士，才能見得生得的。其餘就是斷盡塵沙的菩薩，亦沒有分的，何況是具縛凡夫呢。就是華嚴會上，已證等覺的善財童子，普賢菩薩，還教他和華藏海衆，以十大願王，迴向極樂，以期圓滿佛果。可知淨土法門，是無機不收的。所以我常說，九界衆生，舍念佛法門，上無以圓成佛道，十方諸佛，舍念佛法門，下無以普度羣萌，就是這個緣故。譬如天下的人，個個都要喫飯，亦個個都要念佛的。

奉勸諸位，不要不自量力，打出格的妄想。總要老老實實的念佛求生西方，纔不孤負如來說這個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的總持法門，及不枉費十方聚會，在此靈巖清淨道場的殊勝因緣。望大家珍重。

## 德育啓蒙

#### 孝親

身體髮膚，受之父母，父母與我，實爲一體。

我愛自身，應孝父母，能不辱身，便是榮親。

#### 友愛

兄弟姊妹，手足骨肉，痛癢相關，休慼與共。

兄愛弟敬，和和睦睦，相推相愛，家庭之福。

#### 敬師

師嚴道尊，人倫表率，道德學問，是效是則。

養我蒙正，教我嘉謨，不敬其師，何能受益。

#### 擇友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朋友相處，有損有益。

益者近之，損者遠之，勸善規過，端賴乎茲。

#### 布衣

衣取遮體，兼以禦寒，大布之衣，惜福養廉。

莫羨綢緞，錦繡華美，折了福壽，自暴自棄。

#### 蔬食

蔬食衛生，肉食傷生，殺時恨心，其毒非輕。

勿貪喫肉，吃了須還，還的時候，真個可憐。

#### 惜字

字爲至寶，遠勝金珠，人由字智，否則愚癡。

世若無字，一事莫成，人與禽獸，所異唯名。

#### 惜谷

田中五穀，以養人民，愛惜五穀，即是善心。

修善者存，不善者亡，惜谷獲福，殄谷遭殃。

#### 惜陰

七十古稀，彈指即過，過則已無，何敢懈惰。

努力勤學，立德立業，自利利他，爲世作則。

#### 仗義

一舉一動，唯義是取，義之所在，無往不利。

小人見利，即忘其義，雖得小利，究竟喫虧。

#### 清廉

人生福澤，前世所修，非義而取，是食毒物。

清而不污，廉而不貪，世所崇敬，榮無加焉。

#### 知恥

恥之一字，其利無窮，有與聖近，無與獸同。

慚恥之服，無得暫卸，我佛訓誨，莊嚴第一。

#### 盡忠

一秉真誠，不被妄侵，事親接物，了無二心。

只期盡分，不計人知，如是之人，堪爲世儀。

#### 守信

守信之人，言不妄發，說到做到，不矜不伐。

無信之人，事事皆假，人所厭棄，不如牛馬。

#### 仁慈

仁愛慈悲，心之生機，此心愈真，福澤愈深。

若無此心，勢必殘刻，縱有宿福，折盡受厄。

#### 不殺生

凡屬動物，皆有知覺，貪生怕死，唯命是惜。

若戲頑殺，及殺而食，現生後世，決定報復。

#### 不偷竊

凡有主物，不可偷取，偷小喪品，偷大招禍。

偷人之物，折己之福，欲得便宜，反喫大虧。

#### 不邪淫

淫慾爲害，傷身喪志，雖屬夫妻，亦當節制。

若是邪淫，更非所宜，古今志士，無一犯之。

#### 不說謊

言爲行表，是本心術，心既不真，行何能正。

望爾後生，切勿妄語，口是心非，終無結局。

#### 不吸菸

煙俱勿吸，以傷衛生，口氣常臭，熏天燻人。

鴉片香菸，其毒極烈，花錢買害，癡人可憐。

#### 不飲酒

酒是狂藥，飲必亂性，醉則反常，越禮犯分。

最好勿喫，免致大喝，聰明智慧，常保清白。

#### 不賭博

賭錢博奕，喪志失時，專心於此，正事棄遺。

有限光陰，送之兒嬉，破家蕩產，罪無了期。

#### 不奢侈

奢侈誇富，買禍買賤，君子下看，盜賊來劫。

布衣蔬食，聖賢儀式，現生後世，人各取則。

#### 不傲慢

傲慢輕人，實自呈短，明人知伊，學養俱罕。

縱到聖位，猶不輕人，絕無凡聖，念存於心。

#### 不嫉妒

人有才德，我當讚歎，彼於社會，必有貢獻。

若生嫉妒，是謂愚癡，業報奪汝，宿世慧思。

#### 不偏見

人有小智，未聞大道，每執己見，以爲最妙。

坐井觀天，所見者小，若登高山，前見自了。

#### 不遷怒

有富貴人，氣量或小，每因拂意，忿怒牢騷。

遷怒無益，自他煩惱，海涵寬恕，是無價寶。

#### 不恥問

能問不能，多問於寡，冀人從己，故先自下。

若是無知，尤當問人，博學審問，造詣方真。

#### 跋一

印光大師文鈔正續兩編，先後刊印不下百十萬部，流佈國內外。民國二十九（一九四○年）印公生西后，諸山尊宿，海內知識，紛以大師文鈔正續編未收之遺稿，錄寄上海弘化社印光大師永久紀念會。後經羅鴻濤居士發心編輯印光大師外集，曾四次在弘化月刊發表徵求遺著啓事，經七年蒐集，終於一九五○年印公生西十週年，即農曆十一月初四日結集成冊，請慧容法師楷書抄寫，並承妙真和尚，德森老法師，竇存我居士審閱校勘。於一九五八春重新裝訂成十六冊，又目錄一冊共十七冊。因緣不湊，未能付梓，遂將此稿移交蘇州靈巖山寺，由妙真和尚保存，珍藏於經樓。十年浩劫，靈巖山寺頻遭破壞。一九八○年元旦靈巖修復，明學於藏經樓清刻龍藏櫃內發現此稿，完整無恙。劫後倖存，彌足珍貴，生大歡喜心，深感印公於常寂光中慈光加被所致。明學於一九八四年十二月詣福建莆田廣化寺謁見圓拙老法師，談及此事擬付梓流通。即蒙圓老慈悲贊同，一九八九年間，圓老偕持德法師來靈巖山寺，將原稿齎回廣化，著手付梓，並由圓老及數位熱心居士等負責校對，得以圓滿夙願，嘉惠四衆。靈巖山寺爲紀念印光大師生西五十週年，曾重印增廣，續編文鈔，今又新印此編，時節因緣，甚爲稀有，不勝贊喜，謹爲之記。 一九九○年十月一日靈巖山寺明學謹識

#### 跋二

靈巖印光大師爲近代法門泰斗。力倡淨土，匡扶正法，天下景從，厥功甚偉。所著文鈔正續編，早已風行海內外。李圓淨居士輯其嘉言錄，李淨通居士復編菁華錄，亦均流佈甚廣，四衆幾人手一冊，前後發行無慮百十萬部，古今罕覯。漪歟盛哉。大師遷化後，羅鴻濤居士又廣搜遺稿輯爲文鈔第三編。未及問世，羅亦西歸，存稿二三十年，多歷滄桑，終獲完璧。今靈巖廣化共謀付梓。大師辭世垂五十年，此編得付剞劂，足徵遺澤入人之深，久而不替與佛法之不可思議也。是輯所收，以書信獨多。師住世時，遠近問法絡繹不絕，一函遍復發出後，諮叩仍多，大師慈悲，有問必答，且復詳審。雖屆暮年，一筆不苟，精力充沛，迥異常流，堪與永明壽禪師日課百八事前後媲美，凡此皆大人先生作略，非凡夫所可蠡測。嗚呼，大師往矣，無可復詢。今獲讀誦殊勝因緣，幸懍難聞難遇，彌加珍惜，唯誠唯篤，身體力行，方不負耆哲婆心而獲真實受用也。贊喜之餘，謹贅數語以殿其後。 一九九○年庚午初夏弟子貢南楊智堅頂禮敬跋於福州之杜園

#### 跋三

夫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豈易言哉。無信闡提，固無論矣。即令歸依佛教，學佛數十年，亦往往不得其門而入。門尚未得，安望其能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耶。此所以學佛者多，而成就者少也。餘於五十餘年前，即得讀印光法師文鈔。初尚未識其妙，其後反覆讀誦，始略窺門徑。今已日薄桑榆，死期將至，重讀遺編，恍然大悟。深知末世凡夫，真欲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者，非遵循印公遺教不可也。入佛之門，其在是矣。請略言之。

一者，入道之初，發足伊始，必須遵循印公遺教，致力於克己復禮，閒邪存誠之功。克者，勝也。己者，私慾也。六塵之境，五欲之樂，凡心之所好，情之所慕，粗則聲色貨利，細則學問知見。乃至進退譭譽，盛衰得失，死生禍福，足以動吾心者，皆爲私慾。必戰而勝之，不令纖毫，滯於胸中。然後心地空明，皎若琉璃，脫灑自在，無所障礙。必至此地，學佛方有入手處。復者，還也。禮者，理也。戰勝己私，而後始得還歸於真如之理也。一切凡夫，蔽於己私，而違逆於真如之理也，久矣。今日發心學佛，固當以此爲始也。閒者，防閒也。邪者，非理之思也。凡淫聲美色，蕩心佚志。狂情戾氣，悖理違真。遊辭浮文，廢時憩日。異端曲說，背經侮聖。如是之類，皆名非理。當防閒之，不令入於吾心。即是防非止惡之意也。存者，持而不失也。誠者，真實之心也。即起信論所說直心正念真如是也。斯乃自利利他二行之本也。近世號稱知識者，往往好鑽研名相，馳驟空有，涉獵三藏，揮斥五宗，卻不知克己復禮，閒邪存誠爲何事。於是心口相違，表裏不一。甚則閒居爲不善，無所不至。身猶在世，心已先亡。及乎臨終舍報之時，怕怖慞惶，不知所措。反咎修行無益，佛法匪靈。豈不謬哉。

二者，必須遵循印公遺教，深信因果感應，事相不虛。夫全事即理，全理成事。全事即理，故因果感應之事，全即真如實相之理。全理成事，故真如實相之理，全成因果感應之事。且事有挾理之功，理無獨立之能。執事昧理，不虛往生之益。執理廢事，必墮空亡之禍。是故，學佛之人，必於因果感應之事相，篤信而無疑也。凡吾之所作，身口意三業，皆因也。吾之所受，依正二報，皆果也。因之與果，如鏡之現像，如影之隨形，無無因之果，亦無無果之因。又吾之所爲，皆感也。諸佛菩薩，乃至天地鬼神，現身設化，福善禍淫，皆應也。感如磁鐵，應如桴鼓。有感必應，應必由感。禍福無門，唯人自召。升沉殊途，皆由業作。是故，古之賢聖，無不戰兢於起心動念之時，惕厲於應事接物之間。造次顛沛，不敢怠荒。印公大師常教人讀感應篇彙編，陰騭文廣義諸書，極有深意。惜乎。今之學佛者，多不識此義，更無論乎服膺。乃有盛倡無神，妄說真空，撥無因果，全廢行持。食肉殺生，不礙菩提之路。淫坊酒肆，皆是寂滅之場。聽其言也，高在九天之上。察其所行，則卑於九地之下。正信學人，不應爲此類邪說所惑也。

三者，必須遵循印公遺教，欣淨厭穢，持佛名號，仗他佛力，求生西方。一切衆生，本具真如之性，是爲正因。遇諸佛菩薩，善知識等，以之爲緣。因緣具足，則能厭生死苦，欣求涅槃，發心修行。必須先有欣厭之心，方可入佛。若無此心，即是一闡提，當墮蔑戾車，不足與言佛法也。已具欣厭，當識入道之門。歸元無二，方便多門。凡夫入道，宗說殊途。而龍樹菩薩判一代時教爲二種道。一者，難行道。二者，易行道。言難行道者，謂在五濁之世，於無佛時，求阿毗跋致爲難。譬如陸路，步行則苦，故曰難行道。言易行道者，謂以信佛因緣，願生淨土，起心立德，修諸行業，佛願力故，即便往生。以佛力住持，即入大乘正定之聚。正定聚者，即是阿毗跋致不退位也。譬如水路，乘船則樂，故名易行道也。難行道者，謂仗自力。易行道者，仗他力也。何謂自力。譬如有人，怖畏生死，發心出家，修定發通，遊四天下，名爲自力。此則談何容易。若仗自力，吾輩下劣凡夫，萬劫千生，脫苦無望。何者他力，如有劣夫，以己身力，擲驢不上，若從輪王，即便乘空，遊四天下。即輪王威力，故名他力。是知吾輩凡夫，欲出苦輪，惟有仰仗彌陀法王之力，起心立行，求生淨土。臨命終時，即見彌陀如來光臺迎接，遂得往生。高登九品，長謝百憂，見佛聞法，證無生忍。然後乘大願輪，行普賢行，現身塵剎，廣利衆生。普賢行願品偈云，彼佛衆會咸清淨，我時於勝蓮華生，親睹如來無量光，現前授我菩提記。蒙彼如來授記已，化身無數百俱胝，智力廣大遍十方，普利一切衆生界。此皆仰仗他佛慈力之所致也。又，淨土之行，念佛爲宗。念佛法門，亦復多途，唯有持名一法，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爲最適宜於末世行人之所修。自善導和尚，著觀經疏，特重持名，至印公大師。淨宗諸祖，莫不皆然。蓮池大師臨終教人，老實念佛，莫捏怪。言老實念佛者，即老實持名也。小本所說，一日至七日，一心不亂，謂持名也。縱令散心，亦得離苦，況獲事理一心者乎。是知真欲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者，當此末法，必修淨土持名念佛法門而後可也。不墮邪網，不被魔罥，不惑異說，不迷歧途，遵大王路，入華屋門，後之學者，當知所務矣。乃復有人，於此殊勝法門，不願修學。而欲長住娑婆，徒受痛燒，萬劫千生，無有依怙。縱令極其愚昧，亦不應不識是非，若是之甚也。印光法師文鈔正續兩編，久已出版流通，風行遐邇。四十餘年前，上海羅鴻濤居士，復廣抄錄正續兩編未收之遺文數百篇，題曰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其手抄本，藏於蘇州靈巖山寺，以因緣未湊，莫能出版。一九八四年十二月，明學和尚詣福建莆田廣化寺謁見圓拙老法師，談及此事，擬付梓流通，圓公早年住靈巖念佛堂，親聆印公開示，於印公遺教，崇敬之至，一向受持奉行，並以此教人，普應羣機。聞知是事，歡喜贊同，遂請回廣化校對排版付印。今三編即將出版，令餘作序。餘以下劣凡愚，豈敢以鄙文陋詞，冠於祖師法教之前。然亦不敢違逆圓公之命，遂作此文，略陳所見，附於卷末。仍乞正其謬妄，匡其不逮，則不勝感禱之至也。 公元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私淑弟子王永元頂禮謹跋

## 附 錄

#### 中興淨宗印光大師行業記

師諱聖量，字印光，別號常慚愧僧，陝西郃陽趙氏子。幼隨兄讀儒書，頗以聖學自任，和韓歐闢佛之議。後病困數載，始悟前非，頓革先心。出世緣熟，年二十一，即投終南山南五臺蓮華洞寺出家，禮道純和尚剃染，時清光緒七年辛巳歲也。明年，於陝西興安縣雙溪寺，印海定律師座下受具。師生六月即病目，幾喪明，後雖愈，而目力已損，稍發紅，即不能視物。受具時，以師善書，凡戒期中所有寫法事宜，悉令代作。寫字過多，目發紅如血灌。幸師先於湖北蓮華寺充照客時，於曬經次，得讀殘本龍舒淨土文，而知念佛往生淨土法門，乃即生了生脫死之要道。因此目病，乃悟身爲苦本，即於閒時，專念佛號，夜衆睡後，復起坐念佛，即寫字時，亦心不離佛。故雖力疾書寫，仍能勉強支持，及寫事竟，而目亦全愈。由是深解念佛功德不可思議，而自行化他，一以淨土爲歸，即造端於斯也。

師修淨土，久而彌篤，聞紅螺山資福寺，爲專修淨土道場，遂於二十六歲（光緒十二年丙戌）辭師前往。是年十月入堂念佛，沐徹祖之遺澤，而淨業大進。翌年正月，告暫假朝五臺，畢，仍回資福。歷任上客堂香燈寮元等職。三載之中，念佛正行而外，研讀大乘經典，由是深入經藏，妙契佛心，徑路修行，理事無礙矣。年三十（十六年庚寅）至北京龍泉寺爲行堂。三十一（十七年辛卯）住圓廣寺。越二年（十九年癸巳）普陀山法雨寺化聞和尚，入都請藏，檢閱料理，相助乏人。衆以師作事精慎，進之。化老見師道行超卓，及南歸，即請伴行，安單寺之藏經樓。寺衆見師勵志精修，咸深欽佩，而師欿然不自足也。二十三年丁酉夏，寺衆一再堅請講經，辭不獲已，乃爲講彌陀便蒙鈔一座。畢，即於珠寶殿側閉關，兩期六載，而學行倍進。出關後，由了餘和尚與真達等，特創爲蓮篷供養，與諦閒法師，先後居之。未幾，仍迎歸法雨。年四十四（三十年甲辰）因諦老爲溫州頭陀寺請藏，又請入都，助理一切。事畢南旋，仍住法雨經樓。師出家三十餘年，終清之世，始終韜晦，不喜與人往來，亦不願人知其名字，以期晝夜彌陀，早證念佛三昧。

然鼓鍾於宮，聲聞於外，德厚流光，終不可掩。民國紀元，師年五十有二，高鶴年居士，乃取師文數篇，刊入上海佛學叢報，署名常慚。人雖不知爲誰，而文字般若，已足引發讀者善根。逮民六年（五十七歲）徐蔚如居士，得與其友三書，印行，題曰印光法師信稿。七年（五十八歲）搜得師文二十餘篇，印於北京，題曰印光法師文鈔。八年（五十九歲）復搜得師文，再印續編，繼合初續爲一。九十兩年，復有增益，乃先後鉛鑄於商務印書館，木刻於揚州藏經院。十一至十五年間，迭次增廣，復於中華書局印行，題曰增廣印光法師文鈔。夫文以載道，師之文鈔流通，而師之道化遂滂浹於海內。如淨土決疑論，宗教不宜混濫論，及與大興善寺體安和尚書等，皆言言見諦，字字歸宗，上符佛旨，下契生心，發揮禪淨奧妙，抉擇其間難易，實有發前人未發處。徐氏跋云，大法陵夷，於今爲極，不圖當世尚有具正知正見如師者，續佛慧命，於是乎在。又云，師之文，蓋無一語無來歷，深入顯出，妙契時機，誠末法中應病良藥。可謂善識法要，竭忱傾仰者矣。故當初徐居士特持書奉母，躬詣普陀，竭誠禮覲，懇求攝受，皈依座下。師猶堅持不許，指徐母子往寧波觀宗寺皈依諦公。民八年，周孟由兄弟，奉庶祖母登山，再四懇求，必請收爲弟子。師觀察時機，理難再卻，故爲各賜法名。此爲師許人皈依之始，而文鈔亦實爲之緣起也。師之爲文，不獨佛理精邃，即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五倫八德等，儒門經世之道，不背於淨業三福者，亦必發揮盡致，文義典雅，所以紙貴洛陽，人爭請讀。由是而慕師道德，渴望列於門牆之善男信女，日益衆多。或航海梯山，而請求攝受。或鴻來雁往，而乞賜法名。此二十餘年來，皈依師座之人，實不可以數計。即依教奉行，喫素念佛，精修淨業，得遂生西之士女，亦難枚舉。然則師之以文字攝化衆生，利益世間，有不可思議者矣。

師之耳提面命，開導學人，本諸經論，流自肺腑。不離因果，不涉虛文。應折伏者，禪宿儒魁，或遭呵斥，即達官顯宦，絕無假借。應攝受者，後生末學，未嘗拒卻，縱農夫仆婦，亦與優容。一種平懷，三根普利，情無適莫，唯理是依。但念時當叔季，世風日下，非提倡因果報應，不足以挽頹風而正人心。人根陋劣，非實行信願念佛，決不能了生死而出輪迴。故不拘貴賤賢愚，男女老幼，凡有請益，必以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實事實理，諄諄啓迪，令人深生憬悟，以立爲人處世之根基。進以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坦途要道，教人切實奉行，以作超凡入聖之捷徑。雖深通宗教，從不談玄說妙。必使人人皆知而能行，聞者悉皆當下受益。此即蓮池大師，論辯融老人之言曰，此老可敬處，正在此耳。因師平實無奇，言行合一，所以真修實踐之士，咸樂親近。致使叩關問道者，亦多難勝數。且師以法爲重，以道爲尊，名聞利養，不介於懷。民十一年（六十二歲）定海縣陶在東知事，會稽道黃涵之道尹，匯師道行，呈請大總統徐，題賜悟徹圓明匾額一方。齎送普陀，香花供養，極盛一時。緇素欣羨，師則若罔聞知。有叩之者，答以虛空樓閣，自無實德，慚愧不已，榮從何來等語。當今競尚浮誇之秋，而澹泊如師，實足挽既倒之狂瀾，作中流之砥柱，若道若俗，獲益良多。

師儉以自奉，厚以待人。凡善信男女，供養香敬，悉皆代人廣種福田，用於流通經籍，與救濟飢貧。但權衡輕重，先其所急，而爲措施。如民十五年（六十六歲）長安被困，解圍後，即以印文鈔之款，急撥三千圓，託人速匯賑濟。凡聞何方被災告急，必盡力提倡捐助，以期救援。二十四年（七十五歲）陝省大旱，得王幼農居士函告，即取存摺，令人速匯一千圓助急賑。匯後，令德森查帳，折中所存，僅百餘圓。而報國寺一切需用，全賴維持，亦不介意。二十五年（七十六歲）應上海護國息災法會說法時，聞綏遠災情嚴重，即對衆發表，以當時一千餘人皈依求戒等香敬，計洋二千九百餘圓，盡數捐去，再自撥原存印書之款一千圓爲倡。及回蘇，衆在車站迎接，請師上靈巖一觀近年景象。猶急往報國，取折飭匯訖，而後伴衆登山。師之導衆救災，己飢己溺之深心，類皆如是。魏梅蓀，王幼農等居士，在南京三汊河，發起創辦法云寺放生念佛道場，請師參加，並訂定寺規。繼由任心白居士，商請上海馮夢華，王一亭，姚文敷，關絅之，黃涵之等諸大居士，開辦佛教慈幼院於其間，一一皆仗師之德望，啓人信仰，而得成就。且對慈幼院之教養赤貧子弟，師益極力助成。其中經費，由師勸募，及自捐者，爲數頗鉅。即上海市佛教會所辦慈幼院，師亦力爲贊勷。至其法施，則自印送安士全書以來，及創辦弘化社，二十餘年，所印各書，不下四五百萬部，佛像亦在百萬餘幀，法化之弘，亦復滂溥中外。綜觀師之一言一行，無非代佛宣化，以期挽救世道人心，俾賢才輩出，福國利民。而其自奉，食唯充飢，不求適口。衣取禦寒，厭棄美麗。有供養珍美衣食，非卻而不受，即轉錫他人。若普通物品，輒令持交庫房，俾大衆共用，決不自用。此雖細行，亦足爲末世佛子，矜式者也。

師之維護法門，功難思議。其最重要者，若前次歐戰時，政府有移德僑駐普陀之議。師恐有礙大衆清修，特函囑陳錫周居士，轉託要人疏通，其事遂寢。民十一年（六十二歲）江蘇義務教育期成會會長等，呈准省府借寺廟作校舍。定海知事陶在東，函師挽救。師即函請王幼農，魏梅蓀二居士設法，並令妙蓮和尚奔走，遂蒙當局明令保護。十六年（六十七歲）政局初更，寺產毫無保障，幾伏滅教之禍，而普陀首當其衝。由師捨命力爭，始得苟延殘喘。及某君長內政，數提廟產興學之議，竟致舉國緇素，驚惶無措。幸師與諦老在申，得集熱心護法諸居士計議，先疏通某君，次派代表請願，而議未實行。逮某君將退，又頒驅僧奪產條例，期次第剝奪，以達滅教目的。幸條例公佈，某即交卸，得趙次隴部長接篆，師特函呈設法，遂無形取消。繼囑焦易堂居士等鼎力斡旋，始將條例修正，僧侶得以苟安。二十二三年（七十三四歲）安徽阜陽古剎資福寺，唐尉遲敬德造供三佛存焉，全寺爲學校佔據。山西五臺碧山寺廣濟茅篷，橫遭厄運。兩皆涉訟官廳，當道偏聽一面之辭，二寺幾將廢滅。各得師一函，忽轉視聽。廣濟因此立定真正十方，永遠安心辦道之基礎。資福亦從茲保全，漸次中興。二十四年（七十五歲）全國教育會議，某教廳長，提議全國寺產作教育基金，全國寺廟改爲學校。議決，呈請內政部，大學院備案。報端揭載，羣爲震驚。時由佛教會理事長圓瑛法師，及常務理事大悲明道諸師，關黃屈等諸居士，同至報國叩關請示。師以衛教相勉，及示辦法。返滬開會，公舉代表，入都請願。仗師光照，教難解除。江西廟產，自二十二至二十五（七十六歲）四年之內，發生三次大風波，幾有滅盡無遺之勢。雖由德森歷年呼籲，力竭聲嘶。中國佛教會，亦多次設法。終得師之慈光加被，感動諸大護法，羣起營救，一一達到美滿結果，仍保安全。此其犖犖大者。其他小節，於一函或數言之下，消除劫難，解釋禍胎，則隨時隨處，所在有之，不勝枚舉。非師之道德，足以上感龍天，下孚羣情，烏能至此。

師之無緣慈悲，化及囹圄，及與異類。民十一二年，應定海縣陶知事請，物色講師，至監獄宣講，乃推智德法師應聘。師令宣講安士全書等，關於因果報應，淨土法門各要旨，獄囚亦多受感化。及滬上王一亭，沈惺叔等居士，發起江蘇監獄感化會，聘師爲名譽會長。講師鄧樸君，戚則周（即明道師在俗姓名），喬恂如等居士，皆師之皈依弟子。由師示以心佛衆生，三無差別，及注重因果，提倡淨土，爲講演之要目。而獄官監犯，因之改過遷善，歸心大法，喫素念佛者，亦大有其人。其於異類也，十九年（七十歲）二月，師由申太平，赴蘇報國，鋪蓋衣箱，附來臭蟲極多。孳生之蕃，致關房會客窗口與外之几上，夏秋之間，均常見臭蟲往來。有弟子念師年老，不堪其擾，屢請入內代爲收拾，師皆峻拒不許。且云，此只怪自己無道德。古高僧，不耐臭蟲之擾，乃告之曰，畜生，你來打差，當遷你單。蟲即相率而去。吾今修持不力，無此感應，夫復何言。泰然處之，終不介意。至二十二年（七十三歲），臭蟲忽然絕跡，師亦不對人言。時近端午，德森念及問師，答云，沒有了。森以爲師年老眼花，故一再堅請入內檢查，確已淨盡，了無蹤跡，殆亦爲師遷單去矣。師在關淨課外，常持大悲咒加持水米，以賜諸醫束手之危病者，輒見奇效。一日報國藏經樓，發現無數白蟻，師在山聞之，賜大悲水令灑之，白蟻亦從此絕跡，此爲二十七年夏事也。師之法力神應，類多如此。

師固不喜眷屬，故無出家剃徒。然渴仰親近，迭承訓誨，深沾法益，在家二衆，不可勝數。其出家緇侶，除與諦老法師爲最相契之蓮友外，而久承攝受，飽餐法乳，仍承以蓮友相待者，過去則有了餘和尚，現在尚有了清和尚及真達二人。確居學人之列者，已故則有圓光，康澤，慧近，明道諸師。現在尚有妙蓮，心淨二和尚，及蓮因，明西二師，與妙真，了然，德森等，暨現在靈巖報國二寺諸師。此乃專指常久親近，屢蒙教導提攜，沐恩戴德，有逾剃度恩師者。若隨緣請益，通函問道，及讀師之文鈔，與流通各書，而沐法澤者，蓋亦不可勝舉。然則師雖不收徒弟，而中外真正佛子，實多數賴以爲師。師又宿誓不作寺廟主，自客居法雨，二十餘年，晦跡精修，絕少他往。自民國七年，印安士全書以來，迭因事至滬，苦乏安居之所。真達於民十一年，翻造太平寺時，爲師特闢淨室一間，從此來滬，卓錫太平。而力護法門諸君子，如南京魏梅蓀，西安王幼農，維揚王慧常，江西許止淨，嘉興範古農，滬上馮夢華，施省之，王一亭，聞蘭亭，朱子橋，屈文六，黃涵之，關絅之等諸居士，或因私人問道，或因社會慈善，有所諮詢，亦時蒞太平，向師請益。至各方投函者，更仆難勝數。則太平蘭若，名傳遐邇，亦自師顯。至民十七年（六十八歲）師因厭交通太便，信札太多，人事太繁，急欲覓地歸隱。真達乃與關絅之，沈惺叔，趙云韶諸大居士商。三居士，遂將蘇州報國寺，舉以供養。即由弘傘，明道二人，前往接管，真達以數千圓修葺。故十八年，師離山在滬，校印各書，急欲結束歸隱，時有廣東弟子黃筱偉居士等數人，建築精舍，決欲迎師赴香港，師已允往。真達乃以江浙佛地，信衆尤多，一再堅留。終以法緣所在，遂於十九年（七十歲）二月往蘇，即就報國掩關。先是木瀆靈巖，真達請示於師，立爲十方專修淨業道場，一切規約章程，悉秉師志而定。三四年來，以舊堂狹隘，不能容衆，正在設法改建堂寮，從事刷新。適師至蘇，與靈巖咫尺，內外施設，請益多緣，而仰承指導，日就振興。靈巖迄今，推爲我國淨土宗第二道場者，豈偶然哉。師在關中，佛課餘暇，圓成普陀，清涼，峨眉，九華，各志之修輯，及函覆弟子學人問法。今四山志，已早出版流通，函答諸文亦已有文鈔續編印行，多爲師至蘇以後之所賜者，可謂恆順衆生，無有疲厭者矣。逮二十六年（七十七歲）冬，爲時局所迫，蘇垣勢不可住，不得已，順妙真等請，移錫靈巖。安居才滿三載，孰料智積菩薩顯聖之剎，竟爲我師示寂歸真之地耶。

師之示寂也，預知時至。二十九年春，復章緣淨居士書，有云，今已八十，朝不保夕。又云，光將死之人，豈可留此規矩。逮冬十月二十七日，略示微疾。至二十八日午後一時，即命召集在山全體職事，及居士等，至關房會談。告衆曰，靈巖住持，未可久懸，即命妙真任之。衆表贊同，乃詹十一月初九日爲升座之期，師云，太遲。改選初四，亦云，遲了。後擇初一，即點首曰，可矣。旋對衆開示本寺沿革，達兩小時餘。後雖精神漸弱，仍與真達等，時商各事，恬適如常，無諸病態。初三晚，仍進稀粥碗許。食畢，語真達等云，淨土法門，別無奇特，但要懇切至誠，無不蒙佛接引，帶業往生。此後精神逐漸疲憊，體溫降低。初四早一時半，由牀上起坐云，念佛見佛，決定生西。言訖，即大聲念佛。二時十五分，索水洗手畢，起立云，蒙阿彌陀佛接引，我要去了。大家要念佛，要發願，要生西方。說竟，即移坐椅上，面西端身正坐。三時許妙真至，承囑咐云，汝要維持道場，弘揚淨土，不要學大派頭。後不復語，只脣動念佛。延近五時，在大衆念佛聲中，安詳西逝。按數日之間，一切安排，如急促妙真實任住持等，雖不明言所以，確是預知時至之作略。身無一切病苦厄難，心無一切貪戀迷惑。諸根悅豫，正念分明。舍報安詳，如入禪定。觀師之一生自行化他，及臨終瑞相，往生蓮品，當然不在中下。師生於清咸豐十一年辛酉，十二月十二日辰時。寂於民國二十九年庚辰，十一月初四日卯時。世壽八十，僧臘六十。靈巖賴師以中興，而得師示現生西模範，時節因緣，有不可得而思議者矣。茲謹卜明年辛巳，二月十五日佛涅槃日，適師西逝百日之期，舉火荼毗，奉靈骨塔於本山石鼓之東南。

師之葉落歸根，悟證如何，吾人博地凡夫，皆無他心道眼，不敢妄評。唯讀師迭次出版之文鈔，與本年新印之續編，及凡經手流通各書。其提倡念佛，發揮道妙，自行化他，篤切修持之實行，有功淨土，足徵爲乘願再來之人無疑也。凡信願念佛，洞明淨宗確旨之士，當不致有何擬議。達等隨侍最久，知之頗詳，爰將師之一生行業，略述梗概，而爲之記。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歲次庚辰臘月初八日 真達妙真了然德森等頂禮敬述

#### 弘一法師復王心湛居士書（一九二三年二月溫州）

心湛居士道席，損書，承悉一一。小印倉卒鐫就，附郵奉慧覽。刻具久已拋棄，假鐵錐爲之。石質柔脆，若佩帶者，宜以棉圍襯，否則印文不久即磨滅矣。朽人於當代善知識中，最服膺者惟光法師。前年嘗致書陳情，願廁弟子之列，法師未許。去歲阿彌陀佛誕，於佛前燃臂香，乞三寶慈力加被，覆上書陳請，師又遜謝。逮及歲晚，乃再竭誠哀懇，方承慈悲攝受，歡喜慶幸，得未曾有矣。法師之本，吾人寧可測度，且約跡論，永嘉周孟由嘗云，法雨老人，稟善導專修之旨，闡永明料簡之微。中正似蓮池，善巧如云谷，憲章靈峯（明蕅益大師），步武資福（清徹悟禪師），宏揚淨土，密護諸宗。明昌佛法，潛挽世風，折攝皆具慈悲，語默無非教化，三百年來一人而已，誠不刊之定論也。孟由又屬朽人當來探詢法師生平事蹟，撰述傳文，以示後世，亦已承諾。他年參禮普陀時，必期成就此願也。率以裁復，未能悉宣。 二月四日　曇昉疏答 錄自弘一法師

#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補

## 書 信

#### 與佛學報館書補遺（民國二年壬子臘月）

現今洋紙流行，印書者或用石印，或用鉛印，價值不多，流通最便。然人知其利，我懼其害。何以言之。石印鉛印，俱用藥水。若用本國粉紙，藥輕尚可過廿餘年。藥重則十餘年後，字跡便褪。若用洋紙，則三五年內，便成白紙。蓋洋紙以穢布所糟，用藥水取潔，故褪墨跡。無論藥水所印，即墨書朱章亦不久即落。予曾試之屢矣。去歲七月，友人以三國佛教略史見贈，系京師龍泉寺四月間石印，其字跡已稍形模糊，至今不過半年，許多字皆成空白。倘再過兩年，便成一本白紙矣。現今教科書，盡用此紙石印，三五年內，又須另買。而五經等書，亦有以此印者。又鄉民無知，若用此紙寫重大契約，不上十年，了無憑據，不知冤殺幾多平民。又石鉛印行，刊板漸少，若世道太平，不妨屢印。倘或罹荒亂，數十年後，書種或致斷滅。又有用此印經，則是以流通而致令滅亡，應如來末法經變白紙之記。是此紙乃窮國屈民，滅儒釋聖教之本。何無一爲民上者，嚴禁此紙印書。又何無一爲同胞慮後患者，處處常時登報，聲明此紙之禍。佛學叢報，原爲流通佛法，非如餘報，一覽之後，便成廢物。須永遠不褪，方有實益。若或幾年便褪，則徒具諸君苦心，莫救長夜黑暗。第一冊中字跡已花。吾甚憂之。欲抄則目力不給，欲置則惟恐磨滅。敢以芻蕘，上黷青覽。懇祈單另設法，用本國紙墨刷印，則三五百年，亦可保存。縱費多一二倍，而利益則多乎百千萬億無量無邊倍矣。又兩面印字，破則無法修補。光緒卅一年，至金陵刻經處，見東洋現印藏經，因問楊老居士，是藥是墨。楊云，外國油墨。又問，久落否。楊云，不落。若真不落，倘吾國墨萬不能印，祈即用此油墨。仍祈將前數冊，提其要者，比類相從，或刊木板，或另聚珍，印造流通。則諸君之文，可與天地同儔，而大地現未有情，同登普度慈航矣。若能憫我愚誠，不辭捨身供養。

#### 與高鶴年居士書一

閣下去冬來山，令作緣起碑記。光以正在打七，不願屬思，故約於四月間，寄至陝西。今於正月初五，接其手書，知尚在南方，故集千五百餘字，以塞其責。所惜學業膚淺，不能發揮至極耳。又菩薩示跡之記，系光於光緒十一年住大頂時，每念大士開山，千數百年，了無碑記可考，實爲第一憾事。一日至劉村，散步西寺中，見有數碑，皆台山碑，然所說皆不關緊要，不須記錄。中有一碑，系一塊石板，了無一字。光試取磚磨之，乃元至元七年（一三四一年）依古碑所序之緣起碑也。以歲經六百餘年，被水垢封蔽淨盡。遂喜不自勝，錄而存之。又告會首劉四，令立碑山上。次年北上紅螺，後復南至普陀，每憶此事。至民國三年，定慧師來山，囑彼抄而寄來，一則欲登佛報，一則欲修普陀志時，敘其事於中，以示大士尋聲救苦之一端。今臺殿重新，祈居士印淨土緣起記時，一併印之，以開發信心。至山，當白修工首人，令其刻碑山上，俾大士一番慈佑，不至久而湮滅。又光所作贊，及贊前小序，一併刻之。茅蓬碑，及此碑，具宜字跡粗大，庶易閱，而復能垂久。倘用高大石料，不但費錢，兼難抬運。似宜用兩塊碑，合在一處，則石料省錢，抬運便當。但取聖蹟昭著，不計樣子好看。宜以光意，告與首人。又印時，必須仔細校對，勿令錯訛增減。又須圈明句讀，以便觀覽。否則，學業膚淺者，便難領會矣。印出，須寄幾張於光，以作紀念。並候禪安。不備。

附一 無門洞決疑

南五臺山，無有大洞可以住人，亦無有洞名無門者，其是湘子洞，決無可疑。蓋以清季以來，法道衰微，哲人云亡，志乘佚失。又兼頻經兵火，久無人住。無知僧俗，以習聞韓湘子故事，妄立其名耳。光緒初，法忍師等始住其地，本山僧每生障礙，今則習以爲常，各相安適矣。無門者，即取楞伽佛語心爲宗，無門爲法門之意。須知無門即是普門。良以法法頭頭，迷之則皆可起惑造業，悟之則皆可斷惑證真。故楞嚴二十五聖，於六根，六塵，六識，七大，各證圓通。故無一法不是三諦妙理，亦無一法不堪趣向涅槃。唯其普皆是門，故不須另立一門，而號爲無門焉。宜將此意，詳告大茅篷主僧，令知有高人故事，及無上甚深之真正名目在。不可仍以外道虛名，相沿傳去，以致失卻佛法中之正名耳。

附二 攝身巖辨訛

攝身巖者，以其峯巒陡峻，壁立萬仞。至其巔者，向下望之，不禁戰兢惕厲，身心悚然，妄想消滅，正念昭彰，即楞嚴所謂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之意。蓋以身爲總名，六屬別目。以總攝別，故但曰攝身耳。其後哲人悉沒，志乘佚失。無知僧俗，遂訛作捨身。又有魔民，造作魔說，謂觀音於此捨身，方成道果。如是齊東無稽之談，玷污大士，貽辱法門，招外道之邪謗，啓愚人之魔思，爲害誠非淺淺。此與普陀以觀音眺，作觀音跳，同一魔見。誠令人可嘆可恨，可悲可憐。

#### 與高鶴年居士書二

莊公之函，已經寄去。然蘇州，云居，普陀往返大半月，恐已寄來。若未寄未作，光即詳敘所以及利益，彼當即作速寄耳，勿念。光大約於八月半後即可下山，八月底或可到申。祈隨時調理，勿令身心受傷。

#### 與高鶴年居士書三

去秋一會，復值季春，光陰迅速，誠堪嘆息。去冬，光之蕪鈔印出，云雷擬欲寄至九華，問光知其處所否。光以居士行止無定，令不須寄。二月二十七，接到香港手書，知已往雞足覲迦葉尊者去，不勝翹企羨慕之至。今日又接手書，知往曹溪禮謁六祖，且與照南簡君相契甚深，諒必待其佛事圓滿，當始啓行也。光之文鈔已經散完，蔚如今春又令商務印書館排印，又請黃幼希居士詳加校對，有編輯不合規矩處，另行更訂。又添入十餘篇，尚未出書，一二月後或可即出。此番排印，彼館自行留板，以後源源相繼，可以隨請隨得矣。今函附仿單三張，有信心者，祈令知之。秦川之歸，實無其力。前月二十七，臥龍住持顯安，奉陳督軍命，促光北歸。光以年志俱頹，眼目昏衰力辭。爲開初機入道之書數種，令其有信心者請而閱之，循次而入即已。如不見諒，逼令定歸者，當即遠避於不通郵局處，以盡餘年也。又去歲，得陳錫周戒菸神方，靈效非常，隨即發數十處，亦有印出，反寄於光者。簡君家道豐富，又且熱心公益，祈將此方排印千百萬張，以普傳佈。俾欲戒者，即得戒之，亦莫大之功德也。今寄數張，仗居士之道力，當不失光所望也。又云南法道，其機已興。唐督軍去冬打電，命繆延延請諦法師及光去彼講經。彼以無暇辭，光以目衰學膚辭，故請歐陽竟無去矣。張拙仙今日亦有信來，言伊久已長齋念佛。現在恢復省垣圓通古剎，爲十方叢林，兼流通佛經。並設念佛堂，以爲緇素修持之所。設閱經室，以爲研究之所。將伊及王夢菊所請之經，悉置其中，以待研閱。亂極思治，人同此心。吾佛三世因果之道，生佛不二之法，與夫斷惑證真，超凡入聖，及仗佛慈力，信願往生等法，固以無機不被，無根不攝矣。再得文行兼優之人爲之提倡，將見一倡百和，靡然風從。數十年後，或可遠追唐宋法道之盛，亦未可量。拙仙名璞，品極純粹。居士到滇，當即相契。

#### 與高鶴年居士書四

春間連接兩書，知閣下由簡府邀留。又往曹溪，再禮六祖。待伊處佛事圓滿，隨往雞足參禮西天初祖。茲因了清和尚接得手書，隨即示光，並雞足山敘說。知閣下優遊禪窟，身心安樂，慶幸無已。光虛度光陰，毫無進境，不勝慚愧。今年不欲下山，以刻經一事不能了手，待明年法華入疏刻成，或即再往揚州料理一切。今春，徐蔚如將光文鈔又託上海商務印書館重排流通，兼令留板，至今尚未出書。倘遲早書出，當寄雞足山一二包，以結法緣。現今國運日促，民不聊生，若不速求往生，恐一二十年之後，其境況當有如安南，高麗之象，言之傷心，思之墮淚。祈爲雞足山諸師敘世運之現象，激出世之誠心，同心一志，離此濁惡，庶於此無邊大火宅中脫身而出，直達本有家鄉田地。若此生不辦，後來法道，究不知若有若無，及縱有經典，究不知尚能隨意自由研究翻閱，受持讀誦也否。了清和尚今春三月已退，現住伴山庵，後來擬住多寶塔院。現在法雨主人名爲了明，與了清同師，頗忠厚老成。

簡氏兄弟未來，來當如法照應，不須操心。在家人事務多端，不能欲行即行，每有數年發願，尚不能來者多多也。

#### 與高鶴年居士書五

光自七月二十六過海，二十九抵申。至有正書局，問及閣下，言尚未歸。又有云南來函，今一併寄於有正書局，以待歸來青盼。光文鈔已印出，尚未發訂，恐尚須半月。光又訂百部，錢已交完，直待揚州回來再行發落耳。居士飽參台山清景，諒已入於聖境，與諸羅漢相爲酬酢矣。不勝欣慰。

#### 與高鶴年居士書六

適接來書，如見故人。光擬八月初旬到申，以了安士書事。揚州刻工拖拉，去不去尚未定，以去亦不能了事故。東林一事，靜禪，慧禪擬作子孫萬年安樂窩，任憑只麼不肯改作十方。此語，系靜禪面與光及施省之居士所說。其言曰，昔吾師令我當家，我云我若當家，當改作十方。吾師即低頭哀痛。不但師在不能改作十方，即師去世，亦不敢改作十方以傷師心。施君遂謂既不能作十方，請作罷論。靜禪中心歡悅，絕無一念傷惜之意。省之去後十餘日，慧禪約蕪湖李葆齡等五居士，具啓請光興復東林。連二日來兩次啓，光以老病辭，而略與李葆齡說其所以，以彼曾皈依光，故不得不按實告也。慧禪亦有信來，光直說彼師兄之意，令其勿再來信。今宏慶師之言，皆是哄騙小兒之套子，光豈不知去就陷此漩渦。況光實無才力，又兼現已開始修普陀志，雖大士門有江西許止淨居士，餘則邑令請邑紳纂輯，光掛名其中，實不能不時加察訪，庶少訛舛。彼之不許先勤者，特遮面孔之詞，知光決不能親來，故特作此好聽話，以期免人譏議耳。此種僧人，尚可與之交涉乎。若不自諒，則必至獲意外之虞。光固不惜身命，然與其死而無益於自他，何若慎始慎終之爲愈乎。祈居士亦作罷論。倘遠公有靈，或可有轉旋時，然光決不干預其事也。今年天災人禍更慘於昔，吾國之結果究不知其作何景象耶，尚何計及於東林一道場乎。俗欲興法，僧欲滅法，彼固乘願而來，破壞施主信心祖師道場者。近今風災，各處受傷，廣東汕頭輪船漂於屋上，有由屋牆擱住者，可知其地之人皆淪胥其溺矣。哀哉。風災之後又加瘟疫，人民之死亡不知其數。此際固宜靜守，倘一興作，工未成而災禍又至，則徒勞而無功，固須以知幾爲要義也。

#### 與高鶴年居士書七

久未會晤，時切馳想。光臆現在貴宅修貞節院。昨接友人張瑞曾居士信，言居士在南園聽經。瑞曾居士此次失票交涉，蒙居士慈愛相與周旋，俾不至受困，實深感激。光聞之亦同身受，感謝不既，尚祈於關別樵居士處代瑞曾居士致謝。關固發菩薩心，然張君固受人之周旋斡運，則不能不爲叩謝也。光於七月初即下山，與施省之去杭州料理梵天工事，回頭又到南京成立法云寺，次則順便去揚，一則與瑞曾居士一會，二則安頓文鈔板片，回山大約在九月底間。七八月切勿來信。

#### 與高鶴年居士書八

八月一別，已過百日。前在揚州與張瑞曾居士談及貞節淨土院事，以院缺養贍，令彼幫助。彼云，劉莊場有二百多畝地，以助彼院之道糧。光後隨寄一信，說此情事，至今未見回信，不知此信收到與否。久欲致書一問，以冗事甚多，日不暇給，夜間燈下尚不能了，故未暇及。竊念貞節院當已圓工。向聞有病，欲到他處靜養，想已即時便痊癒矣。不知已回劉莊與否。如身體強健，當去揚州與瑞曾一相接洽，庶不至懸虛無著耳。祈見書即示迴音。

簡照南居士於九月十九日去世矣。臨去時尚有江味農，趙云韶，歐陽石芝念佛。至斷氣時，其子一叫而昏，遂致亂其正念。惜哉。

#### 與高鶴年居士書九

昨日已令寄書若干包（已忘其包數），今晨乃湊一百二十九字，以塞命作像贊之責。然文詞拙樸，恐不可用，若書於其上，反或不美。祈爲斟酌，庶不至因光之贊，致像軸上頓減美觀。祈斟酌爲幸。

#### 復超一大師函

接手書，知川北法道已有起色，不勝欣忭。光粥飯僧耳。法門中事一無所知，唯知學齋公齋婆日課佛號以求往生西方，何堪如是過贊。況曰特來親迎乎。前年京中所印之文鈔錯訛甚多，以徐蔚如丁母憂出京，託人校對，不加細心故。今春商務印書館另編重排之本，頗的確。座下既不嫌蕪穢，因寄五部，並刻藏緣起一本，北京新刻經目一本，作一包，祈查收。文鈔已於揚州刻木板，明年四五月可出書。板存揚州藏經院。現今世道人心壞至極點，黃道尹，何師長特請佛源老法師講經，改良挽救，亦可謂知本。然以光愚見，對於普通人，宜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及淨土法門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而另講演，似易得益。若專以相宗爲說，縱令各各悉知其義，其二種無我，誰能親證。楞嚴，法華二經，一則具十法界因果，一則具顯權實本跡之所以然，似比相宗易於領會而趣入焉。又淨土三經加行願品，爲如來三根普被，原始要終之法。而末世衆生，無力斷惑，不依此法，誰能現生了脫生死。固宜常講。即不專講，亦當常常帶著演說，則利益大矣。在昔曾見安士全書，擬爲刻行以爲救世一助。幾次以機緣未就，皆成畫餅。七年方始付刻，八年刻出之後，二年以來流通近三千部。茲蒙友人共相贊助，已經上海中華書局縮小排印，擬募衆善士，送數千或數萬部，散之四方各界。俾因茲以知因果報應及佛祖聖賢之心法，並橫超三界之淨土法門。庶可人人各自警惕，不敢自暴自棄，以返本復初爲念也。如黃何二公欲令普通人悉得利益者，附印若干部以資衆覽，則利益大矣。每部約七角，如欲附印，當寄信上海靜安寺路三十九號丁福保居士處，不誤，匯款亦然。又勸初機人念佛說，放生碑記二道第三張，殺彼身命，身字訛作生，此係寫者妄改。

#### 答超一師書

接手書，知湖北佛學勃然蔚興，慰甚。勸世白話，已函祈黃涵之居士由寧波道署直寄，隨彼發心多少。聞只印二千本，恐送得無幾多矣。倘有，涵之固肯普遍布施也。凡對在家人說法，必須先要令彼各恪盡其分，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能如是，則爲世間善人。再加以戒殺放生，喫素念佛，方可不愧爲佛弟子。每見修行之人，多於倫理有愧，不但不易感佛，而且易招譏毀。在家人如是，出家人亦然。凡一切人，不盡己分，妄說大話。皆自欺欺人之邪惡敗類，尚不得名之爲好人，況可以冀其了生死乎。

#### 復慈霞大師書

接手書，不勝慚愧。光何人哉。敢謂宏法。不過略知淨宗大義而已。有不嫌卑劣者，光必以此告之。座下欲專修淨業，當熟看淨土十要，此淨土著述之菁華也。餘諸書皆宜看，而淨土聖賢錄爲尤要。閱此，知淨土大海，千經萬論所讚揚，往聖前賢悉歸趣，決不致被餘宗知識舌鋒所奪。餘宗愈破，信心愈堅。最初即欲知佛力自力之大小難易，及禪淨之所以然。若不以人廢言，宜先看光文鈔（上海商務印書館有賣的，光處無有矣）。光之文實爲蕪穢，然於禪淨界限及所以然，實發明詳悉，易於明白。閱光文鈔後，再閱古人淨土著述，更加親切矣。以古人說者多略，不加意理會，則忽略讀過。由光文鈔知其所以然，則古人一言一字，皆不至當面錯過矣。淨土一法，以信願行三法爲宗。若依此說，其言則可依從。不依此說，縱說高超玄妙，能令人直下親見本來，皆屬宗家作略。不到大徹大悟後，兼深通經藏，或致明宗，而隔絕往生勝益也。要極要極。

#### 復徐平軒居士書一

光幼時以病多失學，於作文一事，未得其法。縱有迫不得已，但只敷衍支吾，欲其文理入微，豁人心目，斷斷無有此語句也。夏間以太夫人記囑，故婉辭之。前日往前山，方云麟言閣下屢次來書祈代爲懇求。光不得已，乃按淨土大意及太夫人事實大略，湊成千一百零五字。其初首事實，但用一約略敘法，次於修淨業，與賑恤災黎，及臨終諸事，稍加詳者。以賑爲慈仁之發現，而臨終所有語言修持，爲學佛者之標式，而題爲生西記之故也。如嫌前面敘事簡略，不妨補足。至於沒後握珠事須實有，否則去之，免致閱者疑議。傅大士沒後七日，縣令行香於衆中，至大士處，大士乃反手受香（反手者，以手背捉也），此乃當來世尊所現。太夫人屈指握珠甚奇異，殆多生多劫深種善根之所致也。記文拙樸，仍祈請大通家大加筆削，庶或可傳。

現今大局不靖，大士頌不能付排，須待平定，方可安頓。

#### 復徐平軒居士書二

久未晤語，念甚。光八月廿六下山，至十月初六始回。初七至錦泰號，以手書見示。過二日，令慈遺徽集至，閱之不勝感佩。若閣下者，可謂善事其親者矣。但以人事冗繁，不能即抽枯思，乃於今晨湊百餘字以塞其責，而詞字拙樸，益令人慚愧不已耳。雖然，人子榮親之實際，在於立德行道。果能立德行道，則人自景仰其親，謂之爲賢。否則父母縱賢，人必以子孫不肖，致疑其親之德有欠缺也。閣下固能立德行道，而光猶以此相勉者，乃效法古人朋友相勖之道，非如今人之唯諛譽是務也。觀世音頌已付排，年內或可出書，然擬先印二千以副任者先睹之心。明年再印，則一次印萬餘部矣。現已任及四萬，光妄欲印數十萬，遍佈中外。恐光無此感格，上十萬部或可做到。今附說明文一紙，祈隨緣勸任，亦弘法利生之一助也。

#### 答萬去居士書

接手書，知有志修持，不勝欣慰。光乃粥飯僧耳。汝既謬欲以我爲師，當宜以泥塑木雕之佛像作活佛看，如恭敬供養活佛一樣，則其利益不可思議。若曰，此係土木，何須恭敬，則不但無益，且有慢佛之罪。汝能如是信，則我作汝師。否則，不必作虛套子，還是你我同人而已，庶少過咎。今爲汝取名曰宗一。宗者主也。以汝姓萬，萬乃一之發現者，能主於一，則愈萬愈一。不能主於一，則萬便散漫紛繁而無統緒矣。一者何。即吾人本有之天真佛性也。本此天真佛性，自不會不念佛，斷不會背覺合塵，起貪瞋癡，造殺盜淫，以永墮三途惡道也。汝妻取名宗貞。貞者正也，幹也。萬而能宗乎幹，是法法頭頭，不離自性，自性常時現前。何有有愧女德，不能相夫教子，以同臻聖域，共出迷途乎哉。新刻文鈔汝恐無有，待正二月排本印出，當令云雷送汝夫婦各一部。其中多有發揮女人相夫教子之大略。知此，則刑于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不獨文王爲然，后妃內助之賢義亦如是，今人亦何一不如是。有好夫，婦雖不賢，亦可化而成賢。有好婦，夫雖不賢，亦可化而成賢。若夫婦俱好，則如麗澤之互益，雙手之互援，能不日漸進於聖賢之域乎。汝子五歲，當嚴以教導。庶可有天資，則做獨善兼善之事業。無天資，亦不失爲循規蹈矩之良民。光事務冗繁，日不暇給。故略書數語，而字不成文，祈取其義，則有裨益矣。

#### 復蔡吉堂居士書

人生世間，險難甚多，淫慾邪見，是其大宗。汝家道頗豐，上無父兄，若不極力勉勵，難免不墜淫慾之萬丈深坑。一墜其中，則便不能出，非埋身於溫柔鄉，令家業破壞，子孫斷絕，先德喪盡，己靈埋沒而不止也。當觀女色，如毒蛇，如羅剎，雖己妻室，尚宜節慾保身，以求克繼先德，永昌厥後。至於邪淫，勿道良家婦女不可犯，即娼妓亦不可犯。以在彼雖有良賤不同，在我總一邪惡心行故也。世之愚人，不知正法，多屬邪見。彼反以彼爲正法，謂正法名邪法。一切外道，無有不剽竊佛法，以張大彼之門庭者。然所剽竊者，特皮毛耳。佛法精微之理，彼則如盲睹日，了不能見。其所愚惑者，特愚夫愚婦耳。有正知見者，自不能惑。如以大糞爲旃檀香形，只能騙不知香臭者，若知香臭，不待見即掩鼻矣，豈受彼惑哉。彼書所說，皆不足辯，下劣之極，當遠離之。佛之戒殺，慈及無形。何得但言因牛耕田，遂令不殺乎。又以寺廟用鼓，皆牛皮制，亦屬由殺而有。不知汝欲以牛當日用家常飯，致無量無邊之牛，皆作口腹之物。而寺廟用已殺之皮，反謂爲非慈。所謂不能三年之喪，而緦小功之察也。須知鼓乃順世情而用，非佛制令用。若不用，亦非便過不得。但以世間作樂，既有鐘鼓，佛門法器，鍾爲第一，鼓則不關緊要。以已殺之牛皮作鼓，於此牛大有好處。以故五臺山志，有人皮鼓一案。一監院僧，私竊常住銀錢，爲己廟買田地。後其僧死，變爲牛，即耕此地。及老，田莊理事人，欲賣於屠，牛與其徒託夢，說他在生，偷竊常住，買私田地，故變做牛。今莊主欲賣於屠，則此罪永劫難贖。祈我死剝其皮蒙鼓，書其事於上，送於文殊殿，俾做佛事時擊之，則我罪庶可速滅矣。說畢，向樹一碰而死。次日，莊主報老牛觸樹而死矣。其徒遂以皮作鼓，送於文殊殿。因此，人時呼爲人皮鼓。觀此知蒙鼓作法器之牛，則可滅罪增福，超生善道矣。彼又謂救鷹虎，不如殺鷹虎之慈悲大，此幸而爲人而說耳。使彼來生爲鷹虎，斷斷不肯說此話。且佛之行慈，怨親平等。若謂有傷人傷物者則盡殺之，方爲慈悲，則當先殺人。人之一生，惡人且莫論，即世間善人，從少至老，所食之肉，不知幾何。則殺一人，則能少殺多少生命矣。此種邪說，何須掛齒。彼幸而爲人耳，不久當復爲地獄，餓鬼，畜生，將天地父母之名都不聞矣。況如來平等大慈，無緣大悲乎。此等言句，何異含糞唾天。天未受污，而彼之口與身，全爲糞污，而猶囂囂然得意曰，我已以糞唾天矣。可不哀哉。

#### 復佛心居士書

昨由上海商務印書館轉來汝書，知年當志學，便慕佛道，不勝欣慰。即令商務館任心白君寄汝文鈔一包，以便自看。餘送有善根者。一切衆生，皆有佛性，但以迷而不知，反承此佛性功德力，起貪瞋癡，造殺盜淫，以茲沉淪於三途六道，永不能出。如來愍之，令修戒定慧，以斷妄起之貪瞋癡。貪瞋癡盡，則可了生脫死，超凡入聖矣。此自力法門，欲於現生了脫者，萬不得一。以故令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果能信願真切，即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較彼仗自力者，其難易天地懸隔也。汝既欲皈依佛法，爲佛弟子，必須依教奉行，方可名實相副。於家庭必須盡孝盡悌，對朋友必須勸善規過，居心必以誠敬爲主，作事必以慎重當先。諸惡莫作，衆善奉行。起一念不正心，即是惡。必須洗滌淨盡。非謂行之於事，方爲惡也。凡屬主敬存誠，希聖希賢之念頭，即是善。必須擴充令其由中達外，圓滿無缺。世之大惡，莫過於殺生食肉。若能自由，即可斷葷。否則，心生憐憫，勿貪多食。世間大善，莫過於自己念佛求生西方，又種種方便勸父母兄弟，妻子眷屬，鄉黨鄰里，親戚朋友，及一切有緣者，同念佛求生西方。汝宜量力而行，庶可不愧佛心之名矣。尋常皈依，必起法名。即以汝名爲法名，汝其顧名思義，勉力而爲，則可不負此一番誠心矣。詳看文鈔，修持之法，悉可了知。不必常常來信，致令彼此煩心。

#### 復王拯邦居士書

三月初二日接手書，知居士發大菩提心，宏揚淨土，普導同人，咸得往生，不勝欣慰。但光從二月十一日由宿業現勞致發目疾，至此雖已痊癒，猶不敢過用目。二十餘日之函件堆積，須擇不容遲緩者先了，以故遲之於今，不勝歉仄。序文湊起七百六十餘字，大意尚有可取，但以詞句拙樸，未免令大方家見誚耳。精舍題爲歸宗。此之宗字，非宗門之宗，乃守本之宗。楹聯擬二付，何須要藏頭貫名作賀聯，貫名作傳法偈，乃末世不通人事之套子。光素不喜作貫名聯句，今將所擬之文楷書，可用則用，否則現廈埠通人蒞止，祈請另作。庶可令人觸目發心。光向不習書，兼以近來冗煩之極，不敢開此一端。開則日不暇給矣。一超直入如來地，當念圓彰寂照心。彌陀誓願宏深因茲九界同歸十方共贊，淨土法門廣大故得千經俱闡萬論均宣。此二聯與歸宗二字及序，悉有相應處。所言念佛之課，光不能立。此須汝自己按各人及大家之身分而立。如欲取法，淨土諸書，印光文鈔，皆可參考。凡欲利人，須從自己真實修持爲主。若只口說而不力行，或於倫常，或於朋伍，居心作事有不合宜，則便難感格矣。世出世皆以身爲本，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孔子此言，乃千古不易之聖訓。刑于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此拯邦之根本法輪也。光於月之廿五六當下山，恐有二三月之耽擱。以新排文鈔將出版，一出，即料理髮送於各處任印者。此次已任滿二萬，三萬恐不能到。倘欲利人，隨意任印若干。若任，當將其款匯上海寶山路華字四十五號商務印書館總務處，交任心白居士收。彼當即回收據。待書出，則隨即寄來。以二萬部作價，一部不過四角大洋，郵費在外。按錢寄書，必無所誤。若過此期，以後則無此價矣。以此係二萬部足印之價，後則作發行價矣。尚有法云寺，慈幼院及觀音大士感應頌付排等事。大士頌約有十萬言，乃江西一大居士所作，系光前年所託者。其人筆力超過尋常文人百倍。

#### 復許止淨居士書一

受戒一事，如在佛前受，但以志誠懺悔數日，即向佛白曰，我弟子某某，誓持優婆塞五戒，及菩薩十重四十八輕戒。即已。若曰要見好相，今人實難感通。乃是以好相作障，非隨分隨力領受法益也。殺業微細，未證初果，皆難清淨。但只留心護生即已，何可引及無意中傷，及力不獲救之事。若如來書，則便難以爲人矣。外道以呼吸有微生蟲入口中，雖喫素，也難免殺業。光謂此之知見，同於見蚊蟲屙於自身，謂身同圊廁，便欲一切人同投圊廁，以享此樂，同一邪見。何可以之爲難。佛令羅漢具天眼者，不得用天眼看水。以天眼看，則無無蟲之水矣。法師前不須好相，佛前反要好相。此對治輕僧之心。今既不便於僧前受，佛前亦可作僧前。如必欲由僧受，擇其有德者即可，正不必待戒期隨喜多日也。出家人必須入堂習儀，以期受戒後，入衆安住耳。在家人隨於何時都好受，但一座說之即已。至於冬月畏寒，非裘不暖，亦可從權。但心存超薦，庶無過咎。世人不肯發心戒殺，每以力不能戒之事作難，此係阻人勝進之邪見。吾人依佛教行，當由淺至深，由粗至細。若最初即以充義至盡之事自擬，便爲自賊。又閣下見地甚高，唯於喫素一事，今始清淨。而夫人傭婦，皆不能隨喜。則其平日開導之事，殆未之行。否則斷不能不相感格也。魏梅蓀十年八月間見光，謂不能喫素。光令熟讀南潯放生池疏。至十月則長齋矣。次年，南京開法云放生道場，實梅蓀主持之力居多。鄧璞君一家並傭人皆喫素，日三時通到佛堂念佛，菸酒不入其門。方慧淵女士，由其兄寄光文鈔，遂發心念佛，家中小孩仆婢均喫素。其夫初不甚信，今亦日喫兩餐素，夜飯稍用點葷，然家中絕不殺生。彼略通文字之婦，尚有如此化導之力。閣下若志在利益眷屬，常與談說食肉之禍，當可漸漸順從，決不至長相背戾也。

#### 復許止淨居士書二

光精神不給，諸凡健忘。前書問婦女月信期中可否禮佛，遂致忘答。繼思此雖小事，或有不喻，致令婦女每月之中，禮誦工夫因茲間斷，亦甚有關係，故補答之。凡事皆須推情度理，方得其宜。守經達權，始可適中。理經乃一定不易之道，而有千變萬化之境與情。固當以不易者與變化者參合論之，則情理經權兩得之矣。若執定死經，謂爲守經，其不至違理背經者鮮矣。孝子之事親也，不敢起一念之違逆。若其親癰傷，不妨刺以金鎞，擠其膿血。雖親呼痛，亦不能顧。以不如此，不能令親安。不如此，便爲不孝。若不洞事之人，見此人如是行，謂爲行孝，彼亦如是行於無瘡之親，則成大逆。是知情理符合，方爲守經。如普陀志短姑一事，其嫂不許共去進香，菩薩憫而爲送膳，以菩薩原其誠，不計其跡也（此事傳之已久，然詳究其事，乃屬後人附傳。今只論其情理，不論其真僞也）。故知婦女月經時，禮佛誦經，亦不妨。但宜少禮，多在己室念佛耳。若當受持經典，亦不妨照舊讀誦，但能洗濯致潔，則愈好。如勢有不能，但自勉力致潔，勿令手被月水所污，則無礙矣。光昔曾指甲生瘡，多日不敢洗其指。然仍舊禮誦，不以爲罪者，以病故也。使指不生瘡，則罪不可逃逭矣。

#### 復江易園居士書一

昨由味農轉來手書，知令夫人正念往生，不勝感嘆。閣下與夫人殆宿有因緣，相助入道者，誠所謂德配也。其臨終之相，可以決定往生，則固無足悲傷。所惜者，閣下失一道伴，有朋不能常親撫育教誨。所言匯款，普陀不便，以小郵局無匯款事。直匯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交真達和尚，祈代光存之即已。昨以閣下信令法雨主人看，祈盡此錢做佛事。乃令打一佛七，放一焰口。法雨寺特立念佛堂，現止十六人，多則二十二人，繫有道心者。光昨下午特到堂中，敘說其意，並念佛之利益等，約一點餘鍾。彼等聞之，悉皆歡喜。令夫人已得往生，仗佛力，法力，大衆念佛力，當必品位高升，見佛更速耳。然光以與閣下友誼，亦於朝暮課誦時，稱閣下與夫人之名，爲之迴向，聊表寸心。念佛於今彌陀誕日起，至二十三日圓滿。光之迴向，亦限此一七爲度。現今之掌權人，多不知因果報應，只顧眼前煊赫，不顧來生頭面。以致不爲國，不爲民，只爲自己權勢利益，互相戰鬥，使國失元氣，民不聊生。八月間，南京魏梅蓀避難上海，因將迪吉錄將吏好殺不殺三十六條錄出，欲刊佈。光謂現禍已成，無可救藥。欲息來禍，宜廣搜史事，俾一切人同知因果。遂以二十二史感應錄寄去，彼極歡喜。光又令博爲蒐集，俾成一大觀，限一年纂集成。當排印數萬，遍佈全國，或可因之挽回矣。此事尚祈閣下提倡，俾有力者任印施送，方能普遍流通矣。又人之臨終，只可念佛，不宜持咒。以念佛令彼聽，彼雖不能念，聽見佛聲，心即清淨。若持咒，則止有加持力，彼無由隨誦。此從古以來之定例。助念於將去時爲最要。豈持咒畢，方以念佛爲迴向乎。光文鈔中亦有其說，凡一切念佛不念佛人，臨終俱宜念佛以助，切勿另誦別種經咒，則不能令彼心中默隨也。關係非小，故爲補書於後。又人之臨終，助往生念佛，只宜擊引磬，不可擊木魚。木魚聲濁，引磬聲清。閣下試於朝暮念佛時，息心諦聽，自知優劣。現今之世，無法能救。幸有因果，尚可挽回。因果一事，高明者每厭聞。此種高明，實爲卑暗。如來成正覺，衆生墮三途，皆不出因果之外。由高明之人，專談理性，不說因果，其弊遂成今日之景象。祈見一切人，皆以因果爲勸導，則其利大矣。

#### 復江易園居士書二

接手書，不勝感愧。辟邪集今與三大士實錄，寄一包來，祈查收。傅大士錄中多禪機，初心人不得其意，或錯會，非通家不可令看。辟邪集只可自知，不可依此以與彼辯。亦不須說與學者，以彼勢盛，或起野蠻故也。四書蕅益解，現已刻成，尚未寄來。待光閱後，再令鑄板，即可出書。前幾年新棠校頗有來信問者，今則可隨意請矣。彼作七角價，郵費在內，尚未知系何紙，系浙江省城金剛寺巷四十二號迦音社出版。以原底是光所存，彼祈光校，寄去六七年，今方了事。令慈日持名二萬聲，可慶孰甚。又當常爲宣說淨土要義，庶可信願真切，決定往生。以副閣下諭親於道之至意。羅漢諸天像欲改，須有大匠。此間雖有巧匠，然路遙遠，不便去看能改與否。二十四史感應錄尚未成書。本欲印，不能預定。如有欲印者，不妨先任若干部。待價估好，再按價交錢。固無礙也。

#### 復江易園居士書三

二十日接手書，不勝感愧。令夫人宿根深厚，加以志心念佛，及閣下全家代爲念佛，故有種種瑞相，可爲往生之證。至於法雨佛七圓滿日，有朋所得之夢，乃由令慈及閣下全家之誠，感三寶加被，得見此瑞，實則閣下全家之至誠所感。使閣下全家無此誠心，縱法雨僧至誠之極，亦難有此瑞相。何也。以根本不立，枝末焉茂故也。所有重疊瑞相，皆可證明往生，無須求金輪取決。金輪一法，光頗不以爲然。扶乩與此大同，非無真仙，多屬靈鬼。明理之人，揆之以理，證之以經，有何不決，而擬取決於此乎。歷史感應錄，於學堂最宜，以全屬史鑑中事。倘能人各受持一編，而日閱之，則不知不覺，自生兢惕奮勉之心，較別種善書，獲益多多矣。

#### 復江易園居士書四

初三接有朋書，謂令嚴去世，閣下哀毀欠調，不能秉筆，命代爲述，不禁戚傷不已。然令嚴壽高七十有五，子婦孫曾滿前，無大病而終。且闔家念一天多佛，不斷佛聲，當必賴孝眷之誠，蒙佛接引往生矣。如是則有何所憾。雖孝子不忍離親，而世相無常，決無長住世間之理。但當以佛法資益其神識，固不必執著世禮，而過爲哀毀也。事親之道，必取其大者。彼不知佛法者，只知哀毀爲孝，究竟於親無益，於己有損。何若轉哀毀之心以念佛，則其益何止天地懸殊也。閣下明理，當不以光言爲謬。光貧無所有，凡朋友親喪，皆於朝暮課誦迴向時，稱彼亡人之名，爲之迴向。今爲令嚴迴向三七，以盡友誼。至云令令侄知源寄洋二百元，以一百供養三寶，以一百放生。竊謂去年令夫人之喪，以百元打一堂佛七，今亦如是辦。適值念佛堂止十二人，故不加請，共九十圓。以十圓於十日午，供養大衆攢菜。則閣下供養三寶之心願已滿，而念佛之事，亦復不缺，爲兩適其宜耳。放生之洋，依光愚見，宜擇其利益大者爲之。現已於九月將觀音大士頌付排，約於明春正二月出。似宜將此洋印大士頌三百部流佈，令一切人同沾大士慈恩，同知戒殺護生爲超勝耳。如必欲放生，當爲示知，普陀不可放生，以在大海中，生多無所歸（海水咸，淡水中魚，一入即死）。當寄南京法云寺，此現在南方第一處放生道場也。觀音頌，光欲募印數十萬部，遍佈中外。故令打四付紙板，以爲預備。然以人微德薄，恐無此感格。上十萬部，當可做到。現已有五六萬部任者矣。一居士以五千圓爲母祈，壽未終則速愈，壽已終則往生。光令印大士頌一萬部，系三千三百，餘一千七百印不可錄。彼已應允。其二百圓，不知令寄何處。普陀不便，當令寄上海爲最便當，最穩妥耳。祈息哀念佛，並率家人念佛，爲報親盡孝之至誼。勿拘於世禮，是爲得焉。

#### 復江易園居士書五

自去冬來，以冗忙故，未通一函。歉甚。五月間，令中華書局送九百部觀音頌與吳蝶卿居士。有順人回婺，祈交四百部於閣下，交五百部於新棠村校，俾彼諸學生有信心者，各得受持。現今新排之文鈔，及壽康寶鑑，皆在杭州印。現先印安士全書，約中秋可出書。文鈔，壽康寶鑑，約十月十一月可出，出則亦託吳君轉寄若干。昨日由上海太平寺轉來令親遊有方君之函，謂閣下交二百元，令寄來作放生功德。一則祈令夫人蓮品高增，一則祈令媳生產順利。此款太平寺暫爲收存，待光到申，再爲寄交法云寺，勿念。竊謂生產之不順利者，由於宿世殺業所致。倘能時常念佛，即臨產時亦志誠念佛，決無難產之事。世人每以凡夫心妄生猜度，謂臨產念不得佛。不知佛以救度衆生爲心，當此生死相關之際，正佛恩覆被之時，不得按平常道理論。如兒女臥病不起，父母尚肯親喂飲食，親去便利，此病時之誼。若無病而猶令父母如此服事，便應雷打。理有一定，事無一定。按事論理，庶爲圓通。光常與人說此義，而依之行者，皆無苦難。以閣下知己，故爲說其所以。亦冀閣下普爲社衆說之，俾一切產婦，同離產難。則幸甚。

#### 復江易園居士書六

久未通信。歉甚。去年所寄二百元，因西湖贖魚募款，因令真達師代交。其收據想已收到。今年之二百，並去年曹石如之一百，皆作養狗之費。想收條亦已收到。杭州市政府將所有野狗盡行打殺。故佛教會向彼請求捕而送於佛教會。現已收近二千。尚未捕完。此二千狗淡薄食料，每一狗日需一分五釐。二千狗則日需三十元。尚須僱人照應餵養。此事用度甚大。以故將閣下之款移作此用。去臘浙江印刷公司失火，致文鈔等書未能多寄。現令上海印。四月各書出，當寄若干以結淨緣。佛教前途，甚是危險。光擬今年印書事告竣，明年將普陀志交代，則隱於不通郵局之所，以終餘年。否則終日爲人忙，生死到來，手忙腳亂，將奈之何。

#### 復江易園居士書七

久未通函，長時憶念。前月汪朗周先生，著人送來洋一百十元。云有朋函令將紅木傢俱賣了，以其洋一半送居士林，一半交光。光以冗繁未能爲函說所以，因所印之書尚未送齊，故待多日。今將各書捆六大捆，其數目另單詳述，此不具說。二三年來，亂至其極。廢經廢倫，廢孝免恥，殺父殺母。各大學皆以畫裸體男女爲課程。上海則男女跳舞之處，到處皆設。直是一禽獸世界，此爲亙古以來所未聞之現象。文明進化，如此其奇。推原其故，此種禍根，皆由韓歐程朱破斥因果報應，及生死輪迴，唯欲以盡義盡分，正心誠意，而爲教育之本。不知不言因果報應，生死輪迴，能盡義盡分者，實無多人。中下根人，由有因果輪迴等事理，方能勉爲良善。否則，彼以爲一死永滅，何必受此拘束爲哉。既堯桀同歸於盡，何不任意所爲，以期快樂一生乎。理學破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其意欲以扶持聖道，不至人皆學佛。而不知其廢經廢倫等之毒，實於千百年前，伏而未發。迨至歐風一吹，則其毒遂大發矣。使千餘年來，人人提倡此等道理，歐風雖烈，誰肯依從。譬如中實之人，不受邪感。體健之士，不懼風吹。光昔曾受彼毒甚深，幸宿有微善，不終迷惑。今觀世運，確知亂之所由始，與治之所由興。故每與相識者言，務須提倡家庭教育，及因果報應，二法互爲經緯，互爲組織，則世道自可日見太平矣。若不在此處著手，任憑聖賢菩薩同出於世，亦莫如之何矣。光十餘年來，頗受虛名之害，致終日窮年忙得不了。今已六十九歲矣。來日無多，不得不另設方便。於去臘已遍告相識，定於九月滅蹤長隱，以期專修淨業。不致常爲他人忙，誤自己大事也。聞杭州開博覽會，彼青年女子皆去跳舞。一班青年男子不會跳，將開跳舞學堂，俾一切人皆善於跳舞。如是提倡，直是騙人趨於獸域。破棄堤防，令其橫流。如此濁惡世界，實不可以一朝居也。閣下宿德素著，當與一切人將治亂之本源處說之。俾大家悉知其權其本，皆在自己家庭及自身，則將來自不至於長陷溺也。

#### 復江易園居士書八

手書備悉，不勝欣慰。光本欲專修淨業，以普陀山志未出，不得不爲之料理。後因許止淨增修歷史統紀，遂致牽連排印數種，實非本心。而淨土十要原本，實爲有益之書。排及五分之三，而戰事起，耽延二三月，幸息戰，得至圓功，實爲萬幸。尚有佛學救劫編，當爲排印。淨土聖賢錄，亦欲爲排。此二書擬於年內排好。明年當離報國，以至人不知之處，以了此殘生也。居士提倡之盛，實不多見，亦由能自實行所致。古人云，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由其以身率物，故人悉相觀而善也。所寄校樣，一一閱過，一字二字之大錯，非改不可者，則當令改之。若原字今標，二均可通，固當省事。若改文添文，則斷斷做不到。以如此更動，必須將此兩頁，另排兩付鉛板。然校對往還，須四五回手續方可，何有此工夫乎。德森師心細，一一標出，當令圓淨寄來一閱。此次已印出五千本，非只印一本，待校後方印也。然紙板之儘量印者，雖一二十萬均可印。以後欲印，當通知圓淨，彼必能爲之料理。光近來頗覺衰頹。前圓淨尚以五臺，九華，峨眉志，祈爲校正排印。今急欲離報國，故一概辭卻，庶可不至明年又有明年，仍是忙得不了。倘一旦無常到來，忙其能助我乎。是以決烈以立主意，於今年了一切手續也。

#### 復溫光熹居士書

汝何死執名利面子一至於此。汝不讀論語，邦有道谷，邦無道谷恥也乎。邦有道，食祿而不能有爲即爲恥，況今之軍界專以殘殺擄掠爲事乎。汝之志真下劣至於極點。以失人身累九玄七祖下阿鼻地獄者爲榮，而日夜圖謀。謀之不得，願以身殉。真如蛆在廁中，謂此味甚好。此處甚安也。妄想達不到，就要死，死了還有安樂鬼做乎。試問汝溫光熹之心中所希望者都是什麼。肯聽我話，通身放下，作一安分守己之平民。只要有德爲鄰里光，豈不能光宗耀祖。汝只知發財做官便是光宗耀祖，不知因發財做官不曉得令多少祖宗永墮惡道也。況汝父尚令汝回成都，安分守業乎。

#### 復碧云居士書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粥飯僧耳。袁聞純以訛傳訛，閣下亦不詳察，但隨一人傳虛，萬人傳實之例，而爲讚歎，殊令人慚愧無地。雖然佛法無量無邊，不妨隨機而修。譬如大海，誰能一口吞盡。而修羅香象，以至蚊虻，飲於大海，各取飽腹而已。閣下身居世網，志慕佛乘。固宜依信願念佛之淨土法門，庶可得自利利人之實益。若舍此法，勿道不能大通佛法，即使大通，恐猶難得真實利益。今爲閣下寄文鈔等一包。一以自閱，一送有信心能恭敬者。所言來普陀山，竊謂不必。以關山遙遠，所費不貲。況光實無所得之一粥飯僧，見之有何所益。縱謂出家多年，當多少有所悟會。則文鈔中所說，滿胸中草料，傾吐已盡。豈見之更有甚麼口傳心授之妙法乎。若有口傳心授之妙法，即是外道。此人固當遠避，何況求見。然閣下聞以訛傳訛之言以爲真實，恐光以上所說，尚不能息此疑心。則光亦不妨將錯就錯，隨大圓聞純之例，爲閣下取一法名，爲慧云。閣下果能以智慧云，降澍法雨，內而家庭，外而朋友，及一切人，各隨其機，而爲勸導，則其利益大矣。書至此，聞純之函與武岡佛教會之簡章至。居士任文牘股，固可以筆墨宣說自利利人之法。或恐汝謂雖讀其文，並所示函。然未見其面，終未愜然。不知光一業力凡夫，見面不如聞名。以名尚可虛傳，面不能虛設。今將光之醜相，寄一張來，庶可息來山之心，而得竭力於隨機化度有緣也。又光將印觀音頌，今寄說明辦法一張，以知其概。又要排印不可錄，以拯世之溺於慾海者，明年春當出書，則爲轉寄若干。

#### 與劉壽民居士書

適接鄧漢君與梅蓀居士書四函，備知令嚴臨終之心念，並去時去後之消息，不禁令人感嘆。令嚴乃南京友人中之最初第一人，雖未與光常居，然其志道固相契相合。其皈依與否，皆屬事相耳。然猶力疾請人代受，亦可謂正念昭彰。又幸汝能承令嚴之志，令家人一心念佛，不去料理及與哭泣，此甚有利益。人至臨終，全在令其心不起別種念頭。倘一搬動及哭泣，則念佛之清淨心便失。而愛戀之心，並搬動難受之瞋恨心即起。此種行爲，名爲落井下石。而愚人不知，謂爲行孝，誠堪痛惜。汝能於此時，成就汝父之正念，可謂善於事親。然於喪祭，亦宜守此志，概勿用葷，勿以世人耳目爲榮，但取令亡者存者皆有實益。人於親喪，多分哀毀。此固世人情見。雖不可無，亦不可執。務祈息哀念佛，令汝父未往生，則得往生。已往生，則增高品位。如此實行，並率其家人眷屬亦實行，則存亡者皆獲大利益矣。至於做佛事，切勿效世俗圖好看，或念經拜懺做水陸。但專一念佛，則其利益天淵懸殊。此光數十年閱歷經驗之語，故爲吾友而發，非妄出臆見之言也。倘不以迂腐見棄，則幸甚。至於喪葬等事，切勿效近世之惡風，奢侈鋪排，直以親喪作器具。即或不忍薄親，宜以撙節之費賑濟，則功德大矣。光於至親厚友之喪，皆不行挽誄等虛華之事，皆於朝暮課誦迴向時，稱名爲彼迴向。即平時凡屬厚交，亦各稱名迴向，況其已逝乎。今爲令嚴迴向三七，以伸友誼。祈息哀念佛，依光所說而行。豈但上可以慰汝父之靈，且令家中眷屬，同種最勝善根。而親戚朋友，亦可相觀而化。推此孝思普利一切，可謂善用其孝。祈洞察是幸。

#### 致鄭鳴之居士書

印光粥飯庸僧，素昧生平，何敢妄投蕪簡，以自取辱乎哉。但以四月至申，料理觀音頌及文鈔與壽康寶鑑事，鄉人王幼農居士，屢來談敘。每贊閣下以時勢不可有爲，特發菩提心，長齋念佛，以求出世。且勸光致書閣下，以結淨緣。光聞之，不勝欣慰。但以冗繁，不克如願。六月初至山，因抽暇略攄鄙見，冀作自利利他，往生上品之資助，想閣下當不以冒昧疏淺而棄之也。現今之世，謬亂已極，廢經廢倫，無可救藥。然以道眼觀之，是殆催人出此娑婆，生彼極樂之大警策。倘不懷出世之心，則將來之世，直無可爲吾父母者。近來研究佛學者，實繁有徒。但天姿高者，每任臆見，偏重理性，不務事修。或以信願爲著相，或以參究爲親切。縱修淨業，不依淨土法門之宗旨，則致感應道隔，以現生了脫之法，作未來得度之因。令上等天姿，反不如愚夫愚婦，顓蒙念佛，爲能得其實益，豈不大可惜哉。閣下既發心念佛，固當依淨土宗旨。凡離信願說念佛等開示，悉宜置之度外。以彼系禪宗唯究自心者之方法，非淨宗仗佛慈力，以求往生者之軌範也。光之所說，乃宗淨宗古德之誠言，非臆見杜撰之偏論。請熟讀淨土十要，則自可悉知。印光文鈔，文雖淺陋，其於禪淨界限，及普通特別法門之所以，佛力自力大小之得失，頗爲詳悉。倘肯詳閱，亦未始絕無裨益。昔沈子培居士，以菩薩自命，不願往生。光極力破斥，方迴心淨土。時在民國十年。而年高望重，無有常與談論勉勖者，至臨命終時，猶然不提往生之事。通州張季直，由其門人江易園之勸進，於此道亦頗注意，曾函詢於光。時民國十四年。但以實業心重，不能直下承當，爲可惜耳。唯如皋沙健庵，頗能依信願行之宗旨，其操持頗嚴密。臨終數日前，即令人助念，得其往生實益。新排之增廣文鈔，有彼往生記，八九月當可出書，出則當寄以請政。是知天姿高者，若能通身放下，則其利益，便能超越儕伍。否則，反不如愚夫婦之老實念佛者，爲有實益也。然閣下德高望重，以身率物。凡有來者，固宜以提倡因果報應，信願念佛，爲救世度人之方便。當今之世，若不提倡因果報應，雖聖賢佛菩薩同出於世，亦無可如何。光常曰，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有藐視因果，謂爲小乘者，皆徒逞狂慧，不務真修之魔侶也。果能大倡此風，則唯知利己，不顧害人者，必當有懼於心，而爲之戢其暴虐，以期己得實益，而亦以利人爲事也。光謂提倡因果報應，爲現在救世唯一無二之妙法。而修持淨業，亦須以此爲成始成終之道。鄙見如是，不知閣下以爲然否。

#### 答徐蔚如居士問自知錄書

接手書，不勝慨嘆。時當末法，人多作僞，每每求名聞利養，及欲後世以法身大士奉己者，皆憑空僞造種種事實，以炫惑無知，壞亂佛法，疑誤衆生。何苦以虛名而獲實禍，至於永劫沉淪也。自知錄一書，實屬劉侶青所造，印書中常護其人也。其書前年羅濟同得之，石印一千本，丁桂樵令寄光一包。桂樵致書於光，祈爲詳批作序，當大爲流通。光即日接到看過，即日完全寄回，謂此書系引初機人入魔之書。胡女士之工夫，光亦不敢謂未到此境界，以光無他心通故。亦不敢謂彼實到此境界，以彼既工夫到此，斷不至不知此書之有誤人無窮之流弊也。從來淨土知識開示人，但只在法門行相上講談，絕不將自己之境界搬出來與人作則。彼既不知此之利害，則其工夫，殆多虛設。所說大意如此而已。令勿分送。已送出則已，未送出當燒之，以免禍胎。羅濟同得光書，以餘者悉付丙丁。過數月，杭州王謀鳳居士見之，亦欲石印流通，以其書寄令決斷。光即以與丁桂樵言大意，與彼言之。去春，餘姚一居士亦欲石印，光又止之，其信登於迦音報。至六月，常護魔子見迦音報，遂與光書，並辯駁光說。益推尊胡女士，謂爲天馬行空，神龍不測。所述胡女士之言，直是天上天下，了無二尊。並將胡女士傳分與光，逐節說批。又與迦音報書及傳，令光爲轉。傳中說胡女士臨死屢顯神通。臨終之時，一女士在家，見胡女士來，忽現身無量，後方知乃臨終之時。光閱之好笑，謂彼既有此大神通，亦當與光一顯。若顯當推尊其人，仍不贊成流通自知錄，以致誤人也。前年湖南一居士，皈依寶一師，來山言及胡女士。彼謂胡女士習氣頗重，動輒生氣，或至罵人，故致吐血後遂命終。去年，一居士名楊鴻範，任衢山場佐，與其妻來山，二人同皈依寶一。光以常護所寄之信並傳示之，夫婦皆謂不真實。其婦曾見其死，佛尚不會念，況會現神通乎。此書但令人勿看，勿流通即已。若或批評傳佈，彼常護輩，或致衝突，反爲不美。此信亦千萬勿登報紙，庶不致令彼欲即成佛者，更遲多劫，方出地獄也。涅槃經疏已有了，乃諦師所送者。光日忙得無暇，亦只供之高閣而已。陳君之靜坐，蓋非真參真念之坐，乃兼帶煉丹家之性質。兼之近來信心人醉心神通，故有此境。使真參本來面目，及真實至誠念佛，無求得神通之念，斷不至有此魔境也。倘將此種念頭全體放下，以清淨心，持佛名號，即可消滅，固不必慮。所慮者，心地夾雜外宗，及欲即得神通等耳。午前不發，午後則發者，當是夜氣鎮定，日氣紛繁之所致也。然光於禪定工夫，素未實修，其境界之因由，亦莫能詳知，此不過據理以判而已。

#### 復（康寄遙，鄭子屏）二居士函

初十日接王一亭書，言初六已將光所撥之三千元，並後捐之五百元，及真達師之二百，孫月三之三百，並王一亭自己及黃涵之各五百元，共五千元，交義源厚宋子才君匯去。又義源厚等五家煙號，各出一百元，共五千五百元匯去，以救眉急。華洋義賑之款，待陝西分會電來再議。此上皆一亭語。以去年王一亭接光書，不幾日，華洋義賑會開會，一亭以光所寄書，及子屏書，與會衆看。衆許籌五萬。後華洋氏來滬，言已於稅關撥十萬矣。故此五萬，尚不能定。因打電去問情形，候覆電來，再爲議決。前日接真達師信，言孫月三之三百元，當另具一收據，恐彼或疑錢落空耳。似乎宜作一謝書，較爲克己。光之三千五百元，作一書寄光，以便寄與撥款之居士。彼雖不疑光，得此謝書，益生歡喜。書中但葉德廣居士三千元，貞淨庵主一百元，香濤居士三百元，備去軒一百元。真達師，孫月三，作二書，一封寄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交真達和尚。一亭即寄彼家。光本不欲用此種手續，以真達師來信言及。似乎如此，方爲妥貼。以人以多金相助，辦事者豈惜此筆墨之勞乎。即款已收到，混然之收據已寄來，不妨再寄謝書。而王一亭處，當用感激讚歎之筆，況彼尚欲提議又籌。雖能籌與否，未可決定。然彼一念慈心，當令人感佩不忘也。汝等絕不懂事，當此急難求人，與人書，不具名，但以佛教會同人啓了之。若不求人，又將作何種傲慢書法也。光與一亭書，尚用頓首。以求人急濟，兼勞心思。一亭爲此事，往來相幫數次，與光書亦五六次。汝二人之書，一亭皆寄與光看。一概但以佛教會署名。一亭問當交何人，光乃與彼言，寄遙，子屏，皆佛教會中辦事人。

#### 復金慧暢居士書

入道多門，唯淨土最爲第一。淨土宗要，唯信願行三法而已。蓮池之令人蔘者（即參念佛的是誰），以當時宗門甚盛，不如是，或恐人以爲異宗，而不肯修。又亦欲引宗門中悉修念佛三昧也。爲了引人都修念佛三昧，蕅益之不須參究者。以念佛一法，不以開悟爲事。若求開悟，或置信願於度外。而念到極處，亦能開悟，不悟亦無所礙。縱悟到極處，若無信願，則斷難往生。以故大師恐人受病，令其直念也。汝先研究理學，未明諸儒於世諦所說，故可爲法。至於發揮心性之極致，猶然隔膜。以借佛法，又欲與佛法立異，遂自成矛盾。此皆門庭知見重，妄冀後世將己入聖廟之情見所誤也。今人多多崇尚外道，以外道皆有祕傳，實則外道百千萬種，但止煉丹運氣一道而已。此係保養色身之法，非了生脫死之道。況其名詞，多與欲事相似。妄人遂從此造無間業，可痛傷哉。金剛，楞嚴註解甚多，各擅其長。而初機看，宗泐注頗簡明。楞嚴義之最透徹者，唯文句。文之最明了者，唯指掌。竊謂淨土一法，爲諸法之歸宿，乃吾人依之以自利利他者，何得不先研究得極無可疑，不被一切經教知識語言所搖奪。而泛泛然研究其他經典，則愈研究愈將淨土看得尋常矣。若先知淨土之所以，再研究其餘經論，則愈研究愈將淨土看得高深矣。女色一事，在家人固不以斷欲爲事，然須節減。若將此事作尋常茶飯，則亦有過，但比邪淫較輕點。果能節慾，則於己於婦於兒女，皆有不思議之大益。或年，或季，或月行一次，量己與婦之性情而爲限制，則於修道，於宗祀，皆可有大利益。以寡慾之人多子，而且龐厚無病，性情淳淑故也。新文鈔和壽康寶鑑皆於十或十一月可出，安士全書中秋可出，出則當寄數份。光冗繁之極，不可常來信。但詳閱文鈔，則禪淨之界限及所以然，佛力自力之大小難易，以及節慾保身治家淑世之道，各有取法矣。即宋明諸儒之心事，亦有發明處。

#### 致李苦實居士書

光於七月十七下山，二十八至杭州，八月三十由杭至滬。見汝八月初二之信，不勝愧怍。但以月餘日之信札，差事堆積，無暇作復。汝既看文鈔，何不依文鈔所說，敦倫盡分，信願念佛，諸惡莫作，衆善奉行而行。而乃欲來普陀，求我剃度。汝知我爲何如人。我乃遠方客僧，閒居他寺，何能收徒。文鈔中，汝曾看見與周羣錚書乎。汝知今之時，爲何如時。各處都欲驅逐僧尼，藉沒廟產（恐成從前廣州故事，險極），現已岌岌乎危。汝欲來山剃度，是捨生路而尋死路走，其爲愚也，一至於此。千萬勿來山，來山則光決不與相接洽。何以故。以汝不知好歹，不聽忠告之言故，無可與言之價值故。汝且放下狂妄心，腳踏實地，照我前文所說而行。以此自利，復以此利他，決定可以帶業往生。不觀觀無量壽佛經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爲三世諸佛淨業正因乎。汝謂出家好修行，乃躲避心。使汝真出家，又有別種煩惱發現，仍是不好修行。放得下，通好。放不下，通不好。汝知也否。

#### 復戒塵法師書

接手書，不勝痛息。佛教之滅，皆由於有法道之責者，貪名利，喜眷屬。舉凡宏法之事，皆伏滅法之基。如濫剃度，濫傳戒，濫掛海單。彼以此三事爲行道，爲宏法，而不知通通以濫，遂致真僧日少，壞僧日多。今之蟒流僧，下流坯，何一非受大戒之比丘乎。而況河南佛法，只有廟宇及禿髮等男女。是以遇如此之人，則致遭此奇禍，亦勢使然也。上馮之文，實爲剴切，由郵寄去，縱彼不見聽，亦可表示諸公護法之心。不但河南如是，浙江黃岩，永康及某縣，並泰順，已經組織一致進行，沒收僧產，毀除神像。前十餘日，泰順城中三峯寺僧深儀，將彼等之公事抄以寄來。光謂大劫臨頭，無法可設，將彼公事仍寄回。如諸公深心護法，不妨將此書上諸政府。

#### 復天津人士函

接手書，蒙諸大居士厚愛，使光來津。不勝感愧。謝謝。然光絕不能來津。以觀音頌尚未了結，文鈔，壽康寶鑑尚未排完。四月半間當往申料理，現在稍比二月間略穩妥點。二月間則岌岌乎將欲傾覆矣。今各省皆立佛化會，暫且尚能維持。將來之景象不可預定。祈與社內社外諸位居士說，當認真念佛念觀世音，以期冥冥中之轉移。除念佛求加外，別無良法。

#### 復馬香瑞居士書

數日前接手書，知居士近來道心真切，不勝欣忭。所謂修淨業者，唯在一心求生西方，不作此世來生一切人天福樂想耳。凡所持誦經咒，並一切種種功德，無論大小，皆以此功德，迴向往生，則心無二念。凡一切讀誦禮拜，及諸善行，皆成淨土助行。念佛之正行，再加以種種功德助之，則如船遇順風，又加高掛風帆，則一日千里，速登彼岸矣。所忌者，心口不相應，則一切善行，只得現世虛名，無有了生脫死之實果矣。縱令來生得其人天福樂，則由享福故，必定大造惡業。及至命終，則永墮地獄，萬劫難出矣。哀哉。由是之故，諸佛諸祖，皆勸衆生求生西方也。又居士向於煉丹一法，頗生尊重，極力修習。若欲專修淨業，及以教人，必須將此種工夫，盡情丟開。倘猶惑於煉丹家所說，謂性命雙修，方可成道，如慧命經等，以佛法爲邪法，以邪法爲佛法，則是醍醐甘露，與砒霜鴆毒同服。欲得法身慧命不永喪亡，不可得也。既提倡淨土，普勸大衆，必須邪正分明，庶不孤負自他嚮往之意。念佛一法，人人皆可在家修持，何必定要入社。但祈普爲大衆，依淨土法門之義，委曲開導。令一切男女，各盡其職，敦倫守分，兼以念佛求生西方。能如是，則生爲良民，沒預海會，豈唯出家人能提倡，而餘人不能提倡也。若不務敦倫守分，並腳踏實地，精修淨業。縱令會衆逾百千萬，也只是魔眷縱橫，適足以爲佛法累耳。歐陽漸，馬一浮二居士所立之法，非普通人所能盡學。即學而有得，尚非即生了脫之法，乃自力修戒定慧，斷惑證真，了生脫死之法。系佛教通途修證之法，非具縛凡夫仗佛慈力橫超三界之法也。但依淨土經論語錄，實行修持信願念佛一法即已。彼諸法門，既不當機，不須討論。世有深信佛法，又欲往生，而於食肉一事，又不能全體放下者。乃不深體佛言，及深體自心衆生心之所以然耳。使於佛言，自心，衆生心，一一體悉，不但不肯喫，吾恐加以白刃，逼彼令食，亦不可得矣。光南潯修放生池疏，頗爲揭其底裏。若能日誦幾遍，並一一深思其義，猶然以食肉爲事者，無有是理也。大悲咒後四娑婆訶，乃流俗知見所訛傳之語也，不可依從。

#### 復李慧實居士書一

汝之性情，絕不肯在本分上計慮。所計慮皆在理外，故致顛倒錯亂，尚欲引人隨之顛倒錯亂。設使光不明理，贊成汝事，汝後有不痛罵光爲瞎眼知識乎。以後凡做不到之事，皆勿置懷，則無所往而不安樂也。陳誠既發心皈依，當令實行倫常事，並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今爲彼起法名爲慧誠。誠也，而有慧，則其誠也大矣。凡舉心動念，有不如法，皆非是誠，況慧誠乎。慧誠約淺近說，息妄明真之謂。約深遠說，非斷妄證真，決非究竟慧誠也。而斷妄證真之法，唯淨土最爲有益，固宜認真修持也。祈與彼說之，則幸甚。

#### 復李慧實居士書二

接手書，以初到上海，諸凡皆須料理，無暇即復。昨方將居士學佛綱要序述出，彼名過高，便有小看居士之意，故爲改名初機學佛摘要，仍將原名注於題下。序中略爲標出，俾閱者知其爲筱荃所輯之本也。令兄云階既發信心，欲皈依，今爲起法名爲慧真，謂以真實智慧，修持淨業，以期自利利他也。王長林，爲起法名慧林，謂智慧茂盛，有如叢林，便可普蔭自他，並得其實果也。序文隨函寄來，祈詳抄之，勿致錯訛。光回山大約須十月，汝欲來滬，則可得見。若欲同往普陀，恐難適逢其便。以光有印書事，須了方可歸，不能隨意去來也。書此，祈洞察。祈與汝兄並王長林，令各力按文鈔修持。不備。

#### 復李慧實居士書三

手書，匯票三十元，俱收到。勿念。初機學佛摘要現已排好，不久當即印出寄來。此係三號字。又欲排三號字學佛淺說，將來同作一本。文鈔已無幾（早已令杭州浙江印刷公司印，彼以零件多，板早鑄好，至今未能印）。安士書已無。嘉言錄未印出。今寄觀音頌，壽康寶鑑，感應篇直講，彌陀經白話解，初機淨業指南，三聖經，戒殺放生白話文，龍舒淨土文，看破世界，念佛直指等若干部。明日黃老闆來，若能轉運，則便多寄點，以作閱經處之資料，及隨緣施送耳。汝族兄聯甫等欲皈依，今爲各取法名，祈爲轉致。聯甫法名慧徹，宦子玉法名慧溫，陳慧誠之妻法名慧恭，其嫂陳馬氏法名慧淑，陸賁氏法名慧章。當與彼等說，務須各各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方爲真佛弟子。餘詳文鈔，此不備書。

#### 復郭介梅居士書

手書備悉。光乃無知無識之粥飯僧，若欲專修淨業，尚可以古人所提倡者，爲之宣說。若欲大通宗教，則便一無所知。恐負所望也。然汝與令妻，既欲皈依，不妨暫且將錯就錯，待其得遇高僧，正可棄愚就智。今爲居士取法名爲慧震，謂以因果倫理，淨土法門，爲一切人宣說，俾大夢頓醒，迷途知歸，以副居士生時法鼓震驚之兆。爲令妻取法名爲慧懿，謂以孝友慈和之德，相夫教子。又以信願念佛之法門自行化他，爲女流師範，閨閫母儀，以慧輔德，故爲慧懿也。願顧名思義，則佛法實益，便可親得。餘詳文鈔，此不備述。

#### 致錢誠善居士書

茲有李智章居士擬訂閱海潮音，祈按期寄交。所有報資，當與彼直接，不須向光交涉也。所寄之書，祈登海潮音，以發啓念佛人之信心。現今天災人禍，屢見屢出，果能至誠持念佛號及觀音號，無不即獲感應。其事甚多。光一向懶於操筆，若逐一錄之，當成巨帙矣。

#### 致仁山法師書

昨接揚州諸山公函，不勝慚惶。光畢生掛搭，今已將死不久，何敢膺此重任。祥瑞法師，既能宏演賢宗，豈不能宏揚淨土。理極深奧，事極平常，但能依事相認真修持，其至業消智朗，障盡福崇時，深理不求自得。若不於事修上著力，縱說得天雨四華，地搖六動，也是空談，無甚實益。此事但肯發心，即便能宏，何須令光之木訥無能之人，間乎其間哉。祈閣下大發慈悲，善爲我辭。否則當逃至外洋，免致誤人大事。祈與揚州各寺諸公，詳說所以，則感與生俱。

#### 復駱季和居士函

君子之於天下也，無適也，無莫也，義之與比。以放生款賑災，則是轉濟疏輕之財，以濟親重之急。因果固有，當不致因此獲罪。十三年，黃涵之在道尹任，募開放生園。江浙打仗後，彼即告退。馮夢華知彼尚有放生園款數千，與光書，令光勸彼，以此款濟災民。光極力勸彼移賑。彼與諦法師書，說所以。諦責以錯因果。彼以諦書見寄。光論因果固有，若謂閻老子加以刑罰，則光願相代。其事遂不至中止。近來放生者，多多不得其道，名曰放生，實無放生之益。以張名揭曉，令捕生者多捕，以故光絕不贊成定期放生。西湖，若不是不知事務者，提倡復放生池，何至冤枉花萬數千元淨資，猶令多少生命，得莫救之災。切願認真勸人戒殺喫素，較比勸人集資放生，仍舊喫肉，了無所減者，利益多多也。光已六十九歲，應酬日多，精神日減，若不長隱，則於己有損，於人無益。豈可云法弱魔強之故乎。此係大豎法幢者之身分，光何敢僭竊此名義乎。

#### 致（宗月，顯亮）書

光乃粥飯庸僧，故所說之話，皆平淡無奇。而二位欲普告一切同人發生正信，用淺近語言契機法，實爲妙合時機，利益甚深。現今世亂已極，由於人皆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爲無有其事。以故損人利己，傷天害理，殺父殺母，廢經廢倫之邪說，紛紛提倡，唯恐人與禽獸有異，而冀其一一全同也。當此之時，唯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爲最合機宜。若談玄說妙，則或恐不會。若或誤會，則有損無益矣。

#### 與徐蔚如居士書

前所寄書，想已收到，祈爲轉張，陳，趙等。光於去臘病旬餘，因茲取消香港之行。現病已復元，不日將往蘇州活埋。昨已將張慧擴爲其女師昭所任之印書款一十元接到，今爲彼一信，祈爲轉致。錫周處，隨便見之，亦祈說之。所有閉關諸事，概由真達和尚及其徒明道師料理，不須掛念。光今年已滿七十，想亦不久人世。倘或數年不死，及大有所得，或可一出。否則，畢此一生，當不復出，以免自誤誤人也。現今欲令一切人得益者，除提倡家庭教育，及因果報應，決無大效。佛法世法，欲令進化，均不出此二法。彼唯談玄妙，撥棄事修者，適足以增長著空之邪見耳。不唯無益，而又害之。

上海有素肥皂，系光令做。已令寄錫週數箱，到當分贈各同志。又祈提倡推行，亦止殺之一端也。

#### 致故里書

東西村保長，鄉老及諸伯叔兄弟等鈞鑒，印光自幼頗不自量，欲爲理學派之士人，遂深服程朱韓歐之毒。幸宿因有在，致疾病連年，雖非臥牀不起，然於學大礙。後忽自知前非，遂於光緒七年出家爲僧，冀消惡業，並報歷代祖宗父母之恩。十二年，由長安往北京紅螺山。十九年往南海普陀山法雨寺，主人以光好靜，不貪世緣，遂令住閒寮，除二時上殿外，了無一事，隨意看經念佛。山上有知光能支筆墨差事者求之，不用己名用彼名，或用捏名，故二十年來甚安樂，經年無人來會，無信來投。至民國六年，三原王幼農以一信印數千，徐蔚如以三信印數千，漸入苦境。次年，蔚如又特排印文鈔，從此一人傳虛，萬人傳實，而信札往來，月上百封。又以不自量，志欲利人，刻排各種經書，長年了無暇時。十七年，香港諸弟子請住香港，擬次年去，故離普陀，暫寓上海友人寺中。十八年，以排歷史統紀不能去，冬間以過勞稍病，友立阻去港，令在彼蘇州報國寺閉關。十九年四月入關。因聞吾鄉荒旱，以一千六百元，託華洋義賑會辦事員，歸依弟子楊慧懋，親送吾村，彼回扶風，稍有報告，未知作何辦，光亦不問其事。今年正月，福云，永貴來蘇，知吾村凋零不堪，不勝痛心。問及三分祠堂，言現就祠內立學堂，名印光學校，東西村學生均在此讀，智傑爲教師。又云，門房新蓋三間，名聖量會，村中賀保長，有幾桌人在此喫席，以此房系東西兩村人出錢蓋的，故東西兩村賀保長，議公事，都到聖量會。光問，何東西兩村各家出錢，在我三分祠堂蓋官房，喫肉喝酒，議公事，取名聖量會乎。彼云，十九年賑款一千六百元，散兩村各戶，見十抽一，得一百六十元，在我祠堂前面蓋房，作東西兩村的官所。以此錢又由法師放賑得的，故以法師的法名爲名。光聞之，不勝嘆息曰，何得吾村發生此種規程。我以一千六百元賑兩村，兩村抽出我賑款十分之一，在我祠堂蓋房，作宴客議事之用，謂是他們自己蓋的，又名聖量會。是我聖量以一千六百元引東西兩村佔我祠地，我罪過大矣。然我學佛之人，不肯與人相爭，因備二百元票，令福云等帶去，到家即通知兩村一切大衆，到城隍廟議事，將此款繳保長，鄉老等，作還彼蓋房費，立即取消聖量會名目，除兩村學生讀書外，餘均不許。此學堂系三分人肯作公益而立，不得謂此祠堂在兩村學堂地上。如此辦法，兩村鄉老當肯許，幸何如之。如固執不改，我當請兩位很有面子的老先生，特函婉勸，期其俯從光議，想諸位不能不看二位老先生的面子。既是事必如此，似宜以省事爲妙，不必驚動這兩位，爲省彼此答覆之勞。無論肯與不肯，福云，永貴等，不許與衆相爭，但以實情函知我。前所說之法，乃維持世道之法。若能以維持世道之法辦很好，否則我便以菩薩捨身命以滿衆生願之法行之，則向兩村大衆頂禮懺悔曰，聖量罪過，祈垂恕宥，便將此事置之東洋大海，一概不問矣。書此祈諸位明鑑。

#### 復趙智云居士書一

汝信來之前三日，保長鄉老公函來，說已取消聖量會，二百元作學校基金會，所蓋之三間門房歸祠堂。此事若非汝來，將永遠爲公所喫酒肉處矣。人心太壞，以致災禍相聯。今麥田無望，尚須大家同心念南無觀世音菩薩，以求甘霖速降，否則池水已無，井水亦減，則將渴死。果真至誠，當可得雨，以期早點種秋，尚可不至無秋可望。否則兩年不收，人將何賴。已於十三日，令弘化社寄文鈔十包，每包二部，尚欠分量，因加了凡四訓一本，此書文理極圓滿周到，爲一切人所當詳讀之書。智俊前日，亦有信來，言其父曾習外道，伊先亦隨學，後閱所寄經書，乃不學其法，然尚有往來者，當漸爲遠離。現今紙貴之極，印書之報紙，賤時二元三角一領（一領五百六張），今已五元多矣，尚日見漲價。當寶貴經書，否則後來恐無力能得矣。送人時，亦當以此告之。又須令其恭敬，不可褻瀆。

#### 復趙智云居士書二

寄書，乃國光書局，何可言佛學書局。國光乃批印之所，代寄乃彼號正職，無可領情，何用致謝。汝既皈依，當稱弟子，後學乃普通之稱，亦非用不得，但泛而不切，無所標準耳。時事日非，當勤念佛。無極要事，不得來信。不久當有遠公文鈔，各寄一包，以此書普通人不能看，故只寄二村各一包耳。學佛之人，心要質直。汝前所說，殆有不實，有則改之，無則加勉。

#### 復趙智云居士書三

所寄各書俱收到，慰甚。人當知足，凡事不可過分計慮。汝謂欲修三聖堂，以爲自行化他之根本地。不知吾鄉之民，十室九空，教誰出功德成就此事乎。汝一不知時局艱難，二不知光爲何如人。在汝意欲光爲之募緣，不知光從來不開募緣之口。以故不住寺廟，不收徒弟。即有信心者供施之款，或印書，或賑災，決不積蓄。以期死時除所常用衣被之外無長物，不願令用所積之財物者，罵貪心鬼子。向知吾鄉吾家之人，不知佛法及僧是何等行爲，故不敢通信。恐不知世情，遠道而來，則將何以處。來去須數十元，即給彼來去川資，彼已喫大虧，我亦無此力。光一貧僧，何可開此一端，則是自害害他矣。去歲由張智甲言及，已開念佛社，故爲寄書，俾知佛法之真益，不至以外道混佛法。此寄書事，或可相續爲寄。其餘任何事項，均不能爲助款贊襄也。僧不知法者，每每以十方施主之資財，養俗家，此係光頭俗漢，地獄種子之所爲。若以此望光，則太將光看得不值半文錢矣。念佛堂，乃提倡之所。平常念佛，當在各人家中。不但不奔馳，且不廢事。即無相當地點，東門外關帝廟，村中城隍廟，或本分祠堂，或別分祠堂，每月或一次，或二次，略爲宣說提倡。此外則各在自己家中念佛，多好。必欲建造堂廟，方好修行，則是不知修行之實，徒取張羅之名者之所爲也。況現在都是緊迫，功德錢一到手，私事爲難，不能不用。用則無法可還，便成莫大罪過。聞老人云，吾族有某人者，此係道咸太平時，向朝邑富處募緣，修玉局觀若干殿堂，又有魁星樓。玉局觀只一小廟，魁星樓即戲臺東邊牆頭上幾條磚之魁星堂。其款通歸己用。後全家滅絕。十方錢財，唯有道德之人可掌，否則難免舞弊招禍。吾東社觀音堂，被回回所燒，後幾年，大家提倡重修。風水家云，高則與東方不利，與西方利。請吾父與稍西一老人董其事。彼聞風水之言，極力要高。不出一年，其人三子死其一，又一家媳婦跳井死。與西利而西反遭禍，與東不利而東竟無虞。是知凡事皆當秉公，不可以私意夾雜之。夾雜私意，難得好結果。光緒二三年，遭大年飢，郃陽凡是讀書人經理賑務者，無一無弊。年飢過後，告發者有四十多處。吾村亦然（大家起鬨未告）。唯西村不要讀書人經理，請一仵姓老商人，久在家閒住，絕無一絲一毫之弊，凡賑糧米，即時分發，絕不一留。朝邑亦然，無有讀書人無弊者。一生意人，也與西村仵公同。可知人情稍有勢，則仗勢欺人。此二無弊者，非真明因果，知罪福，以無勢不敢作，一作則人必攻擊，故得其令名耳。以汝年富力強，後來或有此種事相委，故預爲說其利害耳。

#### 與齊用修書一

接手書，以冗繁之極，故遲復，歉甚。翀田分社，湊七百餘字，而於佛光究未能發揮。祈請令師易居士爲之斧削，庶不至有刺雅目也。易師續詩已閱過，所言二處插入，恐不易辦。如未排及，則續於各門之後。已排過，則只好另附於後耳。閣下宿根深厚，若用十年功，當於佛門獨標赤幟。若最初即皈依一粥飯庸僧，豈不成終身一大歉憾乎。以故不敢擅爲閣下作皈依之師耳。壽親紀念接到，三十壽詩甚好。又光年已七十一，宿少栽培，精神目力均不給。德森師年雖未老，精神亦頗衰弱。現有淨土十要，圓淨又欲排聖賢錄。許止淨所編之救劫編，亦允其代爲校對付排。易師文集，不但無此學識，亦且無此精神。祈勿寄來，以免或有延誤。

#### 與齊用修書二

佛光分社文，意似可取，文頗蕪樸。易師與汝均以爲好，殆以人情之愛，並其文之不好，亦爲好耶。至謂皈依之說，切恐汝後來有悔，故不敢應允。今既又說，只好將錯就錯。迨其深知其錯，不妨以爲路人。或又令反從而師之，亦無不可。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懋，謂以智慧自勉勉人，必期於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果能如此實行，則可不孤佛化，不負己靈。爲一鄉之嚮導，作後學之南針，則何幸如之。淨土法門，名爲難信之法。前有講華嚴法師，罵學者發心念佛，爲下劣種性。近聞一法師，亦講華嚴，聞其學者爲彼善信講心經畢，又與彼念佛一次。其法師云，汝已做銀行經理，何得又去賣五香豆乎。窺其意，蓋以念佛爲辱浼也大矣。光非好說是非，且祈汝死心塌地，做愚夫婦修持，庶不至以善因而招惡果，爲可憐可憫也。

#### 復周霽光書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語不成文，何能發揮令慈懿德。但以現今時局仇孝，固不得不附於提倡孝道，以期稍挽惡俗也。懿德頌湊成百二十八字，不知可與諸大方家之鴻文並列與否。人子報親，宜取乎大者。祈勿事張羅，徒爲耗費。節其所費，以作慈善公益，不但於親於己有大利益，而且可以開通風氣，俾來祝諸賓，亦得種福而仿行之。五九二編，字跡甚小，老眼難看。且其所說，非我所知。祈勿再寄。竊謂凡欲立國立家，俱宜向根本致力。使道德信義不孚，內訌日起，何由制外。吾國衰弱至此，總以當事者徒事虛名，一蒙外人誘之以利，則國家子孫，皆所不顧，唯利是欣，故致無可救藥也。以弱至其極之窮國窮民，不以道德信義是培，而欲以報復恥辱，激其決裂之心，是何異使徒手跣足之民，令衝彼刀林蒺地之陣乎。光方外人，本不足以言國事。不過以閣下不以愚昧見棄，不妨一吐所蘊，亦祝頌昇平之愚誠也。今寄上文鈔一部，觀音頌四部，以答嘉貺，並代祝儀。令慈既多年茹素，虔奉觀音，尤當以淨土法門，常爲勸導。俾得信願行，一一圓具，則他年壽盡，便預蓮池海會，與彌陀觀音，常相晤對。此之一著，乃究竟榮親報親之道。閣下既有信心，固宜於此致力。餘者皆世諦中事，究於親身心性命，無甚關係也。成就親生淨土，即成就親作佛也。親若作佛，己必蒙其攝受。光文鈔中，有言及親在，親臨終，親歿後諸所應知事。祈息心閱之，未必無所益也。

#### 示馬士弘書

人生世間，當各盡其分。其分即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仆忠之分。此分一人或全，或有多半者。凡在己分之內，必須務盡己之分。世人不講盡分之道，故天災人禍，相繼而作。若各各盡誼盡分，則天下太平矣。諸分都好盡，惟父母之分，人多不識，故致有今日之亂象。使爲父母者，於兒女始開知識時，即教以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道，及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理，則其兒女決定可成賢人善人。凡瞎搗亂之兇徒，與強盜土匪之惡類，從何而有哉。瞎搗亂者，強盜土匪，雖其人之罪，實由其父母不知爲父母之道，故將能爲賢善之姿質，令其爲匪盜也。人孰無父母，人孰無兒女。勿止以嬌慣爲慈。教之以道，方爲慈。今世亂已極，汝爲醫士，相識必多。宜以善教兒女可致太平爲常談，則功德大矣。汝果能善教兒女，汝家之家聲，決定可以克振。一須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餘尚易知。唯爲父母一事，人多不知。故先詳言之。汝其勉之，方可爲佛弟子。今爲汝取法名爲德弘，謂以自利利人爲心，凡力所能爲者則爲之。力不能爲者，須令此善心發生增長。但發善心，亦有功德。必須以世藥醫人身病，以佛之法藥醫人心病，及醫不能治之怨業病。遇怨業病，當令彼改惡遷善，戒殺放生，喫素念佛。業力消，則病自好，此僉試僉驗之法也。醫士不在錢財上著手，自可積德。有種地獄種子，專門想錢，小病必使其大，則可以勒索求利。此種醫生，來生決定無人身可得。又西醫凡遇重病喫素者，必令開葷。及開葷，而更加重，尚不改方針。此種惡人，來生必作悅人口腹之物類。汝既行醫，當思由此以培德，何可由此造業乎。其餘修持法則，祈詳閱文鈔，嘉言錄。此不具書。

#### 與張具孺居士書

世間所有境界，皆悉無常。日中則昃，月盈則食。高岸爲谷，深谷爲陵。滄海變桑田，桑田成滄海。白衣爲將相，將相作白衣。種種吉凶禍福，皆足以損害人，皆足以玉成人。非特兇禍能損害，吉福能致益也。唯素位而行樂天知命之君子，爲能隨處得益。否則，隨處受損矣。故中庸云，素富貴行乎富貴，素貧賤行乎貧賤，素夷狄行乎夷狄，素患難行乎患難。此四句書，其旨甚深。惜人不善會，或致不得其益。今僭爲註明。素猶現在也，非謂一向如是也。現在既得富貴之境，當思貧人甚多，福星甚少，必思所以拯溺救飢，以爲同胞作倖福。使世人皆享其福，方可謂爲行乎富貴。若富貴者，徒從事於財利衣食，以期榮身貽後，便非行乎富貴之道。行乎者，優遊自得，合道與義之謂也。素貧賤行乎貧賤者，非但一向貧賤者爲然。即一向富貴之人，忽而遇禍，頓成貧賤，固當退一步想，作從來未得富貴之想，則其心固灑落解脫，絕無憂戚怨尤之念。則此遇禍貧賤，尚爲玉成人之利器良導，知富貴貧賤，皆屬宿業現緣所致。而業由心造，亦由心滅。吾人在生死輪迴中，誰能常享吉福，不遇兇禍乎。然此兇是已往之業所感，吾當思出此吉凶禍福之範圍外，以全吾本具心性之全體大用，作一長享安樂之人。所謂了生脫死超凡入聖，證本有之佛性，出幻妄之輪迴是也。然欲得如此，修法甚多。求其最易下手最易成就者，無如念佛求生西方爲最妙也。既欲往生西方，當厭此世界種種之苦。此世界之苦，說不能盡。苦固是苦，樂亦是苦。當欣西方極樂世界種種之樂。西方之樂，當看彌陀經，無量壽經，觀無量壽佛經自知。既生信已，應當發願，離此苦境，入彼樂邦。如獄囚之慾出牢獄，歸本家鄉。於是持念南無阿彌陀佛萬德洪名，以期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也。並將平日所有所作公益之功德，及今日安分安貧，不怨不尤之善念，用以迴向。並令家中眷屬，皆作此思想，皆修此淨業。雖處貧賤患難之中，猶然樂我天真，直進至道。較彼遇禍愁悶怨尤，俾身心常受苦惱者，奚啻天淵懸殊也。素夷狄，素患難二句，可以意推，故不詳說。其念佛方法，文鈔中具有，此不備書。文鈔中與衛錦洲書，宜詳閱。傅大士云，得如本有，失如本無。此二句妙極。如本有則不生歡喜，如本無則不生憂惱。此心不隨境轉，故當安樂。唯是富貴人，一向擺富貴架子慣了，一旦貧賤，便覺種種不如意。試思我昔貧賤時，何以過活，即我從生來就是富貴人，而我祖我父，昔未富貴時，又將何以過活。縱已得富貴之後，豈可忘本。便欲華衣美食，住高樓大廈，呼奴喚婢，以隨我意乎。彼小民有勞碌終日尚難飽腹者，彼災民有求樹皮草根以充腹而不得者。我尚未至乎此，則當念彼苦，即日食粗糧，家人自作衣食，無一仆使，亦猶享天福，其樂無喻。此隨遇而安之最妙法門。若肯詳察，則幸甚。

#### 復念佛居士書一（按，雜誌缺頁，此信不全）

……享餘。此係尊重佛戒，亦不得過爲執著。世間正神，不妨以世間情理而爲禮拜。但不宜如佛菩薩之常相禮拜耳。鬼神享餘，亦當圓會。以此布施，則系作福。若云決不可受，然則祭先祭神之物，皆當棄之。斷無此理。佛尚受人食。況受五戒之人，便不可食鬼神享餘乎。好佛法，而不重持誦禮拜者，皆屬空談之流耳。

#### 復念佛居士書二（附原問）

●問，大兒因本身夙業，與弟子夫婦遺傳之關係，缺少慈和，異常偏執。本擬寄託江易園居士教化，家庶祖母慮其路遠，倘有疾病，無人料理，不欲令行，故遂中輟。蓋亦此子福薄，不得早受善知識之陶鎔。然心願已發，或終有遂順之日歟。

○答，遠從易園，不如在家自教好，祈永息此念。光於世故閱歷已熟，汝尚難教，易園當更難教，以不敢認真苛責故。彼果是有根器的，在外也好，在家也好。否則，在外不如在家多多矣。

●問，諺云，家富不如家和。至於一家之內，不和之端，起於夫婦，延及子孫。忿爭之習已成，改之極難。惟有全家喫長素，庶幾日相熏習，化戾迎祥。弟子家中除弟子與大女二人，現喫長素。其餘子女，亦未敢十分違拗。但因內人不願長素，故諸子女亦隨之喫葷。使內人改喫長素，即可全素矣。又弟子兒女林立，用度浩繁，而內人不知大體，常到各房賭博，每月總有十餘元浪費。且漸使兒女效尤，更覺危懼。弟子屢次勸渠喫長素，戒賭博。且常喻渠，別家兵少，籌糧尚可從容。我們兵多，籌糧必須早足，方免潰亂，渠總不聽。茲擬一法與渠言明，此後如再不從，即將家務統行脫卸，潛避他方，一切由汝自負責任。俟汝修改之後，方始回家。如此主張，未知可否。敬求慈悲明示。

○答，彼等不能如法，一須以言勸諭，二須於佛前代爲懺悔，祈求加被，令彼回心轉意也。當以平心和氣，說世間富貴人逸樂致苦，貧窮人勤儉致樂等事，當做閒話說，久久或可以動心。若加以嚴厲聲色，則便成抵抗矣。不唯無益，且致更甚。又此話只可彎弓，不可放箭。倘汝真走出不理，則不一二年，子女失教，不可成器。家資家規，當一敗塗地。汝何想出如此壞章程乎。宜永莫說，但用勸諭祈禱二法即已。

●問，弟子德薄才疏，局量褊淺，此後擬即謝絕外緣，在家孝親課子，虔修淨業。倘遇有緣，隨機勸化。終身如此，亦無所憾。區區之誠，當荷許可。

○答，謝絕外緣，在家奉親教子。隨機勸化，實爲莫善之務。

●問，冤冤相報，是否爲怨怨相報之誤。

○答，怨怨，仇也。冤冤，屈也。儒釋經典中多混用之。華嚴經有一半是怨，一半是冤。若過細講究，固當分用。

●問，弟子或與人發生忤意事，即起抵抗仇復之心。又遇女色，不淨觀提不起，當因夙世瞋淫二習太重故耶。

○答，此病當於無事時思量，有事自然不發此惡念。女色不淨觀提不起，當從因果上想。或想母姐妹女等，則便消滅矣。

●問，昔年恩師復諭云，淨土法門，修有專圓。由衆生根器不一，致諸祖立法不同。善導令人一心持名，莫修雜業者，恐中下人以業雜致心難專一，故示其專修也。永明令人萬善齊修，迴向淨土者，恐上根人行墮一偏，致福慧不能稱性圓滿，故示其圓修。竊聞一句彌陀，普被諸根。豎徹五時，橫賅八教。六度萬行，無不包羅。依之成佛，綽有餘裕。何以專修僅限於中下，上根又慮其墮偏，則與普被賅徹等義，似有牴牾乎。弟子愚昧，敬請明誨。

○答，汝何得以圓話作偏說。一句阿彌，法法全該。上根不能超出其上，中下則由其專精，故能獲圓益。上根能圓修，若偏專修，亦非不可。但於建化門頭，或恐不能普攝諸根也。汝先之志，其大無外，至今尚作此偏見，則其見理未能透徹之所致也。

●問，敬問各寺中每有阿彌聖像，安東向西塑立。若課畢對之迴向，適背正西，心殊不安。想以另至他處，迴向爲妥耶（約弟子一人言，非謂寺僧悉如此）。

○答，西方極樂世界，方方皆有阿彌陀佛。能如法固好。否則，作此想則無礙。

●問，大女性欠慧敏，卻尚靜篤。如阿彌陀經，感應篇，大學，論語，均已成誦。普賢行願品，女論語，亦能循讀。每日禮佛四十八拜，讀彌陀經行願品，感應篇各一遍，念佛千聲。尚擬授以毛詩，使其多識字。再課以地藏，普門品，玉耶女，四十八願，九品章等，未知太繁否。不如專令念佛，易致一心乎。並求指點，曷勝感激。

○答，毛詩萬不可讀，以國風多屬男女感情。彼女子未能立定腳，一讀此書，或開情竇。切記切記。女子有女子之事業，刺繡不學亦無礙，裁縫決不可不學。若專一修行，或守貞，或出家，不學尚無大關係。然亦須學會方好。或從夫，斷斷不可不學裁縫。否則，後來必受其制，及受人欺侮。

#### 復念佛居士書三

某君聞其書價甚大，若以千佛圖徵文石印賣重價，則於理不合。似宜略有微利，則與世有益。以重價賣，則題跋之人，便成利媒。說甚流通，直是求利。又聞彼畫之佛，隨己意作異相，亦屬不法。佛與羅漢不同，羅漢可人各異相。佛唯手印少能有異，何能佛佛各異。若各各異，便成戲侮，其過非小。光序頌作好，方聞此說。使先聞之，則便不作。靈峯之勸人夜禮觀音，不可死執，便謂定須夜禮。不過以夜靜心淨，最易見效。不使人知，亦不可執，乃治好名之念。若不能不令人知，則人知亦有何過。若炫賣自己修持，則便求名聞矣。今人不修法華懺法，何須簡察法華三昧修證之相。凡修一切法門，總以至誠恭敬，求心與道合，心與佛合。不以見勝妙境界爲事，即可不墮魔事。若以躁妄心，欲見勝妙境界，其心之冀望，如飢如渴，即墮魔之由。縱令不喪心病狂，亦幸耳。非所應也。二子懶讀，亦夙業使然，宜令禮念觀世音，消其愚癡，則自肯讀矣。又宜爲彼作功德，及念觀音，爲彼祈禱，庶易見效。汝友之病，光有絕妙之方，若肯服無不立愈。但其方極枯淡，不但彼不肯服，恐其妻亦不許服，則便難爲回春矣。汝只知彼之病後未復原，又病又未復原。不知彼致病，及不復原之所以然，何能令彼病癒身健乎哉。觀汝所說，光遂豫斷彼殆於房事過度，因致得病。病尚未復原，又行房事。故心體萎頓，心神昏昧，睡不能醒，作事紊亂。即未能在家與妻常親，或有邪淫，或有手淫。或心念女色，精泄出，或復夢遺。此少年聰明人之通病。此病不治，或將死亡，說甚康健。況今在家與妻同居，其險甚於臨深履薄。妻若賢淑，尚不至甚。倘亦以此爲樂，恐不久便嗚呼哀哉。與羅濟同同一結果矣。汝若願汝友康健長壽，當詳示男女情慾之害。令彼與其妻同生兢惕，二人各相勉勖，立誓約斷欲一年。此一年內，不但不可與妻同居一室，宜令永不相見。令其妻常居母家，庶不至因見而動情，或不能自制，或強制而隨即泄精，則無益矣。又當常念觀世音菩薩，以祈陰相。普門品所謂若有衆生多於淫慾，常念觀世音菩薩，便得離欲。又將壽康寶鑑，令彼夫妻皆熟看，則彼此自知自愛，不至以身命爲快樂而殞滅矣。寧波馬契覺民國十年帶病娶妻，未半年即得汝友之症。與人司帳，不能支持。次年春，乃避居法雨寺，日持觀音聖號半年，尚未復原。其母恐出家，挽其岳父與店中主人叫回，遂復司帳。然每一回家，便形憔悴。彼自云數月不歸，面相甚好。至家住三幾日，則直同另是一人。以病體實未大復原，復經虧損，故致如此。去年九月，光至上海，彼來見光，面色甚好。及光回山，至寧波，則面色已遠不及先。光問，汝回家去過。曰，師何知之。光曰，見汝面色，知汝又有犯房事耳。彼曰，我到家住四天，只行兩次，便大現相。何也。光曰，強壯之人，七日方能來復。況汝系先受傷，四日便虧兩次乎。彼輒自嘆自慚。此子頗有善根，長齋念佛。雖未多讀書，所寫信札，文義甚通。然亦幸而不死。稍一不慎，則骨已枯也久矣。尚得有今日乎。彼妻不識字，不通文理。汝友之妻識字明理，若肯以道衛夫，則汝友可卜壽康矣。光以汝等以光爲師，如醫生治病，必須詳說忌事。勿謂光以僧人詳論人男女房室事爲失所宜，則光一番苦心，不付東流。而汝愛友之心，得其實效矣。祈以此字與汝友看，並宜再抄一份，與其妻看。又須各各存之，久則又看。將見夫妻偕老，子女悉皆龐厚而健壯耳。光說汝友之病，或恐彼猶不以爲然，再引孟老夫子爲彼說之。孟子曰，養身者，莫善於寡慾。其爲人也寡慾，雖有不存焉者寡矣（言少欲死者少）。則其爲人也多欲，雖有存焉者寡矣（言多欲則不死者少）。少年只知淫慾爲樂，不知其戕身殞命之本。樂在乎一刻，苦在於永劫。可不哀哉。民國十年，往揚州，繞道到南京，望王幼農。彼留住一日，因會一未晤面之友劉圓照。圓照請其友魏梅蓀來，系翰林，又系富家，故其嗜好獨重。彼云，我也信佛法，也肯念佛。師文鈔也看過，就是不能喫素。光云，富貴難學道。然欲喫素，我也有法子。彼云，有甚麼法子。光云，請將光南潯放生池疏熟讀，決定就能喫素矣。若一二次讀，則不可。須讀了又讀，讀了又讀方可。此十年八月十二日話。至十月彼六十生辰，恐殺生，躲到金山過生日，回來即長齋矣。次年，即發心開放生道場。彼不能喫素者，一知其所以然，便即直下頓除嗜好。汝友若能熟讀此疏，及光文鈔中諸戒殺文字，當亦有所不忍。不但不敢買活的殺，亦將並死者，亦不忍下嚥矣。

#### 爲靈巖山寺訂購影印宋版藏經函

手書備悉，今爲靈巖山請一部，其款共五百八十八元（經五百廿五元，郵費二十元，四折書套四十元，郵費三元），祈持此字往太平寺向真達和尚取，光有款存彼處，必即見付。書出，祈郵寄蘇州木瀆鎮交靈巖當家妙真師收。每次均須寫清楚共若干包，庶不至遺誤。

#### 復鄒智章居士書

前接汝所寄相片及書，以無暇故，至今方復。世間聰明人，每以男女房事當家常茶飯，致許多皆短命而死。縱令不死，亦成殘廢。汝之病，豈世間藥所能治乎。祈息心常念南無觀世音菩薩，果至誠懇切，屏除妄念，則必能血不吐而精不遺矣。若淫慾心不息，念菩薩心不切，則難感通。且莫說菩薩不靈，我語虛誕。

#### 復許慧舫居士書

觀汝書，知汝之病，太可憐。當屏除一切閒事，一心念觀世音。何得又欲寫經，以求留名於彼館乎。今爲汝說一無法可治之治法，汝果能發自利利人之誠心，則必可業消而病癒矣。徐蔚如於民國十年，在北京料理刻藏經事，彼以用心過度，二年前得一脫肛病，大解後，須睡一刻，候其升上，方敢動。正月初，有公事，刻不容緩，抽解畢，即坐車去，一經摩擦，遂永不升上。七日夜痛得不能忍受，如許多針同砭一樣。痛極無聊，因發心云，此病太苦，惟願我多受些時候，願世間通不受此種病苦。隨即念觀世音，未久睡著。及醒來，完全好了。二年多老病，從此永斷根。彼後與光書，光謂汝此病雖由用心過度，亦屬宿業所召感，由汝發此大菩提心，故得立消宿業，而永斷病根。此心殆不易發。彼云因其時正校華嚴經十回向品，十回向中之大願大行，非凡夫二乘所能冀及。汝不於真實懺悔上用心，而於虛幻名聞上用心，縱有利益，不奈宿業深重何。

#### 復陳慧恭居士書

人之入道，各有因緣。近來甘肅一弟子，名鄭哲侯，年六十四歲。六十以前，見佛將若浼焉，而遠避之不暇。六十歲見文鈔而讀之，率其家人喫素念佛，若將不及。今年屢寄鉅款，祈爲薦先懺罪，齋僧放生，請經雕佛，並助幾處大殿工程。若是人者，初則不願聞佛名。今則念之，唯日不足。世有善人，不肯念佛者，亦是宿業使然，不知佛爲一切衆生之大恃怙。又云南一弟子，年將四十，孝友成性，勸其父母喫素念佛。其父甚通儒道各義，又信禪宗，不以念佛爲事。彼多方勸之，並令看文鈔等各書。其父遂倡導，不遺餘力。其子四月十五得急症死，其母以子死，即服毒自盡。豈知服毒後，身心安樂，正念分明，念佛安詳而逝。停屍二日，絕無臭味。至六七日，布灰於地，大顯蓮華等種種祥瑞。一時地方人，各各生正信心。念佛到純熟時，毒不能毒。其父前日有信來，光爲彼寄書七十包，以助其化導。沈一機既發心皈依，當必大爲提倡。以彼曾爲林長，樂善好施，當專以此法門爲宏揚也。今爲彼取法名爲慧揚，謂依佛智慧而爲宏揚，普利自他也。

#### 復契如居士書

法名另紙書之，祈爲轉致。允明八十有二，當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亦當令全家眷屬，念佛求生西方。除此二事之外，一切通不計慮。又須令各眷屬，於彼臨終時，大家同爲助念佛號。不可預爲揩身換衣，問後事，及閒安慰，直念至斷氣後過三點鐘，然後再爲安頓，庶不致以孝心而誤親了生死之大事也。當按飭終津樑，以勸全家眷屬。其他均令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殺護生，喫素念佛，決定求生西方極樂世界。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是爲至要。放生序另請人作，以目力精神不給，人事叢沓，以七十五歲之老人，何能應酬此各事也。

#### 復寒世子函

物猶如此，已交習勤所排印。光爲廣佈起見，改作一卷，統一頁數。前光作一序，凡前所有之序，均續之於後，目錄亦歸一處。其中之文，概未改動，以光目力不給，不能看。徐公學識頗富，惜於佛法尚甚隔膜。此書乃世間法，固無不當。唯通慧鑑第一章評語中，引外道心經注，不無小疵。此君之最小門生，在普陀山出家，曾與光詳說其師之事。壽九十六歲，臨終天樂鳴空，蓋生天爾耳。物猶如此，作三號字排。大本子，每面十二行，每行卅二字。亦擬印三萬。此紙型貴社要用，亦可令送一付。然此原紙型，仍可刷印。非歧路指歸修改文言者比。如欲用者，祈爲示知，以便令其多打一付。歧路指歸紙型，送北平中央刻經院一付，自存三付。物猶如此，亦欲作此辦法。現在世道人心無法可救，以此之故，或可有感發之益。

#### 復趙俊峯居士書

以前不敢致信者，以南北道路遼遠，一行非數十元不可。況土匪到處充斥，若路上遇此種事，則將何以處。又彼等皆未見過，真假難辨。若來，光亦無法安頓。是以一味不通函件，爲最穩妥之辦法。今則已通函矣。當與鄉人說，千萬不可南來。以一來非數十元不可。且光明年定規離蘇遠隱，則不得見。即見，光也不能接濟回去之盤纏。況南方碼頭上壞人甚多，看見鄉棒，彼便用計騙誘，必令所有通歸於己，方可甘心。又念佛一法，是按經典所說而修的，不是有祕密的，絕無口傳心授的道理，何可冒險而來。即來，光也不能供給你們用度。以光一介貧僧，一向無廟，住人家廟，也無一個出家的徒弟。即有人送我錢，隨來隨用，並無餘留。若同鄉同族來，勿道無錢供給，即食宿亦難應付。以一人而供給若干人，何有此力。又素不相識，何可冒昧而來。既是冒昧而來，只可以不相識拒之。以免由一人以招致多人之屢屢攪擾也。人若以己之心，度人之心，必無此種無道理之希望，否則只可自貽伊戚。

#### 復張智甲居士書

數日前接汝書，並益貴之書，因令寄赤城，紫光二念佛堂各一百廿五包經書，交趙俊峯與王信甫。昨日方與彼二人書，只一書，令二人同觀之。益貴之書，附之於內，非圖省費，爲少轉折耳。三日前又接趙武坤（俊峯之弟）等三人之信，謂欲明春來蘇，光於俊峯函中，詳陳來蘇之禍，令彼與大家說之，以免彼此同受其累，了無所益。南來一次，百元不足爲用，彼等辦得到數十元者，恐不易易。若來，光將何以處。又況素不相識，只用鄉族之名而來，一人已不好支應，人多則將何以處。即完全給彼盤費，在光則力不能支，在彼則空跑一回，尚花數十元。世間無知識人，每每由窮而生此等希望，反成窮上加窮，彼此同受其損。祈居士發慈悲心，亦與俊峯，信甫信，勸一切人勿萌南來之念，但按所寄之嘉言錄等書修持，即便能得真實利益。居士若能詳敘利害，彼無知者，當不至特來討苦喫耳。況光明年當離蘇遠隱，我一身尚嫌多，無地可安，何況彼等素不相識之鄉人族人，何能令彼均得滿願而歸乎。此事關係甚大，若不設法極力阻止，則由此受累，或致死亡於外者多多矣。祈爲發慈悲心，庶光與鄉族，同沾實惠矣。九華志出期不能定，大約在夏間，出當即爲汝寄一包，何須預問其日期乎。此係工人作主之工作，非專爲此事令彼立即按期交貨之工作，彼所應事甚多，各各都爲慢慢作之故也。又吾家立嗣，完全失宜。光已出家，何可立嗣。已令嗣吾大兄，兼祧二兄。光系僧人，家堂決不可立牌位。立則僧俗混濫，尊卑各失其宜矣。

#### 復江有朋居士書

光一向不信醫地，故輔堂在報國時，即直與彼說。光所不知，不敢爲人介紹，以其關係甚大。每見風鑑家皆言前人之建築爲非，而亦不知己所知者，未必能驗。只可令無知之人迷信，不知反令有知識者不信也。

#### 復崔德振居士書一

前次之信，不願爲復。以汝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只知令人如是行，若令汝做，也不能一一全依。蓋如紙上論兵，威猛無敵，若或兩陣相近，則只有逃走一策之大本領耳。光以是不敢贊成汝之計劃。至於終夜助念，何可以截流三班念佛之人，不離當初爲例。是知汝之立法，均未設身體察。至於與某大法師書，意實可佩，語欠婉和。彼竟以爲毀，不道歉懺過，則其平日自負爲唯我獨尊，全體彰顯無遺也。彼當然贊成汝之精進組之辦法，亦可見彼之素志，所慕者大，不詳其細耳。復遊有維一篇，光極佩服，惜彼迷之已極，香臭，邪正，真僞，利害，無一不錯會，故亦無改過回頭之效，爲可憐可憫也。光老矣，無手眼二鏡，不能閱來書，然亦甚模糊，況復書乎。以故無論何人，均以以後切勿來書拒。依舊打之繞。此是宗意，須有悟處，方可徹知。魯川自命是通宗通教之大通家，尚錯會其意。閣下即欲令示此意，誠所謂遊戲而問。閣下且放下一切閒知見，一心念佛，念到心佛雙亡之後，自可發一大笑，完全了知。未到此時，若別人與說，亦不得而知。譬如已到含元殿，其殿中種種悉皆備知。若爲未到者說的縱明白，依舊是茫然不知。宗家之語句，通是教人蔘的，若以文會意，不但不得其益，尚且以誤爲悟，其罪極大。即令真悟，尚去了生脫死，遠之遠矣。以彼唯仗自力，非大悟後煩惱惑業斷得淨盡無餘，方可了，否則莫由而了。念佛法門，若具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則仗佛慈力，帶業往生。閣下之根性，只可學愚夫愚婦之修持，若妄效曹魯川之身分，誠恐墮落三惡道爲準程的。何以故，以未得謂得，未證謂證，因茲壞亂佛法，疑誤衆生故。文鈔等寄一包來，若不嫌鄙陋，祈詳閱而依行之，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也。若以其不堪寓目，則轉施於不具目者。以後只可與範九談敘，不得與不慧通函，以無精神應酬故也。

#### 復崔德振居士書二

今晨接汝及周善昌書，汝只意想此事之結果，善昌則將光所說滅法之事項，略爲表出。幸與光書，不致徒勞招禍。倘與好高務勝之大法師書，決定極力贊成，則縱慾中止，其所費錢費心，已不堪設想矣。光一生不與人共做事，南京法云寺，乃魏梅蓀硬拉入，然亦無甚美滿之大利益，以今人均系自私自利的種性故也。

法云寺乃空膺名譽會長之名，梅蓀在世，凡事均函商之。彼去世，則光不過問矣。此語切勿發表，以免招人含恨。又及。

#### 復崔德振居士書三

道不同，不相爲謀。彼非棄捨扶乩，不可令其皈依。十月間，有天津一金丹道，寫信來求皈依，說得極其誠懇，因彼所問者，多屬外道話。光遂說其狂妄，彼便來信大罵。凡此種似是而非之一般人，當與彼絕交（絕交二字下畫圈），免致破壞佛法。

#### 復崔德振居士書四

如子憶母，憶佛念佛，都攝六根，淨念相繼，爲一切人念佛最切要之妙法。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爲學佛人日用所當遵守之洪猷。自行如是，化他亦然。倘舍此而欲越分立功，縱有小益，必伏大禍。且勿謂爲老僧迂談，則幸甚幸甚。

#### 復崔德振居士書五

生此末法，自無資本，承諸人之厚意，於此朝不保夕之亂世，欲將諸宗之經論悉通，而爲此朝不保夕之人民，弘各宗之法。此語乃汝敢說，光則不敢說。何以故。勿道汝無此本領，即有此本領，與佛無異，亦只是契理而不契機。何竟不以淨土爲提倡乎。將謂一提倡淨土，便不顯閱藏之所得，而失自己大通家之身分乎。汝完全在夢中說夢話。光恐汝後來著魔發狂，故不惜苦口，息汝狂見。閱藏則可，弘法當有專主。汝於佛所說三根普被，九界同遵之法，於朝不保夕之時，尚不欲專一其志，足知汝不知世務，狂妄自是。又既知閱藏知津，何又先說多少章程。光意汝未知有此書，後又提及，益知汝自作聰明，不依古人之極善成規。至論各宗專經論，當看法海觀瀾（二本，揚州藏經院有版）。即遍通各宗，其弘法於朝不保夕，救死不暇之時，決定不可不依淨土法門，此萬無一疑之定章也。汝宜自諒，否則非吾徒也。所求法名，另紙書之。光初六往申，十七即回。初九起七，不入衆念誦，在寮房自念。午後只說一次開示，無論何人均不會，不受饋遺。十六留一日，爲說三皈五戒（此事光不許，屈文六再三說，故爲說一章程）。因目不見字，只照平常方便說。光令人代，彼不許，亦只好隨他去。所有香敬，無論多少，均作會中費用，故能不至累死，否則非至累死不可（十八回來又入關，以避各處邀請）。光老矣，以後永不許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凡閱經所鈔，及所悟，所發揮之稿，均不許寄來，以無目力應酬故也。

#### 復李德明居士書一

汝書與四十元，俱收到。汝之爲母之誠，可謂至誠無加。然當以此誠，勸母喫素念佛，求生西方，方爲究竟有益之孝。世間習俗爲親謀者，屬皮毛上事，尚有加親之罪（如以肉食奉養爲孝），累親墮落（如臨終預爲揩身換衣，閒談安慰及哭泣，並喪祭用酒肉及待客等）。此種事理，在俗人不知，固不足責。若佛弟子，猶狃於習俗，則是藉此以博孝親之名，實則破壞親之出苦之路，成就親之墮落之方。其爲孝也，與羅剎女之愛，無有少異（羅剎女攫人將食之，曰，我愛汝，故食汝。世間此種孝子，則萬有九千九百多。或有一二不如此者，亦未可知）。今爲汝寄飭終津樑，並喪祭須知。另寄書三包，以答汝五元之敬。閱之，自不至以孝累親墮落也。汝書到後，有人往靈巖，交三十元，並汝之信，令當家師對大衆讀而解說之，令設齋上供，供佛及僧，並散[貝+親]。又念普佛一堂。此以汝之誠，非成例也。報國於十七日午供面，僧只五位，有二位出外未歸。適有客僧四位，人各[貝+親]大洋二角。寺內在家七位用人亦然，令彼生歡喜心。將近喫飯，上海來四位弟子，頗爲有緣。近日，冗務頗繁，故爲遲遲其復。祈慧察。

#### 復李德明居士書二

人心本善，隨習而轉。隨於無信之人，則便毀謗佛法。隨於有正信之人，則便修持淨業。社會國家之興敗，視其首領之人可知矣。現在亂至其極，當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爲挽救。彼肯依從，則再爲說淨土法門，俾其同念佛號，同生西方，是爲最要一著。劉以書諸人，既欲皈依，今爲各取法名，另紙書之。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不能詳爲開示。今以彼等香儀六十五元，令寄書四十八包，每種各與八人一部。有餘，則送有信心，通文理，能恭敬者。以後詳閱此各書，則無疑不釋，亦用不著函詢也。當令彼等，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庶不負此日求皈依之素志也。餘詳文鈔嘉言錄，此不備書。祈與彼等說之。

近聞一戒菸妙方。用一尺方方紅洋布剪作廿四條，每吃煙前，先以煙籤子，插布一頭，下放一碗，燒此布條，灰落碗中，用開水沖服，然後吃煙。不待此布條喫完（祈試之），其癮即斷。果靈，則當大爲傳佈，以救煙禍。 大麻瘋，爲古今中外不能治好之病。現已有治好之方法矣。初機先導後附之，祈詳閱。又戒菸方後有治瘧疾方，靈極，治無不愈。有一二三年者，亦可一治即好，亦祈普爲一切人說之。以後無論何人，不許來信。若請經書，當直與弘化社接洽，不得令光爲轉。又及。

#### 復李德明居士書三

歧路指歸，李圓淨初校一遍。凡俗體字，略爲標改。亦有二三處，稍爲修改者。寄來，祈付排。光又詳閱一次，有語意欠圓處爲補足。德森師又閱一次，改用○，以省語意，亦有補足處。凡難認之土話字，光改作易認之字。章程亦改作實行，以祈省紙。凡問字上加一●，答字上加一○，即實排下去。問答皆另起頭。弁言前光與德森師各作一序。書後以甘肅秦安一老儒，初闢佛遭報，後學佛，作發露懺悔文，附之。彼祈光作跋，同附之，以爲讀書者之指歸。已付遊民習勤所令排。排好當打三四付紙板，擬送道德書局一付紙板，前之板當收回焚之。祈與該書局說之，庶不至或有不肯。此書初次先印二萬本，以後續印，或有數十萬也不定。待印出後，當寄幾包來。閱之，自知其用意。光凡所印書，皆不敢曠用紙，一本省一張，十萬本即省十萬張，爲費大有可觀。現今人民困苦，吾人雖欲利人，亦不可只圖好看，不計物力維艱也。

#### 復李德明居士書四

十餘日前，孫鶴年來，所帶各食品，均令大家同餐，參花與德森師。以光一向不喜多事，此物或存或服，皆甚絡索。鶴年之人，頗誠實，現先令在報國住，待有合宜之師，當令其依之剃度，此事不可著急。光一生誓不收徒，須待可以拜師者，再令依之剃度。本宜即復，以人事繁，而目力精神不給，故遲至今。現歧路指歸將印，印出當令盡二百四十元，見款爲寄書。

#### 復李德明居士書五

令慈年老，當爲眷屬說臨終助念之利益，及未終前即爲揩身換衣哭泣之禍害，令彼等練習熟悉，利害明了。若到臨終，便可決定往生西方。若不令練習，及不說利害，則十有九個被眷屬之孝心所破壞，俾仍在六道輪迴中，受生受死矣。詳看飭終津樑自知。七人法名爲開去，每人各寄五經十要等三包書，以資修持。前所來之後生，於閏月初旬，有天台山國清寺僧來，令其帶去。或住持收，或別人收，均可。以國清寺住持，亦是蘇州靈鷲寺住持，素所知其爲人，故令帶去。祈勿念。歧路指歸，不久當寄來。又有淨土五經，亦不久寄來。物猶如此，大約六七月可寄來。莒縣之書，仍歸彼處。歧路指歸，打五付紙板。一送上海道德書局，一送北平刻經院。物猶如此亦然。現已令排，改作三號字，俾老人易看耳。亦擬印三萬本。

#### 復李德明居士書六

世間事要做得無過，均須要盡一番心力。若一不細心，則功少過多矣。光於去秋，始知毒乳殺兒之慘，故於息災會開示中說。若生大氣後，當過一日，待乳之毒性轉好再喂。今春以屢聞人言死者病者之多，因作一毒乳殺兒之廣告，云當過三日再喂。其書印出，寄於南京一弟子，彼以此事說與其妻。其妻系西洋人，云此名火急奶，須一生氣，隨即令心平氣和，否則懷恨在心，乳難轉好矣。氣平後半日即可喂，喂之時，須先擠出半茶碗倒了，再令兒喫，即無患。若過三日，奶或發脹痛，反爲不美。故即令改紙板。第二次三萬，當無誤。又言月經來時，亦不可生氣，一生氣，月經即止。以故女子未嫁亦有月經不調之病。竊謂此事，於家庭教育，國家人民均有關係。以女子從小須習以性情柔和，則可無月經不調，及大氣致兒死，小氣致兒病之患。既性情柔和，則無口舌是非，而家庭和睦矣。祈將此意，與一切人說。所有息災開示毒乳殺兒廣告，頂格批明，下之過三日字抹殺，則了無後患矣。

手書，並卅三元俱接到，十七人法名另紙書之。自儒者破斥因果，世之狂者愚者，遂得大逞其志。各人瞎造謠言，立一教門，引誘無知之人，入彼邪黨，而且祕而不稍泄露。故致全國之人，多半入於邪途。犯未得謂得，未證謂證之大妄語。而無所畏懼者，皆由宋儒闢因果輪迴，以壯其業膽也。今爲寄文鈔二十部十包，嘉言錄三包，了凡四訓二包。其皈依者，能看則送，不能看不必送。以送有信心，通文理，能恭敬者。

#### 復郭慧泰居士書

汝欲發起現在未來一切人之信心，豈數句可以達到。今爲一序，共六百四十二字。雖文不雅馴，而意有可取。宜請善書者，書作寸餘楷字，不可用潦草行書，篆隸等體。俗體帖體，亦不可用。寫時須留心，勿令錯訛贅漏。當做一木榜，或貼或刻於上。榜後木縫，用厚新夏布，斜剪成條，生漆糊上，則不至裂開，庶垂永久。掛於衆人矚目之處，庶有利益。凡圈點，亦宜照樣用，俾文理淺者，亦明了其詞意。舊夏布萬不可用，以無力，久則裂開。光老矣，目力不給，以後不許又令支差。若再來，信亦不復。非不欲結緣，無力支持耳。

#### 致了願法師書

光目力不給，略看三幾紙，大意頗好。問訊之訊，從言從凡。相沿每書作訓，不可用。繼又通看一遍，略有標補。以後無論何種文字，概祈勿寄，祈原諒是幸。

#### 附 妙真法師與了願函

禮拜阿彌陀經法，已呈奉印老法師慈閱，即蒙鑑定稱善。今因法藏寺慧開和尚返滬之便，原集璧奉，到祈察收。

#### 復洪無我居士書

昨接手書，知由自修淨業，並令八十二歲老母往生西方，實爲能事其親者。若以此利益，普勸一切眷屬，及諸同仁，則其利溥矣。光乃粥飯庸僧，於禪教律密均無所知，唯知淨土法門，爲我佛一代法門中之特別法門。汝既不願做大通家，故適相契合。然文鈔已看過，此外別無可說。況近來目力衰極，不能多書。今爲汝取法名爲智導，謂以深明淨土法門之智，普導一切人同出此五濁惡世，同登彼四德蓮邦也。今將前年上海息災法會開示錄，與云南鄭德純之念佛懇詞寄來。開示錄有毒乳殺兒之廣告，爲古今未發明之一大事。初令印六萬冊，已釘出者發送將半。去年後郵路不通，遊民習勤所被炸，凡釘好未發出之書，均成灰燼，光之損失當在二千上下。此外還有物猶如此，及所印單張均在內。念佛懇詞後附初機先導，內有一函遍復，頗有關係，當詳閱而隨機說之。開示錄後之治瘧疾方，靈極，宜爲一切人說，治無不愈。汝洋拾元，當作印文鈔續編之費。大約明年夏，當可出書，爲汝寄幾包以結緣。此次比前之派頭各別，彷彿是勸世文，然於人生與死之二事，及敦倫盡分，篇篇說之，以期全國悉注意焉。

#### 復施宗導居士函

汝父臨終如此，又加汝等助念，足可往生西方。現在殺劫尚盛，前途危險。當勸眷屬，及與鄉人，各各喫素念佛，以求往生西方。否則後世做人，不知又如何苦惱也。汝父光於朝暮課誦迴向時，爲其稱名迴向一七，以盡師弟之誼。廿九人法名，另紙書之。文鈔等須待八月初性寂師回蘇，令彼爲寄。德森師以校書住上海太平寺，大約九月可回蘇。弘化社事，待他回來，再按實安頓。現只照本一法，半贈全贈均取消。以維持無人，不能照舊。幸郵政已通，然路上猶有兵匪，若遇見或難免遺失。光擬寄數十包於汝，祈酌分送，多則隨便結緣。以後有欲皈依者，令皈依當地僧，光無目力精神常應酬此事。去年至山頗安閒，自六月郵政通，日見繁瑣。若不拒絕，則日不暇給矣。凡皈依者，令彼各各實行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之事，以爲世間善人。喫素護生，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了生死。以此自行，復以化他。普令同人，同沾法澤。否則，後來之苦，比眼前有過之無不及也。嗚呼哀哉。此之禍根，近由家庭無善教，遠由程朱闢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實理實事，謂爲佛設此法，以誘愚夫愚婦奉彼教之根據，實無其事之邪說以釀成之也。

#### 復甦致祥居士書

昨接古農及汝之書，備悉貴地外道興盛。汝能捨外道，冀修佛法中淨土之特別法門，亦可謂宿有善根。然其自高自大之處，絕不自知。故知雖讀佛經，也只是皮毛而已。古農系朋友，凡來信，均稱弟子某和南（和南，即稽首，頂禮也）。汝十五人求古農介紹書，並無致光之字，稱名處，只云蘇致祥合十上。汝入外道時，當不止合十而已。光文鈔中，有清世祖章皇帝，與玉琳國師法徒茆溪森禪師書，署名處尚稱法弟行癡和南。使汝爲皇帝，則又不知作何種輕人自大耶。今將古農之信附函寄來。又祈查文鈔卷一六十七頁復尤惜陰書自知。茲不詳說。汝既知光目力衰，何得寫此種小字。八行信紙，作十六行書，何得惜紙而不怕光看時喫力乎。光宿於目上，大造惡業，故生才六月，遂即病目。一百八十日，目未一開。後還能見天，已屬大幸。今七十九歲，雖徑寸之大字，不戴鏡尚看不清。凡來往信札，必手眼二鏡雙用，方彷彿能見能復。汝將謂此書與古農，非與光乎。古農尚能爲汝鈔呈，有是理乎。師者，人之模範也。此種處若不訓示，則是自輕佛法僧，亦令人輕三寶也。且莫說光好求人恭敬，此正光恭敬人處。否則於三寶尚不肯說一屈字，況實行禮敬乎。如此學佛，決無大益可得。欲超凡入聖，須待驢年，或可夢見。若馬牛羊等年，斷無此因果不相符之事矣。故曰光實恭敬人也。餘詳一函遍復，不贅。

#### 復圓瑛法師書

前日接手書，知誣事已明，送回講堂。而且於此危險之中，得大相應工夫，可謂因禍而得福。正所謂不經一番寒徹骨，爭得梅花撲鼻香。願從此後，專以都攝六根，淨念相繼法門，以爲在三界牢獄中諸佛子說，則其利益，唯佛能知。至於光及寺中諸師祈禱，乃吾人本分事，何足稱謝。所匯之款供衆，亦可令大家深信佛力，法力，衆生心力，三皆不可思議，而各各皆得淨念相繼之工夫，即財施爲法施，咸皆感謝也。本欲即復，以有必不可緩之差事，故至今始復。

#### 與妙真大師書一

茲有阜陽弟子趙師遠，欲在山小住十餘日，祈爲介紹。其人與王宗一皆屬親戚，在山也不必當客待。但以家常茶飯，一日三餐即已。如彼有精神，亦可隨喜念佛，但不必拘定常常去念耳。

如彼欲開銷，即以直告，亦不必彼此克己，但以適中爲準耳。又及。

#### 與妙真大師書二

適王碧塵之妻來，言一親眷，病臥已久，欲打一七。光令隨十五人，二十人。如日期定好，即來字通知。

#### 與妙真大師書三

前日下午飯頭來交信，以有客來，未看，至夜方看。知昨已起七，因即與王慧豐通知。彼往華家商量，四點鐘來，交洋三百元。二十衆打七二百元，供長生牌位五十元，供佛及僧，並箔錠洋五十元。約於十六日早，派人陪王慧豐，及病人之女（十五歲）來山禮佛，下午即回。令彼只著家常衣服，以免遭小人之覬覦。

#### 與妙真大師書四

華家只打一個七，請二十位，牌位供薦亡及延生兩種，當念阿彌陀佛。以阿彌陀佛，即是無量壽故。王家老太，以其媳病瘧甚重二十餘日，以十元令交靈巖，供佛及僧。光將治瘧方與之，次日即愈。

楊振仁，法名智超，已來，今晨當押妙圓師靈船來，其人以諸事不順，耳稍重聽，當視其質而安頓，做小工，茶房，也好，不必定令司揀收也。

#### 與妙真大師書五

大劫臨頭，了無可避之地。光素不喜動，況此種到處放炸彈之惡劇，豈肯舍所安之地而他往乎。以故信亦不看。聞季王吳黃李諸居士全家均來山，法會弘開，亦爲不幸中之大幸。果能大家至誠念觀音，當可大振我軍威勢，此亦在局外相助者。從洋人入中國七八十年來，與彼之戰，了無一勝。一六小勝，此次之勝，爲從前所未有，一以日人太兇，大悖天心。一以我國近來念佛者多，故得蒙三寶加被，有如是之現象。光早晚求三寶觀音加被日人息滅噁心，發生善念，不與中國爲障爲礙耳。聞黃居士前者大被風雨（因來函列名有黃在內，故老人作是說，森批），恐或生病。今裝四洋鐵瓶大悲香灰，若有病者，令其沖服，當可即愈。此灰已加持五六千遍大悲咒。此四瓶，可作數百瓶大悲水，明心也令服點。祈普勸若緇若素同念觀音聖號，或可不久彼自求和，則吾國數十年之辱可以稍雪矣。切勿以光爲念，死生有命，況光已望八之年，還有何怕死之念乎。

#### 與妙真大師書六

見字即擇真有道心之人十位，或二十位，單于一處，念觀音聖號三日。必須自己常去料理，以免悠忽。竇存我之父，乃一倔強不知世務之人。因數年來小輩以存我待彼等頗惜錢，而與做功德則不惜錢，小人又乘此以挑唆之（存我之嫂頗聰明而壞），其父鴻年，決欲分家自理，且又不洞（音董）事，又不知人情，一經彼管，後來或致一家受殃。存我八九年前印書錢，有二三千，明道處，靈巖及弘化社，所用爲數甚鉅。當此無法解決之時，只好求菩薩加被，令其父一旦醒悟，仍交存我，則尚有可救。否則非到一家失所不止。此款歸光出，勿與餘人說所以，但勸其發報恩心，求大士加被即已。今晨海瀾來，詳說大概。二點鐘去。三點鐘存我來，知其絕無辦法，令念觀音，並許自己及靈巖爲助。

又，其父完全不知世務故，已七十六歲，尚爲愛孫子故，令其分家。且將帳本收回（一姨太太先已逃過，彼若一不甚好，便會捲包而去），一旦命終，則一家之依靠必爲壞人偷去，便成無依無靠之窮人矣，可畏之至。

#### 與妙真大師書七

昨函覆也未。今午陳才華匯來洋五百元，而未取來。有如皋皈依弟子何慧幹，率其子並親眷二媼，將朝天竺，又欲來山觀光，兼念普佛。今日在山宿，明晨回蘇，下午坐小輪往杭州去，祈爲指導，並令隨喜念佛，以種善根。（即午）

又，所帶之水果及香，亦令帶來。又有一空盒，以作裝香灰之用，待有時，貯以持來。

#### 復杜蔭南書

觀來書，知宿有慧根，然只期做大通家，未能死心塌地，實行了生死之要事也。信真願真，何以念佛不肯常念乎。念佛一法，極易修持，並不用擺脫資生事業。朝暮隨各人工夫，立一功課。此外則一切時一切處，均可常念。或聲或默，各取其便。又須攝耳諦聽（此法妙極，大勢至菩薩都攝六根，聽則心歸一處，名爲淨念），久而久之，心自爲一。今只以少時之念，而欲無妄念，何可得乎。

#### 答陶冶公書

昨接手書及邵夫人書，備悉一切。邵君爲國而死，死得有功。邵夫人宜息哀念佛，庶可存歿咸益。若只痛傷於邵君，於彼及自己，俱有大損而無小益。以邵君由彼痛傷，便難忘情解脫。彼自己不但不得念佛之巨益，且受身心之痛苦。以彼素未知淨土法門之所以然，故只生感傷之痛，不修超薦之益也。念佛法門爲律教禪密之歸宿法門，等覺菩薩尚須以十大願王功德，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況以下之一切菩薩，及修學之諸大德乎。永明之本，當已久證佛果。然既示生世間，必須作自利利他之行。念佛往生西方，乃自利利他最上之法，故以身作則而極力提倡之，以期盡擔荷佛法之職，而慰如來說法之本懷也。今人多不研究，或完全不知，所謂習矣不察。或恐提倡淨土法門，人或藐視，謂其無智慧，故不敢耳。此正孟子所謂終身由之，而不知其道之流輩也。須知淨土法門，乃如來一代所說一切法門中之特別法門。愚夫愚婦心無成見，則易生信。通宗通教者，知爲特別法門，則必極力提倡。若通宗通教而以特別法門作普通法門論，則不但不生信且將闢駁矣。以故名爲難信之法。故光常曰淨土法門，爲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得九界（六凡三聖之九法界）同歸，十方共贊。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也。汝能信得及，許汝往生有分。祈將此字與邵夫人看，倘領會得，當立即痊癒。否則，亦只世間夫妻之情誼而已。彼匯四十元，當爲印經書用，以期消彼夫妻母子之宿業，增長往生之善根，亦因禍而得了生脫死之大幸福也。書至此，邵君死國始末方來，光目力不給，勉看其事略與自敘，知其非凡。所惜者，專心世間法，絕未涉獵於佛法。具此聰明，若再研究佛法，其所樹立發揮，當不止此。以故古之建大功立大業，精忠貫日月，浩氣塞天地者，皆從學佛得力而來。而史官只記其事蹟，不詳其道源，故世多不知。光於林文忠公所書經咒跋中，大爲發隱。祈詳閱之，自知光言不謬。

#### 復餘慧通居士書

廬山大雄院，興之甚好，然真實僧頗不易得，固不可不爲留心檢察也。凡學佛法，必須先要爲了生死。今之在家居士，稍聰明者，多多皆欲做大通家，冀在稠人廣衆中宣說，並留其手筆以示後世，俾現在未來，皆以我某人爲大通家。至於對治煩惱習氣，及如何可以現生自了，則不過問。有若優人扮帝王天仙，便樂不可支，不知只是假的，下生來世之頭面，又不知是何等相狀。可哀也已。

#### 復瀏陽劉澹然居士書

觀汝來書，語氣甚大。凡老實念佛之話，絕不肯說，而一味依宗教家之大派頭話，以作希冀。如此則了生脫死，當在驢年。佛爲一切凡聖立此淨土法門，爾我乃博地凡夫。意中似有不滿意於此法，而又求光布施無畏，醫其心病。我何能施汝無畏。佛所施汝無畏，醫汝心病之法，汝不以爲然。我印光一業力凡夫，豈能於佛普度凡聖之淨土法門之外，又復另立一法門乎。觀汝之所說，直令光不敢爲復，況作皈依之師乎。若不以光言爲無用，請熟閱文鈔，或嘉言錄。依之而修，決定要臨命終時，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實爲真實得大無畏，去心病之法。欲於此外求無畏，須是再來人方能親得。爾我欲得，當於做夢時夢之，或可夢見也不定。除做夢外，斷無得理。今爲汝取法名爲智圓。餘祈詳閱文鈔而實行爲要。光老矣，精神不給，不能應酬。祈勿再來函，來則實難爲復。

#### 答孫慶澤居士喪禮不宜用葷書

現今世道陵夷，禮法壞亂。凡所行事，通皆圖撐架子，壯場面。不知何者應法，何者應戒。汝母既在生喫素念佛，臨終尚有瑞應，勿道葷不宜用，亦當勉遵母意，全體用素。古者喪禮絕不用葷酒。隋煬帝爲太子時，其母死，不敢喫肉。偷令用竹筒裝肉，以蠟封口，用包袱裹而進之。可見喪中用肉，古儒者如此之嚴，雖爲太子尚恐人知，作此種辦法。今人自己也喫肉，且以肉享賓客，賓客皆不知喪是何事，居然飲酒食肉，當做一場熱鬧開心事辦。其於先王禮法，全體違背，而只知其要人誇美。如欲避用素係爲省錢之嫌，宜標示大義，而特提出若干錢以作公益，則人自不至以省錢怪也。人子於親，當令神識得所。今之爲人子者，多多皆是以落井下石爲孝。如其不肯下石，似乎羞慚無顏見人一樣，越下的石多，越自爲得意。可憐父母一生爲兒女，及至其死，又藉此喪事殺諸生命以祭其靈，以宴其賓，以自食啖。尚揚揚得意曰，我於我親喪，殺了幾隻豬，買了幾多雞鴨魚蝦，以宴賓客。我父母生我一番，我也可謂盡心焉耳矣。而不知因親喪殺生，令親受殺報。凡眼不見，謂爲行孝。天眼視之，比殺親爲更可憐憫。何以故。以所殺生多，令親與自己及賓客，生生世世，相爲酬償，可不哀哉。成家之子，不借重債。況欲行孝，而借性命之債乎。汝雖皈依佛法，恐於此理未能了然，故爲汝說。即家中兄弟姊妹，有不知此理者，宜以光言令彼看，爲彼詳說所以。彼等若曉得此理，誰肯行落井下石之孝。行落井下石之孝，雖虎狼尚有不忍，況人乎哉。但以世人不知三世因果，固執世間習慣之事，以行喪禮，其悖先王喪禮也，大矣。汝與光未一面，汝母與光亦無相識，光何必要絡絡索索討人嫌，說這些空頭話做什麼。不過念汝尚信光，汝母一生勤儉慈惠，念佛修善。光唯欲汝母得利益，不願汝母由汝等不明大理，致令受損。若汝等不怕自己母親受損，不肯令其得益，則亦只好任汝等，光豈能強汝等不行乎。然光已說過，光心無愧。光若不說，便失光之身分。何以故。以汝以光爲善知識故。譬如有人，欲得歸家，問路於人，必須指其當行之正路，不當行之岔路。汝若仍依己見，一定要向不當行之岔路去，乃汝之過，與指路者無干也。祈諦審吾言，是騙汝耶，是成就汝之孝道耶。知好歹者，當不以吾言爲謬。

#### 答湘陰黃頌平居士問書

○一，淨土既是唯心所造，當云唯心，不當又言淨土，又言所造。既是唯心所造之淨土，何得只是唯心，別無淨土之外境乎。唯心淨土者，以清淨心念佛，求生淨土。及至臨終，由己之淨心，感佛接引，往生西方。如此方是唯心淨土。若無淨土，則止可言唯心，何得無中生有，添一淨土，又添一所造乎。本無有淨土，造個什麼。邪見人阻人修持，自唱高調，不知自己所說之話，完全相反。欲破人修持，實爲自破，而自陳其邪知謬見也。吾國亂至廢經廢倫，廢孝免恥，殺父殺母，□□□□，而無可救藥者，皆前人唱高調，破因果輪迴，謂爲佛騙愚人奉彼教之邪說所致也。使大家悉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爲實理實事。誰敢逞一時臆見，造永劫之苦報，令天下後世之人，受此毒害於無窮耶。

○二，不在其位不謀其政。汝於消宿業以祈愈惡疾不暇之人，何得妄論國家戰鬥殺戮之事。兵者，不祥之器，聖人不得已而用之。國家有國家之章程，吾人何能干預。約理而論，當以道德仁義爲根本，以刑法軍兵爲輔助。否則，窮兵黷武，大國強國也當滅，況小國弱國乎。如張宗昌輩，不惜人民脂膏，以供自己娛樂，今何在乎。是由黷武而死，抑爲無兵而死乎。是知文德可以安人，武備可以衛國。備而不用，是爲上策。若專以武力爲事，則必有滅國殞身之禍。若能如曹彬之用心，則可掌兵。否則，通通得曹翰之結果，爲可惜也。汝論及此，將謂依佛法，則盡廢兵刑。乃不知佛法有世間法，有出世間法。世間法是治末之法，出世間法是治本之法。如孔子所謂導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導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聖人雖不廢兵，而不以兵爲治國之主旨耳。今則除兵之外，一切不講，則兵爲民害，莫可救藥也。哀哉。

○三，毒惡與慈善不相敵。人若心無毒惡，蛇虎亦可爲伴。即未到此地位，若常念佛念經之善人，決不被此等所害。以心存慈善，可以化彼毒惡，況修行之人，常有善神衛護。汝此段罪過無量，教天下無緣無故殺害生命，吾恐彼等愈殺愈多。而行殺之人，通皆滅門絕戶，來生世世常被人殺，皆汝此言之所誤也。言可輕發乎哉。

○四，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疾尚不愈，反於此生疑。然則諸惡俱作，衆善俱廢，病即可愈乎。須知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疾猶不愈者，外張其名，未能力行其實之人也。或仍自作惡，而不知其爲作惡。如星見寺之僧，儘量以肉供其親，以爲行孝。而世俗食肉之人，羣相讚頌，不知此人犯佛禁戒，兼起邪見。破戒破見，誤親誤人。孝子以諭親於道爲本，仁人祀先，必求仁者之粟。孝僧養母，反取屠門之肉，其人之孝心固可取，而不知此之孝心，乃與自殺其母，相差不遠。推孝僧之心，凡爲子者，均當盡力供親以肉，否則己以肉供親，何可不令人以肉供親乎。正眼未開之人，尚加一高字，可憐此一高僧，爲後世不知釀多少殺父殺母之因種耳。哀哉。

○五，未到真窮惑盡之地，自然身心世界是實有的。既到真窮惑盡之地，則在彼分上都無，在未得此道之人分上是有，不可混凡聖理事而含糊妄說。衆生心之本體，即是真如實相。奈以從未悟故，雖終日承此真如之力，而永劫不知真如所在。其言無明，本無根緒，但以未悟，又欲示其非本自有。故曰真如不守自性而起無明，實則非初無而後有也。作此說者，欲人易識本體耳。譬如礦與金混，非初系純金，後始生礦。須知金在礦中，金仍非礦。煉礦出金，礦不雜金。吾人當於破無明處著力，不當於世界有無，真如無明之生滅名詞上妄生議論。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密多，故能照見五蘊皆空。身心世界，即五蘊耳。吾人未到得深般若之地位，宜其是實有的。世界虛幻，凡夫頗疑爲妄。若凡情盡淨，則山河大地，均不相礙。故古德云，若能直下亡情，山壁由之直度。汝一插手即欲以口辯共彼相爭，足知汝之學佛，爲口耳計，非真爲身心性命計。汝駁彼，彼駁汝，終日以難得之光陰精神，鬥此種機辯。於己無益，於法亦無益。認真修持，得真利益，自有不言而信，不教而從之現象耳。

○六，世人虛生浪死。修淨土者，了生脫死，在世間所作所爲，皆敦行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但以厭離娑婆，即加之以消極，此真所謂競買千擔假，不買一擔真也。於無實際者之事生貪著，反以爲積極。於綱常倫理，身心性命上用工夫，反以爲消極。吾願世人，通如此消極，則娑婆世界，當轉成清淨佛國矣。

○七，不能全依，姑從人意，不可即以合佛法名之。蛋亦不宜喫，以有生機，且有毒。張仲景醫書，有好喫雞並蛋者，後腹中生雞及蛋，仲景令喫熟蒜，盡吐出而愈。仲景令畢生勿再食，食則無可救藥矣。

○八，高僧以詩字宏法利生則可，以詩字混跡於酒肉文社中，則不可。

○九，狂人總想高出古今一切人上，故有闢佛者，有謂佛經悉是後人僞造者。起信，楞嚴，華嚴，法華，亦有以爲僞造者。作此說者，欲博識見高超之虛名，而不計永劫墮獄之實禍。所以聰明要會用，善用則自利利人。不善用則自誤誤人。爾我且三緘其口，努力念佛，任彼翻云覆雨，一概不相聞問。

○十，佛教無祕密不與人說之法。靜坐用功，隨人所修。念佛者坐時，心中默念佛號，必令字字句句，耳中聽得明白。至於坐之法式，或單跏趺，或雙跏趺。如不能跏趺，則支柯坐亦可。汝所開書，通照寄。三包書外，湊起一包散書，並像。又林文忠則徐所書佛經，此本乃其曾孫送來。當閱發隱及跋，可知古大人之隱密修持者，多多矣。書信收到後，只許寄一明信片。報書及信俱收到，空頭罵人的虛譽不許說，以後當於西方作再會再談，此生決不能再應酬閣下矣。

#### 復楓涇程垣居士書

觀來書，乃以學佛爲學問邊事，絕不以了生死爲事。若泛泛然研究各宗，縱令一一得其旨歸，生死到來，仍須隨業緣去。仗自力修行，三界內煩惑未斷得淨盡，決無了生死分，其難如登天。汝若是已斷惑之聖人，則不強汝以專修淨土法門。若欲上進，尚須發大菩提心，求生西方。汝若是煩惑絲毫未斷之具縛凡夫，年臨於耆，尚欲泛泛悠悠，談玄說妙，恐一旦閻羅老子來請，汝能示實相真空，令彼覿面不見汝身形乎。世人每見愚夫愚婦念佛求生西方，便藐視淨土法門，不知已證法身之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以及等覺菩薩，尚須以十大願王之功德，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愚夫婦能念佛，則可現生了生死。大聰明大智慧之人，不肯念佛，或致來生迷昧，造惡業，墮惡道，被愚夫愚婦已往生者所憐愍，欲救援而業障無由者多多也。

#### 復死心居士書

居士林佛教會等，乃提倡之所，非大家常住其中修持之道場。今人事事要做一個大場面，而不知在家人隨分隨力在家修持之益。汝之章程，說得闊大嚴密，完全未說在家應如何修持之法。是必棄家庭而方爲修持，故光決不肯汝用印光二字，恐人謂光爲棄倫理之魔外。汝之精進章程決不可行，縱令有大利益，亦有大弊大禍伏之。汝完全不知末世人情，只曉得說大話，絕不回想究竟歸原，將成何狀。光一生直心直口，寧受人罵，不敢誤人。汝決不肯依光所說，光亦不敢強汝，但從此後永絕交情，任汝作何大場面，光不問事。若拉印光之名在內，必不答應。汝若拉光在內，倘後登報聲明，祈勿見怪。光之如此辦法，一則醒汝之迷，二則塞奸人仿汝之弊。非無明火大，不贊成人之好事也。以汝完全不曉得在家人之修法。此法大行，必有滅法之禍。汝或看不到，光固早知之，而不忍不與汝說也。聽也不與汝來往，不聽也不與汝來往，以無目力精神應酬也。

#### 復（顧顯微，黃涵之）書

顯微，涵之二居士鈞鑒，杭湖魚事，前日杭鍾康侯已將呈稿及報寄來，令光作疏。本擬昨日即寄去，以有人客，致未寫完。昨康侯又寄信，並將已決之議並政府批寄來，今當將疏寄去。鍾原令寄一份與涵之。今聞已令許止淨作。止淨之文，高過於光多多。今將其稿寄來，或俱用之，亦更可發人深省。光之文拙樸，但有其意義而已。許之文則詞理俱妙。若俱用，亦當再將許文寄與康侯，光即今已掛號寄去矣。念佛歌尚祈顯微居士再爲修改方好。光春間擬撥一千印書洋，前以事未成，故不敢任，今事已成，當助少許。前江易園寄二百元令放生，光詳察時機不敢放，因改作印書。已錄於白話嘉言功德名中。今仍作放生。又曹石如寄二百元薦母，半念佛，半作善舉。今亦以此一百元放生。祈到太平寺，向真達師要三百元，上光帳。至於捐冊，二百書江易園名，一百書曹石如名。勿用印光之名，或者作印光撥江曹印書洋若干亦可。光本不欲書名，或欲藉此提倡，亦屬有益之舉。佛教前途，危險萬狀，普陀之情景不易言宣，雖未如黃岩永康之烈，然二三年愈入愈深，直成入室操戈，喧賓奪主。而山上僧中無人頭前辦事者，又無道德學問見識。光系吃閒飯人，以彼既無能事之人，光亦不能爲力。欲前途轉好，非菩薩大顯神通，則永世無望矣。祈與厚在居士說其所以，光事多不暇另函。

#### 復李圓淨書

衆生根器不一，如來慈悲無量。果能真實至誠恭敬念佛，到臨終時，自有不期然而然者。紫柏憨山語極親切，然彼二位皆屬宗門知識。若對有真信切願者說，則爲有益。對稍種善根，未能專修者說，則彼以爲生西無我們分，從此便打退鼓。說法不投機，便是閒言語。誠哉言也。（錄自大云月刊）

#### 復周大賚書

接手書，知宿有善根，故於弱冠之年，即能崇信大法，不勝欣慰。現今社會，陷溺已極。若再不依佛說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事理，並改惡修善，敦倫守分，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等法門以行，將見人道泯滅，大地黑暗，不見天日矣。汝既得聞佛法，發心皈依三寶，當常努力，凡一切時須對治自己習氣（對治習氣，即是克己格物之功夫）。習氣少一分，即是學佛得一分益處（習氣少，即是復禮致知之端倪）。世有學佛之人，了不對治習氣（口口談空，步步行有，如優人作戲，苦樂悲歡，做得頗像，究其實，了無真情，皆假裝耳）。此正所謂以佛法作門面，行爲仍舊。何能令人景仰。譬如插酒幌子賣毒藥，初則人猶謂是，久則誰受彼瞞，適足自辱自壞而已。今之學佛者，真者亦多，僞者亦頗不少。彼以佛菩薩之言論，作迷惑世人劫奪財產等招牌。千祈守分，按光文鈔所說而行，勿入此種黨派中，則不負宿世善根。此自皈依矣。今爲汝取法名爲慧擴。汝果能本我所說而行，並以勸家中父母兄弟等，外面鄉黨朋友等，令彼同依文鈔所說而行。庶可令此智慧，普遍流通於遐邇。譬如一燈，燃百千萬億燈，俾光明遍照，而我此燈，仍不欠少。若只知爲己，不願利人，則如一燈長只一燈，究有何益。是以貴以此義，擴充推廣也。汝且勿謂光乃一粥飯僧，所說者何能受持奉行。欲學佛法，固有佛一代之經論在，唯令人依文鈔行，豈不是棄大海而寶守一漚，翻成笑話。須知欲得佛法實益，當從要處著手。倘不知此義，氾濫研窮，只可作未來之善根，斷不能即生便得了脫。光之文鈔，非出自胸臆，乃宗佛祖經論中要義，以淺顯之語言，而表章發揮之。若認作光說，便失卻來源矣。又現今各處不靖，當此時際，若不念佛念觀世音，則無所覆庇矣。（原載民國淨業月刊第十九期，民國十六年十一月上海佛教淨業社出版）

#### 與報國某師書一

楊麗庭之書價（即上次令寄者）亦在此款中扣。藏經閣白螞蟻還有也無。若還有，不妨再撒一二次，以保全此閣此經。靈巖蛀木蜂蛀得很兇，灑一回有不蛀的，還少有點的，再灑一次，通不蛀了。佛力，法力，衆生心力俱不可思議。欲得佛力法力，須先有志誠懇切之心力，方有感應。光在報國寺住八年，今不久要燒火，所希望此樓不壞，則此經當可久存耳。其餘諸事，概不過問。

#### 與報國某師書二

楊麗庭來，祈將觀音本跡，文鈔，各與三包，其款亦在我款中扣。所買諸物，送放生池。交當家師，有人上山令帶來。又笤帚有厚的，買兩把，山上的薄極，掃不淨地。

#### 與靈巖某師書

流俗僧妙圓師，安徽人，普陀清虛閣鍾芳師徒弟，系真達老和尚同鄉，真師乃彼之二師父。十月廿九下午來（從未來過），言到雷允上家來，彼家到普陀認識。系先到雷家（必是化緣），云東西放雷家，空手來，住兩夜。昨喫夜飯後，坐黃包車，半路要死了，警察來報，急令吳谷宜看，已死定矣。抬至明道師之屋中，夜間派人念佛看守，早間僱船令老肖撐來，當預先令小工抬龕子下去，待船一到，即裝龕抬至化身窯，過幾日即化，入普同塔。彼云，無有徒弟，在弘隱庵住。見悟師回，到上海太平寺報知即已，別無關係。或先勿入塔，待後無人取再入。

## 序 跋 疏

#### 永年佛七緣起序

蓋聞積善之家，必有餘慶，世德之後，每邁羣倫。唯其積之也厚，故其流之也光。培之也深，故其發之也久。此理勢所必然也。蘇垣吳君恆蓀家世德相承，樂善好施，凡遇賑災救急，每明暗各捐，蓋欲盡己心而不欲暴露其名也。其母太夫人與其夫人均皈依三寶，懇切護持。本寺今年創建念佛堂樓及各屋共三十餘間，除真達老和尚所捐並常住佛七所餘及數處善信所助外，至功將告圓，尚欠數千，縱慾揭借亦不可得。吳太夫人慨允圓成，闔家共助洋五千七百元外，又做三聖龕座洋七百元，致常住工成不致負債。感此厚意，議定每年四月初一日起永年佛七一堂，系全常住人同念，此七日決不爲他家念。以後此一堂佛七概不收費，屆時預爲通知而已。儒教投桃報李，佛教財法等施。以此佛七功德，祈吳宅闔家現在業消壽永，一切吉祥，將來蒙佛慈力，往生西方。子子孫孫各繼世德，咸爲人望，生入聖賢之域，沒歸極樂之邦。民國二十一年壬申夏曆十二月初八日 常慚愧僧釋印光撰

#### 普賢行願品校勘記序（麗，古麗字，取其易刻耳）

此即大方廣佛華嚴經最後一品經也。具云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略云入法界品，即晉譯華嚴六十卷之最後十六卷，唐譯華嚴八十卷之最後二十一卷。二譯文略，兼未具來。至唐德宗貞元間，梵本全品經文始至，譯爲四十卷。靈峯大師閱藏知津云，此經末後，普賢菩薩既爲善財稱歎如來勝功德已，復說十大願王，導歸極樂世界。今時但取此最後一卷，續於唐譯八十卷後，並廣流通。然此一譯，文理俱優，不讓實叉難陀。而知識開示中，更爲詳明。切於日用，切救末世流弊，最宜一總流通。文惜久局大藏，未能廣傳。當宋元時，尚未大訛。至明初刻南藏時，以未加詳校，故致錯訛屢見迭出。以後北藏，清藏，及明末書冊藏，悉皆襲其訛謬，實堪痛傷。此書冊本，實依明書冊藏重刻。量於光緒末年，取明南，清兩藏，及華嚴入法界品，略微校正，標於頂格。今春與海鹽蔚如徐居士談及，彼遂發心修板。因取量的，及宋，元，麗，南，北，清六藏對閱。其用心頗爲辛勤。而六藏之中，唯麗藏最善，故多依之。其錯訛互異者，書之於籤，黏於頂格，轉致於量。因即訂校勘記，依之修板。凡錯訛定須修改者，用大字開明某卷幾紙幾行某字。下用小字注其所訛，並依某藏改正。亦有唯注其訛，不標某藏者，乃與宋，元，麗藏相同，不須詳述耳。其有某字當作某字，並或衍，或脫，義甚的確，但以各藏無證，不敢妄擅改正增刪，以昭慎重。只用大字書其紙數行數，下用小字標其訛正意義，以爲研究地步。又義實無訛，彼似稍優者，又彼此各異，義實平等者，皆不修板，亦於紙數行數下，用小字標之。以免後賢依各藏校對者，復生疑議。茲於修板之次，遂刻斯記，附於經末以傳。庶後之閱者，省心力而無疑念云。

#### 刻藏緣起續補序

紫柏大師，諱真可，字達觀，號紫柏。欲法化廣被，倡刻書冊大藏。一時宰官居士，及諸方耆宿，羣起而和之，遂得成就所願。及全藏刻成，因將倡刻之文提其要者，共十八篇，刻之，作一冊，名爲刻藏緣起，附大藏流通，令人知所自而識法利耳。而紫柏最初倡導之文，以有世故無常，治亂豈可逆定等語，恐犯國家忌諱，故未之刻。又其事已集，紫柏發揮刻藏利益，令幻餘大師募緣之文，理深詞妙，了無犯忌諱語，不知何以亦未登錄，殊堪嘆息。因於紫柏集中，將二篇錄而補之於後，庶大師一番爲法爲人之心，後世咸得悉知悉見也。

#### 刻藏緣起按語一

凡屬佛經，理宜尊敬。以其沐佛慈恩，遵佛明誨，不以梵筴方冊而有異致。儒者安於陋習，視聖經賢傳與故紙無異，了無敬畏，翕然成風，竟至不知其非，謂方冊經書，應該如是。今既將佛經改爲方冊，以期普利，固宜痛下一椎，令其於此方冊佛經生難遭想。務須竭誠盡敬，如忠臣之奉聖諭，孝子之讀遺囑。嚴恭寅畏，毋敢怠忽。斷斷不可襲儒者之故習以視佛經，庶可均沾法利，同蒙度脫矣。奈何唯以流通爲事，不以尊敬見警。恐或有誤會，不得不略陳讜論耳。

#### 刻藏緣起按語二

焚像棄經等事，乃宗家越格作略，不足爲法爲範。在彼本人，亦不過偶爾如此。何可襲跡獲罪，自誤誤人。若謂宗家固不尊敬經像，豈但不知宗之實際，並宗家施設之跡亦復不知其所以耳。須知法無定相，遇緣即宗。彼焚像棄經尚是宗，豈尊敬經像便非是宗耶。今人若欲明宗，須從尊敬經像起，將尊敬經像當做話頭，從朝至暮，從暮至朝，心心念念，毋或怠忽。自然業盡情空，心月孤明，事理兩得，福慧俱嚴矣。

#### 刻藏緣起按語三

讀聖賢書，皆當盥手漱口，正身端坐。猶如面對聖賢，親聞訓誨，況佛經乎。六夢居士深通佛法，觀其所謂嚴事梵筴之過，及以難數盥弗涉等二行，直以爲梵筴宜存敬畏，方冊便可任意。殆狃於俗儒陋習，而不知其非。又謂剖塵出經，塵即經也，奚爲避穢。煩惱等即菩提，煩惱等即經也，奚爲偏尚嚴敬。直是執理廢事，破壞世間法相，落於狂慧。粗心浮氣之人聞此兩說，必至奉爲圭臬，其害可勝道哉。學道之人，明理須極圓融，儀軌毫無混濫，方可宏通佛法，自利利他。否則，在說者只成戲論，其聞而依行者，必至造業受苦於無窮也。須知凡屬佛經及宏闡佛法等書，無論梵筴書冊，即書壁勒幢，刻之山石，鑄之鐘磬，皆當恭敬。以其爲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法，利益無邊，恩德甚深故也。若能盡誠盡敬，則業障冰消，福慧月圓。斷惑證真，尚可即得，況明心乎。否則縱令明心，亦難出苦。以其唯崇虛解，不務實修，所有悟解，總成狂慧。雖屬善因，反招惡果。欲得佛法實益者，請從恭敬中求之。

#### 初機學佛摘要序（原名居士學佛綱要）

淨土法門，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究竟法門。上至等覺菩薩，下至逆惡凡夫，皆爲所攝之機。法門之大，無以復加。譬如大海，普納萬川。故古人云，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法門，無不還歸此法界。修此法門，較比修其他法門者，爲直捷痛快，易於得益也。由其以果地覺爲因地心，故得因該果海，果徹因源。末法衆生，根機淺薄，舍此法門，其何能淑。如皋沈筱荃居士，賦性誠樸，篤信佛法。而於淨土，尤爲注意。每遇有緣，輒爲宣說，唯期遍知。故於古今宏揚淨土各書中，摘十餘篇，名曰居士學佛綱要，印以施人。李慧實居士，與彼相善，而素不信佛。由筱荃委曲開導，遂大生信心。及筱荃念佛西逝，慧實益生感激，冀報其引導指迷之恩，欲續印此書，以期廣傳。然淨土書多，貧於財者，每苦難購，故以此爲接引初機之方便，因改名爲初機學佛摘要，並略敘大綱及緣起云。

#### 地藏菩薩本願經流通序

地藏菩薩誓願宏深，慈悲廣大，於無量劫前，固已滿證三德祕藏。但以度生情殷，不居佛位，悲運同體，慈起無緣，分身塵剎，度脫衆生。其所度之法，與所度之人，三世諸佛莫由盡說。而況娑婆衆生，剛強難化。以故菩薩於此世界因緣甚深。故如來於忉利天放光集衆，發明菩薩往劫因行及發願等事。即所謂衆生度盡，方證菩提。地獄未空，誓不成佛。何幸娑婆，有此恃怙。此經文雖淺顯，理極宏深。世多不察，謂爲專談因果，以誘愚迷。其於菩薩孝心純篤，願力廣大，三世諸佛莫能贊，九界衆生咸依歸之旨，均未計及。是何異棄金擔麻，買櫝還珠乎哉。此經二卷十三品，唐實叉難陀所譯。從前雖有法燈，法炬所譯之本，自蓮池大師主張實叉之本之後，法燈之本便不流通。即實叉之本，又有二卷三卷之別，人多疑之。須知二卷系藏本，三卷系流通本。藏本上卷六品，下卷七品。流通本上卷四品，中卷五品，下卷四品。卷雖不同，經文無異。但傳佈既久，間有字句稍異者，固宜以藏本爲主，亦不必改治流通本，以二本並行，了無所礙故也。

#### 夢東禪師遺集序

徹悟語錄，洵爲淨宗最要開示。倘在蕅益老人前，決定選入十要。然具法眼者，肯令此書湮沒不傳乎。以故錢伊庵居士，於嘉慶二十四年，擇要節略，名徹悟禪師遺稿，刊佈南方。同治七年，杭州諗西師依伊庵本，重刻於杭州。同治十年，楊仁山居士又稍節之，改名語錄，刻於金陵。光緒十六年，揚州貫通和尚刻淨土十要，依仁山本，附於十要後以行。今排十要原文，特附於十要第十之後，仍依仁山本，但加錢序於首，俾閱者咸知此書之源委云。所願見者聞者，同皆深入淨宗法界，直登上品蓮臺，庶不負徹悟老人一番大慈悲心也。

#### 往生論注重排序

蕅益大師所選淨土十要，實爲淨宗最要之妙典。成時大師欲爲廣佈，特節略之，致使有文義隱晦，稍拂初機之處。因蒐羅原本，特爲排印，仍作四冊。以卷有薄者，遂取古德宏揚淨土之要文附之。如帝網珠，互相輝映，誠爲淨宗一大快事。竊以天親菩薩往生論，淨宗之要典也，世罕流通。曇鸞法師之注，文暢達而義深邃，洵足開人正智，起人正信，乃淨業學人之大導師。惜中國久已失傳，清末，楊仁山居士請於東瀛，刻以流通。因論注相聯，初機殊難分判。乃逐段標出，令徐蔚如居士刻於北京。今擬將此書，並蓮華世界詩，合作一冊，以作淨土十要之附本，冀與十要並傳於世。庶可熢［火＋孛］火宅，常被焚燒之同倫，知此宅之外，原有最極清淨安隱之家鄉。從茲當仁不讓，賈勇先登，同出五濁，同登九品，同預蓮池海會，同侍無量壽佛，以漸證夫無生法忍，與無上菩提。得以上不孤於佛化，下不負於己靈，方可名爲真大丈夫也已。民國二十一年壬申季春，釋印光識。

#### 寶鑑編印施救世序

因果報應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衆生之大權也。當茲人慾橫流，天理滅絕，互相殘殺，愈趨愈烈。若不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爲提倡，則縱令智同聖賢佛菩薩，亦末如之何矣。以心地未改，專以政令章程爲事，則一法方立，百弊叢生。若大家皆注重於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以此八者，爲作人之型範。又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乃從違前八之證驗。人雖至愚，斷無有好得惡報，惡得善報者。由此之故，悉納含識於正軌中。故孔子贊周易，首示餘慶餘殃之訓。箕子陳洪範，末敷五福六極之文。如來普度衆生，先示四諦及十二因緣法門。此十二法門，具足世間出世間因果。宋儒恐提倡因果，則人皆學佛，必致儒門冷落，以故違心立此議論，擬欲聖教興隆。而不知破斥因果之毒，伏之已久，由歐風暴烈，竟成蔑聖毀經之現相。宋儒有靈，均當痛哭流涕，聲震大千矣。吾昔亦是受宋儒教之決烈分子，所幸未成而改途，否則必在阿鼻地獄享受鑊湯爐炭等法樂矣。臨川周玉書居士，積學之士也，宗程朱之道而不襲其誤點，而且篤信佛法。欲挽世道人心，發心印送寶鑑，以爲倡導。冀後之閱者，均各展轉流通，直使家喻戶曉，則父子兄弟夫婦朋友各盡己分。家庭教育興，而賢人蔚起。天下兵戈息，而年穀豐登。果能常鑑不怠，則昔之罔念作狂者，今則克念作聖矣。故曰，人皆可以爲堯舜，人皆可以作佛。願閱者咸致意焉。民國辛未年立春日常慚愧僧釋印光撰。（錄自寶鑑篇，民國二十年南昌合羣印刷公司出版。）

#### 普陀勝蹟序

觀音大士，乃法界衆生之恃怙。普陀名山，實大士應化之道場。名載華嚴，善財昔年親參。恩周庶類，中外長時朝拜。由是歷朝敕建，舉世尊崇。三寺鼎立，衆庵棋佈。岑樓傑閣，聳峙乎云霄之外。皇文御碑，輝煌乎渤海之中。菩薩應化道場，震旦雖有其四。善信禮謁衆多，此山實爲第一。蓋以大士久成正覺，安住寂光。度生之願既賒，垂慈之方斯普。由是四聖六凡之身，無身不現。七難二求之感，無感不通。如皓月普映萬川，江河各現皓月。猶陽春遍育百卉，草木悉被陽春。大士本無心，以衆生之心爲心。大士本無境，以衆生之境爲境。以故橋樑道路等依報，人天凡聖等正報，悉得隨感而應，拔苦與樂也。此指有信心者而言。若無信心，則如戴盆睹天。天固常覆其上。由戴盆故，莫由見其光相矣。山東潘對鳧居士，久欲來山進香，未得即遂所願。欲以己之遺憾，俾一切人悉無所憾。乃託普陀真達和尚，遍攝山林寺宇形勝諸影，共計七十三片。其次序，由道頭至普濟，至法雨，至佛頂山。由佛頂後山，至梵音洞。復回至普濟。往西天門，磐陀石，以至潮音洞，觀音眺。以此數處，不能一去順便即至，故其序如此。末附對鳧居士之相，欲以遍會諸上善人，而結蓮池預會之緣。特請江西許止淨居士，一一題示大略。祈商務印書館，加以英文，精印流通。以期沐大士之慈恩，慕大士之道場者，同得不出戶庭，親見聖地。心若念佛，心即是佛矣。既知心即是佛，忍令長劫被煩惱惡業之所錮蔽，終爲大士所憐憫之人，了無己立立人，自利利他之實事實理可得乎哉。願諸閱者，於此一著，同深感慨。則幸甚幸甚。民國十八年己巳季秋古莘釋印光謹撰

#### 潮陽佛教居士林緣起序

如來聖教，法門無量。隨依一法，以大菩提心修之，皆可以了生死，成佛道。然於修而未證之前，不無難易疾遲之別。求其至圓至頓，最簡最易，契理契機，即修即性，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爲律教禪密諸宗之歸宿，作人天凡聖證真之捷徑者，無如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也。良以一切法門，皆仗自力。念佛法門，兼仗佛力。仗自力非煩惑斷盡，不能超出三界。仗佛力若信願真切，即可高登九蓮。當今之人，欲於現生了生死大事者，舍此一法，則絕無希望矣。須知淨土法門，法法圓通。如皓月麗天，川川俱現。水銀墮地，顆顆皆圓。不獨于格物致知，窮理盡性，覺世牖民，治國安邦者，有大裨益。即士農工商，欲發展其事業。老幼男女，欲消滅其疾苦者，無不隨感而應，遂心滿願。今則人心陷溺，世亂已極，廢經廢倫，廢孝免恥，實行獸化。種種邪說暴行，極力提倡。若不挽救，則人道或幾乎熄。於是各處有心之士，羣起而提倡佛法。明三世之因果，顯六道之輪迴。示娑婆之濁惡，表極樂之嚴淨。以期斯世之人，克己復禮，生入聖賢之域。了生脫死，沒歸極樂之邦。潮陽郭慧泰，慧海，範智超，周慧實，姚克初，蕭恥凡，仰宣，林慎之等諸居士，於縣城內立一佛教居士林。每月朔望，及佛菩薩誕期，集衆念佛。午後念佛畢，請通文理緇素，演說居塵學道，在野護國，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之道。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普令同倫超出苦海之法。俾一切人知人皆可以爲堯舜，人皆可以作佛之所以然。實行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力究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則於一切時，一切處，皆爲希聖學佛之事。此實不居位而護國救民，不現形而移風易俗之大方便法門。林友咸以林既成立，當以大義普示來哲，庶若見若聞，咸發信心，共弘斯道，自可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矣。函祈不慧作序，乃書此以塞其責云。

#### 隴右佛教居士林緣起序

如來聖教，（至）沒歸極樂之邦（同上篇，略）。甘肅秦安成淨念居士函祈皈依，遂爲取法名爲慧健。惜所處偏僻，佛法式微，故爲寄送經書，百數十包，俾作提倡。近於縣城諸居士，立一隴右佛教居士林。每月朔望，及佛菩薩誕期，集衆念佛。午後念佛畢，請通文理緇素，演說居塵學道，在野護國，敦倫盡分，閒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之道。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普令同倫超出苦海之法。俾一切人，知人皆可以爲堯舜，人皆可以作佛之所以然。實行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力究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則於一切時，一切處，皆爲希聖學佛之事。此實不居位而護國救民，不現形而移風易俗之大方便法門。林友咸以林既成立，當以大義普示來哲。庶若見若聞，咸發信心，共宏斯道。自可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矣。函祈不慧作序，乃書此以塞其責云。

#### 王母汪太君往生記跋

往生西方，注重信願。仗佛力故，雖素不信佛者，直至臨終，一經善知識啓迪，果能生信發願，稱名求生，悉得往生彼國。以此心乃末後之心，最爲有力。又既有善知識開導，啓其正信。又有家屬善友助念，俾心得清淨，專致於佛號，了無異念夾雜，故能得其實益也。世有舉畢生念佛，臨終被不知佛法之子孫破壞其正念，以致不得往生者何限。王母之往生，由其子湛然，卓然識大體，知佛法，故能成就其正念耳。若其子不知大體，與臨終助念之義，則未死而澡浴換衣，悲戀哭泣，勿道王母之功行淺近者，不得往生。即功行深遠者，亦不得往生。唯證忍之人，可不受其破壞，其餘則無不爲此種落井下石之孝所誤者。餘幸王母之得助念而往生，悲被破壞者羈留此界仍舊輪迴。故特明示損益，以祈世之爲人子者，及一切人，每見有臨終者，皆如此助念，俾彼亡者同得往生，則幸甚幸甚。願見聞者，悉皆注意。

#### 毒乳殺兒之廣告

從古以來，死兒無數，至極慘悽，舉世之人，多受其禍，而悉不自知。雖古今名醫之醫書，亦絕未言及。其可憐可憫，可悲可痛，即毒乳殺兒之一事。今爲全國同胞，說其發明之來歷。餘昔見一書，載一外國女人，氣性甚大，生氣後喂兒乳，兒不久即死。兒並無病，喫乳後即死，莫明其故。過二年又生一子，又生氣後喂兒乳，兒又死。因兩次如是，疑是乳性有變，取乳持醫院驗之，系毒汁。方知兩個兒子，因喫生氣後之毒乳死。餘因此知豬，羊，雞，鴨，魚，蝦等皆有毒，以殺時怨恨之心結於身體，故常以此勸人喫素。去年九月間，一老太婆來歸依，餘勸其喫素，因言一切動物之肉皆有毒，又以外國女人生氣後喂兒乳，兩次兒皆死爲證。彼言，我兩個孩子亦如是死。因說其夫性情橫暴，一不順他意，就打，每至頭破流血。兒哭，即餵乳，不久遂死，兩次皆然。其媳亦生氣後喂兒乳，兒即死，俱不知是乳毒死。

餘去年十月，在上海護國息災法會，說開示，亦說此事。若生了大氣，萬不可喂兒奶，須當下就要放下。令心平氣和，過半天再喂。喂時先把奶擠半茶碗倒了。乳頭揩過再喂，就無禍殃。若心中還是氣烘烘的，就是一天也喂不得。喂則不死，也須大病。此日當用牛乳。無牛乳處，或用藕粉，或嚼飯及饅頭喂之。生氣之人，切不可嚼，以口水，眼淚亦有毒故。生氣後抱兒在懷，若流眼淚，須避兒頭。淚入兒眼，兒眼恐瞎，不可不知。從去年來，對人說此事，屢有證明。方知從古至今，因此死的孩子，不知有幾恆河沙之數。凡女人氣性大者，其兒女必難成。縱成，仍是多病。其性情柔和者，其兒女必多成，且少病。欲救此災，當從女子幼時，即令習於柔和謙遜，縱有不順心事，亦不發生瞋怒。庶嫁後懷孕，必無墮胎，及胎兒感兇暴之氣，遂成兇暴性質。生後，亦不至因生氣而致兒女於橫死，及多病也。

竊謂此事，關於各人家聲子孫，地方風俗，國家人民甚大。以女子性情柔和，則家庭和睦，子女賢善，由一家以及一鄉，則俗美風淳。無冤枉死之小孩，則國民繁盛。以繁盛之賢善，爲國家之人才，國運必定昌泰。國泰則天心順，雨暘時若，而物阜民康矣。願見聞者，展轉傳佈，遍及中外，以遂天地好生之心，則幸甚。民國二十六年丁丑季春常慚愧僧釋印光。

#### 募印觀世音菩薩本跡感應頌說明及辦法

觀世音菩薩，於過去無量劫前，久成佛道，號正法明。但以慈悲心切，救苦情殷，不離寂光，垂形九界，於十方無量世界，隨類現身，度脫衆生。普門品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雖則十方世界，無剎不現，而於娑婆世界，因緣甚深。雖則十法界身，無身不現，而世人皆以菩薩稱之。雖則應化之處，遍滿寰宇，而浙江普陀，最爲顯著。印光受恩實巨，負恩甚深。初則出家於陝西南五臺山，爲觀音現身降伏毒龍之道場，繼則寄居南海普陀，爲善財南參觀音之聖地。每念世人不知菩薩之深慈大悲，欲搜輯大藏，及與羣書，凡菩薩本地之行願，及此方感應之事蹟，述爲頌文，加以詳註。俾世之同倫，同知觀音之大慈悲心，與夫隨類逐形，尋聲救苦之實理實事。庶可同持聖號，同消業障，同增福慧，生爲身心清淨之人，歿入蓮池海衆之會。用此以正人心而挽劫運，以期天下太平，人民安樂也。然此心雖發，但以學識淺陋，筆墨拙樸，未能即時舉行。適江西大文學家許止淨居士來山見訪，一見即成莫逆，因以其事見託，彼即欣然允許。遂潛心撰述，時經二年，述成頌文二萬餘言。每句事蹟，悉注於每段之後，俾閱者一目了然，共成三卷。又錄經中要義，名爲經證一卷，附於頌文之後。又金剛經功德頌一卷，亦附於後。俾誦經念佛人，同知向方，以期即凡心以見佛心，克遂如來度生之願。因付排發刊。每部約二百頁，每頁廿六行，每行卅五字。正書用賽宋紙，底面用最耐久一百磅古色皮紙印，每部分訂二本。棉線穿釘。若印二萬部，正書每一頁價洋三十元。每部底面皮紙，及書根印字，共三分。若足二百頁，每萬部實價三千三百元，若少一頁，即少出三十元。多少照例乘除（以現尚未排成，頁數不能確定，然亦不過一二三四頁耳）。包作郵包，以便送人。包紮費一併在內，每部則合三角三分。其辦法系代爲善信印書，非募資自行辦善事例。如有發心任印者，欲印一萬部，即交三千三百元，一千部即交三百三十元。明年二月即可出書。出書時按錢交書。一部不扣。如有委託代爲施送，自己但要少數者，須預先聲明，即可代送，否則全數歸於本人。毫無扣折。上海不須郵費，直送其家。外埠若大宗，則可令轉運公司轉寄。小數則付郵，其費或在書中扣除，或另補付。俱從本任印者之意。現今天災人禍，相繼降作，世道人心，陷溺已極。特藉此以作挽狂瀾，扶世道，同登聖域，共證菩提之嚮導。願有力善信，共出淨資，俾舉世同仁，各沐觀音菩薩之慈恩，以迄同得親證本具佛性，圓滿無上覺道。區區之心，如是而已。凡欲任印者，其款直匯上海靜安寺路哈同路口中華書局印刷總廠，交俞仲還唐子權二先生收。彼一收到，即給一收據，書出後按款交書，決不致誤。

#### 佛學救劫編後附佛法導論之原由

佛學救劫編，以世人不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事，故居心行事每與忠恕慈悲相反。其意蓋欲自利，而不知違理以自利，必至人受其害，己雖暫得其利，冥冥之中必至反失其己所應得之利，且貽以身後多生多劫，及與子孫無窮之禍。人若知此，誰肯以小利而賈大禍乎。於是以六種佛經以爲倡導，俾一切人各各受持三歸五戒，以修十善，期爲身口意三業清淨之善人。人果依此修持，則爭競之風自息，胞與之念自深。又何劫運之有乎。又復示以仗佛慈力，即於現生了生脫死之淨土法門，不但不造惡業，不受惡報，即人天善報，亦所不受。良以不了生死，縱得人間福報，以未斷煩惑，難免因享福而復造惡業，以致更加墮落耳。縱令生天，而天福一盡，仍復降生人間。或有宿業，或造新愆，仍復墮落三途惡道，爲可畏也。以故令其兼修信願念佛法門，以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是爲究竟救劫之道。其書三卷，分爲二冊。上冊厚而下冊薄，不能適均。因思去年李圓淨居士所著之佛法導論，頗契初機。其宗旨與救劫編相同。其措詞立議，尤易引起近時學界中之信心。附於下冊之後，則兩冊均等，且令閱者得彼此互證之益。而樂簡者不妨先從導論以入手，待至識其指歸，則再詳閱全書，勢如破竹。方知不通佛法，不能究竟圓成世法。是以古今來建大功，立大業，浩氣塞天地，德澤被民生者，多從學佛得力而來。果能遍閱羣籍，息心審察，自可悉知。若以浮躁之心閱之，則無不當面錯過。果具此知見，則佛法世法不但兩不相礙，且兩得相成。如二月互照，兩手互援。麗澤並滋，雙輪並進。俾世運歸乎大同，人民享夫安樂。則何幸如之。

#### 杭州彌陀寺淨土道場重訂修持規則募集資糧緣起疏

有最勝之地，方可宏最勝之道。建非常之事，必須待非常之人。欲興淨土法門，須具內外二護。內護者，真善知識，提倡開導，領衆行道之謂。外護者，正信居士，防禦外侮，供給資糧之謂。二者皆具，則法道自可大興，人民悉皆被化。況親入道場之大衆，焉有不得真實利益者哉。杭州松木場彌陀寺，乃妙然，玉峯二法師所建之淨土道場，於今已五十餘年。近十餘年，稍形荒涼。自民國十年智慧法師住持以來，殿宇悉皆煥然，寺衆各事真修。遠近來者，交相嘆譽。今春杭州佛學會吳璧華，鍾康侯居士，往禮大士，談及杭中寺院林立，真修淨業者，已寥若晨星。若不認真提倡，則淨土一法，或幾乎息，其何能生得三昧，廣利人天，沒登上品，頓證無生乎哉。智師嘆曰，修淨土法門者，必須真爲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又須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能如是者，現生必能親得三昧，沒後必能直登上品。自利利他，二皆具足。餘初住此寺，即欲仿東林梵天之遺規，但以資糧無出，未敢舉行。今居士等既發此心，願爲倡導，俾所願圓成，則爲大幸。適上海王一亭，沈惺叔二居士來，談及此事，極願贊助。五月間，智師至滬，與諦公及光，並衆居士相商，悉皆歡喜讚歎。衆居士亦各許其隨力資助，遂重訂規則，總期真切行持，一生取辦。定額爲四十八衆，長年念佛，不稍寬暇。凡來住者，至少須滿一年，次則三年，次則畢生，必期於心佛相應，淨業成就而後已。但以此諸僧衆，衣食費用，每人每年，約需百餘元。四十八人，則需五千餘元。開支浩繁，非大家大發菩提，莫由開辦。懇祈十方善信，歡喜樂助，俾此最勝道場，得以圓滿成就。則其功德利益，唯佛能知。爰書緣起，祈垂善鑑。

#### 講請觀音經及普門品緣起疏

觀世音菩薩乃九法界一切衆生之恃怙，盡虛空界無邊含識之依歸。良由道證兩足，德超十地，於過去無量劫前，早成正覺。但以慈悲心切，度生心殷。故復不離寂光，垂形九界。隨類逐形，尋聲救苦。種種方便，度脫衆生。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譬如月麗中天，萬川普印。春回大地，百卉齊榮。其慈悲感應之跡，非思議所能企及。故我釋迦世尊，於法華大悲等經，特爲表彰其本跡功德，與興慈運悲之道。普令衆生，咸蒙慈恩。而大士自於華嚴楞嚴等經，略說其隨類現身，尋聲救苦之事。直同登高一呼，百穀迴應。凡在有情，誰不景仰。而我世尊愍念娑婆衆生，欲令咸蒙覆被。特借毗舍離國人民疾苦，令月蓋長者禮請西方極樂世界觀世音菩薩，爲其消伏毒害。由是菩薩俯臨毗舍，楊枝一灑，萬病回春。又令誦三寶名及與神咒，俾彼國人，常獲吉祥。此請觀音經之所由說也。蓋以菩薩分身塵剎，度脫衆生，而與娑婆世界，因緣甚深。世尊懸念未來衆生之苦，故特以救苦之事，推讓觀音。以期後世有所式憑也。及至經來此方，智者大師特爲疏釋。於法華普門品又復極意發揮。冀一切見聞，同悟即心本具之佛性，同修返妄歸真之淨業。迄今千有餘年，經疏固在，提倡無人，實爲憾事。況夫近十餘年，兵戈頻興，饑饉漸臻。天災人禍，相繼降作。國運危岌，民不聊生。凡有心者無不痛傷。於是同仁擬請臺宗上座諦閒法師於菩提寺中講此二經，期限三七，用祈同康。普願見聞者，同以觀音之心爲心，同以觀音之事爲事。則人我相亡，爭鬥心息。慈愛情切，殘害心消。由是己立立人，自利利他。則大同之風何難見於今日。願我同人咸皆預此勝會，各題嘉名，以爲今日同沐佛恩，將來同成佛道之緣起云。

#### 浙江崇德縣福嚴寺啓建念佛堂疏

大覺世尊，愍諸衆生，迷本妙心，輪迴生死。示生世間，成等正覺。隨衆生機，說種種法。雖大小權實不同，偏圓頓漸各異，要皆爲令衆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究竟成佛而已。然衆生根有大小，迷有淺深，不能直下暢佛本懷。又爲末世衆生，業障深厚，智慧淺薄，壽命短促，知識稀少，匪仗佛力，決難了脫。於是特開一總攝初中後法，普被上中下根之淨土法門。俾彼已證法身者，速成佛道。未斷煩惑者，亦出輪迴。其爲利益，超出一代時教之上。以一則專仗自力，一則兼仗佛力。譬如跛夫，盡日只行數里。若乘轉輪聖王輪寶，一日即可遍達四洲。故得九界同歸，十方共贊。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以其爲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也。溯自大教東來，遠公首開蓮社。當時高僧鉅儒之預會者，凡百二十三人。自茲厥後，代有高人。續焰傳燈，遍佈中外。如來大法，有律教宗密淨五種。唯淨土一法，最易修持，最易成就，爲律教宗密之歸宿。故古今律教宗密之知識，皆務密修，尤多極力顯化者。此法真俗圓融，機理雙契。不但爲學道者立出輪迴之法，實爲治國者坐致太平之基。故往聖前賢，通人智士，咸事修持。若羣星之拱北，衆水之朝東焉。崇德福嚴寺，乃千五百年之淨土道場也。梁天監二年，東熹法師，素慕遠公之道，專修淨業。意欲普利同倫，創建福嚴，爲淨土道場。千餘年來，道風不墜。清初，費隱容禪師爲住持，法道中興。咸同間，洪楊之亂，遂成焦土。嗣後漸次修建，稍復舊觀。近以荒歉迭遭，滄桑更變，以致道糧不給，佛堂停止。性空大師，近膺住持。思欲恢復舊規，安衆念佛。唯恐資糧不給，或難如願。祈光作疏，以告善信。光謂凡事皆以至誠爲本。汝既至誠，必感至誠之師僧來住。以至誠之師僧，念彌陀之聖號，遠近傳聞，同生信向。當必有深信佛法之大檀越，爭先布施，不令衣食或有缺乏也。

#### 追薦先人疏

楊某居士之疏前用彼自己之名，率子達權云，竊念弟子某某，宿植善因，得生中國。年近古稀，又聞佛法。雖少秉四知之家風，老受三歸之法範，猶恐省察或疏，過愆未寡。況當七十，母難之辰，敢不竭誠追薦先人。由是謹於本日，在靈巖山，請戒德師僧□位，稱念南無阿彌陀佛萬德洪名一永日。以此功德，仰祈佛光普照，法界均資，俾我先考先妣，消除無始惡業，增長殊勝善根，即蒙佛慈親垂接引，登九蓮之上品，受佛記於一生。又願□□及眷屬身心安樂，諸緣順適，現在同修淨業，將來同生淨土，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衆生，同圓種智。恭幹兩土本師及十方無盡三寶證明攝受。大致如此，祈酌用之。

## 法 語 開 示

#### 十念記數念佛方法

光近來得一攝心念佛方法，若已成片，固不須此。若未成片，此法實易爲力。當念佛時，但用十念記數，從一至十，心口念得清清楚楚，耳根聽得清清楚楚，又一句一句記得清清楚楚。若能從一至十記得清楚，則妄念無從而起。都攝六根，淨念相繼，當以此爲前方便。但用心記，不可掐珠。從一至十，從一至十，不可二十，三十。須知若至二十，三十，則心力不堪，必致受病。如來所示數息之法，亦只從一至十而止。蓮宗寶鑑訛作從一至十至百至千至萬，爲害不小。又此十念與晨朝十念不同，彼以盡一口氣爲一念，不論佛數多少。此以一句爲一念。彼只可晨朝一用，常用則傷氣受病。此則從朝至暮，或聲或默，或快或慢，用之無不相宜。但作務之時，便難記清，當驀直念去。至作務竟，仍復十念。若一直記覺費力，當從一至五，從六至十。或從一至三，從四至六，從七至十。隨自心力，雖兩氣三氣，並不於中稍停，但心作如是記而已。

#### 戒坐墊打佛菩薩名號印

江浙信心婦女，每以白布鋪地禮佛，名爲手方。間或墊坐，爲護衣服，固無不可，但不應列印其上。若已列印，則萬萬不可鋪以禮佛，況墊坐乎。彼殆謂半截未列印，坐則無礙。不知以有字之佈置之於地，尚屬褻瀆，況既坐其下半截，上半截亦貼靠自己下體，或有竟坐於列印之處矣。須知印上之字，皆是佛菩薩之聖號，理當格外尊重，何可如此褻瀆。阿育王之印，則是釋迦如來真身舍利寶塔之印。普陀普濟寺，則是敕建南海普陀禪寺觀音寶印（普陀禪寺，乃明萬曆三十三年御賜額，至清康熙三十八年始改賜普濟禪寺額。如此，諒此印是康熙三十八年以前所鑄者）。法雨寺，則是南海普陀天華法雨觀音寶印。餘可類推。列印之布，只可藏於家中佛龕，或神龕內，則有功德。若用以鋪地拜佛，則其罪非小，況墊坐乎（如已經鋪地拜佛用過之手方，則又只好洗淨焚化，切不可藏佛龕中）。譬如子孫，以祖父之名，書之於布，以作拜祖父時墊地之用，及坐地時，恐污衣服，用此布以墊坐，則人必以爲不孝，自己心亦不忍。何竟敢以佛菩薩聖號，印於墊地護衣之布上乎。其原由於僧人不知事務，唯欲多列印，則多得錢。不計此布萬萬不可列印。若此等僧，縱有修持，亦當墮落。以亂爲人列印，令一切信心婦女，同作褻瀆佛菩薩之大罪故也。願諸僧俗，各各痛戒。又願識字之人，見聞此說，逢人勸誡，令一切人改此惡習，則功德無量無邊矣。

#### 普陀山普濟寺班禪設千僧齋上堂法語（代了信和尚撰）

法王法道遍塵寰，受囑宏法隨宿緣。藏地雙操政教柄，爲禮普門到海南。茲有西藏大喇嘛班禪活佛，宿受佛囑，乘願示生。作藏地之表率，宏如來之大教。顯密雙持，真俗圓融。據法王之正位，施治安之鴻猷。仰普門大士之慈悲，來補怛洛迦而禮謁。又欲普結法緣，等供大衆。本擬自己升座，普爲大衆宣揚。但以語言不通，故令山僧代說。大衆當知，一切衆生，皆具佛性，由迷悖故，枉作衆生。活佛云者，乃由多生多劫之修持而成。絕無天生彌勒，地長釋迦，不加修持，便成正覺之事。今特示一捷徑法門。當於一切時處，見色聞聲，觸機遇境時，反觀此見聞覺知，畢竟是承誰之力，誰之所使。觀之久久，則見聞覺知，了不可得。自然靈光獨耀，徹證真常矣。雖然如是，因齋慶讚一句，又作麼生。（卓杖云）觀音無剎不現身，活佛原是慈悲心。

#### 在南京佛教慈幼院開幕式上的報告（概要）

民國十一年秋冬之交，馮夢老，魏梅蓀，王幼農，龐性存諸居士，妙蓮，心淨兩師，以天地大德曰生，因有組織放生會之舉。方峻生居士昆仲曾將祖遺三汊河下莊之地相讓，只收半價，餘作功德。在觀音庵商定之際，印光適來寧，贊成斯議，遂承魏王諸君，推與馮夢老領銜發起。數年之間，蒙諸大善信踊躍樂助，先後建築殿舍，浚池多處。規模初具，工程營造，心淨師勞苦功多。十二年春間，任心白君迭函提議就放生池區域之內，建慈幼院一所。馮夢老，王一老，徐積老，魏，王，龐諸公一致贊成，因又有組織佛教慈幼院之舉。荷諸大善信慷慨樂助，集款亦有數萬，院宇早經落成。適夢老籌辦淮徐兵災，遴送災童三十餘名，益以金陵城廂無依孤兒，共得五十餘名。已於正月初，開始授課。茲值印光來寧，舉行開幕。蒙省長，縣長，諸大善信，蒞臨指教，不勝感幸。本院經營方始，甚屬幼稚。更願省長，縣長，諸大善信時賜督策，尤爲企禱。諸生大半來自災區，離苦得樂，務須牢記苦因，奮發向學。庶不負省長，縣長，諸大善信之厚望。法云寺基址未定，得方峻生居士昆仲又以中上兩莊完全售讓，鄧樸老發起四十八願，建築大殿。任捐亦已過半，不久即可興工。難捨能捨，難行能行，均爲無上稀有因緣。

#### 世界佛教居士林觀音成道日開示法語

今日爲觀世音菩薩成道良辰，特述菩薩本跡感應如次。世之傳菩薩紀念日有三，曰二月十九，曰六月十九，曰九月十九。二月十九日實不可考，或曰菩薩聖誕。六月十九日，乃南五臺山示現之日。九月十九日即今日，或傳爲成道之期。然菩薩於久遠劫來早已成佛，號正法明。今所傳者，不過菩薩應化之身之感應事蹟，令衆生見者聞者，種諸善根而已。其實無日非大士誕辰，無時非大士涅槃也。大士因中由耳根證入，從聞思修，入三摩地，以此三昧而得圓通。果上由衆生稱名，觀其音聲而得解脫。故名曰觀世音菩薩。菩薩雖安住寂光，而分身塵剎，隨類現身。或現菩薩身，或現緣覺身，或現聲聞身，或現天人，阿修羅，地獄，餓鬼，畜生身，如普門品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是也。

須知衆生一念心性，與諸佛菩薩無二無別。大士無別所證，全證衆生本有心性。衆生返迷歸悟，亦可如大士之應機無方，而享寂滅法喜之樂。彼既丈夫我亦爾，何可自輕而退屈。吾儕若生觀音時節修持，甚難甚難。今本師釋迦牟尼佛已指陳修持法則，譬如祖宗家業已創，只要子孫善能保守，即可不致覆亡。大士已創佛之家業，只要吾儕能依教修持，即能自在受用。依教修持云何。宜以觀音之心爲心，觀音之行爲行。觀音之心大慈悲是，觀音之行自利利他是。衆生信仰菩薩，即遇刀兵水火，盜賊橫逆諸惡境界，亦不可有一念間斷。因果之事，通夫三世。因果之理，出夫自心。道在人心，如水在地。肯掘即得水，肯念則受用。求則得之，不求則失之。雖曰感應道交，實亦自心所感格也。虛空無礙疆界，疆界無礙虛空。一月麗天，無論大江大河，即小而一滴一勺之水，其光到處影現。唯水清而靜則顯，水濁而動則隱。衆生之心如水，阿彌陀佛如月。衆生以信願具足，至誠感佛，則佛應之，如水清月現也。若心不清淨，不至誠，與貪瞋癡相應，與佛相背，佛不能感，如水濁而動則隱。月雖不遺照臨，而不能昭彰影現也。

居今之世，禍亂患難甚烈。欲求一法遍一切法，即生修即生證。徑路修行，唯念佛爲第一。大衆既爲佛弟子，須擇法眼明。佛法無量無邊，各人須自量根性。上根利智，現身成佛，即佛世亦不多睹，遑論今時之末法鈍根哉。一切法門，皆須自力功深，斷惑證真，見思煩惱絲毫無餘，方了生死。斷見惑已，即證初果，預聖流，名須陀洹。尚須七生天上，七返人間，而斷思惑，漸證四果羅漢之位，生死方了。念佛法門則不然。只要至誠懇切，心與佛合，心與道合，臨命終時，自能蒙佛接引，品位高下由修持之深淺定之。極樂四土，雖生同居，位亦不退。即能頓超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帶業往生，全仗佛力，喻如有大石百千萬個，欲過海者，裝於大火輪中，即可不沉而運於他處。否則，撮土之沙，亦即下沉。自力欲了生死，猶如舍舟過海，除非有羽能飛，否則，未有不墮溺者。仗佛力了生死，猶如穩坐船中，片刻即到彼岸。修學之士，第一不可二三其心，隨境所轉，禪教密宗，了無定見。卒至力大益小，不但生死今生不了，即來生亦大不易。念佛一法，論修學，則簡易穩當。論法門，則廣大無邊。

諦公在圓通寺講普賢行願品，對於淨土事理，多已發揮。今予再申述之。夫善財遍參知識，末後受普賢教，證齊諸佛之後，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且以此普勸華藏海衆。夫華藏海衆，無一凡夫二乘。皆法身大士。破無明，顯法性，尚須往生。我何人斯，敢不景從。念佛法門，誠上成佛道，下化衆生，凡聖共由之路，成始成終之法也。修行人須各盡其分，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唱婦隨。身口意三業無虧，發菩提心，自利利人，方名真修。若口說修行，心懷不善，是名假善人。因地既僞，實益何得。又利人一節，倘他人不信，當可默爾而已。其與父母眷屬，天性相關，倘有不信，能至誠代爲懺悔，久久自能感格。所謂誠之所致，金石爲開。使父母眷屬，業消智朗，自己修持誠篤，他人自當相觀而善。古云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身率言從，效力極大。具信心者，不可學外道求生人天福果，及來生富貴欲樂等報。吾保決定蒙佛接引，決定華開見佛。

日者，有居士詢餘，祖師西來意，庭前柏樹子，彼實毫無心得。祖師之意，庭前柏樹子，巍巍大樹，學人當下即見，令人蔘而自得。不然，本明心地，無所發明，即見不過柏樹子而已。宗門所有言句，一一皆指歸即心自性，初無義路可以思量。明心見性，見性成佛，乃見自性天真之名字佛，非究竟涅槃福慧圓滿兩足尊也。明心見性，是悟非證。悟後當須斷見惑證初信位入聖流，斷思惑證七信而了生死，八九十信破塵沙伏無明，破一品無明證一分三德祕藏而證初住位，即爲法身大士，再歷十住，十行，十回向，以迄十地，等覺，再破一品無明證一分三德祕藏而成佛矣。學者切莫妄會。古人謂西方極樂世界唯有一樂字，可惜世人不能全身靠倒。大衆聞法有素，深望至誠懇切修持去。吾保將來，成佛有分。勉之哉，勉之哉。

#### 觀世音菩薩感應靈課法語

觀世音菩薩，愍念衆生，尋聲救苦。凡作善事，懇求菩薩，必垂加被，令其得成。若作惡事，亦垂加被，令決不成。以成則造罪墮苦，其苦難救矣。此菩薩之真慈大悲也。欲決疑者，若原供有菩薩像，則於像前焚香禮拜。若無，則即向此課本焚香禮拜。取五淨錢，在香菸上燻過，心中默禱所問之事。按下所列之偈，並念菩薩若干聲。將錢在手中搖幾搖，令其次序散亂，然後擲於桌上，按次是幾字幾幕，照課本查是何卦，即得其所示之兆云。

#### 杭州南天竺寺觀音殿上樑法語

大士本無心與身，隨緣應現遍剎塵。今日重興天竺寺，普令羣倫沐慈恩。含空寶殿上棟樑，大轉法輪闡佛光。助緣檀護蒙法力，子孫賢善百世昌。

### 上堂法語（居普陀山時代友作，六十七篇，出自原三編手抄本）

#### （一）

一句彌陀妙難量凡聖同依證真常

但願此法廣流佈窮盡三際遍十方

如來說法，衆生得度。難易遲速，大有差殊。是以圓音頓演，機熟者即證菩提。一雨普潤，根小者但長分寸。由是頓漸偏圓，廣設逗機之教。律教禪密，大開利物之門。求其凡聖共修，大小一致，即淺即深，下手易而成功高。至圓至頓，用力少而得效速。等覺菩薩，依之以圓成佛道。逆惡衆生，仗之以出離輪迴者，無如淨土一法之殊勝超絕也。在昔正像，代有高人，續焰傳燈，騰輝竺震。末世劣機，欲了生死，舍此法門，其何能淑。諸人各宜至誠懇切，持佛名號。佛念一舉，凡情頓斷。福山聳而業海乾枯，罪霧消而慧日昭彰。方知即此持名，原是實相。一生淨土，直契寂光。（卓杖云）

一條蕩蕩歸元路直下還家莫問津

#### （二）

一句南無阿彌陀誠爲我佛之心要

豎徹五時大小乘橫該八種權實教

大覺世尊，示生世間。廣張教網，度脫衆生。以醍醐之一味，隨機宜而殊說。根熟者，即使其直下證入。機生者，乃資以漸次薰陶。從初成道，迨至涅槃，說法四十九年，談經三百餘會，雖大小偏圓，權實頓漸，無法不備，無行不周。而於諸會之中，於茲淨土一門，尤復頻頻讚歎，諄諄叮嚀，欲令九界同登佛界，三乘共證一乘。所以費盡婆心，不惜金口。諸人今日，幸得聞燻。必須感佛恩德，專持聖號。都攝六根，放下萬緣。務使心境虛寂，猶若以空合空。佛念契符，宛如將水投水。則不離當念，頓證真常。佛語誠實，各宜信受。（卓杖云）

何待龍華親受記珍池直上紫金蓮

#### （三）

十方一切諸佛師原是西方阿彌陀

趙州衝口一句子普令含識出娑婆

參禪上士，學佛高流，欲得無師之智，須知有師之法。昔有僧問趙州，十方諸佛還有師也無。州云，有。問，如何是諸佛師。州云，阿彌陀佛，阿彌陀佛。夫一切諸佛，所證所斷，悉皆平等，毫無差殊。故華嚴經云，十方諸如來，同共一法身，一心一智慧，力無畏亦然。如何趙州說阿彌陀佛，是十方諸佛之師，且道意旨如何。若能了徹，何幸如之。如或未了，且請專持彌陀聖號。持至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佛不二，心佛雙忘時，忽然平地失跌，驀爾翻身起來，方知趙州道本大方，語出格外，不動干戈，坐致太平。諸人還見趙州麼。（卓杖云）

揭諦揭諦波羅揭諦

#### （四）

應當發願願往生濁惡客途速起程

自是不歸歸便得故鄉風月有誰爭

大覺世尊，愍念衆生。開淨土之法門，示歸元之捷徑。匯三乘五性，同登淨域。導上聖下凡，總證真常。是故如來行此難事，速成菩提。末法唯依念佛，得出生死。華嚴勸進，文殊發願。最勝方便之行，馬鳴示於起信。易行疾至之道，龍樹闡於婆沙。釋迦後身之智者，說十疑論而普勸往生。彌陀示現之永明，作四料簡而專主淨土。所以往聖前賢，人人趣向，千經萬論，處處指歸。諸人當以佛號，對治凡情，使根根塵塵無不念佛，庶法法頭頭皆證圓通。自己本有心性，由茲徹底圓彰。諸佛出世本懷，方可究竟快暢。（卓杖云）

拈來窮子衣中寶恰是輪王頂上珠

#### （五）

一句彌陀格外宗無邊法藏盡包融

水底月是天上月谷中風作隴頭風

法藥無量，對病者良。教海無邊，契機者妙。諸餘法門，各逗一類之機，不能普被三根。談大則小根不能入，說小則大根不須修。唯茲淨土，宗超格外，大小普攝，利鈍齊收。全性成修，上上根不能逾其閫。全事即理，下下根亦可臻其域。仗彌陀之慈力，開如來之知見。始則六根都攝，繼則一心不亂。以念佛心，入無生忍。甫知百千法門，不離方寸。河沙妙德，總在心源。譬如已浴大海者，必用百川水。身到含元殿，不須問長安。一入此門，所作皆辦。但具肯心，決不相賺。乃無上之禪宗，實超格之方便。（卓杖云）

但得陽春驀地到從教無處不花紅

#### （六）

一句南無阿彌陀無盡法藏之總持

信願行三若具足即生定得證菩提

淨土一門，徹上徹下，初機與後心共修。往生一事，資始資終，小凡並大聖咸趣。至圓至頓，最妙最玄。是華嚴末後歸宗之一著，乃如來徹底爲人之極談。且勿論三關透徹，五眼圓明。縱饒證齊過去正法明，亦當親近現在阿彌陀。其或參而未悟，悟而未徹。請將此一句南無阿彌陀佛，當做本命元辰。時時繫念，刻刻提持。忽然能所雙忘，頓見心佛不二。方知十世古今，始終不離於當念。無邊剎土，自他不隔於毫端。從茲消業系籍，生如來家。安住三德祕藏，常享法樂。遍入十方剎海，廣度衆生。（卓杖云）

近水樓臺先得月向陽花木早逢春

#### （七）

動地驚天勤念佛捶門打戶勸修行

問渠因甚忙如此只怕衆生入火坑

淨土一門，囊括萬行，暢諸佛出世之本懷，作衆生歸元之捷徑。略言之，只一淨字，可以總攝無遺，所謂都攝六根，淨念相繼。淨極光通達，寂照含虛空。生滅既滅，寂滅現前。圓滿菩提，歸無所得。此淨之極致也。除佛世尊，孰克承當。廣說之，雖三藏十二部之圓談，五宗諸師之妙義，亦詮不盡。縱令盡十方世界海一切衆生，同成正覺，以神通力，塵說，剎說，熾然說，無間說，又豈能盡。良以淨土法門，本自不可思議。由是之故，華嚴法華等諸大乘經，文殊普賢等諸大菩薩，馬鳴龍樹等諸大祖師，天台永明等諸大善知識，莫不以此指示勸導，普令往生。以其爲諸法之歸宿，佛祖之心印故也。（卓杖云）

彼既丈夫我亦爾珍池各佔一枝蓮

#### （八）

欲得現生離結縛心神速向安養託

證齊諸佛求往生原是華嚴末後著

如來爲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隨機施教，說種種法。無非欲令衆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而已。然佛之知見，衆生本具。而無始迷昧，淺深不同。迷之淺者，隨修一法，即可悟入。迷之深者，匪仗彌陀宏誓願力，決難克證。況茲一法，爲諸佛之祕要，乃修證之極致。如來初成正覺，說華嚴經，具無量法門，收一乘根性。而善財童子於證齊諸佛之後，普賢菩薩乃令發十大願王，導歸極樂，並勸華藏海衆，同生西方。諸大乘經，皆啓斯要。諸大開士，咸入此門。觀此，可以盡斷狐疑，專持佛號。期覲彌陀於寂光，永垂覺範於末世。（卓杖云）

自從海衆西歸後舉世咸皆照樣行

#### （九）

西方慈父阿彌陀誓願宏深惠利多

但肯一心常憶念定蒙接引出娑婆

淨土法門，肇始於彌陀導師，演暢於釋迦世尊，十方諸佛，出廣長舌以讚揚，兩土高僧，發金剛心而流佈。修持軌則，平分四種，所謂持名，觀像，觀想，實相。持名最易，實相最難。然能持至一心不亂，心佛雙忘，則實相妙理，當體全彰。是知持名，不異實相。而一代時教，百千法門，無非令人親證實相而已。既證實相，則情空境空，心淨土淨。若長風齊鳴於萬籟，如一月普印於千江。光明壽命，橫遍豎窮，直與彌陀世尊，同一廣大悠久。如是，則何經非淨土之經，何行非淨土之行。是知此法，總括法藏，全事即理，全妄即真。因該果海，果徹因源。爲入道之要門，作九界之恃怙。（卓杖云）

淨土法門如大海千流萬派盡朝宗

#### （十）

我心佛心衆生心是三畢竟無差別

若能返妄以歸真立見明生而暗滅

衆生之心，與諸佛心，本自一如，了無二致。衆生迷故，妄受生死，而威神不減。諸佛悟故，親證涅槃，而德相不增。所謂諸佛承衆生愚癡之力，破盡無明，成等正覺，布大法云，施大法雨，俾熱惱以清涼，令長夜以頓曉。衆生承諸佛智慧之力，發生無明，輪迴六道，造諸苦因，受諸苦報，迷佛性而不覺，忘衣珠而弗寶。向背迥分，力用實等。迷悟雖殊，心性無二。了此，則返迷歸悟，捨生取佛。直教諸佛心中衆生，心心作佛。衆生心中諸佛，念念證真。若決江河，沛然莫御。然須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始可一得永得，不致半途而廢。譬如客作賤人，爲長者子，無量珍寶，不求自得。（卓杖云）

彌陀慈父法中王甄陶凡聖證真常

#### （十一）

願將穢土三千界盡種樂邦九品蓮

寄語南詢諸上士急求西去效普賢

吾人一念心性，不生不滅，非色非空。豎無初後，橫絕邊涯。不變隨緣，歷九界而不減。隨緣不變，證佛道而不增。光明洞徹，受用自在，直與諸佛，無二無別。但由迷真逐妄，背覺合塵，致使生佛懸殊，苦樂迥異。由是世尊，廣演言教。爲實施權，備設五乘之階位。開權顯實，同歸三德之法門。無非令其返妄歸真，背塵合覺。復還本有之天真，親證無上之覺道。又欲普令三根，即生成辦，特開淨土，專勸往生。等覺菩薩，逆惡凡夫，咸使憶念彌陀，往生西方。良以仗佛慈力，俾凡夫頓出生死，菩薩速成正覺。實爲法藏之綱宗，修持之捷徑。各宜奮發大心，勿負本有佛性。（卓杖云）

但能託質蓮池裏速證寂光常住身

#### （十二）

真如法性無形體心色有空俱莫擬

清淨莊嚴妙難思不離動作云爲裏

真如法性，本無生佛凡聖之名。圓覺妙心，豈有人天升降之相。只因迷真逐妄，循流忘源。遂致六道輪迴，永劫無已。大覺世尊，特垂哀愍，示以本有之家鄉，導以歸元之捷徑。極談淨土，普勸往生。若能念茲在茲，持佛名號，日久月深，力極功純，自然能所俱寂，心佛兩忘，不離當念，親證三昧，徹了自心，獲大總持。如是則尚住娑婆，便作彌陀之真子，未生極樂，已爲大士之良朋。縱令根機劣弱，未克臻此，亦可現世福深壽永，千祥萃集於厥躬。臨終聖應佛迎，長劫優遊於淨土。且道何以如此。（卓杖云）

葛倚喬松超萬卉水歸大海王百川

#### （十三）

四色蓮華間綠荷一蓮華載一彌陀

莫疑淨土程途遠日日人生雨點多

樂邦教主，彌陀世尊，濟度無方，津樑罔測。在因發四十八種之大願，得果攝十方九界之有情。故致川流波赴，同歸淨域，海納空含，悉證真常。上之則觀音勢至，文殊普賢之大權菩薩，下之則鸚鵡八哥，地獄餓鬼之具縛凡夫，若具真信切願，無一不蒙攝受。以其由己信願，感佛慈悲，仗威神力，直出五濁。既生淨土，託彼勝緣，六根所對，無非佛境。故得頓斷煩惑，速登覺岸。古德所謂餘門學道，如蟻子上於高山。念佛往生，似風帆揚於順水。其慈隆即世，悲臻末劫，雖聖有所不識，在凡又何能名。懇祈諸人，仰信佛言，急求往生。（卓杖云）

圓發三心勤念佛阿誰不育寶蓮中

#### （十四）

撥波尋水原無水識水成波水便流

欲得如來真解脫衆生心行急研求

佛與衆生，心性本同，迷悟攸分，苦樂懸殊。在衆生則背覺合塵，具足無量煩惱惑業，功德智慧無由顯現，如水因風動以成波。在諸佛則背塵合覺，具足無量功德智慧，煩惱惑業淨盡無餘，如波因風息而成水。若欲取佛捨生，背塵合覺，必須以佛境界，爲增上緣，圓發三心，執持聖號，拳拳服膺，切切提撕，八風莫能動，萬緣莫能移，念念返照心源，心心斷除妄本。一旦力極功純，心空境寂，無明淨盡，佛性圓彰。自復本有之天真，以成無上之覺道。且道返本還元一句，作麼生道。（卓杖云）

披拂浮云畢竟盡自然明月朗中天

#### （十五）

若人但念阿彌陀是名無上深妙禪

三乘十地個裏出六度萬行體中圓

淨土一法，超越諸法，其大無外，其小無內。無機不收，無根不被，無法不攝，無行不圓。上之則範圍十方，下之則拯濟三途。偏圓頓漸一切法，無不從此法界流。大小權實一切行，無不還歸此法界。不斷惑業，得預補處。即此一生，定證菩提。九界衆生離此法，上不能圓成佛道。十方諸佛舍此法，下不能普利羣生。自華嚴勸進之後，盡虛空世界海一切菩薩，無人不求生淨土。由祇園演說以來，凡西天東土中一切著述，有願皆導歸蓮邦。是爲無上法王，第一慈父。唯證乃知，非言可喻。（卓杖云）

圓發三心超九界不離當念得自在

#### （十六）

西方有路少人登一句彌陀最上乘

把手牽他行不得直須自肯始相應

淨土法門，猶如大海。豎深無底，橫廣無涯。遍納百川，普吞萬派。無邊教網，皆爲註腳。無量行門，總作莊嚴。是故華嚴海衆，盡遵十大願王。法華一稱，悉證諸法實相。十方諸佛，出廣長舌相以讚揚。歷代高僧，發金剛誓願而流佈。諸人既朝佛海，當入普門，以觀音之返聞，持彌陀之聖號。如雞伏卵，如子憶母，朝斯夕斯，念茲在茲。忽爾心佛雙忘，前後際斷，自然迷云盡而性天朗耀，穢業消而淨報現前。入佛境界，同佛受用，不離當念，親證法身。然後乘本願輪，入生死海。盡來際以度脫有情，空生界而齊成佛道。（卓杖云）

由斯蕩蕩平平道直下歸家見主翁

#### （十七）

一句彌陀實中權須知教內有真傳

洪名舉處凡情斷云散長空月在天

法藏汪洋，莫測深廣。佛地遙遠，誰至封疆。不依逗機之教，何能徹底掀翻。若得方便之門，自可直下證入。由是世尊，發大悲心，普令衆生，專修淨業。俾具縛之凡流，持彌陀之聖號。以彼果德，作此因心。轉變凡情，成就聖智。由厭穢以離穢，如濯垢以無垢。因欣淨而獲淨，若染香而得香。三毒斷而三智圓明，六賊滅而六通自在。深入於薩婆若海，高登夫阿鞞跋地。於一念中，遍十方以上供諸佛。盡未來際，窮法界以下度衆生。雖然如是，且道即凡成聖一句子，畢竟又作麼生道。（卓杖云）

因地而倒因地起轉凡成聖即此理

#### （十八）

一句彌陀空假中千門萬派盡牢籠

念到心佛雙忘處瞥地新逢舊主翁

淨土旨趣，其妙莫測。一真絕待，三諦圓融。因該果海，生佛原自一如。果徹因源，凡聖本無二致。是心作佛，是心是佛。直指人心者，猶當遜其奇特。即生念佛，即生成佛。歷劫修證者，益宜仰其高風。普被上中下根，統攝律教禪宗。如昊天之總覆羣倫，猶厚地之均擎萬象。有教無類，若時雨之潤物，三草二木俱暢茂。有歸斯受，似大海之納川，千江萬水盡朝宗。諸人慾出生死，急宜拳拳服膺。直使己心佛號，打成一片，不分自他，了無能所。則本有妙性，方可徹底全彰。無上菩提，速得究竟圓滿。（卓杖云）

專念如來無量壽即隨勢至證圓通

#### （十九）

佛真法身了無相應機赴感常適當

月印千江絕參差春育百卉咸條暢

佛真法身，充滿法界。豎窮三際，橫遍十方。不動真際，普應羣機。適相符合，了無參差。猶如溫和陽春，普育百卉，而春何容心。亦若清涼皓月，遍印千江，而月不致意。故華嚴經云，佛身充滿於法界，普現一切衆生前，隨緣赴感靡不周，而恆處此菩提座。山僧不喜順水揚帆，最好逆風把舵。且問諸人，還曾見佛身也麼。若道不曾見，既充滿法界，則二六時中，在汝諸人六根門頭，放光動地，爲甚麼不見。若道曾見，佛身是何相貌，試道道看。（良久云）諸人既各吝答，山僧不免代一轉語。（卓杖云）

光華曉日騰云起氾濫秋潮浮海來

#### （二十）

如來福德智慧相全在衆生一念中

風掃浮云究竟盡普天俱見日頭紅

心佛衆生，三無差別。迷悟攸分，升沉迥異。雖則迥異，體原無殊。如金在藏中，珠系衣裏，由不了知，妄受貧窮。若遇智者，慈悲指示，則無盡寶藏，原是固有家珍，隨意受用，從茲得大自在。所以世尊初成正覺，嘆曰奇哉奇哉，一切衆生，皆具如來智慧德相，但因妄想執著，不能證得。若離妄想，一切智，自然智，即得現前。當知迷之則智慧德相，全成妄想執著。悟之則妄想執著，原是智慧德相。猶如水結成冰，冰消成水。諸人急須反觀內照，復本心性，庶不致迷己而逐物，埋沒法王身。且道如何是法王身。（卓杖云）

天光云影譚真諦山色溪聲現玉容

#### （廿一）

菩薩清涼月遊於畢竟空

衆生心水靜菩提影現中

菩薩念念欲度衆生，衆生心心憶念菩薩，猶如兩鏡交含，千珠互現，感應道交，自蒙濟度。若無誠心，即難獲益，是自障蔽，非菩薩咎。圓通大士，誓願宏深，濟度無方，津樑罔測。剎剎塵塵，在在處處，有求皆應，無感不通。如一月普印於千江，了無前後差別之異，而千江俱現乎一月，或有明暗去來之殊。須知菩薩之心如月，衆生之心如水，水清而靜，則月現全體，月非取水而遽來。水濁而動，則月無定光，月非舍水而遽去。在水則有清濁動靜，在月則無取捨去來。若依此義，以感菩薩，定然業障消除，智慧開發，了自心於當念，成佛果於將來。雖然，因齋慶贊，又作麼生。（卓杖云）

一誠有感千華座萬福無疆百世昌

#### （廿二）

菩薩恩澤遍十方檀信投誠即蒙光

欲知感應道交處請看一月印千江

菩薩之心，具大慈悲，如天普蓋，似地均擎，無一衆生，不欲度脫。衆生之心，具大威神，了無一惡，圓滿衆德，本與菩薩，無二無別。只因隨順染緣，故致迷昧本體。譬如暗室觸寶，非但不得受用，反更受彼損傷耳。諸人不憚梯山航海，來此供養菩薩，飯僧請法，到底承誰之力，還能了知也麼。若能了知，何善如之。設或未了，必須至誠懇切，禮拜供養觀世音菩薩，稱其名號，於念念中，返觀內照，看此音聲，起從何起，落向何落，力極功純，徹見心源，方知自心，本自清淨。所謂衆生者，即非衆生也。（卓杖云）

不經一番寒徹骨爭得梅花撲鼻香

#### （廿三）

般若智力不思議一照頓空五蘊聚

諸人既欲度苦厄何不奮志以仰企

五蘊本體，即如來藏。衆生不了，妄起貪著。由茲一迷，永劫輪轉。唯我大士，以般若智，照見蘊空，度諸苦厄，圓成覺道。夫此正智，如大火聚，四面皆不可入，入則被燒。如清涼池，周圍悉可以濯，濯則離垢。如阿伽陀藥，普治衆病。如轉輪聖王，統轄四洲。如金剛王，能壞一切，不被一物所壞。如太虛空，能含萬象，了無一法能逃。諸人各宜效彼先覺，反照蘊性。照體一立，蘊聚頓空。從茲契深般若，度諸苦厄。無明盡而妙性全彰，諸法空而無生徹證。隨彼諸佛，成無上道，繼斯列祖，傳不二宗。雖然，更有佛祖不傳之妙，諸人還委悉也麼。（卓杖云）

無云橫嶺上有月落波心

#### （廿四）

心境二法兩敵立無邊生死由此起

若能當境了無心即證本有如如體

現前一念之心，原自無生，因境方生。現前一切諸境，從本非有，因心故有。迷者迷境即迷心，悟者悟心即悟境。所謂根塵同源，縛脫無二。亦如因地而倒，因地而起。若能了知境即心故，則境不可得。心即境故，則心從何有。自然兩頭坐斷，中道不居。離凡聖之假名，契佛祖之心印。圓無上之覺道，證常住之法身。山僧上來所說心境相生相泯之義，或恐諸人未能諦信。不免引個古德，爲作證明。盤山云，心月孤圓，光吞萬象，光非照境，境亦非存，光境俱忘，復是何物。諸人還了知也麼。（卓杖云）

水流還到海月落不離天

#### （廿五）

撥動曹源一滴水直下流通遍大千

若人稍取沾脣吻五蘊空虛萬德圓

若論個事，人各現成。具足聖智，了無凡情。只因迷妄，頓失本明。致令佛性，反作衆生。諸人既欲返本還元，追蹤先覺，須識曹溪法味，用續心宗。昔有僧問法眼禪師，如何是曹源一滴水。法眼云，是曹源一滴水。其僧不會厥旨，如入暗室，不見自身。天台韶國師，適在其傍，一聞此語，如桶底脫。法眼云，汝見個甚麼道理，試道看。韶公云，是曹源一滴水。眼遂印可。且道此僧韶公，同聞此語，因甚有悟不悟，試檢點看。若檢點得出，正好於生死熱惱海中，布大慈云，澍大法雨，普潤一切枯槁衆生。若檢點不出，且看檢點不出的，是個甚麼。（卓杖云）

高山流水調子期始知音

#### （廿六）

一切諸惡皆莫作所有衆善悉奉行

身心清淨絕塵垢無上佛道速圓成

如來出世，教化衆生，無非欲令攝身口意，斷惡修善，復本心性，成無上道而已。昔白居易問鳥窠禪師，如何是佛法大意。師曰，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白曰，三歲孩兒也會恁麼道。師曰，三歲孩兒雖道得，八十老人行不得。刻論此語，唯佛究竟。世人無知，視爲淺近。所以德不加修，過不加改，永劫輪迴生死耳。然此兩句，便是第一義諦。若欲親證，當於日用中求。凡背忠孝節義者，徹底擺脫。凡合忠孝節義者，通身荷擔。必使人慾淨盡，天理流行。自然妙性全彰，直同云開月露。方知前來斷惡修善，盡屬第一義諦本地風光。雖然，因齋慶贊，又作麼生。（卓杖云） 千祥云集百福駢臻

#### （廿七）

借問此心何所似猶如隨色摩尼珠

衆色現時識本體圓成無上佛菩提

常住真心，涅槃妙性。佛與衆生，初無二致。只因日用不知，遂成長劫輪轉。須知此心，無始至今，終日隨緣，終日不變。終日不變，終日隨緣。雖隨緣而究竟不變，如金鑄佛炮而善惡迥殊，體無改異。雖不變而任運隨緣，如鏡當胡漢而妍媸迭現，質不減增。隨染緣則輪迴六道，隨淨緣則超越三乘。升沉雖殊，心性不二。如摩尼珠，隨色各現，遇白則白，逢黑則黑，變現不一，本體如故。若能於正隨緣時，徹見不變之體，是人即可與三世諸佛，歷代祖師，比肩齊立，把手共行。雖然，且道不變之體，作麼生見。（卓杖云）

山花開似錦澗水湛如藍

#### （廿八）

吾人介爾一念心遠離空有諸名相

千賢萬聖莫能宣其體非真亦非妄

真如妙心，圓明覺性，人人本具，個個不無。實成佛之正因，乃智慧之根本。非無非有，四句之過圓離。即色即空，二邊之偏俱遣。斷真妄之假名，絕生佛之稱謂。圓鐸鐸，光爍爍，五眼莫能覷其體。淨裸裸，赤灑灑，四辯未可宣其相。迷此心者，名之爲凡。妄受無邊生死苦，而功能不減。悟此心者，號之曰聖。常享無盡涅槃樂，而力用不增。迷悟攸分，升沉立判。苦樂雖異，本體無殊。山僧不惜口業，普爲諸人，出塵中之大經，示衣裏之明珠。請各領納家珍，隨分受用。且道如何即是。（卓杖云）

腳底頭巔明的的聲前色後露堂堂

#### （廿九）

應無所住而生心生心畢竟無所住

不動真際涉衆緣明月影現萬川內

菩薩依真而住，故住無所住。隨願生心，故生無所生。故般若經云，應無所住，而生其心。無所住者，了知根塵本空，識性如幻。似夢裏之山川，如鏡中之花柳。故能居塵不染，了無世俗貪著之心。佛法僧寶，當體即真。菩提涅槃，唯心本具。因茲稱性起修，不見能修所修之相。生其心者，以此無住之妙心，圓修無作之道品。云布度門，波騰行海。上求佛道，下化衆生。但期普利自他，不惜頭目髓腦。破二執以淨盡，達三輪之體空。無住而生心，生心而無住。寂照不二，真俗圓融。所以六祖一聞，頓證真常。還識六祖證處麼。（卓杖云）

本來無一物何處惹塵埃

#### （三十）

禪機本自離言詮妙體圓成修證先

獨耀靈光觸境識拈花便可續心傳

真如妙性，人各圓成。非心非色，離相離形。空有俱不可擬，凡聖皆莫能名。頭頭總是，迷之則當面錯過。法法咸非，悟之則舉體昭明。故潙山云，靈光獨耀，迥脫根塵。體露真常，不拘文字。心性無染，本自圓成。但離妄念，即如如佛。諸人既參西來大意，期續向上宗風。於根塵門頭，還曾識得獨耀靈光否。若或未能，山僧不免饒舌。在眼曰見，在耳曰聞，在鼻辨香，在舌談論。只因合塵而背覺，逐妄以迷真。致使本有涅槃妙心，永劫沉淪於生死。無上如意寶珠，長時埋沒於情塵。（卓杖云）

山僧特地重拈出雨寶敷珍贍濟貧

#### （卅一）

聞性本具圓通常動靜寤寐總昭彰

若能返聞聞自性娑婆當處即寂光

娑婆教體，妙在音聞。一念聞性，成佛根本。聲有不生，聲無不滅。一切衆生，從無始來，迷背本聞，循聲流轉。但求多聞，不解觀心。縱持諸佛所說之法，不了自己能聞之心。則不能契會本有，領納家珍。所以楞嚴經云，將聞持佛佛，何不自聞聞，返聞聞自性，性成無上道。觀世音菩薩，往昔蒙觀世音如來，教以從聞思修，入三摩地。遂得入流亡所，證真圓通。諸人當於聞聲之後，及未聞之前，返觀此之聞性，爲因聲而生，隨聲而滅耶。爲不因聲而生，不隨聲而滅耶。如是觀察，功純力極，自然聞塵清淨，聞性昭彰。則觀音大士，不能獨美於前。現未海衆，皆得媲休於後。雖然，且道末後一句，又作麼生。（震威一喝）下座。

#### （卅二）

知見立知無明本知見無見即涅槃

無立一時俱擺脫妙諦千聖不能傳

衆生沉淪生死，諸佛獲證涅槃，皆由一念，以爲根本。然此一念，本具真戒真定真慧，原無妄貪妄瞋妄癡。衆生迷背自心，向外馳求。於本具者，不能了知。於原無者，認作實法。遂因六根，觸對六塵，引起六識，從茲發生無量種種知見。不知根塵本空，識性如幻。不能返觀內照，復還本體。以致輪轉生死，無有了期。若知即此現前所有知見，本自不生。自然於諸塵境，不起攀緣。塵既不緣，根無所偶，即得速證菩提涅槃。故楞嚴云，知見立知，即無明本。知見無見，斯即涅槃無漏真淨。正所謂萬境本閒，唯心自鬧。一心不生，萬法俱息。且道末後一句，又作麼生。（卓杖云）

春到花枝上月落寒潭中

#### （卅三）

個事無時不現前法法頭頭本天然

觸境若能識自性何勞更問祖師禪

若論第一義，在諸人分上，本自現成，無餘無欠。頭頭顯露，法法全彰。直同花放春來，不異渠成水到。向行住坐臥內，顯本神通。於見聞覺知中，作大佛事。咳唾掉臂，著衣喫飯，一一皆是西來意，般般總契祖師禪。三際坐斷，了無始終之遷變。十界平沉，何有寒暑之往還。如朗月以中天，川川俱現。猶水銀之墮地，顆顆皆圓。允矣難名難狀，誠然最妙最玄。古人於千百年前，預知諸人現在所證之自受用三昧，懸作一偈以頌曰，一氣不言含有象，萬靈何處謝無私，夾路桃花風雨後，馬蹄無地避殘紅。（卓杖云）

欲知末後作麼云且聽萬象舉似君

#### （卅四）

拄杖擎天柱地徹透西來大意

敷座諸人眼中宣揚第一義諦

（舉杖云）一條拄杖活如龍，體本寂然用無窮。收來安置微塵裏，放去包裹太虛空。敷珍雨寶等閒事，作楫爲霖莫致功。若是具眼禪和子，與奪皆可振宗風。古德云，汝有拄杖子，奪汝拄杖子。汝無拄杖子，與汝拄杖子。又云，汝有拄杖子，與汝拄杖子。汝無拄杖子，奪汝拄杖子。且道兩番與奪，是同是別。同別且置，諸人還識拄杖子麼。此拄杖子，本無有生，故劫成而不生。本無有滅，故劫壞而不滅。雖有形相，五眼畢竟莫瞻窺。具大力用，十界悉皆賴依託。雖然，今事門頭，又作麼生。（卓杖云）

一撥撥動向上機立見龍騰與豹變

#### （卅五）

第一義諦了無言言與無言總皆是

譬如厚地並高天舉世無人能迴避

若論第一義，正好卷席散。目擊而道存，方是英烈漢。須菩提宴坐石室，天帝釋雨花讚歎。諸菩薩各說不二，維摩詰默然不辯。是知心通妙諦，無說而熾然常說。神契真乘，無聞而法爾恆聞。了此，則青青翠竹，總是真如。鬱郁黃花，無非般若。日往月來，原屬常住之相。云飛川逝，方見不遷之形。雷震風搖，冰消葉落，鴉鳴鵲噪，山色溪聲，一一皆談實相，般般全露法身。諸人從朝至暮，六根所對一切境界，何一非是。又何待山僧鼓脣饒舌，方爲第一義哉。因茲不惜口業，徹底道破。雖然，因齋慶讚一句，又作麼生。（卓杖云）

春種一粒粟秋收萬顆子

#### （卅六）

第一義諦何用談森羅萬象交相詮

雨打葡萄棚落地風吹楊柳絮上天

若論第一義，不但山僧無法可說，即三世諸佛，亦當口掛壁上。雖然，道本無言，因言顯道。且從第二門頭，直指向上一路。若於山僧未升座，維那未白槌以前，徹底薦取，猶較些子。否則騎牛覓牛，有何了期。諸人從朝至暮，動作云爲，皆承第一義威神之力，因甚當面錯過。山僧不惜眉毛拖地，更爲拈出。個事從來本現成，不妨逐一說與卿。嶺梅庭柏常顯露，夜雨秋風互舉呈。空裏白云浮片片，枝頭好鳥鳴嚶嚶。水流花放勿錯過，衣暖飯香自了明。仁義禮智備於我，喜怒哀樂豈是情。逢緣遇境能薦取，堪報佛恩度衆生。且道末後一句，又作麼生。（卓杖云）

有意氣時添意氣不風流處也風流

#### （卅七）

向上一著法中王森羅萬象盡舉揚

觸目根塵俱脫落無邊熱惱頓清涼

向上一著，如何舉揚。龜毛拂短，兔角杖長。非心非色，至大至剛。一塵不立，萬德圓彰。形山無由祕，蘊聚豈能藏。離幻化之妄相，具寂照之真常。孤迥迥，不與萬法爲伴侶。活潑潑，獨振佛教之洪綱。如鳥翔空兮無所住著，猶水入器兮任彼圓方。能爲佛兮能爲祖，堪作聖兮堪作狂。起心卜度兮頓失真覺，離念了知兮直達現量。從上佛祖，永用舟航。不執一法，頭頭顯西來大意。不遺一物，人人示本地風光。茲者當仁不讓，竭力贊襄。不用夷山填壑，不用剜肉做瘡。在身則令其覺觸，在舌則令其知嘗。普使就路還家，親見本生爺娘。如何是本生爺娘。（卓杖云）

拄地擎天橫宇宙見聞堆裏露堂堂

#### （卅八）

向上一著作麼詮法法頭頭總現前

千江有水千江月萬里無云萬里天

向上一著，千聖不傳。不生不滅，無變無遷。仰之彌高，鑽之彌堅。凡不能減，聖不能添。無眼耳鼻舌身意，而眼耳鼻舌身意依此而知覺運動。無色聲香味觸法，而色聲香味觸法因茲以應機隨緣。三乘十地個裏出，六度萬行體中圓。妙而更妙，玄之又玄。心欲思而喪慮，口欲譚而忘言。身子之智不能識，滿慈之辯莫由詮。唯有釋迦老子，與維摩居士，悲心真切，直示法源。不惜自己眉毛拖地，普欲羣生鼻孔撩天。徹底顯示於人，因杜口而默然。且道杜口默然，又顯示個甚麼。（卓杖云）咦。

一氣不言含有象萬靈何處謝無私

#### （卅九）

向上一著妙無窮即離諸法非有空

若是頂門開正眼觸機莫不是宗風

向上一著，不易摸索。無相無形，難名難邈。一切俱是，一切俱弗。二邊不立，中道不著。言前領旨猶是鈍，句下明宗亦是錯。離念則全體顯露，起心則徹底埋沒。淨裸裸，赤灑灑，圓鐸鐸，光爍爍。宣揚則廣之又廣，五時八教不能盡。契證則約而更約，拈花微笑便付託。從茲遍界流通，廣開來學。各立綱宗以傳心，共出手眼而接物。或面壁以安心，或磨磚以解縛。或揚眉瞬目，或擎拳豎拂。或行正令於一棒，或示指歸於一喝。必使偷心死盡，法性活潑。如云開而月露，如天空而海闊。復還本有之佛性，永證自性之真覺。且道如何是真覺。（卓杖云）咦。

真覺覿面尚不識且看不識是阿誰

#### （四十）

向上一著法界宗無邊法藏盡包融

三世諸佛從此出凡聖同歸化育中

向上一著，法界綱宗。非真非妄，無始無終。功等造物，妙協化工。一塵不立，萬德攸叢。遍周靈蠢，磅礴華戎。父子承斯而慈孝，君臣以是而仁忠。猶元氣之充塞宇宙，類太虛之泯滅異同。縱令積集惑業，乃居礙而不礙。直饒圓成福慧，雖處通而非通。一切俱非兮理超象外，一切俱是兮道契時中。性相交徹，事理圓融。識不能了，智不能窮。謂之爲有兮不有，謂之爲空兮不空。洵乃鑄佛果之鉅範，澍法雨之神龍。迷之則枉輪七趣，悟之則直證大雄。諸人慾得這一著，識取自家主人翁。還委悉麼。（卓杖云）

諦觀俯仰視聽處一一爲君現玉容

#### （四一）

向上一著亙八紘徹天徹地甚分明

猶如蕩蕩大王路舉世無人敢不行

向上一著，離見超情。叵思叵議，難狀難名。無始無終，無壞無成。色前非色，聲後非聲。深固幽遠無人到，平坦正直宜匯徵。花譚實相兮芳香郁鬱，鳥說法要兮和鳴嚶嚶。嶺梅庭柏常顯露，夜雨秋風互舉呈。觸目明宗兮如水歸壑，經耳得旨兮猶木向榮。能所雙忘，三際坐斷。根塵迥脫，萬德圓明。既到高高山頂立，須向深深海底行。不離當處，直達覺城。境智混融，忍證寂滅。知見旋復，道契無生。得佛地之常樂我淨，具乾德之元亨利貞。由是而上宏佛道，下濟羣萌。普使各獲本妙覺心，從茲永劫恆享太平。諸人還識太平景象麼。（卓杖云）

法界封疆無客佔故鄉風月有誰爭

#### （四二）

向上一著離言詮不生不滅本天然

了無一法育萬象火裏常開水裏蓮

向上一著，是何形容。不生不滅，非色非空。不在中間內外，不屬過現未來。生死涅槃，到這裏總是空花。衆生諸佛，於此中悉是假名。寂兮寥兮，雖圓五眼無由睹。高也明也，縱具四辯莫能揚。無象而爲萬象之主，非法而作諸法之宗。聖由是而作聖，顯諸德而不居德。凡以此而爲凡，作諸過而不染過。非情慮之可擬，豈名言之能詮。迷之則永沉苦海，悟之則頓登性天。若能反觀內照，直下即徹心源。展轉以心印心，俾火盡而薪傳，盡來際以續慧命，普令羣倫面目共見未生前。且道未生前面目，作麼生見。（卓杖云）咦。

一朝洗面摸著鼻兩孔出氣大頭垂

#### （四三）

向上一著離真妄凡情本是如來藏

斷除分別盡無餘即證毗盧剎塵相

向上一著，是何相狀。非濁非清，非真非妄。四句圓離，百非安謗。妙用難思，奇勳無量。空非空兮有非有，背莫背兮向莫向。心欲思而慮亡，口欲談而辭喪。只因百姓日用而不知，故感諸佛稱性而演暢。欲得旨歸，須親宗匠。宜神會於拂豎拳揚，勿錯過乎水流花放。觸目皆是菩提，動念即成業障。直得一心不生，六根虛曠。身世俱殞兮究竟歸元，人法雙忘兮徹底了當。到此則海闊天空，云開月亮。涅槃生死同一如，煩惱菩提無二相。證常住之法身，息輪迴之流浪。茲者既蒙敦請，當仁不讓。一一和盤托出，各各普同供養。（卓杖云）咦。

勿效囫圇吞棗人拈出滋味大家望

#### （四四）

向上一著提正令摧魔制外陶凡聖

無始妄惑盡銷鎔頓復本有真如性

向上一著，全提正令。妙用恢宏，威力雄勁。殺活自在，如金剛王刀。妍醜迥分，如摩尼寶鏡。鋒芒略露，則變豹騰龍。光焰一彰，則轉凡成聖。直同水到渠成，宛若繩彈木正。頓令根塵迥脫，類長空霧卷而天開。定慧圓明，譬萬川波澄而月映。由是而三乘安心，羣魔乞命。天清地寧，國恩家慶。息幻化之輪迴，離生死之陷井。論其體，則不生不滅，不垢不淨。心行處泯，言語道罄。包十虛而有餘，盡三際而無竟。爲法藏之綱宗，作修持之把柄。斯乃當人離念靈知之真心，隨緣不變之佛性。只因妄想執著，永劫不能親證。且道證時何如。（卓杖云）咦。

海湛空澄雪月光普天匝地咸清淨

#### （四五）

奮發最勝金剛心受持如來金剛戒

入流亡所證寂滅追蹤往劫觀自在

如來制戒，調御衆生。爲苦海之津樑，作畏途之善導。小根者依之，即得離惡道以生人天，證真諦而入涅槃。大根者依之，頓獲復本有而具萬德，滅無明以成佛果。盧舍那佛，以戒爲體。以其惡無不盡，故名曰淨。善無不圓，故名曰滿。須知十方諸佛圓滿報身，皆由嚴持淨戒之所克證。汝等既爲佛子，既受佛戒，必須仰效先覺，嚴淨毗尼。寧可喪身失命，不令少有毀犯。始則清淨三業，成大法器。終則宏範三界，作大導師。握萬行之司南，獲法藏之總持。斷凡情以顯聖智，報佛恩以度衆生。（卓杖云）

因戒生定　因定發慧　三學圓明　芳繼雙桂

#### （四六）

戒爲無上菩提本持則圓成功德聚

迥脫根塵無所著是名持戒第一義

大覺世尊，普令衆生，復本心源，入佛境界。從始至終，唯戒是賴。若不持戒，尚不能得人天有漏業系之身，何況具諸功德，圓成種智。譬如欲歸故鄉，無戒足則不能至。欲採衆寶，無戒手則無所獲。戒爲祛煩惑之聖藥，戒乃滅幻苦之良方。戒實出生死海之舟航，戒是登涅槃山之梯隥。不持戒而修善，福盡還須墮落。能持戒以修善，因圓必成覺道。汝等持佛淨戒，遇諸境緣，必須了知三輪體空，六塵即覺。自然根境不相黏，身心永清淨。近爲三有良福田，遠作九界調御士。（卓杖云）

恪遵如來清淨誨定出娑婆超羣萃

#### （四七）

處世清淨如蓮華生在淤泥不染塵

對境無心絕瑕纇徹見威音那畔人

一切衆生，輪迴六道。生死死生，生生死死。久經長劫，不能出離。如蛾赴燈，自取燒爇。如蠶作繭，自致纏縛。溯其本因，皆由不知自己一念心性，本來是佛。迷心逐境，背覺合塵。起貪瞋癡，造殺盜淫。致令罪業山積，生死海深。大覺世尊，特垂哀愍。宏開戒範，普度羣萌。於梵網經中，極口勸讚道，汝是當成佛，我是已成佛，常作如是信，戒品已具足。汝等發菩提心，受佛禁戒。必於有情根身，無情器界，了知五蘊本空，六塵如幻。圓脫眼耳鼻舌身意，不著色聲香味觸法。從茲一念不生，三際坐斷。諸惑盡滅，萬德圓彰矣。（卓杖云）

慧風掃得長空淨佛日依然朗太清

#### （四八）

戒爲無上菩提本華嚴大教如是說

三業清淨離瑕疵若淨琉璃含寶月

大覺世尊，出現世間，隨衆生機，廣演言教。約而論之，不出三學。三學唯何，謂戒定慧。戒能攝身，定能制心。照理破惑，唯慧是賴。三法互資，方獲巨益。如手互洗，始得清淨。最初入門，戒尤爲要。縱至究竟，亦不捨離。戒爲法界，統攝諸法。是知禪即是戒，戒即是禪。不但分無可分，亦且合無可合。所以梵網經云，衆生受佛戒，即入諸佛位。汝等既受佛戒，必須嚴持。直同浮囊渡海，不敢稍有破壞。初則執身不作，次則制心不起。從茲三業清淨，三德圓彰。忍證無生，地登不退。方知自心，本來是佛。但因妄想執著，歷劫不能證得耳。且道證得時何如。（卓杖云）

云開月露碧天朗垢去光來寶鏡明

#### （四九）

世間萬象總歸空妙性圓明離始終

嚴淨毗尼無毀缺堪承佛祖古家風

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衆生不了，妄起執著。順境則貪，逆境則瞋。於中庸境，猶復愚癡。由貪瞋癡，造殺盜淫。一迷永迷，從劫至劫。輪迴六道，了無出期。以是因緣，感佛悲愍。高張戒網，遍豎法幢。令其守口攝身，端心正念。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復令返觀內照，體究見聞覺知之自性。力極功純，豁破見思無明之沉惑。方知四大本空，五蘊非有。我尚了不可得，境又從何發生。從茲六根清淨，三德圓明。不著二邊，不居中道。契無作之性戒，轉無住之願輪。普令法界有情，同登毗尼彼岸。（卓杖云）

謹受波羅提木叉即生大覺法王家

#### （五十）

夙根深植莫移遷不染塵緣結佛緣

戒檢嚴明樂趣廣直同別有一重天

妙性圓明，本無生滅。虛靈洞徹，湛寂常恆。原離凡聖之名，豈有生死之事。無奈衆生，迷背本心。妄起分別，由茲起惑造業，輪迴六道。大覺世尊，愍茲含識。懷如意寶，甘受貧窮。由是運無緣之宏慈，起同體之大悲。示生世間，成等正覺。高啓梵網之法會，用垂出世之嘉謨。上攝三乘聖人，下攝六道凡夫。無論僧俗男女，天仙鬼畜，凡有信心，皆令受持。縱喪身命，不敢少犯。初則防非而制惡，繼則斷惑而證真。復其清淨本然之心，還彼妙覺圓明之性。此世尊制戒，佛子持戒之大意也。汝等既受佛戒，各宜勉旃。（卓杖云）

彼既丈夫我亦爾不應自輕而退屈

#### （五一）

戒爲苦海度人舟直越洪波到岸頭

三業精純無毀犯超凡入聖樂優遊

如來爲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初成正覺，便制波羅提木叉戒法。陶鑄凡聖，範圍九界。普令法界有情，同成無上覺道。故梵網經云，衆生受佛戒，即入諸佛位，位同大覺已，真是諸佛子。是知戒律一法，上之則三賢十聖，依斯以破盡無明，入佛智海。下之則六道三途，仗此以頓離苦果，永絕苦因。洵爲苦海之慈舟，迷津之寶筏，出生死之要道，證寂滅之大猷。若能身口意業，淨等冰霜，一受之後，永無毀犯。兼以自愍愍他，自傷傷他，廣發四宏，遍修六度，則涸煩惱海，入智慧海，離業系身，證清淨身。凡有心者，皆堪作佛。受戒佛子，各依教修。（卓杖云）

大冶洪爐無棄金聖凡普使復初心

#### （五二）

罪從心起將心懺心若滅時罪亦亡

心罪二俱不可得徹見自性大法王

心本清淨，由迷昧而反爲惡源。身堪載道，因妄念而翻作罪藪。以故於六塵境，起顛倒心。不了本空，妄生貪著。直同狂象無鉤，猿猴得樹，騰躍跳躑，莫能禁制。大覺世尊，以是因緣，爲制戒律，令其受持。懺已往之罪愆，如浣故衣。培將來之智種，如栽嘉禾。由攝身而漸至息心，從纏縛而轉得解脫。是知根塵同源，縛脫無二。能持戒，則處處解脫。不持戒，則念念纏縛。纏縛之與解脫，同一六根。只分迷悟持犯而已。所謂心佛衆生，三無差別，迷悟攸分，天地懸隔。有智之士，可不以甚深般若，照空蘊聚，以求盡度一切苦厄，而速成無上覺道乎哉。（卓杖云）

演若頓息失頭狂持戒功德不可量

#### （五三）

三戒威力不可測能轉三毒成三德

佛智全在衆生心逆流便可度無極

衆生心性，與佛無二。以迷昧故，妄起無明。由貪瞋癡，造殺盜淫。互相報復，輪轉生死。忽升忽降，頭出頭沒，久經長劫，莫能出離。吾佛世尊，爲大醫王，普療衆生，種種心病。心病雖多，三毒爲本。唯茲三戒，能盡拔除。受律儀戒，嚴持無犯。制彼三毒，不發現行。制久心定，得定共戒。以定力故，伏惑不起。戒定力深，得道共戒。斷惑證真，入流亡所。從此以後，有進無退，頓復本心，圓成佛果。既成佛果，常享三德，盡未來際，無窮無極。三毒三德，只此一心。迷則成毒，悟則成德。道遠乎哉，觸事而真。聖遠乎哉，體之即神。汝等若能，刻骨銘心，不離當念，證法王身。（卓杖云）

戒檢嚴淨若冰霜無邊熱惱總清涼

#### （五四）

戒爲無上菩提因能使凡身作佛身

心性本來無二體隨緣轉變在當人

心性無常，從違莫定。習於惡則易，習於善則難。舉目滔滔，盡棄本而逐末。居心抑抑，孰逆流而歸源。故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不有模範，以爲師導。則人慾日熾，危者終莫能安。天真日昧，微者竟無由著。以故我佛出世，調御衆生。攝之以戒律，俾循規而蹈矩。示之以果報，令趨吉而避兇。五戒十善，廣闢人天之路。四宏六度，大開涅槃之門。是知戒爲衆生依止，苦海舟航。開遮持犯，懸明鏡於心田。動作云爲，凜冰霜於意地。常懷慚恥，不自暴棄。內則尊重己靈，外則仰慕諸聖。從茲復本心源，成無上道。以持戒之利益，度違戒之衆生。汝等各宜精進，無負初心。（卓杖云）

佛與衆生本一如從違戒檢致天殊

#### （五五）

無作戒體生佛齊佛曾覺悟生曾迷

若於當念忘能所立地圓成佛菩提

無作戒體，微妙莫比。心不能思，口不能擬。包十虛而有餘，窮三際而無已。仰之彌高，不見其巔。探之彌深，莫測其底。爲諸佛之本師，是菩薩之慈母。人人具足，各各依止。尚無形跡，何有生死。只因最初一念不覺，遂致無端逐境迷理。由是妄想勃興，人我頓起。內結貪瞋癡愛而不休，外行殺盜淫妄而不恥。以故忽升忽降，長輪六道。頭出頭沒，了無一恃。如來視諸衆生，皆若赤子，垂手提攜，援出水火。俾斷愛見之塵情，受以歸戒之芳軌。因戒生定，因定發慧，定慧圓明，親見自己。如是則非但不孤佛化，不負己靈，而兼可以作衆生導，爲如來使。且道如何便見自己。（卓杖云）

處處綠楊堪繫馬家家門首通長安

#### （五六）

有慧無福慧不真有福無慧福不純

福慧具足成正覺福慧俱無久沉淪

欲成無上覺道，必須福慧具足。欲得福慧具足，須入淨戒華屋。法門無量，不出六度。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五度，總名出世福德。般若一度，名爲出世智慧。五度如盲，般若如導。五度無般若，便成住相福德，只獲人天小果，不能究竟到彼岸，不得名爲波羅蜜。般若如心，五度如身。般若無五度，雖有覺照，了無施爲，亦不能究竟到彼岸，不得名爲波羅蜜。六度互資，法法皆到彼岸。如兩手互洗，一一各得清潔。而持戒一度，通前該後，尤爲切要。諸佛以能持戒故，福慧兩足，得證究竟涅槃。六凡以不持戒故，福慧全無，沉淪生死惡道。欲出塵累，戒爲第一，汝等佛子，各宜努力。（卓杖云）

福慧何曾離當念持犯原只在一心

#### （五七）

自心清淨了無塵凡則日昏聖日新

若肯嚴持佛禁戒云收霧散見天真

真源湛寂，覺海澄清。本無能所之端，豈有凡聖之跡。但由瞥爾情生，偶然失念。遂致識浪陡起，鼓動於真源。妄波勃興，翻騰於覺海。從茲循流忘返，背智長馳。隨生死以漂沉，逐聲色而貪染。以向背之差殊，致十界之果報。由迷昧之深淺，判六道之墜升。欲令返本還源，務須制情滅妄。制滅之法，莫善於戒。不持戒，則雖具聖智，全體變爲凡情。能持戒，則不離凡情，直下即成聖智。喻如水結成冰，冰融成水，冰水同一溼性，而流結不同者，以其所隨之緣，有寒溫之各異也。了此則嚴持淨戒，背塵合覺，如喪考妣，如救頭然。縱令千聖齊挽留，撒手向前不回顧。受戒佛子，各宜努力。（卓杖云）

戒網高張爲世範無邊苦海盡乾枯

#### （五八）

四宏三聚義無邊罄攝法門妙莫詮

三世如來從此出聖凡判自犯持間

佛說一切法，治一切心。衆生之心病無量，如來之法藥亦無量。然總舉大綱，取要而言，三聚淨戒，四宏誓願，攝無不盡。喻如月到中天，春回大地，萬川普印，百卉齊榮。今爲汝等，合而明之，三聚者何，第一律儀戒，無惡不斷，即第二宏誓，煩惱無盡誓願斷也。第二攝善法戒，無善不修，即第三第四二種宏誓，法門無量誓願學，佛道無上誓願成也。第三攝衆生戒，無生不度，即第一宏誓，衆生無邊誓願度也。只此三聚四宏，十方三世諸佛度生妙法，無不從此法界流，無不還歸此法界，允爲佛法之綱宗，入道之軌範。舍此，則聖無接引之方，生莫能度。凡絕修習之路，佛無由成。（卓杖云）

十聖尚遵如是義六凡敢越此嘉猷

#### （五九）

持戒定能脫苦輪須同形影兩無分

我人四相盡捐卻克證真常法性身

夫戒者，入道之初基，卻惡之前陣。伐煩惱樹之利斧，愈生死病之神丹。十方諸佛，依之而證菩提。一切菩薩，由之而得解脫。無盡法藏，舉一全收。徹上徹下，無比無儔。法門之妙，更無過者。所謂此是微塵佛，一路涅槃門。過去諸如來，斯門已成就。現在諸菩薩，今各入圓明。未來修學人，當依如是法。刻論性體，生佛本同，迷悟攸分，持犯立判，持戒作聖，犯則作凡。良由衆生情生智隔，想變體殊。外則妄見山河大地，明暗色空。內則妄見四大五蘊，見聞覺知。喻如一翳在眼，空華亂墜。不了當體本空，故受長劫輪轉。汝等欲復本心，直契果覺，但當謹遵毗尼，嚴持無犯。自然摸著娘未生前本有鼻孔。且道如何即是。（卓杖云）

幾處齊呼幾處應一回相見一回親

#### （六十）

嚴淨毗尼孝道隆佛乘深植此心中

世間出世咸依止萬別千差一貫通

世出世間，罔不以孝爲本。欲盡孝道，必須嚴持淨戒。蓋以至德要道，儒釋同宗。而現生後世，利益殊致。先意承志，服勞奉養，竭己之力，悅親之心，不虧其體，不辱其親，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世間孝道，唯此而已。若於服勞奉養時，委曲宛轉，開諭親意，俾其歸依三寶，齋戒念佛，生則養其口體，死則導其靈魂，使親神超淨域，業謝塵勞，蓮開上品之華，佛授一生之記，此即世間孝，而兼出世之孝，乃唯約養親而局論也。若能受佛禁戒，謹守無犯，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依佛言教，自行化他，普令斷惑證真，超凡入聖，是名究竟孝順父母師僧三寶，乃孝之極致也。如是行孝，速得成佛，凡有心者，各宜勉旃。（卓杖云）

孝道若能如是行堪名無忝爾所生

#### （六一）

五戒全體是五常直同兩鏡各交光

雖云教理分通局總爲羣迷還故鄉

五戒大旨，不異五常。但其制有親疏，而其益有遠近。若合而明之，則不殺，即是仁。不盜即是義。不邪淫，即是禮。不妄語，即是信。不飲酒，則心不昏而神明，意不亂而志凝靜，即是智。若詳而論之，儒者盛德君子，但遠庖廚，雖云民吾同胞，物吾與也。然猶芻豢悅口，居常食肉，衷懷安舒，不生痛傷。佛則從巨至細，有形無形，凡有心者，悉令得所。生則不忍損傷，死則導令脫苦。遠解過去之業縛，預培未來之慧根。令持戒者，初則制身不作，繼則制心不起，漸至人我情空，能所相滅，破盡無明，復本心性，裂塵勞網，入解脫門。可謂三界大師，四生慈父，聖中之聖，天中之天，德逾乾坤，恩深滄海。殺戒如是，餘可類推。除彼一闡提，孰聞不信受。（卓杖云）

佛恩歷劫不能宣略示端倪使自憐

#### （六二）

慚愧爲服忍辱衣欲證法身勿暫離

萬行由斯皆具足速成無上佛菩提

信戒聞舍，慧及慚愧，名爲七聖法財，洵屬出塵要道。前五爲財，後二爲守財人。財無人守，隨即亡失。以故慚愧二法，更爲切要。慚則內自警惕，尊重己靈。愧則外師景行，仰慕諸聖。蘧伯玉行年五十，而知四十九年之非。孔子以德不修，學不講，聞義不能徙，不善不能改爲憂。顏子四勿，曾子三省，孟子謂人不可以無恥。世間聖賢，莫不致力於此。遺教經云，慚恥之服，於諸莊嚴，最爲第一。慚如鐵鉤，能制人非法，是故常當慚恥，無得暫替。若離慚恥，則失諸功德。涅槃經云，世間有二種健兒，一者自不作罪，二者作已能悔。是知具足慚愧，則煩惱惑業，直下消除。功德智慧，速得圓滿。契無作之戒體，證清淨之法身。汝等若能常懷慚愧，嚴持淨戒，則無邊利益，當自證知。（卓杖云）

仰副佛化證己靈全憑慚愧作典型

#### （六三）京都白云觀方丈道士高仁峒設千僧齋上堂法語

三教由來共根源根源起處莫顢頇

一輪明月當空照萬水千江影盡圓

茲有京都白云觀方丈，護法道友，仁峒高公，稟柱下之真傳，作玄門之領袖，踞白云之丈室，爲黃冠之依歸。欲參普門，故朝第一名山。廣結衆緣，因設千僧大齋。又以心期宏道，志在利人，敦請山僧，升座說法。欲使大衆咸知，教雖有三，道本無二。山僧不免煩木上座爲衆指出。（舉拄杖云）大衆看看，這個是儒耶，道耶，釋耶。若能直下了然，管取人我相除，參學事畢。一尚了不可得，三又從何而立。若或未了，不免葛藤一上。夫道無形相，如春在花枝。人有彼此，如像含古鏡。雖萬像各異，而原是一鏡包涵。縱千花競秀，而本從一氣化育。全多即一，全別即同。了此，則法法圓通，頭頭是道。從朝至暮，動作云爲，無不是老子之常道，孔子之至誠之道，與夫達磨西來，直指人心見性成佛之道矣。雖然，高公是一通方作家，不妨更進一籌。且道鏡空花落時，又作麼生。試下一轉語看。（良久云）

白云影裏仙人現手把紅羅扇遮面

急須著眼看仙人莫看仙人手中扇

#### （六四）盛宮保千僧齋上堂法語（求壽）

虞廷曾詠股肱良中外協和庶事康

宿受如來親付囑永爲梵宇作金湯

茲有江蘇省，常州府，武進縣，△△界下人氏，寄居本省松江府上海縣，△△廟界下，護法信官，議和欽差大臣，鐵路督辦，杏蓀盛公，宮保大人。讀書學道，常存伊呂之深心。發政施仁，大立周召之鴻業。和中外以輔弼金輪，福黔黎而督修鐵路。夙植德本，感祿位至極尊隆。續修福因，願壽算無有限量。祈家門以迪吉，祝國界以安康。故遣貴使，來山進香，供普門之大士，齋千衆之僧伽。遍給靜室之道糧，大增梵宇之光輝。敦請山僧，升座說法。山僧不免煩木上座，當陽舉出。（舉拄杖云）還見麼。（卓一卓云）還聞麼。諸人若果頂門有眼，於此見聞親切，豈特直契佛心，續佛慧命於永劫，頓明自性，宏禪法道於將來。始知盛公壽等虛空，亙古今而無滅。智逾日月，一明暗而不昏。眷胄悉預國楨，子孫咸貽世範。兼使華夷同膺多福，中外共納千祥。王道蕩蕩，人各遵行。不動干戈，坐致太平。且道末後一句，又作麼生。（卓杖云）

應現宰官身廣發菩提心

欲證無量壽返聞自聞聞

#### （六五）爲本廳張鎮臺上堂法語

多生深植善根苗屏翰法門衛聖朝

若問西來第一義請看旭日出云霄

茲有本廳護法信官，總戎大人，連勝張公，同夫人李氏，少爺△△，來山進香，頂禮圓通大士。上祝國運昌泰，啓建水陸道場。用薦考妣宗親，特設如意大齋，普供僧衆，廣結良緣。敦請山僧，升座宣揚第一義諦。山僧不免隨機指示，就位敷陳，只如總戎平生，允文允武，爲翰爲屏，精忠貫日月，浩氣塞天地。軍威鎮於遐域，禍亂消於未萌。且道承誰之力，致令如是。若能識得，則先亡速登淨土，己躬福壽綿長。蘭桂敷榮於階下，喬梓用賓於明王。縱令不識，明珠依舊在衣裏，見聞聲色露堂堂。拄地撐天橫宇宙，功勳舉世莫能量。雖然如是，因齋慶讚一句。又作麼生道。（卓杖云）

太平本是將軍定樂得將軍享太平

按，定海縣，清代稱定海廳。普陀山乃定海所屬，故云本廳，即定海也。（戊戌孟冬晦日慧容識）

#### （六六）爲本廳△鎮臺上堂法語

詩詠干城與爪牙威鎮四夷衛中華

更有一般奇特處赤心擁護法王家

茲有本廳護法信官，總戎△軍門大人，前者因事來山，頂禮普門大士，用祝國界安寧。復欲廣結良緣，普供大衆。以公務無暇，隨即乘輪而去。茲者夫人△太太，續來進香，特設香齋，用補前願。敦請山僧，升座說法。（舉拄杖云）這個是殺人刀，活人劍，軍門承這個力，身作干城，衛護皇朝。鎮軍威於遐域，消禍亂於未萌。夫人承這個力，志慕大覺，篤修淨業。垂母儀於閨閫，作師範於女流。佛法軍法，本無二致。失念得念，原是一心。若能一心念佛，妄念直下滅除。自然一絲不掛，萬慮全消，五蘊空寂，六根清淨，三惑斷而三昧成就，萬善具而萬德圓彰。亦猶運籌有道，制敵得法。則兵不血刃，野無烽煙。自然渠魁授首，從兇歸命。舉寇仇皆爲赤子，盡叛逆總作良民。法無定相，遇緣即宗。會得的頭頭是道，法法皆真。殺人刀，活人劍，二者原來無背面。放下提起細參詳，色前聲後常顯現。雖然，因齋慶讚一句，又作麼生道。（卓杖云）

將軍主帥常惺惺不動干戈定太平

補袞調羹輔聖主爲霖作楫濟蒼生

#### （六七）爲河南光州何明府爲父母求壽上堂法語

（父子同作知縣）

洙泗淵源通靈津未叩禪關那知音

性與天道觸處是孝心切處見佛心

茲有護法信官，△△何公，爲祈令嚴△△，令慈△△，壽山聳峻，福海洪深，爵位高升，身心康泰。不憚梯山航海，來禮普門大士，至誠懇切，頻加祝禱，企垂慈愍，速獲感通。又復特設香齋，廣結良緣，敦請山僧，升座說法。山僧嘉美孝心真切，不免就此指歸向上。孝經云，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梵網經云，孝名爲戒，孝名制止，孝順至道之法。是知此一念孝心，貫徹古今，包羅太空，不生不滅，無始無終，居凡不減，在聖不增，迷之則枉淪六道，悟之則速證圓通。爲天地之範圍，作萬象之化工。若能識得，不但親見椿萱壽量，地久天長。嚴慈福澤，山崇海闊。且令孔子心法，歷萬古以常明。如來慧命，經塵劫而永續。上報君親之重恩，下啓黔黎之多福。還委悉麼。（卓杖云）

鼓響鐘鳴聲震耳擎拳豎拂影凝眸

如來心法原無隱見聞堆裏爲君酬

## 論 文

#### 沈荷生生西決疑（印光大師評　沈授人錄）

世出世間一切諸事，皆由內因外緣而得成就。荷生小子，宿世固有善根。若不蒙其父教令念佛求生西方，並預聞臨終助念之益者，決難正念昭彰，念佛而去。以一覺痛苦難過，若遇不知輕重之眷屬，必至爲之痛惜安慰，破壞正念。凡情既起，佛念即滅矣。此時極爲要緊。修淨業者，均當預講。或以後生小子，念佛未久，何以便得往生。須知往生西方，全仗佛力。倘有真信切願，十念尚能往生，況荷生從事淨業，已有年餘乎。無量壽經阿彌陀佛四十八願，第十八願云，若有衆生，至心信樂，欲生我國，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第十九願云，若有衆生，發菩提心，修諸功德，至心發願，欲生我國，臨壽終時，假令不與大衆圍繞，現其人前者，不取正覺。第二十願云，設我得佛，十方衆生聞我名號，繫念我國，植衆德本，至心迴向欲生我國，不果遂者，不取正覺。由此三願觀之，知佛之念衆生，甚於衆生之念佛。凡臨終人，果具信願念佛求生之誠，又得眷屬誡勖助念之力，於斯佛正垂慈接引之時，若無頑冥無知眷屬破壞，決定可以仗佛慈力，帶業往生，固不須論修持之久暫也。十念尚生，況年餘乎。況眷屬衆僧之相助乎。如人墮海，忽遇救船。有相助者，則上船。有相破者，仍墮海。生死存亡，只在瞬息間耳。於此上船一助一破既不疑，又何於助念破壞生疑乎。於此生疑，即不信佛言，縱修持力深，亦難往生。何以故。以有此疑情，便與佛不相應故。既與佛不相應，則何能承佛慈力乎。凡修淨業者，必須深明此義，則不負佛恩，不虛己願矣。

#### 心經經義略說

此經要義，在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二句。乃結集經者，撮取菩薩所說之綱要，而著此二語耳。色不異空之空，不可作空無之空解。以空無之空，是頑空故。此所謂空，即是真如實相。無名無相，而能顯現世出世間一切諸相，所謂諸法實相者是也。言色不異空等者，以五蘊六入十二處十八界，當體即是如來藏性。但以迷而未悟，遂成五蘊等法（合之即是五蘊，開之則爲六入十二處十八界。實則五蘊悉皆圓具）。下文是諸法空相，即指此五蘊不異空，空不異五蘊，五蘊即是空，空即是五蘊之相。此相即是真如實相。此相無相，故以六不顯之。又恐但執理性，不務事修，復以十三無顯之。以見迷此真如實相，則爲五蘊六根六塵六識。由此而有苦集二諦，流轉十二因緣，輪迴生死，了無出期。悟此真如實相，以此五蘊根塵識法，修道滅二諦，及還滅十二因緣，以至六度萬行，由茲徹證無餘涅槃（智，即六度之般若。度，即得所證之大般涅槃，亦即究竟涅槃）。雖有生死劇苦，涅槃常樂，而於真如實相之中，了無所有。迷者謂有此凡聖苦樂諸相。悟者謂此諸相，一一皆是真如實相，故無所得。而菩薩諸佛，依此皆得究竟涅槃，成無上道也。此一經之大義也。（錄自民國十七年戊辰孟春朱柏年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淺注首頁）

#### 三轉四諦法輪略釋

初示相轉，謂此是苦，逼迫性。此是集，召感性。此是滅，可證性。此是道，可修性。二勸修轉，謂此是苦，汝應知。此是集，汝應斷。此是滅，汝應證。此是道，汝應修。三作證轉，謂此是苦，我已知。此是集，我已斷。此是滅，我已證。此是道，我已修。

勸人念佛求生西方，貴乎簡明直捷，固不須泛引四諦法門。然欲示仗自力，佛力二種了生死之難易，特藉此以作兩相比較之據。既知此義，孰肯棄佛力而專仗自力乎哉。今爲略釋其義，其比較之文，即於釋此義中帶說之。

此三轉四諦法輪，乃佛初成正覺，於鹿野苑中，爲向所侍從修道之憍陳如，頞鞞，跋提，十力迦葉，拘利，說此法門。彼等聞之，皆得阿羅漢果。僧寶於是現世間也。四諦者，苦集滅道四法，悉皆審實不虛，了無錯謬之義。轉者，展轉傳受之義。輪是譬喻，如世車輪，能摧碾運載諸物，佛以此法說與衆生，衆生依之修習，即能破除煩惱惑業，是摧碾義。惑業既破，即能親證不生不滅涅槃諦理，即運載義。由此義故，稱爲法輪。

初示相轉者，首先示其性相若何，令知利害，以定取捨也。此是苦，逼迫性者，此之一字，即指所受之苦果而言，謂此正報色身，及與依報國土也。今且約色身說，有此色身，即有生老病死，愛別離，怨憎會，求不得，五陰熾盛等八苦。此八種苦，富貴貧賤通皆有之。何況各人隨業所感之特別苦。由此諸苦，逼迫惱亂於身與心，令人一生不得自在也。此是集，召感性者，此字即指見思二惑而言。此之二惑，即是生死根本，名相甚多，不暇詳說。約而言之，即見境所起之貪瞋癡，及不見境自起之貪瞋癡。以煩惱雖多，貪瞋癡三，攝無不盡。集者，聚集義。由有此二種惑，即能聚集一切煩惱，召感一切苦報，以由起善惡等心，便造善惡等業。有業則必受其報，故長輪迴於三途六道之善惡道中，永劫莫能得出也。此是滅，可證性者，此字即指滅前苦集所得不生不滅之理體而言，由修戒定慧道，故得斷貪瞋癡之生死因。從茲便不受輪迴生死之苦果，得證不生不滅之涅槃，故名爲滅。滅者，無也。既無有生，亦無有滅，不生不滅，強名爲滅。譬如云霧，障蔽虛空，長風一起，云霧消除。本有虛空，因茲顯現。云霧障時，虛空原不曾滅，云霧消時，虛空原不曾生。虛空之本體，固常恆不變，其明暗通塞之相，實有天淵之別。了此而不發心修道，以證滅者非夫也。此理人各自具，若肯修道，無有不得者。故曰可證性。此是道，可修性者，此字即指戒定慧言。以佛法雖則無量無邊，戒定慧三，攝無不盡。道者，能通義。謂依此戒定慧道而修，必能斷貪瞋癡之生死因，不受三途六道輪迴之生死果，親得不生不滅自心本具之涅槃。然此戒定慧道，亦自心本具。不修則絕非我有，修之則固非外來。故曰可修性也。此四種法，皆先示其果，後示其因。苦爲集果，集爲苦因。滅爲道果，道爲滅因。如此說者，令其知苦而斷集，慕滅以修道也。

二勸修轉者，既知性相利害，若不真實修持，則不能得其利益，遠其禍害。故勸之曰，此是苦，汝應知。此是集，汝應斷。此是滅，汝應證。此是道，汝應修。以欲離苦果，先斷集因，欲證滅理，先修道品也。

三作證轉者，以佛出世以前，向無此義，今雖爲說，或恐懷疑。於是引己所經歷者以作證據，乃謂之曰，此是苦，我已知。此是集，我已斷。此是滅，我已證。此是道，我已修。欲知山下路，須問過來人。佛乃過來人，其言決定可依。以故五人聞之，皆證阿羅漢果。此五人者，宿根已熟，又加以佛之威神加被，故能如此。

若按通途任運得證而論，其難易大相懸殊。以斷見惑之初果，尚須七生天上，七返人間，方證四果。二果一生天上，一返人間，方證四果。三果遍歷五不還天，方證四果。或有歷四空天者，其年月固不易計度也。初二三果，尚經如此之久，而未斷見惑者，當更難若干倍矣。況阿羅漢果，尚屬小乘，其去菩薩地位，甚爲懸遠。若能回小向大，方可入菩薩位，漸次進修，以至成佛。此約仗自力修持戒定慧道以了生死者，其難也，真難於登天矣。以故如來特開一信願念佛求生淨土法門，俾彼證等覺之菩薩與作惡業之凡夫，同於現生往生西方。依普通教理而論，凡夫具足惑業，絕無了生死分。惟淨土法門，若具真信切願，虔持佛號，即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一得往生，則惑業亦不可得矣。以西方境緣殊勝，如大冶洪爐，片雪未至而化。亦如劫火燒世界，灰亦不可得。佛力，法力，衆生心力，三皆不可思議，故有此特別法門與特別利益也。須知淨土法門，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無上法門。世多習矣不察，謂此蓋爲愚夫愚婦所設，自己以智士自任者，不肯隨順修習。遂讓愚夫婦仗佛力以往生西方，了脫生死，超凡入聖。以智士自任者，其智力仍不奈惑業何。惑業未斷，固不能不向三途六道中受生，既在三途六道中，則與淨土往生之下下品相去奚啻天淵。況上上品乎。愚夫愚婦，固可藐視，愚夫愚婦念佛求生西方，何可藐視乎。藐之，即是藐十方諸佛普度上聖下凡之法，其自誤誤人也大矣。可不懼哉。可不懼哉。（載民十九年重訂西方公據）

#### 駁守培法師一心念佛即得往生論

竊謂末法世界，於禪教律中，能斷惑證真，現身即出生死輪迴之外者，實難其人，以仗自力故。唯淨土法門，則不論上中下根，但具信願，皆可往生，仗佛力故。而守培法師一心念佛即得往生論，初言信願念三如鼎三足，缺一不可，爲古人一時逗機之談，非普通之語，今人執定，則甘露反成毒藥矣。如是，則以佛及東土諸大祖師，宏揚淨土者之言論，皆毒藥也。何以故，令人決定生信故。下又云念佛必定要生信發願，非信願不可。如起信發願，必定要念佛，非念佛不可。如此，豈異定方醫病，難免誤人。靈丹妙藥，病者當飲，病去當除。不病者，雖有妙藥，不可飲也。若如彼說，則佛與西天東土諸祖師善知識，皆誤人之庸醫也。病者當飲，不病者不可飲。試問誰爲不病者。普賢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教證齊諸佛之善財，並華藏海衆。以其皆未全體離病，故令飲藥。今守培法師，爲教佛乎。爲教九法界乎。若是教佛，則光愚劣，不得而知。若教九法界，不亦與佛普賢，及諸善知識相反。此種大節目，某尚不以爲非而登之，則恐招禍不淺。至下云無五戒十善之法，無綱常之道，無諦緣六度萬行等法，直是不成話說。靈峯謂若無信願，縱將名號持至風吹不入，雨打不溼，如銅牆鐵壁相似，亦無得生之理。無信願，總屬自力。雖則功夫純篤，尚未至於業盡情空。無信願，則不能仗佛力。未至業盡情空，則自力亦不能到彼佛菩薩境界之極樂世界。此種語言，乃不刊之論，三世諸佛之所讚歎者。今守培法師，想是高登毗盧頂之大善知識，否則何能駁此。凡修行人，無不持戒修善，盡綱常倫理之道。故大小乘律中，皆有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之略文。今謂一心念佛者，皆無其德與道，則此一心念佛之人，爲泥塑木雕耶。爲仍著衣喫飯，與世人無異矣。若著衣喫飯，何可無戒善綱常乎。又既著衣喫飯不礙一心，然則生信發願，何爲便夾雜而不一心乎。一言以蔽之曰，只知說大話，未曾實行故。祈發大慈悲心，破我之邪見謬執，俾守培法師之論，遍佈中外，則是光之所馨香禱祝也。以此宏法，則非光之愚劣所能領會，故不得不爲一上呈，白其愚誠。如有妙諦，請爲的確指示印光之所說不合道理，請爲闢駁，以開茅塞。但須將光原書隨函寄下，庶可對領座下妙義矣。

#### 附 守培法師一心念佛即得往生論

或問云，信願念爲淨土法門三種資糧，勢如鼎足，缺一不可。靈峯蕅益大師云，念佛若無信願，縱將名號持至一心不亂，風吹不入，雨打不溼，如銅牆鐵壁相似，亦無得生之理。吾師何爲以一心念佛即得往生，於古人得無異乎。答，佛法非有同異，時機乃有大小耳。所謂信者，信十萬億佛土外有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而不生疑惑也。雖有信心而不願不念，何異說食數寶乎。故說缺願念不得往生。願者，樂欲之意。信有西方極樂世界，七寶莊嚴，微妙不可思議。但能起樂欲之心，而不念佛，何異說食不造食，而想食乎。故說缺念，亦不得往生。念者，憶念西方阿彌陀佛如子憶母，念念不捨，臨終往生西方，何異說食造食而後食之乎。故此信願念三如鼎之三足，缺一不可也。此說雖妙，但是一時逗機之談，不可作普通語也。若決定執之而不融通，則甘露反成毒藥矣。餘言一心念佛即得往生，非於此有別也。但於信願念三法，不起執著耳。如云念佛，必定要信願，非信願不可。如信願必定要念佛，非念佛不可。何異定方醫病，豈免誤人。靈丹雖妙，不病此者何用。病者當飲，病去當除。此一定之理也。或問，但念佛而無信願，如鼎去二足，何能立乎。答，若有信願，而不念佛，則可云不生。若念佛而不信願，則不可說不生耶。何以故。若人能一心念佛，不願生西方，亦不願不生西方。不願離東土，亦不願不離東土。不願生天，不願爲人。不願做修羅，不願成神仙。不願證聲聞，緣覺，菩薩。不願墮地獄，餓鬼，畜生。不願生東南北方四維上下佛土。惟獨一心念佛，無一切異念。風吹不入，雨打不溼，如銅牆鐵壁相似。且道此人到臨命終時，當生何處。若生四空天，他乏空定之因。若生四禪天，他缺離喜樂之緣。若生六慾天，他又欠戒善之德。若生修羅，他又未懷瞋恚之心。若生人間，他又未行綱常之善。若墮地獄，餓鬼，畜生，他又未曾作負債，慳貪，五逆十惡之罪。若證聲聞，緣覺，菩薩，他又沒有修四諦因緣，六度萬行等法。若生東方佛國，他又未曾念阿閦佛。若生南方佛國，他又未曾念寶勝佛。若生北方佛國，他又未曾念成就佛。四維上下，亦復如是。但有清淨一心念阿彌陀佛之因，若不生西方淨土，且問生於何處。難道生於虛空乎。虛空又非所生之處，而且他又未曾念虛空。倘若生處不以念因爲主，而以信願爲主者，我聞世人有作殺盜淫之因者，未聞有發墮地獄鬼畜之願者。若果無願而不生，則三途應皆空虛，無人願故。若三途非是人生，則因果報應又安在哉。實不知一心念佛，已包括一切，不但信願在其中，則六度萬行一切萬法，無不具足。一心念佛，當下即是清淨國土，何必執定再要生信發願也。念既如是，願亦如是，信亦如是。淨土法門，貴在一心。一心爲主，以信願念爲用，對下根人當全用，對中根人不定用，對上根人單用，對上上根人則無用無不用。倘正在念佛時，加以欣彼厭此之心夾雜之，其心能一而不亂，未之有也。念不一不生極樂，聞其名，見其形，皆得往生，豈虛語哉。

#### 臨終舟楫

佛制亡僧焚化，原爲令其離分段之假形，而證真常之法身也。故自佛立制以來，僧衆奉爲常規。奈法道陵夷，延久弊生。如今釋子，率以焚化了事，不依制度。每有以病者臨脫氣時，遽爲穿衣搬動。及入龕一二日，即行焚化者。可謂大違佛制矣。佛說人有八識，即知識也。前五識，名眼耳鼻舌身。第六意識。第七末那，亦名傳送識。第八阿賴耶，亦名含藏識。夫人之生也，惟此第八識，其來最先。七六五識，次第後來。及其死也，亦此八識，其去最後。餘識次第先去。蓋第八識，即人之靈識，俗謂靈魂者是也。然此識既靈，故人初受母胎時，彼即先來。故兒在母胎中，即爲活物。至人死氣斷之後，彼不即去，必待至通身冷透，無一點暖氣，彼識方去。識去，則此身毫無知覺矣。若有一處稍暖，彼識尚未曾去。動著觸著，仍知痛苦，此時切忌穿衣盤腿搬動等事。若稍觸著，則其痛苦最爲難忍，不過口不能言，身不能動而已。考經云，壽暖識，三者常不相離。如人有暖，則有識在，識在則壽尚未終。古來多有死去三五日而復生者，詳載典章，歷歷可考。儒教亦有三日大殮之禮。緣眷屬恩愛，尚望其萬一復生耳。若我僧家，雖不望其復生，而亦不能不體其痛苦，遽爾搬動，以及遷化，其慈悲之心安在哉。古云，兔死狐悲，物傷其類，物尚如此，而況同爲人類。又況同爲佛子者乎。且人情痛苦之極，瞋心易起。惟瞋心故，最易墮落。如經云，阿耆達王，立佛塔寺，功德巍巍。臨命終時，侍臣持扇，誤墮王面，王痛起瞋，死墮蛇身。緣有功德，後遇沙門，爲其說法。以聞法故，乃脫蛇身，而得生天。觀此，可知亡者識未去時，即行穿衣搬動，及即焚化，使其因痛生瞋，更加墮落。寧非忍心害理，故施慘毒。應思我與亡者何仇何恨，乃以好心而作惡緣。若云事屬渺茫，無從稽考，則經典所載，豈可不信。邇來種種流弊，總因生者不憐死者之苦，只圖迅速了事，故無暇細察冷暖，由是習以爲常。縱有言及此者，反笑以爲迂，致令亡者有苦難伸。嗚呼，世之最苦者莫過生死。生如活龜脫殼，死如螃蟹落湯，八苦交煎，痛不可言。願諸照應病人者，細心謹慎，切莫與病人閒談雜話，令心散亂。亦勿悲哀喧譁。當勸病人，放下身心，一心念佛，以求往生。又當助念，令病人隨己念佛音聲，心中繫念。若有錢財，當請衆僧分班念佛，使佛聲晝夜不斷，令病人耳中常聞佛聲，心中常念佛號。則決定可以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即無錢財，亦宜大家發心助念，以結末後之緣。至於安置後事，切勿在病人前談說。只宜擊引磬高聲念佛，必使句句入病人耳，使彼心中常不離佛。木魚聲濁，臨終助念，斷不宜用。任彼或坐或臥，切莫移動，大家專心念佛。待至通身冷透，則神識已去。再遲二時，方可洗浴穿衣。如身冷轉硬，應用熱湯淋洗，將熱布搭於臂肘膝彎，少刻即可回軟，然後盤腿入龕。至諸事齊畢，尤須長爲念佛。所有誦經拜懺，皆不如念佛之利益廣大。凡一切出家在家各眷屬，俱須依之而行。則存者亡者，悉得大益。再者，我佛涅槃，原本右脇而臥，以故入棺荼毗。今人若隨其自然，坐亡者入龕，臥亡者入棺，尤爲得當。但今人沿習成風，恐不以此爲然，亦惟聽諸自便。至人死後之善惡境相，原有實據。其生善道者，熱氣自下而上升。生惡道者，自上而下降。如通身冷盡，熱氣歸頂者，乃生聖道。至眼者生天道。至心者生人道。至腹者墮餓鬼道。至膝蓋者墮畜生道。至腳板者墮地獄道。故偈云，頂聖眼天生。人心餓鬼腹。畜生膝蓋離。地獄腳板出。夫生死事大，人所不免。惟此一著，最宜慎重。其照應病人者，當以同體之悲心，助成往生之大事。古云，我見他人死，我心熱如火。不是熱他人，看看輪到我。因緣果報，感應無差。欲求自利，必先利他。述此遍告同袍，懇祈人各注意。

## 碑 記

#### 靈巖山起建永年佛七助修大殿功德碑記

大雄寶殿開工以來，工程浩大，工料昂貴。更加年景荒旱，募化維艱，致令工事方面幾經困難。所需工費料價除各護法樂捐外，不足尚巨。爰商得印真二老人之同意，發起永年佛七兩堂。一堂每份助洋五百元，加入者已有十五份（內有黃蘅秋居士一份，系創修大殿之發起人，去歲已獨助洋五千元），定於舊曆十一月十一日起，全堂念佛，至十七日圓滿，永年照辦。另一堂每份助洋一百元，加入者已有十八份，亦系永年照辦，唯人數與日期得酌量定奪耳。

念佛法門，即凡情契聖智，以果覺爲因心，九界同歸，諸佛共贊，功德廣大，利益弘深，凡所祈求，皆得果遂。雖現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尚可即得，況其下焉者乎。以其爲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也。無奈世人於修持多恃自力而棄佛力，於祈求多圖場面而忽實益，以致種因而不得實果，出資而徒成虛文，亦可慨也。靈巖爲千六百年之古道場，自晉司空陸玩舍宅爲寺，後梁唐宋明清各蒙敕修，兼以智積菩薩或以畫像，或現僧相以顯靈異，致其道場爲吳地冠。清季遭兵燹，竟成丘墟，唯磚塔一座巍然獨存。經彭宮保玉麟公爲之設法，始建一小殿，二十餘間小屋。住僧行道，尚未暇及。宣統三年，吾友真達和尚由邑紳嚴公良燦函請住持，真師即欲恢復舊制。且相時機，至民十五年改爲十方專修淨業道場。長年念佛，與普通打七無異。不二三年，道風遠聞，上海，天津，福建，甘肅等處各爲函祈打七，由是住僧既多，不得不大啓修造。念佛堂及各需要寮舍已次告成，唯大殿工程浩大，雖已開工而款缺甚巨，時局艱難，不便募化。故集一衆姓永年佛七，人各出洋五百元，以此功德成就殿工。幸蒙季聖一，曹崧喬等諸大居士各爲佽助，不致殿工半途而廢。由是含空寶殿指日成功，滿月金容經劫常住。四衆瞻禮種出世之福田，六和持誦成超凡之道業。其爲功德，何能名焉。擇於夏曆十一月十一日起七，至十七阿彌陀佛聖誕日圓滿。以此功德超薦先靈，祝延親壽，懺己躬之罪障，蔭裔世之子孫。又祈風雨順時，谷麥成熟。中外常協和，天下永太平。四生九有同登淨土玄門，八難三途共入彌陀願海。以後每年各於此時打一佛七，概不出資，實爲僧俗兩便之道。出資芳名備列於後。

#### 龍壽庵捐資置田永供道糧功德碑記

普陀爲觀音大士應化道場，龍壽乃四衆祈福常住蘭若。溯我大士於無量劫前，早成佛道。以慈悲誓願，了無窮盡，故於十方無盡世界海中，普現色身。或現佛身，或三乘身，或六道身，或山川橋樑，池井屋宇等無情身種種，度脫衆生。法華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以大士無心無身，故能俯應羣機之心爲之現身。一月普印千江，一雨遍育萬卉。又如龍之隱顯莫測，遍佈慈云，普澍法雨，盡未來際，無有已時，故以龍壽名庵。創建於明，數百年來，革故鼎新，已非一二。茲由宣統二年冬，圓通庵住持蓮禪命其徒侄化能接該庵，而謀興復。十餘年來，殿宇寮室，功悉完備。但以無有恆產，則後來之道糧無出，將何以爲專志篤修淨業，回報十方施主及四恩三有之據。黃金榮居士，篤信佛法，向爲庵中護法，乃慨然施銀，作買田費，按時價買上等田□□畝，以其租谷，永充道糧，其意深而利益廣遠。化能欲令後世子孫，食彼租糧，篤修道業。俾彼一一施主，各得現生福深壽永膺千祥，臨終業盡情空登九品。祈予作記，用勒貞珉。護法信士黃金榮助洋貳千元，杜月笙助洋壹千元。護法信女朱化引，林化因各助洋壹千元。田址洞嶴莊，蘆花莊，共計二十九畝。

#### 普陀山加修碼頭碑記

普陀爲觀音大士道場，善信朝禮者，經年不絕。而近岸水淺，船不能靠，非賴人背，莫由登岸。且石聚泥中，滑難措足，稍有不慎，即便顛仆。吾友了餘於清光緒三十年募修碼頭，頗稱便利。然遇大潮退盡時猶有丈餘泥塗，淺水仍需人背，此殆每月上十日如此耳。蓋當日以水中不便措置，致成遺憾。其徒明覺發心加修，用見方一尺五寸，丈八長條石縱橫鋪三層，加修二丈於舊碼頭，低處加一二層長二丈二尺，外打百餘根松木樁以衛護之，其運轉鋪砌，頗費心力。每遇大潮退盡時方可施工，然不過兩點鐘之久。明覺親督其事，歷五十餘日方得告竣。以茲永遠不須人背，較前之工則小，其操心勞慮則加倍也。初開如老和尚先提倡捐二百元，蓮芳師亦捐二百元。值湖南明印老和尚領諸弟子來山，寓錫麟堂，聞其事而善之，願全任其費，遂募一千六百三十元，俾成其事。令了餘不能措置之工得以完全無缺，實仗明印老人成全之力，其功德殊非淺鮮。而志□□□爲計劃辦法，心殊可嘉。所願提倡出資諸公，悉皆業消智朗，障盡福崇，生則諸緣順適，歿則高登蓮邦。是爲記。

#### 普濟寺建如意寮開念佛堂功德碑記

普陀名山，乃大士示跡之勝地。普濟禪寺，實四衆祈福之道場。以故歷朝欽敬，舉世尊崇。一切善信，中外人民，各欲禮拜以投誠，不憚梯山而航海。其十方僧衆之禮朝者，每歲常有數千。雖則三寺分住，而普濟實居多半。人衆既多，不無疾病死亡。如意寮舍，向設鼓樓之下，無奈屋宇過深，窗牖甚少，陰沉暗悶，有礙衛生。前現住持，各欲重新建設，以工項甚多，力未暇及。錫麟堂當家明覺師，久蓄此志，殊少機緣。爰有安徽壽州孫融惺女士者，系孫中堂之裔孫，亦法門之外護也。今夏來山，寓錫麟堂，明覺爲說，慨捐二千元以爲發起，由是緇素諸公，各助淨資，以觀厥成。又由本山大德十八位，起一念佛會，經理念佛堂一切規則及經費。遂於鼓樓之南，建樓房十間，以爲養病之所。鼓樓之下，中間作念佛堂，兩邊隔作六間，以住師僧，上開天窗，俾陽光透入，清齋淨幾，頗便誦持。請發菩提心之高僧作管堂，並真實修行之師僧六位，每日在本堂中二時課誦，三時念佛。寺中殿堂應酬，概不干預，以期病人常聞佛號，心念歸一，庶易痊癒。若或欲終，更爲助念，俾彼正念昭彰，隨佛往生。至其已寂，則移於其旁之涅槃堂，以便裝送，而免妨礙。照應病人，管堂總其大綱，香燈，司水詳悉料理，出龕遷化，均爲助念，只此一舉，有多種益。俾念佛人知身爲苦本，努力勤修。若病重者自不能念，由聽堂中念佛之聲，其心中已念念有佛現矣。若將去世，因大家助念之力，不至心現塵境，隨業緣去。佛以看病爲八福田中第一福田，願以後之住斯堂者，咸發自利利他之心，精修淨業，決定現生煩惑消除，善根增長，臨終感應道交，佛聖來迎矣。又所募之款，除修葺念佛堂，創建如意寮，涅槃堂外，又補修御碑亭柵門，造化身窯，遷七十餘厝棺葬於後山梵音洞所屬之沙地，重修碼頭，蓋道頭男女廁室各一所，悉由明覺與普濟寺監院融通，知客本立而爲捐募。竊謂如意寮立念佛堂最爲合宜，以於存歿健病，均爲有利益。諸方叢林，當有相繼而立者，願我同衣，各爲提倡。

#### 新建鼓山湧泉寺放生園碑記

天地之大德曰生，故萬物並育而不相害。佛視一切衆生，猶如一子。故割肉喂鷹，捨身飼虎，種種說法，令得度脫。良以一切衆生，皆具佛性，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而況好生惡死，物我同然。我既愛生，物豈願死。無如饕餮之人，日須食肉，致使屠之輩，以殺爲事。一日之殺，數逾恆沙。積之久久，遂成殺劫。仁智之士，知罹劫之因，由於殺生食肉，欲發起殺生食肉者之慈心，故特買物放生，以爲先導。冀彼忠恕居心，仁慈在念。俾鳥獸魚鱉，各得其所。庶瀰漫殺劫，速可以熄滅矣。鼓山放生園，原設寺內，狹隘不能廣容。倡議別築，以機緣不熟而止。虛云和尚於己巳蒞山，百廢俱舉。越明年，於闔山耆宿，及諸檀信，幾經審度，博採羣謀，於寺外羅漢臺前，圍池一區，倚山瞰江，建佛樓一座，安發菩提心僧四人司香火，朝夕清課，使現前庶類，聽聞經法，啓發靈覺。樓下五楹，爲大門正廳，爲招待室，爲僧寮，爲客堂，爲齋夫宿舍。樓前鑿方池，庭左右循石級而降，地漸廣倍於上。居中作場，三面築室，樓上樓下計六十楹，爽塏宏敞。上儲橐秣雜糧，下列馬廄，牛欄，羊牢，雞塒，豚柵及鵝鴨所，區分類別，牡牝不使混，按時收棲放牧，各有定處。蔭有樹，飲有泉。分給芻糧，掃除屎溺，則傭任之。防閒管理，稽載存亡，則僧督之。草創伊始，規模畢具。計是役經始於壬申仲秋，迄癸酉仲夏，需款一萬餘金，大工始慶落成。曠覽神州，頻年兵燹。哀我災黎，肝腦塗地。蕩析流離，苦不堪言。是處尚幸井裏無恙，斯園克竟厥功。未始非好生一念所感召。然禍福倚伏，何可自寬。道德不講，奢靡相尚，實風俗人心之憂。竊願在事善信，暨凡百君子，本慈悲愛物之心，而仁民，而尊親。敦仁儘性，還淳反樸。蠲人我見，懺貪瞋毒。正己化人，背塵合覺。滿如來度生之願，生極樂清淨佛國。將見泰和洋溢，物我同春。以茲園功德，爲大輅椎輪，作先河指導，不亦懿乎。（癸酉閏五月）

## 題 辭

#### 安士全書題辭

此書雖名善書，實同佛經，以其中非引佛經之文，即案佛經之義。讀者當與佛經一目視之。理宜潔淨恭敬，不可污穢褻瀆。如微賤人傳宣王敕，公卿士庶悉皆致敬。非敬其人，敬王敕耳。此書亦然，借世間之因果，示度生之玄猷。實如來隨機利生之要道，衆生離苦得樂之真詮。若能敬信，則災障冰消，吉慶云集，身心康泰，家門靖謐，猶其小焉者。語其極功，則業盡情空，超凡入聖，了生死於現世，證覺道於將來。若或褻瀆，其罪非小。伏願閱者，同皆納此芻蕘。則幸甚幸甚。

#### 印光法師文鈔三版封二題辭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倘鑑愚誠，則幸甚。

#### 象山紀母周太夫人往生傳題辭

世有賢母，方有賢子。世有真善人，方可爲佛弟子。紀母宿根深厚，現行精純。又得其子善爲輔助，故得正念昭彰，隨佛往生，了生脫死。吾願天下之爲人母者，皆如紀母。爲人子者皆如子庚。庶可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生入聖賢之域，沒登極樂之邦。

#### 慾海回狂題辭一

慾海回狂一書，乃周安士先生以大慈悲，欲拯青年子弟於慾海之中，俾其誕登覺岸者。故其措辭立言，剴切周摯。不但彰顯色慾之禍，令人知所戒慎。且爲發明正心修身，治家教子，接物應緣，經國善世之道。以及窮理盡性，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法，無不詳悉指示，曲盡其妙，豈止戒淫而已哉。非得儒釋聖人之心法者，何能如此。所願見此書者，咸皆受持而遵行之，則可現生優入聖賢之域，臨終直入極樂之邦矣。又祈發菩提心，展轉流通，普令同人，咸得見聞，擴充己立立人，自行化他之志，乃所馨香禱祝者。

#### 慾海回狂題辭二

人從色慾而生，故其習偏濃。一不戒慎，每致由之而死。古聖王以愛民之故，即夫婦房事，不惜令遒人以木鐸巡於道路，而告誡之。冀免無知之民誤送性命，其慈愛爲何如也。及至後世，不但國家政令不復提及，即父母與兒女亦不提及。以故大多數少年，因茲殞命，可哀孰甚。安士先生深懷悲憫，特著此書。雖爲戒淫而設，實則世出世間一切善法，悉皆包括無遺，洵爲天地間不多有之書。吳紫翔居士欲爲提倡，敬印千本，以送有緣。冀見聞善信，展轉流通，庶一切同人，悉躋壽域，共登覺岸矣。

#### 感應篇直講封二題辭

因果報應之理，五經中屢言之。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書曰，惠迪吉，從逆兇，唯影響。詩曰，永言配命，自求多福。孔子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皆發明因果報應之理耳。至於左傳及二十二史，其事則不勝其多矣。世儒不以聖人是法，故不信因果。學佛之狂徒，則以因果爲小乘。其人皆儒釋二教之罪人也。夫如來成正覺，衆生墮三途，皆不出因果之外。彼妄謂爲無，爲小乘者，因惡其不便於己放僻邪侈之所爲耳。爲遮一己之醜，不懼無量無邊人因之造惡業，墮惡道，可謂一盲引衆盲，相牽入火坑。罪大惡極，莫此爲最。世之慾挽回世道人心，以及薦先亡而淑後裔，消災障以納吉祥，並祈雨順風調，民康物阜，國運興隆，天下太平者，祈各依此而修。又復展轉流通，以期遍佈全國。則凡所求者，無不悉得矣。

#### 閨範封面題辭

閨閫爲賢才所出之地，母教爲天下太平之本。欲賢才蔚起，天下太平，不有懿範爲之啓迪，何由遂其所願。閨範中所載之各賢女，賢婦，賢母之事蹟，皆足以鎮坤維而挽世道，勵澆俗而正人心。使世之爲人女，爲人婦，爲人母者，悉皆如是，則家庭之德教興，人民之災害息矣。所願得是書者，各各在家爲眷屬演說，出外爲大衆提倡。令彼見者聞者，咸皆展轉流通。俾一切閨閣淑媛，皆得受持，是則是效，庶不負前人著述之苦心，諸君流通之素志也。願我同人，共鑑愚誠。

#### 新編觀音靈感錄題辭

觀世音菩薩，誓願弘深，慈悲廣大。隨類現身，尋聲救苦。世人凡遇疾病患難，若能以改過遷善，恭敬至誠之心，常念菩薩名號，莫不隨彼誠之大小，而垂加被。小之則逢凶化吉，遇難成祥。大之則業消智朗，障盡福崇。以迄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也。惜世多不知，故特撰輯歷代史乘靈感事蹟，分類編錄。附於經咒之後，俾舉世咸知菩薩實爲痼疾之醫藥，凶歲之稻糧，險道之導師，迷津之寶筏。伏願見聞此書者，各隨己力，展轉勸導，印施流通。俾一切同人，悉沐慈恩，共沾法化，庶不負菩薩度生之悲心也已。

#### 感應篇彙編封面題字

感應篇，爲勸善書之最古而最愷切懇摯者。發揮事理，無微不入。指示法戒，精詳曲盡。是以古今流通，遍周寰宇。而具淑世善民之心者，各爲註疏，多難枚舉。唯清無名氏之彙編，最爲第一。釋文演義，契理透機。事多引於史傳，論必據乎聖言。令閱者觸目驚心，洞明所向。遷善如親聖賢，改惡如遠蛇虎。悲喜交集，去取立判。浸浸然入於聖賢之域，有不期然而然者。懺悔學人先後印萬數千部，留版以備各界善士相繼流通，以期正人心而挽世道云。釋印光識。（錄自民國版感應篇彙編封面）

#### 王一亭畫二十四孝圖題詞

#### 孝之爲道，其大無外。天經地義，民行悉在。世

間諸法，以孝爲本。根本既立，餘俱適允。孝如樹根，須力培植。乾枝花果，自能茂實。能如是者，方爲尊親。盡未來際，樂我天真。

#### 題心命歌

心好命又好，富貴直到老。命好心不好，福變爲禍兆。心好命不好，禍轉爲福報。心命俱不好，遭殃且貧夭。心可挽乎命，最要存仁道。命實造於心，吉凶惟人召。信命不修心，陰陽恐虛矯。修心一聽命，天地自相保。

此詩於心命二義發揮周到，果能以之行，則命自我作，福自我求，造化之權，不歸於天地鬼神矣。再玉其勉之。

#### 書齊穡卿先生行狀後

昔讀陽復齋詩偈集，知齊穡卿爲婺源隱君子。心甚欽佩。近接其子朝章所述之行狀，得以詳知其行誼，與其篤修淨業，臨終瑞應。生則優入聖賢之域，沒則高登極樂之邦。無忝所生，永爲世範。以目不給，爰書大略，冀子子孫孫世守焉。

## 偈頌 願文 對聯

#### 念佛永離兵劫往西方偈

世路風霜，是煉心之境。世情冷暖，是忍性之境。世事顛倒，是修行之資。循環劫數最悲傷，脫苦無如極樂邦。專念彌陀離此土，勤持佛號入蓮鄉。紅塵影裏前生業，白刃叢中後世殃。誓願今生歸淨土，永離兵劫往西方。

#### 朱母任太恭人生西頌

猗歟朱母，宿具靈根。幼即奉佛，溫恭慈仁。

翁姑父母，各盡孝思。相夫教子，咸適其宜。

秉性嚴正，待人寬和。年臨周甲，頓厭娑婆。

萬緣放下，一心念佛。身居忍界，神棲極樂。

哲嗣調生，及與吉生，三四年來，亦慕西征。

日與恭人，互相策勵。故致淨業，功勳純摯。

及至臨終，夢聞解脫。多年痼疾，頓獲勿藥。

預知時至，兼聞異香。沒後日餘，頂門始涼。

焚化公據，紙灰不散。僧立蓮華，紋理徹現。

彌陀誓願，普度有情。逆惡十念，尚得往生。

何況恭人，一生修持。直登九品，復有何疑。

有虞二妃，成周三太。懿德芳蹤，萬世永賴。

#### 徐母楊太夫人像贊

人生世間，各有其分。所賦天職，須全擔任。

爰有徐母，德鎮坤維。相夫教子，悉適其宜。

稟性仁慈，憫恤窮困。設法施資，二俱不吝。

感彼諸子，義務是崇。屢次辦賑，聲譽彌隆。

尤所異者，篤信佛乘。專修淨業，決志西生。

三子國治，效法維謹。勖母致一，得遂丹悃。

瑞相既現，榮譽頻頒。集資立廟，使民具瞻。

普願世人，各各如此。以作諸佛，天地真子。

#### 壽康寶鑑迴向頌

普爲印施壽康寶鑑及展轉流通讚揚勸閱諸善士迴向頌曰

一切事業，以身爲本。身若受虧，事俱消隕。

傷身之事，種種不一。最酷烈者，莫過淫慾。

是以君子，持身如玉。閒邪存誠，夙夜兢惕。

如是制心，慾念不起。何況邪淫，蔑倫越理。

世有愚夫，不知此義。每致縱慾，不遵禮制。

貪暫時樂，受長劫苦。減算折福，尚其小耳。

以故前賢，敬輯此編。冀諸同倫，共樂性天。

不慧有感，增訂流傳。高懸殷鑑，以拯青年。

德廣居士，捐洋千六。印送各界，期登壽域。

又有善士，隨緣附印。欲令此編，遍佈遠近。

願諸閱者，擴充此心。展轉流佈，普令見聞。

庶可同人，悉獲壽康。子嗣賢善，長髮其祥。

凡出資者，及贊助人。災障消滅，福壽孔殷。

先亡祖禰，超生淨土。後嗣子孫，吉慶無已。

世運日隆，風俗日美。先賢懿範，人各繼武。

爰書俚語，用表芹忱。祈發大慈，自利利人。

#### 整理僧伽委員會委員就職發願文

如來大法，實相爲體。豎無初後，橫絕邊涯。

既無有生，又何有滅。凡聖生佛，俱承勳烈。

若論世諦，一切隨緣。失人則滯，得人則傳。

自佛立教，近三千年。法道流佈，普遍塵寰。

緬維往昔，高人林立。自利利他，各樹奇蹟。

由是故得，舉世尊崇。寺宇森列，丕振宗風。

降至清季，兵歉迭遭。哲人日稀，法苑日凋。

法門無人，外侮常侵。改寺興學，時有所聞。

直至今日，危乎其危。若不整頓，立見傾頹。

爰集法侶，酌立章程。自修宏法，竭力推行。

力修定慧，期續慧命。兼修世善，以益羣倫。

推廣佛慈，普利自他。顯示佛道，最高無加。

願我世尊，及諸聖賢。同垂加被，普解倒懸。

良由佛法，即自心法。所有風波，總因未察。

以此功德，普資恩有。生獲壽康，沒歸淨土。

法無定相，一切唯心。同發菩提，道貫古今。

#### 龍蔡慧輝往生頌

人生天地間，各有其職分。男正位乎外，女正位乎內。彝倫果敦篤，身教悉景行。因茲諸子女，咸無忝所生。懿哉蔡慧輝，賦性甚淳樸，事親與相夫，一一竭誠恪。教子頗嚴肅，慈濟及人物。念佛數十年，衷懷當虛豁。老來益加處，感應道符合。蒙佛慈悲力，臨終登極樂。自己具正念，又得助念勤。雖在凡夫地，得證此妙因。其子名恩祿，宿受母善教。殆至疾革時，割臂以醫療。豈知淨業熟，何可稍遲滯。爰書其誠懇，以期貽後裔。

#### 怡山放生池圍牆落成迴向偈

近世之殺劫，振古所未有。推究其根源，實由於饞口。圍池廣放生，欲藉以挽救。普願見聞者，戒肉咸茹素。茹素甚衛生，且不傷物命。庶我仁慈心，上繼乎往聖。殺業既不結，世道自太平。只此救物法，永利於羣萌。回此勝功德，往生佛淨土。見佛證無生，作六道恃怙。

#### 頌林性悟往生兼誡好高務勝藐視淨土者

佛性在含識，平等無二致。由其迷悟殊，苦樂天淵異。懿哉林性悟，宿具大善根。雖稟五漏質，實蘊一乘心。一得聞佛法，女習即斬斷。專心修淨業，有女作良伴。童真現僧相，未久即生西。蓋欲堅父母，決定出離心。共夫拜諦公，又復受灌頂。淨密二宗義，一心同契領。平素持誦力，極專極懇切。慕道如飢渴，其心堅逾鐵。迨至臨終時，得見佛來迎。瑞相現蓮華，足徵登樂京。可惜世間人，多多詡自力。見思若未盡，莫出三界獄。此獄牆甚高，未可以縱意。若但說理性，終陷脫空阱。少實勝多虛，大巧不如拙。拙若到極處，巧者皆爲屈。蓮池令老實，善導示專修。好高務勝者，多作閻老囚。哀哉復哀哉，何獲此罪戾。只因不務實，當做小兒戲。

#### 濟南淨居寺聖水井亭欄對聯

小兒墮井復臥家莫名其妙

聖水沛霖又祛疫唯在乎誠

#### 家堂佛前對聯

佛德洪深廣度衆生應度我

世情危險不念彌陀更念誰

#### 勉德振

知佛性常奮克證志思地獄苦發菩提心

## 傳記 記事 祭文

#### 九江查六慶童女（民國十四年往生）

雙泉庵廣印師言，查六慶童女者，九江查賓臣居士之女也。生時值其祖母六十誕期，故名六慶。賓臣與其妻皆皈依佛法，童女亦歸依佛法，法名又喜。今年方六歲，於五六月間，常言，我此房屋逼塞的很。其父母不介意。七月二十三，其母將往念佛林念佛，彼定要隨去。次日即得微疾，終日自結手印，其父母亦不知因何得知此法。後病轉重，其父母懇禱於觀世音三日，求加被令好。彼三日常言，我要去。其父母見其決定要去，遂問，汝往何處去。彼即以手向西指。其父曰，汝去可也。彼即瞑目而逝。噫。此女若非菩薩現身，便是宿根成熟，故爲此濁惡世中作一向導。凡見聞者，各宜發真信心，修持淨業，以期臨終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與諸上善人，俱會一處，盡未來際，常享法樂也。

#### 安徽馬其昶之女聽金剛經病癒坐脫記

安徽馬其昶，字通白，乃現今之文學大家，著述甚富。初則唯究儒宗，不知佛法。近十數年，方知佛爲大聖人，其教有不可思議之事。因日誦金剛經，兼持佛號，求生西方。其第三女，名君幹，適方氏，頗聰明，通文理，有古烈女風，通白甚愛之。其於提倡女學，不遺餘力，初肄業於滬上務本女塾，繼受北洋大臣袁公聘，開女子師範學校於天津，後又遊學日本，以廣見聞。唯於佛法，絕無信向。民國五年五月，產後得病，苦難忍受。通白憫之，對彼念金剛經。彼一聞經聲，身心安樂，及至經歇，復覺苦痛，通白遂徹夜爲念。忽坐起，止令勿念，若好人然。且曰，我於金剛經所說道理，悉皆悟到。便欲現大人相，說無生法，冀一切見聞之人，同種善根，詭言家中褊隘，欲往醫院將養。以通白與其婿方時簡，同寓京師，租屋共住，故不能過爲寬敞幽雅也。通白見其志決，乃令其夫送之德國醫院，擇極超勝之屋安置之，令其夫與醫院侍人各去，彼則合掌坐脫矣。噫嘻異哉。此與龐居士女靈照，以日蝕紿其父離座，彼即踞座以坐脫者何異。李木公素不信佛，聞通白說此因緣（木公，通白門生，十年秋，通白回安徽，過滬，至木公家說之），全家歸依三寶。普門品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爲說法，詎不信歟。而其夫時簡所作行狀，反湮沒之，其罪過實非淺鮮。

#### 蔚州僧蓮某

清光緒二三年，北方數省大旱。有蔚州僧蓮某者，於村外小廟中住。有山東饑民突來，喊肚飢，要喫飯。僧云，我飯已喫過，無有餘者。其人要更急。僧云，我爲汝另煮點。其僧日課六萬佛號，口雖許煮，欲將此一串珠掐完。其人意謂不與我煮，遂執斧，用背向頭一打，僧遂跌倒。其人以挖煤鐵勺，挖兩勺腦肉，倒於煤中而去。其僧昏迷，不知人事，遂到鍾前，急撞數十下。村中凡有官事，以撞鐘爲號令，遂通來廟中。見其僧仍臥被打之處，血流滂沱，而從屋至鍾前，來去皆流有血跡。按之，猶有氣，因扶起喚醒。云，被饑民所打。遂去數十人四路追之，其人被執，願爲償命。拉至廟中，僧曰，我與彼前生定規有怨，彼今打我，諸君又難爲他，豈不是令我白受打。不但宿怨不能解，更結新怨，我喫不起此虧。我尚有一千錢，與他令去。其僧之頂遂長合，而且仍復如平人之堅硬，但全頂無一毛，而周圍俱有傷痕，亦異矣哉。光緒十三年，光與其師弟蓮如，由紅螺山朝五臺，回至其僧廟中，時已六十餘矣，面目奕奕有光，一望即知其爲有道之士也。蓮如師指其頂，而爲光言之。附之於此，以爲啓信之助。

#### 簡照南居士祭文

五蘊熾然建立時，實體畢竟不可得。際此四大分離後，一照直下度苦厄。恭維照南簡居士，宿根深厚，賦性慈祥。白手成家，無殊當日陶朱。赤心護法，直是今時須達。而且備修世善，恪守戒歸。淨業仗福力以圓成，故當高超極樂。臨終由眷屬之悲戀，或恐留滯娑婆。須知佛無虛願，己具佛心，但能打破情關，自然真心徹現。尚祈三心圓發，一念單提，直下感應道交，即得頓登九品。咦。一條蕩蕩西方路，直下歸家莫問程。自是不歸歸便得，故鄉風月有誰爭。

#### 挽諦閒大師

猗歟諦公 乘願示生 大張教網 我何能名

願受佛記 速返娑婆 普度含識 同生極樂

#### 催生子（長生蝸）

催生子，亦名長生蝸，生海沙中。普陀所出無幾，他處土人撿之，售於普陀各店鋪。香客購去，以備婦女臨產之用。藏於乾淨箱篋中，永遠不壞不死，故有長生蝸之名。若有難產者，至誠念觀世音菩薩，用溫和開水（熱恐燙死此物，冷恐有礙產婦），吞一粒下，兒即時生。隨即向兒手中取之，男在左手，女在右手，洗淨藏之，屢次可用。此物不經普陀山轉則不靈，以故別處無有賣者。餘初聞喫之催生，即在兒手拿出，疑絕無此理。以爲喫下肚去，當歸大腸，何能即入子宮。況兒在母腹，外有衣胞，兒之手足拳曲，如衣服之褶疊擠緊，何能伸手取持此物。民國七年，有陝西朝邑同鄉劉芹浦來訪（芹浦，乃歷代書香，盛德君子），聞餘說及，謂曰，天下事，有不可以凡情測度者。公所說之理則誠然，事則公未之見。吾家祖傳有一粒，每逢自家及親朋婦女生產常用之，所用不計其數。後被人借去，云失之矣。不知真失也，抑昧之也，爲之痛息。次年到揚州，與張瑞曾居士述與芹浦酬答語。彼云，吾家向有一雷震子，凡婦女生產，吞之兒即生，其物即在兒手，取而洗淨，藏以備用。用過許多次，後被人借去不還，云已失之矣。天地之大，事物之繁，雖聖人亦有所不知焉。此世間事，尚不可以凡情測度，況佛菩薩之境界乎。所可惡者，店鋪恐人不相信，謂此名醋鱉，能催生，放醋中即會動。偶以醋試之，果驗。而不知其一經醋蜇即死，便不可用矣。一般文人，由見聞此說，不加深察，遂循聲附和，謂爲實然。如朱緒曾撰昌國典詠謂，見醋即活，因以醋試之，果如珠之走盤也。周公謹亦言，長生蝸置之醋中則活。正字通謂有雌雄，置醋中，雌雄相逐，逡巡便合，即下卵如粟。此種無稽綺語，深可痛恨。不知令多少人起試心而害物命。若猶以此所試過者催生，則誤事，或誤人性命。此等文人，後世必難免無因而妄受人害之禍，而不知其由於前生欲以文自豪，妄造謠言之所致也。可不哀哉。所言生子則誠然。此物上規圓而下平，其底下有幾匝紋路，愈向中愈密。久之，於中心脫出一小者，即是生子。其大者，中心便成窪形，非如前之平平也。故藏之久久，則見多矣。須詳察死活，死者不可用。若通身帶溫潤微紅若肉色者，則是活者。若通身枯白，無一點溫潤微紅若肉色者，則是死者。又此物善消紅腫眼疾。人之眼中，無論何物，俱不可加入。唯此物之活者，縱一二分大，揭眼皮放入眼內，絕無絲毫難受相。若好眼，彼不肯鑽入，手一離，隨即落出。若眼有紅腫熱病，放之則隨便按按，自會鑽入。不但不覺磣礙，並且不見眼皮何處有高相，與未加此物一樣。其後便無所知覺。迨眼病已退，則自會鑽出。但人不知覺，十有九失。若放入眼，時常留心，或可不失，然而難矣。以彼在眼中，人絕不覺知故。此亦不可以理判斷者。雷震子，即萬年青所結之紅果，當打雷時，隨即墮地者。若在前後，均無有效。夫催生子尚易得，雷震子更難得。然有比此二物更有益，而求無不得者，惜人多不知。使人各知之，則此二物均可不用。婦女難產，總因宿世今生殺業所致。若平素愛惜物命，戒殺護生，常念觀世音菩薩聖號，則業障消除，生產自易。即平素不知念菩薩，臨產能至誠懇切念，及照應眷屬同爲之念，亦能平安速產，母子兩全，且又種大善根，其利益何可限量。有謂臨產裸露不淨，念菩薩名，恐獲罪咎。不知佛菩薩，視一切衆生，如親生兒女。兒女若墮水火，求父母救，父母必不以彼衣冠不整齊，身體不潔淨，而棄之不救。又如日月麗天，淨穢等照，了無分別。但在吾人分上，固應致誠盡敬，方可仰冀垂應。力能爲者，必須身心同皆致敬。力不能爲者，須一心恭敬，而身形邊，固可不須死執著也。有種喫素念佛，不知變通之人，因家中有婦將生產，遂出外寓月餘始歸。謂被血衝，從前所念之經咒皆無效。其知見崖板，以致違情悖理有如此者。故於此表而出之，以冀一切通皆平安而生，母子均吉。所生之子，皆孝友仁慈，福壽康寧。處則表率鄉邑，宜室宜家。出則平治天下，護國救民。吾人雖欲早生西方，亦願世有賢人善士，爲國家社會之倡導，此所以朝暮馨香祝禱者，欲其一一如願也。

## 附 錄

#### 記印光法師語（云泉子）

南海法雨寺活埋關中印光法師專修淨業，甚懇克過人。一日云泉子訪之，相談良久。將辭去，印公攜手囑曰，從來禪教諸祖嘗曰天台教觀一宗如或無人傳之說之，則爲佛法趨滅之時。今時則不然矣。云泉子殷勤問故。印公喟然曰，今日聖教愈趨愈下，人根淺薄，於止觀一法得出生死者萬無一二。唯淨土可依怙耳。設今淨土一宗無人說之傳之行之者，則佛法真所謂滅盡矣。吾人爲佛弟子，尤當勉焉。云泉子再拜俯受而退。以其言雖出乎平常，實有關於淨土之大奧藏也。因記之以示來哲。

#### 拜謁印光大師記（謝慧霖）

十九日癸未十九日晨七鍾，偕明道上人乘京滬火車赴蘇州。午前九鍾到達。入城時，忽悟一句佛名放下一切，綿密持念，即已包括涵養，察識，一切工夫在內，不必格外用心。明道上人導往護龍街南段穿心街報國寺內，謁見吾師印光老人，即留住寺中。老人年七十有三，精神內斂，言辭懇切。論及宋明理學，謂其持論太過，不足以接引初機。不信因果輪迴，尤爲錯誤。今日人心肆無忌憚，釀成浩劫，何莫非此種語言爲厲之階。蓋因果者，世間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救度衆生所示之至理，如種瓜得瓜，種豆得豆，決無絲毫錯誤。世之治亂安危，事之吉凶得失，如來之證一乘，衆生之墮三途，皆始於初因，成乎後果。人多忽略而不深察，是以人心日壞，世界日亂，可不懼乎。餘問，理學家不信開悟，亦自有其寂然不動虛靈不昧景象，恐其尚在根本無明住地，未能徹底掀翻。師言，理學家於見思惑恐尚未斷，遑論塵沙無明惑也。果然大公無私，不執門戶之見，其造就當不止此。至我無輪迴心，自無輪迴事之言，是佛菩薩境界，學人未易及此。但須好生念佛，一切功用自在其中。老人慈悲深切，境界極高，非淺學所能測也。

二十日甲申二十日晨八時，幼庵（按，謝居士內弟）及張君鹿鳴歸依印公，餘亦隨同作禮。老人以三皈念佛諄諄相勉。繼又論及理學家不明因果精微之理，反肆毀謗，爲今日世道人心之患，皆此等議論有以致之。其造就不能深邃，正心誠意不能篤實，亦緣於此。務須引以爲戒。

二十一日 　乙酉二十一日晨興，印老命明道上人導餘與幼庵詣開元寺禮拜迦葉，維衛二世尊像。云此像於晉代浮海而至，迎供寺中。極爲靈異。其事詳載邑乘。日本僧侶多來瞻禮，蘇州人士反多不知也。旋辭印老，搭火車赴無錫。

#### 說 明

文鈔三編補之資料，主要來源於民國佛教期刊集成及民國刊印的佛教經籍等。出版及流通印光法師書信佚文，爲四衆弟子之共同心願。文鈔三編補之出處來源及三編補的後續校勘說明，請訪問弘化社網站。

#### 弘化社

#### 佛曆三〇三九年三月

#### 公元二〇一二年三月